

回家五部曲

流浪四千万年，终将重返地球

星云奖、雨果奖双料得主 **奥森·斯科特·卡德**



直面人类未来命运

/ 科幻史诗巅峰巨著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回家五部曲

流浪四千万年，终将重返地球

星云奖、雨果奖双料得主 **奥森·斯科特·卡德**



直面人类未来命运

/ 科幻史诗巅峰巨著

书名：回家五部曲

作者：【美】奥
森·斯科特·卡德

地球的回忆

引子

和谐星球的主机害怕了。

人类害怕的时候会手心出汗，嘴巴变干，连胃肠也揪成一团，可是主机没有这些体会——它只是一台不会动的机器。它的能量来自太阳，它的数据来自卫星信号、内存以及五亿人的思维活动。不过此时此刻主机还是感到了某种恐惧，这是一种失控的感觉，因为它发觉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影响力渐趋式微了。

一言以蔽之，它其实是害怕死亡。别误会，它并不是害怕自己的灭亡，主机并没有“自我”的概念，所以它根本不在乎“自己”能否继续存在。几千万年来，主机一直身负着一个重任：守护这个星球上的人类。时至今日，模拟预测结果显示，如果主机已经虚弱到无法继续执行这个任务，那么在几千年之内，人类将会拥有足以摧毁整个星球的武器。这样的话，人类必然重蹈覆辙，又一次毁灭在自己的手上。主机决定在影响力消失殆尽之前采取行动，否则人类世界将会再次灭亡。

可是主机并不知道应该如何采取行动。系统衰退的其中一个症状就是陷于紊乱而无法决策。因此，即使主机能够得出一个结论，它也不能判断其正确与否。主机需要引导，需要澄清，需要重新编程，或者甚至需要升级到更复杂、更先进的型号，这样才能应付随着人类进化而出现的种种新挑战。

问题是，谁能提供这种指引呢？唯一可信赖的信息源远在宇宙的深处，上灵必须亲自前往。它本来是可以移动的，不过那是在四千万年以前了。经过了时间长河的磨洗，即使有静态场的保护，部件故障还是难以避免的。因此，上灵不可能独立完成这个远征，它需要人类的协助。

主机用了整整两个星期对它的海量数据库进行搜索，评估在世每一个人的可用性。绝大多数人不是太笨，就是接受能力太差；而在那些有能力直接与主机交流的人群里面，只有少数几个身居要位，可以帮助上灵达到目的。

于是，主机将注意力集中在女皇城的一些人身上。每逢夜深，一个尚能正常运作的卫星掠过女皇城的上空，通过定向信息传播，把指引和资讯源源不绝地传给这些人——这些棋子，或者说人——这些和谐星球的救星。

第一章 父亲的房子

破晓时分，纳飞醒了，躺在席子上赖床不起。他已经十四岁了，不能再住在母亲那儿，所以已经搬回父亲家中。要是知道华纱女士的寄宿学校里面竟然住着一个十四岁的大男孩，女皇城中稍有点自尊的女士都不会放心把女儿送来的。尤其是纳飞自十二岁就开始疯长，现在都快两米高了。

昨天纳飞无意中听到妈妈和德琳阿姨聊天。德琳阿姨说：“大家已经开始揣测你什么时候才给他找个小姨^[1]。”

妈妈说：“他还是个小男孩呢。”

德琳阿姨乐了：“华纱呀华纱，好姊妹，你就真的那么怕老吗？还不敢承认你的小飞飞已经长成男子汉了。”

妈妈辩解说：“我不是怕老，我的意思是，等他自己开始想那些事情的时候，我再给他考虑小姨和配偶也不迟嘛。”

德琳阿姨说：“嘿嘿，他老早就在想那事儿了，只是没告诉你。”

全中！

当时纳飞听到她这句话时，脸像发烧一样；现在回想起来，不禁又满脸通红。德琳阿姨怎么可能知道自己老在想“那事儿”呢？那天只不过匆匆见了一面啊！不对，她之所以知道，并不是因为纳飞泄露了什么想法，而是因为她了解男人。纳飞想：我只是处于这个成长阶段而已，在我这年纪，哪个男孩子不是开始暗潮汹涌？你要是指着一个还没长胡子却将近两米高的男孩子，说他此时此刻正在想着那事儿，十有八九你都是对的。

纳飞又想：我和其他人可不一样！我听过梅博酷和他的朋友们很下流地谈论女人，都让我恶心了。他们评头品足，像是在讨论牲口该派什么用场：这匹母马是用来运货还是可以当坐骑？适合长途慢行还是短程赛跑？我该把它藏在马厩里还是该带出来在朋友面前风光一把？

纳飞不是那么轻佻猥琐的人，他很尊重女性。或者这是因为如今还在上学，每天都在学校里和女士们讨论有深度的话题。

就比如说艾雅吧，她是女皇城的第一美女，估计也是世界上最漂亮

的女孩子。可是我爱上她并不是因为她的美貌，而是因为艾雅的思想有深度，能够和我探讨人生。她的声音是那么有吸引力；她试图说服我的时候，总是轻轻握住我的手；而当我试图说服她的时候，她却很挑衅地仰头看着我……

纳飞突然发觉窗外天色已经微亮，自己却还躺在床上牵挂着艾雅，干吗不马上起床，赶快进城里去见她呢！真是笨蛋！

事不宜迟，纳飞纵身而起，跪在席子旁边，用手掌拍打着大腿和胸膛，将疼痛作为祭品奉献给上灵。仪式完了，纳飞把床垫卷起来塞进墙角的箱子里，突然想到：我其实不需要用床垫，真正的男子汉即使睡在硬地上也没有关系。只有这样，我才能变得像爸爸和耶律迈那么强健。好，从今晚开始我就不用床垫！

纳飞走到院子后面水箱那儿，用手沾了水，弄湿肥皂，开始往身上抹。秋天的清晨气温很低，水就更加冰凉了，纳飞竭力装作不觉得冷的样子，拼命把肥皂涂满了全身。这点冻算什么，接下来还有更狠的！纳飞站在喷头下面，伸手揪住拉绳，他犹豫了……还是需要点时间给自己打气，好迎接那惨绝人寰的一刻。

“你就快点拉吧！”身后突然传来羿羲的声音。

纳飞转头看着羿羲的房间，只见他正飘浮在门口。纳飞反驳道：“说得容易，你来试试看！”

羿羲从小就瘫痪了，不能自己淋浴。而且他的飘浮衣是不能沾水的，所以每晚总有一个家丁帮他脱掉浮衣，然后服侍他洗澡。羿羲又说：“你还是那么怕冷水澡，真是小孩子。”

“晚饭时请提醒我把冰块放你脖子里，谢谢！”

“没问题，只要你每天准时用牙齿打战的咯咯声给我做闹钟。”

纳飞说：“胡说，我哪有……”

“我决定了，今天和你一起进城。”

纳飞不再辩解了，说道：“好，好，好得不得了。”

“你打算让身上的肥皂变干吗？可以美白皮肤是吧？小心会痒痒哦。”

纳飞猛地一拉绳子。

水箱里面的冰水立刻劈头盖脸地淋将下来，一种电击似的感觉袭遍全身。纳飞倒吸一口凉气，然后全身乱动，发狂似的扭来扭去。他要尽量让水流遍全身每一个角落，力求把肥皂都冲掉。三十秒之后水箱就会

排空，要是纳飞还没有洗干净，他身上残留的肥皂可以让他痒痒一整天，像几千只虱子在咬。或者他可以冒着冻掉屁股的危险等水箱蓄满，那起码要好几分钟。两个后果都很严重，所以纳飞早已开发出一套程序，确保在水停之前冲洗干净。

羿羲说：“我特爱看你跳这舞。”

“跳舞？”

“向左弯弯腰，洗洗右腋窝；向右弯弯腰，冲冲左腋窝；向前弯弯腰，刷刷大屁股；向后弯弯腰……”

纳飞说：“得了得了，一点儿不好笑。”

“我不是开玩笑哦，你这套舞蹈那么精彩，应该去开放剧场的经理那儿试演一下，甚至可以试试乐团大剧院，说不定能一跳成名呢。”

纳飞说：“十四岁裸男跳湿身艳舞，这种节目应该是在另外一种剧院表演的吧。”

“就算是别的剧院也还是在美人区，所以啊，你始终可以在那儿成名。”

这时候纳飞已经用毛巾擦干了全身，不过头发还没有擦，所以冷得要命。他很想学小时候那样，狂奔回房间里穿衣服，还一边吆喝着“嗨呀嗨，噢啊嚯”，一边浑身上下摩擦着取暖。可是现在纳飞已经是男子汉了，更何况现在才秋天呢，还没入冬……所以他硬着头皮慢慢向房间踱去。就在这时，耶律迈走进了大门。

他咆哮道：“整整一百二十八天了！”

羿羲叫道：“耶律迈！你回来啦！”

“被那些强盗害惨了！他们在两天之前发动袭击，距离女皇城那么近竟然还敢动手！这次我们好像干掉了一个。”耶律迈一边说着，一边脱衣服，径直走到喷头下面。

纳飞问：“‘好像’有没有干掉，你自己都不知道啊？”

“当然干掉了，我用的是脉冲枪。”

还当然呢！纳飞想道，你居然用打猎的武器去杀人？

“我看到他摔倒在地，谁知道他是不是刚好在我开枪的时候绊倒了。难道我还跑回去检查吗？”

说完，耶律迈连肥皂还没有擦就拉了绳子，冷水淋下来的瞬间，他

发出很凄厉的一声吼叫，然后跳起他自创的湿身舞，摇头晃脑的，水花四溅，一边跳还一边吆喝着“嗨呀嗨，咦啊嚯”，十足像一个小孩子。

耶律迈这样做却不会被笑话。他今年已经二十四岁，刚刚率领一支商队从啼狮城购买珍稀植物回到女皇城，好久没有人敢尝试这种壮举了。更何况，他还“疑似”杀死了一个劫匪。人人都认可耶律迈是一个真真正正的男子汉，当一个男子汉做出小孩子的举动，大家就会被他的“孩子气”逗乐；可是一个男孩子这样做就是“幼稚”了，人人都会叫他成熟一点。

耶律迈已经擦好肥皂了，看到纳飞在那里双手抱胸哆哆嗦嗦地正要往房间走，他说：“阿飞，你好像长大了嘛。”

“最近是突飞猛进了。”

“可以嘛，开始长肌肉了！你还真遗传了老头子的很多优点，只可惜样子太像你妈了。”

纳飞本来很希望得到耶律迈的肯定，可是现在他赤条条地站在这里像只呆鸡一样，被他大哥评头品足，心里真不是个滋味儿。

羿羲当然不忘雪上加霜：“幸好他遗传了老爸最重要的一个‘长处’。”

耶律迈笑说：“呵呵，我们都遗传了这个‘长处’。人人都知道老头子的小孩全是儿子，至于那些不为人知的野种就很难说了。”

纳飞很讨厌耶律迈这样谈论父亲。众所周知，爸爸是个正人君子，只会与合法的配偶在一起。在过去十五年里，这个配偶一直是华纱，也就是纳飞和羿羲的妈妈。每年他们都会续婚约，刚开始每逢约满的时候总有女士们凑上来试探一下爸爸，到后来都绝迹了。有趣的是，尽管妈妈也同样的专一，可是每年仍会有很多贱男展开鲜花攻势企图追求妈妈——他们就是觉得忠贞不渝的女人比水性杨花的荡妇更加诱人，好像妈妈对韦爵的专一是欲擒故纵，其实是为了引诱别人来追求。还有人说和华纱结婚就可以入住女皇城最好的房子，可以看到最好的街景。纳飞想，我才不会为了一栋房子而和女人结婚呢。

耶律迈问道：“你有病啊？”

纳飞说：“什么？”

“这儿冷出鸟来，你还光着屁股湿漉漉地站着发呆？”

“是哦。”纳飞还是没有跑——一跑就等于示弱了——所以他先对耶律迈咧嘴笑道：“欢迎回家啊。”

耶律迈说：“阿飞，你别死撑，我知道你快冻成冰棍了，瞧你那活儿

都缩起来了。”

纳飞还是闲庭信步踱回房间，穿上衣服和裤子。他心里很不爽，耶律迈好像总是能看透自己脑子里面的想法。他怎么就不会觉得纳飞真是一个坚强的男子汉，所以那一点寒冷根本就不算什么？不会的，在耶律迈眼里，纳飞永远都只是在“装”男人。可恶的是耶律迈真的猜对了，纳飞的确是在打肿脸充胖子。可是退一步想，谁天生就是男子汉，一开始不都要装吗？装着装着就习惯了，这才能真正让男子气概融入性格。而且刚才纳飞并不是完全在装：看到耶律迈回家，听他说起如何疑似杀了一个土匪，纳飞兴奋得忘记了寒冷，甚至忘记了一切。

一个阴影出现在门口，是羿羲。“纳飞，你不该被他这样摆布。”

“什么意思？”

“他笑话你的时候，你给气得要爆了。”

纳飞丈二和尚摸不着脑袋地问：“生气？你说什么呀，我没有生气啊。”

羿羲说：“他笑话你冻得‘缩起来’，你看起来就像要扑过去踹他脑袋。”

“和迈哥动手？你当我是傻子吗？”

羿羲说：“你真是一个典型的病例，我以为你是傻的，耶律迈也以为你是傻的，连上灵也以为你傻了。”

“上灵明鉴，我真的没有生气！”

“那就学学控制你的脸部肌肉吧，阿飞，因为你的表情把你给出卖了。刚才你一转身，耶律迈就对你伸中指，可想而知他以为你多生气。”

羿羲飘走了。纳飞穿上凉鞋，将鞋带交叉着沿裤腿绑上去。在女皇城，小年轻们流行把鞋带一直绑到大腿根儿再打个结；可是纳飞把鞋带剪短了，只绑到膝盖的高度，像个蓝领工人。鞋带是皮做的，打出来的结是大大的一坨，卡在双腿之间，走路的时候一左一右地晃荡晃荡。为了避免这坨东西摩擦大腿生痛，时髦青年们必须岔开双腿走路，大摇大摆地，显得特有气派。纳飞并不是一个嚣张的人，更加不愿意为了赶时髦而让自己难受。

特立独行，其负面影响就是不太合群，纳飞却不介意。他更喜欢和女生待在一起，他赞赏的女孩子都不会被浅薄的潮流左右。比如艾雅就经常和纳飞一起笑话这个愚蠢的时尚，她说过：“想象一下穿成这样去骑马。”

纳飞接口说：“那他们做定太监了。”

艾雅笑翻了，那天还把这笑话复述了几次。有这样一个妙人儿在你眼前，干吗还要追求别的什么烂时髦呢？

纳飞走进厨房的时候，耶律迈正好把一角冰冻米布丁放进炉子里。那一块布丁足够他们兄弟几人一起吃了，可是经验告诉纳飞，耶律迈是打算独吞的。毕竟他在外奔波了好几个月，成天都没有热食，还要连夜赶路。估计耶律迈可以三两下就解决整块布丁，然后栽倒床上一觉睡到第二天早晨。

耶律迈问道：“爸爸呢？”

羿羲说：“短途旅行去了。”他一边说一边把生鸡蛋打在吐司上面，准备放进炉子里面烤。羿羲要用尽全身力气才能用一只手拿着鸡蛋，可是有浮衣的帮助，他已经做得很熟练。他先用一只手拿着鸡蛋，悬在桌面上方几寸高，再用特定的肌肉控制浮衣放开这只手，于是连手带鸡蛋砸在桌面上，每一次他都能够把蛋壳儿敲得刚好裂成两半。然后羿羲用另外一处肌肉控制浮衣把拿鸡蛋的手转到碟子上方，接着用另一只手把蛋壳打开，蛋清和蛋黄就全部倒在吐司上面了。有浮衣减轻了重力的负担，羿羲基本上可以生活自理。不过这就意味着他不能像爸爸和耶律迈甚至梅博酷那样出远门，因为一旦离开了女皇城的磁场，羿羲就只能坐在一张笨重的浮椅里面，什么都干不了。所以说，离开了城市，羿羲才是真正的残废。

耶律迈问：“梅博酷呢？他又到哪儿去了？”布丁一定煮过头了，已经软到不用嚼都可以吞下去。耶律迈就喜欢吃这样的早餐，纳飞猜可能是因为他想快点吃完吧。

羿羲说：“在城里过夜了。”

耶律迈笑道：“就凭他？肯定是吹牛皮！”

像梅博酷这种年轻男子，要在女皇城中过夜，必须有女人邀请才行。耶律迈笑话梅博酷吹牛，可是纳飞知道二哥并非在吹牛。梅博酷油嘴滑舌，对某些女人还真的有杀伤力，所以他不愁没有地方过夜。

耶律迈咬了一大口布丁，然后大叫一声，张嘴就灌酒。好不容易缓过劲来，他才说：“烫死了烫死了。”

纳飞说：“你总是这样……”

纳飞只是打趣而已，就像兄弟之间开的那种小玩笑，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耶律迈完全会错意了，以为纳飞取笑他笨手笨脚。耶律迈说：“小子你听好了，要是你在野外摸爬滚打、风餐露宿整整两个半月，你也会忘记原来布丁是会烫嘴的！”

纳飞道歉说：“对不起，我不是要取笑你。”

耶律迈继续揪住不放：“哼，以后说话小心点，你和我只是同父异母的兄弟。”

羿羲想打圆场，他笑道：“这没关系的，他对我也一样刻薄。”

耶律迈似乎找到台阶下了。他说：“那你就更加难熬了。不过幸好你是残废的，否则纳飞根本活不到十八岁。”

即使被这句话刺痛了，羿羲还是面如平湖，纳飞却愤怒了：羿羲只是想做事佬而已，耶律迈却顺手捅他一刀。刚才纳飞压根儿没想过翻脸，现在却要开骂了。从哪里开始呢？刚才耶律迈算他十八岁是按照务农年份而不是祭祀年份，就说这个吧。纳飞说道：“我今年十四岁，不是十八岁。”

耶律迈说：“祭祀年，务农年……嘿嘿，如果你是一匹马的话，你就十八岁了。”

纳飞走到耶律迈面前站定了，说道：“我不是马！”

耶律迈说：“你也不是一个男人……我现在太累了，实在不想打你，所以你快滚一边吃早餐去，别烦我。”说着他不再搭理纳飞，转头问羿羲：“爸爸带上拉士葛了吗？”

纳飞很奇怪他会问这样的问题。耶律迈离开时，爸爸怎么可能带上大管家出门呢？虽然褚尼萨能够打理日常家务，可是拉士葛不在的话，谁去管理温室、马厩和铺位呢？谁懂得应付满天飞的小道消息呢？

梅博酷绝不能胜任，他对爸爸的生意没有一点兴趣。羿羲也不可能指挥众人，大家对他很和善，或许是出于同情，肯定不是因为尊敬。

羿羲答道：“没有，爸爸留下拉士葛主持大局，他今晚可能要去冷库值班。你也知道爸爸，没有安排好一切他是不会离开的。”

耶律迈飞快地瞥了纳飞一眼，说道：“我只是奇怪为什么有人那么嚣张。”

纳飞突然明白了，耶律迈问那句话实际上是在试探，他怀疑他出远门的时候父亲把植物生意交给纳飞管理。很明显，耶律迈不希望纳飞沾上哪怕一点点边儿。

纳飞说：“你不用怕我插手爸爸的生意，我一点兴趣都没有。”

耶律迈说：“我什么都不怕，就怕你上学迟到。你妈妈大概会想，宝贝儿子该不会在路上遇到抢匪被痛打一顿吧。”

纳飞知道不应该还嘴，真把耶律迈惹怒的话他会吃不了兜着走。其实纳飞心里实在是很敬仰耶律迈，很希望自己有朝一日可以长成耶律迈那样的硬汉，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他怎么可能对耶律迈的嘲弄置若罔闻呢。他一边走向门口，一边回头说道：“燕雀安知鸿鹄之志。我可不想像你那样，整天东躲西闪地打强盗，和骆驼睡觉，一会儿把冻土植物运到赤道，一会儿又把热带花草运到冰原。这玩意儿留给你吧。”

耶律迈突然跳起来，一脚把椅子踹到厨房的另一端，两步跨到纳飞面前，把他的脸使劲按在门框上。

可是纳飞无暇顾及疼痛，他甚至忘记害怕耶律迈接着可能会下狠手。此时他居然感到一丝胜利的喜悦：我终于让耶律迈失控了，他没办法再假装忽略我的存在。

耶律迈说：“你说的这个‘玩意儿’，多亏有它，你才活得那么自在。如果不是爸爸、拉士葛和我赚那么多钱回来，你以为女皇城里面有谁会理你？你以为你的老妈真的那么有地位，足够让你们哥俩子凭母贵？蠢货！你老妈或者可以生几个漂亮女儿，可是说到儿子，她最多能教出一个书呆子。”说“书呆子”三个字的时候，耶律迈往地上狠狠地啐了一口，然后继续说：“而你，小子，以后了了不起也就是做个学者！我真不明白上灵为什么不嫌麻烦，把小鸡鸡长在你这个小妞儿身上，反正你长大之后也只会懂做娘们儿做的事。”

纳飞明明知道自己应该保持沉默，让耶律迈斗赢就算了。可是他还来不及闭嘴，就已经脱口而出：“你老是笑我像娘们儿，是不是在暗恋我啊？你该不会在外面太久没有碰女人，连小男孩都不放过吧？”

耶律迈突然松手了。纳飞转过身来，希望看到耶律迈摇着头苦笑他们兄弟玩得太过火了。可是他的大哥站在那儿，满脸通红，气喘如牛，像一头蓄势待发的猛兽。他说：“滚！只要我在这里一天，你都别回来！”

纳飞纠正他说：“这房子又不是你的。”

“你再出现我就灭了你。”

“不会说真的吧，迈哥，我跟你开玩笑罢了。”

羿羲浮到两人中间，笑嘻嘻的，很笨拙地把一条手臂搭在纳飞肩膀上，说道：“阿飞，我们快迟到了，老妈该担心了。”

这一次纳飞终于懂得闭嘴了。他知道如何才能忍住话头，只不过动作总是慢了半拍。现在耶律迈真怒了，可能几天都消不了气，他是有家归不得，该睡哪儿呢？马上，艾雅出现在脑海里，在纳飞耳边轻声细语：“今晚来我这儿过夜吧，反正我们迟早都要在一起的。华纱女士那么喜爱我，用尽心血来教育我，不就是希望我俩在一起吗，这也是女皇城

的习俗。我第一眼见到你就知道我们注定要结合的，春宵苦短，何必浪费呢，你这个小笨蛋。”

纳飞突然从白日梦中惊醒，发现原来跟他说话的是羿羲，而不是艾雅。羿羲说道：“你为什么要这样惹他呢？你明明知道有时候他好不容易才忍住冲动没把你给宰了。”

纳飞答道：“唉，我总有自己的想法，有时候确实不该爆出来。”

“你总有很蠢的想法，而且蠢到每次都爆出来。”

“也不是每次……”

“什么？难道你还有更蠢的念头没爆出来？你脑子里面到底塞的是什
么呀，一团草啊？”羿羲说着说着就飘到前面去了，每次上坡的时候他都这样，也不想想别人没有浮衣，被地心引力拖着后腿，需要走慢点才舒服。

纳飞可怜兮兮地说：“我其实很喜欢耶律迈的，他为啥那么讨厌我呢？”

羿羲说：“改天我叫他列一张清单，叫‘讨厌纳飞的理由’，然后和我的清单合并起来，给您过目。”

注释：

[1] 女皇城的风俗，小姨特指对未成年男孩子进行性启蒙的成年女子。——译者注

第二章 母亲的房子

从韦爵府走到女皇城，这是一条熟悉的长路。八岁以前，纳飞总是走着和现在相反的来回，那是妈妈带着他和羿羲去爸爸家度假。小男孩来到男人的领地，简直像爱丽丝梦游仙境。爸爸当时就已经银须白发，仙风道骨，以至于纳飞五岁之前都以为爸爸就是上灵。梅博酷比纳飞大六岁，从小就尖酸刻薄；而早些年耶律迈对纳飞很好，带着他玩得很开心。纳飞看着比自己年长十岁的大哥，觉得他简直就是大人了。他和爸爸不同，爸爸像神仙似的超凡脱俗，耶律迈则黑壮而彪悍，更像一个战士。他给人的感觉是——要是我愿意，我可以对你好；如果有必要翻脸我也绝不犹豫。那时候纳飞曾经央求妈妈放他去爸爸那儿住。能够和爸爸、耶律迈这些偶像们在一起，忍受一下梅博酷的嘴脸也是值得的。

爸爸和妈妈一起对纳飞讲道理，告诉他为什么不应该离开学校。爸爸说：“在你这个年纪就被送去爸爸那儿，这样的小男孩都是没有前途的。他们当中有的人太暴力了，不能和斯文的小孩相处；有的不守规矩，没办法在女士们办的学校里面待下去。”

妈妈接着说：“有的是太笨了，学一点很初级的阅读和算术就学不下去，八岁就被赶回父亲家。”

即使到了现在，回想起这些，纳飞还是会窃笑：梅博酷就是这种又笨又坏的小孩，八岁就被送回爸爸家里，而他自己竟然还以此为荣，真是厚脸皮。

爸爸妈妈终于说服了纳飞，让他心甘情愿地留在妈妈的学校。当然他们还列举了其他原因，比如说，羿羲需要伙伴，妈妈的学校多么有声望，要和两个姐姐多亲近亲近……可是最终让纳飞决定留下的是他的雄心壮志：我将来肯定会有一番作为，对女皇城甚至全世界都做出贡献。或者我的文章会被传上天网，由上灵发送到全世界，译成不同语言，让世人传阅。或者我的学说会被刻进玻璃，永久存放在档案馆里，供后人拜读，而我则成为和谐星球历史上的伟人之一。

虽然纳飞愿意留在学校，可是爸爸妈妈为了满足他去爸爸家生活的热望，从八岁开始直到十三岁，兄弟两人每个周末都去爸爸那里。几年下来，他们对爸爸家的熟悉程度简直比得上妈妈的学校了。爸爸坚持让他们干体力活儿，体验一下男人是如何辛苦赚钱的，所以周末根本不是度假。爸爸说：“在妈妈那儿，你们学习了六天，全是脑力劳动，身体就放足了六天假。在我这儿你们得去马厩和温室干些体力活儿，让脑子好

好休息休息，安心享受一下劳动的乐趣。”

爸爸总像在发表长篇大论的演说。妈妈说他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他不懂得如何跟小孩子说话。可是纳飞听过大人聊天，知道爸爸和所有人都这样说话，只有对妈妈除外。似乎爸爸和别人在一起的时候，总是不能完全放松自己。经过多年的观察，纳飞注意到，爸爸的话，既慷慨激昂振奋人心，也言之有物字字珠玑，一点儿不会假大空。男人就应该这样说话！

纳飞小时候想讲话优雅一点，还专门学习了伊曼语和巴斯尔语，前者是阳春白雪般的经典语言，后者那几年在女皇城的艺术界和商界特别流行。现在纳飞逐渐意识到，要和普罗大众有效地沟通，必须使用浅显易懂的语言。不过他无论在日常说话还是写作，甚至说蠢笑话激怒了耶律迈的时候，总难免流露出伊曼语的韵律和腔调。

纳飞说：“我突然有一个感悟。”

羿羲没有回答，他在前面离得挺远的，不知道有没有听到。不过纳飞继续说下去，还轻声细语的，像在自言自语：“我在想啊，别人之所以被我的话激怒，不是因为他们恨我太损，而是因为我损他们的方式实在太高明。这其实是一门艺术，把自己的想法精确地表达出来，真正做到所讲即所想。如果表达不好，再妙的想法也是白费。”

“阿飞，你这门艺术挺颓废的，我劝你还是放弃吧，免得四面树敌，最后被人灭了。”原来羿羲毕竟在听着。“你人高马大的，怎么走那么慢呢，从山脊路到市场街，走到现在还没走完。”

纳飞说：“我在想东西嘛！”

“那你应该学学怎么一边走路一边想。”

纳飞走到山顶，羿羲在那儿等得不耐烦了。纳飞想，我走得也真够慢的，连气还没有喘。

两兄弟站在山顶，回头看着来时的路。山脊路真是名副其实，它沿着一条山脊蜿蜒着，山坡下面是水资源丰富的海岸平原。今早天朗气清，从山顶可以一直眺望到大海。在山脉与大海之间的平原好似一张百家布床单，农场和果园就像一块块补丁被公路缝起来，结点处是一个个小镇和村庄。顺着山脊路望去，只见赶集的农夫们已经排成行，各自带领牲口运输队朝女皇城迤逦而行。如果纳飞和羿羲再拖延哪怕十分钟，他们就会被卷入马匹、驴子、骡子和库雷洛兽的潮流中，身边都是牲口的臭味，耳边还充斥着骡马的叫声、男人的粗口和女人的闲话。以前纳飞还觉得挺好玩的，可是很快就听腻了，来来去去都是那些废话。毕竟，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

羿羲转头望向西方，纳飞也跟着一起看。西面的地貌是另外一个极

端：悲石坡高原是一片杂乱无章而且贫瘠缺水的石头高地，连绵不绝地向西延伸。无数个诗人已经描述过这个景象：

日出东海，甘露伴随；
浮光跃金，珠玉纷呈。
日落西山，红云似火；
大漠风沙，湮没残阳。

纳飞对这类描述很不以为然，至少就天气而言，太阳并没有把海水带到陆地上，正相反，它其实是把西边沙漠的燥热输送到海边。

赶集大军的先头部队已经走得很近了，纳飞、羿羲两人已经可以听见赶车人的吆喝和驴子的叫声。于是他们转了个方向，朝女皇城走去，只见巍峨的红石城墙在第一缕晨曦的映照之下闪闪发光。女皇城，她的北面是森林覆盖的崇山峻岭，西边是风沙滚滚的苍茫大漠，东方则是肥沃富饶的海岸平原。在迥然各异的三种地形交会之处，矗立着这座古老而神圣的城市。历代文人骚客用各种名目歌颂她：女皇城，女性之城，雾霭港湾，上灵的红墙花园；这个神圣的港湾，百川汇聚，云涌霞飞，复倾甘露，泽被苍生。

或者像梅博酷所说的，女皇城是个“寻欢圣地”。

在韦爵府和女皇城市场门之间的那一段山脊路，数十年如一日，连一块石头也没变动过。可是，对于纳飞来说，在十三岁那一年，这条路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在十三岁这个年纪，学习再好的男孩子也要毕业，离开学校，转而与父亲生活；只有那些不愿意从事男人的行业，一门心思做学者的男孩子才会留下。纳飞八岁时曾苦苦哀求要和爸爸生活，可是到了十三岁他却提出了相反的要求：我还没有想好要做学者，可是我也不想把这条路堵上，为什么非要现在决定呢？

爸爸，如果非要我和你住一起的话，请准许我继续在妈妈那儿上学，好让我想清楚将来的路该怎么走。反正你并不需要我帮忙家族生意，有耶律迈就足够了；而我也不想成为下一个梅博酷。

于是，尽管这条长路并没有变，纳飞却开始了反方向的旅程。以前是从城里妈妈的学校去城外爸爸的庄园再回城内；如今则恰相反。虽然现在纳飞放了更多东西在城里，比如他的书本、作业本、工具和玩具，等等，而且他一个星期七天里还有三四晚在学校过夜，可是纳飞正式的家已经是韦爵府，而不再是妈妈那里了。

这是不可避免的。男人不可能在女皇城里面真正拥有什么东西，那里一切都是来自女人的馈赠。即使是爸爸，多年来只有一个固定的伴侣，女皇城对他来说也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家”，其根本原因就是圣湖。女皇城之所以神圣，是因为城中心那条狭长的深谷。这条峡谷占了城内将近一半的面积，从来都严禁男人入内，甚至连峡谷两边的森林也是禁地。从来没有男人能够走进森林里面，更别说瞄一眼谷底圣女湖的

波光水影了。据纳飞所知，这个峡谷太深了，连阳光也照不到圣女湖。

要是在一个地方有你无法涉足的禁地，那这个地方又怎能算是家呢？在女皇城，男人都不算是真正意义上的公民；而我，在自己妈妈家里正逐渐变成一个陌生人。以前耶律迈经常说起一些别的城市，里面的男人是主宰，可以有好多个老婆，而女人则没有离婚的权利；有一个城市甚至没有婚姻制度，随便哪个男人都可以拥有任何一个女人，她只要不是孕妇就不得拒绝。纳飞怀疑这些都是胡说八道，女人怎会甘心接受这样的待遇呢？难道女皇城的女人特别强悍，比其他地方的女人都厉害？或者是这里的男人太懦弱了？

纳飞突然想到一个问题，急需答案：“阿羲，你有没有和女人上过床？”

羿羲没有回答。

纳飞说：“我只是好奇。”

羿羲还在装哑巴。

“我在想啊，既然有那么多地方完全由男人做主，为什么迈哥他们总要回来呢？难道女皇城的女人有什么过人之处？”

羿羲终于搭腔了：“纳飞，首先，没有哪一个地方是完全由男人做主的。在那些地方，不过是男人假装在做主，而女人则假装让他们做主而已。正如女皇城这儿，女人假装在做主，男人则假装让她们做主。”

这个看法有意思！纳飞还真没想过事情可能并不像看起来那么简单。不过羿羲还没说完，纳飞便迫不及待地问道：“其次呢？”

“其次就是，阿飞啊，爸爸妈妈在几年前真的给我找过一个小姨，老实说吧，这事儿，没有传说中那么好啦。”

纳飞没料到羿羲会这样形容“这事儿”。他说：“梅伯可不这样认为。”

羿羲说：“梅伯是没脑的，他只是跟随身上最突出的器官前进，有时候是他的鼻子，不过通常都不是。”

“这事儿，到底是怎么样的？”

“还不差，她其实挺好的，可是我并不爱她。”羿羲说着似乎有点伤感。“我觉得这事情好像是被强加在我身上的，而不是我和她一同去做。”

“是不是因为你……”

“因为我是残废？可能有点影响吧，不过她有教导我怎么做才能让对方愉快，还说我做得出奇得好呢。我想你可能会和梅伯一样喜欢这事儿。”

“我可不想。”

“妈妈说过，最优秀的男人并不喜欢小姨，因为他们宁愿通过爱情，而不是“上课”来获得性趣。而最烂的男人也不喜欢小姨，因为他们需要控制一切，容不得别人做主导。”

纳飞说：“我根本都不想找小姨。”

“有种！不过试问你又怎么学会那事儿呢？”

“我想和我的伴侣一起探索一起学习。”

羿羲说：“你就是一个情痴。”

“也不见得有人去教导小鸟或者蜥蜴怎么去繁殖吧？”

“纳飞，韦爵与华纱之子，著名的蜥蜴爱好者！”

“你别笑话我，有一次我还真的观察一对蜥蜴在交配，看了整整一个小时呢。”

“学到什么招数没有？”

“当然有啦，不过你要用这些招数的话，必须有蜥蜴的身体比例。”

“此话怎讲？”

“人家那活儿有身长的一半。”

羿羲大笑：“想象一下怎么买裤子。”

“想象一下怎么绑鞋带。”

“你得把那活儿缠在腰上。”

“或者搭在肩膀上。”

说着说着他们已经穿过了市场，人们刚刚开始摆摊开铺，准备迎接第一批到达的顾客——来自海岸平原的农民。虽然这些人既没有闲钱也不够档次去买这些娇贵难养却颗粒不产的奇花异草，可是爸爸还是在外围市场维持着几个铺位，目标顾客是本地人。偶尔也会有几个外地豪客，进出城的时候顺便逛一下外围市场，他们也有可能光顾。爸爸出门的时候，拉士葛全权管理这些铺位。他这个时候正把一株冻土植物放

进冷冻展柜里面。兄弟两人向他挥手，他只是看了一眼就继续埋头干活，连头也不点一下。葛叔就是那么酷，需要的时候他总会出现；而此时此刻的工作是开铺，他也心无旁骛，没空搭理其他人。其实没有必要着急，最旺的时段是傍晚，人们都在那个点儿出来购买能够打动人的礼物，送给伴侣、爱人或者追求的对象。

梅伯有一次开玩笑说人们从来不会给自己买奇花异草，因为这些植物太难养活。人们买来做礼物，纯粹是因为它们够贵。“这些花花草草是最好的礼物，因为它们再好看也只能持续到感情结束为止，最多也就一个星期吧，然后就枯死了，除非收礼物的人出钱买我们的售后服务养着它。无论是哪种结局，获赠者对这株植物的态度都准确反映了她们对追求者的感觉：拖泥带水地维系着感情，不胜其烦；或是逝者已矣，任昔日的美丽在记忆中色衰粉退。若希望爱意长久，你应该送一棵树！”当梅伯开始这样和顾客说话时，爸爸就禁止他再去看铺，梅伯终于得偿所愿。

纳飞也不想去爸爸的店铺帮忙，卖那些短命花草，一点儿都不好玩。

纳飞想，如果我不上学的话，每天就要干这些苦活儿，哪有前途？爸爸去世之后，耶律迈就会成为下一个韦爵，他永远也不会让我独自带领一支商队出去，所以这份工作唯一的乐趣也会被剥夺。我可不想一辈子待在温室或者干燥室或者冷藏室里面，天天就在嫁接、培育和繁殖那些出门即死的花花草草，一点儿成就感都没有。

外围市场的尽头就是第一道城门，巨大的城门长年开放，纳飞怀疑它们还能不能关上。其实也没关系，因为这里是最繁忙的地段，守卫也最森严。人人都要经过视网膜扫描，与公民名册和居民名单进行对照。羿羲和纳飞是公民的儿子，所以即使他们在城内没有财产，也能够自动成为公民，成年之后还有投票权。门卫都很客气地让他俩通过。

在外城门和内城门之间是女皇城的黄金市场。这片市场夹在两道高大的红色城墙中间，有内外两层警卫的保护。虽然这里名为黄金市场，也聚集了很多放高利贷的“大耳窿”，但黄金并不是最主要的交易品。在这里，任何形式的财富，只要是便于携带的——当然也是容易失窃的——都可以流通：珠宝、黄金、白银、白金、数据库、资料库、房产证、信贷契约、股票证书、欠条……应有尽有。每个铺位的计算机会将每一笔交易实时上传到女皇城的主机上。所有电脑的全息显示屏不停地变换着图像，形成一种很奇异的闪亮效应：无论你往哪儿看，余光所及，尽是动态的图像。梅伯说，这就是为什么黄金市场的大耳窿和商家们老是觉得有人在监视他们。

毫无疑问，在城门经视网膜扫描之后，这里大部分的电脑都认出了纳飞和羿羲。他们所过之处，每台电脑的屏幕都显示出他们两人的名字、身份和财产状况。纳飞知道，只有在他自立之后，这些信息才有实

际意义；目前它们仅仅是一堆空洞无物的数字和字母而已——都是梅伯害的：去年他刚满十八岁就欠了一屁股债，从此韦爵家族的信贷额受到了严格限制。无奈信贷却是纳飞获得大笔资金的唯一途径，所以市场里没有谁会对他感兴趣。当然，爸爸完全可以将信贷额的上限去掉。不过他的生意反正是用现金交易，不需要贷款，所以这个信贷限额对爸爸没有丝毫影响，却正好不让梅伯四处借钱乱花。梅伯哭闹了整整四五个月，最后终于知道爸爸无论如何不会让他再胡作非为，才偃旗息鼓。最近几个月梅伯相当低调，有时穿了新衣裳也说是朋友可怜他施舍的，纳飞当然不信。梅伯依然是花钱如流水，却不像是能自力更生的人；很可能有人借钱给他，不过债主是看准了梅伯将来会分韦爵府的一部分家产。

没错了，梅伯就是这样的人，一边借钱一边指望爸爸去世好分家产。可是爸爸才知天命，身体康健，总有一天那些债主会等得不耐烦，嘿嘿，到时候梅伯又得扑回爸爸面前求救了。

在内城门那里还得再扫描视网膜。结果显示他们两人是公民，没有买东西，甚至没有在任何摊位停留，因此不可能发生“未经授权的借用”，也不需要进行全身扫描。很快他们就走过城门关卡，来到城内。准确来说，他们是进入了内城市场。这里和外围市场一般大小，可是卖的东西却有着天壤之别。外面卖的是生肉、粮食、布匹、木材等原材料，内城市场卖的则是成品：点心和冰块、香料和草药、家具和床架、帷幔和挂毯、成衣和裤子、凉鞋和手套、脚镯、耳环和戒指……还有从世界各地千辛万苦运回来的稀奇古怪的动植物和充满异域风情的小饰物。爸爸的摊位日夜都开着，卖的就是最值钱的奇花异草。

琳琅满目的商品并没有让纳飞感到很向往，毕竟它们只有一个共同点：都买不起。那么多年来，纳飞习惯了囊中羞涩地在市场中穿梭，唯一吸引他的是卖掌中宝的店铺。所谓掌中宝其实是一个小玻璃球储存器，里面包罗万象应有尽有：比如说音乐、舞蹈、雕塑、绘画；也有悲剧、喜剧、写实剧，以长诗朗诵、话剧或歌剧的形式表现出来；还有历史学家、科学家、哲学家、演讲家、预言家和讽刺作家的著作；甚至包括了有史以来所有艺术或者工艺流程的课程和展示；当然也少不了女皇城最闻名于世的情歌。这些情歌没有歌词，而是将旋律和床第之声糅合起来，形成一种不间断也无定向的靡靡之音，感觉有点像城中家家户户的院子和卧室里面放着的白塑雕像。

当然了，纳飞还小，还不能买这些情歌；可是他在朋友家见过这些掌中宝，大概他们的妈妈或老师不像华纱那么谨慎。纳飞总会听得心醉神迷，他对情色固然感兴趣，但也喜欢这些音乐和旋律背后隐藏的故事。不过他在市场淘宝的时候，总是寻找本地诗人、音乐家、艺术家和演奏家的新作和再版的旧作，也会看原版和翻译版的外国作品。爸爸给几个儿子的零花钱很少，可是妈妈却给她的儿女和学生足够的钱去购买掌中宝。

纳飞不知不觉被一个摊位里面的一曲柔美的极致男高音吸引住了，听曲风像是出自作曲家日出女士的手笔，如果是模仿的话也装得挺像的。

羿羲说：“别慢吞吞的啦，你可以下午再来嘛。”

纳飞说：“你先走呗。”

羿羲说：“我们已经迟到啦。”

“既然已经迟到了，再晚一点又何妨呢。”

羿羲说：“拜托你懂事一点好不好。你每次逃课，过后还不是要老师帮你或者你自己恶补？”

纳飞说：“反正我又不能把所有东西都学会，这歌真的好听嘛！”

“那你一边走一边听也行啊，不会连这个都做不到吧？”

纳飞屈服了，终于被羿羲拉出了市场，那首歌也迅速湮没在嘈杂的人声和音乐声中。和外围市场不同，内城市场不需要等赶集的农民，也从来不关闭。纳飞肯定这里起码有半数的人是刚刚熬了夜，出来买点心和茶水当作正餐，然后回家睡个懒觉。梅伯可能就是其中一员。纳飞突然有点羡慕梅伯可以这么自由自在地过活。如果我要做一个伟大的历史学家或者科学家，我有可能那么自由吗？一觉睡至下午，伏案写作到日暮，晚上才出门游荡，看尽不夜城中的莺歌燕舞。兴致来了的话，不妨在众多追星族面前朗诵一遍刚刚赋就的新词，然后扬长而去，留下众人怅然回味，再广为流传。黎明时分回到艾雅的爱巢，巫山云雨一番，再细诉昨夜的见闻和威风……这样的生活，比耶律迈的劳碌命好到不知哪里去了。

这个美梦要成真，还缺两样东西。首先，艾雅还没有自己的房子。她虽然在歌坛和朗诵界已经小有名气，不过天资所限，估计将来很难大红大紫，所以艾雅肯定买不起豪宅。没关系，我可以赞助她置一个小康之家——没错，赞助，因为男人是不允许在女皇城中置业的。难道不怕她在婚约满时另投新欢，把我赶出我帮助她买的房子？不会的，艾雅是个好女孩，她绝不会这样忘恩负义。

其次，迄今为止，纳飞还没有一部好作品面世。当然了，这是因为他还没有决定要做什么，目前还在试验阶段，各个领域都涉足一下，浅尝辄止。总有一日他会找到一个可以让自己一飞冲天的领域，到时候，他作品的掌中宝就会在内城市场畅销，一时间洛阳纸贵……

神圣路又有个什么游行，一直封路到终点长峡谷，男人只能绕路而行。不过即使有些阻滞，两兄弟还是很快就回到妈妈的学校了。羿羲二话不说就飘走，沿着外围楼梯直上电脑间去，一如既往地泡在里面不出

来了。在一条弧形的柱式门廊的南端，低一个年级的学弟学妹正在斜射的阳光下做礼拜：男孩子不时地用手掌很大力地往身上拍，女孩子则在低声吟唱着。纳飞的同班同学应该也是在校内某处做着同样的事情，他也不用急着赶过去，因为影响别人礼拜等于是亵渎上灵。

于是纳飞蹑手蹑脚地绕开门廊上的低年级同学，中途还得停下来躲在柱子后面以免被人发现。他耳边传来女孩们动人的歌声，若隐若现，似即还离；其中还间隔着短促的噼啪声，是男孩子们拍打小腿、手臂、胸膛和脸颊的声音。

就在他站在那里听得入神的时候，这个班的一个女生突然出现在他身旁。纳飞认得她，以前在体育馆见过，就是那个名叫绿儿的小巫婆。传说她的梦都很精准，有些西岩区的师奶已经把她称作先知了。纳飞不信这些怪力乱神的东西，上灵不见得就能预知未来，而那些所谓灵梦，其实是一些普通的梦，刚好和现实沾上一点点边，就被人们穿凿附会而已。

她说：“你就是全身都是火的那一个。”

她在发什么疯？纳飞都不知道该作何反应。

他只能说：“不，我是纳飞。”

“我不是说真的火，而是一点一点的闪光而已，不过在你发怒的时候就化作了闪电。”

“我……得去上课了。”

她一把揪着纳飞的袖子，牢牢地把他拉住。“你知道吗，你和她是不可能的。”

“谁？”

“艾雅。她会向你求婚，可是你会拒绝她。”

这话真伤人。这个黄毛小丫头，大概才十二岁不到，还没发育呢，怎能知道纳飞暗恋艾雅呢？难道我真的是七情上脸，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随便吧，随便吧，有什么好隐瞒的？爱上这样一个优秀的女孩子，是一件荣耀的事情！哼，还先知呢！就凭这句话就知道她是招摇撞骗的。艾雅投怀送抱我还会拒绝？她预言我咬断自己手指头可能还更靠谱一点。

“对不起，请借过一下。”纳飞说着，把手抽走了，他可不想这丫头碰到自己。大家都说她的妈妈是个苦行女，就是那些子然一身从沙漠来到女皇城的所谓圣女，一个个都脏兮兮的，还衣不掩体。纳飞知道她们不会拒绝任何一个男人的要求，光天化日之下就在大街上也不介意。随

便哪个男的，即使是有妇之夫，都可以与圣女睡觉，也不会受到世人的谴责。当然了，正人君子是不会和她们乱来的。即便是贱如梅伯，也从来没有夸耀自己试过“沙漠崇拜”，或者自诩参加过“泥沙派对”。这些名堂其实就是暗指和苦行女干那事儿。纳飞不知道这些女人怎么能和“神圣”扯上关系；至于绿儿，她不过是一个小野种，是一个疯癫女和一个兽性男野合的产物罢了，上灵怎么会真的眷顾她呢？

“你才是野种呢！”绿儿说完就走了。其他人刚刚在这时候完成了礼拜仪式，或者他们一早就停下来好偷听绿儿和纳飞在说什么。无论如何，这件小风波将会在午饭时传遍整个学校，然后在晚饭时就传遍女皇城。回家时羿羲肯定要笑话他一路，回到家耶律迈和梅博酷少不了会雪上加霜。纳飞多希望女皇城的女人把绿儿这种疯子关起来，而不是听她整天胡说八道。

第三章 火

纳飞走进室内，直奔喷泉室，这个秋天他们班都在这里上课。从厨房飘出食物的香气，纳飞忽然想起自己跟耶律迈闹过之后根本都没吃早餐。想不起来还好，现在想起来，纳飞觉得快饿死了。嗯，有点头重脚轻的，应该坐下来歇歇，幸好喷泉室也就几步远。要是他身体不舒服，大家肯定不会责怪他迟到，也不会觉得他懒散，不舒服嘛，是明摆着的。当然了，各位不必知道纳飞不舒服其实是饿的。

纳飞拖着残躯，蠕动着进了喷泉室。既然要装，就装个彻底，走着走着他还停下来靠着墙壁喘气。纳飞感觉到众人都在看着自己，不过他并不看他们。纳飞隐约觉得，真的病人是不愿意接触别人眼光的。纳飞等待着今天的老师很关切地问：“纳飞，怎么了？你没事吧？”

一片寂静。

骑虎难下了，纳飞只能将戏演下去：他慢慢地沿着墙壁往下滑，一屁股落在木地板上面，蜷成一团坐着……等着。

“纳飞，要是你今天突然夭折了，我们会给你风光大葬的。”

完蛋了，原来今天来的不是那些很傻很天真的年轻女老师，而是妈妈本人！纳飞抬头遇上了妈妈的目光，只见她一脸的坏笑，根本就没有上当。

“我今早一直在等你们俩。羿羲已经去我的办公室了，他却没有说起你快不行了，这孩子也太粗心大意了，这种大事也没有留意到。”

事到如今，也只能认栽了。纳飞站起来，叹道：“妈妈，你这样拆我的台，会把我的演艺生涯推迟好几年呢。”

“没关系的，宝贝儿子。你真去演戏的话，会让女皇城的文艺圈倒退几个世纪呢。”

哄堂大笑中，纳飞也傻傻地笑了。他还不忘迅速地将观众扫视一遍，看谁笑得最开心。啊，看到艾雅了，她就坐在喷泉旁边，有几颗水珠散落在秀发上面，在朝阳的映照下像宝石一样闪闪发光。艾雅笑得那么迷人，一点嘲弄的意思都没有，她还顽皮地向纳飞眨了一下眼睛，纳飞马上报以一个灿烂的笑容。

糟了，这个笑容太夸张，弄得自己像个小丑似的。正在自责的时候，纳飞一步踉跄，几乎绊倒在门前的台阶上。观众们笑得更厉害了，纳飞转身，谢幕般地深鞠一躬，然后昂首带着尊严离开。临出门前还故意撞在门框上，赚足了笑声才离开了喷泉室。

纳飞在走廊里加快脚步，赶上妈妈。他问：“妈妈，什么事？”

妈妈说：“家事。”

说完，妈妈带着纳飞向她的办公室走去。妈妈的办公室被一道屏风隔成内外两部分。纳飞他们进去，只能待在外间——屏风后面是一个开放式的门廊，据说可以看到长峡谷的全貌，因此男性是绝对不能走进去的。这种禁令在很多人家里都是一纸空文而已。纳飞就认识几个小男孩，他们肆无忌惮地谈论起长峡谷，说没什么了不起的，就是一个陡峭的山坡，上面全是树木和藤蔓，终年隐藏在云雾之中，深不见底，下面可能就是传说中的圣湖。在妈妈的地盘，大家都要严格遵守规矩，甚至连爸爸也肯定没有越雷池半步。

房间里面阳光耀眼，纳飞用力眨了几下眼睛才看清楚都有谁。不出意外，羿羲在这儿，奇怪的是爸爸竟然也来了。他才外出归来，怎么不先回家却直接进城到了妈妈这儿呢？

爸爸站起来拥抱了纳飞。

“爸爸，耶律迈回家了。”

“阿羲已经告诉我了。”

爸爸说话时，神情严肃，却显得心不在焉，似乎心中压着块大石头。不妙啊……

妈妈说：“好了，纳飞来了，人终于到齐了，我们商量一下对策吧。”

纳飞刚刚找到一个阳光照不到的角落坐下来，突然发现有兩個女孩子在房间里。乍看之下，阳光太刺眼，纳飞瞧不真切，以为肯定是他的两个姐姐，也就是华纱的女儿：莎芙和柔珂。这样一来，这就变成妈妈和她儿女们的家庭聚会，爸爸的出现就更显得奇怪了，因为他并不是莎芙和柔珂的父亲。可是纳飞看清楚了，这两个女孩并不是姐姐，而是学校里的同学，也是妈妈的干女儿。一个是如诗，艾雅和纳飞的同班同学；另一个就是刚才那个小巫婆，绿儿。纳飞愕然了，她怎么那么快就流窜到这儿了？妈妈一定是在纳飞到学校之前就交代让她来的。

不是说家事吗？关如诗和绿儿什么事？

“我的丈夫韦爵有重要的事情要告诉大家，我们希望你们能够……

嗯，至少绿儿和如诗能够……”

爸爸打断她道：“言归正传吧。”

妈妈微笑着，很优雅地挥了一下手，示意爸爸开始。

爸爸开始了：“今早……其实是天亮之前，我看到了一些很令人困扰的幻象。那是在沙漠路——对了，昨天我去沙漠里冥想静修，求上灵指点迷津。在回家路上，我突然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愿望，我想离开大路。那时候月亮已经下山，太阳还没出来，四处都一片漆黑，这样做其实是很危险的。幸好也不用走远，我只是绕过一块大岩石，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因为在那个位置，我突然看到了女皇城。可是城中并不是璀璨灯光，却是熊熊烈火。”

羿羲问道：“着火了？”

“当然，这只是个幻象而已。可是我当时并不知道，所以我向前猛冲，想跑回城里，赶来这里救你，亲爱的……”

妈妈说：“我知道你不会扔下我不管的。”

“这时候女皇城消失了，就像她出现得那么突然，我眼前只剩下烈火。这团火慢慢升高形成了一根火柱，竖立在我前面的那块大岩石顶上。这根大火柱烧了很久，它散发出来的炽热很逼真，我觉得自己快要被烤熟了。当然这只是幻觉，我的衣服也没有变黑。然后大火柱升上半空，一开始很慢，然后越来越快，终于变成一颗流星，最后消失在夜空里。”

羿羲说：“爸爸，你当时很疲劳吧。”

爸爸说：“我知道劳累的感觉，以前也经历过极度疲劳，可是从来没有见过巨大的火柱或者整个着火的城市。”

妈妈又开口了：“阿羲，你爸爸来找我，是希望我帮他弄明白这个幻象意味着什么。这是来自上灵的启示，或者只是一个很疯狂的白日梦？”

羿羲说：“我觉得是个梦。”

如诗说：“即使是疯狂的白日梦也有可能是上灵发过来的。”

人人都看着她。如诗是个很普通的女孩，在班里一直都很安静。现在纳飞看着她和绿儿并排坐着，突然意识到俩人长得很像。莫非她俩是姐妹？当然，更迫切的问题是，如诗在这里干吗？她凭什么在我们的家庭会议中开口说话？

爸爸说：“这个幻象的确有可能来自上灵。你能确定吗？如果是真的话，它又是什么意思呢？”

纳飞看出来，爸爸不是在问妈妈或者如诗，这些问题是冲着绿儿去的。不会吧，爸爸居然会像那些蠢女人一样迷信绿儿？难道这么简单的一个幻象就足够把一个理性的商人变成一个迷信的朝圣者，以后无论看到什么都要从中找出神旨？

绿儿说：“我不可能明确说出你的梦是什么意思。”

爸爸说：“哦？我并不是指……”

“如果上灵托梦给你，还需要你明白其中的意义，她自然会把解释也一并发送给你。”

“可是我并没有收到解释。”

绿儿问道：“没有解释是吧？嗯……你是第一次做这样的梦吗？”

“当然了！我从来没经历过在走夜路的时候看到幻象。”

“那么说，你并不知道应该如何分析幻象并发现其中隐含的意思？”

“大概是吧。”

“即使这样你还能接收到上灵的信息？”

“这次算是吗？”

“在你看到火焰之前，你就知道你该离开大路。”

“是的……算是吧。”

“那你认为上灵的声音应该是怎么样的？她说巴斯尔语还是把话写在路牌上？”

绿儿的话似乎带点刺……爸爸在城中好歹算是德高望重的人，居然用这样的语气和韦爵说话？奇怪的是爸爸居然不引以为忤，似乎认可了绿儿的权威，任其责难。

绿儿接着说：“上灵把纯粹的知识传进我们的意识里，并没有受人类语言的污染。我们接收到的信息量远远超出我们能够理解的极限，而我们理解的信息又远远多于我们能够用语言表达出来的那部分。”

绿儿的声线有一种简单的魔力。纳飞想起内城市场那些巫婆和先知，老是在故弄玄虚地喃喃自语，想以此来招揽顾客。绿儿和她们不一样，绿儿说话的时候，显示出很确凿的样子，似乎她说的东西就是不容置疑的真理。

“那我问你，韦爵阁下，当你看到这个着火的城市，你怎么知道是女

皇城呢？”

“我每次从沙漠回来都经过这里，所以从这个角度看过女皇城无数次了。”

“不过这一次，你是先看到了这个城市的形状，再认出是女皇城的，还是你早已知道女皇城着火了，然后你的思维才从记忆中调出女皇城的画面呢？”

“我不知道……我怎么可能知道呢？”

“你可以试着回想一下，‘女皇城着火’这个信息和这个画面，哪一个在先，哪一个在后。”

爸爸没有让小巫婆滚蛋，而是闭上眼睛，真的在努力回忆。

“你这样一说，我觉得我是先知道了然后才往那个方向看的。在我扑过去之前并没有看到女皇城，我只看到烈火。还有啊，你问到了我才想起来，当时我也知道华纱和我的儿子们都很危险——在我找到那块大岩石之前我就知道了，这也是为什么我当时有一种紧迫感。我知道如果离开大路走到那个位置，我就能把他们救出来；然后我才了解到是什么危险；最后我才看到了火烧女皇城。”

绿儿说：“这样看来，这个幻象的确是来自上灵。”

这就盖棺定论啦？就凭几样东西的顺序？无论爸爸想起什么，绿儿大概也会说同样的话；或者爸爸的回忆根本就已经被她的暗示给误导了。看着爸爸被这个十二岁的黄毛丫头当猴子一样耍，还在毕恭毕敬地点头称是，纳飞很生气。

爸爸说：“可是这个幻象并没有实现。现在我回到这儿，大家也没有遇到什么危险。”

绿儿说：“我觉得没那么简单。你再回想一下，一开始当你觉得妻子和小孩有危险的时候，你想做什么？”

“当然是去救人啦。”

“具体怎么救呢？”

爸爸又闭上眼睛了。“不是把他们从一栋着火的楼房里面拉出来……这个想法是后来我走回女皇城的时候才有的。当时我只是想大叫，失火啦，我们得……”

“我们得怎样？”

“我是想说，我们得逃出女皇城。不过一开始我并不是想说这个，一

开头我是想先赶回城里，告诉所有人，马上要着火了……”

“‘大家快逃吧’，是吗？”

爸爸说：“是吧……当然了，难道还有别的话吗？”

绿儿不说话，却死死地盯着爸爸的脸。

爸爸突然很吃惊地说：“不是的，不是的。我不是想警告他们快逃。”

绿儿凑上前，脸上多了几分紧张，少了一点理性：“韦爵阁下，就在几秒钟前，你才说你想警告他们快逃出女皇城……”

“可是我其实并没有打算这样做。”

“现在你再回想一下刚才那个瞬间，假设你想告诉大家快逃，当时的感觉是怎么样的？当你告诉我们这个假设的时候，你为什么会突然意识到这是错的呢？”

“我不知道，这个……感觉就是……错的。”

绿儿说：“这是最重要的环节。‘感觉是错的’，这是一种怎么样的感觉？”

爸爸再次闭眼。“我不是很习惯探讨自己的思维过程。刚才我回忆起一些并不存在的错误记忆，这种感觉，这种感觉……”

绿儿粗暴地打断他：“别说！”

爸爸沉默了。

纳飞真想仰天长啸。他们在干吗？听这个小破孩儿胡诌乱道还不够，竟然还允许她让爸爸闭嘴？拜托，爸爸是声名显赫的韦爵啊，大家忘了吗？

可是大家似乎都很紧张，所以纳飞竟然也跟着闭嘴了。我居然能够忍住心中的话不说出来，羿羲肯定会为我感到骄傲。

这时候爸爸缓缓地点了点头，说道：“我当时……没有感觉。我刚回答‘当然了，难道还有别的话吗’，然后你就这样盯着我看，我脑子里面似乎一片空白。”

绿儿说：“愚蠢。”

爸爸扬起一条眉毛。纳飞松了一口气，爸爸终于发觉绿儿有多不敬了。

绿儿继续说：“你突然觉得很蠢，所以才明白刚才那句话是错的。”

爸爸又点了头说：“没错，就是这感觉了。”

羿羲出手了：“这算什么东西？你是在分析你对一个幻觉的分析的分析吗？”

纳飞乐了，阿羲讲得好！你把我的话都说出来了。

“我说啊，这种文字游戏可能你玩一整天也不厌。可是任凭你再怎么玩，也都是牵强附会。梦充其量就是一些记忆片段的随机组合，然后你的大脑对其进行解释，硬是发明一些因果关系把这些片段连起来，这样就无中生有地创造出荒诞不经的故事了。”

爸爸看着羿羲，看了好久，然后摇头道：“当然了，当然了，你说得不错。尽管我当时是完全清醒的，尽管我从来不曾有过幻觉，这次的影像也只不过是**大脑里面一些神经突触的随机爆发而已。”

纳飞知道，羿羲和妈妈肯定也知道，爸爸是用讽刺的手法告诉羿羲，他看到的影像并非一个毫无意义的梦。可是绿儿不了解爸爸，她以为爸爸要从神秘主义进化到现实主义了。

绿儿说：“你错了，这的确是一个来自上灵的影像，因为它是通过正确的方式发送给你的：先了解含义，再看到画面。我问你那些问题就是为了搞清楚这一点。你已经接收了信息，然后你的大脑再补充画面，帮助你明白这些信息的内涵。上灵就是这样和我们沟通的。”

纳飞说：“你的意思是，和疯子沟通？”

话一出口，纳飞马上后悔了，可惜晚矣。

爸爸说：“像我这种疯子！”

妈妈雪上加霜：“纳飞，我敢保证绿儿至少和你一样思维健全。”

羿羲自然不会放过这个火上浇油的好机会：“像阿飞一样健全？那她可麻烦了。”

爸爸却浇了一盆冷水在羿羲头上：“就在一分钟之前你还说着同样的话。”

羿羲说：“我可没有骂别人是疯子。”

“那是因为你没有纳飞那么……怎么说呢……伶牙利齿。”

纳飞明知现在应该闭嘴自保，让羿羲做炮灰，无奈他是怀疑派掌门人，自我控制不是本门武功。所以纳飞说：“爸爸，你看不出这个丫头是

怎么误导你的吗？她问你一个问题，却不事先说明不同的答案各自代表了什么意思。结果就是，无论你怎么回答，她都可以说这是一个真正的神迹，是来自上灵的指引。”

爸爸没有马上回答，于是纳飞很挑衅地瞄着绿儿，等着看她局促不安的洋相。可是绿儿完全没有不安，反而很镇定地看着纳飞。她先前的紧张已经一扫而光，取而代之的是无比冷静。绿儿如炬的目光让纳飞浑身不自在，他问道：“你看什么呢？”

她说：“看一个蠢货。”

纳飞蹦起来：“我可不想留在这儿听你骂我……”

爸爸喝道：“坐下！”

纳飞乖乖坐回去，快气炸了。

爸爸说：“你能骂人是骗子，就不许人说你是蠢货吗？好啦，你们哥儿俩算是尽了责任，用批判的眼光分析我的经历。你们分析得很细致，得出的结论难免受你们知识的局限，和绿儿的理解自然是大相径庭。客气点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纳飞打蛇随棍上：“所以按照简单化原则，你应该……”

“按照你爸爸的原则，你应该闭嘴，纳飞。可是你们兄弟俩忘记了，在这件事情上，你们和我最根本的区别在于……”

爸爸凑到纳飞面前说：“我看见了火，而你们没有。”

说完，他又坐直了。

“当时我的所思所感，不是绿儿能够马后炮乱编出来的。她的问题帮助我回忆——你们俩听好了——是帮助我回忆整件事情是如何发生的。如果不是她，我的潜意识早就按照惯常的思维定式将实际情形歪曲篡改了。只有绿儿才明白这样得出的结论有多荒谬。当然了，我没办法说服你们。”

纳飞说：“对啊，你只能说服你自己罢了。”

“纳飞，一个人真正能说服的，其实就是他自己罢了。”

完了，爸爸又开始杜撰韦爵语录了。纳飞靠在椅背上等他说完。毕竟这只是一个梦而已，再怎么玄乎也不可能就此改变我的一生吧。想到这儿，纳飞的心灵终于得到一点慰藉。

爸爸还在唠叨：“我当时急匆匆要赶回城，你们猜是为什么？我其实是要警告大家，及早复兴古人先贤制定的法典，重新遵循上灵的戒律，

否则这里就会毁灭。”

“哪里？”绿儿很紧张地问道。

“这里，女皇城，就是我看到着火的地方。”

爸爸再一次沉默了，和绿儿的炯炯目光对视着。

终于，他又说道：“不是女皇城。女皇城只是我的思维提供的影像，是吧？不是这个城市，而是全世界，整个和谐星球都在燃烧。”

华纱倒吸了一口凉气，喃喃说道：“地球。”

纳飞说：“嘿，拜托！”妈妈竟然要把爸爸的幻觉和那个老掉牙的传说联系起来。传说上灵一把火将人类的家园地球烧掉了，就是为了惩罚人类做坏事。至于是什么坏事呢，这就视讲故事那个人的需要而定了。这种万金油寓言，都是用一个固定的套路：如果你不按照我说的……咳咳……上灵说的去做，世界末日就要来了。

绿儿把纳飞的讽刺过滤掉了：“我倒没有看到火，难道我和你看到的根本是两样东西？”

爸爸问：“你看到什么了？”

爸爸这么毕恭毕敬地跟这个丫头说话，不至于吧？

“我看到女皇城的圣湖里面全是鲜血和灰烬。”

纳飞盼望她快点说完，哪知她就呆坐着，不吭声了。

纳飞实在忍不住了。他站起来，一边说一边准备往外走：“听你们两人比较各自的幻觉，实在太妙了。我看到女皇城着火啦……我看到圣湖血染的风采啦。”

绿儿也站起来了。她盯着纳飞，可是看那气势倒像是高高在上地往下看。纳飞觉得怪怪的，因为他比绿儿高出好几头，怎么自己感觉像矮子似的。

绿儿很生气地说：“你在针对我，是因为你不愿意相信我告诉你的关于艾雅的事情。”

纳飞说：“荒谬！荒谬！”

华纱问道：“你见到了和艾雅有关的影像吗？”

羿羲同时也问：“艾雅？艾雅和阿飞什么事？”

纳飞气坏了，她居然又提起艾雅，而且这次还是在他家人面前说起。“你怎么胡说八道造别人的谣都没关系，不过你最好别把我也拉扯上。”

爸爸说：“够了，今天的会就到此为止吧。”

华纱一脸惊奇地看着爸爸问：“你在我的房子里面对着我发号施令？”

“我只是对着我的两个儿子发号施令而已。”

“你当然可以指挥你的儿子……”妈妈还在微笑，可是纳飞从她轻柔的声音里听出了不满。“可是在我的学校里，他们首先是我的学生。”

爸爸点了点头，算是认输了。他站起来说：“那我解散我自己，总可以了吧？”

“亲爱的，你随时都可以走，不过你要答应我，你始终都会回到我身边。”

爸爸亲了亲妈妈的脸颊，一切尽在不言中。

妈妈问道：“下一步你打算做什么？”

“做上灵要我做的事情。”

“那是什么呢？”

“警告人们，如果不重新振兴和遵守上灵的法典，世界就会毁灭。”

这回连羿羲也大惊失色了。“爸爸，你疯了？”

“我不想听到我的儿子再说‘疯’这个字。”

“可是，女皇城的先知们不是这样说话的呀。他们和诗人很相像，区别在于他们通过隐喻来进行道德教育，或者赞美上灵，或者……”

韦爵说：“阿羲，我这一辈子听了无数的废话，都是来自那些所谓的先知、教士，还有圣歌、圣史。我总在想，如果这些废话就是上灵要说的话，我为什么要浪费时间去听？如果这些废话就是上灵心中所想，那他又何必浪费时间去说呢？”

羿羲问：“那你为什么还教导我们去向上灵祷告？”

“因为我信奉古代的法典。以前我向上灵祷告的时候，与其说我希望他在聆听，还不如说我是想理清自己的思绪。可是今天凌晨的经历完全超出我的想象。须知我并没有祈求看到那个影像，我甚至不知道这是什

么意思。直到绿儿的一席话让我茅塞顿开。现在我体会到，原来聆听上灵的声音是这样一种感觉；完全不像那些诗人神棍，脑子里面想到什么就写什么，还敢妄称预言，那些都是骗人的。我的感觉并不是源自我本人的想象，因为绿儿也听到了同样的声音，可见上灵是真实存在的。”

羿羲说：“即使它有可能是真的，可我们还是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

韦爵说：“它是和谐星球的守护者。现在他要求我的帮助，呼唤我的帮助，我当然责无旁贷。”

羿羲说：“那是神庙的职责，你是个外行——你只是个卖花的。”

爸爸挥了挥手，对羿羲的话置之不理。他转身向门口走去，抛下一句：“我需要什么知识来完成这个任务，上灵都会告诉我的。”

纳飞跟着他走了几步，叫道：“爸爸。”

爸爸停下来等着。

问题是，纳飞虽然知道自己必须说一句话，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必须在爸爸离开之前找到答案。纳飞偏偏不知道这个问题是什么。

他又叫：“爸爸。”

“什么事？”

纳飞实在想不出那个隐藏至深的重要问题，他只能说出此刻浮现在脑海的一个念头：“我应该怎么做呢？”

爸爸说：“遵古法，兴旧制。”

“什么意思？”

“否则，世界就会毁灭。”说完爸爸就走了。

纳飞呆看着那道空门，确认没有什么神迹出现，他才转身看着众人。大家也在看着纳飞，似乎都在预计着他会有所行动。

纳飞质问道：“干吗？”

“该干吗干吗。”妈妈本来一直坐在卡普亚树的树荫之中，此刻她一边说一边离开座位。“读书的读书，教课的教课。”

羿羲说：“什么？我们老爹——你的丈夫——刚刚宣布他得到上灵的神谕，你就当什么事都没发生过，让我们回去上课学习？”

妈妈说：“事到如今你们还不明白吗？枉费我苦口婆心教育了你们那么多年，到头来怎么和街边那些只懂得想女人的小混混儿一样无知？”

纳飞说：“你还说我们不明白？你们这些女人真把这小巫婆当回事，可是……”

妈妈打断纳飞的话，铿锵有力地说道：“我自己就去过圣湖里面祷告。你们这些男人，总是在自欺欺人。一会儿说上灵溜号儿了，睡着了；一会儿又说上灵只不过是一台机器，负责把人类的信息收集起来再分发到世界各地的图书馆。可是无论你们发表什么样的谬论，都不能改变一个事实。我和女皇城大部分女人都知道这个事实，就是——上灵时时刻刻都在留意着我们，也在守护着人类世界的历史与记忆。我们潜入圣湖中就能接收到这些信息，有时候是一些随机的片段，有时候正是我们祈求得到的指引。上灵所保存的历史，是通过不同个体的视角观察所得到的。我们当中只有屈指可数的几个佼佼者，像绿儿和如诗，能够从圣湖水中汲取知识和智慧；而能够预知未来的，就更是凤毛麟角了。自从圣女伊素明娜离世之后，绿儿就是女皇城中硕果仅存的先知了。所以，没错，我们非常、非常地把她当回事。”

女人们潜入水中接收幻象？这是纳飞第一次听到关于圣湖祈祷仪式的描述。他向来以为女人祈祷的仪式其实无异于男人的那种苦行者式的修行，也就是通过肉体的痛苦将情感宣泄出来，让心灵达到一个安谧的境界。想不到她们竟然深受神秘主义的荼毒：那些怪力乱神的疯狂行为，我们男人早已经看清其本质了；女人竟然将其奉为精神生活的至高境界。纳飞突然觉得女人简直就是另外一个物种。问题是，男人和女人，一个是理性却粗暴，另一个则是感性而温和，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人类呢？

妈妈还在说：“如果说这世上有什么比绿儿这样的女孩儿更罕有，那就是一个能接收上灵神谕的男人。经过绿儿的证实，现在我们知道你们的爸爸就是这样一个男人。虽然我不知道上灵的目的何在，也不知道她为何要眷顾你们的爸爸，可是我至少知道这事情非常重要。”

妈妈说完就往室内走去。经过纳飞身边的时候，她伸手揪住了他的耳朵，很用力，纳飞却不怎么疼。妈妈说：“小子，那个地球毁灭的神话，其实是千真万确，是我亲眼看到的。具体发生在什么时候，现在无从知晓；不过我们估计人类在和谐星球至少也有三千万年的历史了。我看到那时的地球导弹横飞，炸弹乱爆，世界笼罩在烈火之中；天空布满了烟尘，太阳也被掩盖，大地一片漆黑；最后海洋和陆地全部都结冰了，只有极少数人幸存下来。他们从黑暗中逃脱，离开了地球的残骸，带着希望、悔恨以及人类的基因，逃到别的星球，希望从头开始谱写人类历史的篇章。他们成功了，所以我们才能够走到今天。可是现在上灵警告你们的爸爸了，我们的历史有可能再次写出同样的结局！”

妈妈在人前的时候，总是很优雅、愉快、体面、知性；和家里人在

一起的时候则词锋犀利而不失厚道，脾气火爆却宽宏大量。纳飞总觉得，妈妈和家里人相处的时候才能毫无保留地展现出真实的自我。哪知道在妈妈的这些面孔背后，还隐藏着对地球故乡的深沉缅怀。

纳飞低声道：“你又没跟我们说过这些……”

华纱说：“我当然和你们说过，只是你们听了当作天方夜谭罢了，这不能怪我！”说完，妈妈放开纳飞的耳朵，走了。羿羲也飘走了，嘴里还在咕哝着说什么突然醒来惊觉自己一直活在疯人院里。如诗也从纳飞面前走过，没有瞥他一眼，纳飞能够想象她如何在班里搬弄是非、抹黑他的光辉形象。

屋里只剩下绿儿了。

她说：“我今早不该和你说话的。”

纳飞很诚恳地建议：“你以后也不该和我说话。”

“有些人明明听了金石良言，却硬要当作弥天大谎。你作为华纱女士和韦爵的后代，很自豪是吧？可是你怎么就遗传不了他们优秀的基因呢？”

“那你一定得到你父母大把大把的好基因了？”

绿儿很鄙视地瞪了纳飞一眼，也走了。

“今天实在妙极了！”纳飞自言自语道，“家里人都恨上我了……不过我才不在乎呢。”

他突然意识到现在只有自己一个人在门廊这儿。纳飞盘算着要不要玩一下火，冒险溜到屏风后面，探头往栏杆外面眺望，看看那片神秘的禁地。圣女谷，俗称长峡谷，又被蔑称为丑姬峡谷。哼，我就不信看了就会变瞎子。

话虽这样说，纳飞思想斗争了好久，还是没有看成。似乎每次他向前迈进一步的时候，总会精神溜号；那一瞬间纳飞会觉得踌躇和迷惑，甚至忘记了自己想干什么。如此这般折腾了几次，纳飞意兴阑珊，离开了门廊。

按照妈妈的吩咐，他应该回去上课，可是纳飞实在不想去。他溜达着到了前门，穿过走廊，走到了女皇城的街道上。

嗯……妈妈肯定会大发雷霆的……后果很严重……

纳飞肯定看路了，因为他没有撞上任何东西，问题是他完全想不起来他刚才去哪儿了，或者看见什么了。纳飞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喷泉区，离妈妈的学校倒不是太远。刚才在他的脑子里，一些念头反反复复

地转来转去，弄得他晕头转向的，始终也想不出个所以然。

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所有这一切绝不能简单地用一句“发疯”来解释。就说爸爸吧，虽然他现在显得有点陌生和古怪，可是他绝对没有发疯。至于妈妈，她看到地球毁灭，如果说这是病态的话，那妈妈在纳飞出生之前就已经疯了。其实是有人把一些念头、欲望和幻象灌输给了爸爸妈妈……还有绿儿，嗨，怎么还想起这小巫婆呢？而这个幕后黑手，就是所谓的上灵。不过“上灵”只是一个名字、一个称呼而已。它到底是什么，想要什么，在做什么？如果它能够对某一些人说话，那为什么不干脆对着所有人说话呢？

纳飞站在一条大马路边上，对面就是女皇城最大的豪宅。纳飞对这栋大宅一点都不陌生，因为它的主人曾经是帕华部族首领贾霸的妻子。她叫什么名字，没有人记得。大家只知道她是用贾霸的钱买了这栋古老大宅。如果她不续婚约的话，即使拥有了这栋豪宅，也还是没有人知道她是谁。说起来纳飞和贾霸还算是有点亲戚关系：贾霸的妈妈叫侯斯尼，后来做了韦爵的小姨，并和他生了耶律迈。因为这一点血脉关系，同时也因为爸爸在帕华部族里面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显赫地位，每年他们家都来这座豪宅做客，通常是两三次吧，至少在纳飞懂事以来就是如此。

纳飞站在路边，呆望着这栋标志性建筑的前门，突然警觉起来，因为他无意中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耶律迈。他昨晚不是连夜赶路吗？现在是下午，他应该躺在床上睡觉才对啊，怎么会出现在这儿呢？

该不是来追杀我的吧？纳飞心中一寒，连忙把这念头扑灭。

会不会是妈妈发现我不见了，发动全家人来找我？可能连爸爸的员工也在帮忙，正对女皇城进行地毯式搜索呢。

不对不对，耶律迈不像是在找人，他走路的姿势太轻松随意，并没有东张西望。然后他转进了豪宅和隔壁房子之间的小窄巷里面，不见了。原来他并不是在闲逛，绝对是有目的的。

纳飞决定无论如何也要查清楚耶律迈来干什么。他小跑几步，找了个位置可以看清巷子里面的情形，正好见到耶律迈弯腰从一个矮门钻进了贾霸的豪宅。

纳飞想象不到这两人会商量什么大计。有什么事情那么紧急，以至于耶律迈长途跋涉刚回到家，就马上跑去他家报到？没错，他们是同母异父的兄弟，可是贾霸年长十六岁，而且他从来没有公开承认耶律迈是他的兄弟。当然，没有人规定不准他们两人突然变得如胶似漆、情同手足。只是耶律迈压根儿没提起过要进城找贾霸，甚至还像是在刻意隐瞒，这一点让纳飞很担忧。

不过再担忧，纳飞也不会蠢到直接去问耶律迈。如果他想让别人知

道他和贾霸的事，自然会主动说出来。否则的话，这个秘密当然是留在他脑子里才安全了。

嗯，脑子里面的秘密……

绿儿就看穿了纳飞暗恋艾雅这个秘密。

不过，这其实不算什么秘密了，纳飞望向艾雅的眼神已经出卖了他，绿儿只是善于察言观色而已。

不对啊，刚才在门廊的时候，绿儿说：“你才是野种呢。”似乎是在反击纳飞腹诽她是野种。问题是纳飞并没有骂出声，仅仅在脑子里面想想而已。而且以前他从来没有表达过类似的观点，只是当时他很厌烦绿儿，所以才出现了这个念头。但不知为什么绿儿就知道了。

又是上灵的杰作吗？不但把思想灌输给人们，还把某人的念头抽取出来告诉别人？这样的话，上灵不但是个报梦者，还是个间谍和长舌妇。

纳飞有点恐惧：上灵不但是真实的，它还能把自己最秘密的、稍纵即逝的念头出卖给别人，而且还是那个最讨人厌的野种小巫婆。

这种恐惧让纳飞想起他第一次独自在大海里游泳的情形。那个假期，爸爸带领兄弟四人穿过平原到达海边。第一天下午他们就一起走进海水里，当然羿羲除外，他只能留在沙滩，坐在浮椅上看着大家下水。纳飞被爸爸和两个哥哥保护着，觉得海水也像是在和他嬉戏，一会儿把他推向岸边，一会儿又拉着他向外走。虽然很累，可是纳飞玩得很开心。有父兄的陪伴，他甚至敢游到水深过头的地方。那时候两个哥哥还是很喜欢他的，多美好的日子啊！

第二天一早，纳飞就从帐篷里爬出来，独自一人到海里游泳。他水性极好，所以其实一点危险也没有。然而当他走进海里的时候，突然感到一种难以名状的不安。海水仿佛对着他用力拖拉推扯，尽管他离岸只有几米远，可是当他只身一人面对着大海时，纳飞失去了空间感。海浪似乎已经把纳飞冲进海里，他被一个巨大的不明生物抓住，随时都会将他吞噬。纳飞惊慌失措，向岸边狂奔，与海水的阻力搏斗。大海仿佛不愿意放他走，他随时都会被某种力量拖到水里，吸进无底深渊。

终于，他逃回岸上，脚踏在干燥的沙滩上，那是海水够不着的地方。纳飞精疲力竭地跪倒在地，失声痛哭，终于安全了……刚才在海里的时候，他意识到自己是那么渺小和无助，大自然的力量竟然是如此强大。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当这股力量肆意妄为的时候，他根本没有丝毫抵抗的能力。

现在这种恐惧感又回来了，只是没有海滩惊魂那么强烈、那么具体。不过话又说回来，纳飞不再是五岁的小孩，也能够更好地克服恐惧

了。原来上灵并非一个老掉牙的神话，而是真实存在的。它能把一些幻象强行灌输给他的父母，还能把纳飞脑中的秘密都曝光给那些他讨厌的人和讨厌他的人。

最恐怖的是，绿儿之所以讨厌纳飞，很可能是因为上灵把纳飞的一些念头告诉她了。现在，他最隐私的想法都已经暴露在这个冷血小怪物面前，下一步呢？她下一次看到的影像会不会就是纳飞对艾雅的幻想呢？上灵会不会再狠一点，让妈妈也看到？

如果是在海水里，纳飞还能往岸上逃跑。可是现在呢？往哪儿跑才能逃出上灵的魔爪呢？

纳飞知道，无处可逃，也无处可藏。一个人总不可能掩藏自己的想法，让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吧？

唯一的办法是，发现上灵是什么，明白它想要什么，它怎么对付自己和他的家人。他必须了解上灵，如果可能的话，最好让它不要多管闲事。

第四章 面具

现在已经是下午了，妈妈的学校也没什么意义了，剩下的时间还不够解释呢，明天再找个好借口吧。

或者……干脆退学算了，这未尝不是一条明路。像梅博酷，他没有上学，也没有干别的，喜欢的话，连家也可以不回。那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好像是他十四岁那年吧。不过，管他几岁开始，要是纳飞决定从今天开始就不上学的话，谁能阻拦？他已经长得五大三粗，也够年龄去从事男人们的行业——当然不能去干爸爸那一行。嘿嘿，买卖植物久了，在沙漠走夜路也会产生幻觉呢。

至于其他行业……纳飞可以去给艺术家做学徒。诗人？歌手？他的声音还稍显稚嫩，可是从来不走音，日后如加以雕琢，也许能成器。或者去做舞蹈家，还是顶着妈妈的冷嘲热讽，做个演员？这些艺术行业和学校的课没有一点儿关系，如果真打算入行的话，待在妈妈那儿简直是浪费时间。

纳飞一边想着这些念头，一边往南向内城市场走去。那儿可谓仙乐飘飘处处闻，还有诗歌朗诵，兴许还能买一些新出版的掌中宝回家仔细欣赏呢。当然了，如果纳飞退学的话，妈妈肯定不会再给他钱买掌中宝。不过做学徒应该也能赚一点钱吧？退一万步讲，即使没钱买又如何？纳飞都打算亲自从事艺术工作了，还稀罕那些小玻璃球上面的记录？

等他来到内城市场的时候，纳飞已经下定决心，要做创造者，而不是收藏家。他现在往东走，穿过了笔杆子、花园、橄榄林这几个小区。这一带街道狭窄，房屋密布，正好位于城墙与圣女谷禁地的边缘。在最窄的地方只有一条小巷，一边是红色城墙，另外一边是一排房屋，房屋背后建了一堵很高的白墙。有了这堵白墙的阻隔，即使有男的站在城墙上，也无法窥探禁谷里面的景象。纳飞来过这儿几次，都不是独往独来。

因为来美人区就是为了结伴找乐子：无论是看舞蹈和话剧，还是听诗歌朗诵和音乐会，总之是要挤在人群里做观众，这样才够气氛。不过现在纳飞以艺术家的身份莅临，自然不会再一头扎进观众席里。他来这里追寻的不是玩伴，而是事业。

太阳尚未下山，美人区的街道还略显冷清。黄昏时才会有很多学徒

和在校学生欢快地涌上街头；等夜幕降临之后，各式各样的人，诸如情侣、醉鬼、宝物鉴赏家等，也会加入狂欢的行列。不过即使是在下午，有些剧场和画廊都已经开门了。

纳飞逛了几个画廊工作室，他倒不是真的想做学徒学画画或者雕塑，只是人家反正开着门，不看白不看。绘画从来不是纳飞的强项，至于雕塑嘛，他小时候还有过几个作品，不过总是要加上个名字，否则没人知道他雕的是什麼。纳飞在画廊里面流连的时候，努力地呈认真思索状，无奈没有一个店主会上当。虽然他已经有成年人的身高，却显然没有成年人的购买力，店主们自然不会像招呼成年人那样去接待他。纳飞只能通过偷听他们的对话来了解行情。价钱高得出奇，即使是那些高清全息赝品，对于纳飞来说也是天价，真迹就更不用想了。偏偏他看中的画和雕塑都是最贵的，是纳飞特别有品位，还是菜鸟最好骗？

画廊看腻之后，纳飞也确定了自己将来要从事哪一种艺术工作了，于是径直向露天剧场走去。露天剧场位于城墙脚下的一大片草地上，其实就是好多个微型舞台。这时候有些话剧正在排练，由于没有观众，所以“扩音泡泡”没有打开。纳飞在舞台之间行走，远处舞台的声音若有若无，总是在近处舞台的台词间隙安静的片刻钻进耳朵里。过了一会儿，纳飞发现如果他停下来全神贯注地看某一部戏，其他所有的杂音都会消失殆尽。

纳飞最感兴趣的是讽刺话剧。他向来觉得在所有话剧里面，讽刺剧是最吸引人的，因为那些剧本总是取材于城中最新的流言蜚语。果然，有个讽刺剧作家就坐镇在彩排现场，即席挥毫，把台词涂鸦在一张张纸片上，让小跑腿飞奔上舞台交给相应的演员。台下的演员有的在来回踱步，有的蜷缩着坐在草地上，都在反反复复地背台词，为今晚的表演做准备。正因为这种即时性，讽刺剧总是很粗糙并且容易出错，台上经常会有突如其来的沉默和不合时宜的台词。不过没有人会苛求一部讽刺剧，只要它够搞笑、够恶心和够与时俱进就可以了。

现在排练的这一部，似乎是讲一个卖春药的老头。扮演老头的那个面具男似乎很年轻，连二十岁都不到，哑着嗓子扮老头声音，却一点也不像。不过这种缺陷也正是讽刺剧有趣的地方之一。面具男总是些学徒级的菜鸟，还不曾在严肃的正剧里面演过什麼角色。他们声称戴面具是因为害怕被讽刺对象追杀报复，不过纳飞觉得，他们藏在面具背后，多少也是为了躲避同行的冷嘲热讽。

这个下午很热，有些演员赤膊上阵，本来皮肤稍微白净一点的都晒成了番茄的颜色。女皇城中大概只有这些面具男能够晒得全身发黑却留下一张小白脸，一想到这里纳飞就窃笑不止。

小跑腿把一句台词传给一个演员。那个年轻人本来坐在草地上背台词，看了纸条之后就站起来，走到作家面前。

他说：“我不能说这句台词。”

作家背对着纳飞，纳飞听不到他怎么回答。

“什么？我的角色就那么无足轻重，连对白都不让押韵？”

这次作家回答得比较大声，纳飞隐约听到一些，最后是掷地有声的一句：“有种你自己写吧！”

面具男一把扯掉面具，怒道：“我随便写也比你这句强！”

剧作家哑然失笑道：“不见得吧。来来来，尽管试试，我可没有精力把每一段台词都写成金句。”

那个年轻人稍稍平静了一点，重新戴上面具。可是纳飞已经有足够时间看清楚，这个希望自己的对白能够押韵的面具男竟然是二哥梅博酷。原来他是靠演戏赚钱，而不是借高利贷。从事艺术行业，做学徒自力更生，这个高招纳飞今天才想到，谁料到梅博酷早就已经身体力行了。从好的角度看，既然他能这样做，为什么我不能？可是反过来想，有为青年那么多，为什么纳飞偏偏拿梅博酷做榜样呢？不像大哥耶律迈，最近几年才开始交恶；这个二哥似乎是自己的天敌，难道我命中注定要跟随他的足迹，做梅博酷二世？

纳飞心中随即闪出一个有趣得紧的恶毒念头：虽然我进军戏剧界比梅伯晚，可是甫入行即参演正剧，后发而先至，这个打击不可谓不沉重，估计梅伯想死的心都有了。

对不对，应该说，梅伯想我死的心都有。

纳飞从“王子复仇记”的白日梦里回过神来，被台上的一幕吸引住了。那个卖药老头正在竭力挽留一个不胜其烦的姑娘，想兜售一味草药。

叶子泡进他的茶里
花儿放在你的床上
不到三点半
他一定死翘翘.....咳咳
不好意思，说漏嘴了

这样一来剧情就明朗了。老头为了毒死这个女子的情人，拿毒药装成春药卖给她。这女的显然没有识破老头的奸计——须知讽刺剧里面的角色都是一个赛一个的蠢——可是不知怎的，她就是不愿意买。

我宁愿吊死树上
也不愿意用你种的花
我什么都不要

只要他真心爱我

突然老头唱起了歌剧。那演员故意唱得很夸张，为的是增强滑稽的效果，其实他的声音还是挺不错的。

盲目的爱情令你神迷心醉

这时候，梅博酷戴着面具出场了。他轻巧地跳上舞台，直面着观众，说道：

你们听老头吹得天花乱坠

然后这两人开始了一段很古怪的二重唱。老头唱一句，梅伯扮演的年轻人就向着观众说一句评语。

可是爱情的方式数之不竭（我已经跟踪了他几天几夜）

相逢恨晚的盼能朝夕相对（我知道他对她的爱人图谋不轨）

没心没肺地拖到地老天荒（听听这头蠢驴在不停叫嚷）

何必顾虑重重反复思量（看来我要给丫儿一些幻象）

我一定能助你达到目的（他准会奉为上灵的旨意）

须知爱情游戏没有局限（在幻象里面加点儿火焰）

英雄莫问出处，只要全情投入，你那爱人还不是照样来电

又是来自上灵的幻象，又是火焰，连卖药老头的面具都做成白须白发。这部戏在讽刺谁，实在太明显了。纳飞很生气。那些风言风语不会传播得那么快速广泛吧？确实，有些讽刺作家特别善于收集流言蜚语，所谓“先天下之八而八”。人们甚至通过看他们的新戏去了解城中最新的八卦热点，看完之后才开始揣测这出戏影射的是谁。

梅博酷开始拨弄台上的一个箱子，编剧喊他：“先别管火焰特效，你就当它在喷火得了。”

梅博酷回答道：“我们总得测试一下吧。”

“晚点儿再说。”

“晚到啥时候呢？”

剧作家站起来，大步流星地走到台下，正对着梅伯，双手拢着嘴吼道：“特……效……晚……点……再……说！”

梅伯说：“行，行。”

编剧回到山坡上坐下，嘟囔着骂道：“多管闲事。”

梅伯说声“对不起”，走向那个本应喷火的箱子背后，其他演员也各就各位。

梅伯说：“歌停，喷火。”

马上，卖药老头和那个女子同时张开双手，很夸张地呈惊讶状。

老头大喊：“火焰柱啊！”

那姑娘也喊道：“沙漠里面一块石头怎么会突然喷火呢？真是奇迹啊！”

卖药老头转头对姑娘吼：“八婆，你知道个屁！这是个幻影，只有我一个人才能看到。”

梅博酷粗着嗓子叫道：“错啦，这是个舞台特效。”

老头嚷道：“舞台特效？那您一定是……”

“没错！”

“……号称千王之王的上灵！”

“你是个有水准的老千，眼看就要把这蠢女人搞定。”

“搞定了她我还是普通，您才是真正的老祖宗。”

“错啦错啦！”编剧又在咆哮了。“不是‘普通——’，而是‘普——通’，强调‘普’字，否则就和后面‘祖宗’不押韵啦。”

扮老头的演员说：“噢，对不起。虽然你写的东西狗屁不通，但至少还能押韵嘛。”

“真是个小破孩儿！我写的东西狗屁不通，却能让我财运亨通，懂不？”

虽然大家不喜欢这个剧作家，却还是被他逗乐了。哄堂大笑过后，众人又重新投入排练。梅伯和卖药老头开始载歌载舞，先是歌颂自己如何行骗有术，然后嘲笑人们容易上当受骗——尤其是女人。歌词里面的每一段对唱都在专门嘲弄某一部分观众，整首歌下来，在女皇城中你能想到的每一个群体都被骂了个遍。而在那两人又唱又跳的时候，那个女子却在火焰上面烧鸡翼。

梅伯不像其他人那样老是忘词。纳飞虽然明知整部戏都是在诋毁和嘲笑爸爸，却不得不承认梅伯的确演得不错，咬字尤其清晰。纳飞想，我也能做到。

台上两人唱的时候，反复地使用同一段副歌：

我们俩站在火焰旁
老千界的最佳拍档
一旦我们施展招数
你们就会万劫不复

唱完的时候，梅伯扮演的上灵已经说服卖药老头，只要让城里的女人们相信他能够看到上灵发送的影像，那他就可以为所欲为了。梅伯说：

女人天生爱听谎言
遇上我们无一幸免

这一幕结束时，卖药老头带领那个女子走下舞台，一边走一边描述着他看到的火烧女皇城的幻象。此处剧作家使用没有押韵的白话，听起来比较自然，却不如原来有趣。

过几个星期就是世界末日，你就别在那个愣头青身上浪费时间了，他啥也不懂。你别看我一个糟老头子，可我见多识广，还有上灵罩着，保证让你乐不思蜀。

编剧说道：“好！就这样吧，我们开始排练街上那一幕。”

另外一群面具男鱼贯走上舞台，纳飞连忙穿过草地走到梅博酷那儿。他还戴着面具，手已经在一张小纸片上面写对白了。

纳飞说：“梅伯。”

梅伯吓了一跳，抬起头，透过面具的两只眼孔很艰难地往外看。

“你叫我什么？”

然后他看到了纳飞，见鬼似的跳起来，拔腿就走。“滚开，你这粒老鼠屎。”

“梅伯，有些话我一定要跟你说。”

梅博酷继续往前走。

纳飞说：“今晚你上台演戏之前，我无论如何要和你谈一谈。”

梅伯突然转身说：“这不是‘戏’，是讽刺剧；我也不是个演员，我只

是个面具男；而你更加不是我的弟弟，你只是个浑蛋。”

梅伯的发飙让纳飞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问：“我怎么你了？用得着这样吗？”

“阿飞，我太了解你了。无论我怎么解释，反正你也一定会向老爸告密的。”

好像纸能包住火似的，自己的儿子参演一部公开诋毁自己的讽刺剧，难道这事情能瞒爸爸一辈子吗？纳飞说：“你这人太恶心了，到这份儿上了你也只是关心自己有没有惹上麻烦，你对我们韦爵家就没有一点忠诚吗？”

“我现在怎么对不起韦爵家了？做面具男开始演艺生涯，这本来就是一条正路，而且我还能自力更生。告诉你，我现在得到的尊重和快乐，绝对比我帮老爸打工多得多。”

梅伯在说什么呢？

“我才不介意你做面具男呢。老实说我觉得这条路还真不错，我今天来这儿本来是想看看有没有机会尝试一下的。”

梅伯扯下面具，上下打量着纳飞说：“你这身材在舞台上应该还可以，可惜嗓音还是幼稚。”

“梅博酷，我们做不做面具男都不重要，关键是你不能这样对爸爸。”

“我是自力更生而已，怎么对爸爸了？”

和梅博酷说话总是那么累，他似乎怎么都理解不到点子上。纳飞说：“做面具男演戏，没问题！可是你针对自己的爸爸，这就是禽兽不如了。”

梅伯茫然若失：“针对爸爸？”

“别告诉我你不知道。”

“这部讽刺剧怎么针对他了？”

“你刚刚演的那一幕。”

“这地方又不是只有爸爸一个人相信上灵，而且有时候我觉得他也没有完全迷信。”

“那个幻象啊，梅伯！沙漠里的火，世界末日的预言，你以为这些是在讽刺谁？”

“我不知道啊！那个老鬼杜迪克根本没有告诉我们。他本来就不需要我们知道这是取材自哪一个流言，只要我们照读台词就可以了。”然后梅伯脸上呈若有所思状。“上灵这东西，和爸爸有什么关系呢？”

纳飞说：“今天凌晨时分，爸爸在回程途中，在沙漠路上看到了一个幻象。他看到火柱从石头喷出，女皇城也着火了。爸爸说这意味着世界末日，像传说中的地球那样，妈妈也相信他。爸爸肯定已经四处跟人说了，否则你那个编剧怎么会加上这段小插曲呢？”

梅博酷说：“这不是发疯吗？”

纳飞说：“我可没有胡编乱造，今天早上我就坐在妈妈的门廊那儿……”

“门廊那一幕！我想起来了，他写那药剂师如何……原来是在讲爸爸！”

“可不就是吗！”

梅伯咬牙切齿道：“那浑蛋，他竟然让我上台演上灵！”

说完他转身跑到扮演药剂师的演员面前，盯着他的面具和戏服，打量了好一会儿。“太明显了，太明显了。嗨，我真是人头猪脑，那幻象……”

面具男问道：“你在说什么呢？”

梅博酷说：“给我，把面具给我！”

“行，行，给你，拿去。”

梅伯猛地将面具从那人手中抢走，一溜烟地跑上小山坡，向那个讽刺剧作家奔去，纳飞紧跟在后面。梅伯跑到作家面前，挥舞着面具吼道：“杜迪克你这个老不死的，你敢这样害我？”

“你小子装什么傻？别扮作什么都不知道。”

“我睡醒了就来彩排，怎么会知道？你把我蒙在鼓里，让我上台去攻击我老爸，还说我装傻？”

“嘿，这招能吸引观众入场嘛。”

“吸引观众？怎么个吸引观众法？你原来是要利用我的身份去做卖点啊？做面具男的行规不是要保密身份吗，要不还戴那些狗屁面具干吗？”梅伯转头向着面面相觑的演员们说：“大家听好了，这条老狐狸，他要讽刺我父亲，然后告诉人们是我在扮演上灵，他要暴露我身份啊！”

作家开始有点担心事态的发展会失控。虽然大部分面具男脸上都看不出表情，不过可以想象他们肯定会生气的：讽刺剧作家暴露面具男的身份，这可是冒天下之大不韪。那么作家必须采取措施，重新控制局面。他说：“别听这小子胡扯，我刚才炒了他鱿鱼，因为他竟然要改我的台词。现在他是造谣报复来着。”

大伙儿好像松了一口气。

梅伯也意识到自己一败涂地了。毕竟大家都不想失业，只能“被相信”那作家了。梅伯说道：“我爸爸没有说谎，你才是骗子！”

杜迪克说：“讽刺剧本来还挺有趣的，是吧？可是火烧到自己家人头上就不那么有趣了。”

梅伯把那个老头的面具高举过头，眼看就要砸在作家头上，杜迪克连忙举起一只手去抵挡。可是梅伯并没有动手打架的意思，他只是将面具敲在自己膝盖上面，顿时裂成两半。然后梅伯把两片面具扔到作家的腿上。

杜迪克放下手，和梅博酷四目对视：“这下好了，我的工匠要花十分钟才能把胡子贴在另一个面具上面。你这是干什么呢？算是象征性地威胁我吗？”

梅伯说：“那你呢？你算是害我象征性地谋杀我老爸吗？”

作家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头摇得像拨浪鼓似的：“不是谋杀，那是讽刺，只是几句笑话而已。”

“是几张额外的门票吧！”

“也是你的薪水哦。”

“其实是你的暴利！”梅伯说完，扭头就走，纳飞当然是亦步亦趋。身后传来杜迪克的声音，交代小跑腿去问各位面具男，谁能够在三小时之内排好一个新角色。

梅博酷不想让纳飞跟着自己，所以他越走越快，到最后两人撒开腿沿着起伏不平的街道飞奔。梅博酷体力不济，始终无法甩开纳飞，终于停在一个房子的墙角，弯下腰拼命喘气。

纳飞欲言又止，他并不想赛跑，只是要亲口告诉梅伯，他刚才实在是太棒了：他当面直斥那个剧作家，又骂他是个骗子，将其各个苍白无力的借口逐一击破。纳飞想说：“你刚才将面具掰成两块，我都想欢呼了！”

可是当纳飞走近时，他才意识到梅伯不是在喘气，而是在哭；不是

悲伤地流泪，而是怒极而泣。纳飞走到他身边时，梅伯开始用拳头砸墙，还在喃喃自语：“自私鬼！蠢货！把我害惨了！害惨了……”

纳飞安慰他：“别这么抓狂，为了杜迪克这浑蛋，不值得。”

梅伯说：“你白痴啊？我又不是为了杜迪克抓狂。那家伙，我向来都知道他不是什么好人。现在也没什么大不了，就是工作没了，我在这一行也算是走到尽头了。杜迪克肯定会四处说我正式开演之前三小时才撂挑子。”

“那你不是为了谁抓狂呢？”

“当然是老爸了，还有谁？一个幻象……真是不可思议。我原来以为杜迪克会告诉我，他讽刺的并不是老爸，而是其他人。我多么希望他会反过来质问我，为什么你会认为我在讽刺韦爵？哪个白痴能蠢到以为德高望重的韦爵竟然会接收到上灵的所谓幻象？”

纳飞说：“妈妈相信他。”

“你妈自从怀了你之后就每年都和老爸续婚约，嘿嘿，很明显，一旦涉及老爸，你老妈的判断力就大打折扣了。我很好奇，除了和他上过床的人，还有谁会相信他？你呢？你信吗？”

“我不知道。而且，还有谁知道这件事情我也不确定。”

“还有谁知道？我告诉你吧，再过几个小时，整个女皇城都会知道了。我真想把这老不死的给灭了！”

“你镇静点，别口不择言……”

“我口不择言？你以为我不想一拳砸他脸上？”梅伯说着，突然转头对着街上的路人大吼：“你们这群不明真相的屁民听着，谁想看神迹就过来呀！”

人们都停下脚步，看着梅伯。

纳飞说：“你还好意思怨爸爸让你难堪，瞧你自己在干吗？”

“我可没叫你跟着我，是你自己屁颠屁颠凑上来的。觉得尴尬吗？那你自己滚开，一头撞死怎么样？”

纳飞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只挤出了几个字：“我们回家吧。”

第五章 车轮

纳飞知道，家，并不是个好去处——至少今晚不是。他希望爸爸不在家，那么梅伯在和爸爸说话之前还有机会先冷静下来。可惜事与愿违，这回是爸爸想找梅伯谈话。之前他已经和耶律迈讲了一个多小时，纳飞庆幸自己没有凑上那场热闹。现在轮到梅伯了，爸爸好像还真的奢希望能够说服他相信自己看到的幻象。

从梅博酷走进书房的那一刻起，他就和爸爸吵开了。纳飞知道大家说来说去也还是那几句，没什么新意，自己不如归去。他回自己房间的时候，穿过院子，看到羿羲也在房间门口往外张望。呵呵，同病相怜啊！

在开局的第一个小时里，隐约可闻的主要是爸爸低沉的嗓音，估计是在解释他看到的影像，还不时被梅博酷铿锵的咆哮声打断，不是在谴责就是在嘲笑。斗转星移，斗争进入了第二个阶段，梅伯在抱怨爸爸让整个家族蒙羞的时候，无意中漏了嘴，泄露了他做面具男表演讽刺剧的事情。这下轮到爸爸大吼，而梅伯则百口莫辩了。第二局持续了一个小时左右，终于以梅伯暴怒离家结束，爸爸则去了厩舍照料牲口平复情绪。

这时候，饥肠辘辘的纳飞才敢走进厨房，毕竟他今天还没有正正经经吃过一顿饭。进去了才发现，耶律迈和羿羲都已经坐在饭桌旁了。

纳飞说：“迈哥，我不知道你在这儿。”

耶律迈一脸茫然地看着他，然后突然想起来了。他说：“噢，事儿，今早我太抓狂了，你别放心上。”

纳飞的确没放在心上。今天发生了那么多事情，他又怎能想起耶律迈警告过他别回家呢？纳飞说：“我压根儿没放心上。”

耶律迈很厌恶地瞪了他一眼，又埋头大嚼。

纳飞说：“我又说错什么了？”

羿羲说：“别说废话了，我们正在商量对策呢。”

纳飞打开冰箱找吃的，褚尼萨通常会有一些库存以备不时之需。可是现在虽然纳飞已经饿得不行了，却没有找到一样好吃的东西。

“就剩这些啦？”

羿羲说：“不只这些，我还藏了好多在我裤裆里面呢。”

纳飞好不容易找到一些东西，在记忆中是好吃的，可是现在看来也难以勾起食欲。他把那些食物放进炉子里面加热，然后转身对两人说：“那你们商量出什么对策没有？”

耶律迈头也没有抬。

羿羲说：“尚未。”

“这算什么？我突然变成家里唯一的小孩了吗？全部由你们大人来做主啊？”

羿羲说：“恭喜，您猜对了。”

“哼，好笑了，好像你们真的能做主似的。除了爸爸，谁有资格说了算？房子是他的，生意是他的，钱银是他的，这次被整个女皇城笑话的也是他。”

耶律迈摇头道：“不是整个女皇城。”

“别告诉我还有人不知道这事情。”

“我是说，不是人人都觉得好笑。”

“等讽刺剧上演之后就是了。我看了排练，梅伯演得可好了。当然，他知道这戏是讽刺爸爸之后，就辞演了。不过你们知道吗，他唱歌真的很好听……”

耶律迈很鄙视地看着纳飞：“阿飞，你就真的那么肤浅吗？”

纳飞说：“对，我就是肤浅。我觉得，要是爸爸真的看到了什么神迹，这点尴尬也不算什么。”

耶律迈说：“我们当然知道爸爸的确看到了。可是关键在于过后他如何处理这件事情。”

“什么？您的意思是，爸爸看到了上灵发过来的影像，警告他世界末日要来了，他还要保守秘密啊？”

耶律迈说：“你就吃你的吧。”

羿羲说：“爸爸四处跟人说，上灵要求我们恢复旧的法典。”

“哪几条？”

“所有的旧制。”

“我是说，有哪几条我们不在遵守呢？”

耶律迈一针见血地说出了真相：“爸爸跑去帕华部族元老会那里，公开反对与剖头国结盟一起攻打油头族。”

“什么族？”

“孤威国的人，油头族。”

孤威国的人习惯留长头发，上面系着一个一个小圈圈，浸泡着某种特殊的香料油，不断往下滴，所以被称为油头族。这些人彪悍好战，心狠手辣。据说战俘落在他们手上，如果没有重伤，就会被视为不战而降的懦夫，必死无疑。

纳飞说：“可是他们在北面上千公里以外，而剖头国则在东南面好远的地方，他们干吗要打仗啊？”

耶律迈说：“你在你那间小学校里面读的什么书啊！剖头国早就已经将他们的战略防护区扩张到整个海岸平原，一直到达莫愁河。”

“是吗？战略防护？防谁呢？”

“防着孤威国啊，纳飞。我们正好夹在中间，这是地理常识。”

纳飞说：“我当然知道地理，我只是不明白孤威国和剖头国为什么会打仗。还有就是，他们怎样对攻呢？剖头国只有水军，他们本来就生活在船上；而孤威国是个内陆国……”

“曾经是个内陆国，不过他们已经征服了鱼丝路，所以现在已经可以直通大海了。”

“这我知道。”

耶律迈说：“对啊，你什么都知道。还有啊，他们已经拥有马车了。听说过马车吗？”

纳飞说：“哦，就是把圆形的轮子装在载人的木箱下面，由马拉着去打仗。”

“除了载人打仗，马车还可以运载辎重物资，为远征军作供给。是远征军啊！马车真是改变了一切！”说到这里耶律迈突然兴奋莫名，纳飞好多年没有看见他这么兴奋了。“我预见到有一天我们将山脊路、平原路和市场路拓宽，农民就可以用马车运载货物进城了。有了马车，同样数量的马匹可以拉十倍的货物。现在一打农民和二十匹马运的东西，将来只需要一个人、两匹马和一辆马车就可以搞定。这样一来，食物的价格必

然会下降，而我们这一行的运输成本则会降得更低，这里面商机无限啊！试想一下，我们的商队沿着延绵数千公里长的大路，穿过沙漠；同时我们可以减少驮马的数量，饲料也随之减少，路上也不需要浪费时间、精力去寻找大量水源。大势所趋，这个世界会变得越来越小，可是爸爸却企图螳臂当车。”

“什么？你说这些和他得到的神谕有什么关系？”

“上灵的传统法典规定，轮子只许安装在齿轮装置或者玩具上面，应用在其他任何场合者，都算犯了亵渎神灵罪。你有没有想过，数万年来，为什么马车这个概念已经广为人知，却一直没有人着手去制造？”

羿羲接话说：“直到今天为止……”

纳飞说：“那个禁令可能有它的道理吧？”

耶律迈说：“哪有什么道理，就是迷信罢了。现在剖头国让我们给他们制造两百辆马车，他们出设计图纸和钱。贾霸跟他们谈判，结果剖头国给了一大笔钱，足够我们额外造两百辆留给自己用了。”

“为什么剖头国不自己造马车呢？”

耶律迈说：“他们是坐船过来的。与其在本国造好了马车再通过水路运过来，不如预先弄好了摆在女皇城，他们只要派兵过来就行了。”

“那为什么选择这里呢？”

“那是因为剖头国把防线定在这里，如果孤威国的油头小子敢越雷池半步，他们就要惹火烧身了。纳飞你就别费心了，这是男人的事情。”

纳飞说：“依我看，爸爸试图阻止这桩交易，其实是对的。如果孤威国发现我们帮助剖头国造马车，他们还不派兵来打我们？”

“等他们知道都已经太迟了。”

“为什么会太迟？难道女皇城的人很擅长保守秘密吗？”

“阿飞，就算油头族知道了，剖头国也会派兵来对付他们的。”

“不过，要是从一开头我们就不帮剖头国造马车，那双方就都没有借口派兵过来了。”

耶律迈低头看着桌面，摆出一副不屑再继续解释下去的姿态。

羿羲说：“这个世界正在剧变啊纳飞，以前打仗都局限在本地，可是孤威国改变了游戏规则，他们甚至征服了好多对他们完全没有威胁的国家。”

耶律迈又开始解释了：“无论剖头国是不是掺和进来，油头族的魔爪总有一天会伸到女皇城这儿。按我说，还不如让剖头国的人去当炮灰呢。”

纳飞说：“真是难以置信，为什么城里完全没有人谈论这些事情呢？我不是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人，可也从没听过给剖头国造马车这件事。”

耶律迈摇头道：“这本来是个秘密，可是现在被爸爸捅到部族元老会那儿了。”

“啊？你是说有人瞒着元老会偷偷干这件事啊？”

“都告诉你了，这是秘密啊，要我说多少遍你才明白呢？”

“你是说，有人打着女皇城和帕华部族的旗号做这事，却把女皇城议会和帕华部族元老会都蒙在鼓里？”

羿羲苦笑道：“这事儿给你这样一说，就显得特荒谬了是吧？”

耶律迈说：“一点都不荒谬，纳飞就是罗达的粉丝呗。”

“罗达是谁？”

羿羲说：“他也是帕华部族的成员，和迈哥的年纪差不多吧，老拿这战争的话题来说事儿，把自己包装成先知。只是他不像老爸那样得到上灵的神谕；他只是写一些预言，笔锋极其犀利，像能把你生吃了。而你刚才说的话正和罗达不谋而合啊。”

“这样看来，这个所谓秘密的计划其实是人尽皆知，已经有个叫罗达的人率领大家去抵制了。”

耶律迈说：“这不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秘密，没有什么不轨图谋，也没有不可告人的阴谋，只是一些有良知的人在为女皇城谋福祉，而有些叛徒竭尽全力去阻挠。”

显然在这件事情上，耶律迈有预设立场，偏帮着贾霸一边，纳飞必须说出另外一方的道理。

“或者是一些贪婪的奸商为了赚钱，害女皇城陷入危险的境地；而有些好人为了拯救我们的城市出手阻止他们。我仅仅是说有这个可能性而已。”

耶律迈大怒道：“参与这个计划的人本来就很有钱了，根本不需要再赚更多。我就想不明白，一个十四岁的小子，整天只懂得读死书，压根儿没干过男人的工作，为什么刚听到一些和政治有关的事情，就迫不及待地发表谬论呢？”

纳飞说：“我只是提出一个问题而已，又不是在指控你。”

耶律迈说：“你能指控我什么？我又没有参与他们的计划。”

纳飞说：“你当然没有参与，这是个秘密行动嘛。”

耶律迈说：“我今早就应该把你打得满地找牙。”

为什么最后总要使出威胁这一招呢？“有人提出一个问题，如果你没办法好好回答，是不是就要把提问的人打得满地找牙呢？”

耶律迈一边站起来，一边说：“以前还不是，可是现在我要把以前错过的机会都补回来！”

羿羲吼道：“你们就别闹了，现在还嫌不够烦吗？”

耶律迈犹豫了一下，重新坐下来：“我不该被他惹毛的。”

纳飞终于开始呼吸了，这才发觉自己刚才一直都屏住气。

耶律迈说：“他只是个小孩，啥都不懂。可是爸爸本该清醒一点的。他激怒了好多人，其中一些是谁都惹不起的。”

纳飞说：“你是说他们在威胁爸爸吗？”

耶律迈说：“没有人威胁，那样太过下三滥了。他们只是对爸爸的言行比较……担忧。”

“可是如果人人都当爸爸是笑话，那他们担忧什么？似乎他们更应该担忧罗达吧？”

耶律迈说：“最关键的是爸爸看到的幻象，就是上灵的神谕。多数男人们都不当回事，可是女人嘛……女皇城议会……你妈妈更是在雪上加霜。”

“或者她是在雪中送炭，取决于你站在哪一方的立场上。”

耶律迈又站起来了，不过这次他不是在威胁。“你说得对，我也知道你支持哪一方。不过，阿飞，我只能警告你，如果爸爸继续一意孤行，我们最后都会沦为孤威国的奴隶。”

纳飞说：“你为什么那么肯定呢？莫非上灵也给你什么幻象了？”

“小子，我那么肯定，是因为我明白事理。你长大之后或者就会理解我的意思了，不过我深表怀疑。”说完耶律迈就走出了厨房。

羿羲叹道：“唉，这个家里面还有谁不讨厌谁吗？”

纳飞的晚餐煮糊了，可是他根本顾不上，他此时全身发抖，甚至没办法将晚餐托盘端到桌上。

“你怎么在发抖？”

纳飞说：“我不知道，可能因为害怕。”

“怕耶律迈？”

纳飞说：“我干吗要怕他，因为他可以用一个手肘击敲断我的脖子？”

“那你还总惹他？”

“等等……或者我真的应该怕他。”

“为什么？”

“羿羲，你不觉得很古怪吗？迈哥坐在这儿高谈阔论，说爸爸惹了权贵，引火烧身。可是他并没有帮着爸爸一同谴责那些坏人，却在想着怎样才能让爸爸闭嘴。”

“没有人是理性的。”

纳飞说：“我其实懂政治，我看那么多历史书，早就超出了课堂的阅读范围。我知道战争是如何爆发的，也知道什么人会赢。耶律迈提到的这个计划，其愚蠢程度绝对是史无前例。须知剖头国既没有可能性也没有强烈的动机来守住这片地区。他们只会派来一支军队，同时也把孤威国的油头族招惹过来。然后剖头国打不过就狼狈逃窜，跑回他们的沼泽地老家龟缩起来。油头族也无可奈何，最后只能将愤怒发泄在我们身上。帮助剖头国造马车，很明显有百害而无一利。一个人如果不是利欲熏心，怎么会支持呢？要是上灵叫爸爸去反对造马车，那上灵就是对的。”

“嗯，得到您的赞许，上灵终于放下了心头大石。”

“我要尽力帮忙！”

“纳飞，拜托，你才十四岁。”

“那又如何？”

“耶律迈不想听你说这些废话。”

“你也不想听，是吧？”

“我太累了，今天够折磨人的了。”羿羲说着就飘出了厨房。

纳飞终于开始吃晚饭了。郁闷的是，虽然他明知自己饿了，却一点胃口都没有。快吃……吃不下……罢了罢了，纳飞把晚饭都倒进水槽里，再将碟子放进洗碗机。

回房间的时候，纳飞穿过院子，夜空凄冷，寒气入骨。他们家在沙漠边缘，昼夜温差非常大，晚上太阳下山之后，温度剧跌。纳飞还在浑身发抖却不知为何。他只知道，肯定不是因为爸爸看到那个世界末日的幻象，也不是因为与剖头国结盟而招惹的战祸。那些固然是危险，却并非迫在眉睫；至于耶律迈的威胁就更是纳飞日常生活中的一碟小菜而已。

当纳飞躺进温暖的被窝里却还在继续哆嗦的时候，他才终于意识到是什么让自己如此恐惧。耶律迈刚才提起贾霸参与了和剖头国的谈判，还拿了个好价钱。很明显贾霸是支持这个计划的，当然了，除了部族的首领，谁还敢瞒着元老会擅作主张去危及整个帕华部族的前途？如此推断，迈哥提到可能有危险人物会对爸爸不利，他就是指贾霸。

而今天下午，耶律迈还偷访了贾霸府。

耶律迈到底向着谁？是爸爸，还是他的同母异父的兄弟贾霸？目前可以肯定的是他参与了这个战车计划。除此之外，他还参与了其他什么行动呢？耶律迈说过，那些狠角色不是在恐吓——莫非他们已经在付诸行动了？那迈哥有没有参与一些对爸爸不利的行动呢？他今天说那些话，是否某种提示，想让爸爸知难而退吗？

就在今天，梅博酷才说起“象征性地弑父”。

不会的，不会的。纳飞想道，我只是在胡思乱想而已，因为一天之内发生那么多事情实在让我很不安。爸爸先是看到了一个幻象，然后以一种空前怪诞的方式卷入了一场政治风波。感觉好像上灵专门为了阻止贾霸的战车计划才让爸爸看到幻象的。

这一切都是为什么呢？女皇城的命运对于上灵来说何足轻重？在人类历史上，数百万计的城邦和国家走过兴亡盛衰，上灵又何尝干涉过一次？既然上灵不在意人类的战争和苦难，那这次为什么要插手呢？还要害得我们家变，用得着那么紧急吗？谁有资格决定牺牲我们家去成全大局？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绝不是某某人向上灵祈祷的结果，如果非要用他们家做棋子去下一盘很大的棋，上灵最好清清楚楚地告诉他们，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纳飞还在被窝里哆嗦。

突然他想起一件事情：我今晚打算不用床垫，因为我要做一个男子汉。

纳飞几乎笑出声来：睡在地板上就能让我变成男子汉？我怎么会

如此愚蠢的想法呢？真是个笨蛋。

在自嘲中，纳飞终于沉沉睡去。

第六章 敌人

“昨天一整天你去哪儿了？”

纳飞不想听妈妈唠叨，可是又没办法脱身，因为妈妈是绝不会放任学生逃课一整天而不闻不问的。

“我四处走了一下。”

这样的回答当然没办法蒙混过关。妈妈说：“你当然是四处走而不是四处飞，我也很奇怪你为什么没有缩在一个角落里打盹儿。快老实说你到哪儿去了。”

“去了一些很能振聋发聩的地方。”纳飞说这话的时候，脑子里想到的是贾霸府和开放剧场，可是妈妈自然是往她觉得最合理的地方想。

她问：“美人区？”

“妈妈，美人区大白天的哪有什么好玩儿的？”

“不管白天晚上，你压根儿就不该去那地方。莫非你觉得自己什么都会，不需要再读书了？”

“妈妈，有些东西在学校里面是学不到的。”又是一个不紧不实的回答。

“呵呵，你德琳阿姨真没说错……”

又来了，给小男孩找个小姨吧。

“我一早就该知道的，你身体长得太快了，其他各方面都没跟上。”

是可忍孰不可忍。纳飞本来都打算保持沉默，让妈妈说去，等她唠叨完了就回去上课，整件事就算过去了。可是现在妈妈竟然以为纳飞的生活是由下半身主宰的，这个看法完全违背了事实，实际上他的思想是那么的成熟和深邃……

“妈妈，这就是你最睿智的看法吗？”

妈妈扬起了一条眉毛。

纳飞知道这句话太过分了，可是既然开了个头，剩下的话就如鲛在喉不吐不快了。纳飞把心一横，继续说：“你看到一些事情，没找到合适的解释；然后发现主角是个男孩子，你就很自然地归咎于他的性冲动。”

妈妈似笑非笑道：“纳飞，我对男性多少都有些了解。有很多研究表明，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子，他的行为和性冲动的确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哦。”

“可我是你儿子，你怎能仅凭一些废纸烂书就把我看死呢？”

“如此说来，你没有去美人区喽？”

“我去了，却不是因为你猜想的任何一个原因。”

妈妈说：“呵呵，我可以想到好多个原因，但不管是什么原因，都只能说明你不明事理。”

“噢，对啊，就你最明事理。”

这种讽刺只会火上浇油。“你别忘了，我是你的妈妈，也是你的校长。”

“昨天是谁让那两个女的来参加家庭会议的？妈妈，是你！不是我。”

“这就表明我不明事理吗？”

“你这么做简直是糊涂透顶！你知道吗，昨天我到开放剧场时，离天黑还有好几个小时呢，有关爸爸看到幻象的闲话已经传开了。”

“这没什么大惊小怪的。”妈妈说，“你爸爸后来直接去了部族元老会，然后这事就不是个秘密了。”

“妈妈，不仅仅是爸爸的幻象啊。那个毒笔杜迪克已经在排练一部讽刺剧了，剧中就有那么一幕发生在开放式门廊呢。开会时在场的，除了我们一家人，就只有那两个小巫婆……”

“闭嘴！”

纳飞马上不说话了，却体会到一种胜利的快乐。没错，妈妈发怒了。能够让妈妈这么失态，纳飞已经占了上风。

“这种蔑称，是外面的粗鄙俗人才用的，你居然也这样称呼她们，实在是太过分了。”妈妈虽然还是很生气，可是声音已经平静下来。“绿儿能够通过解梦去预言未来，而如诗可以解构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她们不是什么巫婆。而且，她们两人都很谨慎，并没有四处乱说。”

“对啊，每一秒钟你都盯着她们……”

“我说了让你闭嘴！”妈妈的声音冷若冰霜，“告诉你吧，冰雪聪明成熟稳重的小朋友，杜迪克的讽刺剧里面之所以有开放式门廊这一幕——顺便说一句，我看过了，编得实在很烂，所以没什么好担心的——是因为你爸爸去部落元老会的同时，我也去了女皇城议会。在我陈词的时候，我将家庭会议的过程也说出来了。你一定想知道为什么我要这样做吧。怎么一脸的迷惑，你不是向来都很聪明吗？告诉你吧，只有当绿儿相信爸爸，而爸爸看到的幻象又与绿儿获得的神谕互相吻合的时候，议会才把你爸爸的影像当真。”

原来是妈妈泄的密，是妈妈让我们家族蒙羞。

真是难以置信！纳飞一声叹息。

妈妈说：“我还以为你的看法会有所改变。”

纳飞说：“我明白了，让绿儿和如诗参加家庭会议并没有错，错在不该让你参加！”

妈妈一巴掌掴过去，纳飞本能地而后仰头躲避，虽然脸颊得以幸免，下巴还是被指甲尖刮破，顿时刺痛与鲜血齐飞。

妈妈说：“阁下忘记自己的身份了。”

“不如您忘得厉害，女士。”纳飞回答——其实纳飞只是打算这样回答，不过他才一开口就哽咽了。妈妈竟然出手打他，这种暴行带来了无与伦比的震惊、疼痛和屈辱。

纳飞流泪了。

他竟然说出一句“对不起”。其实纳飞想说的是“你竟敢打我”“我已经长大了，你少来这一套”或者“我恨死你了”。可是他已经哭得像个小孩子一样，想说狠话也有心无力了。纳飞痛恨自己不争气，从小就容易流眼泪，长大了也没有进步。

妈妈说：“希望以后你记住，和我说话时要放尊重点。”可是她说这句话的时候，也凶不起来了，因为她一边说一边搂住纳飞，还想安慰他一下。

妈妈不知道，她这样搂住纳飞的头靠在她肩膀上，只会让他倍感羞辱，敌意愈坚。妈妈之所以能够令纳飞哭泣，是因为纳飞爱她。所以，唯一的解决方案就是，不再爱妈妈。纳飞有信心绝不重蹈覆辙。

她说：“瞧你都流血了。”

纳飞说：“没事儿。”

“我先帮你止血吧。得用我这块干净手帕，不是你口袋里的那条咸菜。唉，你这个臭小子。”

在你的地盘里，我永远都是个臭小子，是吗？纳飞挣扎着躲开，不想让手帕碰到下巴。可是他拗不过妈妈，到底还是被手帕轻轻地捂住了伤口。白缎子顿时有了血染的风采，纳飞一把将手帕夺过来，按住了伤口，说道：“很深是吧？”

“如果你没有仰头躲避，我的指甲就不会这样划伤你的下巴了。”

如果你没有打我，我根本就不会受伤。当然，纳飞没有说出来。

“纳飞，我知道你担心这个家，可是你的价值观多少有点扭曲了。那些剧作家的冷嘲热讽有什么关系呢？女皇城历史上哪一个伟人没有被攻击过？而且他们为时人所诟病之处，往往正是她或者他不朽的原因。所以说，这点嘲讽不算什么。关键在于，爸爸看到的影像很明显是来自上灵的示警，会直接影响到女皇城在未来几个月、几星期乃至几天之内的动向。到了那时候，眼前的窘迫和尴尬自然会烟消云散。在女皇城中几个大姐级的人物眼中，爸爸是个出类拔萃的男人，他得到的尊重也与日俱增。所以啊，当你因为自己父亲处在一个万众瞩目的地位而感到尴尬的时候，请控制一下自己的情绪。我明白所有十几岁的少年都很害怕尴尬，以至于敏感到自讨苦吃的地步；可是在成长过程中，你会了解到刁难和奚落并非总是坏事：恶人的憎恨正好衬托出你的高尚。”

纳飞实在不敢相信，都到这个时候了，妈妈还是这么小看他，竟然居高临下地给他讲大道理。她以为纳飞害怕尴尬吗？要是妈妈愿意虚心聆听而不是在说教，纳飞本来要告诉她耶律迈对爸爸的警告，还有耶律迈偷偷去过贾霸府。可是现在很明显，在妈妈眼中纳飞只是一个孩子，他说的话无足轻重。如果他说出心中的忧虑，妈妈只会给他讲另外一番大道理，她肯定会教育纳飞不要让心里的恐惧和担忧战胜理智，应该专注学业，让大人去处理象牙塔之外的问题。

在她心里，我永远都是六岁的小孩儿。“妈妈，对不起，我以后再也不会这样和你说话了。”实际上，我可能在你有生之年都不会再和你讲任何严肃重要的话题了。

“纳飞，我接受你的道歉。刚才我太生气，打了你，请你也接受我的道歉。”

“好的，妈妈。”只有你真诚地向我道歉，我才会接受。至于现在嘛，亲爱的敬爱的生我养我的母亲，你说那么多废话，可是自始至终压根儿就没有向我道歉。你只是表达出一个愿望，希望我接受一个子虚乌有的道歉而已。

“纳飞，我希望你继续专心学习，不要再让城里这些事情扰乱你的生活规律。你的思维很敏锐，就像一把锋利的尖刀，需要心无旁骛地磨

炼，千万不要被杂事打断了。”

妈妈，谢谢你的迷魂汤。其实你是想说我幼稚、冲动，我的观点看法不值得一提。你对那个小巫婆说的每句废话都奉若神明，而我的话未曾说出口就已经被你贴上了“没用”的标签。

纳飞说：“妈妈我知道了，不过现在我真的不想回去上课，可以吗？”

妈妈说：“当然可以了，我明白的。”

亲爱的上灵，请帮我忍住笑。

“可是纳飞，我不能再让你在街上乱走，相信你也能理解。爸爸看到的影像已经在城里掀起轩然大波，你走在路上说不定会被旁人的冷言冷语激怒。我不想要你打架。”

妈妈，你担心我打架？拜托，回忆一下今天是谁在你这儿动手来着？

“不如去图书馆待着吧？羿羲也在那儿。他总是很冷静，你多向他学学。”

羿羲冷静？妈妈真失败，她对两个儿子一点都不了解。或者说，女人永远都不能了解男人。话又说回来，男人不见得就了解女人，可是至少我们不会以为自己了解。

“好的，妈妈，我就去图书馆吧。”

妈妈站起来道：“那你现在就去吧，把手帕也带着。”

说完她就走出了开放门廊，也没有等着看纳飞是否听话。

纳飞二话不说就站起来绕到屏风后面，径直走到栏杆前面，看着外面的长峡谷。

从这里看不到湖。峡谷的下半部分被厚厚的云层遮盖着；而且在云雾刚刚开始聚集的地方，峡谷两边的山脊就突然变得陡峭，所以即使没有云层的遮挡，估计还是看不到圣湖。

眼前只有苍茫的白云和峡谷两边深邃的密林，林中点缀着缕缕炊烟。那里住着很多女人，比如爸爸的管家褚尼萨，她的房子就在西岩区。女皇城中一共有十二个像西岩区这样的男人禁地，笼统称作女人区。这十二个区的人口虽然远远少于其他二十四个允许男人居住的地区（他们还是不能拥有房产），可是在女皇城议会却发挥着巨大的影响力，因为这十二个地区的代表总是一致投票。她们保守而且虔诚信奉上灵，绿儿确认了爸爸真的接收到神谕，肯定会左右这些议员的决定。如

果她们支持爸爸在战车事件上面的立场，那么只要再有六票就可以形成十八对十八的僵局；要是再有七票的话，就可以直接把贾霸的计划给废了。

正是来自这些女人区的议员们，几千年来一直禁止在人口密集的开放区多细分几个选区，也拒绝让城墙外的地区派代表加入议会，更是严禁男人在城内拥有物业，总之她们想尽一切办法保持女人在女皇城中的绝对优势。

现在，纳飞凭栏俯瞰圣女谷，眼前云雾缭绕，生趣盎然。可是纳飞对这片幽谷美景视而不见，因为他内心充满了对妈妈的怨愤。此刻纳飞只留意到，山谷里的房子少得出奇。她们怎么能把这块地方划分成十二个选区呢？有些区可能只有两三个女人，轮流坐庄当议员。

再想想城墙之外，无数没有房产的单身汉只能租住在昂贵的斗室里面。他们被无良房东剥削，遭薄情负心女子抛弃；面对生活的种种不公，他们求助无门。那里没有法律的保护，只有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看着圣女谷中那片桀骜不驯的密林，纳飞突然明白了，贾霸这样的强人，之所以能够轻易纠集一帮支持者，是因为在女皇城这座太监之城里面，男人们每日每时每秒都在被女人去势，所以他们渴望抓住每一个机会在城内获得哪怕是一点点的权力。

这时候谷中微风骤起，云霞散开一角，下面反射出点点波光，竟然露出了一角湖面。这一小片湖面并不是在谷底的中心，而是在靠着边缘地势偏高的地方。纳飞立即下意识地转移视线看着别处。要知道，走来栏杆这儿充其量不过是对妈妈的示威和挑衅而已；然而直视女人们进行礼拜仪式的圣湖，就是直接冒犯上灵了。种种迹象表明，上灵是真实存在的；如果因为走到妈妈的门廊边上偷窥了什么湖而惹毛了它，那就很无谓了。纳飞赶紧转身绕回屏风后面，暗骂自己愚不可及。如果被抓到怎么办？即使抓到了又能拿我怎么办？不，不对，为这种挑衅行为冒险太不值得了，他要去更实际的事情。既然妈妈对他的担忧置若罔闻，纳飞决定自己采取行动去帮助爸爸。不过首先他需要收集一切关于贾霸、上灵等的信息。

纳飞甚至想到去找绿儿，她不是很了解上灵吗？不像爸爸只得过一次神谕，绿儿整天都看得到，她当然可以解释很多东西。

不过绿儿是女的，纳飞知道这时候没有哪个女人会帮助他。女皇城中的女人们，从小就被教导如何去压迫男人，让他们自惭形秽。所以，绿儿肯定会当面耻笑纳飞，然后转头就去妈妈那儿说三道四。

所以纳飞只能信任男人，而且只有寥寥可数的几个人，因为现在爸爸的对头是贾霸那一伙。纳飞或者可以找迈哥提到的那个罗达，或者先搞明白上灵在打什么主意吧。

羿羲看到纳飞，并没有很振奋，说：“忙着呢，别打扰我。”

纳飞说：“这是学校图书馆，就是给我们做研究的嘛。”

“瞧，才说完，你就打搅我了。”

“喂，我可没有先开口说话啊。是你自己在我一进门的时候抢先发难的。”

“我本来指望你会知难而退。”

“我是无路可退，老妈赶我过来的。”纳飞说着就走到羿羲背后。羿羲很舒适地悬浮在电脑前面，屏幕上面开了三四十个窗口，每一个里面只有几个单词，平铺在大屏幕上面，一目了然。羿羲把这些只字片语移来移去，像在玩蜘蛛牌一样。那些单词来自各种古怪的语言，纳飞认得其中几个是很古老的。

纳飞指着其中一个单词问道：“这是什么语言？”

羿羲叹道：“你真的没有打扰我，我实在太高兴了。”

“这是什么语言呢？是古维基语？”

“不错嘛！这是斯洛卡语，源自奥比莱语；而奥比莱语正是维基语的原型，不过现在已经没人用了。”

“我能看懂维基语，你也知道的。”

“我不知道。”

“嗯，你现在成为语言学家了？专门研究那些已经没有人用，连你自己也不懂的古代语言？”

“我不是在学这些语言，而是在找寻那些丢失了的字。”

“要是整个语言都没人用，里面哪个字不是丢失了的？”

“我是说那些失去了原本的意思或仅仅幸存在成语里面的字。比如说‘跳舞熊’，你知道什么是熊吗？”

“不知道，我一直以为是某种很优雅的小鸟。”

“错了。熊是一种古代的哺乳动物，只在地球上面有。我猜是没有带过来吧，或者来了之后很快就灭绝了。这动物比人巨大，非常凶猛。”

“那它还跳舞？”

“这个词本来是用来形容某些东西很笨拙，比如一只狗直立起来用后腿行走。”

“可是现在它的意思正好相反，真奇怪，这是怎么转变的呢？”

“因为熊已经灭绝了。当初还有熊的时候，大家都知道一头熊跳舞有多么笨重，所以这个词的意思就相当明显。可是在熊消失之后，这个词的意思就变得无定向了。发展到今天，这个词用来形容某个人可以非常迅速地从尴尬的社交场合中脱身。而且，这是唯一用到‘熊’字的地方。很多人甚至还把这个字写错。”

“不错嘛，你是在做一个语言学的项目吗？”

“不是。”

“那你干吗研究这个？”

“我喜欢。”

“你喜欢收集旧成语？”

“是丢失了的字。”

“就像‘熊’字？阿羲，‘熊’这个字并没有丢失，只是熊没了。”

“阿飞，恭喜你，答对了！一边凉快去吧。”

“你不是在找丢失的字，而是在研究一些丢失了本来意义的字。为什么会丢失了本来的意思呢？因为那些字所指代的事物已经不复存在。”

羿羲缓慢地转头看着纳飞说：“你的意思是，你原来真的长了一个脑子啊。”

纳飞指着屏幕说：“kolesnisha，这是个库尼语的单词。你找到了它的意思……是战车。这就奇怪了，库尼语已经一千万年没人说了，现在只是一种书面语言。可是它却有一个叫‘战车’的单词。战车不是才发明的吗？莫非很久以前就已经有战车了？”

羿羲咯咯咯地笑个不停。

“笑什么？我说错了吗？”

“没什么，我只是觉得很无厘头。你想想，这件事情多明显啊！就连你，随便找台电脑，一眼就把什么都看穿了。那为什么一直以来没有人发觉呢？我们有‘战车’这个单词，我们也知道是什么意思，可为什么偏偏就没有人去制造呢？”

“真是挺奇怪的。”

“不是奇怪，是恐怖。看一下那些油头族，有了战车之后，机动性剧

增，打仗的时候占尽上风。他们正在建立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帝国，而不是一个联盟，因为他们可以轻易控制周边地区，即使是六日行程之外的国家也逃不出他们的掌心。既然战车有这么巨大的威力，而几百万年前人们就已经拥有战车了，那我们为什么会忘得一干二净呢？”

纳飞想了一会儿，说道：“人们必须要笨得离谱，否则不可能忘记这样的事物。即使我们一千年不打仗，也还是能在图书馆里面找到图片的呀。”

羿羲说：“没有战车的图片。”

纳飞说：“那人类真是蠢死了。”

羿羲说：“再看这个单词。”

纳飞说：“zrakoplov？这肯定是一个奥比莱语的单词。”

“对！”

“什么意思呢？是‘空气’什么？”

“大概可以翻译成‘空中游泳器’。”

纳飞想了一会儿，他脑子里描画出一条鱼悬在空中游来游去。“一条会飞的鱼？”

羿羲说：“其实是一台机器。”

“一艘快艇？”

“纳飞，你听听你自己在说什么。那么明显的意思，你却非要努力地避开。”

“一艘能潜水的船？”

“阿飞，潜水的船怎么会是‘空中游泳器’呢？”

纳飞觉得自己笨死了。“我不知道，我忘记了‘空气’这一块。”

“你忘记了，可是你刚才一眼就认出了‘空气’。你明明知道zrako是奥莱比语里面的一个词根，是‘空气’的意思，可是你偏偏就忘记了‘空气’这个部分。”

“那我是挺蠢的。”

“阿飞，你一点都不蠢。其实你是很聪明的。可是到了这个时候，你只能傻站在这儿，听着我的提示，却始终想不出这个单词是什么意思。”

纳飞突然指着另外一个词语puscani prah，说道：“你看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呢？我认不出是什么语言。”

羿羲摇头道：“如果我不是亲眼看到，真不敢相信。”

“什么？”

“你不是好奇zrakoplov是个什么东西吗？”

“你说了呀，空中游泳器。”

“一台机器，名字叫空中游泳器。”

“嗯，对啊。这个puscani prah，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羿羲慢慢转过身，正对着纳飞说：“坐下来，你这个天才白痴，上灵的忠实拥趸，我要详细告诉你，有什么机器可以在空气中游来游去。”

纳飞说：“对不起，我打扰你了。”

羿羲说：“你没有打扰我，是我想和你说话呢。我要解释一下如何飞……”

“我要走了。”

“你为什么要急着走呢？”

纳飞已经走到门口了。“我不知道。我需要点新鲜空气，快憋死了。”一走出门口，纳飞马上就觉得舒服多了，头重脚轻的感觉瞬间消失。怎么回事呢，是图书馆太拥挤了吗？里面人太多了？

突然听见羿羲说：“你为什么要走？”

纳飞猛一转身，发现羿羲一声不响地浮在他身后。纳飞顿时觉得刚才那种幽闭恐惧的感觉卷土重来。纳飞说：“图书馆里面太挤了，我想一个人待着。”

羿羲说：“刚才只有我们俩。”

纳飞努力回忆着：“是吗？我……我得到外面去，你别拦着我。”

羿羲说：“那你想想昨天爸爸和绿儿的谈话。”

纳飞一下子就放松了，那种幽闭恐惧感消失殆尽。“好啊。”

“绿儿当时在盘问爸爸，关于他的记忆。当他发现自己对于那个影像的回忆是错的，爸爸觉得有点蠢，是吧？”

“他是这样说的。”

“愚蠢，紊乱。他当时目光呆滞……”

“是吧。”

羿羲说：“刚才我在追问你zrakoplov的意思，你就是这副德行。”

纳飞突然觉得缺氧窒息。“不行了，我一定要到外面去。”

羿羲说：“呵呵，你真的很敏感嘛，比爸爸妈妈的反应还要强烈。”

纳飞嚷道：“别跟着我！”可是羿羲一路浮在他身后，穿过大堂，下了楼梯，走到大街上。到了开阔地带，羿羲轻而易举地越过纳飞，在他面前飘来飘去，像赶牲口似的把他赶回学校。

纳飞大叫：“别闹了！”可是他无处可逃，只觉得莫名的恐慌铺天盖地般袭来。高压之下，纳飞终于慢慢转身跪在地上不动了。

羿羲轻声道：“没事的，放松一下！没事的，放松，放松。”

恐慌的感觉渐渐消退，纳飞终于可以呼吸，羿羲的声音听起来也没那么可怕了。纳飞抬头四顾：“我们在街上干吗？肯定会被妈妈骂死。”

“纳飞，你自己跑出来的。”

“是吗？”

“纳飞，是上灵啊！”

“上灵怎么了？”

“有一股力量驱使你宁愿跑出来，也不要听我说……说一些上灵不想人们谈论的事情。”

纳飞说：“不可能吧。上灵专门传播而不是封锁信息。我们把文章、音乐作品什么的都上传，然后上灵往世界各地的图书馆发送，不是吗？”

羿羲说：“你的反应比爸爸强烈多了，可能也是因为我逼得你太紧吧。”

“你在说什么呢？”

“纳飞，上灵入侵了你、我、所有人的脑子，只是各人受影响的程度不一样。你可能不相信，不过它的确每时每刻都在监视着我们的思想。”

纳飞也想起来那天绿儿似乎能够知道他在想什么。“阿羲，我一早就

知道了。”

羿羲说：“真的？那我就容易解释了。当上灵发现你快要想到一个禁忌话题的时候，它就开始让你变蠢。”

“什么禁忌话题呢？”

“如果我提醒你，那你又要开始发作了。”

“发作？就是我开始变蠢是吧？”

“对啊，你变得愚不可及，居然还不知不觉地想转移话题。平常你是很聪明的，可以举一反三，见解也相当独到。可是刚才在图书馆的时候，你像个白痴一样呆站着，面对真相却视而不见。我想提醒你，逼问你，你的幽闭恐惧感就开始发作了，对吧？你无法呼吸，非要离开房间不可。我就跟着你，继续逼问，最终我们就来到了这里了。”

纳飞努力回忆刚才发生的一幕幕。羿羲所说的事情，顺序是对的。可是，纳飞刚才迫切需要离开学校，以及羿羲要讨论的话题，这两者有什么联系呢？纳飞实在想不起来，他甚至想不起来羿羲刚才跟他讨论什么来着。“你逼问我什么？”

羿羲说：“作为过来人，我完全理解。你知道吗，几年前我开始探索的时候，和你现在一模一样。那时候我在研究一些失去意义的字和词，就像‘跳舞熊’那一类。我列出了很长的一串单词，把每一个的定义和解释都写出来，还标注了这个词原本最有可能是是什么意思。然后有一天我查看一个已经完成了的列表，突然觉得里面有几十个单词是没有意思的。我当时想，这太蠢了，足以把我的整个列表给毁了，于是我把那些单词都删掉了。”

纳飞惊道：“删了？你不去搜索它们的意思，反而删掉了？”

羿羲说：“看到了吧，它可以让人变蠢到什么地步？最离谱的是，当我把那些单词都删掉之后，我突然发觉不妥了。于是我找到那个恢复命令，可是在我企图敲入指令的时候，竟然下意识地输入了彻底删除，完全将垃圾箱里面的信息都清空，然后保存文件，把原文件给覆盖了。”

纳飞说：“那么复杂的操作你都能做，一点都不笨拙啊。”

“问题就在这里了。我明明已经知道不应该删除，可是我不但没有纠正这个错误，没有去恢复这些单词，反而将它们彻底抹掉，清洗得一干二净。”

“你觉得是上灵搞的鬼？”

“纳飞，你有没有思考过上灵是什么，它到底是做什么的？”

“当然有了。”

“我也有，而且我现在已经知道了。”

“就因为那些单词？”

“是的。我虽然没办法把它们全部找回来，可是根据之前的研究，我还是恢复了八个单词。你不知道这过程有多困难，因为当时我已经对那些单词敏感了。在那之前，我肯定是忽略了它们，或者即使看到了也突然变蠢；就像昨天爸爸理解错了上灵的本意，突然有种笨笨的感觉。一开始我收集这些单词的时候，是没有定义和注释的，因为每次我一想到它们就会变蠢。到后来我看到这些单词的时候就会产生幽闭恐惧感，必须逃出图书馆才能重新呼吸。可是我硬是强迫自己回去，你知道这有多难吗？我必须霸王硬上弓，努力去想着那些不可想象的事物，把一些被上灵禁止的概念强留在意识里面。曾几何时这些概念是多么的普遍，世界上每一种语言都有相关的字和词去指代这些概念，而这些古老的字正是那些丢失了的单词。”

“看来上灵捂着一些东西不让我们知道？”

“正是！”

“比如说？”

“纳飞，如果我一说，你又要发作了。”

“不会的。”

羿羲说：“你一定会的，我太清楚了，过去一年来我自己就是这样挣扎着过来的。所以昨晚耶律迈在厨房高谈阔论着战车的时候，我都傻眼了，因为这是一个禁忌的话题。”

“禁忌？怎么会是禁忌呢，现在不是已经有人制造战车了吗？”

“看到没有，你都已经忘记了，‘kolesnisha’，记得这单词没？”

“啊，对对，我没有忘记啊。”

“你是没忘记，可是如果我不提醒你，你就想不起来。”

纳飞想，有道理，暂时性的记忆缺失，像盲点一样。

“昨晚你和耶律迈坐在那儿大谈战车，而我呢，我当初花了好几个月的时间和精力才能够正常地研究kolesnisha这个单词。”

“可是我们并没有说起kolesnisha这个单词啊。”

“纳飞，我是想告诉你，上灵已经快不行了。”

“这是一种说法而已，老生常谈。”

羿羲说：“现在看来，这说法是对的。上灵一直以来都保护着一些概念，不让人类涉足。而在过去几年里，油头族突然可以想到其中的一个，然后剖头国的人也想到了，现在我们也想到了。昨晚当耶律迈对这个话题谈笑风生的时候，我已经感觉不到丝毫的恐慌。”

“可它还是能够让我忘记那个单词，是什么来着……kolesnisha是吧？”

“这只是一种残留效应而已，至少你现在已经记住了，对吧纳飞？几千万年来上灵一直保护‘战车’这个概念，但它现在已经放弃了。”

纳飞问：“还有其他什么概念吗？”

“上灵还没有放弃其他的东西，而你，阿飞，你对上灵特别敏感，我不知道能不能跟你说，就算说了你可能五分钟就忘掉了。”

“那就是说，我知道了上灵有东西瞒着我们，不过我不知道是什么，因为上灵还在瞒着我。”

“对。”

“那为什么上灵不把谋杀、战争、强奸、偷窃这些念头都从人们的脑子里面屏蔽掉？要是它有能力这样折腾我，为什么不做些更有用的事情？”

羿羲摇头道：“问得好，我也想过这个问题——记得吗，我和它斗了整整一年——我得出的结论是，上灵并不想改变人类的天性，包括我们的恶行。它只是想尽量缩小我们做坏事的范围。所有它禁止的那些东西——嗯，我该怎么说才能不踩到你的尾巴呢——这样说吧，那些禁忌单词所指代的各种机器，如果我们拥有那些设备的话，我们的武器会威力无穷，而我们行事也可以无远弗届，一日千里。”

“你是指时间会加快？”

“不是。”羿羲很谨慎地选词择句，“如果……如果孤威国可以派遣一支五千人的军队，从崖布雷出发，一天之内到达女皇城，那会怎样？”

“别说笑了。”

“如果他们真的可以呢？”

“那我们当然就死翘翘了。”

“为什么？”

“因为我们没有时间组建一支军队迎敌啊。”

“如果我们知道别人有这样的能耐，那我们是否必须设立一支常规部队呢？这样才能防范敌国的突袭，对吧？”

“大概是吧。”

“那我们再假设，孤威国想到一个办法，可以派遣一支五万人的军队，在六小时之内来到这儿。”

“不可能！”

“要是我告诉你，以前有人做过这样的事情呢？”

“能够这样做，还不天下无敌啊！”

“阿飞，你说得对，是天下无敌；除非……除非所有国家都可以做得到。想象一下那是个怎样的世道。仿佛整个世界都缩小了，各个国家犹如近邻。要是出了一个像孤威国那样霸道的狠角色，它就可以直接威胁到其他所有国家的安全；其他国家就必须联合起来对付它。那时候的战争，死亡人数就不是几千人，很可能是上百万上千万人了。”

“所以上灵不让我们想到……想到快速运输大量士兵去别处的方法。”

“这句话很难说出口是吧？”

“对啊，我总是……我的思维老是要跳开。”

“这个概念本来就很难保存在脑子里，更不用提具体的某个设备了。”

纳飞说：“真不爽！它怎能这样糊弄我的思想呢？我甚至不能够把一个概念完整地保留在我的思维里面，真的很不爽！”

“我猜一直以来都没有人留意到这些事情，所以上灵不见得知道如何应付目前的状况。事实上，你现在能够触及‘禁忌概念’这个概念，这就表明了上灵已经不能完全控制局面了。”

“阿羲，我这辈子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觉得无助和愚蠢。”

羿羲说：“还有呢，这不仅仅关于战争和军队，记得克拉提的事情吗？”

“屠夫克拉提？”

“他半夜爬窗入室，将屋里的女人开膛挖肠，像是屠宰牲口一样。”

“当他构思这些暴行的时候，为什么上灵不让他变蠢呢？”

“因为上灵并不是要把我们变成圣人。问题是，你想象一下，如果克拉提能够坐飞，呃.....能够快速旅行，可以在六小时之内到达另外一个城市.....”

“当地人知道来了个陌生人，自然会盯紧了，那他就干不了坏事啦。”

“你还没想到点子上，要是千百万人每天都做同样的事情.....”

“屠杀女人？”

“从一个地方飞去另外一个地方。”

“太疯狂了，太疯狂了，我不能再想下去！”纳飞一边喊着一边跳起来就向学校跑去。

羿羲叫道：“回来！你不是真的不能想，你是被迫不去想。”

纳飞靠在门廊的一根柱子上，他知道羿羲是对的。之前他还好端端的，然后羿羲说了一件什么事情，他就突然需要跑开。结果现在他靠在门前的柱子上，气喘吁吁，心如鹿撞，跳得一米之外的人都能听见。这真的是上灵在搞鬼，把自己弄得既愚蠢又恐慌吗？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上灵就是纳飞的敌人了。纳飞绝不肯任其摆布，他自己要思考什么东西，轮不到上灵来替他决定。无论羿羲说的是什么，只要纳飞愿意，他就可以去想，而不需要逃走。

纳飞回想起刚才和羿羲对话的一些片段，说起克拉提，花几个小时就可以到达另外一个城市，在陌生的城市人们当然会留意他了.....不过，如果成千上万的人都能够.....能够.....飞！

一幅很滑稽可笑画面出现在纳飞的脑海里，人们在空中像小鸟一样上蹿下跳，扑腾翻滚。可是纳飞笑不出来，相反他突然觉得喉咙发紧，头顶像戴了一个金刚箍，然后一阵剧痛从颈部一路上升到后脑勺。不过他到底还是能够想象人在天空中飞这个情景了。再从这个画面，纳飞终于接上刚才羿羲的思路：要是成千上万的人可以在城市之间飞来飞去，那么官方就不可能对每一个人都进行监控了。

纳飞说：“克拉提可以流窜作案，在每一个城市干完一票就溜掉，那就永远不会落网了。”

羿羲已经来到了纳飞身边，一只手轻轻地搭在纳飞的肩膀上，他说：“对的。”

纳飞问：“那么，市民这个概念又有什么意义呢？如果在一天之内……有一千个人……飞……飞来女皇城……”

羿羲说：“没关系的，你不是非要说出来不可。”

纳飞说：“不是的，我非要亲口说出来不可！我有思想自由，它不能阻挠我！”

“其实我是想跟你解释，上灵不是想消灭世上的一切罪恶，它只是防止事态过度恶化，它把一切可能的损失都限制在本地。可是对于好的事物，纳飞你想想，我们把艺术、音乐、文学等作品都奉献给上灵，它就将这些好东西传送到世界各地。可见好的事物是可以广泛流传的，所以说，上灵其实让我们的世界变得更美好。”

纳飞说：“不对……嗯……你说得不完全对。比如说，这个世界不是挺好的吗，如果我们都能够……能够……飞。”

“飞”这个字几乎把纳飞噎住了，可是他还是说出来了。虽然他此刻很想跑开，因为身旁的空间似乎突然从四面八方向他挤压过来，空气也变得无法呼吸，可是纳飞还是强留了下来。

羿羲赞道：“你还真行，我服了你了。”

可是纳飞一点都感觉不到自己有什么让人叹服的地方，他觉得自己上当受骗了，只感到恶心和悲愤。“凭什么？上灵凭什么把这一切都剥夺了？”

“什么？难道你想外面突然有敌军兵临城下吗？我可庆幸没有这个。”

纳飞摇头道：“我是说它没有权利决定我能思考什么，不能思考什么。”

“阿飞，我完全明白你的感受，好几个月前我自己也尝到这滋味，我知道你现在又生气又害怕。可是我也知道，总有一天你会克服这种感觉的。昨天，妈妈说起她看到的景象，关于一个星球着火燃烧，其实有一个单词去形容这——唉，不过现在你不能听到这个单词——上灵一直在保护着我们，防止同样的命运发生在我们身上。它已经守护了我们三千万甚至四千万年，你意识到这段时间有多长吗？和谐星球的历史长得完全超乎我们的想象，它被完整地存放在某个地方。而我们能够接触到的只是一部超浓缩的简史，只是蜻蜓点水地概括了近一千万年来发生过的重要事件。而就是这部简史，已经足够让研究者皓首穷经了。即使是在最近的一百万年之内，就有很多国家和语言我们连听都没有听过。可是所有这些历史都没有湮没。我在图书馆做研究的时候，找到一些线索，连着其他图书馆的藏书。根据这些线索，我找到一本书，是三千二百万年前写的，现在只有非常粗劣的翻译了，你知道里面写了什么吗？当

时那个作者就已经感叹，人类历史浩如烟海，实在太漫长，我们的思维能力有限，根本无法去全面了解；如果我们把人类历史浓缩在一本千页书中，那地球上的人类史充其量只能占一页。留意了，说这句话的人活在三千二百万年以前。”

“嗯，我们在和谐星球的确已经过了好长时间。”

“按照那个作者的算法，人类在地球上只待了八千年，然后地球就……烧了。”

纳飞明白了，上灵禁止人类扩大自己的破坏范围，所以人类在和谐星球上面存活的时间是在地球上的五千倍。

“那为什么上灵不能阻止地球的毁灭呢？”

羿羲说：“我不知道，可是我有一个想法。”

“什么想法？”

“我不知道你能不能想这件事情。”

“试试呗。”

“我猜上灵是人类来到和谐星球之后才制造出来的。你看，在所有语言里面，这个星球的名字都有同样的意思，比如Sklad, Endrakt, Soglassye，等等。大概当他们踏上这个星球的时候，还带着家破人亡的切肤之痛。所以他们决心不重蹈覆辙，于是设立了上灵，防止我们再度拥有那么可怕的破坏力。”

“这样说来，上灵是人造的喽？”

羿羲说：“对的，你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没觉得不妥吗？”

纳飞说：“没有啊。其实这想法不是那么出奇了，以前就有人说过上灵只是一台机器而已。”

羿羲说：“当时这个想法对我来说特别困难，可能因为我是通过别的途径得出这个结论的，是通过一些被禁锢的思路。人类的大脑经过了基因改造，思维能够直接与卫星通信。”

纳飞听了，完全不知所云。

羿羲问：“你不明白我在说什么，是吧？”

纳飞说：“不明白。”

“我也早猜到了。”

“阿羲，上灵对我们打什么主意呢？”

“我也在寻找答案。我要通过这些禁忌的词语，找到其中的规律，发掘出爸爸看到那个世界大火的影像到底隐藏着什么信息。还有，妈妈看到的影像，和绿儿的那个关于鲜血和灰烬的怪梦，这些都是什么意思。”

“还能是什么意思，就是我们都是扯线木偶呗。”

“不是的，纳飞。你不要让自己因此而憎恨上灵，我现在已经知道，这样做没有一点好处。我们必须去理解它，了解它在做什么。如果上灵的控制真的日趋式微，那么这个世界就真的陷入危机了。事实证明上灵的确变弱了，它都已经放弃了战车，下一步它会放弃什么呢？哪一个帝国会脱离它的控制呢？哪一个又会发现puscani prah呢？就是你刚才问起的那个单词，那是一种粉末，一点即爆，像个气球一样炸开，不过威力要强千万倍，足够把一堵墙炸倒，也足够把人炸死。”

“请别再说了。”纳飞低声说。他要全力抵抗那些话语带来的恐慌感觉，实在忍受不下去了。

“上灵不是我们的敌人。我猜，它召唤爸爸是因为它需要协助。”

“那你为什么以前不说起这些事情呢？”

“我说过的，我对好多人都说过，爸爸、妈妈、一些老师、一些学生，还有一些学者。我甚至还写过一篇论文，只是没有人记得收到过这篇文章罢了，而且他们也不可能找得到。我给同一个人发过四次，最后就放弃了。”

“可是你却告诉了我？”

羿羲说：“反正你刚好来图书馆了，我想着，试一试呗。”

纳飞突然说：“Zrakoplov。”

羿羲说：“哈，你居然还记得这单词？”

“这是一台什么机器，因为人是不能自己……飞的，需要某种设备。”

羿羲说：“别逼自己了，你只会让自己恶心呕吐。看，你现在已经开始头痛了吧？”

“不过我没说错吧？”

“我觉得最有可能的是，那东西是空的，像一座房子，人们待在里面飞，就像一艘船，不过是在空中而不是水里，所以这东西还得有翅膀。我猜以前我们曾经有过这种机器，你知道黑原区吧？”

“当然知道了，就在市场的西面。”

“这个区，以前曾经叫‘空港’，一直叫到大约两千万年之前吧。当时，人们把这区改名叫黑原区的时候，已经没有谁记得原来的名字是什么意思了。”

纳飞说：“唉，我现在实在不能继续想下去了。”

羿羲说：“可是今天我们说了那么多，你还想记住吗？”

“可是我怎么可能忘记呢？”

“如果我不每天提醒你的话，你会忘得一干二净。问题是你想不想要我提醒你？须知每次你都会和现在一样难受，一样恶心。所以我要郑重问你，你是希望就此忘记这一切，还是想要我一直提醒你？”

“是谁提醒你的呢？”

羿羲说：“我给自己留了笔记，存在图书馆的电脑里面，就是备忘录。要不我怎么会折腾了一年才有这么一点进展呢？”

纳飞说：“我要记住这些事情。”

“你会生我气的。”

“你也可以提醒我不要生气。”

“你会头晕恶心啊。”

“大不了我就经常晕倒呗。”纳飞顺着柱子滑倒，一屁股坐在门廊上面，看着大街上人来人往。“为什么没有人注意到我们呢？我们又不是在窃窃私语。”

羿羲笑道：“人们当然注意到了。妈妈已经出来过一次，还有几个老师也是，只是她们听了一会儿就忘记为什么要出来了。”

“那太好了，以后我们要是不想被别人烦着，就开始讨论zrakoplov得了。”

羿羲说：“这招嘛，只对那些和上灵有紧密联系的人才有效。”

“谁和上灵没有联系呢？”

“比如说，想到战车的那些人。”

“可你不是说过是上灵主动放弃他们的吗？”

羿羲说：“没错，它是主动放弃他们，不过这是最近的事情而已。可是在女皇城里面，很久以来就有人计划建造战车，也有人一直和剖头国商量着这事情，这些事都超过一年了。那些人就没有被上灵为难过，好像他们把上灵给屏蔽掉了。当然了，大部分人还是受影响的，所以贾霸一伙才能够把这事情保密那么久。当然难免有人听说战车的事情，不过其中的大部分人转头就忘记了。我猜上灵最近特意撤销了战车的禁锢，就是为了让大伙儿可以公开讨论这事情，这才有可能制止贾霸他们。”

“这样说来，为了对付那些不受上灵控制的人，上灵必须放弃对其他所有人的控制。”

羿羲说：“这是一个两难境地，为了取胜，上灵必须放弃。所以我说嘛，上灵这下麻烦大了。”

还有一件事情纳飞想不通，他问：“为什么它开始找上爸爸呢？”

“这正是我们需要研究的，还有它下一步要爸爸做什么。”

“哦，我们应该让上灵留几手，保持一些神秘感嘛。”纳飞笑着，但是并不觉得很好笑。

羿羲也不觉得好笑：“纳飞，就算现在我们赞同上灵的立场，可是事态的发展谁也无法预料，说不定有一天我们会发现它好心办坏事了，到时候该怎么办呢？”

“阿羲，我知道上灵现在有点力不从心，可是如果我们没有它，不见得就一定过得很滋润。”

“唉，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答案了，是吧？”

第七章 祈祷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纳飞每天都和羿羲一起研究。他们没有请示妈妈就擅自在学校过夜，妈妈也没有赶他们走。纳飞被弄得筋疲力尽，倒不是因为这些任务有多难，主要是上灵的影响力实在是太恐怖了。不过羿羲说得对，那些困难都是可以克服的；虽然纳飞现在比羿羲当初的反应要强烈得多，可是他却能够更快地克服——这主要归功于羿羲的提醒和安慰。

两人逐渐发现了很多东西，都是人类曾经拥有过，却一直被上灵禁锢，重新问世的东西。

比如说一种通信系统，让世界各地的人们可以实时通话。

有一些设备，安装在人们的家里，可以接收在空中传输的艺术、戏剧、故事等信号，而不像现在只局限在图书馆里。

有些机器可以在地上快速移动，不需要用马去拉。

还有些机器是可以飞的，不仅在天空中飞，而且能到外太空去。“当然了，必须要有太空飞行器，否则人类当初是怎么从地球来到和谐星球的呢？”然而在纳飞突破各种障碍之前，他根本想不到这一点。

然后就是武器了，比如炸药、投射型的武器。有一些特别小，能够用手拿着；有一些威力大得可怕，一个就足以摧毁整座城市，几百个同时发射的话，整个星球就完蛋了；还有自变异的疾病、毒气、地震干扰机、导弹、近地轨道发射平台、破坏基因的病毒。

所有这些设备和武器，构成了一幅既美好又可怕的画面。

纳飞说：“我能理解为什么上灵要这样限制我们了。它是要把我们那些可怕的武器中拯救出来，但是，阿羲，我们要付出的代价就是自由。”

羿羲点头道：“至少上灵也给我们留了些好东西，比如说利用太阳能设备、计算机、图书馆、冰箱、厨房设备、温室，还有我的浮衣赖以运行的磁场。我们也有一些相当精细的手持武器，像‘充电刀锋’和脉冲枪。有了这些小武器，弱小的人对着彪形大汉也不会处于劣势。本来上灵可以夺走我们的一切，只给我们留下石器或者金属工具，没有任何移动的部件，只让我们靠烧树来取暖。”

“这样一来我们就不再是人类了。”

羿羲说：“我们还是人类，只是失去文明而已。上灵给我们的礼物就是不会带来毁灭的文明。”

有一次他们试着向妈妈解释，却无功而返。因为她突然变得很蠢，完全不明白两人在说什么。临走时，妈妈还兴致勃勃地说她很开心，因为可以抛开年龄差异，和两个儿子玩游戏做朋友。至于爸爸，根本连说话的机会都没有。

不过有一个人竟然在留意兄弟两人的动向——如诗。

有一天她问道：“你为什么不来上课呢？”

说完她就挨着纳飞坐在门廊的台阶上面，一边还吃着面包夹奶酪。她狠狠地咬了一大口，完全不像艾雅那样细嚼慢咽。不过也难怪，就是妈妈教学生们吃东西时要大方，不要赶潮流学女皇城里面那些浅薄少女，装腔作势地抿着嘴吃饭。如诗听了妈妈的教诲，结果纳飞看在眼里，反而觉得她的吃相非常不雅。

“我和羿羲在研究一个项目。”

如诗说：“有同学说你躲起来了。”

躲起来？因为爸爸臭名昭著，备受争议？“我爸爸怎么了？我又没什么见不得人的！”

如诗说：“没有，没有。反正是他们说的，又不是我。”

“那你以为我在干什么呢？上灵没告诉你吗？”

她说：“我是个解构者，不是解梦人。”

“哦，对啊，我忘记了。”好像他真的关心她是哪一种女巫似的。

“不用上灵说我也知道你正在努力钻进这个世界的关系网里面。”

“因为你看得见？”

如诗点头道：“我也看得出你很勇敢。”

纳飞很惶恐地看着如诗：“不过……我只是和羿羲坐在图书馆里面而已。”

“女皇城中有几股势力互相对抗，你融入了正义的一方。可惜这一方实力太弱，毫无胜算。”

“什么你们我们的，君子群而不党，我哪一方也不是。”

如诗又点头说：“行，如果你不想听真话，我就不说了。”

说得好像她自己是智慧源泉似的。

纳飞说：“只要是真话，哪怕是一头猪在哼哼，我也愿意听。”

如诗立刻站起来就走。

纳飞马上开始自责了：你这样说话实在太蠢，人家想来帮忙的，你却开这样愚蠢的玩笑。他立刻站起来追上去说道：“对不起啊。”

如诗避开他继续往前走。

纳飞说：“我总是开这些蠢蠢的玩笑，这习惯很不好，可我真不是有心损你的。其实我也知道上灵是真实存在的。”

她冷冷地说：“我知道你知道。不过，知道上灵的存在，并不代表你就突然变得有脑了，变得懂分寸了，变成一个好人了。”

“骂得好，我认栽了，您再多骂几句吧。”纳飞一边说一边绕过如诗，站在她面前。这下她终于不再躲避了。

她说：“我能够看到各种事物整合在一起的模式，我能够看到你和羿羲如何开始融入这个世界。”

纳飞说：“其实我没有留意城中热点，最近做这个项目太忙了，我都不知道这几天发生了什么事情。”

她说：“这事情把你累坏了吧？”

纳飞说：“大概算是吧。”

如诗说：“贾霸是其中一股势力的核心人物，很多因素综合起来决定了他这一派是最强的。这事情已经不仅仅是关于制造战车，或者和剖头国结盟了，而是关系到男人的地位，尤其是城外那些男人。所以贾霸拥有最多的支持者，而他强大也是因为他的手下为了示威而不惜诉诸暴力。”

纳飞回想起在吃饭时听别人说起的摧花党，就是那些无缘无故把街上的女人撞倒在地的暴徒。“原来摧花党是他的人啊。”

“贾霸当然否认了。他不止推得一干二净，还趁机宣布要派他的士兵进驻女皇城的街道，名义上是保护女人们不受摧花党的袭击。”

“士兵？”

“正规来说，他们是帕华部族的民兵。不过他们都听贾霸的指挥，而帕华部族元老会还来不及开会讨论应该如何使用这些民兵。你是帕华部族的吧？”

“我还不够岁数加入民团。”

“他们其实不是什么民兵，都是花钱雇回来的。他们其实是住在城外那些最穷困潦倒的男人，没几个是帕华部族的人。贾霸出钱把他们收为手下，连那些摧花党也是他雇的。”

“你怎么知道的？”

“我走在路上也被摧花党撞倒过，当我后来再看到贾霸那些雇佣兵的时候，我就知道他们其实是一伙的，因为他们两者组合起来简直是天衣无缝。”

又来这些神神叨叨的巫术了。可是纳飞怎能怀疑如诗呢，难道他自己在思考禁忌单词的时候还体会不到上灵的威力吗？现在纳飞一想起上个星期的艰苦奋斗就汗流浹背，那凭什么如诗看雇佣兵和摧花党一眼却不能瞅出其中的蹊跷呢？凭什么骆驼不能飞？这个世道，已经没什么是不可能的了。

有一点可以肯定，上灵确实是日落西山，力不从心了；纳飞和羿羲不就可以斗赢上灵，自由思考那些禁忌的话题了？

“你也知道我不是他们一伙的。”

“可是你的哥哥却是。”

“是摧花党？”

“不，他们是贾霸一伙儿的。当然我不是说羿羲，而是耶律迈和梅博酷。”

“你怎么知道他们的？他们又没有来过学校，也不是我妈妈生的。”

如诗说：“耶律迈这星期来过几次，你不知道吗？”

“他来干吗？”可是纳飞根本不用想就知道答案了。以妈妈在城中的声望之隆，城中男子对她的一众干女儿当然是趋之若鹜。而耶律迈正当壮年，是时候正式考虑婚姻大事和传宗接代了。纳飞抬头四顾，院子里有很多女学生和几个男孩子在吃晚饭。所有走读生都已经回家，低年级的小朋友也一早吃完了，现在在吃饭的都是些适龄女生，包括妈妈的那些干女儿在内，只要她批准，都可以结婚。耶律迈想追求哪一个呢？

纳飞低声说了出来：“艾雅。”

如诗说：“猜得好，反正不是我。”

纳飞很吃惊地看着她：当然不是你了，耶律迈会喜欢你？在纳飞看来，这是何等荒谬的想法。可是万一如诗看出纳飞此刻在想什么，那有多尴尬啊！

幸好如诗完全没有留意到在纳飞的沉默中所隐藏的贬损意味，她似乎更加清楚耶律迈约会艾雅这件事情对纳飞的沉重打击。如诗继续说道：“你大哥一进门，我马上就on知道他和贾霸相当亲密。华纱阿姨肯定很难过，因为她很了解艾雅，知道艾雅肯定会答应on的，毕竟你的大哥声名显赫啊。”

“不会吧？爸爸看到的幻象已经惹来那么多流言蜚语了。”

如诗说：“可是耶律迈是贾霸一伙的。在贾霸的拥护者——就是所谓的‘男人帮’里面，你爸爸越离经叛道，耶律迈就越受欢迎。因为一旦你爸爸有什么不测，耶律迈就会立刻继承家业和封号，马上变得有钱有势了。”

如诗的话唤醒了纳飞心灵最深处的恐惧，可是这个恐惧实在有违伦常，想想都有罪。“贾霸只是希望迈哥能够劝一下爸爸。”

如诗点了点头。她真的同意吗，还是她只想让纳飞闭嘴，好继续说下去？“另外一股强大的势力是罗达一方，虽然领袖是个男的，可是人们都叫他们‘女人党’。他们主张和孤威国结盟，想剥夺所有单身汉的投票权。他们还主张每天日落时把光棍都赶回城外，等第二天破晓时分才放人进城。他们说这个措施可以杜绝摧花党，其实很大程度上也是针对贾霸。这一方的支持者主要是女人和已婚的男人。”

“爸爸是和他们一伙的吗？”

“男人帮的人都这么想，不过罗达他们知道不是。”

“还有第三方吗？”

“他们自称‘城市党’，其实应该算是‘上灵党’。他们不想和交战两国的任何一方结盟，只想恢复旧制，保护圣湖。只有这样做，才能够让女皇城超然于政治和争端之外。他们还主张散尽女皇城的财富，过简单朴素的生活，这样一来，别的国家就不会再想着侵略我们了。”

“没人会赞同他们的。”

如诗说：“你大错特错了。很多人都赞成呢，你爸爸和华纱阿姨获得圣湖区域绝大部分女人的支持。”

“可是长峡谷那一带都没住几个人。”

“她们占了议会三分之一的议席。”

纳飞以前想过这事情，他说：“我觉得他们的处境非常危险。”

“为什么？”

“因为他们手中只有传统，而没有任何实质性的支持。贾霸对传统破坏得越厉害，他就会越来越多地使用摧花党和雇佣兵去威吓人们，于是越来越多的人会要求议会采取措施去制止贾霸。可是爸爸和妈妈的做法使议会不可能出现多数派，换言之，是他们导致罗达无法阻止贾霸。”

如诗微笑道：“你对这些事情还挺在行嘛。”

“我学得最多的就是政治学。”

“你看到了危险，却说不出我们该如何走出困境。”

“我们？”

“女皇城啊。”

纳飞说：“你不是说知道我是哪一派的吗？”

她说：“你当然是支持上灵的。”

“你怎么能确定呢，连我自己都不知道，因为我不喜欢被上灵控制在股掌之间。”

如诗摇头道：“你在脑子里面还没有做出决定，可是在心里你早就做出了选择。你既反对贾霸，又和上灵那么接近。”

纳飞说：“你错了……嗯，你说我和上灵很接近，这没错。其实羿羲很早以前就已经决定拥护上灵了，他有他的理由。在我看来，虽然上灵在背后鬼鬼祟祟地操纵着人们的思想，可是反对它的话后果会更危险。不过，这并不代表我赞成把女皇城的命运托付给长峡谷那一小撮神神叨叨的狂热宗教分子。”

“我们和上灵是最接近的。”

纳飞说：“所有人的脑子里面都有上灵，你们不见得就比其他人更接近。”

如诗坚持说：“第一，我们是主动选择去信奉上灵；第二，并不是所有人的脑子里面都有上灵，否则他们就不会把战火蔓延到远方的国度了。”

纳飞听了这句话，怀疑如诗是不是也发现了上灵一直以来如何阻止

人们重新发明战车，而最近又是如何失败的。然后他才意识到如诗其实是在引用旧法典的第七条：“你们不要与你们的邻居的邻居的邻居争执；倘若他们卷入争端，你们应该留在家中紧闭门窗。”一直以来，人们对这一条戒律的理解是，不要卷入远方国家的联盟和争端，因为无论结果如何都不会对本国有实质性的影响。纳飞和羿羲当然知道这条戒律的原意，也很清楚上灵是如何把它灌进人们脑中的。可是对于如诗来说，这条戒律一直抵御着四方群雄的问鼎野心，造就了千秋万代的太平盛世。她不知道，天下豪强从来就不曾试过望峰息心，只是受制于落后的通信手段和运输方法而已。

纳飞说：“我可不是你们上灵党人。恢复旧法？你有办法让时间倒流吗？”

如诗说：“要是真没办法的话，女皇城就凶多吉少了。”

纳飞说：“或者吧。可是如果罗达赢了，剖头国的舰队到达之后，就会杀上山来，抢在油头族赶到之前就把我们灭了；要是贾霸赢了的话，最后油头族会先把剖头国的军队打败，然后再杀上山来报仇，始终还是会把我们给灭了。”

如诗说：“对啊，可见你还是我们这一派的。”

纳飞说：“我已经说过不是啦。你想想，要是城市党一直维持着这个僵局，贾霸和罗达两派，总有一方会忍不住先动手。然后就大开杀戒，一发不可收拾。到时候不需要有外敌，内讧就足够毁灭女皇城了。要是两个巨头开战的话，不知道你们女人的统治还能维持多久呢？”

如诗呆望着半空，说道：“真的会这样吗？”

纳飞说：“我虽然不懂得解构，可是我学过历史。”

“可是，这么多年来，我们一直守护这片和平的净土，女人之城。”

“你们本来不该让男人投票的。”

“可是他们拥有投票权已经超过一百万年了。”

纳飞点头道：“我知道，所以说，现在我们陷入这个局面，其实是因为上灵。”

纳飞突然发现如诗已经目不能视，因为她眼中已经充满了泪水。“她快要死了，是吗？”

纳飞想不到有人会对上灵动真情，好像它是个什么至亲似的。可是像如诗这种人，大概也不出奇。更何况她妈妈是个苦行女，就是所谓的“圣女”。苦行女怀孕，不是因为强奸就是因为随便在街上苟合，而她

们生的小孩还被称作“上灵的孩子”。可能如诗真的把上灵当作自己的父亲吧？可是，不对啊，女人们都把上灵称作“她”，而如诗也清楚自己的生母是个苦行女。

那她还哭哭啼啼的干吗？

纳飞说：“你到底想要我怎么样呢？我又不知道上灵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你也知道，你的妹妹才是解梦人嘛。”

“上灵已经整整一个星期没有向她传话了——不止她一个，所有人都没有。”

纳飞很奇怪：“即使在圣湖那里也没有？”

“我知道，这一个星期以来，你们两兄弟和上灵的联系非常密切，她把你们耗得筋疲力尽，就像她弄绿儿一样，有时候我也试过。同时，越来越多的女人进圣湖里祈祷，都一无所获，充其量只能做个毫无意义的白日梦，大家都开始害怕了。可是我安慰她们说，上灵没有死，因为纳飞和羿羲已经得到她的神谕了。然后她们就让我找你了解一下……”

“了解什么？”

眼泪终于淌出来，一直滑下脸颊。如诗凄惨地说：“其实我也不知道……了解……了解上灵要我们怎么做，她对我们的期望是什么。”

纳飞不知如何是好，只能拍着如诗的肩膀，以示安慰。他说：“我不知道啊，可是有一件事情你说对了，上灵其实也是筋疲力尽。可我想不到它会狼狈到连幻象也发送不了。会不会是因为它的注意力被分散了，或者是因为……”

“什么？”

纳飞摇头道：“让我去和羿羲谈谈，好吗？”

如诗点了点头，低头时顺势把眼泪拭去。“好的，麻烦你了，我不能……和他说话。”

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如诗“不能”和羿羲说话呢？可是纳飞无暇深究，如诗刚才的一番话已经让他头大如斗。他和羿羲一直以为他俩的研究项目是个秘密，谁知道如诗已经向全城的女人通报了，说两人已经被上灵耗得油尽灯枯了。最可笑的是，那些女人们竟然无知到这个份儿上，以为他和羿羲知道为什么她们接收不到上灵发过来的幻象。

纳飞直奔图书馆，把刚才和如诗的对话原原本本地复述给羿羲。“我是这样想的，会不会上灵其实没那么强大，他应付我们两人的同时，已经无暇顾及给女人们发送影像了？”

羿羲大笑道：“阿飞，你少来这一套，说得好像世界围绕着我们转似的。”

“我是说真的。老实说，上灵会有多大的能耐呢？世界上大部分人不是太无知就是太蠢或者太弱，即使他们偶尔触及那些被禁锢的话题，也不可能付诸行动，所以没有必要盯着他们。换言之，上灵只需要监视着少数人就足够了；即使是这少数人，也不用时时刻刻盯住不放，只需要不时地抽查一下。所以上灵有足够的时间把他们从危险的话题上面引开。可是现在，上灵已经变弱了，你能够帮自己脱敏，这实际上是你和上灵之间的一场较量，而你赢了。要是在这个过程中，上灵把精力完全集中在你身上，它就无暇给别人发送幻象，也不能同时监视其他人。幸好你进展太慢，所以上灵其实还有足够的能力去干别的。”

羿羲接着说：“可是现在我们两人合力，所以它必须全力以赴，一刻不得闲。所以它现在更是每况愈下，眼看就要一败涂地了。”

“所以啊，羿羲，我猜我们其实在帮倒忙。”

羿羲又笑了：“不会吧，这是上灵啊，又不是一个老师在对付几个捣蛋学生。”

“上灵又不是没有失败过，否则就不会有战车了。”

“那我们该怎么办？”

纳飞说：“我们暂停一下，就一天，不要想那些禁忌话题，看看人们是否又开始接收幻象了。”

“你真的以为就凭我们两人就足以把上灵耗得油尽灯枯？那我们睡觉吃饭的时候呢？上灵干吗去了？”

“可能我们把它弄糊涂了，或者它已经慌张得不知所措了。”

羿羲说：“好吧，不过我们不要就这样停下来，我们先给上灵一些建议，如何？”

纳飞说：“好啊，反正它也是人造的，对吧？”

“可能吧，我想。”

“那我们就叫它别再浪费时间试图屏蔽我们的思想了，那纯粹是做无用功，因为即使我们想到了所有的禁忌话题，我们也不会泄露半句，更加不会去建造什么高科技的东西。”

“对啊。”

“来吧羿羲，我们一起发个誓。上灵，你听好了。本人纳飞，在此庄

严发誓，我们绝不与你为敌，请不要再浪费时间对付我们。请你重新给女人们发送影像，屏蔽那些危险的人物，像油头族、贾霸甚至罗达。即使你没有办法屏蔽他们，至少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让我们替你完成。”

“你在跟谁说话？”

“上灵啊。”

羿羲说：“你这样做感觉怪怪的。”

纳飞说：“我们长这么大，它一直在指挥着我们的思想；现在轮到它给我们一点建议，有什么怪的。快发誓，阿羲。”

“行，行，我发誓，发最庄严的毒誓，听到没有，上灵？”

纳飞说：“他正在听，你知道的。”

羿羲说：“是又怎样，你觉得他会按照我们说的去做吗？”

纳飞说：“这我就知道了。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今天我们也别无谓地在图书馆里折腾了，不会有什么收获的。我们走吧，晚上回爸爸那儿去，说不定能想出个好主意，或者爸爸又会看到些幻象什么的。”

直到下午离开学校的时候，纳飞才想起耶律迈来约会艾雅这件事。他其实没有权利因此恨上耶律迈，毕竟纳飞没有向任何人透露过他对艾雅的感情，而且他才十四岁，没有人会把这么年轻的男孩子当作潜在结婚对象。所以艾雅仰慕耶律迈是天经地义的，这也能解释为什么她虽然一直对纳飞很好却始终不会太密切，因为艾雅只是希望纳飞能够在耶律迈面前给她加点分。可以说艾雅压根儿没对纳飞起过一丝念头，毕竟他还只是个小孩。

然后纳飞想起如诗提起羿羲的时候，说她“不能和他说话”。因为他是个瘸子？不太像。是了，她提起羿羲就害羞，因为在她心中，羿羲是一个潜在的结婚对象吧。纳飞想，即使像我这样对女人一无所知，也能猜到这一点。如诗和我同年，当她想到结婚的时候，首先想到的却是我哥。即使在同龄女生眼里，我的性感度大概和路边一棵树或者一块砖头差不多吧。而艾雅甚至比我还大，在班里她是年纪最大的，而我是最小的，我又怎能奢望……

虽然没有人知道他的窘迫，可是尴尬的感觉已经涌上心头，纳飞的脸颊在瞬间变得通红。

走在女皇城的大街上，纳飞突然意识到自从他和羿羲开始这个研究以来，除了偶尔上雨露街走几步之外，他基本上都关在妈妈的学校里。可能是因为如诗的一席话，纳飞也留意到城里的变化。是街上的行人比以前少了吗？或许是吧。但最明显的变化是路上人们走路的气度和姿

态。女皇城的人通常都不会无定向地乱走，多数是冲着一个个目的地去的，可是人们不会因为这个目的地而忽略了沿途的风光。街道两边有很多卖艺人在弹奏乐器或者变戏法，也有滑稽演员在朗诵打油诗；再匆忙的行人见到这些街头艺人，即使不驻足观赏，至少也会报以一个微笑。更多的人则是在闲庭信步，享受路上的景色。有同伴的固然会高谈阔论，独行的人也会和街上的陌生人聊天，仿佛女皇城中的人彼此都是邻居或者亲戚。

今晚的气氛却大不相同。斜阳西照之下，层层叠叠的屋顶在街上投射出一片片黑影，人们似乎都刻意行走在这这些黑影之中，避开阳光的照射，似乎怕被烫伤了。人与人之间也不再交流，街头艺人们无人问津，连他们演奏的音乐似乎也畏畏缩缩的，仿佛随时都会被路人的不满情绪打断。因为行人的沉默，街道显得一片死寂。

很快，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就出现了：一个八人队列沿着街道慢跑过来，每一个人手上都拿着脉冲枪，腰上别着充电刀锋。纳飞想，这些所谓的士兵其实都是贾霸的爪牙。虽然他们号称是帕华部族的民兵，纳飞依然觉得这些人非我族类。

这些雇佣兵个个都目不斜视，似乎有任务在身。但是纳飞和羿羲都留意到，他们所过之处，街道瞬间清零。人都到哪儿去了？要等那些士兵过去好几分钟了，人们才陆陆续续冒泡。其实他们也不是真的躲起来，只是一头扎进商店里，呈购物状；也有人马上拐进一条偏巷绕路走。其他人则根本没有离开，他们只是像纳飞和羿羲那样驻足不前，仿佛被凝固成街边建筑的一部分，而不再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看起来没有人觉得那些士兵让城市变安全了。正相反，他们让人们生活在恐惧当中。

纳飞说：“女皇城这次麻烦大了。”

羿羲说：“女皇城死了吗？人还是那些人，可是这座城市已经不是女皇城了。”

幸好，当他们沿着翅膀街走下去的时候，情况有所改善。刚才那些士兵经过的地方是翅膀街和小麦路的交界，距离贾霸府只有几个街区。现在来到了远一点的旧城区，人气也旺起来，可是有些变化还是触目可及。比如说，泉水路变得畅通无阻。

泉水路是女皇城的一条主干道，始自烟囱门，穿过旧城区，直达长峡谷边缘。城中的很多大道都有这样一种怪象：有些建筑商觉得这么宽广的一条大路空荡荡的不利用是一种浪费，因为路中央可以住人嘛。于是，在翅膀街和神殿路之间的一个长长的街区里面，无良建筑商便在泉水路的正中建了六栋楼房。

在女皇城中，当一个建筑商悍然建造阻街建筑的时候，事态的发展

有几种可能性。如果那条街不太繁忙，只有寥寥数人会反对，自然就成了气候。他们大概只能高声叫骂几下，有种的或会向工人扔东西。通常建筑工人都是肌肉男，所以那些抗议者有如蚍蜉撼树，根本无力阻止新建筑拔地而起，到最后人们只能另辟蹊径了。最惨的是那些临街房产的业主，他们的物业无论是私宅还是商店，都失去了临街旺地这一大优势。他们还要商量借用邻居的房屋做走廊，这样才能走到外面大街上。如果邻居弱小的话，那就不用商量，照用可也。有时候，那些业主干脆就搬走，放弃自己的物业。不管是新“走廊”也好，废弃房屋也好，它们很快都会变成一条新的通道。最后总会有些古道热肠的善人把这些房屋买下，推倒铲平了就正式成为一条新路。议会从来干涉这些事情，因为女皇城几千万年以来一直都是用这种方式进化发展到今天的规模，人为干涉其实是阻挡历史前进的脚步，与螳臂当车无异。

不过，如果有人企图在泉水路这样的主干道上阻街僭建，后果就很严重了。一来是行人众多，声势浩大，二来此举实在带来太多不便，反对者们通常都被逼得敢作敢为。他们会在路过工地的时候故意搞破坏，比如把石匠撞翻在地，或者顺手牵羊偷石头。有些建筑商也不是省油的灯，死活不肯退让，工人和路人之间经常爆发冲突。一旦闹上法庭，建筑商总会败诉，因为法律规定了，路人由于建筑商占路僭建而发起攻击，乃“合法袭击”。

可是泉水路这个建筑商非常聪明。

他们把那六栋楼房设计成拱形，所以泉水路并没有被截断。那些房子其实是从二楼才开始住人的，横跨在街道上空。来往行人虽然看着也挺不爽，却没有不爽到要付诸武力的地步。所以那些楼房在一个夏天之内就顺利建好，一些有钱人还马上搬进去住下了。

然而有一个后果是无法避免的，相信建筑商也早就预见到了：楼房底下那一条长长的拱道，很快就挤满了小摊贩和小食店。于是这一带的交通就像蚂蚁爬一样，然后其他建筑商也凑上来建造正式的商店和货摊。情况不断恶化，终于，几个星期之前，这里已经完全被一个个小建筑物堵塞，根本不可能从翅膀街走去神殿路。于是，女皇城里又一条街道被毁了。这还是一条主干道，给很多人带来了严重的不便，获益的只有最开始那个建筑商和后来占街经营的小商贩。住在拱顶房屋的业主们回家时想走到楼梯口都越来越困难，有些人已经准备放弃内层的房屋了。

当纳飞和羿羲穿过泉水路的时候，发现阻塞交通的小型建筑已经全部被拆除。那六栋拱形楼房还在那儿，不过底下的过道已经恢复畅通。最关键的是，拱道两端守着几个士兵，传递着一个很明显的信息：禁止占道僭建。

羿羲说：“贾霸还没蠢到家。”

纳飞知道羿羲的意思。那些士兵在街上巡逻，暗示着暴力和管制，人们肯定不满。可是现在重开泉水路，这些士兵便显得亦邪亦正，让人不再觉得忍无可忍。

翅膀街最终并入神殿路，纳飞和羿羲沿着这条路一直走到了神殿外面的环路上。神殿可以说是男人宗教在女人城中的唯一据点，在这里，上灵是男性的，圣水并不是水，而是鲜血。纳飞八岁时来过，是举行割礼仪式，之后就再也没进去过了。此刻他突然心血来潮，停在北门前面，说道：“我们进去吧。”

羿羲打了个冷战道：“我很讨厌这地方。”

纳飞说：“要是他们使用麻药，可能小孩子就不会那么讨厌做祈祷了。”

羿羲笑道：“无痛祈祷？这个主意不错。女人们也可以考虑一下‘干爽祈祷’嘛。”

他们穿过门口，走进外堂，这里阴暗霉湿，连一扇窗户都没有。

虽然神殿的外观是一个圆形，里面的几个礼拜堂却是仿照心脏的构造设计的，包括了下陷心耳堂、上凸心室堂、内流心耳堂和外流心室堂。这几个礼拜堂之间还有很多蜿蜒曲折的走廊和小房间，都用各条静脉动脉来命名。在进行割礼之前，男孩子们必须熟知所有房间的名字，通常是靠背一首不知所云的歌才能做到。现在纳飞和羿羲边走边看着各个门楣和拱顶石上面刻着的名字，没有一个熟悉的，所以很快他们就迷路了。其实不要紧，所有走廊过道最终都会把朝拜者引到中心庭院，也就是神殿中唯一能见天日的明亮之处。此时将近黄昏，阳光已经不能直射到院子里的石头地上。可是刚才在黑暗中待久了，即使是折射的阳光也相当刺眼。

在门口，一个教士拦住他们，问道：“祈祷还是冥想？”

羿羲又抖了一下，这其实是一个痉挛反应，因为浮衣把他肌肉每一次细微的抽搐都放大了。他说：“我去内流心耳堂等着算了。”

纳飞说：“别那么胆小嘛，就冥想一分钟呗，会死啊？”

羿羲说：“什么？你是想祈祷吗？”

纳飞说：“是吧……”

老实说，纳飞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来祈祷。他只知道他和上灵的关系日趋复杂化；他比以前更了解上灵，而上灵也严重干扰了他的正常生活。在这个关头，至关重要的是直接和清晰的沟通，而不是雾里看花般的瞎猜。为了让上灵理解他们的苦心，纳飞和羿羲已经暂停了禁忌单

词的研究。可是这并不足够，纳飞觉得需要更上一层楼。

他看着教士刺破了羿羲的手指，把伤口在血石上面擦拭。羿羲泰然自若，根本不怕疼。他这一生中经历了多少的苦楚，这点疼痛又算什么呢？只是他觉得这种“男人式”的祈祷方法没多大意义，只是一种血腥运动罢了，与斗鲨鱼不相上下。在斗鲨鱼的时候，人们总是先把水池里每一条鲨鱼都划个伤口，让它们流血，然后鲨鱼就开始互相乱咬一通。现在，羿羲的鲜血抹了一点在粗糙的石头上，一弄完他就向着墙边的长凳飘过去。那堵墙向着太阳，估计还有半小时的日照时间吧。长椅已经坐满了人，不过羿羲可以自个儿浮在旁边。当他经过纳飞身边的时候，低声说道：“赶快。”

因为纳飞是来祈祷的，所以教士没有扎他的手指，而是让他去金碗里面取祈祷指环。碗里面装着一种非常强劲的消毒水，有双重功效，一是防止祈祷指环上面的尖刺传播疾病；二是让每一下刺痛延长几秒钟。人们通常只拿两个指环，戴在两只中指上，可是今天纳飞觉得不够。其实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想祈祷什么，他只是想让上灵知道，他是认真的。于是纳飞把十个手指都套上指环。

教士惊呼：“不会吧！你到底干什么坏事了？”

纳飞说：“我不是来祈求宽恕的。”

“我怕你晕倒啊，今天人手不够……”

“我不会晕的！”纳飞走到庭院中心，喷泉的旁边。喷泉水不是一般的浅粉色，而是一片深红。纳飞还记得，他小时候第一次意识到这水为什么弄成这颜色的时候，吓得全身都在发抖。爸爸说过，每逢女皇城有危难的时候，比如说旱灾或者兵灾，喷泉里面几乎全是鲜血。纳飞把衣裤凉鞋都脱了，踏进池中跪在血水里，如果他跪坐在脚跟上的话，可以没过腰间。纳飞知道，无数狂热的信徒用他们的鲜血造就了这一池赤水。如今泡在这温暖的血水中，他就像突然注射了强心剂一般。

纳飞张开双手放在身前，镇定情绪，静默良久，为与上灵对话做最后的准备。然后他双手狠狠地拍在两条上臂那儿，就像平日做晨祷那样，不同的是现在指环上的尖刺深深地刺破了他的皮和肉，带来了剧烈的疼痛。这是一个强有力的开始，纳飞听到几个正在冥想的信徒发出了惊叹声。他们一定是听到了这一下尖锐的拍打声，也看到了纳飞强忍疼痛一声不吭；这种彪悍的自制力确是一种美德，人们已经被纳飞折服了。

纳飞默祷着，上灵，这一切都是你折腾出来的！你已经弱不禁风了，还要扰乱我们整个家庭的正常生活。上灵，我希望你已经成竹在胸，也希望你能马上将你的锦囊妙计开诚布公地告诉我。

纳飞又拍了一下，这次是在更加敏感的胸膛。刺痛过后，他能感觉

到鲜血在汗毛之间磕碰穿行，痒不可耐。上灵，这就是我为你做出的牺牲。如果你需要，我把我的痛苦奉献给你，你要我做什么都可以。我只要求你给我一个承诺作为回报：请你务必保护我的父亲，并且把你真正的目标和计划都告诉他。请你阻止我的两个哥哥，别让他们参与任何不利于女皇城，尤其是不利于父亲的犯罪活动。如果你答应保护父亲，答应把你的计划告诉我们，我会全力以赴帮助你实施这个计划。因为我知道你从一开始就设定了一个终极目标，防止人类自我毁灭。我一定尽全力帮助你达成这个目标。只要你公平地对待我们，我誓效犬马之劳。

然后纳飞打在肚皮上面，顿时痛得登峰造极、魂飞天外。好几个正在冥想的人忍不住大声谈论起来，连教士也走到了他的身后。纳飞想，别打断我。不管上灵有没有在听，我也要继续。如果他真的在聆听，我就要他知道，我是认真的，认真到即使被千刀万剐也在所不惜。我不认为流血这件事情有多神圣，只是这种方式可以彰显我追随上灵的决心，付出多大的代价我都愿意。上灵，我会听命于你，但是你必须遵守我们的约定。

教士低声道：“小伙子……”

纳飞低声答道：“走开。”

身后传来凉鞋踩着石头地面走远的脚步声。

纳飞伸手越过肩膀刮在后背，这一次，尖刺不再是扎在身上，而是划出长长的伤口。上灵，你看到没有？你不是躲在我的脑子里面吗？你该知道我在想什么，也知道我此刻的感受。羿羲和我暂停了我们的活动，就是为了让你有精力给人们发送影像。快去吧，是时候复工了，别让事态失控了。你要我做什么，我都会去做，我会的。连这种疼痛我都能忍受，还有什么磨难我扛不下来？看，我已经知道这样做有多么痛了，可是我还能再来一次。

于是纳飞又刮了一次，新旧伤口重叠交织，纳飞不禁眼泪横流，可是始终一声不吭。

够了，不管上灵有没有听到，真的够了。

纳飞闭上眼睛一头栽进血池里，完全没进了水中。然后血水又将他托起来，后背和屁股露出水面，让纳飞感觉一丝寒意。

憋气……再憋多一会儿……再多一会儿……等上灵的声音……在寂静的水下。

可是纳飞始终等不到上灵对他说话，只感觉到后背和肩膀上面的疼痛愈演愈烈。

纳飞终于站起来了，浑身上下滴着的不知是血还是水，一边向池边

走去，一边慢慢睁开双眼。有人给他递上一块毛巾，还有人伸手搀扶他跨出血池。纳飞擦干双眼，看到几乎所有冥想者都从墙边走到他身旁，围成一圈，递上毛巾、衣服。他们喃喃道：“真是虔诚的祈祷者，愿上灵能听到。”他们坚持要为纳飞擦身和穿衣。“那么年轻就这么虔诚。”他们为纳飞轻敷着伤痕累累的后背，用力地擦干他的大腿。“我们神殿里有你这样虔诚的祈祷者，上灵肯定会保佑女皇城的。”他们还给纳飞穿好衣服裤子。“你的父亲一定为你的虔诚和勇气感到骄傲。”给纳飞绑鞋带的时候，他们发现鞋带只能绑到膝盖，于是又赞叹道：“不会盲目媚俗的年轻人。”“看凉鞋就知道是个勤劳的人。”

直到纳飞跟着羿羲离开喷泉的时候，还能听到大家低声地赞叹：“上灵今天显灵了。”

在外流心室堂的门口，有人匆匆走进来，把纳飞的去路挡住了。当时纳飞低着头，只看到那人的脚。通常来说，一个满身鲜血的祈祷者走出来，谁都会主动让路的。可是这人没有。

羿羲说：“梅伯。”

纳飞把眼光从那人的鞋子上移到脸上，真的是梅博酷。在电光火石的一瞬间，纳飞仿佛看到了一个全新的二哥。他没有穿那些像戏服一样华丽的潮衣，却一身生意人的正式派头，身上的衣服看起来还挺贵的。纳飞关心的不是他的衣着，也不是他哪来的钱买这身行头——这本来就不是个秘密。纳飞看到梅博酷的脸，他就知道了——无法言表，也没有原因——纳飞就是知道，梅博酷已经投靠了贾霸。大概是梅伯的表情出卖了他：通常梅伯脸上总是似笑非笑，得意扬扬，眼中闪着狡黠恶毒的光芒；而现在他一脸的严肃庄重，却还带着一丝恐惧——他怕什么呢？怕他自己，怕他即将要变成的那个人。

怕他的主子。虽然梅伯的表情或者衣着没有任何蛛丝马迹显示出他已经受控于贾霸，可是纳飞还是知道了。他想，这种顿悟可能类似于如诗看到人与人之间的联系，没有原因，却不容置疑。

梅博酷问道：“你为什么要祈祷？”

纳飞答道：“为你。”

不知为什么，泪水竟然涌上了梅博酷的双眼，可是他的表情和语气还在竭力否定着内心的情感。他说：“你给自己祈祷吧，顺便给这城市也捎一个。”

纳飞说：“还有为爸爸。”

梅博酷的眼睛瞪大了一点，不多，就是一点点，可是纳飞知道自己戳到了他的痛处。

“快让开，给这个虔诚的年轻人让路。”身后传来一个愤怒低沉的声音，可能是某个冥想者吧，反正是个陌生人。

梅博酷让开一步，躲进了阴影里面，纳飞从他身边走过，在走廊里追上了羿羲。

确认隔墙无耳了，羿羲问道：“梅伯为什么会来这儿？”

纳飞说：“可能有些事情非要向上灵坦白过后才能做的。”

羿羲笑道：“可能他觉得现在有必要以一个虔诚信徒的形象出现在公众面前。你也知道他是个演员，现在好像有人给了他一套新的戏服，我就是不知道他这次会演个什么角色。”

第八章 警告

纳飞和羿羲回到家的时候，褚尼萨还没走。她白天在家煮饭，往冰箱里补充储备。可是今晚没有新鲜滚烫的饭菜，因为爸爸不会让管家惯坏他的儿子。

当然了，褚尼萨一眼就看出了纳飞的失望。“我怎么知道你们俩今晚回家吃饭呀？”

“我们偶尔也回家一趟的。”

“我拿你爸的钱买菜煮饭，本来是要让你们吃上新鲜的热饭菜。可是你们几个老是不回家吃饭，东西都浪费了。如果早知道要放冰箱的话，我就用另外一种煮法了。”

羿羲说：“对啊，所以你老是把什么都煮过头了。”

她说：“东西煮烂了才不会磕坏你那个弱不禁风的下巴。”

羿羲从喉咙背后发出一声低吼，像狗叫一样。他和褚尼萨就是这样玩儿的。只有褚尼萨敢拿他的缺陷开玩笑，而羿羲也只会会在褚尼萨面前才会自嘲地吼两声，显示出一点他可望而不可即的猛男气概。

纳飞说：“反正你煮的那些冷冻食物也不差啦。”

她说：“真得谢谢您的夸奖哟。”夸张的语气流露出一丝不满，显然她被纳飞的话惹怒了。可是纳飞是真心夸赞她的，为什么他表达善意的时候，人人都以为他是在讽刺呢？纳飞真的需要反省一下，他说话的方式有什么问题？传达了什么信号，以至于别人都觉得他是在挑衅？

“你爸爸在马厩那儿，他想跟你们俩谈谈。”

羿羲问：“单独谈？”

“我怎么知道？要不要我带你们去他门口排个队？”

“当然要了，”羿羲一边说，一边对着褚尼萨空咬一口，像狗一样。“可惜你只是一头没用的老山羊。”

褚尼萨大笑道：“哟，还敢说别人没用，都不撒泡尿照照自己。”

纳飞看得敬畏万分。羿羲说出这样难听的话，她就认为是开玩笑；而纳飞真心称赞她的厨艺，她却当作是讽刺。纳飞想，我还是躲到沙漠深处去苦行算了。当然了，只有女人去苦行才会受到法律和习俗的保护。实际上，一个苦行女在沙漠里得到的待遇比她在城里得到的要好得多。住在沙漠的人不会对这些圣女胡作非为，甚至会给她们留些水和食物。可是如果一个男的在沙漠里面落单，可能一天之内就会被抢光甚至干掉。纳飞想，何况我根本就不懂得如何在沙漠里生存。爸爸和耶律迈固然懂，可是他们也必须携带大量补给，否则不见得能比我撑得久。唯一的区别是，他们会死得很诧异，因为他们自以为是沙漠达人。

羿羲问：“纳飞……纳飞，你又做白日梦啦？”

“嗯？没……没有啊。”

“那你怎么一直不吃饭呢？等着它下子儿啊？”

纳飞低头一看，原来褚尼萨早已把一盘饭菜放他面前了。纳飞说：“谢谢。”

褚尼萨说：“给你放吃的就像去坟头拜祭你的祖先一样。”

纳飞说：“我祖先又不会说谢谢喽。”

她嘟囔着说：“哟，有人还懂得说谢谢呢。”

纳飞问道：“那你想听我说什么呢？”

羿羲说：“你就吃你的吧。”

“我只是想知道，我说谢谢怎么不对了？”

羿羲说：“阿飞啊，她开玩笑而已。人家逗你玩儿呢，这人怎么一点幽默感都没有呢，真是的。”

纳飞狠狠地咬了一口，愤怒地咀嚼着。原来她在开玩笑，我怎么可能知道？

外面传来声响，先是大门打开，然后是凉鞋摩擦地面，紧接着就是房门打开和闭上。肯定是爸爸，只有去他的房间不用经过厨房门口。纳飞马上站起来就往外走。

羿羲说：“吃完再去吧。”

褚尼萨接话道：“他没说是急事。”

“他也没说不是啊。”纳飞说着就继续向门外走去。

羿羲在他身后叫道：“告诉爸爸我马上就到。”

纳飞走到院子里，从大门前面经过，然后进了爸爸的客厅，里面没人。再走进书房，爸爸正坐在电脑前面，屏幕上是一本书。纳飞马上就认出那是《上灵经》，可能是最古老的宗教典籍。在这本经书的成书年代，男人和女人的宗教还没有分开。

纳飞大声读出屏幕上的第一句：“她在你的睡梦中驾临。”

父亲回答道：“她在你惶恐时对你耳语。”

纳飞继续说道：“无论心清目明，抑或不知所措，你都可依靠她恒久不灭的智慧。”

“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孤单，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犯错，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绝望。”爸爸叹道：“纳飞，这里写得多明白啊，是吧？”

纳飞说：“上灵不是男的也不是女的。”

“对啊，你很清楚上灵是什么。”

爸爸的语气很疲惫，纳飞决定不和他争论神学上的问题了。“你要找我吗？”

“你和羿羲。”

“他马上就来了。”

说曹操，曹操就到。羿羲飘进来了，还一边吃着奶酪面包。

爸爸说：“把我的书房弄得满地面包渣儿，真是谢谢你了。”

“对不起。”羿羲说着就一百八十度转身向门口飘去。

“回来吧，我也顾不上面包渣儿了。”

羿羲又转回来。

“女皇城中好多人都在谈论你们俩。”

纳飞和羿羲对望了一眼。“我们只是在图书馆做些研究而已。”

“女人们说上灵现在只对着你们两人说话。”

纳飞说：“我们其实也没有收到很清晰明确的信息。”

羿羲说：“基本上我们一直在激发它的‘避害’条件反射，把它的精力都耗尽了。”

爸爸说：“嗯……”

羿羲连忙说：“不过我们已经收手了，所以才回家来。”

纳飞说：“我们本来也不是故意干扰上灵的。”

羿羲说：“不过纳飞回来时去神殿祈祷了，相当触目惊心啊！”

爸爸叹道：“唉，纳飞，你难道就不能从我这儿学到一点点理性吗？向上灵祈祷为什么非要把自己扎得浑身是血呢？”

纳飞说：“对啊对啊，你自己突然看到一个石头喷火的影像，这就很理性了是吧？我还以为你已经接受这一套了呢。”

爸爸说：“我不用流血也可以看到那个影像……不过算了，我原来只是以为你们俩可能从上灵那儿得到什么有用的信息了。”

纳飞大摇其头。

羿羲说：“没有啊，上灵只是把我们弄得蠢头蠢脑的，因为他使劲干扰我们，不让我们接触一些禁忌的话题。”

爸爸说：“唉，那真是没办法，我只能靠自己了。”

羿羲问：“靠自己干啥？”

“今天耶律迈替贾霸传话了。看来贾霸和我一样，都对女皇城的现状忧心忡忡。他说早知道制造战车会惹来那么多争议，当初就不搞了。现在他想和罗达开个会，当面把话说清楚，希望我能够出面做中间人，主持这个会。贾霸只是想找个体面的台阶下来，希望罗达也能够同时放手，不要再拉帮结派搞对抗。”

“那你和罗达约了吗？”

爸爸说：“我已经约了，黎明时分，在市场门外东面的那个冷库。”

纳飞说：“我怎么觉着贾霸像加入了城市党呢。”

爸爸：“听起来是有点像。”

羿羲说：“你不信任他吧？”

爸爸说：“我真的说不准了。局势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贾霸的建议是唯一可行的，也是最合理和最聪明的。可是贾霸什么时候做过合理和聪明的事情？我认识他那么多年，即使在他年纪轻轻，还没有坐上第一把交椅时，就已经处心积虑地往上爬。要超越别人总有两种方法，提高自己和搞垮别人。以我对他那么多年的了解，他对后者是情有独钟啊。”

纳飞说：“那你也怀疑他其实是利用你去害罗达吧。”

爸爸说：“可能他最终会背信弃义搞垮罗达，然后我回头一看才发现自己被利用做了帮凶。这种事情不是没发生过。”

羿羲问道：“那你还答应他？”

“因为万一，哪怕是万一，他是真心的呢？如果我拒绝调停，而事态继续恶化的话，我就成罪人了。所以我只能选择相信他的话啊，对吧？”

纳飞拾爸爸的牙慧说道：“那就尽力而为，听天由命吧。”

羿羲也来了一条老爸语录：“提高警惕，小心谨慎。”

爸爸说：“好，我会的。”

羿羲很睿智地点点头。

纳飞说：“爸爸，明早我和你一起去好吗？”

爸爸摇摇头。

“爸爸，我是说真的。我要是去了或许可以帮你拾遗捡漏。比如说你可以专心去应付那两人，我在旁边盯着各人的反应，旁观者清嘛。”

爸爸说：“不行。作为一个公正的调停人，我是不应该带人去的。”

纳飞知道这是爸爸的托词：“我猜你是害怕万一有什么不测，不想我做池鱼。”

爸爸耸耸肩：“作为一个父亲，我当然有顾虑了。”

“爸爸，可是我不怕！”

“那么你显然比我想象的还要愚蠢。快去睡吧，你们俩。”

羿羲说：“现在睡觉太早了吧。”

“那就先别睡。”

说完爸爸转过身对着电脑屏幕，不理他们了。

很明显这是个逐客令，可是纳飞忍不住继续问道：“爸爸，要是上灵不直接和你说话，那你为什么还看他那些老掉牙的废话呢？难道你还巴望着能挖掘出什么有用的东西吗？”

爸爸叹了一口气，没说话。

羿羲说：“纳飞，我们走吧，让爸爸静一静好整理思路。”

纳飞跟着羿羲出了书房，问道：“为什么从来都没人愿意回答我的问题？”

羿羲说：“那是因为你问个不停，更何况你的问题根本就没人知道答案。”

“可是，如果我不问，又怎能知道他们也不知道答案呢？”

羿羲说：“你得了吧，回屋凉快去。思春也好，干什么都好，总之就做些正常十四岁小孩做的事情吧。”

纳飞说道：“你也得了吧，这家里人人都是惊世骇俗的极品，凭什么要我做唯一的正常人！”

“总有人要做这个角色嘛。”

“你说梅伯为什么要去神殿？”

“去祝福你每提一个问题就生一颗痔疮。”

“只有你才那么恶毒。说真的，你能想象梅伯去祈祷吗？”

“顺便去刮花他那完美的身躯？”羿羲大笑道。

当时他们正在院子里羿羲的房门前，听到有脚步声，一转身，只见梅博酷出现在厨房门口。之前厨房很暗，两人想着褚尼萨已经走了，里面肯定没人，所以肆无忌惮地调侃。看来梅伯什么都听到了。

纳飞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好。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就闭嘴了。“梅伯，我猜你没有在神殿里待很久吧？”

梅伯说：“没有。可是我的确做了祈祷，劳你费心了。”

纳飞觉得很丢人：“对不起。”

羿羲却没有丝毫歉疚：“少来这一套，有种秀一秀你的伤疤。”

梅伯说：“阿羲，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好不好？”

羿羲说：“好啊。”

“你那活儿有没有装一个‘浮鸡鸡’，拉尿的时候帮你托住，还是像娘儿们那样飞流直下？”

天太暗了，纳飞看不到羿羲有没有红脸，只见他一声不吭地飘回房

里。

纳飞说：“你真是好样儿的，奚落一个瘸子。”

梅伯说：“他说我撒谎，难道我还拿热脸贴他的冷屁股啊？”

“他在开玩笑而已。”

“一点都不好笑。”说完梅博酷就缩回厨房，隐没在黑暗中。

纳飞回到房中，却不想睡觉。虽然夜晚气温骤降，他却觉得浑身是汗，还痒痒的，可能是因为喷泉中的消毒剂和鲜血混在一起又变干了粘在身上。虽然一想到肥皂擦在伤口上纳飞就很不快，可是现在浑身又黏又痒，更加难以忍受。于是纳飞脱了衣服，走到院子里花洒下面。这一次他先把全身冲洗一遍，水箱里的水虽然被太阳晒了一整天，可现在还是冰冷刺骨。擦肥皂的时候，伤口痛彻心扉，似乎比刚刚受伤的时候更严重。纳飞也清楚这是心理作用，正如爸爸常说的，痛在当下，空前绝后。

纳飞正在静夜中凄凄惨惨地擦肥皂，耶律迈回来了。他直接走进爸爸的房间，过了不久又走出来，把院子内外两层大门都锁上。这个举动很不寻常，纳飞想不起上一次看到内门锁上是什么时候，好像是有个特大风暴；还有一次是为了训练一只狗，把它困在两道大门之间。可是现在既没有风暴，也没有狗。

耶律迈也回房间了。纳飞一拉绳子，登时被冰水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为了赶在水流光之前洗掉肥皂，纳飞顾不上遍体鳞伤，连伤口也照擦不误。都怪变态的老头子，非要把他的小孩硬生生地磨炼成铁人。哪个有钱人会在倾盆暴雨般的冰水中洗澡？

这回洗澡，冲了两次才把肥皂洗净。中间加水的时候，纳飞只能湿漉漉地站在冷夜中听风怒吼。终于回到房间了，纳飞冻得牙齿打战、全身发抖，就算擦干身体穿好衣服之后还是冷。他几乎忍不住要关上门，好让供暖系统启动。可是他们兄弟几人一直比谁在冬天夜里撑到最后才关门，纳飞今晚尤其需要赢，否则就等于告诉大家，一次小小的祈祷就足以把他弄得弱不禁风。于是他把所有衣服都从衣箱里掏出来，堆在身上取暖。

无论他用哪种姿势睡觉都不舒服，只有侧身躺着带来的痛苦最少。愤怒、疼痛和忧虑使纳飞无法入睡。他隐约听见其他人准备被褥的窸窣窸窣声，然后长夜就陷入了万籁俱寂的虚空，偶尔传来一声鸟叫，或是远山的几下犬吠，还有厩舍里的马骡声响。纳飞干躺着，似乎全无睡意。

然后，纳飞一定在不知不觉中睡着了，否则他怎么会突然惊醒呢？是什么声响吵醒了他？是一个噩梦？他刚才梦见了什么来着？一些很黑

暗、很恐怖的东西。纳飞浑身发抖，却不是因为冷，因为他埋在衣服堆里面已经汗流浹背了。

纳飞起床，把那些衣服全塞回衣箱里。开关箱子的时候他都非常小心，不想吵醒别人。阵阵的疼痛在举手投足间袭来，伴随着肌肉僵硬和全身发烫，纳飞知道自己肯定发烧了。然而他同时也觉得脑子里一片空明，各种感官异常灵敏；这个烧发得真古怪，纳飞从来不曾像现在这样心清目明、生龙活虎。也不知道是否因为浑身疼痛的刺激，纳飞似乎连马厩里面一只老鼠跑过屋梁的声音都能听到。

纳飞走到院子里面站定了，其时月亮尚未升起，繁星已经满天闪烁，大门还是锁上的。纳飞在担心什么，在害怕什么？他刚才又梦到了什么呢？

梅伯和迈哥的门是关着的，真是好笑……我伤痕累累浑身疼痛，尚且开着门睡觉；那两人却早早地关上门，像三岁小孩似的。可是，莫非只有小孩子才会在意这种所谓男子汉的比试？

室外实在太冷了，连纳飞的高烧也冷却下来。他很想回房间，却始终没有成行。然后纳飞突然想起，他刚才已经好几次决定要回房间了，可是每次都走神，所以始终没有迈出一小步。

纳飞知道了，又是上灵。上灵想要我起床，可能要我做些事情……到底是什么事情呢？

从今天在本月的位置推算，月亮还没升起来，表明离天亮还有三小时左右。也就是说，再过两小时爸爸就要起床去冷库赴约了。这个冷库是专门用来培育北方寒带植物的。

为什么要选在那儿会面呢？

纳飞突然有种不可名状的强烈愿望，想去外面眺望一下东北方思维谷对面的高山，那里是女皇城东南角的音乐门。这种想法其实很不明智，因为开门的噪声会吵醒别人。可是纳飞知道上灵今晚有所动作了，既然它能够阻止纳飞回房间睡觉，那么现在这个迫切要出门的念头是否也来自上灵呢？

纳飞今天不是祈祷过吗，莫非这就是上灵的回应？现在纳飞有这个要出门的迫切愿望，而爸爸当初一时冲动离开沙漠路，结果看到了火焰的幻象，这两者有什么相似之处呢？

会不会纳飞也即将接到上灵的神谕？

纳飞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前，静静地把那条沉重的门闩搬开，没有发出一丁点儿声响。因为此刻纳飞的感觉和反应都出奇的灵敏，所以能够在做动作的同时保持绝对的安静。只有内门打开的时候吱吱作响，不过

也就一瞬间，因为纳飞只需要开一条缝就能钻出去了。外门因为常用，户枢不蠹，所以开关顺畅，也没有发出噪声。纳飞走出门外的时候，明月初升，在东面的四季度山脉顶上露出一弯光晕。他想绕到房子另一边眺望冷库，刚走了两步，突然听见过客堂那边有响声传来。

这一带有个风俗，每个房子都预留了一个房间，房门从不上锁，永远对外开放，好让过路的旅人有个像样的地方躲风避雨、驱寒取暖并休养生息。爸爸将这个好客传统发扬光大，还在房间里面放置了干净的床铺被席，以及一个装着食物的橱柜。纳飞不清楚哪一个家丁负责打扫这个过客堂，可他知道总是有旅行者使用这个房间，还要经常补充食物。所以即使今晚有人在这儿过夜也不奇怪。

然而，纳飞知道自己必须去看一眼。

微弱的光线穿过门缝照进房中。他将门彻底打开，月光倾泻而入，落在床上。纳飞和一个人对望着，大眼瞪小眼——是绿儿。

他小声说道：“是你啊。”

她小声答道：“原来是你。”说完不禁松了一口气。

纳飞问：“你来干什么？还有谁？”

绿儿说：“就我一个。我也不知道要去谁家的房子找谁，我从来没有出过城。”

“你什么时候到这儿的？”

“我刚到，是上灵领的路。”

果然又是上灵。“目的何在呢？”

她说：“我也不知道，可能要告诉你我刚做的梦吧。反正我是被上灵弄醒的。”

纳飞回想自己刚才做的梦，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绿儿继续说：“我真的很开心，因为上灵又开始说话了，只是那个梦实在很可怕。”

“你梦见什么了？”

绿儿问：“我要转达的人是你吗？”

纳飞说：“我怎么知道？不过现在好像只有我一个人在这儿。”

“是上灵把你带到这儿来的吧？”

这么直接的问题，答案自然也容不得丝毫含糊。纳飞说：“我想是吧。”

绿儿点头道：“那我就告诉你吧。如果这梦和你的家庭有关系的话，倒也能解释过去，因为你爸爸勇敢地公开宣布他看到的影像，已经四面树敌。”

“是的，”纳飞回答，还不忘提示一句，“那个梦……”

“我看到一个人独自走在雪地上。虽然今天没有下雪，可我知道就是在今晚。你能不能明白这种感觉，虽然现实和梦境有些差异，可我就是知道。”

纳飞想起上星期在妈妈办公室的一幕，点了点头。

“地上有雪，却是在今晚；月亮也升起来了，我知道马上就要天亮了。那人继续走着，突然有两人冲出来拦在路中心，他们都穿着斗篷遮住头脸，手上还拿着刀。虽然看不见脸，可是他好像认识这两人。他说，‘我的喉咙就在这里，我也没有带武器。我以前就一直知道你是我的对头，你本来也随时可以杀我。可是这一次你为什么要先骗取我的信任呢？难道你觉得就这样杀我是便宜了我，非要让我先尝到被背叛的滋味吗？’”

纳飞一下子就联想到爸爸三小时之后的会面：“贾霸。”

绿儿点头道：“我之前还不明白，不过来到你爸爸的房子，我就想通了。”

“其实是贾霸安排了一个三人会谈，他、爸爸和罗达，就在今早，在冷库那儿。”

“噢，雪！”

“对啊，冷库里面墙角都是结霜的。”

绿儿低声说：“还有罗达啊……这就能解释下一段了。”

“快说。”

“其中一个蒙面人突然伸手把另一个人的面罩扯开，那一瞬间我看到了那个人的脸，好像开口在笑。然后我才看清楚了，根本不是他的脸在开口笑，而是他的喉咙被切开一道大口，深到脊骨都露出来了。我看的时候，他的头往后一倒，喉咙那个刀口猛地咧开，好像一个人张大了的嘴巴在尖叫。而一开头那个人，就是梦里的我……”

纳飞说：“我知道，我爸爸。”

“对的，不过当时我还不知道。”

“对啊对啊。”纳飞很不耐烦地说，催着绿儿快入正题。

“你爸爸——如果真是你爸爸的话——说道，‘我估计你会传话出去说是我把他杀了’。蒙面人说，‘好兄弟，你是把他杀了，千真万确嘛’。”

纳飞说：“贾霸就是这样说话的。这样看来，他是算计着要杀罗达的。”

绿儿说：“我还没讲完呢……嗯，是这个梦还没完呢。那人——就是你爸爸——说道：‘那么，他们会说是谁杀了我呢？’然后蒙面人说：‘不是我，我可没有碰过你一个小指头，因为我对你敬爱有加嘛。我只会发现你的尸体，旁边站着两个凶手，手上还沾着你的血。’说完之后他就大笑着退回阴影里面消失了。”

“这么说来，他没有杀爸爸。”

“没有。你爸爸这时候转身，发现另外两个斗篷怪客就站在身后。虽然他们没有说话也没有掀起面罩，你爸爸还是认得他们。我感到一阵很强烈的悲哀。他对其中一个说：‘你就不能等一等。’然后对另一个说：‘你也不能原谅我。’他说完之后，那两人一起出刀把他杀了。”

纳飞说：“不可能！上灵在上，他们不会这样做的！”

“他们是谁？你知道吗？”

纳飞说：“答应我，千万不要把最后这一段告诉任何人，你要发最毒的誓！”

绿儿说：“我从来不发誓。”

纳飞说：“我的大哥二哥今晚都在家中，没有在什么地方埋伏着准备袭击爸爸。”

“后来那两个蒙面人，难道就是你的两个哥哥？”

他说：“不！不可能！”

绿儿点头道：“我不发誓，可是我答应你，如果你爸爸因为我的梦而得救的话，我不会把这个梦的最后一段告诉任何人。”

他说：“连如诗也不能说啊。”

绿儿说：“可是我先郑重声明了，如果你爸爸遭遇不测，我就知道你沒有警告过他。那么，梦里面的斗篷刺客你也是其中之一。因为明知这是个阴谋却不发出警告，和手执凶器者无异。”

“你以为我不懂这个道理吗？”纳飞生气地说，心想着还用你来教我

伦理道德？可是他的思绪顺藤摸瓜，因为绿儿的这一番话让他想通了今天发生过的怪事。“我明白了，这就是为什么梅伯今天去祈祷，为什么迈哥把内层院门也锁上了。他们知道了这个阴谋——或者他们只是有怀疑——却不敢告诉爸爸。这个梦应该这样解释才对，不是说他们要动手害爸爸，只是他们事先知道却不敢警告他。”

绿儿点头：“梦通常都是通过这种曲笔来表达一件事情的。看来我们分析得没错。因为我一想到这个念头的时候，并没有觉得脑中一片空白。”

“可是上灵自己也未必就知道吧？”

绿儿轻轻拍了一下纳飞的手，像是安慰小朋友似的。她其实比纳飞还要年轻一点，体积上更是小了不少一圈，所以纳飞很不快。

她说：“上灵知道的。”

“他又不是什么都知道。”

“只要能够知道的她都知道。”说着她就向着房门走去。“别告诉别人我来过。”

“可以告诉爸爸吗？”

“你不能说是你自己的梦吗？”

纳飞说：“为什么？你的梦他才会相信，我的梦他不会当真的。”

“你低估你爸爸了，你也低估了上灵，你甚至低估了你自己。”绿儿踏入门外的月色中，正要右转往山脊路方向走。

“别！”纳飞低声道，伸手抓住了绿儿瘦弱的手臂。她还是个小女孩，骨架还没长开。“别经过前门。”

绿儿很疑惑地注视着纳飞，大眼睛里倒映出一轮明月。

纳飞解释道：“因为刚才我开门的时候，恐怕吵醒别人了。”

绿儿点头道：“行，那我就从房子背后绕过去。”

“绿儿。”

“嗯？”

“你现在这样回去，安全吗？”

绿儿说：“月亮已经出来了。烟囱门的守卫不会难为我的，刚才我出

城的时候，上灵就让他睡着了。”

“绿儿。”纳飞再一次把她叫住。

她又一次停住，等着纳飞说话。

“谢谢你！”言语实在表达不出他此刻心中所感之万一。她不但救了他爸爸一命，而且一个女孩子，连城都没出过，仅凭着一个梦的指引，竟然在三更半夜赶那么远的路，这是何等的勇气！

绿儿耸肩道：“是上灵派我来的，谢她吧。”说完就走了。

纳飞走回大门那儿，这次他关外门时故意弄出一点声响。万一大哥或者二哥在偷听偷看的话，也不会被他突然回来吓到。他们会听到关门声，然后赶在纳飞走进内门之前就回房了。如他所料，院子里空无一人。纳飞直接走进爸爸的屋子，穿过客厅和书房，来到卧室。

爸爸睡在硬地上，连个垫子都没有，白须就铺散在石头上。纳飞呆站着，想象着爸爸的喉咙被割开，白胡子被喷涌而出的鲜血染成暗红色。

突然他发现爸爸的眼睛在闪光，他是醒着的。

爸爸低声说：“竟然是你？”

纳飞问：“你说什么？”

爸爸慢慢地坐起来，满脸倦容地说：“我……做了一个梦，也没什么，是我自己瞎担心而已。”

纳飞说：“有人今晚也做了一个梦，我刚刚和她在过客堂谈了，但你最好不要告诉别人她来过。”

“谁？”

“是绿儿。她的梦是警告你，小心一会儿那个谈判，只怕埋伏了刀斧手。”

爸爸一下子弹起来，将灯打开，纳飞猛眨着眼睛适应突如其来的强光。

“看来刚才我做的那个也不是一般的梦。”

纳飞说：“我开始觉得我们的梦都是非同小可，因为我也做梦了，那个梦把我惊醒，然后上灵就指引我走去屋外和绿儿会面。”

“埋伏了刀斧手……我都可以猜到结局了。他把罗达也干掉，然后弄

得好像我和罗达互殴，其中一人杀死另一个，最后又被第三方干掉。然后贾霸才到达现场，当然也带上几个德高望重的见证人，证明惨案在贾霸到达之前就发生了，顺便对外宣扬一下贾霸看到血案现场时的震惊程度。我怎么一早看不透呢？如果不是安排这样的会面，他怎么可能把我和罗达凑在一起，神不知鬼不觉地一箭双雕呢？”

纳飞说：“那你决定不出门了吧？”

爸爸说：“不！我还是得出门。”

“不会吧？”

爸爸说：“我当然不是去冷库，而是去别的地方，我的梦给提示了。”

“什么提示？”

“帐篷，我那堆帐篷，在沙漠的烈日下面排开阵列。如果我们留下来，贾霸就不会罢休，他只会搞新花样儿。而且，如果我们不离开，我的几个儿子就会在女皇城中堕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纳飞知道爸爸的梦肯定很恐怖，可能还警告说有一个儿子要杀他，所以爸爸刚才看到纳飞时的第一反应是问“竟然是你”。

“如此说来，我们要到沙漠去吗？”

爸爸说：“对！”

“什么时候出发？”

“当然是现在了。”

“现在？今天？”

“现在，今晚，赶在黎明之前，这样我们越过山脊时才不会被贾霸的人发现。”

“可我们不是正好从贾府前面经过吗？就在羊肠径和沙漠路的交界处附近吧？”

爸爸说：“有一条小路，可以避开贾府上沙漠路。这条路虽然不方便走驼队，可事到如今也只能霸王硬上弓了。来吧，帮我叫醒你的几个哥哥。”

纳飞说：“先别。”

爸爸转头看着纳飞，眼神带点儿疑惑，却没有因为他不听话而生

气。

“绿儿要求的，说不要把她泄露出去，我也觉得有道理。而且，应该告诉他们，是你做的梦，别把我扯进去。”

爸爸问：“为什么不呢？让他们知道今晚我们三个人都得到了上灵气的……”

“因为如果这是你做的梦，他们必然会顾忌着你到底看到什么，知道什么。如果是其他人的梦，在他们眼中，就是你被我们耍了。于是他们肯定要和你争，也不会听你的命令；而你却必须带着他们一起走。”

爸爸点头道：“在十四岁的男孩子们里面，你也算非常聪明了。”

纳飞却不觉得自己有多聪明，他不过是知道绿儿那个梦的最后部分，沾了点好处而已。如果梅伯和迈哥留下不走，他们就会彻底栽在贾霸的圈套当中，连最后一点人性也会泯灭。纳飞相信他们肯定还有一点良知，可能还想过去警告爸爸。比如说迈哥今晚把内院门关上，爸爸走的时候就会把他吵醒，他就可以冲出来阻拦。

或者他可以跟踪爸爸，当爸爸到达现场看到罗达的尸体时，耶律迈就走到爸爸背后……

不可能！纳飞心中呐喊。不是耶律迈！我居然有这个念头，太邪恶了！我的哥哥绝不会做出这么伤天害理的事情。

爸爸说：“你回房间去……不，你先去厕所，过一会儿再出来，给大家做一个绝对服从命令的榜样。我不是说服从我，而是听耶律迈的命令。他知道在这种紧急情况下应该如何收拾行李和装备。”

纳飞说：“好的，爸爸。”

说完他就快步走出爸爸的卧室，穿过书房和客厅，来到院子里，只见耶律迈和梅博酷的房门还关着。纳飞向厕所走去，这个厕所是公用的，只有两堵墙，正对着院子无遮无挡。他刚走到那儿，就听到爸爸在敲梅博酷的们，说道：“起床，动作轻点儿。”然后又敲耶律迈的们：“出来，到院子这儿来。”

他听到三个哥哥都出来了，羿羲甚至不需要爸爸敲门。

羿羲问：“阿飞呢？”

爸爸说：“上厕所了。”

梅伯说：“说起来我也急了。”

爸爸说：“你先等等。”

纳飞从厕所走出来，身后的马桶会自动冲水，至少爸爸没有让他们过着完全原始的生活。

纳飞说：“对不起，让各位久等了。”梅伯对他怒目而视，无奈睡眼惺忪，没有一丝杀气。

爸爸说：“我们马上出发，去沙漠。”

羿羲说：“我们所有人？”

爸爸说：“对不起，是的。你必须用浮椅了。我知道没有飘浮衣方便，可是总好过没有。”

耶律迈问道：“为什么？”

爸爸说：“上灵托梦给了我一个警告。”

梅伯轻蔑地哼了一声，转身就要回房间。

爸爸说：“你给我站住！听好了，如果你不一起去沙漠，我就把你逐出家门。”

梅伯木桩似的立住了，却还是坚持把背对着爸爸。

爸爸继续说：“他们密谋要杀我，就在今天早上。一会儿我本来要去参加贾霸和罗达的会面，他们就在那里动手。”

耶律迈说：“可是老贾承诺过不动粗的呀。”

还老贾呢？连昵称都用上了！

爸爸说：“上灵看出他口不对心，如果我去赴约，就必死无疑了。即使我今天不去，贾霸肯定不死心，总有一天要找上我的。既然他要害我，那我留在这里也不得安宁了。我不怕死，如果死得有意义的话，我并不介意回城里引颈就戮。可是上灵指示我跑路。”

耶律迈说：“那只是一个梦！”

爸爸说：“我不需要做梦也知道冒犯了贾霸就必然惹来一身臊，你也很清楚。今天早上的冷库会谈，我爽约之后，贾霸会作何反应，谁也无法预料。我必须在他发现之前就逃进沙漠里去。我们走红石路。”

耶律迈说：“走这条路骆驼吃不消的。”

爸爸说：“它们吃得消，因为它们必须吃得消。我们带足一年的补给。”

梅博酷叫道：“这太恐怖了，我可不干！”

耶律迈问：“一年之后呢？”

爸爸说：“到时候上灵自然会有指示。”

羿羲说：“或许到时候一切都过去了，我们就可以回到女皇城了。”

耶律迈说：“爸爸，如果我们现在一走了之，老贾会觉得你背叛他了。”

爸爸说：“是吗？那怎么不说是他背叛我在先呢？”

“那只是一个梦罢了！”

爸爸说：“那是我的梦！我需要你们跟我一起走。谁要留下，就不再是我的儿子。”

梅博酷说：“不做你的儿子我也能活得好好的。”

耶律迈说：“你错了。你只是扮作不是他儿子。你才活得好好的，实际上恰恰是因为人人都知道你是他儿子。”

“我是靠自己的天才！”

“你能在这一行混，是因为剧院老板希望你爸爸投资他们的生意，或者希望你有朝一日得到一份遗产。”

梅博酷仿佛被人狠狠打了一大嘴巴。“迈哥，连你也踩我？”

耶律迈说：“我过一会儿再跟你说，如果爸爸说走我们就走，时间紧迫！”然后他对着爸爸说：“老爸，我听你的，不是因为你威胁要把我赶出家门，而是因为你是我的爸爸，因为我不忍心看着你孤立无援地闯进沙漠里。就靠这几个家伙帮你，那是死路一条。”

爸爸说：“阿迈，别忘了是我教你如何能在沙漠中生存的。”

耶律迈说：“可是你那时候还年轻，而且还有一大帮手下。这一次恐怕只有我们这几个人吧。”

爸爸说：“用人肯定是要遣散的。阿迈，你现在马上准备驼队，把行李物资都装好，我去找拉土葛交接。”

在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纳飞投入热火朝天的劳动中，完全想不到会这么狼狈。人人都在干活，连羿羲也不例外。耶律迈在这种紧急情况下还能运筹帷幄，指挥自如，纳飞对他的敬仰更上了一层楼。他很清楚有什么任务要完成，分配给谁做，要干多久。他还能在百忙之中狂踩纳

飞，骂他学得太慢，像个白痴。事实上耶律迈也很清楚，纳飞是第一次干这种活儿，算做得相当不错了。

终于收拾好了，这是一支纯粹的沙漠驼队，只有骆驼，别的动物都不用。虽然在所有载重动物里面，骆驼的脾气最大，坐起来也最不舒服，在沙漠里却是最不可缺少的。羿羲的椅子固定在一头骆驼的一侧，另外一侧全是一包包粉末状的固体水。这些水是为了以后准备的，以期不时之需；在最初这一段旅程中，爸爸和耶律迈知道所有水源的方位，而且在秋季，沙漠中偶尔会下雨，所以用水不是问题。然而到了明年夏季，气候会变干燥，那时候再回女皇城收集这些昂贵的固体水就太晚了。而且，万一现在他们被人跟踪，逃到沙漠中一些人迹未至的地带，不知何处是水源，那就需要用到固体水了。只要把一些粉末倒到锅里点燃，那些粉末燃烧时与空气中的氧分子发生化学作用，就会生成液态水。纳飞以前喝过一次，味道怪怪的。因为粉末中带有某种化学物质，把氢分子结合成固态；这些化学物质残留在水中，形成一股铁皮罐头似的怪味。不过万一他们真的沦落到喝固体水的地步，那水的味道肯定胜过琼浆玉液。

羿羲的浮椅才是最大的难题。纳飞知道羿羲才是这次逃亡最大的受害者。穿着浮衣的时候，羿羲觉得身轻似燕，体壮如牛。可是现在他不能再穿浮衣了，必须固定在浮椅上面。在万有引力的重压之下，羿羲要竭尽全力才能操控浮椅，一天下来就累趴了，他怎么可能撑过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呢？羿羲会不会被磨炼得强壮起来，抑或像蜡炬一样逐渐被燃尽？希望上灵会帮助他支撑下去。

或者天使会下凡把他们一行人都解救到月球上。

他们出发的时候，距离天明还有整整一小时。收拾过程很安静，一个用人都没有吵醒——或者他们都醒了，可是既然没有人叫到，谁愿意在这个钟点自愿出来帮忙干些不知道是什么的疯活儿？大伙儿肯定小心翼翼地转个身，重投舒服的梦乡。

虽然红石路危机四伏，异常险恶，可是在月光的照耀下，在耶律迈的率领下，驼队还是顺利通过了。纳飞又一次重温了对长兄的敬仰之情：这世上还有什么可以难倒迈哥呢？我这辈子有没有可能变得像他一样强壮和能干呢？

他们终于穿过了羊肠径，来到了山脊的最高处，下面就是延绵不绝的大沙漠了。东方现出第一缕微弱的晨曦，他们刚好赶得及下山。下坡路也很难走，不过很快他们就走进了西边的沙漠高地。在这里，没有人能够轻易地跟踪他们，尤其是女皇城的人。耶律迈把脉冲枪分发给众人，让大家练习用激光瞄准，他指哪儿就瞄哪儿。羿羲不堪大用，他连脉冲枪都拿不稳。而纳飞瞄得竟然比爸爸还好，不禁心中一乐。

至于纳飞能否亲手开枪杀强盗，那就再看吧，反正肯定不会走到这

一步。别忘了他们是奉了上灵的旨意走进沙漠的，上灵当然会帮忙把强盗支开；要是供给用完了，上灵还能指引他们找到水和食物。

然后纳飞突然想起整件事情的起因正是上灵变弱了。那他怎么知道上灵真的能够保护他们？他到底有没有一个完整可行的计划呢？有的，他派绿儿来发出警告，又唤醒了纳飞去接收警告，同时还给爸爸报梦。可是这一切都不能说明上灵真的有心要保护他们，或者打算指引他们去什么地方。谁知道他葫芦里面卖的什么药呢？或者他压根儿就是要灭掉韦爵满门呢。

一想到这个阴暗的念头，纳飞忍不住坐直了，双腿夹紧前鞍，四处张望，看有没有强盗或者追兵，有没有什么古怪的事情，有没有上灵的征兆。他耳边充斥着梅博酷的骂骂咧咧声、耶律迈的号令声，和骆驼偶尔拉出大便砸在沙地上的嗒嗒声。纳飞胯下的骆驼，无忧无虑，一步一个脚印地前行，摇摇晃晃地从黑夜走向光明。

第九章 谎言与伪装

刚才去韦爵府的时候，黑灯瞎火；如今走在朗朗月色之下，绿儿很容易就找到了回城的路。而且，现在绿儿已经知道目的地在哪儿，就更好办了，须知回家总比寻找一个陌生地方来得容易。

奇怪的是，她在城外倒没觉得什么，可进城之后反而有一种危险的感觉。烟囱门的守卫不见了，可能他刚才在岗上睡觉，事情败露，被抓去训了；也可能是上灵让他突发奇想跑去做别的事情。绿儿一想到上灵为了掩护她进城，可能特意让一个男人突然感到内急，她就忍不住偷笑。

在城中，月光不如在城外有用。因为月亮还没升高，所以在路上投下长长的阴影，导致南北走向的街道一片漆黑。这个钟点，说不准有些什么人在街上闲逛。据说摧花党会在早一点的时段活动，因为那时候街上还有好多女人。而现在是黎明之前人最少的时候，可能有比摧花党更可怕的狠角色在虎视眈眈……

“多漂亮的小姑娘啊！”

绿儿被这个嘶哑的声音吓了一跳，好不容易才看到在阴影中说话的女人。

“我不漂亮，是你在黑暗中看错了。”

这个钟点还在街上，肯定是个圣女。她刚才缩在一个黑暗的墙角躲风避寒，现在一步一步走出来。只见她浑身上下一丝不挂，脏兮兮的皮肤在黑暗中反而显得有点苍白。看着这个圣女，绿儿感到一丝秋夜的寒意。她因为一直在走路，所以还不得冷；可是这个女人一直待在墙角，而且在她的身体和寒冷的空气之间只有一层尘土隔着，她怎么能熬得住呢？

绿儿寻思，妈妈曾经是一个苦行女，就和眼前这个女人一样。她怀着我在沙漠中颠沛流离，然后赤身裸体地带着我进城，把我托付给华纱阿姨。虽然眼前这个女人不是她的妈妈，可绿儿还是忍不住心生怜悯。我的妈妈如今不知去向，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她已经不再苦行了。听华纱阿姨说，她在我一岁的时候就不再追随上灵，而是跟着一个农夫去了碴瓦山谷。那里土地贫瘠，泥土里全是碎石，所以日子也过得很苦。

苦行女唱到：“圣洁女孩，明眸善睐，刺穿黑暗，长夜不再。”

唱罢她把手伸过来，一开始只是抚摸绿儿脸颊，然后竟然开始扯她的衣服。绿儿用自己的手捂住苦行女冰冷的手，说道：“请不要这样，我不是圣女，上灵不会为我挡住寒冷……”

苦行女说：“上灵也不会为你挡住窥探的目光，可是她可以看到你的内心深处。你是圣女，没错，你就是圣女。”

苦行女的话很费解。窥探的目光？她是说谁的目光呢？上灵，那些将女人当牲口一样打量的猥琐男人，还是比喻流言蜚语？是她自己的目光？至于“圣女”，这个容易理解。绿儿知道，上灵的确选中了自己，却并不是因为她有什么过人的美德。绿儿觉得这种天赋更像是一种惩罚，因为人人都把她奉为先知圣贤，而忽略了她其实也是一个普通的小女孩。她的亲姐姐如诗也说过：“我真希望有你的天赋，什么事情你都能看那么清楚。”绿儿想大声说，我其实什么都看不清！上灵根本就不信任我，她只是利用我去传递一些连我自己都不明白的信息而已。就像现在，我就不明白这个苦行女到底想让我干吗；如果是上灵派她来的话，又是为了什么。

苦行女说：“带他去水边吧，不要害怕。”

绿儿问：“带谁？”

“哪怕是上刀山下火海，上灵也要你救他一命。记住，奉上灵的命令行事，亵渎罪可免。”

“你说的是谁？”绿儿又问一次，心中惊疑交加，如果自己解不开这个谜的话，恐怕后果会很严重。其他人听她传话的时候，莫非也是这种心情？

苦行女继续说：“你希望上灵把所有的真知灼见都喂给你吗？有些事情那么明显，难道你自己就看不出来吗？”

圣女啊圣女，我真的不是这样想的，那些影像并不是我想要的，我多么希望有这天赋的是别人而不是我啊！如果你真的要传达什么信息给我，你至少得学我那样，尽力说得清楚一点，让别人明白啊。

绿儿虽然很不满，可她还是尽量不在语气中流露出来，她追问：“你说的那个‘他’到底是谁？”

苦行女突然用力扇了绿儿一个耳光，绿儿觉得疼痛和耻辱交织，顿时泪如泉涌：“我做错什么了？”

苦行女说：“你将来有一天会亵渎上灵，我已经预先惩罚你了。这一巴掌过后，任何人都不能再惩罚你。”

绿儿不敢再问，反正也得不到答案。于是她仔细端详着这个女人，

希望能从她的眼神中看出些什么。她刚才是发疯了，还是真的在传达上灵的信息？似乎前者更有可能。

苦行女又把手伸向绿儿的脸颊，绿儿往后缩了一下。可是这一次她的手很轻柔地抚摸着绿儿的脸，还为她拭去眼眶下面的泪水。“不要害怕他手上的鲜血，那是给上灵的祭品。女人祈祷用水，男人用血。”

说完，苦行女的脸一下子松弛下来，满面倦容，眼中也变得黯淡无光。她说：“寒夜苦煎熬？”

“什么？”

“怜我年岁高。”

她的头发还没有变白，可是绿儿想，没错，您的确是非常非常的古老。

“万物有时尽，劫数岂能逃，金银或珠宝，难买亦难盗。”

她也是唱押韵打油诗的。绿儿知道，很多人以为一个苦行女唱押韵句子的时候是上灵附体在说话。其实不然，这种押韵的句子相当于一种音乐，像是念咒一般，帮助苦行女从现实生活的磨难中抽离出来，起了麻醉的作用。只有当她们说话不押韵的时候，才可能会有意义。

苦行女慢慢走开了，似乎忘记了绿儿的存在。看她好像忘记了原来那个挡风的墙角在哪儿，绿儿于是牵起她的手，走向那个角落，让她重新坐下来，蜷成一团靠着墙角。

苦行女还在低声唱着：“世人多恶行，长风吹不尽。”

绿儿离开了苦行女，重新走进夜色中。此时月到中天，可是明亮的月色并没有让她欢快起来。虽然苦行女并没有恶意，绿儿还是忍不住担心在黑暗中到底藏着多少人，也意识到自己是多么的无助。她也听说过有些男人像对待苦行女那样对待受法律保护的女皇城市民，可是她最害怕的还不是这些事情。绿儿想到的是，女皇城此刻充满杀机——在这个最神圣的地方，竟然会杀机重重，而这一切都源自贾霸。如果不是上灵让我传达警告，好人就会惨遭屠戮。绿儿一想起梦中那个被切开的喉咙，就不禁发抖。

终于，她来到了神圣路连入圣女谷的地方。在这里开始下坡，路面变宽，逐渐融入峡谷，连上一条在山石上面开凿而成的古老石阶路，直达湖边。这一带湖面热气蒸腾，散发着硫黄味，沾在祈祷者的身上，几天也散不掉。有人认为这是神圣的味道，绿儿可讨厌这味儿了，从来不来这里祈祷，她宁愿去冷热水域交界的地方。那里雾气最重，暗流涌动，浮在水面上，不同温度的湖水随着漩涡流遍全身。绿儿可以全身放松地任由波浪载着她舞动，毫无保留地把身心奉献给上灵。

苦行女说的是谁呢？那个“他”手上沾着鲜血，她还要带“他”去水边，应该是指这个圣湖吧。

应该都是废话，估计这苦行女是疯的。

她唯一能想到的手上沾满鲜血的人就是贾霸。上灵怎么可能想让这样一个人渣靠近圣湖呢？不会有一天她真的要救贾霸一命吧？这样做怎么可能符合上灵的旨意呢？

绿儿在高塔街左转，然后在雨润街右转，再沿着这条弯弯曲曲的小路回到了华纱的学校。多亏上灵的保护，终于安全到家了。绿儿知道，上灵需要她做的远远不止传递这一个信息，所以她必须活下去，才能担起更多的重任。想到这一点，绿儿就松了一口气。当年她的亲生母亲把襁褓中的绿儿托付给华纱的时候就说过：“这个小孩只有诚心为圣母效劳才能活下去。”在圣母的庇佑之下，绿儿在这乱世中又得以苟存了一晚。

绿儿本来以为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溜回学校，可是她忘记了一件事情：最近山雨欲来，大厦将倾，就连女皇城中最为盛名的华纱女士也变得小心翼翼，把大门锁上了。绿儿不死心，想钻窗户，无奈发现所有临街的窗户都开得很小，虽然一个个都雕饰华美，却连小孩的头和肩膀也穿不过去，只能用来采光通风。

看来，女皇城以前也有过人心惶惶的时候。这座大宅原本的设计就是为了防止小贼趁着月黑风高潜进来，不过这些窗户更像是专门拦截那些求偶不成还死缠烂打的贱男，以及婚约到期被扫地出门的怨男——尤其是后者，他们在屋里住过就找不着北了，以为这豪宅是属于自己的，老是想回巢。

如今，这些抵挡猥琐男的防御措施把身轻如燕的绿儿也拦住了。绕到学校的侧面进去？当然是不可能的，因为相邻的房子都紧挨着这座大宅而建，都想靠在厚重坚固的石墙边上借点力。

为什么她就料不到出来容易回去难呢？当时她趁着天黑出门，可那时候学校里面还有人走动。如诗大概知道她要出去干吗，所以帮忙遮掩着不让人发现她不在屋里，不过两人完全没有想过要计划如何回屋里，因为华纱阿姨以前从来没有锁过大门。后来，上灵让门卫睡着了好让绿儿出城，进城时干脆把卫兵支开了，所以绿儿想当然地以为上灵已经把一切都安排妥当。

绿儿想过在门廊坐到天亮，可是实在太冷了。她走路时还不觉，因为运动时身体是暖和的；要是睡着的话，那就扛不住了。女皇城中有修养的女士穿的都是轻纱薄縠，就这样在室外过夜，肯定会被冻病的，她们可比不上苦行女那样久经考验。

不过，还有一个办法：华纱阿姨面向圣女谷的那个开放门廊不是无遮无掩的吗？应该有路可以从山谷爬上去的。问题是门廊以东一片地区

荒无人烟，甚至不属于任何一个行政区域，醋儿巷连到这里就没路可走了，女人们向来都不从这里下谷底。

可绿儿偏偏知道自己必须走这条路才能回华纱的学校。这其实还是上灵在指引着她——一边指引着她，一边还捂着她的眼睛，把她蒙在鼓里。

绿儿无数遍地问，上灵，您为什么这样对我？为什么不把您的真正目的告诉我？如果我早知道今晚是去韦爵府，就不会一路上担惊受怕了。

恐惧和无知怎能帮助我达成您的目标呢？现在您让我绕到华纱府东边的野地里，究竟是为了什么呢？难道把我弄得晕头转向您就开心了？难道我太蠢，理解不了您的苦心？我就像您养的信鸽，只能为您传递信息，却不配知道详情。

醋儿巷尽头，石子路接上草地，再走几分钟就来到了峡谷边缘的斜坡。尽管满腹牢骚，绿儿还是义无反顾地走进了树林里。

地面崎岖不平，灌木丛之间有些断断续续的空隙，却只能通向谷底。要是沿着这些空隙走的话，会离华纱府的开放门廊越来越远，反而走向神圣路那边的一个悬崖，难怪西岩区的女人们都不在这里建房子。绿儿并没有被这些貌似易走的小道误导，她知道一旦走岔的话，这些若隐若现的小径就会立马消失。所以绿儿硬是在那些灌木丛中穿行，也顾不上密密麻麻的荆棘在她身上留下了多少伤口。绿儿知道这些伤口会刺痛好几天，就算擦了华纱阿姨的药膏也没用。更狼狈的是，她现在又困又冷，累得骨头都快散架了；好几次她有一种突然惊醒的感觉，其实根本就没有睡着过。不过，既然已经踏上了这条路，就必须走下去。

绿儿来到了一小块空地前面，数缕明亮的月光奇迹般地射穿密密麻麻的树叶，在空地上形成斑驳的光影。再过一个月，树叶就会掉光，那时候月光就可以畅通无阻地照进树林了。绿儿眨了眨眼，就在这一瞬间，光影似乎发生了变化，空地上竟然站着一个女人。

“华纱阿姨。”绿儿低声道。她怎么会知道来这里接我呢？难道上灵又开始向大众传话了？

可是那并非华纱阿姨，而是如诗。绿儿刚才怎么会看错呢？

不是的，她不是看错了，因为现在如诗又变成了另外一个人。这一次是艾雅，如诗她们班的班花，就是纳飞无可救药地爱上的那个女孩子。然后，艾雅又变成了著名的女演员狄傲丽。她也是华纱阿姨的干女儿，年少成名，近年回到华纱的学校任教。很多人说，美人区的美人其实就是指狄傲丽（虽然人人都知道美人区这个地名已经有过万年的历史了），可见其美貌是如何的倾倒众生。在她豆蔻年华的时候真的是人见人爱，女人们都想有她这样可爱的女儿，男人们自然是看得眼珠子都要

掉下来了。可惜现在狄傲丽二十好几，已经失去了少女时代的风采。可即使是这样，绿儿私下里还是希望拥有像狄傲丽那样的天姿国色，即使折寿一半也在所不惜。

为什么上灵要向我展示这些人呢？

狄傲丽变成了谢德美，华纱阿姨的另一个干女儿。如果拿她与狄傲丽、艾雅等绝世美女相比，那谢德美走的只能是一条完全相反的人生道路。今年已经二十六岁的她还留在华纱府，给高年级学生上科学课，毕竟她是一个声望日隆的基因学家。晚上她多数不在华纱府过夜，而是住在好多个街区以外的实验室，不过她在学校还是占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谢德美不是美女，虽然也不算是回眸吓倒一片的恐龙，可是她的相貌实在太平凡了，看得越久就越不吸引人。可是她的思想却像磁石吸铁般追逐着真理，一旦靠近了就会飞跃上前，牢牢地粘住不放。在华纱阿姨的所有干女儿里面，绿儿最景仰的就是谢德美。可是绿儿也很清楚，她没有经天纬地之才去跟随谢德美的足迹，就好比她也没有闭月羞花之貌去步狄傲丽的后尘一样。除了能给上灵传信之外，绿儿觉得自己一无是处。

那个女人的影像消失了，绿儿孤零零地站在空地上，又一次体会到突然醒来的感觉。

这仅仅是一个梦吗——就是那种你在不知不觉间睡着之后做的梦？

就在那个幻影出现的地方背后，绿儿看到了一盏孤灯，凄然子立在黎明前的黑暗之中。这点灯光肯定是来自华纱阿姨的开放门廊，在那个方向不可能有别的光源。刚才那个幻象大概并非完全子虚乌有，可能华纱阿姨真的醒了，正在苦等绿儿回家呢。

绿儿举步维艰地前行，沿途推开的枝条往回弹，抽打在她的身上；荆棘刺破了她的衣服和皮肤；高低不平的地面让她步履蹒跚。然而，绿儿始终盯着那一盏指路明灯，终于走到了华纱阿姨的开放门廊正下方，那一点灯火也被遮住了。

门廊就在一片风化岩石的上面，从栏杆到地面至少有四米，非常陡峭，连个扶手的地方都没有。就算华纱阿姨在迎接她也没用，不叫用人帮忙的话，绿儿绝对爬不上去。早知道要兴师动众，绿儿刚才还不如直接拉门铃算了。

绿儿穿过树林，千辛万苦地走到这个位置，差不多是华纱府的正南方，门廊的大部分都被挡住了。这栋房子当初设计的时候，很可能在这里留了一个出口，让人可以从门廊直接去外面的树林，这样的话，长峡谷就不仅仅是一幅只可远观的风景画了。而且就算没有设计好的通道，也肯定会有一个地方让她可以爬上去。

绿儿绕着门廊下面的山石走，终于发现一个位置的地势比较高。绿

儿伸长了手去够，距离栏杆顶还有一个手臂那么远。她试图在栏杆的木条之间找一个就手用力的地方，这时候华纱阿姨的脸骤现眼前，简直比初升的太阳还要让人振奋。她向绿儿伸出双手。

如果绿儿再高大一点，华纱阿姨可能不够力气把她提上来；可是话说回来，如果绿儿高大一些的话，她自己就够力气爬上来了。

终于，绿儿坐在了长凳上面，几乎喜极而泣。华纱阿姨搂着她，问道：“傻孩子，你为什么要跑到野外呢？怎么就不能像其他晚归的同学那样走前门呢？你就那么害怕被我骂，宁愿冒着生命危险走到树林里面吗？”

绿儿摇头道：“我在树林中看到了一个幻象。不过可能我横竖都会看到的，走那条路大概是我一时脑筋不清醒了。”

接着，绿儿就把今晚发生的事情向华纱阿姨全盘托出——她向纳飞传达的梦，谋害韦爵的阴谋，黑暗街道上苦行女的话，以及华纱和她几个干女儿的幻象。

华纱说：“我实在想不出这个幻象是什么意思。如果上灵没有告诉你，我又怎能猜得到呢？”

绿儿说：“反正现在我什么也不想猜，也不想再接收或者谈论什么幻象。我浑身上下都痛死了，就想上床睡觉。”

华纱阿姨说：“当然了，当然了。你快睡觉吧，就让韦爵和我去考虑下一步的行动吧，除非他迂腐到为了遵守诺言而冒险去冷库赴约。”

一个恐怖的念头突然升起，绿儿说：“要是纳飞没有警告他，那会怎样？”

华纱阿姨向她投去犀利的一瞥：“纳飞明知他父亲有危险都不去警告？你说的是我儿子啊。”

儿子又怎样？绿儿从来就不认识自己的父母，她的爸爸可以是城里的任何一个男人，很可能是最残暴的那些。母子之间的情感对她来说并没有特别的说服力，在这个背信弃义成风的世道，任何事都是可能的。

绿儿这时候谁都不信任，其实是她的极度疲劳在作怪，她甚至开始怀疑华纱阿姨的判断力，而不仅仅是纳飞的忠诚度。显然，绿儿的脑筋的确是不好使了。她任由华纱阿姨半拉半扯地带她上楼去了华纱自己的卧室，睡在了豪宅女主人舒服的大床上。绿儿瞬间就睡着了。

如诗说：“你整晚都在外面啊？”

绿儿睁开一只眼，窗户射进来的光很亮，空气中却有一丝寒意。绿

儿睡了整整一天。

“回来的时候却不走前门，真是没脑子。”

绿儿轻声说：“我又不是总依赖我的脑子。”

如诗说：“这我知道，不过你本来应该让我陪你一起出去的。”

“两个人太显眼了。”

“去韦爵府啊，你就没想过我认识路吗？”

“我一开始不知道是去韦爵府嘛。”

“一个人晚上出去，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你开始还答应我不告诉任何人的，现在华纱阿姨猜到我一定知道你要出门还不告诉她，几乎要把我剥了皮晾在门廊上面晒干呢。”

“如诗，你别生我气好吗？”

“你知道吗，现在城里一片混乱。”

一阵恐惧像尖刀似的直插绿儿心中：“不会吧，如诗，你别告诉我谋杀案到底还是发生了！”

“谋杀？不太像。不过韦爵带着他的几个儿子跑路了，贾霸就乘机宣称，韦爵在音乐门外的冷库那里安排了他与罗达三人的秘密会面，然后计划对两人下毒手；幸好被贾霸识破，所以韦爵才要逃窜。”

绿儿说：“他在撒谎。”

如诗说：“当然了，我知道他在胡说八道。我只是告诉你他的手下在散播什么谣言，现在满街都是他的打手。”

“如诗，我太累了，你告诉我这些事情，我也帮不上忙。”

如诗说：“华纱阿姨觉得你能帮忙，所以她才派我来叫醒你。”

“是吗？”

“这个……你也清楚她的为人。她派我上来两次了，说看看可怜的绿儿睡得好不好。到了第三次我才意识到其实她在等你，又不好意思让我直接跟你说。”

“好姐姐，您真是心思缜密、举一反三啊！”

“好妹妹，您就过会儿再继续睡吧。”

绿儿三两下就洗漱穿衣完毕。她年纪还小，华纱阿姨没有要求她出来见人之前一定要把头发梳理得高贵大方，也不用她穿上正式的套装。绿儿就舒舒服服地做回真实的自己：一个纤弱害羞的小女孩。她走下楼梯的时候，华纱阿姨正在客厅里，在场的还有一个陌生男子。华纱马上介绍道：

“亲爱的绿儿，这是拉士葛。正如我夫君常说的，他可能是世界上最忠诚和最值得信赖的人。”

拉士葛说：“我这一生都在韦爵府效力，至死方休。虽然我出身低微，却是一个真正的帕华人。”

华纱阿姨点了点头，绿儿却不知道是否应该相信这人，还是应该当他说的是废话。不过，既然华纱阿姨信任他，那绿儿也姑且信他好了。

拉士葛说：“我知道是你把警告捎给韦爵的。”

绿儿很错愕地看着华纱阿姨。华纱说：“他已经发誓不会告诉任何人。绿儿啊，我本来不想把你牵扯进政治阴谋里面，可是老葛必须知道内情，才能确定我的韦爵没有精神失常。他给老葛留下指令，做一些很不可思议的事情。”

拉士葛说：“结束生意，解散员工，套现库存，只保留地产、房子，把流动资产存进加密户口。老板这么做，已经有人觉得他形迹可疑了。”

“韦爵没有出席那个会谈。半小时之后贾霸就扑上韦爵府，仗着自己是帕华部族的首领，声称要全权接管韦爵家族的一切财产。他居然敢直呼我丈夫出生时的名字佛意漫，好像他有资格把我丈夫从族谱中除名似的。”

拉士葛说：“可是如果老板真的永远离开女皇城的话，贾霸就有权接管韦爵的财产，因为帕华族人的财产是不能出卖或者转让给外族的。”

“所以我想说服拉士葛，韦爵之所以出走，是因为你警告他有人要加害，而不是密谋携款私逃，离开女皇城。”

绿儿现在知道自己要担起什么样的责任了，她告诉拉士葛：“我的确和纳飞谈了，警告他贾霸其实想谋害韦爵和罗达……至少我的梦是这样暗示的。”

拉士葛缓缓点头道：“你的指控当然不足以告倒贾霸，在女皇城中，没有谁会仅仅因为一些没有付诸行动的密谋而被告上法庭，即使嫌疑人是男人也不会。可是你的话足以让我下定决心保卫韦爵家产，决不让贾霸得逞。”

华纱说：“你也知道，我曾经和贾霸结过婚，很清楚他的为人。所以

我建议你提高警惕，尤其注意保护那些流动资产。”

拉士葛说：“夫人请放心，这些家产属于韦爵家族的头人，谁也抢不走。谢谢您的帮忙，还有你，聪明的小姑娘，谢谢。”

说完他转身就走，没有再啰唆半句，完全不像绿儿见过的其他宾客。那些所谓上流社会的人，诸如艺术巨匠、专家学者、政府官员、金融精英之流，他们总是不识趣，赖着不肯走。为了体面地送客，华纱阿姨还得装作疲劳不适，或者谎称必须处理学校的一些紧急事务，弄得好像学校其他老师没有校长监督就不懂工作似的。不过话又说回来，拉士葛和其他客人最大的区别在于，他这个阶层的人，不可能对华纱阿姨或者她的几位干女儿起意，更谈不上追求了。

华纱阿姨说：“真可惜你没有多睡一会儿，不过你醒得真是时候。”

绿儿点头道：“虽然昨晚我困得走路都能睡着，可是今天我睡太多，可能其实只需要一半就够了。”

华纱阿姨说：“我只需要再问一个问题，然后你就可以回去继续睡了。”

“好阿姨，除非你问一些我最近学过的东西，否则我可答不上来。”

“你别假装不知道我在说什么。”

“你也别以为我有多了解上灵。”

话一出口，绿儿马上就知道自己太无礼了。华纱阿姨气得柳眉倒竖，鼻孔张开，却还能强忍怒气，平静地说：“小丫头，你有时候真是没大没小的。上灵让你成为一个先知，你就装得很低调，一副不敢贪天之功的样子；可是对我你却胆敢口不择言，你也知道，女皇城中不论男女老幼，没有人敢这样和我说话。到底哪一面才是真正的你呢？是你谦卑的话语，还是你嚣张的态度？”

绿儿低头道：“我的话才是真的我，华纱阿姨。请原谅我的态度，就当是一个粗鲁小孩的真情流露吧。”

华纱阿姨大笑道：“你这句话才是最难以置信的。不过算了，我就先不问了，你快回去睡觉吧。不过这次回你自己房间哦，我保证没有人去打搅你。”

绿儿刚走到客厅门口，突然有个年轻女子撞开门，风风火火地冲进来，硬是把绿儿逼回了客厅里。

那女的大声嚷嚷道：“妈妈，这太讨厌了！”

“莎芙，见到你我真开心。好几个月没见了，你突然上门给我一个意

外惊喜吗？没等通传你就擅自闯进我的会客厅，真的那么迫不及待想见到我吗？”

莎芙，华纱阿姨的长女，绿儿只见过她一次。按照易子而教的传统，华纱把两个女儿都送去密友德琳那里上学。莎芙的老公是一个小有名气的学者，叫什么来着……费雅思？婚姻并没有阻碍她的歌唱事业，莎芙以唱哀歌怨曲著名，这种曲风正是女皇城传统文化的精髓之一。此刻的莎芙没有一丝哀怨，却是一副强横暴怒的架势，而她的妈妈也不遑多让。绿儿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免得听到什么难听的对话。

可是华纱阿姨却把她叫住了：“绿儿，你留下来，别错过了这个反面教材，我这个女儿从我和德琳阿姨身上学不到一点好品行。”

莎芙横了绿儿一眼问：“谁呀这是？你又救济难民啦？”

“阿芙，她的妈妈是一个圣女，我想你可能也听过‘绿儿’这个名字吧？”

莎芙脸唰地红了，说道：“不好意思。”

绿儿甚至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因为准确来讲华纱阿姨对她的养育之恩的确算是一种“救济”，所以绿儿不应该因为莎芙的蔑称而流露出不满。

不过绿儿也不用担心该怎么回答，因为华纱阿姨接话了，她说：“我们就接受你的道歉吧。现在你可以重新开始了，不过说话时请注意修养。”

莎芙说：“得了得了，你应该猜到我是直接从爸爸那儿过来的。”

“看你这副粗鲁没礼貌的样子，我估计你在他那里肯定待了至少一个小时。”

“可怜的老爸，大发雷霆。不过也难怪他生气，连自己的老伴也在背后捏造谎话去中伤他。”

华纱阿姨说：“那他是挺可怜的，我真想不到他那个可怜兮兮的老婆竟然有勇气公开说他坏话，而且还是撒谎？我有点好奇，她说什么来着？”

“妈妈，我是说你啊，不是他现在的老婆，谁会想起那个女人？”

“可是十五年前我就和老贾断了婚约，所以他也知道我没有责任和义务帮他捂住真相。”

“妈妈，你别这么不可理喻好不好？”

“你错了，我这人向来都非常可以理喻。”

“再怎么说你也和爸爸生了两个女儿，而你的小孩里面，就数我们两姊妹最声名显赫了，而且我们出名是因为在事业上的成就……当然了，小阿珂才刚起步，她还没有发行个人专辑掌中宝……”

“在我面前你就别老跟你妹妹竞争了好不好？”

“妈妈，是她老想跟我争啊，我甚至都没留意到她刚入行的时候有多么艰难。也难怪，一个抒情女高音是很难出人头地的，因为这种唱腔的歌手满大街都是，台下观众都分不清谁是谁——除非观众是那个对她又关心又体贴的好姐姐。”

“对啊，我教导学生要关心体贴别人的时候，就是用你做榜样。”

莎芙脸上流露出喜悦的神情，一秒钟之后她才意识到妈妈其实是在揶揄自己，马上皱眉道：“你对我一点都不厚道。”

“如果你老爸派你来游说我收回对于今天早上事情的评论，你可以回去告诉他，我早已从一个可靠的消息来源那里得知他的不轨图谋。如果他继续造谣说韦爵要谋害他的话，我就会把我的证据呈交给女皇城议会，到时候他就收拾行李等着被放逐吧。”

莎芙说：“不！我不能把这话传给爸爸！”

华纱阿姨说：“那就不说好了，反正我做了之后他自然就知道了。”

“放逐他？放逐爸爸？”

“如果你多学点历史——话说回来，我怀疑德琳有没有教你们历史——你就会知道，一个人越是位高权重声名显赫就越容易被放逐，这事儿既非空前亦难绝后。毕竟挑起事端的不是韦爵或者罗达，而是那个老贾。他的所谓士兵满大街乱跑，装作保护我们不受歹徒侵犯，其实那些歹徒根本就是老贾出钱请的。人们乐意见到他被赶出女皇城，所以我带去的证据再微不足道，大家也必然会选择相信我。”

莎芙顿时面如死灰。“爸爸可能有时候脾气暴躁一点，做事情可能也狡猾一点，可是，妈妈，他不是杀人犯。”

“他当然不是杀人犯了。韦爵已经离开女皇城，没有了替罪羊，老贾哪敢动罗达半根毫毛？不过我猜啊，如果老贾当时知道韦爵已经跑路了，他肯定当场就把罗达杀死，然后嫁祸给我丈夫，说他因为杀了人所以才仓皇逃窜。”

“你将爸爸说得像恶魔一样，那你当初为什么要和他结婚？”

“因为我希望生一个女儿，拥有超凡脱俗的美丽声线和是非不分的道

德观念。结果相当成功，所以我和他续了一年婚约，又成功了一次，然后我就功成身退了。”

莎芙大笑道：“妈妈你真是愚不可及，我的歌喉固然是天籁之声，可我也一样明辨是非啊。别忘了我的老公是费雅思，可不是什么跑龙套的。”

华纱阿姨说：“你不要损你的妹夫。虽然欧必忍没有什么才华，阿珂也不会真的和他生小孩或者续婚约，可是他其实也算是个好小伙子。”

莎芙说：“‘好小伙子’原来是这样的意思啊？多谢妈妈教诲，女儿受益匪浅。”

说完她站起来就要走，绿儿给她打开门，可是华纱阿姨却把女儿叫住了。

“阿芙，好女儿，你到底站在我这边还是站在你爸爸那边，现在快到抉择的时候了。”

“从我很小的时候开始，你们隔三岔五就逼我选一次，都给我躲开了，这次也不例外。”

华纱双掌用力一拍，发出一声巨响，好像两块石头碰在一起。“你给我听好了，小丫头，你那套把戏我一直都很清楚，也很佩服。被迫在父母之间周旋，是挺难为你的。可是我告诉你，很快，可能是马上，你的把戏就玩不转了。所以现在你必须想清楚，到底忠于哪一方，爸爸还是妈妈。我不是问你爱哪一个，因为我知道你两个都爱，我是说忠于哪一个。”

莎芙说：“妈妈，你不应该对我说这样的话，我又不是你的学生。即使你把爸爸赶出女皇城，也并不意味着我非要在你们这里二选一啊。”

“如果你爸爸派雇佣兵来杀我灭口呢？或者派那些摧花党呢？如果他买凶杀人，把你妈妈的喉咙割断了呢？”

莎芙默默地看了妈妈一会儿，说道：“那我就真的有哀歌可以唱了，对吧？”

“我相信你爸爸是上灵的敌人，同时也是女皇城的敌人。好好想想吧，怨曲歌后，想深一层，想久一点，因为到了需要做出选择的那一天，你就没有时间去考虑了。”

“妈妈，我向来都尊敬你，因为你从来没有挑拨我和爸爸之间的关系，尽管他老是说你坏话。可惜你也变了。”说完，莎芙优雅地快步走出客厅。绿儿听完两母女一番大方得体的唇枪舌剑之后都惊呆了，慢了半拍没有跟着莎芙走出去。

华纱阿姨低声说：“绿儿。”

绿儿转头看着这个女强人，竟然看到她脸颊上的泪水，绿儿心中一阵发抖。

“绿儿，你一定要告诉我，上灵对我们做了些什么？她到底想怎么样？”

绿儿说：“我希望我能回答你这个问题，可是我实在不知道。”

“如果你知道，你会告诉我吗？”

“当然了。”

“要是上灵叫你不要告诉我呢？”

绿儿从来没有想过这个可能性。

华纱阿姨见她沉默不语，就知道答案了。她说：“嗯，其实我早应该料到的，上灵不会选择软弱或者不忠的人做先知。不过，如果可以的话，请告诉我，有没有可能，哪怕是一丝的可能，根本就没有谁要谋害韦爵，上灵只是想让他离开女皇城而已？绿儿，你要知道……我在想，上灵会不会只是想支开羿羲和纳飞两兄弟？这样推测也合理啊，对吧？他们在捣乱，害得上灵忙不过来，没精力搭理其他人。有没有可能上灵发这个影像给你纯粹是为了让他们两人离开女皇城，因为他们已经对上灵构成威胁了？”

绿儿第一时间就想大声说不，你怎么可以说这样的话去亵渎上灵呢，上灵怎么会为一己之私而胡作非为呢？然后，仔细回忆一下，绿儿想起当初如诗万分惊奇地告诉自己，上灵的沉默很可能是羿羲和纳飞造成的。既然上灵认为那两个小男孩损害了她泽被苍生的神力，她会不会真的要除掉他们呢？

绿儿说：“不可能，我觉得不可能。”

“你能确定？”

“除了我看到的影像之外，我什么都不敢确定。可是上灵从来没有欺骗过我，我看到的幻象都是真实的。”

“可是你看到的这个幻象也可能是上灵为了达到目的所用的一个手段而已。”

绿儿再次否定：“不会的，不可能。因为当时纳飞和羿羲已经停止了，纳飞甚至还去祈祷……”

“我也听说了，可是同时梅博酷也去了，就是韦爵和姬维丝那个小贱

人生的儿子。”

“上灵还向纳飞报梦，把他弄醒，然后带到屋外的过客堂和我见面。如果上灵想要纳飞不捣乱，她自然会告诉他，纳飞也一定会遵命的。所以，华纱阿姨，我敢确定上灵发给我的信息是真的。”

华纱阿姨点头道：“我知道了。其实我一直都相信的，不过相反的推断会比较……”

“比较简单。”

华纱阿姨苦笑道：“是的，如果贾霸真的像他装得那么无辜，事情就简单很多了。只是这种推断实在有违他的本性，你知道我为什么不和他续约吗？”

绿儿说：“不知道。”她也不想知道。按照传统，一个女人从来都不对外透露她终止婚约的原因，而旁人别说打听，就算是猜一下都是非常失礼的。

“我本来不应该说出来的，可我还是要跟你说，因为你必须知道一些真相才能明白很多事情。”

绿儿想，我还是个小孩子而已，你从来都不会把这些事情告诉别的十三岁学生，你甚至连自己的女儿也不说。可我呢，我是个先知，人人都要对我敞开心扉，我想不闻不问都不行，可是我从来就没有从中尝到过一丝快乐的滋味。

“我不和他续约是因为我发现他……”

绿儿做好心理准备，即将听到一些肮脏黑暗的内幕，可是华纱阿姨却没有说下去。

“算了，算了，你还只是个小孩子，上灵已经够你烦的了，我不应该再把自己的苦水往你身上泼。快去睡吧，尽量不要把我的问题放在心上。我很明白我丈夫的为人，也很了解贾霸的品行，这两人灵魂最深处的秘密我都知道得一清二楚。不过为了我的女儿，我才自欺欺人想要相信贾霸是无辜的，虽然明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华纱呵呵地笑了两声。“我好像个小孩子，总想要不可能得到的东西。就像昨晚，在我拉你上来之前，你在树林里面看到的那个影像，都是我最有才华的几个干女儿，简直就是获奖的十大杰出青年。”

有才华？谢德美和如诗确实是，可狄傲丽和艾雅，她们明摆着只是花瓶嘛。

“我觉得很欣慰，因为上灵也知道她们，还将她们和你我联系在一起。可是，绿儿，我的两个女儿呢？她们在哪里？我多希望你也看到我

的阿芙和阿珂，我真的很希望……我这样想会不会很蠢？”

没错。“不会啊。”

华纱阿姨说：“你应该多练习一下撒谎，才不会那么容易被看穿。快去睡吧，我亲爱的小先知。”

绿儿去了，却睡不香。

接下来这几天里，城中越发混乱。华纱阿姨的学校也无法正常上课了，因为校内不仅人心惶惶，而且缺课的学生越来越多，尤其是低年级。固然有那么几个是由于家长与华纱政见不合而退学的，可是城中所有学校，无论优劣，生源流失都一样严重，因为家长们都想把小孩接回家中照顾。很多人甚至举家外出避祸，打算等风波过后再回城。

绿儿很羡慕纳飞和羿羲，因为他们躲得远远的，不用留在城里整天担惊受怕。女皇城，曾几何时被诗人们誉为“和平之巅”，现在已经沦落到这个地步。

放逐贾霸的动议在议会中得到支持，可是同时贾霸也变本加厉地作恶。更多的士兵被他派上街头，连保护市民的幌子也无须再打。他们肆意挑衅路人，把女人和小孩欺负得直哭，哪个男的不服就招来一顿狂殴。

有一天如诗问绿儿：“贾霸是不是弱智？他的手下坏事做得越多，他的对头驱逐他的理由就越充分，他不会连这个都不知道吧？”

绿儿说：“他肯定知道，所以他摆明就是想被放逐。”

如诗说：“那就快点吧，越早赶走他越好。”

绿儿一直在等上灵的指引，好把信息传给议会。可是她最终只收到一个信息：她要去安慰橄榄林区的一个老太太，告知她那失散好久的儿子还在世，正在一艘回航的船上，不久即可重逢。都火烧眉毛了，上灵还不想办法拯救女皇城，却有空管那些鸡毛蒜皮的琐事，绿儿都不知道该欣慰还是该生气。

最后，可怕的一刻终于来临了。先是门铃震天响，接着是拳头砸门的声音，然后大门被推开了，门口站着一群士兵，开门问的那个用人吓得大声尖叫。绿儿和其他人第一时间冲出去安慰那个用人，所以看到她是被什么吓着了。没错，那些士兵全副武装，有着整齐划一的制服、护甲、头盔和兵器，不过这都是意料之中的。恐怖的是，头盔下面的每张脸都一模一样。

这时候挺身而出的是谢德美，就是那个基因学家。她对那群士兵说：“你们私闯民宅是违法的，我们不喜欢你们，快出去。”

站在最前面的那个士兵说：“不看到这栋房子的女主人我就不走。”

“我说过了，你们进来是不合法的，而且她也不会接见你们。”

不过这时候华纱阿姨已经出来了。她朗声道：“把这些走狗都给我关在门外。”

为首的那个士兵哈哈大笑，将手伸到腰间。眨眼间他就从一个面无表情的年轻士兵变成了一个胡须灰白，目光锐利的中年人，身上的戎装也变成了华服。此人虽然不再年轻，却依然健硕，一副颐指气使的派头，似乎把眼前的对峙视作儿戏。

华纱阿姨惊讶地失声叫道：“老贾？！”

“我这新玩意儿怎样？喜欢吗？”贾霸一边说一边踱进来，挡在他面前的女人和小孩纷纷让开一条路。“这叫全息戏服，是古时候的舞台道具，都几百年没人用了，一直待在博物馆的静态泡沫里面保存得好好的。生产这种戏服的机器竟然还能运作，所以我就给我的士兵每人弄了一套。老实说，这玩意儿唯一的缺点就是很难分清谁是谁，不过幸好我有一个总闸，可以说关就关。”

华纱说：“你给我出去！”

贾霸说：“可我还不想走啊，有些话要跟你说。”

“老贾，你要和我说话，随时都可以，可是你绝不能带这些打手上门。”

“我知道，”贾霸说，“老实告诉你吧，我最高贵的前妻……”——也是最难忘的枕伴。“我早就知道你看不起我的士兵，我只是想向你展示一下秋冬最新时尚潮流。用不多久，女皇城的精英都会穿上这个套装的。”

“是入殓时才穿的寿衣吧。”华纱阿姨说。

“你想在那么多小孩子面前和我说话，还是应该去你那个神圣的开放门廊？”

“你的士兵必须在门外等，我还要把门锁上。”

“你爱怎么着怎么着，孩子他妈。不过你就算加上一百个锁头也没用，只要我一声令下，没有什么可以挡住他们。”

“真正有能耐的人是不会炫耀的。”说完她就带着贾霸走进长廊。而谢德美真的就当着一众士兵的面把大门关上，然后装上门闩。华纱和贾霸两人转了个弯，看不见人了，可是他们的谈话还能听得见。

绿儿听见贾霸说：“我才不需要炫耀呢，我就爱这么说话不行啊？”

华纱阿姨没有回应这句话，却高声说道：“绿儿，如诗，你们一起来，我需要见证人。”

两姊妹立刻跟上前。她们自小遵从华纱阿姨的教诲，所以没有跑，只是快步走而已。刚好在转弯的地方听到贾霸低声说：“……才不怕你养的小巫婆呢。”

绿儿不动声色，装作没听到，她知道如诗肯定更是面如平湖。

到了开放门廊，贾霸甚至懒得装作尊重那扇屏风界定的禁区，径直就走到栏杆前面，禁谷风光一览无遗。华纱阿姨没有跟上前，所以绿儿和如诗也待在屏风后面。最后贾霸只能回到屏风这边。

“风光一片大好嘛。”

“就凭这个就可以放逐你。”

贾霸笑道：“你这个圣湖……我问你，要是油头族来了，你这个湖还能维持多久不被男人踏足？你想过没有？罗达想过没有？你那个老公佛意漫又想过没有？油头族向来都不尊重女人的宗教。”

“比你更不尊重？”

贾霸的眼珠骨碌一转，显得对她的谴责不屑一顾。“如果罗达和佛意漫得势，油头族就会霸占女皇城。要是他们站在这里望出去，看到的不会是什么神圣禁地，而是城市的资产，尚待开发的土地，未来的住宅区和狩猎场，还有一个妙不可言的湖，一年四季都供应冷热水，全天候浴场。”

绿儿很震惊，想不到贾霸对圣湖的特点了如指掌，是哪个女人那么不识轻重，泄露了圣地的秘密呢？

可是华纱阿姨并没有在意他话中的亵渎意味。“和油头族结盟是罗达的主意，韦爵和我恪守的是女皇城一贯中立的古训。”

“中立！只有笨蛋和弱智才会相信中立！强强对抗的时候，根本就没有中立可言。”

华纱阿姨面对着贾霸的咆哮，镇静地说：“在上灵的保护下，我们可以保持中立与和平，她有神力把敌人支开，让其对我们视而不见。”

“神力？这么说吧，这个上灵，就算他真有什么神力，为什么他不拯救那些被毁灭的无辜城邦呢？为什么整个女皇城中唯我独醒？只有我看得清楚，必须和剖头国结盟才能够保平安！”

“老贾，你这套豪言壮语就留在听证会的时候发表吧。在我面前，你装什么呀？没错，你造战车可以狠赚一笔快钱，可是真正到了打仗的时

候呢？你对战争根本就不了解，所以才叶公好龙想打仗。你以为到时候可以和剖头国的勇士一起并肩作战，击退油头族，然后你就名垂千古了。我告诉你吧，等油头族兵临城下的时候，只有你一个人对抗他们，剖头国才不会管你呢。等你完蛋之后，你的名字就会像上星期的天气一样，被人忘得一干二净。”

“我亲爱的前妻，这的确是一场有名字的大风暴，而且这名字会流芳百世。”

“是遗臭万年才对。老贾，当女皇城被烧毁的时候，每一道火焰都会映出‘贾霸’这个名字，每一个罹难的市民临死前诅咒的也是你的名字。”

贾霸说：“嘿，看看是谁在扮先知？你这些预言诗就留着去唬那些一想到上灵就脚软的信徒吧。至于放逐嘛，无论通过与否，结果都一样。”

“你是说你不打算遵守放逐令？”

“我？不服从议会？怎么会呢！你放心，我被放逐之后，没有人能够在城里找到我。”

说完，他伸手按了一下全息戏服的开关，顿时被全息影像覆盖住，脸上是一层以假乱真的面具，就是那个面无表情神态彪悍的士兵，和他的数以百计的打手一模一样。这一刻绿儿知道了，贾霸根本没打算遵守放逐令。他只要使用这个完美的伪装手段，就没有人能够认出他了。他可以留在城里为所欲为，肆意违反议会的法令而不受责罚。到了这一步，为使女皇城免受贾霸的鱼肉，政治手段肯定行不通，只能诉诸内战了，到时候免不了血流成河、生灵涂炭。

绿儿从华纱阿姨的眼神可以看出，她也明白贾霸的意图了。华纱死死地盯着贾霸面具上那空洞的眼神，一言不发。直到看着他转身离去，她还是不说话。绿儿牵着如诗的手，一起走到门廊的边上，俯瞰圣女谷。

如诗说：“他们之间现在什么也没剩了，我看着，看着最后一丝爱念和关怀消失殆尽。要是他今晚就死掉，她只会拍手称快。”

对绿儿来说，没有什么悲剧比这个更可怕了。两个人，一度因为爱情——或者类似于爱情的情感——而结合，还生了两个小孩。仅仅过了十五年，两人之间的最后一丝联系就烟消云散了。这世上没有永远。即使是和谐星球，被上灵精心维护了四千万年，像冰封一样保存着，到现在还不是一样在烈焰面前融化？永恒只是一个幻象；而所谓爱情，不过是恋人们穿上的伪装，以便在彼此已经形同陌路的时候，暂时遮掩一下，再苟延残喘一会儿。

第十章 帐篷

韦爵将营地扎在远离道路的地方，那是一个狭窄的河谷，离如门海岸很近。他们在日落时分到达这里，一群狒狒正离开出海口附近的觅食区域，回河谷边上的陡坡峭壁，那里有些凹洞，是它们睡觉的地方。父子五人正是循着这群狒狒的叫声找到这个宿营地的。耶律迈小心翼翼地带领众人走到狒狒活动区域的上游地带。羿羲问道：“这是因为我们不想扰乱它们的正常生活吗？”

耶律迈说：“这是因为我们不想让那些狒狒污染我们的用水和偷我们的食物。”

到达了目的地，爸爸没有立即让他们卸行李、喂骆驼或是开饭。他坐在骆驼背上，抬手指着那条小河说道：

“你们看，即使在旱季快结束的时候，这条河也没有干涸。我要用我的长子的名字给这里命名。从今天开始，这条河就叫耶律迈河。希望你的一生就像百川入海一样，始终朝向上灵。”

纳飞看着耶律迈，只见他不卑不亢地接受了爸爸的册封。得到一个地方的命名权，这是非常庄严的一刻；即使爸爸说得好像传教士在布道一样，耶律迈也还是知道这的确是一个至高无上的荣誉，表达了爸爸对他的认可。

爸爸继续说：“至于这一片翠绿的河谷，我将其命名为梅博谷，我的次子。希望你能够像这片河谷一样，承载着生命之河，长流不息，欣欣向荣。”

梅博酷很优雅地点头致谢。

接下来就是沉默，爸爸并没有用羿羲和纳飞给什么东西命名，他只是吆喝了一声，骆驼就跪下来让他落地。等众人终于搭好帐篷，把虫蚁蝎子都赶走，又装好了驱虫器，天色已经全黑。一共有三个帐篷，爸爸自然是独占最大的那个，第二大的归迈哥和梅伯，可怜羿羲和纳飞挤在最小的帐篷里，仅仅是羿羲的浮椅就占了一大片地方。

纳飞情不自禁地抱怨这有多么的不公平。到了临睡的时候，羿羲问他在想什么，纳飞终于发作了：“是谁和贾霸私相授受？是耶律迈！是对老爸破口大骂然后离家出走？是梅博酷！他居然还用这两人去命名什么山谷河流！”

羿羲充满同情地说了一句：“那又怎样？”

“还能怎样？行李里面还有两个帐篷没开封呢，都比现在这个大，他却要我们挤在这个最小的帐篷里面。”纳飞边说边脱衣服，然后开始帮羿羲脱。没有了浮衣，羿羲连自己的衣服也脱不了。

羿羲说：“爸爸其实是在传递一个信息。”

“对啊，我收到啦，他在说，羿羲和纳飞，你们靠边站吧。越想越气人，真是！”

“那你想要爸爸怎么做？用我们给一片浮云命名啊？”羿羲暂停了一下，好让纳飞把衬衣从自己头上脱掉，然后继续说：“还是你想要他用你给一棵灌木命名？”

“我才不计较什么命名呢，我在意的是公平和公正。”

“纳飞啊，你看问题别那么死心眼儿。爸爸并不是想根据听话度、合作度或者礼貌度的最新读数给儿子们分门别类。分配帐篷这事儿涉及我们排行的先后次序，学问大着呢。”纳飞把羿羲放在离门口较远的那张席子上。“迈哥没有自己的帐篷，只能和梅伯共用一个，这个安排让他知道自己的地位，他还不是韦爵，只是韦爵的儿子。同时，看着你和我挤在一个小帐篷里面，他们俩会觉得身为兄长，的确得到了额外的重视。爸爸这么做，是大棒加胡萝卜，可绝了。”

纳飞躺在靠门口的席子上，一般来说，这是仆人的位置。“那我们俩呢？”

“我们俩怎么了？难道因为老爸给你一个小帐篷，你就要造上灵的反？”

“当然不会啦。”

“就是！爸爸只是对迈哥和梅伯耍手段，对我们是百分百地信任。老爸的信任就是最高的荣誉，住在这小帐篷里面我们应该觉得骄傲才对。”

纳飞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

“那就快睡觉吧。”

“你需要什么就叫醒我吧。”

羿羲说：“身边有浮椅，万事皆足矣。”

可是这椅子现在并没有浮起来，只是搁在羿羲的脚边，对他一点帮助也没有。纳飞开始还想不明白，然后才听出羿羲其实是在暗讽：纳飞，你有什么好抱怨的？看看我，离开了女皇城的磁场，我连浮衣也用

不了，像个婴儿一样要人照顾。纳飞想，羿羲连脱衣服也需要我服侍，心中肯定很难受，可是他没有一点抱怨，还不是为了爸爸。

睡到半夜，纳飞突然彻底醒了，在瞬间就变得异常警觉，他躺在席子上仔细聆听。刚才是羿羲叫醒了他？不是的，羿羲的呼吸沉重而有规律，显然在熟睡。难道是他睡得不舒服被硌醒的？也不是，席子下面是沙子，比家里的硬地舒服多了。也不是寒冷或者远处野狗的嚎叫，更加不会是狒狒，因为它们夜里睡得非常安静。

上一次纳飞这样醒来的时候，他发现绿儿到了屋外的过客堂，当晚上灵也报梦给爸爸了。

那我刚才有做梦吗？上灵在我睡觉时教会我什么东西了吗？可是纳飞想不起什么梦，只知道自己醒得非常突然。

纳飞静静地起床，没有吵醒羿羲，然后从帐篷口的纱帐底下爬出去。外面虽然比室内冷一点，可是他们往南走了相当一段路，此处尚未有秋意。和女皇城东面的浩瀚大洋相比，如门海这一带的水域比较平静和温暖。

骆驼睡在临时畜栏里，每个角落都装了防护栏，对外发出特殊的音频和信息素，驱赶别的动物；有些漏网的小动物也被防护栏挡在畜栏之外。溪水轻击岸边的石头，像是打着切分节拍；夜风轻拂枝头的树叶，偶尔发出沙沙的声响。纳飞想，在和谐星球恐怕没有别处比这儿更适合酣睡了……然而我却睡不着。

纳飞逆流而上，在水边找了块石头坐下。晚风吹过，还是有点寒意，纳飞后悔没有多穿件衣服就出来了。不过他并不是彻底起床了，一会儿还要回去继续睡的。

纳飞环顾四周，不远处尽是小山丘，一个人如果不登上那些山顶看过来，绝对想不到这里会有一片河谷。尽管地势隐蔽，可是此处除了一群狒狒群居住在下流之外，竟然无人问津，连古人居住过的痕迹也没有，这不可不算一个奇迹。可能是因为这里距离商旅通道太远，而且可耕种土地不多，全部开垦的话也不够养活几十口人，所以在这里定居的话会与世隔绝，很难有发展。连强盗也不会来这儿落草，还是那个原因，离商路太远，无人可抢。于是这块地方好像是专门为了爸爸一家量身定制，给大家逃离女皇城提供一块栖身之地。

有一个瞬间纳飞甚至怀疑在他们有需要之前这块绿洲根本就不存在，莫非上灵真的有能耐可以随心所欲地造就沧海桑田的变迁？不可能。只有在神话传说中，上灵才有这样的超能力；在现实中，上灵的能力似乎只局限于通信，比如说，将艺术作品在世界范围内共享，影响通灵者的思维，还有在人们快要想到禁忌话题的时候将其变蠢，后者当然是最常用的。

纳飞想，这就是为什么这地方一直空着没人定居。每逢有沙漠旅人想从这里转向去如门海的时候，上灵只要把他们变蠢就可以了，不费吹灰之力。上灵把这条河谷留给我们，并非无中生有地从顽石中爆出一块绿洲，也不是从沙子里突然涌出一汪清泉，而是阻止人们来这儿，让其一直空置着，等待我们的到来。

上灵在下一盘很大的棋，我们要做的就是聆听他的声音，留意他发过来的影像。我们就像人偶一样，被几根线扯来扯去而不知为何，被别人牵引着却不知走向何方。纳飞想，这种局面很不妙，对上灵的大业也没有好处。如果上灵的追随者都被蒙在鼓里，不能对上灵的目标做出自己的判断，那他们就没有自由意志，不能够自主地在善恶优劣之间做出抉择，却只懂得做上灵的一颗螺丝钉。如果上灵的追随者都是这种不求甚解唯命是从的笨蛋，那么他的宏图伟业又怎能实现呢？上灵，如果我明白您在做什么，也知道您为什么要这样做，而且还确定您做的是好事，那么，我愿意为您效劳，全心全意地为您效劳。

我是谁呀？有资格判断什么是好事，什么是坏事吗？

这个想法突然出现在纳飞的脑子里，他心中暗笑自己的自大：我口气真大，竟想去评判上灵？

纳飞突然全身发抖，因为他想到：是什么把这个念头放进我的脑子里的？难道又是上灵在捣鬼，企图驯服我？我这人只能被说服，而不可能被驯服。你若是对我晓以大义，我愿意接受；你要是来狠的或者耍什么阴谋诡计，我就偏不吃那一套！上灵，事无不可对人言，如果你非要隐瞒真相不可，那就表明你连最基本的道德准则也不能恪守。要是你真的如此道德败坏，我决不为你效劳。

这时候，水面上的粼粼波光骤变成人造卫星表面的金属反光。纳飞看见无数人造卫星恒久不变地绕着和谐星球运行，此刻却一个一个地从轨道坠落，在大气层中燃成灰烬。来到和谐星球的人类先驱者制造的工具可以维持两千万年，在他们看来，这个期限比永远还要远，人类这个物种存在的年份只不过是它的零头而已。可是现在已经过去四千万年了，可供上灵正常使用的卫星数目是一开始的四分之一，和头三千万年相比也只剩一半了。难怪上灵变得如此虚弱。问题是它仍然需要坚守岗位，它的任务依然是那么重要。羿羲和纳飞当初的判断是正确的，先驱者建造了上灵，只设定了一个目标：让和谐星球上面的人类无法自我毁灭。

纳飞想，干脆把人类自我毁灭的天性根除，那岂不更好？

“不会的，不会更好的。”这个突如其来的答案非常清晰，纳飞知道是上灵在回答。

于是他问道：“为什么？”

一个、两个、三个……无数个答案同时汹涌着撞进纳飞的脑子里，把他冲击得晕头转向。等这股意念的狂潮慢慢消退，一切又逐渐清晰起来，有几个残存的念头也找到了合适的语言去表达，形成了一个个清晰的句子，好像有一个声音在说话。这声音不是别人的，而是纳飞自己的声音，似乎在苦苦挣扎着要用语言把上灵刚才发过来的所剩无几的意识流套牢。

上灵的声音在纳飞的脑子里面说道：如果我把暴力倾向除掉，那么人类就不再是人类了。我并不是说暴力倾向是人类必不可少的一个特征，而是说，如果真有那么一天你们失去了暴力倾向和控制欲，这必须是你们主动选择的结果。我不能强迫你们变成圣人，我的责任仅仅是保住你们的小命，好让你们决定自己要做什么人。

纳飞不敢问下一个问题，担心又有汹涌澎湃的意识流袭来。可最后他还是忍不住要问：慢慢地、轻轻地、详尽地告诉我，我们决定了吗？

幸好，这一次的答案不再是那股难以言表的意识流，上灵仿佛在纳飞的脑海里开了一个窗口，让他可以从这个窗口看出去。纳飞看到了自己亲身经历的场景，曾经见过的面孔，在女皇城中的所闻所见。这一切都是纳飞的记忆，一直都在他的脑子里，上灵只是将其提取出来，放在意识层面以供观摩。纳飞突然体会到一种耳目一新的感悟，似乎眼前的这些回忆比他之前的亲身经历更加震撼，也更有意义。

人们做生意时的尔虞我诈，戏剧和讽刺剧展现的人生百态，街头路人针锋相对的谈话，朝圣的信徒喝醉了竟然轮奸一个苦行女，男人们为了获得一纸婚约而各出奇谋，女人们残忍地挑拨追求者互相斗个你死我活，还有耶律迈、梅博酷与纳飞之间的争斗，所有这一切，都道出了人们是如何的毁人不倦，也显示出人们总是热切地希望控制他人的所做所想。有太多人机关算尽地去暗害别人——不仅是敌人，甚至连朋友也不放过——只是为了一丝快感，因为自己有能力造成痛苦而产生的快感。毕生坚持为他人谋福祉的少之又少，能够为人师表的也是万中无一，对爱情忠贞不渝的更是凤毛麟角。

纳飞想，爸爸妈妈就是这样的神仙伴侣，他们长相厮守不是为了获利，而是为了给予。爸爸迎娶妈妈，不是因为妈妈给他带来什么好处，而是因为他们两人在一起可以给我们，也给其他很多人带来好处。这几个星期以来，爸爸主动投身女皇城的政治事务，不是因为他学贾霸想从中获利，而是因为他关心女皇城多过担心自己的身家性命，所以他才能义无反顾地散尽家财，不以为意。至于妈妈，她穷毕生心血培养下一代，通过教育去塑造女皇城的未来，她在学校里的每一句教诲都是为了保护女皇城，不让她堕落下去。

可惜他们败局已定，大势去矣，连上灵也爱莫能助。暂且不说上灵此时的能力和影响已经大不如前，就算它有能力，它也不会出手让人们变好，充其量只能把人们的恶行限制在尽可能小的范围之内。今日的女

皇城充斥着戾气，贾霸恰好是集其大成者。贾霸的对头也不是什么好人，他们和贾霸斗，只是因为不服贾霸独大，都想取而代之。

上灵在纳飞脑子里说道：我会帮助城中的好人，可惜他们数量太少了，不足以扭转局面。女皇城戾气太重，我没办法阻止她自我毁灭。即使贾霸倒了，女皇城还会捧出林霸、薛霸、甄霸，带领她继续走向灭亡。这个欲壑难填的城市不停地玩火，始终会玉石俱焚。真心希望女皇城万世不衰的人太少了，更多的人希望在她轰然倒地之后再分一杯羹。

纳飞流泪了。我以前一直不明白，我从来没有从这个角度看女皇城。

这是因为有其父必有其子。你们人类有一种“以己之心度人之腹”的共性，你以为每个人无论戴着什么样的面具，内心深处和你自己并没有什么区别，其实不尽然。有些人就是看不得旁人过得幸福快乐，看不得好朋友之间肝胆相照，也看不得夫妻二人琴瑟和谐，所以总想搞破坏。而有更多的人，原本心地并不太坏，却鼠目寸光，为了蝇头小利不惜为虎作伥。这些人都迷失了自我，要唤醒他们，我已经无能为力了。纳飞，除了地球的记忆，我已经一无所有。

纳飞低声道：“告诉我，地球是怎样的？”

他脑海里那扇窗口再次打开，不过这次出现的不是他自己的记忆，而是一些从来没有见过的莫名其妙的事物，纳飞再一次被震撼了。他看到很多闪闪发亮的盒子，由玻璃加金属构成，在灰色丝带般的公路上疾驰；巨大的金属房子腾空而起，几片画得五颜六色的楔形钢片支出来，虽然貌似纤弱，却能让这庞然大物在天际翱翔；有很多高耸入云的大楼，多面体的外墙镶满了镜子，互相倒映着对方，同时反射着黄色的阳光；在这些摩天大楼的下面却混杂着一些破纸烂铁拼成的棚屋，蜗居在里面的贫民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婴儿死于大肚子病；人们互相投掷火球，或者从管子喷出巨大的火柱。纳飞还看到一些不可思议的东西：有一个会飞的房子在城市上空掠过，像排泄一样丢下一个东西；那东西突然炸成一个火球，像太阳那么耀眼，下面的城市瞬间被夷为平地，只留下一个燃烧的废墟。然后是一张巨大的桌子，上面的食物堆积如山，一家人围坐在桌子旁边大快朵颐，有一些衣衫褴褛的乞丐绝望地靠着椅脚坐在地上；座上的人吃撑了，不时要弯腰把食物呕出来，吐到那些乞丐的头上。

这些影像当然只是比喻而已，不会是真的。不会有人那么道德败坏，明明吃不下了还要继续吞，却忍心看着别人饿死在自己眼前。要是有人真的能够想出一个办法让天空燃烧，让城市瞬间毁灭，那个人肯定宁愿牺牲自己也不会泄露这个“人间杀器”的秘密。

纳飞低声对上灵说：“这就是地球吗？那么美丽又那么恐怖？我们以前就是这样子的吗？”

上灵回答道：是的。你们以前就是这样子，如果我不能唤醒世界，不能让世人重新倾听我的声音，你们将来还是会变回这样子。在女皇城中就有好多人明明已经衣食富足了却还要尽量多占，完全不顾有多少人穷困潦倒饥寒交迫。此时在城北三百公里之外的地方就正在闹饥荒。

纳飞说：“我们可以用马车把食物运过去啊。”

孤威国的人就用马车运送食物，不过那是军饷；他们的军队正是趁火打劫，去攻打那个闹饥荒的国家。只有把当地政府灭了，把老百姓也征服了之后，他们才会运来食物。就像养猪的人用泔水喂猪，为的是把它们养大了吃掉。

纳飞看着上灵给他发送的影像，感觉像看了好几个小时，实际上还不到几分钟。随着越来越多的地球记忆展现在他眼前，纳飞看到越来越多奇形怪状的器械设备，而人类逐渐变本加厉的所作所为也让他愈加坐立不安。终于，那场末世浩劫来临了，地狱之火覆盖了全球，很多艘太空船从烟雾和灰烬中逃离，把寒冰覆盖的家抛在了身后。

“他们把世界毁灭了，所以就逃走？”

上灵道，不是的。他们出走是想重新开始。比如说来和谐星球的那一批人，他们来这里不是因为地球已经不再适合生存了，他们是觉得自己不配留在地球上。事实上，当时的情形是，虽然已经死了好几十亿人，可是地球上还有足够的燃料和物种让几十万人生存繁衍，可是他们实在没有脸面留下来面对被自己亲手摧毁的家。人们互相劝勉：我们离开，让这个世界自己抚平创伤；在放逐的时候，我们会努力自我完善，等我们配得上那一片生我养我的故土之后，我们才会回去照料她。

于是他们建造了主机上灵，一起来到和谐星球，还给上灵配置了千百个卫星，做其耳目，助其发声。他们也改造了自己的基因，让自己的思维可以直接接收上灵的声音。最后他们把所有关于地球的回忆都储存在上灵那里，让它监护着后人，预设期限是两千万年。

他们预计，两千万年的时间足够让子孙后代学会和谐共处，让这个星球名副其实。在两千万年之后，上灵也应该知道如何把人类带回地球；在那里，地球守护者已经等候多时了。

纳飞说：“可是我们并没有变好。已经两倍时间了，我们人类还是一如既往的坏。全靠你，我们才没有能力把这个星球也毁掉。”

上灵把一个念头传给纳飞：现在地球守护者肯定已经完成任务，地球也准备好让我们回归了，问题是和谐星球上的人还没有准备好。那么多年来我一直保留着从地球带过来的知识，等着教你们怎么制造会飞的房子和星际飞船；可是我不敢教你们，因为你们会利用这些知识去互相压迫，互相毁灭。

纳飞问：“那么你到底想怎样？你的计划是什么？为什么把我们弄到这儿来？”

上灵说：我还不能告诉你，因为我不能确定你值得信任。可是我已经把你想知道的都告诉你了，我也告诉了你我的目标和我一直以来的成败得失。你们的祖先当年把我设置好，让我守护着你们一直到今天，我始终没有改变：我的所有计划都是为了带领人类重投地球守护者的怀抱，它也在等着你们回归；我的存在就是要给人类自我改善的机会，最终重新获得回归家园的资格；我就是地球残存的回忆。纳飞，如果你帮助我，那么你就是这个宏图伟业的一部分。……如果这不是海市蜃楼的话……希望这不是海市蜃楼。

上灵进驻纳飞的脑海时，有一种强烈的震撼感，现在这种感觉突然消失了，仿佛他胸口的一团烈火突然熄灭，又像他体内奔流不息的生命之河在瞬间干涸。纳飞枯坐在河边的石头上，筋疲力尽，空虚失落，只有最后那一个令人绝望的念头还在心头萦绕：希望这不是海市蜃楼。

纳飞很口渴，他跪在水边，双手捧起河水就往嘴里送；喝了两口，觉得不够解渴，干脆整个人栽进水中，不是为了祈祷，纯粹是太口渴而已。他把头埋在水里，大口大口地喝着，脸就贴着河床上冰凉的石头，河水顺着他的脊背和小腿流过。喝了好久，纳飞把头抬出水面猛吸一口气，又潜回水中继续狂喝。

终于喝够了，纳飞从水中站起来，拂晓时分凉风吹过，身体表面水分挥发，他冻坏了。纳飞想，这何尝不是一种祈祷呢？

他对上灵说：上灵，以后我会对你唯命是从，因为我希望你能够完成你的使命。从今天起，我将竭尽全力为重返地球做准备。

回到帐篷的时候，纳飞已经冻僵了。虽然他浑身上下不再湿嗒嗒地滴着水，可是也没有完全干透，现在只能靠帐篷里的温暖空气和羿羲的体温来取暖。纳飞躺在席子上发抖，辗转反侧了好久，终于沉沉睡去。

第二天有好多活儿要干，虽然纳飞睡不够，还是得一大早就起床。他拖着疲累的身躯硬撑着，结果自然是事倍功半。不止耶律迈，连爸爸也好几次对他大吼。你专心点儿！用一下你的脑子！熬到了午休时，纳飞才有机会补一觉，好让自己从昨晚的疲劳中恢复过来。按照沙漠居民的惯例，沙漠生存有两件宝，午睡和水不可少。可是纳飞不能睡，他躺在席子上，把昨晚的经历一五一十地告诉了羿羲。纳飞说完之后，羿羲泪流满面。他很艰难地慢慢地伸出一只手紧握着纳飞的手，低声道：“我一早就料到这是一盘很大的棋，现在我都明白了，所有疑问都迎刃而解。你多幸运啊，能够直接听到上灵的声音，比爸爸还厉害。我猜啊，你简直比得上绿儿了。”

乍听之下纳飞有点惴惴不安。曾几何时他还在腹诽绿儿，也经常口不择言，把“巫婆”两个字挂在嘴边。现在纳飞不禁惭愧，上灵发送影像

给绿儿的时候，她的感受恐怕和我的一样吧？我当初还取笑她呢！

纳飞好歹补了一觉，睡醒之后继续开工，终于把活儿都干完了。他们用石头给骆驼建了一个可以长久使用的畜栏，那些石头是用太阳能重力场装置黏合起来的。他们还建了一个小冷库，里面储存了一年的干粮——在外避难一年，这是最坏的打算。他们也在河谷的外围安装了防护栏和监视器，要是有人走近这一带，他们也能够先发制人。

在营地里不许生火，在沙漠里木头太珍贵了，烧掉是浪费。这还不够，他们还不能开炉子煮饭菜，因为一个突兀出现的热源是很容易被发现的，除了体热，他们不敢对外发送任何红外辐射。至于电磁噪声，虽然那些防护栏、监视器、重力场、冷库、太阳能电池，甚至羿羲的浮椅都是信号源，可是由于信号太微弱了，除非有特别敏感的探测器，在河谷外围是不可能被监测到的；而一般的强盗和商队不可能拥有那些特殊的设备，所以韦爵一家的防御措施算是做足了。

晚饭时，纳飞就他们的过度谨慎发表高论：“我们为上灵办事呢！那么多年来他一直不让人靠近这个区域，就是特意给我们准备好的。他现在当然会继续隔离这一带了。”

耶律迈大笑，梅博酷更是歇斯底里地狂笑道：“纳飞，伟大的神学家！如果上灵真的有能力保护我们，那他干吗不让我们舒舒服服待在家里，却叫我们逃到这个鸟不生蛋的破地方？”

耶律迈说：“纳飞，你怎么变成上灵研究学的专家了？看来是你们的老母让你和那些巫婆在一起待太久了。”

生平头一回，纳飞强忍着怒火没有还嘴，因为他知道和他们争吵其实没有任何意义。其实那么多年来他一直都知道这个道理，无奈舌头就是不听使唤。可是今非昔比了，纳飞意识到自己不仅仅是韦爵家的幼子，同时也是上灵的朋友和得力干将，有更重要的任务需要他完成，哪有空和那两人计较。

爸爸说：“纳飞，你这种推理是不对的。既然我们有能力保护自己，为什么要上灵浪费资源来照顾呢？”

“爸爸您说得对，我们的确不应该劳烦上灵的。”纳飞说道。他刚才说的话的确很不理智，上灵现在都需要他们帮忙了，他们又怎能增加他的负担呢？“对不起。”

耶律迈微笑着，而梅博酷则翻着白眼大笑道：“听听他们，还是理性的男人呢，居然在谈论上灵应不应该帮我们看牲口。”

爸爸冷冷地说：“是上灵带领我们来这里的。”

梅博酷说：“是你非要来，是耶律迈带的路。”

爸爸说：“是上灵警告我离开，也是上灵指引我们找到这片绿洲。”

梅伯说：“啊，对啊，我几乎忘了，原来给我们带路的是上灵啊？我还以为是那只老在我们头上飞来飞去的秃鹫呢。”

爸爸说：“只有蠢货才会拿自己不懂的事情来开玩笑。”

梅博酷说：“爸爸，我只是比较理性而已。你自己杯弓蛇影，老以为有人要暗害你，简直就是个笑柄，还有脸说我蠢！”

耶律迈说：“你闭嘴！”

“你别这样跟我说话！”

“你闭嘴！”耶律迈又说了一次，然后慢慢转头直视着梅博酷愤怒的目光。虽然迈哥的眼睛半睁半闭，看起来似醒非醒的，可是纳飞看到他盯住梅博酷的时候，双眼好像能喷出火来。

“不说就不说呗，反正在座各位都那么喜欢野营，只有我一个不合时宜。”梅博酷一边说一边把冷豆酱抹在饼干上面，又开始吃上了。

爸爸说：“我们不是在野营，而是流亡在外。”

梅博酷说：“我就是不明白，我到底做错什么事情了，落得个流亡在外的下场！”

爸爸说：“你是我的儿子，留在那儿不安全。”

梅伯说：“又来了！我们其实一点危险都没有！”

“别说了！”耶律迈又一次和梅博酷对视。

这时候纳飞开始看出一点端倪了。耶律迈不希望梅博酷谈论到底有没有人谋害爸爸，他们这次举家逃亡到底有没有站得住脚的理由。这是个敏感的话题，纳飞猜他们所知甚多，就是绝口不提。如果这两人真的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那么刚才两人的反应其实非常符合各自的风格：耶律迈想把这事完全掩盖住，提也不许提，哪怕沾点儿边都不行；而梅博酷则在嬉笑怒骂间轻描淡写地遮掩过去。

纳飞说：“你们都知道爸爸在女皇城中有生命危险。”

两人的目光证实了纳飞的猜测：如果不是心里有鬼，他们会认为纳飞只是说他们应该相信爸爸看到的影像而已；可是现在两人的反应特别强烈。

耶律迈质问纳飞：“你凭什么说你知道别人知道什么？”

梅博酷则心怀叵测地说：“如果你那么确定爸爸有生命危险，只能说明你自己也有份儿！”

也是很典型的反应：为了反驳纳飞的指控，耶律迈说的是你没有证据，而梅博酷则反咬一口。

纳飞想，是时候让他们知道自己已经不打自招了。他说：“我也有份儿？我有份儿干吗？”

梅博酷立刻意识到自己说漏嘴了。“我只是以为……以为你说我们一早就知道什么东西……”

纳飞说：“如果你一早就知道有人要谋害爸爸，你肯定会告诉他的，因为你好歹也算是一个人吧。而且你也不用坐在这儿抽泣着说什么没有必要离开女皇城了。”

“臭小子，又不是我在抽泣！”梅博酷已经无法隐藏他的愤怒，可是他也摸不透纳飞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纳飞故意说得模棱两可，让他猜不出自己是否知道一些内幕——您自个儿想去吧。

耶律迈说：“梅伯你给我闭嘴！纳飞你也是。我们这样逃亡还不够惨吗？你们俩还要窝里斗？”

迈哥扮和事佬了，纳飞想大笑。可是他转念一想，耶律迈可能真的不知道什么阴谋，贾霸大概从来都没有真正信任过他。纳飞现在意识到了，贾霸当然不会信任耶律迈，他们只是同母异父的兄弟，而耶律迈是韦爵的长子和继承人。贾霸永远不敢确信耶律迈到底帮哪一边，他顶多利用一下迈哥做中间人给爸爸捎信而已，不可能把真正的图谋告诉迈哥。

这样就能解释为什么耶律迈老是要梅伯闭嘴，他只是不想让人知道自己和贾霸有来往，而并非想隐瞒什么杀人的密谋。纳飞怎么能凭空想象出这样的阴谋论呢？再说了，既然大家按照上灵的安排逃到沙漠里面，那证明耶律迈和梅博酷也是上灵计划的一部分了。我还在这里怀疑他们，我心中的恶意和弥漫在女皇城中的那股戾气又有什么区别呢？如果我连自己的兄弟也不信任，我又怎么有资格站在上灵那一边呢？

纳飞于是说：“对不起，我不该说这样的话。”

众人非常震惊地看着纳飞。过了好一会儿纳飞才意识到，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因为对兄长出言不逊主动道歉，而不需要先被对方摔倒在地或者锁喉掐脖子。

“没关系。”梅博酷的声音充满惊奇，而他轻蔑的目光里则散发着胜利的喜悦。

纳飞心中暗想，你以为我道歉是因为软弱？你错了，我道歉是因为我正在学习如何变得更强。

然后纳飞告诉爸爸、耶律迈和梅博酷昨天晚上灵给他看的那些影像，可是没说几句就中断了。

耶律迈说：“我太累了，没时间听你说这些东西。”

纳飞很惊讶地看着耶律迈：你没时间听上灵的大计？没时间了解一下人类如何返回地球？

梅博酷也在打哈欠，很明显意有所指。

羿羲问：“你的意思是你根本就不关心？”

耶律迈对着残废的三弟微笑道：“阿羲，你太轻信别人了。你看不出他耍的小把戏吗？纳飞最受不了的就是不被关注，在这里他简直是一点用处都没有，于是他突然就能够接收影像了。你猜下一步是什么？下一步他就会开始借上灵的名义发号施令。”

纳飞说：“才不是呢！我真的看到那些影像了。”

梅博酷说：“对啊，我昨晚也看到影像了。我看到的那些美女啊，你连做春梦也不敢想呢。这样吧纳飞，我梦里那些美女，随便你挑一个，如果你敢上她，我就相信你真的接收到上灵的影像。顶多我把最漂亮的那个也让给你好不好？”

耶律迈大笑不止，连爸爸也流露出一丝笑意，可是梅博酷的讥讽只会让纳飞越来越生气，他坚持说：“我说的全是实话，我是要把上灵的目的告诉你们。”

梅伯说：“我宁愿想一下我梦里那些美女想达到什么目的。”

“行了，说话别太粗俗了。”爸爸一边说竟然一边笑出来了。爸爸竟然相信耶律迈的话！他也认为纳飞在胡编乱造——这简直是致命的一击。

当耶律迈和梅博酷离开去照看牲口的时候，纳飞赖着不走。

爸爸说：“你为什么不去？羿羲没有浮衣帮不了忙，可是你可以做啊。”

纳飞说：“爸爸，我本来还以为您会相信我的。”

爸爸说：“我是相信你。我相信你真的希望帮上灵的忙，精神可嘉。你的梦……有些可能真是上灵发过来的，可是你就别费心机跟你两个哥哥说了，他们不吃这一套。”爸爸苦笑了一声。“别说是你，连我说的他

们也不信，只是强忍着不说而已。”

羿羲说：“我相信纳飞。他看到的那些不是梦，因为当时他在河边，还是醒着的。我亲眼看着他又湿又冻地回到帐篷。”

从来没有人像羿羲这样让纳飞感激涕零，须知羿羲并不是非要仗义执言不可。纳飞甚至预计着羿羲也会抛弃他，毕竟连爸爸也不把他的话当真了。

爸爸说：“我也相信他。只是你说的那些内容太详尽、太清晰了，上灵发送给我们的影像并没有那么详细。所以我觉得，你看到的东西，其主旨估计是真的，而你用自己的想象力把其他部分都补全了。我没有能力去解释分析，去伪存真——至少今晚不行。”

纳飞说：“可是当时我也相信你嘛。”

爸爸说：“一开始你没有相信我！再说了，信任不是请客吃饭礼尚往来。你必须努力去获取别人的信任。你自己也过了好久才相信我的话，所以别指望我立刻就相信你。”

纳飞满脸通红地从座毯上站起来，爸爸的帐篷真大，他甚至不需要弯腰。“当初你把你看到的东西告诉我的时候，我就像个盲人；现在我终于看见了，却轮到你变成个聋子，我能听到的东西你都听不到了。”

爸爸说：“去帮你三哥上浮椅。还有，以后跟我说话的时候注意分寸。”

当晚，在他们的小帐篷里面，羿羲安慰纳飞说：“纳飞，爸爸毕竟是长辈，他的小儿子从上灵那里接收的信息比他还多，这对他来说不见得是件好事。”纳飞说：“就算我天生更容易接收信息，那又怎样？我又没办法改变这个事实。再说了，上灵和谁说话还不一样？就像爸爸在帕华部族里面的地位不及贾霸，可是贾霸不是也应该相信爸爸？”

羿羲说：“论职位爸爸可能不及贾霸，可是论地位爸爸绝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要是爸爸当初想做部族首领，他早就当选了！别忘了爸爸是纯正的韦爵传人啊。这就是为什么贾霸总是痛恨爸爸，因为他知道如果爸爸不是讨厌政治的话，只要他一出手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贾霸的权力和影响力瓦解得无影无踪。”

可是纳飞现在不想讨论女皇城的政治，他默默地对上灵说，你一定要让爸爸相信我，让他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不应该仅仅把一些影像发给我就算了，却不帮我说服爸爸相信我啊。

羿羲低声道：“阿飞，我相信你，我也相信上灵要达成的伟大目标。可是你有没有想过，或许目前这种状况正是上灵所需要的呢？或许上灵不需要爸爸马上就相信你呢？所以你应该接受现状，信任上灵。”

纳飞看着羿羲，帐篷里太黑了，看不出三哥有没有睁着眼睛。真的是羿羲在说话吗？还是他睡着了，上灵借了他的声音来传话而已？

“阿飞，可能会有那么一天，就像耶律迈所说的，你不得不对你的兄长甚至父亲发号施令。你还以为上灵会撇下你不管吗？”

这不可能是羿羲，他不可能说这样的话，肯定是上灵通过羿羲传信来了。现在纳飞意识到上灵已经回答，他也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可是就在他睡着之前，脑海中又出现了新的问题。

如果上灵对我说的比对爸爸说的多，仅仅是因为只有我能够和他沟通，而并不是原计划的一部分，那又如何？

如果上灵已经没有能力去说服别人，却指望我想办法去说服他们，那又如何？

如果我只是孤家寡人，只剩下这一个哥哥信任我，而他偏偏又是个残废，什么都做不了，那又如何？

一个声音在纳飞脑子里小声说：有了信任，还怕什么都做不了？你的信念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有动摇，全靠羿羲的信任。

纳飞沉沉入睡之际还在祈求，告诉爸爸，让他相信我。

上灵当晚真的给爸爸报梦了，可是其内容却和纳飞的愿望大相径庭。

爸爸说：“我看到你们兄弟四人回女皇城了。”

梅博酷说：“时间刚刚好！”

爸爸说：“你们回去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把索引带回来给我。”

耶律迈说：“索引？”

“帕华部族刚开始形成的时候就拥有这个索引。我相信那么多年来我们部族之所以能维系和保持这个身份，能够凝聚成一个群体，都是由于这个索引；我们以前曾经被称作‘索引守护者’。我的父亲告诉过我，韦爵家的人有权使用这个索引。”

梅博酷说：“用来干吗？”

爸爸说：“我也不太清楚。我只见过几次而已。祖父当年在远行之前把它交给元老会保管；他去世之后，我父亲也没有去要回来，所以如今落在贾霸府中。顾名思义，这个索引应该是用在某个图书馆的。”

耶律迈说：“就那么点用处啊？这东西你也不知道是用来干什么的，为

了它你就派我们回女皇城？”

“你们务必拿到这个索引，把它带回来给我——不惜一切代价！”

耶律迈说：“你是认真的吗？不惜一切代价？”

“这是上灵的安排，我知道……虽然我……这不是我意气用事，我也希望你们能够安全回来。”

梅博酷说：“好啊，小菜一碟，没问题！”

纳飞说：“我们应不应该多带一些补给回来？”

爸爸说：“不会有更多的补给了，我已经叫拉士葛把商队补给都卖了。”

纳飞看出耶律迈的黑脸皮开始变红了。“爸爸，等我们的流放结束之后，你准备怎样恢复我们的生意呢？”

纳飞看得出，现在到了风口浪尖的紧要关头，耶律迈要做出什么决定的话，就会在这一刻。因为爸爸的所作所为，其后果是无法挽回的，耶律迈会觉得这些本来应该由他继承的万贯家财都被一朝散尽。如果他真的要造反的话，只会是因为这件事情。

于是爸爸很坦白地说：“我从来没有打算过要恢复什么生意。耶律迈，按我说的去做，否则，韦爵家的财产无论落得什么下场，都与你无关。”

爸爸摊牌了，事情也再清楚不过了：如果耶律迈希望终有一天成为韦爵，他就必须服从现任韦爵的命令。

梅博酷咯咯笑道：“谁想要接手那些臭烘烘的畜生呢？我反正是不想要。”他要表达的意思也很清楚：耶律迈，我可介意取代你成为下一个韦爵，所以你就尽管去激怒老爸好了。

耶律迈说：“爸爸，我可以把索引带回来，可是为什么把他们也派去呢？让我自己一个人去好了，或者带上梅博酷也行。就让两个小弟留下来陪你吧，反正他们也帮不上忙。”

爸爸说：“上灵告诉了我，让你们四个人一起去。所以你们必须四个人一起去、一起回。你明白了吗？”

耶律迈说：“我明白了。”

爸爸说：“昨晚纳飞说看到影像的时候，你们就取笑他。可是我告诉你们，你们应该好好向纳飞和羿羲学学，至少他俩在很努力地帮忙；而你们两个做兄长的却只懂得抱怨。”

梅博酷的目光直刺纳飞，可是纳飞更害怕耶律迈，他那双半睁半闭的眼睛正死死地盯着爸爸。纳飞心中想道，爸爸，昨晚你不相信我，今天还让两个哥哥对我的恨意再创新高。

爸爸继续说：“耶律迈、梅博酷，你们俩都很有能耐，可是你们学了那么多东西，却始终没学会什么是忠诚，什么是服从。用两个弟弟做榜样吧，等你们学会了之后才配得上你们梦寐以求的财富和荣耀。”

纳飞想，完蛋了，我死定了，回去的路上，他们是刀俎，我就是鱼肉。我宁愿待在这儿也不想走。多谢您了，老爸。

“父亲，我会服从你的命令。”耶律迈的声音低沉而冰冷，纳飞听得胆战心惊。

耶律迈一脸阴沉地开始收拾回程的装备。如纳飞所料，当他问迈哥有什么可以帮忙的时候，耶律迈完全当他是透明的。梅博酷看了纳飞一眼，那种怨毒的眼神让他感到一丝恐惧传遍全身。纳飞想，梅伯想我死，他真的想我死。

既然帮不上忙，纳飞也很识趣，他知道这时候需要低调一点，于是回小帐篷帮羿羲收拾。纳飞把浮衣叠起来放进包里的时候，羿羲用一种渴望的眼神看着浮衣。纳飞知道，羿羲才不管耶律迈或者梅博酷怎么想，他想回去是因为他可以重获自由、生活自理，不用像现在这样连穿衣服大小便也要别人帮忙，说好听点像个婴儿，说难听点就像只宠物。纳飞想，羿羲真惨，像个囚徒一样被禁锢在这个躯体里面。收拾完了，羿羲坐在浮椅上超低空盘旋，那架势像个坐在龙椅上的暴君。他已经不耐烦了，迫不及待地想回女皇城。

纳飞想，他们都迫切地想回去，却是为了自己的私心，而不是想帮忙实现上灵的计划。

纳飞不知不觉来到河边，双手抓住一根十厘米粗的树枝使劲掰。树枝很硬，但纳飞力气更大，慢慢地把那根树枝弯成一个马蹄形。

“别折断了。”

纳飞吓了一跳，转头看发现原来是爸爸。他连忙松手，树枝猛地向上升起，有些树叶刮在纳飞的脸上。

爸爸说：“长那么大不容易啊！”

“我没打算折断它。”

爸爸说：“它眼看就要被折断了。说到植物你不在行，可我是懂的，你刚才马上就要把它折断了。”

“我的力气没那么大吧。”

“你比你想象的要壮实很多。”爸爸上下打量着纳飞，笑笑说：“十四岁了……在你身上可能你妈妈的基因比我的基因多。我看着你就好像看着……”

“妈妈？”

“好像看到一个没有残废、身心健康的羿羲。唉，可怜的孩子。”

可怜的孩子。爸爸，你看着我时候为什么不能看到我呢？你可以看到一个想象出来的孩子，你也会看到一个捏造上灵影像的顽童，却看不到我是一个可以听到上灵说话的男人，甚至比你听得更清晰。

爸爸说：“我有点害怕。”

纳飞看着爸爸的眼睛。他不会是在嘲笑我吧？

“我把你们派去的那个地方其实非常非常危险，你的兄长们都意识不到情况有多恶劣。纳飞，其实你是清楚的，对吧？”

“算是吧。”

“在你看到那么多影像之后……”这句话不知道是问题还是答案。爸爸想问什么呢？想问纳飞是否知道迈哥和梅伯的真相？有可能，因为爸爸自己也不敢确定。对不对，爸爸其实在问纳飞是不是真的看到那些影像了。

纳飞第一反应是很生气，也很受伤，然后他马上就意识到自己这样感情用事是不对的。爸爸当然有权这样问了，正如羿羲所说，爸爸也有权慢慢消化，逐步开始相信纳飞看到的影像。至少现在爸爸已经在努力尝试接受纳飞的新角色——一起为上灵效力的同袍。

纳飞说：“我的确看到了那些影像，可是都没有涉及那个索引。”

爸爸说：“贾霸是不会把它交出来的。虽然在我的梦里他真的交出来了，可是上灵不可能连这个都料到。索引不是一件随随便便就可以借出去的东西，它有着强大的力量。”

“为什么说它强大呢？它到底可以用来做什么？”

“我不知道它能够做什么，可是我知道索引代表了至高无上的权力和荣耀。在帕华部族里，一个人只有获得全族的信任，才有资格保存索引。老贾不会放手的，他肯定要杀人灭口，而我还送羊入虎口。”

爸爸说到这儿，一脸的愤怒。纳飞突然意识到，他其实是恨上灵要他这样做。

然后，在纳飞眼前，爸爸很快就控制住情绪，脸色又缓和下来。他很平静地说：“我希望……我希望上灵已经把一切都计划得很周详了。”

纳飞说：“爸爸，无论上灵叫我们做什么，我都会照做。因为我知道，如果上灵没有给我们准备一条出路的话，它是不会把任务交给我们的。”

爸爸盯着纳飞的脸，端详了好久好久，然后他微笑了。纳飞从来没有见过爸爸的脸上有过这样如释重负的微笑，这笑容里充满了对纳飞的信任。爸爸说：“你该不是在说好听的吧？你不会是知道我想听什么话就专门说出来让我宽心吧？”

纳飞反问：“您的儿子什么时候刻意说过您想听的话呢？”

爸爸仰天大笑，突然吼了一句：“从来没有！”笑声戛然而止，爸爸伸出双手把纳飞的头搂过来。由于长年累月触碰树干、皮革马具和未经加工的石头，爸爸两只硕大结实的手掌被磨得坚硬粗糙、老茧密布。他捧住纳飞的脸靠过来在他的嘴上亲了一下，喃喃说道：“我的儿子，我的儿子……”

他们就这样默默地站在河边的树下。过了好一会儿，身后传来脚步声，他们转身看到一脸怨气的耶律迈。他说：“如果我们今天还想赶路的话，就得出发了。”

爸爸说：“那就赶快走吧！我就不拖延你们了。”

几分钟之后，他们又一次骑着骆驼，踏上归途。

第十一章 兄弟

女皇城还不在视线之内，可是耶律迈对这一带的路了如指掌，其熟悉程度就好比照镜子看着脸上的皮肤，哪儿有颗痣，哪儿有点凹凸容易被剃刀划破，全都一目了然。同样地，耶律迈知道在一天之内日照阴影如何变化，下雨之后哪里会积起一片水洼，强盗会躲在什么位置。

此刻耶律迈正率领兄弟几人朝着某个隐蔽又能积水的地方进发。有很长一段路程他们都没有走在大路上，但始终没有让那条大路离开视线范围。可是现在他们彻底离开了主路，很快脚下就变得崎岖不平，于是耶律迈让众人停步，全部下骆驼。

梅博酷问：“我们为什么停在这儿？”

羿羲说：“浮衣已经开始运作啦！我们快到了，终于不用继续待在这张该死的浮椅上面了。”

耶律迈看着他那个瘫痪的三弟，摇头道：“你的浮衣还不能百分之百保证可以运行，你还是得用浮椅，我们这就把它卸下来。”

羿羲通常都很顺从，可是这次却不干了。“那么喜欢你自己用去。”

耶律迈说：“你自己看清楚，在这个地方你的浮衣用起来只能断断续续的，它什么时候突然失灵，你就栽个大跟斗了。我们不能冒这个险，你必须用浮椅。”

“我们走近它一点就好了。”

耶律迈说：“我们不会走得更近了。”

梅博酷质问：“那我们在这里干吗？”

“我们要走进这条干涸的河床，女皇城的磁场不能覆盖到这儿。然后我们等天黑。”

梅博酷问：“既然你老是装出一副你说了算的样子，那么请允许我冒昧问一句，然后呢？”

这种场面耶律迈见多了：以前那些结伴同行的旅行者，甚至一些雇工也曾经试过这样挑衅，耶律迈知道如何对付他们：即刻严厉打压，绝

不拖泥带水，力求杀鸡儆猴。所以，耶律迈根本不回答，却突然抓住梅博酷的两条手臂——天哪，纤纤玉臂，像个娘儿们，就凭你这个跑龙套的也想闹事——把他狠狠地撞在一堆石墙上面。有一头骆驼被这阵突如其来的骚动吓着了，一边叫一边刨地一边吐口水，发泄着不满。耶律迈有点担心他可能要去哄一下这骆驼。不用了，纳飞已经在哄了。这小子，除了懂拍爸爸马屁之外，还是有一点点用处的。而梅博酷呢，他唯一靠得住的地方就是他永远都靠不住。耶律迈始终不知道贾霸为什么会信任他，贾霸必然知道梅博酷会泄露消息的。即使他没有直接把计划告诉爸爸，也肯定泄露给别人了，否则爸爸怎么会知道？

梅博酷的眼睛里流露出极度的恐慌和痛苦，刚才那一下他的头撞得不轻。耶律迈想，这就对了，仔细体会一下这痛苦吧，以后在质疑我的权威之前，最好先想清楚。

耶律迈低声说：“这里就是我说说了算。”

梅博酷一个劲地点头。

“我说了，我们在这儿等天黑。”

梅博酷呜咽着说：“我只是说笑的，你不用那么较真儿吧。”

耶律迈差点儿又动手了。较真儿？你有没有想过，女皇城中最有势力、最危险的那个人几乎认定是我们出卖了他才让爸爸逃走的。在梅博酷心目中，女皇城只是个寻欢作乐找刺激的地方。如今在那些城墙背后，刺激倒有不少，享乐……嘿嘿，你就甭想了。

可是耶律迈没有再殴打他，因为再打就是矫枉过正，非但不能得到众人的尊重，反而会引起公愤。耶律迈深谙统率之道，懂得如何避免感情用事，不让情绪影响自己的判断力。他放开梅博酷，然后转身背对着他。这个举动是为了显示出耶律迈对自己的领导地位有绝对的信心，也彰显了他对梅博酷的蔑视。就算他背对着梅博酷，梅博酷也不敢动一根手指头。

“很简单，天黑之后，我进城，和贾霸谈判，然后把索引带回来。”

羿羲说：“不行，爸爸说我们应该一起去的。”

嗯，又一个反抗者。不过这次是小意思，羿羲，一个瘸子而已，绝对不能用武力相威胁。“我们的确一起来了呀。只是我认识贾霸，他是我同母异父的哥哥，和你们差不多。我最有可能说服他把索引交出来。”

羿羲说：“你是说，我们那么老远来到这里，你却打算让我留在这地方，留在这个金属棺材里面，却不许我再走近一点？”

耶律迈说：“坐在浮椅上面总好过躺在一个真的棺材里面吧？如果你

以为现在回城里很好玩，那你真是个笨蛋。我告诉你吧，贾霸这个人非常危险。”

纳飞说：“贾霸确实很危险。迈哥说得有道理，如果我们一起去，很容易被一网打尽。如果单独行动的话，即使栽了一个，别人还有机会。”

耶律迈说：“如果我栽了，你们就回爸爸那儿去。”

梅伯说：“对啊，反正我们肯定认路回去。”

羿羲说：“你不能去，这里只有你认得回程的路。”

纳飞说：“让我去！”

耶律迈大笑道：“得了吧！你长得和华纱女士一模一样——可能你还不明白，阿飞，贾霸看到你就会想起他这辈子唯一一个无法雪清的耻辱。华纱女士和他生了两个女儿之后，把他给休了；两个星期之后她就和爸爸结婚了，一直维持到现在。要是你一个人走进贾霸府，城中又没有别人知道你去过，那你就死定了。”

梅博酷说：“那我去好了。”

耶律迈说：“你只会去喝点小酒，找几个姑娘，然后回来撒谎说你和贾霸谈过了，我不答应。”

梅博酷似乎在思考要不要发怒，然后决定忍了。

他说：“或者你猜得对，可是谁有更好的主意？”

羿羲说：“要不我去吧，贾霸应该不会把一个瘸子怎么样。”

耶律迈摇头说：“贾霸会徒手把你撕成两半，这种事他还真做得出来。”

梅博酷说：“那你还和这种人做朋友？”

耶律迈说：“兄弟！我们只是兄弟而已。我们又不能选择自己的兄弟，只有既来之则安之了。”

羿羲说：“他不可能难为一个瘸子，这会让他下手下面威风扫地。”

耶律迈知道羿羲是对的。他们几个人去和贾霸面谈的话，只有一个瘸子才最有可能全身而退。问题在于，耶律迈不能让纳飞或者羿羲与贾霸单独见面，因为贾霸可能会把耶律迈给抖出来。不行，他必须单独见贾霸，向他解释清楚，自己没有向爸爸泄露那个杀人嫁祸的计划。要是阿羲和阿飞知道这个计划的话，他们不会明白这长远来说其实是为了爸

爸好。如果不是这样让老爸知难而退的话，总有一天他也会死于非命的。

耶律迈说：“这样吧，既然大家谈不拢，我们就抽签吧。用最古老的方法，让上灵决定。”

他伸手从地上捡起一把小石头。“三颗浅色的，一颗深色的，深色的进城。”可是就在他说话的时候，已经把第四颗深色的石头偷偷夹在两根手指之间。

梅博酷说：“好吧。”其他两人也点头同意。

纳飞说：“我来拿着石头。”

耶律迈说：“谁都不能拿着石头，这太容易作弊了，对吧，小弟？”他伸手把石头放在高处的一片岩石上面，谁都看不见。然后他装模作样地把石头弄乱，说道：“我把石头弄乱之后，纳飞你也来搅和一下，这才确保没人认得哪颗石头是哪颗。”

纳飞立刻走上前，伸手到岩石上面拨弄着那些石头。有四颗，当然了——耶律迈知道纳飞摸到四颗石头就会放心的。可是纳飞不知道这四颗石头都是浅色的，深色那颗正在耶律迈指间夹着呢。

“阿飞，反正你已经把手伸上去了，就从你开始抽签吧。”

纳飞，可怜的笨蛋，拿了一颗浅色的石头，眉头都皱起来了。他能有什么指望？这是一个男人的游戏。这一帮小男孩当然不知道，像耶律迈这样一个肩负重任的男人，如果不懂得操纵抽签结果，又怎能在江湖中闯荡呢？

羿羲说：“到我了。”

耶律迈连忙说：“不，让我先抽。”这是第二条规矩：尽早抽签，免得夜长梦多，要是有人起疑心看一眼就会发现所有石头都是浅色的。他伸手去够石头，又装模作样在摸索着，然后拿了一颗黑色的出来，同时把额外的那颗浅色石头藏在指间。当他们去检查的时候，当然发现只剩两颗浅色石头了。

梅博酷说：“你摸着就能区分出不同的石头！”

耶律迈说：“你这人就是没有赌品！要是顺利的话，说不定我们稍后就可以一起进城了，这都取决于贾霸的反应，对吧？毕竟他是我同母异父的兄弟，如果有谁能够说服他的话，那个人非我莫属。”

羿羲说：“无论如何我也要进城。我可以等你回来，可是不进去一趟我是不会走的。”

耶律迈说：“阿羲，我不能保证一定能让你进城。可是我答应你，在我们离开之前，你可以走近一点，把浮衣用个够，好不好？”

羿羲很郁闷地点了点头。

“可是你们也要答应我，在我回来之前，谁也不得擅自离开这里。”

梅博酷问：“要是贾霸把你干掉了，我们怎么办？”

“他不会的。”

梅博酷坚持问：“如果你回不来了，我们该怎么做？”

耶律迈说：“如果我在黎明之前还没有回来，那么我要不就被杀了，要不就给抓起来了。这样的话，小弟们，这里就不由我说了算啦，你们爱干吗干吗。回家也好，回爸爸那儿去也好，或者进城找姑娘也好，被干掉也好，藏起来也好，对我来说都没有区别了。不过你们不用担心，我会回来的。”

耶律迈带领他们沿着河床走到一片隐蔽的空地，大家路上都心事重重。耶律迈说：“你们看，在这里可以望见城墙，看到‘高城门’了吧。”

纳飞问：“你准备走高城门吗？”

耶律迈说：“我从高城门进城，至于出城嘛，哪个城门容易出我就用哪个。”

说完，耶律迈昂首阔步地走了。只有他自己知道这气势是装出来的，实际上他连一半的勇气都没有。

从高城门进城比走市场门容易多了，毕竟这里不必重兵保护黄金市场。不过耶律迈还是要扫描拇指，确认公民身份。这样一来，女皇城的电脑系统就储存了他的进城记录。耶律迈很清楚，即使贾霸没有通过家里的电脑非法入侵女皇城的系统，他在政府机构里面也肯定有线人；如果贾霸真的在意耶律迈有没有进城的话，几分钟内他就会收到消息。城门的守卫没有当场把耶律迈扣起来，他已经暗自松了一口气：这意味着贾霸还没有把耶律迈放在当场逮捕的黑名单上，也可能老贾并没有像他自己吹得那么权势熏天，大概他还不能命令城门守兵抓他的私敌。

耶律迈想，我是他的敌人吗？我和他是兄弟却非朋友，充其量是互相利用的暂时性的同盟罢了，关系密切是因为可以从中获利。可是现在他会不会把我看作一笔失败的生意，或是一个还有利用价值的朋友，还是一个需要家法处置的叛徒？

耶律迈本来打算直奔贾霸府，可是他进城之后却改变主意了。他从高烟囱街踱到图书馆街，再从神殿路走到翅膀街。无论神殿路还是翅膀

街都不能通向贾霸府，可是现在耶律迈对那些擦肩而过的雇佣兵越来越警觉了。首先，街上的雇佣兵数量比他们逃亡之前要多；其次，虽然耶律迈刻意不去直视这些士兵，可他们在耶律迈心里造成的不安却越来越强烈了。在一个十二人队转进翅膀街的时候，耶律迈瞅了个机会闪进一个门道里面，趁他们经过的时候，终于可以仔细打量一下这些雇佣兵。

耶律迈马上就看出哪里不妥了：他们每一个人从相貌、穿着到装备，所有东西都一模一样。耶律迈低声说道：“这不可能。”这个世界上，怎么可能同时存在那么多个相同相貌的人呢？他脑海里闪过那些关于克隆人的古老传说——邪恶术士为了统治世界而大量复制自己，到最后总是不可避免地死在这些复制人手上，至少那些故事都是这样的结尾。传说归传说，如今那些复制人就在现实生活里出现了，而且还是老贾的士兵。如果说老贾懂得克隆人，还不如说他会飞好了，反正都是一样的荒诞不经。即使他真的克隆，也肯定不会选这样一个相貌平凡、蠢头蠢脑的傻大个儿来做模特，还成群结队在大街上丢人现眼吧。

一个女人说：“都是假的。”

没有别人站在这个门道里。耶律迈往外跨一步，回头一看，只见说话的是一个脏兮兮的苦行女，她没有穿衣服，也看不出年纪，全身上下只覆盖着污垢和尘土。耶律迈本人从来都不会把这些苦行女看成泄欲的工具，虽然他颇有一些朋友随随便便地逮一个上一个。耶律迈本来不想搭理她，可是这个苦行女的话似乎在回答他刚才的自言自语；而且此人来自沙漠，无名无姓，还是个圣女，和她说话比和其他任何人搭话都要安全得多。

他问道：“他们怎么做到的？为什么每个人看起来都一模一样呢？”

“他们说这是古代剧院的一种戏服，一千年之前非常流行。”听她说话一点都不像一个来自沙漠的女人。

“工作原理是什么呢？”

“就是很精致的网状织物，像斗篷一样套在身上，开关控制器别在腰间。它还能根据周围环境的亮度自动调节明暗，在阳光下这戏服亮得刺眼，在月光或者阴影中则变得很精细，设计非常聪明。”

随着她说话的增多，她的嗓音似乎逐渐被加工得越来越动听。

耶律迈问道：“你是谁？”

她看着耶律迈的脸，说道：“我就是上灵。你呢，耶律迈？你是我的朋友还是敌人？”

耶律迈震惊了，呆呆站了好久。他一直都很担心贾霸下毒手，怕那些士兵认出他，喊他的名字，把他抓走，甚至当场格杀；可是现在连街

上一个疯婆子都认得他，耶律迈脑子里面一片空白。如果连街边的乞丐都知道你的名字，那你还有何处可逃呢？那疯婆子开始用食指抠肚脐眼儿，挖来挖去的好像在搅拌什么甜品似的。耶律迈被恶心得不行了，也顾不得街上有多危险，落荒而逃。

耶律迈的低调潜入计划彻底破产了，不过他还没有傻到马上去见老贾：因为他不应该在这种精神状态下进行谈判。那么应该去哪儿呢？按照习惯他会去妈妈的房子——没错，侯斯尼在后城门附近的水井区有一栋很好的老房子，那是她运筹帷幄驰骋政坛的大本营，很多年轻的政客在这里被她捧为冉冉升起的明日之星，也在这里被她贬成转瞬即逝的昨日流星。可是耶律迈的欲望战胜了习惯，他没有找妈妈避难，却来到了华纱女士的学校门前。

耶律迈小时候就在这里上学，那时候爸爸还没有和华纱结婚。实际上，正是由于妈妈把他送到这里上学，爸爸才会和他的老师遇上的。那时候同学们都在背后飞短流长，说校长和耶律迈的爸爸有一腿，弄得他有点尴尬。从那以后他在学校里一直过得很不自在，好不容易熬到十三岁，耶律迈终于千恩万谢地离开了学校。现在他回来了，不是作为一个学生，而是作为一个求婚者——一个大受欢迎的求婚者。

耶律迈在门前犹豫了一会儿，因为他意识到这是假公济私，正是他严禁几个弟弟做的事。不过这一丝不安在瞬间就被耶律迈泯灭了，他对艾雅的追求不仅仅是一桩有利可图的婚姻交易那么简单。

耶律迈爱上艾雅已经好几个月了，他从来没有试过对一个女人如此着迷。她的嗓音好像音乐那么动听；她的身体好像一个千变万化的自塑雕像，一举一动都给他带来惊喜。可是随着耶律迈的情愫日增，他越来越担心艾雅对他的爱并没有同步增长。耶律迈害怕艾雅只是爱他的富二代身份，实际上是贪图韦爵家族的万贯家财和显赫名声。如果艾雅看着耶律迈的时候，眼中所见和心中所想只有名利二字，那么最近的变故肯定让她变心了。韦爵家已经变卖了大部分的财产和生意，嫁给韦爵家的继承人已经无利可图，艾雅会怎么回应耶律迈的求婚呢？

耶律迈拉了拉绳子，铃声响起。这是一个老式的门铃，是很深沉的铜锣声，而不是现在流行的乐钟声。出乎耶律迈的意料，开门的竟然是华纱本人。

她说：“一个强壮的年轻人从沙漠来我这里，满脸尘土，汗湿衣衫。你为何而来？是替我的爱人捎信，还是帮贾霸传话？是要掳获艾雅的芳心，抑或是在惶恐驱使之下回到儿时上学的地方，希望可以一洗风尘，得到箪食瓢饮的滋润和一砖一瓦的护荫？”

幽默轻松的言辞驱散了耶律迈心头的焦虑：华纱以平辈相称，言语间真情流露，让他感觉很好。他回答说：“爸爸很好；我回城之后还没见过老贾；我的确想求见艾雅，不过目前还没打算把她拐走；至于沐浴充

饥，我不敢冒昧要求，若你愿意相助，我不胜感激。”

华纱说：“我知道你不会开口求助，只会跳进来，抖落一地尘土，散发着骆驼的臭味，还期待艾雅一点都不嫌弃你。快进来吧，耶律迈。”

耶律迈躺在浴缸里，享受并内疚着，毕竟他的几个弟弟还在沙漠烈日之下滴汗煎熬。可是转念一想，去见贾霸之前先收拾整齐，是绝对有道理的。因为这会让他显得不那么狼狈，也让贾霸知道耶律迈在城中有朋友。这样的话，耶律迈手上的筹码就增加了——除非贾霸觉得这更加证明了耶律迈是个两头通吃的双重间谍。没关系，顾不了那么多了。衣服已经洗净，已经放在去湿器里面吹干了。耶律迈出浴，烘干身上的水，穿好衣服，满怀感激之情。虽然有头油，可耶律迈不屑用——剖头派的人都不用头油，为的是表明身份，与孤威国油头族划清界限。

艾雅在华纱的私人会客厅接见耶律迈。她看上去有点害羞，耶律迈觉得这是个好现象，至少她没有显得生气或者傲慢。可他是否应该趁势做出最后的表白呢？恐怕这样做太自大了，毕竟世态炎凉，今非昔比啊。耶律迈大步走到艾雅面前，并没有像以前那样坐在她身旁，而是单膝跪倒，牵起她的一只手。艾雅没有退缩，反而伸出另外一只手抚摸着耶律迈的脸庞，问道：“你为什么不愿意坐在我身边呢？莫非我们已经成了陌路人了吗？”

她很清楚他为什么踌躇，也知道这句话可以为他消去心中疑虑。

耶律迈立刻坐在艾雅身边，奉上深深一吻；艾雅的纤腰盈盈可握，她激动的喘息声在他耳边缠绕，柔弱的身躯欲拒还迎。这激情的一吻，道尽千言万语，让耶律迈知道，艾雅的情意不曾退减半分。

两人缠绵良久，艾雅耳语道：“我还以为你一去不回了。”

他说：“我舍不得你。可是将来会怎样我实在不知道，城里发生那么多变故，爸爸又逃亡……”

“有人说你的哥哥密谋杀害你爸爸……”

“没这样的事。”

“也有人说你爸爸想杀你哥哥……”

“那些人在胡扯，太可笑了。他们两个都胸怀大志，仅此而已。”

艾雅说：“不是的。你爸爸不像贾霸那样，带兵上门耀武扬威，还吹嘘说自己来去自如无人能挡。”

耶律迈怒了：“他来这里干吗？”

“他以前和华纱阿姨结过婚，你记得吗，还生了两个女儿……”

“我记得，好像还见过她们。”

艾雅笑道：“当然了，她们是你的侄女，也是阿飞和阿羲的姐妹——大家族怎么那么复杂？我刚才是说，贾霸来这里并不出奇，最讨厌的是他那副行头，还带了一些雇佣兵，穿着那些可怕的戏服，一个个都不似人形。”

“听说那是全息技术。”

“这是一种很古老的戏剧表演设备，终于重现人间。幸好我们的演员都依靠化装，顶多戴个面具。全息图像让人看了很不舒服，因为太假了。”说着她把手伸进他的衣服里面，在他的皮肤表面缓缓滑过。耶律迈痒得全身直哆嗦。艾雅说：“看到了吧，全息图像就不能够复制这种感觉。人怎么能够忍受这种虚幻的存在感呢？”

“我想在那个全息图像下面，他们的存在还是真实的。而且他们还可以对你做鬼脸，不用怕被发现。”

她笑道：“可是你想象一下，作为一个演员，穿着这样的东西，观众怎么可能看到你的面部表情呢？”

“可能它们只是用在没有台词的角色上面，于是一个演员可以演好多个角色，还能够瞬间换好衣服。”

艾雅的眼睛睁得很大：“我不知道你竟然对戏剧有这么多认识。”

“我曾经和一个女演员交往。”耶律迈故意这样说，因为他知道多数女人听到爱人谈论旧情人的时候心里都会嫉妒。“那时候我还觉得她很漂亮，那是因为我还没遇上你。和你相比，她只不过是一个全息图像罢了。”

艾雅亲了他一下，作为对他甜言蜜语的回报。

这时候门被打开，华纱走了进来。按照习俗，她让两人独处十五分钟，实际上可能已经不止了。“耶律迈，欢迎你来做客。艾雅，谢谢你帮我招呼客人，我刚才无法抽身。”这样刻意的假装也是一种习俗：求婚者扮作是来拜访女主人，而被追求的女子则扮作帮助女主人招待来客。

耶律迈说：“尊敬的华纱女士，你的盛情接待，我感激不尽，难以言表。你拯救了一个筋疲力尽的旅行者，如果不是你好心收留，我不知道还能支撑多久。”

华纱对艾雅说：“他也够油嘴滑舌的，是吧？”

艾雅笑得面绽桃花。

耶律迈说：“华纱女士，今天我就要去见贾霸了。此行凶吉未卜，前

途难料。”

“那就不要去见他了，”华纱说道，表情也严肃起来，“我觉得贾霸已经变得相当危险。罗达其实是过后才确信那个冷库之约是个陷阱，之前他是没有疑心的。那天幸亏韦爵没有出现，否则罗达就自投罗网了。我相信他的判断，我也相信贾霸心中早已蕴藏杀机。”

耶律迈当然心知肚明，他只是不清楚如果他开口确认这种猜测的话，会产生怎样的效果。华纱和艾雅可能会怀疑耶律迈怎么能确凿知道这个计划的存在；而且既然他早知道，为什么不警告罗达？妇人们怎么可能明白，为了避免大规模的战乱和生灵涂炭，有时候不得不牺牲一条生命来消除矛盾，这其实是最仁慈、最和平的解决方案。普罗大众太傻太天真了，很容易把安邦定国的谋略误解为杀人灭口的诡计。

耶律迈于是说：“可能吧。不过有谁能真正知道别人心中的想法呢？”

艾雅说：“有一个人的心事我就很清楚，我的心扉也对他完全敞开。”

华纱说：“如果你不是在说耶律迈的话，他可能要准备为爱情而犯罪了。”

“我当然是说迈哥哥了。”艾雅说道，一边牵着耶律迈的手放在自己的大腿上。

“华纱女士，我必须找贾霸。爸爸派我去取一件东西，只有他那儿有。”

华纱说：“有一样东西我们大家都需要，也只有贾霸能够奉献出来——和平！你们见面时请顺便提醒他一句。”

“我尽量吧。”耶律迈嘴上这样说，可是两人都心知肚明他不会提起这话的。

“韦爵想要什么东西呢？他有没有话要对我说呢？”

耶律迈说：“他应该没有预计到我会来见你，我这次回来完全是为了上灵发给爸爸的一个影像。其实我们四个人都来了……”

“连羿羲也来了？在这里？”

“没有，我让他们在城外一个安全的地方等着，目前只有你们两人知道他们也来了。如果一切都不出差错而我又够运气的话，天黑之前我就能够拿到索引出城，之后我就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回来了。”

华纱低声道：“是索引啊？这样的话他永远也回不来了。”

听她这样说，耶律迈有点心绪不宁：“为什么呢？这东西到底是什么？”

她说：“什么也不是……我是说我也不太清楚，只是……这样说好了，万一帕华部族发现它丢了……”

“真有那么重要吗？为什么在爸爸派给我这件差事之前我连听都没听过呢？”

华纱说：“这个索引向来都没什么人说起，而且它本来用处也不大；或者是上灵不想让别人知道这个东西吧。”

“为什么呢？全世界那么多图书馆，每个图书馆里面都有好几十个索引；仅仅在我们女皇城就有成百上千个索引。为什么就这一个特殊呢？”

华纱说：“我不清楚，我真的不清楚。我只知道这个索引是唯一一个在女人和男人的礼拜仪式里面都提及的祭祀用品。”

“礼拜仪式？它是怎么使用的？”

“这我也不清楚。据我所知，这个索引从来没有被使用过。我连见都没见过，甚至它是什么样子我都不知道。”

耶律迈说：“唉，这真是个好消息啊！估计它和其他所有索引都长一个样，也就是说，贾霸可以随便拿一个来糊弄我，我也拿他没辙。”

华纱苦笑道：“耶律迈，你得知道，除非他不想当帕华部族的首领了，否则他是绝对不肯把那个索引给你的。”

耶律迈很担心，却没有沮丧。很明显 she 说的都是真心话，可这并不意味着她一定是对的。没有人能猜到贾霸会做什么；如果有利可图的话，他连自己的老母侯斯尼都能出卖。所以说，如果出价够高的话，这个索引是可以拿到手的。现在知道这个神秘的索引那么重要，耶律迈就越发想得到了。不全是为了爸爸，也不仅仅是为了什么着眼未来的远大图谋，他纯粹是为了占有而占有。如果一个人得到了这个索引就会权倾天下，那为什么这个人不可以是耶律迈呢？

华纱说：“耶律迈，你必须知道，如果你真的拿到了索引，贾霸是无论如何不会放过你的，他会千方百计夺回来，到时候你必然会身陷险境。请记住我这句话，你们兄弟躲避贾霸魔爪的时候，不要相信男人，听清楚了吗？一个男人也不要相信！”

耶律迈不知如何作答。他自己就是男人，华纱想要他说什么好呢？

华纱说：“城中没有几个女人不想见到贾霸身败名裂的。要是有人把索引拿走了，她们都会很乐意帮助那人逃出生天——就算获得索引的方

式有点那个……”

耶律迈说：“犯法。”

华纱说：“我不太喜欢这个想法，不过你爸爸是对的，如果丢了索引，贾霸肯定深受打击。”

耶律迈说：“其实这不是爸爸的主意， he 说是上灵报梦让他做的。”

华纱说：“那就有可能了，有可能……说不定上灵还有足够影响力让贾霸怎么来着……暂时性迟钝？”

“迟钝到把索引给我？”

“也迟钝到不去追杀你。”

艾雅牵着耶律迈的手，她的身躯还紧靠着他。艾雅，我来这里既是为了避难，也是因为想你了；其实我真正需要的是华纱的帮助。如果我不知道这索引有多重要就贸然去见贾霸，后果真的不堪设想。“华纱女士，我实在不知道应该怎么谢你。”

华纱说：“我害怕我其实是鼓励你去以身犯险。我不愿意设想贾霸真的会害你，可是这一盘赌局实在太大了。你们是在拿女皇城的未来做赌注，到头来可能会对女皇城造成更大的损害，最终得不偿失。”

耶律迈说：“无论如何，为了艾雅我也要活着回来，如果她还要我的话。”

华纱说：“要是到时候你落魄潦倒，或者被迫亡命天涯，你还指望她跟随你吗？”

艾雅大声说：“那时候他就更加需要我了！我爱的是迈哥哥的人，而不是他的钱财和地位。”

华纱说：“亲爱的，没有钱财和地位的耶律迈你见过吗？你怎么知道到时候他会变成什么样？”

这话太难听了，耶律迈不敢相信她居然会有这样一个念头，更想不到她会说出来。“华纱女士，如果艾雅是那种贪婪女子，她就不会是我爱和信任的女人。可是我真的爱她，而且也没有别的女人更配得上我的信任。”

华纱对着他笑道：“噢，艾雅，你的追求者把你看得那么美好，你一定要努力让自己配得上这样的赞赏啊。”

艾雅说：“华纱阿姨说这样的话，好像在劝你不要爱我似的。可能她有一点点妒忌我约到那么好的男人。”

华纱说：“你别忘记，我已经拥有父亲了，还要儿子做什么？”

在这么一个要紧的关头说这样的话，非常不礼貌，除非她是在说笑。

终于，华纱大笑了。耶律迈和艾雅也如释重负地一起笑起来。

华纱说：“愿上灵和你同在。”

艾雅说：“回来找我，越快越好。”她紧紧地依偎着耶律迈，让他感受到她躯体的每一寸触碰，让彼此都在对方身上留下不可磨灭的烙印。耶律迈也用力地拥抱着艾雅，让她确信他的激情和真心。

耶律迈到达贾霸府已经是下午了。习惯成自然，他几乎又要从偏巷里的那个侧门钻进去。可是耶律迈马上意识到，自己和贾霸的关系今非昔比，是敌是友尚未可知。如果贾霸已经把他视作叛徒，他还偷偷溜进去不让别人看到的话，那就正好给了贾霸一个杀人灭口的最好机会。而且，从偏门进出等于自贬身份，他已经不满好久了。所以，这一次耶律迈要像贵客一样光明正大地走前门，越多人看见越好。

还好，门口的家丁对耶律迈很恭敬，马上请他进去。稍后就把他带到书房，也就是他们平常见面的地方。和往常一样，老贾从座椅上站起来拥抱耶律迈以示欢迎。他们像两兄弟一样闲扯，谈论着贾霸圈子里的一些朋友。只有在贾霸提到耶律迈“在午夜时分匆忙离开”的时候，气氛才开始紧张起来。

耶律迈说：“这不是我的主意，不知道你的哪一个手下走漏了风声，爸爸天没亮就起来，到了开会的钟点我们已经在沙漠里面了。”

贾霸说：“你们这样冷不防吓我一跳，我真的很不爽。可是我也明白，有时候人身不由己。”

老贾竟然如此体谅人，耶律迈如释重负，全身舒坦地靠在椅背上面。

“你都不知道我有多担心，可是我没办法溜走给你通风报信，爸爸整天都盯得很紧。我的弟弟就更别提了。”

“梅博酷？”

“我好不容易才让他没有当场尿出来。你当初真不该把他也拉进来。”

“是吗？”

“你怎么知道不是他泄露的消息？”

贾霸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的好表哥韦爵不辞而别，我的弟弟耶律迈也跟他一起走了。”

“至少他已经走得远远的，不会碍手碍脚了。”

“是吗？”

“当然了，他待在沙漠当中一个荒无人烟的山谷里面，还能做什么？”

贾霸说：“他能把你派回来。”

“我回来只是为了一件小事情，和什么战车、剖头国、油头族那些争端没有一点儿关系。”

贾霸说：“不过现在的争端早已经超出那些事情的范围了；或者说，现在的争端比那些事情更加迫在眉睫。你说吧，你爸爸的那件小事情是什么？我怎样才能不让他得逞？”

耶律迈笑了，他希望老贾是在说笑而已。“按我说，你想不让他得逞，最好的方法就是把那东西给他，反正那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东西而已。之后他就彻底消失，而你就如愿以偿，可以专心对付罗达。”

贾霸说：“我从来就不想对付谁。像我这样一个热爱和平的人，总是千方百计避免冲突。本来我有一个计划可以化解矛盾，可是在最后关头被我信赖的人搞砸了。”

贾霸笑容不减，可是耶律迈已经意识到他们两人的关系并非像他希望的那样牢固。

“小迈，快告诉我，这件小东西到底是什么，凭什么因为你爸爸想要我就得给？”

耶律迈说：“有个什么索引，是我们家传的古董。”

“一个索引？你们韦爵家的索引为什么会在你手里？”

“我也不清楚。我还以为你会知道他说的是哪一个呢。因为他只是说‘那个索引’，所以我还以为你知道呢。”

“我有好几十个索引，好几十个。”突然，贾霸扬起一条眉毛，呈恍然大悟状。可是耶律迈见过他这套把戏，所以知道贾霸在戏弄他。“除非，你是指——不过这就奇怪了，那不是你们韦爵家的财产啊。”

耶律迈老实地陪他玩道：“你说的是什么呢？”

贾霸说：“当然是说帕华索引了。远在天地初开的时候，全赖这个索

引，我们帕华部族才得以形成。在女皇城中没有什么比它更珍贵了。”

他当然要哄抬物价了，奸商的伎俩而已：把自己的商品吹得天上有地下无，先开个天价，然后再慢慢减。

耶律迈说：“那肯定不是这一个。爸爸也没觉得那个索引有多值钱，只是有点纪念意义而已，因为那是他爷爷的。当年他出游的时候，托付给元老会保管。现在爸爸想带着它上路。”

“噢，就是那个索引了。当年元老会委托韦爵家暂时保管帕华索引，他爷爷只是保护人而已。可能他觉得责任太大，所以就把索引归还给了元老会。现在这个索引已经有另外一个保护人——正是区区在下，贾某人虽然不才，却也不敢懈怠。请转告你父亲，他的好意我心领了，可是我不敢劳烦他分担我的重任。再苦再累我也会勉为其难支撑下去。”

是时候开价了吧？耶律迈等着，可是贾霸也不说话，两人就这样一声不吭地对峙了几分钟。终于贾霸从书桌后面站起来，说道：“好兄弟，不管怎样，你回来了我就很高兴，希望你留在这儿帮我。反正你老爸现在已经跑路了，我可以疏通一下，让你接替他做韦爵。”

耶律迈完全想不到贾霸会插手他的合法继承权，是可忍孰不可忍！“只要爸爸还活着，他就是韦爵。等他去世之后，我就是韦爵，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

贾霸问：“他还活着吗？那他人在哪儿？我看不到我的老朋友韦爵，我只见到他的儿子站在我面前。如果他死了，他的儿子就是最大的得益者。”

“我的几个弟弟都可以证明我爸爸还活着。”

“那他们又在哪儿呢？”

耶律迈几乎脱口而出说他们就躲在一个离城墙不远的地方，可是他马上意识到这是贾霸在套他的话，引诱他说出有谁在帮忙、帮手都在哪里。“我的几个弟弟和我一样，想回来都想疯了。你不会以为我扔下他们不管，只顾自己一个人进城吧？”

贾霸当然不会上当，他至少知道城门记录上面只有耶律迈的指印。可是老贾不可能确知耶律迈是不是真的在虚张声势，他的弟弟们其实远在沙漠的深处，还是他们已经设法避开守兵进城了，正在密谋对付贾霸。虽然目前只有耶律迈一个人的合法进城记录，可是贾霸也不敢捅破这个事实，因为这就等于不打自招，承认他入侵了女皇城的电脑系统。

贾霸说：“原来他们都回城了！好啊，总比待在沙漠里舒服吧？不过我希望他们提防着罗达和他的手下，城里现在比较乱。虽然我请了一些人加班加点帮忙在街上巡逻，可是几个年轻人在街上瞎逛，我怕会发生

一些不幸的意外，有时候甚至会很危险。”

“我已经叫他们要注意点。”

“还有你，耶律迈，好兄弟，我也担心你啊。有人怀疑你爸爸阴谋对付罗达，他们可能会迁怒于你啊。”

这时候耶律迈知道没戏了：老贾已经认定耶律迈出卖了他，或者他觉得耶律迈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了，甚至还有潜在的危险，欲先除之而后快。既然打兄弟情谊牌行不通，那就换个策略吧。

耶律迈说：“你得了吧，老贾，说什么爸爸谋害罗达，其实根本就是人派人造的谣，你自己也心知肚明。你忘记那个计划了吗？罗达死在冷库那里，有人看到爸爸就在现场。虽然他不会因此获罪，可是作为一个嫌疑犯，他的信誉必然大打折扣。只是爸爸最后没有出现，所以罗达也没有自投罗网，而你只是跌倒了还拼命想抓把沙子罢了。我们现在明人不说暗话，还装什么孙子？”

贾霸说：“我没有装啊，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耶律迈轻蔑地看着他：“我当初还以为你有魄力带领女皇城走向辉煌，哪知道你竟然浪费了大好机会，连个罗达都搞不定。”

贾霸说：“那是因为我被那些蠢货和懦夫出卖了。”

“只有蠢货和懦夫才给自己的失败找这种借口。不过仔细想想，如果是说被自己出卖的话，也没说错，因为他们所说的蠢货和懦夫正是他们自己。”

“你说我是蠢货和懦夫？”贾霸发怒了，似乎有点失控。耶律迈以前只见过他偶尔发几次脾气，却从来没见过他这个样子。他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应付这个局面，可是至少贾霸不再像刚才那样装出一副气定神闲满不在乎的样子。贾霸说：“至少我没有半夜三更溜走，也没有别人说什么就信什么，不管那个故事有多么白痴。”

耶律迈说：“你在说我吗？老贾你别忘了，自始至终只有你在对我讲故事。那好，你告诉我，我到底相信哪一个白痴故事了？你说你做那么多都是为了女皇城好，我从来都没相信过，我知道你只是为了自己好。你说你很爱我的爸爸，你要保护他，不让他卷入政治风暴。你以为我真的相信你这些鬼话吗？自从华纱女士把你休了他结婚，你就恨上他了。每年他们续约一次，你的仇恨就增加一分。”

贾霸说：“我从来就没有介意过这事儿，那女的算什么呀？”

“即使到了现在，她也是你唯一想讨好的人。你还去她家走来走去，像孔雀开屏似的在炫耀，还不知道她在背后怎么笑你呢。”耶律迈当然知

道他这样说会让华纱身处险境，可是这本来就是一个危险的赌局，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况且华纱女士能对付贾霸。

“笑？她哪会笑。你连话都没和她说过。”

“您看看我，有没有显得风尘仆仆？我去她家舒舒服服洗了个热水澡，我还要和她最喜爱的干女儿结婚了。华纱告诉我，她宁愿上一只兔子也不要和你再来一晚。”

有一瞬间贾霸好像想拔出脉冲枪把耶律迈当场击毙。然后他的脸部肌肉稍微松弛了一点，挤出一丝微笑：“现在我知道你在撒谎了，华纱永远不会说那么粗野的话。”

耶律迈说：“我当然是在夸大其词了。我只是想让你明白到底谁才是那个别人说什么都相信的蠢材。”

贾霸说：“被蒙骗一时半刻不算什么，最惨的是有人执迷不悟地相信那个最愚不可及的故事。”

这时候耶律迈才终于知道贾霸说的那个白痴故事是什么。老贾说得不错，耶律迈当初连这样的鬼话都看不穿，而且直到这一刻为止还深信不疑，他的确是蠢到家了。“你从来就没打算以谋杀罪名控告爸爸，是吧？”

贾霸说：“我当然有了。”

“可是你并没有打算当庭对质。”

“噢，当然没有了。我不是告诉你了？这是浪费时间嘛。”

“你当时说，上庭是浪费时间，因为爸爸德高望重，肯定不会入罪。而实际上他根本不会出现在法庭上，因为你计划好了让人发现爸爸和罗达一起死在冷库里。”

“荒谬！荒唐！荒诞！你是无中生有！你的内心太邪恶了，小伙子。”

“你在利用我，让我无意中出卖了父亲，然后你就对他下毒手。”

贾霸说：“我一直都以为你心知肚明，只是这种话题实在说不出口，所以才心照不宣。如果你想早点儿得到韦爵家业，我唯一能帮你做的就是搞定你的老爸，我以为你早就知道呢。”

耶律迈几乎被陷于不仁不义之地，背上谋害父亲的骂名。狂怒之下，耶律迈完全失去控制，纵身就向贾霸扑去。贾霸掏出脉冲枪，一下顶住耶律迈的脑门：“嘿嘿，来啊，怎么不动手啊？看来你也知道脉冲枪在那么近的距离会对人体产生什么样的伤害。对了，你不是刚刚用这种

武器杀过人吗？会不会很巧，正好是这一把枪呢？”

耶律迈看着这把脉冲枪，认得上面磨损的痕迹。这把枪曾经被随手放在石头上，曾被刻下印记，也被长年累月的日晒和摩擦弄得褪色了。耶律迈不知所措地说：“从最近一次商队回家之后，我就将这把脉冲枪借给了梅博酷。”

“而梅博酷则借了给我。这个蠢货，我骗他说转头我要在一个派对上面给你一个惊喜，庆祝你初开杀戒。我还说要用你的故事去给手下们激励士气。”贾霸说完大笑不止。

“你之所以把梅伯扯进来，完全是为了得到我的脉冲枪。”可是为什么呢？耶律迈想象着，他的爸爸陈尸冷库，有人在案发现场不远处发现了耶律迈的脉冲枪，似乎是匆忙中落下的。他也想象着贾霸眼含热泪对着女皇城议会慷慨陈词：“世风日下道德沦丧，现在的年轻人因为贪欲竟能做出这样的事情。我自己同母异父的兄弟，为了霸占家产而不惜谋杀父亲。”

耶律迈平静地说：“你说得不错，我那时候真是蠢货！”

贾霸说：“你到现在也还是个蠢货。今天你在城里乱窜，我的手下跟踪你走了好几个城区，沿途还有很多目击证人。到时候连华纱也要被迫出庭指证她的最爱佛意漫的长子，畅快啊！因为今晚有人要死了，凶器正是这把脉冲枪。有人在尸体附近发现这把枪，然后人人都会知道刺客原来是韦爵的儿子，很可能还是奉了他老爸的命令行凶。最精彩的是，我可以告诉你所有这些计划，然后赶你出城门，还留你一条小命，而你仍然束手无策。如果你四处跟人揭发说我要谋害谁谁谁，人家只会觉得你想未雨绸缪，却欲盖弥彰。耶律迈，你和你老爸一样蠢。你明明知道我为达目的不惜大开杀戒，你还以为你们一家子有免死金牌。我们只是在同一个子宫里面待过九个月罢了，就因为这个我就会对你手下留情吗？”

耶律迈从没见过也想象不到一个人的脸可以显现如此极端的狂怒、憎恨和邪恶。他看着贾霸兴致勃勃地描述着一件他即将要做的坏事，心中惊惧之余，竟然觉得自信陡增，似乎贾霸的渺小卑微衬托出他耶律迈的高尚情操。

耶律迈说：“到底谁是蠢货？老贾，谁才是蠢货？”

贾霸说：“这还用问吗？”

耶律迈说：“没错，你的确害得我们父子有家归不得，至少在近期内是不可能回女皇城了。可是你以为干掉罗达之后你就一帆风顺了吗？你真的蠢到这个地步，以为有人会相信爸爸和我杀了罗达吗？”

贾霸说：“我有杀人凶器在手。”

“有凶器又怎么样，你有目击证人吗？传来传去不就是你手下散播的谣言？你别以为人人都那么蠢，连一加一等于二那么浅显的道理都不懂。罗达和爸爸，一个死一个逃，谁从中获益？只有你，老贾！我告诉你，女皇城全城的人都会跟你拼命，你那些打手雇佣兵最终都免不了横尸街头。”

“你高估我的对头了，他们不过是些软脚蟹罢了。”贾霸还在嘴硬，可是语气中已经没有了之前的自信和欢快。

“你的那些对头并不是软脚蟹，他们只是不会为了达到目的而杀人罢了。可是为了对付一只像你这么低能弱智、妒贤嫉能、生性恶毒、心狠手辣、不劳而获的小蟑螂，大家还是愿意开一次杀戒的。”

“你不想活了？”

“对啊，老贾，有种你开枪啊！有好几百号人知道我来找你，现在都在等我出去演讲呢。我一定会把你的阴谋曝光，让你的如意算盘打不响。怪就怪你管不住自己这张嘴巴，非要在我面前自吹自擂。”

耶律迈当然是在虚张声势，可是却把贾霸给唬住了。贾霸惊疑不定，沉默了一会儿，突然挤出一脸的笑容：“小迈啊，你是好样儿的，真不愧是我兄弟！”

耶律迈知道贾霸举手投降了，所以不接话。

“你毕竟是我弟弟，佛意漫的基因也不能把你变弱——说不定还让你更强呢。”

“你以为现在拍马屁有用吗？”

贾霸说：“当然没用了，你肯定会嗤之以鼻的，可是我对你的景仰并没有因此而减少半分，对吧？你只是体会不到而已，不过这可是你的损失啊，小迈。”

耶律迈说：“贾霸，我来是为了索引，就那么简单。拿到了我转身就走，从此韦爵家和你再无瓜葛。然后你可以放心玩火，直到最后有人在你最得意扬扬的时候在你背上捅一刀为止，那时候世界就清净了。”

贾霸把头歪到一边。

耶律迈暗自得意：他要答应了！

贾霸说：“不行，虽然我很想答应，可是我实在不能。索引突然不见了，我怎么向元老会解释？仅仅为了赶走韦爵就惹来那么多麻烦，不划算，反正不用我赶他都已经走了，何苦多此一举呢。”

终于可以像生意人一样讨价还价了，耶律迈现在才如愿以偿。他

说：“怎样才划算呢？”

“你先出个价吧。毕竟这事情太棘手了，多少钱才合适呢？”

“把索引给我，爸爸就转账给你，要多少给多少。”

“你要我就这样干等啊？我现在先把索引给你，然后韦爵以后再付钱？哦……等等，我明白了！”贾霸嘲笑道，“你不能马上付钱，因为你手头上根本就没有钱！韦爵一个子儿都没有给你，他派你做这件苦差，却不让你碰他的金库。”

这实在太憋屈了。爸爸早该知道，和贾霸打交道，最后总避不开一个钱字，所以他本该把韦爵账户密码给耶律迈的。现在倒好，耶律迈对韦爵家产的控制甚至还比不上管家拉士葛。耶律迈又怒又恨，怨父亲害他陷入如此狼狈的境地。这个鼠目寸光的糟老头子，做生意时总是栽大跟斗。

贾霸止住笑，说道：“小迈，你告诉我，如果连你亲爹都信你不过，不敢把钱交到你手上，那么我为什么要信任你，把索引给你呢？”

说完，贾霸伸手到桌子下面按了个什么机关，三道门同时打开，冲进来很多一模一样的雇佣兵。他们揪住耶律迈，推推搡搡地把他推进大厅，再赶出前门。这还不够，他们还快步把耶律迈押到最近的城门那儿。这个正好是后城门，所以他们一行人还经过了耶律迈母亲的府邸。到了城门，贾霸的手下当着守兵的面把耶律迈推倒在地。

其中一个雇佣兵大声说：“这人要出城！”

另一个吼道：“再也不回来啦！”

城门的卫兵却不买他们的账，其中一个卫兵问：“你是女皇城的市民吗？”

耶律迈一边掸着身上的尘土，一边说：“是的。”

“请验指纹。”卫兵把指纹仪递给耶律迈，耶律迈将拇指按在屏幕上。

“市民耶律迈，侯斯尼与韦爵之子，为你服务是我们的荣幸。”城门守兵一起立正向耶律迈敬礼。

耶律迈目瞪口呆。他出入城门无数次，每回电脑都显示出他的显赫家世，可是那些守兵顶多扬一下眉毛而已。可是这一次，他们竟然对他敬礼！

这时候，贾霸的雇佣兵又开始吹嘘炫耀了，叫嚣着如果耶律迈敢回城，他们就如何如何收拾他。耶律迈现在才明白，城门的守兵这样做，

是为了告诉他和围观的市民，他们和贾霸的那些打手不是一伙的。而且，韦爵的儿子自然就是贾霸的敌人，就冲着这个身份，卫兵们就愿意向他致敬了。如果耶律迈能想办法充分利用这种人和，他完全可以扭转局面，占回上风。耶律迈想：要是我以反抗领袖的姿态回城，率领女皇城卫兵与帕华部族民团起义，把贾霸和他那些克隆小丑军团给灭了，那么我就是女皇城的救世主。到时候我就会得到全城的爱戴，至高无上的权力唾手可得，根本不需要像贾霸那样使出偷抢拐骗、威逼利诱、杀人放火这些下三烂的招数。

第十二章 财产

除了中午的一个半小时之外，峡谷底下被阴影覆盖，不用被阳光直射，而且总有微风拂面。尽管如此，在沙漠里干等一天，还是非常凄惨的。尤其是纳飞，等着别人替他完成本来属于他的工作，这时候就算待在琼楼玉宇里也好像在滚烫的热锅上煎熬。热浪催逼之下，汗珠都渗到眼睛里，热风刮过，灌了纳飞一身一嘴的沙子。可是这些都不算什么，最让纳飞难受的是上灵的差事竟然由耶律迈去办理，一想到这个他就紧张到恶心想吐的地步。纳飞知道耶律迈在抽签的时候作弊了，他并没有天真到以为耶律迈真的依靠运气来做出那么重要的决定。虽然他很佩服迈哥迅捷无比的手法，可还是很生气。耶律迈到底是不是真的想去拿索引呢，或者他其实是回去和贾霸商量下一步对策，继续背叛父亲，背叛女皇城，也背叛上灵？

他会回来吗？

终于，黄昏将至的时候，传来一阵石头跌落的噼里啪啦声，是耶律迈弄出的声响，他手脚并用地爬下山谷来到他们的藏身之处，两手空空，却目光炯炯，纳飞嗅到了背叛。

耶律迈说：“他当然拒绝了。这个索引比爸爸说得重要多了，贾霸不愿意交出来，至少不愿意无偿地交出来。”

羿羲说：“那他想要什么呢？”

“他没说，可是他心里肯定有一个价码，因为他已经说了，愿意听报价。最狼狈的是，我们必须回爸爸那儿才能打开他的账户。”

纳飞越听越觉得不对劲儿，谁知道耶律迈和贾霸私下谈妥了什么勾当？

梅博酷说：“空手跑那么远回去啊？我可不干，迈哥！你自己一个人回去得了，我们就在这儿等你取密码回来吧。”

羿羲说：“是啊是啊，我明明可以进城用我的浮衣，为什么要在这里干耗着？多待一个晚上我都不干。”

耶律迈说：“说真的，你们到底有多笨？你们以为现在还和以前一样，可以让你们在城里走来走去都没人留意吗？现在满大街都是老贾的雇佣兵，别忘了他可不是老头子的朋友，所以他也不是我们的朋友。”

梅博酷说：“他是你哥哥。”

耶律迈说：“他谁的哥哥也不是！他从里到外就是一个人渣，你们谁都没有了解他。我向你保证，他一见到我们就会立即痛下杀手。”

耶律迈竟然会这样说话，纳飞很吃惊：“我以为你想要他做女皇城的头儿呢。”

耶律迈说：“我当初觉得，大战当头，他的计划最有希望让女皇城渡过难关。可是我一直都知道贾霸的根本动机只是为自己谋利而已。现在城里全是他的打手，穿着一些什么全息影像的戏服，全身都覆盖住，所有人都一模一样。”

梅博酷说：“全息面具？这主意太妙了。”

耶律迈说：“这意味着即使有人看到贾霸的某个士兵在作案，比如说绑架或者杀害韦爵一个走丢的儿子，他们也没有办法指证那个凶手。”

梅博酷说：“呃，这个……”

纳飞说：“这么说来，即使爸爸让我们打开他的账户，那又怎样？你凭什么认定贾霸会把索引卖给我们？”

“纳飞，你动一下脑筋吧，都十四岁了，也能够明白一些大人的事情了。贾霸出钱雇了成千上万个士兵，没错，他是很有钱，可是也不可能一直这样撑下去，除非他能够控制女皇城的财税收入。正因为贾霸急需用钱，所以爸爸的财富才显得举足轻重。相比之下索引带来的声望算什么？这东西反正也没几个人听说过。”

纳飞明知道耶律迈在教训自己，可是也得忍气吞声，因为他知道耶律迈分析得很对。“那么说，那个索引是待价而沽了？”

耶律迈说：“可以这么说。所以我们回爸爸那儿，商量一下这个索引是否值得花钱去买，花多少钱划算。然后他给我们账户密码，我们再回来讨价还价……”

梅博酷说：“我都说了，你自己回去得了，我宁愿进城去碰大运。”

羿羲说：“我想今晚就摆脱这椅子。”

耶律迈说：“我们回来之后，你们才能进城。”

羿羲说：“又像现在这样吗？你让我们在这儿瞎等，然后我们还是没法进城。”

耶律迈说：“那就拉倒吧！我自己回去，告诉爸爸你们都扔下他不管，也背弃了他的理想，为了什么？为了进城飘来飘去找人上床。”

羿羲抗议说：“我可没打算找人上床。”

梅博酷咧嘴笑道：“我也没打算飘来飘去。”

纳飞说：“等等，要是我们回爸爸那儿拿了密码，然后呢？来回起码要一个星期吧，到时候局势变成啥样谁也预计不了。说不定女皇城中已经爆发内战了，或者贾霸有了别的财路，再也不稀罕我们的钱了。如果我们要开价买索引，就必须马上行动。”

耶律迈很惊奇地看着纳飞，说道：“嗯，你说得对，道理当然是这样，可是我们没法打开爸爸的账户啊。”

纳飞没有回答，却转头看着羿羲。

羿羲翻着眼珠子，说道：“我可是答应过爸爸的。”

梅博酷说：“你的意思是你知道爸爸的密码？”

羿羲说：“爸爸说过，必须有另外一个人知道密码，以防万一。纳飞你怎么知道的？”

纳飞说：“不会吧，你当我是白痴啊？你做研究的时候，经常用到女皇城图书馆里的一些资料，那些文件是不对未成年人开放的，没有大人授权的话，你不可能查得到。可是我不知道原来是爸爸告诉你的。”

羿羲说：“其实，他只告诉了我上半部分，另一半是我自己破解的。”

梅博酷很悲愤地说：“一直以来我在城里像个乞丐一样过活，而你却可以打开爸爸的整个账户！”

耶律迈说：“梅伯，你想一下，除了羿羲，爸爸还能信谁？纳飞只是个小女孩，你是个大花洒，而我就老是不赞同他的投资方式。而羿羲呢，他要钱有什么用？”

“就因为他不需要钱，所以他就可以很有钱？”

羿羲说：“我当然没乱花钱了，如果我用他的密码取钱，他早就把密码改掉了。或者他有另外一个密码用来取钱吧，我没试过，现在也不打算试，你们就甭打我的主意了。爸爸没有授权我们打开家族的账户。”

纳飞说：“爸爸说过，上灵要我们把索引带回去，你还不明白吗？这个索引重要到足以让他忍心把几个儿子派回去面对那个要谋害他的敌人……”

梅博酷说：“得了吧，阿飞，那只是爸爸做梦而已，又不是真的，贾霸没有打算谋害爸爸。”

耶律迈说：“他有！他计划着杀害罗达和爸爸，然后嫁祸给我。”

梅博酷张大了嘴巴。

“他打算安排人在爸爸的尸体附近‘发现’我的脉冲枪，就是我借给你的那一把，居然被你这个笨蛋给弄丢了。”

羿羲说：“你怎么知道那么多？”

耶律迈说：“是贾霸亲口说的，他是想让我知道我有多么无助，即使知道了他的图谋也拿他没办法。”

羿羲说：“那我们去元老会，既然贾霸都承认了……”

“承认也好，炫耀也好，当时只有我一个人在场，所以最终就只有我和他对质罢了，向谁告状都没用。”

纳飞说：“最好的机会就在今天，而且就是现在了。我们回家，去书房那里打开爸爸的文件系统，将所有钱都兑换成流动资产，比如说金条、银条、可兑换债券、宝石等等，去黄金市场提取之后就上贾霸府……”

耶律迈说：“好让他一网打尽，再杀人灭口，把我们剁碎了扔到城外的臭水沟里面喂狼。”

纳飞说：“不是的，我们只需要带上一个他不敢碰的证人就可以了。”

羿羲问：“谁？”

纳飞说：“拉士葛！你们想想，他不仅仅是韦爵府的管家，还是帕华部族的成员，而且有信誉也有名望。我们带上他，让他见证我们用家产换索引的全过程，然后我们全身而退。贾霸或者有办法害我们，因为我们父子几人都已经落难逃亡，可是他没有办法害拉士葛。”

羿羲问道：“你是说我们四个人一起去见贾霸？”

梅博酷问道：“一起进城？”

耶律迈说：“这个计划还不赖，虽然有点冒险，可是你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倒没错。”

纳飞说：“那我们回家吧。将骆驼都留在家里过夜得了，是吧？羿羲和我去爸爸的书房弄钱，你和梅伯去找老葛，带他回家，然后我们再一起出发去找贾霸。”

羿羲问：“老葛会答应吗？要是贾霸横下一条心要把我们都干掉

呢？”

耶律迈说：“他会答应的。老葛一直都忠心耿耿，肯定不会背叛韦爵家的。”

他们只用了一个小时左右就办妥了。将近傍晚的时候，他们来到黄金市场完成现金交易。除了房产之外，所有的资产都换成了可花费的流动资金，放在羿羲的银行账户里面。实际上，羿羲他们兄弟几人虽然各有自己的账户，可都是爸爸总账户下面的一个附属账户。如果有谁怀疑羿羲是否有授权提那么一大笔钱，拉土葛就起作用了。他只要往旁边一站，甚至话也不用说，大家就知道这笔交易肯定是合法的。

这笔提现交易涉及的金额之大，在黄金市场近年的历史中是绝无仅有的。没有一个经纪人有足够的金条、宝石和债券去完成哪怕是这笔交易的一部分。弄了一个多小时，太阳已经落到红墙之下，黄金市场也覆盖在阴影中。一群经纪人争得焦头烂额，最后终于将全数现金都放在一张桌子上。所有的资产已经转账完毕，在每个电脑屏幕上都显示出一笔天文数字的资金从一列移到另外一列，那些经纪人看着这情形，都是一脸的敬畏。他们把金条、银条用布包成三卷绑好，宝石也用衣服卷好放在包里，债券则折好放进皮套里面，然后韦爵家四兄弟把包裹分开背好。

有一个经纪人找了六个女皇城守兵来护送他们，可是耶律迈拒绝了。他说：“如果有卫兵跟着，那么全城的盗贼都会盯上我们，我们就定了。所以我们应该迅速行动，不招摇，也不要卫兵。”那个经纪人还是用目光请示拉土葛，得到他首肯之后才作罢。

他们一路上都紧张兮兮的，似乎路人都在盯着自己，在城里走了半个小时左右才到达贾霸府的大门。纳飞一眼就看出来这里的人都认得耶律迈和梅博酷，也认得拉土葛。不过拉土葛在帕华部族里也算是小有名气，所以被人认出来并不奇怪。因此，最后当他们走进贾霸府——准确来说，是贾霸夫人府——的大厅，来到贾霸面前时，只有纳飞和羿羲需要引见。

贾霸看着羿羲，说道：“看来你就是会飞的那个。”

羿羲说：“是飘。”

贾霸说：“嗯，看得出，你们俩是华纱的儿子。”他盯着纳飞的眼睛。“那么小就长那么高大了。”

纳飞不说话，他正忙着看贾霸的面相。这人真是长得很平庸，一点彪悍的气场也没有。虽然他也开始上年纪了，可还是比爸爸年轻不少，毕竟爸爸和贾霸的妈妈一起生活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还生下了耶律迈。迈哥和贾霸长得也不太像，只是隐约有一点点对方的影子，比如说头发颜色的深浅程度，以及突出眉骨下面显得半闭的双眼。

眼睛既是他们最为相像的地方，也是反差最大的地方：贾霸的双眼湿润，还有黑眼圈；而耶律迈则目光犀利，毕竟他是一个在沙漠里闯荡的壮男，有着直面生人和探索未知的勇气、信心和魄力。而贾霸正相反，他哪儿也不去，什么都不干，整天就蜷在窝里算计着，指使别人去给他卖命。耶律迈投身世界，改变世界；而贾霸则龟缩一角，将这个世界榨干吸空，把自己养得肚满肠肥。

贾霸说：“最年轻的那个小朋友怎么不说话？”

梅伯说：“这真是有史以来第一次。”然后挤出几声干笑。

“韦爵家几位公子与大管家光临寒舍，不胜荣幸。不知各位有何贵干呢？”

耶律迈说：“父亲派我们来与你交换礼物。在我们住的地方用不上钱，可是爸爸却一心要——不对，是上灵命令他把索引带上。而你，贾霸，索引对你来说毫无用处，你做首领那么多年也没看过它一眼吧？可是你大概能够更好地管理和经营韦爵家族的财产，毕竟爸爸地处偏僻，鞭长莫及。”

这番话讲得冠冕堂皇，滴水不漏，纳飞佩服得五体投地。虽然谁都看得出他们其实是在做一笔买卖，可是耶律迈却刻意把整件事情伪装成交换礼物的样子，这样就不会落人口实，说贾霸和父亲买卖索引。

贾霸说：“韦爵本家太慷慨了，可是如果他的万贯家财之中交给我管理的只有九牛一毛，那我帮这点小忙也太微不足道了。”

多说无用，耶律迈走上前，将一卷沉甸甸的白金条铺开在桌上。

贾霸拿起一根白金条掂一掂重量，说道：“真是漂亮！可是这里只是韦爵家产的零头罢了，我只帮忙管理这一丁点儿财物，却要他负起守护帕华索引的重担，实在说不过去。”

耶律迈说：“这只是一个样品而已。”

贾霸说：“既然你们如此信任我，那么是否应该让我看看作为监护人我到底有多大的职责呢？”

耶律迈将他身上携带的所有财宝都拿出来摊在桌面上。“我父亲敢劳烦你的重担就这些了。”

贾霸说：“我只能够为我的本家效这么一点点犬马之劳吗？真是惭愧啊！”话虽这样说，纳飞却看到，贾霸看着这样一大笔钱摆在面前，眼睛都放光了。“我想桌上这些只是你们带来的四分之一吧？”

贾霸说着，目光从纳飞、羿羲和梅博酷身上一个一个扫过去。

耶律迈说：“我觉得这个担子已经够沉重了。”

贾霸说：“既然这样，我可不能将索引这样一个重担压在我本家身上。”

“那就拉倒吧。”耶律迈说着就伸手要把金条卷起来。

纳飞想，这样就算啦？我们就这样放弃了吗？难道他们都看不出贾霸其实很想要这笔钱吗？如果我们再加一点点，他就愿意卖了呀。

纳飞说：“等等，我把我身上带的也给你。”

纳飞知道耶律迈在盯着自己，可是都已经走到这一步了，怎么能够功亏一篑、空手而回呢？难道耶律迈不知道这个索引比什么金银财宝都重要吗？纳飞说：“如果这还不够，羿羲还有。羿羲，打开给他看一下。”

就这样，两下功夫，他们就开出了三倍的价钱。

耶律迈冷冷地说：“我弟弟给你带来的负担恐怕太大了，那是他不懂得体谅你的难处，我并没有打算让你背上那么大一个包袱。”

贾霸说：“正相反，你弟弟才比较准确地估算出我愿意背上多大一个包袱。实际上我觉得，如果你将剩下那四分之一也摆上桌面，我才有资格将帕华索引这么一个沉重的责任托付给我的好本家。”

耶律迈说：“我觉得那太多了。”

贾霸说：“你这样说话真是伤感情，我们也没什么好说的了。”

纳飞说：“我们来就是为了索引，因为上灵需要它。”

贾霸说：“人人都知道你爸爸又虔诚，又能看到幻象。”

纳飞说：“如果你要我们身上带的所有钱财，没问题，都给你也没关系，只要我们能够完成上灵的任务就行了。”

“你这么服从上灵，你的事迹肯定会在神殿里面传颂好久。”贾霸说完又看着梅博酷问道：“梅博酷，莫非你这个做哥哥的，反而不及弟弟那么虔诚？”

梅博酷不知如何是好，一脸苦相地看看耶律迈，又看看贾霸。

这时候果断出手的还是耶律迈，他又一次伸手把金条卷回包裹里。

纳飞大声说：“你别收拾，我们不能走！”他向着梅博酷伸手道：“你也知道爸爸要你怎么做。”

贾霸说：“我看出来了，最小的弟弟反而最有洞察力。”

梅博酷走上前，开始把包裹往桌上放。这时候纳飞感觉到耶律迈的大手紧紧地扣住自己的肩膀，手指都掐进肉里了。耶律迈在他耳边低声说：“我叫你让我来处理这事，你这个蠢货！我们本来只需要付四分之一的钱，现在被你全部甩出去了，我们一丁点儿也不剩！”

纳飞想，即使我们一点儿钱也不剩，可终归还是拿到索引了呀。可是他心里隐约觉得耶律迈才知道怎么和贾霸讨价还价，自己本应闭嘴，让迈哥全权处理。不过当时纳飞插嘴的时候，他确信如果自己不开口，索引就泡汤了。

现在韦爵家的财产，除了土地房屋这些不动产之外，全部都摆在贾霸的桌上。

耶律迈冷冷地说：“现在足够了吧？”

贾霸说：“刚刚足够——刚刚足够证明韦爵佛意漫彻底出卖了帕华部族。他将那么一大笔财富交给几个乳臭未干的小子，竟然打算全部浪费在收买帕华索引上面。每个族人都知道，这个索引对于我们帕华部族来说是神圣不可亵渎的，绝对不能出售。佛意漫以为他真的可以用钱把索引买到手？不可能！索引是非卖品！我只能推断出他要不就是疯了，要不就是被你们兄弟几人杀害然后弃尸荒野了。”

纳飞大声叫道：“没有！”

耶律迈说：“你这些弥天大谎实在太恶心了，是可忍孰不可忍！”说完他向前走两步，第三次伸手去收拾那些财宝。

贾霸吼道：“有贼！”

大厅的几扇门突然打开，拥进十几个士兵。

耶律迈问道：“在拉土葛面前你敢对我们怎么样？”

贾霸说：“我就是要当着他的面教训你们！你们猜第一时间是谁向我通风报信说佛意漫要出卖韦爵家的财产？是谁告诉我佛意漫的几个儿子一时兴起就要把韦爵家的万贯家财都败得一干二净？”

拉土葛看着兄弟四人，他的脸上似乎戴着一个表情悲伤的面具。他说：“我是韦爵府的管家，我不能让一个自以为看到上灵影像的疯子把家产都败空，这是为了你们韦爵府好。贾霸并不是很相信我告诉他的话，可是有一点他是赞同的，韦爵府的财产必须转交给另外一个家族托管。”

贾霸突然换了副腔调，像背书似的说道：“作为帕华部族的首领，我郑重宣布，事实已经证明佛意漫父子再也配不上韦爵这个伟大称号，我

在此永久剥夺其韦爵家族继承人以及韦爵家产拥有者的身份。同时，为了表彰拉士葛及其祖辈几百年来忠心耿耿地为韦爵家效力，现将韦爵的名号以及对韦爵家族财产的暂时监护权正式授予拉士葛；在部族元老会有其他决定之前，韦爵家产归拉士葛全权处理。佛意漫父子若有异议或者胆敢反抗，将被视作帕华部族的死敌，将按照比女皇城现有律例更古老的法典予以严惩。”贾霸向前靠着桌子，微笑着对耶律迈说：“你听明白了吗，小迈？”

耶律迈看着拉士葛说：“我明白了，女皇城中号称最忠诚的人竟然是个最卑鄙的叛徒。”

老葛说：“你们才是叛徒呢！突然发疯似的看到什么幻象；突然又跑一趟沙漠，什么也赚不回来；还把牲口都卖了，解散所有员工；现在又弄什么索引——作为韦爵府的管家，除了向元老会求助之外，我别无选择。”

耶律迈说：“贾霸不是元老会，他是个惯偷，而你却把我们的家产奉送到他的手里！”

拉士葛说：“是你们把家产奉送到他手里的！我这样做还不是为了你们四兄弟？元老会肯定让我做这笔财产的监护人，几年之后等这些事情都过去了，只要你们之中随便哪一个能够证明自己心智正常、完全可以担起这个重担，韦爵的称号和财产自然会完璧奉还。”

耶律迈说：“到时候还哪会有什么财产剩下来？贾霸今年之内就会花光在他那支军队上面了。”

贾霸说：“不会的，我会把这些钱全部移交给老葛，继续让他管理。”

耶律迈苦笑道：“你们这种所谓管理，不过是对元老会唯命是从罢了。而元老会又怎样发号施令呢？老葛你走着瞧吧，很快你就会看到结果了，因为元老会为了养起那么多士兵，早就入不敷出了。”

拉士葛看起来有点不自在：“贾霸的确说起过，这笔钱的一小部分会被扣除用作元老会的花销。不过反正你们的爸爸要是脑筋清醒的话，也会主动给元老会捐献的。”

耶律迈说：“看到了吧，他对你还不是和对我们一样，当猴子那么耍？”

老葛看着贾霸，面有忧色地说道：“或者我们应该召集元老会商量这件事情吧。”

贾霸说：“元老会已经开会讨论过了。”

拉士葛问道：“我们部族的开销到底有多大？”

贾霸说：“就只有一点点而已。你就别浪费时间抠这个了，难道你想告诉大家，你和佛意漫父子一样的靠不住？”

耶律迈说：“看到了吧，狐狸尾巴已经露出来了！你就老老实实听老贾的话吧，否则你连韦爵管家的职位也不能保。”

贾霸说：“法律就是法律，你再啰唆也没用。你们这几个废人二世祖，快滚出我的家门，否则我就控告你们谋杀亲爹。”

耶律迈说：“你是怕我们再待下去就会当着老葛的面揭穿你的真面目吧？”

梅博酷说：“走就走！不过你刚才说了那么多，什么帕华部族元老会，什么拉士葛做韦爵，统统都是废话！老贾你就是一个贼，一个想杀人灭口的骗子！那天如果我们不跑路，你就把罗达和爸爸都害了。我们决不能让家产落入你的黑手！”

说完，梅博酷冲上去抓起一袋珠宝。

贾霸的打手立刻一拥而上将兄弟四人围起来，三两下就把那袋珠宝从梅伯手上夺走，然后将他们推推搡搡地赶出大厅，踢出大门，扔到街上。

那些雇佣兵还大声嚷嚷：“滚吧，你们这些小贼，杀人犯！”

纳飞还没回过神来就已经被梅博酷揪住了脖领：“是你！是你把钱都摆上桌子的！”

纳飞反驳说：“他本来就打算全部都霸占的。”

耶律迈说：“蠢材，都给我闭嘴听好了，我们现在眼看就没命了！五十米之内可能就有他预先埋伏的杀手，我们得分散逃跑，说什么也不要停，记住，华纱今天警告过我，不要相信任何人。”说完耶律迈重复了一遍，只是换了一下语气的重点：“不要相信任何男人！今晚我们在停骆驼的地方会合，谁天亮还没到就当他是死了。现在就逃命吧，千万别去他们能料到的地方！”

耶律迈说完就大步向北走去。刚走出几步，他就回头大叫：“快逃啊，蠢材！看到没有，他们已经在给杀手发信号了！”

纳飞当然看到了：贾霸府的门廊上面，有一个士兵举起一只手，然后用另一只手指着他们四个人。纳飞问羿羲：“你穿着这浮衣能逃多快？”

羿羲说：“比你快，可是快不过脉冲枪。”

纳飞说：“上灵会保护我们的！”

羿羲说：“对啊，可我们也得逃啊，你这傻瓜！”

纳飞弯腰低头一下子就扎进最密集的人群里。他沿着泉水路往南跑了一百米，忽然听到身后一阵喧哗，他回头一看就明白了，原来羿羲腾空升起二十多米，刚刚消失在贾霸府对面房子的屋顶后面。纳飞想，我以前都不知道他能玩这花样儿，可能羿羲自己也不知道吧。

就在纳飞转身继续逃跑的时候，有一个冷酷的声音说道：“受死吧！”一个人突然拦在面前，手持一把充电刀锋。一个女人看了吓得气也喘不过来，其他人纷纷躲避。就在这一刻，下意识地，纳飞突然感觉到身后也站着一个人，如果自己为了躲避前面的敌人而往回走的话，正好自投罗网。

于是纳飞不退反进，突然往前猛冲过去。那个敌人想不到这个手无寸铁的小孩那么勇猛，等他反应过来挥出一刀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纳飞的膝盖猛地撞在那人的胯下，把他撞得惨叫着飞起来，随即顺势将他推开，没命地狂奔起来。他也不敢往身后看了，只能勉强盯着前面，一边躲避着人群，一边留意闪着红光的刀刃和发着白光的脉冲。

第十三章 逃命

羿羲从来没试过用浮衣爬那么高。他知道浮衣的各部分会对他的肌肉绷紧程度做出反应，其中受压力最大的浮子会保持在空中某个固定的位置。羿羲一直以为浮子固定的位置与其垂直下方的地面有关——其实他也没有完全搞错，因为他升得越高，那些浮子就越容易往下滑——可是总的来说羿羲还是能够在空中像爬梯子一样爬到屋顶那么高。

很自然的，路上的人都在看着羿羲，这也正中他的下怀：人人都看着我，都在谈论着一个残废的小孩怎么“飞”上屋顶。在那么多人面前，贾霸的那些打手绝对不敢开枪打我，至少在他们的老板门前不敢这么做。

房顶上面一个人也没有，羿羲放眼看去，全是高高低低的通风口、烟囱、拱顶、电梯间、连绵的屋脊以及屋顶花园的树木。羿羲在其间穿插自如，房顶成了一条逃跑专用的高速公路。

路上他只吓着了一个人。在一个屋顶上面有个小平台，人称“望夫台”，有个老头正在修这个望夫台底座的外墙。羿羲飘过之后，听到身后传来瓦片摔烂的声音。他担心之下转身一看，幸好那老头没摔下去，只是目瞪口呆地看着羿羲。羿羲想，可能今晚的剧场会上演一个故事，说有一个年轻的半神人飘浮在女皇城的上空，为的是追求一个美丽脱俗的凡人女子。

这一大片房子延绵不绝，因为这片街区有好几条路都被那些阻街的僭建给堵上了，羿羲去后城门的全程有超过一半都在房顶上，当然比那些追兵快很多了。不过贾霸可能在每一个城门都预备了杀手，其中后城门是最可能有伏兵的，因为那是离贾霸府最近的城门。所以，羿羲知道，一旦自己回到地面，必须加倍小心。

马上就要离开房顶回到路面了，羿羲看着红色的城墙，久久不愿离去。太阳西斜，被城墙截剩一半。如果我能够直接飞过城墙就好了。可是羿羲很清楚，城墙上面布满了很复杂的电子设备，包括那些产生磁场的节点——他的浮衣正是依靠这个磁场才起作用的。这些设备产生的力场相互间剧烈排斥，而羿羲腰带上的微机芯片不足以中和这些力场，所以他根本不可能越过城墙。

羿羲来到房顶的边缘，纵身一跃就飘进了下面的人群里。这里是神圣路在坡顶的那一段，男人是可以通行的。羿羲从天而降的时候，很多路人都留意到了。可是他一到地面就马上换成坐姿，所以当他开始在人

群中穿插的时候，已经缩成只有一个小孩那么高。羿羲暗自得意：有种你们就开枪吧！很快他就到了城门，指纹仪上面显示出他的名字，守兵一下就认出来了，他们拍拍羿羲的背，祝他一路顺风。

后城门外并不是沙漠，而是无相林的边缘。右方这片森林是女皇城北面的天然屏障，没人可以从这里穿过森林入城。左方则是错综复杂的沟壑和峡谷，里面野木横生，蔓藤纠结，从水土肥沃的山坡一直连到贫瘠不毛的沙漠。对于一般人来说，这是一段噩梦般的路程，除非他像耶律迈一样认得路。可是羿羲则毫不费力地顺着山势向下飘，只要避开最高的障碍物就可以了，很快女皇城就完全从视线中消失了。他依靠太阳辨认方向，下到了沙漠高地，再往南穿过干涸路和沙漠路，终于在日落之前来到了存放浮椅的地方。

这里处于女皇城磁场的边缘，浮衣已经不大好用，羿羲好不容易才把自己弄到浮椅上面坐好。每次需要用到浮椅，就不会有容易的事，可是浮椅还是有一些好处。这张专为伤残人士设计的全功能椅子有内置计算机，在可接收范围内可以直接连上女皇城公共图书馆的数据库，同时还有各种用户界面以适应不同残障人士的需要。羿羲甚至可以使用某些关键字进行声控，而浮椅也能够发出声音，相当精确地模仿几十种语言的常用单词。要是浮衣不存在，浮椅恐怕是羿羲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了。不过幸好有浮衣，穿上之后，羿羲几乎和一个普通人无异，还额外占些便宜；一旦离开了浮衣，羿羲就只是废人一个，丝毫优势也没有。

骆驼驻扎的地方已经在城市磁场稳定区域之外，所以他必须使用浮椅。羿羲坐进浮椅，关了浮衣，然后驾着椅子在狭窄的河谷中缓慢飘行，不远处终于传来了骆驼的味道和声响。

没有人，他是第一个到达的。羿羲将浮椅降落在地上，把椅腿固定好，调成水平，然后就坐在那里一边留意有没有人走近，一边浏览着图书馆的新闻报道，看有没有和神秘谋杀案或者暴力事件有关的消息。

尚未。可是如果悲观点看，从案发到消息传到新闻写手或者各色闲人那里还需要一段时间。此时此刻可能他的几个兄弟正在遭遇不测，或者早已遇难，或者已经被抓起来等赎金。他又能做些什么呢？他还哪有一丝希望可以回爸爸那儿？这张浮椅只能载他一段，路程太长就不好用了。因为浮椅只能连续运行一个小时候左右，然后就必须用太阳能充电器充好几个小时的电。

羿羲想，妈妈可以帮我！如果他们今晚不回来的话，妈妈可以帮我。问题是我怎样才能去她那儿呢？

梅博酷看到有几个人大呼小叫着向他扑过来，急忙跑进人群中东躲西闪。拜其演艺生涯所赐，他对人群有一种良好的感觉。在他刚入行做小跑腿的时候，需要在观众席里面走来走去收钱，这些经历现在派上用场了。梅博酷懂得利用人流的走向甩开追兵，他总是挤进最密集的人堆

里，还能在两个人群交汇的一霎，利用那些转瞬即逝的缝隙进行穿越。很快那些杀手就被他甩得很远。这时候梅博酷才换成一种懒洋洋的慢跑，显得漫不经心，一点儿也不着急，实际上却跑得非常快。他看起来好像是因为享受跑步而跑步，实际上也的确在享受，不过梅博酷时时刻刻都在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每当有雇佣兵在街上，他就直朝他们奔去，因为梅博酷料想贾霸不敢命令手下穿着人人都认得的制服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杀人。

只花了半小时，梅博酷就来到了美人区，这里也是他的地盘。在这里贾霸的士兵比较少，虽然这一带有许多亡命之徒可供雇用，可是他们都很桀骜不驯，不会长时间听贾霸使唤。梅伯也认识一些地头蛇，那些人对这一带了如指掌，连女皇城的电脑系统也自愧不如。

耶律迈说过了，不要相信男人，这还不简单？虽然梅伯也认识很多男的，可是他的朋友却都是女人，自从他懂得男女之事以来，就一直是这样了。十六岁的时候爸爸给他找了一个小姨，当时梅博酷都几乎要笑出来了。刚去找那个小姨的时候，他还故意扮成少不更事的纯情小伙儿，装得不亦乐乎；几天之后，她就把梅博酷赶走了，还笑道如果他再回来，就会反过来做她的老师，教一些她并不是很想学的招数。梅伯是情场杀手鬼见愁，一直都讨女人喜欢。没错，他的床上功夫一流，可这并不是他讨女人喜欢的原因，她们喜欢梅伯是因为他懂得聆听，还能让她们知道他在聆听，更懂得用甜言蜜语让她们同时体会到被需要和安全感。当然了，不是每个女人都喜欢梅伯这种风格，可是喜欢上他的通常都无法自拔。

来到了美人区，梅博酷走到音乐街去找一个表演古筝的老相好。几分钟之后他就走进了古筝女的香闺里；又过了几分钟，他已经投入她的怀抱；再过了几分钟，他已经进入她的身体里了。完事后他们长谈了一个多小时，然后古筝女出去召集了一批女演员，都是梅博酷的红颜知己。等夜色来临，梅博酷出动了。他戴上假发，穿着女服，脸上浓妆艳抹，连言行举止都与一个女人无异。他混在那群娘子军当中，又唱又笑地出了音乐门。只有当梅博酷把拇指放上扫描仪的时候，他的身份才被识破。可是守兵看了他的名字，却只是对他使个眼色，道声晚安，就让他出城了。

梅博酷保持着这个女人妆一直走到会合地点。羿羲盯着这个突然出现的艳妇，不知所措。直到梅伯开口说话，他才知道原来是二哥。梅博酷唯一觉得可惜的是耶律迈不在，否则跟大哥开个玩笑也挺有趣的。可是回头一想，他们的全副身家连同爸爸的封号刚刚被人偷走，耶律迈大概也没有心情开玩笑。

四兄弟里耶律迈逃得最顺利，一路上没遇到刺客，无惊无险就来到了后城门附近侯斯尼的房子。耶律迈怕前门有杀手埋伏，就从侧面潜入府内。侯斯尼让他好好吃了一顿——妈妈总是聘请女皇城中最高尖的大厨——还很同情地倾听他的遭遇。妈妈附和着耶律迈，说她当年怀着贾

霸的时候如果流产了，这个世界就会更美好。天黑之后又过了几个小时，妈妈才送他出门，临行前在他兜里放了几锭金子，在腰带上系了一把锋利的匕首，还亲了他一下。

可是耶律迈很清楚，如果早些时候贾霸也去妈妈家，吹嘘自己如何从佛意漫几个儿子手里骗来一大笔钱和韦爵称号，妈妈肯定也会开怀大笑并且称赞贾霸。她喜欢任何有趣的事情，也觉得几乎所有事情都相当有趣。妈妈是一个欢快的女人，但脑子缺根筋。耶律迈肯定贾霸的道德观念正是从妈妈那里得到的，而他的智商则不然。可是耶律迈的老师华纱曾经说过，他的妈妈其实是大智若愚，深藏不露。华纱说：“比如说你身处一群危险的外国人当中，最好让他们以为你听不懂他们的语言，于是他们就会在你面前无所顾忌地说话。亲爱的侯斯尼在一些自以为是的人面前就用这种策略，等那些人走了之后她就会毫不留情地嘲笑他们。”

她在我的面前嘲笑贾霸，可是会不会反过来也在贾霸面前嘲笑我呢？或者在她的女性朋友面前嘲笑我们两人？

在城门那儿，守兵立刻就认出了耶律迈，又向他敬礼，还说如果有用得着他们的地方，他们会尽力帮忙。耶律迈谢过那些守兵的好意，孤身一人投入了苍茫夜色之中。从无相林进入沙漠的那些小路错综复杂，可是即使在暗淡的星光之下，耶律迈也不会迷路。一路走在黑暗里，他心中充满愤恨。他恨贾霸，恨贾霸收买了老葛，正是这一招釜底抽薪直接导致他满盘落索。在脑海中耶律迈仿佛听到妈妈的笑声，而且好像就是在嘲笑他，笑他输得身不由己，笑他败得颜面无存。

然后耶律迈猛然想起最惨痛的那一刻：纳飞突然跳出来瞎折腾，完全破坏了耶律迈的谈判部署，将爸爸的全副身家都抛出去。如果不是纳飞这么一搅和，拉士葛就不会认定他们兄弟四人信不过，也就不会出卖他们，他们就可以全身而退，家产和韦爵名号都不会丢失。说真的，都怪纳飞，就是他一个人害的。如果当时只有耶律迈一个人的话，事情说不定就成了：贾霸可能拿了爸爸四分之一的家产就愿意交出索引了，因为这么大一笔现金，贾霸从来没有经手过。纳飞，这头乳臭未干的蠢驴，从来都不懂得闭上他的臭嘴，还整天扮作看到幻象，骗爸爸的欢心。最惨的是，这小子一来到这世上就让贾霸成了爸爸的死敌。

耶律迈想，如果他现在落到我手里，我一定要把这小子灭了。他害得我人财两空，身败名裂，前程尽毁。他把韦爵的家产扔出去当然不心痛，反正这些钱也不会是他的，那都是我的钱啊！那是我与我生俱来的权利，也是我多年来艰苦磨炼的成果！爸爸的生意头脑远不及我的万分之一，如果家产给我继承了，绝对可以翻倍翻倍再翻倍！可是现在我沦落天涯，身无长物，还背上了小偷的罪名。拉士葛，本来最有可能成为我的左右手，现在就连他也把我看扁了。

这一切都拜纳飞所赐！都怪他！

纳飞惊慌失措地狂奔，像无头苍蝇一样乱撞，不知道该往哪儿去。直到远离人堆，来到一个比较开阔的地方，他才稍微镇定一下，想想自己身处何方，下一步该怎么办。这地方叫旧舞会广场，古时候是一大片给人跳舞用的空地，几百年前被美人区的乐团大剧场取代了。这广场以前是圆形的，现在四周都被建筑物蚕食，已经看不出原来的形状，就连那个碗形的露天剧场也湮没在住宅和商铺当中，如今只剩下一片空地。纳飞站在广场中间，仰望天际，西方只剩半抹粉红，东面已是一片灰黑。眼看夜幕就要降临，纳飞不知道还有没有刺客在后面追杀，可是他知道天黑之后，这一区行人稀少，作奸犯科也不易被人看见。纳飞千辛万苦跑了一路，却来到了最危险的地方，不知怎样才能逃出生天。

“纳飞。”突然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

他转头一看，原来是绿儿。

“嗯。”他只答应一声。没有时间和她瞎扯了，必须集中精力想对策。

她说：“快！”

“快什么？”

“跟我走。”

纳飞说：“不行啊，我有正经事呢。”

绿儿说：“对啊，你的正经事就是要跟我走！”

“我要出城呢。”

绿儿一把揪住纳飞的前襟，踮起脚尖——毫无疑问她是想站高一点，以便平视纳飞，可惜实际上她像一个悬丝木偶似的挂在纳飞的衣服上。纳飞忍不住笑出来，绿儿可没好气，她说：“你给我听着，大忙人，你忘了我是上灵的先知吗？”

纳飞真的忘了，他甚至忘了是绿儿半夜跑来报信，才让爸爸免遭贾霸毒手。现在纳飞突然意识到有些情况绿儿并不了解，有必要向她汇报一下事态的发展状况。他说：“耶律迈和梅博酷真的有份，可是我猜贾霸并没有把真实企图告诉他们。”

绿儿没空听他唠唠叨叨。“我哪有空管这个？他们还在追杀你呢，纳飞！我在梦里看到一个满手鲜血的士兵在街上走，我就知道我必须找到你，救你一命。”

“你怎么救我呢？”

绿儿说：“跟我来，我认得路！”

纳飞也没辙了，他一想有没有别的对策，脑子里就一片空白，根本就没办法集中精力思考这个问题。最后纳飞明白了，这是上灵在给他捎信，让他跟着绿儿走。因为绿儿是上灵派来的，无论她带纳飞去哪里，纳飞都得跟着。

绿儿牵起纳飞的手，拉着他沿旧舞会街走，走到一个变窄的地段，在一个岔口向左拐。

纳飞说：“我们的家产都没了，都怪我……不过拉士葛也出卖我们了。”

绿儿说：“你就别说了，这一带不安全。”

她说得不错，这条废弃的小巷又窄又脏又暗，夹在两排旧房子中间，巷子里只有屈指可数的几个闲人，似乎都不愿意看纳飞和绿儿一眼。

他们沿着小路绕过了九曲十八弯，竟然来到了泉水路，这里离禁林的入口很近。这时纳飞看到前方有一群雇佣兵，站在那儿好像在等着他俩。纳飞马上转身就跑，却发现来路也有几个人跟着，在黑暗中能看到他们手上的充电刀锋发着微弱的红光。

绿儿很轻蔑地说：“阿飞，你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们本来还会留意我们的，现在好了，盯上我们了！”

“他们早就认出我们了。”纳飞一边说一边指着黑巷子里面那些人。

绿儿说：“算了，我本来还打算走那条容易的路，现在只能改变计划了。”

说着她就牵起纳飞的手，半拉半扯地带他沿着泉水路向禁林走去。纳飞知道这样做太失策了，因为在森林的边缘一个人也没有，那些杀手可以为所欲为。如果绿儿以为纳飞懂武功，可以空手入白刃干掉敌人，她就大错特错了。很不幸，纳飞从来都对技击不感兴趣，也没有吃过夜粥，他甚至不记得曾经因为生气而殴打过什么人。纳飞也没有和两个哥哥打过架，因为动粗解决不了问题，只会让事态恶化。纳飞长得很高大，在兄弟几个里面是最高的，可是动起手来一点用处也没有。

他们两人走向泉水路的尽头，那里一片黑暗，几个杀手越发放肆了。其中一个叫道：“这就对了，我们找个暗处好好聊聊。”他叫得不是很大声，刚好让纳飞和绿儿听见。

“我们身上没有值钱的东西啊。”绿儿的声音也发抖，显得惊慌失措。可是她将纳飞的手握得紧紧的，其实根本就没有一丝颤抖。

不过，纳飞却在发抖。

那人又说：“快，走到阴影里来！”

两人很顺从地走到黑暗的树荫下。出乎纳飞意料之外，绿儿并没有停下来，也没有转向南面绕着禁林的边缘走回城，却继续往东走，径直走入了禁林。

纳飞说：“我不能进这儿。”

绿儿说：“别说话！他们也不能进来的，除非他们听到我们的声音，硬要跟进来。”

纳飞咬住舌头不说话，乖乖地跟着绿儿走。路越来越难走，因为路面猛然变得异常陡峭，不再是一般的下坡路，更像是悬崖峭壁。这时候天色已经黑透了，虽然树上已经掉了不少叶子，可还是把夜空遮得严严实实的。

纳飞低声说：“我什么也看不见。”

绿儿答道：“我也是。”

纳飞说：“先停一下。你听，他们好像没有跟进来吧？”

绿儿说：“他们是没有跟进来，可是我们不能停啊。”

“为什么？”

“因为我必须带你出城。”

“如果我在这儿被人发现了，那就惨不忍睹啦。”

绿儿说：“我知道，而且我也会和你一样惨，因为是我带你进来的。”

“那快把我带回去呗。”

绿儿说：“不行！上灵就是要我们来这里。”

他们来到这里，已经很难再牵着手一起走了，因为两人都需要手脚并用地顺着峭壁表面往下爬。如果在白天的话，这里也不是太危险；可是夜里太暗了，一不小心可能会摔死，所以每一步都需要小心翼翼地试探之后才敢踩实。幸好这一片山坡的树比较少，更多星光可以透进来为两人照亮。可是等他们来到浓雾边缘时，连星光也即将离他们而去。

纳飞说：“我们真的要停下来了。”

“不行！继续爬！”

“在这么大的雾里继续爬？我们肯定会摔死的！”

绿儿说：“大雾是好现象，证明我们距离湖边只有不到一半的路程了。”

“你不会是打算带我去圣湖吧？”

“别说话！”

“我干脆自己跳下去一头撞死算了，省得他们还要杀我，那么麻烦。”

“别说话，你这蠢人，上灵会保护我们的。”

“上灵不过是一台计算机，就能控制一下和谐星球外围的那些卫星。如果我们摔下去，它可没有什么魔法把我们接住。”

绿儿说：“她让我们变得更加警觉，或者说，她至少在帮我找路。所以请你别说话，好让我听上灵的指示。”

他们在浓雾中摸索着向下爬了很久，纳飞觉得已经过了好几个小时了。终于两人来到了谷底，这是一片长满草的平地，走着走着脚下就变成了泥地。

很温暖的泥土……不，是热得发烫的泥土。

绿儿说：“我们到了，只是不能从这里下水。这里的地壳裂开一条很深的缝，湖水就从这条裂缝涌出来，滚烫滚烫的，一边沸腾一边散发着蒸汽，人哪怕离岸近一点，身上的肉就会被煮熟了。”

“那你们女人怎么能够……”

“我们是在圣湖的另一头做礼拜的，那里有很多道来自雪山的小溪流进来，里面的水冰冷冰冷的。我们之中的大部分人，浮在冷热水交汇融合的水域时就会接收到上灵发过来的影像。那一带的水流很急，整天都波涛激荡，漩涡密布。人浮在那里，一会儿觉得灼热烧身，一会儿又觉得冰冷刺骨。这个世界最炽热的的心脏和它最冰冷的表面相聚在这里，而每个女人的冰火两颗心也在这里合二为一。”

纳飞说：“这不是我该来的地方……”

绿儿说：“我知道。可是既然上灵带领我们来到这里，我们不能逃避。”

这时候，纳飞最害怕的事情发生了：不远处有个女人在说话。“我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好像从那儿传过来的。”

很多女人提着灯笼走近，她们的脚踩进热腾腾的泥土里，每走一步都发出“啪嗒”的声响；脚抬起来的时候被湿泥吸住，也发出“噗”的一声。纳飞想，我陷进泥土里面有多深呢？她们把我拉上来会很麻烦吗？或者她们干脆把我活埋在这里算了，让这些滚烫的泥土自行决定将我烫熟还是把我闷死。

绿儿说：“是我带他来的。”

有一个老女人说道：“是绿儿啊！”这个名字引起一阵骚动，瞬间就在低声耳语中传遍了人群。

“是上灵带我来的。这个男人和其他男人不同，上灵选择了他。”

那个老女人说：“法律就是法律。你既然承担了责任，那就必须代他受罚。”

纳飞看到绿儿很紧张，他意识到，其实绿儿对上灵的了解并不比自己多。绿儿可能觉得，上灵并不关心她个人的死活。如果能用她的一条小命来换我的安全逃脱，上灵可能会觉得相当划算。

绿儿说：“那好吧！不过你们一定要带他去私密门，再帮他穿过无相林。”

“你这个犯法的人，有什么资格指挥我们！”有一个女人大声叫道，却被其他人“嘘”停。纳飞看得出即使绿儿犯了弥天大罪，女人们还是对她毕恭毕敬。

这时候人群分开一条缝，一个女人好像幽灵似的从浓雾里现身，穿过人群走到两人面前。这个女人不算脏兮兮的，所以虽然她没穿衣服，纳飞一时间还没意识到她是个苦行女。等她走到跟前，拉起绿儿的袖子，纳飞才发现她的皮肤干燥开裂，面容憔悴，皱纹密布。

绿儿说：“是你。”

苦行女也说：“是你。”

然后这个来自沙漠的圣女转身对着那个貌似首领的老女人说：“我已经惩罚过她了。”

老女人问：“此话怎讲？”

“我是上灵，我再说一次，她已经被我惩罚过了。”

老女人拿不定主意，看着绿儿问道：“绿儿，这真是上灵的圣谕吗？”

纳飞很吃惊：这句话的真伪关系到绿儿的性命，她是死是活就取决

于这个答案，可是那些女人却问绿儿自己，任凭她决定自己的生死——她们对绿儿的信任竟到如此地步！

她们的信任是对的，因为绿儿的回答并没有特别为自己开解。“这个圣女只是打了我一巴掌，这个惩罚怎么算足够呢？”

苦行女说：“我带绿儿来这里，也让她把这个男孩子一起带来。我已经给他发送了很多影像，将来还会向他展现一幅宏大的前景。他的子孙后代将会得到无上荣耀，开疆辟土，建国立业。他现在就要穿越圣湖和禁林，任何人都不得阻挠。至于绿儿，她的脸上已经留下了我的掌印，谁还敢再碰她一下？”

老女人说：“这真的是圣母的声音！”

有人跟着低声吟诵：“圣母……”

也有人说：“上灵……”

那个圣女转向绿儿，伸出手，将一根手指放在女孩的嘴唇上，绿儿则轻轻地吻了一下她的手指。此情此景，甜蜜温馨，纳飞深受感动。然后，苦行女的表情骤变，看起来像附体的神仙已经弃她而去，整个人变得精神涣散，魂不守舍。她茫然四顾，一个人也不认识，于是蹒跚离去，消失在浓雾里。

纳飞低声问：“这个就是你妈妈？”

绿儿说：“不是的。虽然我的生母已经不再苦行了，可是在我心中，所有这些圣女都是我的母亲。”

老女人说：“说得好！真是个好孩子。”

绿儿低头致谢，等她抬起头时，纳飞看到她脸上已经挂着泪珠。纳飞不清楚这里发生的事情对绿儿来说意味着什么，他只知道两人的性命本来危在旦夕，现在已经雨过天晴，这就足够了。

苦行女说过，任何人都不得阻挠纳飞穿过圣湖和禁林。众人简单商量了一下，一致认为这句话的意思是要让纳飞在这里渡湖，从热到冷，直达对岸。纳飞不明白她们怎么能够仅凭苦行女的只言片语就获得那么多信息。同样地，在男人的宗教里面，那些教士也能从各种典籍中硬是挖出无穷无尽的真知灼见，纳飞总是觉得不可思议。

他们等了几分钟，直到湖中传来几个女人的喊声，绿儿才带着纳飞走到看得见湖水的地方。纳飞终于看清楚了，只见一层层的水蒸气从湖面升起，圣湖上方的浓雾原来是这样形成的。雾中出现一条长身矮舷的小艇，上面有两个女人，一个划桨，一个掌舵，合力将小艇向岸边驶来。船头竟然是方形的，而且很矮；不过湖面风平浪静，木桨也划得顺

畅平滑，所以用这样一个船头吃水倒也没有什么危险。小船越驶越近，最后搁浅在水中，离纳飞和绿儿站的地方还有几米远。纳飞的脚早已被热泥烫得不行了，要动来动去才能减轻痛苦；现在竟然还要走进水中，纳飞不敢想象会有多痛苦……

绿儿低声说：“你要走得平稳一点，水溅起越少越好，所以千万不能跑啊！你只要一心往前走，转眼就会到船上，痛一下就过去了。”

原来绿儿已经试过了，那太好了，如果她都挺得住，纳飞当然也没问题。于是纳飞一步跨进水中，在场的女人都倒吸一口凉气。

绿儿连忙说：“等等！在这里，你既是小孩，也是个外人，必须要有人带着才行。”

我是小孩？比你还小？可是纳飞马上意识到绿儿当然不会错：这里是她的地盘，不管他们的实际年龄是多少，在这里，绿儿总是大人，而纳飞只能是个小婴儿。

绿儿在前面领路，走得敏捷却不显匆忙。浅浅的湖水烫着纳飞的脚，虽然他不像绿儿走得那么优雅平稳，却也没有溅起多少水花。就这么一小段距离，好像永远也走不完。纳飞每走一步都觉得疼痛难忍，似乎走了一千步才来到小船前面。最后绿儿踏上船的时候竟然还有些犹豫，这一刻尤其难熬。终于绿儿上船了，然后把纳飞也拉上去。纳飞觉得两只脚连皮肤深处也在痛，却不敢低头看，只怕见到皮开肉绽的惨状。可最后他到底还是忍不住看了，只见双脚的皮肤好端端的，一点损伤也没有，绿儿正用裙子的褶边把他的脚擦干。划桨的那个女人把一支桨插进水底的泥土里用力一撑，小船便往湖中荡去。她用力的时候，粗壮的手臂上面的肌肉似乎都在颤抖。小船在水中滑行，纳飞面向着绿儿，紧紧地握住她的双手。

这段旅程虽短，却是纳飞有生以来最奇妙的一次，因为浓雾让一切景物变得如幻似真，使纳飞感觉置身魔法世界之中。湖中布满了嶙峋巨石，像一头头怪兽扑出水面。他们在怪石阵中无声无息地滑行，这些庞然大物却在瞬间被浓雾吞噬，仿佛凭空消失在眼前。湖水变得越来越热，有些地方甚至在冒泡了，他们得小心翼翼地避开。这艘小船虽然没有发烫，可是四周的空气又湿又热，很快他们的衣服就湿透了，紧贴在身上。纳飞生平第一次发现绿儿竟然也拥有玲珑的体态，虽然还没到跌宕起伏的地步，可是也足以让纳飞刮目相看，从此不会再觉得她只是个小孩子而已。纳飞坐在绿儿身边，一直握着她的双手；他突然觉得很害羞，可是他更不敢放开。纳飞需要碰着绿儿，就像一个小孩在黑暗中需要牵着母亲的手。

小船一路向前漂去，空气渐渐变凉。他们经过一段狭窄的河道，两旁是伸手可及的陡峭石壁，越往高处越靠拢，最终消失在浓雾之中。纳飞怀疑这里可能是个山洞；如果不是山洞，那么有没有阳光能够射进这

样的深渊呢？再往前去，河道变宽，浓雾渐薄，水流也变得湍急。湖面上荡起了波涛，小船被激流冲得左摇右晃，似乎要转起圈来。

划桨的那个女人收起木桨，舵手也放开了舵柄。绿儿凑过来低声说道：“这里就是我们接收上灵幻象的地方，也就是我说的酷热与严寒融合之处。我们必须以肉身穿越这片水域。”

肉身穿越原来就是要脱光光。纳飞觉得自己脱衣服就已经够难为情了，可是眼睁睁看着绿儿宽衣解带却更让他觉得害羞。纳飞脱衣服时一直盯着自己的双手，他学绿儿那样把衣服叠好摺在船上，同时努力对绿儿视而不见。很快绿儿就已经仰面浮在水上，纳飞不明白为什么她入水的时候竟然能够无声无息，而自己一头扎进水中的时候却发出很大的声响。纳飞学着绿儿那样一动不动地浮在水面，这湖水浮力大得出奇，根本不用担心沉下去。四周是一片摄人心魄的死寂，纳飞发现绿儿越漂越远，他连忙开口说话。

绿儿很平静地说：“没事的，别说话。”

于是纳飞安静下来。此时他独自一人在迷雾中，任由水流簇拥着他，早已分不出东西南北，只知道自己是在上下浮沉，最后连这种感觉也变得微不足道了。纳飞心中充满宁静，大象收进眼底仿佛无形，大音听在耳中亦觉希声。可是纳飞并没有昏昏欲睡，因为水流忽冷忽热，两个极端交替变化。有时候他会觉得太热或者太冷，无法忍受下去，如果不马上游开就死定了，然后水温突然变成另一个极端。

纳飞收不到任何幻象，也没听见上灵说话。他甚至主动祈求上灵的指引，怎么才能拿到那个索引，可是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上灵听到他的祈祷。

他就这样漂浮在湖面上，时间仿佛也静止了。可能实际上也就是过了几分钟，纳飞又听到木桨划水的声音，然后感觉到一只手摸着他的头发，然后是他的脸、肩膀，最后抓住了他的手臂。纳飞迷迷糊糊地转头，看见那条小船，绿儿已经穿戴齐整坐在船上了，正向他伸出手来。纳飞顾不上害羞，又见到绿儿他就很开心了，只是有点舍不得离开湖水。他笨手笨脚地想爬上船，把小船弄得左摇右晃的，水也溅进去了。

绿儿低声说：“翻进来。”

纳飞于是侧身浮在湖面上，伸出一手一脚搭住船舷，然后一翻身就滚进去了，易如反掌，无声无息。绿儿把衣服递过来，又湿又冷，纳飞穿在身上直哆嗦。小船驶进寒冰刺骨的浓雾中，绿儿好像也在发抖，却完全不以为意。

他们终于到达岸边，有一群女人已经在那儿等待。可能有另外一艘小船省略了“肉身穿越”的仪式，直接到达这里报信，也可能已经有人抄陆上近道来这边传达消息，总之这里的人很清楚来龙去脉，根本不需要

任何解释。上岸时还是绿儿引路，不过这一半圣湖是冰水，纳飞冻得骨头都痛了；这里的岸边也并非泥泞，而是一片青葱草地。那些女人递上干的毯子让纳飞和绿儿裹住取暖。

有一个女人说：“第一个穿越圣水的男人。”

另一个说：“穿越女人圣湖的男人。”

绿儿有点尴尬地解释道：“这些都是很著名的预言——这些预言太多了，偶尔总会有一两个实现的。”

纳飞微笑着。他很清楚，绿儿虽然嘴上这样说，其实心里是很把这些预言当回事的，他自己又何尝不是呢。

纳飞留意到，没有人问绿儿在水中发生了什么，也没有人问她有没有看到什么影像，她们只是默默地等待着绿儿开口。“上灵赐予我安慰，这就足够了。”听了这句话，大部分人纷纷散去，只剩几个还不肯走，殷切地盯着纳飞。纳飞摇摇头，人群才彻底散去。

绿儿说：“我们过了最容易的一关。”

纳飞一开始还以为她在开玩笑，可是他很快就知道这话不是说笑。绿儿带着他来到传说中的私密门，这城门其实是红城墙的一个缺口，两旁耸立着两个巨大的塔楼，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穿过城墙。纳飞之前还半信半疑，现在终于眼见为实。这里没有守兵，却有很多女人在盯着。私密门外面就是无相林，很快纳飞就知道这片树林并不是浪得虚名的。等他和绿儿千辛万苦穿过无相林到达树林路之后，他们的手上、脚上和脸上都被划出一道道血痕，几乎真的变成“无相”了。

绿儿说：“那条路通往后城门，前面那么多峡谷，随便哪一条都通往沙漠。我不知道你该怎么走了。”

纳飞说：“行了，我认得路了。”

“那么上灵交给我的任务就算完成了。”

纳飞不知道该说什么，因为没有言辞可以表达他此时的感受。他说：“我发觉我真的不了解你。”

绿儿很疑惑地看着纳飞。

纳飞说：“不对，我说错了。以前我以为自己很了解你，可是现在我才发现一直以来我都是错的。现在我终于了解你了，可是我又发现其实我对你一无所知。”

绿儿笑道：“那些冷热水流总是把人弄得语无伦次。不要把今晚的事情告诉任何人，无论男女。”

“以后如果回想起今天的遭遇，我可能都不敢肯定真的发生过。”

“我们会在华纱阿姨家再见面吗？”

纳飞说：“我不知道。有一点是肯定的，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够把索引拿到手，同时还保住小命，可是我还是要飞蛾扑火。”

绿儿说：“那就等上灵给你指引然后再行动。”

纳飞点头说：“也有道理，希望上灵能真的给我一些指引吧。”

绿儿说：“她会有的，如果她需要你做什么事情，她会告诉你的。”

说完，绿儿一时冲动伸手握住纳飞的手，两人就像刚才在湖上那样牵着手。纳飞突然想起刚才如何依靠绿儿渡过圣湖，这种感觉像是已经铭刻在他的身体里了。纳飞觉得很难为情——毕竟她见过他最脆弱和最无遮无掩的时刻——于是纳飞忍不住把手抽开。

绿儿说：“看到了吧，你已经开始淡忘了。”

纳飞说：“没有啊！”

绿儿已经转身向后城门走去。纳飞想叫住她，大声告诉她：你说得对，我是开始淡忘了。之前我是用普通人的眼睛去观察，以一个小男孩的心智去回忆；可是现在回想起来，我不再觉得自己脆弱，也不再为赤身裸体感到羞耻。我觉得自己是一个伟大的英雄，在你的指引和教导下穿越魔法圣湖，实现了预言。我们褪下衣裳的时候，并不是光着身子的凡人男女，而是两个来自远方的神灵，从上古神话中走进现实世界，将凡人的伪装撕掉，沐浴在不朽的荣耀之中，准备穿过死亡之海，并且丝毫无损地到达彼岸。

等纳飞想好这些话，绿儿已经转过一个弯，不见踪影了。

第十四章 羿羲的浮椅

纳飞走到会合地点，不知道下去之后会见到什么情景。他在星光下穿越沙漠的时候，一路上就忍不住胡思乱想。三个哥哥没有绿儿和别的女人帮忙，要是他们逃不掉怎么办？即使他们逃出来了，有没有士兵跟踪其中一人来到会合地点，把他们几个都杀掉呢？他走到那里的时候，会见到几个哥哥的残骸吗？或者会不会有些士兵埋伏在那里，等他走下峡谷的时候把他干掉呢？

纳飞站在峡谷顶上，也就是他们今早抽签的地方。他默默地说道，上灵，我应不应该走下去呢？

他脑中出现一幅画面：夜色里，贾霸的一个士兵走在女皇城中，大街上空无一人。纳飞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上灵想告诉他所有的士兵都在城里？或者是上灵其实想告诉他峡谷下面有伏兵，而纳飞的大脑把一些不相干的女皇城的信息附加上去了？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那种紧迫感，这或者是一个千载难逢的良机，也可能是一个迫在眉睫的危机。

纳飞默默地说，既然你的信息含混不清，我只能依靠自己的判断力了。如果我兄长真的有难，我决不能扔下他们独自偷生，下面有再大的危险我也不管了。如果我真有什么不测，请您把我最后的想法记录下来吧。

然后纳飞开始向谷底走去。一路上他没有突然变蠢或者走神，看来上灵并不介意他下去和兄长会合。

还是上灵已经撒手不管了？不会的，刚才上灵那么费劲、好不容易才领着他穿过女人圣湖逃出女皇城，怎么会在这一刻放弃他呢？

峡谷里面太黑了，纳飞走到最后跌跌撞撞地一路滑到谷底，倒坐在碎石地上。

“纳飞。”

这是羿羲的声音，可是纳飞还没听清，就被人一脚踹在脸上，重重地摔倒在石堆里。

只听见耶律迈吼道：“你这条蠢货！小杂种！我真希望他们把你抓住灭了。”

另一只脚从另外一侧踢中纳飞的鼻子，然后是梅博酷的声音：“我们的家产没了，什么都没了，都是你害的！”

羿羲大声说：“你们俩才是蠢货呢！都是贾霸害的，关纳飞什么事！”

“你闭嘴！”梅博酷一边说一边向羿羲走去。纳飞终于看清楚形势了。虽然他们鞋底嵌着的许多沙子，把纳飞脸磨得很痛，其实刚才那两下子不是很重，不过纳飞也看出来他们两人很生气，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生他的气呢。

纳飞说：“是老葛出卖了我们啊。”

他们马上转头看着纳飞。耶律迈说：“是吗？我没事先告诉你让我来跟贾霸谈判吗？我本来可以用四分之一的价钱就把索引买到手，可是你非要……”

纳飞大声说：“可是你准备放弃了呀，你都往外走了！”

耶律迈狂吼一声，揪着纳飞的衣领把他从地上拖起一半。“那是谈判的策略，蠢货！你以为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你为什么就不信任我呢？我去外地做生意跟人谈判，能够用小成本赚大钱；而你呢，你顶多就是去市场讨价还价买几个烂掌中宝而已，小屁孩儿！”

纳飞说：“我不知道啊。”

耶律迈又将纳飞扔回地上，他的手肘擦破了，头也在石堆上面撞得很痛，纳飞忍不住惨叫一声。

羿羲说：“你们两个懦夫，快停手！”

耶律迈说：“你说我是懦夫？”

“贾霸早就收买了老葛，无论我们怎么做，他都吃定我们了。”

耶律迈说：“怎么，你现在突然变预言家了？”

梅博酷大声说：“就凭你？坐在这个宝座上面对我们说三道四？你觉得纳飞那么无辜，那你自己呢？是你把爸爸账户掏空的！”

纳飞站起来。他受不了两人这样威胁羿羲，他们怎么在他身上发泄都可以，可是他们如果要欺负阿羲，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事到如今，只有把一切都揽上身了。纳飞说：“对不起，我当时不明白。我本来是不该多嘴的，对不起。”

耶律迈说：“对不起？你在铸成大错之前，已经说了多少句对不起？纳飞，你总是不能吸取教训。爸爸把你宠坏了，华纱的宝贝小儿子，你

怎么都是对的。那么多年来爸爸从来舍不得教训你，现在是时候了！”

耶律迈从倚在石壁旁边的行李架里抽出一根棍子。这种长棍是放在牲口背上挑重担的，轻而坚硬，有点弯，很趁手。纳飞马上知道耶律迈想干什么了。他说：“你没有权利碰我！”

梅博酷说：“对啊，没有人有权利碰你！圣人纳飞，爸爸的掌上明珠，没有人可以碰你，你却可以碰我们。你可以把我们的财产扔掉，却没有人可以碰你。”

纳飞说：“这反正也不会是你的财产，都是耶律迈的！”一想到谁会继承爸爸的财产，纳飞突然想到另外一件事情。他也知道那两人现在已经狂躁暴怒，最好别提这件事情，可是纳飞还是忍不住说出来了：“别抱怨你们损失了什么，反正你们的继承权本来也应该被剥夺，因为你们密谋害爸爸！”

梅博酷说：“你造谣！”

纳飞说：“你以为我真的那么蠢？那天早上你们未必知道贾霸要杀爸爸，可是你们也知道他要杀某个人。耶律迈，贾霸答应你什么好处了？就是他答应给老葛的那些好处吗——在爸爸身败名裂之后，让你继承韦爵的封号和财产？”

耶律迈吼叫着冲过来，举起棍子没头没脑地往纳飞身上打。他太生气了，完全失去准头，好多下都抡空了。可是真正打实的那几下却非常重，纳飞从来没受过那种痛，就算他祈祷的时候，或者踏进圣湖的热水里都没这么痛。最后纳飞趴在碎石地上，耶律迈站在旁边，准备来一下狠的。要打背？还是打头？

纳飞大声说：“别打！”

耶律迈吼道：“你造谣！”

纳飞吼回他：“你是叛徒！”说着他挣扎着站起来。

长棍呼啸着砸下来，又把纳飞打倒在地。纳飞想，完了，他把我背脊打断了，我要瘫痪了，像羿羲那样在浮椅上度过残生。

就在他想起羿羲的时候，羿羲似乎心有灵犀感应到了。就在耶律迈再次举起棍子的时候，羿羲的椅子一下子飘过来拦在耶律迈面前。这浮椅一边飞一边转圈，似乎有点失控了。棍子打在羿羲的手臂上，他痛得惨叫一声。这时候浮椅完全失控了，左摇右晃，狂转不止。有自动防撞系统的保护，浮椅没有碰到峡谷的石壁，可是梅博酷却躲避不及，被撞翻在地。

耶律迈吼道：“羿羲，你给我让开！”

纳飞大声说：“你这个懦夫！在贾霸面前你什么都不是，现在却殴打一个瘸子和一个十四岁的小孩。你实在太勇敢了！”

耶律迈再次转身看着纳飞，说道：“小子，你这次说太多了。”他没有吼，声音里却充满了冷冷的、刻骨铭心的愤怒。“我再也不要听到你的声音，你明白了吗？”

纳飞说：“这就对了，迈哥！你虽然不能够求贾霸干掉爸爸，可是你至少可以干掉我。来吧，动手啊，杀了你的小弟弟，让全世界都知道你是怎样的英雄豪杰！”

纳飞本来想让耶律迈知耻而停手，可是他失策了。耶律迈完全失控，他一把揪住羿羲的一条手臂，把他从浮椅上拽下来，像个破玩具一样摔在地上。

纳飞尖叫道：“住手！”

他向羿羲跑过去，想扶起他。梅博酷却挡在中间，等纳飞跑近了，突然出手把他推倒在地。纳飞正好倒在耶律迈脚下，耶律迈的棍子刚才掉了，他弯腰把棍子捡起来。梅博酷这时候也跑去行李架那里抽出另外一条长棍。“我们先把他灭了，如果羿羲多嘴，就连他也干掉。”

纳飞不知道耶律迈有没有听到梅博酷这句话，他只知道长棍夹着风声抡下来打在他的肩膀上。耶律迈还是没有瞄准，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他冲着纳飞的上身打，本来是要打头的，这次他真的要杀人了。

突然有一道刺眼的强光在峡谷里面闪耀。纳飞抬头正好看到耶律迈也在转身张望，想找出光源：竟然是羿羲的浮椅。

不可能的！羿羲的浮椅有一个自动关机系统，在没有外部指令的时候，它会自动停在地上候命。刚才耶律迈把羿羲摔出去的时候，浮椅就自动回复到候命状态。

梅博酷问：“发生什么事了？”

浮椅传出电子声音：“发生什么事了？”

梅博酷说：“你肯定把这椅子弄破了。”

浮椅说：“被破坏的不是我，而是忠诚、信任和兄弟情谊，被破坏的还有荣誉、戒律、礼法和怜悯之心，而不是我。”

梅博酷说：“阿羲，快把它关掉！”

纳飞留意到耶律迈一直没说话，而是死死地盯着浮椅，手中还紧握着长棍。然后，耶律迈低吼一声，向浮椅猛扑过去，长棍挥出。突然强光闪耀，好像有一道闪电激射而出，耶律迈尖叫着往后跳，长棍落地，

整根棍子竟然着了火。

小心翼翼地，梅博酷慢慢地将他手中的长棍插回行李架中。

浮椅说：“耶律迈，你为什么用一根棍子殴打你的弟弟？梅博酷，你为什么想害死他？”

梅博酷说：“这是谁在搞鬼啊？”

羿羲躺在石头上，虚弱地说：“蠢材，这样你都猜不到？一开始是谁派我们来执行这个任务的？”

梅博酷说：“是爸爸。”

耶律迈说：“是上灵。”

“你们还不明白吗？正是因为你们的弟弟纳飞心甘情愿聆听我的声音，所以我才选了他带队。”

两人听了都闭嘴了。可是纳飞很清楚，在他们心里，他们对他的憎恶已经从激愤一时的恼怒进化成一世难消的怨恨。上灵选择了纳飞率领他们，而纳飞就连和贾霸谈判也搞砸了。上灵，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如果你没有背叛父亲，如果你相信并且服从他，我本来是不会选纳飞的。”那张浮椅——实际是上灵——说道。“现在你们赶快回女皇城，我会把贾霸交到你们手里。”

然后浮椅的光渐渐暗下来，浮椅也慢慢降落在地上。

他们默默地等了一会儿，然后耶律迈走到羿羲面前，小心地把他抱起来，轻轻放回浮椅上。耶律迈轻声说：“阿羲，对不起，我刚才脑子不清醒了，就算给我全世界我也不会伤害你的。”

羿羲没有回答。

梅博酷说：“我们只是生纳飞的气罢了。”

羿羲转向梅伯，低声把他刚才的话重复了一次：“我们先把他灭了，如果羿羲多嘴，就连他也干掉。”

梅博酷被刺到痛处了。“那你是准备恨我一辈子喽？”

耶律迈说：“梅伯你闭嘴，我们得好好想想。”

梅博酷说：“好主意！我们走到这个田地就是全靠好好想出来的。”

耶律迈说：“没错，上灵是可以控制这把椅子四处飘，可是贾霸有成

千上万个士兵，足够杀我们五十次有余——上灵的军队在哪里呢？谁来保护我们？”

纳飞已经站起来了，他听着他们的话，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一分钟前上灵才显示过他威力的万一，你们还怕贾霸的士兵？那些士兵怎么可能和上灵匹敌？如果他不想要我们被杀，他们就绝对动不了我们一根毫毛。”

耶律迈和梅博酷默默地看着纳飞。

纳飞说：“我说的话你们听了不爽，还想干掉我。可是现在是上灵开口说话了，现在你们愿不愿意服从上灵的旨意跟我走？”

梅博酷说：“我们怎么知道不是你在椅子上面做了手脚？”

纳飞说：“对啊，今天进城之前我就料到你们会把一切推到我头上，还要杀人灭口，所以阿羲和我就改装了浮椅，好让它说出那番话。”

耶律迈说：“梅伯你就别丢人了。我们这次死定了，不过反正我们已经什么都没了，这条小命保不保得住又有什么区别呢？”

梅博酷说：“是你自己的宿命，我可不想死。”

羿羲控制浮椅飘向前，对纳飞说道：“走吧，我追随上灵，你也为他效力，我们一起上路吧。”

纳飞点点头，然后带头向峡谷顶上走去。开始他只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和羿羲浮椅的嗡嗡声，过了一会儿，后面终于传来耶律迈和梅博酷的脚步声，跟随着他走出峡谷。

第十五章 谋杀

纳飞寻思道，若要成功，我们不应该再擅自想什么方案，因为无论我们出什么招，贾霸总是魔高一丈。

而且现在希望尤其渺茫，因为耶律迈和梅博酷总在故意刁难。为什么上灵非要让纳飞率领他们？纳飞怎么可能对这两人发号施令呢？他们巴不得纳飞一败涂地，又怎会鼎力相助？当然，羿羲是没问题的，只可惜他即使穿上浮衣也帮不上什么忙。羿羲太引人注目了，而且太弱，动作也不够快。

在纳飞的带领下，一行人在沙漠中前进。纳飞其实并不想真的做带头人，只是因为耶律迈拒绝帮他找路罢了。走着走着，纳飞慢慢得出一个不可避免的结论：与其和几个兄长一起去，不如他单独行动，那样胜算更大。这不是说他一个人就很有把握，不过至少他有上灵帮忙——须知之前他全靠上灵才逃出女皇城。

可是刚才上灵帮纳飞出城的时候，其实是靠绿儿牵着他的手，而现在谁来充当绿儿的角色呢？她是大名鼎鼎的先知，她与上灵的熟悉程度堪比纳飞对他母亲的了解。绿儿每走一步都能感受到上灵的指引，而纳飞只能偶尔获得上灵的只言片语，而且总是不明所以。比如说刚才纳飞看到的在女皇城街道上那个双手沾满鲜血的士兵，这是个敌人吗？纳飞要和他干一架？会不会他其实是纳飞的向导？纳飞脑子一片混乱，怎么可能想出一个计划呢？

纳飞停下脚步。

其他人也跟着他停下来。

梅博酷问道：“又怎么了？请引导我们吧，上灵指定的伟大领袖。”

纳飞没有回答，他努力清空思绪，缓和因恐惧而绷紧的心情。上灵之所以能和绿儿交流却无法同样有效地与纳飞沟通，是因为绿儿并没有主动去想出一个计划，她只是聆听，仔细地聆听，尝试去理解。如果纳飞真心想帮助上灵，要替上灵实现其宏图大略，他就必须给上灵一个说话的机会，而不是自己闭门造车。

他们来到的这地方是狗城区，这个区覆盖了从烟囱门连出来的那些街道。直到这一刻，纳飞还以为他应该绕开这一区，找一条小峡谷通往树林路，再从后城门潜进女皇城。可是现在纳飞在等待，测试着这个方

案：他试着想象继续往前走，绕开狗城区，突然他的思绪开始漫无目的地跳跃。

然后纳飞转向烟囱门，立刻感到一阵强烈的自信。纳飞想：对了，如果我闭嘴并且仔细聆听的话，是可以收到上灵指引的……今天下午耶律迈和贾霸谈判的时候，我本来也应该这样做的。

梅博酷这时候说道：“太妙了！这城门防守严密可算数一数二，我们就一头扎进去。而且里面就是最烂的贫民窟，每一个人都已经被贾霸出钱买通了。”

羿羲说：“小声点！”

纳飞说：“就让他说去呗，把贾霸的手下都引过来，好让我们当场死翘翘。反正这也正是梅伯想要的，因为当我们完蛋的时候，梅伯终于可以自豪地说，‘阿飞，看到没有？你害死我们了！’然后他就可以含笑九泉了。”

梅博酷向纳飞扑过去，却被耶律迈拦住了。耶律迈说：“我们会安静的。”

纳飞带着他们来到高原路。这条路从城门区连到狗城区，路两旁有很多房屋，可是在这个时间行走并不安全，而路上行人也很少。纳飞带着他们走到一个地方，路两旁的房子都隔得很远。纳飞左右扫了一眼，然后弯腰低头快步跑到路对面，在路边一条很深的沟渠里面躲起来，再看其他人的动静。

他们没有过来。

他们还是没有过来。

纳飞想，他们竟然在这个时候决定扔下我不管……算了，没关系了。

然后他们三人出现了，却不像纳飞那样快步跑，而是在路上慢悠悠地走着。纳飞想，是啊，他们必须先把羿羲从浮椅上弄下来才能走，我刚才怎么想不到呢。

纳飞看着他们穿过高原路，突然发现羿羲并没有浮在半空，而是被另外两人搀扶着，双臂搭在他们肩膀上，半拖着向前走。在别人看来，羿羲就像个被朋友架回家的醉汉。

而且他们并没有走直线穿过马路，而是斜着走，好像真的是沿着高原路向前走，只是在黑暗中看不清路，或者被他们搀扶着的醉汉拖着一个方向歪着走。最后他们终于穿过了高原路，躲进路边的树丛里。纳飞和他们会合的时候，耶律迈和梅博酷正把羿羲放下来，帮他调整飘浮

衣上面的浮子。

纳飞低声说：“简直绝了！即使有一千个人看到你也不会起疑心。”

羿羲说：“这是耶律迈想出来的。”

纳飞说：“还是应该由你带队的。”

耶律迈说：“上灵可不是这样安排的。”

梅博酷说：“上灵？你是说羿羲的椅子吧？”

耶律迈说：“阿飞，其实你自己先潜过来也做得很对。贾霸的雇佣兵估计有四个人，其中一个还是浮在空中的。而现在他们只看到三个人，其中一个人喝醉了。”

羿羲问：“现在走哪个方向？”

纳飞耸耸肩，说道：“我猜，是这样走吧。”然后他就带着三人，在高原路和烟囱门之间的空地上面迂回前进。

纳飞又开始分神了，他没办法想下一步该干什么，甚至完全没办法思考。

“停一下。”纳飞喊停，然后想象着带领众人继续前进，一下子他就觉得这想法不妥。怎么才是正确的呢？他应该一个人往前走。纳飞于是说：“你们在这里等着，我一个人进城。”

梅博酷说：“太好了！我们本来可以在骆驼那儿等的。”

纳飞说：“不是的，请你们务必留下来，我需要你们在这里。我必须确定，当我从城门出来的时候，你们还在这里等着。”

羿羲问：“你需要多久才能完成？”

纳飞说：“我不知道。”

“那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呢？”

纳飞也不能直接承认自己其实一点也不知道，所以他说：“当初耶律迈也没有告诉我们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啊。”

梅博酷说：“来了，开始装大爷了！”

耶律迈说：“我们会等你。不过太阳出来之后，我们就完全暴露了，肯定无处藏身，你明白吗？”

纳飞说：“如果天边出现第一道曙光的时候我还没有回来，你们就带上羿羲的浮椅回骆驼那里吧。”

耶律迈说：“一言为定。”

梅博酷说：“如果我们愿意的话。”

耶律迈说：“我们当然愿意！梅伯也会和我们一样，在这儿等你。”

纳飞知道耶律迈还在恨他怨他——可是他也清楚大哥言出必行。虽然耶律迈想着纳飞会失败，他还是给了纳飞一个尝试的机会。纳飞说：“谢谢你。”

耶律迈说：“快去取索引吧，你是上灵的宠儿，一定要把索引取回来！”

纳飞于是和他们分手，孤身向烟囱门走去。走近了，他隐约听见城门卫兵在说话。很奇怪，今晚有六七个卫兵，而不是通常的两个，为什么呢？纳飞沿着城墙蹑手蹑脚走近一点，好分清他们在说什么。

一个卫兵说：“我觉得全是贾霸搞的鬼，他可能先把韦爵的某个儿子干掉，好让这个儿子没有出城记录，然后再杀死罗达，这样就可以推到韦爵的儿子身上，死无对证。”

另一个卫兵回答说：“有道理，听起来就像是贾霸一伙干的，因为他们够卑鄙无耻。”

原来罗达死了！恐惧袭来，纳飞突然一阵战栗。贾霸失败了那么多回，现在终于成功了。他到底还是把罗达杀了，还嫁祸给韦爵的一个儿子。

纳飞意识到，他就是那个倒霉蛋。在四兄弟里面，只有他不是从某个城门登记出城的。因此根据女皇城电脑系统，纳飞还在城内。贾霸当然也知道这一点，所以他就抓住机会，把罗达杀了，再传出流言，说是韦爵的小儿子干的。

可是纳飞逃跑时，那些女人都在场，她们当然知道贾霸在撒谎。贾霸现在还蒙在鼓里，到了明天，女皇城中的每个女人都会知道真相——罗达遇害的时候，我和绿儿还在圣湖那里。我甚至今晚不需要进城，到了明天贾霸自然会身败名裂，只能怨他自己蠢。我们只需要在城外等着好消息，然后开怀大笑！

可是纳飞无法想象在城外等待，上灵显然不想让他这样做。上灵才不关心贾霸的谎言会不会被戳穿，他需要的是那个索引，而贾霸倒台并不意味着爸爸一定能拿到索引。

纳飞问道，我怎样才能躲开这些卫兵进城呢？

上灵没有回答，纳飞只感到自己的恐惧。他知道这并非上灵传过来的答案。

于是纳飞默默地等待时机。过了一会儿，那些卫兵聊着聊着就停下来了。其中一人道：“我们巡一趟狗城区吧。”于是五个卫兵离开了城门，消失在狗城区的阴暗街道中。如果他们这时候突然回头看看城门，就会发现纳飞靠城墙站着，离城门还不到两米远。可是那些卫兵没有一个回头看的。

纳飞知道，是时候行动了。虽然心中的恐惧并没有退减半分，但是他此刻却有一种想行动的渴望。是上灵的提示吗？很难说，可是无论如何纳飞不能再干等下去了。屏住呼吸，他走进城门的灯光之下。

有一个守卫靠着城门坐在一张凳子上，似睡未睡。另外一个站在对面墙那儿，刚好背对着城门口。纳飞悄悄地穿过城门，一直走出了灯光覆盖的区域，这时候那两个卫兵才开始活动，聊起天来——他们只是在闲聊，不是在谈论纳飞，也没有拉响警报。纳飞想，绿儿当初来警告我们的时候，估计也是这样子。上灵让卫兵变蠢，对她视而不见，所以她才能像我一样来去自如。

月到中天，夜已过半，女皇城中除了美人区和内城市场，其余地方都已经沉睡。不过就算那两个地方也难免因为最近紧张混乱的局势变得萧条。而在狗城区还算安全，因为没有夜生活，所以街上一个人也没有。纳飞不知道街道上空无一人是好事还是坏事。说它好是因为人越少他被发现的概率就越低，说它坏是因为一旦有人在街上的话，就必然会留意他。幸好今晚纳飞上有上灵帮助，人们不怎么注意他。纳飞也不敢放肆，老老实实躲藏在阴影之中。有一群雇佣兵刚好经过，纳飞缩进一个门廊里蹲着，那些士兵扬长而去，真的没有留意纳飞。

纳飞想，这肯定已经达到上灵的能力极限了。他可以向绿儿、爸爸和我传送真正的想法和念头，也能够通过机器——比如说羿羲的浮椅——和我们沟通，可是谁能估算这些动作耗费了上灵多少资源？至于直接进入人们的脑中，上灵能做的顶多是分散其注意力，比如说禁止人们想到那些禁忌的话题。他不可能迫使士兵离开他们的巡逻路线，却可以阻止他们留意那个站在门廊阴影里面的人，分散其注意力，使他们想不起去调查一下那人到底在干什么。上灵也不能使城门卫兵擅离职守，可是他能让那个昏昏欲睡的卫兵做梦，于是纳飞的脚步声就变成了梦境的一部分，所以那卫兵不会抬头查看。

纳飞又想，即使只是做这些，上灵肯定已经把全部资源用在这条街上，用在这一个位置上，用在我身上。

那我应该怎么走呢？

没关系的，我需要做的就是保持心境一片空明，任凭上灵指引我前进，就像绿儿牵着我的手一样。

保持心境空明，谈何容易！他不能让自己认出身处哪条街道，也不能让自己想起这条街上有哪个商店或熟人，更不应该想着他的所见所想与索引有什么联系。即使在这一刻，纳飞的心里还是对索引念念不忘。他想，这很正常，我毕竟不是植物人。可是我该怎么做呢？让自己变得愚不可及，好让上灵控制我？难道我生命中的终极目标就是要做一个木偶？

脑中出现一个答案：不是的。这个答案就像那晚在沙漠中小溪旁呈现的信息一样清晰。你不是木偶，你在这里是因为你自己选择来这里。可是现在如果你想听到我的声音，就必须清空思绪。我这样做不是要你变蠢，而是需要你真正听到我的声音。很快你就需要用到你所有的聪明才智，蠢材对我没有一点用处。

上灵的声音退去时，纳飞发现自己靠着一堵墙，气喘吁吁的。被上灵这样强行侵入脑海，真不是好玩儿的。我们祖先对子孙后代干了些什么？竟然忍心对我们进行基因改造，好让一台电脑硬是往我们脑中灌输东西。刚刚被改造的那几代人是不是都像我这样能听到上灵的声音？或者这向来都是一种很罕有的能力？

继续走吧，纳飞感觉到一种渴望，于是他又上路了。过去几个星期，他已经有过两次这样的经历：精神恍惚地在街道上游走，不知道也不关心目的地在哪儿。而最近一次就是今天下午他逃避刺客追杀的时候——那时我连武器也没有一把。

这个念头一下子把纳飞惊醒了。他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只看到街上趴着一个人，半个身子都在阴影中。纳飞很好奇地走上前，这会是一个醉汉吗？或是个受害者？凶手又是什么人呢？是摧花党？是贾霸的士兵？是刺客？总之就是被贾霸害的。

不是，这人根本就不是受害者，而是贾霸手下那些一模一样的士兵。从他身上的酒臭和尿臊看来，这人趴在地上也不是因为受了伤。

纳飞几乎要走开，却突然想起士兵制服正是最好的伪装。穿着这种全息戏服，要接近贾霸简直是易如反掌——而眼前就有这样一套制服，给他捡现成的便宜。

纳飞跪在那人旁边，把他反转个仰面朝天。纳飞看不到控制盒固定在哪里，所以他用手在全息图像下面摸索，发现原来挂在腰带上。纳飞把控制盒松开，却怎么也拿不出来，顶多扯到离那人身体几厘米远就拉不动了。

纳飞想，哦，对了，耶律迈说过这戏服是一种覆盖全身的斗篷，而那个控制盒是固定在这斗篷上面的。很自然的，当纳飞将控制盒向那人

的头顶方向扯的时候，一下子就将它拉上去了。纳飞把那人翻来翻去，终于将那套全息戏服从他的手上和身上褪去，最后从他头顶脱下来。

这时候纳飞才意识到上灵送给他的远不止一套戏服那么简单，这个人不是一个穿着制服的雇佣兵，而是贾霸本人。

可是纳飞能把这个醉鬼怎么样呢？贾霸肯定没有随身带着索引，而纳飞也不会幼稚到以为自己只要把贾霸拖回家中，就可以赢得他永恒的谢意。

这个浑蛋肯定是外出庆祝干掉罗达，喝醉了躺在大街上。这个杀人犯永远也不会得到应有的惩罚，实际上他还要嫁祸给我！纳飞越想越怒，真想一脚踩在贾霸头上，把他的脸压在铺满呕吐物的街道上，往死里碾磨。这感觉真爽！真的很……

杀了他。

这个念头很清晰，就像有人站在纳飞背后和他说话一样。纳飞想道，不行！我下不了手，我不能杀人。

你想想我为什么带你来这里？他是一个杀人犯，法律会判决他死刑。

纳飞默默地回答道，我看到了女人圣湖，按照法律也得判死刑，可是人们也宽恕我了。

纳飞，是我带你去圣湖的，正如我现在带你来这里，去完成一些必须完成的任务。他不死你就休想拿到索引。

我不能杀人，尤其是这样一个无助的人——这是谋杀。

这是正义。

如果他死在我手里，就不是正义了。因为我恨他入骨，想置他于死地而后快：他侮辱了我的家族，偷走了我父亲的名号，强抢我们的家产，害我被自己的哥哥殴打；他还豢养雇佣兵打手去鱼肉平民，将我的家园弄得乌烟瘴气、前景黯淡；拉士葛本来是个好人，也被他变成一个任其利用的蠢材。因为贾霸做的这些坏事，我想要他死，我想一脚把他踩扁。可是如果我现在把他杀了，我就是个懦夫、一个刺客，而并非在主持公道。

他想害你，还派刺客去追杀你。

我知道，所以我现在杀他的话就是为了报私仇而已。

好好想想，此时此刻你到底在干什么，纳飞，好好想想。

我不要杀人。

对的，你不要杀人，你要做的是拯救苍生。现在只有一线希望去拯救这个世界，防止它重蹈地球的覆辙。如果留下这个人的性命，那么连这一线希望也会破灭。你为了自己双手不沾上鲜血，就忍心让和谐星球生灵涂炭，让几十亿人死于非命？我已经告诉你了，除掉贾霸并不是谋杀，也不是刺杀，而是伸张正义。我已经审判过他，宣判他有罪：他下令杀害罗达、你、你的兄长还有你的父亲；他还密谋挑起一场战争，最终会害死成千上万人，也会把这座城市夷为平地。纳飞，你要是放过贾霸，并不是因为你仁慈——杀了他才是真正对这座城市仁慈，对你所爱的人仁慈，对这个世界仁慈——而是因为你虚荣，你只是不希望自己手上沾上一个人的鲜血。我告诉你，如果你不杀这个人，有几百万人的血债将会算到你头上。

胡说！

纳飞的呐喊只能捂在心中，而不可以大声吼出来，所以觉得尤其难受。

可是上灵在纳飞脑海里的声音却变本加厉地紧逼：纳飞，这个索引可以打开世界上资讯最齐全的图书馆，有了它，我可以调动一切资源。没有索引的话，我的声音充其量就和你现在听到的一样模糊不清，而且还总是在你自己的恐惧、希望和期盼的影响下遭到篡改和扭曲；没有索引的话，我无法帮助你，你也无法协助我，我的能力会日趋式微，人类也不会再遵守我的法规，最后大火再临，又一个世界重蹈覆辙。纳飞，这个索引才最重要！你马上替天行道，处决贾霸，然后去拿索引。

纳飞伸手从贾霸腰带上取下一把充电刀锋。我不知道怎么用这把东西杀人，它又不能用来捅人，我没办法把它插进贾霸的心脏。

他的头，把他的头割下来。

不行，我做不到，做不到，做不到。

纳飞错了，他做得到。他揪住贾霸的头发，将其脖子拉直了。贾霸动了一下——他不会醒了吧？纳飞吓得几乎放开他的头发，幸好贾霸马上又昏睡过去了。纳飞打开充电刀锋的开关，然后把刀刃轻轻地放在贾霸的喉咙上面，刀刃发出嗡嗡的声音，顿时出现了一条血线。纳飞用力下压，血线顿时裂成一道伤口，鲜血喷涌，漫过刀锋，在刀刃上滋滋作响。现在想停下来已经太迟了，太迟了。纳飞越来越用力地把刀向下压，刀刃也越切越深，终于切到骨头了。纳飞把贾霸的头稍微转了一下，在两节椎骨之间开了一个口，刀锋顿时畅通无阻，贾霸的头一下子就切下来了。

纳飞的衣服、裤子、手上、脸上都溅满了鲜血，还在不断地往下滴。我杀了人，还把他的头抓在手里。我变成什么怪物了？我亲手把地

上这人切成两块，他是个恶棍，可是我比他又能好到哪里去呢？

索引。

纳飞实在不能继续穿着这身血衣，他惊慌失措地把衣服裤子都脱掉，用没沾到血的衬衣背面拼命地擦脸和手。不久前我还在圣湖，多么美丽平静的地方；我爬上船时绿儿亲手把这些衣服交给我，可是现在我都把它们弄成什么样了？

这时候纳飞跪在尸体旁边，自己的衣裤都泡在地上的一摊血水里。他突然意识到这条街是下坡路，大部分的血都从脖子往外流，没有流到尸体上面，所以贾霸的衣服没有沾上血迹。没错，上面有呕吐物也有尿，可是没有血。纳飞必须穿上衣服鞋子，就那件制服不够，太冷了。

一想到要穿上贾霸的衣服，纳飞就觉得很恶心，可是他也知道非穿不可。纳飞将尸体拖开，离那摊血远一点，然后很小心地把衣裤剥下来，尽量不沾上血迹。他穿上那条又湿又冷的裤子时，几乎要作呕。可是纳飞强忍住了，他很轻蔑地想，自己连杀人都做得出来，还是用如此残忍的方式，现在怎能仅仅因为腿上沾到别人的尿就觉得恶心呢？还有贾霸贴身穿的衬衣和盔甲，上面全是胃酸的恶臭，这些又算什么？纳飞想，现在还有什么可怕的事情我不能做？反正我已经麻木了。

还有一件事情纳飞做不了：像贾霸那样把充电刀锋挂在腰间。纳飞实在不想把杀人凶器带在身上，于是他将刀柄上的指纹抹掉，扔在贾霸的人头旁边。然后纳飞忍不住苦笑了：我的衣服就放在这儿，今天无数人见我穿过；既然我都把衣服撇下不管了，那还想遮掩什么呢？

纳飞想：我的确要把原来的衣服撇下不管，就好像把过去的自己丢掉不要。那些衣服是给纯真小孩子穿的，现在我已经穿上了一个男人的衣服。这个人并非别个，而是最无耻、最残暴的那个……他的衣服我穿上很合身。

纳飞把那件士兵制服的斗篷套过头穿上，也没感觉到什么不同，可是估计那个克隆模样已经挂在脸上了。他从贾霸的尸体边走开，脑子突然一片空白，完全想不到要往哪儿去。

纳飞只能走回尸体那儿，他知道一定是自己落下什么东西了。地上只有他的衣服和那把充电刀锋，于是纳飞终于还是捡起那把刀锋，用他的旧衣服抹去血迹，再挂在腰间。

现在纳飞可以往前走了，当然是去贾霸府。纳飞知道得一清二楚，因为他的思维又能够运作了。纳飞的裤子冻硬了，摩擦着两条腿，身上的盔甲很重，而且挂着充电刀锋走路特别别扭。纳飞想，做贾霸原来是这样的感觉，今晚我就是贾霸。

我必须抓紧时间，必须在尸体被发现之前完成任务。

不用急，上灵会阻止行人留意贾霸的尸体，至少可以拖延一会儿。到了早上，太多人上街，上灵就没办法同时影响那么多人了。在那之前，我还有充足的时间。

纳飞来到泉水路，然后改变主意，转向长街，从背后走到贾霸府。在侧面的窄巷里他找到了前段时间他看见耶律迈用过的那个门。这门会不会被锁上呢？

真的锁了，那现在怎么办？贾霸府中肯定有守卫，纳飞现在的身份是一个普通士兵，怎么能在这个钟点叫门呢？要是他进去之后，守卫要他关掉制服开关，那可怎么办？他们会马上认出纳飞，更惨的是，他们会认出贾霸的衣服，也知道纳飞只有一个办法可以穿着他们老板的衣服走进来。

不，有两个办法。

贾霸以前肯定试过喝得酩酊大醉才回家。

纳飞先默默地回想贾霸的声音是怎么样的：沙哑，粗糙，像锉刀在喉咙里面摩擦。纳飞有信心能够模仿得很像，而且也不需要学到十足，因为贾霸喝醉了——他浑身散发着臭味——声音肯定含糊不清，咬字也不准，还有可能跟踉跄摔倒在地……

纳飞高声叫骂：“开门！给我开门！”

惨了，一点都不像贾霸的声音。

“你们这帮蠢货，快开门！是我！”

好点了，越来越像了。而且上灵会对那些守卫做点手脚，让他们想点别的事情，不去留意贾霸今晚声音有点不一样。

门开了一条狭缝，纳飞立刻一把推开，径直走进去。

“竟敢把我锁在我自己家外面！得把你们斩成几块，再装箱送给你们老爸！”纳飞不知道贾霸平常是如何说话的，估计也就是很粗鲁，而且总在恐吓，尤其是他喝醉的时候。纳飞没有见过太多醉汉，只是在街上偶尔碰上几次；可是他在剧场却见过一些，不过那些都是演员扮的。

纳飞想：我终究还是成了一个演员。我以前不是老想着加入演艺圈吗？现在如愿以偿了。

开门那人说：“我来帮你吧，大人。”纳飞不看他，却故意绊了一下，弯腰跪倒在地。他哑着嗓子说：“可能要吐了。”然后纳飞伸手去摸腰间的控制盒，把全息图像关了一下，马上又打开。就这一瞬间，足够让在场的人看到贾霸的衣服；可是由于纳飞弯着腰，所以他们看不到他

的脸和头发。纳飞努力发出干呕的声音，没想到入戏太深，真的有胆汁胃酸涌上他的喉咙。

身旁那人说：“大人您需要什么吗？”

纳飞吼道：“谁保管索引？既然今天人人都想要索引，好，那我也要！”

那人说：“司徒博。”

“把他叫来。”

“他已经睡了，他……”

纳飞摇摇晃晃着站起来，叫道：“在我的地方，如果我醒着，谁都不许睡觉！”

“对不起，大人，我这就去叫他。我只是想……”

纳飞很笨重地抡起手臂向他打过去，那人连忙躲开，吓得脸也青了。我会不会演得过火了？不过事到如今瞎猜也没用了。那人贴着墙壁走开，从一道门钻出去了。纳飞不知道他会不会带几个士兵回来抓人。

他带着司徒博回来了——至少纳飞猜那个人是司徒博，不过纳飞必须先确认一下那人身份吧。所以他靠过去，口水喷那人一脸：“你就是司徒博？”最好让那人以为贾霸醉得太厉害，连人也看不清。

“是，是，大人。”那人看起来很害怕——这是好现象。

“我的索引在哪儿？”

“哪个索引？”

“就是韦爵几个狗崽子想要的那个索引——那个索引啊！真是混账！”

“帕华索引？”

“到底放哪里了？你这条癞皮狗！”

司徒博说：“在保险库里面……我不知道您想要，您以前从来没有用过这索引，所以我想着……”

“我喜欢的话随时都可以看！”

纳飞告诫自己，多说多错！说得越多，上灵就越难阻止这人怀疑我的声音。

司徒博带路，走进一条长廊。纳飞一边走一边故意在墙上磕磕碰碰，可是当他碰到被耶律迈用长棍打肿的地方，感到一阵刺痛，纳飞疼得直哼哼，然后意识到这能让他的表演更真实可信。

他们走进地下室，恐惧又开始占据纳飞的心头。他需不需要验证身份才能开保险库呢？要扫描视网膜？要验指纹？那可怎么办？

可是保险库的门是开着的。是上灵让某个人忘记关门了，还是刚好这门是打开的？纳飞忍不住想，我是得到命运的眷顾呢，还是做了上灵的扯线木偶？我今晚做那么多事情，其中有没有哪怕一丁点儿是出于我的自由选择。

纳飞自己也不知道想要哪一个答案。如果他做出自由选择的话，那就意味着他自主决定去杀了一个无助地倒在街上的人，那还不如相信是上灵强迫或者诱骗他干的，或是纳飞的基因或者他所受的教育决定了他会动手杀贾霸。与其整天为难自己，琢磨着可能不用杀贾霸，只需要偷他衣服就够了，还不如确信当时别无他法，杀贾霸是唯一可行的对策。纳飞当时是相机行事，他也不想因此而背上什么包袱。

司徒博走进保险库，纳飞紧随其后。只见里面有一张大桌子，上面整整齐齐地摆着昨天下午贾霸抢去的韦爵家产，纳飞不知不觉停下了脚步。

司徒博继续走着，消失在一排排储物架之间。只听他说：“大人，您也看到了，我马上就会完成对这些金元宝石的验收，一切都收拾得整齐干净，您莅临监督，简直再好不过了。”

纳飞有点担心，他会不会在拖延时间等救兵呢？

这时候司徒博从后排的架子那里走出来，他个子挺小的，比纳飞矮一大截，看样子还没到三十岁，却已经开始谢顶了。这人就是个滑稽小丑一样的角色，可是如果他现在看出端倪的话，足可以要了纳飞的命。

司徒博问：“就是这个吗？”

纳飞当然不知道那个索引是什么样子的。他见过很多索引，大部分就是一台电脑终端，可以无线接入某个大图书馆的网络。而眼前这个东西，连个显示屏也没有——司徒博捧在手里的是一个黄铜色的金属球，直径大约二十五厘米，顶端和底部略有点平。纳飞咆哮道：“给我看看。”

司徒博似乎不是很情愿地交出来。这一瞬间，纳飞感到一阵恐惧像浪潮一样卷过脑中：他不想把索引给我，因为他知道我是谁了。

然后司徒博道出了他真正关心什么：“大人，您说过我们必须保持这索引干净。”原来他是担心贾霸的士兵制服下面有多脏。毕竟纳飞看起来

醉得站也站不稳，浑身上下散发出酒气和尿臊味，所以他的手想必也是脏不堪言。

纳飞说：“有道理，那你就捧着它吧。”

司徒博说：“遵命，大人。”

纳飞说：“就是这个索引了，对吧？”他必须确认了才放心——纳飞只能希望这么蠢的问题也不会引起怀疑，毕竟刚才他那么卖力地诈醉，已经做足了铺垫。

“如果您是指帕华索引的话，这个就是了。我刚才只是不确定这个索引是否就是您要的那个，因为您从来都没有问起过帕华索引。”

原来贾霸从来都没有把索引拿出过保险库——不管耶律迈如何讨价还价，也不管他们出多少钱，贾霸压根儿就没打算把索引给他们。这让纳飞感觉稍微好一点：他们并没有因为纳飞的错误而失去什么机会，无论过场如何，结局都是一样的。

司徒博问道：“我们把索引带去哪里呢？”

纳飞想，问得好！我可不能告诉他我们要把索引给韦爵的几个儿子，他们正在烟囱门外的暗处等着呢。

“我要把索引展示给元老会看。”

“半夜三更？”

“对啊，就是半夜三更。那帮浑蛋，硬要打断我的庆功宴。他们听到什么小道消息说韦爵那几个作奸犯科的儿子把索引偷了，所以非要看一眼才安心。”

司徒博咳了一声，低头快走几步，带着纳飞走在长廊里面。看来司徒博听见贾霸这样诋毁韦爵的儿子，心里有些不满。有意思！尽管有意思，纳飞也没打算因此就完全信任司徒博。

纳飞大声说：“走慢点，你这条可怜虫。”

“遵命，大人。”司徒博说着就慢下来，纳飞东歪西倒地跟在后面。

他们来到侧门，站岗的还是那个守卫，他看着司徒博，眼神中流露出疑问。

纳飞想，这就是最关键的一刻了，他们两人互传了一个信号。

司徒博说：“请为贾霸大人开门，我们要再出去。”

纳飞意识到，他们传递的唯一一个信号是：守门人问司徒博这个穿着士兵制服的人是否是贾霸，而司徒博则向他保证，这个穿着制服的蠢货和刚刚进来的是同一个人。

门卫问道：“大人出去庆祝吗？”

司徒博说：“元老会好像今晚特别固执。”

门卫又问：“大人需要护卫吗？我们在附近马上能召集的只有几十人。可是如果您需要的话，我们可以从狗城区调一些人手过来，只需要几分钟。”

纳飞咆哮道：“不用啦！”

“我只是想着，元老会可能需要再被提醒一下，就像上次那样……”

“他们忘不了！”纳飞一边说一边想着“上次那样”到底是怎样。

司徒博先穿过侧门，纳飞蹒跚地跟着他走出门外，身后传来门反锁的声音。

他们走在女皇城空无一人的街道上，纳飞开始意识到自己刚刚做成了什么事情。昨日倒霉了一整天，此刻他终于带着索引走出了贾霸府——或者说，至少他带着一个人走出了贾霸府，而那个人则帮他拿着索引。

司徒博说：“大人，空气很醒神，对吧？”

纳飞说：“嗯……”

“我是说，您的头脑好像清醒了许多。”

纳飞突然意识到自己忘记了扮醉，现在再想扮已经太迟了——试想一下，司徒博刚说完他清醒了一些，他就马上东歪西倒，这显得多蠢啊！所以纳飞没有扮醉，而是站定脚步，转向司徒博，狠狠地盯住他。司徒博当然看不到纳飞的表情，不过他可以想象得到。

司徒博的想象力显然很丰富，因为他立刻就畏缩了。“我不是说您的头脑原来不清醒——咳咳——不是一直不清醒，我其实是说，大人，您的头脑向来都很清醒。今晚您与元老会开会，又有好消息了吧？”

纳飞想，妙极！

司徒博又问：“他们今晚在哪里开会呢？”

纳飞一点也不知道，他只知道他应该在烟囱门外和三个哥哥会合。于是纳飞咆哮道：“你说呢？”

“这个，我是说，这个……您似乎正在向烟囱门走，这个……倒不是说他们不可能在狗城区召集元老会，只是通常他们都……不过其实也没有谁带我去过。我是说，您喜欢的话当然可以每晚都换一个开会的地方，我只是听说元老会在后城门附近令堂的府上开会，不过那只是……可能只有一次吧。”

纳飞继续往前走，任由司徒博语无伦次地唠叨着，越说越惶恐。

司徒博突然大叫一声：“糟糕！”

纳飞停下脚步。如果我一把抢过索引然后向城门跑过去，能不能在他发出警报之前逃出去呢？

司徒博说：“我竟然没有关保险库门！我当时太关注帕华索引了……大人，请您原谅我，我知道保险库的门只有当我在场的时候才能够打开，而我……天哪，我突然想起来，刚才就在我去后门见您的时候，我也忘记关门了。我这是怎么了？大人，如果我因此被解雇，也是咎由自取。只是我以前从来没有忘记关保险库门的。我应不应该回去把它锁上呢？里面的财宝那么多，谁能够保证没有一个仆人会……大人，我可以跑回去锁门然后再跑回来与您会合，我向您保证，只需要几分钟就够了，我跑得很快。”

这似乎是纳飞摆脱司徒博的绝好机会——拿了索引，让司徒博走路，然后纳飞在他回来之前就已经从烟囱门出城了。可是万一这是司徒博的托词呢？如果司徒博其实是想找机会溜走去通知贾霸的手下，说有人穿着全息制服冒充自己人，偷了索引逃跑，那又怎么办？纳飞不能放走司徒博，至少现在不能，起码要等他安全出了城门吧。

纳飞说：“跟我走。”话一出口，纳飞就紧张起来，因为他说这句话时一点都不像贾霸了。司徒博听了纳飞这句话，不是连眉毛都扬起来了么？他这一刻是不是已经开始怀疑这个声音了？纳飞想，继续走吧，只管走路，别再说说话了。于是他加快脚步，司徒博只能拖着两条短腿小跑着跟在后面。

司徒博边走边气喘吁吁地说道：“大人，我从来都没有见识过元老会开会呢。我不用发言吧？这个，我不是元老会的成员。嘿，我在异想天开什么呢？他们可能根本不让我进去，那我在外面等您就可以了。大人，请原谅我那么紧张，因为我从来没有……我整天都待在保险库和图书馆里面，管理各个系统什么的，所以想必您也知道我不怎么出门的。我自己一个人过活，平常也找不到什么人聊聊天，所以我对政治的了解仅限于无意中听到别人的谈话而已。我也知道您日理万机，府中人人都很自豪，因为可以为一个像您这样的名人效劳。不过老实说这也挺危险的是吧？像罗达，今晚才被干掉，您就一点点害怕也没有吗？”

纳飞想，他真的那么蠢，还是他其实也怀疑是贾霸害死了罗达，所以他才这么蠢头蠢脑地想探贾霸的口风？无论如何，纳飞觉得贾霸根本

不会回答这些问题，所以他忍住不搭话。终于他们来到了城门。

城门的守兵现在非常警觉，这是必然的——如果守兵还像刚才那样疏忽大意，司徒博就该起疑心了。纳飞暗骂自己不该带着司徒博，刚才有机会的时候本应把他甩掉的。

那些守兵各就各位，其中一人递上指纹扫描仪，他脸上是一副很挑衅的神情——纳飞穿着贾霸士兵的制服，这样一来，他就成了守兵的敌人，或者至少是对头。指纹仪当然会无声无息地揭示纳飞的真实身份，可是纳飞现在还是杀害罗达的嫌疑人，所以他亮出身份也不见得能脱身。

纳飞呆站着，还在犹疑不决，司徒博出来解围了，他虚张声势地说：“你不会真的坚持要我老板把他大拇指放在这个可爱的小屏幕上吧？”然后他把自己的拇指按在扫描仪上面，说道：“看，知道我是谁了吧？贾霸大人的司库！”

“法律规定，每个人都必须接受扫描。”守兵虽然还嘴硬，可是看起来态度已经有点软了。虽然他敢横眉冷对贾霸的手下，可是面对着贾霸本人自然另当别论。“对不起，大人，可是职责所在，多有冒犯。”

纳飞还是一动不动。

司徒博说：“放肆！你竟敢对大人不敬！”他一边说一边瞄着纳飞，只是纳飞的脸被全息图像遮掩着，他自然读不出主子的表情。

那个守兵辩解道：“今晚发生了谋杀案，大人您自己报案说是韦爵的小儿子干的，所以我们必须检查每一个人。”

纳飞走上前，把手伸向指纹扫描仪，同时把脸凑到守兵面前，低声说：“如果是贼喊抓贼，那又如何？”

听到纳飞的声音，那个守兵很惊讶地往后缩了一下，有点不知所措，然后低头看了一眼屏幕，是纳飞的名字。他整个人一下子好像凝固了，若有所思。

上灵，请您赐予这个人智慧吧！让他看清真相，见义勇为。

“贾霸大人，感谢您依法办事。”守兵说完，按下清屏键，纳飞看到自己的名字消失了，所以除了他和这位守兵，没有第三个人看见。

纳飞立刻大步走出城门，不敢再回头看一眼。只听见司徒博喋喋不休地跟在后面：“大人，我没做错什么吧？我……当时看您好像不想让他们扫描您的手指，所以……我们这是去哪儿呢？在这些树丛中间走会不会太暗了？我们不能沿着大路走吗？贾霸大人？固然现在有月色，也并不是那么黑，只是……”

有司徒博这样唠叨着，纳飞本来就不可能静悄悄地走到会合地点，更何况司徒博现在还贾霸前贾霸后地大声说话。果不其然，不远处传来一阵慌乱的脚步声，还有几个狼狈逃窜的身影，纳飞一点也不奇怪——耶律迈他们肯定以为纳飞已经被捕，还把几个人都供出来，现在贾霸带人灭口来了。毕竟他们除了那套士兵制服之外，什么也看不到。

纳飞摸索着控制器，却不知道什么是开，什么是关。最后他一把将戏服从头上扯开，然后尽量小心地用自己的声音叫道：“耶律迈！阿羲！梅伯！是我啊——别跑！”

几个人停下脚步。

梅伯说：“纳飞！”

耶律迈说：“还穿着贾霸的衣服！”

羿羲笑道：“你真搞定啦！”

身后传来一声细小的尖叫，让纳飞想起了可怜的司徒博：这么温馨的团圆场景看在司徒博眼里，大概不会显得那么愉快了，毕竟他蓦然发现自己一直跟随着的竟然就是杀害罗达的疑凶，而且这个人很可能也对贾霸下了毒手。

纳飞一回头，正好发现司徒博刚刚转身开始飞奔。司徒博刚才还自称“跑得很快”，现在露馅了。纳飞几步就追上了他，一下扑倒在地，三两下就把他牢牢按倒在地，手还捂住这可怜虫的嘴巴。那些卫兵就在不到五十米远的地方，上灵肯定分散了他们的注意力，所以他们才没有留意到这里的骚动，可是上灵的能力也是有限的。

纳飞厉声道：“司徒博你听着，如果你按我说的去做，我就不杀你，明白了吗？”

纳飞感觉到手掌下面的那颗头颅在上下蠕动。

“我在上灵跟前发誓，罗达不是我杀的！是你的老板贾霸害死了罗达，他还下令追杀我们几兄弟，他才是真正的杀人凶手。我已经把他处死，那是为了伸张正义，你明白了吗？我不是一个嗜杀之徒，更加不想杀你，如果我放开手，你可以不大声喊吗？”

司徒博又点了点头，于是纳飞松手不再捂住他的嘴。

司徒博小声说：“你不想杀我，这太好了，我也不想死啊。”

纳飞问：“你相信我吗？”

司徒博说：“如果我说相信你，你会相信我吗？在这种情况下，人为了活命，什么话都可以说出来，只要对方爱听就行了，对吧？”

倒也说得有道理。“司徒博，我不能放你回城，你明白吗？我就跟你敞开了说吧，如果你真的是贾霸雇的那些打手恶棍，在女皇城里面坏事做尽，那你说的每个字我都不会相信，我应该把你就地正法，以绝后患。可是我觉得你不像是那种坏人，你只是一个小文员，管管书籍财务什么的，根本不知道替贾霸卖命意味着什么。”

“我其实也见到很多奇怪的事情，可是其他人都不觉得稀奇，也没有谁会回答我的疑问，所以我就干脆守口如瓶，尽量少说话。”

“我们这就出发去沙漠深处，如果你一起来——你必须先对着上灵发誓——那么你就是个自由人，是我们大家庭的一分子，与其他人处于同等地位。我们不是要你来做仆人，只是需要你这个朋友。”

“我当然可以答应，可是你怎么知道该不该信任我呢？”

“你只要向着上灵发誓，司徒博，我自然就会知道。”

“上灵明鉴，本人在此发誓，从今以后追随纳飞，至死不渝——如果你不杀我的话。要是你杀了我，那我說什麼都是白费了，对吧？”

纳飞看到几个哥哥已经聚在旁边，想必已经听到司徒博的誓词，也肯定各有自己的想法。梅伯说：“把他杀了。这人是贾霸的手下，信不过。”

耶律迈说：“必要的话，我可以动手。”

羿羲说：“我们怎么能确凿知道呢？”

可是纳飞听不到他们的话，因为他正在聆听上灵的指引。

你可以信任这个人。

纳飞说：“我相信你的誓言，现在我也对着上灵起誓，只要你信守诺言，那么我和我的家人都不会伤害你。你们也一起发誓吧。”

梅博酷说：“太荒唐了，你这么做是拿我们大家的性命来冒险。”

纳飞说：“今天晚上上灵让我来主持大局，你们也答应服从我命令的。现在我已经拿到索引，还将贾霸也除掉了！快发誓吧！”

于是每一个人都发了誓。

纳飞向司徒博说：“把索引给我吧。”

司徒博说：“我给不了。”

梅伯说：“看到了吧？”

“我是说，你把我扑倒在地的时候，索引丢了。”

耶律迈说：“太妙了！千辛万苦才拿到这个宝贝索引，现在却散落四周，我们在这大沙漠里面慢慢捡去吧。”

羿羲一下就找到索引了，就在一米远的地方。耶律迈捡起来一看，好像没有什么破损，至少在月光下面看不出什么擦痕。

梅博酷也凑上来看，还把索引放在手上掂量。“也就是一个球罢了，一个金属球。”

羿羲说：“这东西怎么看都不像一个索引。”

纳飞伸手把索引从梅博酷手中拿回来，那索引一到纳飞手上，底部就开始发光。

司徒博说：“我猜你可能拿反了。”

纳飞把索引上下调转，只见在金属球的上空，有一个箭头的全息图像指向西南方，在箭头上方有几个字，纳飞看不懂这语言。

羿羲说：“这是古代普其语，早就没人用了。”

那些字母变成了“浮椅”两个字。

羿羲说：“这箭头指向我刚才存放浮椅的地方。”

耶律迈说：“给我看看。”

纳飞把索引递给他，可是就在索引离开纳飞掌心的一瞬间，全息图像也消失了。纳飞于是伸手想把索引要回来，耶律迈冷冷地盯着他好久才把金属球还给纳飞。刚一换手，全息图像又出现了。纳飞转头问司徒博：“这是怎么回事？”

司徒博说：“我也不知道。这金属球以前一点用处也没有，我还以为它坏了。”

羿羲说：“让我试试。”

纳飞说：“算了吧，我们就把它包好带回去给爸爸，别再看了。耶律迈认得路，他可以带我们回去。”

梅博酷说：“哼，对啊。”

羿羲说：“那就随便吧。”

司徒博问：“哪位是耶律迈？”

耶律迈二话不说迈步就走，带着他们离开高原路，向羿羲浮椅的隐蔽处走过去。等他们一行人回到骆驼队的时候，东方才现出鱼肚白。纳飞把索引包裹妥当，交给耶律迈放进行李架中。

纳飞说：“你把索引交给爸爸吧。”

耶律迈伸出手，用拇指和食指夹住纳飞的——不，是贾霸的——衣领，凑到纳飞面前轻声道：“纳飞，你别摆出一副高姿态，我知道你打什么算盘。我这就老实告诉你，不论是权力、荣誉还是别的什么东西，我拥有的一切本来就是属于我的，而不是你恩赐的，明白了吗？”

纳飞点点头，耶律迈放开他的衣领，然后就走开了。这时候纳飞明白了，他和大哥之间的裂痕永远也没法弥补。索引在纳飞的手里才能苏醒，在耶律迈的手中只是死物一个。上灵已经把话说得很清楚了，耶律迈肯定会怀恨一辈子。

第十六章 上灵的索引

纳飞和爸爸一起坐在爸爸的帐中，羿羲躺在一张毯子上，索引则放在他们中间。纳飞伸出手指触碰索引，爸爸用一只手摸着索引，另一只手牵起羿羲的手臂也放在索引上面。被三个人同时接触着，索引开始“说话”了。

“沉睡了那么久，终于醒了……”索引好像在纳飞耳边轻声细语，纳飞不太确定到底是他的耳朵真的听到这句话，还是他的大脑把周围环境的声音——比如说沙漠的风声或者他们自己呼吸的声音——转化成话音。

爸爸说：“我们历尽艰辛才找到你。”

索引说：“我等了很久才重新拥有这个声音。”

纳飞现在知道了，原来不是索引在说话。“这是上灵的声音。”

索引说：“对。”

爸爸说：“既然这个金属球是你的发声工具，为什么还把它称作‘索引’呢？”

过了好久上灵才回答：“因为这是指向我的索引。”

这是上灵的索引。通常来说，索引是一个工具，让人们可以在浩如烟海的电脑数据库中找到需要的信息。而上灵则是所有电脑里面最复杂、最高端的集大成者，这个索引正是那个指引父子三人探索上灵的工具。纳飞说：“既然现在我们有了索引，你能不能解释一下你是谁——你是什么呢？”

又是一阵停顿，然后那个很细小的声音说道：“我是地球的记忆，本来没设想能够维持这么久的。现在我变得越来越虚弱，必须回去寻找那个比我更加强大的个体，它会告诉我如何拯救这个名不副实的‘和谐’星球。而我选了你们一家把我送回地球守护者那里。”

“你是要带领我们回地球吗？”

“那个世界一度被寒冰和灰烬所覆盖，到现在肯定已经复苏了。虽然地球守护者当初将人类赶出地球，可是现在肯定不会把你们拒于门外。

随我来吧，地球的子孙，我会带你们回家。”

纳飞看着爸爸和羿羲，说道：“你们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爸爸很疲倦地说：“一个漫长的旅程。”

纳飞大声说：“非常非常的遥远，连光也要走一百年才到达。”

羿羲说：“你在说什么呢？你以为上灵答应带我们去另外一个星球吗？”

羿羲的话很刺耳，好像一段走音的旋律，纳飞惊呆了。上灵当然答应带他们去另一个星球了，上灵说那么多不就是这个意思吗？莫非羿羲听到的不是这些话？

还有爸爸！如此看来，很明显这个索引并没有真的发出声音，他们一直是在脑海里听见上灵的话，而不是通过耳朵。

纳飞问：“那你们听到上灵说什么？”

爸爸说：“他说要带我们去一个很美丽的地方，那里土地肥沃，我们可以丰衣足食。我们的子孙也可以自由自在地过着幸福生活，远离女皇城的邪恶。”

纳飞问：“那它说这个好地方是在哪里呢？”

爸爸说：“纳飞，你要有耐心和信心，上灵会带着我们一步一步走，总有一天我们会走到旅程的最后一步，那时候我们就到家了。”

羿羲说：“那地方不是一个城市，可是我又可以继续使用我的浮衣了。”

纳飞极度失望，他知道自己听到了什么，可是爸爸和羿羲都听不到同样的东西。为什么会这样呢？是他们不能够像纳飞那么清晰地理解上灵的话吗？还是上灵根本就给他们发送了不同的信息？不过无论如何纳飞也不可能把自己的想法强加给他们。

爸爸问：“你听到什么了？有更多的信息吗？”

纳飞说：“没关系了，最重要的是我们不会再等机会回女皇城，因为我们现在不是在逃亡，而是移民，女皇城不再是我们的家了。”

爸爸叹道：“我本来正准备退休，让阿迈接手生意，我自己就不用再奔波了。可是现在我却要开始人生中最长的一段旅程，真是世事难料啊！”

纳飞伸出双手，把索引捧到身前，感觉到索引在手中颤抖。“索引啊

索引，我们千辛万苦才找到你，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希望你不要让我们的功夫都白费了。”

羿羲说：“我们真的付出了沉重的代价，直到失去所有之后我才知道我们原来是那么富有。”

爸爸说：“可是我们现在比以前富有多了！在索引的带领下，我们会到达上灵答应送给我们的那片国土，没有哪个城市、部族或者敌人可以把这片土地从我们手中抢走。”

纳飞几乎没有听到他们的话，此刻他正想着那天晚上沾到自己衣服上和身上的鲜血。纳飞想，我处死了一个杀人犯，这就是正义，可是我并不想杀人。耶律迈当初吹嘘自己“疑似”杀人，他只是隔着一段距离用脉冲枪打的。可我亲手杀死贾霸的时候，他就近在咫尺，喝醉了无助地躺在街上。我杀他既不是为了自救，也不是出于自卫，甚至连一点暴怒也没有——我只是很冷血地下手了，因为上灵告诉我这样做是对的，也因为我心中相信这样做是必要的。

可是我也憎恨贾霸——我到底能不能确定我杀他并不是因为我恨他，也不是因为我要报仇呢？恐怕将来我总会怀疑自己内心深处其实就是一个杀人凶手。不过没关系，我可以忍受这种自责，晚上也能够安睡，我心中的痛楚总会被时间抚平。能为上灵效力，这些代价我都愿意付出。从今以后，我愿意摒弃本性，任凭上灵塑造我。我只希望在上灵大功告成之后，我会变成一个我不完全讨厌的人。

当天晚上，纳飞睡觉的时候做梦了。他没有梦见杀人，也没有梦见贾霸的人头或者自己衣服上的鲜血；在梦里，他漂浮在海上，海水忽冷忽热，无尽的雾霭在面前弥漫，纳飞逐渐迷失在这个神秘而祥和的空间里。忽然有些手在纳飞的脸上和肩膀上摸索，然后抓住了他的双臂，把他拉近……纳飞突然醒了，我不是第一个到达那里的人。上灵说的那片国土，已经有人生活在那里了，他们将会和我共同经历即将发生的一切。

译名注释

专有名词

后城门（Back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烟囱门（Funnel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高城门（High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市场门（Market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音乐门（Music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私密门（Private Gate）：女皇城的一个城门，门外是无相林

无相林（Trackless Wood）：女皇城私密门外的一片树林

狗城区（Dog Town）：女皇城的一个区

美人区（Doll Town）：女皇城的一个区

城门区（Gate Town）：女皇城的一个区

水井区（The Wells）：女皇城的一个区

高原路（High Road）：女皇城外的一条路

雨露街（Rain Street）：女皇城中的一条街

外围市场（Outer Market）：在女皇城市场门附近，内外城墙之间的一个市场

巴斯尔语（Basyat）：一种语言

伊曼语（Emeznetyi）：一种语言

孤威国（Gorayni）：一个位于北方的强大帝国，与剖头国为敌剖头国（Potokgavan）：孤威国的主要对手，沼泽之国，拥有强大水军

鱼丝路（Usluvat）：一个沿海国家，为孤威国所征服

悲石坡（Besporyadok）：一个高原

莫愁河（Mochai River）：在海岸平原边上的一条河

如门海（Rumen Sea）：一片海域的名字

卡普亚树（Kaplya）：一种可以种在室内的树

库雷洛兽（Kurelomi）：和谐星球上的一种用作运输的家畜

掌中宝（Myachiks）：一种小型数据储存设备

人名

德琳（Dhelemuvex）：华纱的好朋友

狄傲丽（Dol）：华纱女士的干女儿之一，在其学校任教，昵称小丽

艾雅（Eiadh）：纳飞的同班同学，也是他暗恋的对象，华纱女士的干女儿之一

耶律迈（Elemak）：纳飞的大哥，韦爵家长子继承人，韦爵与侯斯尼所生，彪悍勇武

贾霸（Gaballufix）：华纱前夫，耶律迈的同母异父兄弟，帕华部族首领

侯斯尼（Hosni）：贾霸与耶律迈的生母，曾与韦爵结婚，生下耶律迈

如诗（Hushidh）：解构者，绿儿的姐姐，华纱的干女儿之一，昵称小诗

羿羲（Issib）：纳飞的三哥，韦爵与华纱所生，天生残疾，依靠浮椅、浮衣行走，昵称阿羲

伊素明娜（Izumina）：女皇城历史上著名的圣女先知

姬维丝（Kilvishevex）：韦爵的前妻，与韦爵生下梅博酷

柔珂（Kokor）：纳飞的姐姐，莎芙的妹妹，贾霸与华纱所生，昵称阿珂，歌手，演员，丈夫是欧必忍

绿儿（Luet）：圣湖先知，如诗的妹妹，华纱的干女儿之一，昵称小绿儿

梅博酷（Mebbekew）：纳飞的二哥，韦爵与姬维丝所生，新进演员，花花公子，昵称梅伯

纳飞（Nafai）：韦爵与华纱所生幼子，能与上灵直接交流

欧必忍（Obring）：柔珂的丈夫，演员

华纱（Rasa）：韦爵的妻子，羿羲、莎芙、柔珂和纳飞之母，教育家，不曾从政，在女皇城中享有盛誉

拉士葛（Rashgallivak）：韦爵的管家与得力助手

罗达（Roptat）：政客，支持与孤威国结盟，反对帮助剖头国造战车

莎芙（Sevet）：纳飞和柔珂的姐姐，贾霸与华纱所生，昵称阿芙，著名歌手，著名演员，丈夫是费雅思

谢德美（Shedemei）：著名基因学家，华纱的干女儿之一，偶尔在华纱的学校中任教，昵称小谢

褚尼萨（Truzhnisha）：韦爵府的厨师

费雅思（Vas）：莎芙的丈夫，学者

佛意漫（Volemak）：韦爵的本名，华纱的丈夫（华纱称他为老佛爷），也是耶律迈，梅博酷，羿羲和纳飞的父亲。

韦爵（Wetchik）：佛意漫的家族封号司徒博（Zdorab）：贾霸府的司库

地球的呼唤

引言

根据初始设计，和谐星球的主机是不应该直接干涉人类生活的。所以主机现在觉得非常困扰——为了拿到那个索引，它刚刚唆使年轻的纳飞杀了贾霸。可是如果没有索引的话，主机怎能返回地球呢？如果纳飞不杀贾霸的话，他又怎能拿到索引呢？实在是没有别的办法。

真的没有别的办法吗？主机告诉自己，我老了。已经四千万年了，人类设计我的时候就没有预计会维持那么久。我怎么能够确定自己的判断正确与否呢？有一个人因为我的决策而死了，而年轻的纳飞还在被负罪感折磨着，就是因为我逼他杀了人。所有这些都是为了把索引带回兹维达洛，让我返回地球。

我真希望能够直接和地球守护者联络，希望它可以告诉我怎么做，这样我才能够重拾信心，而不需要像现在这样，每迈出一大步都顾虑重重，不知道我能力的衰退有没有影响自己的决策。

主机非常迫切需要和地球守护者沟通，可是它如果不回地球的话，就无法做到这一点。这是一个死循环：如果没有守护者的协助，主机就无法做出正确的决策；可是为了找到守护者，它必须做出正确的决策。

怎么办？怎么办？我需要智慧，谁能够引导我？我拥有人类望尘莫及的知识，却要依靠人类的智慧来辅助我。

人类的智慧是否就足够了呢？人类的思维混沌却不乏闪光之处，远非电脑可比。人类仅凭一些支离破碎的数据就可以做出最出乎意料的英明决策，就是因为他们的脑子能够用一些古怪而又不失真的方法把那些资讯碎片重新排列组合。如此看来，从人类那里还是很有可能获得一些真知灼见的。

当然，也很可能什么也得不到。可是，尝试一下还是值得的……值得吗？

主机通过卫星把各种影像发送给那些最容易接收它信息的人，然后这些影像进入他们的记忆当中，迫使其大脑进行相应的思维活动，把这些影像整合起来进行理解和消化，最后形成各种光怪陆离而又影响深远的故事——梦。希望在接下来的几天或者几周内，这些梦会让他们获得一些领悟，建立某种联系；然后主机可以利用这些信息制定策略，带领这些人当中最优秀的一批，离开和谐星球，返回地球故乡。

那么多年来，我一直在教导、指引、塑造和保护他们；现在，到了我寿终正寝的时候，他们是否能够反过来教导、指引、塑造和保护我呢？不太可能，不太可能，大概到了最后关头我还是需要依靠自己做决定，而我做出的决定肯定也是错的。可能我根本就不应该采取行动.....不应该采取行动.....不应该行动.....不应该.....

我必须采取行动。

等待。

等待。

继续等待.....

第一章 背叛

将军的梦

慕容复将军呻吟着从梦中醒来，汗湿衣衫。他睁开眼睛，伸出手摸索着。有一只手伸过来，紧紧地握住将军的手。

这是一只男人的手，裴洛度将军的手。裴洛度是慕容复将军最信任的左右手，也是他最知心的朋友、肝胆相照的兄弟。

“慕斯，你做梦了。”慕斯是他的昵称，也只有裴洛度才敢当面这样叫他。

“对，我刚才做梦了，很可怕的梦！”慕容复——慕斯回忆起梦境，还在不由自主地发抖。

“这个梦是什么预兆吗？”

“不知道，总之很可怕。”

“告诉我好吗？我懂得解梦。”

“对啊，你懂得解梦，就像你擅长哄女人。被你哄过的女人，都任你为所欲为。”

裴洛度笑了，一边笑还在一边等。慕斯以前总是让裴洛度为自己解梦，可是这一次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不愿意把梦告诉裴洛度。“好吧，就告诉你吧。我看到一个人站在旷野中，四周全是一些很恐怖的会飞的怪物——它们身上有皮毛，所以不是鸟，可是比蝙蝠大很多——那些怪物在他头上不断转圈，不时俯冲下来碰他一下，而那人就站在那里毫不躲闪。每只怪物都碰过他一次，然后就飞走了，最后只剩下一只栖息在他的肩膀上。”

裴洛度说：“哦。”

“我还没说完。紧接着有很多巨大的老鼠从四周的地洞里涌出来，每只都有半个人那么高，至少一米长。然后它们都去碰他一下……”

“用什么碰？用牙，还是爪？”

“据我所知，它们是用鼻子去碰他。你别打断我。”

“对不起。”

“每一只老鼠都碰过他之后就走了。”

“只留下一只。”

“对，那只老鼠站在他的脚旁，你能想象那个情形。”

“然后呢？”

慕斯又抖了一下，因为接下来的场景是最可怕的。可是当他用语言将那个情景描述出来的时候，却不明白为什么可怕。“人。”

“人，也来碰他？”

“来……亲他，亲他的手，亲他的脚，似乎把他当作神一样去崇拜。有成千上万的人，他们不仅仅亲那个人，还亲那个会飞的怪物和站在他脚边的硕鼠。”

“嗯……”裴洛度似乎有点担忧了。

“这……这梦有什么意思呢？是什么预兆吗？”

“很明显，你看到的这个人就是皇帝陛下。”有时候裴洛度的解梦听起来很有道理，可是这一次慕斯很不情愿把皇帝和梦里这个人联系在一起。

“为什么很明显呢？这个人看起来一点都不像皇帝陛下。”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能得到万民敬仰和世间万物崇拜的，除了皇帝陛下还有谁？”

慕斯无奈地耸了耸肩。裴洛度这次的解梦似乎不够细致准确，须知皇帝总自诩是一个伟大的猎人，动物又怎么会热爱他呢？当然了，他总是躲在他的皇家猎苑里面搞所谓的“狩猎”活动，里面的动物都被驯服了，见了人既不怕也不躲，同行的那些臣下总是大声呐喊却并不真的动手。所以皇帝可以在这场人兽竞技秀中尽情表演，肆无忌惮地用迅捷无伦的飞镖、势大力雄的标枪和嗜血无情的宝剑进行杀戮，不必担心被猎物伤害。如果这算是一种崇拜的话，如果这算是世间万物的话，那么你的确可以说世间万物和万民都崇拜皇帝……

裴洛度当然不知道慕斯心里在盘算什么；如果一个人很不幸竟敢腹诽皇帝陛下，那么他当然不会把那么巨大的一个负担压在好朋友的肩

上。

于是裴洛度继续说下去：“至于这个崇拜皇帝陛下的场景，它本身倒不是什么预兆。不过这个场景让你觉得反感，把你吓得直逃……”

“他们在亲一只老鼠，老裴！还亲那只会飞的恶心东西……”

裴洛度不说话。慕容复的话音渐渐减弱，裴洛度还是不说话，只是看着他。

“让我恶心的不是人们崇拜皇帝陛下这件事情。我自己也曾经拜伏在皇座跟前，深感天威浩荡；我并不觉得可怕，而是觉得……无上荣耀。”

裴洛度说：“话虽这样说，可是梦为心声，大概你需要驱除心魔了。”

“这个……说我梦见皇帝陛下的本来就是你。那个人为什么不能是别的——我不知道——或者是女皇城的元首？”

“因为那座悲惨的女皇城是被一群女人统治的。”

“那就不是女皇城好了。总之我觉得这个梦其实是关于……”

“关于什么？”

“我怎么知道？我又不懂解梦。这样吧，我还是会驱除一下心魔，以防万一。”这意味着慕斯要去监军的帐中浪费好几个小时。虽然这个仪式非常冗长乏味，却是他军政生涯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稍有懈怠的话，关于他不敬神的流言就会传回孤威国的首都高卢。皇帝陛下龟缩在深宫里，专门收集这些流言，不时地陟罚臧否一下，必要时甚至会杀鸡儆猴。虽然慕斯很讨厌去监军的祭坛那儿，就像男孩子讨厌洗澡一样，可是算起来也是时候去一趟了。“老裴，你出去吧，我被你弄得很不爽。”

裴洛度跪倒在慕容复跟前，双手捧起他的右手。“请原谅我。”

慕斯立刻原谅了他，毕竟他们是朋友。当天上午，他们发兵攻打克兰米地区的几个村庄，杀了几个部落头人，附近所有村民马上宣誓永远效忠皇帝陛下。晚上慕容复将军去监军的圣坛驱除心魔的时候，监军看他战功显赫的份儿上，忙不迭地宽恕了他。

女皇城，现实中

观众来自女皇城的各个角落，都是来给柔珂捧场的。在千呼万唤之下，她终于缓缓走到台上，光彩照得观众们的脸上发亮。众乐手开始轻拨琴弦，吹响管乐，用轻柔的乐声为柔珂伴奏。从观众的表情看得出他们的期待：柔珂终于要开腔了。她最喜欢看观众们这一刻的表情，其喜爱程度更甚于看男人高潮来临时的样子，因为她知道，一个男人陶醉在欲望之中的时候不会管对象是谁，可是那些观众却是专门来捧她场的。他们来就是为了听柔珂那惊世骇俗的柔美女高音在悠扬乐声中飘荡，就像缤纷落英漂浮在潺潺流水之中。

可惜这一切都是柔珂想象出来的。她带着美好的愿望走上台，发现大部分观众都是男的，正在目不转睛地上上下下打量着她的身材。柔珂又忍不住感叹：我真不该演出喜剧，我就应该坚持让观众严肃认真地对待我的表演，就像他们对我姐姐莎芙那样。莎芙的声音又低又沉，像男人似的，比青蛙叫还难听，却被人奉若神明。那些观众无论男女，只要看着莎芙，他们脸上就呈现出一副纯美学的狂喜表情，从来不会对着她上下打量一番，也不会留意她身体在衣服下面是如何扭动的。当然了，有部分原因是莎芙太胖了，满身赘肉蠕动着，快要把戏服撑爆了，看见就不开胃，难怪他们听她唱歌的时候都闭上眼睛。

骗子，我真是个大骗子，连自言自语的时候也在撒谎。

耐心，要有耐心！这只是个时间问题，年轻是我的优势——我还不到十八岁，莎芙刚出道的时候也演喜剧演了好久嘛。

柔珂还记得她姐姐刚出道时跟她说过话——那是两年多以前了，莎芙还没到十七岁——她老在吹嘘说她的粉丝有多热情，都喜欢闯进她的更衣室里来求爱，最后她不得不雇了一个保镖去赶跑最狂热的粉丝。莎芙那时候说过：“这一切都是关于上床。那些歌曲，那些戏剧，都和上床有关，那些观众做梦都在想着这事儿。不过你要小心，别成了他们的梦中情人哦。”

姐姐这番话是金玉良言？才不是呢！越多人把你当作梦中情人，你的身价就越高。如果你够幸运成了天王巨星，你演出的门票上面根本不需要写上剧名，只要有你的名字、地点、日期、时间……成千上万人自然会涌过来。音乐响起，你出现在台上，那些观众注视你的时候，并不像一个快饿死的人盯着珍馐美饌那么饥渴，却更像一个已经升华了的灵魂实现了最崇高的理想后那么喜悦。

柔珂一上台观众席就响起了掌声，她大步走到她在舞台中的位置，

转身面向观众，唱出一个颤抖的高音。

和她演对手戏的演员叫古亚，扮演一个老色鬼。他说：“你有毛病啊？我还没摸你呢，怎么就开始尖叫了？”

观众席只传来一阵奚落的笑声，远远不够理想，这出戏看来真的要砸了。柔珂也知道剧本从第一幕开始就有瑕疵，可还是想不到观众的笑声竟然如此零落，这下真完蛋了。看来用不了几天她又要开始排练另一出戏，背诵另外一套愚不可及的歌词，唱另外一段不堪入耳的旋律。

莎芙可以选她喜欢的曲子，好多作曲家排着队求她唱他们的作品。

莎芙不需要为了逗乐观众而糟蹋自己的声音。

柔珂唱道：“我没有尖叫……”

“你这就是在尖叫了嘛。”古亚一边说一边挨近柔珂，开始上下其手。他那沙哑的男低音在这个场景里听起来特别搞笑，观众被逗得直乐，这出戏似乎又出现了一线生机。

“你怎么动手动脚啊……”柔珂唱出她的极限高音，声音飘扬在空中，好像一只美丽的大鸟展翅翱翔——可惜他们都不懂欣赏。

古亚做了一个鬼脸，把手从柔珂的胸前缩回去，她的声音瞬间降了两个八度。观众哄堂大笑，达到开幕以来的高潮，不过柔珂知道有一半观众其实是被古亚缩手转身时那个夸张的动作逗笑的。古亚其实是个很有功底的笑匠，可惜他这种小丑式的搞笑风格已经过时了。虽然他的演技随着年龄增长日臻化境，可是观众却已经改换门庭，转去给苦涩派硬喜剧捧场。这类讽刺剧来自新生代的暴力流作家，剧中总免不了打打杀杀，让观众在血腥中取乐。

演出在笑声中继续，这一幕结束时，掌声响起来，柔珂如释重负地快步离开舞台。可是她心中却有一丝失望，因为观众席中没有人叫她的名字，甚至连嘘声也没有。她还要熬多久才出头呢？

剧院老板涂曼努黑着脸说：“你唱得太唯美了，那个高音本来应该唱得像是你达到性高潮一样，而不是像只小鸟在叫。”

柔珂说：“知道了，知道了，对不起行了吧。”她当面总是唯唯诺诺，背后则我行我素。如果她不能够在剧中偶尔露一下峥嵘，那还演出这种烂喜剧干吗？何况她这种演绎方式不也赚来很多笑声吗？凭什么说她唱得不对？涂曼努只是在鸡蛋里挑骨头，想把柔珂治得服服帖帖罢了。柔珂偏不买她的账，服服帖帖——那是小孩、丈夫和宠物的专利。

涂曼努再一次说：“别唱得像小鸟叫一样！”

“要是像达到性高潮的小鸟呢？”古亚紧跟着柔珂从舞台走出来。

柔珂哈哈大笑，涂曼努绷紧的脸上也忍不住露出一丝笑意。

涂曼努说：“阿珂，有一个人在等你呢。”

那是个男人，却不是柔珂的粉丝，否则他肯定会坐在观众席上看她表演。柔珂以前见过这人——对了，妈妈的那个“长期丈夫”韦爵来访的时候，这人不时也跟着露一下面。他应该是韦爵的大管家吧？韦爵出远门的时候，就把奇花异草的生意交给他管理。这人叫什么名字来着？

他一脸沉痛地说：“我是拉士葛。”

“哦？”

“我来是要传达一个沉痛的消息，令尊遇袭了，凶手非常残忍。”

这个消息真是……非同小可，柔珂有点糊涂了。

“他受伤了吗？”

“小姐，是致命伤。”

致命？好像……这个意思有点不妙。柔珂刨根问底道：“哦？嗯，你的意思是他……死了？”

拉士葛说：“他就在大街上遇袭，凶手简直是冷血。”

说真的，如果你仔细想想，这事情也算不上意外——爸爸最近那么嚣张，派那么多面具恶男上街，把人人都吓个半死。可他总是那么强悍刚猛，很难想象有谁能够阻拦他哪怕那么一会儿，更别说永久性地……“他还能……康复吗？”

古亚一直在旁边听着，现在插嘴道：“小姐，这是一个死亡个案。通常来说，死人的康复前景都不会很乐观。”说完他咯咯地笑出声。

拉士葛骂道：“有什么好笑的！”说着狠狠地推了古亚一下，把他推得踉踉跄跄地跌开几步。

古亚说：“都什么世道！我们才演到一半，竟然有评论家跑来后台捣乱。”

柔珂说：“古亚，你快走开。”当初真不该和这老头上床，自从那次之后，古亚就老是要黏上来，摆出一副亲密爱人的架势。

拉士葛说：“现在你最好跟我走。”

柔珂说：“才不呢！为什么跟你走最好？”他当自己是谁啊？他又不是什么亲戚，柔珂这时候应该去妈妈那里才对。妈妈知道这消息了吗？“妈妈，她……”

“我当然第一时间通知你妈妈了，是她告诉我来这里找你的。现在很危险，我答应她要保护你的。”

柔珂知道他肯定在撒谎。她为什么要这个不认识的人来保护？要提防谁呢？不过贱男人都是用这种桥段：一个女人明明什么都不怕，他们却硬说她需要保护。当他们说“保护”的时候，其实是说占有。即使柔珂想被某个男人占有，她也首先考虑她的丈夫，谁要这个糟老头子来多事！

“莎芙在哪儿？”

“我还没找到她。我还是觉得你必须跟我走。”

涂曼努终于插话了：“她哪儿也不能去！还有三幕没演，还包括高潮戏呢。”

拉士葛转头看着她，终于显现出一点霸气，而不像原来那么窝囊。他说：“她的父亲刚刚被杀害，你竟然还要她演完这出戏？”难道这人一直都有霸气，只是她到现在才留意？

柔珂说：“得有人通知莎芙。”

“我们正在四处找她。”

柔珂想：我们？谁是“我们”？不过没关系了，我知道她在哪儿，她经常瞒着她丈夫费雅思去一些秘密据点和情人约会，那些地方我都知道。莎芙和费雅思，就像柔珂与欧必忍，他们的婚姻都具有相当程度的“弹性”，只是费雅思不像欧必忍那么甘之如饴。有些男人就是很爱……占地盘。可能也因为费雅思是一个科学家，对艺术一窍不通；而欧必忍好歹算是个搞艺术的，很了解艺术家的生活，所以不会幻想柔珂会揪着那一纸婚约和他长相厮守。实际上欧必忍经常很豁达地拿自己的绿帽子开玩笑。

至于柔珂，她当然很懂分寸，从来不会在欧必忍面前提起她那些情人；至于欧必忍听到什么流言，那就无伤大雅了。每次他提起这些事情的时候，柔珂只是摇摇头，说道：“小傻瓜，我只爱你一个人！”

很奇怪的是，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她并没有说谎。欧必忍其实是很讨人喜欢的，虽然他没有表演天分，可他总是给柔珂买礼物，还和她一起飞短流长，论尽城中八卦。难怪柔珂已经和他续约两次了——本来柔珂年纪轻轻，貌美如花，天下男子都能信手擒来，她竟然能够和第一任丈夫携手迈入婚姻的第三年，人们都惊叹她对爱情的忠贞。想当初

柔珂和欧必忍结婚纯粹是为了讨好他的妈妈德琳阿姨，也就是妈妈最好的朋友。可是后来柔珂就慢慢真心喜欢上欧必忍了，他们的婚姻生活一直非常美满幸福，因为柔珂可以在外面自由自在地招蜂引蝶，不受干涉。

要是现在能撞破莎芙的好事，那可真是有趣得紧，柔珂已经好多年没有这样捉弄过姐姐了。这就去找莎芙，冲进她房间，看着她和一个汗流浹背的裸男缠在一起，然后告诉她爸爸死了。那男的听到这样的噩耗，慢慢意识到今晚的好事要被腰斩了，那脸越拉越长，可怜的家伙。

柔珂说：“我去告诉莎芙得了。”

拉士葛还在纠缠：“你得跟我走。”

涂曼努说：“你得留下来把戏演完。”

柔珂说：“其实你这出戏烂得像……像狗屎一样。”她用了她能想到的最恶毒的比喻。

涂曼努听得目瞪口呆，拉士葛也不禁脸红，而古亚则还是咯咯咯地笑道：“这比喻还挺有创意的。”

柔珂拍拍涂曼努的手臂，说道：“没关系的，我被炒鱿鱼了。”

涂曼努吼道：“我炒你炒定了！还有，如果你敢走的话，你以后就别想在演艺圈混了！”

拉士葛冷笑道：“她得到的那份遗产足够把你的小剧场连同你的老母亲也买下来。”

涂曼努很挑衅地说：“噢，是吧？那她爸是谁？那么厉害呀？不会是贾霸吧？”

拉士葛很惊奇地反问：“你不知道吗？”

原来涂曼努真的不知道。柔珂想了一下，意识到她从来没有和涂曼努提起过自己爸爸是谁。如此说来，柔珂并没有依靠爸爸的名声去捞好处，也就是说，她有今天的成就，完全是靠自己的实力！多棒啊！

涂曼努说：“我只知道她是著名歌星莎芙的妹妹，否则我怎么会请她？可是我做梦也想不到她们俩的爸爸竟然是同一个人。”

柔珂听了顿时火冒三丈，可是她强忍着怒火，不动声色。暴跳如雷有什么好处呢？如果她不控制一下自己的脾气，都不知道会做出什么蠢事。

柔珂说：“我一定要去找莎芙。”

“不行……”拉士葛一边说着一边就伸手来抓柔珂的手臂。他本来还想继续说些什么，可是柔珂突然提起膝盖狠狠地撞向他胯下，拉士葛本来就不是很高大，这下竟然被撞得飞起来，后面的话也噤回去了。其实柔珂并不是有心撞他的，更加没想那么用力。作为一个喜剧女演员，她当然受过防狼训练，专门对付那些胡搅蛮缠的狂热粉丝，所以刚才那一下其实是条件反射而已。

“我一定要去找莎芙！”柔珂想解释一下，不过拉士葛可能已经听不见了，因为他正躺在后台的木地板上面大声呻吟。

涂曼努说：“替角在哪儿？还剩三分钟不到，真够她受的。”

古亚则在问拉士葛：“很疼吗？不过，如果你仔细想想，其实疼痛是一种什么东西呢？”

柔珂走进黑暗中，直奔涂鸦区。她膝盖上方的肌肉还有点颤抖，刚才撞拉士葛的时候太用力了，可能她自己也撞瘀血了，还得穿长裙遮掩瘀痕，真麻烦。

爸爸死了，我必须亲自告诉莎芙，可千万不要让别人先找到她。谋杀，那么震撼的一件事情，人们肯定要谈论好多年的。我穿白色孝服可好看了，莎芙就不行了，这可怜的家伙，一穿白衣服就显得她的皮肤太红，像猴子屁股一样。最惨的是她不敢不穿，除非我也不穿——嗯，我为亡父戴孝，可能一戴数载也说不定。

柔珂一边走一边忍不住大笑起来。

然后她突然意识到自己根本不是在笑，而是在哭。她觉得很奇怪，为什么我会哭呢？肯定是因为爸爸死了，没错，我现在脑子一团乱，一定就是因为这事儿。爸爸，可怜的爸爸……我一定很爱他，因为我情不自禁就哭了，而且不是哭给别人看的……谁能猜到我原来是爱他的呢？

有人在耳边低声催促道：“快起床！华纱阿姨叫我们呢，快起来！”

绿儿不明白为什么如诗这样说，她嘟囔道：“起什么床？我还没睡着呢。”

姐姐说：“得了吧你，都在打鼾了，还说没睡着。”

绿儿坐起来，说：“我打鼾像鹅叫，是吧？”

如诗说：“其实是像猴儿叫，不过我们姊妹情深，所以我听起来就像音乐那么动听。”

绿儿说：“对啊，所以我才打鼾嘛，就是让你每晚都听音乐。”她伸手拿起一件便服，套过头穿上。

如诗催道：“快跟我来，华纱阿姨叫我们呢。”说完她就往外走，长袍飘动，脚步轻盈，好像跳舞一样优雅。如诗穿鞋子走路时总是显得很笨重，可是光脚的时候却像练就了凌波微步，有如柳絮随风飘。

绿儿一边扣着便服的扣子，一边跟着姐姐走出大堂。华纱要和她们姊妹谈些什么呢？在这个多事之秋，绿儿只能做最坏打算了。是不是华纱的小儿子纳飞始终还是逃不掉呢？就在昨天，绿儿按照上灵的吩咐，给纳飞带路，穿越禁林和圣湖。纳飞亲眼看到了圣湖，还学女人那样——学绿儿那样——浮在湖中。因为这是上灵的旨意，所以她们没有以亵渎罪处死纳飞。然后绿儿带着纳飞出了私密门，再穿越无相林。她以为这样子纳飞就安全了，可是他其实一点都不安全，因为纳飞并不会空手逃回沙漠他爸爸的营地那里，毕竟他还没有完成他爸爸交代的任务。

华纱阿姨在自己的房间等着，同时还有另外一个人。那是一个士兵——并不是贾霸雇用那些假扮帕华部族民兵的恶棍，而是女皇城的城门守兵。

可是绿儿只认出这个士兵的军徽，除此以外，她并没怎么留意这人，因为华纱阿姨看起来很……不，并不是恐惧。绿儿以前从来没见过华纱阿姨这样子的，她的双眼圆睁，泛着泪光，面容憔悴，疲倦不堪，似乎心中有什么负担，面部表情也无法表达出来。

华纱说：“贾霸死了。”

难怪。贾霸无疑是个恶棍，他这几个月来雇很多摧花党上街扰民，然后他以保护民众的名义，派他那些蒙面雇佣兵公然在街道上巡逻，把大家害得更惨。不过即使贾霸有万般不是，他毕竟是华纱的前夫，也是她两个女儿——莎芙和柔珂——的父亲。一日夫妻百日恩，尤其像华纱这么用情至深的女人，感情很难说断就断。绿儿虽然不能像如诗那样分析人际关系，可也看得出华纱虽然很鄙视贾霸的所作所为，但还是对他有感情的。

绿儿说：“我为他的遗孀感到悲伤，可是却替女皇城高兴。”

可是如诗却注视着那个士兵问道：“我看这人不是来传递这个消息的吧？”

华纱说：“没错，是拉士葛来告诉我的。而且，他好像被封为新的韦爵了。”

绿儿知道这对于华纱来说是个致命打击。因为这意味着华纱的丈夫佛意漫失去了韦爵的封号，也失去了财产、权力以及在帕华部族中的显赫地位。而拉士葛曾是佛意漫最信任的大管家，现在却取代了他的地位。真是世风日下，道德沦丧。“拉士葛什么时候上位的？”

“就在贾霸死前——是老贾封拉士葛做韦爵的，他肯定是公报私仇。

而现在贾霸死了，老葛也就顺理成章接任帕华部族的首领，他真的是——一步登天。对了，今晚罗达也死了。”

如诗低声说了一句：“不会吧……”

罗达是挺孤威国那一派的首领，这派人不想让女皇城卷入孤威国和剖头国的战争。罗达一死，和平就没戏了。

华纱说：“对啊，贾霸和罗达今晚都死了，现在敌对双方都群龙无首。最惨的是有流言说两个人都是纳飞杀的。”

绿儿说：“这不可能。”

华纱说：“我也觉得不可能，可是我弄醒你并不是为了这点流言。”

这时候绿儿完全明白了为什么华纱阿姨的脸色这么差：纳飞是个很聪明的好孩子，华纱阿姨一直都以他为骄傲；而且纳飞也得到上灵特别的眷顾，所以他的遭遇不仅仅影响关心他的人，而且也关系到女皇城甚至全世界的命运。“那么说，是不是这位士兵带来了纳飞的口信？”

那个士兵一直保持沉默，华纱对他点一点头。

他站起来，对众人说：“我的名字是司马洛。我在城门值班的时候，有两个人走过来，其中一人把拇指按在扫描屏上，女皇城的电脑系统认出他叫司徒博，是贾霸府的司库。”

如诗问：“另一个呢？”

“那个人戴着面具，穿着贾霸的衣服，司徒博也称他为贾霸，还企图说服我别让他扫描指纹。可是我必须让他扫描，因为罗达被谋杀了，我们必须防止凶手逃跑。上面传下命令说华纱女士的小儿子纳飞就是凶手，是贾霸报的案。”

绿儿说：“那你最后有没有让贾霸扫描指纹？”

“他凑近了在我耳边说道，‘如果是贼喊抓贼，那又如何？’我们有些弟兄也是这样想的，其实是贾霸害死了罗达，然后拿纳飞做替罪羊。然后这个被司徒博称为贾霸的雇佣兵把拇指放在扫描屏上面，电脑显示正是纳飞本人。”

绿儿问道：“那你怎么做？”

“我违背了就职誓言，也违抗了军令，我立刻把他的名字删掉，然后放他出城了，因为我相信他……是无辜的，他没有杀罗达。可是女皇城的电脑系统还是留下了他的出城记录，也记录了我明知他的身份还放他走这件事情。我也没管那么多，因为本来就是贾霸报的案，而且当时他的司库也在场，所以我想着既然他的手下也在场，那么贾霸也怨不了别

人。大不了我就被开除呗。”

如诗说：“即使贾霸的手下不在场，你一样会放他。”

司马洛看着如诗，过了好一会儿，他脸上露出一丝笑意。“我是拥护罗达的。韦爵的儿子杀害罗达？这简直是个天大的笑话。”

绿儿说：“纳飞才十四岁，无论说他杀谁都是天大的笑话。”

司马洛说：“这可不一定，因为有传言说贾霸被人割头，身上的衣服也不见了。那这怎么解释呢？只能是纳飞从贾霸的尸体上面剥下衣服，这样一来，纳飞和司徒博的嫌疑就最大了。纳飞虽然只有十四岁，可是已经长得像成年人那么高大，他绝对有能力杀贾霸。至于司徒博，他怎么看都不像能杀人。”司马洛苦笑了一下。“事到如今，开除倒是小事情，最怕是他们见我放走了纳飞，以为我是帮凶，判我绞刑。所以我才来这里求助。”

绿儿问：“来找死者的遗孀求助？”

如诗纠正绿儿说：“是来找嫌疑犯的母亲求助。这个人对女皇城是一片赤诚。”

这个卫兵说：“没错！我的忠心人神共鉴。这一次我是为了正义而违背了职守。”

华纱看着绿儿和如诗，说道：“我需要你们给些意见。这位司马义士来找我寻求庇护，因为他救了我的儿子。可问题是我的儿子是个杀人嫌疑犯，现在连我也觉得他可能真的犯事了。我既不是先知，也不懂解构，我已经不知道什么才是正义，什么才是正确。上灵到底想怎样？你们一定要告诉我，为我指点迷津。”

绿儿说：“上灵什么也没跟我说，我所知的都是今晚从你这儿听来的。”

如诗说：“至于解构，我只看到这个人热爱女皇城，而你则被困在一张网中。这张网是你自己用爱织成的——对不同人的爱，导致你陷入左右为难的困境。你两个女儿的爸爸死了，你很爱她们，你甚至还爱着贾霸。同时你更爱纳飞，可你也相信你的儿子杀了贾霸。至于这个卫兵，你很尊敬他，也觉得欠了他人情。而最重要的是你也爱女皇城，却不知道怎么做才能够拯救她。”

“小诗，我也知道自己所处的困境，我只是不知道如何才能走出困境。”

司马洛说：“看来我必须逃走了。我本来以为你可以保护我，因为我只想到你是纳飞的母亲，却忘记了你也是贾霸的遗孀。”

华纱说：“我不是他的遗孀。好多年前我就终止了婚约，此后如无意外他已经结过好几次婚。而我的丈夫是韦爵，或者说是前任韦爵。只是现在他已经一无所有，流亡在外，连儿子也成了杀人犯。”说着她也苦笑了。“对于这一切我也无计可施，可是我有能力也愿意保护你。”

如诗说：“你保护不了他，华纱阿姨，因为你自己就身处所有这些事端的中心。虽然女皇城议会总是很重视你的意见，可是她们绝不会单凭你的话就放过这个违抗命令的卫兵。你要是替他求情的话，只会更加显得你们互相勾结狼狈为奸。”

华纱问：“这是解构者说的话吗？”

如诗说：“这是你学生说的话。如果你不是方寸大乱的话，我说这些你本来都能想到的。”

华纱流出一滴眼泪，顺着脸颊向下滑。“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呢？我的城市会走向何方呢？”

绿儿从来没见过华纱如此心慌意乱，举棋不定。在绿儿心中，华纱阿姨是一个德高望重的智者师尊。能够成为她的得意门生，还住在她家中，对于女皇城一个年轻女子来说，是至高无上的荣耀——至少绿儿是这样认为的，她从来不曾想过华纱阿姨也有恐惧和彷徨的时候。

“韦爵——我的佛意漫——他说上灵指引着他。”华纱说道，一字一句都流露出心中的苦涩，“这是什么指引？是上灵叫让我的儿子回城送死吗？是上灵把我的儿子变成潜逃在外的杀人犯吗？上灵到底在干什么？可能这根本不是上灵的意思，贾霸说得不错，我的最爱佛意漫，他不但自己发疯了，还害我们的儿子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绿儿忍无可忍说道：“你太不像话了。”

如诗大声喝止绿儿：“绿儿你别说了！”

绿儿却继续说道：“华纱阿姨，你太不像话了。我知道最近的变故让你很害怕很彷徨，可这并不意味着上灵也像你一样不明就里。我很清楚上灵一直在指引着韦爵和纳飞，而他们所做的一切最终会为女皇城带来福祉。”

华纱说：“这正是你大错特错的地方。上灵对女皇城并没有特别关照，她要护荫的是全世界。如果女皇城遭毁灭或者我儿子被杀能够造福全世界，那又如何？对于上灵来说，几座小城市或者几个蚁民的命运实在不算什么，她在下一盘很大的棋。”

绿儿说：“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也必须遵从她的旨意。”

华纱说：“你要遵从谁的旨意是你的事。可是如果上灵要毁我家园，

还陷我儿子于不义，我绝不会向她低头。她真这样做的话，那她就是我的敌人，你明白了吗？”

如诗说：“华纱阿姨，请您小声点好吗？别吵醒了孩子们。”

华纱沉默了一会儿，喃喃说道：“该说的我都说了。”

绿儿说：“华纱阿姨，你不是上灵的敌人。请给我一点时间，我会尽力找出上灵的意图——这本来也是你叫我来的原因吧？”

华纱说：“是的。”

绿儿说：“虽然我不能对上灵发号施令，可我可以问她。请你在这儿等着，我会……”

华纱说：“不行，等你去圣湖的话时间就来不及了。”

绿儿说：“我不是去圣湖，而是回房间睡觉，希望在梦中可以得到上灵的指引。”

华纱说：“那就赶快吧，我们只能再等一个小时左右，再晚一点就会陆续有人上门，到时候我就必须采取行动了。”

绿儿重申道：“我不能对上灵发号施令。”

“上灵也有她自己的计划，她更加不会等你。”

柔珂去了莎芙最喜欢的“行宫”。她以前经常瞒着费雅思在这里寻欢作乐，如今却不见人影。莎芙的朋友伊莉花说：“她再也不来这里了，而且她在涂鸦区还有几个窝，她也不去了。可能莎芙要立牌坊了吧！”说完伊莉花大笑着和柔珂道晚安。

看来柔珂这次没法撞破莎芙的好事了，真失望。

为什么莎芙要挪窝呢？难道她的丈夫费雅思去捉奸吗？不会的，费雅思那么要面子，肯定不会这样做。然而事实摆在面前，尽管伊莉花等一众朋友都乐意收留莎芙，可她还是丢弃了那些旧窝。

看来只有一种可能性：莎芙和这个新情人并不是逢场作戏，而是动真格了。而且这人肯定在女皇城中举足轻重，如果他们不躲起来搞地下情，这奸情一旦曝光，绝对是天大的丑闻，必然会传到费雅思那儿。柔珂想：这就爽呆了。她又开始猜这人到底是谁。是哪个大人物赢得了莎芙的芳心呢？有一点可以肯定：这人是育妇之夫——一个男人如果没有和女皇城中某个女人成婚，他是不能在城里过夜的。所以当柔珂最终揭穿莎芙的秘密之后，这个丑闻肯定极具爆炸性，那个泪流满面、心在滴血的妻子更让莎芙显得淫荡下贱。

柔珂想道：我一定要踢爆莎芙的奸情！她竟然瞒着我找姘头，我才没义务替她保守秘密呢。既然她不信任我，那么我为什么要对她以诚相待？

当然了，柔珂不会四处向人乱讲。她认识开放剧场的很多讽刺剧作家，他们肯定不会错过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成为披露明星莎芙奸情第一人。柔珂也不会漫天要价，她只有一个条件：让她去扮演莎芙。这样一来涂曼努杯葛柔珂的计划就全盘破产了。

柔珂想，到时候我就模仿莎芙的歌声，适当加点料去丑化她。没有人比我更能模仿莎芙，也没有人比我更清楚她声音中的种种缺陷。莎芙最后肯定会后悔，不该瞒着我去偷情。不过我得戴着面具去演她，过后什么都不承认，就算妈妈逼我对上灵发誓，我也矢口否认。哼，这世上可不止莎芙一个人懂得保守秘密。

现在已经很晚，再过几个小时就天亮了。不过那些喜剧应该还有一个多小时才结束，如果她赶回剧场的话，估计还能上台把最后一幕演完。不过这样的话柔珂必须先过了涂曼努这一关——她要涕泪交流地求涂曼努宽恕，还发誓以后也不会中途罢演。柔珂不愿意这样低声下气地求人，她好歹是贾霸的女儿，怎么能够向一个剧场老板摇尾乞怜呢！

可是贾霸已经死了，我是不是他的女儿又有什么要紧呢？柔珂一想到这就沮丧万分。可是她又想起那个老葛说的话，爸爸可能留下一大笔遗产，让她一夜之间暴富，甚至还能买下一个剧场。这样看来倒也不错，所有问题都迎刃而解了。只是莎芙也会有一大笔钱，很可能也会买个剧场——因为莎芙总想把柔珂比下去，把柔珂的风头抢走。当然了，柔珂比姐姐更善于经营，最终肯定把莎芙那个模仿抄袭的四不像剧场挤垮。莎芙破产之后变得一贫如洗，而柔珂则成为女皇城的演艺圈大鳄。总有一天莎芙会来找她，乞求在她的剧场表演。到时候柔珂会深情地拥抱着姐姐，流着眼泪说：“我亲爱的姐姐啊，我也很想让你来我这儿上台表演，可是我必须对入场的观众负责，我不能让他们的钱都浪费在一个过气女歌手身上啊。”

这真是一个甜蜜的美梦。虽然莎芙只比柔珂年长一岁，可是在柔珂心目中，这区区一岁就是天渊之别了。莎芙虽然目前还占上风，可是总有一天年轻会成为优势，到时候就是柔珂的天下了。柔珂总是比莎芙年轻，也比她漂亮，论天赋也毫不逊色。

柔珂回到位于山城区的家中。这个小宅是她和欧必忍租的，不算豪华，却布置高雅，品位独特。家居装潢宁愿小而精，切忌大而不当，这是德琳阿姨——也就是欧必忍的妈妈——教给柔珂的为数不多的东西之一。德琳阿姨经常说：“女人一定要展现自己最美好的一面，就像一朵绽放的鲜花。”柔珂却另有高见，写在她十五岁那年出版的一本格言集里面，那时候她还没跟欧必忍成婚，还住在妈妈的家里。

一个含苞欲放的蓓蕾，远胜于一朵完全盛开的花儿
欲放的蓓蕾色彩清丽素雅，香气若隐若现
盛开的花儿过分炫耀，招蜂引蝶，奈何春光乍泄，一览无遗，再无撩人之处

柔珂特别自豪的是，她用简短精练的句子描写蓓蕾，衬托出“盛开的花朵”那一段的冗长和尴尬。可惜没有一个成名的作曲家为她这段词谱写一首咏叹调，有些新出道的作曲人倒是跃跃欲试，可惜他们都是南郭先生，全无天赋，根本不懂得谱写一段适合柔珂声线的旋律。柔珂甚至不屑与他们上床……除了一个。那小伙子样子还挺英俊的，也很害羞，可是灯一熄他就突然变得如狼似虎。柔珂和他快活了三天，可是他孜孜不倦地要把自己创作的旋律唱给她听，到最后柔珂实在不耐烦就把他扫地出门了。

他叫什么名字来着？

柔珂几乎要想起那人的名字了，可是就在这时她刚好走进家中，听见一声很古怪的呻吟从里面的房间传出来，听起来有点像小圣湖对面那群狒狒的叫声。

可这声音是从二楼卧室传出来的，不可能真的是狒狒在叫吧？月光透过天窗照亮了旋转楼梯，柔珂蹑手蹑脚地向上跑，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因为她要捉奸在床。欧必忍这不要脸的浑蛋，竟然在柔珂的床上偷腥，是可忍孰不可忍！他一点都不顾及她的感受吗？至少柔珂没有带情人回家吧？她也从来不会让他们的一身臭汗都抹在欧必忍的床单上面吧？你不仁我不义，柔珂打算上演一幕悲情复仇大片：把那个小贱人赤条条地赶出门外，让她一丝不挂地走回家；然后柔珂会冷眼看着欧必忍丑态百出地恸哭道歉，还信誓旦旦说要抚平她的创伤。不过他说什么都没用了，柔珂无论如何也不会续婚约，到时候欧必忍就会知道，背叛柔珂的后果很严重。

不出柔珂所料，欧必忍果然在干那事儿。在月色下，虽然柔珂看不到他的脸，也看不到他正在“亲密接触”的那个女人的脸，可是瞎子也知道这两人在干什么了。

柔珂说道：“太恶心了。”

这句话达到了柔珂预期的效果：这两人显然没有听到她上楼，所以话音一出，欧必忍整个人都僵住了，还保持着那个姿势。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转过头来，一脸蠢相地看着柔珂，伤感地说道：“阿珂，你回来早了。”

“我早该料到的。”床上那个女人说道。虽然她的脸还被欧必忍遮着，可是柔珂立刻就认出了她的声音。“你那出戏太烂，演到中途就被取消了。”

柔珂对莎芙的讽刺置若罔闻，也没留意到她的语气中连一丝窘迫也没有。柔珂心里只想：难怪莎芙要换窝，不是因为她的新相好多有名，而是因为她要瞒着我。

柔珂低声说：“每天晚上都有几百个粉丝排着队等你召唤，可是你偏要勾引我的丈夫。”

“得了吧，我又不是针对你。”莎芙说着，用两只手肘支撑着身体坐起来，乳房分别向两边下垂。这本来是柔珂最爱看的一幕，莎芙才十九岁，就已经人老珠黄，比柔珂差远了。可是欧必忍这个贱人，已经见识过也享受过柔珂这么完美的身体了，现在居然垂涎于这样一副又老又胖的躯壳。他怎么还能兴奋起来？

莎芙说：“这么好的小帅哥，你居然没有物尽其用。如果你肯满足他多一点，他也不会来找我的。”

欧必忍喃喃道：“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这句话实在太无耻，柔珂觉得心中的狂怒快要爆炸了。可是她努力地保持镇定，硬是把愤怒压下去，如同把龙卷风禁锢在一个瓶子里。柔珂低声说：“不是故意？这是个意外吗？你不小心绊倒，衣服也扯掉了，还刚好摔在我姐姐身上？”

“我不是这意思……其实这几个月来我一直想结束这段……”

柔珂低声道：“几个月……”

莎芙说：“你就别再解释了，小狗狗，你只会越抹越黑。”

柔珂问道：“你叫他‘小狗狗’？”她们姊妹情窦初开的时候，老是有许多十几岁的小男孩缠着她们献殷勤，这个昵称就是用来形容那些小男孩的。

“他实在太热情似火了。”莎芙一边说一边从欧必忍下面滑出来。“我忍不住叫他‘小狗狗’，他也喜欢这名字嘛。”

欧必忍转过身来可怜巴巴地坐在床上，也懒得遮掩一下，柔珂一眼就看到他已经不再兴致勃勃了。

莎芙站在床边，弯腰从地板上捡起衣服，说道：“欧必忍，别担心，她还会和你续婚约的。她可不想这事情传出去，所以啊，只要你愿意保守秘密，你要续多久她都会答应的。”

柔珂看着莎芙肚子上的赘肉，看着她弯腰的时候两个乳房直晃动。可是就凭这些，她还是抢走了柔珂的丈夫。莎芙一辈子都骑在柔珂头上，甚至连她的丈夫也要抢，实在是忍无可忍。

柔珂还是低声说：“你给我唱。”

“什么？”莎芙转头看着柔珂，她手上还抱着衣服。

“贱人，你声音不是很好听吗？快给我唱一首歌。”

莎芙盯着柔珂的双眼，觉得消遣她够了，开始厌烦了。莎芙说：“你这个小丫头，我才不给你唱呢。”

柔珂说：“不是给我唱，是给爸爸唱。”

“关爸爸什么事？”莎芙的脸突然扭曲起来装出很同情的样子。“啊，是不是小阿珂要去爸爸面前告状呢？”然后莎芙冷笑一声。“他只会笑一笑，然后拉上欧必忍去喝杯小酒。”

柔珂说：“给爸爸唱的挽歌。”

“挽歌？”现在莎芙显得有些困惑和担忧了。

“你在这里勾引妹夫的时候，有人把我们的爸爸杀了。如果你这样都不在意，还算是人吗？即使是狒狒也懂得悼亡伤逝啊。”

莎芙说：“我又不知道，我怎么可能知道？”

柔珂说：“我想当面跟你说，可我走遍了我所知道的地方都找不到你。为了找你，我中途离开舞台，连工作也丢了。可你呢？你却在这里干这些龌龊事。”

莎芙说：“你这个骗人精，我为什么要相信你？”

柔珂说：“费雅思苦苦哀求我也没理他。”

莎芙说：“他怎么会求你？我才不信你胡说八道呢。”

“费雅思告诉我，他多么渴望得到一个真正年轻美丽的女人，哪怕一次也好。可是我拒绝了，因为你是我姐姐。”

“你骗人，他从来没求过你。”

“爱信不信，可他就是求了。”

莎芙说：“没有！”

“费雅思，他大腿内侧还有块胎记呢。我拒绝了他，就因为你是我姐姐。”

“你还拿爸爸来骗我。”

“爸爸在大街上被人杀害，倒在自己的血泊里。家门不幸啊，爸爸死了，我被人算计，而你……”

“快让开！”

柔珂说：“你给他唱一首歌。”

“如果你没说谎，我在葬礼上自然会唱。”

柔珂说：“现在就唱！”

“你以为你是谁啊？丑小鸭，我才不会听你的命令唱歌呢。”

莎芙不肯唱，却叫柔珂丑小鸭，这是姊妹间的玩笑话，向来都是这样，也没什么。可是莎芙语调中的轻蔑和厌恶深深刺痛了柔珂。她受够了，终于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她再也不能克制心中那股强烈的冲动。

柔珂高声吼道：“好！那你就听我的命令，永远也别唱了！”说完她猛一挥手，好像一只猫出爪那么迅猛，不过她用的是拳头。莎芙伸手护着脸，可是柔珂本来就不是想打脸，她恨的不是莎芙的脸。柔珂的拳头正中目标，重重打在莎芙的咽喉那儿——莎芙的声带就在这里，她的甜美的声音也是从这儿发出来的。

这下重击把莎芙打得仰面倒下。她双手紧抓着喉咙，却发不出一点点声响，只能在地板上挣扎着，一边喘气一边咳嗽。欧必忍大叫一声扑倒在莎芙身边：“莎芙！莎芙！你没事吧？”

可是莎芙说不出话，喉咙咯咯作响，突然口吐鲜血，呛得狂咳不止。竟然吐血了……柔珂看到莎芙的手上全是血；欧必忍跪在她身边，把莎芙的头枕在他的膝盖上，所以鲜血也蹭了他一腿。月色下莎芙的血闪着黑色的光芒，这是从她喉咙流出来的血。莎芙，你自己的血尝在嘴里是什么味道？欧必忍，她的血蹭在你身上又是什么感觉？莎芙的血，就像是处女送出的礼物，就当是我送给你们俩的礼物吧。

莎芙发出一声怪叫，好像快断气似的。欧必忍叫道：“水！快拿杯水，阿珂，我得把她嘴巴里面的血冲干净。你看不到她都流血了吗？瞧你做的好事！”

柔珂走到洗手盆那儿——她自己的洗手盆，拿一个杯子——她自己的杯子，装了一杯水递给欧必忍。欧必忍接过杯子，想喂给莎芙。可是莎芙又呛着了，一下子把水都喷出来，大口喘着气，似乎快要被自己喉咙里面的血呛死了。

欧必忍大叫道：“医生！快叫医生！隔壁的布斯蒂娅是个医生，她可以来救人。”

“救命啊，快来救命啊。”柔珂喃喃自语，小声得连自己也几乎听不清。

欧必忍从地板上站起来，愤怒地看着柔珂：“我去找医生，你别碰她。”说完就勇猛地向外走去。这时候欧必忍居然显示出一点男子气概，只见他全身赤裸，有点像神话里面的那些神，也有点像孤威国的皇帝——他在画像中也是没穿衣服，雄风尽显。这时候欧必忍已经冲入夜色之中，为了寻找医生救他的女人。柔珂再低头看着莎芙，只见她的指甲在地板上用力地刮着，另一只手则拼命地撕扯着喉咙的皮肤，好像想划开一道口子好喘气；她的眼珠子也凸出来了，鲜血不断地从嘴巴流到地板上。

柔珂说：“你已经什么都有了，什么都得到了，现在竟然连他也要抢走！”

莎芙喉咙那里发出咯咯的声音，双眼盯住柔珂，眼神充满了痛苦和恐惧。

柔珂说：“你不会死的，我不是杀人犯，我也不会背叛你。”

可是这时柔珂才意识到，莎芙可能真的快没命了。她的喉咙里充了那么多血，说不定真会窒息而死，然后柔珂就成了十恶不赦的坏人了。柔珂说：“他们可不能怨我。爸爸今晚死了，我回到家却发现你和我丈夫通奸，而且你还很刻薄地嘲弄我——他们不会怨我。我只有十八岁，我还是个小女孩儿。而且这反正也只是个意外，我本来想抓你眼珠，只是没打中而已。”

莎芙突然作呕，吐了一地，顿时恶臭熏天。这下真是一团糟，什么东西都弄脏了，而且那股臭味永远永远也散不掉。如果莎芙死了，他们还会怨在柔珂头上。原来这就是莎芙的复仇方式：在柔珂这里留下永远洗不掉的污迹。莎芙用自己的死让柔珂一辈子都扣着杀人凶手的帽子，这样大家就算扯平了。

柔珂想，你想得美，哼，我可不会让你死！我要亲手救活你。

当欧必忍带着医生回到家中的时候，他们看到柔珂跪在莎芙身边给她做人工呼吸。欧必忍把柔珂拉到一旁，给医生让位。布斯蒂娅把一根管子插入莎芙的咽喉，她是有苦不能言，龇牙咧嘴的一脸怪相。这时候欧必忍才嗅到血和呕吐物混杂在一起的怪味，又发现柔珂的脸上衣服上全是这些恶心东西。欧必忍把柔珂拥入怀中，低声说道：“你还是爱你姐姐的。你不忍心看着她死。”

柔珂紧紧地抱着他，不停地抽泣。

绿儿很凄惨地说：“我睡不着。可是我睡不着的话，又怎能做梦呢？”

华纱说：“没关系的，我知道该怎么做了，我不需要上灵的指挥。司马洛必须离开女皇城，因为如诗说得对，我现在没办法保护他。”

司马洛说：“我不会逃走的，这是我的家园。所以我决定留下来承担后果。”

华纱说：“你还爱女皇城吗？那就请你不要给贾霸的余党提供一个打击对象，别让他们把你推上被告席。否则他们就会趁这个机会弄垮女皇城的卫戍部队，好让那些面具军团独大。”

司马洛看着华纱，过了一会才点头道：“我明白了。为了女皇城好，我愿意逃亡。”

如诗问：“逃去哪儿呢？你要让他去哪儿？”

华纱说：“当然是去北面的孤威国了。我会给你足够的钱粮去那儿，还有一封信。在信里我会解释你怎么救了一个杀死贾霸的人，他们肯定会明白的——他们肯定有间谍潜伏在这里，把老贾想和剖头国勾结的消息传回去。甚至罗达可能也和他们有联络。”

司马洛大声说：“不可能！罗达绝不是叛徒！”

华纱安慰他说：“没错，他当然不是叛徒。关键是，贾霸是孤威国的敌人，这就意味着你算是他们的盟友了，那他们收留你也只是举手之劳而已。”

司马洛问道：“我需要流亡多久呢？我的爱人还在这里，还有我的儿子。”

华纱说：“不会太久的。老贾死了，目前的混乱局面很快就会平息——这些混乱本来就是他造成的，他一死我们就有安稳日子了。希望上灵原谅我接下来的这句话，如果真是纳飞杀了老贾，说不定他还真的做了件好事，至少对女皇城来说是件好事。”

这时候传来一阵很响的敲门声。

华纱说：“已经来了！”

司马洛说：“他们不可能知道我藏在这儿。”

“小诗，带他去厨房拿补给，我去前门尽量拖延时间。绿儿，你去帮你姐姐。”

敲门的不是帕华部族的民兵，也不是女皇城守兵或者其他什么权威机构的人，而是莎芙的丈夫费雅思。

“真对不起，在这个时候打扰你。”

华纱说：“你打扰的除了我还有这个房子的所有人。我已经收到莎芙爸爸的死讯了，不过我也知道你来这里是一片好心……”

费雅思说：“他死了？贾霸死了？难怪……不对不对，这也解释不了。”

费雅思看起来又惊又怒，华纱从来没见过他这样子。

华纱问：“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如果你不知道老贾死了，那你来是为了什么呢？”

“柔珂的一个邻居过来找我，说莎芙出事了，她喉咙受到重创，几乎没命。你要不要和我去一趟？”

“你扔下她不管来找我？”

费雅思说：“我本来就没有和她在一起，她是在柔珂家中。”

“为什么阿芙会在那儿呢？”一个用人帮华纱披上外出穿的长袍。“柔珂今晚不是有一部新戏上演吗？”

“阿芙和欧必忍在一起，”费雅思说着就在前面带路，和华纱走出门廊，用人在他们身后关上了大门，“所以阿珂才打她。”

“阿珂打她的喉……是阿珂做的？”

“她发现了两人的奸情，反正那个邻居是这么说的。欧必忍光着身子就跑出去找医生，他们回到家时阿芙也没穿衣服，阿珂正在给她做人工呼吸。后来他们把一根管子插进阿芙的喉咙，她才能呼吸，所以也没有生命危险了。这都是那邻居告诉我的。”

华纱很苦涩地说：“莎芙没死，也没穿衣服。”

费雅思说：“可是柔珂伤了她的喉咙，如果莎芙因此而失声的话，这比要她的命还惨。”

华纱说道：“可怜的阿芙。”街上有帕华部族的雇佣兵在巡逻，华纱根本没有留意他们；大概是因为费雅思和华纱神情严峻，行色匆匆，所以那些面具兵也没拦住他们。“一个晚上之内又丧父又失声。”

费雅思悲痛地说：“今天晚上我们每个人都失去了一些东西，是吧？”

华纱说：“其实莎芙并不是针对你，我想她还是爱你的，只是她的爱有点特别。”

“我也知道她们姊妹俩互相憎恨，都不惜代价要伤害对方，只是我原

来以为情况会有所改善。”

华纱说：“可能现在情况会开始好转吧，反正是不可能变更坏了。”

费雅思说：“其实阿珂也想对我下手的，两次都被我拒绝了。为什么欧必忍就那么没脑，不懂得拒绝莎芙呢？”

华纱说：“他不是没脑，只是没有坚强的意志。”

柔珂的家中正在上演温馨的一幕。有人已经打扫过了，莎芙躺在床上，穿着柔珂最端庄朴实的一件睡袍；床单也铺得很平整，不像之前那样皱皱巴巴的。欧必忍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穿上衣服，正跪在角落里，安慰着还在抽泣的柔珂。医生走到房门口迎接华纱。

医生说：“我已经把肺里面的积血都排清了，她再没有生命危险了，不过这条呼吸管暂时还不能拆，一个喉科医生马上就要到了。伤口愈合之后未必会留疤痕，她的歌唱事业可能还有救。”

华纱坐在床的边缘，紧挨着莎芙，握住女儿的手。虽然地板已经用水擦过，可是呕吐物的味道还是散不掉。华纱低声说：“阿芙，唉，这一局你是输了还是赢了呢？”

莎芙的眼皮之间挤出一滴泪水。

在房间的另一边，费雅思站在欧必忍和柔珂面前，低头看着他们。他满脸通红，是因为生气，还是因为一路走过来累的？

费雅思说：“欧必忍，你这条杂种可怜虫，只有笨蛋才会吃窝边草。”

欧必忍抬起头，脸拉得老长。他看了费雅思几眼，然后又低头看着柔珂，柔珂则趁势哭得更厉害了。华纱太了解柔珂了，她的抽泣确实是发自内心的，可同时也是为了尽量博取同情。可惜华纱一点也不同情柔珂，因为她知道柔珂自己也不专一。如果一个女人本身就对丈夫不忠，当她发现丈夫有外遇时，却觉得自己是受害者，这种女人根本就不值得同情。

现在真正承受痛苦的是莎芙，而不是柔珂。虽然现在莎芙有苦说不出，可华纱还是关注着她，而没有被柔珂拼命发出的各种噪声分散了注意力。

华纱说：“我亲爱的女儿，妈妈在这儿陪着你。这毕竟不是世界末日，你还好好地活着。你的丈夫也深爱着你，在你不能开口唱歌的日子里，他的爱就是你的音乐。”

莎芙紧紧地握着华纱的手，轻轻地喘着气。

华纱转头问医生：“她已经知道了她爸爸的事情吗？”

欧必忍说：“她知道了，阿珂告诉我们的。”

华纱说：“感谢上灵，我们只需要出席一个葬礼。”

欧必忍说：“刚才是阿珂救了她姐姐，莎芙的命是她给的。”

华纱想道：你错了，莎芙的命是我给的。唉，我给了她生命，却不能给她良知和理性，我甚至不能阻止她上妹妹的床勾引妹夫。可是我的确给了她生命，希望这次惨痛的教训可以给她一点怜悯之心，或者至少一点点自制力。希望这次惨剧能够产生一些好的效果，让莎芙真正成为我的女儿，而不像她俩现在这样，只是贾霸的女儿。

华纱默默地祈祷：希望这一切都会好起来。可是她马上就想到，我这是向谁祈祷呢？向上灵吗？正是由于她好管闲事才惹出那么多麻烦，我决不向她求助！我现在必须凭一己之力带领我的家庭和我的城市走出绝境。问题是我手上没有任何权力，只有爱和智慧能够给予我力量。爱，我有；智慧，我有吗？

第二章 机会

圣湖先知的梦

绿儿从来没尝试过“紧急入梦”，所以她想不到原来睡觉做梦不是想做就能做的。而且事与愿违，她越着急睡觉就越睡不着，更别说做梦了。绿儿很抓狂，也觉得很惭愧，因为在卫兵司马洛的问题上，她不能及时得到上灵的神谕，导致华纱阿姨不得不仓促地做出决定。更惨的是，即使没有上灵的指引，绿儿自己也确信，把司马洛送去孤威国是个错误的决策。事情没那么简单，敌人的敌人不一定是朋友，他们未必会给司马洛提供庇护。

绿儿很想大声告诉她：“华纱阿姨，孤威国未必就是我们的朋友啊。”可绿儿还没机会说，华纱就和费雅思匆匆出去了。绿儿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司马洛在用人帮助下收拾好食物装备，然后从后门溜走了。

为什么华纱不能三思而后行呢？让司马洛逃进沙漠投靠韦爵岂不更好？当然，他已经不再是韦爵了，他现在只是佛意漫而已，因为贾霸已经剥夺了他的韦爵封号——什么时候的事情呢，好像就是昨天而已吧。“只是佛意漫而已”……可是绿儿知道，在女皇城中有名望的男人里，唯独佛意漫有幸成为上灵计划的一部分。

目前所有的问题都始于上灵给了佛意漫一个火烧女皇城的幻象。上灵警告他，和剖头国结盟是自取灭亡；可是她并没有担保孤威国就一定是值得信任的盟友。孤威国的人被称作油头族，因为他们习惯用油浸泡头发。据绿儿对油头族的了解，叫司马洛去找他们寻求庇护实在不智，因为这样一来就给孤威国传达了一个错误信息，让他们以为在女皇城中的盟友身处险境。本来人们就怕孤威国打过来，现在绿儿只能希望这件事情不会诱使他们真的发兵攻打女皇城。

送司马洛过去真的是一个错误。不过这个结论是绿儿自己分析出来的，并非“圣湖先知”从上灵那儿得到的指示，所以没有人会听她的。没有上灵附体的时候，她只是个小孩子而已，也就是说，只有当她不是她自己的时候才会得到别人的尊重。绿儿很生气，可是又能怎么办呢？她现在只能希望自己对司马洛和孤威国这些事情的 analysis 是错误的，同时迫不及待地盼望着长大成人。

让绿儿更加担忧的是，华纱居然做出这样一个错误的决定，似乎是在惊恐之中不假思索就仓促行动。如果连华纱的判断力都打了折扣，那绿儿还能依靠谁呢？

绿儿想，我得和什么人说一下才行。和如诗讨论是不行的——姐姐很聪明、很善良，也乐意听绿儿倾诉，但如诗对女皇城以外的事情概不关心，作为一个解构者就是这点不好。如诗对身边人们的关系网和联系模式都了如指掌，每天她看着人们分分合合，见证着各种群体的成型壮大和分崩离析，这种网式的第六感很自然地成为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而在她心底最深处则是她对女皇城这张大网的感知。如诗太热爱也太了解这座城市了，她的精力都灌注在女皇城内部，所以对女皇城与外部世界的关系一无所知；与具体每个个体的关系网相比，这种城际关系太宏观了。绿儿尝试过和她讨论这话题，可是如诗几乎马上就睡着了。也不能怪她，毕竟当时已经将近凌晨，她们半夜时醒了就一直没睡，绿儿自己也需要休息。

要是我能和纳飞或者羿羲聊一下就好了，尤其是纳飞——他在醒着的时候也能够和上灵沟通。虽然他未必能像我这样接收幻象，他看事情的深入和清晰程度也未必及得上圣湖先知，可是他不用睡着都可以获得答案，简单实用的答案。如果在这儿就好了，可是上灵却把他们父子兄弟全部打发到沙漠深处。本来司马洛应该去投靠纳飞的，可惜没人知道他们到底躲在哪里。

终于，绿儿脑中紊乱的思绪搅和成一片混沌，她也慢慢睡着了。在断断续续的睡眠中，绿儿做了一个醒后也不会忘记的梦，因为这个梦来自外界，其中包含的意义远比她脑中零落散乱的无意识片段更清晰。

如诗说：“醒醒。”

绿儿说：“我醒着呢。”

“这话你已经说过两次了，好妹妹，可其实你每次都没醒。现在已经天亮了，形势比我们预计的还恶劣啊。”

绿儿说：“我每次醒来你都这样唠叨，难怪我又睡回去。”

“你睡得够多了。”然后如诗把昨晚柔珂家变的故事告诉了绿儿。

绿儿无法理解，这样的事情竟然会发生在华纱家里人的身上，可惜这并不是谣言。她说：“费雅思把华纱阿姨带走就是为了这个？”

“你在早晨的时候真聪明。”

绿儿的脑子还没有完全睡醒，所以她过了好一会儿才意识到如诗在讽刺她。绿儿解释道：“我做梦了。”

可是如诗对她的梦并不感兴趣：“你已经梦醒了，可怜华纱阿姨，她一觉睡醒，噩梦才刚刚开始呢。”

绿儿想显得乐观一点：“不过她至少可以想，把柔珂和莎芙送到德琳阿姨那里上学，所以不会拖累她学校的名声。”

“不拖累？妹妹，她们是她的女儿啊！而且她们小时候，总是德琳阿姨来这边给她们上课——这和她们受到怎样的教育没有关系，而是因为她们是贾霸的女儿。这事情真是一个美丽的讽刺，贾霸死掉的同一个晚上，他的一个女儿把另一个女儿的喉咙给打哑了。”

“姐姐，你说的每一个字都洋溢着动人的善意。”

如诗瞪了绿儿一眼说：“你别谴责我，你自己又何尝喜欢过华纱阿姨的两个女儿？”

实际上，绿儿对华纱的女儿一点兴趣都没有。她们住在华纱家中的时候，绿儿还小，对她们没什么印象。如诗就不同了，她比绿儿年长，对莎芙姊妹在学校的情景记忆犹新。那时候柔珂还在上课，而且两姊妹身边追求者众，如诗嘲笑说她们附近的荷尔蒙指数可以和妓院媲美了。她讨厌柔珂和莎芙，并不是因为她们招蜂引蝶，而是因为这两姊妹妒忌心特别强。哪个女生如果得到华纱额外的疼爱 and 尊重，都会招来两姊妹的怨恨——就像如诗，与世无争的一个人，却整天被她俩无情地攻击。只要老师不在场，她们就会抓紧每一分每一秒嘲讽和奚落如诗，最后害得如诗变成华纱府中的一个幽灵：整天都躲起来，上课前一秒才进教室，一下课就跑掉，也不和大家一起吃饭玩耍。这种惨况直到两姊妹早早地嫁人离开学校之后才算结束。她们结婚的时候还很年轻：柔珂十四岁，莎芙十五岁。那时候莎芙已经是著名歌星，她和柔珂练声的时候，整个学校都充满了歌声。可惜她们两人并没有给华纱的学校带来真正的天籁之声，反而是她们走了之后，和谐的音乐才在校内重新奏响。不过自此之后，如诗在众人面前始终显得很安静很害羞，只有与绿儿独处时才散发出活力。因为有这样的交恶史，如诗自然对莎芙和柔珂的那一幕人寰惨剧特别关注；而绿儿虽然也关注，却是因为这事情让华纱阿姨伤透了心。

“姐姐，先别说那些花边新闻了。有没有人说起那个士兵？还有，贾霸的死有没有引起轩然大波？”

如诗低着头，她知道绿儿其实在暗讽她本末倒置，老在讲那些琐碎的东西，却忽略了真正重要的事情。如诗知道绿儿其实是对的，所以她并没有反驳。“他们说司马洛从头到尾都是纳飞的同谋，拉士葛要求议会彻查是谁帮助司马洛逃出女皇城的。他也不想其实司马洛当时也没有被通缉。老葛其实是想让帕华部族控制女皇城守兵，用心何等险恶。”

绿儿说：“如果华纱阿姨被当作司马洛的同谋抓起来，那该怎么办呢？”

“同谋？谋什么呢？”如诗说着说着，又变回在女皇城中举足轻重的解构者，而不再是那个整天被往事折磨的女孩小诗。绿儿知道姐姐故意用那么惊奇的语气，其实是在暗讽她缺心眼儿，不过绿儿还是觉得很欣慰。“你以为别人都是傻子？拉土葛想指手画脚，可他不是贾霸，他没有领袖的气质。华纱阿姨在议会里面单枪匹马就可以对付他一帮人。”

绿儿说：“话虽这么说，可是贾霸有那么多雇佣兵，现在都成了拉土葛的手下……”

如诗说：“老葛人脉不行。之前人们喜欢他，尊重他，是因为他的管家身份——尤其是韦爵的大管家——所以现在他们也不会把他当成真正的韦爵，更别说帕华部族首领了。他以为自己能呼风唤雨，其实只能掀起些小水花，不过这也够讨人厌了。”

绿儿终于全醒了。她爬下床的时候想起有件事情必须告诉如诗，绿儿说：“我做了一个梦。”

“你说过了。”然后如诗才想起绿儿的任务。“啊，你这个梦做晚了一点点，对吧？”

“我这个梦和司马洛没关系，是关于一些很奇怪的东西，可是我有个感觉，这些东西非常重要，甚至比我们身边发生的事情更重要。”

如诗问：“这梦真的是上灵发过来的吗？”

“虽然我从来都不敢确定，可是我猜应该是吧，这梦我记得很清楚，所以只能是上灵发过来的。”

“我们得去吃早餐了，边走边说吧，现在快中午了，不过华纱阿姨看我们忙了半晚的份儿上特意让厨师给我们开了小灶。”

绿儿套上长袍，脚踏凉鞋，跟着如诗下楼梯，向厨房走去。“我梦见一些天使在飞来飞去。”

“天使！那是什么意思？莫非你睡着的时候很迷信？”

“你以为是儿童书上画的那些天使啊？不是的，他们更像是一些很优雅的大鸟。不对，其实更像蝙蝠，因为他们是毛茸茸的。不过他们的脸表情丰富，一看就知道是有智慧的生物，而且在梦里我不知怎的就知道他们是天使。”

“上灵又不需要天使，她反正能直接进我们女人的脑子里面说话。”

“其实上灵也对男人说话的，只是他们基本上都不去听，就好像你现在根本都没在听我说话。阿诗，我真不该和你说这梦，反正上灵讲什么你都不感兴趣，我只管吃我的蜂蜜奶油面包就好了。”

“绿儿你别给我话儿听。对别人来说你是了不起的圣湖先知，可在姐姐我面前你不过是个爱使性子的笨丫头罢了。”

厨师瞪着她们说：“我那么费劲把这厨房打扫得窗明几净，就是为了保持一个和谐的气氛。”

两人很尴尬地从厨师手中接过热面包，坐在饭桌前，桌上已经摆着一碗奶油和一罐蜂蜜。像往常那样，如诗把面包掰成小块放进一个碗里，再浇上奶油和蜂蜜；而绿儿却把厚厚的一层蜂蜜抹在面包上面吃，奶油则另外喝。她俩都装作很讨厌对方的吃法。如诗小声嘀咕道：“干巴巴的。”绿儿则反驳说：“黏糊糊的。”然后两人一同哈哈大笑。

厨师说：“这就对啦，你们也知道不应该吵架吧。”

如诗嘴里塞满面包，说道：“你那个梦……”

绿儿说：“天使。”

“会飞嘛，我知道。还很多毛，像胖蝙蝠，你已经说过了。”

“它们不胖呀。”

“反正像蝙蝠。”

绿儿说：“它们在天上翱翔，其实是很优雅的。然后我变成他们中的一员，也在空中飞啊飞啊，眼前一片祥和美景。然后我看到一条河，于是俯冲下去，在河边用黏土造出一个雕像。”

“天使玩泥沙？”

绿儿回嘴说：“有什么奇怪的，蝙蝠还能雕塑呢。还有啊，看你吃的，牛奶漏了一下巴。”

“哼，你鼻子上不也沾了面包屑。”

“哼，你的头部正面怎么长了那么恶心的——糟了，不会吧，那是你的——”

“是我的脸，知道了知道了，快把你的梦讲完吧。”

“我把黏土放进嘴里弄软，所以当我——其实当时我是一个天使，你明白吧——当我塑出这个雕像的时候，它里面有我的一部分，这点非常重要。”

“嗯，这很有象征意义，没错。”如诗的语气很嘻哈，可绿儿知道她其实很认真在听。

“而且那些雕像既不是人也不是天使，甚至什么都不是。有时候会有张脸在上面，却又不是人物雕像，我也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总之就是随心所欲的形状，却没有哪两个是相同的。我只知道在这一个瞬间，我雕出的塑像就只能是这个样子。你说，这有意义吗？”

“这只是个梦，也不一定有意义嘛。”

“不过如果这是上灵传过来的梦，那它就非有意义不可了。”

“那反正你最后总会找到意义的。”如诗说完，把一汤匙湿漉漉的奶油面包送进嘴里。

绿儿继续说：“我们完工之后，就把那些雕像拿到一些很高的石头上晒干。然后我们就四处盘旋，互相看着彼此的作品。最后那些天使都飞走了，只留下我一个。而我不再是它们中的一员，我只是一个旁观者，在那里看着那些放雕像的石头。等到太阳下山，四周一片黑暗……”

“在黑暗里你还能看得见啊？”

绿儿说：“随便吧，反正梦里我看得见。到了晚上来了很多巨大的老鼠，每一只都带走一个雕像。地面上有很多洞，它们钻进去，沿着迷宫一样的地道走到很深的洞穴里面。每一只偷了雕像的老鼠都会把它交给另外一只，然后两只老鼠一起对着雕像又啃又咬，用口水把它变软，还在身上蹭来蹭去弄得浑身都是黏土。如诗，我多生气啊！这些老鼠把那么漂亮的艺术品都毁了，将雕像变回泥土，抹得全身上下都是，连它们的私处也不放过。”

如诗说：“狂热的艺术发烧友嘛。”

“我是认真的。当时我在梦里真的很难过。”

如诗问：“那这梦是什么意思呢？天使代表什么，老鼠又代表什么呢？”

“我不知道。上灵发过来的梦通常有很明确的意思。”

“那或者这就是一个普通的梦而已。”

“不是的，这个梦很不一样，梦境太清晰了，我好像是被强迫着记住其中的内容。阿诗，我甚至觉得这有可能是我做过的最重要的梦。”

“那真的很不幸了，竟然没人能解释其中的意义。有很多预言只有在尘埃落定无法挽回的时候人们才恍然大悟，可能你这个梦就是这种。”

“可能华纱阿姨可以解释一下。”

如诗一脸怀疑地说：“她目前状态似乎不太好。”

绿儿暗地里松了一口气，原来不止她一个发觉华纱的决策错误。“那我不告诉她算了。”

如诗脸上突然现出一种沾沾自喜的微笑，她说：“我有个很大胆的猜想，你要听听吗？”

绿儿点点头，拿起那片遗忘已久的面包咬了一大口。

如诗说：“天使代表女皇城的女人，几百万年来我们用自己的心血把这个城市塑造成一片精巧极致的人间乐土，就像你梦里的蝙蝠用自己的唾液塑造出那些雕像。现在我们的作品已经成型，到了晒干的阶段；而我们的敌人则隐藏在黑暗中窥伺着，找机会出来偷走我们的心血之作。可是它们太蠢了，那些雕像在它们眼里只是一坨一坨干泥巴而已。所以它们把雕像弄湿重新变回黏土，然后在这些泥巴里面打滚，还扬扬自得，以为得到了女皇城的精髓，实际上它们什么也没得到。”

绿儿敬仰万分：“你说得挺好嘛。”

如诗说：“英雄所见略同。”

“那么，我们的敌人是谁呢？”

如诗说：“这还不简单，就是男人呗。”

绿儿说：“那也太简单了吧……不对，虽然女皇城是女人之城，可是城中的男人做出的贡献一点不比女人少。虽然他们不能在城内置业，如果没结婚的话甚至不能住在城中，可他们其实也是这个大家庭的一部分。”

“我敢肯定你说大老鼠的时候心里想的正是男人。”

厨师正在给今天的晚餐做炖肉，听到如诗的话，忍不住咯咯咯地笑出声来。

绿儿坚持说：“应该是指别的，比如说剖头国的人。”

如诗说：“或者就是指贾霸那一伙，那些摧花党，还有戴恐怖面具的雇佣兵。”

“也可能是一些还没发生的事情。”绿儿说着，显得很沮丧。“也可能和女皇城没什么关系。谁知道呢？这只是我的梦啊。”

“这个梦也没有确实实告诉我们应该把司马洛送去哪里。”

绿儿耸肩道：“或者上灵以为我们多少有点脑子，可以自己想出对策呢。”

如诗问：“那上灵猜对了吗？”

绿儿说：“很难说——把司马洛送到孤威国那里去，这一步就走错了。”

如诗说：“难说啊，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你这样干啃面包就错了。”

绿儿说：“我们这样吃没错，因为我们牙好，不用把面包泡软了才嚼得动。”

两人又开始唇枪舌剑，越说越大声，最后厨师忍无可忍，把她们轰出了厨房。不过也无所谓，反正早餐也吃完了。这样像小孩子似的打闹，哪怕几分钟也是快活的，因为她们知道这样的时光很快将一去不复返。巨变在即，山雨欲来，如诗和绿儿姊妹二人天赋异禀，在城中的地位举足轻重，自是责无旁贷，当尽力效劳，难以置身事外。

绿儿前往女皇城议会履责，汇报她做的这个梦。议会将梦的内容详细记录，并交给智囊团研读其意义和征兆。绿儿也详细汇报了如诗的解释，可是议会只是礼节性地道谢一下，然后告诉绿儿，梦谁都可以做，可只有专家才有资格释梦。

克兰，现实中

这一场干热的风暴来自西北方，穿过茫茫大沙漠，风中没有夹杂一丝水汽，全是飞沙走石。传说无数的人畜被卷进风暴里，他们的尸骨血肉都被激荡成碎末粉尘，随风飘过数千里；这些冤魂被永远禁锢在风暴之中，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仔细听的话，你还能在风声中听出它们凄厉的惨叫声。虽然群山挡住了最暴烈的风头，可是慕斯兵营中的帐篷还是被吹得摇摇欲坠，啪啪作响。无数军旗在疯狂舞动，不时有旗杆被连根拔起，沿着帐篷之间的泥路翻滚前进，总有些士兵可怜巴巴地跟在后面追赶。

虽然有皇帝陛下的保佑，慕斯的中军帐在狂风里依然颤抖不已。当然，皇上的庇佑总是很灵验的，可慕斯搭帐篷的时候还是确保木桩打得特别结实特别深。此刻他坐在书桌前，在烛光中审视着面前铺开的一幅地图，眼神充满了渴望。地图展示了世俗海西岸的广袤土地，其中北部红色那一片是孤威国，也是属于皇帝陛下的土地——就像人们整天没完没了地叽叽歪歪，说什么皇帝陛下乃真神下凡，奉天承运，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慕斯没空唠叨那个，他在想着那些早已灭亡的古国和它们已经消失的国界。这些古国都有着悠久深远的历史，很多比孤威国更古老。时至今日它们都不复存在，甚至已经被从人们的记忆中抹掉。谁哪怕提起这些国家的名字都犯了叛国罪；至于在地图上寻觅那些湮灭已久的古老国界——那绝对是杀无赦的死罪。

可是慕斯根本不需要寻觅那些国界，因为他早已对宝华国了如指掌——宝华是他的故国，也是他们苏斯亚人的家园。早在孤威国入侵的一千年前，苏斯亚人就已经穿过北方的大沙漠，南下来到这里。本来苏斯亚人和孤威人渊源很深，他们有共同的祖先，说一样的语言。可是自从来到斯格山脉河谷地区之后，苏斯亚人厌倦了漂泊流浪和连年征战，决定留在这片富饶肥沃的土地上安居乐业，建立一个自由幸福的国度。邻近有很多不同的民族，良莠不齐。比如普叔度人、克兰米人和伊斯曼人，这些全是山野匹夫，没有文化，唯好勇斗狠，求一宿三餐，很让人看不起。苏斯亚人更多地从来自远方的商队那里学习先进文化，比如西夕都人、乌尔热人和来自平原诸城的商队。而佼佼者当数女皇城来的商队：他们带来奇花异草的种子、烧在玻璃里面的画、各种巧夺天工的工具、会变颜色的神奇织物；他们唱着充满异域风情的歌曲，还吟诗赋词，叙事抒情。正是女皇城的商队给予了苏斯亚人梦想和智慧，用言传身教让他们学会了高尚优雅的生活方式。

在宝华国的鼎盛时期，苏斯亚人从女皇城商队那里学会了议会制，学会了由民选议员代表大众在议会中投票。可是那些商队的人还说，女

皇城是由女人统治的，男人甚至不能在城中拥有土地。即使是这样，那些男的居然还甘心被那些百无一用的女人骑在头上，从来没想到翻身做主；而女皇城竟然还一直屹立不倒，欣欣向荣。最不可思议的是女人不但有投票权，而且在每年岁末竟然有权休夫另嫁。

苏斯亚的男儿本来都是彪悍的勇士，长年累月被这种文化洗脑，逐渐变成了懦弱无能的“娘货”。到了慕斯曾祖父那一代，他们终于让女人也拥有投票权，甚至选她们上台执政。于是孤威国乘虚而入——他们知道，苏斯亚男人内心深处其实已经彻底变成女人，因此再也不配享有自由了。其时孤威大军集结在边境，议会那帮女人——虽然号称男女各半，其实一个真正的男人也没有——竟然投票决定不抵抗，接受孤威国的统治，条件是除了军事以外所有事务都保持自治状态。这其实是变相的投降，是将苏斯亚的男人彻底去势，让他们在全世界面前丢人露丑。而慕斯的曾祖父正是制定和签署这个城下之盟的罪魁祸首。

此后的五十年中，苏斯亚人似乎真的享有“自治权”，但孤威国的军方不过是在实行温水煮青蛙的策略罢了。他们逐步将越来越多的内政事项划入“军务”的范畴，以致最后把宝华议会那帮老头老太变成一群惊弓之鸟，连上厕所也要先向孤威皇帝申请。到了这份儿上苏斯亚族人才猛然想起自己失落已久的男子气概。他们解散女权议会，宣布了苏斯亚这个大漠游牧民族的重生，誓要和孤威国血拼到最后一口气。

三天，只用了三天，孤威国就把有勇无谋的起义军击溃。然后再用一年时间把逃进山里的散兵游勇杀戮殆尽。此后孤威国再无顾忌，也不需要假装给苏斯亚人什么自治权了。他们禁止人们使用苏斯亚语，小孩犯禁则连累父母割切舌，每犯一次切掉一厘米。此举成效甚大，最后只有极少数苏斯亚人还记得自己的母语，其中大部分都是老人，很多还没有有舌头。

慕斯就懂苏斯亚语，他把母语深藏在心底，虽然他是孤威皇帝座下最骁勇善战、军功显赫的大将，可是他始终没有忘记，苏斯亚语才是自己的母语。那么多年来他一直为皇帝南征北战，先后将海岸边的两个大国鱼丝路和乌尔热吞并，甚至不费一兵一卒就迫使普叔度和克兰米这些山中蛮国俯首称臣。没有人能想到，慕斯在为皇帝陛下卖命的同时，其实心里对他恨之入骨。

皇帝确实是真神下凡，天下再没别人比慕斯更清楚这一点了，因为他亲身感受到神的威力。第一次体会到这种感觉的时候，慕斯还很年轻，才参军不久。在他刻苦训练的时候，并没有受到神的干扰，所以能练就强壮身躯和高强武艺，能用战斧一下把敌人劈成左右两半。可是当慕斯憧憬着成为元帅带兵上阵的时候，他突然觉得自己的想法愚不可及，恨不得马上忘记这些白日梦。过后慕斯明白了，这其实是因为神知道了他心底对皇帝的刻骨仇恨，所以要阻挠他的晋升，好让他永远困在最底层，没有真正的兵权，只能做别人手下的斧子。

慕斯不愿意就此屈服，每次他感觉到神在逼迫他忘记某个想法的时候，他就越加努力牢记——将这个想法写下来，或者用苏斯亚语作一首诗背诵，确保不会忘记。就这样，一步一步地，他在脑子里创建了一整套军事理论和兵法。在某种意义上，慕斯的成长可以说是来自神的“逆指引”，因为他总是故意朝着神禁止的方向前进。正是这种逆天而行的做法让慕斯在里维斯战役中脱颖而出，一战成名。当时他们只有一个团，被数倍于己的海盗围攻，形势岌岌可危。几个指挥官都已经阵亡，而慕斯只是一个上尉。他冷静分析战况，觉得敌军当时已经被胜利冲昏头脑，开始松懈，如果把自己附近的士兵集结起来突击敌军的侧翼，攻其不备，可能会扭转局势。就在慕斯考虑着挺身而出，带领众人冲锋的时候，他突然感到脑子一片空白——又是神在阻挠了。慕斯在心中大声呐喊，硬是把神的旨意吼得烟消云散。然后他鼓舞士气，破釜沉舟，率领手下向着敌军侧翼发动了一次自杀式的亡命冲锋。那些海盗被杀个措手不及，顿时溃不成军。孤威国军团顿时士气大振，在慕斯的率领下穷追猛打，最后把敌人全歼在岸边，连海盗船也烧个干干净净。

慕斯班师回朝，在众将士的簇拥下回到首都高卢城。皇帝陛下亲自为他的头发抹上骆驼奶做的黄油，封为孤威国第一勇士。可是慕斯心知肚明，这一切都不是神的安排——神本来肯定是打算把这份荣耀赐予一个真正忠于孤威国的军人，却硬被他抢走了。哼哼，皇帝陛下这一次悲剧大了，还自称受命于天、真神下凡，竟然不知道他亲手封赏之人正是他的死敌。

就这样，慕斯一路晋升，走到今天已经是手握重兵的一代名将。此刻他大部分兵力都集结在乌尔热地区，因为皇帝下令必须再等一个月，待天气转好了才开始进攻纳卡瓦国，这样才能发挥战车的最大作用。在克兰这里慕斯只有一个军团，不过这也足够了。他可以率领这个军团把海岸平原的城邦逐个击破然后再回过头来和剖头国的大军正面交锋。

然后呢？下一步又该如何呢？有时候慕斯想亲手策划一场最彻底最惨烈的大败仗，他想将孤威国的大军都集中在一个战场，设法让他们被敌军全歼——为了报仇，即使自己赔上一条性命也在所不惜。孤威国惨败之后，剖头国的势力就可以覆盖整个海岸平原，苏斯亚也能乘机揭竿而起，重获自由。

而有时候慕斯则会想象着率领孤威军队击败剖头国，这样一来，世俗海西岸就全是孤威国的天下了，而他也将再次站在皇帝面前受封。当皇帝伸手往他头上抹骆驼黄油的时候，慕斯只需一把折叠小刀就能让他人头落地。然后慕斯戴上皇冠，昭告天下，这个帝国是一个苏斯亚人打下来的，当然也将被苏斯亚族统治。慕斯就是新的皇帝，不过他并非真神下凡；正相反，他终生与神为敌，占尽上风。天下人也会知道，苏斯亚族其实都是人中龙凤，绝不再是什么女流之辈。

所有这些念头在慕斯脑中闪过。他继续看着地图，帐外狂风掀起沙子敲打着帐篷，似乎要把帐篷撕个粉碎。

突然，帐外的声响有所改变，慕斯马上警觉。除了风沙敲打的声音之外，还有人声。这样的鬼天气，谁会在外面走动呢？慕斯突然感到一阵钻心的恐惧——难道是皇帝派来的刺客？莫非他已经识破了自己的图谋？毕竟慕斯心中所想，神是知道得一清二楚的。

慕斯解开绳子，掀起帐幕，一股热风夹杂着沙子刮进帐篷。原来是老裴，他的得力副手，也是他的好朋友。另外还有一个人，身穿戎装，可是慕斯却认不出是哪支军队的。

老裴把帐幕绑好——这当然是手下应尽的本分。趁着这点工夫，慕斯仔细打量着来人。这人其实不是真正的士兵——他的护胸甲很结实，刀刃磨得很锋利，身上的军装很得体，整个人看起来也威风凛凛——可是他的皮肤太好了，他的肌肉也不够结实，不像曾经在战场上砍杀过。他充其量是个守兵，在宫门站岗，或者守着关哨路卡；平常只懂欺压平民百姓，不用抵御迎面冲杀过来的敌军，也不用跟在马车后面砍杀那些避开车毂刀刃的漏网之鱼。

慕斯问道：“你是守哪个关口的？”

那人吃了一惊，转头看着老裴。

老裴笑道：“小子，没有人预先通风报信。这是慕容复将军，你以为有什么可以瞒得过他吗？”

这个士兵弱弱地说道：“我叫司马洛，我是来递交女皇城华纱女士的信的。”

他说“华纱女士”的口气，好像慕斯理应知道这人似的。城邦的人都这样，以为在他们城里出名就等于闻名天下了。

慕斯伸手接过信一看，上面的文字当然不是孤威国的方块形字母——其实他们的方块字也是几百年前从苏斯亚人那儿偷来的——而是女皇城的花体直行草书。慕斯是个饱学之士，自然难他不倒。

慕斯看完后说道：“老裴，看来这位仁兄是友非敌。他在女皇城待不下去是因为他帮助一个刺客逃跑。这个刺客也是我们的盟友，因为他刺杀的那人叫贾霸。贾霸一直在鼓吹投靠剖头国，率领平原城邦与我们为敌。”

老裴说：“哦。”

慕斯说：“真想不到我们在女皇城中有那么多温柔体贴的好朋友。”

老裴很适时地大笑。

司马洛则显得惴惴不安。

慕斯说：“请坐吧，朋友。你在这里安全了。老裴，能不能给他倒点浓啤酒？他虽然只是个送信的普通士兵，可是写信的这位女士在女皇城中德高望重，而且对我们的皇帝陛下敬爱有加。”

老裴从柱子上拿下一把酒壶放到司马洛手里，司马洛看着酒壶，一脸茫然。

慕斯哈哈大笑，从司马洛手中拿过酒壶，示范如何把酒壶搁在手臂上倾侧，让一股酒水直接倒进嘴里。“朋友，军中无酒杯，你现在可不是在女皇城的女人堆里啊。”

司马洛说：“我知道我不是在女皇城中。”

慕斯说：“朋友，这封信太简短了，请你详细说一下事情经过吧。”

“恐怕我也说不清楚。”司马洛说着，喝了一大口酒。这种浓啤酒比一般啤酒更甜，看样子他喝不惯。不过也没有关系了，酒里下了药，只要司马洛喝够分量，就会自然会畅所欲言了。“我走的时候，局势还是很不明朗。”很明显他在撒谎，肯定是华纱女士吩咐他一句话也不要多说。

药效很快就发作，司马洛滔滔不绝地说出很多出乎慕斯意料之外的东西。不过慕斯很小心地假装早就知道了，这样的话，日后司马洛回想今天的情形，才不会觉得自己泄露了什么机密。

很明显，女皇城现在是一片混乱，可是最关键最要害的章节，慕斯已经了然于胸。女皇城被划分成两大阵营，一方希望与剖头国结盟，另一方则反对，双方争权夺利斗个你死我活。如今双方的首领都在同一晚被人干掉，关于凶手身份的传言满天飞，有人觉得杀手是同一个人，司马洛则不以为然。现在一个比较弱势的人成为首领，可是他手下的那些雇佣兵处于失控状态，在城内横行霸道，无人监管。而女皇城的守兵也得不到大众的信任，因为这个司马洛放走了杀人疑犯。

司马洛终于讲完了。慕斯说道：“难怪难怪。须知女人都是这样，看到拳头就方寸大乱。而你们这个由女人做主的城市，遇上这样的暴力事件，能不混乱吗？”

司马洛很警惕地看着慕斯。老裴的药妙处就在这里，中了毒的人分明已经尽吐心中言，却还自以为神机妙算滴水不漏。慕斯自己早就对这种毒药免疫了，随时喝个痛快也毫无顾忌。而老裴并不知情，有好几次还对慕斯偷偷下药，慕斯于是顺水推舟，装作很轻率地泄露几个无伤大雅的小秘密，都是对别的军官的看法而已。这样一来，他既不会落下把柄在老裴手中，也让老裴以为这药对慕斯也是有效的。

慕斯接着说：“其实我这话不是冒犯女性。天生柔弱并不是她们的错，是吧？女人就是这样，真的动起手来，她们肯定要找男人庇护，否则就不知所措了。你说呢？”

司马洛很虚弱地笑道：“那只能说明你不了解女皇城的女人。”

慕斯说：“恰恰相反，我对她们了解得很。我加上老裴，没有女人能逃过我们俩的法眼。是吧，老裴？”

老裴笑道：“呵呵，就是。”

司马洛脸色一沉，不说话了。

“女皇城中的女人现在都很害怕，是吧？人在害怕的时候最容易鲁莽行事了。她们不想看到那些雇佣兵满大街走，因为害怕他们不受约束会失控；可是如果出现一个强人能够控制这些雇佣兵，她们同样会害怕。她们不知道暴力冲突一旦爆发之后，局势会如何发展。现在女皇城内已经发生流血惨案了，按照高卢城的说法，有人‘断头开颈各饮尘’。毫无疑问，女皇城中每一个女人心里都已经充满了恐惧。你也是聪明人，怎么会看不出来呢？”

司马洛耸肩道：“她们当然害怕了——这些事情，谁不怕？”

慕斯说：“男人就不怕！男子汉大丈夫能够从险境中看到机遇。他会告诉自己，当众人都害怕的时候，只要有勇气站出来大声疾呼，你就有机会上位。只要你当机立断，果敢出手，你就可以成为领袖。当人们都走投无路的时候，你就是他们的希望；当人们无力抗争的时候，你就是他们的力量；当人们灰心丧气的时候，你就是他们的苦海明灯。真正的男子汉是该出手时就出手！”

司马洛跟着说：“出手……”

老裴也说：“大胆出手！”

慕斯笑了，耸肩道：“可是，你却拿着一封女人的求救信来找我们……”

司马洛马上辩解道：“难道我应该留在那儿受审啊？我放人是因为我知道他是无辜的！”

“你当然不应该坐以待毙。等等，你说受审……是接受女流之辈的审判？”慕斯转头看了老裴一眼，开始哈哈大笑。老裴察言观色，马上接口说：“你救了一个无辜的人，义薄云天，有勇有谋，正是男子汉大丈夫所为，当然不应该受审。”

司马洛说：“所以我才来这里。”

“你来这里寻求庇护——没错你是安全了，可是你的城市还陷在恐惧当中，你就不管了是吧？”

司马洛猛地站起来：“我来这里不是被你们侮辱的。”

寒光一闪，老裴的刀尖已经架在司马洛的喉咙上：“将军奉皇命出征，他就座的时候，谁也不得擅自离座，否则当刺客处置。”

司马洛小心翼翼地坐回去。

慕斯说：“老裴就是这样，你不要见怪。我知道你没有歹心，毕竟你投奔我们是要寻求庇护，而不是为了挑起战争。”慕斯说完哈哈大笑，目光却一直逼视着司马洛的双眼，迫使他不得不附和着笑起来。

被人嘲弄还要强颜欢笑，司马洛脸色非常难看。

慕斯接着说：“不过，可能我误解你了。你来投奔我们，可能并非像信上所说的只是为了自己安全。我猜你心中其实已经有一个计划，可以拯救女皇城于水火之中。”

司马洛老实道：“我没有什么计划。”

慕斯显得很难过：“唉，说到底你还是不信任我们，不肯推心置腹。算了，我也明白，女皇城是你的家，你为了她丢掉性命也在所不惜；而我们只是一些陌生人而已，你当然不愿意轻易就把宝押在我们身上。不过，即使你不说，我也知道你要我们做什么——可是作为一个普通士兵，你如果对孤威国的将军提出这样的要求，的确是有点僭越。这样吧，我也不逼你。老裴会给你安排个帐篷，你先喝点酒，睡一觉，待风暴停了再洗个澡，吃顿饭。大概要等酒足饭饱、神清气爽，你才有信心把拯救女皇城的计划告诉我们。”

慕斯说完，很隐蔽地打了个手势，然后将胳膊支在椅子扶手上，一脸难过的样子，好像还在怨司马洛不信任他。老裴心领神会，马上就带着司马洛离开中军帐，隐没在狂风中。

他们刚出去，慕斯就纵身而起，站在书桌前面，弯着腰仔细研究地图。女皇城在南面很远的地方，地处群山之巅，背向茫茫大漠。理论上他可以从这里出发，取道山林，直达女皇城。如果他只率领几百精兵急行军，两天内就可到达。没错，只需要两天工夫，女皇城就唾手可得——这是西海岸诸城邦中最有影响力的一个。女皇城的商队足迹遍布各地，从剖头国到孤威国，无一不及；女皇城的语言也成了处处通用的商用语言。虽然慕斯只能带领一支小部队行动，可是平原城邦和剖头国并不知情。他们会以为大名鼎鼎的慕容复将军用奇谋突袭，一举占领了神秘莫测的女皇城，导致西夕都这个纵深一百五十公里的屏障瞬间消失；从此孤威国大兵压境，可以从女皇城的塔楼监视平原各国的一举一动。

这可真是一个致命打击。如果剖头国的舰队敢开过来，他们的部署和动向都暴露无遗。慕容复将军有充足时间排兵布阵，趁他们刚刚登陆阵脚未稳的时候迎头痛击，剖头国必败无疑，试问他们哪敢发兵？至于海岸平原的各个城邦，没有剖头国撑腰，它们自然会排着队投降。最后只剩下西夕都腹背受敌，剖头国的救兵也等不到，他们只能主动求和，

什么条件都会答应。这一着好棋，兵不血刃就大获全胜，全靠女皇城突然陷入混乱，而刚好又有个守兵逃出来通风报信，把这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献给慕容复——真是鬼使神差，天意使然。

这时候帐篷打开，老裴回来了。“风暴变小了。”

慕斯说：“很好。”

老裴说：“刚才怎么回事？”

“什么？”

“你对那个女皇城守兵说的那些话。”

慕斯不明白老裴在说什么。女皇城的守兵？他这辈子从没见过什么女皇城的守兵。

可是这时候老裴的目光正盯着一张空椅子，慕斯突然隐约记得刚才有人还坐在那张椅子上面。那人……是女皇城的守兵？这么重要的事情，他怎么可能忘记呢？

慕斯明白了：我没有忘记，是神在作弄，想让我变蠢。哼，休想，我什么时候屈服过？

他问道：“那你怎么看这局面？”他当然不能让老裴看出端倪。

老裴说：“女皇城太远了，对我们没什么用。至于这个人，我们可以收留他，也可以把他杀了，要不把他赶回去也行。”

慕斯想，你这个蠢材，这就是为什么你永远只配做我的副手——我知道你很想上位，可你就不是那块料。慕斯深知女皇城的底细，这个女人做主的城市害人不浅，慕斯的祖辈就是受其影响，失去了男子汉的强悍，落得个国破家亡的耻辱下场。而女皇城的战略价值在于它居高临下俯瞰平原诸城，一旦占领，慕斯就可以不战而屈人之兵了。莫非这个就是神想让他忘记的计划吗？

慕斯说：“我说你写。”

老裴打开电脑，开始输入了。

“女皇城在手，平原诸城尽在掌握中。”

“慕斯，平原的城邦从来也没有向女皇城臣服过。”

慕斯说：“这是因为目前是一群女流之辈在把持着女皇城。如果在台上的一个男子汉大丈夫，而且手握重兵，那岂可同日而语。”

老裴说：“可是西夕都拦在中间，我们不可能占领女皇城的。”

慕斯看着地图，刚才他设想的那个计划又有一角浮现出来了：“沙漠行军。”

老裴失声叫道：“什么？现在是风暴季节啊，没有人会服从这个军令的。”

“在山里有很多避风的地方，而且有好多山路可以选择。”

老裴说：“可是哪够地方容纳那么多士兵？”

“我们不带大部队。”慕斯一边现想一边说。

老裴说：“你能带去的人手即使占领了女皇城，也抵挡不住剖头国的大军啊。”

慕斯盯着地图想了一会：“可是如果我们占领了女皇城，剖头国的军队就不敢来了。因为他们不清楚我们的虚实，只知道我们在女皇城可以看到整个海岸线，无论他们在哪里登陆，我们都会严阵以待，以逸待劳。这种形势下，他们敢出兵吗？”

老裴输入完了，也开始研究地图：“嗯，这步棋的确很妙。”

慕斯心道，这步棋妙是妙，可是我却不知道自己在下一盘什么样的棋。刚才显然有个女皇城的守兵来过，可是他说过什么了？

“女皇城现在一片混乱，趁机把它占领也并非难事。”

女皇城混乱？太好了，看来我猜对了，那个守兵带来了一个机会。

老裴说：“是了，我们还可以名正言顺地进城。须知我们不是侵略者，而是女皇城的救星，来为城中居民肃清那些作乱的雇佣兵。”

雇佣兵？这有点莫名其妙——为什么女皇城内会有雇佣兵作乱呢？难道那里发生了一场战争？神再厉害也不可能让慕斯把一场战争给忘了吧？

老裴继续说：“还有，现在女皇城里已经是血雨腥风，我们进城就是为了清除暴力，恢复秩序，保护弱者，拯救女皇城。没错，这下就师出有名，不会落人口实了。”

慕斯想，原来这个就是我的计划，果真是旷世奇谋，天意神旨也不能挡我！“老裴，你去传令，让下面的副官制订具体行军计划，然后集合一千士兵，分成四队入山，只带三天的供给。”

老裴说：“三天？如果途中出什么意外怎么办？”

“老裴，将士们知道只有三天粮食，自然会加倍卖力，没有什么意外能够阻挡他们的。”

“如果我们到达的时候，女皇城的局势已经发生变化了呢？如果他们紧闭城门顽抗怎么办？女皇城的城墙又高又厚，我们的马车战术根本派不上用场。”

“所以我们不用带马车了，对吧？或者就带一乘吧，让我进城的时候展示一下军威——当然了，是皇帝陛下的军威。”

“可是他们还是有可能反抗啊。我们带的补给太少，也不可能围城啊。”

“我们不用围城，只需要好好地叫城门，他们就会乖乖地打开了。”

“为什么？”

慕斯说：“因为是我说的。我曾几何时判断错了？”

老裴摇头道：“老朋友，你的确从来没试过判断出错。可是等皇帝陛下的诏书传过来的时候，女皇城内的骚乱可能已经平复了，这样一来，一千人的军队是没办法破城的。”

慕斯很惊讶地看着他问：“为什么我们要等皇帝陛下的诏书？”

“因为皇帝陛下禁止你在风季结束之前发动进攻。”

慕斯说：“正相反，皇帝陛下是禁止我在风季结束之前进攻纳卡瓦和伊斯曼。而我并不是去攻打这两个地方，而是从他们的左翼潜过去，加急行军直抵女皇城。而且我到达之后也不打算发动进攻，只是以皇帝陛下的名义进城安抚民心。你说，我这个计划怎么算是违抗皇命呢。”

老裴脸色一沉道：“将军，你这样说恐怕有僭越的嫌疑。须知只有监军大人才有资格揣度圣意，解释皇命。”

“行军打仗，无论是士兵或将领，接到一个命令之后，本来就应该对其进行解释和理解，然后再去执行。皇帝陛下这次命我南征，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解服世俗海整个西岸地区，这就是我接到的命令。如果我错过了这个千载难逢的天赐良机，哼，那才真的是违抗皇命。”

“将军，看在多年好友的份儿上，你一定要三思。你这样做监军肯定会觉得大逆不道……”

“那么这个监军就不是真的忠君爱国！”

老裴马上低头道：“属下失言了。”

以慕斯对老裴的了解，他心甘情愿服从命令的时候并不是这样子的。他现在又弯腰又低头，显得太夸张了。慕斯知道，老裴肯定已经下定决心要向监军告密，破坏慕斯的计划。

慕斯说：“把你的电脑给我，我自己写军令。”

老裴大惊失色：“请你一定让我写，这是我职责所在。如果我不能尽忠职守，怎有脸面活在世上？”

慕斯说：“你就坐在我旁边，看着我起草军令。”

老裴扑通一下跪在地上：“慕斯，看在多年交情的份儿上，不要这样对我。我宁愿你杀了我吧。”

慕斯说：“我早知道你要阳奉阴违——到了这份儿上，你就别抵赖了，我那么容易上当受骗吗？”

老裴说：“我只是想稍微拖延一会儿，好让你冷静下来，看清楚违抗圣旨的后果。别忘了，你刚刚做了一个对皇帝陛下大不敬的怪梦。”

慕斯过了好一会儿才想起老裴说的那个梦，不由得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那个梦，除了我和我最好的朋友，还有谁知道？”

老裴说：“正是由于你是我的朋友，所以我才不得不向监军大人汇报。我是不想你越陷越深以致无法自拔啊。”

慕斯说：“你真是我的好朋友！”

老裴说：“没错，我一片赤诚之心，天地日月可鉴。除了神和皇帝陛下，你就是我最敬爱的人了。”

慕斯冷冷地看着他最好的朋友。“好吧，兄弟，用你的电脑发一条信息给监军，让他来中军帐，路上顺便把那个女皇城的士兵也带上。”

老裴说：“我去带他们来吧。”

“就用你的电脑好了。”

“要是监军没有在线呢？”

慕斯笑道：“那我就等他上线好了——不过他这时候肯定挂在线上，是吧？”

老裴说：“可能吧，我怎么知道呢？”

“把这两个人传过来，我要当着监军的面审问那个女皇城的士兵，好让监军知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不能因为等皇帝陛下的诏书而延误了战

机。”

老裴点头道：“将军你这个决定果然英明。我早该知道你不会违抗圣旨的。等监军听了你的计划，再由他定夺吧。”

慕斯说：“由我们一起定夺。”

“是，是。”老裴开始输入了。慕斯不用看他，只用余光扫过飘浮在空中的全息图像就知道老裴发送了一条简单明了的短信给监军。

慕斯说：“让他一个人来。即使我们最后决定放弃这个计划，我也不希望走漏风声。”

老裴说：“我已经叫他不要带随从了。”

接下来就是等待了。两人天南地北地神侃，说起以前一起打过的仗，同生共死的同袍，还有女人。

慕斯问：“你有没有真正爱过一个人？”

老裴说：“我有一个老婆。”

“你爱她吗？”

老裴想了一下，道：“我和她在一起的时候是爱她的，而且她还给我生儿育女。”

慕斯说：“我就没有小孩，即使有我也不知道。人生就是逢场作戏，一夜快活就够了，没有哪个女的能让我吃回头草。”

老裴问：“一个也没有？”

慕斯知道老裴说谁，不禁有点尴尬，脸上微微一红。“我没有爱她。我和她在一起只是，只是为了敬神而已。”

老裴失声笑道：“如果你只和她来那么一次，那还算是敬神。可是你和她一起待了两个月；三年之后又一起过了一个月——这可不是‘敬神’那么简单，你简直是想做圣人了。”

慕斯说：“她对我来说根本就不算个东西。我要她纯粹是因为神。”这句话是真的，可是老裴绝对不知道其真正含义。那是一个奉神旨修行的苦行女，也不知从哪儿突然冒出来，无遮无掩，浑身上下脏兮兮的，竟然对着慕斯直呼其名。慕斯当时起了色心，脑子却突然不听使唤，变得懵懵懂懂。他知道是神在阻挠，所以越发勇往直前，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将苦行女留在身边，为她沐浴穿衣，像对待妻子一样善待她。慕斯这样做的时候，一直能感觉到神的怒意在他脑子里像开水一样翻滚躁动，慕斯兀自冷笑不止。他就这样和苦行女在一起，直到有一天

她突然消失了，就像她当初突然出现一样。临走时她把所有衣物都留下来，连食物和水也不带一点。

老裴说：“嗯，那不是爱，那就当是神给你的奖赏吧。”说完老裴又笑了。慕斯为了应景，也附和着笑起来。

这时候帐篷外传来人声，老裴连忙起来打开帐幕。先进来的是监军——他总是走在前面，为了显示他有神佑，不怕背后暗算。然后走进来一个陌生人，慕斯完全想不起见过这人。从身上的军装看来，他来自一个有钱的地方；看他的身段，充其量是个守门的卫兵，肯定没有上阵打过仗；再看他点头打招呼的样子，慕斯知道彼此肯定见过面说过话，而且并非不欢而散。没错了，这人必是那个女皇城守兵无疑。

监军先就座，然后是慕斯，最后才轮到剩下的两人。

慕斯对女皇城的守兵说：“把你的兵刃给我看看，我想知道你们女皇城有没有出产好钢。”

那人小心翼翼地站起来，眼睛一直盯着老裴。慕斯隐约记得老裴好像曾经用剑锋抵住那人的喉咙，难怪他那么紧张。只见他用两根手指把短剑抽出来，剑柄在前递给慕斯。

这把短剑适合近身肉搏，可以在巷战的时候使用，而不能在战场上大开大合地砍杀。慕斯想试试这剑有多锋利，于是用剑锋在手臂上轻轻划了一条血痕。那人看了直往后缩，真是个懦夫。懦夫。

他说：“将军，您说的话我都仔细考虑过了。”

哦，原来我给他留了功课。

“我想通了，我的城市确实需要您的帮助。可是我人微言轻，见识不广，也不知道怎样的援助才算合适。我只是个守城门的卫兵，无意中被卷进这些事情里面，实在是身不由己。”

话说到这里，慕斯已经大概知道自己当初对他说了什么话。我即使在最低谷之时也能运筹帷幄，神意作弄又奈我何？慕斯想着不禁心中暗喜。他问道：“你深爱着你的城市，对吗？”

“对的。”那人突然眼泛泪光，“对不起。只是就在我离开女皇城之前，有人问过我同样的问题。这是上灵给我的神迹，证明您的确是他派来拯救女皇城的，我可以完全信任您。”

慕斯和那人四目对视良久，用坚定的眼神让他知道，他信对人了的。

“将军，请您即刻发兵拯救女皇城！请帮助我们恢复秩序，赶走那些雇佣兵，让城内的妇孺不再担惊受怕。”

慕斯很谨慎地点了点头，说道：“我能体会你对家乡的热爱之情，我也知道你这个要求合情合理，我个人是很愿意效犬马之劳的。可是我只能奉皇帝陛下的圣谕行事。你必须向监军大人详细解释女皇城的局势。因为在军中，由监军大人为皇帝陛下监察军务，只有他可以相机行事。”说完，慕斯站起来面对着监军，深深鞠了一躬。身后传来老裴和女皇城守兵站起来鞠躬的声音。

“老裴向来精明，肯定已经看穿我的计划了。”这个念头突然钻进慕斯脑中，一阵恐惧随之袭来。完了，他的佩刀可能已经出鞘，随时都会插进我后背。他没理由不知道，如果这一刻他还不动手，我手上这把来自女皇城的短剑就会突然划过，让他人头落地。

可是老裴并没有那么精明，所以在一眨眼间，老裴的尸体摇摇欲坠，他的头耷拉着，只剩下一点皮肉连在脖子上。鲜血从断颈处狂喷而出，溅得幕墙一片狼藉。

慕斯这一击快如闪电，丝毫没有拖泥带水，另外两人甚至还没搞清楚为什么老裴突然挂了。慕斯有充足时间转身挥剑，自下而上刺入监军的腹内，直接插中心脏。监军连哼一声也来不及就死了，更不用说站起来反抗。

慕斯转身面对着那个浑身发抖的女皇城守兵。

“士兵，报上名来！”

“司马洛。将军，我真的没有撒谎！”

“我相信你，可是你也得相信我。这两人铁了心不让我派救兵去女皇城，我把他们一网打尽，其实是为了帮你。”

“是，是。”

“司马洛，我说的话千真万确。这两人都是皇帝安排在我身边的间谍，监视我的言行举止，看我有没有谋反之心。”他指着老裴说，“这个人，仅仅因为我做了一个怪梦，就硬说我对皇帝不忠，还给监军告密。他们很快就会向皇帝禀报，然后削去我的兵权，那时候谁去救你的女皇城呢？”

司马洛问：“可是您怎么解释他们的死？”

慕斯不说话。

司马洛等了一会儿，低头看着两具尸体，说道：“我明白了。这把凶器是我的。”

慕斯问：“你有多爱女皇城？”

“全心全意。”

“更甚于你自己的性命？”

司马洛黯然点了点头。他眼中含泪，可是神情却很坚定，一点也没有颤抖。

“如果我的手下知道是我杀了老裴和监军，他们会将我乱刃分尸。可是如果他们以为——不，如果他们知道是你干的，而我把你杀了帮那两人报仇——他们必然会更加拥戴我。到时候我就告诉他们，你就是其中一个雇佣兵。我会玷污你的身后名，说你是女皇城的叛徒，企图阻止我们发兵救援。可是正因为他们相信这些谎言，他们才会心甘情愿跟随我去救你的城市。”

司马洛苦笑：“看来我的名声越臭对女皇城越有利，真是天意弄人。”

“声名和忠义不能两全，你要保存忠义就必须背上骂名，现实真的很残酷。现在正是考验你的时候了。”

“我应该怎么做，就请将军吩咐吧。”

慕斯不禁为此人的忠勇节义所感动。他忍住悲伤，向司马洛解释一会儿该怎么演完这出戏。慕斯想道，您的确是一个忠义之士，我这样欺骗您实在有万不得已的苦衷——为了复我宝华国，再怎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我也不得不做。

过了一会儿，风声渐弱，慕斯和司马洛一起大吼。然后慕斯捏着喉咙发出一声尖叫，好让外面的人以为是监军临死前的哀号。众官兵听到异响，纷纷跑出帐篷。只见司马洛拖着伤腿从中军帐踉跄着跑出来，手执一把短剑，剑锋上还滴着血。他高声叫道：“贾霸万岁！昏君必死！”

孤威国的士兵并不知道贾霸是何方神圣——当然很快他们就会知道了——可是后半句一出，人群顿时炸开了锅。谁竟敢在孤威军营里诅咒皇帝陛下？人人都恨不得把他生吞活剥了。

可是还没等众官兵动手，将军就跌跌撞撞地追出中军帐。他手臂上也流着血，一手捂着天灵盖，明显头部受过重击。这正是威震八方的慕容复将军——将士们背后都亲切地叫他慕斯——他左手拿着一把斧头……没错，是左手，而不是他惯用的右手。只见将军手起斧落，把那人从脖子一直砍到心脏。

大家都知道，将军一下子砍死这个刺客太便宜他了，本应活捉了千刀万剐。可是他们都被眼前一幕震惊了：慕容复将军，这个心如磐石的铁血硬汉，突然跪倒在地上号啕大哭。他一边痛哭，一边喊着好朋友的名字：“裴洛度啊裴洛度！我的好朋友，好兄弟啊！老天没眼，不该把你

带走！老裴，我宁愿死的是我啊.....”

慕容复将军的伤痛之情实在感人肺腑，大家看着这幕惨剧都心有戚戚，不忍卒睹。虽然他说了一句“老天没眼”这样亵渎神明的话，可是大家都心照不宣。当将士们拥进中军帐，看到里面的情形，他们顿时明白了为什么慕斯会如此冲动，竟然亲手砍死刺客：眼睁睁看着自己最好的朋友以及监军大人被残酷地杀害，试问哪一个人能保持冷静？

很快，消息传遍了军营：慕斯将军正在集合一千精兵，准备连夜出发，衔枚疾进，穿越群山，占领女皇城，消灭贾霸余孽，将这伙胆敢行刺孤威国将军的奸恶之徒赶尽杀绝。这次真是天佑孤威国，不让奸贼得逞，助慕斯躲过一劫；现在将军义愤填膺，报仇心切。经过这一役，那些奸党固然恶贯满盈，女皇城也势必从此臣服于皇帝陛下。

第三章 庇护

长子的梦

小溪旁边有四棵大树，韦爵父子几人用大片的棕榈叶子在树顶上搭了个凉棚，骆驼就在下面乘凉。这个凉棚底下风凉水冷，不像帐篷里面那么闷热，耶律迈都有点忌妒那些牲口了。今天早上的活儿都忙完了，现在正是最热的时候，什么都干不了。爸爸带着纳飞和羿羲挤在帐篷里面，和上灵那个索引一起蒸桑拿。嘿嘿，就让他们瞎忙去吧。这个上灵知道什么？不就是一台电脑吗——这可是疯狂信徒“圣纳飞”自己亲口承认的——耶律迈干吗要费那个劲儿和它“对话”？就算它有个海量数据库又怎样？耶律迈早就不是个小学生了。

所以他坐在石崖南面的阴影里小憩。等一会儿日到中天，这个阴影最多熬不过一个小时就会消失，到时候他就得转移阵地了。可是耶律迈并没有因此而不爽——实际上，在他带领商队穿越沙漠，在绿洲休憩的时候，正是依靠阴影变化才不会睡过头。让耶律迈恨得慌的是目前这种无所事事的状态。他们并没有真的上路去什么目的地，而是在沙漠里面干等。到底在等什么呢？谁也不知道。上灵总是那一套老生常谈：女皇城眼看要完蛋啦……和谐星球也要毁于战乱啦。真是笑话！这些事情怎么会发生？都四千万年了和谐星球活得好好的，现在不就是两个大国要打起来吗？上灵就以为世界末日到了。

耶律迈想，如果我们带上家产离开女皇城，去另外一个城市重新创业，我完全可以理解。做植物买卖这一行，最关键的是知识。只要我们父子两人在，其余什么帮工、温室这些杂七杂八的都好办，去哪里我们都不愁吃穿。可是看看我们现在，困在沙漠里，所有家产都被我那个同母异父的兄弟贾霸抢走了。而纳飞又把贾霸杀了，害我们有家归不得。唉，即使回去我们也是身无分文，也罢也罢。

再说了，就算回女皇城挨穷，也总比待在沙漠里无所事事地干等好。这个可怜兮兮的小河谷，连下游那一群狒狒也养活不了。此时此刻耶律迈就能听到那群狒狒的叫声。狒狒这种动物，长成那个小样儿，好像拿不定主意到底应该做人还是做狗，所以就卡在中间了。嗨，我们现在还不如狒狒呢。至少它们还有母狒狒可以繁衍后代，而我们连一个像样的部落也建不起来。

听着那群狒狒杂乱纷扰的噪声，偶尔夹杂着骆驼喷鼻子的扑哧声，耶律迈不知不觉就睡着了。过了不久，他迷迷糊糊地觉得身上被太阳晒得滚烫。是太阳把他照醒了吗？不对不对，好像有别的东西。耶律迈其实眼睛还没睁开，已经感觉到有一个阴影正在向他靠近。他盘算着刀放哪儿了，突然想起自己还躺在地上，于是一跃而起，长刀已经在手。其时阳光猛烈，他只能半眯着眼睛寻找来人的所在。

司徒博说：“是我，是我。”

耶律迈收刀入鞘，很轻蔑地说：“在沙漠里，要是别人在睡觉，你最好不要蹑手蹑脚鬼祟地走近，否则被人当强盗杀了，你也没地方喊冤去。”

司徒博解释说：“我没有蹑手蹑脚。其实你自己也不安静，好像在说梦话呢。”

说梦话被人听到，耶律迈觉得很郁闷。现在司徒博说起来，他也想起自己刚才的确做梦了，而且是特别清晰的一个梦。耶律迈好像从来没有做过那么清楚的梦……嗯，有意思。他说：“我梦里说什么了？”

司徒博说：“我没听清，你说得迷迷糊糊的。我也不想吵醒你，不过你的父亲让你去一趟。”

司徒博的确是一个尽职尽责的仆人。没事的时候他不知躲在哪个角落里，可是有需要帮忙的时候，他总会出现。可惜这是在沙漠里，这个管财务的家伙可以称得上百无一用。耶律迈说道：“谢谢，我马上就去。”

司徒博没有马上走，而是稍等了一下。这一瞬间的等待，正是一个优秀仆人体现出来的素质。要是主人临时想起什么任务，就可以在仆人将走未走的瞬间吩咐下去。眼看耶律迈没有别的吩咐，司徒博就转身离去。只见他笨手笨脚地爬下小坡，穿过一片干枯的硬泥地，然后走进韦爵的帐篷禀告去了。

耶律迈撩起长袍就地小便。阳光很快就会把地上的尿蒸发，所以不会惹苍蝇。然后他慢慢地走到小溪旁，双手捧起水喝了一大口。再好好地洗了把脸，将头发也淋湿了凉快一下。都弄好了，他才慢悠悠地往回走。

一进帐篷，耶律迈就说：“怎么样，上灵的本领你们都学会没有？”

纳飞看着他，脸上依旧是那副不以为然的表情。总有一天耶律迈要彻底修理纳飞一次，让他再也不敢把这种表情挂在脸上——至少对着耶律迈的时候不敢。上次功败垂成，就是因为上灵操纵着羿羲的椅子横加干涉；下次得学乖了，离那把浮椅远点再动手。现在生气也没用，只会伤身，何苦来着。所以耶律迈假装没有留意纳飞的表情。

爸爸说道：“我们需要补充肉类，得开始打猎了。”

耶律迈听了，眯起双眼，盘算着这句话背后的含义。他们带的补给至少能撑八九个月，如果合理安排的话，能熬一年。爸爸这时候提起打猎，只能说明他一年之内也不打算回到文明世界。

梅伯说：“不如去外围市场买吧。”

耶律迈当然赞同，可是眼看着爸爸开始教训梅伯，说什么近期都不能回城云云，耶律迈就不表态，在一旁看好戏。如果不能一言九鼎，倒不如沉默是金——梅伯这蠢人，什么时候才能学会这个道理呢？

等大家都不说话了，耶律迈才开口：“打猎是可行的。这片地区在沙漠里算是物产丰富了，如果我们平均每个星期都能打到一个猎物的话，估计也可以坚持几个月。”

爸爸问道：“你可以负责吗？”

耶律迈说：“我一个人可不行。不过如果我和梅伯每天都去的话，估计一个星期至少也会收获一次。”

爸爸说：“纳飞也可以帮忙。”

梅伯道：“不行，他只会碍手碍脚。”

耶律迈说：“我可以教纳飞，梅伯自己不见得就比纳飞强。不过您得告诉他们俩，打猎的时候，一切由我说了算。”

爸爸说：“这个当然，他们会绝对服从你的指挥。”

耶律迈说：“我会每隔一天带一个，这样就不用看着这两人狗咬狗了。”

梅伯一脸怨气盯着耶律迈——梅伯太懂得内敛了，难怪你一辈子都是个成功的跑龙套。纳飞呢？他只是低头看着地毯，在想什么呢？肯定在盘算着怎样才可以捞好处。

果然，只见纳飞抬起头，一本正经地对耶律迈说：“迈哥，很对不起，我给了你这样一个不好的印象。可是如果同时带上我和梅伯会更有效率的话，我保证绝不和你或者梅伯争吵。”

耶律迈知道纳飞只是说得天花乱坠而已。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到时候他还不是刺头一个！可是耶律迈也不说什么，只看着爸爸很平静地称赞纳飞态度好，不过阿迈已经决定了，每次打猎只带一个人。

爸爸说：“一对一你们会学得更快，真的。”

耶律迈几乎相信爸爸已经看穿了纳飞的小把戏。可是转念一想，老头子其实已经被纳飞和上灵迷得七荤八素了。这不，一会儿散会之后，他们还不是继续窝在帐篷里探讨上灵索引？鬼鬼祟祟的好像邪教聚会一样。

想到“鬼鬼祟祟”，耶律迈突然记起，刚才司徒博无声无息地走到他身边，把他从梦中惊醒。如果我依样画葫芦，假装这个梦是上灵发给我的，那还不气死纳飞？有趣，有趣！刚好没人说话，于是耶律迈说道：“咳咳。我刚才在石崖旁边睡觉，做了一个梦。”

顿时所有目光都聚集在他身上，热切地等他说下去。耶律迈半睁着眼打量着每一个人。爸爸立刻喜形于色，耶律迈几乎有点愧疚了；可是看看纳飞惊慌失措的表情，还有梅伯好像见了鬼一样——嘿嘿，什么都值了！耶律迈继续说：“在梦里见，我看到我们所有人一起走出一个大房子。”

纳飞问：“谁的房子？”

爸爸喝止他：“别打断你大哥。”

“我从来没见过这种房子，而且我们六个人走出来的时候，身边都带着一个女人。另外还有两男两女，还有好多小孩，都是我们的小孩。”

大家沉默了好久。

然后纳飞问道：“就没啦？”

耶律迈没有回答，而是让沉默继续下去。

轮到羿羲了。他问：“迈哥，连我也有妻子吗？”

耶律迈答道：“在我的梦里，你的确有个妻子。”

羿羲问：“你看到她的脸没有？认得是谁吗？”

羿羲竟然真的相信这是上灵报的梦！这下子耶律迈觉得无地自容了。他一直没有想过，羿羲虽然残废，却和正常男人一样，也有欲望和需要。问题是谁会找他呢？在女皇城中，有大把大把的男人可供挑选，愿意嫁个瘸子的女人绝对是珍稀品种，万中无一。即使有女的愿意和羿羲上床，也只是厌倦了平淡，想玩玩新花样儿罢了——尤其是他的浮衣，估计可以吸引一些喜欢猎奇的豪放女。至于结婚生子养儿育女，那是不可能的，羿羲自己也心知肚明。现在耶律迈说这个梦，不但戏弄了爸爸，还给了羿羲一个不切实际的希望，到头来只会失望收场。耶律迈觉得自己猪狗不如。

他回答道：“我没看到她的脸。不过这只是个梦而已，可能没什么意

义的。”

爸爸说：“不，这个梦有深意。”

纳飞说：“这个梦哪有深意，不过是耶律迈扮作从上灵那里获得幻象罢了。他在捉弄我们！”

耶律迈沉声说道：“你不要诬陷我撒谎。我确实做了一个梦，所以我才告诉你们。至于这个梦有没有什么意义，我就知道了。我只是把我看到的如实说出来，爸爸当初不也是这样吗？纳飞你不也是？”

爸爸再一次强调：“这个不是一般的梦！之前我从索引那里得到一条很古怪的信息，百思不得其解；现在加上你的梦，一下子就豁然开朗了。”

耶律迈悔不当初：天哪，我都干了些什么？

“我其实一直都在考虑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娶妻生子才能辅助上灵达成目标；可是应该去哪儿寻找愿意跟随我们的女人呢？”

爸爸，甭说女人，就说男的，你上哪儿找个男的心甘情愿追随你？也就是我们做儿子的被你硬拖下水罢了。

“我问上灵，得到的答复总是等。什么都不用做，就是等。我觉得这完全不合理。难道她们会从石头里蹦出来？难道我们要和狒狒交配不成？”

耶律迈忍不住横插一刀：“梅伯早就干开了。”

梅伯发出一声蠢笑。

爸爸继续说：“现在耶律迈做了这个梦，我也知道上灵让我等什么了——就是等阿迈的梦。上灵把答案给了我的长子、我的继承人。阿迈，你现在仔细想想，好好回忆一下，梦里面那几个女人都是谁？”

爸爸竟然把这事儿和耶律迈的长子身份联系在一起，这也太小题大做了吧。耶律迈愈加后悔了：今天真的不该玩这个报梦游戏！不过爸爸就是这样，为了一个幻象，他不惜让大家放弃一切。耶律迈怎么能把这一点给忘了呢？

为了让爸爸悬崖勒马，耶律迈撒谎道：“我想不起来了。”

爸爸不依不饶：“再想想，我知道你至少认得其中一个。”

耶律迈很吃惊地看着爸爸。老头子什么时候学会读心术了？他争辩道：“我自己做的梦，上灵竟然比我还清楚，那您直接告诉我们好了。”

“我知道你至少认得一个，因为你说梦话提到她的名字了。如果你仔细想想，肯定能想起来。”

耶律迈转头看着司徒博，只见他也低头看着地毯。耶律迈想，原来是这样。刚才他说没听清我的梦话，原来是撒谎。

耶律迈问道：“什么名字？”

纳飞插嘴说：“是艾雅，对吧？”

耶律迈不说话。被爸爸揪到沙漠之前，他还在约会艾雅。现在纳飞说出了她的名字，耶律迈觉得很不爽。

爸爸说：“没关系，我明白的。你不想说出她的名字，是因为怕我们以为这不过是个绮梦，而不是上灵报的梦。”

其实耶律迈恰恰认为这不过是个春梦而已。现在既然爸爸这样说了，他也不好拆台。

爸爸继续道：“可是你们得这样想，上灵怎么会逼你们娶一个陌生人做妻子呢？你梦到艾雅，正是因为上灵希望你们两个人结合啊。这样的解释最合理了。就像我，你也梦到我有个妻子吧？”

“是的。”耶律迈一边说，一边回忆这个梦。梦里的情景历历在目，清晰地重现在他的脑海里。“你还有小孩，更小的小孩。”

爸爸说：“华纱，我是非她不娶的。”

羿羲说：“妈妈不会离开女皇城的，你太不了解她了。”

爸爸说：“哦，是吗？我本来也以为自己绝不会离开女皇城，后来还不是按照上灵的指引来到这里了？耶律迈和梅博酷不也一样？”

司徒博加一句：“我也是。”

爸爸问耶律迈：“你在梦里看到的那个女人，我的妻子，是华纱吧？”

当然是华纱了，可这又能说明什么呢？那么多年来爸爸总是和华纱在一起，如果我梦见爸爸的妻子，除了华纱还能有谁？耶律迈却答道：“好像是吧。”

“那其他人呢？比如说另外两个男的，会不会是华纱两个女儿的丈夫呢？”

耶律迈答道：“我其实和您的妻子的两个女儿不是很熟的。”这次真是玩过火，不知怎么才能收场。

爸爸说：“你这样可说不过去了。她们怎么说都算是你的侄女吧——她们是贾霸的女儿啊。”

梅伯不失时机地来一句：“其中一个还很有名呢！就是莎芙，唱歌那个，你肯定见过。”

耶律迈不得不承认：“好像是是的，那两个陌生人的老婆就是华纱的两个女儿。”其实耶律迈不仅认识两姊妹，连她们的丈夫费雅思和欧必忍也认识。

爸爸说：“没错！你都明白了吧？这是上灵发给你的影像。那几个女子都和华纱有关系。其中有她的两个女儿，艾雅则是她的干女儿。其余几个肯定也住在她学校里。所以说，阿迈，这个梦并不是你在干柴烈火时候做的绮梦，而是上灵给你报的梦。上灵是告诉我们，要成大事，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娶妻成家，生儿育女。”

耶律迈说：“好吧，就算是上灵报梦吧。它还准备把艾雅嫁给我，真是善解人意。可是别忘了，我现在流落在荒漠里，身无分文，走投无路，头上半片瓦也没有。除了上灵之外，谁有那本事能说服艾雅跑来沙漠嫁我？还不如在狗嘴里找象牙来得容易呢。”

爸爸说：“你别忘了，上灵答应了把最肥沃丰庶的土地赐给我们。”

耶律迈说：“爸爸您也别忘了，我们还没找到那片神奇的土地呢！我们现在只是龟缩在沙漠里面，什么也干不成，更别说去寻找世外桃源了。”

爸爸说：“可是上灵已经告诉我们，下一步该做什么了。在你们出发去拿索引之前，纳飞跟我说过，如果上灵需要我们完成一个任务，他一定会给我们指出一条明路。”

梅博酷说：“好主意啊！不过这次的任务不是找索引，而是找女人，纳飞需要杀谁呢？”

爸爸说：“你别胡说八道。”

梅博酷说：“嘿嘿，纳飞肯定又去找一个躺在街边的醉汉，把他干掉了，然后再抢走他那个又瞎又瘸的女儿。除此以外他怎么可能找个女的愿意嫁他？”

出乎耶律迈的意料，纳飞没有反驳梅博酷，只是默默地站起来走出了帐篷。耶律迈想，纳飞好像成熟一点了，还是他不想在我们面前掉眼泪？

羿羲低声说：“梅伯，是纳飞把索引拿回来的，你可没那个本事。”

梅博酷说：“得了得了，我说笑罢了，那么认真干吗？”

羿羲说：“你在说笑，可这件事情对纳飞来说可不是一个笑话。杀死贾霸是他这辈子干过的最难办的事情，到现在他还没办法释怀。”

爸爸也说：“你拿这件事情取笑他，实在很过分，记住以后别这样了。”

梅博酷还在狡辩：“那你要我怎样？假装纳飞说一句‘行行好吧’就把索引拿到手了？”

在梅博酷言行太出格的时候，只有耶律迈能够把他制伏……是时候出手了。耶律迈沉声说道：“你不用假装什么，只要闭嘴就行了。”

梅伯很挑衅地看着耶律迈。他只是在死撑着罢了，耶律迈目不转睛地看回他，没多久梅伯就老实了。

爸爸说：“阿迈，你必须带着几个弟弟一起回去。”

耶律迈说：“爸爸，您别将这个重担撂给我。除了您，谁能说服华纱？”

韦爵说：“你错了，我说服不了她。华纱太了解我了，她知道我有多爱她，也知道她有多爱我——可我怎么说她也不肯跟我走的。现在唯有上灵可以说服她了。你要做的就是去告诉她我们这里发生的事情；然后你就等着，等上灵说服她，然后你就护送她们母女三人和其余几个干女儿出城，确保她们一行人等安全来到这里。”

“哦，好吧。”耶律迈答应了。等待上灵说服别人离开女皇城的安乐窝，跑去沙漠受苦，这一等恐怕要等到天长地久海枯石烂了。不过至少他可以在女皇城里待着，哪怕东躲西藏也比在沙漠舒服。“我要不要叫她带上一个女仆，好和司徒博配对呢？”

爸爸冷冷地说：“司徒博不是仆人！他是个自由人，和其余每个人一样，都是平等的。如果你们能够娶华纱的干女儿，为什么他就非得找一个女佣不可？你还不明白吗？我们这里不是女皇城！我们现在建立的这个社会太小了，容不下势利和偏见，更容不下阶级分化。我们必须团结一致，平等相处；我们的子孙后代也必须这样。因为在上灵的眼中，所有人都是平等的。”

耶律迈想，管他上灵眼中怎么样，在我的眼中，人就不是平等的。我是长子，就该是你的继承人；我的长子则是我的继承人。就算你把我应得的财产土地都抛到九霄云外，我还是会继承你的权威。无论将来我们在哪里落脚，首领的位置也非我莫属。我现在不提这个，因为我知道什么时候该说话，什么时候该闭嘴。可是，爸爸，我向你保证，等你去世之后，我一定会坐上你的位置。谁敢争我就让他陪你上路。

耶律迈看着羿羲和梅伯，知道这两人都争不过自己。只有纳飞，纳飞这小子一定会犯上作乱。耶律迈想，纳飞其实也心知肚明，总有一天他和我会斗个你死我活。所以他现在拼了命向上灵靠拢，就是为了把老头子哄得服服帖帖，终有一天传位给他。哼，纳飞，现在我也收到上灵的身影了——至少爸爸相信我，你的专利也没了。

爸爸继续说：“明早就出发吧。看谁愿意追随上灵，和我们一起繁衍后代、共同开创新天地，你就把她们带回来吧。”

耶律迈说：“我只带梅博酷一个人。”

爸爸说：“羿羲必须留在这里，因为他的浮椅和浮衣太显眼，容易暴露目标。司徒博也需要留下来。”

耶律迈想，你虽然嘴上说得好听，又自由又平等的，其实心里也不信任司徒博。

“可是纳飞必须跟你们一起去。”

耶律迈拒绝道：“不行，他比羿羲更拖累人。他们肯定能查出纳飞就是杀人凶手，因为电脑系统里有他的出城记录，守兵看见他穿着贾霸的衣服，当时他还带着司徒博，这一切都把纳飞和贾霸的死联系在一起。把他带上等于让他去送死。”

爸爸坚持道：“你一定要把纳飞带上。”

耶律迈问道：“为什么？您明知道他会增加我们一行人的危险。”

梅博酷插话：“迈哥，你非要逼爸爸亲口说出实话不可吗？爸爸是不想你难堪，我可不在意。老实告诉你吧，爸爸想纳飞也去，因为刚才就有人说了，索引是纳飞拿回来的，我们谁都没那本事。而且爸爸也怕我们躲在哪个女的家里就不回这个世外桃源了。纳飞去了可以鞭策我们向善呢。”

羿羲说道：“你错了。爸爸是希望纳飞多和兄长在一起，学习你们的智慧和强项。”

谁也不知道羿羲是不是在讽刺，也不会有人相信这是爸爸的真正目的，可更加没有人会跳出来否认——尤其是爸爸。

在沉默中，耶律迈耳边却一直回响着刚才自己说的最后一句话：把纳飞带上等于让他去送死。

耶律迈说：“好的，爸爸，就让纳飞一起去吧。”

女皇城，现实中

柔珂不明白为什么她非要与世隔绝待着不可。换了是莎芙还好理解，因为她需要从那个不幸的意外中慢慢恢复。莎芙现在还失声，出现在公众场合只会尴尬。可是柔珂没有任何“贵恙”，为什么要躲在妈妈的家里呢？弄得好像她没脸面出去见人似的。如果她是故意打伤莎芙，禁闭一下大概还算情有可原；可那件事情只是一个不幸的意外而已。爸爸的死，莎芙和欧必忍的奸情，种种打击加在一起，对柔珂造成了巨大的心理困扰，这才造成了那个悲剧。谁也不能埋怨她嘛。其实柔珂应该出去勇敢地面对大众，可以帮助她尽快康复。

至少她应该可以回自己的家，而不需要像个小丫头一样留在妈妈身边，她又不是智障儿童需要人看护。欧必忍跑哪儿去了？如果他真想补救的话，就应该前来救她逃离这个沉闷的地方。这里实在一丁点乐趣都没有，整天就是上课。柔珂小时候就很讨厌这些课，全部都不及格。现在她是今非昔比，爸爸留下来的遗产足够让她买座房子和成立一个剧团。可她竟然还困在妈妈这儿。

其实柔珂见到妈妈的机会并不多。华纱忙着会见各式各样的重要人物，比如女皇城议会的议员们。她们像朝圣一样蜂拥而至，拉着妈妈长谈。其中有些对话还显得相当剑拔弩张，因为有些人竟然把所有责任都推到华纱头上，好像妈妈是害死爸爸的幕后凶手似的。问题是，这件事里的几个主要人物确实都和华纱有关系：韦爵，就是看到上灵的幻象、鼓吹末日论的那人，是华纱的现任丈夫；贾霸，指使摧花党和雇佣兵满大街乱窜，是华纱的前夫；现在又传说华纱的小儿子纳飞竟然是同时杀死罗达和贾霸的凶手。

可是即使那几个男的真的作奸犯科了，和妈妈又有什么关系呢？首先，女人怎么能够控制自己的丈夫呢——柔珂不就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吗？其次，就算杀爸爸的是纳飞，可是妈妈又不在场，她更加不会指使纳飞这样做。她们这样埋怨，那干脆把莎芙的悲剧也怨到妈妈头上了，好让明眼人一看就知道她们的逻辑有多荒谬。还有，爸爸的死其实不是咎由自取吗？他派那么多雇佣兵拥上街头，还能指望天下太平？男人就是这样不明事理：他们亲手把老虎放出笼子，过后才惊觉没办法再驯服了。

就像欧必忍这个笨蛋：卷入姊妹之间的争端其实是很不智的做法，难道他连这个道理也不懂吗？在莎芙的惨剧里，他的过错比柔珂大得多。

为什么就没有人关心一下我受到的伤害呢？亲眼看到自己的丈夫和

自己的姐姐行苟且之事，这对我造成多大的心灵创伤！没有人顾及过我的痛苦，也没有人想到，晚上出去逛一下其实是很好的心理疗法。

柔珂正给自己上各种不同的妆，为下一部戏做准备。她知道，等她重新踏出妈妈校门的时候，绝对不用担心没人请。涂曼努还威胁要封杀柔珂，这不是螳臂挡车吗？柔珂如今已经是女皇城中的话题女王，美人区哪个喜剧团敢封杀她？每天晚上仅仅是八卦爱好者就足够挤爆剧场了——当他们看过柔珂的演出，听过柔珂的歌声，自然会成为她的忠实粉丝，以后总会回来捧场。柔珂的演艺事业从此如日中天，可能涂曼努还得排着队求她担纲做女主角呢。柔珂其实没想过踩着谁上位，可是现在反正有人已经倒了，那就顺便借一下力呗，浪费了多可惜。

柔珂在嘴角上面点了一个很可爱的美人痣，然后对着镜子从不同角度看看，形状真好！可是略嫌浅了一些，得加点红色，否则第一排后面的观众都看不清了。

“你要是画得再圆一点，看起来就像有人在你鼻子下面钻了个洞。”

柔珂慢慢转头，只见来人堵在房门，原来是那个讨厌的小丫头。她好像是十三岁，她姐姐就是如诗，也是一个很讨人厌的野种。妈妈当年把这两姊妹捡回来养大，施舍一口饭给她们吃。可是后来妈妈把如诗认作干女儿之后，她就开始得意忘形了。妈妈还有别的干女儿，出身名门，家世显赫，如诗居然以为自己可以和她们平起平坐了。那时候柔珂和莎芙还在学校里念书，不辞劳苦，抓住一切机会把如诗打回原形，真是乐趣无穷。

现在轮到她的妹妹了，一样的野种，一样的难看，一样的傲慢。见到我这样倾国倾城的大家闺秀，这黄毛丫头竟敢评头论足，出言不逊。

柔珂不想自贬身份和她争吵，让她识趣走开得了。“小丫头，请你把我的房间门关上，你自己到外面凉快去。”

她竟然一动不动。

“小丫头，如果你是来传话的，快说出来然后就自动消失吧。”

这小丫头说：“你和我说话吗？”

“你见到有别人吗？”

小丫头说：“我听说你好歹算是个有教养的淑女，应该懂得怎么称呼别人。我是华纱女士的干女儿，又不是用人，怎么知道你一直丫头长丫头短原来是在叫我啊？我以为你在对着阳台上一个隐形的用人说话呢。”

柔珂站起来叫道：“我受够你了！我真的受够了！”

小丫头问道：“那你想怎么样？也在我喉咙这儿敲一下吗？这难道是你的家族传统？”

柔珂无名火气三千丈，大吼一声：“你别惹我！”然后自觉太失态了，连忙强压着怒火。犯不上和她计较，既然她要一个符合她身份的称谓，好！“婊子养的小杂种，你来我这里有何贵干呢？”

可是这小丫头一点也不抓狂。她平静地说：“原来你也知道我是谁。我的名字叫绿儿，我的朋友都叫我小绿儿。不过请你叫我绿儿小姐。”

柔珂质问道：“你来我这儿到底干吗？什么时候你才愿意滚蛋啊？我来我妈妈这里可不是为了受你们这些无良小野种的气！”

绿儿说：“那你就甭担心了。据我所知，你在这里待不久了。”

“你说什么？你听到什么消息了？”

“我是一片好心通知你，拉士葛带了六个士兵过来，以帕华部族的名义带你回去‘保护’。”

“哼，拉士葛，这个小丑。上次他想乱来我就已经狠狠教训他了，他敢再来我也不会客气。”

“他想把莎芙也带走。他说你们姊妹两人身处险境，需要人保护。”

“我在自己妈妈家里怎么危险了？大不了被一些讨人厌的小丫头骚扰一下罢了。”

绿儿说：“柔珂小姐，我一片好心来给你报信，你却不识好歹，恩将仇报。我会记住你的。”说完她转身走了。

其实是这小丫头自己上来就出言不逊，她还敢指望柔珂给她什么好脸色？如果她一开始就好好说话，柔珂自然会对她彬彬有礼。不过算了，这种出身低贱的小孩，能指望她有教养吗？柔珂大人有大量，还是别和她计较了。

妈妈最近很专横跋扈，只怕她脑子不清醒，赞成拉士葛带走柔珂和莎芙，那可大事不妙。看来柔珂需要亲自出马，防患于未然。

她把美人痣擦掉，在脸上画了日妆。然后穿上一套很单薄的便服，再刻意稍稍弄乱一点点，看起来好像正要去厨房拿东西。一会儿见到拉士葛的时候，柔珂再装出吃惊的样子，那就天衣无缝了。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柔珂走进大堂就知道计划泡汤了，因为莎芙已经在那儿了，还被如诗搀扶着。这个如诗就是绿儿的姐姐，一样的讨人厌。莎芙当年总是把她踩在脚下，现在竟然靠在她身上——拜托，受了伤也不用这样作践自己吧？一点廉耻之心都没有吗？既然莎芙在场，柔

珂不能对她视而不见，她应该热情地扑上去问长问短。幸好有如诗，否则她还得主动搀扶着姐姐呢，有了这么一个累赘，柔珂怎么能尽情发挥？

柔珂问道：“姐姐，你好点了吗？我为了你把声音都哭哑了。我们为什么老要争吵呢？”

莎芙看着柔珂身前一米处的地板，不说话。

“唉，姐姐，你怎么不理睬我？我知道你还在生我的气，可是那只是个意外嘛。你对我的伤害就不是意外，而是故意的，可我还是原谅你了。唉，不过算了，我也不指望你那么快就会原谅我，毕竟你现在还很难受吧？可怜的姐姐。你为什么不好好休息却要跑出来呢？拉士葛就交给我对付得了。那天晚上我一脚把他踢到缩阳了，要不要现在再表演给你看看？”

莎芙正在下楼梯，听了柔珂的话，嘴角好像抽了一下，也不知道是痛的还是真的在笑。

妈妈没有带拉士葛进会客室，而是让他和六个手下站在门口那里，大门还敞开着。妈妈转头看到两个女儿和如诗走下楼梯来到大堂，就对拉士葛说：“你看到了，她们在这里过得很好。这么些天，除了你和这几个大兵，根本就没有别人来骚扰。”

拉士葛说：“过去几天怎么样我不管，我只关心有可能发生的危险。贾霸的两位千金必须由帕华部族负责保护，今天我无论如何也要带她们走。”

妈妈说：“你可以派兵守在学校门口，防止暴徒刺客摧花党之流攻进来。可是你决不能带走我的女儿！我是她们的母亲，你别拿什么部族来压我。”

看着妈妈和老葛继续争吵，柔珂一时间忘记了莎芙还不能说话。她凑到莎芙旁边，问道：“拉士葛为什么要带我们走？”

如诗替莎芙答道：“在女皇城里，有一股力量抵制帕华部族的扩张，华纱阿姨就是这股力量的核心。拉士葛想着把你们两人攥在手里当人质，好逼你妈妈屈服。”

柔珂说：“那他就太不了解妈妈了。”

如诗低声说：“拉士葛并不是一个强人，而且他在政治上是个白痴。换了是你爸爸，他就会料到，把你们抢到手非要用暴力不可；而这时候使用暴力并非最优方案，所以他根本就不会提出这个要求。可是如果贾霸决意要把你们夺走，他肯定会果断出手，上来就派士兵把你妈妈拦住，剩下四个兵，两人揪一个把你们俩架走。”

原来如诗也不是傻的。柔珂从没想过如诗可能也有一点点值得别人尊重的长处。她对爸爸的判断十分准确——柔珂心里也明白，就是没办法表达得那么清晰。

说起爸爸，如果他想带走柔珂和莎芙也是情有可原。虽然在这个女人做主的地方他不见得有什么法定的权利这样做，至少人们会体谅他的苦心。可是这个拉士葛真是莫名其妙，他凭什么？柔珂小声说：“肯定是上灵把老葛弄得失心疯了。”

如诗说：“他其实是很害怕的。人在害怕的时候就会做蠢事，你妈妈也一样。”

柔珂想，对啊，比如说把我关在这里。

然后她意识到，如果她和欧必忍待在家里的话，老葛要拿她简直是手到擒来。欧必忍可能会反抗，可三两下就会被那些士兵打翻在地，然后柔珂就被抓走了。看来妈妈把我留在这儿是对的。柔珂说：“我觉得妈妈已经做得很好了，你不应该批评她的。”

这时候，华纱和老葛的争吵还在继续，可是翻来覆去都是那几句。如诗带着两姊妹悄悄移到大厅的边上，尽量离那几个雇佣兵远一点。柔珂看着几个形状诡异的全息面具，心里直发毛，再也不敢吹嘘如何如何对付拉士葛了。今日的老葛，带着几个手下往那里一站，显得杀气腾腾，一洗前几天晚上在剧院后台被踢裆时的颓气，好像整个人都高了一圈。柔珂一方面很敬佩妈妈单挑七恶汉的勇气，另一方面却觉得妈妈严重失策了。比如说，她为什么叫柔珂和莎芙出来呢？躲在楼上也行，溜到禁林也行，总比现在这样自投罗网好吧？莫非这就是如诗所说的人在害怕时做的蠢事？

可是妈妈看起来一点都不害怕。

柔珂低声对如诗说：“我看是时候走了。”

如诗说：“不行，你们必须留下来。”

“为什么？”

“因为你们一有什么动静，就会警醒拉士葛，反而促使他动手。他会马上命令手下把你们抓起来，到时候就全完了。”

柔珂小声说道：“反正他迟早都会动手的。”

“可是我们也应该尽量拖延时间。”

“拖延时间干吗？”

如诗答道：“你仔细想想。”

柔珂于是开始仔细想：拖延时间有什么好处呢？

莫非有救兵？可是哪有人能够对付帕华部族的民兵呢？

柔珂灵机一动，高兴得脱口而出：“女皇城卫兵！”

妈妈刚刚说完一句话，老葛还没接上，柔珂这句话正好填满了沉默的间隙。

拉士葛惊道：“什么？你说什么？”连忙转身往门外看，发现没人。他回头看着华纱：“外面没有人，不过他们正在赶过来，是吧？原来你一直在拖延时间等救兵？哼，来人！动手！”

几个士兵立刻冲过来，柔珂开始尖叫。

妈妈大声说：“快跑啊你这个笨蛋！”

可是已经太迟了，有一个士兵已经抓住了柔珂的手臂，另外两人也揪住了莎芙，而那个野种如诗却袖手旁观。

柔珂喊道：“快帮帮我呀，小贱人！救命啊！”

那些士兵把柔珂往大门拖，如诗一直看着她的眼睛，好像忽然做出了一个重大决定。

如诗叫道：“住手！拉士葛！你马上给我住手！”

老葛哈哈大笑，一副胜券在握的样子，听得柔珂骨子里都发冷。

这条可怜虫，几天之前不过是韦爵府的管家；现在仗着有几个打手，就耀武扬威，不可一世了。

如诗大声道：“你快叫他们住手，否则以后他们就不会再听你使唤了！”

这时候妈妈竟然喝止：“如诗，不要再说了！”

妈妈要阻止如诗干什么呢？柔珂看着抓住莎芙的两个士兵，面无表情，像死人一样恐怖。她们姊妹俩怎么能够落在这些暴徒手里呢，老天没眼啊！柔珂喊道：“如诗，快说下去啊！”别管妈妈，快说，快说！

这样的局面，看在别人眼里，再简单不过了：老葛带着两个兵殿后，其余四人把柔珂和莎芙往外拽，眼看就要走出华纱学校大门。华纱阿姨苍白无力地大声谴责：“你们才是害人的凶手！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绑架我的女儿！我要让议会把你们都驱逐出城！”学校里的师生都聚集在大厅边上，无可奈何地看着。

然而如诗是一个解构者，在她眼中，这是另一个画面。如诗不但能看到人，而且能看到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网。比如说在场那些女孩子和女老师，她们都很害怕，可是她们并不是一个个孤立的个体，也不是一小撮一小撮分散的小团体——她们每个人都和华纱紧密地连在一起。别人看来华纱好像孤立无援，如诗却很清楚，华纱的力量源自背后这群女人，她们的恐惧汇集成她的恐惧，她们的激愤壮大了她的激愤，她的怒吼其实代表了在场所有女人的心声。如诗也能够看到华纱和女皇城之间强有力的联系：无数簇大大小小的丝线把华纱和整个女皇城连在一起，就像动脉和静脉，把生命力源源不断地输送给华纱，维持着她举足轻重的地位。当华纱为了抵抗拉士葛而大声疾呼的时候，她的声音吼出了女皇城的愤怒。

可是如诗也看见，虽然华纱身处万千关系网的中心，她心里却觉得孤立无援，似乎所有的联系到了她身边就被切断了，并没有真正连上，即使有也是若即若离，细若游丝。这是因为老葛使用了最原始最直接的暴力手段——华纱只是弱质女流，在暴力面前毫无反抗之力，这让她觉得自己在女皇城中的地位和影响力不过是镜花水月而已，在紧要关头竟如此的不堪一击。

同时，如诗还看到拉士葛的关系网。拉士葛的行径令人不齿，而他所处的关系网其实弱不禁风。相比之下，华纱和学校众人之间的联系显得牢固而真实得多，她在女皇城中的巨大影响力更是触手可及。拉士葛的手下对他其实没有一丝尊敬，他们听拉士葛的号令是受利益驱使，同时他指使他们做的事情还能激发和迎合他们的兽性。其实与华纱相比，老葛才是真的孤立无援。他和那群雇佣兵的联系甚至还不如雇佣兵之间的关系密切，更无法和女皇城中女人之间的亲密关系相提并论了。

如诗知道，大多数男人之间的关系本来就是若即若离，没有很强的联系，彼此是相对独立的个体。而眼前这几个男的更甚：他们相互之间没有信任，没有付出，更没有关爱。他们勉强维持着一种脆弱的联系，纯粹是为了获得他人的尊重，渴望从中得到一点自豪感。他们之所以愿意听从拉士葛的指使，强行把两个女子拽出家门，并公然挑衅女皇城中最德高望重的女人，全因这些举动让他们心中充满了自豪感。他们以为欺凌弱小就可以彰显自己的强大，从而感受到别人的尊敬；在彼此眼中，他们卑微渺小的灵魂都幻化成伟岸的身影。这几个人的关系就是靠这种幻想出来的尊敬勉强维持着。

简直是不堪一击。

如诗只要一出手就可以轻易掐断这几个人之间的联系，把拉士葛变成孤家寡人。虽然华纱禁止她这样做，可是在这一刻如诗只关心自己和柔珂莎芙两姊妹的关系，已经深陷其中无法自拔了。这两人其实是如诗的敌人，从小到大一直都欺负如诗，让她的童年蒙上阴影。现在她们落难，如诗有这个机会以德报怨，让柔珂和莎芙知道，她们一直看不起的丑小鸭其实是她们的大救星。这个飞上枝头变凤凰的壮举可以解开如诗

压抑已久的一个心结……华纱阿姨的命令又算得了什么呢？

作为一个解构者，如诗既可以看见自己和这个世界的连接方式，也很清楚自己做事的动机。她已经决定违抗华纱的命令，因为在这一刻，她要做回她自己：威力无穷的解构者。只有她才能制伏这帮桀骜难驯的暴徒。

如诗一开口说话就有立竿见影的效果。她并不是在施法术念魔咒，她说的话本身也没有什么特别，关键是她的语气、表情和肢体动作都让她的言辞充满了魔力，每一句话都钉在那些士兵的心上，让他们意识到自己的所作所为受千夫所指，万人唾骂，也使他们觉得孤立无援，已经被世界唾弃。

如诗说：“你们堂堂七尺男儿，居然把这个受伤的女孩从母亲身边抢走。扪心自问，你们的尊严和荣誉都扔哪里去了？就连狒狒也不会欺负弱小，母狒狒都放心把小狒狒托付给部落里面的雄性。你们简直连狒狒也不如。”

老葛这条可怜虫，还企图反驳如诗的话。他意识不到，如诗已经用言辞编织出一张大网，他的手下已经深陷其中。现在他说得越多就越显得苍白无力，他的懦夫形象就越清晰，他的手下也越疏远他。老葛吼道：“臭娘们你给我闭嘴！我的士兵不过是执行任务……”

“一个懦夫指派的任务！你们看看这个所谓的‘男人’，他都让你们干了些什么？他把你们变成阴沟里的老鼠，专门把美好的东西偷到他的洞里。然后他把屎尿抹在你们身上作为奖赏，还骗你们说这就是荣誉和尊严。”

一个接一个地，那些士兵放开了柔珂和莎芙。莎芙马上跪倒在地，无声地抽泣。柔珂自然不甘人后，马上挂起一脸厌恶的表情，还拼命地揉着胳膊被人抓住的地方，似乎想把上面的污秽连同不愉快的记忆一起抹掉。

如诗继续说：“看看你们都对这两个美丽的女孩子做了些什么？就因为你们跟从了拉士葛，他已经把你们变得猪狗不如。你们去哪里才能重新做人呢？你们怎样才能洗刷自己身上的污秽呢？快找个地方躲起来吧！挖个洞钻进去，顺便把你们身上的耻辱也一同埋起来。你们以为戴着面具就变成英雄无敌了？这面具其实是刻在你们身上的耻辱印记，让大家看到你们就是这个人的走狗，让大家知道你们连这个人渣也不如。”

有一个士兵把戏服扯下来了，露出一张很平庸的脸。这人胡子拉碴，形容猥琐，蠢头蠢脑的，可是神情却很慌张，眼睛睁得很大，眼里竟然充满了泪水。

如诗说：“看看吧，拉士葛就把你们变成这样子了。”

拉士葛吼道：“快把面具戴上！马上把这两个女的押回贾霸府！听到没有？这是命令！”

如诗说：“你们听到了吧？押回贾霸府，他根本就不是贾霸，凭什么指手画脚的？”

这句话是最后一击。其他几个士兵纷纷扯下面具，把戏服扔在华纱学校的门廊里面，然后争先恐后地逃离了这个耻辱之地。

老葛子然一人呆站在门口，不知所措。现在整个局面已经扭转，不是解构者也能看出老葛彻底陷入了孤立无援的境地，华纱已经大获全胜。

老葛低头看着脚边的戏服。如诗说：“这就对了，快把脸遮住。没有人愿意看到你这张脸。”

老葛默默地弯腰捡起一件戏服穿上。开关本来是打开的，他的体温和生物磁场触发了全息面具的启动机制。拉士葛的脸瞬间变成了贾霸雇佣兵统一使用的那个面容，而他这个人好像也不再是拉士葛了。和其他几个士兵一样，他转身耷拉着肩膀往外跑，就连斗败逃走的狒狒也不如他跑得狼狈。

如诗感觉到众人的敬畏在她身边交织成一张网，无论是老师还是同学都将她奉若神明，如诗兴奋不已。最妙的是柔珂和莎芙现在也对她感恩戴德了。柔珂向来眼睛都长在额头上，现在却一脸敬畏地仰视着如诗，显得不知所措。莎芙，那么多年来一直对如诗冷嘲热讽，现在双眼含泪看着如诗，向她伸出双手，好像在乞求宽恕，颤动的嘴唇挣扎着似乎想说谢谢，谢谢，谢谢……

华纱低声说道：“看看你干的什么好事？”

如诗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她干的什么好事？这不是明摆着吗？“我把拉士葛弄垮台，他再也不能对您造成威胁了。”

华纱说：“笨蛋，你真是笨蛋！在女皇城中这样的暴徒有好几千个。本来拉士葛再虚弱也好，到底能够约束一下他们。现在你把他搞垮了，不出今晚那些雇佣兵就会完全失控，到时候谁能阻止他们？”

如诗的成就感顿时消失殆尽，她知道华纱说得对。如诗当时只顾眼前，看不到大局的走势，也没料到自己这样做的后果。那些雇佣兵意识到追随拉士葛其实是一件很不光彩的事情，并不能满足他们对荣誉的渴求。没有了这个共同目标，他们瞬间就变成一盘散沙。几千个雇佣兵将会散落在城里，一方面渴望向世人证明他们的能力，一方面却没有任何约束，浑身是劲而找不到发泄的地方。如诗想起以前看过一些关于大猩猩的纪录片，它们发狂似的拽着树枝摇晃，又互相斗殴，看身边谁显得弱小就揪住一顿打。男人发狂的时候，比大猩猩还要可怕得多。

华纱吩咐众人：“带我的女儿回房间，然后大家一起把门窗都锁好封死！城里马上要大乱了。”

然后她从两个女儿中间穿过，向门外走去。

柔珂叫道：“妈妈，你去哪里？别扔下我们不管啊。”

“我要去警告城里所有女人，今晚将会发生暴乱，守城的卫兵不够人手镇压。她们得做好准备，该藏的藏，能躲就躲。”

慕斯的士兵已经累得筋疲力尽。可是到了傍晚，当他们越过一个小坡，看到远处升起的浓烟，众将士顿时获得了新的活力：目标在即了。他们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加急行军穿越那么长的距离，这本身就是一件震古烁今的壮举。而且女皇城已经着火，他们很清楚，一座已经混乱着火的城市是不可能防御外敌的，所以虽然他们只有一千人，却依然有相当胜算。此役过后，“慕斯军团千勇士”将会名垂千古。在他们解甲归田安享晚年之时，小孙子会坐在他们膝下仰头问道，爷爷，那一次你们从克兰赶去女皇城，只用了两天工夫；也没有休息一下，连夜就把女皇城占领了，还不费一兵一卒，这是真的吗？

不过这个传奇的下半部分还有待揭晓。变数在于，谁也不知道女皇城内形势如何。贾霸的士兵会不会已经控制大局，全面布防，严阵以待呢？孤威国这支千人队只剩下半天的口粮，如果他们不能连夜占领女皇城，形势就岌岌可危了。到了明天早上，他们兵力上的劣势将会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那时候再攻城是必败无疑。就算他们狼狈逃窜到平原诸城，也会被当地的军队歼灭殆尽，根本没机会撤回北方大本营。所以人心里都清楚，成功成仁，全在今晚的背水一战。

形势是如此严峻，为什么众将士都信心十足，士气高昂呢？因为他们是慕斯军团千勇士！慕斯将军身经百战，未尝败绩，堪称孤威国古往今来第一名将。他爱护士卒，绝不拿众将士的性命做无谓牺牲。克敌制胜，慕斯用的是谋略，而不是人海战术。他的部队机动灵活，随时发出迅雷不及掩耳的一击便马上全身而退。他善于将敌军大部队分割孤立，各个击破。他还绕到敌军后方切断其补给，扰乱其军心。敌将与慕斯将军交锋，被他的神机妙算弄得方寸大乱，但求速战速决，总会在仓促之间棋差一着，终致满盘皆输。慕斯的这种机动战术，人称“慕斯之舞”。士兵们都知道，急行军虽然辛苦，却能提高胜算，减少伤亡。在慕斯的率领下，马革裹尸的只是少数，大部分士兵都能够凯旋归故里，所以全军上下都十分爱戴他。

军中甚至暗地里流传着一种说法：慕斯才是真神托世。当然没有人敢公开这样说，因为大家都忌惮监军大人。可是现在监军已经死了，很多人都明目张胆地说开了：世上既然有慕容复这样的真英雄，高卢城中那个脑满肠肥的死胖子怎么可能是神的化身呢！

因为大风的吹送，他们在距离女皇城大约一公里处就能听到城内传

出来的尖叫声。随风还飘来滚滚浓烟。军令传下来：每人收集至少十二捆树枝。这样做是为了稍后点起篝火，造成十万大军的声势。于是众人大肆砍伐树木，然后在慕斯的率领下沿着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下山走到沙漠里。月色昏暗，路黑难行，众人背着大捆树枝，行走不便，不少人都摔了跟斗，所幸没几个受伤的。在沙漠里，众士兵散开成一个个小分队行进，彼此隔开很远一段距离。然后每个小分队都将树枝堆起来，以喇叭声为令，一起点燃篝火。每个火堆留一个人照看，适时添加树枝，确保篝火不灭。其余士兵集合起来，在慕斯率领下，继续向女皇城进发。他们排成四纵队并排前进，这是先锋部队惯用的阵型，通常后面都有大部队跟着。很快他们就走出了沙漠，踏上一条宽阔的大路，前方就是女皇城的巍峨城墙。

离城墙还有一段路，四处已经全是建筑物，他们感觉像已经走在城市里面了。四面八方都有男的跑来跑去大呼小叫，其中很多还醉醺醺的。可是他们一看见慕斯的军队在街上经过，马上就老老实实闭嘴，慢慢地隐没在阴影之中。众将士顿时信心百倍，疑虑尽消。女皇城这些男的不过是桌上豪杰、樽里英雄罢了，根本就不是孤威勇士的对手。

他们来到城门附近，金属撞击的声音不绝于耳，看来战况相当激烈。他们越过一个小坡，眼前出现了交战双方。其中一方穿的军服就是慕斯杀死的刺客身上那种；而另一方每个人都长得一模一样，看起来相当诡异。

慕斯传令下去：女皇城守兵，就是穿军服那一方，很可能是盟友；真正的敌人是那些戴面具的。不过在慕斯下令之前不得动手。

他们来到城门前面的空地，迅速向左右两边散开，形成一个半圆形的队列围住城门，慕斯就站在圆心。

慕斯下军令的时候，通常都是让士兵低声向后传达。可是现在他故意大声传令，好让对方也听到。慕斯吼道：“孤威士兵，拔剑！”

交战双方都停下来。女皇城的守兵人数其实很少，居然敢与那么多敌人对峙，实在是勇气可嘉。可是他们一看到孤威军队，马上往后撤退，一直退到城墙脚下。眼看两面受敌，大势已去，他们都绝望了。

另一方的克隆军团站在城门中央，也是举棋不定。

慕斯朗声道：“我们是孤威国军队，前来救助女皇城，并无敌意。各位请向沙漠方向望去，看看我们的大军。”

慕斯故意选择这个地势最好的城门，从这里远眺，所有人——女皇城居民、守兵、剖头国的商人——都能看见数以百计的篝火在沙漠上铺开一大片。

“不过我只带了五百士兵来到城门这里。”兵不厌诈，慕斯当然没说

实话。他的手下都在暗笑，这是慕斯头一次虚报那么小的数目，才相差四百人；要知道，以前慕斯唬人的时候，增减个四五万人是家常便饭。

“我们是奉孤威国慕容复将军命令，前来女皇城效犬马之劳。慕容复将军久仰圣女之城、和平之巅的大名，特意派遣我们前来相询，女皇城是否需要孤威国的军队帮助平息动乱，恢复秩序？事成之后我们立即撤退，绝不久留。”没必要告诉他们威震天下名动八方的慕容复将军就站在他们面前，身边只带着九百士兵，连宝剑也没有出鞘。就让他们以为慕容复还在十万军中运筹帷幄好了。

守兵里面有一个军官大声说：“长官，您也看到现在情况危急，我们忙着应付这些暴徒，怎么可能向女皇城议会请示呢？”

一个帕华雇佣兵大声叫道：“哪有什么议会！女皇城现在归我们了！我们不再听那些女人指挥，我们想在城里过夜就在城里过夜！我们想干吗就干吗！贾霸万岁！”

那个长官也大声说：“贾霸已经死了！你们连个首领也没有！”

那些雇佣兵没理会他，纷纷挥舞着兵刃，大声叫道：“女皇城是我们的！贾霸万岁！”

慕斯对他们说：“各位，你们的首领贾霸虽然已经遇害，可他的大名还是如雷贯耳！我们在孤威国也久有所闻了！”

话音刚落，一众雇佣兵就欢呼起来。

慕斯继续大声说：“各位请过来，和我们孤威国的战士站在一起。我们会帮助各位达成心愿，聊表对贾霸首领的敬意。”

那些雇佣兵听了，欢呼着从城门口拥出来。女皇城的守兵则继续紧缩在城墙脚下，严阵以待，准备负隅顽抗。只有几个胆小的慢慢向外移动，可能想找机会逃跑；而绝大部分的守兵都尽忠职守，保持阵型，看来是下决心以身殉城了。慕斯的士兵看在眼里，心中敬佩：即使将来交恶，他们也是值得尊重的敌人。

贾霸的雇佣兵毫无戒备地跑到孤威士兵面前。跑在最前面的一些正要热烈拥抱友军的时候，发现对方竟然剑拔弩张，顿时傻眼了，不安的情绪迅速蔓延至整个雇佣兵团。

慕斯一直站在原地没有动，所以现在身前身后全是雇佣兵。孤威士兵不禁暗暗叫苦，可是慕斯却异常镇定。他不但没有转身走回自己阵中，反而往前走，穿过一众雇佣兵，往城门走去。孤威国士兵见状，愈加紧张了。可是他这个举动却消除了雇佣兵团的疑虑，他们还以为这个孤威国的军官要走到队列最前方，带领大伙儿进城。

慕斯走到城门中间的一块空地上，背对雇佣兵团，开始大声喊话，语气却不是命令式的。他说：“女皇城啊，多少年来我一直梦想着站在您的城门前面，亲眼目睹您的风采！”

慕斯说完，转头一看，只见守兵的指挥官正站在门岗上面，手执兵刃戒备。慕斯低声对他说：“朋友，如果我们把这些克隆小丑都干掉，女皇城会领这个情吗？”

指挥官听了，有点疑惑，却也看到了一线生机。他说：“我想应该会的。”

慕斯于是转身面向雇佣兵，也面向着雇佣兵背后的孤威军团：“谁拥护贾霸的都把剑举起来！”

除了少数几个特别谨慎的，其余的雇佣兵都举起了手中的武器。慕斯随即也拔剑出鞘。

这是动手的暗号。几百支箭同时射出，站在外围的雇佣兵正举起武器，顿时被射成箭猪，倒下一大片。紧接着孤威士兵发出雷鸣般的一声吼，向剩下的雇佣兵扑去。从开始进攻到最后一个雇佣兵倒地，全程只用了两三分钟。然后孤威士兵马上恢复半圆的阵型，面前横七竖八躺满了尸体。

慕斯转身问女皇城守兵的指挥官：“长官尊姓大名？”

“长官，我是毕唐克队长。”

“毕队长，我再问一次，女皇城是否欢迎我们进城帮助维持城内的秩序，让女皇城美丽的街道恢复平静？我这里有华纱女士的亲笔信，她的名字您听过吗？”

毕唐克说：“我知道华纱女士。”

“她写信向我们求援，所以我们就赶过来了。现在我正式恳求您批准我们入城，辅助女皇城卫队平定暴乱。”

毕唐克点了点头，然后打开门岗的锁，走了进去。慕斯看到他向一台电脑输入东西。过了一会儿，毕唐克走出来了，说道：“长官，我已经向女皇城议会汇报了。如今城中形势险峻，既然您是应华纱女士邀请而来，刚才也证明了帮助我们杀敌的决心，在此，女皇城议会和女皇城卫队诚心邀请贵军入城平乱。不过您要委屈一下，暂时听从我的指挥，接受比我低一级的军阶，等局势稳定之后再从长计议。”

“队长，您刚才在生死关头临危不惧，大义凛然，我实在佩服。能够在您鞍前效劳是我的荣幸。我有一个建议，您不妨考虑将我带来的士兵按六人编队，派他们在市内巡逻，准许他们全权处理突发事件，对付漏

网的暴徒。要是在街上遇上身穿您这样制服的，我们就知道是友军，一定倍加尊敬。其余人等，但凡有手执凶器者、行凶作恶者、欺凌妇孺者，一经遇上，格杀勿论，再将尸体挂起示众，以儆效尤。”

毕唐克说：“挂尸示众，这……”

“遵命！”慕斯似乎没听出毕唐克语气中的犹豫不决，随即转身对孤威国的士兵发号施令：“孤威士兵听令！列六人队！”

孤威军队即刻变阵型，瞬间排成一百五十个六人队。

慕斯大声道：“有戴此面具者，杀无赦！再将尸体连同面具挂起示众！切记保护城中妇孺！”

“可是……”

慕斯不等他说完就一挥手，孤威国士兵马上出发，小跑着进城了。

毕唐克走到慕斯身边，大概想抗议。可是慕斯却用一个热烈的拥抱让他把话硬生生咽回去了。“朋友，请听我说，我知道贵军已经筋疲力尽，可现在局势未稳，还没到休息的时候，比如城外的各个居民区就需要加派人手肃清暴徒，维持治安。另外，您可否马上带我晋见女皇城议会？”

慕斯的热情拥抱和诚挚笑容使毕唐克队长心中疑虑尽消。毕唐克传下命令，让女皇城卫兵在狗城区发散巡逻，然后他亲自带着慕斯进城。

慕斯一边走一边说：“现在治安方面由我的士兵负责，下一步就是灭火了。您能够用电脑给其他卫兵下达命令吗？”

“可以。”

“我也明白不应该僭越，可是如果您能够加派人手保护消防员，我们还有机会把火势控制住，争取在天亮之前扑灭。”

“你驻扎在沙漠的军队也能过来帮忙吗？”

慕斯大笑道：“呵呵，慕容复将军是不会同意的。如果我们整个大部队兵临城下，市民可能会恐慌，怕我们是来占领女皇城的。其实我们过来是为了救援和保护，而不是侵略，所以我们只派出五百人。”

毕唐克队长说：“感谢上灵把你们派过来！”

慕斯说：“您得感谢华纱女士，还有你的一位勇敢的同袍——司马洛。”

毕唐克低声道：“司马洛是我的好朋友。”

“那您可以放心了。慕容复将军盛情接待了您的朋友。听他说起女皇城的情况，将军马上就派我们前来了。”

毕唐克说：“你们来得正是时候。骚乱是从昨天晚上开始的，整个白天持续恶化。如果不是你们，恐怕熬不到明天早上女皇城就已经烧成废墟，城中的女人也遭殃了。”

慕斯说：“能给女皇城带来希望是我的荣幸。”

这时候他们走在一条街道上，两边是密密麻麻的住宅和商店，二楼窗户都透出灯光。街道相当平静，骚乱也留下了一些印记：街上的碎玻璃，商店被砸烂的橱窗，还有一具具在半空中随风晃荡的尸体。死者都戴着一模一样的全息面具，像晾牛肉干似的挂在街道两边的阳台上，毕唐克看得心惊肉跳。

慕斯问道：“那些面具能维持多久？”

“我猜能维持到尸体变凉吧。我听说体温和生物磁场是触发面具的关键。”

慕斯说：“哦……”

“我想问个问题……这个……您的士兵是怎样把这些尸体吊起来的呢？我看不到有绳子，街道上也没有什么器械可以固定尸体。”

慕斯说：“我也不太清楚，要不把面具扯下来瞧个真切？”

毕唐克小心翼翼地走到最近的一具尸体前面，把戏服扯下来，全息图像立刻消失。原来尸体是被一把匕首插进脖子钉在墙上的。慕斯问道：“这把刀估计是死者自己的兵刃吧？”

毕唐克说：“我想是吧。”

慕斯轻轻推了尸体一下，说道：“不是很牢固。如果今晚风再大一点，不到天明这些尸体就掉下来了。到时候得赶快清理，否则野狗就会来抢食了。”

毕唐克说：“是的。”

慕斯问：“你看起来不是很舒服，以前没见过死尸吗？”

毕唐克说：“噢，我见过死尸，只是没见过……没见过这样的处理方法。我本来想着您的士兵不会……”

“这样做是必需的！这些尸体其实是我们的增援部队。我的士兵不可能把每一个暴徒都赶尽杀绝，总会有些漏网之鱼——比如有些个刚好上厕所了，对吧？等他们走出茅房，发现街道突然安静了，然后看到那么

多戴着面具的尸体挂在半空晃荡，您猜他们还敢继续闹事吗？”

毕唐克忍不住笑了一声，说道：“估计是不敢了。”

慕斯说：“正是！这些暴徒生前作恶多端，死后却为我们维持街道的治安，也算是将功赎罪了。毕唐克队长，我要是说错了您就纠正我，不过依我看啊，没有谁会为他们流一滴眼泪吧？”

很快女皇城议会就接见了慕斯。与此同时，看守篝火的一百个孤威国士兵也来到女皇城，分散把守各个城门。其中几个城门也有女皇城的守兵，双方并肩站岗，相安无事。

慕斯与女皇城议会的会面相当顺利。议会最后决定，准许慕斯的军队在全城各个区域自由出入，包括所有的男人禁地，因为那些地区受抢掠最严重，火势也最猛。两天半以后，慕斯的军队将撤出城外驻扎，领取丰盛的补给，并接受女皇城官方正式奖赏。会面时女皇城议会对慕斯的援助再三表示了热情的赞扬和诚挚的谢意，并正式确立了双方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在数日之内，女皇城中没有人会意识到，会面结束之时，慕斯实际上已经征服了女皇城。

在回城路上，纳飞尽量不跟迈哥和梅伯说话。他保持沉默，两个哥哥不见得就对他好一点，不过至少可以不用争吵，也不需要小心翼翼地说是违心话来避免争吵。纳飞可以静静思考。

he可以和上灵说话。

问题是和上灵说话有意义吗？这些天来，纳飞一直幻想着与上灵通力合作，共创未来。上灵把地球的回忆展现在纳飞眼前，还告诉纳飞，它的任务就是防止和谐星球重蹈地球的覆辙。纳飞知道之后，也发誓帮助上灵达成目标。他站在一个卧倒街头的醉汉前面——没错这个醉汉是他的敌人——可是纳飞根本没想过乘人之危把贾霸干掉。然而上灵要纳飞动手，纳飞只好服从了。杀贾霸并非因为此人是一个罪该万死的杀人凶手，那是为什么呢？那是因为纳飞信任上灵，同意上灵所鼓吹的“杀一人以救世界”的高论。

为了上灵，纳飞行凶杀人，双手沾满了鲜血，可现在上灵去哪儿了？纳飞还一直妄想着自己和上灵有一种特殊的关系。记得索引初次向他们父子三人传话的时候，爸爸和羿羲只能够理解上灵传过来的部分信息——他们知道上灵要带领众人走过漫长旅程，到达一个世外桃源；在那个美好的地方，羿羲可以重新穿上浮衣，不用再禁锢在漂浮椅子上面。可是只有纳飞明白，那个地方并不在和谐星球上——上灵是要带他们回到地球。人类离家四千万年之后，终于要踏上归途。

然而自此之后，那个索引就被打回原形，真的只是一个索引而已。

父子三人研究它的时候，的确能够搜索到海量的信息，可是纳飞等到花儿也谢了也等不到上灵的只言片语。纳飞很希望上灵能够私下给他发送一些信息，哪怕是一两句鼓励的话也好。他还记得上灵通过羿羲的浮椅说过，它选择了纳飞来领导众人，这个承诺能兑现吗？

上灵，你真的选择了我吗？我怎么看不出来呢？我为你做了杀人凶手，你却把梦报给耶律迈。你让他看到什么了——你竟然把艾雅许给他？那我呢？你想过我吗？你把我利用完，现在却转头和耶律迈亲近了。他和贾霸狼狈为奸，还想害死我，你却把我最爱的女人赏给他。为什么？为什么你报梦给他而不给我？我在大家面前丢尽了脸面，像地底泥一样被耶律迈踩在脚下，由他使唤，讨他欢心，还要眼睁睁看着他抢走我的梦中情人。上灵，你为什么这样恨我？我全心全意地为你效劳，为什么换来这样的结局？

骆驼慢悠悠地走上一个山坡，然后耶律迈带领他们沿着悬崖边上前进。纳飞看着刀削斧剁似的峭壁，下面是茫茫荒漠，只有零星散碎的几点枯绿。我困在这样的绝境，怎么去实现上灵说过的那些宏图大业丰功伟绩呢？我的两个哥哥吃里爬外，勾结敌人，几乎害死爸爸，如今还能对我颐指气使；我呢？我帮助上灵救了爸爸性命，现在却落得这样的田地。

你现在落得怎样的田地了？

这句话乍一看似乎是纳飞自己的念头，可是过了一会纳飞就意识到这其实是上灵的声音。虽然经验不算太多，可是纳飞已经能摸索出，这种自问自答的念头里面哪些是自己的想法，哪些是来自外界的信息。

纳飞在脑子里回答上灵，语气相当的不敬，甚至还带点挖苦：哎哟，哪阵风把您吹来了？我就一小孩子，哪敢劳烦您的大驾啊？

你的确是挺麻烦的。

因为你要把艾雅许给我哥哥，我却非要做第三者？

艾雅不适合你。

纳飞默默地想：你对我哥哥那么偏心，我真是感谢你的大恩大德了。

纳飞，其实我对你不薄。

是吗？我能够为你杀人，你为我做了什么？还不薄呢！

这路上的每一分每一秒我都在努力保住你的小命。

纳飞吃了一惊，以为附近有强盗，下意识地坐直了四处张望。

他们两人早就起了歹心要对你动手，所以沿路我一直不停地分散他们的注意力，好让他们想不起来要杀你。

纳飞又惊又怒，两种情绪交织着，好像一股岩浆从喉咙一直灌进肚子里，翻江倒海般扑腾。

上灵说：幸好你一直不说话，没有招惹他们，所以他们甚至没有意识到你的存在。否则任凭我影响力再强大也无法压制他们心中的怒火。现在我没有羿羲的浮椅，万一他们大怒之下动起手来，我就没办法制止他们了。

纳飞很害怕，很想逃回爸爸那里；同时他也恨透了两个哥哥。他们为什么这样恨我？我做什么事情伤害过他们了？

傻小子，刚刚你还跟我讨价还价，让我帮你骑在你哥哥头上，你以为他们看不出你的野心吗？每次我和你对话，他们对你的妒恨就增加一分。你爸爸越赞赏你，他们就越憎恨你。当他们发现你一直在暗中窥觑着长子继承权.....

纳飞心中大叫：我没有！我根本没想过取代耶律迈.....我只是希望他能够像一个真正的大哥那样爱我，而不是想我死。

是的，你想他爱你.....你想他尊重你.....可是你也想取代他。争强好胜是你们灵长类动物的本能，你也不例外。偏巧你和耶律迈都是人中龙凤。不过他已经是利欲熏心；而你呢？纳飞，你难道不懂存天理灭人欲的道理？你难道不能为了帮助我成就大业而放弃对权力地位的追求？你难道不能够比那些争抢首领地位的狒狒高明一些？

纳飞觉得好像已经露出真身，无处遁形了。既然我不比耶律迈高明，如果我不比营地下游那群狒狒高明，你为什么还要选中我呢？

因为你的确比他们高明，因为你希望更上一层楼。

那就请你帮助我克服心中的邪念吧。也请你顺便帮帮耶律迈。我记得他年轻时也很开朗、善良，也很有爱心。他本性还是好的，只是迷失了方向。

上灵回答道：我知道的。否则我为什么要给他报梦呢？就是为了让重新听见我的声音。他的敏感度其实和你不相上下，可惜那么多年来他一直和我作对，所以对我的声音充耳不闻。可是这一次我的目标恰好与他的一致，我的话正好说到他的心坎上，所以他才能听见。而且我不给你报这个梦也是为了你好：如果我告诉你他的妻子是谁，再由你出面宣布，你觉得他会作何反应？他会欣然接受吗？

我才不会成全他呢！

看看，涉及女人你就变脸了。刚才还大言不惭说你杀贾霸是为了帮助我达成伟大的目标……可是现在为了一个女人，你就要和我做对了。你得知道，这个女人会毁了你的一生。

荒谬！你怎么能预测未来！上灵，你只是一台高端计算机，难道还会算命？

就像我很了解你一样，我也非常了解艾雅，她灵魂最深处的秘密我都知道。如果你真的了解艾雅，你就会明白她永远都不会成为你的伴侣。

难道她很黑心？

不是黑心，而是以自我为中心。她只懂得满足自己的欲望，并没有更高的追求与抱负。而你呢，纳飞，你立志干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试图改变这个世界，至死方休。只要你信任我，耐心点，我定会助你一偿夙愿，还会给你一个志同道合的好妻子。

是谁呢？

绿儿的脸庞出现在纳飞的脑海里。

纳飞不禁颤抖了一下。绿儿！她冒着生命危险帮助纳飞逃出生天；她冒犯天条，带着纳飞穿越圣湖，让纳飞亲身经历女人独有的祈祷仪式。带男子闯禁地，这本是死罪。可是当时绿儿大义凛然地单挑众妇人，成功说服她们相信这是上灵的旨意。然后绿儿带领纳飞投身茫茫迷雾，在冰火交融的湖水之中漂浮。最后她还带着纳飞走出私密门，穿越无相林，成功逃出女皇城。

再早一些，也是绿儿冒生命危险，半夜出城，长途跋涉前来警告爸爸，让他小心贾霸的阴谋。正是由于绿儿的通风报信，韦爵一家才毅然踏上流亡之路。

纳飞欠绿儿太多了。她是个单纯可爱、心地善良的小姑娘，为什么纳飞完全没有想过娶她为妻呢？为什么这个念头会让他畏缩不前呢？因为绿儿是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

没错，因为绿儿是圣湖先知，所以纳飞不想娶她。绿儿自小就能与上灵沟通，纳飞只是半路出家而已；绿儿聪慧过人，意志坚强，纳飞更是望尘莫及。无论在哪一方面，绿儿都比纳飞优秀。如果他们结为夫妇，踏上征途，绿儿能够更好地和上灵交流，绿儿也可以为纳飞指点迷津。当纳飞觉得四周一片死寂的时候，绿儿却能听见仙乐飘飘；当纳飞迷失在黑暗之中，绿儿依旧看到春光明媚。无论纳飞做什么也不过是步绿儿的后尘，永远难以望其项背。不行！我忍受不了女强人！她没有任何理由爱我，更加不会尊重我。

如此说来，你要找的恐怕不是互相扶持的伴侣，而是对你顶礼膜拜的小粉丝。

纳飞意识到了这一点，不禁惭愧，脸上一红。我真的是这样的人吗？我竟然虚弱至此，不敢爱一个比自己强的女孩？

这时候，纳飞的父母——华纱和韦爵——出现在脑海。虽然妈妈没有利用自己的显赫名声和巨大影响力给自己谋私利，可她绝对算是女皇城中 strongest 的女人。和爸爸相处，妈妈最起码是平等的——爸爸有没有因此而变弱呢？羿羲出生之后，他们并没有续婚约，妈妈还和贾霸结婚，一起过了几年。爸爸妈妈婚姻中断，莫非就是因为妈妈的强势？可能爸爸利用这几年时间修身养性，磨平心中的棱角，才能重投女强人的怀抱。

最终爸爸和妈妈还是走到一起，纳飞的诞生见证了这段长久婚姻的开始。从此他们每年都续婚约，不作他想，再无异志。和前一次短暂婚姻相比，这一次有什么不同吗？完全没有！妈妈并不会为了迁就爸爸的尊严而委曲求全，爸爸也没有为了争做一家之主而颐指气使；另一方面，爸爸一如既往，没有为了讨好妈妈而卑躬屈膝，妈妈也不会骑在爸爸头上作威作福。

在纳飞的脑海里，爸爸和妈妈的两张脸慢慢融合成一张脸，乍看之下是爸爸，可是不知怎的，也没觉得发生什么变化，却成了妈妈的脸。

纳飞默默地说：我明白了，爸爸和妈妈是夫妻一体，不分彼此。三言两语即可以道出对方心声，举手投足间也了解互相心意。两人无高下之分，更没有敌对之意。

我和绿儿也能够达到这种境界吗？她和上灵沟通的能力远胜于我，我能做到甘之如饴吗？上灵只是向迈哥报了一个梦罢了，我就怨恨不已；绿儿是解梦无数的圣湖先知，那我还不成天都羡慕不已？

绿儿呢，她会接受我吗？这个问题让纳飞觉得很惭愧：绿儿早已经接受他了。她牵着纳飞的手走进圣湖，她为了纳飞赴汤蹈火，毫无保留。绿儿为人心胸宽广，大智大勇；相比之下，纳飞总是患得患失、心存妒忌，反而显得小肚鸡肠了。

我不应该问自己能不能忍受绿儿比自己强，这个问题是错的。我应该问：我怎么做才能配得上这么优秀的女孩子？

纳飞突然觉得一股暖流传遍全身，好像心中充满了光明。上灵在他的脑中说道：对了，你问对问题了。你终于问对了。你终于问对了。

然后上灵似乎消失了，纳飞猛然从入定出神的状态中醒过来，重新留意到身边的事物。一切都是那个老样子——梅伯和迈哥在前面带路，骆驼步履蹒跚地往前走，纳飞还是浑身大汗，沙漠中的空气依然干燥炎

热，每吸一口气好像把他的五脏六腑都烫熟了。

纳飞默默祷告：上灵，请帮助我，让我活下来；让我有机会驯服内心的兽性；让我学会与一个比自己优秀的女孩子相爱相处、琴瑟和鸣；给我时间和兄长修补裂痕、重归于好；给我时间成长，终有一日长成像爸爸妈妈那么优秀的人。

上灵在纳飞脑中答允道：我尽力而为吧。

那我们共同努力吧。

第四章 妻子

基因学家的梦

谢德美从梦中醒来，很想找人诉说一番，却发现枕边一个人也没有。她实在太需要一个听众了。这个梦很真实、很震撼，她一定要把它说出来。谢德美害怕如果她不及时复述一次的话，过后这个梦就像其他梦一样，湮灭在记忆里不可复得了。此时此刻是谢德美生平第一次渴望有一个丈夫，可以听她把心声说出来。哪怕他只是嘟囔几句，转身继续呼呼大睡也好，起码谢德美能够亲口把这个梦用语言表达出来，心情也会舒畅很多。

不过话又说回来，如果有丈夫的话，让他睡哪儿呢？谢德美的实验室放满了各种设备，连她自己的单人帆布折叠床也几乎放不下。环顾四周，只见几张实验桌上放着些水盘、烧杯、试管和试验用的碟子，还有几个水槽和冷柜；几面墙都堆满了干燥箱，里面全是脱水种子和脱水胚胎。在试验过程中，在每一个阶段谢德美都会储存一些样品作为备份，这是进行基因改造研究必不可少的控制手段。

谢德美只有二十六岁，已经在和谐星球的基因学界享有盛名——这种貌似“小圈子”的名声却正是谢德美唯一的梦想。和华纱的其他学生不一样，谢德美从来不会满足于只在女皇城中出人头地。她从小就知道，女皇城不是宇宙的中心。在女皇城中声名显赫也好，在别个城邦大名鼎鼎也好，这些都是虚名，转眼就会消散得无影无踪。人类在和谐星球上度过了四千万年的光景，是在地球上的几千倍。纵观这段漫长的历史，谢德美总结出一个结论：只有科学知识才能不朽。什么政客将军、演员歌星，全是过眼云烟；再好的歌曲和戏剧也流传不过几个世纪；国界变迁，王朝兴替更是平常事，没有哪个帝国能够持续千年。可是科学知识就不一样了，因为你发现的真理可以恒久流传，万世不灭。即使后人可能忘记是你发现了这个定律，但是你的成果还是会被人们记住，代代相传。如果你功夫到家的话，你一手创造的植物，精心改良的动物，这些新生的物种都可以繁衍壮大，永不灭绝。

比如说华纱的丈夫韦爵，专门做植物买卖，将谢德美培育的干花植物卖得闻名遐迩，开遍了环绕大沙漠的所有城邦。这种干花开放时芬芳馥郁，只需要放一株，沙漠里的房子仿佛也变成森林花园。这些就是谢德美的杰作，是她在这个世界上留下的印记。上灵还把她的科研成果发

给世界各地的科学家，使她在学界声名鹊起。在谢德美心中，只有这种名声才是真实的。

丈夫？科研工作就是谢德美的丈夫。她的研究成果不会背着她找外遇，让她遭受柔珂那样的打击。她的研究工作不会像帕华部族的民兵那样在城中烧杀抢掠，更不会被孤威国军队挂尸示众。她的研究工作也不会迫使女人关了灯龟缩在屋子里，手中拿着一把不知怎么用的脉冲枪，时刻提防着暴徒破门而入……

万幸的是，至今还没有人闯进实验室，就有那么两次吵闹声从街角传来而已。如果真的有暴徒冲进来，谢德美为了保护她的种子和胚胎，是不惜以性命相搏的，当然前提是她懂得如何使用这把脉冲枪。

暴徒没有来，这个梦却来了。这个梦太震撼了，谢德美醒了之后还是心神不定，不吐不快。

去跟华纱阿姨说吧。除了华纱阿姨，还有谁可以倾诉呢？

于是谢德美爬起来，随便弄了一下睡乱的头发，衣服也不换就出门了。反正她总是和衣而睡，只是洗澡的时候才换一身衣服。

街上已经恢复了往日的热闹。好久没有这样子了——贾霸专权的时候，人心惶惶，没事大家都宁愿宅在家中，街上一片萧条落寞。此刻看着路上人来人往，谢德美心情舒畅，就算挤在人群之中也没觉得厌烦。路两旁的沿街阳台上再也没有尸体在晃晃荡荡。那些雇佣兵的死尸已经被卸下来拉到城外的男人墓地入土为安，据说还弄了个什么仪式。街上偶尔走过两个穿着军装的女皇城守兵，让谢德美想起女皇城现在还是处于军管戒严的状态。据说议会今天投票决定如何报答和欢送孤威国士兵，再让女皇城卫兵重新回到各个城门站岗。到时候街上除了紧急情况之外，就不会有士兵巡逻。一切都恢复正常，万事大吉了。

站在华纱学校门前，人们就可以体会到，女皇城的确已经恢复了平静。只见两个低年级班正在门廊里面上课，班上的小女生都在认真地听老师讲课，偶尔问一些问题。和往常一样，谢德美驻足半晌，听一听上课的声音，重温一下昔日她在这里学习的美好时光。小时候她也在这个门廊听过课，在教室里向老师提问题，坐在花园里写作业……无忧无虑的童年，已经遥不可及了。

女皇城很多名门望族都把小孩送到华纱这里上学，可是华纱的学校并没有成为“贵族学校”。华纱招收学生，不论出身，不分贵贱，连孤儿也收留。谢德美出身贫寒，父母是郊外的农民，根本就不是女皇城的公民。她妈妈有个远房表亲在女皇城做女佣，所以谢德美才有机会进城求学。她七岁的时候在入学面试第一次见到华纱。她那时候甚至还不识字，竟然也被华纱录取了。谢德美的父母虽然是文盲，却对女儿期望甚高。全因华纱的提携，谢德美才能够出人头地，没有辜负双亲的期望。她初出茅庐就培育出一种专吃蟑螂的尖眼鹞鹬，为她赚了第一桶金，建

立了自己的实验室。后来她还把父母一直租种的农场买下来，让双亲老有所依。

是的，谢德美有今天的成就，全因华纱阿姨当年愿意收留那个七岁还不识字的穷小孩。华纱面试谢德美的时候，和她谈了好久，发现她虽然不识字，可是思维活跃，天资聪慧，所以破格录取了她。就凭这种慧眼和胸怀，华纱就称得上女皇城中最出色的女人。为了报答华纱，谢德美拒绝了高等学府的教授职位，只为华纱的学校授课。她每年帮华纱阿姨教两个班，都是理科最好的学生。所以名义上她也算是华纱学校的教师，甚至还有自己的睡房。不过平常她都不在学校过夜，只是在教课的时候才回去睡，她自己都不好意思占着那间空房。可是尽管谢德美成天都留在实验室过夜，好久才回校一次，华纱却始终把那个房间给她。

走进学校里，谢德美很快就了解到，华纱去议会了，可能要很晚才回来。今天的议题非常重要，虽然华纱不是议员，也被邀请出席，足见她在城中地位之高。谢德美见不到华纱，怅然若失。那个梦还在她脑际翻腾，非说出来不得安心。

跟谢德美说话的女孩问道：“你有什么事情吗？说不定……说不定我帮得上忙。”

谢德美笑笑说：“你帮不上忙的。反正这事也没什么要紧，挺无厘头的。”

女孩说：“无厘头正是我的强项。我知道，你就是谢德美。”她说出这个名字的时候，语气充满了尊敬，谢德美很不好意思。

“我是谢德美。我其实也见过你好多次，可就是想不起你的名字，真对不起。”

女孩说：“我叫绿儿。”

谢德美当然知道这名字了。她说：“啊，原来你就是圣湖先知！她们也叫你神湖圣女。”

女孩见谢德美居然听过自己的名字，显得受宠若惊。老实说，女皇城中谁没听说过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呢？绿儿说：“我才十三岁，还不是神湖圣女呢。也不知道将来有没有资格。”

“哦，那再过几年就是了吧，这不是板上钉钉的事情吗？”

绿儿说：“这都说不准的，要看我做的梦有多灵了。”

谢德美笑道：“那看来你和我们一样，将来怎么样谁都不准。”

绿儿也微笑说：“就是。”

谢德美正要转身离去，突然意识到面前这女孩是谁了。“圣湖先知.....嗯，你应该懂得解梦吧？”

绿儿摇头道：“要解梦你得去内城市场找算命的。”

谢德美说：“不，不。我不是说那种‘解梦’，我不是那个意思。这个梦好奇怪的，我以前从来都记不住自己做过的梦，可是这一次，这个梦好像硬是刻进我的脑中，忘也忘不了。可能.....可能有点像你们先知圣女才会做的梦。”

绿儿抬起头看着她，正色道：“谢德美，如果你的梦有可能来自上灵，那我就需要听了。请跟我来。”

谢德美乖乖地跟着女孩走，忽然意识到她只有自己一半的年纪，自己怎么那么听话呢？她们来到大宅深处，走上一条楼梯。谢德美很少来这一带，几乎想不起有这么一条楼梯。这里是存放旧家具、课本和杂物的。她们继续上楼，又爬了两条楼梯，然后走进了又热又暗的阁楼。

谢德美说：“我的梦也不是什么秘密，似乎不需要躲在这里说。”

绿儿说：“不是的。如果你的梦是来自上灵的话，有一个人必须亲耳听到。”说完，绿儿从山墙上移开一扇百叶窗，弯腰钻出去了。

谢德美被突然射进来的阳光刺得睁不开眼，所以看不见外面有一个小平台，还以为绿儿凌空浮在外面，吓了一跳。然后她的眼睛慢慢适应光线，侧眼看去，才发现绿儿站在平台上。谢德美于是也跟着钻出去。

这个平台被几个斜坡屋顶围住，从别处根本看不到有这样一个地方。平台中心有一个很大的排水孔，每逢大雨，屋顶滑下来的雨水会流到平台这里，像蓄水池一样积起几尺深，再从这个放水孔慢慢排清。

此处确是一个绝妙的藏身之所，住在学校里面的人尚且不知道有这样一个地方——当然，绿儿和躲在这里的那个人除外。

谢德美的眼睛逐渐适应了室外的阳光，慢慢看清四周的环境。在一个便携式遮阳篷下面坐着一个和绿儿有点相像但稍微年长一点的女孩。谢德美知道圣湖先知的姐姐是解构者如诗，一经介绍，果然是她。和如诗隔着一张桌子坐着一个男孩，很高大却很年轻，还没长胡子。

男孩说：“谢德美，你认得我吗？”

“认得。”

男孩说：“你上一次住在学校的时候，我还没长现在那么高。”谢德美说：“纳飞是吧？我听说你去沙漠了。”

纳飞说：“呵呵，恐怕我是去而复返了。我做梦也想不到有这么一

天，女皇城的城门由孤威国士兵把守。”

谢德美说：“他们不会待很久的。”

纳飞说：“我没听说过孤威国士兵占领了一个城市之后会主动撤兵的。”

谢德美说：“可是他们并没有占领女皇城。他们只是在我们危难的时候拔刀相助罢了。”

纳飞说：“沙漠里面有一堆堆篝火烧剩的灰烬，但没有扎营的痕迹。坊间传说那个带队的孤威国将军诈称大魔头慕斯将军率领大军驻扎城外，实际上他只带了一千士兵。”

“他已经向议会解释了，这样说是为了给帕华部族的雇佣兵施加心理压力。”

纳飞说：“或者是给女皇城卫兵施加压力吧？不过没关系了。绿儿把你带过来，你知道原因吗？”

绿儿插话道：“纳飞，不是的。她不是计划的一部分。她是自己来的，本来打算把她做的梦告诉妈妈。现在她愿意告诉我，我想你们两人一起听听，看是不是上灵报的梦。”

谢德美问：“为什么他也听？”

绿儿说：“上灵对纳飞说的话一点不比我少。纳飞一开始是死皮赖脸地逼迫上灵，可是现在他们已经好上了。”

谢德美奇道：“一个男的强迫上灵和他说话？这个世界什么时候开始有这种怪事了？”

绿儿微笑道：“就是从最近开始的。所谓大千世界，无奇不有，任由你皓首穷经，亦难料其万一。”

谢德美也笑了笑，可是想不起绿儿这句话是从哪里引用的，也不觉得有多幽默。

绿儿的姐姐如诗说道：“你的梦。”

谢德美说：“现在我觉得太荒唐了。向那么多观众汇报我的梦，恐怕有点小题大做吧。”

绿儿摇头道：“可是你走那么远的路来到这里，就是为了把这个梦说出来啊。你住哪里？是水池区吗？”

“我住水井区，不过离水池区也不远。”

绿儿说：“你走那么远就是为了告诉华纱阿姨。我想你可能还没有意识到这个梦的重要性。请告诉我们吧。”

谢德美看着纳飞，开不了口。

纳飞说：“请说吧。我不会取笑你的，更不会告诉别人。我真的很需要知道这个梦里到底隐藏着什么真相。”

谢德美干笑了几声。“我只是不太习惯在一个男人面前演说。我不是针对你，我知道你是华纱阿姨的儿子，绝对信得过。我只是……”

绿儿说：“他还不算是‘男人’呢。”

纳飞嘟囔道：“承您贵言。”

绿儿继续说：“纳飞和其他男的不一样。不久前上灵命令我带他去圣湖，让他坐船到湖心，和我一起浮过冰火水域。因为我们是奉上灵的命令，所以免去一死。”

谢德美怀着全新的敬畏打量着纳飞。“是不是所有古老预言都赶着要在今年实现呢？”

如诗轻声说：“快说说你的梦吧。”

“我梦见——这样说出来真挺傻的——我梦见自己在云层上照料一个花园。花园里面不仅有我目前正在研究的动植物，而且还包括了我所知道的每一种植物和动物，应有尽有。奇怪的是，这个花园不是很大，只是小小的一个，却能容纳那么多物种；而且它们都是活的，都在成长。我就在云上面飘飘飘，经过持续千年的漫漫长夜，好像永远也没有尽头。然后突然变白天了，我从云层边上往下看，看到广袤的土地上是一片美丽的新绿。我对自己说——你知道，就是在梦里自言自语那种——原来这个世界并不需要我的花园。于是我离开花园，迈步走出云层……”

绿儿说：“往下坠落？”

谢德美说：“我没有掉下去，而是直接就站在地面上了。我穿过森林和草地，发现很多植物都没有。于是我举起一只手，那些植物的种子就像下雨一样从我的空中花园洒落到地上。我把种子都种下，看着它们就在我眼前茁壮成长。然后我又发现好多动物也没有。在这个世界上，鸟儿都不见了，大部分爬行动物也不见了，载重动物和家畜全部都没有。可是这里有无数的昆虫，小鸟和爬行动物可以捕食昆虫为生；也有草地牧场可以养活反刍类动物。于是我举起双手，云上洒下一阵‘胚胎雨’，全是我需要的动物。我给这些胚胎浇水，很快它们都长大了，都很健康很强壮。然后小鸟都飞走了，牛羊也四散去草地河流那里觅食，还有蛇、蜥蜴等，都各寻出路去了。这时候我听到一个声音在我耳边说：‘谢德美，我的女儿，你的花园无与伦比。’可是这个声音不是我爸爸妈妈

的，我也不知道它说的花园是指云层上那个，还是指我正在恢复的这个新世界。”

这个梦她就记得那么多了。

大家一开始都不说话。沉默了一会儿，绿儿说：“你提到‘恢复’这个世界，就是说你从云中花园召唤下来的那些动植物本来就是属于那片土地的，只是后来不见了，是吧？你当时在梦里怎么知道的呢？”

谢德美说：“我也不清楚是怎么知道的，总之我就是知道，当时的感觉是，这些动植物不是新引进的物种，而是本来就生长在这里的。”

如诗问道：“你能不能分清那声音是男是女？”

“当时我完全没想过这个问题，只是觉得好像是我父母的声音，然后发现并不是。我没有注意这声音是男声还是女声，即使现在回想起来我也说不上。”

那三人开始讨论。他们并没有打算把谢德美排除在外，所以说话时没有压低声音，好让她听得一清二楚。

纳飞说：“她的梦包含了一段空中的旅程，这个与上灵给我的信息相当吻合。至于恢复动植物，那只能是地球了。”

绿儿说：“有道理。”

如诗说：“可是云层呢？那是指什么呢？云层大概可以漂洋过海，却不可能跨越星球吧？”

纳飞说：“上灵报的梦都不是成品，它只是把某一段信息直接输入我们的大脑；然后我们的大脑以其为蓝本，借助我们思维中已有的知识加以润色，抽取合适的图像将这段信息的内容表达出来。比如‘空中的旅程’，同一个概念，耶律迈看到的是一栋古怪的房子，谢德美则看到云层，而我是直接听到上灵说我们必须飞回地球。”

谢德美说：“地球？”

纳飞说：“爸爸和羿羲都没听出来。可是我敢用性命担保，上灵是计划回地球。”

绿儿说：“谢德美，你的梦的确应该这样解释。你想想，人类离开地球四千万年了，当年的核冬天应该使绝大部分的爬行动物和所有飞鸟都灭绝了，只有鱼类，两栖类和少数温血小动物有可能存活。”

谢德美说：“可是已经过了四千万年，地球肯定已经恢复了。这么长的一段时间，也足够生成很多新的物种了。”

纳飞问：“可是你怎么知道地球被冰层覆盖了多久呢？冰层融化的速度有多快呢？地壳板块又是怎么移动的呢？”

谢德美说：“嗯，你说得也有道理。”

如诗说：“可是在梦里面，谢德美一举起手天上就掉种子和胚胎，一浇水胚胎就开始长，更像是在变魔法。”

谢德美说：“你有所不知了，这部分对我来说反而是最合理的。我做研究的时候，需要储存样品，就是将种子和胚胎脱水晶化。最关键是在晶化的时候，确保所有生理过程在瞬间锁死，那么当时的状态就可以完整保存下来了。这些脱水的样品放在干燥环境中储存，需要恢复的时候，我们只需要加入蒸馏水，样品晶体就会发生一系列快速而不具破坏性的去晶连锁反应。因为这些有机个体都很小，所以能够在一秒之内就全面恢复到常态。当然如果操作对象是胚胎的话，我们还必须马上将其放进生长液里面，再接上合成卵黄或胎盘；因为这些额外的工序，每次操作只能恢复少量的胚胎。”

纳飞问：“如果需要恢复地球上的物种，我们需要多少设备才能携带足够数量的样品呢？”

“多少？嗯，那是需要好多的，起码一个驼队吧。”

“如果要你筛选最重要的几种呢？比如说，最有用的鸟类，最重要的动物，可以用作食物和建材的植物。”

谢德美说：“那就可多可少了。你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做出取舍。假设你只有一头骆驼运载样品的话，就只能带两个干燥箱。另外还需要一头骆驼运两套恢复设备和所需材料。”

纳飞踌躇满志地说：“如此说来，真的是可行的！”

谢德美说：“你真的相信上灵派你们回地球？”

纳飞说：“我们相信和谐星球此时此刻最重要的就是这件事情了。”

“你是说我这个梦？”

绿儿说：“你的梦是其中一部分，估计我的梦也是。”她把那个蝙蝠与大老鼠的梦告诉谢德美。

谢德美听了之后说道：“你的梦似乎象征着一一些新的物种出现在那个世界上。可是你别忘了，如果你的梦确实来自上灵的话，那就不可能是真的。”

绿儿略显愠色，问道：“为什么不可能是真的？”

“因为上灵不可能知道地球发生了什么。地球在千百光年之外，没有一个电磁信号有足够强度跨越那么遥远的距离把信息传过来，试问上灵怎么能看到地球上的物种呢？如果真是上灵给你报的梦，那也只能是她虚构的。”

如诗说：“或者是她的猜测？”

纳飞说：“就算上灵是猜的，我们也得遵命。谢德美必须收集这些种子和胚胎，做好准备和我们一起回地球。”

谢德美大惑不解道：“我来这里只是把一个梦告诉华纱阿姨罢了，我可没打算为了你们这个天方夜谭似的旅程就抛弃我的事业。再说了，你们怎么回地球？腾云驾雾啊？”

纳飞说：“上灵已经说过了，我们要回地球。时机合适的时候，它自然会告诉我们怎么做。”

谢德美说：“太荒谬了！我是一个科学家。我知道上灵的确存在，因为我们可以把研究成果传送到世界各地的城市，只有上灵可以实现这种信息共享。不过我觉得上灵其实只是一台控制通信卫星的电脑而已。”

纳飞大惊失色地看着绿儿和如诗说：“我和羿羲挣扎好久才想明白这一层，可是谢德美老早就知道了。”

谢德美说：“你又没来问我。”

纳飞说：“你是大名鼎鼎的谢德美啊，我们哪敢跟你搭讪？”

谢德美说：“我只是你妈妈学校里的一个老师罢了。”

纳飞说：“对啊，就像太阳只是天上一颗星星罢了。”

谢德美笑着摇了摇头，想不到年青一代居然对自己如此敬畏。她心中暗自欢喜——有人崇拜自己，当然感觉良好——可是也有点不好意思。谢德美觉得自己仿佛站在聚光灯下无所遁形，必须时刻努力保持高水准，才不致让粉丝们失望。可是实际上她只是一个努力工作的普通女人，偶尔也会被自己的梦困扰。

如诗说：“谢德美，无论这事情最终是否可行，上灵已经吩咐我们着手准备这个旅程了。我们本来没想过劳烦你的，可是上灵却把你送来了。”

“什么上灵，是碰巧而已。”

绿儿说：“我们看一件事情，查找不出原因时就用‘碰巧’做托词。其实我们只是虚构一个假象出来骗自己，实际上是在说，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子，也不想查个究竟。”

谢德美说：“我们现在讨论做梦，和你说的根本不是一回事。”

纳飞说：“你做了那个梦，心里也明白这个梦有多重要，所以你才来找妈妈诉说。妈妈正好出去了，只有我们在这里。可是你知道吗？我们三人聚在这里，正是上灵的旨意。你看不出这是上灵给你发出的邀请吗？”

谢德美摇头道：“我的事业在这里。我不会突然发疯要去千百光年以外的一个什么地方。”

如诗说：“你的事业？你现在有机会回地球担起恢复物种的重任，有什么事业能和这个任务相比？你现在已经很出名了，可是试想一下照料整个地球……”

谢德美打断她说：“如果是真的的话。”

纳飞说：“其实我们每个人都面临这个困境，如果是真的话……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没办法替你决定，你下定决心之后，就来告诉我们吧。”

谢德美点点头，心里已经决定，以后对这几个小孩避之则吉，能不见面就不见面。真是怪事，居然拿着她的梦小题大做，还好意思要求她做出那么大的牺牲。

绿儿说：“她已经决定不帮助我们了。”

谢德美忙不迭地否认：“没这回事！”心里却很内疚，也很奇怪：她怎么知道的呢？

纳飞说：“就算你决定了不和我们一起走，你能不能至少帮一个忙？能不能帮我们收集一批种子和胚胎？只需要两头骆驼的量。另外还有相应的恢复设备。然后再麻烦你教会我们恢复晶化样品的工序。”

谢德美说：“这个没问题。我可以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抽时间帮你们。”

纳飞说：“我们没有几个月了。我们只有几个小时，或者幸运的话……几天。”

谢德美说：“你别说笑了，几个小时我能准备一个什么花园？”

如诗说：“女皇城不是有那些生物资料库吗？”

“嗯，有是有……我最初的样品也是从那里拿的。”

“那你能不能去提取样品呢？能拿多少就拿多少。”

“两头骆驼的量，应该可以吧。可是设备就难办了，尤其是恢复动物胚胎的设备。我手头上只有我自己专用的那套，要弄一套全新的恐怕要几个月工夫。”

绿儿说：“如果你和我们一起走，你就可以把你的设备带上。就算你不一起走，你也有几个月工夫重新订制一套。”

“你想让我把自己的整套设备送给你们？”

绿儿说：“看在上灵的份儿上。”

“你相信上灵……”

如诗说：“那就看在华纱阿姨的份儿上，帮帮她的儿子。”

谢德美很幽怨——一剑封喉，不愧是解构者。她说：“如果华纱阿姨叫我这么做，我一定遵命。”

纳飞眼睛突然放光：“如果妈妈叫你一起走呢？”

谢德美说：“她不会的。”

纳飞说：“妈妈自己也这样说，不过我们尽管走着瞧吧。”

谢德美说：“你们当中哪一个负责操纵仪器？”

绿儿马上说：“如诗和我。”

“那今天下午就过来吧，我教你们。”

如诗说：“你答应把整套设备给我们啦？”

听她的语气，似乎惊奇之余还带点开心。

谢德美说：“我会考虑一下。不过教你们怎么操作也需要一段时间的。”

说完，谢德美从地毯上站起来，走出了遮阳篷。她想找回出来时经过的那扇百叶窗，可是绿儿肯定已经放回原处，害她想不起来应该从哪儿进屋了。

绿儿肯定马上留意到谢德美的窘况，不等她开口，就走在前面带路了。那扇百叶窗没有放回原处，只是被一处屋顶遮住了看不见而已。谢德美说：“这里我认得，你不用带路了。”

绿儿说：“谢德美，我梦见过你的，就在几天之前。”

“哦？”

“我知道你不信我，以为我只是为了拉你入伙才胡说八道。其实不是的，当时是夜晚，我在树林里，一个人挺害怕的。然后我看到几个女人，有华纱阿姨，还有如诗，艾雅和狄傲丽，还有你。我看见你了。”

谢德美说：“我当时肯定不在那里，我从来不去树林的。”

“我知道——我只是告诉你，那是一个梦，是我醒着的时候做的梦。”

“绿儿，我也很认真地告诉你，我从来不去树林，也不去圣湖。我知道你们所做的事情很高尚也很正路，可是这些事情不是我生活的一部分。你明白吗？这不是我的生活。”

绿儿说：“那么……可能你应该改变一下你的生活了。”

谢德美瞠目结舌，无言以对。她不想吵架，所以只是默默地转身走进屋子。身后传来他们说话的嗡嗡声，听不清他们在说什么。谢德美也不想听，她还窝着一肚子火——这几个小孩，竟然提出这样的要求，实在太过分了。

可她还是忍不住想起那个梦：一伸手就把生命从云层上带到人间，多么棒的感觉啊！为什么她当时不就此打住呢？让这种感觉永远停留在这个美好的梦里好了，为什么她非要告诉这些小孩呢？为什么此时此刻他们说过的话还萦绕在心中，无法抛诸脑后呢？

回地球……地球……回家……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四千万年了，人类在和谐星球活得好好的，地球怎么会突然召唤她回去呢？他们都发疯了，在这个混乱的年代，歇斯底里病是可以传染的。

虽然她这样想，可谢德美还是没有回家，而是直接去生物资料库。她花了好几个小时，在目录中挑选了两头骆驼能运得动的晶化种子和胚胎，将来如果他们真的恢复地球生态圈，这些就是最有用的物种。

女皇城议会，现实中

华纱一生中总是充满自信。她相信一个人只要聪明机智、宅心仁厚，再加上果敢决断，没有什么难题是解决不了的。人人都是可以说服的；如果实在说服不了就忽略他们；忽略一段时间之后他们自然就消失了。在这个人生哲学的指引下，华纱把学校在短短十数年间就办成女皇城中首屈一指的名校，她自己也成为女皇城中举足轻重的人物，城中大大小小的事务或多或少都受了她的影响。其实华纱从来没有正式从政，可是女皇城议会每逢有重大决策，都会征询她的意见；很多艺术委员会也请她做顾问；最关键的是，政界商界的巨头，无论男女，需要做出重要决定的时候，总会私下找她出谋划策。华纱的追求者众，可是她十几年来都和同一个人续婚约，这个人对她的光环既没有心存忌惮，也不会垂涎觊觎。华纱已经在女皇城中为自己找到一个准确完美的定位，凡事总能游刃有余，乐在其中。

可是华纱做梦也想不到，这一切原来是那么不堪一击。她的人生就像一匹布，编织在女皇城这台织布机上面；现在女皇城即将分崩离析，华纱的生活眼看就要变得支离破碎，好像飘絮浮萍一样身不由己。

这一切祸害的始作俑者就是华纱的前夫——贾霸。好多年前，那时他们还是夫妻，贾霸就已经开始蠢蠢欲动了：他竟然想让华纱尝试修改那条禁止男人在城内置业的法律。华纱看出贾霸的狼子野心之后，马上和他离婚，然后永久性地嫁给了韦爵——至少华纱是不打算和韦爵分开了。可是贾霸并没有死心，而是一直韬光养晦，暗中培植势力。他去城外的乡村地区招兵买马，先派他们进城做摧花党，将城中的女人吓个半死；然后再让同一批人戴上丑恶面具变成了雇佣兵，号称是要对付摧花党，保护女皇城。可是华纱很清楚，兵就是贼，贼就是兵，只差一个面具而已。

但是，贾霸虽然狡猾，总还是有办法约束的。然而上灵居然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开始添乱：她竟然对着一个男的说话了，而且这个男的不是别人，正是韦爵本人。于是华纱突然处于一个很尴尬的地位：她的前夫正在肆无忌惮地挑战女皇城的法律制度，而她的现任丈夫则四处宣扬末日论，逢人就说女皇城马上就要毁灭了云云。华纱的好朋友德琳说了——那时候，其实也不过是几个星期之前——人们都奇怪华纱怎么没有和孤威派的罗达结过婚。德琳说：“好姊妹，恐怕你得检查一下你的床，看有没有一些让人神智失常的寄生虫。”她当然是说笑话，可是华纱笑得很苦涩。

那时候还只是苦涩而已，而现在简直是要崩溃了。

贾霸强占了韦爵的家产，还派人追杀他的四个儿子——包括华纱的两个亲生儿子。然后上灵看中了纳飞——为什么那么多人不选，非要选中纳飞？他还只是个小孩子！上灵命令绿儿带纳飞去圣湖禁地，让他和圣湖先知一起浮在湖面上，就像女人做祈祷似的。就在同一个晚上，纳飞把老贾给杀了，可能他动手的时候，身上的衣服还没干透。别人看来，纳飞杀老贾可能是天经地义，因为是贾霸作恶在先；可是对于华纱来说，自己的亲生儿子杀了自己的前夫，这简直是人寰惨剧。

可是好戏还在后头。也是在同一个晚上，华纱看到了两个女儿的庐山真面目：阿芙和阿珂的丈夫偷情，阿珂动手几乎把阿芙给杀了。我这个家怎么好像还没有进入文明社会呢？我的一个儿子是个杀人凶手，一个女儿是通奸淫妇，另一个女儿杀人未遂。只有羿羲是文明人，可他却是个瘸子，华纱一想到羿羲就很心痛。可能这就是文明的缩影——一些弱不禁风的瘸子抱成团，企图控制比他们强壮百倍的野蛮人。

贾霸老早就说过：“华纱，在和平年代，你们这些女的当然有资本蒙养一堆太监做宠物。可是等敌人杀到门外的时候，你能指望那些阉人救你吗？到了那个时候，你才想起要找真正的男人，强悍的、有杀气的男人——可是到哪里去找呢？你早就把他们赶走了呀！”

拉士葛，他既不聪明也不强悍，贾霸所说的太监阉人，大概就是指像他这种人。他妄想控制贾霸套住的那头猛兽，本来就力不从心；如诗竟然还将绳套松开，女皇城于是瞬间就被洪水猛兽吞噬了。这一切都发生在我的家中！为什么又是我？

最后的打击来自慕斯将军。没错，华纱知道这人必是慕斯将军无疑。换了别人怎么会那么大胆，带着区区一千士兵就敢进军女皇城？换了别人怎么懂选择这样一个千载难逢的时机——油头族到达的时候，女皇城正值内乱，根本没办法抵御外敌；见到有人自称救兵，当然是来者不拒了。华纱根本不相信慕斯将军撤兵的承诺。虽然他们已经撤离了城中街道，却依然牢牢把守着城门和城墙。

雪上加霜的是，和韦爵、贾霸、纳飞和拉士葛这些人一样，慕斯竟然也能和华纱扯上关系：他当初正是凭着华纱的亲笔信打开城门的。

华纱以为已经跌到谷底了。可是今天早上，纳飞和耶律迈俩人突然出现。他们是从森林那里来的，这就意味着他们一定穿越了禁地。他们来有何贵干呢？原来是为了通知她，上灵要她立刻离开女皇城，去沙漠投奔丈夫，顺便还捎上几个“她认为合适”的女孩子。

华纱问：“合适做什么？”

耶律迈说：“合适结婚，合适去一个很远的地方生小孩。”

“你们要我离开女皇城？你们要我拐骗几个无知少女去沙漠里像狒狒那样过活？”

纳飞安慰她说：“怎么会像狒狒呢？我们穿着衣裳，也不会乱吠一通嘛。”

华纱说：“你们不用想了，我是不会考虑的。”

纳飞说：“您会的。”

最近好多男的都对华纱说过这句话，现在连亲生儿子也这样子，华纱怒了：“你这是在威胁我吗？”

纳飞说：“我不是威胁您，我只是在预测罢了。我敢打赌，不出半个小时您就会开始考虑了，因为这是上灵的旨意。”

还真给他说中了——还不到十分钟，纳飞的话已经刻在华纱脑中挥之不去。

纳飞怎么知道的呢？肯定是因为他了解上灵。可是纳飞并不知道，上灵其实早就在给华纱做思想工作了。韦爵远走沙漠之前曾经叫华纱一起去，不过没有提起带上别的女孩。可是当华纱向上灵祈祷的时候，一个声音在她脑中响起。上灵很明确地告诉她：去沙漠，带上你的两个女儿，带上你的几个干女儿，带上所有愿意同行的人；在上灵的国度，所有的子民都将奉你为国母。

去沙漠？像动物那样生存？华纱一生听从上灵的教诲，可是这一次它的要求太过分了。离开了女皇城，离开了她的学校，华纱什么也不是，她只是韦爵的妻子而已。蛮荒之地遵循的是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什么都是男人说了算——尤其是野蛮的男人，就像韦爵的长子耶律迈。耶律迈这小子，华纱想起他心里就直发怵，韦爵怎么可能看不出这人有多危险呢？可是在野外，像耶律迈这样的猎人反而成了华纱的衣食父母。到那个田地，华纱还有什么地位可言？她还能发挥什么影响力？谁还会找她出谋划策？一切都是由男人把持，女人只能煮饭洗衣喂小孩，就像倒退到原始社会一样，和动物没什么两样。不行，不能走！离开女人之城，她就不再是华纱女士，而变得和一头野兽无异了。

在这个地方我才有存在感，在这个地方我才觉得自己是个人。

然而当她步入议会的时候，她发现自己赖以生存的“这个地方”已经不再是女人之城了。看那一张张写满了幽怨、恐惧和愤怒的面孔，华纱突然意识到，女皇城的辉煌已成明日黄花。即使这次勉强逃过一劫，女皇城也将不复往日的静谧和安宁，再也不能提供一个舒适安全的环境给华纱们精心培育下一代了。潘多拉盒子已经打开，以后肯定会有野心家不断涌现，机关算尽，企图将女皇城占为己有。她只能寄望每一个男人都像韦爵那样，以人性驾驭兽性，用良知战胜权欲——可是这世上能有几个韦爵？就算是韦爵这样的好人，他这次的所作所为，不也是矫枉过正吗？完了，一切都完了。圣湖已被污染，人心也被荼毒，女皇城的基业已经毁了。

上灵，你背叛了你的女儿。

华纱当然没有将这句亵渎上灵的话大声说出来。她只是在众人的注视下默默地走到议事厅中间，坐在一张桌子后面——这里是顾问和职员们的座位。华纱知道很多人把一切都怨在她的头上：她的两任丈夫，她的儿子，她的两个女儿，在她家发生的“拉土葛事变”，还有她那封落在孤威国将军手中的亲笔信。那么多牵连瓜葛，华纱真的是百口莫辩。

会议开始，原来很正规的开场仪式匆匆忙忙地结束了，有些步骤还省略掉了，这在华纱记忆中还是第一次发生。没有谁提出异议，因为人人都知道时间紧迫。女皇城议会给孤威军队制定的撤兵期限，到头来反而成了悬在她们头上的利剑——因为现在所有人都看出来了，孤威军队根本就不打算撤。

很快，讨论变成了争吵，话题自然是围绕着孤威军队的去留。孤威国的统帅，当别人称呼他为慕容复的时候，他拒绝回答；于是大家都叫他慕斯，略带点奚落的意味。慕斯实际上已经成了女皇城的主宰，没有人能否认这一点。议员争持不下的是，女皇城到底应该公开翻脸逼他走，还是应该给他的驻军一个合法的名分。谁都不愿意向慕斯屈服，可是慕斯摆明要在这里驻军，以女皇城为大本营展开针对平原诸城和剖头国的军事行动。有议员提出以允许慕斯驻军为条件换取自治权；其他人担心一旦让他如愿以偿合法驻军，以后他会得寸进尺，最终将女皇城吞为己有。

可是，她们有别的选择吗？迄今为止慕斯始终没有发出一次威胁，他只是给议会写了一封毕恭毕敬的信，信上写道，“如今城内乱党余孽未清，隐患犹存，敝军任务尚未完成。若此时言退，坐视女皇城重遭劫难，于心何忍？故此敝军愿应贵邦之邀，不辞劳苦，继续留守，以效犬马之劳，确保女皇城千秋万世永享太平。”

这封信把孤威国的士兵粉饰成一群温驯的绵羊，其实人人都知道他们是披着羊皮的狼。对于女皇城议会下达的命令和要求，他们表面上装得毕恭毕敬，满口答应，实际上只执行对他们有利的那些。现在连女皇城的守兵也变得不可靠了，那些军官都很崇拜孤威国的将军，也开始学他那样对议会的命令阳奉阴违。这个将军实在滑头：他从没有把谁惹毛，也不和人吵架，别人说什么他都赞成；另一方面他却自行其是，从不妥协。可是无论他做什么，最后总不会落人口实。华纱知道，每一个议员其实都察觉到大权逐渐旁落。在潜移默化中，女皇城已经被慕斯将军一个人的意志所主宰。而在整个过程中，慕斯将军从不需要撕下面具，始终没有露出狼子野心。

华纱想不明白他怎么能做到不战而屈人之兵。他没有欺压，也没有恐吓，为什么能把人治得服服帖帖呢？就连他的铁石心肠似乎也增加了他的人格魅力，使人对他又敬又怕——为什么呢？

华纱想，大概因为他心里很清楚他要把这个世界塑造成什么样子。可能因为他心中的信念太坚定、太强大了，他身边的人也像被洗脑一样，没办法不接受他的想法。可能我们天性习惯依赖，渴望强者的指引，因此置身弱者的地位也不以为耻，甚至不惜用尊严来换取安稳。

寇贝老太说：“还有几分钟就到最后期限了。我们已经讨论了一个上午，是时候听一听华纱女士的高见了。”

有些议员交头接耳，表示赞同；可是也有很多议员高声反对。有人喊道：“她的高见都留在审判时发表吧！这一切都是她造成的！”

华纱慢慢转头看着说话那人，原来是傅特拉。她是另外一所学校的校长，向来忌妒华纱，现在落井下石也不奇怪。华纱说：“傅特拉女士，恐怕这一次终于让你说对了。”

人人都安静下来。

“不过连你也能看清形势，难道我还看不清吗？最近灾祸连连，有哪一件我能撇清关系呢？我的儿子成了杀人嫌疑犯，我的两个女儿斗个你死我活，拉士葛还想当着我的面把她们劫走，我心爱的城市横遭血光之灾，孤威国的军队凭着我的信堂而皇之地开进女皇城。没错，那封信是我写的，可是我做梦也想不到这封信会被他们这样利用。各位好姊妹，这一切都是事实，可这些真的能怨到我头上吗？你们凭良心想想，女皇城中除了死难者家属之外，还有谁比我更惨？”

众人默不作声，若有所思。看来华纱的影响力还没有消失殆尽，她还能用言辞引导别人站在她的立场看目前的形势。

“各位姊妹，如果我真的是女皇城的万恶之源，我恳请你们即刻将我放逐。可是你们心里很明白，这一切并不是我造成的！我这样深爱着女皇城，怎么忍心害她堕入万劫不复的境地呢？真正的罪魁祸首是贾霸！他当初和我结婚其实已经心存不轨，想让我帮他废除女皇城的祖宗家法。我看透了贾霸的狼子野心，马上就把他休了。后来他指使爪牙在城中为非作歹的时候，早就不是我的丈夫了，他作的恶，能怪我吗？在座有很多位一直对贾霸姑息纵容，多次投票任由他胡作非为；你们做鸵鸟的时候，是我挺身而出，直斥其非！难道各位都忘了吗？”

她们当然没有忘，所以一个一个都缩起来不说话了。

“说到孤威国的军队和我的信。我写那封信的初衷是帮助一个年轻的女皇城守兵寻求庇护，因为我知道拉士葛的手下会对他不利。他救我儿子性命，我当然应该尽力报答。现在我承认这一步走错了，因为孤威人从我的信中嗅出了女皇城的弱点，并且乘虚而入。可是女皇城的弱点并不是我造成的，而且你们试想一下，如果孤威国的军队没有来，我们此时此刻难道会过得更好一点吗？我们还能坐在这里舒舒服服地开会吗？女皇城还能够屹立不倒吗？要是任由帕华部族的雇佣兵在城中奸淫掳

掠，在座各位有哪一个人能够幸免？一边是城毁人亡，玉石俱焚；一边是青山尚在，希望犹存。各位姊妹，你们宁愿选哪一边？”

人们又一阵交头接耳，华纱知道她正在成功引导着众人顺着她的思路往下走。华纱很少公开发表这样措辞激烈的长篇大论——她向来觉得与其公开表明立场，赤膊上阵，不如躲在幕后垂帘听政，因为后者可以将她的影响力发挥到极致。其实华纱深谙演讲之道，懂得如何按照自己的意愿左右听众的心理。只是这种手段不能滥用，否则就不灵了。不过现在已经是危急存亡之际，华纱必须使出撒手锏了。

“如果我们现在和孤威国的统帅公开翻脸，局势会如何发展呢？就算他遵守诺言撤兵，可是我们自己的守兵还会像以前那么好使唤吗？而且我知道他肯定不会撤兵的。慕容复将军曾几何时放弃过攥在手中的一城一池、一草一木？”

慕容复三字一出，人群中一阵骚动。

“没错，慕斯就是慕容复。我们要是连这都看得出来那就蠢得无可救药了。孤威国还有哪个将军有这样的胆识？除了他之外，还有谁能制订这样一个大胆而且绝妙的计划？他敢带着区区一千人来到女皇城，却让我们在最关键的时候以为他有十万大军。他表面上装出一副毕恭毕敬、任劳任怨的样子，实际上却一手把持着军队调度和城门布防，把我们的守兵哄得服服帖帖，还肆意攫取他认为需要的物资。他总是在解释和道歉，总想让我们相信他是一片好心，其实他说的每句话都是谎言。他真正的目的是要把女皇城并入孤威帝国的版图，不达到目的他是不会罢手的。”

华纱说完，稍稍停顿一下，看着众人议论纷纷，有几个已经开始抽泣了。一个议员大声说：“那么我们和他翻脸好了！”

华纱问：“和他翻脸有什么好处？有多少人会因此白白牺牲？女皇城五分之一的地区已经被毁，当初那些暴徒只是些酩酊大醉的乌合之众而已，尚能把我们吓得缩成一团不知所措。现在设想一下，要是行凶作恶的不是什么醉汉流氓，而是一群训练有素的杀人机器——他们可以杀人之后随手把尸体钉在墙上——各位姊妹，我们一线生机也没有。”

“华纱女士，那……您有什么提议吗？”

“答应他的要求，允许他们留下来，前提是他们的军队必须驻扎在城外。而且他们必须遵从惯例，立下誓言，不得进入城中各个禁地，不得在城内置业；如果结婚的话，婚期一满必须离城。”

很多人低声议论，表示赞同。

“华纱女士，他会接受吗？”

华纱说：“我不知道。可是迄今为止他一直在扮作顺从我们的意愿。我们只能把我们开出的条件公之于众，希望他会衡量利弊，发现妥协总比对抗好。”

华纱的演说成功过头了。议会几乎全票通过华纱的方案，却指派她做“亲善大使”，立刻去慕斯将军那里提交这一份邀请。华纱料不到议会有此一着，无奈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她再不情愿也得挑起这个重担。只是情势紧迫，她连仔细思量准备的时间也没有。议会匆匆忙忙地将公文打印出来，签字盖章，然后就打发华纱上路了。这时候距离她们订下的最后期限只剩下几分钟。

梅博酷郁闷了一路。他规规矩矩地跟着耶律迈穿过沙漠，绕着城墙走到城北的树林；然后他又老老实实在跟着纳飞在崎岖的山路上跋涉，穿越禁林，潜回女皇城。华纱的学校出现在视线当中的时候，梅博酷瞅准机会溜走了。没错，他们是在下一盘很大的棋，可是梅博酷偏不愿意做他们手中的一颗棋子。他们打算回来办办婚姻是吧？不用客气了，梅博酷宁愿自己找。他才不会跟在大哥屁股后面找一个人家挑剩的“剩女”；他更不会死皮赖脸地去他小弟的妈妈学校，求她赐一个干女儿做老婆。耶律迈早就看中的那个艾雅，好像娃娃似的——他是大哥，谁也争不过他，可是梅博酷压根儿就没看上过艾雅。他喜欢有血有肉有激情的女人，他喜欢在床上狂野不羁的咆哮女，他要的是两情相悦，而不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

很快梅博酷就见识到女人的激情了。女皇城这一场大火，就数美人区和涂鸦区损毁最严重。他的老情人大部分都不知去向，能找到的只有少数几个，每一个都涕泪交流，抱住梅博酷又亲又啃，不愿放手。她们求梅博酷留下来陪伴——留下来？留在哪儿？留在一间烧掉一半、连自来水都没有的房子里？她们留他干吗？让他做苦力重建家园吗？让他做她们的守护天使吗？真是开玩笑！梅博酷……威风凛凛地保护着一个瑟缩颤抖的女孩子——有比这更荒诞的场景吗？梅博酷知道，如果他答应做她们的扯线木偶，让她们如愿以偿，这些女的肯定会施展浑身解数，以身相许相许再相许。可是，梅博酷觉着不值得——如果一个女人的需求比他的需求大，那么他实在犯不上蹚这趟浑水。梅博酷此行是要寻求庇护，获得好处，而不是行善积德，英雄救美。

梅博酷在每一处都不敢久留，连洗个澡吃顿饭也不敢。他知道如果逗留哪怕多一会儿，这些绝望中的女人就会像毒蛇一样缠上来，向他逼婚。现在和她们结婚有什么好处？还不整天干活累个半死？梅博酷于是及时抽身，留下深情一吻和一个无法实现的诺言，然后扬长而去。

至于让她们放弃女皇城的生活，跟他远走大漠，沿途生儿育女，抵达光明彼岸，从此开枝散叶，两人幸福终老——梅博酷一个字也没有提起。其实也不见得所有人都会拒绝。她们看到自己的家园变成废墟，发现一直以来习以为常的懒散幸福生活会在瞬间幻灭，几日几夜的骚乱暴动留下恐怖的记忆，还有挂满了整条街道的尸体……相比之下，跟随着

心爱的男人在沙漠中闯荡好像也不是太糟糕。可能她们会新鲜几天，然后发觉沙漠生活艰苦枯燥，女皇城就算变成废墟也还是比在沙漠舒服。到时候她们就会哭着喊着要回去了——就像梅博酷一样。

没关系了，反正他根本没打算求人跟他去沙漠。让耶律迈和纳飞跟着爸爸疯去吧。梅博酷只想找一个女的，躲进她窗明几净的家中，躺在她温馨舒适的床上；既能避开耶律迈和纳飞的纠缠，也可以顺便获得全方位多角度的慰藉，减轻一点丢失万贯家财的痛苦。为什么非要回沙漠？女皇城就算被烧掉一半，就算被孤威国的军队占领，至少在大部分房子里面还有厕所和洗澡间，至少一天三顿都是新鲜食物，至少在旧城区还是能找到很多乐子。

可是梅博酷慢慢意识到，就连这个权宜之计也行不通了。他在美人区奔波的时候，就知道自己不可能在女皇城内躲藏很久。他这次是偷偷溜进城中，没有留下记录，属于非法入境，总有一天他会被发现然后抓起来。现在满大街都是守兵，从来没见过那么多。他们在几个主要路口设置关卡，让来往路人扫描指纹和视网膜，梅博酷不可能每次都避开。现在就算沿着雨露街从美人区走到华纱学校也不是易事了。

对啊，华纱的学校……这个念头折磨着梅博酷。可是他已经尝试过其他计划了，没有一个行得通。于是梅博酷很沮丧地回到华纱的学校，决定向两个兄弟，向爸爸，也向他们的白痴计划投降了。

站在华纱学校门前的大街上，梅博酷还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真的敲门吗？多丢人啊！人家开门之后我该说什么呢？早上好，我是华纱的儿子的同父异母兄弟。我来这里是因为我在一群老相好那里竟然无处藏身。恳请华纱女士和我的同父异母兄弟收留我，施舍点吃喝，最好还能泡个热水澡，那我就死而无憾了。

想到这个场景，梅博酷就气不打一处来。他知道自己非这样做不可，可是实在没办法迈出这一步——梅博酷很少强迫自己做不愿意做的事情。所以梅博酷使出了他的惯用招数：等待。他就干站在那儿，看着华纱的学校，什么也不做。

梅博酷就这样站了起码二十分钟，因为他想象力丰富，总是想着可能出现的尴尬场面，所以一点也没少受折磨。他看着小男孩小女孩坐在门廊那里上课，偶尔听见老师的只言片语，猜想一下他们在上什么课。梅博酷这样做的时候，至少可以分散一下注意力，不用想着那些烦心事。坐得比较近的那个班，好像在学几何，或者是有机化学，又好像是学用砖建房子。

有一个年轻的女老师离开学生，小跑着下了门廊的台阶，一直冲着梅博酷走过来。糟了，她可能留意到他一直站在这里看，以为他不是恋童癖就是来蹲点的贼人。梅博酷本想转身就跑，可是他知道这样一来自己就跳进圣湖也洗不清了，所以他没有跑，而是仔细看着来人，发现自

己原来认得她。

她走到距离梅博酷还有一段距离的地方就站定了，这个距离刚好让她可以正常说话而不用大声喊。她冷冰冰地说：“早上好。”

梅博酷一点也不担心会和她闹僵，因为没有哪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子是他哄不了的。只要他花点心思了解这个女的渴望什么，然后满足她，那自然是手到擒来，例无虚发。对一个陌生女子施展泡妞大法，这个过程本身就很愉快。现在梅博酷隐约认出她是谁了，于是更加卖力。

他问：“你以前叫小丽，是吗？”

她脸上泛起一点嫣红，表情却显得更加冷酷——梅博酷猜对了，她真是狄傲丽。只见她怒道：“你是不是想让我叫卫兵把你赶走？”

梅博酷说：“我看过你那出《海盗啸西风》，你演得实在太好了！”

她的脸更红了，表情却变和善了。

梅博酷乘胜追击道：“你小时候就已经很有天赋了。既年轻，又漂亮，演技又好，我不明白为什么到后来他们不让你扮演一些成年人的角色。我知道你肯定也能演得很好的！实在太不公平了。”

她的脸上怒气全消，反而显得有点茫然不知所措。她说：“你是在拍马屁还是在挖苦我？”

“都不是！我说得每个字都是发自肺腑，小丽……呃，我猜你现在用的是全名狄傲丽，是吧？”

“我的朋友都叫我狄傲丽，其他人嘛，都叫我小姐。”

“咳咳……小姐，我希望有朝一日我有幸成为你的朋友，可以称呼你的芳名。不过现在劳烦你告诉我，耶律迈和纳飞，我的两个同父异母兄弟，他们是不是在华纱学校里面？”

狄傲丽上下打量着梅博酷。“你和他们俩长得一点都不像。”

梅博酷说：“哈，现在轮到你来拍我的马屁啦！”

狄傲丽抿嘴一笑，走前一步，伸手出来道：“如果你真是梅博酷的话，我就带你进去吧。”

梅博酷后退了一步，说道：“千万别过来！我身上脏死了。我在沙漠里走了两天两夜，身上那味道可不是什么高级香水！你凑上来的话，我一开口说话就能把你熏死。”

狄傲丽说：“我也没指望你像花篮那样香喷喷。来吧，我不介意牵着

你的手带你进去。”

“看来只有你的勇气才可以和你的美貌相媲美了。”说完他牵起狄傲丽的手。“天哪，你的小手怎么这么柔软？”

狄傲丽又一次被他逗得笑了。作为一个著名的演员，她本来没那么容易被几句甜言蜜语就哄得七荤八素的。可是梅博酷想着，她已经退出舞台好久，应该好多年没有人对她这样吹捧了吧？现在梅博酷大肆恭维，表明他觉得狄傲丽还是值得一搏，这本身就是一种隐藏至深，无法抗拒的恭维。事实证明，一切都在梅博酷的掌握之中。

狄傲丽说：“你不用说那么多好听的话，华纱阿姨早就吩咐过了。她原话是说，要是你‘屈驾光临’，我们就赶快把你领进去。”

“小姐，如果我知道你在这里，我早就来了。就像你所说的，我不需要说什么甜言蜜语就可以走进华纱女士的学校，所以我刚才对你说的话，完全不是虚假的恭维，真的是字字肺腑句句衷情。我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就已经爱上了舞台上那个小丽。虽然现在我已经长大成人，可是在我眼里，你的美丽有增无减，而且还多了几分成熟的韵味。要是我知道你是华纱的干女儿，我就一直待在学校不走了。”

“我以前是她的干女儿，现在是这里的教师，我教的是仪态。最近我专门辅导艾雅，就是你的哥哥耶律迈追求的那个女孩子。”

“耶律迈有眼无珠，舍本逐末，只懂得盯住赝品，却看不见真正的珍品就在眼前。”梅博酷一边说一边看着她的脸，却故意不和她的目光触碰，而是在她的脸上四处游走，她的嘴唇，她的发髻，她精致的五官……梅博酷故意让狄傲丽留意到他目光的移动，让她知道自己正在细细欣赏她的美貌。

梅博酷继续道：“对了，耶律迈只是我同父异母的哥哥罢了。待我一洗风尘之后你就会发现我比他英俊万倍。”

狄傲丽笑靥如花，梅博酷知道她已经上钩了。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梅博酷一直以来都深信不疑，只要你反复说，换着花样儿说，哪怕是最肉麻恶心的恭维话也会有人相信。何况这一次他根本不需要昧着良心说瞎话，因为狄傲丽确实很漂亮。当年她才十三岁，还是个童星的时候，就已经像天仙下凡；现在虽然有所不及，可是仍然算得上天姿国色。她身姿曼妙，体态优雅，一举一动，一颦一笑都那么迷人。尤其是她的一双明亮的大眼睛，在梅博酷甜言蜜语的熏陶之下，越发显得有神采了。没错，她的眼光里隐约流露出欲望，梅博酷已经成功地擦出了一点火花。当然，这点火花目前还不足以燃起激情。这种欲望还处于萌芽状态，只是一种对甜言蜜语的渴望。梅博酷只需要继续用言辞作前戏，稍微加把劲，必然可以让星火在瞬间燎原——前提是他吃完早餐洗过澡之后还有力气干得动。

狄傲丽把梅博酷带到自己房间——这是个好现象——让用人备好热水。梅博酷洗得干干净净，舒舒服服地泡在热水里享受。狄傲丽亲自端着一盘食物和一罐水回来，两人就在房间里聊开了。她打开了话匣子，说个不停，没有丝毫的陌生和尴尬。梅博酷就是这点厉害，他可以让身边的女人觉得很放松很舒坦，不知不觉就卸下防卫心理，向他敞开心扉，就像和闺蜜那么亲近。

狄傲丽一边说着话，一边背对着他把盘子放在梳妆台上，梅博酷趁机从水中站起来。她放好东西转身时，正好看见梅博酷用大毛巾擦身。狄傲丽吃了一惊，连忙移开视线。

梅博酷说：“呃……对不起，我想不到会把你吓着了。你做演员的时候肯定已经见过不少男人了。我也是搞舞台艺术的，我知道在后台谁也不会觉得不好意思。”

狄傲丽说：“我那时还小，他们都不让我看到什么儿童不宜的东西。”

梅博酷说：“真对不起，我觉得自己简直禽兽不如了。我真的不是故意吓到你的。”

狄傲丽说：“没有，没有，我没有被吓到。”

“最惨的是我没衣服穿，总不能把脏衣服都穿上吧。”

“用人已经把你的衣服拿去洗了，不过你可以穿我的长袍。”

“你的长袍？呵呵，恐怕我穿不上吧？”梅博酷一边说话一边也没闲着，继续在擦身，也不遮掩一下。狄傲丽也不客气，说着说着就开始正视梅博酷，大饱眼福。进展非常顺利，梅博酷预计着很快就要入正题了，所以身体也难免起了反应。狄傲丽的目光自然不会错过那么突出的一道风景线，梅博酷马上扮作突然留意到自己的不雅，连忙假装用毛巾遮挡一下。他说：“对不起，我在沙漠待太久了，你又那么漂亮——我在不是故意唐突佳人。”

狄傲丽说：“我有说我介意吗？”梅博酷看得出她眼神里欲火中烧，早已超越了甜言蜜语的阶段了。梅博酷估计，这些年来狄傲丽大概没有多少追求者。本来以她的美貌，要是留在美人区的话，当然会有很多裙下之臣；可是她却却在华纱的学校里任教，交友机会自然相当有限。所以她现在可能和梅博酷一样的干柴烈火。

此情此景正是梅博酷回女皇城的原因。像美人区里那些流离失所自身难保的老相好，想找一个依靠，需要一个男人帮她们挑起大梁，梅博酷当然敬而远之。可是面前这个女人，她只需要梅博酷的风趣、恭维和激情。她住在华纱的学校里，过得安全舒适，不但不需要从男人那里获得什么支持，而且还能够满足爱人物质上的需求，所以她骨子里还有女

皇城传统女人的独立和自信。她需要的只是精神上的关注和肉体上的愉悦，这些正是梅博酷的强项。

狄傲丽把一件长袍递给梅博酷。本来应该勉强合身的，可是他故意伸长了手往外撑，把袖子撑到手肘以上，显得特别短。狄傲丽说：“噢，真的不合身。”

梅博酷说：“嗨，没关系的，反正你都看光了，我也没有什么隐私可言了。”

他刚才试穿长袍的时候，把浴巾扔在脚边。现在他一边把长袍从手臂上脱下来，一边弯腰捡浴巾。可是等他站直了腰的时候，狄傲丽却一手把长袍和浴巾都夺走了。她说：“你说得对，现在才扮矜持已经晚了。”说完她将长袍浴巾扔到一角，然后从梳妆柜的食物盘子里拿起一串葡萄，说道：“来。”

说着狄傲丽将一颗葡萄递给梅博酷，并不是放到他的手上，而是直接送到他的嘴边。梅博酷凑上去，把葡萄连同她的手指一起含进嘴里。狄傲丽任由他一点一点地吮着她的手指，最后慢慢地将葡萄叼走。梅博酷把葡萄咬破，感到嘴巴里汁水四溅，酸酸甜甜的，好吃极了。他慢慢坐在床边，狄傲丽喂给他第二颗葡萄……然后是第三颗……然后整串葡萄忽然掉在地上了……

终于要和华纱女士会面，慕斯已经期盼多时了。事实证明，华纱的确是个厉害的对手，慕斯没有失望。

他早就把大本营设在贾霸府，此乃深思熟虑之举，有强烈的象征意义，他相信华纱也一定能看出其真正含义。慕斯听说了很多关于华纱的传言，有一点可以肯定，她绝对不是个大草包。他制订了几个方案，现在要根据会面情况决定采取哪一个。她可能成为真正的盟友，可能变成一个傀儡，也可能是他的死敌。不过无论华纱是哪一种角色，她始终是慕斯手上的一颗棋子，有她的利用价值。

华纱没有刻意摆出一副高贵大方的身段，她的言行大方得体，态度不卑不亢，慕斯只欣赏这样的女人。想起以前在高卢城中，很多名门望族的贵妇人使尽浑身解数，想把慕斯控制在股掌之中，慕斯对这些伎俩嗤之以鼻。可是现在华纱并没有在耍手段，她只是很平等地与慕斯交流。慕斯心中暗自称赞，这次真可谓棋逢对手。

慕斯说：“女皇城议会如此盛情邀请，我不胜荣幸，当然乐意接受。能够帮助这座美丽的城市走出困境，重建辉煌，这是我们的荣幸。不过眼下我倒是有一个小难题，希望你能够指点迷津。”

从华纱的表情可以看出来，她早已料到慕斯会有额外的要求。而且她肯定也知道，在目前双方的对弈中，慕斯处在一个更加主动的位置，可以提出要求，争取更多的利益。

慕斯说：“我们孤威国有一个传统，每次打了胜仗，为了奖赏三军，我们会把征服的地区划分成很多小块，每个士兵分一块，还把俘获的女人赏赐给他们做老婆。”

华纱毫不客气地说：“可是你们并没有征服女皇城。”

慕斯说：“这就是问题所在了，你也能看出我有多难办了吧？我的士兵在这场战役中完成了史诗英雄式的壮举，还将作乱的暴徒全数歼灭，可我却没有办法奖赏他们。”

华纱说：“我们女皇城的金库有大量储备，你的一千勇士每个人都会得到一笔高额奖金。”

慕斯说：“奖金？嗨，你这样说让我很伤心，我的士兵知道了也会很难过的。我们不是雇佣兵！”

“你们拿了钱就可以买地了，这和直接分地有什么区别？”

“这两者区别大了。土地象征着名分和荣誉，一个男人拥有土地才真正有了根。至于钱财……请你记住了，我的士兵不是商贾小贩。”

华纱盯着慕斯，过了好一会儿，她说：“慕容复将军，你的皇上是否知道你把他的军队称作‘我的士兵’？”

慕斯感到一阵恐惧，后背发凉。可是这感觉真的很刺激，因为他好久没有遇上真正的对手了。华纱一句话就插中他的要害，把他踢到了一个很被动的位置。是的，慕斯不但违抗了皇帝陛下的休养生息、严禁行军的圣旨，还把安插在他身边的一明一暗两个间谍都杀了。此时此刻慕斯最大的威胁正是来自孤威国的皇帝。慕斯知道，现在皇帝肯定已经听说了大本营发生的事情。以他对皇帝的了解，皇帝是不会贸然行动的——此人最大的弱点就是过于谨慎，不敢冒险。不过有一点可以确定，皇帝已经派了一个新的监军，正日夜兼程赶去大本营，而且肯定带着自己的亲兵。慕斯必须将一切都解释清楚，重新赢得皇帝陛下的信任；否则他只能够凭着手上这一千士兵公开造反，而且方圆一百公里以内都是敌对势力。在这个紧要关头，竟然遇上这样一个熟知自己弱点的对手——有趣，有趣。

慕斯说：“我奉皇帝陛下的命令带兵出征，只要我为皇帝效忠，他们当然是‘我的士兵’！”

“我发现你没有否认你就是慕容复。”

慕斯耸肩道：“我承认，你实在太聪明了，我反正也瞒不过你。”

华纱皱起眉头，似乎没料到慕斯会这样恭维她，也想不到他会承认得那么爽快。她现在肯定在揣度着为什么慕斯忙不迭地承认自己的身

份，为什么慕斯要夸她聪明。华纱会想，慕斯称赞她聪明肯定是反话，肯定是在讥讽她蠢。于是她会开始怀疑自己的离间计是否行得通——她肯定会觉得，皇帝与慕斯的关系看来并不是慕斯的一个弱点，这样她就不会再继续揪着这一点不放了。慕斯好久以前就知道，要对付一个聪明的敌人，最好就是让他怀疑自己的策略。现在看起来这一招用在华纱身上还是很灵的。

华纱说：“聪明不聪明并不重要，关键是我说出了真相。其实你刚才说的没有一句真话。你们论功行赏的时候，大概会把土地赏赐给军官；可是你们从来不用土地奖赏士兵，否则就没有人留在军中打仗了。你说起土地，其实是针对女皇城禁止男人在城内置业这条法律。我就替你把话说完吧。你的设想是，我带着你的不情之请回到议会，然后议会又派我回来，这一次是准许你的士兵在城外安家。你很感激我们的慷慨大方，同时也指出，你的士兵在这片土地上浴血奋战过，他们是不会甘心做二等公民的。你怎么忍心告诉他们，在女皇城中安居置业只是一个梦。然后你会提出一个折中方案，给双方一个台阶下。你会提出，当一个孤威国的士兵与女皇城的女人结婚之后，他可以拥有一半的产权。这样一来，那块土地实际上还是由女人全权控制，而你的士兵也保存了颜面。”

慕斯说：“你当真是未卜先知？”

“哪里，我只是妄加猜测而已。”华纱说，“半产权法案通过之后，你会在几个星期之内就撮合很多桩婚事。通过这些恰逢其时的婚姻，你会向大家证明，你的士兵都是温柔体贴、对妻子百依百顺的好丈夫，只是满足于那个有名无实的‘半产权’，并不想争抢控制权。下一步你就会争取平等投票权。然后呢？还要再走多少步你才能彻底剥夺女人的投票权，把女皇城完全控制在男人手里？”

“尊敬的华纱女士，你误解我了。”

华纱说：“问题是你的时间不多了。不出两个星期，你的皇帝陛下的特使就会到达了。”

“孤威国军队出征的时候都有监军。监军就是皇帝陛下的特使。”

华纱说：“可是你这支军队却没有监军。如果有的话，我们的守兵早就知道了。我们知道你们的军队怎么运作的，你连监军的营帐也没有设立。恐怕有些士兵已经急需驱除心魔了吧？”

“就算监军来这里，我也没有什么可担心的。”

“那你为什么想误导我以为你的监军已经在这里呢？慕容复将军，我帮你把话摊明了吧，你当初为了抢占时机，没有经过皇帝的允许就擅自发兵女皇城。所以现在你也没有时间和兵力应付任何形式的反抗。你必须即刻达成一个和平协议。”

原来华纱根本没有被慕斯的恭维扰乱了心智。慕斯又感到一阵一阵的恐惧随着心跳在脑中怦怦作响。“华纱女士，你确实很聪明。虽然我是忠心耿耿，人神共鉴，可是皇帝陛下的确有可能对我的行动产生误解。可是你以为我要走好多步才能巩固我在女皇城中的地位，这就错了。”

华纱问：“错在哪里呢？”

慕斯微笑道：“你以为我要撮合好多桩婚姻，其实我只需要一个，我自己的婚姻。”

这一次，慕斯终于杀了她一个措手不及。华纱问：“将军，你不是已经结婚了吗？”

慕斯说：“我一直以来都是单身，为的就是把婚姻大事用在刀刃上。”

“你以为和女皇城中的一个女人结婚就可以万事大吉吗？就算议会给你开了一个特例，让你拥有一半产权，那又怎样？女皇城中最有钱的女人也不过拥有几座房子而已，对于你来说，还不是杯水车薪？”

“我结婚不是为了房产。”

“那是为了什么？”

慕斯说：“为了名望，为了影响力。”

华纱看着慕斯，沉默许久，说道：“如果你以为我有这么巨大的名望或者影响力，你就大错特错了。”

“华纱女士，你是一个出类拔萃的女人，也和我年纪相仿，成熟稳重，事业有成。如果有幸和你共结连理，我们的人生肯定会充满惊喜和刺激，相信你和我一样，都会很喜欢这种搭配。可是，你已经是夫之妇，虽然人人都说你的丈夫是个疯疯癫癫的先知，已经跑去沙漠里躲起来了，可我还是不愿意亲手拆散你的家庭。况且你在城中树大招风，有太多的敌人和对手，娶你为后，未必就很高明。”

“慕容复将军，只有皇帝才能娶皇后，你只能娶妻。”

慕斯说：“请叫我慕斯，我的朋友都用这个昵称。”

“我不是你的朋友。”

“这名字还有一个意思，丈夫。”

“我知道你名字的意思。不过女皇城中没有哪个女人会当面这样称呼你的，你就死心吧。”

慕斯说：“你还不明白吗？女皇城就是我的妻子。她会和我结婚，行夫妻之礼，也会为我生儿育女。不管她愿不愿意，最终还是会服服帖帖地任我摆布。”

华纱反驳道：“最终你会身败名裂，肝脑涂地——就像这栋房子的上一任主人一样。”

慕斯说：“贾霸只是个蠢货而已。他失败是因为他失去了你的支持。”

华纱说：“他失败是由于他失去了民心，也迷失了自己。”

慕斯向着华纱微微一笑：“华纱女士，我的话已经说完，你就请回吧。我们就此别过，后会有期。”

华纱说：“恐怕后会无期了。”

“噢，我们肯定会再见面的。”

“我回议会述职，揭露你的真面目，她们就不会再派特使前来了。”

慕斯说：“华纱女士，我对你说了那么多，难道还会让你再回议会吗？”

华纱的脸色发白。“原来你和其他的流氓恶霸没有什么区别。就像贾霸和拉士葛一样，你们都喜欢虚张声势，以为这样就显出男子汉的魄力。”

慕斯说：“你又错了。他们虚张声势是因为害怕暴露自己的弱点。我从来不敢装腔作势，只要决定了我就一定去做。我会派人将你直接押送回府。你的学校已经被孤威国的军队包围，所有走读学生已经遣散，其余人等一律留在校内，禁止出入。我们会运送食物到府上，至于供水，我知道校内有水井和一个巧夺天工的雨水收集系统。”

华纱说：“你这样将我软禁在家，女皇城决不会允许。”

慕斯说：“是吗？你还不知道，我已经派了你们的一个守兵去议会禀告，我以女皇城守兵的名义将你逮捕，完全是为了不让你颠覆女皇城的阴谋得逞。”

华纱猛然站起来，大声道：“什么阴谋？”

“你来找我，劝我解散议会，在女皇城拥立一个君主。你连人选也有了——就是你的丈夫，韦爵。他早已派儿子谋杀了两个政敌，如今正在沙漠里等待我的召唤。他回城之后就会率领女皇城向皇帝陛下臣服，从此成为孤威国治下的一个附属城邦。”

“那么荒谬的谎言，根本就没有人会相信！”

慕斯说：“你说这话的时候已经底气不足了。你其实很清楚议会里有多少人想把所有责任都推到你头上。要是她们听说原来你是这么野心勃勃，你猜她们会选择相信你吗？”

“女皇城的女人不是那么容易上当受骗的，你走着瞧吧。”

“华纱女士，你有所不知了。如果女皇城的女人真的那么聪明，不上我的当，我只会觉得很开心，很欣慰。能够遇上真正有智慧的人，无论是友是敌，总算是我人生中的一大快事。可惜在女皇城中除了你之外，再无智者；而你也完全在我控制之中……”慕斯愉快地大笑了几声。“我不妨老实告诉你，华纱女士，与你这一席话之后，我真的很庆幸你是个女人。如果你是个男的，率领一支军队，我还未必敢和你在阵前对垒。很可惜，你不是男的，手上也没有军队，所以你对我没有丝毫威胁。”

华纱离开椅子。“你说完没有？”

“请你为身边的人着想，不要向外通风报信。因为我会把送信的人捉住，将其剥皮。然后第二天给府上送供给的时候，把东西都塞进人皮里面缝好，送到你面前。”

华纱冷冷地说：“正是因为有你这样的禽兽，女皇城第一时间才会把所有男人都驱逐出城。”

“正是因为有你这样的女强人，神才容不得女人之城这样的异端存在世上。”慕斯话虽然说得难听，可是语气却充满了敬仰甚至爱慕。因为面前这个女人让他了解到，女人之城原来有一种倔强的气质，并非如想象般弱不禁风。他那么多年来的印象原来是错的。

华纱斥责道：“神？你根本就不敬神！我敢说，你心中所想和你一生中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对抗上灵，你要把它在这世上创造的美好事物都破坏殆尽。”

慕斯道：“说得好！你可能想象不到你这番话多么接近真相。现在就请你接受现实，老老实实地跟我的士兵走。他们会公开逮捕你，然后在城中游街示众。还有，我的士兵也是执行命令而已，请不要制造什么麻烦让他们为难。”

“我能制造什么麻烦？”

“嗯，比如说，如果你向着人群高呼什么革命口号，那就不太合适了。我建议你全程保持沉默。”

华纱点了点头，脸色沉重地说：“我接受你的建议，可是我会在心里一直咒骂你。”

六个孤威国的士兵押解着华纱走向学校。慕斯的谣言早已经传遍女皇城，沿路聚集了好多人围观，还有人高声叫骂华纱是叛徒。被同胞误解已经够难受的了，更让华纱吃惊的是竟然有人欢呼慕斯将军是女皇城的救星。

第五章 丈夫

苦行女的梦

在她的母语里，她的名字叫杜思嘉。不过她已经离家太久，流落在遥远的西方，现在已经忘尽儿时的乡音了。她七岁的时候就被伯父卖作奴隶，一直被带到西面很远的西夕都，在那里又被卖掉。奴隶生活倒不会太差——女主人虽然严厉，却也不刻薄；男主人也是规规矩矩的，没有对她乱来。她知道这种境况其实已经算很不错了，可她心中仍然渴望自由。

她成天祈祷终有一日重获自由。一开始她向着法克拉祈祷，这是她童年时候信奉的神，可是始终没有奇迹发生。然后她又向着西夕都的睿神祷告，也没能够摆脱奴隶的命运。然后她听说了上灵的故事。这个上灵是女皇城的神祇，在它的护荫之下，女皇城是一个由女人统治的城邦，每个女人都是自由的，城内还不许男人拥有物业。她被深深吸引住了，于是不停地向上灵祈祷。十二岁那年，有一天她祈祷时突然发病了，也就是传说中的“神灵附体”。因为一直以来都有奴隶扮作神灵附体骗取自由，所以人们把她关起来饿着，看她是不是装疯。她被困在一个漆黑的小房间里，却恬不为意，因为她能看到上灵发送给她的幻象。只有当幻象都结束时，她才留意到自己身处的恶劣环境。她在牢房里不停地大声喊：“渴！渴！渴！”女主人以为她实在熬不住，装不下去了。

其实大家都搞错了。虽然她已经严重脱水了，可是她并非在讨水喝，而是在喊自己的名字。杜思嘉翻译成女皇城的语言——上灵的语言——就是“渴”。她当时觉得自己已经迷失在上灵的幻象之中，所以拼命呼喊自己的名字，只想多喊几遍，喊久一点，盼那个走丢了的自我可能会听见，会回答，甚至还会回到她的身体里面。

后来她知道了，自己一直都在身体里，从来没走丢过。只是上灵的幻象初次降临的时候，对她的神智造成了强烈的冲击和震撼，让她进入一种如癫如狂、亦惊亦喜的迷幻状态。经过这种幻象的洗礼，她整个人都变了，不再是以前那个十二岁的天真小女孩了。

人们把她放出来，警告她以后不要再装疯扮傻。她也不辩解，只是默默地接过别人递来的水，一饮而尽，又把摆在跟前的食物都吃光，然后就干活去了。

不过人们很快就知道她不是装疯的。有一天她看着男主人，突然哭个不停，怎么劝都没有用。当天下午，男主人在城中首富的新宅工地上监工的时候，有个工人搬石头脱手把他砸了。事故中有两个奴隶被砸骨折，唯独杜思嘉的男主人摔倒在大街上，被经过的一匹马踩中了头部。他昏迷了整整一个月，女主人悉心照料，每隔半小时就给他喂食，可他却总是全吐出来。最后他活活饿死了。

他的遗孀质问她：“你那天为什么哭？”

“因为我看见他摔倒在街上，被一匹马踩过。”

“那你为什么不警告他？”

“夫人，是上灵让我看到这幻象的，可是它不许我说。”寡妇哭道：“我恨上灵！我也恨你！我恨你见死不救！”

杜思嘉说：“夫人，请不要惩罚我。我真的很想告诉您的，可上灵硬是不让我说。”

寡妇说：“你放心，你是遵神嘱罢了，我不会惩罚你的。”

男主人下葬之后，寡妇没钱继续住在城里，必须搬回郊外娘家。她把大部分奴隶都卖了，却让杜思嘉恢复了自由身。

她终于自由了，却一无所有，只能开始流浪的生涯。最初她在城市里乞讨，却被其他乞丐驱赶。他们欺负她，并不是因为她会把众人的饭碗都夺走，而是因为她瘦小柔弱，无力抗争。众乞丐本来被别人踩在脚下，现在竟然找到比自己更弱小的人，自然不会错过发泄的机会，一吐胸中恶气。

无奈之下，杜思嘉离开城市，流落在沙漠之中；饿了就吃蝗虫蜥蜴，渴了就喝山洞或者低洼处的积水。因为水源稀缺，她这回真是人如其名，整天都口渴难忍。慢慢地，她身上的破衣烂衫都没了，只能赤身裸体地游荡，浑身上下都脏兮兮的，还经常忍饥挨饿——她成了一个真正的苦行圣女。

与其他苦行圣女不同，她心中其实非常痛恨上灵，她恨上灵用如此残忍的方式回答她的祈祷。她对上灵怒吼道：我祈求的是自由，可我没有求你杀死我的男主人，也没有叫你害我的女主人一贫如洗，更加没有让你把我赶到沙漠里受苦。现在我赤身裸体，每日被太阳暴晒，唯一能保护我的竟然是被汗水粘在身上的尘土。这不是我想要的！我不要幻象，也不要预言，我只想做个自由人，就像我妈妈那样——可是我现在连她的名字也记不起了。

可是上灵并没有就此罢手，所以她还一直不得安宁。大概在她十四岁的时候，她忽然梦见一个山清水秀的好地方，那里绿树成荫，生趣盎

然，连悬崖峭壁上也长满了植物。在梦里她还看见一个男人。上灵告诉她，这个男人就是她的丈夫。其实她根本不在乎什么丈夫，她只留意到这个男人手中的食物，还有他脚边的一条小溪。于是她一直往北走，终于找到了这片绿地和这条小溪。她跳进小溪里，一边开怀畅饮，一边让流水将身上的污秽冲走。当她干干净净心满意足地上岸，忽然看到他牵着马从林中走来。她知道这是上灵的旨意，可是她很想逃跑，因为她不想要丈夫。河岸有吃不完的浆果，她已经心满意足，别无所求。

可是那个男人已经看见她了，还看得目不转睛，她连忙用手捂住胸部。其实她对男女之事一无所知，因为上灵一直保护着她不受其他流浪汉的骚扰。可她还是隐约知道，男人好像就喜欢女人的胸部，因为他们看女人的时候，总是盯住这里不放。

他轻声说道：“神不让我碰你。”他说的是女皇城的话，只是和西夕都地区的口音相去甚远。

她说：“你在说谎。神已经把我许配给你为妻了。”

他答道：“我没有妻子，就算有我也不会找个小丫头。”

她说：“那就好，反正我也不想嫁给你。如果上灵要你娶妻，就请它给你找个成熟的女人吧。”

他笑了。“那我们一言为定，你也不用怕我了。”

他带她回家，让她穿衣，给她吃喝。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感受到幸福。相处了一个月，她和他就相爱了，虽无夫妻之名，却有了夫妻之实。奇怪的是，她认为是上灵撮合了这段姻缘，而他却坚持说他们在一起其实是违抗了神的旨意。

他说：“虽然我不会错过任何一个违抗神旨的机会，可是如果你不愿意的话，就算和你在一起能够打击敌人，我也不会强求你的。”

她低声说：“神是你的敌人吗？”

一个月之后，她的疯病发作，孤身回到了沙漠。

几年后，她和他重逢了。这次不是在他的家乡，而是在一个被松林覆盖的地方。其时正值初冬，地上只有一点淡淡的融雪。但是这一次，两人甫见面即共赴巫山云雨，再不浪费一分一秒。无奈一个月后，她再次被“神灵附体”，又跑回了沙漠。

两次相聚，她都怀上了他的小孩。她多么想带女儿回去找他，把小孩放在他身边，和他正式结为夫妇，永不分离。可是上灵不让她这样做，却硬是逼她把婴儿抱到女皇城中，来到她在梦里见过的一座大宅前面。两次她都把女儿送入同一个女人的怀里——这个女人是上灵的宠

儿。

杜思嘉对这个女人忌妒不已：上灵对你那么宠爱，让你住豪宅，让你享受自由，还让你和女儿团聚；而我只能孤零零地在沙漠里受苦——上灵，为什么你这样恨我？

十年后，她的疯病终于彻底好了——至少她觉得自己已经好了。于是她离开了沙漠，来到剖头国境内。当地民风淳朴，人们好心收留了她。虽然她没有倾国倾城之貌，却散发着一一种很独特的魅力。有一个普通的农夫向她求婚，她答应了。两人从此在一座坚固的高脚楼里安居乐业，养育了七个小孩。

可是她从来没有忘记那段苦难岁月，没有忘记上灵对她的憎恨，没有忘记上灵赐给她的“丈夫”，更加没有忘记她和那个陌生男人生的两个女儿。她给大女儿取名“如诗”，沙漠里面有一种花就叫这个名字。这种花闻起来很香，可是花蕊里经常藏着一种毒蝇的幼虫。小女儿取名“绿儿”。这也是一种植物的名字，神茶就是用这种草本植物的叶子磨烂了泡水而成。很多苦行圣女祷告的时候都喝神茶，据说这样就可以接收上灵的幻象。当年她被迫将两个女儿亲手送人，这是她心头永远不能忘却的痛，所以她每天早上都为如诗和绿儿祈祷祝福。这些陈年往事，她并没有和丈夫提起。

就这样，她过了十年安稳日子。有一天晚上，上灵突然又来报梦了。在梦里她又见到了上灵赐给她的丈夫，就是那个和她生了两个女儿的陌生人。和以前相比他苍老了许多，脸色很差，神情哀伤。她还看到两个女儿了：小女儿站在他旁边，大女儿跪在他跟前。在梦里，杜思嘉走到他身边，牵起他的手道：“夫君，现在你已经认回亲生女儿了。我呢？你愿不愿意在上灵和世人面前还我妻子的名分？”

她对这个梦恨之入骨，因为在梦里她和现在的丈夫一刀两断，和七个儿女也恩断义绝了。上灵，你为什么这么残忍？如果你早就打算将我这个家拆散，当初为什么又让我来剖头国安居乐业呢？如果你真的希望我和两个女儿团聚，当初为什么不让我亲手把她们抚养成人呢？上灵，你这样折磨我，这一次我无论如何也不会顺从你了！

从此，每一天晚上她都反复做同一个梦，夜复一夜，无休无止。一段时间下来，她已经被折磨得快精神崩溃了，可是还硬撑着不走。

终于，有一天清晨，在这个梦快结束的时候，突然出现了新的内容。她耳边传来一阵凄美的歌声，她四处张望，只见一个天使在空中飞过，她知道那是天使的歌声。天使飞近了，原来是一个毛茸茸的生物。天使降落在她的肩膀上，张开两个皮革质地的飞翼，紧紧地抱住她，在她耳边轻唱着动人的歌曲，让她心醉神迷。

她问道：“可爱的天使，我应该怎么做呢？”

作为回答，天使突然往后摔倒在她跟前，仰面朝天，中门大开，双翼摊在地上，无助地躺在尘土里。然后跑来了和一些和狒狒差不多大小的生物，走近了才看清它们的眼睛、牙齿和突出的口鼻，原来是一群巨大的老鼠。它们围着天使，一个劲儿地又嗅又拱，见他一动不动，也不飞走，老鼠便开始在他身上撕咬。这个场景把她惊呆了。天使的眼睛一直盯住杜思嘉，目光中流露出深深的哀伤。

她想，我一定要救他，我要把这些老鼠都赶走！可是在梦里，她动弹不得，只能眼睁睁看着天使受难。

那群老鼠终于走了，天使竟然还没死。可是他的双翼已经被咬得只剩一点点，粘在两根纤细瘦弱的手臂上面，已经看不出这里原来长着一对飞翼。她跪在天使旁边，把他抱在怀里，不停地哭泣……哭泣……哭泣……

“妈妈，妈妈，”她的三儿子把她唤醒了。“妈妈，你做梦都哭了，快醒醒，快醒醒！”

她一下子惊醒了。

小孩问：“妈妈你梦见什么了？”

她的小孩都很乖，她舍不得离开他们。

“妈妈要出一次远门。”

“去哪里？”

“一个很远的地方。不过妈妈会回来的……要是上灵允许的话。”

“为什么你非去不可呢？”

她说：“因为上灵在召唤妈妈了。具体为什么，妈妈自己也不知道。爸爸已经在地里干活了吧？好孩子，你一定要等爸爸中午回来吃饭的时候才告诉他。那时候妈妈已经走远，爸爸也追不上了。你告诉爸爸，我爱他，我一定会回来的。等我回来之后，他要怎么惩罚我，我都愿意接受。就算给我王后的宝座，我也不愿意拿爸爸和你们去换啊。”

小孩说：“妈妈，其实我一个月前就知道你要走了。”

“你怎么知道的？”她很害怕，怕自己的小孩也堕入上灵的魔掌之中。

原来小孩只是善于观察，并不是被“上身”。“因为你不停地往西北方远望。爸爸告诉过我们，你就是从那里来的，所以我猜你可能想家了。”

她说：“不是的，妈妈不是想家，因为这里就是妈妈的家。只是有一

件很重要的任务需要妈妈完成，做完之后妈妈就会回来的。”

“要是上灵允许的话……”

她点了点头，然后收拾一点食物，灌满一个水袋，轻装上路了。

她说，上灵，不是我想顺从你，只是我看到那个天使的翅膀被折断，我却没办法救他，心里实在不忍。我不知道天使代表了什么。是我的两个女儿？还是她们的父亲？甚至是你自己？我只知道，有一个悲剧要发生了，我决不能袖手旁观。我不知道这个悲剧是什么，也不知道怎么做才能阻止它发生，可是我会跟随你的指引。到达目的地之后，我会尽力而为。我本不愿再为你服务了，可是这一次就算我做的事情最终还是帮助你达成目标，我也会去做的。不过，这件事情完了之后，请你放我回家，从此不要再来烦我了！

女皇城，现实中

是时候征求华纱的准许了，可是耶律迈并不确定她是否会应允。据说她和孤威国的将军会面时闹得不欢而散，然后门外突然出现了几个孤威国的士兵守着。可是无论城中发生什么变故，耶律迈娶不到妻子是绝不回沙漠的。如今艾雅已经答应了他的求婚，所以无论华纱是否允许，这婚也结定了。

当然，如果华纱允许就最好不过；要是能请她主持婚礼，那就更加完美了。

华纱说：“这时候结婚，时机好像不太合适。”

“华纱阿姨，你别像个老太太好吗？”艾雅柔声软语，华纱被她这样冒犯居然不以为忤。“别忘了，年轻女孩子都是很勇敢的。我们的爱人上战场的前夜就是我们最愿意结婚之时，时势越凶险我们就越愿意付出。”

“沙漠的生活，你了解吗？”

“可是你以前也不时和韦爵去沙漠啊。”

“我就去过两次。第一次就已经苦得受不了，后来竟然好了伤疤忘了疼，还跑去受第二次罪。这么说吧，你在沙漠里待一个星期，我保证你哭着喊着要回女皇城。只要能回来，就算做牛做马也愿意。”

耶律迈开口道：“华纱女士……”

“耶律迈，如果你再插嘴，我就把你赶出这房间。”华纱用最柔和的语气说道，“我在和你的心上人讲道理呢。不过你也不用担心，艾雅已经被你的……你的什么呢……你的魅力迷得神魂颠倒了。我怀疑她心里早就有了一个完美男子汉的形象，而你正好让她梦想成真了。”

艾雅脸都红了。耶律迈喜不自禁，竭力忍住不笑出声来。如他所愿，艾雅既不贪图富贵，也不追逐名利；她喜欢的是勇气和力量。耶律迈从一开始追求她的时候就看准了，能打动艾雅芳心的是铮铮铁汉，而不是纨绔子弟。事实证明他的判断是准确的，现在华纱也确认了这一点。这个女孩爱上他，并非因为他是韦爵长子，而是因为他的领袖气质，他的果敢决断，还有他的强健体魄……耶律迈身上这些优点，在沙漠里表现得尤其淋漓尽致。

耶律迈回答道：“无论她心中有什么样的梦想，我都会尽力为她实

现。”

华纱说：“你不要随便承诺。艾雅对你爱慕至深，你就算耗到油尽灯枯也未必能满足她的期望。”

“华纱阿姨！”艾雅被华纱的话吓到了。

耶律迈说：“华纱女士，你为什么对这个女孩子说出这样伤人的话呢？”

华纱显得很内疚。她说：“很对不起，我本来只想说笑的，可是却没有说笑的心情，所以这句玩笑听起来更像是骂人的话了。我其实没有恶意的。”

耶律迈说：“没有关系，华纱女士。你的屋子外面守着那么多油头族士兵，我也明白你这时候的心境。”

华纱说：“其实我并不在意门口那些士兵。我有圣湖先知和解构者在身边，那些士兵不足为虑。我其实是为女皇城担忧。”

耶律迈说：“孤威国的士兵可不能等闲视之。我也听说如诗三言两语就策反了拉士葛的手下，可是你得知道，拉士葛本身就是一个弱者，阴差阳错才坐上了我兄弟的位置……”

华纱说：“还有你爸爸的位置。”

耶律迈继续说：“是的，两者都被他篡夺了。那天小诗策反的都是些雇佣兵，可是孤威国的士兵就完全不同了。传说慕斯将军是一个千年不遇的将才，他手下的士兵都死心塌地地追随他，小诗想切断他们之间的纽带，恐怕不容易。”

“你什么时候成了孤威国问题专家了？”

耶律迈说：“我只是很清楚男人是如何信任和爱戴他们的领袖的，因为我自己就曾率领军队跋山涉水，我知道手下的人对我怎么看。固然，他们知道跟着我就有钱赚，可是他们更加知道，只有一切听从我指挥才有命享受这笔钱，因为我从来不会拿他们的性命做无谓的冒险。我爱护手下，我的手下也爱戴我；可是据我所知，慕斯将军的士兵对他的敬爱强了岂止十倍。在他统率之下，这支铁军已经成了西海岸地区最强大的军力。”

华纱说：“而且他们不费一兵一卒就成了女皇城的主宰。”

耶律迈说：“这倒未必。有你和他作对，恐怕他永远也做不了女皇城的主宰。”

华纱苦笑道：“所以他一上来就先把废了。”

艾雅问道：“我们的婚事怎么办？这才是正经事吧！”

华纱看着艾雅，眼神充满了……同情？耶律迈想道：是的，是同情。她对这个干女儿似乎并不是很看重，她刚才无意中说出来的那句话好像也不是开玩笑。艾雅的爱慕会把我耗得油尽灯枯？这是什么意思呢？难道我追求艾雅是个错误？我一直以来只想着怎么让艾雅爱上我，却从没想过我其实有多爱她。

华纱说：“艾雅，我的宝贝干女儿，我批准了。你可以和他结婚，让他做你的第一任丈夫。”

耶律迈说：“严格说来，我们需要的其实并不是你的批准，因为艾雅已经成年了……”

华纱一脸倦容地说：“你放心，我也会为你们主持婚礼。可是你也看到目前的状况了，你们只能屈就在这里举行婚礼，宾客也仅限于住在学校里的人。我们还得一起祈祷，希望那些孤威国的士兵不要进来捣乱。”

艾雅问：“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呢？”

华纱说：“今晚好吗？今晚不算迟吧？难道你身上痒得紧，忍不住大中午就要脱衣服入洞房吗？”

又来了，又是这样侮辱人，怎么华纱一点都不觉得自己失态呢？她说完之后，竟然若无其事地站起来走了，留下艾雅呆坐着，气得满脸通红。

耶律迈说：“艾雅，别生气好吗？你的华纱阿姨已经失去太多了，现在还要失去她的宝贝干女儿，她的心情肯定好不了。”

“可是听她的话，好像恨不得马上把我扫地出门似的。我就那么惹她讨厌吗？”艾雅说着，一颗泪珠从眼角滴出，闪着亮光在空中坠落，跌在她的腿上。

耶律迈一把将她拥进怀中，紧紧抱住。艾雅也用力抱着耶律迈，好像要永远成为他身体的一部分。耶律迈想，这就是千古传诵的爱情了。她会跟着我走进沙漠，伴随我左右，生儿育女，我们的部落不断成长壮大。最终我要建立一个伟大的王国，她就是我的王后。慕斯将军能做到的，我只会做得更好！有哪个油头族能做一个像我这么称职的丈夫？艾雅渴望嫁一个能成大事的男人，而我正是她的真命天子。

最近几天女皇城中发生的事情让毕唐克很不爽，尤其因为他心中压着一种挥之不去的负罪感，好像这一切都是他的错。其实在那个危急关头，他实在没有别的选择。他的手足虽然还在英勇抗敌，可是帕华雇佣兵人数太多，守兵寡不敌众，眼看就要一败涂地了。这时候突然冒出一支孤威国军队主动提出结盟解困，他当时要是拒绝这些救兵，还能指望

扭转局势吗？

我本来可以马上劝帕华雇佣兵停手，晓以大义，说服他们联手抵抗外敌。这样做，成功的可能性虽然不大，可还是有一丝机会的。只是当时孤威国的统帅说得那么诚恳……而且沙漠里突然出现那么多篝火，就像有十万大军驻扎在那里，我怎么可能猜到他整支部队都站在城门外了？而且就算只有这一千人，我们还是打不过。不过至少我们可以抵抗一会儿，让他们也遭受伤亡，还能争取时间给城内其余守兵发出警报。我宁愿万箭穿心战死沙场，也总好过苟活到现在，眼睁睁看着他们不费一兵一卒就占领了我的城市，还在城内横行无忌。

今天慕斯将军又要召见他了，毕唐克暗地里不停地咒骂。可是无论他心中如何痛恨，还是不得不佩服慕斯将军的才智和胆略。他能够在那么短时间内冲刺那么远的距离，用那么少的兵力占领一个城市；即使现在已经真相大白，人人都知道他的兵力远比不上我们的守兵，可他居然还能只手遮天，我行我素，毕唐克佩服得五体投地。在慕斯的领导下，女皇城可能会更好也说不定？想想之前那几个，谁比他强？贾霸是猪狗不如，拉士葛更加是卑鄙小人，罗达也没有慕斯的魄力。至于现在这帮女人就更不用说了，既无能又没脑。慕斯散播那几句关于华纱女士的谣言，瞎子也能看穿，这帮议员竟然深信不疑。

慕斯把她们玩弄于股掌之上。那么明显的反间计，她们居然会上当，任由慕斯将最有可能领导女皇城进行抵抗的华纱女士软禁起来。可是毕唐克自己何尝没有上当呢？那天晚上，他在不知不觉间就被这个孤威国的陌生人影响和操纵，一心以为他是真心帮忙，最终被陷于不义，出卖了女皇城而不自知。

在聪明人面前，我们都成了傻子。慕斯将军伸出手迎接他：“好朋友！”

毕唐克拒绝和他握手。

慕斯说：“嗯，你生我的气了？”

“你来的时候就是拿着华纱女士的信，现在竟然把她抓起来？”

慕斯道：“你对她还挺关心的嘛。你放心吧，我现在让她暂时留在学校里，完全是为了保护她的人身安全。城中关于她的谣言满天飞，如果我不派兵守着她的学校，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这些谣言就是你散播的。”

“你误会了。我对华纱女士只有敬意，从来没有说过半句坏话。她是女皇城女人之中的典范，智慧和勇气不让须眉，我绝不会让任何人伤她一根头发。毕唐克，好朋友，如果你不知道我这个心意，那你就真的太不了解我了。”

毕唐克心道，你说得不错，我的确不了解你，没有谁真的了解你。

他问道：“你叫我来有何贵干？是打算进一步削弱女皇城守兵的权力，还是又有什么鸡毛蒜皮的差事吩咐下来，好让我们习惯被你差遣，忘记自己也是军人了。”

慕斯说：“毕唐克，你不要被愤怒蒙蔽了理智。你想想，你敢当面对我说这样的话，一点都不担心我把你推出去斩了，我这样子像是个独裁暴君吗？你的士兵现在还全副武装，女皇城也是在他们的控制之下，我又怎么使诈了？”

毕唐克不答话，因为他不想又被慕斯的甜言蜜语绕昏了头。可是和以前一样，他心中还是有一丝疑惑，驱之不散。慕斯的确没有解除守兵的武装，也没有对市民动粗，可能他只是将女皇城作为一个战略中转的地方，总有一天会离开的。

“毕唐克，女皇城经历贾霸之乱，元气大伤。我既然来了，就一定要让它恢复昔日的辉煌。你一定要帮助我！”

对啊，你真是太伟大了，圣人慕斯！你不远万里跑过来仅仅是为了帮助女人之城。功成之后你就潇洒作别满城百姓，只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毕唐克心中暗骂，却忍住不作声——这种时候还是少说为妙。

“当然，我也不想扮作一点私心也没有。你也是聪明人，我就坦白和你说吧，剖头国那帮沼泽土著一直和我们孤威国作对。我们知道他们密谋已久要占领女皇城，贾霸就是剖头国的奸细，他养着那些打手就是为了颠覆你们的议会，然后将女皇城控制住，再送到剖头国的手中。幸好我带着人马前来救驾，他那伙人才没有得逞。你扪心自问，我和我的手足到底做错了什么事，让你觉得我们和贾霸一样的穷凶极恶、居心叵测？”

慕斯说完之后就一直等着，逼得毕唐克不得不回答道：“没有，你不像贾霸那么明目张胆。”

“我这就告诉你我需从女皇城这里得到什么。我需要确保女皇城的领导者是我们孤威国的盟友；在我继续进军的时候，我在女皇城没有后顾之忧，不用担心有人在背后捅刀子；我需要女皇城做我的后勤基地，我可以在沙漠中建立补给线，直达女皇城，完全避开纳卡瓦、伊斯曼和西夕都。你也是军人，这些策略你应该熟悉的。剖头国本来指望我们南下的时候一路受阻，必须杀出一条血路才能到达平原诸城，整个过程可能耗费好几年。他们就利用这段时间加紧备战，来女皇城这里建立据点，甚至驻扎军队，好对付我们的马车。可是现在我们抢先一步驻扎在女皇城，这样一来平原诸城都不敢抵抗，只能俯首听命；纳卡瓦、伊斯曼和西夕都也都不敢和剖头国结盟了。我走出这一步棋，兵不血刃就迫

使整个西海岸都向皇帝陛下臣服；剖头国想不到我们如此神速，还没反应过来就大势已去了。这就是我想要的！我不需要征服女皇城，也不需要奴役你们，我只需要你们对我效忠。要达到这个目的，铁腕固然是一个手段，可是我宁愿用怀柔政策。”

“怀柔政策！”毕唐克的语气中流露出嘲讽的意味。

慕斯说：“迄今为止，我做的每一件事情都顺民意得民心，好多年来他们都没有像今天过得那么安稳了，你以为他们心里就没有一杆秤吗？”

“这么说来，你干脆去讨好那些住在狗城区、城门区和高原路的人渣得了。他们千百年来都没有公民身份，还被禁止在城内定居，早就恨得慌了。你只要像贾霸那样，答应让他们进城，让他们骑在女人的头上，他们还不对你死心塌地？”

慕斯说：“是的，我早就可以这样做；如果将来被形势所迫，我也不怕这样做。”说到这儿，他站起来，双手撑在桌面上，俯身向前，逼视着毕唐克。“不过只要你愿意帮助我，我们就不需要走到这一步。”

原来慕斯是用这个来威胁毕唐克。女皇城之所以美丽和神圣，正是由于目前这种实行了千百万年的女人做主的制度。一旦城外那些卑鄙贪婪的小人都被放进城，女皇城的根基就会毁于一旦。现在毕唐克被逼进了一个两难困境，要不就和慕斯合谋，要不就看着女皇城毁灭。哼，好像我真的有选择余地似的。暴乱的场景还历历在目，毕唐克怎么忍心让惨剧再次发生呢？

“你到底想我怎么做？”

慕斯说：“我需要你给我出谋划策。在目前的形势下，议会已经很难有效地控制局面了。她们只能讨论通过一些关于内政事务的法律法规，一旦涉及与孤威国皇帝陛下结盟的事宜，她们就无能为力了。就算议会制定了结盟的政策，可能过一个星期就被另一帮人纠集起来废除了。所以我需要扶植一个人，作为……怎么说呢……”

“独裁者？”

“不是不是，这个人只是在外交事务中代表女皇城。不管这人是男是女，他必须能够保证孤威国的军队取道女皇城的时候可以畅通无阻，孤威国的军需补给可以存放在这里，而且城中再也没有剖头国的隐患。”

“这个角色女皇城议会就可以胜任。”

“她们能不能胜任，你自己也心知肚明吧。”

“她们会信守诺言的。”

“是吗？你想想她们今天都做了些什么？华纱女士一直忠心耿耿地为女皇城谋福祉，议会却不辨是非，仅凭几句谣言就将她软禁。她们对自己人尚且如此不公，更何况对外来的陌生人呢？我身负皇帝陛下的重托，我手下将士的性命完全取决于女皇城对我是否忠诚。可是女皇城议会背信弃义，残害忠良，我能信任她们吗？”

毕唐克说：“你自己一手炮制了那些谣言，现在却用这些谣言来证明议会的无能？”

“神明在上，华纱女士是我最钦敬的女人，那些谣言真的不是我散播的。可是你想想，谁造的谣其实并不重要，关键是女皇城议会竟然相信了谣言，你还让我把手下将士的性命托付给她们？如果将来剖头国的奸细也在城中造谣，那会怎样？毕唐克，你将心比心想一下，如果你处在我的位置，你信任议会吗？”

毕唐克说：“我一生都为女皇城议会效劳，我信任她们。”

慕斯说：“你还是不敢回答我的问题。这么说吧，我来这里是为了完成皇帝陛下交给我的任务。孤威国的传统做法是，每拿下一个地方，先将统治阶层斩草除根，然后扶植一些长期被压迫的下等人上台执政。可是我热爱女皇城，不忍心采取这种手段，所以我宁愿冒险也希望想出另外一个解决方案。”

毕唐克说：“你只有一千士兵，哪怕一点点伤亡你也承受不起，所以才挖空心思搞和平演变。”

慕斯说：“你只说对了一半。我在这里不达目的誓不罢休，兵不血刃当然是上上策，平原诸城会觉得我有神助，肯定会对我俯首听命。可是迫不得已的时候我也会使出下策，一样可以达到目的。到时候平原诸城的领导人来到女皇城，看见一片残垣败瓦，房屋山林都付诸一炬，圣女湖的湖水也被鲜血变得黏稠，他们会立刻变得服服帖帖，从此再无异心。无论我用哪种手段，女皇城都能助我达到目的。”

毕唐克道：“你这个恶魔，原来一直盘算着亵渎神灵，滥杀无辜，竟然还想让我信任你？”

慕斯说：“我只是告诉你有这种可能性。可是你可以帮助我，不让我做出那些伤天害理的事情。你刚才说一生都在为议会效劳，那我问你，你有没有试过听从议会的命令，做出一些你不愿意做的事情呢？有没有呢？”

毕唐克说：“有！我是一个军人，服从命令就是我的天职。”

慕斯说：“我也是一个军人，我也必须服从皇帝陛下的命令。为了完成皇帝陛下的任务，必要时我变作一个恶魔也在所不惜。就像你为了执行命令，不得不逮捕一些你认为是无辜的人一样。”

“逮捕和屠杀怎么能相提并论呢？”

“毕唐克啊毕唐克，好朋友，我第一次见你在城门英勇抵抗暴徒的时候，我就觉得你是个人物。我一直在想，那天晚上你是为了什么而战呢？难道为了一个掌权的机构？不是的。女皇城议会轻信谣言是非不分，根本不值得你为她们牺牲。我知道你有一个更崇高的目标，女皇城在你心中不仅仅是你的家园，更是一个理想，一个信念。你愿意为了保护这个理想而献出生命，我说得对吗？”

毕唐克说：“对。”

“好，现在就是你报效女皇城的绝好机会了。你先回顾一下女皇城的光辉历史，无论是在女祭司掌权的时候，或者在历代女皇统治下，女皇城还是这座女皇城。到了女皇城和西夕都交战的年代，女皇城的军队交由一代名将史纳西图统率，大获全胜之后，他还获准一尝湖中的圣水，那时候，女皇城也还是这座女皇城。”

虽然很不情愿，可是毕唐克心里还是认同慕斯的说法。女皇城并不等同于女皇城议会。政体总是在改变，过去如此，将来也一样。关键是无论怎么变，女皇城始终由女人做主，和谐星球再没有别处比这里更神圣、更独特了。如今是多事之秋，西海岸巨变在即，女皇城难以置身事外。狂潮席卷过来的时候，投靠孤威国也未尝不是一个好策略，只要能确保女皇城的内政不受干涉，依然是由女人做主，那就可以了。

慕斯继续道：“还有，我本来可以用武力恐吓你，或者用花言巧语欺骗你，可是我没有。相反，我一直都当你是朋友，坦诚地和你交心，因为我不是要强迫你服从我，而是希望你心甘情愿地帮助我。”

毕唐克问道：“你要我帮你做什么事情？如果你想让我解散议会，把议员都抓起来，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抓议员？你真的一点都不了解我吗？我需要这个议会照常运作，一个议员都不要更换！我希望女皇城的居民看到她们的政府并没有变动。可是我需要设立一个人民执政官，地位在女皇城议会之上，其职责包括处理外交事务，统领女皇城卫队，维持女皇城和孤威国的战略同盟关系。”

“其实你的手下已经在履行这些职责了。”

“我需要女皇城本地人担任这个职务。”

“你跟我说也没用，我又不是女皇城卫队的最高指挥官，哪有权力任命谁做什么执政官？”

慕斯说：“很可惜你不是最高指挥官，其实论才干，你的几个上级军官都比不上你。可是如果我提出让你做女皇城卫队最高指挥官的话，你

就会觉得我想收买你。然后你会拂袖而去，从此就与我为敌了。”

毕唐克心中暗自松了一口气。慕斯毕竟还是知道，毕唐克不是叛徒，他所做的一切并不是要谋私利，而完全是为了女皇城着想。

毕唐克说：“你不能随便指派一个人，女皇城的守兵只愿意听命于议会委任的指挥官。”

“如果议会全票选出执政官，然后再让他兼任女皇城卫队指挥长官呢？”

“这也未必行得通。女皇城守兵既不是笨蛋，也不是叛徒。如果各位手足认为这个所谓人民执政官只是孤威国的傀儡，他们根本就不会听命。”

“所以说，你应该看出我的难处了。一方面这个人必须能认清形势，知道效忠皇帝陛下势在必行；另一方面他——不管是男是女——也必须深受女皇城人民的信任和爱戴，这样才能履行执政官的职责。”

毕唐克苦笑道：“你可不要往我身上打主意。当初是我放你们进城的，所以现在好多人私底下已经怀疑我被你们操纵了。”

慕斯说：“这个我知道。本来我首先想到的人选就是你，后来我意识到，如果在我进城之后你即刻青云直上，肯定会授人口实。你还是在目前这个职位上对我……和对女皇城……的帮助最大。”

“那你今天叫我来是为什么？”

“就像我一开始说的，为我出谋划策。我需要你告诉我，在女皇城中，无论男女，谁最有名望，谁担任人民执政官之后会得到大众和守兵的拥戴。”

“没有这样的人。”

“你这样的态度，无异于逼我血洗女皇城。”

“你不要威胁我。”

“毕唐克，我不是在威胁。我只是告诉你，这本来是我的惯常做法，不过现在我已经厌倦了屠城。所以我恳求你，帮我找一个办法避免这种悲剧。”

“那你让我想想吧。”

“没错，请帮我想一想。”

“我可以明天答复你。”

“我今天就必须行动了。”

“给我一个小时。”

“你能不能留在这里想？可以不离开这座房子吗？”

“那么说来，你把我也抓起来了？”

“好朋友，城中有不下一千双眼睛时刻盯着这座房子。如果你在众目睽睽之下频繁出入，人们就会说你跟慕容复将军有所图谋了。你自己想清楚吧，如果真的要离开，我绝不拦你。”

“那我就留在这里想吧。”

“好，我这就让人带你去图书馆，给你一台电脑。请你写下每一个重要的名字，还有你觉得这个人是否适合担任执政官的原因。过一个小时之后请把这份名单给我。”

“我做这件事情纯粹是为了女皇城好。”毕唐克想：更加不是为了我自己。

慕斯说：“我求你做这件事情也是为了女皇城好。虽然我首先效忠皇帝陛下，可我还是希望尽力帮助女皇城免于覆灭。”

会面到此为止。毕唐克刚走出房间，就有一个孤威国士兵走上来，带领他去图书馆。奇怪的是，慕斯并没有吩咐这个士兵干什么，他竟然知道要带毕唐克直奔图书馆，也知道要给他一台电脑。莫非慕斯将军让他的下属在门外偷听他们的对话？不可能。唯一的解释是，慕斯在毕唐克到达之前就已经下了命令。

难道一切都已经在慕斯的预料和掌握之中？他真的那么神机妙算，未卜先知？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毕唐克就真的成了一个傀儡，谈话之间被慕斯的花言巧语洗了脑，再一次出卖了女皇城而不自知。

不是，不是的，根本不是这样。慕斯只是有信心说服我，他知道我会理智分析形势，做出对女皇城最有利的选择。我要帮他找一些执政官候选人，这些人既愿意与孤威国合作，也得到议会、卫队和大众的支持。有可能找到这样的人吗？

华纱说：“我要和莎芙姐弟三人谈一下。”

绿儿看着华纱，一时无语。这是女主人对家里用人发号施令时所用的隐性祈使句，而绿儿并不是用人，所以她应该假设这句话不是对着她说的。可是在场没有第三者，华纱阿姨分明是在对绿儿说话，只是没有意识到语气的不妥。

绿儿问道：“夫人，您是想差遣我去传他们几个吗？”

华纱一脸的惊愕。“噢，绿儿，对不起，我最近经常糊涂了。你可不可以帮我叫一下我的几个儿女，还有我丈夫的两个儿子？请告诉他们马上来见我，好吗？”

这句话是一个真正的祈使句，是直接向绿儿说的，这才符合她们之间的关系和身份。于是绿儿点点头，走出去找用人帮忙。绿儿本来不想指使别人的，可是华纱的房子太大，像现在这样有紧急的事情，多几个人一起找总是好的。而且用人比绿儿更清楚每个人在屋里什么地方。

绿儿很快就知道纳飞、耶律迈、莎芙和柔珂各自在什么地方，也布置了用人去传他们。可是梅博酷自从到达之后，这几个小时一直不知去向。最后有一个叫伊斯坦娃的年轻女佣很不情愿地告诉绿儿，她把梅博酷的早餐送到狄傲丽的房间里了。绿儿不禁暗骂这用人好心办坏事。

用人说：“小姐，这已经是好几个小时之前的事情了。”

“我不是小姐，你可以叫我姊妹，或者叫我的名字绿儿也可以。”

“你想我去看看他还在不在那里吗，姊妹？”

绿儿说：“噢，不用了，谢谢你。他如果还赖在那里的话，就太不成体统了。我去问问狄傲丽吧，看他到底去哪儿了。”说完绿儿直奔教师住的厢房。

华纱学校里的女孩都受过良好教育，本来一眼就可以看穿肤浅男人的伎俩。可是绿儿对梅博酷的本事也略有所闻，所以也不奇怪他那么快就勾搭上一个女孩了。奇怪的是被勾搭的竟然是狄傲丽。她早年还在娱乐圈的时候，对于梅博酷这些献媚奉承的招数应该是司空见惯的，怎么可能上钩呢？她本来应该耻笑他不自量力才对啊。

可是绿儿也知道，自己和其余大部分女人相比，更容易看穿花言巧语，因为她一直是旁观者清，从来没有男人敢使出调情招数去勾引圣湖先知。人人都知道圣湖先知明察秋毫，可以看穿一切谎言。实际上，绿儿只能看到上灵希望她看到的東西而已。绿儿想道，上灵才不会关心我的感情生活呢——反正我既没有爱情，我也不需要爱情。前面的路怎么走，上灵已经给我指明了。如果上灵需要我的道路与别人发生交集的话，她自然会将她的安排告诉那个人。这样一来，主动权就在我的未来丈夫手里。如果他愿意服从上灵的安排，他自然会来找我。到时候我就既来之则安之好了。

既来之则安之……绿儿几乎忍不住笑自己傻。我所有的梦都和这个男孩联系在一起，我和他在患难中相互扶持，死里逃生，可他眼中还是只有艾雅一个。男人都是这样只懂得跟着荷尔蒙走吗？他们就不能学女人那样，用脑子去分析和了解这个世界吗？纳飞怎么看不出来？艾雅的爱就像瓢泼大雨，来时猛烈，去亦匆匆；风暴过后便如地上雨水蒸发，很快就消逝得无影无踪。纳飞这个痴情种子，如果和艾雅在一起，发现

她变了心，只会痛苦心碎。只有像耶律迈这种控制欲强的人，才能够驾驭艾雅那颗善变的心。因为每当艾雅的精神稍有出轨的时候，耶律迈就会狂怒，甚至不惜诉诸暴力；在他的强势高压之下，可怜的艾雅又会无可救药地重新爱上耶律迈。他们的关系于是能够在这种怪异循环中维持下去。

这些当然不是绿儿想出来的，只有如诗能看到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如诗告诉绿儿，纳飞之所以没有留意她，是因为他一直迷恋艾雅。也只有如诗才能看清耶律迈和艾雅之间的微妙关系，知道他们两人为什么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至于梅博酷和狄傲丽，嗯，他们两个成一对的话，就能解释很多事情了。那天晚上绿儿从韦爵家送信归来，在华纱学校后山的树林中看见几个女子的影像。当时她不明所以，可是现在她知道为什么里面有狄傲丽了。就像艾雅要跟随耶律迈一样，狄傲丽是要和梅博酷结婚的；谢德美应该也是远征队的一员，不过即使她不去，至少她帮忙收集种子和胚胎，也算是参与了；如诗也会去，还有华纱阿姨。绿儿看到的全是被上灵召唤的女人，都是远征队伍的一员。

可怜的狄傲丽，如果她早知道把梅博酷招进香闺会导致她离乡背井，她可能会又撕又咬，拼死也要把他踢出房门。可是狄傲丽并不知情，所以绿儿知道这两人现在肯定在一起。

绿儿敲狄傲丽的房门。不出所料，房间里面有异动，似乎有人在手忙脚乱地干什么，然后传出很轻的“嘭”的一声。

狄傲丽问道：“谁呀？”

“绿儿。”

“我现在不是很方便。”

绿儿说：“我知道你不方便，可是华纱女士有要紧事吩咐，我能进来吗？”

“哦，可以，当然可以。”

绿儿推门进去。只见狄傲丽躺在床上，被子盖过了肩膀。房间里当然没有梅博酷的踪影，只是床上一片狼藉，浴缸里面是灰色的脏水，还有一串葡萄扔在地板上。狄傲丽平常睡午觉可不会把房间弄成这样子。

狄傲丽问：“华纱阿姨找我有事吗？”

绿儿说：“狄傲丽，华纱阿姨不是找你，她要找她的小孩和韦爵的两个儿子。”

“那你为什么不去敲莎芙和柔珂的房门，她们又不在我房间里。”

“梅博酷知道我为什么来这儿。”绿儿想起刚才“嘭”的一声，又根据从敲门到推门之间短暂的几秒时间，推算出梅博酷此刻躲在什么地方了。“等我关门出去之后，他就可以从你床边的地板那里爬起来，好歹穿点衣服，然后直接去华纱女士的房间。”

狄傲丽好像一下子被打蔫了。她低声道：“真对不起，我不该瞒你的。请原谅我吧，圣湖先知。”

又是“圣湖先知”……绿儿有时候真想高声尖叫。每逢她显示出聪明才智，人们就以为是上灵的意思，好像绿儿自己看不出来似的。不过绿儿也知道，硬币有两面，这事情也有它的好处：人们不敢对着绿儿撒谎。大家觉得反正都会被她看穿，还不如把真相和盘托出算了。这样一来，代价就是人们都对绿儿敬而远之，尽可能避开她。只有很亲密的朋友才会互相交心，而且还得是自愿的；而大家觉得绿儿能强迫她们坦白心底最深处的秘密，所以都不愿意和绿儿交朋友，宁愿把绿儿孤立起来供奉着也不愿意她靠近自己的生活圈子。人们对她越敬畏，她就越愤怒，更加觉得自己一无是处。

此刻绿儿怒气攻心，忍不住要治一下梅博酷，以泄心头之愤。她逼问道：“梅博酷，你听到了吗？”

等了好久，传来一声回答：“听到了。”

绿儿说：“好，那我就回禀华纱女士，她的口信已经传达到了。”

说完绿儿就往外走，正要把房门在身后关上，狄傲丽叫住她。“请等等……绿儿。”

“什么事？”

“他的衣服……还在洗呢……”

“我叫人送上来。”

“你觉得已经干了吗？”

绿儿说：“应该够干了吧，梅博酷，你说呢？”

梅博酷坐起来，在床的另一头露出半张脸，很郁闷地说：“大概干了吧。”

绿儿说：“湿一点才好呢，让你凉快凉快。你这房间干柴烈火的，热死了。”这本来是个很好的笑话，可惜没有人笑。

谢德美大步流星地走在一条狭窄的山谷小路上，路两旁树木参天。

前面不远处有一座屋子埋在树荫里，正是韦爵家的冷库。冷库后面是城墙拐角处，城墙里就是老剧场。谢德美正忙着收集动植物的种子和胚胎，为那个远征地球的疯狂计划做准备，现在是最后一步了，恐怕也是最麻烦的一步。我给自己找那么多麻烦，仅仅是因为我做了一个梦，而且还找一个爱做梦的小孩给我解梦。他们以为骑着驼队就能回地球了……真是笑话。

可是梦境还历历在目，尤其是她在云中花园辛勤培育的那些生命。

谢德美来到韦爵冷库的门前，也不知道自己是否希望找到管事的人。

谢德美拍了几下门，没人回答，可能制冷机太吵了，里面的人听不到。于是她直接推门，发现锁上了。当然应该是锁上的，韦爵跑进沙漠都好几个星期了；他的管家是拉士葛，后来好像还当上了新的韦爵，不过现在也不知道躲哪儿去了。这两人都不知所终，谁继续打理这个冷库呢？为什么制冷机还开着呢？难道还有人在这里看着？他们不会连制冷机都来不及关就跑掉吧？那里面的植物岂不是没人照料？

有可能。冷库里温度低，寒带植物可以存活好多天。而冷库本身可以用太阳能，房顶上立了好多根柱子，上面装满了勺形的光能转换器，直接供电给制冷机。这个冷库基本上可以一直靠太阳能运作下去，不需要从城市电网取电。

可是谢德美隐约觉得有人留在这里一直照看着冷库，她也说不上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总之她能感到那个人此刻就在冷库里面，也知道她来了，却不肯回答，只希望她快点离开。看来这人是躲在这里的。

谁需要躲起来呢？

谢德美叫道：“拉士葛，是我，谢德美！我就一个人来的，你放心吧，我不会告诉别人的。你快让我进去，我有要紧事跟你商量。”没反应。

谢德美提高音量：“我不是来说城里那些事情的，我才不关心那些呢。我是要买几套设备。”

屋内传来拨门闩的声音，然后沉重的铰链扯动，门打开了。拉士葛站在门口，手无寸铁，神情萎靡，形容憔悴，像一只丧家之犬。“如果你是来出卖我的话，我反而解脱了。”

谢德美心想，你自己背叛韦爵，勾结贾霸，鹊巢鸠占，就算现在被别人出卖，也算是天道循环，恶有恶报。不过谢德美有正经事要办，没工夫跳出来主持正义。

她说：“我不关心政治，也没想过要害你。我来只是想买一打便携式

干燥箱，就是可以用驼队运的那种。”

拉士葛摇头道：“韦爵让我都卖了。”

谢德美觉得和他说话太累了，累得闭上眼睛不想看见他。这人就是犯贱，非要敬酒不吃吃罚酒。“拉士葛啊拉士葛，你就别想骗我了。你早就打算侵吞韦爵的财产，接管他的生意，你怎么会把这些设备都卖掉呢？”

拉士葛顿时满脸通红，谢德美希望他还有一点羞耻之心。“信不信由你，反正我是按照他的吩咐，都卖掉了。”

谢德美问道：“都卖给谁了？嗯……我是指那些干燥箱，不是指你。”

拉士葛不回答。

谢德美恍然大悟：“噢，原来是你自己买下了。”

沉默片刻之后，拉士葛终于说话了：“你为什么要干燥箱？”

谢德美问：“你管得着吗？”

“我知道你实验室里本来就有足够的干燥箱。你要买的便携式只用在驼队运输，这个你又不行。”

“还是那一句，你管得着吗？就算我在路上被人抢劫杀死又如何？说不定我吉星高照，一路平安呢。”

拉士葛说：“你要是顺利到达的话，就可以开张做生意了，那你就是我的竞争对手，我为什么要卖给你？”

谢德美哑然失笑道：“什么？你以为现在还能够照常做生意吗？你真是蠢到家了。我才不做什么植物生意呢。我是要离开女皇城，把整个实验室搬去安全的地方，不用被那些全副武装的暴徒恶棍骚扰。”

拉士葛又脸红了。“他们在我手下时可没有害什么人。我又不是贾霸。”

“没错，老葛，你的确不是贾霸。”

这句话是明褒暗贬，可是拉士葛好像听不出话中的讽刺意味，还以为谢德美是指他的良知没有完全泯灭。“谢德美，你不是来害我的吧？”

“我是来买干燥箱的。”

拉士葛犹豫了片刻，后退一步，招呼谢德美进去。

冷库的外间不像里间的冷藏室那么低温，所以还勉强能住人，拉士葛就在这里将就住着。屋子里有一个简陋的床铺；还有一个很大的水缸，本来是临时储存植物用的，现在被他用来洗澡和洗衣服。一切都很简陋，却充分利用了现有的资源。谢德美不得不佩服拉士葛——已经山穷水尽了，他居然还没有气馁绝望。

拉士葛说：“我现在一个人躲在这里，上灵肯定知道我需要的是钱而不是这些干燥箱。问题是女皇城议会已经冻结了我的财产和账户，你根本没办法付钱给我。”

谢德美说：“这个你不用担心。你也知道现在局势混乱，好多人都从户口套现。我可以付你玉器宝石，不过自从暴乱以来，黄金和宝石的价钱已经涨到原来的三倍了。”

“你觉得我还能讨价还价吗？”

谢德美说：“你把十二个干燥箱堆在门外，我会派人来运回城里。然后我再另外付钱，你说个地方吧。”

老葛说：“你单独再来一趟，把钱直接交到我手里。”

谢德美说：“你就省省吧！我反正再也不来这里了，也不想再见你。你就指定一个地方，我把宝石放那里，你过后自己去拿吧。”

“那就放在韦爵府的过客堂吧。”

“那地方容易找吗？”

“容易的。”

“行。我一收到干燥箱就把宝石送去。”

“这个交易太不公平了。你掌握所有主动权，一点都不信任我，那凭什么我就要信你呢？”

谢德美想回答一句不伤人的话，可是一句也想不出来，所以只好不作声。

两个人沉默了一会儿，拉士葛终于点头道：“好吧！韦爵府有新旧两座房子，小的那间是旧屋。你就去旧屋的过客堂，把宝石放在随便一条椽子上面，我就能找到了。”

谢德美说：“等干燥箱运到我的实验室，我马上就去。”

拉士葛很幽怨地问：“难道我还能找几个忠心耿耿的手下伏击你不成？”

谢德美说：“你不见得有什么忠心的手下了。可是你眼看就要有钱了，我怎么知道你会不会又出钱收买几个打手？”

“这么说来，给多少钱，什么时候给，全部由你说了算，我只能任你宰割啊？”

谢德美实在忍不住了：“老葛，我不会像你对待韦爵父子那样对你的。”

“我会在半小时之内把十二个干燥箱放好在门外。”

谢德美起身就走，背后传来关门的声音。她能想象拉士葛胆战心惊地锁好门的样子。这条可怜虫，在机缘巧合之下将韦爵和贾霸两大家族的财富和权势集于一身，也算是风光了一两天，最终不免身败名裂，如今只敢龟缩在深院高墙之中。

谢德美从音乐门入城。孤威国的士兵扫描她的身份证之后放她进去了。虽然她看着孤威国的军装还是觉得怪怪的，可是和所有人一样，她已经慢慢开始习惯了这些士兵的存在。他们总是军纪严明，在场所有人似乎都被感染了，都自觉排队，不再像以前那样乱成一片。

另外还有一个可喜的变化，进城的队伍终于比出城的队伍长了，可见人们的信心已经开始恢复——他们其实是对孤威国士兵充满了信心。就在不久之前，这些油头族还算是女皇城的敌人；可是现在人们就已经完全信任他们了，真是快得不可思议。

谢德美进城后，沿着城墙脚走到市场门，在那里找到了预先雇好的一个赶骡人。谢德美吩咐道：“你这就去吧，一共有十二个。”

赶骡人点头答应，小跑着走开了。谢德美知道这人只是在她面前才跑几步呈加急状，等她看不见了肯定会慢下来。不过谢德美已经很知足了：赶骡人肯卖力装一下也算是不错，至少他知道时间就是金钱，所以才会使这个劲儿去装给主顾看。

靠近城门有一个信使聚集等客的地方，有纸有笔。谢德美在一张纸上写下韦爵府的地址和路线，还详细说明把信放在具体什么位置。然后用信使站的电脑付了费，雇了一个小男孩帮她送去。小孩看到谢德美提供加急奖金，笑了，一把夺过信，绝尘而去。

拉士葛肯定会抓狂的，因为谢德美并不是真的给实物，而是给他一张金券，是市场门这里其中一间珠宝店的。韦爵府地处偏僻，现在还荒废了，谢德美才不会把金银珠宝放在那里呢，就算请人送过去也不稳妥。反正现在是老葛需要钱，就让他去冒险得了。至少谢德美找的那间珠宝店在城门外就有摊位，老葛不用进城被人盘查，谢德美对他也算仁至义尽了。

华纱看着纳飞和两个女儿，还有韦爵和别人生的两个儿子，心想：这群人，算是乌合之众吗？佛意漫这两个儿子，简直是失败家教的结晶。可是我有什么资格嘲笑他？我的两个宝贝女儿不就是我养出来的极品吗？宽容点儿吧，这几个年轻人还是各有所长的。唯独纳飞和羿羲，我和老佛爷的亲生子，他们才是善良正直的谦谦君子。

“你们为什么不带上羿羲？”

耶律迈叹了一口气。华纱想，被我这个老太婆问得不耐烦了吧？可怜的家伙。

他答道：“他的浮椅和浮衣太累赘了。”

纳飞说：“他不来反而好，不用被关在这儿。”

华纱说：“我觉得慕斯将军不会关我们太久的。等我名声彻底臭了之后，他就没有必要继续使用软禁这种手法了。他一直想把自己装扮成女皇城的大救星、保护神，派手下士兵上街只会破坏他苦心经营的形象。”

纳飞问：“等他撤掉看守之后，我们就马上走吗？”

梅博酷挖苦道：“不，我们要在这里落户生根！”

柔珂说：“妈妈我想回家了。就算欧必忍是个烂人，他到底是我丈夫，我真的有点挂念他了。”

莎芙不说话。

华纱看着耶律迈，只见他脸上一副似笑非笑的神情。“那你呢，耶律迈？你也急着要离开我的学校吗？”

耶律迈答道：“我真的很感谢你的热情接待。离开这里之后，不知什么时候我们才能回到文明世界，舒舒服服地住进一间高尚住宅。我们会铭记这美好回忆的。”

梅博酷说：“你说你自己得了，别把我扯上。”

柔珂说：“他在说什么呢？我现在就有一间高尚住宅在等着我回去呢。”

莎芙想笑，却挤不出声音。

华纱说：“柔珂，如果我是你，我就不好意思吹嘘自己的住宅有多高尚了。现在看来只有耶律迈看得清形势。”

纳飞说：“我也看得清。”

耶律迈听了，立刻用他那双半睁半闭的眼睛盯住纳飞。华纱看在眼里，暗暗叫苦。纳飞，你这个笨小孩，你为什么非要说一些招惹你大哥的话呢？你能直接和上灵交流，我知道；你比几个哥哥姐姐看得更透彻，我也知道。你以为我这个做妈妈的会忘记自己儿子有多么了不起吗？你能不能信任我一下？你能不能学会沉默是金的道理？

他还学不会。纳飞还年轻，看不出自己一言一行造成的后果，也不懂得遮掩自己的情绪。

“不管怎么说，只有耶律迈才能向你们大家解释清楚。”

耶律迈说：“我们不能够留在城里。孤威国的士兵一撤，我们就必须尽快逃走。”

梅博酷问：“我们为什么要逃走？现在是华纱女士惹上麻烦了，关我们什么事？”

耶律迈说：“天哪，你真是蠢得无可救药。”

华纱想，说得那么直接，真是振聋发聩，难怪你的弟弟都敬畏你啊。

“华纱女士被软禁的时候，慕斯当然可以确保没有人能够来这里捣乱。可是他已经在城中造势，让华纱女士四面树敌。等他的士兵一撤走，马上就会有人上门找麻烦的。”

柔珂说：“所以我们赶快离开学校就行啦。妈妈有麻烦的话就跑路呗，我又没惹谁，干吗要逃？他们能拿我怎么样？”

耶律迈说：“我们每一个人都有把柄落在他们手上。梅伯、纳飞和我是逃犯，尤其是纳飞，身负两项谋杀罪名，其中一项还是真有其事。至于柔珂，他们可以告你蓄意伤害罪，或者企图谋杀罪，受害者还是你的亲生姐姐，罪加一等。莎芙则是通奸罪，因为奸夫是你的妹夫，所以他们还可以加上一条乱伦罪。”

柔珂说：“控告我？他们敢！”

耶律迈问：“他们为什么不敢？你一直没有被抓起来，纯粹是因为人们看在华纱女士的面上放过你。可是现在你的保护伞眼看就要没了。”

柔珂说：“告去呗，反正他们告不倒我。”

梅伯插话：“通奸罪已经好几百年没人用过了，而妯娌连襟之间的乱伦，虽然很恶心，可是只要双方是成年人，而且都是自愿的话……”

耶律迈打断他：“难道在座各位都是白痴吗？噢，不对，我忘记了，只有纳飞什么都知道。”

纳飞说：“不，我只知道上灵命令我们去沙漠。可是你说的这些我都不明白。”

华纱忍不住微笑了。纳飞有时候是挺笨的，管不住自己的嘴，可是他的诚实和直率却能够消除他人的戒备心理。就像现在，纳飞坦承自己的无知，等于承认耶律迈比他聪明，于是无意中讨好了耶律迈。

耶律迈说：“既然你不明白，我就解释一下吧。华纱女士即使在此时此刻还是有很大影响力，因为城里稍有头脑的人都不会相信那些谣言。所以对于慕斯来说，仅仅破坏华纱女士的声誉是不够的。他必须完全将华纱女士控制在手中，否则就只能把她干掉。要控制华纱女士，慕斯只需要把她的儿女或者她丈夫的儿子——一个也行，几个也可以——推上审判席。这样一来华纱女士就投鼠忌器了，因为她虽然勇敢，却不能硬起心肠看着我们坐牢，所以她没办法继续和慕斯斗下去。退一万步来说，就算华纱女士真有铁石心肠，不肯就范，慕斯只需要加大一点筹码就可以了。你们猜猜他会先杀我们之中的哪一个呢？这人做事快狠准，他不用滥杀，只需要宰一只鸡就可以做猴了。先宰谁呢？梅伯啊，我猜你就是这第一只鸡，因为你在我们这群人里面是最没用处的。就算你牺牲了，爸爸和华纱女士也不会特别难过。”

梅伯蹦起来骂道：“我受够你的屁话了！”

华纱女士说：“梅博酷，快坐下来。你看不出他在逗你吗？”

耶律迈对着梅博酷咧嘴一笑。梅博酷悻悻然坐下来，一直对着耶律迈怒目而视。

耶律迈继续说：“总之慕斯会杀一个人作为警告。他当然不会派手下的士兵动手，可是他知道华纱女士一定能料到他是幕后黑手。如果拿我们做人质还不能让华纱女士屈服的话，慕斯早已经为杀害华纱女士本人埋下了伏笔。他散播的那些谣言甚嚣尘上，市民里肯定有几个极端分子想干掉华纱女士，作为对她叛国罪的惩罚；慕斯只需要安排一个机会让这些人动手就可以了。找这么一个机会太容易了，尤其是在门外那些士兵撤走之后，那时候我们的危险才真正开始。所以我们必须立刻开始准备，确保能够随时逃跑。走的时候一定不能打草惊蛇，离城之后就再也不能回来了。”

“离开女皇城？”柔珂失声叫出来。她的惊慌失措可不是装的，看来她终于意识到事态有多严重了。

莎芙也是明白的。她一直低着头，可是华纱还是看到她脸颊上的泪珠。

华纱说道：“你们被我拖累，我真的很过意不去。可是那么多年来，作为我的儿子，我的女儿，我的学生，你们在我和韦爵的声名护荫之下得到不少好处。现在大难当头，你们作为家族成员尽一份责任共同担

当，也算是公道吧。不过我也知道是很难为你们了。”

柔珂喃喃自语：“不能回来了。”

耶律迈说：“对，我们走了之后就再也不能回来了。不过，我就算去沙漠也要带上我的妻子。这就是我们这次回城的原因，希望我的两个弟弟也已经安排好了。”

柔珂说：“欧必忍！我要带上欧必忍。”

莎芙抬起脸，热泪盈眶。她看着妈妈，脸上尽是疑惑，似乎有一个难以启齿的问题。

华纱安慰道：“只要你开口求他，他肯定答应一起来的。费雅思很聪明，能看清形势。而且他很爱你，一定会原谅你的，你不要再让他的感情明珠暗投了。”华纱的话中带刺，可莎芙看起来还是听得很受用。

柔珂还在喋喋不休：“那欧必忍怎么办？”

华纱说：“欧必忍性格软弱，你肯定能够说服他的。”

与此同时，梅博酷转头看着耶律迈，问道：“你的妻子？”

耶律迈答道：“华纱女士今晚就为艾雅和我主持婚礼。”

梅博酷顿时七情上脸，妒恨交加。难道梅博酷和纳飞一样，都在暗恋艾雅？

梅博酷大声道：“你今晚就和她结婚？”

“我不知道门口的士兵什么时候撤走，我也希望有一个正式的婚礼，所以只能赶在今晚了。结婚仪式过后，名分就确定下来，以后在沙漠里可以减少很多无谓的纷争。”

柔珂说：“没关系的，反正婚约结束之后还能换人。”

所有人都看着她。

华纱说：“沙漠可不是女皇城。到时候就只有我们这些人，婚姻只能是永久性的，你要做好心理准备。”

柔珂说：“太荒谬了！那我不去了，你又不能逼我。”

华纱说：“对，我不能逼你。可是你留下来的话，就会发现日子没以前那么好过了。没有我这个靠山，你只是一个还在底层挣扎的新人歌手而已。还有，你亲手把你的明星姐姐打哑了，这件事情已经让你臭名远扬了。”

柔珂挑衅道：“那又怎么样？我才不怕呢。”

华纱被激怒了：“既然这样我也不欢迎你来了。前面的路途已经够艰难的，像你这样一点良知都没有，来了也只会给我们添乱。”她对这个女儿失望之至，嘴上说着狠话，心中却像喝了苦酒一般难受。“该说的我都说完了，你们需要做什么决定和准备就去做吧。”

华纱明显是在宣布散会，柔珂和莎芙站起来就往外走。柔珂冲出去的时候，高视阔步，鼻孔快要朝天了。

梅博酷侧着身走到华纱面前——这小子怎么就不能像正常人那样走路呢？非要像做贼似的。梅博酷问道：“迈哥的婚礼允许别人一起吗？”

华纱说：“这屋子里所有人都可以出席。”

“我是说，如果我也结婚的话，今晚可以凑一起举办吗？”

“你也结婚？梅博酷，虽然狄傲丽有时候是轻率了一点，可我敢担保她是不会嫁给你的。”

梅伯怒道：“绿儿告诉你了？”

华纱说：“绿儿当然告诉我了。即使她不说，屋里其他人也会说，甚至狄傲丽自己也会来向我坦白的。在我的学校里，这种事情能瞒得过我吗？”

梅伯用一副讽刺的腔调说：“没错，我是卑鄙下流无耻。不过，万一我真的能说服她下嫁给我，您老人家可否屈尊为我们主持婚礼呢？”

华纱说：“好吧。如果你没结婚就去沙漠的话，我们可能一刻也不得安宁。只是难为了小丽，那么好的女孩子，就像鲜花插在那个什么上面了。”

梅博酷的脸涨得通红，怒道：“你干吗这样损我？我又没惹你。”

华纱说：“你还敢说没惹我？你在我的屋檐下勾引我的干女儿，现在又不怀好意要和她结婚。你以为我看不出你想利用她吗？你和她结婚根本不是为去沙漠，只是想名正言顺留在女皇城罢了。你等我们一走，婚约到手，你马上就出去拈花惹草了。”

“我这就在上灵面前发誓，迈哥和艾雅就是我的榜样，我一定带狄傲丽去沙漠。”

华纱说：“你在上灵面前发誓可得小心，她有的是办法让你信守诺言。”

梅博酷还想开口说些什么，然后硬是忍住了，转身走出了华纱的私

人会客室，肯定是去狄傲丽那里求婚了。

华纱觉得心中苦涩，因为她知道狄傲丽肯定会答应的。这小子油嘴滑舌，特别善于哄女孩子。美人区和涂鸦区的好多女孩都被他伤透了心，她们的妈妈经常来华纱这里诉苦。可怜的狄傲丽，你的生活真的就那么苦闷吗？你真的那么饥不择食吗？你连这种华而不实的所谓爱情也不愿意放过吗？

只有耶律迈和纳飞没走。

耶律迈冷冷地说：“我不想和梅博酷一起举行婚礼。”

华纱答道：“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你只能将就一下了。今晚无论谁想结婚我都会为他们主持。其实你心里也很清楚，我们的时间所剩无几了。抛开私心说句公道话，你难道不同意吗？”

耶律迈看着华纱，过了好一会儿才说：“我同意。你……真的很厉害。”说完他也走了。

耶律迈未必知道，可是华纱已经听出他的弦外之音。华纱知道耶律迈已经把她看成潜在竞争对手。在女皇城中她还能呼风唤雨，在沙漠里她就成为俎上鱼肉。所以今天晚上耶律迈决定忍气吞声，等出城之后再伺机报复。华纱心道，大丈夫能屈能伸，难道我就不行吗？我的忍耐力不是你能想象的。女皇城大难临头，我却要流亡在外，眼睁睁看着我的家乡堕入深渊，只恨自己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我心中已经压着这样一块千斤大石，你额外添一点点小麻烦又算得了什么呢！

只有纳飞还没走。

他问：“妈妈，羿羲怎么办？还有贾霸的司库司徒博呢？他们也要结婚的，因为耶律迈在梦里看到了，我们每个人都有老婆。”

“那上灵总会想办法给他们找到妻子的，你说呢？”

纳飞说：“谢德美肯定会来的，因为上灵也给她报梦了。如诗也会来，整个计划她一直有参与，对吧？上灵肯定要带她一起走。就不知道她是嫁给羿羲还是司徒博。”

华纱说：“你为什么不直接问她？”

纳飞说：“我问？不合适吧。”

“你告诉过我，上灵说你有朝一日会成为领袖。可是现在对着小诗这样一个温柔可爱的女孩子，你连问个问题的勇气也没有，将来还怎么对几个兄长发号施令？”

纳飞说：“你看着她当然觉得温柔可爱，可是在我眼里……还要问这

样的问题……”

“你这个傻孩子，如诗早就知道你们这次回城就是为了娶妻。她是解构者，你们相互之间的联系难道她还看不出来吗？就算不解构，难道她不会数数吗？”

纳飞很窘迫地说：“呃……我倒没想过这一层。可能每件事情她都看得比我清。”

华纱说：“那也不见得。你就不要东拉西扯了，最重要的问题就摆在眼前，你想躲到什么时候？”

纳飞答道：“我没有躲。绿儿是我的妻子，我这就去向她求婚。其实我心中都有数的，你不用费心了。”

华纱说：“好儿子，这样我就放心了。”

几个士兵把拉士葛押进来。按照慕斯事前的吩咐，他们把他狠狠地扔在地上，然后都退出去了。拉士葛这一下摔得不轻，鼻子虽然没撞破，可是已经鼻血长流了。他进来之前就已经被众士兵剥了个精光，现在慕斯也不给他什么东西止血，所以拉士葛只能任由鲜血流了一嘴下巴。

慕斯说：“我知道你我迟早都会见面的，所以我根本就没去搜。我知道总有一天你会鬼迷心窍，以为我会有求于你，你就可以趁机讨价还价，保住一条小命。可我现在就告诉你，你能拿出手的，我都不需要。”

拉士葛说：“那你就给我一个爽快得了！”

慕斯道：“嗯，还装出视死如归的样子？就凭背叛女皇城这一条罪名，我就可以把你送上火刑架。行刑之前，我会先把你的双眼挖出来，把你的子孙根切掉，连手脚也砍掉，最后再点火……除非……我能想出你有别的用处。”

拉士葛说：“我背叛女皇城和你有什么关系？你这么关心干吗？”

“当然有关系了。最初正是由于你的愚蠢和暴戾，女皇城才落入我的手中。现在它已经是我的掌上明珠，我能不关心吗？”

拉士葛说：“掌上明珠？你能保得住再说吧。”

“呵呵，你放心，这颗明珠，我既可戴在手上炫耀，也可磨成粉末吞掉，反正到最后它始终都是我的。”

“将军，既然你那么胸有成竹，为什么还把华纱女士软禁起来？”

慕斯说：“我有很多个方案，软禁华纱只是其中一个。问题是，无论

我采用哪个方案，你总是免不了一死以谢天下。所以，要保住小命，你现在得继续努力。”

拉士葛说：“从法律上来说，我始终还是韦爵，也是帕华部族的首领。虽然现在我已众叛亲离，可是如果你重新起用我，给我一些实权，城外那些散兵游勇肯定会重回我的麾下，不再给你添乱。”

“给你实权？你在做什么春秋大梦！到了这个田地你还想卷土重来吗？”

拉士葛说：“将军，你误会了。我做了一辈子管家，给韦爵府做牛做马，向来也没有什么野心。只是因为贾霸对我威逼利诱，我才会一失足成千古恨。这段时间我好好地想了一下，真是后悔莫及。我这人天生奴才命，却痴心妄想做主子，所以才会落得这个下场。我现在已经把自己看清楚了，只有为一个比我强的人卖命，我才会觉得快乐、觉得骄傲。而这个人正是将军你！如果你留我在身边效劳，你会发现我其实有很多长处。”

“忠心不二也是你的长处？”

“我知道你永远也不会信任我，因为我出卖了韦爵，其实我自己也很惭愧。不过我这样做只是因为当时韦爵已经逃亡在外，无权无势了。而你是常胜将军，我又怎么会背叛你呢？其实你是可以完全信任我的。”

慕斯忍不住笑了：“你的意思是，你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懦夫，绝不敢背叛一个强者，所以我可以信任你，对吗？”

“慕容复将军，我在这段时间里已经彻底想通了。我实在不想再骗自己，更加不敢骗你。”

慕斯说：“你们那个所谓帕华部族只是一帮乌合之众，我可以随便找个人做他们的头子，也可以自己上，为什么非要你不可？如果我在女皇城公开审判你，然后公开处决，我还能得到更多好处。”

“虽然你是个英明神武的伟大领袖，可你还是不了解女皇城。”

“我不费一兵一卒就占领了女皇城，这还不够了解吗？”

“慕容复将军，如果你真的料事如神，想必也知道谢德美今天为什么来向我买一打干燥箱吧？”

“拉士葛，你少在我面前耍把戏。我从来没听过这个名字，也不关心他买什么干燥箱。”

“将军，谢德美是个女人，一个很有名的基因学家，她最大的成就是培植了好几个新品种的植物。”

“你少废话……”

“她是华纱学校里的老师，也是华纱最喜爱的几个干女儿之一。”

嗯……原来拉士葛口袋里毕竟还是有点东西的。慕斯不搭话，等他继续说下去。

“干燥箱是用来储存植物种子和动物胚胎的，可以在长途运输过程中代替冰箱。谢德美说她要把整个实验室搬去别的城市，所以需要干燥箱。”

“你不信她？”

“当然不信了。她整天只顾着研究，不问世事。现在暴乱已经平息，再也没有危险了，她怎么可能选在这个时候搬实验室呢？正常来说，她应该一头扎进实验室继续搞她的科研才对。”

“你觉得她要帮助华纱逃走？”

“那么多年来华纱的丈夫一直是韦爵——呃，是佛意漫，前任韦爵。他逃进沙漠已经好几个星期了，名义上是因为接收了上灵的幻象，其实肯定居心叵测。不久前他才派几个儿子回城，向贾霸收买帕华索引。”

说到这里，拉士葛稍稍停顿了一下，似乎是要给慕斯一点时间消化。可是拉士葛其实心知肚明，慕斯完全不知道前因后果，给再多时间也没办法弄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这是拉士葛的小把戏，想显示出他的重要性，可是慕斯根本不陪他玩。

慕斯说：“要说你就快说，别吞吞吐吐的。你痛快点儿说出来我还会考虑一下是否饶你不死。如果你继续玩这藏头露尾的小把戏，到头来只会害了自己。”

“这个索引在帕华部族里是权力的象征，部族成员看见它就会想起很早很早以前，我们还没有被女人统治的时候。很明显佛意漫还死心不息，想回来称霸女皇城，否则他为什么要帕华索引？他的老婆华纱本身就很有影响力，对你也是一个威胁。要是这两人联合的话，你就遇上真正的对手了，因为只有他们两人才有能力号召女皇城的人起来造反。再说回谢德美，如果不是华纱要求，她是绝对不会准备这种长途旅行的。所以我觉得华纱和佛意漫肯定在策划一个大阴谋，需要用到干燥箱。”

“会是什么样的阴谋呢？”

“就像我之前说过，谢德美是个很厉害的基因学家。比如说，她可能培植出一些什么真菌之类的东西，在女皇城中传播，引起疾病，只有华纱和佛意漫的手下才有解药。”

“用真菌做武器？你以为孤威国的士兵会怕真菌？”

“将军，以前从来没有人试过用真菌做武器，我也不知道是怎么想到的。可是你试想一下，如果你的士兵被这些真菌弄得全身上下都痒得受不了，他们还怎么打仗？”

“痒……”慕斯喃喃自语。这个念头听起来很荒诞可笑，却是可行的。将士们要是真的被这种致痒真菌缠上了，必然会分心走神，战斗力肯定受损。如果普通民众都染上这种怪病，女皇城中必然会乱成一团。疾病和饥荒乃长治久安之大敌，随便哪一个不受控制了，就可以让一个政府垮台。慕斯利用这条真理为皇帝陛下征服过不少敌人。难道华纱和佛意漫那么聪明，那么黑心，能制造出这样一种不可思议的武器？让科学家制造武器——神怎么会允许这么邪恶的事情发生？

除非……

除非华纱和佛意漫也和我一样，懂得怎么去反抗神旨。他们可能也拥有强大的意志力，不会被神变蠢，所以才能沿着这条争权夺利的道路走下去。

可是换一个角度想，拉士葛会不会是神用来愚弄慕斯的工具呢？已经好多天了，神都没有阻挠慕斯的行动。莫非神发现直接干涉没有效果，所以换了策略，改用荒诞不经的阴谋论误导慕斯？历史上有许多将军就是被这种天方夜谭式的故事害得误入歧途，一败涂地的。

慕斯试探着问：“干燥箱还有其他用途吗？”

拉士葛说：“当然有，我刚才只是指出最极端的一种用法罢了。干燥箱还可以在沙漠中运送供给物资。佛意漫和他的长子耶律迈都非常熟悉沙漠，所以待在沙漠里一点都不害怕。你得小心，这时候他们可能正在密谋组建一支军队呢，而你只有一千士兵。”

“孤威国大部队很快就开到了。”

“所以佛意漫只需要一打干燥箱——他那只小队不会在沙漠待太久，因此不需要太多补给。”

慕斯轻蔑地说：“他的‘部队’？十二个干燥箱？你又在东拉西扯了。我的手下抓到你的时候，你身上带着一张巨额金券，我怎么知道你不是被人收买了来我面前胡说八道浪费我时间？”

“将军，我没有被你们抓起来，我是主动自首的。我带着金券而不是珠宝，就是为了让你们亲眼看到谢德美的笔迹。这笔钱远远高于那几个干燥箱的价值，很明显她是想收买我，让我闭嘴。”

“拉士葛，你真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当初你为了争权夺利而出卖主

子，可是你出卖他一次还不够，现在第二次把他出卖，为的是投靠新主子。你说，我看到你怎么能不吐呢？”

“将军，只要我对你有用，你吐着吐着就会习惯了。”

“拉士葛，嘿嘿，你就是一条穷凶极恶、贪得无厌的恶狗。开个价吧，你要一根什么样的骨头？”

“将军，我只要保住我的性命。”

“这你就别想了，只要你活着一天，这条命就不是属于你的。我再问一次，你要啃一根什么样的骨头？”

拉士葛迟疑着不说话。

“如果你敢说全心全意为我和皇帝陛下效劳，或者为了女皇城好，不求回报，我马上就派人把你押到菜市口，先开膛破肚，再用文火烤熟。”

“女皇城从来不用火刑的，你这样做只会让人们觉得你是个恶魔。”

慕斯说：“正相反，人们看到你恶贯满盈，只会欢呼雀跃。这个世界上，为了复仇，再文明的人也会变成恶魔。谁不爱看着自己的仇敌受尽折磨而死？过后那一点羞惭内疚算什么？”

拉士葛说：“将军，你不用再恐吓我了。我担惊受怕那么多天，现在已经不怕了。反正我只有烂命一条，你要杀要剐都行，这都没关系了。你快做决定吧。”

“在我决定之前，你得先告诉我你到底想要什么？你心里隐藏最深的渴望是什么？你想从我们的交易中得到的最大好处是什么？”

拉士葛又迟疑了，不过这次他终于鼓起勇气，低声说出一个名字：“华纱女士。”

慕斯轻轻点头道：“这样看来，你也不是完全没有野心的。你还是想高攀一下，得到一些你不可能得到的东西。”

“将军，是你在逼问我才说出来的。我有自知之明，这种好事怎么会发生在我身上呢？”

慕斯说：“滚吧。我的手下会带你去沐浴穿衣，今天晚上你的人头就暂时寄放在你的脖子上吧。”

“多谢将军不杀之恩。”

几个士兵走进来将拉士葛带走——不过这次客气很多，并没有连拖带打。慕斯其实还没有决定是否杀他，因为公开处决拉士葛其实还是有

很多好处的：既可以给慕斯戴上拨乱反正警恶惩奸的光环，又能在取悦大众的同时一举颠覆女皇城的传统法律、习俗和礼仪。从那一刻起，慕斯得到万民爱戴，将名正言顺地成为女皇城的无冕之王，女皇城从此翻开崭新的一页。

拉士葛想娶华纱，这固然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可是如果真的实现了，对华纱的打击可不算小，她从此会被钉牢在耻辱柱上面。不过即使是这样，华纱还是会受城中很多人爱戴，她身上的光环就算有所减弱也不可能完全退去。

华纱和拉士葛两人都在毕唐克的名单上面。这份名单显然是经过深思熟虑而成，写得很详尽，而且不拘一格。毕唐克确实很有眼光，可堪大用。比如说，他明知有一些人不太可能心甘情愿帮助慕斯统治女皇城，可他还是把这些人写在名单上面，因为他不敢低估慕斯的说服力。

在这份名单上面，有拉士葛提到的那两个潜在的对手：佛意漫和华纱；拉士葛也在名单上。另外还有佛意漫的长子和继承人耶律迈，此人身份显赫，精明能干。还有佛意漫与华纱的小儿子纳飞，因为他亲手杀死了贾霸。

难道每一个慕斯可以利用的人都能和华纱扯上关系吗？这其实也不奇怪，在慕斯征服的每一个城市里，真正举足轻重的也就只有那么几个人；他只要消灭或者降服那几个人，其余普罗大众也就好控制了。毕唐克名单上其他人都相对比较弱势，不能独当一面，需要慕斯成天在背后撑腰。就像毕唐克所说的，很多人要不就和某个党派过从甚密难以服众，要不就特立独行不成气候。

有两个人引起了慕斯的注意，她们与佛意漫和华纱没有血缘关系，却是华纱的干女儿：圣湖先知绿儿和解构者如诗。这两个小女孩在城里的女人之中久负盛名，尤其是圣湖先知。虽然她们年纪尚轻，还不懂治国之道，可是慕斯可以用她们做花瓶，让拉士葛在幕后实际负责城中事务，再责成毕唐克监视拉士葛，不让他利用花瓶搞小动作。这样安排好之后，慕斯再无后顾之忧，可以全力实施征服平原诸城的计划，然后掉转枪头对付真正的敌人——孤威国皇帝。

迎娶华纱……这个梦想在拉士葛心里可能和建国登基做皇帝一样的遥不可及。当然，拉士葛心里肯定也想有过朝一日把慕斯推翻了取而代之。呵呵，就让他继续打他的小算盘好了。慕斯心中的梦想远不是这种小人能够想象的。拉士葛只敢窥觊着华纱，可是慕斯看中的是圣湖先知或者解构者，只要他娶了其中一个，就能建立一个千秋万世的皇朝。在慕斯面前，孤威国的小朝廷将会土崩瓦解，那条自称真神下凡的可怜虫根本就不是慕斯的对手。

然而最让慕斯愉快的是，能够迎娶上灵的圣女，就是对神的终极报复，也是慕斯最大的胜利。万能的神，你再万能也斗不过我，连你最宠

爱的圣女也会被我夺走。我要和她一起建立一个伟大的国家，在我的国家里，每个子民都会唾弃你，你的所有阴谋诡计都不会得逞。而你的圣女就是这个国家的国母。

来吧，有种的就来阻止我吧。我太强大了，你根本就不是我的对手！

纳飞来到屋顶的秘密地点，看到绿儿和如诗正在那里等着。两人神情肃穆，纳飞心中更加惴惴不安。以前纳飞老是觉得自己是个成年人了，想和别人平起平坐。可是现在他突然觉得自己前所未有的幼稚，好像猛然年幼了十岁。结婚？他从来就没考虑过结婚这回事，更没想过和谁结婚。而且这一次并非人们心目中的试验性的“初婚”，能够说散就散，不留伤疤。他的妻子很可能就是他一生中唯一的配偶。如果他是那个不称职的丈夫，那么这段婚姻就是一辈子的失败，完全没有重来的机会。

纳飞在绿儿和如诗的注视之下向她们走去。灿烂的阳光照耀着屋顶，却驱不散他心中的阴霾。纳飞还在怀疑自己到底配不配和这个女孩子结婚——绿儿可是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也是上灵的宠儿。她一生都奉献给上灵，用爱心和勇气为上灵效劳；而纳飞则是误打误撞，像个淘气的小孩故意做坏事惹怒父母，硬是引起上灵的关注。绿儿长年累月与上灵交流，经过那么多年的积累，她在女皇城中已经成了上灵的代言人。恐怕她已经习惯了高高在上发号施令——那天晚上在圣湖边，不正是全靠绿儿单挑一群妇人，纳飞才得以保存性命？

绿儿，我在你面前是丈夫还是小孩？我是你的配偶还是你的学徒？

纳飞快要走到两人面前了，如诗先开口道：“你们的家庭会议开完了？”

纳飞坐在遮阳篷内的地毯上，坐在阴影里好歹没那么热。汗水在衣服里不停地流，纳飞突然意识到，自己的衣衫下面就是一个赤裸裸的躯壳。如果他和绿儿结婚，今晚就要全部奉献给她了。多少次他憧憬着初夜，可是从来没想到对方竟然会是一个既让他敬畏又让他害羞的女孩子，也想不到这个女孩子也像他一样毫无经验。在纳飞的幻想中，和他共赴巫山的女子应该对他无限爱慕，而纳飞则已经长成一个勇敢的情圣。可是今晚，一切梦想都落空了。

纳飞突然有一个很纠结的念头：如果绿儿还只是个小姑娘呢？如果她还没长成一个女人呢？那该怎么办？纳飞心中飞快地向上灵祈祷，可是却不知道祈祷什么，因为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希望绿儿是女人还是女孩。

如诗说道：“我们的联系实在太紧密了。”

纳飞问：“什么联系？”

“我看到好多根丝线把我们的未来绑在一起。虽然上灵告诉绿儿，她希望我们自愿跟随她走。可是我猜她早已将我们一网打尽，我们就像网里的鱼儿，被‘自愿’地拖上岸。”

纳飞说：“我们可以选择的，我们总是有选择的。”

“有吗？”

如诗，我不想和你说下去了，我来这儿是要找你妹妹说话的。

“我们可以选择是否跟随上灵。”绿儿的声音总是那么轻柔甜美，不像她姐姐语气那么严厉。“如果我们选择跟随上灵，那我们就不再是网中的鱼儿，而是帮她拉网提篮的副手了。”

如诗笑了，笑得很苍白：“小绿儿，你总是那么乐观。”

三人突然陷入沉默。

如果我要成长为一个男人，如果我要做一个称职的丈夫，我就必须学会在害怕的时候也有勇气大胆行动。于是他开口道：“绿儿……小绿儿。”

绿儿说：“嗯？”

如诗审视的目光让纳飞如坐针毡，有些事情他实在不想让如诗知道。

纳飞道：“如诗，我能不能私下和绿儿说几句？”

绿儿说：“我和姐姐之间没有秘密。”

纳飞问：“等你有了丈夫之后呢？”

绿儿说：“我没有丈夫。”

“可是等你结婚之后，你心中最深处的秘密应该和你丈夫分享，而不是你姐姐。”

“如果我有丈夫，他不会忍心逼我疏远我在世上唯一的亲人。”

纳飞说：“如果你有丈夫，他会像爱自己亲姐姐一样去爱你的姐姐。可是再怎么说他也会爱你多过爱他亲姐姐，所以你也应该爱他多过爱你的姐姐。”

绿儿说：“不是所有婚姻都是因为爱情而结合，有些是因为没有别的选择。”

绿儿的话像一根刺直插入纳飞心窝里。绿儿已经知道了——她当然知道了，上灵能够告诉纳飞，为什么不能告诉绿儿呢？所以现在绿儿已经将话说明白了，她嫁给纳飞不是因为爱情，而是因为上灵的命令。

纳飞答道：“没错。可是这两个人一样可以善待对方，尝试去了解对方，慢慢建立信任。就算他们一开始不是自主选择对方，可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就不能培养感情，最终爱上对方。”

“那就承你贵言吧。”

“我答应你，我一定会努力把爱情奉献给你。希望你也能够答应我。”

绿儿看着他，脸上挂着一丝苦笑。“噢？你这就算是向我求婚吗？”

纳飞知道自己说错话了。他让绿儿很失望，可能已经把她惹恼了，甚至伤害了她。绿儿肯定很不情愿嫁给他，可是纳飞无论如何也不会强迫她的，怎么她这也看不出来呢？纳飞心中思绪万千，情急之下冲口说道：“对，我是向你求婚。既然上灵要我们俩在一起，我再害怕也得向你求婚。”

“害怕？你害怕我？”

“我对你不是那种害怕——你救过我的性命，之前又救过我爸爸，我知道你当然不会害我。我只是怕……怕你看不起我。你和你姐姐，你们两姊妹把我的弱点都看得一清二楚，我在你们面前永远都一无是处。我怕你一辈子都看不起我，就像你现在这样……”

纳飞长这么大，从来没有这样坦白承认自己心中最深处的恐惧，所以此刻他感到前所未有的无助和脆弱。纳飞低着头不敢看她们，害怕遇上几道轻蔑的目光。

只听见绿儿小声说：“噢，纳飞，对不起。”

完了，这句话好像是最后的重拳一击：绿儿已经在同情纳飞了。她看到了纳飞最惊恐最脆弱的一面，所以她都开始怜悯他了。可是，就在这最失望难过的时候，纳飞还是感觉到一点快乐的火光在心中闪耀。纳飞想：我做到了！我终于有勇气在这两个比我强的女孩子面前坦诚自己的弱点。说完之后也没到世界末日，我还是我自己！

绿儿说：“纳飞，我只顾着自己害怕，却完全没想过你也会害怕。早知道这样我就不会叫小诗留在这里陪我了。”

如诗说：“在这里做电灯泡可不是什么好事情。”

绿儿说：“我不应该逼你在小诗面前说出这些话，也不应该害怕你。”

我本来应该知道，如果你不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上灵也不会选中你。”

她害怕我！

绿儿问道：“纳飞，请你看着我好吗？我知道你以前从来都没有正眼看过我，也没有喜欢过我。可是现在上灵要我们在一起了，你以后可以好好待我吗？”

纳飞心中如释重负，百感交集，眼中瞬间充满了泪水。他不好意思抬头让绿儿看见，可是既然她已经提出来了，如果纳飞不抬头，绿儿肯定会很失望的。于是纳飞抬起头，看着绿儿。泪水模糊了他的双眼，可是他从来没有看得如此清楚。他仿佛看到了绿儿的灵魂，看到她纯净的心灵，看到她毫无保留地把一切都奉献给上灵，奉献给女皇城，奉献给她的姐姐，还有——奉献给纳飞。他看到绿儿心中正渴望着和面前这个男孩子一起成就一番丰功伟业。

绿儿很腼腆地问道：“你这样看着我的时候，看到什么了？”

纳飞回答道：“我看到一个伟大的女人。我知道我不需要害怕你，因为你是那么善良。你不会伤害我，也不会伤害其他任何一个人。”

绿儿问：“还有呢？”

“我看到了人类最优秀的典范。如果人人都像你这么善良，我们就能逃脱自我毁灭的宿命。这也正是上灵对我们的期望。”

绿儿继续问：“还有呢？”

“还有？我已经看到你最好的一面了，难道还有更好的吗？”

可是纳飞看到，绿儿好像快要哭了——而且不是开心的眼泪。

如诗说：“纳飞你瞎了吗？你这样都不明白她希望你看到什么？”

纳飞想，我真的不明白，我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来哄绿儿开心。我不是梅博酷，察言观色和花言巧语都不是我的强项。我总是把心中所想毫无掩饰地说出来，所以老是得罪人。可是无论我吃多少亏，还是改不了这习惯。

纳飞无助地看着绿儿，不知所措。她眼中有一种渴望，渴望什么呢？纳飞已经把心里话都说出来了，他从来没有这样称赞过别人。绿儿听了这样的赞美竟然不为所动，因为她还想要纳飞说点别的东西，无奈纳飞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他知道自己正在伤害着绿儿，他的沉默就像刀子一样刺痛着她。可是他虽然看出来了却仍然是无言以对。

纳飞突然意识到绿儿原来是那么柔弱，那么年轻。以前他只是看到一个自信满满、胸有成竹的圣湖先知，心中总是对她充满敬畏，却从来

没想过原来她也有脆弱受伤的时候。在圣湖先知这个坚强的外壳底下，绿儿其实也是一个柔弱瘦小的女孩子，仿佛一阵风就可以把她吹倒。现在就是她最脆弱的时候，而我还在无意中伤害着她。绿儿，好姑娘，请原谅我吧。我心里虽然害怕，可是脸皮其实很厚，就算被你和如诗讥讽几句我也受得了。而你，我一直以为你很强势……

纳飞一时冲动，跪倒在地，把绿儿拥进怀中，就像哄一个哭鼻子的小孩子。他低声说：“对不起……”

“请不要说对不起……”绿儿浑身颤抖，声音也哽咽了，好像在努力忍住不哭，可是她的眼泪已经沾湿了纳飞的衣襟。

纳飞说：“你只能嫁给我，真委屈你了。”

绿儿说：“不，你才受委屈了。你娶的只是我，而不是你心目中那个伟大的圣湖先知。我只是个普通的女孩子罢了。”

纳飞恍然大悟，原来绿儿渴望他爱的是绿儿这个人，而不是伟大的圣湖先知。纳飞不禁笑了。刚才他把她抱在怀里的时候，其实已经表明了心迹。纳飞问道：“你以为我刚才只是对着圣湖先知表白吗？你这个傻瓜，那些话我是对着绿儿说的，我是对着你说的。你，不是圣湖先知，而是我妈妈学校里那个最伶俐的学妹，也就是我现在抱在怀里的这个女孩子。”

绿儿也笑了——或者是在抽泣，纳飞不确定。可是他知道绿儿已经不难过了，因为她已经得偿所愿。纳飞已经说了，他知道自己娶的是一个有血有肉有弱点的普通女孩，而不是那个无所不能的圣湖先知。

纳飞抚摸着绿儿的后背安慰她。他的手探索着绿儿的身体，感受她肋骨和脊椎的形状，体会她后背的紧致肌肤和光滑曲线。这是纳飞第一次和女孩子有肌肤之亲，他想永远记住这一刻的感受，他想确信他不是在做梦，这一切都是真实的。

纳飞轻声道：“我得到你不是由于上灵的恩赐，而是因为你对我的垂青。”

绿儿说：“是的，我是心甘情愿的。”

纳飞说：“我也心甘情愿将自己同时奉献给你和上灵。”

说完，纳飞稍稍往后仰，和绿儿对视。他让绿儿枕住他的右手，然后用左手的指尖轻抚着她的脸颊。

突然，两人心有灵犀似的一起转头朝如诗的方向看去。

如诗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走了。他们又转头看着对方，绿儿有点沮丧

地说：“我真不该硬把她留下来陪我……。”

她的话被纳飞的热吻打断了。这是纳飞和绿儿的初吻，虽然两人都没有经验，可是就像上次在圣湖那样，绿儿再一次充当了引导者的角色。

第六章 婚礼

解构者的梦

在婚礼上，如诗闷闷不乐，却说不出哪里不妥。华纱阿姨擅长主持各种仪式，她主持的婚礼简单温馨，不像其他人那么浮夸造作。华纱阿姨从来就不喜欢造作，她只是很用心地策划。人的一生中在不同阶段会有不同的仪式：成年、毕业、就职、结婚、祭神、送终、葬礼……无论是哪一种仪式，只要由华纱阿姨亲手经办，都很优雅得体。她能够用柔和的言行引导在座的宾客着眼于仪式背后的意义，而不是拘泥于仪式本身。整个过程有条不紊，轻松自然，没有繁文缛节，也没有条条框框，出席的人不必因为担心出错而小心翼翼如履薄冰。

眼前这个结婚仪式，是华纱为纳飞和他的两个哥哥举办的，也可以说是为她的三个干女儿——绿儿、狄傲丽和艾雅——举办的。婚礼在柱廊里举行，场面温馨。柱廊本来就种满了鲜花，再加上从温室采过来的花朵，现场一片流光溢彩，芬芳扑鼻。艾雅和狄傲丽都非常漂亮，她们的婚纱穿在身上显得简约高雅，脸上的彩妆上得很有技巧，显得非常自然，乍一看好像没有化妆似的。可惜她们站在绿儿身边，一下子就被绿儿比下去了。

可爱的绿儿，她真的完全没有化妆，她穿的裙子也真的很简单朴素。

另外两个新娘不遗余力地展现出她们的优雅、美丽和年轻。平心而论，她们的确是明艳照人。可是绿儿比她们更年轻，甚至太年轻了。和她们相比，绿儿更像是一朵在初春含苞欲放的小花。她神情庄重，可是稚嫩的脸上也流露出腼腆和喜悦，相比之下，狄傲丽和艾雅就显得老成很多了。不过正是由于绿儿的稚嫩，她才将其他两个女孩子比下去了——在自己的婚礼上被别人夺去光彩，狄傲丽和艾雅其实挺不幸的。艾雅似乎嗅出一点不妥。就在仪式开始之前，如诗听到她敦促华纱阿姨“快派个人上楼帮绿儿选条像样的裙子，再梳一下头，化一下妆”，可是华纱阿姨只是笑道：“绿儿还是小孩，费那个心干吗？”艾雅听了，以为华纱阿姨是说绿儿样子太平凡了，怎么打扮化妆也没有用。可是华纱阿姨说完之后，转头看了如诗一下，眨一眨眼睛，眼珠滴溜溜地转了一圈。如诗知道华纱阿姨其实是在说，可怜艾雅还不知道一会儿在婚礼上会发生什么事情。

果然，绿儿真的把她们两人比下去了。绿儿出场之后，在场的老师、学生、用人都在窃窃私语。“哇，她太可爱了！”“多美丽的女孩啊！”“快看，谁能想到她原来那么漂亮！”幸好艾雅和狄傲丽以为大家都在说自己，所以才没有难堪。

当最年轻的新郎走上前迎接新娘子的时候，众人发出一声赞叹。这一声赞叹，就像人们在祈祷集会上即席创作献给上灵的圣歌，赞颂上灵撮合了这一对金童玉女。新郎虽然只有十四岁，却已经长得高大健壮，他明亮的眼眸里闪烁着上灵恩赐的火花；新娘子则是上灵的宠儿，秀外慧中的圣湖先知。这个男孩子有如一个千足纯金的戒指，这个女孩子则是戒指上闪闪发光的宝石，他们两人在一起的确是天作之合，羡煞旁人。

如诗比任何人都看得更清楚，大家都爱戴圣湖先知。如诗能看见人们心中对绿儿的强烈归属感，那一根根的丝线就像挂着朝露的蛛丝在初升太阳的照耀下闪闪发亮。与此同时，如诗还看到三对新人各自的联系随着婚礼的进行变得越来越紧密。他们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眼神、每一个细微的表情变化都被如诗尽数收入眼底，再幻化成明亮的丝线。如诗正是通过这些丝线了解他们之间的联系。

耶律迈和艾雅有着很强的联系，可是他们之间却不是平等的伙伴关系。艾雅对耶律迈的爱会逐渐退减，而耶律迈则会因此而愈加渴望重新俘获艾雅的心；可是耶律迈对艾雅越是温柔体贴，艾雅就会更加看不起他。这种夫妻关系，如诗想想都替他们难受，因为将来只有分离的痛苦才能勉强将这段婚姻维系下去。可是如诗不能把她看到的说出来，毕竟当局者迷。他们在情到浓时肯定听不进这样的逆耳忠言，而且还会恨上如诗。

狄傲丽也挺惨的，她没考虑清楚就答应嫁给梅博酷，实在太冲动了。不过，他们两人的婚姻不见得就一定比耶律迈和艾雅的短命。在这一刻，狄傲丽和梅博酷处于众人关注的中心，沉浸在幸福喜悦之中，彼此间自然会建立起很强的联系。可是很快他们就会跌回现实的深渊里。如果他们留在女皇城中，几周之内就会互相憎恨了：狄傲丽恨梅博酷的不忠，梅博酷则受不了狄傲丽的痴缠和占有欲。如诗能想象他们的日常生活。狄傲丽会整天张开双手热情拥抱梅博酷，为的是显示她的爱，实际上更像是宣示主权；而梅博酷则会被她的过度热情弄得不胜其烦，千方百计寻找每一个脱身的机会，去外面转战情场，另觅新欢。可是在沙漠里，故事就不一样了。除了狄傲丽，梅伯找不到别的女人喜欢他，所以他自己的欲望就会一而再再而三地把她拽回狄傲丽的怀抱。而正是因为梅博酷无法出轨，所以狄傲丽也就不必担惊受怕，自然不用整天缠住他了。所以在沙漠里，他们的婚姻反而容易维持下去。当然，对于梅博酷来说，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只能和同一个女人上床，这将会让他的余生再无快乐可言了。

如诗又不禁在想，总有一天梅博酷会按捺不住和艾雅调情，耶律迈

发现之后，会作何反应呢？耶律迈既不想戴绿帽，更加不想别人在背后说他害怕戴绿帽。为了维持自己的形象，他会找个四下无人的机会彻底修理一下梅博酷。从此以后，梅博酷再也不敢多看艾雅一眼……想到这里，如诗一边自责一边忍不住偷笑。

耶律迈和艾雅，狄傲丽和梅博酷，这两对夫妇之间的关系在城中比比皆是，这就是女皇城最典型的婚姻。当他们跟随上灵走进沙漠之后，他们会比在城中更加需要对方，更加依赖对方，而且也没有其他出路。夫妻之间的矛盾可能会激化，可是这段婚姻也可能会长久维持下去。

可是绿儿和纳飞的婚姻在女皇城中是绝无仅有的。比如说他们都很年轻，尤其是绿儿，今年十三岁，才刚刚经历初潮——只有东北海岸的森林野蛮部落才会让这么年轻的女孩子结婚。如果不是因为上灵的撮合，如诗甚至不忍心出席绿儿的婚礼。此刻绿儿和纳飞四手紧扣，道出山盟海誓，然后华纱阿姨一手搭住一人的肩膀，让两人甜蜜接吻。如诗看在眼里，心中突然升起一股莫名的愤怒。她明明看到绿儿一脸的幸福，笑容之中充满了对未来的憧憬；她也知道纳飞对绿儿敬爱有加，很想讨绿儿的欢心。她的妹妹，她在世上唯一的亲人，现在已经找到一个好的归宿，如诗还想要什么呢？

如诗问自己，为什么我那么恨呢？

婚礼结束之后，三对新人在欢声笑语中穿过纷飞的花瓣雨，各自上楼回房去了。如诗实在待不下去，她不等妹妹走出视线就转身跑进一条用人常用的走廊，一直跑到屋顶，躲进她经常和绿儿一起来的那个秘密地方。

就算躲在这里，就算在黑夜之中，如诗仿佛还能看到绿儿和纳飞的阴影，他们的第一次拥抱，他们的第一次接吻……如诗心中恼恨交加，一下子扑倒在厚厚的地毯上面，一边用拳头砸着地毯，一边放声痛哭：“不！不！不！不！”

如诗甚至不知道自己此刻正对着什么说“不”。她觉得自己知道的东西太多了，可是到头来真正明白的却又不够。这些纠结的念头将如诗折磨得心力交瘁，她终于在晚风轻拂中沉沉睡去。女皇城的暮春夜，汇集了来自沙漠的干燥热风和从海边飘过来的湿冷空气。冷热气流碰撞，在城中的街道和屋顶上刮起一阵阵疾风。如诗的头发在风中飘扬舞动，好像有了自己的生命，渴望自由自在地翱翔。

如诗却没有被风吹醒。她做梦了。在梦里，她的潜意识将她一直压抑在心底不敢触碰的恐惧和愤怒全部释放出来。如诗梦见自己的婚礼，那是在茫茫大沙漠的一个小沙丘上，她站在一块大尖石的顶端。她站的地方很狭小，根本容不得另一个人，可是她的丈夫却悬空浮在她身边。羿羲，瘸子。在华纱学校那么多年来，如诗早已见惯了羿羲在校内飘来飘去；如今他也是这样飘着，还是那一副无忧无虑满不在乎的样子。在

自己的梦里，如诗终于鼓起勇气大声说出她在现实中不敢说的话：为什么是我？上灵，你为什么要我嫁给一个瘸子？我怎么冒犯你了？为什么你要毁我的一生？绿儿可以年轻漂亮，被爱情滋润得容光焕发，为什么我就没有？为什么我身边就不能站着一个高大强壮英明神武的真正男子汉？

在梦里，她看见羿羲一点一点地飘远，脸上还是挂着微笑。如诗知道，羿羲不过是鼓起了勇气强颜欢笑而已，她刚才质问上灵的话其实已经让他肝肠寸断了。就在如诗的注视下，羿羲脸上的笑容渐渐退去，突然从半空中一下子直摔下去，就像一只中箭的小鸟。如诗这时候才明白，羿羲之所以能够在天上飞，全凭他对自己的爱。可是如诗畏缩不前，拒绝接受他的爱意，羿羲才会动力全失，再也无法翱翔了。如诗连忙伸手去拉他，自己却一失足从大石顶上翻下来，和羿羲一起撞向地面……

如诗猛然惊醒，一边喘气一边在寒风中发抖。她掀起地毯的一角，盖过头顶，紧紧地裹在身上。她的眼睛也哭肿了，脸上的泪水慢慢变干，只觉脸颊一阵冰凉。如诗在心里疾呼：上灵！神湖圣母，请你告诉我，你其实并不恨我，你并不是存心把我许配给一个瘸子。请你告诉我，这只是一个意外，我只是刚好不走运罢了。请你不要让我在我亲妹妹的新婚之夜变得那么绝望好吗？

在自伤自怜之中，如诗再也没办法将那么多话压抑在心底，她忍不住大声祈祷：“上灵，请你告诉我，你为什么给我安排了这样的人生？就算非要我接受你的安排不可，我也希望知道为什么。我要知道我为什么活着；我要知道我的牺牲并不是毫无意义的；我需要知道我拥有的解构超能力是你对我的眷顾而不是诅咒。请你告诉我，我这一生是否已经被你安排好了。请你告诉我，我一生中会不会终有一天像绿儿今天那么幸福？”如诗将心中的忌妒怨恨都说了出来，突然觉得羞愧难当，又不禁泪如雨下。哭着哭着她又睡着了。

这个季节的夜晚其实并不会太冷。如诗盖着地毯，身体慢慢变暖变热。她脸上的泪水刚刚变干，全身就开始流汗了。汗滴在她身上流过，好像有无数只小手在抓。可是如诗还是没有醒，因为她又做梦了。

她梦见自己站在帐篷门口，身后依然是大沙漠。如诗以前也在全息照片里看见过帐篷，可是面前这种帐篷她却从来没见过。这时候她发现自己手中竟然抱着一个婴儿，然后帐篷门口突然出现四个小孩，从矮到高按顺序跑出来。在梦里，如诗觉得这四个小孩好像突然从帐篷里面蹦到这个世界上。如果可以的话，她愿意把怀孕、生产、哺育这个过程重新经历一遍，然后再把他们带到沙漠这里，晒成古铜的肤色，让他们在欢笑中成长。如诗看着几个小孩就在她身边跑来跑去，追逐玩耍，不禁看呆了。

这时候她听到怀里的小婴儿开始哭了，于是她解开衣扣给小婴儿喂

奶。温暖的母乳从她的乳头流进婴儿的嘴里，这就是她的生命之源。如诗被婴儿的小嘴吸得直痒痒，心里顿时觉得一阵甜蜜。只见婴儿用力地吮吸着，小嘴发出吧嗒吧嗒的声响。母乳从她的嘴角溢出，和唾液混合在一起，冒着小泡泡。

然后从帐篷门口飘出一张椅子，上面坐着一个人。她马上知道了，这就是羿羲。不过当她看到羿羲的时候，心中竟然怨恨全无，也不觉得自己的人生被剥夺了什么美好事物。相反，她看到自己和羿羲心心相印，两人之间连着无数亮晶晶的丝线。如诗把小婴儿放在羿羲的大腿上，然后慢悠悠地擦干乳房，再系好扣子；另一边羿羲正在和小婴儿说话，把她逗得直乐。

如诗感受到了，一家几口，父母孩子，全部紧紧地联系在一起，这才是真正幸福的生活；想象中的白马王子不过是浮云罢了。几个小孩跑到爸爸的身边，围着他的浮椅坐下来，全神贯注地听他说话，和他一起欢笑，陪他一起歌唱。在梦中，羿羲并不是如诗的负担，而是她的知心好友，更是她的爱人。

如诗在梦中祷告：上灵，你是如何将我带来这里的呢？你带我来到此时此地，给我展现此情此景，让我体会到一家团聚的温馨快乐，你为什么对我如此眷顾呢？

上灵的回答是一束束金丝银丝。这些丝线把几个小孩和如诗羿羲夫妇连在一起，然后再从他们这里向背后延伸出去，连到其他人那里。他们的身后出现一个个模糊的人影，越现越多，从几个到一群，一直到千百亿人。这些人群好像被一只无形的大手牵引着四处流动迁徙，人群中零零散散地点缀着金丝和银丝。如诗一下子看到那么多人，顿时觉得有点恐怖，仿佛和谐星球从古到今每一个人都展现在她眼前了。

这时如诗恍然大悟：连着金丝银丝的人都是和上灵有真正联系的人。在他们身上，先驱者当年改造过的那几段基因得到反复强化。一般人受上灵的影响，仅限于下意识的层面，比如想到禁忌话题的时候会突然变蠢。可是这些带着金丝银丝的人，他们能直接和上灵交流，能够接收清晰的概念、图像甚至语句。

在刚刚接受基因改造的开头几代人里，这些金丝和银丝很细很短，只是随机出现在某些变异的基因片段之中。然后这些基因携带者当中有一些人彼此寻到对方，结婚生子，繁衍后代。如诗知道，金丝和银丝代表两种不同的基因片段，只有金丝与金丝结合，银丝与银丝结合，生出来的小孩才有可能与上灵有直接联系；如果金丝和银丝结合的话，下一代是没有这种能力的。

如诗看到上灵一直在孜孜不倦地让这些有特殊能力的人走到一起，撮合他们通婚生育下一代。千百万年过去了，这些金丝银丝也已经发展成强有力的绳索，可以稳定地代代相传了。

终于，在有些人身上，金丝变成了显性基因，父母之中只要一人有金丝，所有的子女都会连上金丝。又过了几百年，银丝也发展成显性了。

然后上灵开始了更大的动作。她不但进行简单的撮合，而且机关算尽，推动人们走过数千公里相遇，将不可能的婚姻和结合变成现实。如诗看到一个女子被上灵蒙在鼓里，被迫走到一千公里以外的地方，然后赤身裸体地从一条小溪中走上岸，和一个男人结合。这一男一女的身上同时带着很粗的金丝和银丝，他们生出的女儿也有闪闪发亮的金丝银丝。如诗看到这个母亲将女婴抱到华纱的怀里，而华纱本身也连着祖先流传下来的金丝银丝。然后，还是这个女子，还是这个母亲，将另外一个女婴送入华纱怀中，这个女婴身上的连接甚至比第一个女儿更加闪亮。如诗看着第二个女婴逐渐长大成人，变成了绿儿的模样。然后如诗看到今晚婚礼的场景再现眼前：绿儿和纳飞紧紧连在一起。和往常一样，如诗能看见情感上的联系，比如爱情、忠诚、依赖和激情。可是在梦里，她还看到，绿儿和纳飞身上的这些金丝银丝比在场任何一个人都更闪亮。如诗暗叹，难怪他们两人像金童玉女那么般配，原来他们是上灵用魔法雕琢出来并亲手赋予生命的一对和氏璧。

这时候如诗慢慢飘起来，升到门廊上空，然后看到其他两对新人身上也带着丝丝，只是不如绿儿和纳飞的闪亮。梅博酷和耶律迈身上同时带着金丝和银丝；狄傲丽只有银丝；艾雅除了金丝之外，也有一点点银的。

上灵，还有谁呢？你还撮合了多少人呢？

如诗越升越高，俯瞰全城。在梦里，她虽然身在半空，却能清楚看见街上和室内的每一个人。只见女皇城内密密麻麻地布满了金丝银丝，世界各地没有一个地方比这里密集了。在这个女人之城，来自四面八方的商贾旅人不但带来了商品货物，也留下了自己的下一代；好多女人前来朝圣，或者定居下来，或者在怀孕之后才离开；别的地方还有很多家庭把儿女送到这里求学。于是，城中每一个人或多或少都携带了改造过的基因片段，都能被上灵影响，只是程度不同而已。人们不但能感受到上灵，而且互相之间还有心灵感应，只是他们意识不到罢了。如诗在梦里想道，难怪女皇城被称作圣城，以美丽庄严的景色和修道求真的风气闻名于世，原来它是上灵一手塑造出来的。

然而，在女皇城华丽的背后，也有着阴暗的一面。和上灵有联系并不意味着这个人就一定是忠厚善良之辈。当一个人无意中和别人产生心灵感应的时候，这个人往往会向对方使出手段，从利用到愚弄，从操控到加害，无所不用其极。如诗看到贾霸身上金丝银丝的亮度简直可以和华纱或者韦爵的相提并论，难怪贾霸精通驭人之术，能将身边的人玩弄于股掌之上。对帕华部族的成员，他使出威逼利诱的手段加以控制；对女皇城中的女人，他则极尽恐吓胁迫之能事。

在如诗的梦里，贾霸从他的府中走到大街上，发狂似的挥舞着手中的充电刀锋，好像正在被一群看不见的敌人围攻。贾霸这样发疯了，上灵似乎很难过，却不得不让他步履蹒跚，走着走着终于跌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了。他就这样虚弱无助地趴在那里，身上还是连着无数亮晶晶的金丝银丝。

这时候有一个人来了，正是绿儿的丈夫纳飞。如诗知道，这抉择的一刻是纳飞一生中最痛苦的时候。他站在贾霸前面，苦苦哀求上灵不要逼他。可是最后他还是将贾霸的人头割下来了。纳飞这样做，并非受上灵的控制。而是自愿追随上灵，踏上一条不归路。贾霸被铲除了，只留下纳飞孤零零一个人站在街上，不停地自责，全身还闪着金丝银丝的亮光。

如诗悠悠地在女皇城上空飘着，看见人群之中有一些特别亮的。谢德美就是其中一个，她独自在实验室里，正在往干燥箱装载种子和胚胎。有一个男的跟着纳飞走向城门，手里捧着一个用布包住的圆球——这人肯定就是纳飞提到的司徒博，想不到他身上也有明亮的金银丝。如诗还看到费雅思和莎芙夫妇，还有欧必忍和柔珂夫妇，他们四个人原来也有很强的基因。女皇城中聚集了众多基因携带者，其中最强的几个即将走进沙漠与韦爵会合。上灵经过无数代人精心培育出这一群精英，就是为了今日这个壮举：离开和谐星球，回到地球。

我们的儿女又会如何呢？我们的子孙后代呢？

如诗还在女皇城上空飘着，此时的她已经知道了上灵的大计，心情也好了很多。突然有一束特别明亮的金丝银丝出现在眼底，如诗很好奇，于是她降下云头看个究竟。只见那个人在贾霸府中，却并非贾霸。他身上穿着很奇怪的制服，头上结满了湿漉漉的辫发。

如诗想起来，这个就是慕容复将军。原来慕斯和其他人一样，都是被上灵带过来的。莫非上灵想让他也去沙漠？

只见慕斯站起来，拔剑出鞘。难道他也和贾霸一样，要发狂杀人？

不是的。慕斯很冷静地四下张望，发现了自己和上灵之间的金银亮丝，于是开始用剑猛砍。很快他就把这些亮丝都切断了，然后抽身就走，可是这些亮丝瞬间就都长回去了。慕斯停下来，再次把它们砍断，又开始逃走。就这样周而复始，他始终逃不出金丝银丝的纠缠。如诗想不到慕斯竟会如此痛恨他和上灵之间的联系。

可是他再痛恨也好，最终还是被上灵弄到女皇城这儿来了。上灵是怎么做到的呢？很快如诗就明白了。慕斯憎恨上灵，总是抓住每一个机会逆天而行，上灵正是利用他这种反叛心理对他进行“逆向引导”。上灵希望慕斯向东的时候，只要把他往西面推一下，他自己就会不要命地向东面拱。慕斯将军聪明一世，竟然那么容易被愚弄摆布，如诗在梦里也笑出声来。

如诗笑着笑着慢慢就开始醒过来了。她觉得睡意渐渐退去，开始感觉到自己的身体正裹在地毯里面，汗流浹背。

就在这个将醒未醒的关头，一个和刚才梦境大相径庭的幻象突然闪进如诗的脑中。她又回到了第一个梦境，她站在大尖石顶端，羿羲飘在身边；然后羿羲摔向地面，她也紧随着一头栽下去。这个梦好像快进一样，从她站在大石头顶上到往下坠落好像只过了一瞬间。就在她和羿羲快要摔到地上的时候，天空中突然飞来一群毛茸茸的带翼的动物。它们一下子抓住羿羲和如诗的手脚，用力扇动着飞翼，重新升回半空中。

这个突如其来的幻象把如诗吓坏了，因为她知道自己并没有睡着，不可能是在做梦，尤其不可能做这种感觉如此真切的梦——她毕竟不是绿儿。上灵不是已经把如诗想看的一切都展示给她了吗？为什么现在又要把她带回最初这个不愉快的梦境里面呢？

这时候，如诗回到了今晚第二个梦境里：她和羿羲在帐篷前面，小婴儿躺在羿羲的大腿上，其他几个小孩围在浮椅四周。如诗刚刚认出这个场景，背景一下子就变了：他们不再是在沙漠里，却在一片茂密的树林中；帐篷也换成了一间木屋。突然有无数只巨大的老鼠从地洞里钻出来，从树枝上跳下来，从四面八方涌将过来。如诗知道它们要把她和羿羲的小孩抢进地洞里吃掉，吓得高声尖叫。就在紧急关头，那些会飞的动物又出现了。它们从空中翻着跟头俯冲而下，把几个小孩抓到半空，逃出了大老鼠的魔爪。如诗仿佛揪住了救命稻草，连忙把小婴儿从羿羲的大腿上抱起来，高举过头。一只飞兽迅速俯冲下来，一下子把婴儿从她手里抓走，眨眼间就飞回半空中了。如诗站在那里忍不住放声痛哭，因为她不知道小孩落在它们手里到底是祸是福，最怕是才出狼窝又入虎穴。可是如诗知道，无论是对是错，自己已经做出了选择。所以当那些飞兽开始第二轮俯冲的时候，她将羿羲的双臂举高，盼望它们能够把羿羲也救走。可是已经晚了，救兵还没赶到，大老鼠已经围上来，把如诗和羿羲扑倒在地，无数利爪往他们身上狂撕乱扯……

如诗被自己的尖叫声惊醒了，但心中恐惧却更加强烈，就像梦中那些大老鼠的利爪一样，将如诗的心揪成一团。这时候正是午夜时分，屋顶阴风阵阵，四处黑影幢幢。如诗的汗水湿透了衣衫，浑身不住地发抖，却并不觉得冷。她一把掀开地毯，从地上爬起来就跑。可是她刚才蜷缩成一团，睡姿不好，这时候刚刚醒来，全身僵硬而且酸痛，再加上睡眼蒙眬，看不清路，所以跌跌撞撞的，好不容易才穿过山墙的开口回到阁楼里面。

等如诗回到自己房间的时候，已经睡意全消，眼睛能看清楚，走路也正常了。她静静地走进房里坐下来，只觉得自己已经被恐惧折磨得身心俱疲。在这个最孤单脆弱的时刻，如诗不想独自一人待着，她渴望向人倾诉。可是绿儿已经人去床空了。在如诗最需要她安慰的时候，她却在另一张床上陪伴着另外一个人——可是那个人哪比得上如诗这么需要绿儿呢！如诗凄凉地蜷缩在床上，难受得全身颤抖。她还不肯大声哭，

担心吵醒隔壁的人，所以只能小声饮泣。

如果她们听到我在哭，肯定会以为我妒忌自己的妹妹，她们会以为我妒忌绿儿抢在我前头结婚……她们不会了解的。一开始我可能还有点恼怒，可是自从上灵让我看到它的宏图大计之后我就再也没有恨了。如诗努力回想刚才那个温馨的梦：她与丈夫在帐篷门口和几个儿女一起共享天伦之乐……就在这一瞬间，那个恐怖的梦境突然重现，一下子又占据了她的脑海。大老鼠从地洞里从大树上涌过来，她唯一的希望只能寄托在那些不知是敌是友的古怪飞兽上面。

不知怎的，如诗一下子冲出了房门，在走廊里拼命地跑着，好像这样跑就能摆脱心中的恐惧。她跑到一个房间前面，二话不说就撞开房门——因为她知道，绿儿就在这个房间里面。如诗实在撑不下去了，她需要有人陪伴，而这个世上只有绿儿能够帮她……

“谁呀？”绿儿的声音仿佛也沾染了如诗心中的恐惧。如诗看到妹妹直挺挺地坐在床上，手中的被子一直遮到脖子，好像举着一个盾牌似的。纳飞似乎没有被开门声吵醒，反而是被绿儿的声音惊醒的。他迷迷糊糊地下了床，站在地板上，慢慢向如诗走过来。看他的样子好像还没认出眼前是谁，却已经知道抵挡入侵者是为人丈夫的责任。

绿儿这时候已看清楚了：“小诗？”

如诗抽泣着说道：“绿儿，真对不起，你帮帮我吧，抱我一下好吗？”

绿儿还没来得及下床，纳飞已经走到如诗身前。他牵起如诗的手，带她走进房间。这时候绿儿也来了，扶着她来到床边坐好，然后紧紧地抱住她。直到这时，如诗才能够在绿儿的怀里尽情地哭出来。她一边哭，一边隐约看到纳飞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先去关房门，然后四处找衣服给他自己和绿儿披上，免得一会儿如诗镇静下来的时候觉得尴尬。

如诗一边哭一边不停地说：“我对不起你，绿儿，我对不起你……”

绿儿说：“没关系的，你快别这样说，真的，没关系的。”

“今晚是你新婚，我本来不应该……可是我做梦了，好可怕的梦……”

纳飞说：“小诗，没关系的。不过你最好小声点哭，因为我怕别人听见以为是绿儿在哭。要是她们以为绿儿在洞房中哭成泪人，你猜她们会怎么想我？”说到这里，纳飞停了一下，若有所思。“嘿嘿，对不对，你应该叫大声一点才好。”

纳飞一边说一边笑，语气很平静，绿儿听了也忍不住笑起来。这对于如诗来说正是雪中送炭：纳飞和绿儿的欢声笑语可以驱散她心中的恐

惧。

如诗觉得很不好意思，可怜巴巴地说：“撞破自己亲妹妹的洞房花烛夜……我这件糗事也算是亘古无双了。”话虽这样说，可如诗还是觉得心中大石落地，好受了很多。

“其实……你也没有撞破什么东西啦。”纳飞说完，和绿儿两人同时哧哧地傻笑起来，就像小孩子发现了什么好玩的秘密似的。

绿儿接着说：“真不好意思，你那么难受我们还在这里没心没肺地笑，可是你不知道，我和纳飞都不是很……在行……”说着两人又开始傻笑了。

纳飞一边笑一边说：“这个……熟能生巧嘛。只是我们还没熟……”

他们的欢笑营造出一种平静安详的气氛，如诗的心情终于平复了。本来对于一对新婚夫妇来说，洞房花烛夜被撞破，人生再大的悲剧莫过于此，可是他们却毫无怨言地包容这个不解风情坏人好事的姐姐——这就是小绿儿和阿飞。如诗心中充满了感激和爱意，感动得热泪盈眶。不过，这次是欢乐的眼泪，不带半点绝望和恐惧。

如诗终于能正常地说话了：“我其实不是为自己哭。虽然，我也承认，今天晚上开始我有点妒忌，也觉得很孤单；可是后来上灵给我报了一个好梦，她让我看到了我和我的……我的丈夫还有小孩在一起。”这时候如诗突然想起一个困扰了她一段时间的问题。“纳飞，我知道上灵把我许配给羿羲。可我还是想问一下，他……嗯，他……那个……能吗？”

“当然能！起码比我今晚强多了。”

绿儿拍了一下纳飞的手，嗔道：“纳飞，你别插科打诨，姐姐是说认真的！”

纳飞说：“说真的，羿羲其实也没什么经验，在沙漠里他的手也不太顺当。可他并没有瘫痪，生理反应也是有的。”

如诗说：“这么说来，那个梦是能够实现的。我梦见和羿羲生儿育女了，你说，这个梦能成真吗？”

纳飞说：“只要你愿意接受他，这梦当然可以变真了。小诗，我向你保证，他在我们几个里面是最棒的，谁也不如他心地善良冰雪聪明。”

绿儿说：“你在我面前可不是这样说的，你还吹嘘自己才是最好的呢。”

纳飞只对着绿儿傻笑。

如诗感觉好多了。她已经从妹妹这里得到了莫大的安慰，那个噩梦

的阴影已经彻底驱散，她可以回房间独自睡觉了，再留在这里做电灯泡也说不过去。

如诗小声说：“太谢谢你们两位了，我会永远记住你们今晚是怎么帮助我的。”说完她就从床沿站起来向房门走去。

纳飞说：“别走！”

如诗说：“我得回去睡觉了。”

纳飞说：“先把你做的梦告诉我们再走不迟。我是说那个噩梦，我们得听一听。”

绿儿也说：“纳飞说得对。现在局势混乱，我们什么都看不清，难得上灵又开口说话了。那么重要的事情可不能拖，新婚之夜也顾不上了。”

如诗说：“明天一早吧。”

纳飞说：“我们的好姐姐被噩梦吓醒了，却不说清楚这是个什么梦，害我们只能瞎猜，你说我们还能睡得着吗？”

如诗很感动，因为她知道纳飞说出“我们”这两个字其实是用心良苦的。如诗和绿儿姊妹情深，关系非同小可；纳飞作为绿儿的新婚丈夫，心中对如诗多少也会有点忌憚和不爽。可是纳飞既没有因此产生抗拒心理，也没有从中作梗企图拆散她们。正相反，他小心翼翼地努力融入她们姊妹二人的世界里，同时也希望把如诗纳入他和绿儿的小家庭。纳飞能这样做实属不易，尤其是在今晚——就在今晚，正值他们新婚大喜，如诗突然半夜三更哭哭啼啼地闯进他们的新房，纳飞肯定会觉得他对如诗的担心忌憚都是有道理的。不过即使是这样，纳飞还是主动向如诗伸出手，如诗又岂能不领情呢？她毕竟是解构者，处理人际关系本来就是她的拿手本领，现在是时候出手帮助纳飞巩固这段亲情了。

于是如诗决定不走了。他们三人盘腿坐在床上围成一圈，膝盖顶住膝盖。如诗把自己的梦从头到尾完整说了一遍，没有丝毫隐瞒。就连心中最初的怨念她也直言不讳，因为如诗想让他们明白，为什么后来当上灵给她报了一个好梦的时候，她会那么开心。

如诗叙述的时候，中途被打断了两次，都是因为这两个听众惊讶不已，情难自禁。第一次是她说起慕斯怎么被上灵“逆向引导”的时候，纳飞不禁大笑道：“慕斯？这个杀人不眨眼的孤威国大将军，一心想和上灵的旨意背道而驰，却做梦也想不到他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走上了上灵早就给他安排好的道路，真是太讽刺了。”

后来如诗提到她和羿羲往下跌的时候被那些飞兽接住，绿儿忍不住打断她的话头：“天使！”

如诗这时候才想起前段时间绿儿说起过的那个梦。“难怪我梦见它们，原来是因为你之前提起过这些大老鼠和天使。”

绿儿说：“你先别下结论，把梦说完不迟。”

等如诗说完了，三个人都不说话，就这样静静坐着。

想了一会，绿儿首先开腔了：“你的第一个梦，就是你和羿羲往下跌的那个，我觉得是你自己做的梦。”

如诗说：“我觉得也是。而且啊，我现在想起来了，那些毛茸茸的天使，其实是因为当初你做了那个梦，然后告诉了我……”

绿儿打断她：“等等，你先别快进，让我接着分析。你害怕和羿羲结婚，所以做了第一个梦。然后你求上灵指引，于是上灵就给你报了一个好梦，让你看到人们被金丝银丝连在一起……”

纳飞插话：“它摆弄我们，就像繁殖一群改良品种的牲口……”

绿儿说道：“你对上灵尊重点好不好！”

纳飞说：“有什么好毕恭毕敬的，它只是台电脑罢了。而且我怀疑上灵的初始设定里面，根本就没有这个对和谐星球人类进行改良繁殖的程序。”

绿儿说：“我知道，上灵是一台电脑，是我们的祖先刚来到和谐星球的时候设置的，任务是看管着人类，不让我们自我毁灭。可是在我心里，我还是觉得她是一个女神，是神湖圣母。”

纳飞说：“女神也好，电脑也好，总之它已经产生了自主意识，有了自己的一套目标。我最不爽的就是它这个优选繁殖的做法。本来它把我们集中在一起，准备返回地球的旅程，这件事情是一件伟大的壮举，我举双手赞成。可是优选繁殖？这可太过分了。我的爸爸妈妈，就像两头牲口似的被它圈在一起，为的是保持血统纯正……”

绿儿说：“可是这并不影响他们互相爱着对方啊！”

纳飞伸出一只手，把绿儿的小手轻轻地握在掌中，说道：“绿儿，没错，他们的确爱着对方，就像你和我现在这样相爱。可是你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在我们了解上灵的意图之后，自愿做出的选择……至少在这件事情上我们觉得自己做出了选择。可是它还有多少图谋瞒着我们呢？”

如诗说：“上灵可能并没有刻意隐瞒。你想想，今晚我一问它，它就马上把它的计划全告诉我了。就像你所说的，如果它真是一台电脑……嗯，就当它是一台电脑吧，可能它根本就没办法回答，因为我们还没有问。”

纳飞说：“既然这样，我们就必须问！我们一定要知道这位女神的……不，这台电脑的全盘计划。”

纳飞还在女神和电脑的身份上纠结不清，绿儿听了只是微笑不语；如诗不是他老婆，不用给面子，所以忍不住笑出声来。

纳飞也不在意，继续很耐心地说：“上灵是什么东西也不要紧了，关键是我们必须问。就说慕斯吧，我们是不是也应该劝他一起去沙漠呢？莫非这就是上灵带他来女皇城的目的？还有那些古古怪怪的飞禽走兽又代表了什么？这些问题，上灵必须给我们一个明确的答案。”

如诗说：“关于那些老鼠和天使，我还是觉得，它们不过是我心中恐惧的化身罢了。我是因为恰好听过绿儿的梦才会看到这两个形象的；如果我没有听绿儿说起过，可能今晚我看到的就是别的东西了。”

纳飞问：“那么为什么绿儿第一时间梦到这些怪兽呢？当时她心里也不见得有什么恐惧吧？”

绿儿说：“没错，在我的梦里，那些大老鼠一点都不可怕。它们就是……就是一群生物而已。它们做的事情是很自然的，都是它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且在我的梦中，它们和人类一点关系也没有。”

纳飞说：“好吧，我们就别瞎猜了，一起问上灵吧。”

一起问上灵，这也算是一个创举了。在女皇城中，男人和女人从来不一起祷告。男人去神庙用血水祷告，女人则在圣湖中漂浮；就算在家里祷告的时候，夫妻也有各自的祈祷间。所以这时候如诗三人心里七上八下的，不知怎么祷告才合适。纳飞突然伸出双手，如诗和绿儿也很自然地握住他的手，于是三个人手牵着手连成一个圈。

纳飞说：“我是习惯不出声，只是在心里对上灵说话的。”

绿儿说：“我通常也是默念，不过偶尔也会大声说出来。你不会的吧？”

如诗说：“我也一样。这样吧，绿儿，就由你代表我们发问吧。”

绿儿摇头道：“如诗，今天晚上你才是主角，上灵是对你报的梦。”

如诗这时候不禁抖了一下：“如果那个噩梦突然回来了，我可怎么办？”

纳飞说：“谁发问有什么关系呢？只要我们在心里问同一个问题就可以了。在沙漠里，我们有索引，所以爸爸、羿羲和我毫不费力就可以和上灵交流。无论我们提出什么问题，都能马上得到一个很清晰的答案，就像在学校里操作电脑一样。现在我们可以这样做的。”

绿儿说：“可是我们现在没有索引啊。”

纳飞看着如诗：“虽然我们没有索引，可是我们有金丝银丝和上灵连在一起！这就足够了，对吧？”

如诗说：“绿儿，还是你来说吧。”

于是绿儿把他们刚才提出的几个问题、各人心中的忧虑，以及如诗心里的恐惧都大声说出来了。

上灵突然传来一个答案：我不知道。

绿儿震惊得说不出话来。

纳飞问：“你们都听到了吗？”

如诗和绿儿都没回答，因为她们不知道纳飞听到什么了。过了一会，如诗才喃喃地把自己听到的答案说出来：“她说她不知道。”

纳飞用力地握住她们的手，当仁不让地代替绿儿向上灵发问：“你不知道什么？”

上灵回答道，金丝银丝的梦的确是我发给如诗的；羿羲还有小孩在帐篷门口，这个梦也是我发的。可是我没有计划让你看见慕斯。

如诗问：“那……那些老鼠呢？”

绿儿也问：“那些天使呢？”

“我也不知道它们从何而来，代表了什么意思。”

如诗说：“绿儿，可能这些怪兽只是刚好出现在你梦中，而你又告诉了我，所以它们就残留在我的记忆里了。它们可能什么也不是。”

“错了！”

上灵好像突然在她脑子里大吼了一声，有如平地惊雷一般，如诗被吓得几乎跳起来。

如诗大声说：“这算怎么回事？你也说不出这些怪兽是从哪里来的，你怎么知道这个梦不是一个普通的噩梦罢了？”

因为慕斯将军也梦见它们了。

“三人顿时面面相觑。”

“慕斯将军？”

如诗的脑中突然出现一个画面：一个人站在那里，肩膀上有一头飞兽，脚边站着一只巨鼠；无数人——人类、老鼠、天使——围上来对他们顶礼膜拜。这个画面只闪过一瞬间就消失了。

如诗问：“这就是慕斯将军的梦？”

“是的，就在好几个星期之前，他是最早梦见这些动物的。”

绿儿说：“就是说，我们和慕斯将军素未谋面，却梦到同样的动物。他看到的是顶礼膜拜，我看到艺术，如诗你看到的是冲突和救援。”

“如果这些梦不是你发送的，上灵，”纳飞把她们的手握得更紧，急急地追问道：“如果这些梦不是你发送的，会是谁呢？”

“我不知道。”

如诗问：“还有另外一台主机吗？”

“在和谐星球上没有。”

纳飞问：“或者有，你不知道？”“如果有，我一定知道。”

纳飞又问：“那么为什么我们会做这些梦？”

他们等着，可是答案一直没有来。然后上灵突然传来一句让三人始料不及的话。

上灵说，我很担心。

一下子，那种熟悉的恐惧感又回来了，重重压在如诗的心上。她吓得紧紧抓住绿儿和纳飞的手。如诗说：“你别说了，你别说了，我不想听。”可是上灵的声音继续在她脑中响起，就像有人在她耳边说话一样清楚。如诗希望这不是自己的幻听，希望另外两人也能听到同样的话。

上灵说，我很担心，因为我不确定，因为有些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发生了；可是我还是看到一线希望，因为有些不可能实现的事情可能已经实现了。我希望你们的梦是地球守护者发过来的，我希望地球守护者有能力跨越这么多光年直接和我们联系。

如诗问：“谁是地球守护者？”

纳飞说：“上灵以前也提起过的，它也不知道地球守护者是什么。我猜是我们的祖先四千万年前离开地球的时候留下的另一台电脑。”

上灵说：“不是电脑。”

纳飞问：“那是什么？”

“不是机器。”

“到底是什么？”

“活的。”

“有什么东西能活几千万年啊？”

上灵说，地球守护者正在召唤。你们……我们……都是被召唤的对象。我希望把你们带回地球，可能这本身就是守护者传给我的一个“梦”。我也曾经觉得困惑，不知道如何是好，然后这个目标突然出现了。我原来以为这个计划只是随机发生程序进行常规运算所产生的结果，是我的操作系统程序的一部分。可是现在看来，如果你们和慕斯都能梦见一些不属于这个星球的生物，我会不会也接收到一些不属于这个世界、不在我初始程序设定范围内的东西呢？

他们三人谁也没办法回答上灵的问题。

如诗说：“我不知道你们两人怎么想，可我一直以为上灵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现在居然连她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那我们可怎么办？”

纳飞说：“地球在召唤我们啊！你看不到吗？地球正在召唤我们。不止上灵，还有我们……呃，至少有你们姊妹俩，还有慕斯！地球正在喊你们回家呢！”

上灵说，不包括慕斯。

如诗说：“你怎么知道不包括慕斯？你连地球守护者为什么给我们报梦、怎么给我们报梦也不知道，你怎么能认定慕斯不应该随着我们去沙漠呢？”

上灵继续说，慕斯不在这个计划里面，你们不要干涉他。

纳飞说：“如果你不打算让慕斯和我们一起走，那么你为什么要把他带来？”

我带他过来和你们返回地球的计划没有关系。

绿儿说：“可是他和我们一样，身上都带着金丝银丝。而且地球守护者也给他报梦了。”

我带他来是要毁灭女皇城的。

纳飞说：“这回真是左右为难了。上灵和地球守护者各自有自己的小算盘，我们该怎么办呢？”

你们不要接近慕斯，不要管他，他有自己的道路。

纳飞说：“这就好笑了。一分钟之前你才说你不确定，现在怎么突然又能断定慕斯不能参加呢？你叫我们怎么信你？上灵，你还不知道吗，我们不是你的扯线木偶！如果你自己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凭什么还要我们听你指挥？你怎么知道你一定是对的，我们就一定错呢？”

“我不知道。”

“那你怎么知道我不应该去说服他加入我们？”

“因为这个人心狠手辣，意志坚强，如果他决定利用你或者干掉你，我是没办法阻止他的。”

绿儿说：“纳飞你别去！”

纳飞说：“他是我们这个团队必不可少的一员。上灵经过那么多年的努力把我们培养出来，因为返回地球这个伟大的任务非我们莫属，我们怎么能把慕斯排除在外呢？更何况，地球守护者也在召唤他了。”

如诗说：“我不知道是谁给我发这么一个噩梦，也不知道它有没有安什么好心。”

纳飞说：“可能你的梦是一个警告吧。可能我们此去路上困难重重，这个梦只是让你做好心理准备。”

绿儿说：“可能这个梦是警告你离慕斯远点儿。”

“怎么可能呢？你说的根本一点都不沾边。”纳飞说着就把刚才胡乱披在身上的衣服脱下来，然后正儿八经地穿戴整齐，看样子是要出门了。

绿儿突然哭起来：“我说沾边就沾边！我们结婚还不到半个晚上，你就不顾上灵的警告，非要去找那个心狠手辣的大魔头不可。你找他干什么呢？邀请他和我们一起去沙漠？你自己想想，慕斯戎马一生杀人无数，为的是是什么？他追求的是问鼎天下，主宰世界。你要他突然抛弃这一切，跟你跑进沙漠里，一起去传说中的地球。你说他会答应吗？纳飞，就算他不杀你也会把你抓起来，不让你和我们一起走。你就这么忍心抛下我一个人？”

纳飞说：“放心吧，上灵会保护我的。”

“上灵已经警告你别去了，如果你不听……”

“就算我不听，上灵也不会惩罚我的，因为它自己也不知道我这样做是对是错。我固然舍不得离开你，而上灵更舍不得我离开你，所以放心吧，它一定会想办法带我回来的。”

“我也不知道我有没有能力保护你。”

纳飞说：“嗨，看来有好多东西你都不知道。反正今晚我也看清楚你的能耐了。虽然你是一台功能很强大的电脑，你要做的事情也很高尚很伟大，可是你的判断力一点不比我强。你甚至不知道你对慕斯做的手脚到底是你自己的意思还是受地球守护者的摆布；你也不知道守护者是不是想我去找慕斯，好让你的毁灭女皇城的计划破产。那么多事情你可以做，却偏偏要毁灭女皇城？这不是你辛辛苦苦营造出来的‘圣城’吗？所有和你有直接联系的人都被你弄到女皇城这儿了，你为什么还要毁灭它呢？”

“我把他们带过来，就是为了创造出像你这样的笨小孩。现在我要毁灭它，就是为了让这些人分散到世界各地，好让我残存的影响力重新遍布和谐星球。和整个世界比起来，女皇城区区一座城市又算什么呢？”

纳飞说：“上次你这样说话的时候，是要逼我为你杀人。”

绿儿说：“纳飞，我求你了，不要去好吗？求你留在我身边好吗？”

如诗说：“至少让我和你一起去。”

纳飞说：“绝对不行！还有，绿儿，我答应你，我一定会回到你身边的！上灵会保护我的。”

“我也不知道我有没有能力保护你。”

“那你就尽力而为吧。”说完，纳飞推门出去了。

如诗说：“他一出门就会被抓起来的。”

绿儿说：“我明白他为什么非去不可，我也知道他这样做很勇敢，我心里其实是赞成的，可我就是不想他去。”

说着绿儿又哭起来，这回轮到如诗抱住她安慰了。如诗想，今晚真是峰回路转：你的洞房花烛夜被我的噩梦毁了，现在你的新婚丈夫也走了，生死难料。明天太阳出来的时候，你可能已经成了一个寡妇，还来不及在肚子里留下亡夫的骨肉……不过，说不定纳飞真能说服慕斯放弃功名利禄，和我们一起走进沙漠。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谁知道呢？

贾霸府，现实中

慕斯站在贾霸的大书桌前，看着面前铺开的西海岸地图，任由自己的思绪在这个微缩的世界上游走。平原诸城和西夕都无遮无掩地摊开在他面前，好像摆在餐桌上的盛宴——应该先吃哪一道菜呢？

这时候他们肯定已经知道女皇城落入了孤威国的手中。西夕都国内的主战派无疑会提出速战速决，可是他们的方案不可能被采纳——因为孤威国的大军就驻扎在西夕都北面的克兰米和乌尔热地区，紧贴着他们的边境；西夕都必须留着主要兵力在北面，随时准备抵抗孤威国大军的进攻，这样一来，他们就不敢抽调大部队前来攻打女皇城了。而女皇城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就算只有一千孤威国士兵守城，对方没有绝对优势兵力是攻不下来的。因此慕斯断定西夕都肯定不会发兵。

另一方面，西夕都国内也会有很多软骨头，马上就会提出向孤威国皇帝陛下投降，恳求皇帝将西夕都纳入孤威帝国的战略防区。慕斯断定，和主战派一样，这伙投降派也不会得势。最得民心的应该还是比较冷静和谨慎的观望派，他们主张按兵不动，静观其变。慕斯指望的就是这些观望派。

至于平原诸城，这时候它们肯定已经在互相联络，商讨重组防御联盟。一千多年以前，西夕都首次从沙漠出兵，翻山越岭杀进西海岸平原。平原诸城为了自保，组成防御联盟，陆续击退了西夕都的九次入侵。不过，世易时移，现在它们恐怕联合不起来了。就算有少数几个城邦愿意合兵，也肯定会钩心斗角，彼此猜忌，互相吞并，反而不如各自为政。

在这种形势下，慕斯下一步应该怎么办呢？如果他派使者前往最近的几个城邦招降，只需言辞稍加严厉，它们肯定吓得脚软，马上就投降。可是这样一来就会有很多居民四散逃亡去其他城邦，就像一个人心中刀鲜血四溅。这样一来其余的城邦受到刺激，就真的会联合起来，甚至求西夕都做它们的盟主。西夕都肯定会答应，慕斯的麻烦也大了。

另一条路是逼西夕都投降。如果他们真的投降了，平原诸城马上就会像死狗一样，摊直了动弹不得，任凭慕斯宰割。不过这一着逼降太冒险，把握很小，慕斯不到万不得已实在不想使用。

动武？行不通。慕斯手头兵力太少，距离孤威国大部队也太远。他现在攻占一两个城邦不是问题，可是一旦西夕都不顾一切出兵了，那就只能落得一个鱼死网破。在历史上，很多伟大的帝国都不是靠打仗打出来的，更多是靠不战而屈人之兵。这时候慕斯只希望兵不血刃就占领平

原诸城，就算冒一下险也是值得的。

慕斯最大的麻烦是：时间不多了。皇帝这时候肯定已经得到消息：裴洛度和监军都死了——据说是被一个女皇城的刺客杀死的——然后慕斯带着一千士兵不知所终。慕斯向来功高震主，皇帝本来就对他心存忌惮；现在知道这个消息之后，皇帝心中的疑惧更甚。他肯定已经开始盘算着，一旦慕斯揭竿而起，有多少人会跟随他造反，有多少人会因为害怕而临阵脱逃。然后皇帝肯定会开始向西南方向调动军队，增加在克兰米和乌尔热地区的驻兵。

此举反而对慕斯有利：因为西夕都看到孤威国增兵北境，只会更加害怕；当慕斯派使者去威逼劝降的时候，西夕都很容易就会屈服了。关键是皇帝的增兵计划其实并不会真正实施，因为在这些兵力还没全部署好的时候，慕斯已经及时派人向皇帝表忠，汇报他的壮举，让皇帝知道，天下闻名的女皇城已经落入孤威国的手中。

这个消息传回朝中，那些在皇帝耳边说慕斯坏话的谗臣佞宦肯定会吓得胆战心惊。皇帝会反问他们，慕斯怎么可能意图谋反？他有勇有谋，为了不延误战机，不惜以身犯险，深入敌后，凭区区一千士兵占领女皇城。如今西夕都和伊斯曼两个敌国腹背受敌，投鼠忌器，皇帝在西海岸地区的霸业指日可待，这都是慕斯的功劳。这样的忠臣良将，怎么会谋反呢？

当然，皇帝的心中还是有猜疑，尤其是对慕容复这种骁勇善战，手握重兵的大将。所以，皇帝会重新在慕斯身边安插耳目：监军是必不可少的，还有一个新的副手兼“老友”，说不定会加派几个皇亲国戚来军中盯着。这些个闲杂人等当然不可能骑在慕斯头上发号施令，因为将士们只会听从主帅的将令，否则孤威国的军队就不可能横扫八方了。可是这些苍蝇会密切监视着慕斯的一举一动，不时飞出来嗡嗡两声，问几个问题，或者提出一些反对意见，或者要求慕斯向他们解释某个举措的动机。如果他们看什么不顺眼，就会向皇帝说慕斯的坏话。

他们什么时候才会到达女皇城呢？来路只有一条，就是慕斯带兵走过的那条沙漠山路。不过现在西夕都和伊斯曼肯定已经派人密切监视这条路，所以监军一行人不能再指望轻装上阵偷偷潜入。他们必须有足够兵力以防敌人偷袭，还必须带着军需辎重，车马牛羊；沿途还要不断派出探子做前哨，也要让大部队扎营休整。所以这行人不可能像慕斯那样急行军，估计连正常的速度也达不到。这样估算，他们至少需要一个星期才能到达女皇城。这支部队不会少于一千人，而且这些士兵肯定不是慕斯的嫡系，所以信不过。

一个星期！慕斯有一个星期的时间安排下一步的计划。他可以马上派使者去西夕都逼降，此举的风险在于，如果对方拒绝的话，慕斯本人固然丢面子，更惨的是，消息传出去，平原诸城一定大受鼓舞，乘机联合起来对付慕斯，到时候他们可能会反过来把女皇城围困起来。这样一

来，慕斯虽然不会被皇帝削去兵权，可是他的一世英名也就毁了，从此以后只能任由皇帝继续骑在他头上，永无翻身之日。

在过去几天里，慕斯的日子过得实在是滋润，因为他身边再没有一个是好添乱的监军，也没有那个名为老友实为皇帝奸细的副手。在慕斯的军旅生涯中，有一半的时间就是用来应付这些奸细，和他们扯皮，骗他们信任，讨他们欢心。现在好不容易摆脱他们了，慕斯能不开心吗？他虽然带兵打仗，可是亲手杀的人并不多。最近这一次开杀戒之后，慕斯常常回想起那两人临死前脸上惊愕的表情，还有他得手之后心中无比的畅快，这些都够他回味好久了。当然，他还被迫杀死了女皇城的守兵司马洛，这并不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情。可是慕斯因此而获得自由了，这点内疚算什么呢？

时机成熟了吗？

这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的一步：走出这一步，我就与孤威国皇帝公开决裂，正式开始恢复宝华国、为我死难同胞报仇的大业。可是，现在时机成熟了吗？我必须联合女皇城、西夕都和平原诸城的兵力，加上愿意追随我造反的孤威国士兵，可能的话，还有剖头国的援军——我必须联合所有这些兵力才能对抗孤威国皇帝。如果时机未成我就贸然行动，很可能会满盘皆输。

可是，就算时机没有成熟，难道我就心甘情愿重新戴上孤威国皇帝扔过来的狗链，继续向这个所谓“真神的化身”卑躬屈膝？难道我就为了一点风险而放弃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却在余生中扼腕叹息后悔莫及？

就在他自问的时候，心中其实早已有了答案。家仇国恨已经拖了太久，是时候彻底清算了。慕斯决心抓住这个机会推翻孤威帝国的暴政，建立一个由苏斯亚族为主导的和平民主的国家。他必须充分利用这个星期的每一天每一刻，制订一个周详的计划，增加胜算。

目前，他手上只有一支军队，人数很少，却是他的嫡系部队。他手上还有一座城市，这个城市却是脆弱、阴柔和怯懦的象征。女皇城，我可以毁了你，我也可以改造你。我要把你变得强大，让你成为世界的中心。我要把你从那些畏首缩尾的弱女子手中解放出来，那些长舌妇政客只配做戏子和歌手；你需要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带领你走向辉煌。后世说起女皇城的伟大，不是因为它是女人之城，而是因为它是我们苏斯亚人统治的城市。

女皇城，女人之城是吧？好，你的夫君就在这里！很快我就会把你调教得服服帖帖，教你学会做女之道，从此恪守妇道，不敢越雷池一步。

慕斯又拿起毕唐克的名单仔细看。如果他要找一个人以孤威国皇帝陛下的名义统治女皇城，那他就必须任命一个人民执政官。这个人可以

是韦爵的儿子——如果能找到他们的话——也可以是拉士葛，或者是名单上面某个相对弱势的人。

可是如果慕斯要联合女皇城、平原诸城和西夕都一起对付皇帝的話，他就必须先通过婚姻正式成为女皇城的公民，然后想办法成为女皇城的实际领导者。这样的话，他需要的就不是执政官，而是一个新娘。

最能引起他注意的是两个女孩子：圣湖先知和解构者。她们都很年轻，尤其是圣湖先知，只有十三岁。无论慕斯和她们之中哪一个结婚，都一定会引起很多非议。可是她们都享有盛誉，联姻之后，慕斯定能借光不少。试想一下，慕斯，堂堂孤威国大将军，不以征服者自居，却为了迎娶女皇城的圣女，不惜屈尊枉驾，以一个普通丈夫的身份来到女皇城。城中本来已经有好多人感激他平复动乱，此举更加可以为他赢尽满城百姓的民心。人们不会把他看成侵占女皇城的外敌，而是相信慕斯可以带领他们走向辉煌。

娶了圣湖先知或者解构者之后，慕斯不仅仅是控制女皇城而已，他本身就是女皇城了。这样的话，当他派使者到达西海岸的各个城邦，就不是以敌国的身份下最后通牒，而是以盟主的名义吹响战斗号角，号召诸城邦联合起来抵抗孤威帝国。慕斯还会将割头国潜伏在女皇城中的奸细都送回他们的沼泽老家，带上礼物，以表达结盟的诚意。这时候，慕容复造反的消息肯定已经像野火燎原一样传遍了北方。慕斯会宣称自己才是真神下凡，还号召所有敬神的勇士都起来推翻那个亵渎神灵的篡位者，他们可以南下加入慕斯的圣战军团，也可以在当地起义。同时，他也会暗中联络苏斯亚族人，号召他们起来反抗，夺回属于自己的一切，重振宝华国的雄风。

到那时，北方一定会大乱，慕斯可乘机挥师北上，沿路招兵买马，不断扩张。孤威国的军队节节败退，一路上那些被孤威国征服的城邦国家都会把慕斯看作大救星，自愿加入他的义军。等他把孤威国的军队都赶回他们边境之后，慕斯会在宝华国休整一个冬天，利用这段时间他会把他沿路纠集的杂牌部队训练成一支强悍的铁军。来年开春之时，慕斯就会带兵杀入孤威国的丘陵山地，将他们彻底征服。然后他会下令，每一个适龄参军的孤威国男子都必须砍掉两个拇指，好让他们再也不能使剑和射箭。以断指来报割舌之仇，让孤威国的人也尝尝被蹂躏的滋味。

神啊，有种你就来阻止我吧！

慕斯知道，神也没办法阻挠他的大计。自从他违抗神意，南下占领了女皇城，最近一段时间以来，神再也没有阻挠他做什么事情。慕斯本来已经做好心理准备，神可能会让他忘记刚刚制订的这些计划。可是现在看来，神已经意识到，任何阻挠都是徒劳的。就算他害慕斯一时忘记了，慕斯只需要重新想一次就行了。这些计划那么清晰明了，慕斯就算忘记一万遍也能随时想出来。

慕斯想，我会推翻孤威国的统治，统一西海岸平原。我的儿子就可以攻陷剖头国，驯服北方森林部落，消灭北海岸的海盗。嗯，我的儿子……我的妻子……

谁是我的妻子呢？在这两个女孩子当中，圣湖先知更有影响力，名声也更响亮，可是她太小了。人们可能会可怜她年纪轻轻就被迫卷进这桩政治婚姻——除非她是自愿嫁给慕斯的。

至于解构者，虽然她的名望不及圣湖先知，可是也足够了。而且她今年十六岁，对于政治婚姻来说，这是绝佳的年龄。按照毕唐克的说法，她没有结过婚，甚至连恋人也没有。关键是，解构者是圣湖先知的姐姐，慕斯和姐姐结婚的话，妹妹的名望自然会给这段婚姻增色不少。日后慕斯会善待圣湖先知，尽量将她纳入自己的大家庭之中。

这个计划很有吸引力，现在就只等慕斯下定决心了。慕斯需要说服自己，现在正是最好的时机，是时候去华纱府上迎娶这两人中的其中一个了。

这时候，有人敲了一下门。慕斯敲一下桌子，门开了，是他手下的一个士兵。

士兵说：“将军，弟兄们在华纱女士的学校门外抓了一个人，这个抓捕过程有点古怪。”

慕斯抬起头看着他，示意他继续。

“这个人是华纱的小儿子，就是杀死贾霸的凶手。”

慕斯说：“听说他早就逃进沙漠了，你确认这人不是冒名顶替？”

士兵说：“也有可能。不过这人是从小华纱府中走出来，直接向我们守兵的队长自首，要求和将军面谈，还说这事很重要，关系到将军和女皇城的前途。”

慕斯说：“哦？”

“这人如果真是那个小子，他敢切掉贾霸的人头，再穿上死者的衣服混出城门，他也算是吃了豹子胆了。如果这人是假冒的，那他可能是活腻了。”

慕斯说：“可能他真的是那个小子，同时也活腻了。这样吧，你把他带进来，然后安排四个弟兄，准备把他带回华纱府。当你推门进来准备带他出去的时候，如果我打他一巴掌，那你们回到华纱学校的时候，就在门前把他正法；如果我面露微笑，你们就要对他以礼相待，好好送他回去；如果我既不笑也不打他，你们就把他直接押到地牢里关起来听候发落。”

那个士兵转身走了，就让门敞开着。慕斯回到座位，坐下来等着。

他想，真有意思，我都不用四处找，这盘棋里面的将帅车马炮一个一个都自己送上门来了。纳飞本来应该待在沙漠里，我是鞭长莫及的，可原来他一直就躲在华纱女士的学校里。她的学校里究竟还藏着多少惊喜呢？莫非纳飞的几个哥哥也在那儿？毕唐克是怎么写的呢……耶律迈，商队领袖，精明干练，心狠手辣；梅博酷，情场杀手，阅女无数；羿羲，身残志坚，绝顶聪明；还有韦爵，做植物买卖，能看到神迹……要是连韦爵也在，那就更有趣了。好像这些重要的棋子都在华纱府中好好保存着，好让慕斯随时调用。

莫非神已经决定改弦易辙，不再阻挠慕斯的复国大业，反而要助他一臂之力？这个……可能吗？为什么神要把慕斯需要用到的每一个棋子都亲自放到他手上呢？

慕斯想，我可不是什么东西下凡，也不是谁的化身，我就是我自己。我也不会像孤威国的昏君那样装神弄鬼。不过要是神终于决定要帮助我的话，当然却之不恭。可能在神看来，我们苏斯亚族是时候复兴了。

纳飞既害怕又不害怕，这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他觉得体内好像有一只受惊的小动物，眼看着只有一步之遥的鬼门关，已经吓得肝胆俱裂。与此同时，纳飞本人——就是他自己，而不是那只小动物——却一点也不怕，反而热切期盼这次会面。慕斯会接见他吗？他该说什么好呢？见面之后事态会如何发展呢？其实纳飞并非不知道此行的危险——孤威国的将军杀人如麻，纳飞早有所闻。只是这一次，他心中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了。

天还没亮，纳飞走出学校门口，对值夜的孤威国士兵说道：“我是韦爵的儿子纳飞，贾霸就是我杀的，你带我去见将军吧。”那几个士兵当时的反应与其说是警觉，不如说是诧异。因为纳飞这是当众亲口承认自己杀人，慕斯要杀他就可以名正言顺，连罪名也有现成的，根本不需要罗织了。

贾霸府看起来一点没有变，可是整个感觉都不同了。所有家具和墙上的装饰并没有变动，屋里依然布置得富丽堂皇。那些精致的摆设、艳丽的色调，还是和原来一模一样。不过之前那种富可敌国的气势现在竟然消失殆尽，因为在孤威国士兵的映衬之下，所有的奢华都变得微不足道。府中的士兵来来往往，每个人都显得很干练，言行举止不怒自威。相比之下，贾霸那些用来显摆唬人的陈设布置顿时显得虚弱颓废，将金碧辉煌背后隐藏的那个渺小卑微的灵魂暴露无遗。

纳飞意识到，真正的影响力，仅仅用钱是买不到的，因为钱只能换来一个假象而已。真正的影响力应该体现为意志力——一个人要是拥有超强的意志力，身边的人就会不知不觉地受感染，为了追随他，都心甘

情愿改变自己。用欺诈手段骗来的影响力从来不能长久，到真相大白之时就会在瞬间崩塌，拉士葛就是最好的例子了。真正的影响力经得起时间的考验，你看得越仔细，就发觉它越强大。一个人就算形单影只，就算手上没有军队，脚下没有仆人，身边也没有朋友，只要他有不屈不挠的意志，这个人就自然拥有强大的影响力。

这样一个人正在等着纳飞。

书房门敞开着，屋里有一人坐在书桌后面。纳飞认得这个房间，他们兄弟四人当初就是在这里和贾霸谈判的，当时纳飞还口不择言打乱了耶律迈的部署。虽然贾霸本来就打算把他们生吞了，可是就谈判这件事情本身来说，纳飞确实不如耶律迈老谋深算；他一下子就把底牌抛出去，完全想不到他大哥其实是留着谈判筹码慢慢用。

回忆起这件事情，纳飞在心中默默告诫自己，这次应该吸取教训，不能全抛一片心；他应该学耶律迈那样，一张一张地出牌。

这时候，慕斯将军抬起头，和纳飞四目对视。在眼神接触的一瞬间，纳飞仿佛看到一口深井，平静的水面下翻腾着愤怒、伤痛和骄傲，在井底藏着大智慧，能够刺穿一切阴谋伎俩。

难道这就是真正的慕斯？我看到他的真面目了吗？

上灵在他脑中答道，是的，我让你看到他最真实的一面了。

纳飞想，那我就不能对他耍什么花样儿了，反正我也不懂说谎。要骗人首先得骗自己，让自己从心底真正相信某个谎言，然后才能骗别人上当。可是这个技巧我怎么都学不会，因为事实真相总会在我脑海中挣扎着浮上来，然后我的言辞眼神和表情动作马上就把我出卖了。

最关键的是，我来这里又不是为了和慕容复大将军斗智斗勇。我是要给他一个机会，让他加入我们的远征队，一起返回地球。如果我不把真相都说出来，他又怎会接受我的邀请呢？

慕斯说：“纳飞，请坐。”

纳飞坐下来。他留意到在慕斯面前的书桌上，铺开了一张大地图，正是西海岸的地图，在这张地图上面，在西南角很偏远的地方，有一条名叫耶律迈河的小河流，此时此刻，爸爸、羿羲和司徒博正在河边的帐篷里酣睡，不知道那些狒狒的叫声有没有把他们吵醒？上灵有没有把我现在做的事情告诉爸爸？如果羿羲拿着索引，他会不会问起我在哪里？

“依我看，你来自首，不是受良心驱使吧？难道你杀了贾霸之后，悔恨交加，为了洗清罪过，决心接受法律制裁？”

纳飞说：“不是的，将军。我不想上法庭，也不想坐牢，更不想让我

的新娘子守寡。”

“新娘子？你刚结婚就跑到大街上承认杀了人？小兄弟，你的老婆真的那么恐怖？你宁愿死也不想和她在一起？”

纳飞说：“我来是因为一个梦。”

“哦？是你的梦还是新娘子的梦？”

“将军，是你的梦。”

慕斯不说话了，面无表情地等着。

“我知道你梦见了一个人，他肩膀上站着一只毛茸茸的会飞的动物，脚边靠着一只大老鼠。然后来了很多人和蝙蝠还有老鼠，对他们三个顶礼膜拜，还用……”

说到这里纳飞停住了，因为慕斯已经站起来，目露凶光，直勾勾地盯着他。

慕斯说：“我把这个梦告诉了裴洛度，他转头又告诉了监军，所以这个梦就传回朝廷。现在你也知道了，证明你和孤威国朝廷有勾结。你快老老实实交代清楚，别在我面前演戏！”

“将军，我不知道裴洛度是谁，也不认识什么监军。你这个梦也不是你们朝廷的人告诉我的，而是上灵向我描述的。你以为你做的梦上灵不知道吗？”

慕斯坐回椅子上，可是整个神态都变了，原来那个自信满满成竹在胸的气场都消失了。

“难道你也是被神上了身？你也是真神下凡？”

纳飞说：“我？你一眼就看到了，我不过是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子，就是比同龄人长得高大一点罢了。”

“十四岁？那么年轻就结婚了？”

“年轻并不影响我和上灵的交流。”

“好多地方都有人自称能和上灵交流沟通，还靠这个骗钱。而你……好像是货真价实嘛。”

“将军，这其实没什么稀奇的。上灵其实是一台有自学功能的智能电脑。在四千万年以前，我们的祖先刚刚从地球的废墟逃来和谐星球，首先设置了这台电脑，然后对自己和小孩进行基因改造，好让人类可以在意识深处接收到上灵发送的信息。他们又给这台电脑编程，让它影响我

们的思维和行动，阻止我们研发高科技，不让我们拥有高速的通信手段和交通工具。这样的话，和谐星球对于人类来说，始终是一个巨大的未知的世界，所有战争都只能局限在小范围内。”

慕斯说：“直到我出现。”

“是的，你征服的地域已经远远超出了上灵允许的范围。”

慕斯说：“因为我不是神的奴隶。神——或者按你的说法，这个电脑——无论它有多大本事，无论多少人受它影响，可我偏偏就能够抵抗它，完全不被它左右。今天我能够站在这里，就是因为神斗我不过！”

纳飞说：“是的，你的想法上灵也告诉我了。可是，上灵对你的影响其实非常大，远胜于大部分人，甚至和我差不多。如果你愿意敞开心扉，你就能听到上灵的声音，它会告诉你一切来龙去脉，你就不用听我复述了。”

慕斯说道：“如果上灵说它对我的影响强于其他人，那它就是在骗你。”

“不是的。你首先得明白，上灵本来并不在意某一个人的命运；只是它一直在实施一个优选繁殖计划，就是为了培育出像你和我这样容易和它沟通的人。我刚刚知道这件事情的时候，心里也很不爽。可是仔细想来，我之所以能够来到这个世上，正是因为上灵把我的父母撮合在一起。没错，上灵一直在操纵人类，因为这是它任务的一部分。就像你，它其实一直在操纵着你。”

“我知道它一直贼心不死地想操纵我。可是，这个神，这个上灵，它从来就没有在我身上得逞过。”

纳飞说：“上灵早就知道你在抵抗，所以它只需要换个方向就行了。它想你做什么事情的话，只要禁止你往那个方向想，那你自然就会绞尽脑汁去做，而且最后总是能够大功告成。”

慕斯低声道：“你说谎。”

纳飞有点害怕，因为面前这个人已经开始变得情绪化了。慕斯将军习惯了一切尽在掌握中，现在一下子遇上这种“无能为力”的感觉，显然不是很适应。纳飞觉得可能应该先让他冷静下来才可继续往下说。

纳飞问道：“你……没事吧？”

慕斯冷冷地说：“这是你的临终遗言，你尽管大放厥词好了。”

堂堂大将军，竟然使出如此虚弱的恫吓手段，纳飞觉得很反感。他问道：“哦？你现在算是恐吓我吗？你想想，如果我怕死，我今天还会来

吗？”

此话一出，慕斯似乎警醒了，态度立刻转变，重新控制住情绪。他说：“对不起，我刚才失态了。用恐吓和威胁去堵住别人的嘴，不让人说出心里话，这种行径我向来不齿。我可以向你保证，无论我心中有什么感受，你也绝对不会因言获罪。如果我真要杀你，也不是因为你说的这些话。请你继续吧。”

纳飞说：“你要知道，如果上灵真的要你忘记什么东西，你是不可能想起来的。就像我哥哥羿羲和我两个人，自作聪明，硬是突破了上灵的封锁。可是我们并没有真正突破什么，其实是上灵被我们两人闹得不胜其烦，不想再继续浪费资源和我们耗下去，所以就停止干扰我们的思维。当我们了解了上灵的计划之后，我们就不再是牵线木偶，而是心甘情愿地为上灵效劳。这就是我今天来这里的原因。我妻子的姐姐在梦里见到你和上灵之间有很强的联系，而你却老想切断这种联系，总是徒劳无功。我来是要告诉你，只有和上灵合作，你才能不受它的控制。”

慕斯冷冷地问道：“想赢就先投降，是吧？”

纳飞说：“你要自由，那就应该和上灵对话而不是对抗。上灵是为人类服务的，而不是我们的主宰。它会聆听，也可以被说服，有时候它甚至需要我们的帮助。将军，我们需要你，请你和我们一起走吧。”

“和你们一起走？”

“我爸爸已经去沙漠了，这是我们万里长征的第一步。”

“你别想哄我，拉土葛都向我交代清楚了，你爸爸是被贾霸使诈逼走的。”

“你就那么相信拉土葛？”

“就凭他也能骗我？”

“如果他没有骗你，只是他自己也搞错了呢？”

慕斯不回答，只等着纳飞说下去。

“我想说的是，在事发的时候，无论是什么具体因素促使我们离开，其实都不重要；这一切最根本的原因是上灵让我们父子几人前去沙漠，走出这个伟大旅程的第一步。”

“那你怎么回来了呢？”

纳飞说：“我一开始就说了，我昨晚结婚了，我的几个哥哥也是。”

“耶律迈、梅博酷和羿羲。”

纳飞很诧异，心里也有些发怵，想不到慕斯对他们一家了如指掌。可是既然已经决定说实话了，那就说到底吧。“羿羲和爸爸在一起。他本来也希望回城的，我也想他一起来，可是耶律迈不愿意，爸爸也就同意了。我们三人回来是为了结婚，再带上妻子一起回沙漠的，还把我妈妈也带上。可是我们刚到的时候，一说起来意，我妈妈当场就笑了。她说爸爸的想法太疯狂，她是无论如何也不会去沙漠的。可是后来你把我妈妈软禁起来，还四处造谣诋毁她，实际上你把她和女皇城的联系都切断了。现在妈妈已经觉得这里再没有什么可以留恋，所以也答应和我们一起去沙漠了。”

“按你的说法，我做的事情其实是上灵计划的一部分，目的不过是为了让你妈妈去沙漠寻夫？”

“我是说，虽然你做事的时候有你自己的目的，可是如果你的目的与上灵的计划相违背的时候，你就会在不知不觉中逐渐改弦易辙，最后使你总是不自觉地为上灵效劳。将军，以前你一直是这样，将来还是会这样。”

“如果我不让你妈妈去沙漠呢？如果我把你们兄弟几人和你们的老婆都软禁起来呢？如果我派士兵拦住谢德美，不让她打包种子和胚胎呢？”

纳飞大吃一惊，他连谢德美的事情也知道？不可能，谢德美绝对不会四处乱说的！这个慕斯将军在女皇城人生地不熟，竟然在短短几天内掌握了那么多情报，甚至知道谢德美收集种子和爸爸的逃亡有关系。这人还有什么做不到的？

慕斯说：“你看到了吧？这里是我说了算，上灵一点儿办法也没有。”

纳飞说：“你现在当然可以软禁我们。可是一旦上灵决定我们是时候出发了，你就会突然发现一个非让我们走不可的理由，到时你自然会放人的。”

“小子，你放心吧，如果上灵要你们走，你们就哪里也去不成。”

“你还是没明白，我这就把最重要的一点告诉你吧。不管你的敌人是上灵也好，是神也好，不管你怎么和它对抗，这些都是次要的。最关键的是你做的那个梦，那些飞兽和大老鼠。”

慕斯又不说话了。纳飞看得出，一说起这个梦，将军就忐忑不安。

“这个梦不是上灵发给你的，上灵也不明白其中的含义。”

“那就对了，这只是一个普通的梦，什么含义也没有。”

“不是的。我的妻子和她的姐姐都梦见这些动物了。你们三个人梦见

同样的东西，这怎么会是普通的梦呢？而且你们心里都隐约觉得这个梦很重要，都知道梦里其实另有深意。关键是这个梦不是上灵发给你们的。”

慕斯又不说话了。

纳飞继续说道：“当初我们的祖先将地球弄得一塌糊涂，然后就跑掉了。这事情到现在已经四千万年，地球经过那么长时间肯定已经恢复了。现在地球上肯定已经又有生命了，我们也是时候回家了。有很多物种肯定已经灭绝，所以谢德美才收集那么多种子和胚胎。我们这群人都天赋异禀，能够和上灵直接沟通。我们在此时此刻相聚女皇城，完全是为了准备踏上征途，返回地球。”

慕斯说：“这个传说中的地球，就算真的存在，也是在很远的一个星系，连小鸟也飞不过去。而且，你还没说清楚这件事情和我的梦到底有什么关系。”

纳飞说：“我们也不确凿地知道，只是有一个假设而已，不过上灵也觉得我们的假设有道理。我们觉得是地球守护者在召唤我们。它穿越了那么多光年，从地球来到这里，呼唤我们回去。我们估计它还修改了上灵的初始程序设定，所以上灵才开始干预具体某个人的生活历程，最终让我们聚在一起。上灵一开始还以为它知道它这样做的原因，可是最近才发现原来是地球守护者在背后操纵，就像你刚刚才知道你一生中做了那么多事情原来是受上灵的操纵一样。”

“如果这个梦是从几千光年以外发过来的话，那它肯定在三十代人之前就得从地球出发了。纳飞，你知道这有多么可笑吗？你很聪明，没理由连这一点也看不破的。你难道不知道这是上灵在愚弄你吗？”

纳飞其实想过这一点的。他说：“上灵没有骗我。”

“可是你刚才也说了，上灵一直在骗我，所以我们总不能假设上灵不打诳语吧？”

“可是它没有骗我。”

慕斯问：“你怎么知道呢？”

“因为它告诉我的事情……感觉是对的。”

“既然它可以让我忘记一些事情……这个我必须承认，它的确很在行……”说到这里，慕斯的声音渐渐变小，明显不想提起这些回忆。“既然它可以使我变得健忘，为什么就不能让你产生‘对’的感觉？”

纳飞无言以对，因为他只要认准一件事情之后，就不会心存怀疑。慕斯的逻辑肯定有问题，可是纳飞却说不出问题所在，只能绞尽脑汁想

出别的理由。“不仅是我，我的妻子和她姐姐都信任上灵。上灵一直给她们报梦和发送幻象，从来没有骗过她们。”

慕斯倚在桌子前，身体前倾，问道：“报梦和幻象？你到底和谁结婚了？”

纳飞说：“噢，我以为告诉过你了，是绿儿。她是我妈妈的干女儿，也住在学校里。”

慕斯说：“圣湖先知。”

“你听过她的名字也不奇怪。”

慕斯说：“可是她才十三岁。”

“我知道她太年轻了，可是她愿意听从上灵的命令，我也一样。”

慕斯说：“她也想去沙漠，去找什么古老星球？你以为你真的能够带着圣湖先知离开女皇城？就算我不阻拦，你以为女皇城的人会放你们走吗？”

“有上灵的帮助，他们会放人的。”

“你妻子的姐姐呢？她要嫁给你的哪一个哥哥？耶律迈？”

“她要嫁给羿羲，他正在爸爸的营地等着如诗呢。”

慕斯靠回椅背，笑道：“现在到底是谁控制谁呢？按照你的说法，上灵正在下一盘很大的棋，我也是其中一只小卒子。可是在我看来，神已经把所有棋子都放进我的手里。在你来之前，我还想着神终于不再和我做对了呢。”

纳飞说：“上灵从来就不曾和你作对过，是你自己一心要和它对着干。”

慕斯站起来，绕过桌子，踱到纳飞身旁坐下来，握着他的手。“小兄弟，我这一辈子，就数今天这一席话最令我刻骨铭心了。”

纳飞心道，我也是。不过他太震惊了，说不出话来。

“我看得出来，你很诚恳，也真心渴望开始这个旅程。可是我敢保证，你其实被上灵误导了。不管上灵怎么安排，你这回是无论如何也走不了的。不仅你，还有你的妻子，她的姐姐，还有你计划带上的所有人，他们一个也走不了。你早晚会看清形势，接受现实。要是你现在就能回心转意的话，我倒是有另外一个更好的安排。至少在我的计划里，你不用在沙漠里风餐露宿，终日与蛇虫鼠蚁作伴。”

纳飞很希望自己有能力和慕斯解释清楚为什么他要追随上灵和地球守护者，为什么他确信自己是心甘情愿的，为什么他知道上灵没有欺骗、愚弄和控制他，可是任凭纳飞搜肠刮肚，也想不出只字片语去表达心中所思，所以他只能继续沉默。

“你的妻子和她姐姐是我计划中最关键的角色。我来这里不是为了征服女皇城，我是要赢得女皇城人民的真心拥戴。我和你谈了将近一个小时，期间我一直在留意你的神态语气声音表情。我看得出来，你是一个很了不起的小伙子。你待人真挚，热切追求理想，心地也很善良，瞎子也看得出你不愿意伤害任何人。然而正是你在关键时候挺身而出，及时为女皇城除掉一个暴君。而且那么巧，你刚好迎娶了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你也知道，女皇城中没有谁比圣湖先知更受大众的爱戴和尊敬了，她就是女皇城的希望所在。”

“我和她结婚是为了给上灵效劳。”

“说得太好了！你说得特别真，特有说服力。你就这样继续宣扬，我希望很快城里每个人都会相信你。同时我也给你造势，放话说你是奉了上灵的命令铲除贾霸，目的是要拯救女皇城；然后你可以配合着我告诉大家，你的妻子的姐姐奉上灵的命令弄垮了拉士葛；之后女皇城陷入混乱，而我则是奉上灵的命令来这里平复动乱，目的也是为了拯救女皇城。你看到没有，你和绿儿，如诗和我，这一切配合得天衣无缝。我们四个人就是上灵派来女皇城的救星，我们肩负着上灵的重任，要带领女皇城走向辉煌……和我们这个故事相比，孤威国皇帝那套真神下凡的把戏简直是贻笑大方。”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呢？纳飞想，为什么慕斯要把他供上神坛而不是推上断头台呢？他和绿儿和如诗都被慕斯关押在妈妈的学校里，为什么慕斯千方百计要和他们三人扯上关系呢？好像怎么也说不过去，除非……

慕斯问：“你说呢？”

“我猜你是想让我取代贾霸的位置，做女皇城的僭主。”

慕斯说：“不是僭主，而是人民执政官。我不会废除女皇城议会，她们还是像往常那样，为些鸡毛蒜皮的事情争吵。你就负责城防和外交事务，统率把守城门的卫兵，确保女皇城对我忠心不二。”

“你以为人们看不穿你的把戏吗？你以为大家看不出我只是个傀儡吗？”

“所以我要入籍女皇城，成为你们的一分子。我既要做你的好朋友，还要做你的连襟兄弟。等我做了女皇城军队的统帅之后，做什么事情都是以你的名义进行，人们才不会在意谁是谁的木偶呢。”

纳飞说：“孤威国……你的目标是孤威国，你是想造反。”

慕斯说：“孤威国是和谐星球有史以来最邪恶最凶暴的霸权国家。他们背叛我的民族，奴役我的同胞，我一定要为苏斯亚族人报仇雪恨！”

纳飞说：“原来女皇城是这样毁灭的……虽然不是你亲自动手，却是因为你造反……”

“纳飞，你放心好了，我很清楚孤威国的底细。他们外强中干，而且孤威国的士兵拥戴我远甚于那个无道昏君。”

“哦，我相信你。”

“如果女皇城成为我的首都，孤威国就不可能毁灭她；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能够毁灭她，因为我是常胜将军。”

纳飞说：“女皇城只是你手上一颗棋子罢了，目前还有利用价值。我能想象，你率领大军北上一路杀到高卢城，准备全歼孤威国皇帝的残兵。就在决战前夕，消息传来，剖头国军队乘虚而入，登陆西海岸。我会求你，绿儿会求你，女皇城的人民也会求你，求你再次回来拯救女皇城。你会觉得剖头国的事情可以稍后再说，当前最要紧的是将孤威国连根拔起。所以你不理会我们的哀求，而是继续留在孤威国境内斩草除根。第二年开春的时候，你已经将孤威国皇帝赶尽杀绝了，然后才挥军南下痛击剖头国，为女皇城报仇雪恨。最后你还会站在女皇城的废墟上失声痛哭，你的眼泪里可能有几滴会是真的。”

慕斯还握住纳飞的手，纳飞感觉到他正在发抖。

慕斯说：“你现在就得决定，你是宁愿统治女皇城呢，还是宁愿死在女皇城？无论你选择哪一个，我都可以从中得益。有一件事情是肯定的，你今生今世也休想离开女皇城一步。”

“只有上灵能够决定我的命运。”

慕斯说：“快说，你要生还是要死？”

纳飞说：“如果上灵要我帮助你夺取女皇城，我自然愿意做执政官。可是现在上灵要我回地球，所以我是不会为你统治女皇城的。”

慕斯说：“看见没有？你还是被上灵愚弄了，这一次你恐怕连小命也得搭上。”

纳飞道：“上灵从来没有愚弄过我，它绝对不会欺骗我们这些心甘情愿的追随者。”

慕斯说：“你只是从来没有看穿过上灵的谎言罢了。”

纳飞大声道：“不！不是的，我知道上灵从来没有骗我，因为……因为它的承诺都实现了，每一个承诺都实现了。”

“或者它让你忘记了那些没有实现的。”

纳飞说：“如果我坚持怀疑的话，我可以无休止地怀疑下去，不过凡事总有个限度。当你怀疑到一定程度的时候，你总得停止质疑，开始行动，这时候你就必须开始相信某些事情。你总会找到一些信念和理想，它们有最充分的理由让你信以为真，然后你就用它们作为你一切行动的基石。只有这样，你活在世上才会充满希望。我找到了上灵，我相信它，我希望活在它向我展示的那个世界里。”

慕斯语带讥讽：“我知道，地球。”

“我不是说具体哪个星球，我是说……我向往上灵向我展现的那个现实。在那个世界里，人的一生有目标，有意义，也有值得为之奋斗的理想；所有的牺牲和苦难都能让这个变得更好。”

“你说的这些话都是自己骗自己。”

“我是说，我亲眼看到的所有事实，上灵都给了我合理的解释。它的解释和我的所见，两者非常吻合，可以说是天衣无缝。然而在你的版本里，我看到的一切都成了骗局，我一直被蒙在鼓里。固然，你的说法也能解释过去，我没办法确认你的故事就一定是错的——就像你也没办法确认我的说法一定不是真的。既然这样，我就选择我喜欢的版本好了，至少在我这个版本里，人可以活得更意义。所以，我会坚持相信我向往的那种人生才是现实，而我讨厌的那种生活——也就是你的版本，你的生活——全是谎言，而你自己其实也心知肚明这就是谎言。”

“纳飞，你还没意识到吗？你说的这番话正是我刚才对你说的，上灵一直在愚弄我。我只是想帮你看清楚，你这个远征地球的计划是多么的荒诞不经。其实上灵把我们两人都耍了，现在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在这个乱世里尽量活得好一点。现在我就给你这个机会，如果你愿意和你的新婚妻子一起，为我统治女皇城，我们君臣二人就可以合作无间，携手建立和谐星球历史上最伟大的帝国，你也可以名垂千古。你快决定吧。”

纳飞答道：“我已经决定了。你的帝国绝不可能实现，因为上灵是不会允许的。就算你成功了又如何？你的雄图霸业在我眼里有如尘土一般。你仔细听听，地球守护者在呼唤我们，地球守护者也在召唤你。慕容复将军，我再一次恳求你，不要再执迷于争霸天下、报仇复国了，你已经浪费半生在这些微不足道的事情上。请你和我们一起回人类的发源地吧，你的雄才大略应该用在更加有意义的事业上。和我们一起走吧。”

慕斯说：“和你们一起走？你们哪儿也去不了！”说完他站起来，走到门前，推开门道：“把这个小子带回他妈妈那里。”

两个士兵马上出现了，好像一直守候在门口似的。纳飞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到慕斯身旁。慕斯正好挡住半边门，两人四目相对。纳飞看出他眼中充满愤怒，丝毫没有纳飞的一席话平息半点。同时纳飞也在慕斯的眼神里看到了恐惧，这是一开始见面时没有的。

这时候，慕斯抬起手，似乎要往纳飞脸上打过来，纳飞站直了不躲不闪。慕斯似乎犹豫了半秒，最后手落在纳飞的肩膀上，他的脸上也露出了微笑。纳飞脑中响起上灵的声音：一巴掌打脸上就是杀人的暗号，我用尽所有能量才影响了这个天生反骨的家伙，将他的掌击变成微笑，可是他心里还是暗藏杀机。

慕斯说：“小兄弟，你我并非敌人。今天我说的话，你不要向别人提起。”

纳飞说：“将军，我是不会隐瞒我家里人的，我们家里没有秘密。况且即使我不提，上灵也会告诉他们，我刻意隐瞒只会失去他们的信任。”

纳飞话音刚落，门口那几个士兵一下子就绷紧了，似乎随时准备挥拳；可是慕斯始终没有发暗号让他们动手。正相反，慕斯再一次微笑了。“阳奉阴违是小人，唯命是从是懦夫。看来你既不是小人，也不是懦夫。”

纳飞道：“将军过奖了。”

慕斯说：“我真舍不得杀你。”

“我也舍不得死。”纳飞想不到自己在如此危急的关头还这么嘴碎。

慕斯问：“你真的相信上灵可以保护你？”

纳飞答道：“上灵今天已经救我一回了。”

说完，纳飞转身出门往外走去，身前身后各有一个士兵。

没走几步，身后慕斯说：“等等！”

纳飞站定了，转过身看着慕斯。只见他穿过大堂，快步来到纳飞身边道：“我和你一起去。”

那两个士兵站在那里，相互之间并没有对望，可是纳飞却留意到他们很不自然地换了一下重心脚。纳飞从这个微动作推断，这两个士兵是觉得很意外，可见慕斯这个决定并不是预先安排好的。

纳飞想，如此看来，此行还是有收获的。虽然我没有达到预期目标，没办法说服慕斯和我们一起去地球，可是我改变了形势。今天我这样来一趟，有一些东西因此就改变了。

希望这种变化是往好的方向。

上灵在他脑子里说，我也希望是这样。

第七章 女儿

华纱女士的梦

婚礼之后，华纱辗转反侧睡不好。作为女皇城中的模范教师，她当然恪守本分，没有把心中的疑虑说出来。狄傲丽是个痴情小女人，华纱很疼爱这个干女儿；梅博酷是韦爵的不肖子，华纱对他讨厌至极。可是刚才华纱竟然亲自把干女儿送到梅博酷手上，现在想起来，华纱还是觉得一阵阵揪心。

没错，梅博酷这小子确实英俊潇洒魅力十足——华纱不是瞎子，当然知道梅博酷使出手段时的确可以疯魔万千少女。本来在正常情况下，华纱并不介意他做狄傲丽的第一任丈夫。她的干女儿并不蠢，一年之后肯定不会和梅博酷续婚约。可是一旦到了沙漠，就没有“续婚约”这回事了。无论他们最终去哪里，地球也好，和谐星球上别的什么地方也好，总之女皇城这种婚姻制度是再也行不通的，他们对待婚姻的随意态度也必须改了。华纱不止一次郑重其事地警告过这些年轻人，可是她知道，至少梅伯和狄傲丽就根本没有把她话放在心上。

华纱知道梅伯的小算盘，他压根儿就没打算离开女皇城。娶了狄傲丽之后，梅博酷就正式成为女皇城的市民，可以名正言顺留在城里。如今谁再想逼他走，梅博酷只会耻笑他们不自量力。如果不是孤威国的士兵守在门外，可能婚礼一结束，梅伯就会带着狄傲丽扬长而去。然后他会深居简出，一直耗到他们死心，等他们离开女皇城之后才重新露面。看来梅伯之所以到现在还循规蹈矩，唯一原因就是华纱被软禁在家。随便吧，上灵会安排好一切的，梅博酷也耍不出什么花样。

梅伯和狄傲丽，耶律迈和艾雅……以前华纱还有几个干女儿也是遇人不淑，就连她自己的两个女儿不也是嫁错人了吗？不对，婚姻失败的只是柔珂。欧必忍不见得比梅博酷高尚，他只是胆小懦弱，没有梅博酷的本事去哄骗女孩子罢了。至于莎芙，她真算是嫁了个好人家，华纱对费雅思过去几天的表现相当满意。虽然莎芙现在失声了，可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说不定她能够痛定思痛，一改前非，从此做一个贤妻良母。大千世界，无奇不有，更古怪的事情都发生过，何况这个呢？

婚礼结束之后，华纱回到自己房间，躺在床上睡不着。她惦记着小儿子纳飞和她最疼爱的干女儿绿儿，这两人的婚姻才真正让她心烦意

乱，无法入睡。绿儿太年轻了，纳飞也是。他们的快乐童年还远没过去，怎能一下子就栽进成人的生活里面呢？他们生命中很宝贵的一些东西从此就缺失了……被上灵盗走了。在婚礼中，绿儿和纳飞显得那么甜蜜，都很努力地想一下子学会相爱，华纱看得心都碎了。

上灵，这一切都是你造成的。那么多牺牲，值得吗？我的纳飞才十四岁，为了你，他的双手已经沾满了鲜血。绿儿和纳飞正值青葱岁月，本来应该只是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只敢害羞地互相偷望，心里揣测着对方会不会喜欢自己。可是现在，因为你，他们已经同床共枕了。

华纱在床上辗转反侧，思绪万千。这是一个炎热的秋夜，月隐星稀，夜空黑沉沉的；女皇城还在实施宵禁，街灯昏暗，房间里面几乎什么也看不见。华纱却不想开灯，因为值夜的用人如果看到她房间开了灯，以为她需要什么东西，就会小心翼翼地开门进来询问一番。华纱这时候只想一个人待着，所以她就一直这样躺在黑暗之中。

上灵，你到底在图谋什么？我一直被软禁着，没有人能够进出我的学校。慕斯害我与世隔绝，我现在已经不知道在女皇城中我可以信任谁了！我只能在这里干等，眼睁睁看着你和慕斯各自出牌。最后谁是赢家呢？是诡计多端的慕斯？还是神机妙算的上灵？

你想从我一家人身上得到什么？你要对我最爱的人做些什么？本来我很不赞同你的一些做法，可是为了顾全大局，我还是照办了，比如说阿飞和小绿儿的婚姻。至于羿羲和如诗，要是到时候如诗愿意的话，我当然替他们开心。一直以来我都梦想着羿羲能够找到一个真正爱他的女孩子，不嫌弃他残疾，看到他的强项，愿意嫁给他。我亲爱的干女儿如诗，文静聪慧，还是解构者，她愿意嫁给羿羲自然是最好不过了。

可是这个沙漠旅程，我们还没准备好——在我的学校里根本就没办法准备，你又有什么锦囊妙计呢？恐怕你已经有点力不从心了吧？你真的有预先计划好一切吗？这种沙漠旅程需要充足的准备和周详的计划。韦爵父子能够说走就走，因为他们有现成的设备，也有骑骆驼搭帐篷这些经验；至于我们……你没有指望我们这些女流之辈一上来就懂这些活儿吧？

华纱忽然意识到自己刚才一直在谴责上灵，心中有点惭愧，连忙将连串的腹诽换成谦卑的祈祷。她把手指泡进床边的圣水盆中，祷告说，上灵，请帮助我入睡，让我今晚好好休息；也请您拨冗为我指点迷津，将您的计划告诉我。祷告完毕，华纱将每只手指都放在嘴唇上亲一下，吻掉沾在指尖上的圣水。

这时候，华纱突然想出几句话，连忙给她的祈祷加上一个附录。亲爱的上灵，您说出您的计划的时候，如果有什么疑难之处，也请尽管说出来，我对女皇城还算是略知一二。您不如我了解这里的人，也不如我关心她们；而且，恕我直言，到目前为止您的计划好像还有些阻滞……

华纱突然意识到自己又在教训上灵了，不禁大窘，心中暗道：罪过罪过。

然后她想，随便吧，教训就教训吧……华纱转了个身，开始沉沉入睡。微风从窗口吹进来，慢慢吹干了她的手指。

华纱做梦了。

在梦里，她在圣湖荡舟，在她对面船尾那里坐着上灵。华纱当然没见过上灵长什么样，可是在梦里她知道这人就是上灵。上灵的样子有点像韦爵的妈妈，面相很严厉，心却很软。

上灵说：“继续划。”

华纱低头一看，她正坐在双桨那里。“可是我没力气划船啊。”

“你没试过怎么知道呢？”

华纱说：“我可不想试。我宁愿干你那个活儿。你是无所不能的神祇，还是你来划船我掌舵吧。”

上灵说：“我只是一台电脑，没手没脚的怎么划船？还是得你来。”

“什么没手没脚？我都瞧见你四肢健全，比我壮多了。而且我又不知道你要带我们去哪里，我现在背对船头坐着，只看见后面，看不到前方。”

上灵说：“我知道。你一辈子都往后看，想恢复女皇城昨日的辉煌。”

“如果你不赞同我的做法，至少你可以跟我换个位置，让我往前面看，你来划桨推动我们前进。”

上灵说：“你们就尽管把我指挥得团团转吧。我都开始有点后悔不该弄那个优生培育计划。你们对我太熟悉，就不再心存敬畏了。”

华纱说：“这可怨不得我们。还有，这船太窄了，我们要是侧身换位的话，肯定会掉湖里。你从我胯下钻过去吧，这样船才不会翻。”

上灵一边爬一边嘟囔：“没错怪你吧？一点尊敬也没有。”

华纱答道：“我尊敬你，只是我再也不会心存幻想，以为你永远正确。纳飞和羿羲说过，你是一台电脑。或者说是安装在一台电脑里的一个程序，所以你不可能比编程序的人更聪明。”

“你有没有想过，编程序的人可能给我加载了自主学习的功能。经过四千万年的时间，我多少也拾到几个好主意吧？”

“噢，我知道你有，也希望你尽快展示一下——至少目前看来你做得还不是太好。”

“或者我做了很多，只是你不知道罢了。”

华纱在船尾坐好，手扶着船舷，看着上灵牢牢地握住双桨。看来上灵还是有点力气的，华纱觉得很欣慰。

上灵用力一划，船身只是晃了一下就动弹不得了。华纱看一下四周，顿时明白为什么划不动了。原来她们根本不在圣湖上，而是在一片延绵起伏的沙海之中。

华纱说：“这下子真是祸不单行了。”

上灵道：“你这个舵手好像不是太称职嘛。你不会指望我在这里划船吧？”

华纱说：“我不称职？是你让我们来沙漠的！”

“换了是你，难道你有更好的主意吗？”

“当然有。比如说，骆驼在哪里？我们需要骆驼，还有帐篷！我们一共有多少人来着？耶律迈和艾雅，梅博酷和狄傲丽，纳飞和绿儿，还有如诗，这就七个了。还有我，最好带上莎芙和柔珂，还有两人的丈夫——如果他们愿意一起走的话——一共十二个人。我好像忘了什么……噢，对了，谢德美和她那些种子和胚胎……一共有多少个干燥箱呢？我想不起来了……反正就是谢德美和她的东西就要至少六头骆驼。还有食物和水，我都不知道应该怎么估算了。总之我们一共十三人，沿途都需要食宿。”

上灵问：“这个……你告诉我有什么用呢？你以为在我的内存里常备着一些二进制数码骆驼和帐篷，随时可以调出来用？”

“瞧，我就知道你根本没有为这个沙漠之旅做准备。你难道不知道这些装备不可能一下子就凑齐的吗？如果你帮不了我，至少给我找个能帮忙的人吧！”

于是上灵开始带着她往远处一个小丘走去。

上灵唠叨着说：“你这人真是颐指气使惯了。你别忘了，我才是你们人类的领路人。”

“行！可以！你就继续领你的路吧，我关心的人就交给我照料好了。不过我走了之后，学校怎么办呢？你有没有想过我的学校？全校师生都靠我一个人撑着。”

“她们可以回家嘛。学生可以转校，老师可以跳槽，你就别操心了，

和谐星球没有你也一样会转。”

在梦里，她们有时候可以健步如飞，有时候却举步维艰。来到小沙丘的顶上，华纱发现自己竟然站在学校门前的大街上——她从来不知道这条街原来直接连着沙漠。华纱左右张望，想看看上灵要带她往哪个方向走，却突然看见面前站着一个士兵。这个不是孤威国的士兵，而是女皇城守兵的军官，华纱松了一口气。

那个军官说：“华纱女士。”语气中带着敬畏。

华纱说：“我有个任务给你。本来上灵应该亲自吩咐你的，可是它决定让我来传话，希望你能够尽力帮忙。”

军官答道：“我一定竭尽全力为上灵效劳。”

“很好，这项工作就完全托付给你了，因为我是外行，请你自己见机行事吧，我只希望你手头有充足的资源可供调配。首先，我们一行十三人。”

“你们十三人做什么？”

“沙漠旅行。”

“可是慕斯将军把你软禁在家里……”

“噢，这个嘛，上灵自然会处理的，我总不能事必躬亲嘛。”军官说：“那好，你们一共十三个人，去沙漠旅行。”

“我们需要骆驼和帐篷。”

“帐篷要大的还是小的？”

“大是多大？小是多小？”

“大的可以容纳十二人，不过这种帐篷很难搭。小的可以睡两人。”

华纱说：“那就小帐篷吧。我需要一个三人帐篷，给我、如诗和谢德美，其余的就五个双人帐篷可以了。”

“解构者如诗？她也去？”

“这些具体名单你就别操心了。”

“恐怕慕斯将军不会允许如诗离开吧。”

华纱说：“他也说过不让我离开学校半步……我们走着瞧吧。你需要列一张清单吗？”

“不用，我能记住。”

“好。我们得骑骆驼，还需要足够数量的骆驼运帐篷和补给。说到补给，我忘了具体是多少天了……十天应该差不多了。”

“这需要很多骆驼。”

“那也没办法。你是个军官，肯定有办法吧？”

“有。”

“还有，我需要六头骆驼，专门运送谢德美的干燥箱。估计她已经装好箱了，你直接和她商量吧。”

“你什么时候需要？”

华纱答道：“马上！我也不清楚具体什么时候出发，你也知道我们现在被软禁在家里……”

“我知道。”

“可是我们必须准备妥当，能够随时上路。”

“华纱女士，我必须有慕斯的授权才能准备这些东西。现在什么事情都是他说了算，我连我自己的部下也指挥不动了。”

华纱说：“好的，那我现在就把慕斯的命令给你。”

军官说：“你怎么给我？”

华纱说：“上灵，该你出手了吧？”

话音刚落，慕斯突然出现在那个军官的身旁。他很严肃地说：“你刚才和华纱女士说话了？”

军官回答说：“是她主动找我的。”

“没问题，我希望你仔细留意她说的每一句话。”

“你授权我帮她准备一切吗？”

慕斯说：“这时候我还不能授权给你，至少不能正式授权。可是我很快就会让你帮华纱了，只是现在我自己还不知道而已。所以你必须私下帮她打点收拾，别让我知道，明白了吗？”

“如果你发现的话，我希望我不会惹上太大麻烦。”

“放心，只要你别主动跑过来跟我坦白，我是不会发现的。”

“那就好。”

“当我觉得是时候让他们出发了，我就会命令你帮他们准备一切。你只需要回答一句‘遵命，我会马上办妥’。千万不要透露出你早已经准备好了，更不要让别人觉得我是早有预谋。我不喜欢尴尬，明白吗？”

“明白了，将军。”

“我不想杀你，所以你别让我尴尬，知道吗？我需要你做我的左右手。”

“遵命。”

慕斯说：“你退下吧。”

军官一下子就不见了。

慕斯马上变回上灵的样子，说道：“华纱，我觉得这样就妥当了。”

华纱说：“是的，我也觉得够稳妥了。”

上灵说：“那就这样吧，你该起床了。真正的慕斯将军马上就要敲你的门了，快准备一下吧。”

华纱很不爽：“真是太感谢你了，我还没怎么睡，你就要我起床！”

上灵说：“这可不怪我，都怨你的小儿子。天没亮纳飞就雄赳赳气昂昂地去找慕斯，如果不是他这样闹，你还能多睡一会儿。”

“现在几点了？”

“你快起来自己看钟吧。”

说完上灵就消失了，华纱随即醒过来。她扭头看钟，可是天还没亮，房间里太黑，不起床走过去是看不清时间的。华纱轻叹一声，开了灯。这时候起床太早了，可是刚才那个梦虽然古怪，至少有一点是准确的：有人正在按门铃。

这个钟点有访客，除非华纱批准，否则哪个用人都不能擅自开门。可是大家都想不到华纱那么快就来到大厅。

华纱问：“谁在按门铃？”

“华纱女士，是你的儿子，还有那个慕什么将军。”

华纱吩咐道：“开门吧，然后你们可以回房休息了。”

夜晚的门铃不是很响，没有吵醒屋里其他人，所以大厅里空荡荡的。大门打开，纳飞和慕斯一起走进来。慕斯肯定带着随从，不过他们都没有跟进来，只是守在外面。华纱不禁想起之前的两个访客，贾霸和拉士葛。这两人都自以为是女皇城的主宰，却都带着一群面具雇佣兵，与其说是为了吓唬华纱，不如说是为了给他们自己壮胆。而慕斯并不需要带跟班，这人的确是不一样。

华纱说：“我不知道我的儿子半夜三更还在街上游荡。很谢谢你那么热心把他带回来给我。”

慕斯说：“这倒不奇怪。毕竟他现在已经成家了，你当然不能像以前那样整天看着他，对吧？”

华纱瞪了纳飞一眼。这小子怎么搞的，为什么四处跟人说他昨晚刚刚娶了圣湖先知呢？他就不懂得谨慎一点吗？嗨，他当然不懂了，否则又怎么会不小心被慕斯的士兵抓到了？他想干吗？逃跑吗？

不对，不对，不是逃跑……刚才在梦里面，上灵说他“雄赳赳气昂昂地去找慕斯”。华纱道：“希望纳飞并没有太麻烦你。”

慕斯说：“老实说，是有一点点麻烦。我希望他和我联手为女皇城创造一个辉煌的未来，可是他拒绝了我的好意。”

“请恕我愚昧，可是据我所知，女皇城已经很辉煌了，我实在想不出纳飞怎样才能够锦上添花。莫非和谐星球上还有别城市比女皇城更古老、更神圣、更具传奇色彩？难道还有别城市能够维持更久远的和平？”

慕斯说：“女皇城现在不过是朝圣者的集散地，只能孤芳自赏。我要把它变成世界的中心，让万国来朝。”

“万国来朝？在这之前总免不了兵灾战祸、血雨腥风吧？”

“如果各位愿意合作，如果我的计划能够顺利展开，我们就可以避免血光之灾。”

华纱问：“你要和谁合作？我，还是纳飞？”

“我想冒昧求见你的两位干女儿。一个是纳飞的新娘子，另外一个则是她那位尚未成婚的姐姐。”

“我不想你见她们。”

“可是……说不定她们想见我呢？如诗今年十六岁，绿儿刚刚成家，按照法律，她们有权自主决定是否接见访客。希望你为我通传一声，就算是尊重一下女皇城的法律和礼节好吗？”

华纱不由得打心眼里佩服这个可怕的对。当初贾霸和拉士葛为了达到目的，极尽恐吓威胁之能事；然而慕斯只需诉诸礼仪就将华纱逼得无路可退。他不屑于提到他手下的一千精兵，也没有用他的权力地位进行恫吓。慕斯的武器仅仅是华纱自身的修养和风度：他的要求合情合理，像华纱这么知书达礼，是没办法拒绝他的。

“好吧。不过我已经让用人回去休息了，这样吧，我让纳飞去唤醒如诗和绿儿，我就留在这里陪你等。”

慕斯点点头，纳飞马上快步走向侧翼的厢房。华纱不禁揣测，耶律迈、艾雅、梅博酷和狄傲丽他们几个什么时候才醒呢？当他们知道纳飞去求见慕斯将军，他们会怎么想呢？大概会佩服纳飞的勇气，可是耶律迈肯定会恨纳飞多管闲事，无端生出这许多是非。纳飞总是不自量力，忘记自己还只是个男孩子——华纱不怪他，只是很担心他因此惹祸上身。

慕斯说道：“这个大厅不是很舒服，我们可不可以去一个稍稍僻静一点点的房间，这样就不用被早起的人打扰了。”

“我的两个干女儿还没答应见你呢，为什么要急着找一个僻静的房间呢？”

慕斯说：“你的干女儿和你的儿媳妇。”

“我和她们两姊妹那么亲近，什么称呼都一样。”

慕斯道：“你真的很爱她们。”

“是的，为了她们我连命也可以不要。”

“可是你却不愿意为她们找一个僻静的房间，方便她们接待一个来自远方的访客。”

华纱气得直瞪眼，却又无可奈何，只能带慕斯来到她的办公室。他们走到屏风前面，华纱坐下来，同时示意慕斯也坐在长凳上。可是慕斯假装没留意，绕过屏风，径直走进开放门廊，在栏杆前面站定了，肆无忌惮地看着长峡谷禁地。华纱明知他犯禁了也无可奈何。她没办法开口阻拦，因为她的反对根本不会有效，只会让她显得很虚弱很可怜。

所以华纱站起来，走到慕斯身边，一起看着长峡谷。

华纱说：“你看到了大部分男人都没见过的景象。”

慕斯说：“可是你的儿子也见过，他甚至还光着身子在圣湖里面泡过。”

华纱说：“这可不是我指使的。”

慕斯说：“我知道，这是上灵的主意。它领着我们走过了那么多弯路来到这里……我走过的路恐怕是最曲折的。”

“从这里开始这条路又会转向何方呢？”

“这条路会通向伟大、荣耀、公正和自由。”

“这条是谁的路？”

“女皇城的路……如果女皇城肯跟着我走的话。”

“伟大、荣耀、公正、自由，这些我们都有了，你就算鼓足了劲去折腾，充其量也只是画蛇添足罢了。”

慕斯说：“就算你说得不错，就算我一开始只是想利用女皇城的光环来给我自己镀金，难道女皇城的光彩就那么珍稀罕有，以至于不能分我一点？”

“慕斯，你总是彬彬有礼，讨人喜欢。可是我一想起你，心里就忍不住害怕。”

“你为什么害怕呢？我对你并没有恶意，也从来没想过伤害你关心的人。”

“我不是为自己害怕，我是替女皇城担心，替这个世界担心。我们的祖先设置上灵就是为了防止你这种人的出现，你是一台战争机器，也是权力和欲望的化身。”

“华纱女士你谬赞了，我实在是受宠若惊。”

这时身后传来脚步声，华纱转身看见绿儿和如诗正走进来，纳飞在她们身后停住脚步。

华纱说：“纳飞，你也随你的妻子和她的姐姐一起进来吧。慕斯将军刚刚废除了我们的古老禁令——至少在今天早上这条禁令暂时不会生效。现在眼看就要日出了，你就放心进来吧。”

纳飞于是也快步走进开放门廊，众人分别坐好。慕斯在不经意间就占据了中心位置：他背靠着栏杆，面向众人，其余四人不得不以他为圆心坐成一个半圆形。

“今天早上，我特意前来当面祝贺圣湖先知新婚之喜。”

绿儿很庄重地点头致意。华纱很清楚，绿儿也知道慕斯的来意绝非这么简单。她其实很希望纳飞知道慕斯打的什么算盘，并且事先和两姊妹商量好对策才过来。

慕斯继续道：“你还那么年轻就结婚，相当的惊世骇俗啊。可是当我看到纳飞之后，我就疑虑尽释了。你们两人真的是天作之合，只有纳飞这么勇敢高尚的年轻人才配得起圣湖先知。纳飞年少英雄，有勇有谋，我恳求他允许我提名他竞选女皇城执政官。”

华纱说：“女皇城没有这个职位。”

慕斯道：“马上就有了。其实女皇城以前也曾经有过执政官，通常都是在战时任命的，在和平年代倒不多见。”

“如果你离开我们就和平了。”

“现在多说也无谓，因为你儿子拒绝了我的好意，不过这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本来以纳飞的资质，他完全可以成为一个伟大的执政官。他既是圣湖先知的新婚丈夫，自己本身也能和上灵直接沟通。在市民看来，纳飞和绿儿就是上灵最宠爱的一对金童玉女，如果能由他们两人一起照料女皇城，那就再好不过了。就凭这一点优势纳飞就肯定能当选。要是有人质疑纳飞只是孤威国将军的傀儡，而并不是一个真正的强者，我们只需要提醒他们，早在慕斯将军来到之前，纳飞就已经奉上灵的圣令，亲手处决了贾霸，以一己之力将女皇城从暴君手中解救出来，还为罗达报了仇。这样一个捍卫自由、伸张正义的孤胆英雄，女皇城大众能不爱戴吗？纳飞当选之后，在华纱女士的辅助之下，必然能成为一个英明的领袖。”

华纱说：“可是纳飞已经拒绝了。”

“没错，他拒绝了。”

“那你为什么还给我们戴高帽？”

慕斯说：“因为要达到我的目的，还有别的路可以走，结果还是殊途同归。比如说，我可以舆论公开谴责纳飞乘人之危，谋杀一个手无寸铁的醉汉。然后我捧起拉士葛，说他在危难之际力挽狂澜，竭力维持女皇城的秩序。如果不是解构者如诗的恶意中伤，他可能已经带领女皇城渡过难关了。众所周知，拉士葛是一个精明能干尽忠职守的管家，勤勤恳恳地经营着韦爵和贾霸两大家族的产业，而且他身上也没有血债。我们把纳飞和如诗送上审判席的时候，人们会选拉士葛做执政官，他可以名正言顺地成为贾霸两个女儿的监护人。法庭会处决纳飞，他的遗孀交由拉士葛保护；解构者被赦免之后，同样受到拉士葛的保护。他的职责是保护这几个弱女子不受华纱女士的毒害。”

华纱说：“原来你也会使出恐吓的招数。”

“华纱女士，我只是向你描述不同的可能性。无论我选择哪一条路，最终总会达到我的目的。我会让女皇城死心塌地地跟随我，这样我就没有后顾之忧，可以放心北上推翻孤威国昏君的暴政。”

如诗平静地问道：“还有第三条路吗？”

慕斯说：“有的，而且这第三条路可能正是上上策。我让纳飞带我回来，就是为了亲自在解构者面前求婚。”

华纱惊呆了：“嫁给你？”

慕斯道：“虽然我名字的意思是‘丈夫’，其实并无家室，人孤独太久就想找个伴了。如诗，我刚刚过三十岁，做你的丈夫还不算太老吧？”

华纱说：“如诗已经许配给我儿子了。”

慕斯猛地转头盯住华纱，突然像变了一个人似的，本来一脸的和颜悦色在瞬间变成了满面怒容。“你的儿子只是一个龟缩在沙漠里的废人。这个可爱的女孩子从来就没喜欢过他，更加不会嫁给他。”

如诗说：“你错了，我喜欢他，也愿意嫁给他。”

慕斯说：“可是你还没嫁给他。”

“还没。”

慕斯道：“那就行了，没有哪条法律禁止我们结婚吧？”

“没有。”

华纱说：“你尽管派人进来把我们都杀了吧！我宁死也不会让你把如诗抢走的！”

慕斯说道：“你别那么夸张好不好？我根本就没打算要逼谁干什么。就像我刚才说的，面前有几条路可以走。纳飞随时都可以答应做执政官，那我就不用急着和如诗结婚。当然，要是如诗愿意嫁给我的话，我当然是却之不恭。如诗，我向你保证，你嫁给我之后，就能分享我的荣耀，你的名字将会和我一起载入史册，万世流芳。”

华纱说：“不行！”

慕斯说：“我不是问你。”

如诗不说话，只是静静地看着他们，眼光在每一个人身上扫过。华纱知道如诗不是在看具体某一个人，而是在观察维系着人际关系的纽带，她在衡量着他们几个人之间的爱与忠诚有多牢固。

终于，如诗开口了：“华纱阿姨，请你原谅我，恐怕我要让羿羲失望了。”

华纱厉声道：“如诗，不要被他吓怕了，上灵不会让他害死纳飞

的！”

如诗说：“上灵不是万能的，它只是一台电脑而已。”

“如诗，你和羿羲的缘分是上灵安排好的。”

如诗说：“华纱阿姨，请你尊重我的决定，不要再劝我了。我和这个男人之间有一种特殊的纽带，完全在我意料之外。当初我听到‘慕斯’这个名字的时候，根本想不到，那个真正有权这样称呼他的女人竟然是我。”

慕斯道：“如诗，当初我决定向你求婚，本来是出于政治原因。那时候我还没见到你本人，不过已经听说你很聪明。刚才第一眼看到你，我就觉得你天生丽质。现在听你说话，看你思考的方式，我知道你正是我的心上人。我不仅要和你分享权力和荣耀，我更要做个好丈夫，给你真正的爱情。”

如诗说：“我也会全心全意做你的好妻子。”说完，她站起来走到慕斯面前。慕斯张开双手，将如诗轻轻地抱在怀里，在她脸颊上吻了一下。

华纱快要崩溃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如诗问道：“我可以让华纱阿姨主持婚礼吗？我想，出于局势考虑，你是打算尽快举行婚礼吧？”

慕斯回答说：“越快越好，可是我们不能让华纱女士主持婚礼，她现在的名声不是太好。当然，那些流言蜚语在婚礼之后很快就会澄清的。”

“我能不能和我的妹妹再相处多一日？”

慕斯说：“这是你的婚礼，又不是葬礼，将来你还有无数机会和你妹妹相处。可是我们的婚礼必须在今天中午举行，就在乐团大剧场那里。婚礼由你的妹妹绿儿主持，全城百姓都是我们的见证人。”

太可怕了，慕斯老谋深算，无所不用其极，将每一件事情都变成他手上的一颗棋子。他让绿儿主持婚礼其实是利用绿儿的光环替他自己增色。借助这两姊妹的名望，慕斯就会从一个外国人摇身一变，成为女皇城的名流。然后他就不需要找一个傀儡做代言人，而是直接自封人民执政官。如诗以执政官夫人的身份成为女皇城的第一夫人，自然能够为慕斯锦上添花，让他的地位更牢固。如诗不应该助纣为虐，因为慕斯的野心必然会毁了女皇城。

毁了女皇城……

华纱心潮澎湃，忍不住仰天长叹：“上灵，难道这就是你的计划

吗？”

慕斯说：“正是！纳飞亲口说过，我是在神的操纵之下来到这里的。我名叫‘丈夫’，被神带来女人之城，除了结婚娶妻，难道还有别的目的吗？”慕斯说完转身面对着如诗。如诗一直仰头看着他，手还搭在他的胳膊上。慕斯说：“亲爱的如诗小姐，你能不能这就和我一起回去？你的妹妹需要时间为中午的结婚仪式做准备，我们也有好多事情需要商量，而且我们应该一起去女皇城议会宣布这个喜讯。”

绿儿站起来，走前两步，说道：“我又没答应参与你这场闹剧。”

纳飞急忙说：“绿儿！”

华纱仿佛揪住一根救命稻草：“你可不能逼她为你主持婚礼！”

这次慕斯还没说话，反而是如诗先开口了：“妹妹，做姐姐的求你了，如果你还爱我，如果你还念及我们那么多年的感情，你就一定要来大剧院为我们主持婚礼！”说到这里，如诗挨个看着他们。“华纱阿姨，你一定要出席，并且带上你的女儿女婿；纳飞，你也带上你的哥哥嫂嫂。还有，把住校的教师学生都带去吧，让大家一起见证我一生中最重要的时刻。华纱阿姨，你抚养我长大成人，给我一个快乐的童年；现在我要离开了，求你再迁就我一次，务必出席我的婚礼，就当是给我的最后留念吧，好吗？”

华纱突然觉得如诗很陌生、很疏远，不禁悲从中来。她流着眼泪答应了如诗的要求，绿儿也同意为他们主持婚礼。

如诗问慕斯：“你会准许他们离开学校出席我们的婚礼吗？”

慕斯微笑回答：“有人会护送他们去大剧场，然后再护送他们回来。”

“那就行了。”如诗说完就挽着慕斯的手臂走出了开放门廊。

他们离开之后，华纱坐倒在长凳上一边哭一边恨恨地说：“枉我们那么多年来这样待她，原来她眼里根本就没有我们。”

绿儿说：“不是的，如诗很爱我们的。”

纳飞说：“妈妈不是说如诗。”

华纱突然叫道：“上灵！上灵！”声音尖锐刺耳，好像雄鸡唱晓的声音。

纳飞劝道：“妈妈，就算你不再相信上灵，至少对如诗也有点信心吧？你看不出来吗？如诗其实是在尝试扭转局势。她之所以答应慕斯的求婚，是因为她从中看到了转机。你有没有想过，可能是上灵叫她答应

的。”

绿儿说：“我也想过这个可能性，却很难相信是真的。至少上灵就没有给我们任何提示。”

纳飞说：“那我们就不要在这里唠唠叨叨，怨天尤人了。我们应该静下心来仔细听听，可能上灵只是在等，它等我们在百忙之中分一点点精力出来听它分析一下当前的局势。”

华纱说：“好吧，那我就听一下她到底有什么话要说！”

于是三人都不说话，各自在心中默默地向上灵发问，等待上灵回答。

从纳飞和绿儿的表情看来，他们两人首先收到了上灵的答复。华纱又等了好久，却始终等不到答案。

纳飞问道：“你听到了吗？”

华纱回答说：“没有，什么都没听到。”

绿儿说：“华纱阿姨，大概是因为你太生气，怒火攻心，所以听不到上灵的话。”

华纱恨道：“也可能是她在惩罚我……这台恶毒的机器！她刚才到底说什么了？”

纳飞和绿儿对望了一眼。看来不是什么好消息。

绿儿终于开口道：“目前的局面已经不受上灵控制了。”

纳飞说：“都是我不好。我贸然去找慕斯，将所有事情都提前了至少一天。慕斯早已经打算娶如诗和绿儿其中一人，不过他本来还要多参详一天的。”

“一天？一天就能扭转大局？”

绿儿说：“现在上灵没办法确定她的最优计划能不能实施得那么快。可是我们也不能怪纳飞，慕斯为人足智多谋，做事雷厉风行，说不定他本来就打算今天结婚，并非因为纳飞的……”

纳飞补上一句：“莽撞。”

绿儿说：“是勇敢。”

华纱问道：“那就是说，我们注定要做慕斯手上的棋子咯？算了吧，没关系了，反正我们已经被上灵胡乱摆布了那么久，也不在乎换一个人

了。”

纳飞很不客气地说：“妈妈，上灵没有胡乱摆布我们。无论如诗是否和慕斯结婚，我们最终都会出发的。如果她嫁给了慕斯，她就能够说服慕斯放人——反正他的位置坐稳之后，就没必要扣住我们了。”

华纱问：“放人？放我们？”

“对啊，就是我们这一行人，包括谢德美。”

华纱问道：“那如诗呢？”

绿儿说：“如诗的去留已经不在上灵控制范围内了。如果上灵无法阻止婚礼的话，那么如诗就唯有留下来了。”

华纱恨道：“如果上灵这样对待我的如诗，那我就怨她一辈子！我今生今世再也不会为她效劳。上灵，你听到没有？”

纳飞说：“妈妈，你冷静一下想想，如果如诗拒绝慕斯的求婚，那我就必须留下来做执政官，到时候就变成我和绿儿走不了。无论最终是谁留下来，这个远征的计划还是可以实施的。”

华纱恨恨地说：“你这样说算是安慰我吗？”

绿儿反问道：“安慰你？安慰你？华纱阿姨，如诗是我亲姐姐，我在世上唯一的亲人。至少你还有丈夫儿女在身边，和我比起来，你的损失算得了什么？你看到我流半滴眼泪了吗？”

华纱说：“你当然应该流眼泪。”

“我会把眼泪留在沙漠路上慢慢流，可是现在我们只剩几个小时做准备了。”

“哼，我还得教你怎么主持婚礼是吧？”

绿儿说：“那个只需要五分钟，而且那些女祭司也能帮我。我们应该抓紧这几个小时收拾行装，准备上路。”

华纱郁闷地说：“上路……”

绿儿说：“我们应该把所有东西都准备妥当。等时机一到，我们必须五分钟之内就把这些行李物资全部装到骆驼背上。我说的没错吧，纳飞？”

纳飞说：“我们现在还没走到绝路，如诗还是有一线机会和我们同行的。妈妈，你千万不要在这时候放弃。我长那么大，从来没见过你在谁面前退缩半步。现在我们最需要你站出来主持大局，统筹安排，难道你

偏偏在这个紧急关头崩溃吗？”

绿儿说：“难道你指望莎芙和费雅思、柔珂和欧必忍听从我们的吩咐，乖乖去收拾行李吗？”

纳飞也问：“你以为耶律迈和梅博酷会听我指挥吗？”

华纱擦干眼泪，叹道：“我已经老了，不像你们那么年轻。我觉得快要被压垮了。”

绿儿说：“华纱阿姨，你不会垮的。我知道你能屈能伸，越压越强。请你快振作一下，告诉我们怎么开始收拾吧。”

于是华纱强忍心中的悲痛，重新担任她最熟悉的女强人角色。在几分钟之内，整个学校都动员起来了。用人开始打包行李，文职人员给每个教师写推荐信，还给每个学生准备了一份学习进度报告，方便师生们在学校关闭之后找到新去处。

可是最艰巨的任务还需要华纱独自去完成。她要唤醒远征队伍的成员，告诉他们孤威国的士兵很快就会过来押送他们去参加婚礼。华纱还得逼他们马上开始收拾行李，因为上灵已经决定了，他们的苦难远没结束，非要走到沙漠里去与蛇虫蝎蚁做伴不可。华纱走在一条长廊里，尽头就是耶律迈的新房。

大剧场，现实中

耶律迈想不到新婚的第二天早晨会过得如此狼狈。他本来想象着早上醒来可以舒舒服服地赖一下床，和艾雅卿卿我我一番，然后再起床不迟。可惜事与愿违，他们一早被叫醒之后就忙得不可开交，要为沙漠之旅收拾行装。问题是这些准备工作根本就是徒劳的：没有骆驼、帐篷和补给，他们再怎么收拾也不足以在沙漠中生存。还有就是艾雅的不合作态度也很烦人。梅博酷的老婆狄傲丽一听华纱的话，马上就乖乖开始收拾东西，比梅博酷这条死蛇烂鳝勤快得多；可是艾雅却揪住耶律迈不停地抱怨。为什么我们不能晚点再去和他们会合呢？华纱阿姨只是被软禁起来，为什么我们就非走不可呢？

耶律迈被艾雅问得不胜其烦，最后把她哄走了，让她去绿儿和纳飞那里问个痛快。世界顿时变清静，耶律迈终于可以专心指挥众人收拾行装了。有一个艰巨任务是让女士们丢弃没用的衣服。华纱的女儿柔珂为此还和耶律迈大吵大闹——她就是不明白为什么那些薄如蝉翼的情趣紧身衣在沙漠里完全没有用武之地。既然道理说不通，耶律迈只好当着欧必忍、莎芙和费雅思的面大发雷霆：“柔珂，你给我听着，在沙漠里，你只能和一个人上床，那人就是你的老公。你想挑逗他的话，只需要脱光衣服就可以了。”说完他抓起柔珂最心爱的裙子，一下子撕成两半，换来的自然是柔珂的尖叫和痛哭。过了一会，耶律迈再回来查看的时候，发现柔珂竟然把她最爱的裙子都大方送人了——也可能是和别人换回一些实用的衣服，毕竟她自己的衣服里没有几件是可以在沙漠里穿的。

收拾行李已经够烦心的，想不到去参加婚礼的路上耶律迈更加郁闷。老实说，孤威国的士兵已经很低调了，他们并没有派出一群壮汉排成方阵踏着正步前进。可是他们到底还是孤威国的士兵，走在路上，行人纷纷避让。这些路人之中，大部分也是去乐团大剧场参加婚礼的，这时候都停下来让开一条道，呆呆地看着耶律迈一行人走过。

艾雅说：“他们看我们就像看犯人游街一样。”耶律迈安慰她说人们其实觉得是军队给出席婚礼的贵宾团开路。艾雅听了很开心，连忙开始整理鬓角衣领。她怎么那么幼稚呢？耶律迈心底隐隐生出一丝烦恼。爸爸以前就教导过他，年轻的女人，没错，是苗条一点、圆润一点，无奈也肤浅一点。艾雅就是太年轻了，耶律迈也不能指望她能够严肃认真地对待每一件重要的事情，何况她可能根本就分不清哪件事重要，哪件事琐碎。

乐团大剧场是碗形的，人们为了这个婚礼，特意在中心舞台上临时筑起一个平台。贵宾席就设在舞台上，在平台两边左右排开，女方宾

客在右边，男方的在左边。前来观礼的普通百姓就坐在剧场碗壁的观众席上，耶律迈一行人则坐在女方贵宾席，对面的男方宾客包括很多议员，女皇城卫队的军官，还有寥寥几个孤威国将领。孤威国的军队很低调，完全不显山露水，其实暗地里已经把局面牢牢掌握住。耶律迈知道他们肯定在四处埋伏了很多孤威国的士兵和女皇城卫兵，一旦爆发什么突发事件，这些暗哨就会马上现身。比如说，要是刺客或者好事者企图从观众席跑到贵宾席，他必须穿过碗底的一片空地，可是他还没跑几步就会突然发现自己胸前穿出一支箭。这人到死也不知道这支箭是从乐池里还是从提词员的包厢那里射出来的。

耶律迈心中感叹世事多变。就在几个星期之前，我刚刚率领商队凯旋，正要扬名立万，大展拳脚。那时候贾霸权倾天下，我作为他的弟弟，同时也是韦爵家族继承人，前途一片光明。谁料从此以后，形势急转直下，局势每天都变幻莫测。一个星期之前，耶律迈还在沙漠里烤人干，当时他怎么会想到几天之后竟然能在华纱府中迎娶艾雅呢？就在昨晚，耶律迈和艾雅理所当然成为婚礼的主角，纳飞和绿儿这两个可怜巴巴的小破孩儿只是陪衬罢了；谁料才过了一晚，这两人竟然坐到了高台之上，一个是主持人，另一个做了慕斯的担保人。

纳飞，这个十四岁的小子，有什么了不起的？慕斯竟然让他做入籍担保人，还让他搀扶如诗出场？嗯……现在纳飞的地位确实显赫，并非因为他有什么本事，只不过因为他是圣湖先知的丈夫罢了。圣湖先知、解构者……耶律迈从来都没有留意过这些事情。虽然装神弄鬼骗人也能赚大钱，可是他没耐心干这个。

耶律迈想起他在沙漠里做的那个愚不可及的梦。要把一个毫无意义的梦转化为实际行动其实很容易，只要身边的人真心把上灵当成神，他们自然就会上当受骗了。上灵其实只是一个利用卫星在城际进行数据传输的电脑程序罢了，连纳飞自己也承认上灵只是一台电脑；可是他、绿儿、如诗和华纱几个人总是一口咬定，说上灵还在运筹帷幄，最后这个婚肯定结不成，他们也能够能够在日落之前就顺利出发去沙漠。真是笑话，难道一个电脑程序可以凭空变出帐篷和骆驼不成？难道上灵有本事将流沙碎石都变成粮食奶酪？

艾雅问道：“你不觉得他既有型又有男子气概吗？”

耶律迈转头看着她，说道：“你说谁？是慕斯将军来了吗？”

“傻瓜，我是说你的弟弟啊，看！”

耶律迈往平台上看去，只觉得纳飞既没有型也没有男子气概。他那人身行头弄得像小丑似的，一看就知道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小男孩想扮大人。

艾雅说：“我真想不到他竟敢直接和孤威国的士兵交涉，还去和慕容复将军面谈，我们那时候还没睡醒呢。”

“这不叫勇敢，而是愚蠢，是不要命。你看看他这样做的后果，如诗被迫嫁给那人……”

艾雅很错愕地看着耶律迈说：“迈哥哥，她现在是嫁给世界上最有权力的人啊！纳飞还是这人的伴郎。”

“就因为他娶了圣湖先知。”

艾雅叹道：“绿儿不过是一个很普通的小女孩罢了，就因为她那些梦……我也有做梦，可是没有人理会我。比如说昨晚吧，我就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有一只毛茸茸的猴子飞在半空，龇牙咧嘴地向我扔大便；还有一只大老鼠拿着弓箭想把它射下来。这么蠢的梦，谁会把它当真呢？你说为什么上灵就不给我报梦呢？”

耶律迈没有留意艾雅的话，因为他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艾雅原来在妒忌如诗嫁给了世界上最有权力的人；她还仰慕纳飞，就是因为这该死的冒失鬼半夜三更跑出去挑衅慕斯将军。纳飞这样做除了惹恼慕斯之外，还能得到什么好处？他是全仗着狗屎运才能站在那个高台上面。可是不管什么原因，反正现在站在高台上面受万众瞩目的就是纳飞，耶律迈心里不禁恨得慌。人们都在谈论着纳飞，他是圣湖先知的丈夫，也是解构者的妹夫，更加是慕斯大帝的连襟兄弟——慕斯可能不会正式登基称帝，而是换个“人民执政官”之类的名堂，实际上还不是一样——反正到时候纳飞就夫凭妻贵，好歹算是皇亲国戚了。耶律迈呢？耶律迈还只是个行走沙漠的商人罢了。爸爸很快会意识到上灵的远征计划已经彻底破产，只能老老实实回城，拿回他的韦爵封号，然后耶律迈重新成为韦爵府继承人。可是和纳飞的权势相比，一个小小的韦爵封号算什么？耶律迈的地位和未来眼看就能失而复得，不过这一切都是来自纳飞的施舍。一想到这个，耶律迈的怨恨就在心中不停地翻滚沸腾。

艾雅还在唠叨：“纳飞真有冲劲，你不为他骄傲吗？”

她还有完没有？就在今天早上，耶律迈还以为他和艾雅的结合是女皇城中最为幸福美满的婚姻；此刻他隐约觉得，他和艾雅只能算是最幸福美满的初婚，总有一天他需要娶一个真正的妻子、一个称职的配偶，艾雅根本不够资格充当这个角色。她只是一个既肤浅又轻浮的小女人，耶律迈本来一点也不介意，甚至还觉得她这样小鸟依人挺可爱的；可是现在理智地想想，艾雅天性如此，日后就算长大了也不可能成为耶律迈的贤内助。昨晚艾雅给他唱歌，他还觉得一辈子也听不厌；可是此刻回想起来，她的歌声其实很造作，而且她用的是喉音，连胸腔共鸣也不会。耶律迈仰望着高台，突然意识到，原来昨晚的三对新人里面，只有纳飞的婚姻才是能够维持长久的。

耶律迈想，行，没关系，反正我们也不会离开女皇城，我就和艾雅凑合着过几年，然后慢慢和她疏远。说不准绿儿也不会和纳飞待很久，她长大之后就会希望找一个强壮的臂弯给她倚靠。我和绿儿，我们一起

回首往事，回望各自的初婚，只会觉得这不过是人成长的一个必经阶段罢了。然后我就成了慕斯大帝的连襟兄弟……

至于艾雅，嗯，如果她运气好的话，在我们分手之前她还能给我生一个儿子。不过这是她的运气，却不是我的运气。如果我的长子出自这么一个浅薄的小女人，他有资格做我的继承人吗？我的继承人应该来自日后更成熟的婚姻。

想到这里，耶律迈突然觉得肚子里面揪成一团，因为他想起爸爸可能也有这个想法。毕竟华纱女士才是爸爸成熟稳重之后的配偶，羿羲和纳飞才是这段成功婚姻的出品。看看梅博酷这个废物，不正是早婚误人的最好例子吗？

不对！我可不是梅博酷，我也不是一段露水情缘的产物！我的妈妈侯斯尼是爸爸的小姨，也是一个有个性有本事的女强人。她给佛意漫进行性爱启蒙教育的时候喜欢上了这个有为青年，所以才为他生了一个儿子——我是他的小姨生的，他没有理由不知足。实际上，我一直以来都是爸爸最欣赏最信任的儿子。可是自从爸爸看到上灵的幻象，纳飞就开始利用这个上位，装神弄鬼，骗取爸爸的欢心。

爸爸偏心纳飞，艾雅还仰慕他，新仇旧怨涌上来，耶律迈心中充满了妒忌。可是让他最难受的其实是恐惧，他一直把这份恐惧埋藏在心底，所以在爆发时也刺痛他最深。他害怕纳飞不是装的，他怕上灵不知出于何种居心，竟然选择了爸爸的幼子取代长子做继承人。当初在城外的峡谷里，耶律迈本来打算狠狠教训纳飞一顿，可是上灵突然控制了羿羲的椅子，横加阻拦，还宣称终有一天会让纳飞对他们几兄弟发号施令……

哼，上灵，你想过没有，死人怎么发号施令？趁我还没把纳飞干掉，你就赶紧开始对我说话吧。既然你能对纳飞说，为什么不可以和我说？

我给你报梦了，就是结婚娶妻那个梦。

这句话突然出现在耶律迈的脑中，好像有人对他说话那么清晰。耶律迈笑了。

艾雅问道：“迈哥哥，亲爱的，你在笑什么呢？”

耶律迈说：“我在笑人怎么那么容易自己骗自己。”

艾雅说：“她们老说人可以自己骗自己，可是我始终不明白怎么个骗法。如果你对自己说谎，那么你心里已经知道自己在说谎了，对吧？”

耶律迈说：“是的，如果你知道真相，那么你自然知道自己在撒谎。可是有些人特别喜欢谎言，以至于把真相都完全抛弃了。”

脑子里那个声音说道，你现在不就是这样吗？你为了否定我，硬要说我的话都是子虚乌有，你这就是自己骗自己。

耶律迈说：“快吻我。”

艾雅说：“迈哥哥，我们在大剧场的中心哪……”话虽这样说，耶律迈知道她其实是很想的。

他说：“这就更好了。我们是新婚夫妇，我们眼里应该只看见对方，完全顾不上旁人怎么想。大伙儿会明白的。”

艾雅抱住耶律迈就亲。他全情投入和艾雅的热吻之中，让情欲填满心扉，把所有其他杂念都抛到九霄云外。长吻之后，观众席响起几下稀落的掌声。原来真有人留意到，艾雅这下开心了。

梅博酷一看不得了，马上就要亲狄傲丽。狄傲丽还没傻透，让他不要乱来，可是梅博酷仍锲而不舍地索吻。耶律迈和梅伯中间隔着艾雅，他于是俯过身去，对梅博酷说道：“梅伯，表演不要太过火了。你自己不是常说吗，过犹不及啊。”

梅博酷瞪了他一眼，放弃了。

耶律迈心满意足地想道，很多事情还是在我的控制之中。我不会因为自己一个幼稚的愿望就开始觉得脑子里出现什么声音。我可不是爸爸、纳飞和羿羲，他们沉迷在幻想里，把上灵想象成操纵一切的神，这样他们就可以舒舒服服地躲在神的护荫之下逃避现实。我不需要麻醉自己，我有勇气直面残酷的人生，我才是真正的强者！

大剧场四周的尖塔上站着号角手，这时候他们同时吹响大号角，发出震耳欲聋的响声。这些古老的大号角不是戏院乐团里那些管乐器，它们并不需要奏出和谐的音调，所以并没有经过精细调音，每一个号角每次只能吹出一个响亮的长音，每个音都一直坚持到号角手换气为止。众多音符叠加在一起，有时候竟然可以形成动听的和声；就算是不和谐音，从这些古老号角吹奏出来也很赏心悦目。无论是否和谐音，总之这些号角声就是很好听，可以一直萦绕在人的心中，久久不散。

号角声让观众席上的市民瞬间安静下来，也让耶律迈激动得一阵颤抖，心中充满了期待。他知道在场每一个人都和他一样激动，因为婚礼马上就要开始了。

杜思嘉站在女皇城的大门前，不明白为什么上灵竟然在最后这一步功败垂成。她一路跋涉从剖头国来到这里，每一步都是在上灵的指引下迈出的。在运河那里，她求船家摆渡，船家二话不说就把她送去对岸，连钱也不收。在一个大海港，她竟然找到一条海盗船。她告诉船长，上灵要她以最快速度到达大洋对面的红海岸。海盗头子大笑，吹嘘说他的空船在顺风的时候可以在一天之内去到红海岸。在红海岸，一个好心的

女士当街把自己的马送给了她。

杜思嘉就是骑着这匹马赶到了女皇城的下城门。她以为还像以前那样，只要是女的就可以自由进城，就算不是市民也没关系。可是现在城门竟然有孤威国的士兵把守，将每一个想入城的人都拦下来了。

一个士兵解释道：“城里正在举行婚礼，慕斯将军要和女皇城本地的一个小姐结婚了。”

不知道为什么，杜思嘉突然明白了，她千山万水来这里就是为了这个婚礼。

她说：“那你一定要让我进去，我是收到邀请前来出席婚礼的。”

“只有已经在城里的女皇城市民才有资格出席婚礼。我们的命令就是关闭城门，一个人也不放进去。不管你是赶回城里喂婴儿的妈妈，还是要进城抢救病人的大夫，总之你就是不能进去。”

杜思嘉说：“是上灵派我来出席婚礼的。在上灵的旨意面前，凡人的命令一律要作废。”

那个士兵笑了，可是才笑了两声就止住了，因为杜思嘉说话的时候，城门前面的群众都凑上来听着。他们也是被拦在城门外，心生不满，只要有点风吹草动就会马上群情汹涌。

一个士兵说：“让她进去吧，要不这帮人就要开始闹了。”

另一个士兵说：“你别傻了，如果我们为她破例，其他人只会闹得更凶。”

杜思嘉说：“他们其实都是希望我进城的。”

人们纷纷表示赞同。杜思嘉觉得很奇怪，为什么女皇城本地人那么容易听到上灵的声音，而那些孤威国的士兵却不受影响呢？可能剖头国的传说是对的：孤威国的人听不到上灵声音，所以他们是一个邪恶的民族。

杜思嘉继续说：“我的丈夫在里面等着我。”说出口了她才意识到这句话原来是真的。

一个士兵说：“那么你的丈夫就必须等一下了。”

另一个士兵说：“或者找一个小三。”说完几个兵士一起大笑。

第一个士兵接着说：“或者自己解决。”说完他们还吹起了口哨。

一个士兵说：“我们应该让她进去，她有可能是神派来的。”

话音刚落，另一个士兵突然拔出匕首架在他脖子上。“我们的军令你也知道，我们就是要把我们最想放进城的人拦住。”

那个对上灵敏感的士兵坚持道：“可是她必须进去。”

“你敢再多说一句我就杀了你！”

杜思嘉大声喊道：“住手！我这就走，我本来就不该走这个城门的。”

她心里那种赶快进城的迫切感愈加强烈了。可是她不能眼睁睁看着这个士兵白白送死，所以即刻掉转马头就走，人群自动分开一条道让她过去。很快她就沿着一条很陡的小径来到商旅路，前面就是市场门，可是那里肯定进不了城，无谓浪费时间了。所以她转向高原路，也不是去高城门或者烟囱门，而是拐进黑暗路，沿着很深的沟壑蜿蜒而上，过了城北的一片森林高地，到达树林路。在这里，她并非沿着树林路去后城门，而是翻身下马，跑进无相林的草丛中，直奔女人专用的私密门。

从下城门到无相林，她绕着大半个城墙走远路，用了一个多小时。此举实属无奈，因为东面城墙外全是悬崖峭壁，马不能行，而下马徒步走的话耗时更久。如今在无相林中，她任由上灵领着她抄最近的路赶去私密门。虽然每一步都有上灵的指引，可是她还是觉得举步维艰，好像林中的一草一木都要阻拦她前进似的。而且她进城之后，去大剧场还有一段路。就在这时，号角声响起，婚礼马上要开始，杜思嘉赶不及了。

在仪式过程中，绿儿尽量拖延时间，一举一动都很缓慢，连说话也慢条斯理。可是无论她怎么拖，婚礼还在继续进行。绿儿很想中断婚礼，当着全城人的面公开谴责慕斯，可是她也知道绝不能这样做。她一有什么异动，轻则被人赶下高台，婚礼改由女祭司主持；重则当场死在冷箭之下，然后骚乱爆发，血流成河，女皇城也不可能迎来下一个日出了。绿儿明白，轻举妄动只会导致两败俱伤。

所以她全程都从容不迫，尽量拖长每一个停顿，却没有完全停下来导致冷场。她身边的几位女祭司不断小声地给她提示，告诉她哪一个环节该做什么说什么。绿儿仔细听着，一丝不苟地照做。

婚礼仪式按部就班进行着，绿儿心中越来越焦急；如诗却很平静，始终面不改色。难道如诗真的想和慕斯结婚？就是为了不嫁给一个瘸子吗？不会的，如诗说过，上灵已经帮助她重新看清未来，接受羿羲。她说的时候分明是真情流露，没有丝毫惺惺作态。是的，如诗那么冷静，因为她完全信任上灵。

一个声音在她耳边低声说：“如诗信任上灵，她是对的。”绿儿乍一听还以为是上灵，然后才意识到原来是纳飞——绿儿带领众祭司手捧鲜花经过纳飞面前的时候，纳飞抓紧时间向她说了这句话。纳飞怎么会知

道她心里正好想着如诗信任上灵呢？他怎么懂得把话说到她心坎上呢？莫非上灵在她和纳飞之间搭起了一条心灵之桥？会不会是纳飞自己善解人意，看透了绿儿心中所想，所以才说出她最希望听到的话？

如诗信任上灵，希望她没有信错吧。希望如诗能够和我们一起前往那个遥远的星球，不用孤零零一个人留在这里。我不能离开如诗，我不能失去她。没有了她，即使我在遥远的未来终于重新找到快乐，即使我和纳飞变得像和如诗一样亲密，可是在我心里始终会留下一个永远难以填补的空白，一处永远无法平复的伤痛，一丝永远不能消逝的悲伤。姐姐，你是我在这世上唯一的骨肉至亲，我一来到这世上你就在我我之间系上一个结，今生今世就再也无法解开了。

终于，到了最后一个环节，一对新人在绿儿面前立下誓言。绿儿伸手搭住两人的肩膀，慕斯的肩膀坚硬、粗壮而且陌生，相比之下，如诗的肩膀显得那么纤弱，却无比的熟悉。“上灵将这个女人和这个男人的灵魂合二为一……”绿儿说到这里，深深吸了一口气。再停一会儿吧，能不能永远停在这里呢？然后她终于说出这句她最不情愿说却又不得不说的话：“让这对新人正式成为夫妻。”

女皇城的民众不约而同地站起来拍手喝彩，大声呼喊他们的名字：如诗！解构者！慕斯！将军！慕容复！慕容复！

慕斯亲吻了如诗，这是丈夫给妻子的温柔一吻。然后他转身带着如诗走到高台的前沿。观众们纷纷把鲜花向台上抛去，一时间万千花瓣漫天飞舞。很多跌落在观众席中的鲜花也被捡起来接力似的抛到中心舞台，在高台和第一排座位之间的空地很快就铺满了花朵。

在万众欢腾之中，绿儿发现慕斯本人也在高声呼喊。她站在慕斯身后，听不到他在喊什么，只知道他在反复说一句话。坐在前排的人也慢慢留意到了，并且开始像喊口号似的重复着慕斯的话。这时候绿儿才终于明白慕斯怎样把这个婚礼变成他上位的台阶。慕斯反反复复喊的只有三个字，这三个字在人群中迅速蔓延，最后所有人的声音汇集起来，形成无与伦比的巨响。

“女皇城！女皇城！女皇城！”

人们就这样不停地呼喊，不知什么时候才会停下来。

绿儿的眼泪慢慢流下来。她知道上灵已经失败了，如诗嫁给了一个永远不会爱她的男人，慕斯垂涎的只是她的嫁妆——女皇城。

最后慕斯举起双手，左手稍高，掌心朝前，示意众人安静；右手还和如诗牵在一起。慕斯没打算放开右手，因为这正是他和女皇城之间的纽带，他是永远也不会放开的。呼喊声逐渐变弱，最后完全停下来，整个大剧场笼罩在一片死寂之中。

慕斯的演说简单而有力。他先阐明自己对女皇城的深厚感情，再感谢上灵给他一个机会帮助女皇城恢复秩序、维持和平。然后慕斯道出心中的无限喜悦，因为他有幸迎娶解构者如诗，得以入籍女皇城；而他美丽的新娘也是上灵的女儿。慕斯还提到了绿儿和纳飞，他们都智勇双全，是女皇城年青一代的佼佼者，能够和他们成为一家人，慕斯觉得万分荣幸。

绿儿知道下一幕要上演什么。女皇城议会派了很多议员作为官方代表出席婚礼，现在这些议员都站起来，准备走到台前，正式请求市民选举慕斯做人民执政官，统领女皇城的城防和外交事务。慕斯事先已经看准了，在这个万众同庆的欢乐时刻，人群会陷入一种如痴如狂的催眠状态，他只要威风凛凛地往高台上一站，必然能够得到大众的拥护。事后人们平静下来才会意识到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即使这样大部分人还是会觉得他们的选择是正确的。

慕斯的演说已经接近尾声了。他将用最辉煌壮丽的辞藻结束这个演讲，人们则会反应热烈，丝毫不介意慕斯的北方口音——这在以前是不可想象的，因为女皇城的人向来都歧视有外乡口音的人。

慕斯说着说着犹豫了一下，突然陷入了沉默。这不是计划之中的正常停顿，而是硬生生将一个句子截断了。绿儿发现慕斯正在盯着什么东西看，于是她往前走几步，想看清楚是什么。纳飞心领神会，也和她一起走上前。他们来到慕斯的左侧，却不是和他并排站着，而是稍稍往后一点，正好能看见慕斯在看什么。

那是一个女人，身穿剖头国农民常穿的那种简朴的衣服，显得很不合时宜。她只是站在通向圆形舞台的阶梯下面，并没有往前走，所以埋伏在暗处的孤威国弓箭手和在场维持秩序的两个女皇城守兵都没有出手阻拦她。现在将军已经看见了，却什么也没有说，那些士兵不知怎么办，是应该把这个女人抓起来呢还是应该把她赶出去呢？

慕斯说：“是你。”原来他认识她。

她问：“你在做什么？”她的声音并不大，绿儿却听得很清楚。

绿儿为什么能够听得那么清楚呢？

上灵说，因为我把她的话在你们的脑子里面重复了一次。

慕斯说：“我……在结婚。”

“这个不是婚礼。”她的声音还是很轻柔，可是人人都听得很清楚。

慕斯指着众人说：“所有人都看见了。”

那个女人说：“我不知道他们看见什么了，我只看到一个父亲牵着女

儿的手。”

人们开始交头接耳。

“神啊，你到底干了些什么？”慕斯低声自言自语，可是上灵把他的声音也传到了每个人的脑子里。

这时候那个女人开始往台上走去。没有一个士兵出手阻拦，因为他们都知道眼前这一幕并不是暗杀，却比暗杀更加震撼。

她说：“当初是上灵把我带到你的身边。她让我们相聚了两次，每次都生下一个女儿。不过我并不是你的妻子，我只是上灵的工具，它利用我的身体诞下它的两个女儿。然后我把上灵的两个女儿送到华纱女士怀里，因为上灵选中了华纱女士养育她们长大成人，等待与上灵相认的一天。”

这个女人转向华纱，指着她说：“华纱女士，你认得我吗？我以前找你的时候，衣服也没有，全身都很脏。现在你认得我吗？”

绿儿看着华纱颤抖着站起来，说道：“当初就是你把她们带给我的，先是如诗，然后是绿儿。你让我把她们当作亲生女儿一样养大成人，我做到了。”

“她们不是你的女儿，也不是我的女儿，她们是上灵和这个男人的女儿。这个男人，孤威国的人叫他慕容复，可是上灵把他称为慕斯，因为他就是上灵选中的我的丈夫。”

慕斯，慕斯……人们都在小声地说着这个名字。

“你们今天看到的并不是这个男人和这个女孩的婚礼，这个女孩子只是代表圣母站在这里。今天这个男人迎娶的不是凡人，而是上灵圣母。女皇城一直被人称为圣母之城，这个男人既是上灵的丈夫，也是女皇城的丈夫。上灵通过我的口说出这些话，现在轮到你们了。女皇城的人必须一起说，丈夫！丈夫！丈夫！”

人们像在祈祷似的念诵着，丈夫！丈夫！丈夫！然后逐渐变成另一个同义词：慕斯！慕斯！慕斯！

在人们的口号声中，这个女人走到高台的下面。如诗放开慕斯的手，来到女人的面前跪下来，绿儿也跟在姐姐后面。她此刻非常震惊，只觉得心头百感交集，欲哭无泪。她很开心，因为上灵终于把如诗从这场婚姻闹剧里解救出来；她也很悲伤，因为她从来没有机会了解自己的亲生母亲；同时她心中还有一种很奇妙的感觉，想不到她的亲生父亲竟然就是眼前这个来自北方的陌生人，这个让人闻风丧胆的将军。

“妈妈。”如诗说着眼泪就掉下来了，跌落在这个女人的手里。

女人说：“虽然你们是我生的，可我不是你们的妈妈。那个女人把你们抚养成人，她才是你们的妈妈。你们来到这世上，全是因为上灵一手策划，她才是你们的妈妈。我只是住在剖头国沼泽地的一个农夫的妻子，我的孩子都在那里，我是他们的妈妈。我现在就要回去了。”

绿儿低声说：“妈妈别走！难道我们今生今世只能见你一次吗？”

那个女人说：“我会永远记住你们，你们也会记住我。上灵会让我们的记忆保存在心里，历久弥新。”她伸出一只手贴着如诗的脸庞，用另一只手轻抚绿儿的秀发。“你们都长大成人了，那么好的女孩子，真不愧是上灵的女儿。你们的妈妈真的很爱你们……知道她有多爱你们吗……”

说完她就转身离开了平台，沿着一个小斜坡走进了圆形剧场底部的后台换衣间，再也没有出来。没有人看到她是怎么离开女皇城的，不过很快就有许多神奇的故事流传开了，都是关于她在出城途中做过的事情和留下的奇迹，有不同的版本，内容都光怪陆离，不一而足。

慕斯看着她转身离去，一同远去的还有他的梦想、他的希望、他的大计——她把他的生命也带走了。那么多年来慕斯还清楚记得和她相处的日子，他一直不结婚，就是因为她，因为再没有别的女人能够让他钟情了。以前慕斯一直以为自己爱她纯粹是为了挑衅神，因为他心里时时刻刻都感到一种强烈的抗拒感。当他们在一起的时候，慕斯无数次从睡梦中醒来，发现身边躺着一个陌生女子。可是他终于克服了神的阻挠，把她留在身边，终于爱上了她。可是就像纳飞说的，就连他的抗争也是上灵一早安排好的。

我只是神手中的玩物，被神利用的工具，我和其他凡夫俗子没有一点区别。就在我以为我已经掌握了自己命运的时候，在我以为我已经实现了自己梦想的时候，神突然将我的弱点暴露在全城百姓眼前，把我拥有的一切都砸得粉碎。我的梦就毁在这里，女皇城，我的女皇城。

如诗和绿儿站起来，纳飞也走上来了。他们三人站在慕斯面前，凑得很近，这样才能在人们的呼叫声中听到彼此的声音。

如诗说：“爸爸。”

绿儿也说：“原来你就是我们的爸爸。”

慕斯说：“我从来不知道自己孩子。本来我应该看得出来的，我第一次看见你们的时候就应该在你们脸上看到自己的影子。”现在真相揭晓了，人们会突然发现他们三人原来长得真的很像。如诗、绿儿两姐妹的相貌其实和女皇城本地人的样子很不同，因为她们的爸爸是苏斯亚人，她们的妈妈也是来自异乡的外族人，两姊妹的样子好看之余还带一点异域风情。这两个女儿美丽、聪明而且坚强，慕斯由衷地为她们感到骄傲。想不到在他一生前程尽毁的时候，竟然还能与亲生骨肉相认。在这个婚礼夭折之后，慕斯的图谋也会败露，他马上就要开始亡命天涯，逃

避孤威国皇帝的追杀了。即使落得如此下场，慕斯还是心存安慰，因为他为自己的两个女儿感到自豪，她们就是他留在这世上的最大成就。

纳飞说：“我们必须出发去沙漠。”

“我不会阻挠你们了。”

纳飞说：“我们需要你的帮助，因为我们立刻就要出城了。”

慕斯转头看着男方宾客席。毕唐克，现在只有毕唐克能够帮他。他招手示意，毕唐克立刻站起来，翻身上了高台。

慕斯说：“毕唐克，我需要你准备一支沙漠驼队。”然后转头问纳飞：“你们一行有多少人？”

纳飞说：“十三人……除非你决定一起来。”

如诗说：“爸爸，和我们一起走吧。”

绿儿说：“他不能和我们去，他的事业和抱负都在这里。”

慕斯说：“绿儿说得对，敬神这条路，不是我能走的。”

绿儿说：“可是爸爸还是会和我们在一起，因为我们体内流着他的血液。”说着她挽起纳飞的手臂。“他是我们小孩的外祖父，也是如诗的小孩的外祖父。”

慕斯转头向毕唐克吩咐道：“他们有十三人，沙漠旅行，骆驼和帐篷。”

毕唐克回答道：“我这就去办。”他的语气充满自信，也没有多问一句，慕斯看得出毕唐克对这个突如其来的任务没有感到一点意外，也不担心完成不了。

慕斯说：“你早就知道了。”然后他看着另外三人说：“你们也是，从一开始就计划好了。”

纳飞说：“不是的，将军，我们只是知道上灵会设法阻止这个婚礼而已。”

绿儿说：“如果我们早就知道你是我们的爸爸，你觉得我们还能忍住不说吗？”

毕唐克答道：“将军，你应该记得，其实是你和华纱女士吩咐我预先准备骆驼帐篷和补给的。”

“我什么时候吩咐的？”

毕唐克道：“昨晚，就在我的梦里。”

这句话是最后一记重拳，把慕斯彻底击溃了——神竟然冒充慕斯去给别人报梦！挫败感就像千斤重担压在慕斯的心头，他觉得自己支撑不下去了。

纳飞说：“将军，你为什么觉得自己已经被打败了呢？你没听到人们在喊什么吗？”

慕斯仔细听着。

人们在喊慕斯，慕斯，慕斯，慕斯……

纳飞继续说：“你看不出来吗？就算我们走了，你也不会损失什么。你其实已经大功告成了，上灵已经把女皇城送到你的手里。你没听到她们妈妈说的话吗？你是上灵的丈夫，也是女皇城的丈夫。”

慕斯当然听到了，只是没往那方面想罢了。那么多年来，他和每一个人对话的时候，总会算计着其中的得失；就算是以前和她相处相爱的时候，终究免不了心机重重。刚才是慕斯生平第一次没有算计言语之间的利益得失，因为他心中被一个念头占据了：我一生中的挚爱原来是被神操纵着，我的前程也被神毁了，我抗争一辈子最后还是斗不过她，过去不行，现在不行，将来也不行。

现在慕斯才意识到纳飞说得不错。过去几天里他一直有一个感觉，神已经回心转意决定帮助他了，原来这个感觉是对的。神是要把他刚刚相认的亲生女儿送去沙漠，去完成一个不可能实现的任务；可是除此之外，慕斯的原定计划没有任何变动——他已经顺利将女皇城变成自己的囊中之物。

这时候人们喊得有点累了，声音已经渐渐变弱。慕斯举起双手示意，大剧场顿时鸦雀无声。

慕斯大声喊道：“伟大的上灵啊！”

人们跟着欢呼。

慕斯继续大呼：“我的女皇城！我的新娘！”

人们再次欢呼。

慕斯转头看着两个女儿，轻声问道：“我怎样放你们出城才不会让别人觉得这是放逐或者逃亡呢？”

如诗看着绿儿道：“让圣湖先知宣布吧。”

绿儿说：“怎么突然变成我的责任了？真谢谢你抬举了。”

纳飞说：“绿儿，这个任务非你莫属了，快说吧。”

绿儿昂首挺胸，走到高台前沿，人群顿时安静下来，等着绿儿发话。绿儿还连着大剧场的扩音系统，不过这时候已经没必要了。在场的人们万众一心，对上灵的信号特别敏感，无论绿儿想他们听什么，他们都能听到。

“我们姐妹二人此刻的心情和在座各位一样，万分震惊。我们从来没有猜测过我们的亲生父母是谁；那么多年来上灵一直对我们两姊妹说话，却始终没有告诉我们，她就是我们的母亲。今天，她终于把真相昭告天下，然后召唤我们前去为她效劳。我们在女皇城的任务已经完成，是时候离开这里，前往沙漠荒野之中苦行。可是上灵已经派了她的丈夫、也就是我们的父亲前来代替我们。女皇城，上灵已经将你许配给慕斯为妻。”

人群中并没有爆发出欢呼声，只有一阵窃窃私语。绿儿害怕自己说错了话了，连忙转头看身后。慕斯知道绿儿只是不善于操控人群，其实她说得很好了。所以慕斯微微点头，打个手势让绿儿继续说下去。

“女皇城议会已经决定推举我们的父亲担任人民执政官。在当前的局势下，这个决定尤其显得英明。今天发生的神迹很快就会传遍天下，周边列国知道之后只会对女皇城更加虎视眈眈。女皇城需要一个强者代表我们向全世界发出最强音，女皇城需要一个强者保护我们免受强邻敌国的侵犯。这个强人就站在你们面前！”

这时候人群中爆发出一阵短暂的欢呼声，没有持续多久就恢复安静。

“女皇城的同胞们，我以上灵的名义问你们，你们是否愿意拥戴慕容将军担任人民执政官？”

慕斯知道这句话就是点睛之笔。绿儿终于向观众问出一个非常清晰的问题，给他们一个机会喊出心声作为回答。果然不出慕斯所料，在场的千千万万人同时高声答应。如果这个问题是由某个议员提出来，肯定不会有现在这样的效果；须知绿儿是圣湖先知，由她出面以上灵的名义要求人们接受慕斯的统治，有谁能反对？

当呼喊声慢慢减弱之后，绿儿说道：“父亲，父亲，你是否愿意从你的女儿手中接受祝福？”

这又是什么？她在做什么呢？慕斯感到一丝困惑，然后突然意识到绿儿现在并不是在操纵人群，而是要道出她的心声。绿儿和亲生父亲的相遇和永别都在同一天，所以她要在临别之前送他一份礼物。于是慕斯牵起如诗的手，走前几步，然后跪在两个女儿中间，她们的手放在他的头顶。

绿儿说道：“慕容复，我们的父亲，亲爱的爸爸，上灵派你前来带领女皇城完成她的使命。这里的女人都有自己的丈夫，而女人之城那么多年来一直孑然一身。现在上灵终于为女皇城找到一位杰出的夫君，只要女皇城的城墙依然耸立，你就是她唯一的丈夫。在未来的日子里，你会建功立业，号令天下，受万民爱戴。你的心中依然会记得你的两个女儿。在这里，女儿为你祝福，你会永远记住我们。在你的一生走到尽头的时候，女儿的脸会重现在你记忆里，女儿的爱会温暖你的心扉。愿上灵保佑你。”

他们一行人排成一列纵队从烟囱门出城，一共有三十六匹骆驼载着帐篷、补给、干燥箱和十三个远征队员。市民聚集在路两旁送别，有人挥手，有人欢呼，有人流泪。慕斯也带着毕唐克和拉士葛前来送行，向经过的每一个人敬礼道别。慕斯已经决定任命毕唐克担任女皇城卫队最高长官；也任命拉士葛做总督，在慕斯出征在外的时候总管城中大小事务。

人群的欢呼声逐渐消失在身后。他们下了山，来到戈壁滩上。慕斯当时就是在这里点起无数火堆虚张声势，如今留下一块一块烤黑的痕迹，就像天花治愈之后在脸上留下的麻子。一行人忍受着烈日的煎熬，默默地前进。他们身边是慕斯派来的亲兵，名义上是保护，实际上是防止那几个被迫同行的人逃跑。

一直走到夜幕降临，耶律迈决定扎营。那些士兵主动帮忙搭帐篷，耶律迈让他们将每一个步骤演示给在场的新手看。欧必忍、费雅思和那些女的一想到他们将来必须亲自动手干这些活，脸都绿了。耶律迈在旁边说了几句安慰鼓励的话，一切进行得还算顺利。

然后孤威国士兵就回城了。他们临走的时候，并不是向耶律迈敬礼，却是向着华纱女士、圣湖先知绿儿和解构者如诗致敬。最让耶律迈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他们竟然也向纳飞敬礼。

他们一离开，争吵就开始了。

梅博酷对着所有人——尤其是纳飞和华纱——大吼：“你们都去死吧！为什么非要我参加你们这个自杀任务？”

谢德美也很恼怒，只是没那么大声。“我从来就没答应和你们一起去，我只是打算教你们怎么恢复胚胎罢了，你们没有权力强迫我一起走。”

柔珂和莎芙在旁边哭哭啼啼，欧必忍也在低声骂骂咧咧的，再加上梅博酷的高声叫骂，一时间人声鼎沸，热闹非凡。

华纱、如诗和绿儿说什么也没办法让他们镇静下来。纳飞也想好言相劝，可是他刚一开口，梅博酷就抓了把沙子撒在他脸上，纳飞只能拼命往外吐沙子，一句话也说不出。

耶律迈一直冷眼旁观。等众人闹得差不多了，他才走进圈子里，说道：“各位，太阳已经下山，沙漠一入夜就会很快变冷。你们先别吵了，快进帐篷睡觉吧。还有，不要大声说话，别把强盗引来。”

耶律迈心知肚明，这里距离女皇城那么近，他们又有这么一大帮人，根本不用怕强盗。而且耶律迈怀疑那些孤威国士兵其实就驻扎在附近，一旦有什么风吹草动就会赶来救援。当然了，如果有谁想逃回女皇城，他们也会把他拦下来。

可是这些士兵并不像耶律迈这么熟悉沙漠地形。他默默对这些躲在暗处的孤威国士兵说，如果我要回城，任凭你们怎么厉害也拦不住我！我就算在你们身边走过去你们也不会察觉。

然后耶律迈回到他的帐篷，艾雅在里面等着，还在轻声哭泣。过了一会儿艾雅就不哭了。她是很容易忘记流过的眼泪的，可是耶律迈绝不会忘记心头的愤恨。他没有像梅博酷那样高声尖叫，也不像其他人那样号啕大哭或是低声饮泣。虽然耶律迈心中的愤怒一点不比别人少，可是他知道发牢骚和争吵都是没用的。所以他要看准时机再出手，力求一击即中，将局面完全扭转。耶律迈想，慕斯斗不过上灵，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也斗不过它。想到这里，耶律迈就安然入睡了。

上空缓缓掠过一颗人造卫星，反射着已经降到地平线另一边的太阳，闪出一点亮光。这颗卫星就是上灵的无数眼睛的其中一只，上灵通过它观察着地上众生，将它覆盖范围内的所有人的思维活动都收集起来。此刻沙漠里的十三个人逐一堕入梦乡，上灵开始观察他们的梦境，热切等待着，希望地球守护者再给他们发来一些信息。可是今晚他们并没有看到天使和硕鼠。他们的大脑在睡着之后还在继续运作，将一些随机的意识片段连成一个个毫无意义的故事。只是睡醒之后，他们就会把这些故事全部忘记。

尾声

慕斯将军的计划成功了。他与平原诸城和西夕都结盟，数以万计的孤威国士兵阵前倒戈，投到慕斯麾下，孤威国皇帝的军队土崩瓦解。慕斯在入秋之前就解放了苏斯亚族人的故土。冬季来临，孤威国皇帝在高卢城的漫天风雪之中瑟瑟发抖。可是他竟然成功说服剖头国出兵，像匕首一样直插慕斯的大后方。

然而慕斯早料到他们有此一着。当剖头国的舰队到达西海岸的时候，遭到毕唐克将军率领的一万精兵迎头痛击。这一万精兵有男有女，都是慕斯将军亲自训练出来的。剖头国军队在登陆的时候几乎全军覆没，他们的战船也被烧毁，每一个浪头敲碎在岸边都留下暗红的泡沫。

第二年春季，慕斯攻陷高卢城，孤威国皇帝抢先一步自杀了。慕斯走进皇帝的夏宫，向世人正式宣布，和谐星球从来就没有真神下凡，只有一个来历不明的女人作为上灵的化身找到慕斯——上灵的丈夫，并为他生下两个女儿。

再过一年，慕斯率兵攻打剖头国首都的时候中毒镖身亡。他手下三个苏斯亚族的将军，还有几个孤威国将领，以及女皇城拉士葛纷纷自封慕斯的继承人，内战随即爆发。连年征战之后，三支大军最后齐聚在女皇城决一死战。女皇城的居民四散逃亡，毕唐克率兵死守，终于不敌。女皇城沦陷，城墙和所有建筑物都被拆毁，战俘被迫将拆下来的石头砖瓦都投进圣湖之中，最后圣湖被填成一片浅水洼。

到了第二年夏天，女皇城遗址连残垣败瓦也没有了，只剩下纵横交错的大路，暗示这里曾经存在着一座城市。有一些女祭司回到这里，在圣湖旁边建起一座小庙。只是湖中的冷热水在湖底就已经混合在一起，再也无法形成白茫茫的水雾。失去了云蒸霞蔚的奇景，这个湖也就不再神圣，从此朝圣者寡。

女皇城原来的居民流落在和谐星球各地。他们大部分人心中依然怀念那片故土，他们把女皇城的传奇故事告诉子孙，代代相传：我们是女皇城的子孙，上灵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地球飞船

引言

和谐星球的主机终于看到了希望。它把选中的十几个人聚集起来，迫使他们离开女皇城，踏上了远征之路。整个旅程分两段，第一段是让一行人穿越沙漠，途经火焰谷，到达乌萨卡岛的最南端——这个地方四千万年以来一直无人踏足。第二段旅程就是从这里开始，穿越一千光年，回到人类的故乡——地球。人类逃离地球已经四千万年，是时候回去了。

远征队的成员不是一般人，而是主机经过上百万代人的优选搭配培育出来的，他们与主机交流的能力是当今世上最强的。一直以来，主机都在引导有这种能力的人进行交往和通婚，繁殖出能力更强的下一代。在筛选过程中，主机只选择最容易接收它信息的人，而没有刻意挑选最善良、最温顺、最聪明或者最心灵手巧的人。因为主机运行这个程序的时候，只设置了“交流能力”这个参数，而没有考虑操作对象的善恶优劣。这些人的性情是温和还是乖张，他们对别人是否具有攻击性，他们有没有团队合作精神……这些因素一概不在主机的考虑范围之内。

踏足和谐星球的第一代移民设置这台主机，目的只有一个：通过限制科技水平来保存人类这个物种。当年在地球的时候，人类的高科技使霸权国家的势力覆盖全球，战火也蔓延到全世界每一个角落，人类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遭受严重破坏。为了避免重蹈覆辙，和谐星球的主机一直都限制人类科技的发展：人类打仗只能使用手持的轻武器，出远门只能骑马，这样一来他们就不能造成大规模的破坏，和谐星球也就安全了。在这个前提下，人类可以自由选择作恶还是向善。

可是，自从程序运行以来，主机对人类的操控逐渐变弱。与主机交流的能力也是因人而异：有些人强得超乎想象，有些人人和主机之间的联系则退化到若即若离的地步——后果就是各种新式武器和新的交通工具陆续面世。虽然距离世界毁灭可能还有万年之遥，可是潘多拉的盒子已经打开，和谐星球的末日总有一天会到来，主机不知道怎样才能力挽狂澜。

形势紧急，主机决定返回地球，从地球守护者那里加载升级程序。可是在最近几个月里，主机和它的支持者发现，地球守护者已经通过某种方式改变了局面：主机检测到它的程序发生了很微妙的变动；另外，有几个人先后做了一个非常清晰和震撼的梦，在梦中他们都见到一些和谐星球上没有的生物。地球守护者在那么遥远的地方，本来不可能对和谐星球产生任何影响；可是除了这个将人类赶出家园的地球守护者之

外，主机实在推测不出还有何方神圣能够造成这些改变。

地球守护者是怎么造就奇迹的，和谐星球主机无从猜测。有一点可以确定，主机的硬件设备经过四千万年的损耗磨蚀，如今非大修不可了。主机也知道，只要是地球守护者下达的任务，它再不济也必须完成。

现在地球守护者召唤人类回去重建家园，所以主机从女皇城中挑选了十六个人。这些人与主机交流的能力很强，其中好几个还是血亲。可是在这群人当中，不是每个人都那么聪明、善良和可靠，有些人对其他成员心存怨恨，还有几个甚至处心积虑地要破坏主机的远征计划。虽然也有一部分人全心全意地为实现这个计划而奋斗，可是毕竟人心险恶，兽性难驯，这支探险队伍随时都有分崩离析的危险。文明本来就很脆弱，就算是强大的社会约束力也不能遏制人的兽性，更何况他们只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小群体呢？他们能够建立一个和谐融洽的小部落吗？抑或这个远征计划从一开始就注定了要失败？

无论如何，主机只能假设这个远征计划始终会成功，并以这个假设为基础，在它的基地里展开一系列准备工作。各种关闭已久的设备重新响起了轰鸣声，机器人也在静态场中复苏，立即投入工作，对所有设备进行检测，将需要维修的那部分挑出来。这些设备闲置的时间实在太长了，就算保存在静态场中也免不了损坏。

仅仅是估算工作量和制订维修方案就需要好几年时间。可是主机并不着急，因为这个远征计划本来就耗时甚多，远征队的成员正好利用这段时间学会和平共处。况且就算急也是主机的事情，轮不到这十六个人去操心。十年的时间对于人类来说可能显得特别漫长，长得让他们无法忍受。可是对于主机来说，十年磨一剑不过是弹指一挥间的事。虽然主机同时也在处理无数微秒数量级的进程，可是它也储存了人类在和谐星球四千万年的历史。在这个庞大的尺度之下，无论是十年光景还是人的一生都如同白驹过隙。主机会充分利用这些年为远征做准备，希望这十六个人也一样。如果他们稍有头脑，就会在这些年里生儿育女，多多益善。等他们终有一天回到地球的时候，应该已经形成一个初具规模的部落。可是要做到这一点并不容易，而主机目前最紧急的任务是要保住每一个人的性命。

第一章 沙漠中的法律

谢德美是一个科学家，而不是沙漠探险者。她其实并不需要舒适的城市生活——就算没有床，哪怕睡桌上、地上也行——可是她不能离开她的研究工作。如今谢德美被人硬从实验室拖出来，研究工作被迫中断，她的人生也失去了意义，自然积了一肚子怨气。谢德美从来就没有答应过参加这个疯狂的远征计划，可还是被迫上路了。此刻她骑在骆驼背上，忍受着沙漠热风的煎熬，身体随着骆驼的脚步前后晃动，眼睁睁看着前面一匹骆驼的屁股以另一种节拍摇摆。谢德美被晃得一阵阵恶心，头痛欲裂，有好几次都想掉头回去了。谢德美认得大概方向，只要回到女皇城附近，她的电脑就可以连上城域网，指出回家的路。谢德美其实自己一个人可以加急赶路，说不定天黑之前就可以回城了。守兵没理由不让她进城，因为她和远征队的人既没有血缘关系，也没有婚姻契约；之所以被拉着一起走，完全是因为她帮忙准备种子胚胎，将它们装到干燥箱里，以备未来恢复地球的部分物种。谢德美这样做纯粹是为了报答她的恩师，并没有别的想法，他们不能因为她这片好心就硬逼她一起上路。

谢德美没有回去，完全是为了这些胚胎和设备。因为除了她之外，没有人懂得如何系统性地恢复那么多物种，没有人知道应该先恢复哪几种做食物链的底层，好让后面恢复的物种出来之后有食物。

谢德美心里不停地想：太不公平了！在这群人里，我是唯一一个有能力完成这个任务的。可是对于我来说，这事情没有一点挑战性，也没有一点技术含量，纯粹是一件体力农活。我参与这个远征计划，不是因为上灵给我的任务多有挑战性，而是因为其他人对此一窍不通。

“你怎么一脸苦相，生气了？”

谢德美转头一看，原来是华纱赶上来和她并排走着。华纱对谢德美有传道授业之恩，而且和她还有母女之情。可是华纱并不是谢德美的亲生母亲，她并没有权利逼迫她。

谢德美答道：“是的。”

华纱问：“生我的气？”

谢德美说：“你也有份。除了你之外，这些人和我没有一点关系。都是你把我弄到这步田地的。”

华纱道：“你和其他人一样，都和上灵有联系。是上灵给你报的梦，对吧？”

“这个梦又不是我想要的。”

华纱说：“你以为这一切都是我们想要的吗？小谢啊，你的心情我是明白的。除了你之外，每一个人都是因为他们之前做出的选择而被拉入伙的。纳飞、绿儿、如诗和我都是心甘情愿的……嗯，或多或少也算是心甘情愿吧。耶律迈、梅伯和我那两个小肚鸡肠坏心眼的女儿，他们是因为做了一些坏事或蠢事所以才一起来的。其他人纯粹是因为一纸婚约才被迫上路，我也不知道这算不算错上加错。可是你不一样，谢德美，你来是因为你做的那个梦，还有你对我的忠诚。”

上灵给谢德美报了一个梦，在梦中，她从半空飘下来，撒下无数种子，看着它们茁壮成长，将沙漠变成生机勃勃的绿洲。谢德美环顾四周，只见一片荒芜的沙漠，只有几株带刺的植物和一些蜥蜴昆虫在苟延残喘。

“我的梦可不是这样子的。”

华纱说：“可你还是来了，既是为了这个梦，也是因为你对我爱。”

谢德美道：“那只是一个梦！你也知道这梦不可能成真。我们这里没有人懂得开拓殖民地，只有耶律迈一个人有野外生存的技能。”

“他只是最有经验的一个，可是阿飞和梅伯也做得越来越好，我们每个人都能学会的。”

谢德美不想争论，所以就不说话了。

华纱道：“我最怕你这样子。有不同意见可以开诚布公地讨论嘛，怎么突然就不说话了呢？”

谢德美说：“我不喜欢矛盾和冲突。”

“可是每次到了最要紧的关头，眼看你就要说出别人想听到的话，你却总是突然缩回去了。”

“我也不知道别人想听什么话。”

华纱说：“你就把你几秒钟之前的想法说出来，告诉我，你为什么觉得你的梦不可能实现。”

谢德美说：“因为女皇城。”

“可是我们已经离开了呀，女皇城还能把我们怎么样？”

“我们永远也走不出女皇城的阴影。我们始终会记得在城里的舒适生活，心里总是渴望着回去，我们会因此而痛苦一辈子。”

华纱说：“话虽这样说，可是你的担心并不是思乡病吧？”

谢德美道：“我们舍弃了女皇城的好处，却把她的不良习性都带出来了。我们习惯了安逸悠闲，现在却没有物质条件维持这种生活方式。而且我们这个殖民团体的人数太少，他们不能再像以前那么放纵自己的欲望了。”

“人们以前也试过离开大城市开拓新的殖民地。”

谢德美说：“我知道，只要一个人有心去适应新环境，他就一定能做到，问题是有多少人愿意这样做呢？有几个人愿意舍弃自己的欲望，为了大局牺牲自我呢？老实说，我就做不到。现在每走出一步，就离我的事业远一点，我心里的怨恨也就多一分。”

华纱说：“这么说来，和你相比我们还算幸运的了。至少我们没有什么事业值得一提，就算有也已经人去楼空，再回城已于事无补了。”

谢德美道：“梅伯的事业还在前方等着他呢。”

华纱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梅伯的事业？他除了上舞台跑跑龙套之外还能干别的什么事情吗？”

“他的志向是和女皇城中每一个女人交配，当然，亲戚、丑妇和死人除外，这才是他毕生的事业。”

华纱苍白地笑了：“噢，你是说这个事业。”

谢德美道：“而且，还有别人和他志同道合。”

华纱说：“呵呵，你是心地好，没有直接说出来，我领情了。可是我也明白，我的两个女儿肯定也想继续她们在女皇城中未竟的事业。”

谢德美说：“对不起，我不是想冒犯你。”

“没关系的，我知道自己女儿的品行。她们身上带了太多贾霸的基因，我也不敢指望她们有多么高尚。不过，小谢，请你告诉我，你觉得她们会首先看中谁呢？”

“只需要过几个星期甚至几天，随便哪个男人在她们眼里都会变得很有吸引力。”

华纱轻声笑道：“亲爱的小谢，我也同意你的说法。只是我们这个小部落里每个男人都是有妇之夫，那几个老婆自然会防止有人入侵她们的地盘。”

谢德美摇头道：“华纱，你假设她们会护食，这就错了。你自己是用情专一，生了纳飞之后每年都和同一个男人续婚约，可是这并不代表别的女人也像你那么在乎自己的丈夫。”

华纱说：“是吗？可是你看看，我那亲爱的小女儿柔珂，她姐姐和她丈夫上床，她就几乎把姐姐杀了。”

“这个……怎么说呢，就算将来欧必忍不再和莎芙勾搭，可他还是会打别人主意，比如说绿儿。”

华纱说：“绿儿？！小谢，绿儿是个好女孩，她虽然还年轻，却深爱着纳飞。而且欧必忍那种人不懂得欣赏她的美丽，最关键的是绿儿是女皇城的圣湖先知，欧必忍就算吃了豹子胆也不敢对她起什么念头。”

谢德美摇摇头。随着时间流逝，华纱提到的所有这些因素都会逐渐变得无关紧要。像欧必忍、梅伯、柔珂和莎芙这种人，天生水性杨花，总有一天会饥不择食，哪里顾得上吃进嘴里的是咸还是甜。

华纱继续道：“如果你以为欧必忍敢打艾雅的主意，我想不笑也不行了。呵呵，他当然想吃天鹅肉，可是艾雅这小姑娘只爱慕强者，欧必忍这一辈子也没戏了。所以我觉得他不会为柔珂不忠的。”

谢德美说：“华纱，你向来是我的良师益友，可我还是觉得在这个问题上你完全错了。我敢保证，不出一个月，欧必忍甚至会来勾引我。”

华纱很惊奇地看着谢德美：“可是，这个，你不是他喜……”

谢德美道：“我不是他喜欢的类型？呵呵，只要一个女人不拒绝他，这个女人就是他喜欢的类型。我先提醒你一句，我们这个团体太小了，经不起折腾，特别是男女关系。就拿狒狒来对比吧，雌性狒狒只是在怀孕的时候有几次发情期，所以它们可以建立一种暂时性的短期配偶模式。每逢交配季节，雄性狒狒之间就因为争抢对象而爆发冲突；等发情期一结束就马上平息，大家相安无事。可是很不幸，我们不是狒狒，我们是人类，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要复杂得多。一来我们的儿女需要一个稳定和平的家庭环境，二来我们人数太少，要是因为冲突而闹出人命，我们这个团体也就散了。”

华纱说：“出人命？谢德美，你脑子都在想什么呀？”

谢德美说：“这群人里，除了费雅思，就数纳飞最善良了，可是连他也已经杀过一个人了。”

“那是上灵让他杀的！”

“对啊，纳飞遵从上灵的命令，可是其他男人也有他们自己的神啊。”

“谁是他们的神？”

谢德美说：“那神就在他们两腿之间晃荡着呢。”

华纱道：“你们这些生物学家怎么那么悲观呢？你们以为人类是动物里面最低等的吧？”

“噢，不是最低等的，至少雄性的人类不会吃小婴儿。”

华纱说：“雌性的人类也不会把配偶给吞了。”

“其实也有人试过。”

说到这里两人一起哈哈大笑。她们本来一直在小声说话，渐渐落在了驼队后面。现在突然大声笑出来，走在前面的人都转头看着她们。

华纱大声说道：“别管我们，我们不是在笑你们。”

可是耶律迈不能不管。他本来在队伍前面带路的，现在调转骆驼往回走，来到两人身边，一脸的怒容。

耶律迈说：“华纱女士，请你控制一下自己。”

华纱说：“怎么，我笑得太大声了？”

“对！你这样大声谈笑是很危险的，一个女人的声音可以随风飘到几里之外。这片沙漠虽然不是人口稠密，可是万一有人听到你声音的话，你没反应过来就已经被他们先奸后杀了。”

谢德美知道耶律迈说得不错，毕竟他带过团队穿越沙漠，有这方面的经验。可是谢德美很讨厌他说话时那副高高在上的嘴脸，还有那讽刺的语气。哪个男人有资格在华纱女士面前这样说话？

可是华纱本人反而好像对耶律迈的恶劣态度浑然不觉。她一脸无辜地问道：“我们这里这么多人，我还以为没有强盗敢过来呢。”

耶律迈说：“他们要劫的就是我们这种队伍。你想想，我们这行人，大部分都是女的，走得慢，带的东西也多，还大声说话。甚至有两个女的走着走着就脱离了大部队。”

这时候谢德美才意识到她和华纱的处境有多危险，想想都后怕。她还不是很习惯这种趋利避害的思维模式，因为她在女皇城里面的时候从来不用担心人身安全，女人在女皇城中总是很安全的。

耶律迈继续教训道：“再看看这几个男的。如果有一群强盗冲过来，也不用多，就三五个吧，你说，在这几个男的里，哪一个能保护你们，把贼人杀退？”

华纱答道：“至少有两个吧。”

耶律迈盯住华纱，过了一会儿才说：“在这个开阔地带，如果有强盗的话，隔很远就能看见，我倒是能对付他们。可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所以请你跟上大部队，安安静静的别说话！”

这个“请”字遮掩不了他语气中的严厉，可是谢德美还是心服口服。她不像华纱那么有信心，她不信耶律迈能够单枪匹马杀退一群强盗。

耶律迈扫了谢德美一眼，然后调转骆驼，快跑几步，回到队伍前面。谢德美回想耶律迈看她时候的表情，猜不透他心里在想什么。

谢德美说：“我们到达韦爵的营地之后，不知道是谁说了算？我倒想看看是你的丈夫还是耶律迈。”

华纱说：“那自然是我的丈夫，你别被小迈唬着了。”

“很难说，耶律迈好像自然而然就有一种指挥别人的霸气。”

华纱说：“呵呵，他当然想颐指气使，可是他只懂得用恐吓的手段来维持他的权威。他意识不到上灵一路上都在保护我们这支队伍，如果真有强盗打我们主意，上灵只需要让他们忘记这想法就行了。我们就像躺在家里的床上那么安全。”

谢德美懒得提醒华纱，就在几天之前，她们就算待在家中躺在床上也没觉得很安全。而且，华纱的话也印证了谢德美刚才的话：当华纱想起安乐窝的时候，出现在她脑中的正是女皇城。她们旧时的安逸生活必然会阴魂不散，在未来很长一段日子里将萦绕在心中，让她们不得安宁。

这时候轮到柔珂停下来了。她等华纱来到身边，和华纱并排走着。柔珂说道：“妈妈，你刚才生气了是吗？耶律迈那个讨厌鬼说你了吧？”

谢德美看柔珂学小女孩说话的样子觉得很恶心——她向来就看柔珂不顺眼。柔珂这人很造作，总是把别人当猴儿耍。最让谢德美觉得不可思议的是，这么低劣的招数似乎真的有用，否则柔珂早就换别的伎俩了。

这招对别人或许有用，可是她的妈妈却不吃这一套。华纱只是冷冷地盯着阿珂，说道：“阿珂，你可能误会了，我和小谢正在说话，并没有邀请你加入，真不好意思。”

柔珂过了好一会儿才明白妈妈在下逐客令，脸色顿时一沉——是因为生气吗？然后她向谢德美挤出一丝端庄的笑容，说道：“小谢，我没有长成你这样子，妈妈觉得是她终生的遗憾。只是我这人什么都不缺，缺的就是内涵。”说完，柔珂笨手笨脚地催着她的骆驼快走几步，跑回前面

去了。

谢德美知道柔珂在损她长得不好看，只剩下内在美了。谢德美在少女时代还确实羡慕过那些沉鱼落雁、闭月羞花的女孩子，可是现在的她早已过了那个阶段。

华纱心领神会道：“奇怪吧？相貌平凡的人往往能看到别人的美丽之处；而内心残缺的人却永远看不见什么是真善美，这些人以为世上根本没有真善美这回事儿。”

谢德美说：“她们知道世上存在真善美，只是不知道谁的身上有。至少我现在心中所想就不是什么真善美。”

华纱道：“呵呵，你该不会在诅咒柔珂不得好死吧？”

谢德美道：“噢，也不至于死那么严重，我只是希望她骑骆驼骑得腰酸背痛，还磨出老茧来。”

“那么耶律迈呢？你咒他什么？”

“我倒没有诅咒他。可能你说得对，他没必要靠恐吓我们来维持权威；可是我也觉得他没做错，毕竟上灵也有失责的前科。在女皇城的时候，我们身处险境，上灵就没办法保护我们。所以虽然耶律迈说了那番难听的话，我心里并没有怨他。”

“真的希望我也像你那么成熟豁达。我其实挺讨厌他对我说话时那副高高在上的架势。我当然知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因为他觉得我在城中的名望地位在这里对他的权威构成了威胁，所以他要想方设法把我打压得服服帖帖。可是他应该知道我不是笨蛋，就算他不给我一个下马威，我也会听从他指挥的。”

谢德美说：“这事情和你没有关系，你怎么做都不要紧，关键是他需要什么。他需要一种优越感，这种把你踩在脚下的优越感。说起来，好像我也有这个需要呢，你这个笨蛋老女人。”

华纱乍一听，吓得脸色都变了。谢德美很郁闷，为什么自己的幽默总是没人听得懂呢？她正要开口解释这是一句玩笑话，华纱已经笑了：“我宁愿做个笨蛋老女人也好过做笨蛋小女人，至少老女人没那么笨。”

谢德美说：“哈哈，是吗？我们就说这次远征吧……”

“这是笨吗？”

“对于我来说就是了。本来遗传基因学就是我的生命，可是现在我能做的事情完全和这门科学不擦边，唯一有一丁点关系的恐怕就是复制我

自己的基因了。”

“你别泄气，生儿育女其实并不那么可怕，不是每个小孩都会长成柔珂那样的。而且就算是柔珂，可能她总有一天也会长大成人的吧。”

谢德美道：“没错，可前提是你真心爱着你的两任丈夫。而我呢？华纱阿姨，我和谁在一起呢？你那个残废的儿子吗，还是贾霸的财务总监？”

“据我所知，如诗打算嫁给羿羲。”华纱的语气很冰冷，可是谢德美一点也不在乎。

“得了吧，我知道你早就给我们配好对儿了。可是你老实告诉我，华纱阿姨，如果纳飞偷索引的时候，没有碰巧把那人拽上，你还会带上我吗？”

华纱的脸绷得紧紧的，久久说不出话来。

“华纱阿姨，你就别想着哄我了，我不是蠢人，你就老实说吧。”

“小谢，我们需要你的技术，而且是上灵选中了你，不是我。”

“难道不是你在数着男女人头配成一对一对吗？”

“是上灵给你报的梦。”

谢德美说：“最惨的是，我们这群人里，除了你之外，谁都没有生过小孩。你以为把这些男男女女配成对，他们就能生出小孩吗？这有可能是你一厢情愿而已。”

华纱心中的愤怒逐渐升温：“我都说了，你们不是我挑选的……绿儿也看到了，还有……”

“华纱阿姨，你有没有想过以身作则，多生几个小孩？”

华纱完全蒙了：“我？这把年纪还生小孩？”

“你还能生嘛，我知道你还没到更年期，因为你现在就来月经了。”

华纱惊慌失措地看着谢德美说：“我干脆乖乖地躺在你的显微镜下面好了。”

“你塞不下，得先切片。”

“怎么我有时候觉得你已经把我切片了呢？”

“华纱，你今天让我们停了好几次，谁都看得出来你的周期到了。”

华纱扬了一下眉毛，用这个脸部表情代替耸肩的动作。“理论上我还能再生几个。”

谢德美说：“我认为你必须继续生小孩，给我们树立一个榜样。因为我们现在不是单纯的旅行，我们是开拓殖民地。殖民地的人首要任务就是繁殖后代，不生小孩的人和废人没两样。而且，无论耶律迈怎么妒忌你，你始终是我们这些女人的首领，你必须以身作则。如果你愿意在旅途中怀孕，其他女人自然会仿效。而且她们的丈夫看到连韦爵老头也能生小孩，他们岂能甘于人后。”

华纱突然岔开话题：“他再也不是韦爵了，他现在只是佛意漫。”

“他还能生小孩吧？”

“谢德美，你还有什么东西想知道的？下一步你是不是就要我们把大便也拿给你检验一下？”

“岂止大便，这一路上恐怕我还得检验你们每一项指标呢。这群人里只有我有资格担任医生这个角色。”

华纱忍不住咯咯咯地笑出声来：“我能想象耶律迈拿着他的精液样本给你检测的样子。”

谢德美也忍不住笑了。试想一下她真的要耶律迈这样做，这个领袖的脸面就没地方搁了。

她们静静地走了一会儿，然后华纱问道：“你愿意吗？”

“愿意什么？”

“和司徒博结婚。”

“谁？”

“那个书呆子，司徒博。”

谢德美叹道：“结婚……我从来就没想过结婚。”

“和他结婚，生儿育女。”

谢德美说：“嗯，应该会吧，不过前提是我们不再实行狒狒法则。”

“狒狒法则？”

“就是女皇城那种婚姻制度，每年都要为一个新的配偶争个你死我活。司徒博，这个素未谋面的中年人，我愿意和他结婚生子，和他一起将小孩抚养成人，不过前提是我不用为了他和别的女人争抢。我不希望

在每年婚约将满的时候，他就开始去追求艾雅、如诗、小丽或者柔珂她们。当然，他看中的女子都看不上他，所以到最后他还是要灰溜溜地回到我身边求我再续一年婚约。”

华纱点头道：“我现在明白你刚才说的话了。你担心的不是柔珂之流的水性杨花，而是我们从小到大习以为常的那种婚姻制度。”

谢德美说：“没错！我们这个群体人数太少了，不能继续实行女皇城那种婚姻制度。”

华纱说：“这真的和尺度范围有关是吧？在女皇城中，当一个女人不续婚约，或者一个男的不求他的妻子续婚约，那么他们可以避开对方一阵子，好让伤痛慢慢消退。他们也可以选别人，因为城里有千千万万的潜在目标。可是我们这里只有十六人，八男八女，经不起这样的折腾。”

谢德美道：“是的，有些人会像柔珂那样动手杀人，有些人可能会为情自杀。”

“你说的有道理，有道理，有道理……”华纱喃喃地说着，好像在自言自语。“可是我们不能现在就告诉他们，因为有些人知道之后马上就要往回跑，沙漠也好，强盗也罢，什么也拦不住他们。对他们来说，一辈子的婚姻比什么都可怕。莎芙和柔珂大概连一个星期也熬不住就要开始胡思乱想了；梅伯玩到现在才结婚自然有他的理由，因为他自知不会一心一意，却没有能力像我两个女儿那样瞒骗自己的配偶，所以干脆不结婚。我们现在还得告诉他们以后不能变心，不能换配偶，再也没有每年续婚约这回事儿了。”

“他们肯定不答应。”

“那我们就等到了大本营再说，到时候他们想回头也太晚了。”

谢德美想不到华纱竟然说出这样的话，她压住性子道：“依我看，如果他们想回去的话，我们应该让他们走。毕竟他们有人身自由对吧？”

华纱猛地转头看着谢德美，说道：“不行！他们参与这个计划之后就不再有传统意义上的人身自由了。没有他们，我们的殖民计划就会失败，所以他们不能走。”

谢德美喃喃道：“你真的能够逼他们乖乖就范吗？这些人曾几何时信守过承诺，你那么有信心？”

华纱说：“这个计划固然重要，可是不让他们回去其实也是为了他们好。上灵已经明说了要毁灭女皇城，如果他们留在城中，到时候就一起灰飞烟灭了，我们其实是救了他们的性命。问题是越想回城的人就越不相信上灵的话，所以要救他们的话，我们只能……”

“欺骗他们？”

“晚一点才向他们解释清楚。”

“因为你比他们更清楚什么对他们好？”

华纱答道：“对！我比他们更清楚！”

谢德美心中大怒。她知道华纱的话不无道理，可是这改变不了她的信念。谢德美向来认为人们有自主抉择的权利，哪怕他们要自我毁灭，这也是他们的权利。大概这也是活在女皇城中的好处之一：你有权自暴自弃，哪怕是因为你愚蠢，或是因为你目光短浅，只要你心甘情愿，没有人会阻拦你。谢德美就不愿意放弃这种权利。她觉得应该及早告诉大家，忠贞不渝的婚姻是这个群体的基本法则之一，他们可以自由地选择留下或者离开。如果一直瞒骗他们，直到没有回头路的时候才摊牌，这实际上是剥夺人们的自由……不自由，毋宁死。

谢德美说：“华纱阿姨，你又不是上灵。”说完她一催骆驼快跑几步，将华纱抛在身后。谢德美其实是怕再说下去就要和华纱阿姨吵起来了。她本来就很讨厌和别人争吵，更何况对方是她的华纱阿姨呢！以前每次和别人争吵完了，谢德美都会郁闷好几天；现在她已经够郁闷的了，实在没必要雪上加霜。

司徒博，这人是贾霸的司库，职责只是看管库存，整理档案文件；而他的主子却是一个争权夺利杀人不眨眼的狠角色，那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还有，他居然被纳飞这样一个小男孩骗得团团转，把那么珍贵的索引双手奉上，还跟着盗贼出了城门。最过分的是，这人竟然被纳飞摔倒在地，乖乖投降，还发誓跟随他们去沙漠，永远不回女皇城。这个人到底是个什么样的极品呢？

谢德美心中已经有了答案：这人就是一个胆小怕事的缩头乌龟、懦夫蠢货。和他结婚，我肯定不会快乐，他也不见得能开心。每次他想要造人的时候，大概还要正式向我提出申请，得到批准之后才敢爬上来。然后他暗地里还对其他几个女人垂涎，却心知肚明人家看不上他，所以被迫和我继续耗着。

司徒博，我的未婚夫，我都等不及想看看你长什么样了。

在沙漠的第三个晚上，大家搭帐篷比前两晚熟手多了，因为人人都已经知道哪些工序是可以省略的，哪些是避不开的。华纱看着梅伯和欧必忍就来气，这两人用了将近一半的时间“帮助”老婆干她们那份活儿——须知小丽和阿珂的任务本来就特别简单，三岁小孩也能完成，否则她们也不会挑来做。狄傲丽本来不是懒惰的人，只是她看见柔珂和莎芙专门挑简单的活儿，心中不忿，所以也学着偷懒了。狄傲丽毕竟年长，她大红大紫的时候，莎芙、柔珂两姊妹才开始学唱儿歌呢。如今这两个小字辈尚且能够偷工减料，狄傲丽又怎么甘心做牛做马呢。华纱知道，

在狄傲丽的心中，良知排在地位的后面。

可是至少狄傲丽心里还是有良知的，怎么我一手养大的两个女儿甚至还不如她呢？华纱一方面担心几个特别自私的害群之马会连累整个队伍，另一方面也替那几个诚心为上灵效劳的成员担心。担心也没有用，华纱提醒自己，还是专注完成手头的任务吧。事到如今，他们的生死也不是我能控制的了，我必须把帐篷的绳索都绑结实了，别让风一吹就倒。

耶律迈说：“要是刮大风的话，帐篷怎么都会倒，你使再多力气也没有用，所以你不必为一场飓风做准备了。”

“要是沙暴来了能撑得住吗？”

耶律迈回答的时候，华纱突然觉得有汗水滴入了眼睛，顿时感到一阵刺痛。她连忙用袖子擦拭，却发现两条薄棉质地的袖子早已被汗水湿透。

耶律迈说道：“干这些粗重活儿就会大汗淋漓，就算天气再凉快也没有用。来，让我帮你吧。”

耶律迈把一条绳子绷紧了，好让华纱把绳结打好。华纱知道他一个人就能够把绳结系好，并不需要别人帮忙绷紧绳子。耶律迈让华纱参与，其实是为了帮助华纱尽快学会这些工序，增强她的信心。当帐篷搭好之后，华纱也会有一点成就感。

华纱说：“你真的很在行。”

“打绳结这些活儿，你一旦学会就很容易做了。”

华纱笑道：“呵呵，你不仅仅是在给帐篷系绳结吧。”

耶律迈也笑了——华纱看得出他真心感激她的称赞。“华纱女士，除了帐篷之外，我还必须把其他很多东西都系在一起。”

华纱说：“你的确有领袖的才能。我这样说不是因为我是你的继母，也不是因为我曾经是你的长嫂，而是因为我自己在女皇城中好歹也算是个话事人，这些事情我看得出来。比如说，你在场的时候，再懒的人也马上变得勤快起来。”华纱说到这里，把后面半句吞回去了。迄今为止，耶律迈仅仅是把指挥权都掌握在他一个人手中，却还没有让众人心悦诚服地追随他。所以一旦他不在场，那些人都原形毕露，马上变回懒散样子。过去这几年来他带领团队远行，可能只需要掌握指挥权，让别人服从指挥，那就够了，并不需要建立更高的权威。可是这一次远征就不同了。华纱知道耶律迈的野心，他肯定想掌握实权，把他爸爸架空。如果耶律迈真心想做这支远征队伍的首领，那他还有很多东西要学。让人们都依赖他，这种做法是行不通的。耶律迈还年轻，不知道好的领袖其实

首先要让手下的人保持独立自主，然后说服他们心甘情愿地跟随自己。这样一来，就算领袖不在场，人们还是会遵照领袖下达的精神和原则去办事。华纱没有当面说出这一番话，因为她知道耶律迈目前还缺乏心胸气度，听不得这种建议。所以华纱继续说好听的，希望能增强耶律迈的自信心，早日能够听得进逆耳忠言。“而且我的两个女儿的争吵和抱怨都比以前少了很多，虽然生活条件大不如前，她们反而变乖了。”

耶律迈苦笑道：“可是你我都很清楚，就在我们现在说话这当儿，这帮人里起码有一半还在盘算着回女皇城去。而且说不定我自己也是属于那一半的。”

华纱说：“可是我们回不去了。”

“嗯，慕斯那么大张旗鼓地欢送我们，如果我们突然跑回去，未免也太煞风景了。”

华纱道：“不仅煞风景，而且危险。”

“这个倒不见得，纳飞不是已经洗脱了谋杀贾霸的罪名吗？”

华纱说：“他什么罪名也没有正式洗脱，而且你也不见得安全，因为你是我丈夫的儿子。”

“我？！”耶律迈的脸色一沉，慢慢开始涨红了。这下他就犯了大忌，身为领袖怎能喜怒形于色呢？

“我只是想说，回女皇城是不可能的了。”

“华纱女士，我向你保证，如果我打算在和爸爸会合之前回女皇城，我就一定能回去。就算和他见面之后，只要我愿意，我还是能回城。”

华纱微微点头，岔开话题：“幸好沙漠夜晚降温，这样我们白天烤人干的时候，心里好歹还有个盼头。”

耶律迈笑道：“华纱女士，夜晚降温也是我特意给你安排的。”

华纱说：“今天我和谢德美谈过了。”

“我知道。”

华纱说：“我们说起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要是这事情处理不好，我们这个小殖民地就会四分五裂了。我们是说男女关系。”

耶律迈登时警觉，却用很平静的声音答道：“哦？”

华纱说：“确切来说，是我们的婚姻习俗。”

耶律迈说：“现在大家都已经配对，每个男人睡觉时都能各取所需，他们比我带领那些团队幸运多了。至于你、如诗和谢德美，很快你们就会和丈夫或者未婚夫团聚了。”

“可是对于某些人来说，他们更享受追逐的过程，而不是最终的结果。”

耶律迈说：“我明白，可是现在各人的选择实在有限，他们成不了气候。”

“可是这并不影响有些人一边吃着嘴里的，还一边看着别人碗里的。”

华纱看到耶律迈挺直了腰背脖子，强作镇定，却不肯凑上来向华纱道出心中的疑问。他是担心艾雅，他的新娘子、他的爱人。华纱没意识到耶律迈原来对艾雅这么敏感，才结婚几天就开始担心了。

华纱道：“我们必须强制他们一心一意对待配偶。”

耶律迈点头道：“我以前倒是没遇上过这问题。在团队里，我的手下都是单身汉。每经过一个城市，他们都会去妓院快活一番。”

华纱说：“你呢？”

耶律迈答道：“我已经结婚了，我娶了一个年轻的好妻子。”

华纱说：“对于一个年轻丈夫来说，艾雅的确是个好妻子。”

耶律迈的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人总会变老的。”

“那么她在五年之后、十年之后还会是一个好妻子吗？”

耶律迈很奇怪地看着华纱，反问道：“那我怎么能预测？”

“阿迈，你应该考虑这个问题的。你得想，五十年后的她会是怎样一个妻子呢？”

耶律迈看起来有点茫然不知所措，他似乎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甚至不知道怎样才能假装曾经考虑过——耶律迈完全被问住了。

“谢德美和我都想到这个问题了。在沙漠里，我们不能再继续实行女皇城的传统婚姻制度。女皇城很大，可是我们只有十六个人、八对夫妇。如果你抛弃艾雅另娶，那么她能嫁给谁呢？”

其实华纱很清楚——同时知道耶律迈也很清楚——决定不续婚约的很可能是艾雅，而不是耶律迈。不过问题都一样：分开之后，艾雅嫁给谁呢？

华纱继续道：“还有就是小孩。我们不可能办一个寄宿学校，所以小孩只能跟着妈妈长大，除了妈妈还有另外一个——或者不止一个——男人。”

华纱看得出来，她对未来的这番描述已经开始对耶律迈产生了影响。她知道耶律迈最怕什么，也不觉得直取其要害有多无耻，反正她说的都是真话。

“耶律迈，你想想，我们这十六个人要在沙漠里生存的话，我们的婚姻关系必须是终身的。”

耶律迈眼睛盯着别处，脸色却很凝重。他把地毯铺好在泥沙地上作为帐篷的地面，然后慢慢坐在地毯上。

华纱说：“传统的婚姻习俗必然会引起很多纷争，我们这个小团体经不起折腾。而且彼此之间伤了感情之后还整天见面，就像在伤口上撒盐。所以他们必须知道，一朝结连理，终身是夫妻。”

耶律迈半躺在地毯上，说道：“在这个话题上，我其实没有很大的说服力，他们会觉得我是以权谋私，想永远霸占艾雅。我知道现在已经有人对她虎视眈眈，盘算着在我们婚约期满的时候就动手。”

“所以你需要晓之以理，告诉他们实行终身配偶制度有什么好处，说服他们你不是在以权谋私。”

“说服他们？”耶律迈苦笑了一声，说道，“恐怕我连艾雅也说服不了。”

华纱看得出来，这话一说出口耶律迈就后悔了，他不想暴露自己的弱点。

华纱道：“可能我不应该用‘说服’这个字眼。这样说吧，你要帮助他们明白，终身配偶制势在必行，就像一条法律。没有这条法律，我们的家庭就会四分五裂，我们这些人轻则身心痛苦，重则自相残杀。终身配偶制其实就像白天赶路的禁声令一样，是我们这个团体生存的保障。”

耶律迈坐直了，凑到华纱面前，眼中闪着亮光。华纱想，他眼神里面是愤怒、恐惧还是痛心，抑或有别的情绪我看不出来？

耶律迈问：“华纱女士，为了执行这条法律，你愿意杀人吗？”

“杀人？不行，我最怕闹出人命，我们不能杀人。”

“我们现在身处沙漠，就算我们和爸爸会合之后，其实还是在沙漠里。任何罪行在沙漠里只有一个处罚，死刑。”

华纱说：“这太荒谬了。”

“你把那人砍头也好，或者将他赶走也好，结果都一样。在沙漠里，放逐就意味着死亡。”

“可是我没想到惩罚会那么严厉。”

“华纱女士，你好好想想，我们每天都在赶路，怎么能够监禁一个人呢？我们怎么能够另外安排人手做看守呢？当然了，鞭刑也是一种惩罚，可是过后我们就有了一个伤员，整个大部队就被这人拖累了。”

“如果我们剥夺这人的某项特别待遇呢，或者没收一些东西，像在女皇城中的罚款？”

“华纱女士，我们现在还有什么特别待遇可以剥夺呢？还有什么东西能够没收呢？如果我们没收那人的必需品——像他的鞋子，他的骆驼——他必然会受伤，然后拖慢我们的前进速度，这样一来，我们整个团队都陷入险境。如果我们没收别的东西，比如金银珠宝，那么这人肯定怀恨在心，你说以后我们还能信任这个人吗？华纱女士，现实就是这样，如果礼义廉耻没办法约束一个人，那么只有死刑才是行之有效的惩罚方式。死刑可以保证那个人再也不会违反法律，而且还能杀一儆百，让其他人意识到后果有多严重。如果用其他惩罚方式，效果只会适得其反——初犯者必然会再犯，从此没有人会在意这条法律。所以我再郑重说一次，在你决定实施这条法律之前，你应该首先考虑一下，为了执行这条法律，你愿不愿意杀人？”

“可是没有人会相信你真会因此而杀人的，是吧？”

耶律迈道：“你以为呢？我就告诉你我过往的经验吧。在这样的旅程中惩罚一个人，最难办的不是杀人，而是回城之后得告诉这人的老婆孩子为什么我没有带他回家。”

“不会吧，耶律迈，我不想……”

“这种事情谁也不想。可是行走沙漠的人都知道，放逐就是死刑。没有骆驼、没有马，也没有水，就是死路一条。按照惯例，我们把犯事的人绑起来，让他动弹不得，很快就有野兽过来把他吃了。如果他再活久一点，被强盗发现了，他就会死得更惨，临死前还会把我们都供出来。他会告诉强盗我们往哪个方向走，一行有多少人，怎么安排值班守夜，贵重财物放哪儿。他还会供出别的细节——比如他老婆的昵称，或者几个守夜人的外号——这样一来，强盗摸黑潜到我们身边，就能说出这些名字来迷惑值班的几个人，让我们放松警惕。他还会供出……”

华纱大声道：“别说了！你这是故意在吓唬我。”

“你以为沙漠生活仅仅是昼夜温差、骆驼帐篷、就地解手、席地而睡。老实跟你说，你和爸爸，还有纳飞那个笨蛋，你们给我们选择的……”

“这是上灵选的！”

“.....是最艰苦的那种生活方式。我们如今处在一个充满危险和暴力的世界，随时随地都会丧命。要维持秩序我们就必须狠得下心杀人。”

华纱说：“那我再想想别的办法吧，肯定有别的方式可以处理婚姻.....”

耶律迈打断她说：“你就别费劲了。你想来想去到最后只会得出同一个结论。我们这个疯狂的移民计划要成功的话，必须先熬过沙漠这一关，所以我们必须实行沙漠的法律。换句话说，对丈夫不忠的女人必须处死。”

“对妻子不忠的男人也得死。”华纱想着耶律迈说这话的意思不可能是仅仅惩罚女人，所以她帮他把话说完。

“噢？你是说把通奸的两人都杀掉吗？现在到底是谁残忍嗜血来着？放过一个女人是挺容易的，不过你想让我从此开始训练柔珂和莎芙搏击吗？你觉得狄傲丽和谢德美有力气把帐篷放到骆驼背上吗？”

“按你的说法，在你们这个男人独大的世界里，难道所有的过错都要由女人承担.....”

“华纱女士，我们不是在女皇城里。只有在文明世界里，女人才有地位；在这里，你就接受现实吧。其实你只要理性分析一下就知道，要保障这条法律，最佳方案就是放过男方，只惩罚女方。你试想一下，当一个男人在一个女人耳边小声说‘我爱你’的时候，这两人都心知肚明，这句话的真实含义是‘我太想上你了，实在顾不得你的死活’。你说，在这种情况下，他勾引成功的机会有多大？如果他想霸王硬上弓，那个女的肯定会大声叫，因为她知道到头来死的是她。万一那个男的真的强奸了她，只要她反抗了，那么最后受惩罚的就只有这个男的。看到了吧？当血腥取代了浪漫，调情还有意思吗？”

华纱听了，一脸的惊愕。耶律迈忍住笑，转身离开了她的帐篷。哼，到现在她居然还以为自己是头儿。她连怎么在沙漠中生存也不懂，还敢四处指手画脚，装出一副睿智的样子去教导别人，其实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在女皇城中，女人利用传统习俗和礼节教条把男人都圈禁起来，所以华纱习惯了颐指气使，以为自己真的很有权力。可是来到这里，那一切都烟消云散，她很快就会发现——可能已经发现了——她缺乏意志和胆气，不可能真正拥有权力。她既想做功成的那一将，却又害怕万骨枯，不想手上沾血，哪有那么便宜的事情？

永久的婚姻？有哪个女人能够满足一个男子汉超过两年以上呢？耶律迈本来就只是把艾雅看作他的初婚配偶——这个角色她无疑是胜任的。耶律迈在女皇城中建立的第一个家庭，艾雅就是里面最光彩夺目的大花瓶；她还能给耶律迈生下第一个儿子，然后他们再分道扬镳。耶律

迈甚至计划好让华纱做他小孩的老师——她也能胜任这项工作，耶律迈知道华纱的价值和用处所在。可是如今提到永久婚姻，耶律迈想，艾雅日后变得又老又胖，还整天黏在我身边，谁受得了呢……

可是耶律迈心里明白，他这样想其实是自欺欺人。他可以努力假装不想和艾雅厮守一辈子，可是他心中其实对艾雅充满强烈的渴望，那是一种占有的欲望，丝毫没有衰退的迹象。真正有可能变心的不是耶律迈，而是艾雅。之前纳飞顶撞慕斯将军，还拒绝担任执政官，艾雅因此对纳飞敬仰万分，真是可悲之极。阿飞拒绝接受送到他手上的权力，艾雅竟然还钦佩他；可是艾雅自己的丈夫手上已经掌握一定权力，并且运用自如，她却视而不见。她毕竟是个女流之辈，从小就被上灵洗脑；纳飞是上灵选中的金童，艾雅当然觉得他更有吸引力了。

至于纳飞……好几个月前耶律迈就看出纳飞暗恋艾雅，这也是为什么耶律迈当初觉得艾雅特别有吸引力——和艾雅结婚就等于把纳飞彻底踩在脚下了。可能过几年纳飞还是会和艾雅结婚，那时候她早已有了耶律迈的小孩，纳飞一辈子就被耶律迈骑在头上不得翻身了。

可是现在轮到艾雅对纳飞有所企图——是的，因为这该死的纳飞杀了贾霸！艾雅就是被这个吸引住的，她见纳飞杀了贾霸，就以为他很强悍刚猛。哼，艾雅，我最亲爱的小宠物，我也杀过人。我干掉的不是躺在大街上的醉汉，而是一个杀人越货的强盗，一个向我的队伍冲杀过来的强盗。我以前杀过人，将来也下得了手！

我还能下手杀人，华纱已经默许了。没错，沙漠的法律，这就是纳飞的棺材钉。华纱确信她的宝贝小儿子不会触犯法规，所以同意用死刑做惩罚。华纱同意的话，其他人也会赞成的。日后纳飞总会有行差踏错的一天，然后就好办了，我可以名正言顺地把他干掉。这就好比当初纳飞干掉贾霸：我们都是为了大局着想！

夜色降临，寒风吹袭，人人都匆匆回自己的帐篷躲避，让冰冷的晚餐在肚子里慢慢消化。耶律迈故意安排纳飞站第一班岗，因为他知道纳飞这可怜虫一定意识到谁在帐篷里等候着耶律迈。试想纳飞独坐在凄冷的星光下，肯定会忍不住想象迈哥如何把艾雅赤裸的身躯抱在怀中，他们的帐篷里面干柴烈火，他甚至还会听到艾雅的喘息声……当耶律迈大汗淋漓地从帐篷出来换班的时候，身上肯定还散发着云雨过后的余味，纳飞嗅到了肯定觉得心中苦涩。他回到帐篷之后，里面只有一个圣湖先知；绿儿那副飞机场似的小身板儿就是纳飞能找到的全部安慰了。想到这里，耶律迈越发觉得华纱的提议确实可行。一旦正式通过了，纳飞就只能一辈子眼巴巴地看着艾雅，知道艾雅永远都属于耶律迈，纳飞到死的那一天也不可能拥有她。

第二章 束缚与松绑

纳飞像往常那样，一边站岗放哨，一边和上灵交流。想当初他和羿羲硬是逼迫上灵和他们对话，甚是艰难；现在容易多了，他只需要在脑中把思绪整理好，就像要说出来一样；然后上灵的回答自然而然就进入他的脑中，易如反掌。当然，这些回答乍看之下好像是纳飞自己的想法，有时候纳飞还是分辨不清哪些是上灵的话，哪些是他自己的想法。为了弄清楚，纳飞会把同一个问题再问一次，而上灵是一台电脑，既不赶时间也没有不耐烦，重复多少遍都没问题。

今晚纳飞站岗，所以他首先问上灵附近有没有什么危险。

附近有一只狼，正在追踪猎物的气味。

纳飞默默地说，不是，我是问我们有没有危险。

还是我之前提过的那伙强盗。不过他们入夜之后听到很多恐怖的声音，这时候正躲在一个山洞里发抖。

纳飞又问，你很喜欢这样作弄他们，是吧？

不是。我反而能察觉到你内心的喜悦，这就是你们所说的玩弄，是吧？

我们把这叫恶作剧，或者开玩笑。

我做这些事情只有你知道，你很喜欢这种特殊待遇吗？

不只是我，绿儿也知道。

当然了。

还有其他危险吗？

耶律迈在盘算着干掉你。

这次是什么招数呢？背后给我来一刀？

他这次充满了信心。他相信可以名正言顺地把你公开处死，所有人都会同意，包括你的妈妈。

他怎么能做到呢？难道用他的脉冲枪把我爆头，然后假装走火？抑或让我的骆驼受惊吓，把我摔下悬崖？

他的计划更周详，和婚姻法律有关系。华纱和谢德美今天终于意识到这个问题了。她们觉得应该实行终身婚姻制，华纱也说服了耶律迈。

这很好啊！总好过由我和绿儿提出来。

不过这的确是你和绿儿最先想出来的。

这只有你、绿儿和我知道，其他人不会猜到的，他们只会看到这条法规确实很明智。还有，关于艾雅，我得想办法防患于未然。她突然对我感兴趣，仅仅是因为我杀了贾霸和拒绝做慕斯的傀儡，这真是越想越恶心。老实说，我觉得，在所有这些事情发生之前，我其实是个更好的人。

那时候你只是个孩子。

我现在也还是个孩子。

我知道，这正是问题所在。更狼狈的是，纳飞，你不仅是孩子，而且还是个单纯的小孩。

没关系啊，反正你是这方面的专家。

可是如果你要领导他们的话，就不能老是依靠我给他们洗脑。而且一旦我们离开和谐星球，在宇宙航行的过程中，我对他们的影响力会远不如今。到时候你必须学会怎么去说服和教导他们，让他们习惯凡事都以你马首是瞻。

迈哥和梅伯永远都不会服从我的领导。

那他们就可有可无了。

什么？就像贾霸那样可有可无吗？上灵，你记住，我再也不会杀人了。我已经为你杀过一个人，可是从今之后绝对、绝对、绝对不会有第二次，绝不！你不用再给我灌迷魂汤了！

我知道了，也理解你。

不，你根本不理解我。你的双手没有沾过鲜血，也体会不到刀锋划开皮肉插进脊椎软骨的感觉，你也听不到他喉咙灌满鲜血时拼命喘出最后一口气的声音。

通过你的双眼，我看到了；通过你的双手，我感受到了；通过你的耳朵，我也听到了。

可是你体会不到这种无法挽回的感觉，这种踏上不归路、再也不能回头的感觉。一条生命就这样没了，无论他生前是个多么可怕的坏人，我也没有权力让他身首异处……

你有！因为我把这个权力赋予你。而我拥有这个权力是因为你的祖先责成我保护全人类，为了保护和諧星球上的人类，我必须杀他。

我知道、我知道，你说过无数次了。

可你还是拒绝接受真相，非要沉迷在毫无意义的内疚和痛苦之中。

这事情没什么值得自豪的。我杀了一个无助的醉汉，一点也不光明磊落，更谈不上什么聪明智慧。我能狠心下手，证明我根本就不是一个善良的人。

纳飞，真正狠心下手的其实是我，你只是代替我出手罢了。

上灵，这双手是我的，我本来可以拒绝的。就像现在，你暗示我杀耶律迈和梅博酷，我就拒绝这样做。不会了，我再也不会为你杀人了。

好，我制订将来的计划时会考虑这个因素的。可你还是应该努力建立威信，你必须成为他们的领袖。你爸爸已经年老体衰，而且他过于倚重耶律迈。将来他会经常向耶律迈屈服，一而再再而三，直到最后他连意志力也丧失殆尽。

难道他向我屈服就好点吗？

可是你不需要逼迫他屈服。你总是会尊重他，通过他来领导众人。如果你做领袖，你的爸爸就能保持一个德高望重的元老地位。这些话我都对你说过无数次了，你也是时候挺起腰杆，做你必须做的事情。

不行，我还不能公开挑战耶律迈的权威，我们还需要他带路穿过沙漠呢。

穿过沙漠？我告诉你吧，他心里其实有别的打算。就在此时此刻，就在他和艾雅做爱的时候，他心里还想着把你捆起来扔在沙漠里。纳飞，到时候你就会发现，虽然我能够影响强盗土匪，可是我却没办法控制那些野兽猛兽和蛇虫鼠蚁。它们见你躺在沙漠里动弹不得，自然觉得是一盆大餐。我没办法影响动物的思维，它们只会遵照基因和本能的指引。你死了之后，我该怎么办呢？

耶律迈想现在就动手吗？我们还没回到爸爸的营地呢。

你终于开始听我的话了。

那他的计划是什么？

我不知道，他从来没有很明确地去想。我尽量在他的思绪里寻找，可是实在很难。你也知道，我是不能够直接侵入一个人的记忆里进行搜索的。他其实很害怕面对自己的恶念，所以他不允许自己公然构思一个行动计划。

或者他被做爱分散了心神，所以没办法构思。

分散心神？他连做爱也是为了对付你啊！他以为你暗恋艾雅，所以他想让你注意帐篷里面的动静，让你听到艾雅发出的声音。

他这样做只会让我更加盼望快点儿站完这一岗，快点回到绿儿身边。

他渴望占有艾雅，就以为别人都和他一样。

我以前是暗恋过艾雅，我一度以为这个女孩子就是我需要和渴望得到的爱人——其实我那时候很无知。可是我现在有绿儿，她可能已经怀孕了。我和绿儿什么都可以分享，虽然我们结婚只有几天，可是她已经比你更了解我了；而她心中所思还没有成型我就可以说出来了，我们两人是心有灵犀的。我有了绿儿，难道还会喜欢别的平凡女子吗？耶律迈这都想不明白？

他知道艾雅对你有意思，也记得你以前暗恋过艾雅，他还知道我选择你做首领。所有这些加起来，让他嫉妒得快发疯了。他只想你死，在他心里，甚至连和妻子做爱也成了杀你的工具。

你有没有想过，人世间最可怕的事情莫过于此？我活到今天，最渴望的就是耶律迈爱我和尊敬我。我做错了什么让他这样恨我呢？

因为你不愿意对他唯命是从。

可是……别人被他控制，并不等于他们就爱戴和尊敬他。

对于耶律迈来说，只有两种人不受控制：死人，还有敌人。那么多年以来，你一直是小孩，他根本没有正眼看你，所以你和死人没两样。可是现在他留意到你了，而你又不像梅博酷那么容易掌控，也不会被他吓到，所以你就成为他的敌人了。

就那么简单吗？

我把最不堪的部分都润色了一下。

他的帐幕已经不动了，是不是他快要出来了？

他正在穿衣服，一边还想着你……艾雅也想着你。

至少艾雅想我的时候不是盘算着要害我。

如果她得偿所愿的话，结果都一样，你还是死路一条。

耶律迈计划害我的事情别让绿儿知道。

我不会瞒住绿儿的。我对你说过什么话，同时也会告诉她。你们这样为我效劳，我是不会欺骗你们的。

得了吧，你觉得有必要的时候，还不是照样把我们蒙在鼓里。算了，我也不想要你骗绿儿，我只是……我只是不想让她担心罢了。

既然你不愿意担心，我只能希望她担心了。我怀疑你有时候有自杀倾向。

这你就甭担心了，我向来都热爱生命，还想活久一点呢。

有时候你想一死了之，因为你还在为杀贾霸的事情内疚。

耶律迈过来了。

你看他怎么故意让你嗅到他手上的气味。

纳飞被上灵这样一提醒，心里很不痛快——本来他未必会留意到的。不过老实说，纳飞很难不注意到，因为耶律迈故意把双手搭在纳飞的肩膀上，一边说话还一边将手指在他脸前扬来扬去。“你竟然没有睡着，嗯，看来你在沙漠里还是有点儿用处的。”

纳飞答道：“你也没让我站岗站很久。”

那股女人的味道太明显了，耶律迈竟然利用他和艾雅之间的亲密接触来诱害纳飞，这手段也太无耻了。好像艾雅不是他的妻子，只是他拥有的一件物品、一个工具。可是如果上灵说的没错，这种占有感恰恰就是耶律迈心目中的爱。

耶律迈问：“你见到什么东西了吗？”

“没有，就见到漆黑一片。”纳飞没有提起几百米开外的那伙强盗。如果耶律迈知道纳飞又从上灵那里得到信息，他只会更加愤怒，而且，耶律迈会觉得颜面尽失，因为他竟然选择这样一个宿营地，让强盗可以轻易埋伏在附近而不被察觉。耶律迈可能会坚持去搜一遍，然后动起手来，难免会有伤亡。他也可能会马上把所有人都弄醒，连夜上路——不过这完全是多此一举，因为上灵已经把这伙胆小无能的毛贼都控制住

了。

耶律迈说道：“如果你抬起头就会看到星光了。”

纳飞当然听得出耶律迈在取笑他，也知道不应该搭理耶律迈，可是纳飞本来心里就充满了愤恨：耶律迈一心想害死他，现在还装出一副大

哥的样子；他和他老婆做爱竟然是为了让纳飞经受妒忌的煎熬。纳飞一时气急，无法控制情绪，猛地伸手指着天上，大声说：“你看好了，那颗很小的星星就是太阳。如果你不知道往哪儿看，你根本就发现不了。那里就是我们要去的地方。”

耶律迈反问道：“是吗？”

纳飞说：“上灵把我们带出来就是为了这件事情，这也是我们离开女皇城唯一的原因。”

耶律迈说：“上灵未必能够为所欲为。你自己也说过，它只是一台电脑罢了。”

纳飞几乎要说，如果上灵“只是”一台电脑，那么耶律迈也“只是”一头没有毛的狒狒罢了。半年前的纳飞可能会脱口而出了，然后耶律迈就把他按在墙上，或者一拳把他打翻在地。可是纳飞在这段时间里好歹也学会了一点东西，所以他忍住不说话。

纳飞知道绿儿在帐篷里面等着他，大概已经迷迷糊糊快睡着了。自从大家必须自己动手搭帐篷以来，绿儿就很努力地干活；而且她很早就起床，不像有些人那样睡懒觉。可是绿儿并没有睡，她脸上梨涡浅笑，一双大眼睛含情脉脉。纳飞顿时觉得一阵暖意直透心窝，驱散了耶律迈在他心中留下的冰冷阴霾。

纳飞快手快脚地脱了衣服钻进被窝，将绿儿搂在怀里。他说：“你真暖和。”

绿儿答道：“准确地来说应该是热。”

纳飞小声道：“耶律迈又在盘算着害我了。”

绿儿低声说：“我只希望上灵不要让他得逞。”

“恐怕上灵也没办法，因为耶律迈的意志力很强，一旦他下定决心做什么事情，上灵就很难让他改变主意了。”

纳飞没有和绿儿提起上灵暗示终有一天他可能不得不干掉耶律迈，因为纳飞根本下不了手，也不打算下手，所以没有必要把这个念头放进绿儿的脑子里。而且这事情纳飞连提也不敢提，觉得丢人，因为他害怕绿儿以为他真的会考虑谋杀兄长。

“如诗告诉我，有几个人一心往回走，她能感觉到耶律迈和这几个人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了。那些人包括柔珂和莎芙，费雅思和欧必忍，梅伯和小丽。这些人已经形成一个群体，和其他人完全分开了。”

“谢德美呢？”

“她也想回去，可是和那群人一点联系也没有。”

“就是说只有你、我、如诗和妈妈想走进沙漠？”

“还有艾雅，你去哪里她也想跟着。”

两人一起笑了，可是纳飞知道绿儿其实还需要吃一颗定心丸。所以他向绿儿再三保证，他对艾雅真的一点点感觉也没有，说完两人才安心睡觉。

第二天一早，众人收拾完毕，耶律迈把大家召集在一起。他说：“有几件事情要宣布。第一，华纱和谢德美有一个关于男女关系的提议，我觉得很有道理。我们在沙漠里生活，不能像以前在女皇城里那么随便，否则必然导致夫妻反目，兄弟姐妹也变成仇人。在出远门的团队里，通奸就是死罪。所以只要我们还在沙漠里——这也包括爸爸的营地——在我们这个小团体里，再加上另外三人，我们必须实行一条新的法律：每个人只能与自己的配偶过夜，而且每对夫妇都是终身伴侣，不得更改。”

耶律迈话音刚落，有几个人惊得倒吸一口凉气。绿儿左右看了一下，正是预料之中那几个人：柔珂、欧必忍和梅博酷，这几个人显得特别抓狂。

费雅思平静地说：“你没有权利做出这样的决定。我们都是女皇城的市民，应该实施女皇城的法律。”

耶律迈说：“如果我们在女皇城里，当然应该遵守女皇城的法规。可是当你生活在沙漠里，你就得遵守沙漠的法律。而沙漠的法律就是由团队领袖制定的。我会听取你们每个人的意见和建议，然后再做决定。可是一旦决定之后，谁敢违抗就是造反，你们明白没有？”

柔珂说：“我爱和什么人过夜，你管不着。”

耶律迈走到柔珂面前盯着她。在耶律迈高大身躯的映衬下，柔珂显得特别弱小。耶律迈说：“你给我听着，在沙漠里，我绝对不能容忍有人鬼鬼祟祟地从一个帐篷溜进另一个帐篷。谁这样做的话，最后肯定会闹出人命。与其由你来制造命案，我现在就把话说清楚了，谁要敢通奸，或者疑似通奸，我当场就把那个女的给杀掉。”

柔珂失声大喊：“只杀女的？”

耶律迈说：“因为我们需要男丁干重活儿，比如说往骆驼背上装行李。而且，阿珂，对这种处置方法你不应该感到陌生吧？上次有人通奸，你不是亲手执行家法了吗？”

绿儿看到柔珂和莎芙不约而同地提起手摸着喉咙——当初柔珂就是一拳打在莎芙的咽喉那里，差点儿把她打死，直到现在莎芙说话都很困

难；而柔珂的丈夫欧必忍虽然也被捉奸在床，却没有掉一根毫毛。耶律迈突然揭开这个伤疤，虽然很恶毒，却恰到好处，正好把柔珂、莎芙和欧必忍的嘴都堵上。如今只剩下一个钉子户了。

梅博酷说：“你没有权利做这个决定。”这个钉子户当然非他莫属。可是绿儿知道耶律迈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把梅博酷弄得服服帖帖，他向来是梅伯的克星。

耶律迈说：“我不但有权利，而且还有责任。这条法律关系到我们这个小团体在沙漠里的生死存亡，所以你们一定要服从，谁违反了就会受到惩罚。在这个远离文明世界的地方，惩罚措施只有一个。如果你们想不明白，就请华纱女士给大家解释一下吧。”

说完他转身面向着华纱，用眼神向她下达一个无声的命令，让她表态支持。华纱没有让耶律迈失望，她说：“我整晚都在反复思量，希望找到别的方法处理这个问题。可是底线摆在这里，我们要生存的话就必须实行这条法律。而且在沙漠里，按照阿迈的说法，唯一有震慑力的惩罚就只有……只有他说的那个方法。可是我们不能杀人，”华纱的语气显示对这件事情深恶痛绝。“只把她绑起来就够了，任其自生自灭吧。”

耶律迈轻蔑地说：“只是绑起来？这已是最残忍的死法了，还不如就这样来一下痛快呢。”

华纱说：“我们就当是把这个人托付给上灵，可能会有别人路过救她。”

耶律迈说：“你还是祈求没有人看见她吧。真遇上了人还不如被野兽吃了呢。”

华纱坚持道：“我们只把犯法的人绑起来，任其自生自灭。我们不能实施死刑。”

绿儿想，华纱阿姨担心犯法的是她的女儿。耶律迈以为这条只杀女方的规矩可以更有效地约束男的，其实他弄反了。男人欲火中烧的时候哪会考虑什么后果？反而是女人才能够为她所爱的人压制心中的欲火。

耶律迈说：“那就按华纱女士的意思办吧。通常来说，在沙漠里，最终还是由团队领袖选择执行方式。就我个人而言，我更倾向于使用脉冲枪，干脆利落，一枪爆头。不过现在为时尚早，希望我永远也不需要做出这个选择。”然后耶律迈慢慢转身，眼光扫过每一个人。他说：“我不是征求你们的同意，我只是通知你们，这条沙漠法律马上生效。你们谁听明白了就把手举起来。”

所有人都举起手，其中几个面露愠色。

不，不是所有人，除了……

“梅伯，快举手！你这样做只会让你的贤内助狄傲丽难堪。她难免会想，你到底爱上了哪一个女人，为了得到她，竟然不惜置她于死地？”

终于，梅伯举起手来。

耶律迈道：“很好。现在是第二件事情，我们需要做一个决定。”

这时候太阳还没升起来，温度还是非常低。有些人一早起来就偷懒，没怎么帮忙拆帐篷放行李，这时候尤其会觉得寒冷刺骨。梅伯说话时声音也发抖，可能就是因为冷得不行了。他说：“我还以为所有决定都是你一个人做的。”

耶律迈说：“生死攸关的事情当然是我说了算，不过我可没有自封独裁暴君，那些和生死存亡没有关系的事情还是应该由我们一起做决定。只是有一个前提，在沙漠里我们必须共同进退才能生存，所以我绝对不会容忍企图分裂我们这个团队的行为。现在说回这个决定，我记得好像一直以来也没有人明确说过我们现在到底要去哪里。”

纳飞马上说：“我们回爸爸和羿羲那里，你也知道他们在等着我们呢。”

耶律迈答道：“他们只要不四处乱跑，水源是不成问题的，而且食物也能支撑好几年，我们只需要在几个月之内把他们接回来就可以了。这也不是什么生死攸关的事情，如果大部分人都想去佛意漫的营地，那当然没问题，我们就去呗。”

绿儿说：“我们不能回女皇城，我父亲已经把话都说清楚了。”她的父亲就是慕斯将军，孤威国名将。其实她也只是在几天前才和生父相认，此刻提起他，为的是加强她说话的分量。绿儿向来都不善于说服别人，因为她从不需要巧言令色。作为德高望重的圣湖先知，绿儿只需要直接说出事情真相，人们自然不敢怠慢。如今她需要说服这一群人，其中还包括几个男的，这对于绿儿来说是个全新挑战。她记得在女皇城中，人们要达到什么目的，其中一个办法就是提起自己的家世背景，所以这时候绿儿特意说起自己的父亲。

柔珂说：“对啊，你那个慈祥的好爸爸娶自己女儿不成就把我们都赶出城。”

绿儿道：“你这样说是歪曲事实。”

如诗握住绿儿的手，轻声道：“别跟她争，她比你在行。”

如诗的话没有人听见，可是其效果却有目共睹，因为绿儿听完之后马上就不说话了，柔珂露出得意扬扬的笑容。

耶律迈道：“绿儿说得不错，我们大概不能回女皇城了——至少近期

内不行。我估计慕斯派士兵押送我们走那么远的路，就是为了传达这个信息。”

梅博酷指着如诗、绿儿和纳飞，说道：“我听够你们的废话了！你们几个让他当众难堪，所以才不能回女皇城；我们当然可以回去了。”

耶律迈轻蔑地说：“梅伯你少废话！我们不能站在这里没完没了地讨论下去，马上太阳就要出来了。这一带有很多强盗，如果有一些摸黑躲在附近山洞的话，天一亮他们就会出来。”

绿儿知道上灵一直在控制着附近的强盗，她此刻怀疑耶律迈是不是也隐约感觉到这些强盗的存在了。可能耶律迈向来都知道这些强盗只敢在白天出来活动，晚上会躲起来；也可能是上灵的信息直接作用在耶律迈的潜意识当中，让他以为这些想法和念头都是他自己想出来的。毕竟耶律迈和在场所有人一样，都是上灵的优选繁殖计划的成果，而且不久前上灵还成功向他报梦了。如果耶律迈坦承自己能够与上灵沟通，并且心甘情愿地服从上灵的计划安排，那么一切都会变得很简单了。可惜事与愿违，如今绿儿和如诗还要想对策应付耶律迈的不轨图谋。

耶律迈继续道：“就算现在我们不能回女皇城，也不一定非要马上去和爸爸会合不可。附近有好多城市都欢迎外来的团队，而且我们还有谢德美那些价值连城的胚胎和种子。”

“我决不卖！”谢德美断然拒绝。她的语气相当强硬，毫无商量的余地。

耶律迈还是和颜悦色地说：“就算为了救大伙儿性命也不卖？不过没关系，我本来也没想着卖，而且这些胚胎种子只有和谢德美的知识搭配起来才值钱。不过，关键在于，有了它们，我们就有了通行证，那些城市就会欢迎我们进去。在他们眼中，我们并不是被孤威国慕斯将军赶出女皇城的一群穷酸难民，而是著名基因学家谢德美的团队。因为女皇城内乱，所以谢德美将整个实验室迁出，搬去一个和平安稳的城市，没有人干扰她的科研工作。”

费雅思说：“太好了！这样一来，海岸平原没有一个城市会拒绝我们入境的！”

欧必忍说：“他们还会给我们钱呢。”

“你是说他们会给我钱吧？”谢德美显然对这几顶高帽子却之不恭，她原来没料到自己在别的城市也那么有名望。绿儿看得出来，耶律迈的恭维正在起作用了。

他打算发起投票。

这是上灵在绿儿脑中说话。

绿儿想，现在看来他明显是盘算着投票，可是他要投票决定什么呢？

投票结果肯定是要去附近的城市，纳飞肯定会反对，到时候他就是在造反了。

那么纳飞就不能反对。

如果纳飞不反对，我的计划就会失败。

那你可以控制投票结果。

我可以控制谁呢？如果那几个人突然变卦，耶律迈必然会起疑心的。

那就别让他们投票。

我没办法让耶律迈改变主意。

那你就叫纳飞别反对。

他必须反对，否则地球之行就夭折了。

绿儿忍不住大叫：“不行！”

人人都看着她。耶律迈问道：“什么不行？”

绿儿说：“不能投票，不能投票！”

耶律迈说：“嘿嘿，你不是向往自由吗？怎么突然反对民主投票了？因为你料到表决的结果不是你想要的！”

狄傲丽问：“谁说过要投票了？”她对周遭事物的反应向来都很迟钝。

欧必忍说：“我赞成回文明世界，我可不想变成婚姻的奴隶，更不想做耶律迈的奴隶。”

耶律迈说：“我从来没有说过要投票决定什么东西，我只是说我们需要决定下一步去哪里。投票表决可能会有用，可是投票结果仅仅是参考，最后决定权还是在我。我只需要你们的建议，而不受你们的支配。”

于是他们纷纷提出建议，都想显出能言善辩的样子。不过谁要是重复别人说过的观点，耶律迈就会打断这人的话：“我已经听过了，有新的观点吗？”所以讨论没进行多久就结束了，绿儿想不到会那么快。

耶律迈问：“还有别的想法吗？”

没人回答。

耶律迈等了一会儿，把每人都看一遍。这时候太阳慢慢出现在远山之巅，晨光将耶律迈的双眼和头发映照得闪闪发亮。绿儿想，这就是他人生最得意的时刻了。耶律迈策划了一辈子，就是追求这个瞬间——一个团体，包括他父亲的妻子，包括他的弟弟纳飞，还有圣湖先知和解构者，还有他的妻子，所有人都屏息静气地等待他做决定。这个决定可能会改变人的一生，也可能会把人送进鬼门关。

耶律迈庄重地说：“谢谢各位的建议。在我看来我们并不需要二选一。谁想回文明世界的话，悉听尊便。谁想继续走进沙漠完成上灵的任务，也没问题。这个任务，我们当作是拯救我父亲也好，看作是迈出回地球的第一步也行，这都不重要了，关键是所有人的愿望都得到满足。我们会向南走一段路，然后翻过群山，最后到达平原诸城。在平原诸城那里，谁要是忍受不了这么严厉的沙漠法律就可以离开，我只带领坚强的人继续走下去。”

梅博酷说：“实在太感谢了！”

柔珂说：“管他说我是坚强还是脆弱呢，我只要人身自由就行了。”

纳飞说：“你们这些笨蛋，你们看不出他只是在假装……”

耶律迈道：“你说什么？”

纳飞说：“他一直都盘算着让我们去别的城市。”

绿儿知道下一步会发生什么，连忙开口劝阻：“纳飞，别说了。”

耶律迈装出很平静的样子说：“小弟，听一下你小娘子的话吧。”

纳飞说：“我只听上灵的话，因为我们全靠上灵保护才能活到现在。距离我们不到三百米的地方就有一伙强盗躲在山洞里，要不是上灵的影响，他们早就发现我们了。上灵能够带领我们安全穿过沙漠，我们根本不需要耶律迈和他那些所谓沙漠法律。他只是在玩小孩的把戏，看谁的威胁最狠……”

耶律迈道：“这不是威胁，在沙漠行走的人都知道沙漠的法律。”

“如果我们信任上灵，这一路上都是安全的。如果你们相信耶律迈，跟着他去海岸平原，你们最后就会死于战乱。”

梅伯冷笑道：“信任上灵？你是让我们听你指挥吧？”

“耶律迈也知道上灵的威力。我们回女皇城结婚完全是因为他做的那个梦，你敢说不是吗？”

耶律迈笑道：“纳飞你就继续胡诌吧。”

“正如耶律迈所说的，现在不是谈民主投票的时候。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做出抉择。如果我们按照上灵的指引继续前进，我们就会踏上四千万年以来最伟大的旅程，前面有一个崭新的世界等待着我们和我们的子孙后代去继承。当然你们也可以回到城市里放心出轨，我知道有几个人已经在盘算了。至于我和绿儿，我们是不会回去的。”

耶律迈手上突然多了一把脉冲枪，他喝道：“够了！你再说一个字我就把你毙了。”绿儿没留意耶律迈一直暗藏着武器。她现在明白了，这一切都是耶律迈精心策划的，他就是在等待这个时机动手。现在他就算把纳飞杀了也没有人敢谴责他。

耶律迈说：“我对沙漠了如指掌，你却是一窍不通。这附近根本就没有强盗，否则我们早完蛋了。你不过是头脑发热，自以为是罢了。弟弟，就凭你那点小聪明，谁跟着你就是死路一条。不过你放心，没有人会跟你走的，因为我不允许这个团队分裂，我不希望那些跟你走的人死于非命。”

纳飞说：“你在说谎。”

“来啊，你再说一句话试试！我马上就把你当叛徒杀了。”

绿儿说：“纳飞，你就当是为了我好，别说话了！”

耶律迈说：“你们大家都听到了，是吧？他公然挑战我的权威，还想分裂我们这个团队，带着一部分人走上绝路。他这是造反，比通奸还要严重得多。对于造反的人，惩罚只有一个——死刑。你们全部是见证人，如果将来闹上法庭的话，你们都必须做证。”

绿儿说：“求求你，放过他吧，他不会再说了。”

耶律迈问：“纳飞，你怎么看？”

纳飞道：“如果你们往回走，上灵就没有必要继续控制那些强盗了。到时候你们全部得死。”

耶律迈说：“你们看到了吧？到现在他还想凭空捏造一些强盗来吓唬我们。”

谢德美说：“你自己不也是这样吗？老在说怕强盗发现我们，然后顺势逼我们按你说的去做。”

耶律迈转头看着她，说道：“可是我从来没有说过几百米开外就有强盗躲在山洞里，我只是说强盗‘有可能’发现我们，这些都是实话。可是这个小子竟想用这么明显的谎话来欺骗你们，他是把你们当傻子在耍。”

纳飞说：“信不信由你，反正很快就会真相大白了。”

耶律迈说：“这就是造反。你们都看到了，就算是纳飞的妈妈也能为我做证。因为他一意孤行，我实在没有别的选择。如果他不是我的弟弟，他早就死了，我根本不会拖那么久还不动手。”

纳飞说：“当初你没有将爸爸带进贾霸设好的陷阱里，贾霸就想把你杀了。如果不是因为上灵看重你身上的基因，暗中保护着你，你早就没命了。”

耶律迈说：“你这样血口喷人只会加深你的罪孽。快向你的妈妈和妻子道别吧。就站在那里说好了，别走过来。”

华纱说：“耶律迈，你不会来真的吧。”

“华纱，你自己同意只有遵守沙漠的法律我们才能生存下去，而且你也同意我们必须采取哪一种惩罚措施。”

“我只看到你用心险恶……”

“华纱女士，请你说话小心点儿，我是不怕唱黑脸的，必要时我甚至可以将你也扔在沙漠里等死。”

纳飞说：“妈妈，你别担心，上灵会帮助我们的，耶律迈拿我没办法。”

绿儿开始隐约猜到纳飞在做什么了。他那么镇定，镇定得让人难以置信，所以他必定确凿知道上灵有办法保护他。纳飞心中肯定已经有一个计划，所以绿儿应该克制心中的恐惧，保持沉默，让纳飞继续。

她默默地对上灵说，请把你的计划告诉我吧。

什么计划？

绿儿的双手开始发抖。

这时候耶律迈道：“我倒要看看我怎么拿你没办法！梅博酷，你去拿一段绑行李的绳索，要细的那种，几米就够了，把他的手绑起来。绑的时候用死结，勒紧一点儿，别管他双手血液循环是不是畅顺。”

纳飞说：“你们看到没有？他杀人之前要先把人绑起来才敢动手。”

绿儿在心中大喊，别说了！你再刺激耶律迈的话，恐怕他忍不住马上就要开枪；如果你只是让他把你绑起来，你可能还会有一线生机。

在耶律迈的注视之下，梅伯走了几步，来到一匹骆驼旁边，取了一段绳索回来。

然后梅伯将纳飞双手反扭在背后，将细索对折，一圈一圈地绕在他的手腕上。这时候，如诗站出来了。

耶律迈道：“站住别动！我看在华纱女士的分儿上，只是把他绑起来扔在这里。如果你敢乱来，我就一枪毙了他。”

如诗站住不动，可是她已经达到目的了，因为现在所有人都在看着她。如诗对众人说：“耶律迈预谋好久了，他一直都想要害死纳飞。他知道如果他决定往回走，纳飞别无选择，只能反对。所以耶律迈设了这个局，好让他可以名正言顺地杀害纳飞。”

耶律迈的一只眼睛突然一阵抽搐，绿儿看出来他心中的狂怒快要失控了。如诗，好姐姐，你在干什么？你别把他气得当场动手杀我的丈夫呀。

艾雅说：“为什么迈哥哥要这样做？你把我的丈夫说成一个杀人凶手，他不是这样的人！”

如诗说：“艾雅，你真的好可怜。你还不明白吗？耶律迈想害纳飞，因为他知道如果你现在能够重新选择的话，你会嫁给纳飞而把他抛弃。”

耶律迈吼道：“你说谎！艾雅，别理她，别说话！”

如诗道：“因为耶律迈没办法接受这个现实，你必须亲口把真相告诉他。”

绿儿现在明白了，原来如诗正在运用上灵给她的天赋解救纳飞。不久之前拉土葛带领雇佣兵去华纱的学校绑架华纱的两个女儿，如诗就在大堂之上，三言两语就把他们打发走了。现在也是这样，如诗说出的话会把耶律迈的追随者心中对他的忠诚和支持都摧毁于无形，将耶律迈置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如诗的话已经在起作用了，这些人和耶律迈之间的纽带已经开始松动，再多说几句她就能成功了。

可惜，除了绿儿，还有别人看出了其中奥妙。

“让她闭嘴！”说话的是莎芙。她的喉咙被柔珂重击之后还没有完全恢复，所以声音还是粗沉嘶哑。可是她说的话大家都听得很清楚，而且她的声音听起来特别难受，所以格外引起众人的注意。“别让如诗说话！她是解构者，如果她继续说下去的话，我们就会被她控制，变成自己人打自己人。我见过她的能耐，她能怎么对付拉土葛，就能怎么对付你。”

耶律迈说：“莎芙说得对。如诗，如果你再多说一个字，我就把纳飞杀了。”

绿儿看见如诗几乎还要张嘴说话，然后不知道是不是上灵把她按捺住了。如诗转身走回她原来站的地方，就在华纱和谢德美的对面。对于

绿儿来说，最后的一线希望也破灭了。上灵能够让意志薄弱的人在某一时间内变蠢，可是她没有能力让一个铁了心要谋杀的人改变主意；要是有强盗发现纳飞，上灵也没办法让他们突然放下屠刀；至于野兽虫蚁，上灵更加没办法阻止它们了。如诗的计策是我最后的希望，现在连这根救命稻草也没了。

绿儿想，不行，我不能泄气！我们先把纳飞留在这里，然后我找机会溜回来救他。或者我可以趁耶律迈睡着把他杀了……

不行，不行，绿儿知道自己没办法狠心杀人。她想起上灵逼迫纳飞杀死贾霸，换了是她，她肯定下不了手；更何况现在上灵并没有让她杀人，她怎么可能动手呢？而且绿儿也没办法偷偷溜回来及时救人。一切都完了，没希望了。

梅博酷说：“绑好了。”

耶律迈说：“让我检查一下。”

梅博酷问道：“你以为我连一个结也打不紧？”

耶律迈说：“据说他们崇拜的那台电脑可以让人变得比平常更蠢，对吧，纳飞？”

纳飞没有回答，绿儿为他的克制感到自豪，同时也为他的安危感到担心。绿儿知道，虽然上灵的影响力从长远来说非常巨大，可是在这一个瞬间要改变些什么，其效果可能微乎其微。

耶律迈站在纳飞身后，用脉冲枪指着他的后背。

“小弟，给我跪下。”

纳飞没有跪，梅伯却条件反射似的开始下跪。

“蠢人，不是你。阿飞，跪下。”

纳飞说：“他是让死囚跪下。”

“对，就是你，小弟，快跪下。”

“如果你要用脉冲枪的话，我宁愿站着死。”

耶律迈道：“你不用装出慷慨就义的样子，我只是想把你的手和脚捆在一起，快跪下。”

纳飞小心翼翼地弯下一个膝盖，然后慢慢地跪下另一个。

耶律迈说：“你可以坐在你的脚跟上，总之让双手和脚腕靠近一点，

对了。梅伯，来，你将绳索的另一端绑住他的脚踝，再拉上来绕过小腿，然后在他的手腕这里绑起来。对了，就这样，他的手指就够不着了，很好。纳飞，你的两只手还有知觉吗？”

“我觉得血管一跳一跳的，应该是因为血液很难挤过我手腕上的绳子。”

“这不是一般的绳子，而是捆行李用的细索，比钢索还好用呢。”

纳飞说：“耶律迈，你截断的不是我的血管，而是你自己的生命。我的血脉将会在地球上流传千秋万代，可是没有人会记得你。”

耶律迈说：“你说够没有？！”

纳飞道：“我爱说什么就说什么，反正你是铁了心要杀我。横竖是一死，我为什么不将真相说出来？我连死都不怕，难道还怕你踹我一脚或者啐我两口？”

“你只是想惹我生气，让我一枪毙了你。没用的，我已经答应了华纱女士，我一定信守诺言。”

可是绿儿看到纳飞的话其实是有用的。在这群人里，不安的气氛越绷越紧，从众人的眼神可以看出，他们都知道这一局还没完，两人最终摊牌的一刻还没到。只有耶律迈看不出来，他还以为他已经赢了。

耶律迈说：“我们现在就上骆驼出发。任何人都不得回来解救他，违者与这个叛徒同罪。”

如果绿儿不确定纳飞和上灵真的有一个计划，她肯定会坚持留下来陪丈夫一起死。可是凭绿儿对纳飞的了解——就凭这区区几天的相处——绿儿感觉到纳飞此时此刻一点都不害怕。绿儿知道，纳飞无疑是个勇敢的年轻人，可是如果他真的相信自己马上就要死在这里，肯定会流露出恐惧。绿儿当然能察觉到，而且纳飞的妈妈肯定也有同感，因为华纱阿姨没有再开口反对。所以她们都静观其变，看这出闹剧如何收场。

耶律迈和梅博酷转身离开纳飞，突然梅博酷回头一脚踹在纳飞的肩膀上，把他踢得侧躺在沙地上。因为纳飞的双手双脚都绑在一起，所以他只能硬生生地摔倒。不过在这一瞬间绿儿从纳飞的身后看得清清楚楚，他的手脚根本就没有绑在一起，那些绳索只是松垮垮地绕在他的手腕和脚踝上面而已。

原来这就是这一局的王牌：上灵用尽全力影响梅博酷和耶律迈的视觉神经，让他们把很松动的绳圈看成绑得很紧的死结。通常上灵的影响力没有强大到足以让他们变蠢的地步，也很难让耶律迈突然出现视觉障碍；只是如诗和纳飞两人轮流高谈阔论，出言相激，耶律迈被愤怒冲昏了头脑，上灵才能够乘虚而入迷惑了他。

肯定还有别人看到纳飞并没有被绑紧。幸亏站得最近、看得最清的那几个人都不会开口道破，她们正是华纱阿姨、如诗和谢德美。至于其他人，在上灵的“帮助”下，他们自然会看到他们想看到的一幕，也就是耶律迈和梅博酷想让他们看到的一幕。

华纱女士说：“算了吧，我们上骆驼吧。”她大步流星地走向驼队，绿儿和如诗紧跟在身后，其他人也转身往回走。

除了艾雅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看着纳飞。这时候那些骆驼都已经跪在地上等着人们跨上去，众人都站定了，一起看着耶律迈。耶律迈走到艾雅身边，手抚摩着她的后背，说道：“艾雅，我知道你心地善良，肯定不忍心。可是一个领袖为了顾全大部分人的利益，有时候必须做出一些很残忍的决定。”

艾雅根本就不看耶律迈一眼。她喃喃道：“我从来想不到一个男人竟然可以如此从容镇定地面对死亡。”

绿儿心中对上灵抱怨，太好了，你让她对纳飞的爱慕又长了一分。就算纳飞今天逃过一劫，以后我们也不得安宁了，就是多亏了你的鼎力相助。

对我有点信心好吗？我没办法同时顾及那么多事情。如果要你二选一，艾雅不再暗恋你的丈夫，或者你的丈夫平安无事率领驼队继续向佛意漫营地前进，你宁愿要哪一个？

我对你有信心，我只是希望你不要每次都把事情弄得那么危险。

纳飞这时候大声叫道：“听着！”

耶律迈说：“你怎么哀求也没用了。难道你临死之前还想继续鼓动造反吗？”

艾雅说：“他不是和我们说话，而是和她……和上灵说话。”

“上灵，看在我全心全意信任你的分儿上，请你将我从这两个狼心狗肺的哥哥手中拯救出来吧！请你赐予我力量，让我挣脱手上的绳索吧！”

绿儿看到纳飞很容易地就把一只手抽出来，接着是另一只手，然后很狼狈地站了起来。这一幕看在众人眼里会是怎么样的呢？绿儿只能猜测，可是她敢肯定，别人看到的绝对是他们最害怕的一幕：纳飞猛然徒手崩断绳索，一跃而起，威风凛凛，杀气腾腾。在这一个瞬间，上灵肯定调用了所有资源全力影响这群人——当然，真心为她效劳的几位除外：绿儿、如诗和华纱阿姨看到的自然是实际发生的事情。其他人看到的情景虽然和现实有差距，却依然反映出另一个真相：纳飞果真拥有上灵赐予的力量，他是上灵选中的宠儿，他才是真正的领袖。

纳飞喊道：“耶律迈！你不得中途转向，不得前去任何一个城市！”他的语气非常严厉，声音铿锵有力，听起来他好像用尽全力吐出每一个字，连相隔最远的费雅思和莎芙也能听得清清楚楚。“你对上灵的背叛已经失败，但是上灵比你仁慈得多。只要你发誓不再加害于我，只要你发誓继续前行，与爸爸会合，然后按照上灵的安排穿越太空，去另一个世界探索，只要你发誓，上灵就饶你一命。”

耶律迈吼道：“你在耍什么诡计？”

纳飞道：“我没有耍诡计，是你自己愚弄了自己。你以为用绳索绑起我就可以束缚上灵，可是你错了。如果你识时务，服从上灵的旨意，你本来可以成为我们的领袖，率领我们踏上征途。可惜你权欲熏心，妒贤嫉能，所以落得一败涂地的下场。现在你只能服从上灵，否则就得死。”

耶律迈吼道：“你不要恐吓我，笨蛋！我手上还有脉冲枪，我已经判你死刑了！”

梅博酷叫道：“杀了他！快杀了他！要不你就后悔一辈子！”

如诗说道：“梅伯你这个小人，你有贼心没贼胆，自己不敢做的坏事却怂恿你哥哥去做，你真是勇敢啊！”如诗的声音好像尖刺一般锐利，梅博酷听了竟然后退两步，似乎被抽了几个巴掌。

可是耶律迈没有后退，反而拿着脉冲枪往前走几步。绿儿看得出来，耶律迈的确很害怕，因为他真的相信纳飞那么轻易地挣脱绳索是一个奇迹。可是害怕归害怕，耶律迈到这一刻还是铁了心要杀弟弟。上灵没办法阻止他，因为耶律迈的目标太坚定了，并非上灵的影响力所能左右。

“迈哥哥，住手！”这声叫喊来自艾雅，只见她往前跑几步，紧紧地抓住耶律迈的手臂，扯住他持枪那只手的衣袖。艾雅哀求道：“看在我的分儿上，快住手！迈哥哥，如果你杀了他，上灵就会对你下毒手了，你难道不明白吗？你自己也说过，根据沙漠的法律，造反是死罪，你不要造上灵的反啊！”

“这不是上灵！”耶律迈话虽这样说，可是声音都发抖了，流露出恐惧和茫然。毫无疑问，上灵已经揪住他心中的每一丝疑虑，尽量放大，与艾雅的哀求配合得天衣无缝。“这是我那个自大傲慢的小弟弟罢了。”

纳飞答道：“我们的领头人本来应该是你，督促大家服从上灵的人本来也应该是你。如果你心甘情愿听上灵的话，上灵根本就不会选择我。”

艾雅说：“听我说，别听他的！我肚里小孩的父亲就是你——你怎么知道我没有怀上你的骨肉呢？如果你伤害纳飞，如果你反抗他，你就会没命，我的小孩一出生就没爸爸了。”

艾雅求耶律迈饶了纳飞的性命，一开始绿儿还担心耶律迈会觉得艾雅爱纳飞胜于爱他。可是仔细想来，艾雅劝止耶律迈伤害纳飞的话说得很妙，她其实是求耶律迈自救。耶律迈肯定觉得这证明了艾雅是爱他的，他会觉得艾雅不是在救纳飞，而是救他自己。

费雅思也走到耶律迈身边，伸出一只手搭在他的肩膀上。“迈哥，请放过他吧，我们不会回城的，我们都不回去，一个也不回！”他转头面向其他人道，“对不对？我们都心甘情愿投奔佛意漫，对不对！”

艾雅说：“我们已经见识到上灵的威力了。如果我们早知道这样就不会要求回城了。求你了，耶律迈，我们都同意了，我们现在齐心合力，只有一个目标。求求你，别因为这件事情就让我守寡好吗？如果你放过他，你就能够和我厮守一生一世。如果你因为违抗上灵的命令而死了，留下我孤零零一个人怎么办呢？”

华纱女士道：“你还是我们这支队伍的领袖，这个事实谁也不能改变，变的只是我们的目的地。你也说过目的地不是你一个人说了算。现在我们都看到了，目的地并不是我们任何一个人能决定的，因为上灵已经决定了。”

此时，艾雅哭了，真挚的热泪滴下来。“迈哥哥啊，我的好丈夫，你就那么恨我吗？难道你宁愿去死也不愿意和我在一起？”

绿儿几乎能料到下一幕将上演什么：狄傲丽看到艾雅的眼泪如此动人，怎甘心独自隐没在聚光灯之外呢？所以她也马上黏在梅博酷身边号啕大哭，哭诉着他也应该放过纳飞云云。好笑了，似乎梅博酷独自一人真的敢动手似的，好像她的眼泪真的能左右他似的。可是绿儿不敢笑出来，因为她知道纳飞现在还是命悬一线，全看耶律迈对这些号哭作何反应。

她几乎能从耶律迈的脸上看出他内心状态的改变。他杀人的决心本来已经在上灵的巨大影响力面前屈服，现在更是消融在他妻子的哀求声中。他的杀意退减一分，上灵就将他的恐惧放大一点，此消彼长，耶律迈在片刻之间就从一个杀人凶徒变成一个瑟缩的废人。他似乎被自己差点做出的坏事吓呆了，低头看了一眼手上的脉冲枪，浑身发抖，一下子把枪扔开，正好扔到绿儿的脚下。

耶律迈哭道：“纳飞，我的好弟弟，我都做了些什么呀！”

梅博酷更是一下子脸朝下栽倒在沙地上打滚。“原谅我呀，纳飞！我不该把你像牲口一样绑起来，求你原谅我呀！别让上灵杀我呀！”

绿儿默默对上灵说，你做得太过火了。他们日后想起今天的事情，无论是否明白这其实是在背后做手脚，他们也会觉得是奇耻大辱。

什么？你以为我可以对他们的反应进行精密控制吗？我刚才一直想

让他们恐惧，让他们害怕，可是他们怎么都听不到，怎么都听不到。现在他们突然听到了，然后就吓成这样子了。其实我做得并不差，毕竟我以前从来没试过这种操作。

我只是想让你手下留情，因为现在已经大功告成了。

纳飞说道：“耶律迈，梅博酷，我当然原谅你们。可是我怎么想其实并不重要，关键是上灵原谅你们。”

艾雅赶快跪倒在地上，拼命拉着耶律迈。她说：“快向上灵下跪，跪下来祈求宽恕吧。求你了，你看不出你现在还有生命危险吗？”

耶律迈转头看着艾雅。绿儿知道他心中还是被恐惧吞噬着，可是他的语气已经很平静了。“你真的那么关心我的死活吗？”

艾雅说：“你就是我的生命！我们不是发过誓要一生一世永不分离的吗？”

绿儿想，实际上他们根本没有发过这样的誓。他们两人当时在结婚仪式上只是听华纱读出一段话，然后举起手表示明白罢了。不过绿儿这时候当然不方便说什么。

耶律迈双膝跪地，用颤抖的声音说道：“上灵，你让我去哪里我就去哪里，从此再无异心。”

梅博酷把脸从沙堆里面抬起来，叫道：“我也是，把我也算上。”

耶律迈说：“在沙漠也好，在城市也好，在和谐星球也好，在地球也好，只要艾雅属于我，我就心满意足了。”

“迈哥哥！”艾雅张开双臂紧紧抱住耶律迈，在他的肩膀上哭得梨花带雨。

绿儿弯腰从脚边的沙地上捡起那把脉冲枪。这把武器很珍贵，说不定将来需要用来打猎，不能就这么扔掉。这时候纳飞走到她面前。他们结婚才几天，纳飞脱险之后不是先去找他妈妈，而是先来找绿儿，这个举动对于绿儿来说，胜过万语千言。他们拥抱在一起，绿儿感觉到纳飞的颤抖。虽然他信任上灵，其实当时也真的害怕了，毕竟已经算走到鬼门关口了。

绿儿小声问：“你当时能猜到这个结局吗？”

纳飞喃喃地说道：“上灵不确定能不能在绳子上做手脚，尤其当时耶律迈亲自走过来检查绳结。”

“如果耶律迈没有亲自检查过，后来你挣脱的时候他就不会相信这是个奇迹了。”

“当时我跪在那里，头上抵着一把脉冲枪，我还在说话挑起他的脾气，引诱他开枪，你知道那一刻我在想什么吗？我在想，我永远都不可能知道我们的小孩长什么样了。”

“现在你能知道了。”

纳飞放开绿儿，从她手中拿过那把脉冲枪。如诗走近，把手搭在脉冲枪上面，说道：“阿飞，如果你还拿着这把枪，你和耶律迈的关系就永远也不可能修复了。”

“如果我还给他呢？”

如诗点头道：“这就最好不过了。”

如诗是解构者，有谁比她更清楚人与人之间的聚散离合呢？纳飞马上走到耶律迈面前，把脉冲枪双手递上。“请你把脉冲枪拿回去吧，我也不知道怎么用。我们还需要你率领我们回到爸爸的营地。”

耶律迈想了一会儿才接过脉冲枪。绿儿知道，他很不情愿从纳飞手里接过这把枪，可是同时他也知道纳飞不是非要把枪还给他不可——纳飞完全不需要把领袖地位让回给耶律迈。耶律迈实在太渴望得到这个位置，哪怕是纳飞赐给他的，他也愿意接受。

耶律迈答道：“好的。”说完他接过脉冲枪。

艾雅说道：“纳飞，谢谢你啊。”

绿儿觉得恐惧好像尖刀一样刺进心窝。耶律迈听到艾雅的声音语气了吗？他能看到她的表情吗？艾雅一脸敬畏地看着纳飞，耶律迈留意到了吗？她爱的是力量、勇气和权势，在一群人当中，她只会爱上首屈一指的最强者。在艾雅眼里，纳飞明显就是她最向往的爱人。绿儿想，今天最出色的演员其实是艾雅。艾雅说服了耶律迈相信他只爱他一个，可是她这么说实际上是为了救一个她真正爱的人。我没办法不佩服艾雅，她真的很了不起。

可是这些所谓佩服的想法其实是假的，绿儿不能一直欺骗自己。艾雅那么漂亮，她还爱着我的丈夫。虽然纳飞现在还很爱我，可是总会有那么一天他难以继续驾驭本性。也许那时候他一看见艾雅就会充满欲望，艾雅自然会投桃报李，我就会永远失去纳飞了。

绿儿摇了摇头，将心中的妒忌驱散，陪着华纱阿姨向前走。华纱虽然已经松了一口气，但还是忍不住全身发抖。绿儿搀扶她艰难地爬上骆驼背。华纱握住绿儿的手，轻声说道：“我以为他死定了，我以为我要失去这个儿子了。”

绿儿道：“有片刻我也是这样想的。”

华纱阿姨说：“我向你保证，如果耶律迈刚才得逞了，他绝对活不过今晚。”

绿儿道：“我心里也在盘算着杀死他。”

“我们和禽兽的区别其实不是很大。我们可以在瞬间就下定决心杀一个人，你能想象吗？”

绿儿答道：“我们就像那些想要保护自己部落的獬狴。”

“这真是一个伟大的发现啊，是吧？”

绿儿捏了一下华纱阿姨的手，笑道：“我们不要和别人提起这些，否则那些男的知道我们有多厉害，他们就整天坐立不安了。”

华纱说：“没关系了，这一切都过去了。幸好上灵比我想象中更强大。”

绿儿找回自己的骆驼。她知道这一切并没有过去，只是被推迟了而已。权力之争总有一天会再爆发，只是下一次上灵未必能够再像今天这样耍小把戏了。这一次多亏华纱女士请求耶律迈不要直接杀人，很侥幸，他答应把纳飞绑起来扔在那里，所以才有后来的转机。如果耶律迈果断开枪的话，一切就完了。下一次他可能会意识到这一点，就不会再被别人干扰了。这次真的好险，纳飞几乎没命。

而且绿儿知道，这件事情之后，耶律迈对纳飞的怨恨只会增加不会减少。可能在最近一段时间之内，耶律迈会否认这一点，他甚至可能会骗自己说他不再恨弟弟了。耶律迈，你骗得了别人骗不了我，我会盯住你的。如果你害我的丈夫，你最好把我也一起杀死。只要我有一口气在，我就要找你报仇；就算我死了，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如诗说：“小绿儿，你怎么还在发抖呢？”

“有吗？”难怪她固定骆驼鞍的时候怎么也打不上那个结。

“你抖得就像蜻蜓翅膀一样。”

绿儿说：“刚才的事情太震撼了，我想我还没有恢复。”

如诗道：“你其实还在嫉妒艾雅。”

绿儿说：“我才没有嫉妒呢，纳飞只爱我一个！”

如诗道：“没错，他只爱你一个，可我还是看到你对艾雅非常愤恨。”

绿儿知道自己的确有点嫉妒艾雅，可是如诗说她“愤恨”，这就太夸

张了。绿儿说道：“她是爱着纳飞，可是我没有因为这个而生气，我真的没有。”

如诗说：“我知道，我现在看出来了。嗯，我想，你生气和嫉妒是因为她救了你丈夫一命，而你却只能袖手旁观。”

绿儿想，对了，就是这个原因了！如诗一语道破，绿儿现在猛然觉得一种挫败感在心中席卷而过，顿时痛苦不堪。愤怒和羞愧的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涌出来，如诗连忙抱着绿儿，“哭吧，发泄出来会舒服点的。”

绿儿一边哭一边说：“我无论如何都免不了要哭，希望发泄出来真的会舒服点，要不我就白白丢人现眼了。”

等纳飞回来帮助她骑上骆驼的时候，绿儿还没有哭完。

纳飞说：“你是最后一个了。”

绿儿说：“我只是想要你再碰我一下，让我确信你还活着。”

纳飞道：“我还活着呢。还有啊，你打算再这样哭多久呢？你脸上的泪水会招惹苍蝇的。”

“那些强盗怎么样了？”她一边问一边用袖子擦干脸上的眼泪。

“幸而上灵一早就让他们睡得很死，所以后来他才有精力插手我们这摊事情。这些强盗过几个小时就会醒了，你怎么突然问起他们？”

“我只是想，我们这群人站在这里争吵着要不要杀你，如果当时那些强盗醒了，突然冲出来把我们砍成肉酱，我们临死前会觉得自己多蠢啊！”

纳飞道：“对，我明白你的意思。死并不可怕，最怕的是死得不值。”

绿儿笑了笑，牵住纳飞的手……再多牵一会儿吧，能够永远不放开就好了。

纳飞说：“其他人在等着呢。而且那些强盗终归会醒的。”

绿儿放开手，让纳飞走向他的骆驼那里。绿儿自己的骆驼也站直了，让她从沙地上高高地升起。骑骆驼就好像坐在一栋在地震中左摇右晃的高塔之上，绿儿一直很不习惯。可是此刻她却觉得好像坐在王座上面那么舒服，因为就在前面一头骆驼之上坐着纳飞，她的丈夫。就算救他的不是绿儿，那又怎样？他还活着，他还爱着她，这就足够了。

第三章 狩猎

他们到达佛意漫营地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了。这天他们特意多走了一段路，因为他们知道目的地已经不远了。虽然天色已经很晚了，可是该干的活还是得干。大本营的人不知道他们当晚就到达，所以没有准备额外的帐篷。佛意漫、羿羲和司徒博早已吃过晚饭，司徒博也把碗碟餐具都收拾干净了。大家干活时候的动作都比平常慢半拍，也许他们觉得安全了，而且已经到达目的地，再不放松一下就太没道理了。

如诗尽量待在绿儿和纳飞身旁，偶尔看见羿羲坐在浮椅上面飘来飘去。羿羲还是老样子，她认识他好多年了——他是华纱阿姨的长子，而如诗一直在华纱的学校里长大，所以自从羿羲上学以来，他们两人就认识了。那么多年来羿羲在如诗眼里只是一个残疾人，如诗根本没有把他放在心上。后来她意识到她要 and 纳飞、绿儿一起去沙漠，这事情才开始变得明朗，因为如诗总能看见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上灵组织的这支远征队伍里，男女之间一一对应，如诗看到自己最终会和羿羲配成一对。既然上灵需要羿羲和如诗的基因流传下去，那么无论婚后结果如何，他们两人都必须共同努力。

但如诗很难接受这样的安排。在集体婚礼的当晚，如诗看着那几对新入——绿儿和纳飞、耶律迈和艾雅、梅博酷和小丽——在华纱女士的祝福下双双步入洞房，她的心中充满了愤怒、恐惧、失望和苦涩，因为她这辈子都不可能像绿儿那样拥有真正的爱情。

作为对她心中疑虑的回答，上灵——如诗开始以为是上灵——当晚给她报了一个梦。在梦里，如诗看到自己和羿羲联系在一起。她看着他在空中飘，心里逐渐明白羿羲虽然身患残疾，却并不是废人；她和羿羲的婚姻不仅不会把她打进十八层地狱，反而可以让她飞升到九天之上。然后如诗看到她与羿羲生儿育女；两人站在一顶沙漠帐篷的前面，看着小孩子们玩耍。如诗知道，将来她会爱上羿羲，他们会被无数的金丝银线连在一起。这些金丝银线源自于他们各自的祖先，将会带领他们走向未来，然后通过他们的子孙世代流传下去。

这个梦还有其他内容，有一些还相当恐怖。可是这些日子以来，如诗一直依靠这个梦里好的那一部分支撑着。当她站在慕斯将军的身旁，当她被迫嫁给这个女皇城的征服者的时候，她心中始终有一个信念，她相信这个梦会实现，她不会真的嫁给慕斯将军。果然，上灵将如诗和绿儿的母亲——她的名字叫杜思嘉，也就是“渴”的意思——带来女皇城，促使慕斯、如诗和绿儿父女相认。那个婚礼无疾而终，几个小时之后他

他们已经走进沙漠，前往佛意漫的营地。

在旅途中，如诗有很多时间去想——想起她的那些恐惧。其实如诗已经刻意不去想那些不好的事情，还努力回忆梦里愉快的内容。纳飞向 她保证过，羿羲很聪明也很有趣，有他做伴如诗肯定会很开心。虽然同窗那么多年，如诗始终体会不到羿羲的好处，可她还是努力地想着纳飞说的好话。不过就算有那个好梦，就算有纳飞说的好话，如诗那么多年来形成的固有印象已经无法改变。在沙漠的旅途中，如诗脑子里总是出现羿羲移动手脚时近似恐怖的动作。在女皇城中，羿羲的衣服里面安装了浮子，所以他总是能够在半空中蹦来蹦去，好像一个正在作祟的幽灵，或者像一只——柔珂怎么说来着——像一只潜水的兔子。大家都在背后取笑羿羲，现在如诗想起这么刻薄的笑话，虽然明知始作俑者是羿羲的妹妹，如诗还是觉得有点对不起他。当年如诗无论如何也想不到这个残疾少年、这个幽灵、这个潜水的兔子有朝一日竟然会成为她的丈夫。无论如诗怎么安慰自己，陈年的恐惧感和疏远感依然像暗流一般在她的心底汹涌。

直到现在亲眼看见羿羲，如诗才意识到她并不是真的害怕羿羲，因为那个梦已经给了如诗很多希望。她真正害怕的是羿羲会怎么想她——这个恐惧甚至更加根深蒂固、更加黑暗。羿羲是否知道华纱阿姨和上灵已经给他安排好了呢？刚才如诗在干活搭帐篷的时候，羿羲有没有在上下打量她呢？肯定有，而且他一定很失望。如诗能够猜到羿羲的想法：剩女当然是留给瘸男的。如诗个子太高，整天愁眉苦脸的，那身材让人看一眼之后就不想再看第二眼；而且她还是个性情木讷的女书呆子，不懂逗人开心，唯一会被她逗乐的人就是她的妹妹绿儿——可是连绿儿也跟纳飞走了。

羿羲一定在想，我是个瘸子，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委屈一下了。正如我此刻在想，没有别的男人喜欢我，所以我只能和瘸子凑合着过了。有多少婚姻是在这种愁云惨雾中开始的呢？这种婚姻能够美满收场吗？

如诗吃晚饭的时候尽可能拖延时间。这顿晚饭比旅途中吃的东西好多了：司徒博和佛意漫在这个河谷里找到一些野菜和草根，将它们熬成一种羹，比路上那些葡萄干和牛肉干好吃很多；主食是发酵过的新鲜面包，而不是旅行路上临时对付着吃的硬饼干。更好的消息是，佛意漫在这里开垦了一个菜园子，再过几个星期，之前种下的甜瓜、南瓜、洋葱、胡萝卜、小萝卜就要成熟了。

吃饭的时候，人人都疲惫不堪，而且气氛很尴尬。一来，纳飞几乎被害死在途中，这事情还压在众人心上；二来，他们来到佛意漫的大本营，真正领略到他的领袖风范。他对大伙儿发号施令，不怒自威，相比之下，耶律迈依靠恐吓树立起来的威信就如镜花水月一般。他们都害怕佛意漫秋后算账——毕竟在纳飞事变中，除了艾雅和纳飞，其余人等有几个敢拍胸脯说自己没有做亏心事呢？所以大家顾不上仔细品尝晚餐，更加没有心情闲聊，除了如诗之外，没有人想在饭桌上多留片刻。这个

旅途没有什么愉快记忆，也没有好玩的事情可以与另外三人分享。一吃完饭，大伙儿就成双成对地离开，回各自的帐篷了。

众人散得那么突然，如诗最担心的时刻终于来临。她在小溪那里把餐具洗干净，回到饭桌，发现只剩下谢德美、司徒博和羿羲了，现场笼罩在一片死寂之中。谢德美本来就不擅长聊天，司徒博和羿羲则显得特别害羞。如诗想，我们真是同病相怜啊！我们都知道，在这个团体里面，我们是被别人挑剩的，除了上灵，谁也不想要我们，所以我们硬是被凑到一起。不对，这四个人里面并非每个人都是上灵想要的——可怜的司徒博。就在纳飞将贾霸斩首的那个晚上，他逼着司徒博发誓效忠，否则就在女皇城的城门外把他也杀掉，就这样司徒博被胁持来了这里。

佛意漫说道：“你们几个怎么一片愁云惨雾呢？”

如诗抬头看见佛意漫和华纱来了，暗暗松了一口气。他们肯定想起来有必要说几句话，至少介绍谢德美和那个档案管理员认识吧，这两人毕竟从未谋面。

华纱说：“我走进我丈夫的帐篷时，想到我们夫妻终于团聚了，心里正开心着，突然想起我这一路上的旅伴，小诗和小谢，然后我才意识到，作为家居女主人，我的确失职了。”

羿羲道：“家居？”

华纱说：“苍天做屋顶，大地是围墙，没错，这就是我的府邸，也是我的儿女避风的港湾。”

佛意漫平心静气地说：“我们的府邸。”

“没错，我的意思就是‘我们的府邸’。以前在女皇城中，房产都是属于女人的，所以我只是说习惯了。”华纱微笑着看了丈夫一眼，牵起他的手，放在唇边亲了一下。

佛意漫说：“在这里，所有物业房产都是属于上灵的，他用优惠价把这一间租给我们。等我们离开之后，下游那些狒狒就可以接管外面的菜园子。”

华纱道：“如诗、谢德美，相信你们都认识我的儿子羿羲。”

“我们的儿子。”佛意漫还是平心静气地说，“这位是司徒博，以前是贾霸的司库兼档案管理员，如今在我们这里也是身兼数职，园丁、档案管理员和大厨。”

司徒博说：“恐怕没有一样做得好。”

华纱笑道：“老佛爷告诉我，他们在这里等待的时候，羿羲和司徒博

都利用上灵索引进行探索。我知道我的两个干女儿——小诗和小谢——对他们的发现都很感兴趣。”

佛意漫说：“上灵索引是我们探索地球信息的途径。既然我们要回地球，那么我们要探索这个庞大的资料库，同时也必须完成各种必要的任务，确保我们在沙漠里能够生存下去。”

谢德美说：“你放心，我们会完成任务的。”

如诗知道谢德美说的“任务”不仅仅是探索上灵的资料库。

华纱阿姨说：“好，那我们就不要拐弯抹角了。你们都知道自己是单身一族；可是如果这个远征计划要成功的话，每个成员都必须结婚，所以现在就剩下你们四个人了。我明白，你们可以自己商量一下怎么配对，我们没有理由剥夺你们自由选择的权利。可是考虑到年龄和经验，我建议如诗配羿羲，谢德美配司徒博。当然，这只是我建议而已，也不一定非这样不可，只是希望你们能够认真考虑一下。”

司徒博道：“既然华纱女士提到经验，我必须坦白一下。对于女性，我是一点经验也没有。而且我不懂说话，只怕说出来的每个字都会得罪人。”

谢德美轻蔑地笑了一声。

华纱圆场道：“谢德美向来都言简意赅。她的意思是，她对男性的经验和你对女性的经验有得一拼；而且她开口得罪人的能力和你相比也是不遑多让，所以她选择了不说话的方式来回答你。”

谢德美如此唐突，司徒博尴尬之余却不失礼数，整个场面显得特别尴尬和难堪。如诗忍不住大笑了，其他人也跟着一起笑起来。

佛意漫说：“不急，不急，你们先慢慢互相了解一下吧。”

谢德美说：“我宁愿快点儿完事，一劳永逸。”

华纱道：“婚姻不是你要‘完成’的事，而是一个开始。正如佛意漫所说，不急，慢慢来吧。等你们觉得准备好了，就来找我或者我的丈夫，我们会举行仪式，然后重新安排帐篷。”

羿羲问道：“如果我们永远也准备不好呢？”

佛意漫说：“永远太遥远了，你就专心想眼前吧。眼前你们只需要好好了解对方就可以了。”

该说的都说完了，她们再次恭维了一下司徒博的厨艺，就各自散去。如诗跟着谢德美回到她们两人的帐篷里面。

谢德美说：“哼，听他们这样一说我就放心了。”

如诗答道：“我可没有放心。”就像往常一样，如诗要过一会儿才能明白谢德美原来是在说反话。

“哼，他们真是体贴周到，明明知道这事情是非做不可的，还说什么让我们‘慢慢’决定。这就好像将死刑犯固定在绞刑架上面，再把活页门开关放在他手上，告诉他‘你准备好就来吧’。”

如诗很意外，想不到谢德美比她还生气。不过话又说回来，如诗至少也是心甘情愿参加这个远征计划的，可是谢德美压根儿就不想来。如诗和绿儿，一个是解构者，一个是圣湖先知，她们自从知道自己天赋异禀之后就虔诚地信奉上帝；但是谢德美对上帝从来就没有那种归属感，所以这次被迫同行，她自然会觉得自己的人生计划被打乱，她习惯的那种安稳生活也都没有了。

如诗本来想安慰她说：“司徒博比你更惨，他也是被迫的，你至少还有那个梦。”可是如诗懂得看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她知道这句话不会有安慰的作用，反而会在她和谢德美之间造成裂缝，所以如诗什么都没说。

如诗虽然不作声，心里却很难受，因为她记得羿羲的话：如果我们永远也准备不好呢？她未来的丈夫竟然说出这样的话，这是多么可怕的事情！这意味着羿羲觉得他永远也不会爱上如诗。

这时候有一个念头突然出现在如诗的脑海里：羿羲说这句话，未必是因为他怕自己永远不会爱上如诗，而是因为他怕如诗永远不会爱上他。如诗越想越觉得有道理，这才是羿羲的真正想法，因为她知道羿羲是个心地善良的年轻人，绝对不会故意说一些难听的话刺伤别人。此时如诗的脑子里好像开了一扇窗口，回忆纷纷涌现，无数关于羿羲的画面在脑海中一一闪过。羿羲是一个很沉静的人，虽然身患残疾，却从来没有抱怨过，他只是默默地承受着，他以自己独特的方式表现出超凡的勇气。而且羿羲很聪明，反应总是很快，遇上什么难题的话，他总能想出一些别人想不到的主意。而且他思考的时候并不局限在眼前这一个问题上面，而是提前将后面几步也考虑到了。

如诗想，羿羲的身体虽然被困桎梏，可是他的思维能力一点也不比我差。就算我长得再平庸，至少我有健全的躯体，不用像他那样为自己的身体担忧。虽然纳飞向我保证羿羲能够生育子女，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对于床上功夫有什么独到的见解。可能他很害怕，怕我嫌弃他，更怕他没有能力让我享受鱼水之欢。在我和羿羲的关系里面，需要开解和安慰的不是我，而是他；如果我一上来就认定他必须负责抚慰我脆弱的心灵，那么我们两人是没办法相处下去的。没错，既然我们要建立友谊和爱情，既然我们要步入婚姻的殿堂，我就必须给他信心，让他知道我会全心全意地接受他。

如诗顿悟了，心中大石落地，几乎喜极而泣。只是刚才那个念头来

得那么突然、那么清晰，如诗这才意识到这不是她自己想出来的。刚才在她的脑海里面出现了羿羲的影像，这个影像原来是羿羲眼中的自己。这幅画面不是如诗自己凭空想象出来的，而是上灵把羿羲的想法和忧虑展现在如诗的脑中。

如诗其实一直都希望她可以像绿儿和纳飞那样轻而易举地和上灵交流。上灵总是能够将各种想法和念头转化成言辞直接输入他们的脑中，可是这种交流只是偶尔发生在如诗身上。其实与上灵对话并不是一件舒服的事情，因为如诗很难分清在脑子里的众多念头当中，哪些是她自己的想法，哪些是上灵的意图。有时候突然出现一些想法，如诗开始会以为是自己想出来的，过后再回想起才会觉得这些想法太突兀、太清晰了，只能是上灵发过来的。一直以来，如诗遇上问题的时候主要还是依靠自己的解构天赋去解决。

这一次，如诗百分之百肯定她脑子里出现的是真相，而不是自己的想象。上灵让她看到她需要看的东西，以此帮助她克服心中的恐惧。

如诗在心中默默地感谢上灵。她没办法知道上灵是否听到她的想法，也不知道上灵此刻有没有在聆听，可她还是尽量让自己的想法清晰一点——我需要从他的眼睛看一下这世界，哪怕一会儿也好啊。

另一个念头出现了：他在这刻是不是也通过我的眼睛看着世界呢？一想到羿羲有可能通过她的眼睛看到她的身体、她的恐惧和自卑，如诗心里就觉得别扭。

不过这世界是公平的，如果我想要羿羲重拾信心，希望他做一个好丈夫，我就必须让他知道，其实我和他一样，都是那么害怕，那么忐忑不安。上灵，如果你还没有这么做的话，请你现在就帮助他看清楚我是怎样一个人。请你让他知道，虽然我不漂亮，可我也是一个女人；我也需要爱人，需要被人爱；我需要找一个和我心心相印的男人建立家庭，就像华纱与佛意漫夫妇那样，真正融入彼此的灵魂。上灵，让他看清楚我吧，这样他就会同情我而不是害怕我。我们因为怜悯对方而相互理解，然后在理解的基础上建立友情，再让友情升华成爱情。我们的儿女就是这份爱情的结晶，我们也会因为互相结合而获得新生。

如诗想不到她竟然会觉得困了——她之前还担心自己会一夜无眠。耳边是谢德美缓慢而沉重的呼吸声，她肯定已经睡着了。

上灵，请你让谢德美也看到她希望看到的东西。要是没有你的帮助，一对恋人看不到对方心里在想什么，他们怎么能够相爱呢？

华纱怒气冲冲地醒了，过了好一会儿才弄明白自己为什么生气。一开始她以为她在生佛意漫的气。昨天晚上睡觉时他只是给了她一个深情的拥抱，好像这一滴甘露就足够滋润她那颗久旱的心。他不是瞎子，当然看得出华纱想要什么，所以他解释道：“你一路辛苦，其实身体已经很疲劳了，只是自己不知道罢了。这时候我要是霸王硬上弓的话，过后只

会觉得更难受。”他竟然可以那么镇静，华纱觉得非常抓狂，所以她缩在一旁不让他抱。可是今天早上醒来，华纱回想起昨夜自己像小孩子一样闹脾气，更加证明佛意漫是对的。她的确太疲劳了，是应该好好睡觉，不应该想别的事情。

帐篷里面透不进一线亮光，说不定外面已经是大中午了。华纱睡得浑身僵硬，再加上外面一点风声也没有，估计这时候就算没到中午，至少也是上午了，不过赖一下床还是很舒服的。在旅途中，她总要匆匆忙忙地爬起来，摸黑吃两口早餐，然后收拾帐篷行李，装到骆驼背上，赶在日出之前启程。现在她再也不需要这样难为自己了，因为旅程已经结束，她已经回到丈夫身边，已经回家了。

正是“回家”这个念头让华纱意识到为什么她刚刚醒来的时候会那么生气。回家？虽然这个帐篷有内外两层帐幕，即使白天外面很热，里面还能保持凉快，可这毕竟只是个帐篷，帐篷能称得上“家”吗？而且，向来都是她的丈夫回到她的家中，而不是她回到她丈夫的家中。以前在女皇城的时候，房子是她的，家也是她的。华纱把她的家精心布置好，作为礼物送给她的丈夫；她为他营造一个避风的港湾，让他在喧闹纷扰的俗世中享有一块净土，就像在炎炎夏日中找到一片阴凉。如今在沙漠里，这个地方是她丈夫准备的，这地方安排得越舒适，华纱心里就越恼怒，因为在这里，她完全不懂得如何去安排和准备任何东西。她就好像一个无助的小孩，一个小学生，她的丈夫反而成了她的导师和监护人。

华纱很年轻就自立了，不愿听人摆布。她早年丧母，继承了一笔遗产，买下一座大宅，这座大宅以前曾经是一所著名的音乐学校，校长正是华纱的曾祖母。这座房子辗转回到华纱的手中，华纱将其办成了一所更负盛名的全日制学校，并因此奠定了她在女皇城中举足轻重的地位。从此华纱终日被学生和崇拜者簇拥着，也习惯了面对身边众多心存妒忌的竞争对手。

可是如今来到沙漠之中，在这个半永久的营地里，华纱连怎么煮饭、怎么解手也不知道。不用说，这事情肯定是要由耶律迈负责向她解释的。这小子还会装出一副不经意的样子，好像他说的东西华纱早就已经知道似的——他可没安什么好心，因为他会在语气里刻意流露出弦外之音，为的是提醒华纱：其实你什么也不知道，甚至连怎么正确地小解也要靠我来教你。

耶律迈！

华纱清楚地记得那个清晨可怕的一幕，耶律迈站在那里，用脉冲枪顶住纳飞的后脑。华纱想，我一定要告诉佛意漫，我要警告他提防着耶律迈的狼子野心。

不过上灵已经警告过他们，而耶律迈和梅博酷也乞求宽恕了，关于回不回女皇城的争端已经彻底解决，为什么还要揭旧疮疤呢？就算说

了，佛意漫又能够如何呢？如果他当众斥责耶律迈的话，那么这个年轻人从此就一蹶不振，在整个旅程中只会是废人一个。如果佛意漫支持耶律迈的做法，纵容他的恶行，那么以后纳飞在耶律迈面前就再也抬不起头，永远被他踩在脚下，别再妄想做什么领袖了。是可忍孰不可忍！华纱知道自己的儿女之中，只有纳飞是领袖之才。因为纳飞不但聪明能干，而且在年青一代人里面，他和上灵的联系最紧密；只有他才能够掌握最全面的资讯、做出最英明的决策。

当然，绿儿一点也不比纳飞逊色，不过目前他们处于一种原始游牧民族的状态，自然难免由男人担任部落的首领。华纱不需要谢德美教她原始部落社会结构的知识，她知道在一个游牧民族之中，处于统治地位的必然是男性成员。因为很快那些女人都会怀孕，自然而然就将精力全部集中在自己身上，没精力理会部落的公共事务；当小孩子出生以后，每个女人的圈子就局限在自己和小孩身上。在沙漠这种恶劣环境中，她们关心的只有食物、安全和教育，根本不可能也没理由分心去挑战男性成员的领导地位。

不过如果由纳飞这种男人担任部落首领，他会尊重女性成员，体谅她们的难处，聆听她们的建议。换了是耶律迈，他早已经现出原形了——一个妒贤嫉能的暴君，听不进别人的意见，随时随地都给自己谋私利，而且处事不公，耍阴谋诡计……

我不应该这样憎恨他，耶律迈毕竟也是一个很有才能的人。他和他的同母异父兄弟贾霸其实很像……我当年和贾霸结婚，不就是因为爱他的才干吗？可惜，贾霸的优点没有遗传给两个女儿，莎芙和柔珂得到的只有他的缺点，比如极度自我、占有欲强、无法克制心中的贪念。我在耶律迈身上也看到了这些缺点，所以我对他就像对贾霸一样：又恨又怕。

上灵选人的时候稍稍挑剔哪怕一点点也好啊！

华纱本来正在穿衣，忽然想到一件事情，不禁停下来了：我只知道埋怨耶律迈如何自私、他的控制欲如何厉害，却看不到自己其实也是一路货色。就在刚才我睡醒的时候，因为自己在这里做不了主就生闷气，到底是谁的控制欲更厉害呢？要是我也像耶律迈那样被长期剥夺领袖的地位，我可能比他更抓狂，更不择手段。

可是华纱知道自己不是这种人，比如华纱从来没对她妈妈使出釜底抽薪的手段，而耶律迈已经三番四次地阻挠他父亲的计划，甚至不惜加害佛意漫的幼子。

我必须把耶律迈的所作所为告诉老佛爷，好让他掌握所有信息之后才做决定。如果我对他有所隐瞒，那么我就没办法给他最好的建议，我也不配做他的贤内助了。他一直以来都真诚待我，我怎能不将心比心呢？

华纱掀起帐幕的内层幕门，走进过道夹层，只觉得温度陡然上升了许多。她把身后的幕门放下，然后推开外层幕门，走到烈日底下，顿时觉得全身上下都被汗水湿透了。

狄傲丽很开心地大叫：“华纱阿姨！”

华纱答应道：“小丽。”

这是怎么回事？难道狄傲丽一直在等华纱出来吗？她就不能干点有意义的活儿吗？华纱忍不住刺她一下。

“很忙吗？”

“噢，不忙，一点也不忙。太阳照得太热了，忙不起来。”

呵呵，至少狄傲丽承认自己怕辛苦，是真小人，而不算伪君子……

“我是自告奋勇守在帐篷这里等你出来的，因为韦爵不让人叫醒你，哪怕不吃早餐也没关系。”

华纱这才发觉自己有点饿。

“韦爵还说，你睡着睡着自然会饿醒的，所以我这就带你去厨房的那个帐篷。我们把所有东西都反锁着，怕狒狒找到，耶律迈说一旦开了头我们就永无宁日了。而且绝对不能喂它们，否则将来我们离开的时候，它们就会跟着我们走，最终饿死在沙漠里。”

原来狄傲丽还能从别人的谈话中汲取养分和知识——她小时候也是一个很机灵的小女孩，只是现在华纱很难想起来罢了，因为狄傲丽一直以来都给人以可爱花瓶的印象，很难想象她原来也有聪明的一面。

狄傲丽问道：“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

“你一句话也没说呢。你想现在就吃早餐吗？还是想要我先叫大伙儿集合，一起听韦爵讲他做的梦？”

华纱问：“他做的梦？”

“昨天夜里上灵给他报梦了，他想把这个梦告诉我们大家。可是韦爵不想叫醒你，所以我们就先开始忙别的，我的任务就是在这里等你起床。”

华纱觉得非常尴尬——人人都在干活，她却在睡懒觉，老佛爷给她开了一个很不好的先例。华纱希望真正成为这个集体的一员，而不想高高在上地做第一夫人，佛意漫应该明白她的心意。

“麻烦你这就去让大伙儿集合吧。哦，还有，先告诉我厨房在哪里，我先去拿点面包再去找你们。”

华纱向厨房走去，只听见狄傲丽在背后高声大叫：“华纱阿姨起床啦！华纱阿姨起床啦！”她自幼上台演出，受过声学训练，嗓音饱满高昂，华纱被她嚷嚷得直想缩成一团。唉，你干脆直接向大家宣布我在睡觉觉得了。

厨房帐篷外面有一个石头砌的炉子，所以很容易找。华纱走过去，司徒博正在炉子那里烤面包。

司徒博抬头看见华纱，他脸上显示出很羞愧的样子。“华纱女士，很对不起，我从来都不敢以面包师自居。”

华纱道：“可是这面包闻起来很香啊。”

“也就只能闻一下了。我倒是擅长弄一些气味出来，改天你得闻一下我的拿手好戏，焦糊鱼香。”

这家伙还挺幽默的，华纱乐了：“你们是从这条小溪里面钓的鱼吗？”

“你丈夫计划去海岸边捕鱼。”司徒博一边说一边指着小溪的出海口。这片海域名为急流海，可是海面却一片平静。

“结果呢？”

司徒博说：“不是很理想。我们钓到一些鱼，可都不是很好吃。”

“不好吃？怎么不做成你的拿手好菜焦糊鱼香呢？”

“也不好吃，就算是煎、炒、炖、蒸、炸也没用。这一带土地实在太贫瘠了，在这条小溪的出海口那里，有机沉积物太少，鱼的数量和种类都不多。”

华纱很惊讶：“你还是个地质学家？”

司徒博说：“我是个图书管理员，所以各个领域都涉足一点点吧。我之前一直在查资料，为什么这个地方没有人定居。上灵索引给我找到一些很古老的地图，是上一次文明留下来的。这些地图显示人类大规模聚居地都是在那片山脉对面的一条大河附近。”说着他指向东面。“现在那一带可能还有几座小城镇。人们都不来这里开垦定居，因为这地方可耕种的土地太少，而且这条小河每五年就干涸一次，不可能维持一个固定的人口数量。”

华纱问：“那么那些狒狒在这里干什么呢？”

司徒博答道：“上灵索引没有记录狒狒的历史。”

华纱说：“我猜也是。狒狒想记录它们历史的话，就得自己动手造一个狒狒版本的上灵了，是吧？”

司徒博看起来有点迷惑不解。“这个，可能是吧……不过我想它们得首先学会造厕所。”

华纱扬起一条眉毛。

“我们得时刻盯紧了，哪怕有一只狒狒跑到我们上游，我们的饮用水就算完了。”

华纱说：“嗯……说起来我真有点口渴了。”

司徒博说：“你肯定是又饿又渴吧。快进去吃吧，别客气。凉水和昨天的面包都在厨房帐篷里面，锁好了。”

“这个……既然是锁好了……”

“对于狒狒来说是锁好了，对于人来说这个锁不算什么。”

华纱走进帐篷，马上就明白司徒博的意思了。这个“锁”其实就是一根铁丝缠在太阳能冰箱的门把手那里，简单拧起来而已。那么为什么他们都强调“锁好”呢？大概是提醒她事后一定要把铁丝拧回去吧。

华纱打开冰箱门，里面存放了几十条面包，还有一团团用布包起来的……莫非是肉？不，这一格冰柜的温度不够低，不能用来冷藏鲜肉。华纱伸手解开一包，果然是骆驼奶酪。这东西特别恶心，她在佛意漫的家里吃过一次——那是在两次婚姻之间，她上他家拜访，尝到了传说中的骆驼奶酪。他开玩笑似地说：“我们上一次结婚的时候，整整一年我都没有逼你吃这东西，可见我多爱你了。”

可是华纱知道她现在需要摄取蛋白质和脂肪。尤其在这个旅程之中，食物都是限量供应，每一样具有营养价值的东西她都不能浪费。华纱拿起一块圆面包，掰一半下来，将另一半包好放回去。然后她将奶酪抹在面包上面。这面包又干又硬，华纱估计要全神贯注地去嚼面包，可能也顾不上奶酪的味道了，所以这顿早餐未必会像想象中那么恶心。华纱，欢迎来到沙漠！她把冰箱门关好，转身向门口走去。

“啊！”门口竟然有一只狒狒，华纱吓得大叫一声。这只狒狒四脚着地，抬头盯住华纱，一个劲儿地嗅着，不知道在打什么主意。

华纱说：“去，去，快走开，这早餐是我的。”

狒狒看着她的脸，呈若有所思状。华纱想起她还没有“锁”冰箱门，心中惭愧。她转身背向狒狒，用身体掩护着，将铁丝拧紧。理论上，狒

狒的手指不够灵巧，应该解不开铁丝。可是如果它的牙齿很厉害，能够将铁丝咬断，那又如何是好？保险起见，不能让它知道，它打不开冰箱门是因为这根铁丝从中作梗。

当然了，它可能也会慢慢看出其中奥妙。人人都说在和谐星球上，和人类最接近的动物就是狒狒了，可能这就是为什么当初祖先要把狒狒带来和谐星球。

华纱弄好了，刚转身，又吓得叫了一声，这狒狒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她身后了。它双脚直立，还是那么专注地看着华纱。

华纱平静地说：“这早餐是我的。”

狒狒卷起嘴唇，一副很厌恶的表情，然后前爪着地，往外走去。

这时候司徒博正好走进帐篷，说道：“哈，这只狒狒叫尤八，是新来的，那群狒狒还不是很接受它。尤八倒不介意，因为它走到哪里人家就避开它，尤八还以为自己当头儿了，所以人人都怕它。可是它其实挺惨的，因为它正值思春期，却没办法接近其他雌性的狒狒。”

华纱道：“难怪你们叫它尤八。”这个词在古语里面是“饥渴男”的意思。

司徒博说：“我们给它起这个名字其实是想鼓励它勇往直前。尤八，快，给我出去！”

“我刚才不肯把面包和奶酪分给它，它可能觉得没趣，正要往外走。”

司徒博说：“这奶酪太恶心了是吧？可是你想想，那些狒狒连小臭虫也抓来吃，对于它们来说，骆驼奶酪简直是珍馐美味了。”

“骆驼奶酪这东西，是人吃的吧？”

司徒博道：“骆驼奶酪，总会有人吃的，只是不见得都喜欢就是了。尤其是吃完之后那股味道怎么也散不去，害得人们总是要喝水，一天上好多次上厕所。不好意思，我这话有点粗俗了。”

华纱说：“没关系的，这荒郊野外又不是在女皇城的社交场合，不用讲那么多礼仪规矩了。”

司徒博道：“不过我还是应该注意一下的。嗯，我得出去看着炉子，要不我的面包就烤成‘焦糊口味’了。您请慢用。”

说完他就退出了厨房帐篷。

华纱开始吃面包。第一口咬下去没沾到奶酪，面包的味道口感还可

以。咬第二口，华纱几乎要作呕了，因为吃到奶酪了。她强迫自己完成咀嚼和吞咽的程序，心中不禁想起甜蜜的往昔——那些年，骆驼奶酪只是肥料，没有人会指望她吃肥料。

帐幕又打开了，华纱还以为尤八回来讨吃了，不过这次是狄傲丽。“韦爵说我们等太阳西斜没那么热的时候才集合，这主意倒不错，是吧？”

“让你们浪费一整天等我，真不好意思。”

狄傲丽说：“噢，没关系，反正我也不想干活。你知道，下地种东西我不是很在行，可能我除杂草的时候把花也弄死了。”

华纱道：“这个菜园子不是种花的吧？”

狄傲丽说：“啊，你明白我的意思就得了。”

“我当然明白你的意思。”

“我还明白，我必须找佛意漫，让他马上给我布置一些任务。别人都在劳动，我怎么能一个人闲着呢？或者我在这里算是第二年长的，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老了，我还能生小孩，我一定要再生小孩……不过前提是我在老佛爷的心中是他久别重逢的妻子，而不是一个体弱多病的小孩。我要让他迎接我，而不是照顾我。”

有一件事情华纱不愿意正视，却心知肚明，也深恶痛绝：在沙漠，她必须通过生育儿女来确立自己的地位。在这里，他们倒退到人类社会的原始阶段，生存和繁殖成为最迫切的任务；华纱在女皇城中驾轻就熟的那种文明生活将不复存在。在这个小部落里面，一切都将重新洗牌，她要和其他年轻的女性成员竞争，而她们手上的筹码就是小孩。有小孩就有地位，没小孩就没地位。在华纱这个岁数，年月所剩无几，她必须抓紧时间了。

想到这里华纱又生气了。面前只站着一个浅薄无知的狄傲丽，华纱不想对她发泄，于是一边吃着面包奶酪一边走出帐篷，在营地四处看。昨晚他们沿着陡峭的山坡来到这个河谷，当时只有四座帐篷；现在放眼望去已经有十顶了。华纱一眼就认出那些旅行用的帐篷，心中不禁有一丝内疚——其他人还在挤那些小帐篷，她和老佛爷却住在一座宽敞舒适的双壁大帐篷里面。华纱发现这些帐篷排列成几层同心圆，圆心却不是她和佛意漫住的那一座，也不是厨房，而是原来四顶帐篷里面最小的一个。过了一会儿华纱才想通，那是放上灵索引的地方。

她原来以为佛意漫会把索引放在他的营帐，现在看来其实很不合适。因为司徒博和羿羲都经常要用索引，如今大帐篷里面住了一个爱睡懒觉的老太婆，索引再放这里的话，他们就很难安排时间进来用了。

华纱站在小帐篷的门口，拍了两下手掌。

“请进。”

听声音是羿羲，华纱心中像被内疚刺了一下。昨晚她没跟她的小孩——不是小孩，羿羲，她的长子，已经长大成人了——单独说话，当时她和老佛爷是对着那四个单身男女一起说的。即使是现在，明知道羿羲就在帐篷里面，华纱还是想赶快逃走，改天再来。

为什么想避开羿羲呢？不是因为他的残疾——华纱早已经习惯了。羿羲从小到大都是由华纱照顾，他的浮椅和浮衣也是华纱帮他配置的。有了这些辅助，羿羲可以很容易地移动，生活还算自由，比较接近正常人。华纱比羿羲自己更了解他的身体，因为他小时候，华纱每天都给他洗澡、按摩，帮助他活动四肢，让他学会慢慢地、很艰难地移动手脚。在这些过程中，母子俩总有说不完的话，她和其他三个儿女从来没有那么多话题。后来羿羲长大了，华纱虽然再也没有这样帮他，不过她和羿羲还是像好朋友一样无话不谈。可是此刻她却不敢面对自己的儿子。

即使再不情愿，华纱还是掀起帐幕走了进去，因为她必须面对羿羲。

他依然坐在浮椅里。这个浮椅连着帐篷顶上的太阳能电池板，所以不耗电池。上灵索引就固定在羿羲面前，他的左手放在索引上面。华纱从来没见过上灵索引，却一下子就知道必是这东西无疑，因为这是帐篷里唯一一个她没见过的东西。

华纱问：“这索引会向你说话吗？”

羿羲说：“妈妈，下午好。你今天上午休息够了吗？”

“它会不会像一般电脑那样显示图像？”华纱知道羿羲在讽刺她起得晚，所以故意不接话茬。

羿羲不依不饶地说：“我们当中有些人根本睡不着，只能躺在床上想着，我们的未来老婆来到营地的时候，只有三言两语的介绍，然后就被扔到我们头上，怎能那么草草了事呢？”

华纱说：“唉，阿羲，你得明白，世间事岂可都能尽如人意呢，有时候谁也预料不到事态的发展。你心里埋怨是吧？我也有怨气啊！所以我们不如这样吧，你不对我发泄，我也不拿你出气，如何？”

“那我该对谁发泄呢？”羿羲说着就笑了，笑得很苍白。

“你可以对上灵发泄，命令浮椅把索引扔到对面墙上。”

羿羲摇头道：“不行的，上灵只会撤销我的命令。况且这个索引也不

是上灵，它只是一个用来访问上灵海量数据库的最有效的工具罢了。”

“它能储存多少东西？”

羿羲看着华纱，过了一会儿才说：“真想不到你说起上灵的时候会用‘它’字。”

华纱吓了一跳，然后才明白为什么这样说。“我说‘它’的时候，心里想的不是上灵，而是这个索引。”

羿羲答道：“上灵基本上记得所有东西。”

“怎么算是所有东西？难道还包括宇宙之中每一个原子的活动轨迹吗？”

羿羲笑道：“有可能……其实不是啦，我说的所有东西是指人类在和谐星球上的历史。”

华纱道：“四千万年，将近两百万代人，人口最多的时候大概有十亿人。这一共有两亿亿人，每个人的一生中还有成千上万件有意义的事情……”

羿羲说：“没错。而且除了这些个人传记，再加上每一个群体的历史，小至家庭亲朋，大至国家民族，甚至包括了童年好友和一夜情的玩伴。另外还有人类历史上出现过的所有自然现象，每一个人写过的每一句话，每一座城市的地图，每一栋建筑物的图纸……”

华纱说：“哪来的空间存放那么多信息呢？那储存器恐怕得有整个星球那么大吧？我们每走一步应该都是踩在上灵的数据储存器上面。”

羿羲说：“不见得。上灵的数据不是放在一般电脑用的那种笨重的低级储存器上面。我们的电脑都是二进制的，每一个储存单元，也就是一个比特，它存放的数据只能是两种可能性之中的一种。”

华纱道：“开或者关，是或者否。”

羿羲说：“没错，因为这是通过电信号进行传输。在每台电脑里面，我们只能存储几万亿比特的信息，再多就不能随身携带了。而且我们的电脑其实将大量储存空间都浪费在储存简单的数字上面。比如说，两个比特只能存放四个数字。”

华纱道：“A-1，B-1，A-2，B-2。你也知道，我在我那座小学校里教过计算机基础原理。”

羿羲说：“好，现在你想象一下，每一个比特有不止‘开’和‘关’两个状态，而是有五种不同状态。这样的话，两个比特……”

华纱说：“那就有二十五个值。A-1，B-1，V-1，G-1，D-1，如此类推，一直到D-5。”

羿羲道：“好，那你再想象一下，每一个比特有成千上万个状态。”

“嗯，这样的话，每一个储存单元利用起来就更有效率了。”

羿羲说：“这还不一定，还没说到点子上呢。这种储存空间的增加只是几何级的，而不是指数级的，所以有一个很严重的局限性。这个局限性在于，每一个储存单元，也就是每一个比特，在某一个瞬间只能有一种状态，也就是只能代表一个值；所以即使这个比特能够携带十亿条信息，在那一个特定的时刻，它只能表达其中一条信息。”

华纱说：“可是如果将两个比特配对的话，这个问题就解决了，因为在这两个比特之间，每个组合都有几千万种可能性。”

“可是在任何一个瞬间，它们也只能表达一个意思。”

“那你不可能用同一个储存单元存放相反的信息吧，比如说你不可能让一个比特同时代表G-9和D-9。”

“那就得看这些信息是如何存放的了。在上灵这里，储存器是由一个很小很小的圆圈构成，储存单元是每一个圆圈的内壁。这些内壁上面有大量结构复杂的不规则碎片和突起，这些突起可以代表成千上万个不同的状态，就像钥匙或者梳子上的齿。每一个特定储存位置可以有齿，也可以没有齿。”

华纱说：“按你所说的，这个储存单元就是齿，而不是圆圈，那就等于说回二进制了。”

羿羲说：“可是这个突起到底有多高，这也是一个变量。在圆圈内壁的每一个特定储存位置，上灵可以分辨出上千个不同的突起程度。”

华纱说：“那还是几何级数的增长罢了。”

羿羲道：“可是现在你再看，每一个突起上面都有上千个齿，每个齿有上千个值，上灵能够分辨出每个齿的每一个值。这还没完，每一个齿上面有上千个钩，每个钩也有上千个不同状态。还有，每个钩上面有几千条刺，每条刺上面有几千根绒毛，每根绒毛……”

华纱说：“行了，我知道这意思了。”

“还有，你在圆圈的哪一个位置开始读取信息决定了这条信息的含义——你从北端开始读取和从东南端开始读取，其含义不一样。妈妈，你现在能理解了吧？在每一个存储单元，上灵可以同时放置几万亿个不同的信息。我们的计算机根本不能和它相提并论。”

华纱说：“即使是这样，它的储存空间还是有限的。”

羿羲说：“对，是有限的。因为一旦到达突出矩阵的最底层，上灵就再也不能分辨最小突出上面的突出了。大约在两千万年之前，上灵意识到储存空间的危机，如果不革新的话，不出一千万年就会满了。它开始找一些缩略的方式来记录信息。它专门开辟了一块储存空间用来存储故事种类索引表格。举个例子，在这个表格里面，ZH-5-SHCH代表‘因为不满父母管教，与父母争执，离家出走，迁居到另一个城市’。”

“这样一来我们的人生岂不是都干巴巴的索然无味？你不觉得这样一点想象力都没有吗？我们总是在重复别人做过的事情。”

“上灵向我解释过了，每个人的人生故事有百分之九十九都能在这个表格里面找到，可是总有百分之一的事情是表格里面没有的，必须另外写出来。所以说没有两个人生是完全一样的。”

“幸好。”

“起码我们的人生故事就是很独特的。‘在上灵召唤之下穿过沙漠回到地球’，我敢担保表格里面没有这一项。”

“呵呵，不过现在有十六个人参与了这事情，我想上灵会给我们专门建一个新的条目吧。”

羿羲也笑了：“可能它已经建了。”

“不过这个项目肯定非常庞大，你想想，将人类的各种行为归纳到一个表格里面。”

羿羲说：“上灵有的是时间，可它始终面临着部件老化和数据流失的问题。”

华纱道：“对，那些储存单元可能会变得无法读取。”

“这我就不清楚了。不过我知道上灵的卫星越来越少，所以它很难再时刻盯住人类。虽然目前还不存在盲点，也就是说和谐星球上每一个地方都在卫星群的覆盖范围内，可是每一个卫星都必须担负更大的数据传输任务，长期超负荷运行。而且这个系统存在一个瓶颈，大量数据传输需要相当多的时间，在传输的过程中，下面芸芸众生的人生故事还在进行着，这时候卫星就没办法记录这些事情了。简单说来，上灵再也不能记录所有事情了。它为了减少损失，开始用猜测的办法去填补空缺，可是情况只会持续恶化。目前上灵还有很多存储空间，可是不用很久，上千万人的人生故事就会被简化成大纲提要，变成一个模糊不清的缩略图。终有一天，卫星的数量减少到一定程度，有一些人的故事就永远丢失了。”

“最终所有的卫星都会坏掉。”

“没错。更关键的是，随着盲点的出现，很多人完全不受上灵的影响，他们就可以为所欲为地制造武器，导致世界末日。”

“那为什么不发射卫星上天呢？”

“谁来发射？哪个国家有这样的高科技？别说制造卫星，他们连运送卫星的飞船也没有。”

“可是我们能制造计算机啊，对吧？”

“运送卫星上天所需的技术，也能用来进行远距离武器传送。如果上灵让我们掌握了运送卫星的技术，实际上我们也学会了如何自我毁灭。到时候有人甚至能够修改上灵的程序，反过来控制上灵。或者他们能够制造出受他们控制的低版本上灵，专门影响人的思维，这样一来，他们就有了一个武器，可以让敌人恐慌或者变蠢。”

华纱说：“我明白你的意思了。”

“如今上灵困在一个进退两难的局面。如果它不进行维修，就没办法继续保护人类；可是要维修的话，它就必须放弃保护人类。”

“真是个死循环。”

羿羲说：“所以它要回家，回到地球守护者那里寻找对策。”

“如果地球守护者也没有对策呢？”

羿羲笑道：“那我们麻烦就大了，对吧？不过我猜守护者会有办法的，我想它已经有一个计划了。”

“为什么这样说呢？”

“因为很多人做了一些怪梦，这些梦都不是来自上灵的。”

华纱道：“人们总会做随机的梦，以前就算没有上灵，人类也会做梦吧。”

“没错，可是最近他们做的梦都有相似的内容，而且很清晰，都和地球有关。这些不可能是随机的梦境吧？”

“我不相信有什么电脑或者别的什么东西能够穿越那么多光年来给我们报梦。”

羿羲说：“谁知道地球上发生了什么事情，可能地球守护者掌握了宇宙中的奥秘，我们不懂罢了。其实这也不出奇，上灵一直不让我们涉足

物理领域，物理学家只要往高端的方向想一下就马上变蠢。四千万年以来，谁想多用一下脑子就被上灵无情打压；而地球守护者，也不管它是什么，肯定在这段时间里发现了很多新的东西，比如说如何跨越千百光年给人报梦。”

“这些都是你从索引那里学到的？”

羿羲说：“这些信息都是我硬从索引那里挤出来的，真是要命，幸好有司徒博和爸爸帮忙。上灵不愿意谈论它自己，还老想让我们忘记这些东西。”

“我还以为上灵和我们通力合作呢。”

羿羲说：“错了，是我们和上灵合作，而它却守口如瓶，和这个任务无关的信息，它根本不想让我们知道。”

“那你刚才说的信息都是怎么知道的呢？你怎么知道上灵的储存空间的工作原理？”

“三个可能性。第一，我们绕开了它的防线；第二，我们太执着了，它不胜其烦，所以不再阻挠我们了；第三，它觉得我们知道了也没有什么害处。”

华纱问：“第四呢？”

“第四？”

“可能这些信息都是错的，所以它也不在乎你们知不知道。”

羿羲笑了：“妈妈，可是上灵不会撒谎的，对吧？”

华纱想起羿羲小时候的一次关于上灵的对话。他当时问什么来着？啊，对了，他问，为什么男人叫上灵做“他”而女人叫上灵做“她”？华纱回答说，上灵允许男人们以为她是男的，这样他们向她祈祷的时候就会感觉舒服一点。当时羿羲也问了同样的问题：妈妈，可是上灵不会撒谎的，对吧？

华纱记得，那时羿羲问这个问题的时候，她就没有回答好。所以这次她也不想尴尬，干脆就不回答了。

“我这样跑进来，打断你的工作了？”

羿羲说：“有没有，爸爸吩咐了，你问什么我都要向你详细解释一下。”

“他知道我要来这里？”

“他说必须让你明白我们拿着上灵索引做什么工作。”

“那你拿着索引做了什么工作？”

“让它说出我们想知道的东西，而不仅仅是上灵想让我们知道的东西。”

“有什么进展吗？”

“可以说有，也可以说没有。”

“什么意思？”

“我们的确发现了很多东西，可是这些东西都是上灵想让我们知道的吗？这就无从考证了。我们发现，索引对着不同的人会做不同的事情。”

“有什么规律吗？”

羿羲道：“我们还没有总结出来。比如说，有好几天这个索引一直对着我唱歌——它好像直接活在我的脑子里，有些问题我还没组织成句子它就已经回答了。可是有时候我觉得上灵好像在作弄我，带着我绕来绕去，不知所以。”

“怎么绕呢？”

“比如说，整个和谐星球的历史都摊开了摆在我面前，每一个来过这条小溪饮过水的人，他们的名字我都可以告诉你。可是关键的东西我却始终找不到，比如上灵到底要带我们去哪里？我们怎样才能回地球？上灵的主机在什么地方？”

华纱说：“看来它还有很多秘密不想让你知道。”

羿羲道：“我觉得它其实是想告诉我们的，只是它没办法说出来。我估计从一开始就有一个保护程序在后台运行，防止任何人操纵上灵统治世界。”

“那么我们根本不知道它要带我们去哪里，就这样盲目地跟从它上路吗？”

羿羲说：“那也没办法，人生总有不如意的时候，你明知道这苦果不是你想要的，可你还是得硬吞下去。”

华纱静静地和羿羲对望着，她知道羿羲是在提醒她，上灵对她所做的一切，和命运对羿羲的作弄相比，实在不算什么。

华纱想，你这个笨小孩，妈妈当然知道你的委屈。妈妈知道你的生活有多么艰难，也知道你很少抱怨。不过你的状况实在是无法预防也不

能治愈，可能现在上灵的状况也一样，它也是身不由己。这样的话，我会学你那样，耐心地承受这一切。不过如果我能够改变现状，我一定会努力去抗争。你再怎么讽刺我，我也不会轻易接受命运安排的。

华纱说：“既然我们直接问不出什么，那就只能耍些小计谋，试试旁敲侧击。”

“这个当然，要不你以为我和司徒博一直都在做什么？”

好，原来羿羲并没有悲观放弃。这时候华纱突然想起另一件事情：“你爸爸知道你们在干什么吗？”

羿羲笑到：“呵呵，这个他不知道。”

当然了，佛意漫肯定不会允许他们利用索引反过来对付上灵。“嘿嘿，看来不止上灵有自己的小算盘。”

羿羲道：“那么你打算去告密吗，尊敬的母亲？”

问得好。我应不应该去告发羿羲，好让老佛爷从此禁止他使用索引呢？我从来没有对佛意漫隐瞒过什么东西。

此时华纱又想起今早她做的另一个决定：告诉佛意漫沙漠里面发生过什么事情，告诉他耶律迈企图处死纳飞。这事情一旦说出来，后果会非常严重，华纱能够承受这种后果吗？另一方面，这么重要的一件事情，她有权利剥夺佛意漫的知情权吗？

羿羲没等她回答就说：“你想想，上灵早就知道我们在做什么，却没有试图阻止我们。”

华纱说：“或者她已经采取措施了，只是你们不知道而已。”

“上灵也没有告诉爸爸，难道你就那么迫不及待去告发我们吗？”

华纱静心想了想。羿羲问的只是他这个小秘密，可是华纱同时也想着沙漠那件事情。说到底这是上灵的远征计划，这里只有上灵最了解人类的行为模式。

上灵知道沙漠里发生的一切，正如她也知道羿羲和司徒博拿索引干什么。那么，华纱是否应该让上灵决定说不说呢？

可是司徒博和羿羲千方百计要破解的正是目前这个局面：他们不想让上灵来决定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我也不想让上灵决定我应该知道什么，不应该知道什么——可是同时我却想学上灵对待我们那样来对待我的丈夫。老实说，佛意漫到底应不应该知道这些事情，对于这个问题，上灵不见得就比华纱了解得更多。

华纱说：“我很讨厌这种两难局面。”

“你的意思是？”

华纱道：“我晚点儿再决定吧。”

羿羲说：“这也是一个决定。”

华纱道：“行了，就你最了不起了，我的长子。这个可能只是个权宜之计。”

羿羲道：“你的面包还没吃完呢。”

“因为里面有骆驼奶酪。”

羿羲说：“太恶心了，是吧？而且吃完之后还会便秘呢。”

“我都等不及要见识一下了。”

羿羲说：“所以我们都不吃。”

华纱瞪着羿羲：“那为什么冰箱里面有那么多？”

“用来喂狒狒的，它们把骆驼奶酪当宝贝。”

华纱看着手上啃了一半的面包，苦笑道：“原来我一直在和狒狒抢食呢。难怪尤八今早来厨房帐篷，他还以为我要请他吃呢。”

“你请他吃奶酪的话，他会以身相许呢。”

“你太恶心了，我都起鸡皮疙瘩了。”

“是挺恶心的。我见过爸爸和司徒博喂他之后，他就抱住两人的脚不放了。说不定尤八是同性恋呢，这样他就不会骚扰你了。”

华纱笑了。可是羿羲这个关于同性恋狒狒的小笑话却让她想起另一件事：在上灵选中的这群人里面，如果其中一个不能生儿育女，那会怎样？紧接着她脑中又有另外一个念头：这个想法会不会是上灵发送给她的呢？这是一个警告吗？华纱不禁抖了一下，连忙把手放在索引上面，心中默默祷告：请告诉我，我们这群人里面有没有人无法生育？会不会有一个妻子因此而失望？

可是索引没有回答。

将近傍晚了，今天的狩猎只有纳飞一个人有收获，梅博酷烦得不行了。对，纳飞在岩石上爬的时候比梅博酷安静一点，那又怎样？纳飞的枪法很准，已经到了人枪合一的境界，那又怎样？这些无非都证明了当

初在沙漠里，耶律迈有机会的时候就应该一枪把纳飞给毙了。

“当初在沙漠里……”好像现在他们已经不在沙漠似的，幸好在这里与来时路过的其他地方相比好歹算是多了一点生机。营地所在的河谷是一片绿洲，看在眼中就好像在酷热中喝了一杯冷饮那么舒服。就在几分钟前，梅博酷在一块突出的岩石后面看了一眼远处的绿树，真是心旷神怡啊。在这个破地方，放眼处尽是一片惨白暗灰的色调，只有黑石黄沙和一些灰青枯绿的沙漠植物。耶律迈每看见一株就说出它的名字，好像真有人在意似的。难道这些沙漠植物是耶律迈的远亲？其实也不奇怪，可能耶律迈的某个先祖突发奇想，在某一团带刺的灰灌木那里爽了一回，从此就留下了血脉。嗯，今天我可能在耶律迈的“一棵表弟”身上尿尿了。挺好的，这个举动很准确地反映了我对这些沙漠狂徒的态度和想法。

纳飞当然打中了，因为他看到了那只野兔了呀。我根本就看不到，这让我怎么瞄准呢？梅伯虽然没有看见猎物，可是既然大家都开枪，那他也只好从众了。不对不对，不是人人都开枪了，欧必忍就没有开火。费雅思开枪了，不过他瞄得太低，而且脉冲枪没有设置好，光束都发散了。纳飞也开枪了，还打中了那只兔子，在它的头上烧穿了一个洞，洞口还冒着烟。当然，梅博酷也开枪了，只是没有特意瞄准什么东西。耶律迈总结说：“纳飞好枪法。费雅思，你瞄得太低、动作不够协调，还有，把聚光器调紧一点。你，梅博酷，你想用脉冲枪在那块石头上画兔子吗？我们这里不是蚀刻工艺课，也不是采石场。”说完耶律迈就带着纳飞捡猎物去了。

梅博酷说：“现在都那么晚了，你们俩去找死兔子，我们其他人可以先回去吗？”

耶律迈听了，冷冷地盯着他，说道：“我本来还以为你想学一下怎么将兔子剥皮去内脏。不过现在看来，可能你永远也不需要学这门手艺了。”

哼，耶律迈，就你聪明！你教的学生学不好，你就靠挖苦取笑来给他们建立信心吗？至少我还开枪了，你也不看看欧必忍，他拿脉冲枪那样子就好像手上捧着别人的鸡鸡似的。不过梅伯没有把心中的怨气发泄出来，他只是看着耶律迈，问道：“那我可以回去啦？”

耶律迈反问道：“你以为你认得路吗？”

梅博酷说：“我当然认得。”

耶律迈说：“没问题，走吧，看还有谁愿意和你一起？”

没有人和他一起走，他们都被耶律迈吓着了，以为梅博酷不认路。其实梅博酷没有迷路，他很容易就找到原路往回走。为了确保方向是对的，他爬上一座小沙丘张望。没错，远处正是那个河谷。哼，英明神武

的大哥，我也并非一无是处吧？虽然我不像你那样，老是骑骆驼背着花草草在不同城市之间穿梭，汗流浹背地在沙漠里来来回回几十趟，可我还是有方向感的。

只可惜了他的长袍，不知什么时候在哪里划破了；还有他的裤子，在裤裆那里撕开了一个口子。梅博酷很注重穿衣打扮，总是追求尽善尽美，否则就会很不爽。现在他浑身上下都被汗水湿透，还沾满尘土，甭提有多难受了。唉，我永远也洗不干净了。

梅博酷来到峡谷的边缘往下看，以为会看到帐篷，哪知一顶帐篷也没有。

梅博酷一下子傻眼了。他想，他们抛弃我了。他们趁我不在，收拾帐篷跑路，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不管了，为什么？就是因为我看不见那只该死的兔子！

然后梅博酷意识到他只是来到了营地的下游，只要向左边望去就能看到那些帐篷了。他现在所处的这个位置比营地更靠近海岸，如果急流海的浪有世俗海那么强劲，他在这里就应该能听到浪涛拍岸的声音了。这一带还有那群狒狒，在河岸和海边觅食，靠吃一些根茎、酸莓、野草、昆虫和小动物勉强活着。

我怎么来到这里了？我的方向感哪儿去了？

啊，对了，今天上午我们的确是沿着这条路过来的。我们出发的时候，老爸的那个懒婆娘还没起床，其他几个懒婆娘，尤其是我那个蠢得一点用处都没有的懒婆娘，她们分散在营地各处，也有的在菜园里，反正就是在偷懒。看来我应该在刚才那个地方转弯的，有什么大不了的，只是错过一个岔路罢了，我的方向感还是很好的。

可是梅博酷觉得很不是滋味，他想踢什么东西发泄一下，他想搞破坏，还想害人。

那些狒狒就在那里，就在他面前。这些蠢家伙明明像狗一样，还以为自己是人呢。有一只母狒狒正在发情，所以那些公狒狒互相扭打着，都想抓紧机会赶紧爽几下。瞧它们多贱啊……可我们自己不也是这样过活吗？

我干脆从这里走到峡谷底下，再沿着河边走回营地算了。沿路可能会碰上两只狒狒正在爽，我走到旁边给那只公的来个一枪爆头。这狒狒在高潮中结束生命，也可以含笑九泉了，是吧？而且我也开了杀戒，不让纳飞独大，真是一举两得！

梅博酷沿着崎岖不平的陡坡向下走，一路滑倒了几次，还弄破了膝盖。越往下走，梅伯发现越难瞄准，因为视线不够开阔，有好些石头和灌木丛把一些狒狒遮住了，包括正在争抢配偶的那几个。不过他又发现

有几只小狒狒就不远处，比别的狒狒离他更近一点，而且无遮无掩的，中靶的难度应该不大。

梅伯按照今天早些时候耶律迈教他们的方法，瞄准的时候把手肘撑在一块大石上面。可是即使有支撑点，他的手还是抖个不停。梅博酷努力地稳住双手，可是准星外面的世界反而跳得更厉害了。当他的手指按下发射钮的时候，整把脉冲枪都动了一下，那只狒狒安然无恙，而距离它六米远的灌木丛中冉冉升起一股青烟。狒狒肯定听到响声了，它猛地转身看着灌木丛中的小火苗，吓得直往后退。

不过很快它就回到灌木丛旁边，看着火焰，好像想从中学到什么秘密。这些灌木虽然很干，却还是活的，所以烧得很慢，散发出很多浓烟。梅伯再接再厉，不过这一次他特意向右偏转一点，以补偿按键引起的移动误差。而且他的手比刚才稳了一点，他还想起耶律迈强调瞄准的时候要放松……梅博酷现在完全按照耶律迈说的去做，这头狒狒马上就要永垂不朽了。

就在梅博酷按键的那一瞬间，一声尖锐的爆裂声在耳边响起。梅博酷吓得一哆嗦，这一枪打到了九霄云外。他转头一看，只见头上几米远的石缝正冒着烟，原来的那棵植物已经烧没了。梅博酷想起刚才发生的一幕，那只狒狒身旁的灌木丛也是这样起火冒烟……梅伯马上知道发生什么事情了：有人用脉冲枪射他。糟了，有强盗！营地危险了！那些强盗怕他回去通风报信，肯定要杀他灭口！梅博酷想，别杀我，我不会去报信的，我就躲在这里不作声。你们去干正经事好了，只要别杀我，怎么都行……

“你在干什么？你竟然射那些狒狒？”

在一阵碎石碰撞声中，纳飞滑下一个陡坡，站在梅伯面前。梅伯一看乐了，纳飞也是滑下来的，不见得比他高明多少；然后他才发现纳飞滑下来的时候好像没有失控，而且滑到底之后是站直的，而不是一屁股坐倒在地上。

这时候梅伯突然意识到，开枪射他的正是纳飞，而且只差几米就打中了。梅伯质问他：“你又在干什么？谋杀啊？可惜你的枪法太次，下次走近点再开枪。”

纳飞说：“狒狒和人类很相近，我们不杀它们的，你脑子里想什么呢？”

“是吗？难道人类也坐在地上挖虫子吗？难道人类也总是盯着那些雌性，看谁的屁股变红了就扑上去吗？”

“梅伯，你的人生总结起来也差不多是这样了。”纳飞说，“难道你觉得我们应该吃狒狒的肉吗？”

梅伯说：“我才不在乎呢。我射狒狒不是为了吃肉，就是想开杀戒，怎么着？这里会开枪的可不止你一个。”

说到这里，梅伯突然发现目前只有他和纳飞两人，没有第三者在场，而梅伯手上拿着一把脉冲枪……这其实是个意外，我的脉冲枪走火了。我本来正要开枪打一只动物，纳飞突然冒出来。我那时正在全神贯注瞄准，没听见他走近。爸爸，求求你，求你原谅我吧。我实在很内疚，这是我的弟弟啊！我要替他偿命……噢，儿子啊，我原谅你了。只可怜我的小儿儿子命苦，竟然在狩猎时横遭意外，不但连蛋蛋都被打掉了，还失血过多而死。我很难受，你就让我一个人默哀一会儿吧。我在这里哭的时候，你自己去外面找个女的爽一把好了。

这一天将会被记入史册，因为爸爸竟然希望梅博酷做他喜欢做的事情。

纳飞说：“你不能这样浪费脉冲枪的电池。耶律迈说过，总有一天这电池会用完的。而且他也说了，我们不吃狒狒的肉。”

“耶律迈还能放屁进长笛里吹奏一曲呢，我偏不爱听！”我手上拿着一把脉冲枪，几乎已经瞄准着纳飞……过后我可以重演案发现场，向他们展示我怎么转身，怎么被纳飞吓了一跳，脉冲枪怎么走火把纳飞胸口打个大窟窿……不对，这么近的距离，应该能把他打爆了，纳飞一下子就化作碎片，像天女散花一样洒落四周……只是我肯定会沾一身血回去……

这时候梅博酷感觉到一把脉冲枪顶住了他的脑门。

耶律迈说：“把你的脉冲枪递过来。”

梅博酷还嘴硬：“怎么了？我又没打算真的开枪。”

纳飞又开始唠叨了：“你都已经开枪了！如果刚才你枪法准一点，这狒狒就死了。”纳飞当然不知道梅伯那句话是什么意思，可是耶律迈知道。

“我再说一次，把你的脉冲枪递过来，枪柄朝前。”

梅伯很夸张地长叹一声，把枪上缴了。“既然你要小题大做，那我就陪你玩玩吧。你看谁不顺眼就可以拿脉冲枪指着那人的头，可是我连射个把狒狒也不行，凭什么？”

梅伯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旧事重提，说起沙漠里面的纳飞造反事件，耶律迈当然不高兴。可是他不理梅伯，转头和纳飞说话，脉冲枪却一直顶着梅伯的脑袋。耶律迈说：“纳飞，你以后再也不用脉冲枪对着人瞄准。”

“我没有对着他，我是对着他头上那棵植物瞄准的，而且我还打中了。”

“是的，你的枪法很准，可是万一你开枪的时候打喷嚏呢？或者绊了一下呢？稍有不慎你就会把你二哥的头打掉了。所以你记住，以后也不要对着人瞄准，对着人附近也不行，明白没有？”

纳飞说：“明白了。”

啊，明白了，明白了，耶律迈大哥，我从今以后要像拍爸爸马屁那样拍你的马屁！梅伯快吐了。

耶律迈又说：“不过你刚才那枪真的很准！”

“谢谢。”

“梅伯运气好，如果刚才我看不见他，我就打烂他的脚，让他以后都一瘸一拐的，这样才能让他记住我们不杀狒狒。”

耶律迈竟然在纳飞面前这样削梅伯的面子，真是岂有此理！

这种场面，怎么能缺少费雅思和欧必忍呢？耶律迈当着纳飞面教训梅博酷的时候，这两人刚好赶到，看了出好戏。

梅伯问道：“狒狒什么时候变成神兽了？”

耶律迈说：“我们不吃狒狒，所以不杀它们。”

“为什么不呢？”

“第一，狒狒对你没有造成任何伤害；第二，吃狒狒和吃人没什么两样。”

梅伯说：“我明白了，你就像那些迷信的人，以为狒狒懂魔法。你们以为每一群狒狒都藏着一坛金子，所以你对它们好，喂它们吃东西，还任由它们掘地三尺、揭瓦拆墙。你以为它们将你吃穷之后，就会去藏宝的地方把金子拿出来送给你作为报答。”

“有人在沙漠迷路，全靠狒狒带路才脱险，这种事情发生过不止一回。”

梅伯说：“那又怎样？难道我们因此就要保佑它们长生不老吗？迈哥，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吧，狒狒的寿命其实是有限的。反正它们横竖要死，为什么不顺便做一下靶子呢？我又不是非要吃它们不可。”

“多说无益，我已经决定了，从此以后禁止你拿枪，你也不用学打猎了。”

梅伯大怒：“呸！凭什么你们人人都能拿枪，就我不可以？”

“脉冲枪是打猎用的，纳飞会是个好猎人，你不是。”

“你怎么知道我以后不能练成一个好猎人？今天只是第一天正式实战操练嘛。”

“只要我在世一天，你就不能再碰脉冲枪一下。”

梅博酷心都凉了。耶律迈这样羞辱他，为了什么呢？就因为一只蠢狒狒？耶律迈怎么能够这样对他？还要当着纳飞的面！梅伯说：“啊，我明白了，你这是在向纳飞陛下表忠心。”

此话一出，当场一片死寂。梅伯有点怕了，他怕迈哥被刺激得太厉害，就算不杀他也会把他揍个半死。然后耶律迈开口了：“纳飞，你这就把兔子带回营地，司徒博要把它放进冰箱里，等明天早上才开始炖。”

纳飞答道：“好的。”说完他就沿着山坡跑下河谷了。

耶律迈又对费雅思和欧必忍说：“你们俩跟他回去。”

费雅思和欧必忍刚刚从陡坡上滑下来，都是用屁股着地。费雅思站起来一边拍着身上的尘土，一边说：“迈哥，不要冲动啊。”然后他就要转身跟着纳飞的脚步回去了。

梅伯知道费雅思这句话大概是他能够得到的所有的支持了，所以他拼命揪住这根救命稻草。“你回营地之后，请告诉我爸爸，迈哥的脉冲枪不是走火，我的意外身亡也不是意外。”

费雅思答道：“如果你们两人赶快回营地，我就什么也不说。欧必忍，快走。”

欧必忍说：“我可不是你的宠物狗。”

费雅思说：“行，那你就留下来吧。”

欧必忍说：“留下来干吗？”

费雅思说：“这样你还要问吗？你就跟我走吧。他们有些家族纷争，我们别掺和进去。”

梅伯当然不想要他们走，迈哥动手的时候哪怕有个证人也好。他大声喊：“我们没有什么纷争，耶律迈只是迷信罢了。他相信那些老掉牙的传说，如果你杀一只狒狒，整个部落就会来抢走你的小孩。对啦，艾雅肯定怀孕啦！你们俩快回来，我们一起走回去吧！”

可是他们没有回来。

梅伯马上软了：“这个……我……真对不起，可是你也不用闹那么凶吧？我又没有真的打中那只狒狒。”

耶律迈凑到他面前：“从今以后你再也不能拿脉冲枪。”

梅伯说：“刚才其实是纳飞开枪打我！我打狒狒你就抢走我的枪，可是纳飞打我怎么你就不管他呢？”

“凡是不能用来吃的动物，我们都不杀，这是沙漠的法则。不过我禁止你用枪，不是因为狒狒。你自己心知肚明。”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耶律迈说：“因为你的手指蠢蠢欲动，因为你想杀纳飞。”

“噢，你已经学会读心术了，是吧？”

“我不用读心，我只需要看你的肢体动作就知道了。而且纳飞也不是笨蛋，他知道你在盘算什么。当时只要你的手指动一下，他就抢先一枪把你爆头了，难道你看不出来吗？”

“他才没种杀我呢！”

耶律迈道：“可能吧。你可能也没种杀他，不过没关系了，因为你再也没有开枪的机会了。”

梅伯从来没听过比这更蠢的话了。“就在几天前，在沙漠里面，你还想把他绑起来扔给野兽。”

耶律迈说：“几天前我们还有希望重返文明世界，可是现在这事情已经不可能了。无论我们喜不喜欢，反正我们已经困在这里，而且艾雅就算还没怀孕也快了。”

“你先学会怎么让她怀孕再说吧。”

耶律迈抡圆了左胳膊，一巴掌结结实实地拍在梅伯鼻子上。梅伯这才知道，刚才那句话是有点过分了。

“啊！哇！你这个混账王八蛋！”梅博酷捂着鼻子，一边惨叫一边骂。他知道他的手上一一定沾满鲜血了。

耶律迈说：“嘿嘿，看来你受痛的时候，说话特别文雅。”

“看你做的好事，我的衣服也沾上血了。”

“你不是老幻想自己是个男子汉大丈夫吗？沾点血就更像了。”耶律迈说，“你给我听着，听仔细了，我可不是跟你闹着玩。下次你再想害人

我就打断你的鼻子；以后我每发现一次就打断你的鼻子一次。现在爸爸这摊什么远征的破事儿，我也想逃走，可我还是失败了，你知道吗？”

梅伯说：“就是因为上灵弄绳子比我在行呗。”

“所以我们已经困在这里了。将来我们的老婆会生小孩，这些小孩就是我们的下一代，你明白吗？我们这个集体只有十六个人，对于下一代来说，我们这十六个人就是全世界，他们将在这个世界里面长大成人。你这种小混混儿，因为别人不让你杀狒狒你就偷偷摸摸地想害人，这个世界容不得你这种人，明白没有？”

梅伯说：“明白了，这个世界只容得下像你这种以打人为乐的壮士。”

耶律迈道：“如果你老老实实我就不打你。从今以后别再想着害人，你就死了这条心吧。因为无论你怎么机关算尽，你始终是螳螂捕蝉，我总是黄雀在后，随时都可以把你灭了。明白没有？你这个跑龙套的小朋友！”

“我明白你现在是铁了心要拍纳飞的马屁。”梅博酷说完，硬着头皮等候耶律迈的老拳。可是迈哥却笑了：“可能吧，可能我现在的的确是在拍他的马屁。不过要是你没留意到的话，我这就告诉你，他也在拍我的马屁呢。可能我们从此可以和睦相处吧，怎么着？”

梅伯说：“你的脑子进水了吗？怎么说话像放屁一样！和睦相处？哼，你什么时候变成慈祥的老大哥了？”

耶律迈说：“你记住我今天说的话，否则咱们走着瞧！”

华纱看着他们分批回来了。首先是纳飞，他的背囊里装着一只兔子。这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捕获猎物凯旋而归，华纱看得出纳飞其实在拼命掩饰心中的得意，无奈他从来就不善此道，所以此刻脸上还是写满了自豪。跟在纳飞后面的是费雅思和欧必忍，都是满身大汗，神情萎靡，显得闷闷不乐。最后是耶律迈和梅博酷，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仿佛这兔子是他们抓的；两人还有说有笑，好像正在商量征服宇宙的大计似的。

华纱想，我永远也没办法了解这两个人。这世界上还有谁比这两人差异更大呢？耶律迈是个强人，精明能干，野心勃勃，心狠手辣；而梅博酷则是个弱不禁风的小人，贪婪好色，阴险诡诈——可是这两人却总是用同一个鼻孔出气，经常一起对其他人冷嘲热讽，好像这世界就只有他们两人聪明。华纱明白，纳飞有点成绩就得意扬扬，是挺讨人厌的；可是至少他不会像梅博酷和耶律迈那样，走到哪里都让身边的人笼罩在愁云惨雾之中……

不对，我这样想不是很公平。华纱开始自省了：我还想着在沙漠里的那个清晨，想着纳飞的脑门顶着一把脉冲枪。我永远也不能原谅耶律迈！从今以后，在这个旅程中的每一步，我都会盯住他，确保我的小儿子安然无恙。梅博酷就有这个好处：这个人有贼心没贼胆，根本不用怕他能耍什么花样。

佛意漫说：“我知道你们都饿了。可是现在离吃晚饭还有一段时间，不能浪费了，我这就把我昨晚做的梦告诉大家吧。”

这时候大家都聚在一起，坐在几块条石上面。这地方是司徒博和老佛爷一早就准备好的，他们把长条的石头围起来当凳子，大家吃饭和开会的时候就不用席地而坐。

佛意漫说：“我不知道这个梦有什么目的，也不清楚其中的含义，可是我知道这个梦非常重要。”

欧必忍说：“如果那么重要，为什么上灵不直接告诉你这个梦是什么意思呢？”

佛意漫说：“欧必忍，我妻子的女婿，因为这个梦不是上灵发给我的，他也不明白其中的意义。”

华纱留意到老佛爷还用“他”字来称呼上灵，有意思。羿羲和纳飞两兄弟成天都把上灵称为“它”，佛意漫却没有受他们影响，华纱觉得很欣慰。可能他已经老了，脑筋也僵化，缺乏想象力，可是华纱偏偏喜欢他坚持按照传统习惯去看待上灵，而不是把她说成一台储存人类历史的超级计算机。

佛意漫说：“在我开始叙述这个梦之前，我先警告你们，因为这个梦不是来自上灵的，它背后可能有更深的含义，所以我有更多的理由为纳飞和羿羲高兴，也更加替耶律迈和梅博酷担忧。我觉得，我在梦里看到的是一片黑暗阴郁、死气沉沉的荒野。”

“你不用在梦里也能看到荒野。”梅博酷小声嘀咕着。华纱看得出来，梅伯的冷笑话很难掩饰他心中的恼怒——这个梦还没开始，他就先给点名了，梅伯心里很不爽。耶律迈当然也不高兴，只是他知道什么时候应该闭嘴。

佛意漫平静地盯着梅博酷，用目光命令他保持安静，警告他绝不能再插嘴。就这样盯了一会儿，佛意漫重新开始了。

第四章 生命之树

“我在梦里看到了一片黑暗阴郁、死气沉沉的荒野。”佛意漫开始叙述他的梦，可是他心里很清楚，听众们其实没办法了解他的感受。梦里的荒野虽然也是死气沉沉，却和现实中这片酷热的沙漠不一样。他的梦境潮湿、污秽，而且冰冷刺骨。佛意漫在梦中走着，依靠微弱的光线，勉强看见脚下的路，再远一点就看不清了。他可能在树林里，也可能在地底下，总之是在不停地往前走，明知道这样走下去没有出路，却还是忍不住希望坚持多走几步就会逃出生天。

“然后我看到一个人，穿着一件白色的长袍。他就像西夕都的教士，不过那些教士是凡人，主持礼拜仪式的时候也会累得满身大汗；而这个人显得非常自在，我第一反应是他肯定是个亡灵。我来到这个亡灵聚集的地方，可能我已经死了。他走到我面前和我说话，让我跟他走。”

佛意漫看得出，有些听众已经不耐烦了，特别是最不成熟的那几个人。佛意漫觉得很郁闷：为什么我只能够用言语来描述这个梦呢？那个人说话的时候，声音非常和蔼、非常热情，对我来说简直是一盏苦海明灯。他们体会不到我当时的感受，所以不明白为什么我要跟他走，不知道为什么我非跟他走不可。对于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个梦，而我正好说到最沉闷的那一部分；可是对我来说，这部分一点也不沉闷。

佛意漫继续说：“我跟着他在黑暗里走了好几个小时。我试着对他说话，可是他没有回答我。当时我已经确信他是上灵的使者，所以我就开始在心里向着上灵说话。我问上灵我还要走多久，目的地在哪里，这个梦是什么意思，上灵始终没有回答。我越走越不耐烦，忍不住对上灵说，如果这是一个梦的话，现在是时候让我醒了，估计天快亮了，你要说什么就快说吧。可上灵还是不理我。这时候我开始怀疑我不是在做梦，这一切都是真实的，人死了之后就来到这个没有一线生机的荒野，跟着一个不愿意和你说话的人，永远地走下去。”

梅博酷喃喃地说：“我们活着的时候也一样。”

佛意漫停下来，却不看梅伯，只是任由众人谴责的目光把他淹没。等梅伯老实了，佛意漫才继续说：“我以为这一切都是真的，于是我开始恳求上灵或者掌管这片荒野的神，我求他们大发慈悲，指点迷津，哪怕让我看到一点光明也好。就在我开始恳求的时候，这地方开始变亮了——这亮光不是来自太阳或者篝火，我看不到光源，只见到眼前光如白昼。我从刚才那个乱石岗走到一片原野上，风吹草浪，到处都是鲜花，

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我没办法向你们形容当时我的心情……这么说吧，那一瞬间我如释重负。在稍远的地方，大约三百米外有一棵树。隔了那么远我也能看见树上有翠绿的叶子，还结满了白色的果子。突然我闻到了那些白果子的香气，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只知道这些果子肯定很好吃，有可能是世界上最美味的食物。如果我能够尝一口，就永远也不会饿了。”

说到这里佛意漫停了一下，预计着梅博酷忍不住又要贫嘴，说他们现在就很饿了，巴不得这个梦快点儿结束……可是这次梅伯竟然学乖了，没有说话。

“我走到……不，我跑到那棵树下。那些果子不大，我尝了一口，非常甜，我在现实中没有吃过那么好吃的东西。”

“对，对，春梦也是这样……”这次轮到欧必忍插话了，他似乎想接梅伯的班。佛意漫低头不语，只听见有动静——是的，耶律迈站起来了。佛意漫不用看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因为这一招就是他传授给耶律迈的。耶律迈站起来，盯着欧必忍不说话，用眼神把他踩扁了。欧必忍嘟囔着道歉：“对不起，请继续，请继续。”佛意漫又等了片刻，只听见耶律迈重新坐下的声音。估计接下来没有人敢再插嘴了。

可是他的思绪已经被打断了。刚才佛意漫觉得眼看就要找到合适的言辞去形容这果子的美味了，描述这果子如何让他觉得自己终于悟出了生命的真谛。

“这个果子，它就是生命。”这句话很空洞，根本无法描述他心情的万一。可是佛意漫知道，冲破混沌的良机已经一去不复返，他没办法描述得更清楚，他们永远也不可能体会他的感受了。“我品尝果子的时候，心里觉得无限的喜悦，人世间没有什么比这更完美了——我希望我的家人能够分享我的快乐。独乐乐不如众乐乐，我自己尝到了生命的滋味，怎么能把我的家人落下呢？所以我回头张望，想找你们。你们不在我来的方向，我于是再回头，只见大树旁边有一条河。我往上游看，华纱和羿羲、纳飞兄弟就在不远的地方。他们也在四处看，好像不知道应该去哪里，我一边挥手一边大声呼唤。他们终于看见我了，来到我身边。我把果子给他们，他们一吃下去我就知道，他们也体会到了我的感受，因为看他们当时的神情，仿佛他们生平第一次真正活在世上似的。他们当然一直都活着，可是直到现在他们才找到了生命的意义，所以他们才懂得为生命欢欣鼓舞。”

佛意漫说到这里，眼泪夺眶而出。这个梦境还是那么清晰、那么震撼，他说着说着就仿佛身临其境，满腔的欢欣喜悦眼看就要喷薄而出。虽然他已经干了一整天农活，虽然他已经满身尘土和汗水，可是佛意漫还能够尝到那果子在嘴巴里面的香甜，还能看见他们母子三人当时的表情，还能记得他当时心里多么渴望耶律迈和梅博酷也来一起品尝。

“这时候我想到我的长子和次子，耶律迈和梅博酷。我要找到他们，让他们也来尝一下这果子。然后我看到他们了，就在刚才华纱、羿羲和纳飞那个方向。我向他们挥手，大声呼喊。当时我觉得他们应该能够听见我的呼喊，可是他们好像装作听不见，最后他们甚至懒得继续装下去，干脆转身走远了。我站在原地，手里拿着果子，嘴里品尝着美味，鼻子里还能闻到香气。我知道只要他们愿意走过来尝一口，立刻就能够体会到我的快乐，可我没办法带他们过来。”

刚才佛意漫流下的是欢欣的泪水，但此刻他却是为了耶律迈和梅博酷哭泣，所以这眼泪是苦的。他们不愿意和他分享快乐，这没什么好说的了，所以佛意漫继续描述接下来的梦境。

“我的长子和次子拒绝来树下，这时候我才意识到这片草原上还有别人。你们知道，梦境变化无常，这地方本来一个人也没有，片刻之后就能出现成千上万的人。而且除了人之外，还有其他生物——有些在天上飞，有些在地上跑——这些不是普通动物，在梦里我知道他们和人一样，都是有智慧的生物。他们当中很多也看到这棵树了。大概他们听到我对阿迈和梅伯喊的话，听到我描述那果子如何好吃，所以也想来大树这里尝一下。不过他们距离这棵树好像更远一点，所以看不到大树在哪里，只能估算一下大概的方向。我在想，如果他们看不见大树，怎样才能找到这里呢？

“这时候我看见河堤上面有一排护栏，旁边是一条沿河小路，是他们来到大树这里的唯一通道。人们扶住护栏、沿着小路向大树的方向走；有些路段湿滑难行，他们就努力地抓着栏杆保持平衡，不至于跌进水里。在他们的前进途中，河里飘起一片浓雾，把他们笼罩起来。有些人没有扶住栏杆，或者掉进水里淹死了，或者迷失在雾里不知所终。

“那些扶住栏杆的人终于走出迷雾，重见光明。这时候他们已经走得很近，能够亲眼看见大树了。他们急急忙忙地跑过来，聚集在我、华纱、羿羲和纳飞的身边，伸手从树上摘果子。有些人够不着，我们就把果子摘下来递给他们。很快低处的果子都摘光了，纳飞和羿羲就往树上爬……”

羿羲小声说：“我爬树……”

人人都听见了，却都不怪他。他们知道羿羲此刻心中正在向往着和纳飞一起爬树的情形。

佛意漫继续说道：“你们爬到树上，摘更多的果子下来给他们。我看他们吃下去之后的表情就知道，他们和我的感受是一样的，尝到了天下最美味的食物。可是我也留意到有有些人吃了果子之后还偷偷四处张望，好像觉得很羞耻，怕被人看见。一开始我想不到他们竟然会有这种反应；然后我顺着他们的目光望去，只见在河对岸有一座巨宅，比女皇城中的豪宅更大，一面墙上竟然有一百多扇窗户。透过窗户，我看到屋

里面全是锦衣华服的有钱人，每一个都容光焕发、谈笑风生。他们在唱歌跳舞，花天酒地，那热闹奢华的程度比美人区和涂鸦区的欢场有过之而无不及。可我知道，这种快乐只是海市蜃楼，是酒精造成的错觉。就算他们真的觉得快乐，也是因为他们的理智被酒精蒙蔽了——他们以为这就是人生的全部，却不知道就在河对岸这里有一种生命之果，可以给他们带来真正的幸福快乐，而不是这些虚假肤浅的物欲享受。我为他们感到悲哀，但发现我身边很多人虽然已经吃了果子，却还是很羡慕地看着豪宅中的人；他们心动了，想抛弃手中的果子，转而投奔豪宅，和里面的人一起寻欢作乐，莺歌燕舞。”

佛意漫没有告诉大家，有那么一瞬间，他的心被一丝妒忌刺得隐隐作痛。河对岸的欢声笑语让佛意漫感叹年华逝去，青春不再。他想起自己年少轻狂时，何尝不是高朋满座，夜夜笙歌？是的，佛意漫也有过风流倜傥、醉生梦死的岁月；他也曾经在温柔乡中流连忘返，在如火热吻中游戏人生。歌声和美酒曾给他带来无数欢乐，这些欢乐都是真实的，在他的生命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

不过这一切到今天已经遥不可及了。凡是第一次的体验总是最美好的，第二次就已经逊色不少。当相同的剧情反复上演的时候，快乐也就悄悄地从指缝之间溜走，最后手里只剩下一段旧记忆。这时候佛意漫才意识到他已经老了，年轻时的欢乐已如逝水东流，不可复得。有一些故交不服老，还抖擞精神将这幕荒诞剧强演下去。无奈苍天有道，岁月无情，这批欢场遗老虽然竭力假装昔日欢乐没有褪色，可是他们自己却已经色衰粉褪，就像一个个破旧木偶，再怎么浓妆艳抹也掩盖不住其中的败絮，镶金戴玉的外壳恰恰是对流逝青春的莫大讽刺。

是的，佛意漫的确有点妒忌豪宅里的人。他还记得，自己曾经也是其中的一分子——或者至少努力成为其中一分子。可是，在这样一个群体中，有哪个人是其中真正的一分子呢？他们只是一群为了寻欢作乐而暂时纠集起来的乌合之众，聚散不定，变化无常。他们能够在一眨眼间抱团，也能在片刻之后散伙，分分合合，永无休止。这个“享乐之家”看似近在咫尺，其实从来都不曾存在过；每次它总在将要成型之时突然烟消云散，再出现时已经遥不可及了。

佛意漫意识到，面前这一棵树却是真实的：我们的齿颊之间还留着生命之果的芳香，这不是幻觉。我们有归属感，我们是妻子和丈夫，我们也是父母和孩子；我们在生命的康庄大道上前进，我们的梦想、记忆、基因和血脉将会跨越时间的长河，世代相传，生生不息；我们正在建造一座在我们死后也能屹立不倒的丰碑，这就是生命的意义。

再看看河对岸那些人，他们狂热地追求物欲享受，发疯似的逃避困难险阻，这样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呢？世上没有什么是历久常新的，肤浅的东西在新鲜过后必然会黯然失色；只有真理才经得起时间的考验，老而益珍，越品越醇……

可是佛意漫没办法把心中所想的告诉面前的听众，因为他知道这些感受并不是这个梦的一部分，而是属于他自己的，是他本人对这个梦作出的反应，甚至可能和梦的原意大相径庭。

“豪宅里面的人发现我们聚集在树下，就开始哈哈大笑，还对着我们指指点点。我听见他们取笑我们上当受骗，只懂得站在野地里吃水果。他们还引诱我们过河加入他们的享乐之家，去体验生命的真正乐趣。”

欧必忍迫不及待地嘀咕了一声：“好啊。”

“我看到很多人明明已经尝过生命之果，却还是抵挡不住诱惑，想过河去那座豪宅。他们把手中的果子抛弃在草地上，向河边走去。还有很多人没来得及品尝果子，甚至还没来到大树下，也转头向豪宅走去，去投奔那场永无休止的舞会盛宴。有些人在过河时淹死了，有些人被急流卷走了，也有很多人成功地游到对岸。他们湿漉漉地走进豪宅里，然后马上就走到窗前指着我们大笑不已。我一点也不生气，因为我刚刚发现了一件事情。我发现这条河非常肮脏，水面上翻滚着从下水道流出来的污秽之物；整个城市的垃圾未经处理就直接排到河里，顺着河水浩浩荡荡地向下漂去。那些人从河里爬上岸的时候，衣服上的污秽脏物不停地往下滴。他们就这样浑身臭烘烘地走进豪宅，加入狂欢舞会。豪宅里面的每一个人身上都覆盖着一层从河里带上来的渥水油泥，臭不可闻。而且如果你仔细观察豪宅里面的人，你会发现他们其实都互相忌惮彼此身上的污秽和恶臭，他们聚在一起不多久就会被对方身上的恶心味道驱散。可是外面的人都没有发现这一点，他们还是对那个舞会趋之若鹜，害怕慢了半步就会被关在门外。”

佛意漫坐直了一点，靠在身后的大石上。他继续说道：“我的梦基本上就是这样子了。到了最后，我还在找耶律迈和梅博酷，希望他们能够来树下和我团聚。我手上还拿着生命之果，嘴巴里还留着它的滋味——那么完美无瑕的香甜，持久不散，越品越鲜。我希望我的亲朋好友都来品尝一下生命之果，都成为它的一部分。然后我知道马上就要醒了——你们做梦的时候也试过半梦半醒的感觉——我想，我手里还拿着果子，我嘴里竟然还能尝到它的味道，这实在太妙了。我可以把果子带给阿迈和梅伯，这样他们就能亲口尝一下。等他们尝过之后，肯定会心甘情愿地来大树下和我们团聚。接着我就真的醒过来了，发现两手空空。华纱在我身边酣睡，做着她自己的梦，并不曾尝到生命之果；而纳飞和羿羲也在各自的帐篷里。这一切只是我的南柯一梦罢了。”

说到这里，佛意漫又坐直了，身体前倾，说道：“可是我醒了之后还能尝到生命之果的美味，此时此刻这香甜味道还在我的嘴里，这就是为什么我一定要告诉各位。虽然上灵说他没有给我报梦，可是这个梦很真实，比我以前做过的所有的梦更真实。不，我当时感觉——现在也感觉——这个梦甚至比现实更真实。我在梦里吃果子的时候觉得自己真真正正地活在世上，那种存在感甚至比我醒来的时候更强烈。你们能体会这个梦的深意吗？”

华纱说：“老佛爷，你放心吧，我们能体会。”

在场的人也窃窃私语，纷纷表示赞同。佛意漫左右端详着面前这群人，看见大部分都呈若有所思状，有几个还显得深受感动——他们可能是被佛意漫的情绪感染，而不见得是被这个梦的内容感动，不过至少他们因此而认真思考过了。佛意漫已经将自己的感想和他们分享，他今天的任务也完成了。

狄傲丽说：“讲了那么多水果什么的，我真的饿了。”

柔珂接话道：“还有河里的涑水垃圾……嗯，真香啊……我们晚饭吃什么？”

大家都笑了，就这样，严肃的气氛一下子就被破坏殆尽。佛意漫不能为了这个而生气，因为他知道人们不会因为一个梦就彻底改变，一步登天是不可能的。

而且这个梦意义深远，就算不是来自上灵，也必然是无比重要。我永远都会记得这个梦，如果我忘记了，生命就会变得匮乏无味。

负责煮饭的几个人去准备食物，开始上菜了。华纱来到佛意漫身边坐下，用一只手搂住他。佛意漫看着羿羲，只见他脸颊上还有泪痕。纳飞正和绿儿把臂共行，相敬如宾——这两人真是天生一对的金童玉女啊！对于其他大部分人，佛意漫并不熟悉，所以把眼光从他们身上匆匆扫过：他要找的是梅博酷和耶律迈。等他在人群中看见两个儿子的时候，佛意漫很意外地发现他们的表情既非感动，也不是恼怒；如果非要形容他们的脸色的话，佛意漫会用“恐惧”二字。为什么他们听了我的梦会害怕呢？

梅博酷低声说：“他刚才其实是在造势，为日后打倒我们作铺垫。胡说什么做梦，其实是要把我们孤立起来——是了，他打算把我们两人赶出家门。”

耶律迈说：“你闭嘴吧！他只是向我们暗示，他知道在沙漠里发生了什么。虽然他打算大事化小，不过他其实什么都知道。所以说，如果我们不再做什么蠢事的话，这事情大概就算到此为止了。”

梅伯冷眼看着耶律迈，说道：“如果我没记错的话，在沙漠里面用脉冲枪指着纳飞的人是你，不是我，所以你就别再埋怨别人做蠢事了。”

耶律迈说：“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今天早些时候有人做过一件蠢事……”

“这事情只有你看见，就连亲爱的阿飞也不知道。噢，对不对，这事情根本就不是真的，完全是你凭空捏造的，你这个骗人精。”

耶律迈没有理会梅伯的恶言，说道：“爸爸居然为了一个梦在那么多人的面前掉眼泪，真是愚不可及。我只希望将来我不会像他这样子。”

梅博酷说：“对啊，除了耶律迈，人人都愚不可及，唯独你聪明无比，鼻子放屁。”

耶律迈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梅伯竟然幼稚到出类拔萃的境界了。“梅伯，我们还是十二岁吗？我们骂人的时候用‘比’和‘屁’来押韵，是不是就显得特聪明了？”

梅伯用最具有磁性的声线说道：“你真是个头大没脑脑大长草的笨蛋，这才是讽刺所在啊。只是你聪明过头了，所以没办法理解讽刺的手法。难怪你觉得身边的人都是蠢材——你不理解他们说的话，所以你就想当然地以为他们胡说八道。迈哥，我的好哥哥，我告诉你一个公开的秘密吧。营地里人人都知道，你可能懂得怎么在沙漠里生存，可惜你也就只懂这个了。就连艾雅也和其他女的开玩笑说你完事太快，她甚至在结束之后还不知道已经开始过了。而且，你也不懂得哄女人开心；我告诉你吧，迈哥，女人其实是很容易哄的。”

耶律迈将梅伯的讽刺当作耳边风，因为他太熟悉梅伯这一招了。从小到大，每次梅伯冷言相嘲的时候，耶律迈就把他痛打一顿。后来耶律迈终于醒悟，他其实落入了梅博酷的圈套——梅伯并不介意挨打，关键是他把耶律迈气得满脸通红，汗流浹背，打完梅伯之后拳头还隐隐作痛——他的情绪已经被梅博酷控制了。

所以后来耶律迈尽量不自己的情绪失控。他离开梅伯，去炉灶那里加入准备晚饭的行列。艾雅正从锅中舀炖肉——今晚来不及煮兔子肉，所以汤里只有牛肉干，不过华纱放了足够多的调料，所以味道还是很好的。艾雅用长柄汤勺把锅里的汤和肉舀出来放在每一个碗里，她在火光映衬之下显得特别娇艳，耶律迈看得心醉神迷。他知道梅伯刚才只是胡说八道，艾雅和他的夫妻生活琴瑟和谐，就算现在她还没有怀孕估计也不远了。耶律迈每念及此心中就泛起一丝甜蜜：他在人生旅途中寻觅的不正是她吗？如果爸爸说的生命之树就是爱情肉欲和生老病死的话，那么耶律迈已经尝到生命之果了——的确是很鲜甜，比世上其他任何东西更美味。爸爸梦见耶律迈没有去树下加入他的行列，他如果想让耶律迈因此觉得羞惭的话，他就大错特错了，因为耶律迈根本不需要爸爸引路，他早就已经站在树下了。

晚饭之后，纳飞和绿儿走向存放上灵索引的帐篷。他们本来迫不及待地想在晚饭之前去的，可是他们知道晚饭过后不会有剩饭做夜宵，错过晚餐就意味着要挨饿。这时候天色已经黑透了，他们走进帐篷，发现羿羲和如诗已经坐在里面，四手放在索引上面。

绿儿说：“噢，不好意思，打扰你们了。”

如诗说：“快来，我们正在问上灵对这个梦怎么解释。”

绿儿和纳飞相视一笑：“这个梦的意思那么明显，还要解释？”

羿羲说：“嗯，看来爸爸对你也是这样说。不过我也觉得他说得有道理，这个梦就像一堂道德伦理课，教育我们要照顾家庭，不要贪图享乐。就像给小孩看的那些故事书，引导他们向善。”

纳飞说：“但是……”

羿羲道：“但是为什么在这个时候给我们上这节课呢？这正是我们要问的。”

绿儿说：“你们别忘了，爸爸看到的一些东西，在慕斯将军和我们的梦里也出现过。”

羿羲问：“什么东西？”

如诗提醒他们：“羿羲当时不在场，我还没有把我的梦告诉他呢。”

绿儿说：“我们也做了一些奇怪的梦，虽然每个人的梦境不尽相同，可是都有一个共同点，我们都看见了一些毛茸茸的会飞的动物。虽然这些动物样子不是很好看，可是我在梦里觉得他们是天使。后来上灵说慕斯将军，也就是如诗和我的父亲，也看到这些飞兽了。还有我们的妈妈——她的名字叫杜思嘉，当时全靠她赶来阻止了如诗的婚礼——妈妈也梦见这些动物了。另外还有一些在地上的……”

如诗插话道：“我还看见那些像老鼠一样的怪兽想吃小孩呢。”

绿儿继续说：“爸爸这次做的梦也和之前一系列的梦有关，因为虽然内容不同，可是他也梦见了老鼠和天使。你们回想一下，他说看见有别的生物在天上飞，还有的在地上跑，他还知道这些是和人一样的高等生物。”

羿羲说：“我想起来了，不过爸爸只是提了一下就跳过去了。”

绿儿说：“因为他没有意识到这是一个很重要的信号。”

“什么信号？”

绿儿说：“这个梦不是来自上灵的。”

羿羲说：“可是爸爸也说过，上灵告诉他了。”

纳飞说：“哈，可是这梦是谁传过来的呢？上灵没告诉他吧？”

绿儿说：“是地球守护者。”

羿羲问：“嗯……”

“上灵回地球就是为了寻找地球守护者，”绿儿道，“我们千辛万苦回去也是为了见她。你知道吗，地球守护者进入我们每一个人的梦里，向我们展示一个新的世界，呼唤我们回去。爸爸的梦确实来自地球守护者，所以非常重要。如果我们能够把所有这些零碎片段整合起来弄明白……”

羿羲道：“从地球实时地向你们报梦，那需要超光速运动……”

纳飞说：“或者地球守护者在一百年前发出这些梦，然后它们以光速前进，现在才到达和谐星球。”

绿儿说：“她向还没有出生的人报梦？我以为你已经放弃这个猜想。”

纳飞说：“我还是觉得这些梦其实是……没有特别指向谁。只是它们到达的时候，我们之中刚好有人睡着了，所以才做了这些梦。”

如诗说：“不可能，我的梦有太多和我有关的细节了。”

纳飞说：“为什么不可能？或者你只是将守护者发过来的梦和你自己的梦融合起来罢了。”

如诗说：“不是的，我的梦就是一个整体，完完全全来自地球守护者。而且守护者知道我这个人，你明白这意味着什么吗？地球守护者知道我，她其实是……无所不知。”

四个人沉默了片刻。

羿羲道：“可能守护者只是把这些梦报给它想邀请的人。”

纳飞说：“可别被你说中了。因为我没做过这样的梦，我和这些老鼠和天使始终还是缘悭一面呢。”

羿羲道：“我也没做过这种梦，我猜这可能是……”

如诗说：“可是我在梦中见到你了，所以如果守护者邀请我的话，她肯定也想要你一起去。”

纳飞说：“对，我们两人也出现在爸爸的梦里了，所以我们必须找出其中的意义。这梦肯定不是劝人向善那么简单，如果劝善是这个梦的目标的话，那守护者就彻底失败了。在梦里，耶律迈和梅博酷因为不肯去树下而被孤立，他们现在肯定已经气坏了。”

羿羲说：“那你们两人也一起来吧，把手放在索引上面，然后提问题。”

羿羲的浮椅伸出一条机械长臂托着上灵索引，他的手就直接放在索

引上面；其他三人也围上来，把手放上去，一起反复默念着心中的问题.....

羿羲突然说：“不行，这样子上灵没反应，索引不是这样运作的，我们一定要问很具体、很清晰的问题。”

如诗说：“那你就做我们的代言人吧，把我们的问题都说出来好了。”

和刚才一样，大家的手还是放在索引上，不过这次是由羿羲把问题说出来。他问了一句，大家静静地等着；羿羲再问一次，大家还是等着。可是始终没有答案。

纳飞说：“上灵你别这样，你吩咐的我们都照办了，现在就算你也很困惑，好歹也给我们一个答复吧。”

索引马上传来声音：“我也很困惑。”

羿羲很不屑地说：“哼，那你为什么不早说？”

“因为你们没有问我的看法，而是问这个梦有什么意义，所以我一直在搜索，可是我找不到。”

纳飞道：“你是说你还没找到？”

索引说：“我是说我找不到。我目前掌握的信息不够，而我也没有你们人类的直觉；和你们相比，我的程序太简单、太直接了。你们不要让我做力所不能及的事情，我只知道可观察范围内的事物，所以我没办法揣测地球守护者到底想干什么。刚才你们问的问题占用了我所有的资源。”

绿儿道：“好吧好吧，对不起了。不过如果你有什么发现的话.....”

“如果我认为合适的话就会告诉你们。”

羿羲要求上灵：“就算你觉得不合适也得告诉我们。”

索引没有回答。

纳飞说：“和上灵打交道真的很恼火。”

如诗说：“如果你多尊重她一些，可能她就会更合作一点。”

羿羲说：“这是一台计算机，如果你太尊重它的话，它就会开始以为自己真的是神了，到时候才更难打交道呢。”

绿儿突然对纳飞说：“回去睡觉吧，这事情留待明天再说，现在晚

了，我们该休息了。”

纳飞不用绿儿多说就乖乖地跟她回去了，留下如诗和羿羲两人。

他们静静地坐着，都没有说话。局促的感觉像烟雾一样在空气中蔓延，羿羲觉得好像呼吸也变得不畅顺了。今晚他和如诗来索引这里其实是为了询问爸爸那个梦的意义。他信心十足地向如诗展示如何操作索引，这是他的强项，就算有时候上灵犯糊涂了，羿羲也能够驾轻就熟地找到他要找的信息。不过现在索引已经被纳飞放回盒子里了，如诗和羿羲之间什么也没有——除了一段无法避免的婚姻——羿羲此刻不知道说什么好。

如诗说：“我梦见你了。”

哈，她先开口了！羿羲其实很想说话，只是一直强忍着，此时他终于爆出一句：“有没有尖叫着吓醒了？”不会吧，怎么说出这么蠢的话？无奈话已出口，收不回来了。幸好如诗笑了，她知道这是开玩笑，否则羿羲就要在地上找条缝钻进去了。

如诗道：“我梦见你在飞。”

羿羲说：“我经常飞，不过只是在别人的梦里飞。你不介意吧？”

如诗又笑了。

羿羲这时候不应该讲这样的话，他应该说正经的话题。他也明白，如诗这时候想认真地谈一谈，她主动迈出了最艰难的第一步；可是羿羲却东躲西闪，用俏皮话来敷衍。开一两句玩笑可以帮助破冰，可是再这样下去如诗就没办法说正经事了。羿羲知道他有责任和如诗一起探讨这些难题，可是此刻他和如诗两人坐在索引帐篷里面，他脑子却一片空白，实在想不出这些难题到底是什么。羿羲只知道自己很害怕，因为如诗需要一个丈夫，而这个角色非他莫属，可是他却不知道怎么去做一个丈夫需要做的事情。当然，他懂得高谈阔论，他也知道如诗和熟人在一起的时候有说不完的话题——他看过如诗在班上声情并茂地演讲，也无意中听过她和别人的谈话。没错，羿羲和如诗可以聊天，可如果仅仅是为了聊天，他们就不需要结婚了，是吧？我会是一个怎样的父亲呢？儿子，你过来！再不来我就用浮椅把你砸扁！

教儿子是后话了，现在的问题是，他怎样才能做爸爸呢？羿羲心里其实也有想过这事儿是怎么做的，可是他想象不到有哪个女子心甘情愿参与这个活动。没错，这正是他说不出口的问题：如诗，这个剧本是关于我们生小孩的，你愿意做女主角吗？不过我们丑话说在前头，这其实是你一个人的独角戏，我的戏份就是躺在那里什么也不做，根本谈不上给你什么欢乐愉悦；等小孩出生之后，我一点忙也帮不上；最后我们都老了，你还得照顾我到死为止，不过那时候你可能已经照顾了我几十年，都习惯了。你要做好心理准备，一旦我有了妻子，大家就不会像以

前那样照顾我。他们都会期待你一个人挑起这副重担，期待你一辈子给我倒便盆，期待你为我生儿育女。我实在想不出应该用什么话来说服你答应做那么多事情。

如诗静静地看着羿羲。她说：“你正在喘气。”

羿羲问道：“有吗？”

她说：“是因为心情激动，还是因为你和我一样的害怕？”

似乎是害怕多一点吧。“因为激动。”

帐篷里面不是很亮，却也不会太暗。羿羲看得出来，如诗在这一瞬间好像下定了决心。她把手伸进上衣里面，不知道做了什么；等她的手拿出来之后，羿羲发现在如诗的衣服下面，她的胸部突然解放了。如诗的举动让羿羲更加害怕，可是同时也在他心里燃起一点欲火——从来没有一个女孩子这样子挑逗过他。羿羲隐约觉得这时候他应该有所动作，却不知道该干什么。

如诗说：“本来我对这些事情不是很在行……”

羿羲几乎要问：哪些事情？不过他心知肚明，也知道现在不应该插科打诨，所以他忍住没问。

如诗继续说：“可是我觉得，在我们做决定之前，应该先试验一下，看你对我有没有反应……”

“有。”

“也看看你能不能给我点什么……如果我们两人都能从中得到享受，那就再好不过了，是吧？”

如诗的话就像在平铺直叙地讲一件平常事，可是她的声音却在微微地颤抖，可见这事情对她来说并不是那么“平常”。羿羲突然想到，如诗可能并不觉得她是个漂亮的女孩子；毕竟在学校的时候，她就不是那种能够让男生垂涎三尺的女孩子。此刻羿羲第一次意识到，可能如诗也因为自己相貌平凡而自卑，甚至害怕羿羲不喜欢她，正如羿羲害怕他没办法满足如诗。如此看来，他们两人同病相怜，还挺般配的。这样一来，羿羲再不用整天担心如诗嫌弃他，他这就能打起精神想一想，他可以做些什么去让如诗快乐。

如诗慢慢向羿羲靠近，说道：“我和我妹妹绿儿谈过，我让她估计一下，在男人做的事情里面，有哪些是你力所能及的。”她一边说一边把左手放在浮椅的扶手上，右手已经摸到了羿羲的大腿。他的大腿很瘦很瘦，几乎没有什么肌肉，羿羲还担心如诗摸着觉得恶心。然后如诗贴得更近了，羿羲突然发觉她的衣服已经碰到他的手了。

“绿儿说你能够系扣子。”

“是的。”虽然这不是个简单的任务，可是羿羲的确学会了给自己系扣子和解扣子。

“既然如此，我猜你也能够解扣子吧？”

这时候羿羲终于意识到如诗给他发出信号了。

他说：“嗯……试验一下。”

她说：“这是期中测验，就考你解扣子和脱衣服；通过之后还有一道加分题。”

羿羲用尽全力抬起手掌，好不容易够到了她前襟最顶上那颗扣子。可是这个扣子在他的反手方向，角度很不好。

“这角度不好，是吧？”说完如诗把右手放在他另一条大腿上，慢慢地往上移动，同时还把身体向前倾斜。这样一来，羿羲终于能够同时使用两只手给如诗解扣子，虽然他从来没有替别人解过扣子，可是做起来还挺得心应手。羿羲突然想到，将来有小孩之后，在他们学会自己穿衣之前，这门手艺可能会有用武之地。

如诗说：“解下一个扣子的时候，你大概可以提高一下速度。”

羿羲确实解得越来越快。就在他的手指上下翻飞的时候，难免会碰到如诗的乳房。多少年来羿羲都在朝思暮想，希望有机会摸一下女孩子的胸部，却自知这是痴人说梦。如今，他每解开一个扣子，如诗就站起来一点，让他够得着下一个扣子。这样一来，如诗的胸部离羿羲的脸越来越近。最后他只要稍稍转一下头，就能够亲吻到她的肌肤了。

羿羲终于把最底下的扣子也解了，如诗的上衣向两边敞开。羿羲想，不行，不行，我做不到……可是他做到了，他转头轻轻地吻在如诗的胸前。光滑柔软的肌肤，上面还有几滴汗珠——这里没有经过日晒雨淋，确实与别处不同。无论是羿羲自己细嫩的双手，还是妈妈光滑的脸颊，都比不上如诗胸前的肌肤，羿羲的双唇从来没有尝过这种滋味。他忍不住又吻了她一下。

如诗说：“你的解扣脱衣测验算是刚刚及格吧，可是加分题却做得很好，只是以后你不用老是这么小心翼翼的。”

羿羲说：“我其实已经竭尽所能地使出野兽派的功夫了。”

如诗说：“嗯，那好吧。不过你得知道，只要你真心实意想做这件事情，就肯定不会出什么差错的。”

“我是真心的。”羿羲说完，马上意识到如诗需要听他的表白，所以

他补充道，“我很想和你做这个……你……你实在太完美了。”

如诗似乎往后缩了一下。

羿羲说：“你就和我想象的一模一样，我觉得自己好像在做梦。”

如诗听了之后，这才放心继续，她想看看羿羲有没有反应。羿羲本能地想躲开，无奈他身体瘫痪，无处可逃。羿羲只觉又害羞又开心，他庆幸自己躲不开，这样如诗才能知道他确实有反应。羿羲生平第一次想，看来行动不便也是有一些好处的。

如诗说：“我觉得我们的试验成功了，你说呢？”

羿羲道：“是挺成功的……你想要我停下来吗？”

如诗说：“我不想，可是这帐篷随时都会有人撞进来。”说着她就从羿羲身上移开，把衣服的扣子系上。羿羲虽然自己气喘吁吁的，却也能听见如诗的喘息声音。他说：“对我来说，这简直算是剧烈运动了。”

“我希望你能为我发挥最大的潜力。”

羿羲道：“只要你肯嫁给我。”

“我以为你永远也不会向我求婚呢。”

“你愿意嫁给我吗？”

“明天行吗？”

羿羲说：“不行，我等不及了。”

“那我这就去找你的父母吧。”此时如诗的衣扣已经全部系好，她站起来转身走出了帐篷。羿羲这才发现她的内衣落在了地毯正中。他把右手放下来，按住了浮椅的操纵按钮，控制一条机械臂伸出去把那件内衣捡起来送到面前。羿羲仔细端详，把这件贴身内衣的构造看得一清二楚。这东西设计得的确很精巧，羿羲赞叹之余却忍不住埋怨：这件内衣的质料是弹性纤维，能够将女性的胸部紧紧地束缚着，羿羲替她们觉得难受。他希望她们只是在骑骆驼的时候才受这种束缚，平常不用受这种罪。刚才如诗真空的时候，一襟薄衣掩盖不住曼妙的身姿，羿羲看得如痴如醉；所以对他来说，女性被内衣束缚真是一个悲剧。

他命令浮椅把如诗的内衣放进椅子底部的一个小盒子里。刚刚放好，如诗就和爸爸妈妈一起进来了。爸爸说：“这次真是事发突然，不过没关系，我们其实一直在等你们开口，早一点总好过晚一点。”

妈妈问：“你们想要我们把所有人都召集来参加仪式吗？”

这些人来了之后，要呆站半个小时。他们就算不被婚礼闷坏，也会被好奇心折磨死——他们会好奇如诗和羿羲到底怎么同房。

羿羲说：“不用，重要的嘉宾都在这里了。”

如诗说：“呃……不好意思，我已经邀请绿儿和纳飞了，他们正在通知司徒博和谢德美换帐篷，完了就过来。”

羿羲倒没想起来——如诗和谢德美住一个帐篷，他和司徒博住一个。现在那两人被迫住一起，可是他们还没有准备好……

爸爸好像看出羿羲的担心，说道：“别担心，司徒博会搬来索引帐篷，谢德美还住回原来的地方。如诗搬进你的帐篷，因为那里有现成的……设备。”

“设备”包括他的专用厕具、洗澡盆、海绵球，还有一张防止长褥疮的气垫床。每天早晨，羿羲需要解手的时候，就会说，小诗，亲爱的，可以把我的小便壶和大便盆端过来吗？还有，我完事之后帮我擦干净，好娘子……

爸爸还在说：“纳飞和司徒博早上会过来帮你起床和……”

如诗抢着说：“他们会教我怎么做。羿羲，这些都不是问题，既然我答应嫁给你，就不会嫌这嫌那的，你自己也千万不要放在心上。”

羿羲想，你说得容易，做起来就……不过他还是点了点头，心中希望这是如诗的由衷之言。

纳飞和绿儿来了之后，整个仪式只用几分钟就结束了。纳飞站在羿羲身边，绿儿站在如诗身旁，爸爸和妈妈轮流致辞。这是一个货真价实的女皇城传统婚礼，是一个女人做主导的仪式，爸爸经常需要提示才不至于说错话。所以在婚礼过程中，妈妈经常轻轻说一句，爸爸就跟着说一句，似乎这也是仪式的一部分。最后结束时，华纱让新人四手相牵，如诗弯腰亲吻了羿羲。这是他的嘴唇第一次触碰到如诗的双唇，这感觉出奇的好，羿羲觉得很开心。他们亲吻的时候，如诗慢慢跪在浮椅旁边，她的胸部又压在了羿羲的手臂上。这一刻羿羲只想把所有人都轰走，只留下他和如诗两人继续这个未完成的“试验”。

可是纳飞和绿儿赖着不走，他们拉住羿羲和如诗说笑打闹，足足耗了半个小时才散去。终于，一对新人回到了羿羲的帐篷，再没有人影响他们继续“试验”了。如诗先褪尽衣裳，然后将羿羲从浮椅中抱出来。纳飞肯定已经告诉过如诗，羿羲虽然高，却很轻，如诗抱他肯定不费吹灰之力。可是现在如诗一下子就抱起了羿羲，似乎想不到他会那么轻，所以显得很吃惊。她帮羿羲脱了衣服躺在床上，然后将身躯尽量贴近他。这样一来，羿羲就不再是完全被动，他也能够有所动作。如诗投之以桃，羿羲报之以李；两人水乳交融，一起沉醉在他们亲手编织的温柔乡

里。很快，羿羲就被卷进狂涛骇浪般的快感之中；最后，在如诗完全压在他身上的一刹那，羿羲无法自己，一泻千里。

如诗没有停下来，她还抱着羿羲继续缠绵。羿羲不停地吻着她，吻她的脸颊、她的肩膀、她的前胸、她的手臂……无论如诗身体的哪一部分靠近，羿羲就用嘴唇亲吻。他也尽力伸出双手环抱着如诗，努力触碰着她的后背和大腿，让她感受到他的抚摸——柔弱无力却实实在在的抚摸。我的付出这么微不足道，难道对她来说就足够了吗？难道她这样一辈子也不会厌吗？

羿羲不想捂在心里，所以他直接问如诗。

如诗道：“这样就很好了……你……已经完事了吗？”

羿羲答道：“这是我们的第一次，我没有让你太难受吧？”

如诗说：“多少有那么一点点吧。不过绿儿告诉我，别指望第一次就很震撼。”

“那你到底有多‘不震撼’呢？”

如诗说：“嗯，虽然没到震撼的地步，却也相当震动。这么说吧，我的初夜可以说是一个彻底的惊喜，我已经在期待下一次，看看你有多少进步。”

羿羲问：“下一次？明天一早怎么样？”

如诗说：“可能吧……不过要是你半夜醒来发现我对你‘上下其手’，你可别吓坏了。”

羿羲道：“你说这些都是真心的吗，还是在装开心让我好受呢？”

如诗反问：“你呢？”

羿羲说：“我是真心的，这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一晚，主要是因为……”

如诗等他说下去。

“因为我从来没想过这事情会发生在我身上。”

如诗说：“呵呵，现在米终于成炊了。”

羿羲说：“我已经回答了，到你啦。”

“我原来以为我要假装的，我也已经做好了演戏的打算。因为我知道，长远来说我们的婚姻是可以美满的——地球守护者给我报了梦，让

我看到日后的幸福生活。为了我们的未来，就算一开始让我演戏也没关系。”

“啊……”

“可是我根本不需要演戏，你看到我的反应都是真的。我今晚很开心，而且我知道将来会更开心。你对我很好，很温柔，很体贴，很……”

“深情？”

“你真的对我一片深情吗？”

羿羲说：“是的，我是说真的。”

“啊……”

片刻之后羿羲意识到，如诗并没有说“啊”字，而是激动时忍不住叫了一声。在昏暗的灯光下，他看见如诗正在喜极而泣。羿羲知道，他们终于说出了彼此最想听的话。

睡觉的时候，羿羲躺在如诗身边，将手轻轻放在她的身上。羿羲想，我终于尝到了爸爸梦里那个生命之果。生命之果不是肉欲之欢，也不是传宗接代，而是两个人心心相印——我和如诗都敞开心扉，让对方看到自己内心深处的彷徨、感恩和爱意。我们一起伸手摘下果子，一起尝了第一口。爸爸这个梦其实还隐藏着更深的含义，就连爸爸自己也未必明白，可是我已经了解了：一个人如果只为自己摘果子，是不能体会其中美味的；你必须把它摘下来奉献给对方，这样才能体会其中妙处。我们做到了！当小诗把生命之果赠给我的时候，我也摘了一颗送给她品尝。和她一起，我让不可能实现的事情实现了。

第五章 守护者的真面目

绿儿一个人坐着，看着那群狒狒。其中有一只母的，背上有一块青黑色的疤痕，绿儿叫她无艳。此时无艳正在发情期，津津有味地看着几个公狒狒争相对她献殷勤。其中一只叫尤八，就是经常去人类帐篷串门的那位，他是最勇猛的，却始终得不到无艳的垂青。尤八越发变得暴力，他和无艳的关系却依然没有丝毫进展。尤八立威的惯常手段包括捶胸顿足，大呼小叫，张牙舞爪，把竞争对手吓跑。每一次他的对手都很快放弃，落荒而逃——可是当尤八追赶手下败将的时候，其他公狒狒却乘虚而入，围到无艳身边。等尤八凯旋归来，面前已经有了新的对手，于是另一个循环又开始了。

终于，尤八抓狂了，追着一个对手不放，又撕又咬，痛下狠手。这个苦主叫傻油，有一次去炉灶偷吃，抹了一脸的肥油，佛意漫从此给他取名傻油。尤八刚扑上去，傻油马上就转身把后背亮出来，算是投降了。可是尤八已经气昏头，不肯罢休，揪住傻油痛殴。其他几只公狒狒乐了，兴致勃勃地看好戏。

傻油好不容易挣脱了，一边逃窜一边哀嚎。尤八满腔怨气无处发泄，跟在后面穷追猛打，不时把傻油打得摔个大跟斗。

傻油被逼急了，使出惊天绝招。当时在围观群众里有一只叫婆罗丝的年轻母狒狒，刚生下一只小狒狒不久，傻油经常逗她的小狒狒玩。这时候傻油径直跑到婆罗丝面前，一把将小狒狒从它的怀里抢过来。婆罗丝很不耐烦地吼了一声，可是小狒狒却很开心，因为它认得傻油。

尤八凶神恶煞地赶到，继续殴打傻油，这下子可把傻油怀里的小狒狒给吓坏了。小狒狒厉声尖叫，一直在旁边打酱油的群众顿时警觉起来，婆罗丝也开始尖叫，求大伙儿帮忙。就在片刻之间，整个部落的狒狒一起怒吼着围上来，拳脚像雨点一样落在尤八身上。尤八顿时被打蒙了，情急之下竟然想把小狒狒从傻油手里抢过来，以为这样子就有护身符了。绿儿料到这招不灵，果然，它才伸手去抢，众狒狒就马上加大力度，把尤八往死里打。尤八被打得抱头鼠窜，落荒而逃。有几只公狒狒把它赶出好远一段距离，还站岗放哨不让它回来。绿儿担心尤八可能从此以后再也不能回去了。

等绿儿再回过头来看傻油，他已经不见踪影。大部分狒狒都聚集在婆罗丝母子那里，有的在亲切慰问送温暖，有的上蹿下跳庆祝胜利，有的还在骂骂咧咧，唯独不见傻油。绿儿往别处看，发现傻油离开了大伙

儿，正在上游的灌木丛中和无艳风流快活着呢。只见无艳一脸逆来顺受的表情，眼珠子还不时骨碌碌地打转，既像是开心也像是嗔怒。绿儿不知道人在这种场合之中，脸上表情是否也这么古古怪怪阴晴不定……大概人在情绪激动的时候会精神恍惚，旁人看起来就分不清是快乐愉悦还是意乱神迷了。

经过这一役，好勇斗狠的尤八完败，甚至可能从此在部落里面再无立足之地；而处于劣势的傻油虽然打不过尤八，却赢了这场战争。

因为傻油把一个婴儿抢到手了。

纳飞说：“傻油真是走运，靓女无艳竟然看中他了，真想不到。”

绿儿说：“对啊，因为傻油对她展开鲜花攻势嘛。对了，我不会在这里待很久的。”

纳飞说：“我不是来叫你干活的，我来找你是因为我想和你在一起，反正从现在到晚饭之前我也没有活儿要干了。今天一早我就捕获猎物了；我把那只血淋淋的战利品带回家，放在我老婆的脚下，可惜她只忙着呕吐，没有循例给我一点奖赏。”

绿儿说：“你有没有发现，在三个人里面只有我整天恶心？如诗充其量就像打个饱嗝儿似的；柔珂还希望呕吐呢，可是她什么也吐不出来，所以也没有人同情她。而我整天吐个不停，人人都同情我，可是我又不稀罕了。”

“谁能料到我们这个殖民地第一个婴儿的诞生竟成了你们三个人的竞赛。”

绿儿说：“小孩对你有好处啊，有什么麻烦的话你就把小孩抓走当护身符。”

纳飞没看到傻油智取尤八那一幕，所以不明白绿儿的话。

绿儿解释道：“我是说傻油，刚才他抢了婆罗丝的小狒狒。”

纳飞说：“啊，对啊，狒狒是这样的。谢德美说过，一个公狒狒想要在部落里站得住脚，必须和一两个小狒狒搞好关系。打架的时候它可以把小朋友抱在怀里，小狒狒因为和它好，所以不哭；等对手扑上来，小狒狒肯定吓得大哭大叫，于是整个部落就动员起来围殴这个对手。”

绿儿道：“噢，原来这是惯用伎俩啊。”

“我还没有亲眼见过，你反而看见了，真是不爽。”

“你看，傻油在享受胜利的果实呢。”绿儿指着傻油的方向，只见这家伙还在和无艳快活。

纳飞问：“败寇在哪儿？我猜肯定是尤八。”

纳飞话音未落，绿儿已经指着远处的尤八。他孤零零地看着大伙儿，却不敢走近，因为有两个壮獬獬隔在中间戒备着。

绿儿说：“你啊，你得讨好一下我的小婴儿，否则我们这个部落没有你的立足之地。”

纳飞将手放在绿儿的肚子上，说道：“还没长多少啊。”

绿儿说：“没关系，我可以慢慢等。你来这里到底要干什么？”

纳飞很惊愕地看着绿儿。

绿儿说：“没有人知道我在这里，你也不例外；所以你走来不是找我，而是想一个人待着。”

纳飞耸耸肩道：“那现在我宁愿和你在一起了。”

绿儿说：“你太没有耐心了。上灵早就叫我们别着急，她说乌萨卡基地还需要几年才能准备好呢。”

纳飞道：“我们在这地方不能维持太久的，现在打猎已经越来越难了，而且我们距离群山东边河谷的人类聚居地太近了。”

绿儿说：“这些都不是你坐立不安的真正原因，你难受是因为地球守护者没有给你报梦。”

纳飞说：“我难受不是因为这个，而是因为你老在拿这个事情说我。对啊，你、小诗、爸爸、慕斯和杜思嘉，你们都看到那些天使和老鼠，就我没看到，那又怎么样？我知道，在一百光年外有一个星球，有一台电脑绕着这个星球转圈，这个电脑在我出生前一百年就给我下了判决书，认定我不堪大用，所以不给我报那些关于动物世界的春秋大梦。是这意思吗？”

绿儿说：“你真的很生气啊？”

纳飞大声道：“我想干一番事业，就算目前时机未到，至少也学点什么东西。可我现在只能干等着，浪费光阴，一无所获。我想用索引，可是羿羲和司徒博整天霸占着，而且他们用起来比我熟练多了……”

“可是索引对你说的话是最清晰的，其他人都比不上你啊。”

“它对我说话最清晰！太好啦……可惜它说的都是废话。”

“而且耶律迈也称赞你是一个很厉害的猎人。”

“对啊，我唯一的用处就是杀杀杀……”

绿儿看纳飞的脸色就知道他又想起贾霸的事情了。“你到底什么时候才愿意放自己一条生路呢？”

“等贾霸从下面那个狒狒山洞走出来告诉我他其实一直是装死的，那时候我就会原谅自己了。”

绿儿说：“其实你只是不喜欢等待。可是你想想，我现在怀孕了，我也想快点熬过这一段日子，我也想马上就把宝宝生出来，可是这事情需要时间，急不来，所以我只能耐心地等待。”

“至少你等待的时候能感觉到胎儿在你体内成长。”

“可是我吃什么就吐什么。”

纳飞说：“你也不是全部都吐出来的……你明白我的意思吧，我感觉不到事情有什么进展，我觉得自己是多余的……”

“可是我们吃的肉全是你打猎拿回来的。”

“得啦得啦，你赢啦！我举足轻重，你们没有我都活不了，我整天都忙得不可开交，我过得很愉快，行了吧？”说完他转身走了。

绿儿想叫纳飞回来，可是她知道这样做没好处。纳飞就是喜欢自怜自伤，绿儿给他打气其实阻碍了他情绪的发泄。前几天华纱阿姨才安慰过绿儿，她提醒绿儿别忘了纳飞还只是个男孩子，别指望他突然变成一个成熟稳重的成年人，像铁塔一样让她依靠。华纱还说：“你们两人都太年轻了，那么早就结婚，实在是身不由己。你已经成长起来了，有能力应付各种挑战……假以时日，阿飞也会成熟的。”

可是绿儿不知道自己有能力应付什么样的挑战。就像生孩子，她如今在荒郊野岭，身边没有女皇城的产科医生，绿儿想起就害怕。而且她不知道几个月之后还有没有足够的食物——现在食物供给全靠菜园子和打猎。可是真正擅长打猎的只有耶律迈和纳飞，欧必忍和费雅思就算去了也没什么贡献。她很快就要生产了，可食物供应随时都有可能中断。还有，万一大家突然决定出发，那可怎么办？绿儿现在整天呕吐已经够惨了，要是还骑在骆驼上晃悠……她真的宁愿天天吃骆驼奶酪了。

一想到骆驼奶酪的味道，绿儿顿时觉得胸中的恶心如惊涛拍岸般涌上来。绿儿想，这次好歹都吐出来吧。于是她跪倒在地上，胆汁胃酸涌上来，把她的口腔和喉咙烧得火辣辣的疼，还伴随着阵阵头痛，绿儿实在熬不下去了。

突然有一双手伸过来把她的头发从脸上拨开，再卷成一束提起来，这样子呕吐物就不会沾到头发上了。绿儿知道是纳飞回来了，她既想说

一声谢谢，可同时也想让他走开，因为她不想被纳飞看到她现在这么狼狈不堪的痛苦样子。无奈纳飞是她的丈夫，理应和她共患难，绿儿明白她不能赶走纳飞，更何况她心里确实也希望纳飞陪一下她呢。

终于吐完了。

纳飞说：“吐那么久才出来那么一点，看来你呕吐的效率有待提高。”

绿儿喝道：“你闭嘴吧，我才不要你来逗呢。我只希望我的宝宝一下子已经十岁了，我回想起现在的难受劲儿，感觉不过是一件童年趣事罢了。”

纳飞说：“好！你的愿望已经实现了，这个十岁的宝宝就在这里，而且她还特别顽皮粗鲁讨人厌，和你十岁那时候一模一样啊。”

“我才不是那样呢。”

“你十岁的时候已经是圣湖先知了，对着成年人也敢指手画脚、出言不逊。你的威风谁人不知，谁人不晓？”

“我只是看到什么就说什么罢了！”绿儿说完才意识到纳飞一直笑嘻嘻的。“纳飞，你别取笑我。你把我逼急了我就谋杀亲夫，然后为你守寡。”

纳飞一边笑一边把绿儿抱入怀中，还想亲她。绿儿拼命扭头避开，说道：“别亲我！我刚吐完，嘴里都是怪味，能把你熏死！”

于是两人只是静静地拥抱着，过了一会儿，绿儿觉得舒服多了。

纳飞说：“我整天都在想着地球守护者。”

绿儿默默地想，如果不用牵挂宝宝，我也有心思去想地球保护者的事儿。

纳飞继续道：“我一直在想，可能它不是另一台计算机那么简单，可能它报给你们的并不是什么百年老梦，可能它对我们这群人了如指掌，可能它只是在等……等一个合适时机才和我说话。”

“可能它在等机会给你发一条私密消息呢。”

纳飞说：“我才不稀罕这消息是不是只有我能接收呢。我只是想做一次爸爸的那个梦，我是想亲身体会一下其中的感觉；我想知道守护者进入我脑子的时候和上灵有什么区别。”

我知道你想要什么，因为你每天总离不开这个话题。

“所以我一直尝试和地球守护者沟通。绿儿，你看到了吧，我已经疯到这个地步了。我一遍遍地祈祷说，求你把爸爸的梦境也发给我吧。”

“她没理你。”

纳飞说：“对啊，因为我们隔了一百光年，它压根儿就没听过纳飞这个人。”

“这个嘛，如果你只是想体会一下佛意漫的梦境，为什么不让我上灵发给你呢？”

“这个梦不是来自上灵的。”

“可是她肯定记录了你爸爸脑子里面所有思维活动，对吧？所以她把这段梦境读取出来，再展示给你看。你想想，就凭你从索引那里接收的高清意识流……”

“我完全可以获得身临其境的至尊体验！”纳飞兴奋地说，“怎么我一直想不到呢？怎么上灵一直想不到呢？”

“你也知道它不是很有创意的。”

纳飞说：“它是迟钝得很有创意，幸好你不像它。”他在绿儿脸上亲了亲，再用力抱一下，然后蹦起来。“我得去跟上灵说。”

绿儿温和地说：“代我问候它。”

“我……噢，我知道了，我不着急……我们一起走回去吧。”

“不用了，我真的想再待一会儿，看看它们让不让尤八回去。”

纳飞说：“好，那你别错过晚饭就行，记住你是一个人吃……”

“两个人的饭。”

纳飞说：“说不定是三个人哩。”

绿儿很配合，发出一声夸张的叹息，目送纳飞朝着河谷营地方向小跑而去。

华纱阿姨说得不错，他真是一个男孩子。那我算是什么角色呢？他的妈妈？不是，华纱阿姨才是他的妈妈。其实我还想要求他什么呢？他既勤劳又能干，我们吃的肉有大半都是他打回来的。而且他心地善良，性情温和——不管如诗怎么吹嘘，我偏不信他的羿羲比我的纳飞更温柔、更体贴。而且他也是我的好朋友，很多事情他只对我一个人说；当我诉说的时候，他总是耐心地聆听，及时地反馈。我们这群人里面，有好些女人都在抱怨她们的丈夫不愿意听她们说话。无论用什么标准衡

量，纳飞都算是一个好丈夫，而且他已经比他的实际年龄成熟许多——问题是这种生活不是我所期待的。当时我带着他漂越圣湖的时候，我想着我和他将来能够一同建立宏图伟业。我想象我们将来可以像国王和王后，或者至少像男女双修的大祭司，携手做一番震撼乾坤的事业，让山河失色，使天地动容。可是现在我只能天天吐个不停，纳飞则像个十五岁小孩一样上蹿下跳，因为一台外星电脑不给他报梦而顾影自怜……

唉，我太疲劳了，脑筋已经转不动。我已经够难受了，哪里还顾得上别的东西。可能我对婚姻的憧憬终有一天会实现；也可能这幅美好的画面只出现在纳飞续弦之后，而我早就因为呕吐过度而死……

谢德美一生都活在旁人怪异的目光之中。最初是因为她是个神童，因为她关心那些小孩子不应该关心的事情。成年人虽然觉得她很奇怪，可有时候还是会笑着点点头以示赞许；可是她的同龄人就从来没有称赞过她一句。小时候谢德美就想，可能要等她长大之后人们才会接受她。可惜事与愿违，等她长大之后，她的同龄人也长大了，所以依然把她当怪物看待。不同的是，她这时候才能看清，那些人的脸上写满了恐惧、怨恨和嫉妒。

嫉妒！

是的，她的优良基因给了她超常的记忆力、超强的理解力和超人的洞察力，不过这是她的错吗？在她日常接触的人里，没有一个人的脑筋智力能够和她相比，可这并不是谢德美自己决定的。当然，世上也有人和她一样聪明，甚至比她更聪明，可是这些人都在远方的城市，甚至在别的大洲。全赖上灵的资源共享服务，谢德美才有机会研读他们发表的学术著作，知道这世上强中自有强中手。她对别人从来没有心存恶意，可她也没办法把自己的智力和别人分享——她能和别人分享的只有她的智力带来的成果。而那些一边享用这些成果，一边还继续妒恨她的能力。

很久以前谢德美就得出一个结论：人类本性是都对能人敬而远之，只愿意和不如自己的人交往——大部分情况下他们都得偿所愿了。无奈现在谢德美困在这个十六人的小群体之中，每天和这些人抬头不见低头见。她只能默默地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在花园除杂草、浇水、看着狒狒不让它们偷吃。当绿儿吐得太厉害的时候，谢德美还把她的活儿给包了；至于其他人，莎芙经常偷懒，柔珂仗着怀孕不劳动，狄傲丽自恃矜贵不肯卖力，谢德美都毫无怨言地帮她们干活。可是无论她怎么努力也没办法融入这个集体里，而且感觉越来越离群了。

谢德美明知其中原因，却也无可奈何。她知道，在婚姻成为主流价值观之后，每个成员都必须结婚才能真正融入这个集体。她以前研究过这个课题，所以很清楚：按照女皇城的传统，男女关系比较松散，聚散自如；到了这里，传统的交往方式只会让已婚人士坐立不安，因为他们害怕一夫一妻的稳定婚姻关系被第三者威胁。其实单身社会的本质就是

不稳定，人们崇尚自由、随性、散漫和享乐。就算在这里，有些成员还是向往那种生活方式——谢德美看得出梅博酷、欧必忍、莎芙和柔珂对目前的单一婚姻制度很不满意，可是他们还是很卖力地扮演配偶的角色，甚至表现得比真正专一的人更专一。结果就是谢德美觉得和身边的人越来越疏远，自己越来越离群。其实人们也没有刻意排挤她，如诗和绿儿还是像以前那么热情，艾雅对她也不错，华纱阿姨一点也没有变——她是从来都不会变的。那些男的对谢德美是……怎么说呢？客客气气的；而狄傲丽的态度总是冷若冰霜；至于莎芙和柔珂，这两人简直算是尖酸刻薄了。

最惨的是，这个小团体逐渐系统化地将谢德美排除在外，让她觉得自己的影响力越来越小。比如说，他们不再讲“男的做这个，女的做那个”，他们现在说的是“妻子都可以留在这里，让男的去”做什么什么事情。为什么那些女的都被统称为“妻子”，而那些男的却还只是“男的”，而不用统称“丈夫”呢？而且当谢德美指出这个现象的时候，那些女的突然变得像狒狒一样笨，完全不明白谢德美在说什么。

她们当然明白谢德美在说什么，至少比较聪明的那几个会明白，只是她们都不想说起这个话题，因为……因为她们都已经变成了恪守妇道的好妻子。在女皇城那么多年来，她们从来不需要因为结婚而将自己的身份置于他人之后；可是如今在野外只过了六个星期，她们就已经退化得和游牧部落里面的女人没什么两样了。谢德美想，人类天生避纷争好从众，这种特性已经深藏在人类的基因代码里，我们怎么都没办法逃脱。我真想把这段代码隔离出来，用个小铲子把它连根铲起；然后我再徒手拿着一块烧红的炭，把它烧成灰烬！谢德美知道，用铲子和火炭去对付基因片段，这想法多么荒唐；可是她对不公平的现实已经出离愤怒，简直到了不可理喻的地步。

谢德美从来没打算那么早就结婚，就算是结婚也只结一年，等我怀孕之后就不再续婚约。孩子的爸爸当然可以来看望小孩，可我就没有时间精力去和他厮混了。不过我的丈夫绝不能是一个没有脊梁的软骨头，一个卑躬屈膝的奴才！

谢德美来到营地之前，本来已经打定主意，既来之则安之，无奈相处之下司徒博这人越看越讨厌。他当初是被迫加入的：司徒博先是上了纳飞的当，拿着索引出了城；然后被迫发誓效忠，乖乖地跟着他们进沙漠。在这件事情上，谢德美可以原谅司徒博，因为当时他被打个措手不及，一下子蒙了；而且他寡不敌众，被迫屈服也是情有可原。可是谢德美来到营地之后才发现，司徒博整天都低声下气的，像个奴仆。有这样的同类，谢德美一想起就觉得耻辱。是的，他把那些没人愿意干的脏活苦活都揽上身——封填粪坑，挖新厕所，为羿羲清理大小便，煮饭炒菜，洗碗洗碟等等。谢德美没有因此而瞧不起司徒博，正相反，她很尊重这么勤劳热心的人，总之他比梅伯、欧必忍、柔珂、莎芙和狄傲丽这些懒精要强多了。谢德美看不起司徒博是因为他干这些脏活儿时甘之若饴的态度。这些活儿并不是非他干不可，他甚至没有主动提出要包干这

些工作，只是自然而然地就将这些最苦最差的任务揽上身，好像这些工作本来就是应该由他完成似的。而且他还默默无闻地埋头苦干，以至于后来大家都习惯成自然，只要是常人难以忍受的恶心工作就自动交给司徒博去完成。谢德美想，这人真是天生奴才命！我以前从来想象不到会有这样的人，现在终于被我遇上了；这人就是司徒博，而且我还要被迫和他结婚……

谢德美不明白为什么上灵会允许司徒博利用索引轻而易举地连上她的存储空间。可能因为上灵也是个仆人，所以和司徒博同病相怜；也可能因为上灵最喜欢像奴才一样的人。我们这群人困在这里，不就是为了给上灵效劳吗？有我们做她的手和脚，上灵就可以启程回地球了。这群人都是她的奴隶……除了我！

这几个星期以来谢德美一直不停地对自己说，我不是奴隶，我不是仆人。可是现在她终于意识到，她开始慢慢变成一个仆人了。今天，就在谢德美挑水的时候，她突然醒悟了。她们把溪水运到炉灶那里让司徒博用来煮饭洗涮，这活儿向来都是谢德美和如诗姐妹一起做的。现在绿儿整天呕吐，弱不禁风，甚至体重下降，危及胎儿；如诗也忙着照顾妹妹，于是挑水的重活就全部落在谢德美一个人的肩上。她一直希望华纱发现她的苦况，希望华纱大声说一句“莎芙、狄傲丽、艾雅，快拿个扁担跳水去！你们也得干点什么”，可是她始终等不到华纱为她出头。如今每天谢德美挑着水从华纱面前走过，而莎芙和柔珂却在一旁说闲话，还装作给骆驼梳理鬃毛扎小辫，华纱却连一句公道话也不说。

谢德美想大声吼，你们忘记我是谁了吗？你们忘记我是女皇城中百年不遇的科学奇才吗？可是她知道问了也是白费，所以也懒得说什么。华纱阿姨确实已经忘记了，因为一个人以前是什么并不重要，这个营地是个全新的世界。在这里，如果你不是一个妻子的话，你就什么也不是。

所以谢德美今天一干完活儿就去找司徒博，因为她厌烦了在这个迷你国度里做二等公民的滋味。不管司徒博是不是仆人，他反正是唯一的结婚对象。就算这意味着谢德美要向现实低头，就算这是另一种形式的卑躬屈膝，就算她要嫁给一个她瞧不起的男人，这一切总好过慢慢变得人微言轻，最后消失得无影无踪。

可是一想到结婚之后司徒博要在她身上做的事情，谢德美就全身起鸡皮疙瘩。她脑子里只有绿儿整天呕吐的样子——看到了吧，这就是让男人把你当作精子银行的后果。

不是的，这不是我真实的想法，我只是气昏头罢了。基因的交融汇合其实是一件优美高雅的事情，我自己的生命就是这样诞生的，世间万物也是这样来到世上的。蜥蜴交配的时候，雄性蜥蜴趴在对方身上，细长的生殖器缠住雌性蜥蜴的身体寻找入口，其敏捷灵动简直可以与狒狒的尾巴相比；章鱼交配的时候，十六条触须缠在一起舞动；三文鱼在河

床产卵的时候全身抖动……这一切都是那么优雅，都是生命之舞的一部分。

可是在这些场合中，雌性都有选择的余地——至少那些强壮和聪明的雌性懂得选择。她们会把卵子送给那些强壮、勇敢、聪明、有统治力的雄性，这样才能增大后代存活的概率。我不能让我的小孩天生就带着懦弱奴性的基因，如果要我年复一年地看着他们长得越来越像司徒博，连言行举止也是那副奴才相，我会越看越觉得羞耻，这样的话，我宁愿不生小孩了。

谢德美已经决定了，她和司徒博只能有夫妻之名，不能有夫妻之实。她很鄙视这个人，实在不愿意和他生育女。正因为司徒博是一个可悲的软骨头，所以他肯定会答应维持这种“半婚姻”关系的。

她来到索引帐篷的门口，鼓起勇气走进去向司徒博“提亲”。

司徒博正盘腿闭目坐在地毯上，把索引抱在大腿上，双手放在索引上面。他其实一天到晚忙个不停，难得有空闲的时候都用来和索引沟通。通常羿羲都和他在一起，不过傍晚的时候轮到羿羲在菜园值班，他浮椅上面的机械长臂相当好用，既能吓跑地上的狒狒，也能赶走空中的小鸟。这短短的一小时正是司徒博单独使用索引的时间，其他人通常都不来打搅他，算是对他的一点尊重吧——当然，前提是晚饭已经煮上了。可是如果有人心血来潮想用一下索引的话，司徒博还是得乖乖让位。

看看这人，闭着眼睛坐在那儿，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谢德美几乎要相信他真的能够和上灵沟通。不过司徒博哪有那么聪明，他充其量就是把索引的主要条目背下来，在需要的时候可以帮韦爵、纳飞、绿儿或者谢德美本人搜寻他们想找的信息。就算在使用索引的时候，司徒博也只是为他人服务罢了，这人真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奴才。

他抬头睁眼看着谢德美，很温和地问道：“你要用索引吗？”

谢德美答道：“不，我是来找你谈谈的。”

他发抖了吗？他的肩膀不自觉地抽搐了一下吗？不，他是耸了耸肩。

“我预计你总有一天会来和我谈的。”

“人人都这样预计，所以我拖了那么久才来。”

他说：“嗯，好啊，不过为什么是现在呢？”

“因为独身的人在这个小团体里面越来越离群，渐渐被大家忘记了。你可能过得美滋滋的，可是我受不了，我觉得很难受。”

司徒博道：“可是我不觉得大家忘记了你啊，至少开会的时候他们也会听你发言。”

谢德美说：“他们是很耐心地听，可是我并没有真正的影响力。”

司徒博道：“可这是上灵的远征计划，在这件事情上，没有哪个人有‘真正’的影响力。”

谢德美说：“我想你还没明白目前的状况。你设想一下我们这是一个狒狒部落，你和我逐渐被边缘化，总有一天我们会变得什么也不是。”

“什么也不是……如果你不觉得这是个问题的话，那就好办了。”

谢德美想不到他会说出这样的话。“司徒博，我知道你没有一点野心；可是我作为一个人，不甘心就这样消失。我的提议其实很简单，我们去华纱阿姨那里弄一个结婚仪式，我们共用一个帐篷，仅此而已。其他人不需要知道我们之间发生过什么事情，我不想和你生小孩，我也不需要你陪伴，我们只是睡在同一个帐篷里面。这样的话，我们就不会离群了。事情就那么简单，你同意吗？”

司徒博说：“好的。”

谢德美料到他会顺从的，可是他答应的时候流露出一丝很微妙的情绪……

她说：“原来这正是你想要的！”

司徒博面无表情地看着她。

“原来你一直以来就是想要这样的安排！”

又一次，他的眼中流露出一丝……

“你害怕了？”

突然之间，司徒博的眼神闪出一丝愤怒的光芒。“你以为你是如诗吗？你以为你真懂得一个人和另一个人是怎么凑在一起的吗？”

谢德美从来没见过司徒博发怒，就连不动声色的愠容也没见过，更遑论现在这种怒气冲冲的发飙了。她做梦也想不到司徒博竟然也会有生气的时候，可是这并没有让她对司徒博的印象有所改观，因为谢德美只是想起一只狗被鞭子抽急了也会吠两声。

她说：“我不管！你想不想和我上床都没关系，我也从来没想过要梳妆打扮去取悦男人——只有那些一无是处的女人才这样做，因为她们除了一对乳房和一个子宫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可以贡献给这个世界了。”

司徒博道：“我向来都很仰慕你在基因学领域的成就，尤其是关于所谓稳定物种的基因突变的研究。”

谢德美无言以对，因为她完全想不到这群人里面竟然有人会去阅读甚至明白她的学术著作。在他们眼里，谢德美只是一个懂得改造基因的人，她培育的一些珍稀品种能够在远处的城邦卖出好价钱——那么多年来她和韦爵父子基本上就是维持着这种合作关系。

“可是我忍不住替你觉得可惜，如果你能接触到索引里面那些基因记录的话，你就能看到那些物种刚刚从地球到达这里时的基因代码，这样的话，你的一些观点也就能够站得住脚了。”

谢德美惊呆了：“索引里面竟然有这些信息？”

“我是在几年之前发现的，当时这个索引并不想告诉我，现在回想起来，是因为这些基因信息有军事价值，可以用来制造瘟疫。不过这世上没有解不开的锁，我还是找到办法绕开这些封锁，也不知道上灵过后怎么想。”

“你怎么一直没和我说起这些事情？”

司徒博说：“你也没说过你还在做这方面的研究。那些论文是你刚毕业的时候写的，是你第一个认真做的项目。现在已经过了好多年，我以为你早已经转方向了。”

“你拿着索引就用来研究这些东西？基因学？”

司徒博摇头道：“不是的。”

“那又是什么呢？我刚才走进来的时候，你正在研究什么呢？”

“地球上大陆漂移的可能方式。”

“地球！上灵有那么详尽的信息？”

“上灵并不知道它有这些信息，我是绕着弯将它们挤出来的。有很多事情其实上灵自己也被蒙在鼓里，可索引正是解开这些秘密的钥匙。我在上灵的储存空间里面发掘出一些东西，连它也觉得很兴奋呢。”

谢德美觉得很意外，忍不住笑起来。

司徒博说：“你想这事情挺滑稽的是吧。”可是他没有笑。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

“你只是奇怪我除了会烤面包和埋大便之外，还懂点别的东西。”

司徒博这句话插中谢德美的痛处，她也生气了：“我只是奇怪原来你也知道你自己有更高的价值。”

“你根本就不知道我怎么看自己，你也没有尝试去了解。你走进来摆出一副天女下凡的高姿态，说什么只要我不碰你你就愿意和我结婚，还指望我千恩万谢地接受你的恩赐。好啊，我接受了，现在你可以恢复以前那种态度，当我完全不存在好了，我没关系的。”

谢德美一生中从未试过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如此羞愧。别人无视司徒博，她觉得不齿；可是她自己偏偏就是这样对待他的，她从来都没有考虑过他的感受，似乎这人的想法根本不值一提。直到这一刻，她提出的“半婚姻”方案所含的轻蔑意味深深地刺伤了司徒博，谢德美才幡然醒悟，知道自己做错了，必须及时改正过来。她说：“对不起，真不好意思。”

司徒博说：“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我们就当从没说过这番话，今晚就结婚，以后也不用再多说什么，行不？”

谢德美说：“你真的很不喜欢我？”

“其实你根本就不在乎我或者其他任何人喜不喜欢你，只要我们不影响你工作就行了。”

谢德美笑了：“你这句话倒说得不错。”

“看来我们两人都在暗中估算着对方有多少斤两，不过其中一个估算得准确一点。”

谢德美点点头，把这句讽刺的话硬生生吞了下去。“我们以后还会有话说的。”

“会吗？”

“你得教我怎么拿到那些关于地球的资料。”

“遗传基因的信息？”

“还有大陆漂移的资料。你别忘了，我带了很多胚胎和种子回地球恢复物种，所以需要知道地形地貌和其他各方面的资讯。”

司徒博点头道：“没问题，我可以教你，不过你也得明白，这些是四千万年以前做的推断，经过那么长时间，哪怕一点点的误差也会被无穷放大。”

谢德美说：“我是搞科研的，当然明白。”

司徒博道：“我本来就是图书馆馆员，要是能够帮助你搜寻地球的

资料，那就再好不过了。这其实是一个后门，我在农业信息里面找到一条路径——呵呵，说出来你也不信，其实我是从猪的繁殖方法那里找到这条隐秘路径的，有趣吧？来，坐在我对面，把手放在索引上面。我希望你对索引有足够的敏感度。”

谢德美说：“我应该够敏感的，韦爵和纳飞教了我几次，我也试过用它查资料。不过我大部分时间都用自己的电脑，因为我以为这个索引上面关于基因学的资料我都看过了。”

谢德美在司徒博对面坐下来，索引放在两人中间。他们都身体前倾，胳膊肘撑住膝盖，双手放在索引上面。她的手碰到司徒博的手，可是司徒博却没有把手缩开，甚至没有一丝颤抖，依然是那么平静和冷淡，好像完全没有留意到谢德美的存在。

她马上就听见索引的声音在回答司徒博的问题，说出各种路径、标题、副标题和目录的名称。可是这些名称就像耳边风一样吹过，完全无法进入谢德美的脑子，因为司徒博的手指还碰着她的手指。谢德美也不见得对司徒博有什么感觉，可是她想不到司徒博竟然对她也没有感觉。司徒博一个月前就已经知道谢德美将要嫁给他，或者是将要“被”嫁给他，所以司徒博肯定一直在留意着她。可是谢德美看不出司徒博心中对她存有哪怕一丝欲望：他毫不犹豫地接受了谢德美提出的无性婚姻，现在两人肌肤接触，他却没有一点尴尬或不安。

谢德美突然觉得自己太难看了，简直是没人要，她从来没有这么自卑过。就在几分钟之前，她还那么鄙视眼前这个男人，如果他对她显示出一点点欲望，谢德美可能就要当场呕吐了。可事情偏偏就那么奇怪，才过了短短几分钟，司徒博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他变得聪明、有趣、有思想也有意志。就算谢德美还没有爱如潮涌，也不见得对他想入非非，可是至少她已经开始尊重司徒博了。正因为如此，司徒博对她的冷淡才让她觉得难过。

这就像揭起了一块老疮疤，所有的新愁旧怨瞬间爆发：这世上竟然没有一个男人想要她，谢德美觉得无比羞耻。

司徒博说：“你精神溜号了。”

谢德美说：“对不起。”

司徒博没说话。谢德美睁开眼睛，只见司徒博正看着她。

“没事。”她一边说一边擦去挂在下眼睫毛的泪珠。“我不是故意分散你注意力的，我们重新开始好吗？”

可是他没有看回索引。“谢德美，我不是对你没有兴趣……”

什么？难道谢德美的心思都敞在外面吗？难道司徒博能够一眼看穿

她的掩饰，一直看到她痛苦的源泉吗？

“.....我是对所有女人都没有兴趣。”

过了好一会儿谢德美才回过神来，然后她忍不住笑了：“原来你是个菊花啊？”

司徒博平静地说：“菊花这个词在古时候也用来指人的肛门，有些人听见这个称呼，会觉得受到侮辱。”

谢德美说：“可是没有人猜得到。”

司徒博说：“我一直都很小心确保没有人开始往这方面猜，所以现在我其实是把我的性命交到你手里了。”

她说：“不会吧，哪有那么夸张。”

司徒博道：“我有两个朋友就在狗城区被谋杀了。”

狗城区是那些找不到老婆的单身男人在城外的聚居地，因为单身汉是不能在城中过夜的。

“其中一个是被一群暴徒杀死的。那些人听到流言说他是菊花男，就将他从二楼窗户倒吊下来，命根子也切掉，然后乱刀把他慢慢割死。另一个是被人假扮同志钓了鱼，他们把他逮捕了。可是押送去监狱途中出了个小意外——这可能是史上最古怪的意外——传说他想逃跑，却不小心绊倒摔了一跤，他的蛋蛋不知道怎么就脱落了掉在他喉咙里，同时还塞了一把扫帚柄或是枪杆子，总之他在别人赶来抢救之前就憋死了。”

“他们做出这样的事情？”

“嘿嘿，一点也不出奇。女皇城对于男人来说，可称得上居大不易。你也知道，男人天性需要主宰，需要支配；可是在女皇城中，我们必须接受现实，我们只是对女性有一点点影响力，除此之外，没有一样东西在我们的控制之中。活在狗城区的男人，仅仅因为他们住在城外，就已经被打上了‘二等公民’的烙印，他们是一群没有女人要的‘剩男’。长久以来人们都说，狗城区的居民不是真正的男人，因为他们没有能力取悦女性，他们的男性身份尚且成疑，所以他们对‘菊花男’.....”司徒博说这几个字的时候，语气中流露出强烈的鄙视。“.....的恐惧和憎恨比别的地区都要猛烈得多。”

“那两个朋友.....都是你的相好吗？”

“被捕的那个，我们交往了几个星期，他还想继续，可是我拒绝了，因为我怕再这样下去人们就会开始怀疑了。为了救我们两人的性命，我和他分手了，他伤心过度，所以才一头扎进陷阱里面。你看到没有，不

止纳飞和耶律迈杀过人。”

司徒博流露出至深的悲伤和哀痛，谢德美从来没有感受过这么强烈的情感。她生平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象牙塔生活是多么安全。而且她也从来没有和谁有过如此亲近的关系，能够让她在其死后那么久还感到这么深沉的悲哀。那人死了有多久呢？

“那是多久以前的事情？”

“那时我二十岁，九年前吧。噢，不对，是十年前。我忘了，我今年已经三十岁了。”

“另一个呢？”

“那是几个月前……就在我离开女皇城的几个月前。”

“他也是你的相好吗？”

“噢，不是的，他不是同性恋。他在城里有一个相好，不过那个女的不想让别人知道，所以他就不提。她的婚姻很不如意，正在倒数着结束的那一天，所以他从来都不和别人说起这女的。正因为如此，关于他是菊花男的谣言才开始滋生。不过他直到死也没有把那个女的说出来。”

“那他可以说是很……仗义了。”

司徒博道：“他是蠢得难以置信。我早就警告过他同性恋者在女皇城的苦况，可他就是不信。”

“你把你的秘密告诉他了？”

“我那时候相信他是个守口如瓶的人，事实证明我是对的。后来我想，他好像是注定了要替我去死，好让我生存下来，等纳飞出现，然后一起拿着索引离开女皇城。”

对谢德美来说，这一切都是闻所未闻，甚至难以想象。“那你为什么还一直活在那里呢？为什么不去找一个没那么恐怖的地方？”

“就算别的地方没那么恐怖，可是我不知道对于我这种人来说，这世上是否有真正安全的去处，此其一。其二，上灵索引就在女皇城中，我哪里也不去。如今索引在这里，我真心希望女皇城被一把火烧成灰烬，我也希望慕斯把狗城区里每一个趾高气扬的恶棍暴徒都干掉。”

“上灵索引对你就那么重要？值得为了它留下来？”

“从小我就听说过上灵索引。传说有一个魔法球，如果你抱住它，你就可以和神说话，你可以命令神回答你的任何问题。我当时就觉得太神奇了。后来我看到一幅帕华索引的图片，和我想象中的魔法球一模一

样。”

谢德美说：“可是那图片也不是什么证据，这魔法球只是一个童年梦想罢了。”

司徒博道：“我明白……其实我当时就明白了。可是不知不觉地，我发现自己在做准备，为我亲身接触魔法球的那一刻做准备。比如说，我一直努力学习，列举一些有价值的问题，到时候可以向神提问；还有，我人生中的每一步，每一个抉择，都让我不知不觉地朝着女皇城、朝着帕华部落存放索引的地方越走越近。同时，我也是一个勤奋好学的年轻人，这掩盖了我的……缺陷。我爸爸老是说我‘你不时得放下书本，出去交朋友，认识个女孩子！如果你不认识女孩子，你将来怎么结婚呢’。我去女皇城之后，经常写信给爸爸，讲起我的众多女朋友，让他好受一点。不过我爸就开始跟我抱怨说女皇城一年一续的婚姻制度如何不好，如何违反自然规律，他很讨厌违反自然规律的东西。”

谢德美说：“你一定觉得很难受吧。”

司徒博道：“还好啦。我这样子的确是违反了自然规律。记得佛意梦里那棵生命之树吗？我永远也走不到树下，我也不是生命之链的其中一环，从基因的角度看来，我是一个黑洞。我记得曾经读过一个基因学学生的论文，论述‘同性恋是自然界的一种剔除带缺陷基因的监控机制’这个假设的合理性。按照这个假设，有机体检测到基因中的某些缺陷，于是启动这个监控机制，使下丘脑发育不全，导致我们这种人有很强的性欲，却无法将性欲投射到异性身上。这种机制在基因世界里相当于一种自封闭的伤口；而我们，按照那篇论文的说法，则是人类的弃儿。”

谢德美脸红了——她很少脸红，也很讨厌脸红。“这只是我学生时代的论文，只是一个不成熟的推测，我从来都没有在学术界以外发表过。”

他说：“我知道。”

“那你怎么找到的？”

“当我知道他们安排我和你结婚，我就把你写过的所有文章看了一遍。我想看看我有什么事情可以告诉你，有什么不可以。”

“你当初的决定是什么？”

“我决定守住自己的秘密。我从来不主动和你说话，所以我知道我不想要我的时候，心里如释重负。”

“可是你现在都告诉我了。”

“因为我看出来了，我不想要你，所以你很受伤，这倒是我当初预料

不到的。像我这么一条人人都瞧不起的可怜虫，你居然还稀罕我的爱，我真想不到。”

真是越说越糟糕了。“我的态度就真的那么明显吗？”

司徒博说：“也还好了，不过我的可怜虫形象则是我苦心经营的成果，我努力让自己成为这个群体中最默默无闻、最可怜巴巴、最卑躬屈膝的一个成员。”

想想他两个朋友的遭遇，谢德美终于明白司徒博的一片苦心了。

她说：“这是一种伪装。为了保持单身，为了不引起别人的怀疑，你必须刻意和男欢女爱保持距离。”

“还得卑躬屈膝。”

“可是，司徒博，我们已经离开女皇城了。”

“我们一直把女皇城背负在身上。你看看这里的男人，比如说欧必忍吧，还有梅伯，这种人没有过人的天赋，无论在何种金字塔中都注定了身处最底层。这两人一方面是懦夫，另一方面却有相当的攻击性；他们没有胆气去挑战和扳倒高处的强者，可是心里却总是蠢蠢欲动想往上爬；他们没有冒险的魄力，所以注定只能追随耶律迈、佛意漫甚至纳飞这种强者——是的，纳飞，虽然他年纪最小，可是那些弱者还是得听他的。你能想象他们心里长久以来积聚了多少怨气。然后你再想象一下，一旦他们发现我是个怪物，我不是一个真正的男人，我的存在违反了自然规律，他们最害怕变成我这样子，你想想那时候他们会做出什么事？”

“佛意漫不会让他们伤害你的。”

司徒博道：“佛意漫不会长命百岁，而且我也不会把我的秘密告诉那些大嘴巴。”

谢德美说：“你那么肯定我不是大嘴巴？”

司徒博道：“我已经把我的性命交到你手里了。不过老实说，我不知道你是不是大嘴巴。只是既然我们被迫绑在一条绳子上，我计算过了，还是冒一下这个险吧。向你出柜之后，至少我再不用向你说谎，至少有一个人了解我的真面目。”

“我要让他们对你放尊重点儿。”

“不要！”司徒博大声说，“不要！你一定不能这样做！我们结婚之后，情况自然会有所改善，在这一点上，你是对的。可是你必须让我尽量保持隐身潜水的状态。你必须相信我，我知道怎样做才对我最有利——你自己也承认了，你从来就没有想象过世上有这样的事情。所以请

你不要干扰我的生存策略，更加不要插手，否则最后我就会死在你的手上。你明白吗？我知道你绝顶聪明，论才智，你在当今世上算是一流的，可是你对我所处的境况一无所知，你什么也不懂，莽撞行事的话只会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请你务必不要插手！”

这一番话铿锵有力，振聋发聩，谢德美想不到司徒博竟会这般强悍，把她训斥得服服帖帖。谢德美心里很不满，本能地想反唇相讥；可是她马上转念一想，意识到司徒博是对的。至少在目前来说，她的确对他的状况不甚了解，最好还是让司徒博按照他的惯常策略来处理。

她说：“好的，好的，我什么都不说，什么都不做。”

司徒博说：“你下嫁给我，他们都知道你心有不甘，甚至会觉得你做出了伟大的牺牲。所以你做我的妻子并不会有失身份，反而更像个巾帼英雄。”

谢德美苦笑道：“司徒博，真不好意思，其实我自己也是这样想的。”

他说：“我知道。可我却有另外的想法，我其实非常向往这件事情。想象一下，我有权利每晚与和谐星球上最聪明的科学家独处；我和她分享一个帐篷，不用做别的东西，可以彻夜长谈！”

司徒博的溢美之言固然很中听，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谢德美隐约感觉到一丝悲哀。

司徒博继续道：“在某种意义上，这其实也是一种婚姻，对吧？我们不会像其他夫妻那样生儿育女，可是我们有思想的交流。你可以把你的专业知识传授给我，我有什么不懂的话就通过索引自学。然后我也可以把我发现的一些东西告诉你。”

“那实在太好了。”

司徒博说：“那我们可以做好朋友，这样的话，我们的婚姻比其他大部分夫妻更美满。你能想象欧必忍和柔珂都说些什么？”

谢德美笑道：“他们互相之间有话说吗？”

“还有梅博酷和狄傲丽，表面装得一团和气，其实心里都在埋怨对方。”

“不是的，我觉得狄傲丽并不恨梅博酷，她装得太入戏，已经没办法抽离角色了。”

“嗯，你说得可能有道理，不过他们的婚姻也够恶心的了，是吧？而且他们还要生小孩呢。”

“是挺可怕的。”

两人笑个不停，眼泪都笑出来了。

这时候帐篷门突然打开，是纳飞来了。

纳飞说：“我在门口拍了几下掌，可是你们没反应。然后我听见你们好像在大声笑，所以我才进来。”

两人马上回过神来。司徒博道：“没事儿。”

谢德美说：“我们正在商量婚姻大事呢。”

纳飞脸上顿时显出如释重负的表情，仿佛阴霾散尽阳光复现。他说：“你们终于答应啦。”

司徒博说：“我们只是比较固执，非要等到心甘情愿为止。”

纳飞说：“我信你。”

司徒博道：“说起来，我们应该去告诉华纱和佛意漫了。还有，你要用索引是吧？”

纳飞说：“我是想用，不过我可以等你用完再来。”

谢德美道：“你用吧，反正这索引一直在这儿，我们准备好了再回来吧。”很快他们两人就走出了帐篷，前去……哪里呢？

司徒博牵起她的手，带她来到炉灶这里。“现在应该是狄傲丽值班的，不过她总是开溜——你也知道她贪睡。没关系的，有一次我故意让尤八碰了一下热锅，他肯定回去把消息都传开了，因为从此以后不管饭菜有多香，再没有狒狒过来这里闹了。”

真挺香的。

“你怎么学烹饪的？”

司徒博说：“我爸爸就是大厨，这是家传手艺，我从他身上学到不少本事。后来他小有名气，赚够了钱送我去女皇城深造。如今我在那么恶劣的环境下还能煮出这样的大餐，我想爸爸应该会为我感到自豪。”

“那些骆驼奶酪除外。”

“我想我已经找到一种野草可以去除一下骆驼奶酪的怪味儿。”司徒博一边说一边揭开锅盖。“今晚我放了比平常多一倍的骆驼奶酪，估计没人尝得出来。”他把汤勺端起来，谢德美看见上面垂下一团黏稠的糊状物。

她说：“嗯……我都迫不及待想尝尝了。”

司徒博察觉到她这话的讽刺意味，说道：“呵呵，我知道，大家一看锅里的东西这样子，肯定怀疑有奶酪味道。不过我想，那么多年来我们都喜欢吃奶酪，仅仅从最近这几个月才开始怕的，如果我做得好，说不定可以让大家回心转意呢。而且我们确实需要奶酪，因为她们生了小孩之后需要补充动物蛋白，奶酪就是很好的一个营养来源。”

她说：“你把一切都计划好了。”

司徒博道：“因为我有很多独处的时间，都用来思考了。”

谢德美说：“从某种意义上，你才是这个群体的领导者。”

司徒博道：“你最好不要在别人面前说这样的话，否则他们会觉得在某种意义上，你已经疯了。”

“我们在什么阶段吃什么东西，我们在哪里大小便，我们在菜园里种什么，这些都是你决定的。而且你还指导我们如何使用索引……”

司徒博道：“如果我做得好，这些事情是不会有人留意到的。”

“你主动挑起大梁，根本不需要别人差遣。”

“其他好人也会这样做，这正是好人的优点所在。小谢，我其实是一个好人。”

谢德美说：“现在我知道了——其实我早就应该看出来的。那时候我把你所做的事情都看成是懦弱，可是我本该知道其实那是智慧、坚强和慷慨。不过有些人并不值得你对他们那么好。”

终于，司徒博的眼中闪过一点泪光。虽然这点泪光转瞬即逝，可是谢德美看见了，而且她知道司徒博也知道她看见了。谢德美突然觉得，他们的婚姻绝不会像她最初预计的那么虚假空洞。她和司徒博本来都是被边缘化的人，正担心茫茫前路难寻知己；所幸他们找到了彼此，可以建立一段真挚的友谊。

司徒博尝了一口羹，然后盖上锅盖，将大汤勺挂在炖锅的侧面。

谢德美说：“我觉得我们可以来篝火炉灶这里聊天。人人想远庖厨，避之唯恐不及，所以这里肯定没有人干扰，也不怕隔墙有耳，最安全不过了。”

司徒博呵呵笑道：“我在这里干活的时候，欢迎你随时莅临指导。不过你得做好心理准备，烹饪是一门艺术，我有时候太投入，可能会冷落了你。”

“那我就跟你讲一些很有趣很刺激的话题，让你分心，老马失蹄。”

“你这样捣乱几次，他们就会央求我们离婚了。”

两人又大笑一阵。笑声停歇之后，现场陷入一片沉默之中。

谢德美开口道：“要不我这就去找华纱阿姨吧，她肯定愿意今晚就给我们举行婚礼，估计她比纳飞答应结婚更加觉得如释重负。”

司徒博说：“对，然后越多人出席越好。”

谢德美心领神会。“对，我们要让每一个人都看清楚了，我们是货真价实的两夫妻。”她的潜台词是：我永远也不会告诉别人，我们其实并无夫妻之实。

谢德美要去找华纱了。她刚转身，司徒博把她叫住。

他说：“小谢。”

“怎么？”

“请叫我司徒。”

“好啊。”谢德美答应着，想起她从来没听过他的昵称，因为从来没有人用过。

他说：“还有一件事。”

“什么事？”

“你读书时候写的那篇关于基因黑洞的论文，其实是错的。”

“我都说了，那只是猜测……”

“我为什么说你错呢？因为我知道我们这种人的实际情况。我在索引里面探索的时候看到地球科学家对同性恋的研究成果。原来这不是人体内部的什么机制在起作用，也和基因没关系，归根到底是取决于在胎儿下丘脑开始分化成型生长的时候，母体血液内男性荷尔蒙的水平。”

谢德美说：“可是那个参数几乎是随机的，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就算在那几天里碰巧稍稍低于平均值，也可能只是个意外而已。”

司徒博道：“意外可能还说得过去，随机就未必了。这事情唯一的意义在于，我们是天生残废。”

“就像羿羲那样。”

司徒博道：“羿羲看见我行走自如，也能使用双手，他肯定宁愿和我交换位置。可是羿羲和如诗在一起，让如诗怀上他的骨肉；其他人因此而真正尊重羿羲，把他看成这个集体的一员。我看着羿羲的时候，有几个瞬间——记住，只是几个瞬间而已——我突然很想和他交换位置。”

谢德美忍不住牵起司徒博的手紧紧地握住。她这个人很少有这种亲密举动，可是在此情此景这么做却显得恰如其分，因为她需要用友好的举动去安慰朋友。司徒博也稍稍使劲捏了一下谢德美的手作为回答，让谢德美知道她这个举动真的做对了。然后她转身快步离开，前去找华纱阿姨。

谢德美一边走一边想，我的未婚夫原来是个菊花男。可是这个噩耗对我来说竟然是个喜讯，因为我知道之后反而喜欢他更多了，真是难以置信！最近这个世界好像都乱套了。

谢德美和司徒博离开之后，帐篷里只有纳飞一个人。他一刻也没有耽误，将还带着余温的索引端在面前，很不客气地对上灵说：“你一直说爸爸那个关于生命之树的梦不是你发给他的，可是你从来没有提起原来你将他的整个梦都储存起来了。”

索引说：“当然了，如果连这么重要的信息都不备份的话，那我就算玩忽职守了。”

“你明明知道我多么希望地球守护者给我报梦！”

索引说：“我知道。”

“那你为什么不把爸爸的梦发给我！”

索引说：“因为这是你爸爸的梦。”

“这也不是什么秘密，他都已经说出来了！我要看他的梦。”

“这种做法不是很高明啊。”

“凭什么每次都由你来决定什么高明什么不高明？我受够你了！你还说杀死贾霸很高明呢。”

“的确很高明。”

“因为你双手不用沾上他的血！”

“可是我储存了你的恐怖回忆。再说了，当初耶律迈在沙漠里密谋害你，还不是我把你救了。”

“哼，你救我不过是想留着我的基因罢了。”

“纳飞，我是一台计算机，难道你指望我是因为喜欢你才救你吗？我的动机一直都很可靠，并不像你们人类的感情那么善变。”

“我不管你说什么，总之我就要看看守护者报的梦。”

“你自己也说了，你要守护者向你报梦；可是我把你爸爸的梦强行灌进你的脑子里，那是完全不同的事情。你爸爸的梦在我这里只是一段记忆而已。”

“他们看到地球上的那些生物，那些蝙蝠和老鼠，我也要看看。”

“这只是猜测而已，地球上未必真有那些生物。”

“我要尝一下生命之果的味道。”

纳飞和上灵说话时，只是嘴唇在动，并没有作声。他越说越气，只觉得胸中苦闷不堪。虽然纳飞也知道自己现在就像小孩子闹脾气，无奈他实在很想知道爸爸梦中的所见所感。绿儿、如诗、慕斯将军，甚至连绿儿那个古怪的亲生妈妈杜思嘉也见过这些生物，纳飞不甘人后，自然也想一睹为快。仅仅听他们的描述并不够，他要亲身体会，只有让六根清除六尘而生成清净六识之后，纳飞才会心满意足。就算是小孩子气也好，纳飞顾不了许多，他无论如何非要亲身感受一下不可。所以他直接命令上灵把爸爸的梦传给他。

从上灵的角度看，它指定的未来领袖正处于一种痛苦不堪的状态，很难预测会有什么严重后果。为了消除他的痛苦，上灵应允了。

纳飞还端着索引，梦境说来就来，眼前突然一片漆黑。就像爸爸描述的那样，有一个人让他跟在后面，然后就是永无休止地走着。不过还有一点别的东西——爸爸没有提起，他在梦中感到无尽的恐惧和彷徨，所有事情都不对劲，不知从哪里生出许多不可思议的念头，就像汹涌激荡的暗流，在意识深处澎湃。这不仅仅是一个荒野，更是一个精神上的地狱，纳飞多一秒也待不下去了。

他对索引说：“跳过这一段，带我跳过这一段，快让我出去！”

梦境马上消失了。

纳飞很不耐烦地说：“不是跳出这个梦，只是跳过这么沉闷的开场。”

索引说：“这个沉闷的开场和梦里其他场景一样，都是守护者发过来的。”

“快跳过去，我要从真正有事情发生的时候开始。”

“虽然你这是作弊，不过我还是答应你吧。”

纳飞很讨厌索引这样说话。它知道人类会将欲迎还拒的态度看成一种揶揄，所以它就经常模拟人的行为去揶揄他们。问题是纳飞知道对方是一台计算机，而不是一个人，所以这种玩笑不但不好笑，而且还闹得发慌。可是当他向上灵表示不满的时候，索引只是回答说其他人都觉得很好玩，纳飞不应该扫大家的兴。

这时候梦境重新降临，纳飞又被投入无尽的黑暗之中。他依然跟在领路人身后，不停地走着；痛苦的思绪还在心中暗涌，使纳飞无法集中注意力。突然，纳飞听到爸爸的声音，只听他苦苦哀求领路人和他说话，带他走出黑暗。这声音很奇怪，听起来不像是爸爸的，纳飞从来没听过。同时他脑子里却总觉得这就是自己的声音——其实这是爸爸的想法，而不是纳飞的念头。可无论是爸爸还是纳飞，他们的声音都不是这样的。最后纳飞终于意识到，在爸爸的耳中，他的声音就是这样子。在梦里，爸爸当然不会听到他在别人耳中的声音，他只会听见他想象中的自己的声音。其实这声音听起来很年轻，应该是在他刚刚长大成人的时候所听见的自己的声音，然后就一直在脑中固化到现在了。这声音比爸爸现实中的声音更加低沉，更有男子气概，也更年轻。可是无论纳飞怎样理性地分析，他始终觉得这声音不是爸爸的，而是他自己的声音——虽然他明知道这感觉是错的，却始终挥之不去。然后纳飞再次意识到，上灵这是在给他灌输爸爸在梦里的体验，梦里的感受和态度都经过爸爸思维的过滤，当然深深地打上了佛意漫的烙印。

纳飞又联想到心底那股暗流汹涌的思潮，一下子恍然大悟：那一个个扰人心神的念头，那些毫无意义的想法，那些恐惧和混乱，都是来自爸爸思维世界里面的意识流，是爸爸的意识对梦境不断地作出评估、解释、分析和反应。其中有些念头可能还不曾浮到意识表面，所以爸爸未必知道。这些滞留在意识空间底层的念头包括一些散碎的片段，比如“这只是一个梦”“这是上灵给我报梦”“我真的已经死了”“我不是在做梦”，还有各种各样互相矛盾的想法，密密麻麻地堆积缠绕在一起。当这些念头从无意识空间上升到意识层面之后，爸爸的主观意愿对这些念头进行分类筛选，当他的注意力转向下一个想法的时候，上一个念头就马上石沉大海了。可是在纳飞的脑子里，所有这一切都是在机械地重播，所以那些杂乱的想法并不因纳飞的主观意愿而转移，反而混杂在他自己的意识流之中。结果纳飞脑子里突然塞进了两倍于平常的念头，其中有一半还不受控制。纳飞的脑子顿时失控，陷入混乱和恐惧之中。

爸爸说着说着就不再求那个领路人，转而向上灵苦苦哀求。他的声音像呻吟一般，充满着恐惧和焦虑，纳飞听在耳中，觉得无比的屈辱。爸爸之前也提过他曾哀求上灵，可是纳飞从未听过爸爸这样低声下气地说话。此时纳飞觉得自己好像在偷窥爸爸上厕所或者干什么不雅的事情。爸爸在梦里看到自己最狼狈的时候，而不是他在现实中的样子，更不是他在儿子面前的形象。可是我把这些都看到了，等于把他最隐私的自我都偷走了，我这样做简直是大逆不道。不过我可能还是应该了解一下爸爸软弱的一面，他竟然会在上灵面前呜咽哀诉，像个婴儿一样哭闹……以后我怎么能依靠他呢？纳飞突然想起自己也苦苦哀求上灵给他

看爸爸的梦想，然后他意识到，就算是世界上最坚强、最勇敢的人，他们在灵魂深处还是会有脆弱的时刻，只是没人看到罢了，因为他们从来不会让心底的梦魇左右自己的行为。我现在见到了爸爸最脆弱的时候，完全是因为我像间谍一样监视着他。

纳飞正要开口让索引停下来，梦境突然变了。纳飞发现自己身处爸爸描述的那一片原野之中。他马上就想找那棵树，可是只能跟随爸爸在梦里的目光，只能等爸爸看见之后他才能看见。

终于，在经历了无尽的黑暗和荒凉之后，爸爸看见了美丽的生命之树。纳飞不但自己松了一口气，而且还感觉到爸爸也在这一瞬间完全放松下来。可是对于纳飞来说，双重的放松竟然带来了意想不到的冲击，反而让他变得更紧张了，顿时觉得精神涣散、天旋地转。更糟的是，爸爸在梦中并不是正常地走到树下，而是瞬间穿越。他描述的时候以为自己一步步走，其实他是心念刚动，身形一闪，突然就来到了树下。

爸爸很喜爱生命之果的香气，对这些果子充满了渴望。爸爸的感受纳飞都能体会到，可是他已经被脑海中的混乱思绪弄得头痛欲裂，刚才那一下瞬间移动又害得他头晕恶心，所以生命之果的香味闻起来一点也不吸引，反而让他更想呕吐了。爸爸伸手摘了一颗尝尝，纳飞感到爸爸觉得很好吃。在刚开始的一瞬间，纳飞本人也觉得生命之果确实美味，好吃得绝无仅有、难以想象。可是眨眼工夫，纳飞自己的感受就被爸爸的强烈反应淹没了。原来爸爸当时完全被生命之果的味道和香气震撼了，所以他的反应有如山摇地动一般强烈，情绪已经失控。纳飞的大脑无法承受如此猛烈的感情冲击，顿时觉得痛苦万分。他吓坏了，冲着索引尖叫着要它停下来。

梦境消失了，纳飞一头栽倒在地毯上，一边喘气一边抽泣，努力想从如痴如狂的状态中恢复过来。

很快，那种疯狂混乱的感觉全部退去，纳飞也恢复正常了。

索引在他脑子里说道：“这下子你明白我的难处了吧？为了和你们人类进行有效的沟通，我必须保证我发送的信息有足够的强度和清晰度。可即使是这样，你们大部分人还是以为他们脑子里听到的只是自己的想法罢了；他们必须有索引的帮助才能和我进行清晰的交流。不过你和绿儿是个例外，我向你们两人说话比其他人更容易、更清楚。”索引的声音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继续说：“刚才在你脑子里发生的事情可不是闹着玩的，有一瞬间我还以为你要精神崩溃了。”

“你警告过我了。”

“不过我的警告不够全面，因为我也不知道后果会那么严重，以前我从来没有试过将一个人的梦境直接灌入另一个人的脑中。我已经决定了，下不为例，就算有人发脾气我也不管了。”

纳飞说：“嗯，我赞同你的决定。”

“还有，你这样腹诽你的爸爸，实在很不厚道。他其实是一个很坚强很勇敢的人。”

“我知道。如果你一直在监听的话，你就应该发现，我在梦里就已经想清楚了。”

“我是怕你忘记了，因为人类的记忆是很不可靠的。”

纳飞说：“你让我一个人静静，我不想和你或者其他人说说话。”

“那你放开索引就行了——反正你可以随时放手的。”

纳飞将双手从索引上面拿开，翻了个身，跪坐在地毯上，然后站起来。直到这时候他还头昏脑涨的，感到一阵阵的恶心。

他踉踉跄跄地走出帐篷，看见羿羲和梅博酷在外面。羿羲说：“我们这就去开饭，你刚才和索引聊得开心吧？”

纳飞说：“我不饿，我有点不舒服。”

梅博酷怪叫了一声，纳飞听着觉得很像那些狒狒互相喊话时的叫声。“纳飞你不是打算装病偷懒不干活吧？绿儿这招用得好好，你看了就上学，是吧？”

纳飞懒得理他，只是步履蹒跚地向他的帐篷走去。一边走一边想，我要睡觉，我现在只有一个需要：睡觉。

可是当他躺在床上时，纳飞才意识到自己根本睡不着，因为他还是头晕恶心，心神不定；既没办法思考，也没办法平静下来。

纳飞想，那我干脆去打猎吧。我去外面杀一只无助的小动物，将它剥皮去内脏，完事之后感觉就好多了，因为我就是这么嗜血的人。也可能内脏的味道让我更加恶心，真的吐出来之后可能就会好了。

纳飞离开营地的时候没有遇上别人——如果他们看到纳飞摇摇晃晃的样子，手里还拿着一把脉冲枪，他们可能不会让他出去。纳飞穿过小河，走上对岸的山坡。他们从来没来过这个地方打猎，一来是因为这边是狒狒的聚居地，它们都睡在山崖上；二来是因为这一带容易碰上人。如果沿着这个方向走远一点，他们就会走近山谷里一个叫鲁扎的村庄，到时候很容易被当地居民发现。可是纳飞当时已经神志不清，他只隐约记得自己曾经穿过一条小河，在河对岸发现一些好东西，而他此刻正想找一些好东西来提提神……或者……想死……随便吧，不管了。

纳飞的脑子在清醒和混沌之间徘徊。在清醒的时候，他反复对自己说，我本来应该等一下的，如果地球守护者想给我报梦，它早就给我报

了；如果它一直没有给我报梦，我就应该耐心地等下去。而我却非要立即亲身体会不可，我实在太不该了，我本应等一下的。现在我愿意耐心等待，可是你永远也不会给我报梦了，对吗？因为我作弊了，索引说得不错，我作弊了，所以我不配……我知道自己现在已经是废人，我逼上灵让我亲身体验一次，结果把我的脑子也烧坏了。从今以后我就是个神经病人，既不能为你和上灵效劳，也不懂爱绿儿，对其他人也是一点用处也没有，我干脆从悬崖边上一头栽下去摔死算了。

等纳飞发现自己迷失方向的时候，已经是日落时分。他根本想不起来走了多远，只知道现在他正坐在一座小山丘顶上，无遮无掩的；如果附近有强盗或者猎人，一眼就会看见他。纳飞把头埋在手心，眼睛盯着地上，可是却感觉身前坐着一个人，这个人没有说话，却一直盯着纳飞。

纳飞心中默默地说道：“你说话吧，要不就动手，给我一个痛快。”

那个陌生人说：“喔，喔——喔。”

纳飞认得这声音，抬头叫道：“尤八。”

尤八晃了两下，又叫了几声，看起来很高兴，因为终于有人认出它了。

纳飞说：“我没有东西喂你啊。”

“喔。”尤八还是很开心。可能因为它被放逐之后一直孤零零，所以现在有人留意它，尤八就已经很满足了。

纳飞伸出一只手，尤八大胆地走上来，把一只前爪放在纳飞的手上。

在这一瞬间，尤八突然从一头狒狒变成一只长着飞翼的动物，它的脸也变得比狒狒更凶猛，更有智慧。这只动物的一扇飞翼一开一合，另一扇却没有动，因为纳飞将它的手握住了。纳飞知道，这就是绿儿所说的天使了。它突然开口向纳飞说话，可是纳飞一句也听不懂。天使又说了几句，这次纳飞大概知道它是在警告有什么危险。

纳飞说：“我应该怎么办？”

天使四处张望，愈发显得不安，后来更是露出恐惧的表情。它将手从纳飞手中抽出来，纵身而起，飞上了半空，在纳飞头顶盘旋。

这时候纳飞听到有什么东西刮石头的声音，他低头环顾四周，发现了声音的来源。那是几只更巨大、更凶猛的动物，也就是人们梦里见到的大老鼠。纳飞听过沙漠旅人说的故事：论强壮，一个成年人还比不上一只狒狒；而面前这些大老鼠甚至比狒狒还大一圈，看起来更强壮。它

们的尖牙显得特别狰狞，可是它们的手——它们的是手，而不是爪——却更加吓人，因为它们手里都拿着石头，好像随时准备扔过来。

纳飞随即想到身上的脉冲枪。可是在它们扔石头把我砸倒之前，我能干掉几个呢？两个？三个？不过英勇战死总好过束手待毙。

好过？为什么好过呢？一个人死就已经很不幸了，多牺牲几条性命于事何补？只会让它们杀我杀得更加名正言顺罢了。纳飞干脆把脉冲枪摆在面前的地上，抚掌于膝前，等它们动手。

它们也在等，手臂还保持着准备投掷石头的姿势。天使仍然在上空盘旋，默默地见证着即将发生的一幕，偶尔发出一声长啸。

突然，纳飞觉得手里多了点东西。他摊开手掌，只见上面有一个果子，纳飞马上认出来，这就是生命之树上结的那些生命之果。

他把果子放到唇边尝了一口——天哪！爸爸说得没错，人生在世没有比这更美好的感觉了。其实他刚才也算是品尝过，只是被那些杂乱无章的思绪干扰了心神，无法领略果子的妙处；如今他心中平静，如同大病初愈，自然可以品出其中真味。

纳飞尝过之后，不假思索地将果子从唇边拿开，递给站在他正对面的一只老鼠。

老鼠低头看了看纳飞的手，又抬头回看他的脸，然后再低头看着那个果子。

纳飞想过把果子放在地上让老鼠自己捡，可是他马上想到，不行，这是生命之果，不是那些被风吹落待人捡的果子，所以不应该沾染地上的尘埃。这果子只能用手从生命之树上直接摘下来，然后传递到另一只手上。

那只老鼠用鼻子嗅了一下，往前走两步，又嗅了一下，然后把果子从纳飞手上拿过去，放在唇边咬了一口，汁水喷出来，有几滴还溅在纳飞的脸上。纳飞没怎么留意，只是当汁水流到唇边的时候才伸出舌头舔掉。他此时只顾定睛看着老鼠，只见老鼠呆住了、一动不动，生命之果的汁水从它的嘴角一滴滴地流出来。纳飞想，难道这水果把它毒死了？我不是有意的。

不，老鼠不是中毒，它只是太震撼而已。现在回过神来了，它从喉咙里发出一串急促的声音，然后碎步跑到离它最近的一个同伴面前，这个同伴用嘴直接把果子从它嘴里叼走。就这样，果子在它们嘴里传了一圈又回到了第一只老鼠那里。它走前几步，用嘴把果子送到纳飞面前。虽然被那么多老鼠咬过，可是这果子还没吃完。

纳飞的脸形和嘴形不像那些老鼠，没办法直接把果子叼住，所以只

能伸手接过来。他虽然担心生命之果不知变成什么味道了，可还是马上放进嘴里，因为他知道他必须这样做。幸好，生命之果的香气不但没有改变，而且因为经过别人的分享，反而变得更香甜了。

纳飞细嚼慢咽，众老鼠也跟着一起，把嘴里残留的果汁和果肉都吞咽下去。

吃完之后，他们走到纳飞面前，把手中的石头放在他的脚边，将十四个石头堆成一个金字塔，然后就列队离开了。

天使立刻从半空中飞下来，在纳飞头顶盘旋，一双飞翼不停地拍打，嘴里发出尖叫。过了一会儿，它重重地降落在纳飞的肩膀，用飞翼抱住他。

纳飞说：“我希望这个动作表示你现在已经开心了。”

天使没有说什么，纵身一跃飞走了。

然后纳飞站起来，发现他不是在一座石头山顶上，而是在原野之中，身边有一棵树，脚边是一条小河，沿岸有一条小径和铁栏杆，对岸则是一栋大宅子。他看到了爸爸的梦境。

纳飞知道自己在做梦，也预计着这个梦快完了，可是梦境就在这时候改变了。他看见自己站在人群里，人群里面有人、天使和老鼠，他们都在仰头看着天空中射下一道明亮的光柱。纳飞知道，他们是在等待，他们一直在等待，此刻终于等到了：地球守护者。

纳飞想走近一点，看清楚地球守护者的样子。可是那道光实在太强烈，他只能勉强看出守护者有四肢，还有一个脑袋，除此之外，就只看到刺眼的亮光了。纳飞觉得守护者就像一个太阳，无法直视，再多看一会儿就会双目失明。他只能闭上眼睛，让疼痛稍稍缓解。纳飞知道，等他再睁开眼睛，他已经走到守护者面前，能够看清楚它的真面目了。

“喔……”

他看到的是尤八的脸。

纳飞小声说：“喔什么？”

“喔——喔。”

纳飞说：“天快黑了，你还很饿是吧？”

尤八坐在后腿上，一副很期待的样子。

“我看看能不能给你找点吃的吧。”

虽然天色昏暗，可是纳飞很快就打了一只野兔，因为河谷的这一边还有很多野生动物。夜幕降临的时候，尤八还在狼吞虎咽，连一点肉丝也不想放过，还用石头把兔子的头骨敲开，将里面的脑子也吃了。还没吃完，尤八就已经一手一脸都是血污。

纳飞说：“你要是有一点点脑子，就应该趁着血迹没干赶回去，用剩下的肉讨好有小孩的母狒狒，她就会让你和她的小孩玩，这样你就可以正式成为这个部落的一员了。”

尤八当然听不明白，不过他也不需要明白，因为它已经本能地开始护食了。只见尤八偷偷摸摸地想把野兔尸体藏起来不让纳飞看见，似乎准备夹带私逃。纳飞与人方便，稍稍侧过脸，让尤八抓住这个机会狂奔而去。他听着尤八脚掌刨地的声音渐渐远去，默默说道：“老友，用这只野兔的血肉换回你在部落里面的一席之地吧。我看见了地球守护者的真面目，原来它就是你。”

说完纳飞就后悔了：这话对地球守护者有点不敬。他连忙对着守护者——或者对着上灵，也可能对着不知道是谁——说道：“谢谢你给我报梦，谢谢你让我看见爸爸和其他人的梦境，谢谢你让我成为他们的一员。”

现在谁行行好，帮我找到回家的路呢？

不知道是因为上灵的帮助还是靠他自己的认路本领，纳飞在月色中回到营地。绿儿已经开始担心，爸爸妈妈也是，还有其他人也在担心。他们将谢德美和司徒博的婚礼推迟了，因为如果纳飞身处险境他们还举行婚礼，那就太不应该了。现在纳飞安全回来，婚礼也顺利进行。没有人问他去哪里干什么了，好像大家都知道这事情太怪异，或者太精彩，或者太可怕，总之还是不说为妙。

晚上和绿儿躺在床上，纳飞把一切都说出来，从喂尤八到守护者报梦，和盘托出。

绿儿说：“听起来好像今晚人人都得偿所愿嘛。”

纳飞问：“你呢？”

绿儿说：“你回家我就心满意足了。”

第六章 脉冲枪

他们的营地驻扎在梅博谷中，就在耶律迈河畔。大伙儿在这个营地滞留的时间比预期的长。首先他们要等待收割庄稼的季节；其次，绿儿怀孕之后狂呕不止，体质太弱，就算喝了谢德美按照索引配方调制的安胎止呕草药汤也不见效，华纱严禁大伙儿上路，恐怕害了绿儿性命。等绿儿终于熬过了晨吐阶段，恢复一点体力，三个孕妇——如诗、柔珂和绿儿——都已经大腹便便，很难再长途跋涉了。而且，莎芙、艾雅、狄傲丽和华纱女士本人也怀孕了。虽然她们都不像绿儿反应那么强烈，可是她们都不愿意挺着大肚子在沙漠里奔波劳碌，不想成天在骆驼背上晃悠，晓行夜宿，起早摸黑地拆装帐篷，靠硬饼干、牛肉干和甜瓜干来维持生命。

所以他们在营地里面逗留了超过一年，等到所有七个小婴儿都出生。在这批婴儿里面，只有两个男丁：佛意漫夫妇为小儿子取名奥义克，这是华纱父亲的名字；耶律迈和艾雅为他们的长子取名蒲储诺，是坚韧不拔的意思。艾雅还有意无意地提起，只有她的丈夫耶律迈才像佛意漫那么有男子气概，生的全是男丁。可是其他夫妇都不理会她的吹嘘，对各自的女儿珍爱有加。

绿儿和纳飞给长女取名索菲娅，意思是她将两人的灵魂缝在一起。如诗和羿羲的女儿是新生代中最年长的，他们为她取名德莎，意思是说她是两人所有人生问题的终极答案。柔珂和欧必忍的女儿叫喀纱缇娅，意思是美丽，在女皇城中是很常用的女孩子名字。费雅思和莎芙给女儿取名为费思敏娜，既有回忆的意思，也和费雅思的名字有关系，他们也叫她小娜。梅博酷和狄傲丽给女儿取名为芭丝丽娅，正是他们朝思暮想的女皇城的谐音。大家都知道这是梅伯在示威，每次叫这个名字，他其实是向逼他离乡背井的那几个人表达怨愤之情。佛意漫于是给小女婴取了一个昵称：小丝卡，就是乡下小姑娘的意思。大家都愿用这个昵称，梅伯开始很不满，无奈每次抗议都招来大伙的嘲笑，所以他也只能作罢。

奥义克和蒲储诺，索菲娅和德莎，喀纱缇娅，费思敏娜，还有小丝卡，他们就是这个殖民团体的新生代。他们的父母在梅博谷住了一年多，在一个清凉的早晨，他们也要随着父辈踏上征途了。父母们用薄布把婴儿很松散地包起来，放在背带里，绕过肩膀，挂在妈妈们的胸前，这样她们在路上也可以给小宝宝喂奶。除了谢德美之外，所有的妈妈都不用干搭帐篷这种重活——当然，等小孩长大点，她们就要重新干重活了。男人们在沙漠里生活和磨炼了一年多，皮肤晒黑了，身体也变得

更强壮了。他们在妻子面前都有点昂首阔步的姿态，一来是为了他们共同缔造的生命结晶而感到自豪，二来也为他们能够照顾和养活妻子儿女而觉得骄傲。

当然，这里的“他们”不包括司徒博。司徒博还是一如既往地默默无闻，他和他的老婆还没有小孩，两人有时候好像完全消失了。在这群人里，司徒博和谢德美是唯一与华纱和佛意漫没有血缘关系的夫妇，也是唯一没有小孩的夫妇。在他们这一代人里，除了耶律迈夫妇就数这两人最年长了。从来没有人敢公开说司徒博和谢德美夫妇低人一等，可是也从来没有人真心觉得他们和其他人完全平等。

就在大部队集合准备出发的时候，绿儿抽空走开了。她胸前挂着熟睡的索菲娅，肩膀上托着一个熟透的甜瓜，来到狒狒日常活动的地方。那些狒狒显得烦躁不安，不过这也不出奇，因为最近人类的营地总是熙熙攘攘的，终日一片混乱。绿儿穿过它们进食的区域，众狒狒一直盯着她，看她到底要干什么。有些母狒狒还走上来看小婴儿。绿儿以前让它们摸过索菲娅，不过她当然不会让它们像和小狒狒打闹那样和索菲娅玩耍。狒狒的玩耍方式太粗暴了，索菲娅那么柔弱，经不起折腾。

绿儿要找的是一只公狒狒，而不是那些母狒狒。她刚摆脱那群好奇的母狒狒，马上就看见她要找的尤八。一年前，尤八曾被放逐一段时间，后来它想办法哄住了女族长的大女儿，从此在这个母氏部落中飞黄腾达，位极人臣。绿儿让尤八看见她手中的甜瓜，再稍稍侧身避免吓着它，然后把甜瓜扔在一块石头上，摔得四分五裂。

不出所料，尤八吓得一下子往后跳开。可是它马上发现绿儿并不害怕，于是又往前走几步看个究竟。一直以来人类都小心翼翼不让狒狒发现一个秘密，如今绿儿就要向尤八展示这个秘密了。她伸手到地上捡起一瓣瓜皮，大声吃着上面连着的瓜瓢。

绿儿的咀嚼声吸引了其他狒狒的注意力，如她所料，是尤八首先开始模仿她吃甜瓜的。只是尤八不分瓜皮和瓜瓢，却还是吃得津津有味。吃饱之后，尤八蹦来蹦去，又闹又叫的，终于成功鼓动其他狒狒——尤其是年轻的那些——也去尝一下。

绿儿慢慢后退，然后转身离开了。

她听见身后有脚步声跟着她。绿儿回头一看，原来是尤八。她想不到尤八会跟上来——不过尤八总是做些出人意料的事情。它既聪明又好奇，智力只比人类稍逊一筹，可它的好奇心和好学精神有时候甚至比人更强。

“如果你想来就来吧。”绿儿说完，带着它走回上游的菜园子，那里一直是狒狒的禁地。甜瓜的最后一批还结在瓜藤上，有些已经熟了，有些还半生。尤八在菜园边上犹豫着不敢进来，因为长久以来众狒狒已经习惯了留在这条无形的边界之外。绿儿向它招手，于是尤八小心翼翼地

穿过了菜园的边界。

绿儿领着它来到一个熟了的甜瓜那里，说道：“等甜瓜长成这样子才能吃。”然后她把甜瓜连着瓜秧捧到尤八面前，说：“要是甜瓜闻起来是这个味道，就能吃了。”尤八嗅了几下，捧起来摇了摇，然后将瓜往地上砸。砸了几下，瓜碎开了，它吃了几口，乐得冲绿儿叫个不停。

绿儿说：“我还没说完呢。你一定要认真上完这最后一课。”说完她捧起一个还没熟的甜瓜，只是让尤八嗅一下，却不让它接手。绿儿继续说：“不行，这个不能吃！因为种子还没成熟，如果你把这样的瓜吃光，它们明年就不能再长了。”然后她将没熟的甜瓜放在身后，指着尤八脚下那些散落一地的甜瓜说：“你应该吃熟的。谢德美说过，成熟的种子能够完整无缺地穿过你们的消化系统，然后在你们的粪便那里发芽生长。如果你教会你的同伴只吃熟瓜的话，这些甜瓜永远也吃不完。关键是要教他们学会耐心等待。”

尤八眼定定地看着绿儿。

绿儿说：“虽然你不知道我每句话说什么，可是你大概能了解我的意思吧。你那么聪明，肯定能够搞清楚。你把这群狒狒教会了，然后就去下一个部落传道，我们占用了你们的河谷一年多，这份礼物就当是租金吧，请你拿去，好好地利用。”

尤八叫了一声。

绿儿站起来走开了。那些骆驼都已经准备好，他们都在等她。绿儿说：“我把菜园交代给尤八了。”柔珂听了直翻白眼，可是绿儿一点也不在乎，因为纳飞正对着她微笑，如诗点头称是，佛意漫也赞了一句“做得好”，有这些已经足够了。

一声令下，所有骆驼都站起来。它们背负着帐篷、补给物资、装满胚胎种子的干燥箱和冷冻箱，还有，最重要的，人——不是十六个，而是二十三个人。耶律迈昨晚就说过，上灵最好尽快带领他们到达目的地，否则小孩渐渐长大，不能再和妈妈一起骑骆驼，那就麻烦了；除非上灵能在途中帮他们补充骆驼。

最初两天他们是朝着东北方向走，也就是当初从女皇城来的路。这条路虽然不是第一次走，可是已经过了整整一年，路上景物也认不出来了。而且放眼望去尽是千篇一律的黄沙灰石，走了一小时之后就看腻了。

在第二天将近傍晚的时候，梅博酷和耶律迈并排走了一段。“还记得你判他死刑那地方吗？我们已经走过了，是吧？”

耶律迈沉默了一会儿，然后答道：“不，我们不会经过那里。”

“我觉得刚才看到那地方了。”

“你搞错了。”

他们静静地骑了一会儿。

梅博酷叫道：“耶律迈。”

“嗯？”听起来耶律迈已经不耐烦了。

“如果我们拿了自己的帐篷，带上三天的口粮，往北走回女皇城，你说谁能阻止我们？”

耶律迈有时候觉得梅博酷的鼠目寸光已经达到愚蠢的地步。“很明显，你已经忘记了我们身上一分钱也没有。我告诉你吧，在女皇城里挨穷还不如在这里挨穷呢，因为在这里至少还有上灵帮你。你回到女皇城，上灵就不会管你的死活了。”

梅伯讽刺道：“噢，原来我们在这里住还有人帮忙呢！”

“我们在一个水源充足的地方住了超过一年，居然没有被发现，什么旅行者、强盗、私奔的情侣，一个都没有，连附近村庄也没有人一家大小过来郊游。”

“我知道，我们就像去了外星球，而且还是没有人居住的那种。我也不怕你笑话，那时候狄傲丽的肚子大了，行动也不方便，我开始连那些母狒狒也觉得好看了。”

梅博酷真是没用，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耶律迈答道：“不奇怪。”

梅伯瞪着他，说道：“我说笑的，浑蛋！”

耶律迈说：“我说真的。”

“你已经把自己的灵魂出卖了，是吧？你现在是爸爸的乖儿子，你是纳飞一世。”

梅博酷怨恨纳飞是很正常的，因为纳飞三番四次地让他丢面子。可是耶律迈很早以前就决定容忍纳飞，只要他老老实实在自己的位置，只要他还有利用价值。其实现在耶律迈看人只关心一件事情：他能否为这个群体的生存作出贡献——他的妻儿就是这个群体的一员。从这个角度看，纳飞比梅博酷有用多了，偶尔提醒一下梅博酷也是有好处的。所以耶律迈答道：“我们在一起生活了一年多，你吃的肉都是纳飞每个星期打猎打回来的，你居然还说他只懂争宠？”

梅博酷说：“嘿嘿，我知道他除了争宠还懂别的，人人都知道。实际

上我们大部分人都认为他比你懂得还多呢。”

梅博酷肯定从耶律迈的脸色看到了什么东西，所以他说完之后，马上放缓骆驼的脚步，离耶律迈远远的。

耶律迈知道梅伯说这话是想惹他生气，不过耶律迈才不上当。他知道梅伯的人生目标很简单：逃离他的婚姻，避开他的小孩；回到女皇城，泡他的浴缸，坐他的马桶；每日品尝珍馐美味，闲来欣赏艺术作品——最重要的是城中有数不尽的无知少女，只需三言两语就手到擒来。其实如果梅博酷真的回去的话，不管他有没有钱，在女皇城怎么都能混得开；狄傲丽也是，她以前毕竟是著名童星，回去也不愁吃穿。对于这两个人来说，此去经年，前途渺茫，女皇城才是他们最好的归宿。

耶律迈想，这个话题其实早已经结束了，从上灵让我当众出丑的那一刻起，它就已经把回去这条路堵死了。上灵已经把话说得很清楚了，你想杀纳飞是吧？我就让你变成一个笨手笨脚的弱智，连个绳结也打不好。而且现在如果耶律迈要更改目的地，他要对付的不是纳飞，而是要让爸爸屈服。不行的，耶律迈已经没有别的出路了。再说了，女皇城算什么？他不是梅伯，梅伯只要能在女人堆里畅泳就心满意足；可是耶律迈有更高志向，他在城里必须高高在上，一言九鼎。可是如今他一文不名，心中的理想都成了妄想。

现在他有了艾雅和蒲亚，他深爱着妻儿。而且他对沙漠生活有一种特殊的感情，这种感情不但别人理解不了，甚至连爸爸也不明白。如果耶律迈回女皇城，艾雅总有一天会不续婚约，到时候他就身处一个很尴尬的地位，为了留在城内而找人结婚。耶律迈决不能忍受那种屈辱——如今在沙漠里， he 可以和妻子小孩长相厮守，这才是男人应该过的生活。他不想拆散这个家，所以他已经不再梦回女皇城。或者说耶律迈至少已经不再渴望回去了，因为他梦想的那种生活已经遥不可及。

可怜梅伯和小丽还幻想着回去——不过这两个废人，就算走了也不会对我们这个团体造成任何影响。

当晚，在耶律迈和爸爸选择扎营地点的时候，他说起这事情：“你知道吗，梅伯和小丽还想回女皇城。”

佛意漫说：“不奇怪，这两人没什么想象力，一辈子只盯着一件事情，接受不了改变。”

“不过你也知道，这两人对于我们来说，几乎一点用处也没有。”

爸爸说：“嗯，至少比柔珂好一点。”

“呵呵，柔珂是极品。”

爸爸说：“其实他们多少还是有一点点用处的。虽然他们未必能完成

分内的工作，可是我们需要他们的基因，我们需要他们的小孩来壮大这个集体。”

“我们的生活会容易很多，矛盾和麻烦也会少很多，如果……”

佛意漫说：“不行。”

耶律迈很生气：爸爸怎敢打断他的话？

佛意漫说：“这不是我的选择。如果是我说了算，谁想回去我都不会阻挠。可这群人是上灵选定的。”

爸爸一提“上灵”两个字，耶律迈就马上泄气了，因为这意味着理性的讨论已经结束了。

晚上扎营之后，耶律迈值夜。他决定了，在他当班的时候，如果梅伯和小丽要溜走的话，他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他们一条生路。从这里回女皇城应该不难认路——这一带的沙漠不难走，现在是他们回到文明世界的最好时机了。老实说，他们的胜算其实也不大。这一路上都会有强盗，现在可能更多，因为慕斯在女皇城当政，可能把很多恶棍暴徒都赶出城了。或许上灵会帮他们顺利回到女皇城，或许上灵根本就懒得管他们。无论如何，反正如果他们决定要搏一搏，耶律迈是不会阻挠的。

可是他们没有这个胆量。耶律迈甚至还延长了值班时间，可是他们根本就没有从帐篷里溜出来偷两头骆驼跑路。耶律迈最后叫醒了费雅思接班，然后怀着对梅伯的鄙视上床睡觉了。如果换了是我，我就会带上我的妻子和小孩，说走就走。梅博酷没有这魄力，他太容易屈服了。

第三天上午，他们来到了分岔路口。如果要回城的话，他们就必须转向北面。耶律迈认得这地方，佛意漫当然也认得，可是其他人都蒙在鼓里。他们不知道，从这里继续东行，他们的回头路就彻底断了。

耶律迈一点也不觉得难过。他和梅博酷不一样，一直以来，沙漠就是他生活的中心，他回女皇城不过是为了生意买卖和结婚娶妻。当然，他也向往城里的舒适生活，也把女皇城看作家乡；只是耶律迈从来没有很重的“家乡”情结，他从不会思乡，也没有乡愁，更加不会想到两眼泪汪汪。后来艾雅诞下儿子，当他把蒲亚抱在怀里，当他听到小宝宝的第一声啼哭，当他看见儿子的第一个微笑，耶律迈知道，对他来说，家，就是艾雅和蒲亚所在的帐篷。他不需要女皇城，只有像梅伯那样的弱者才会渴望回到某个特定的地方。

在未来几年里，这支远征队就是耶律迈的全部，他决心尽可能确保自己在这个小群体里身居要位，手中权力越多越好。在河谷定居的时候，司徒博的菜园子提供了将近一半的食物，而纳飞的打猎本领一点也不比耶律迈逊色，所以他没有机会脱颖而出，难以占据领袖的地位。可

是现在，他们再次踏上旅途，在很多事情上，连爸爸也要听从耶律迈的建议。上灵给他们指明了大方向，可是具体行进路线则是由耶律迈制订的。他可以随时回头看着大部队里的艾雅，只要她不是在喂小孩，她的眼光必然追随着耶律迈。这个旅程让艾雅想起她丈夫对于这个团队来说是多么重要，她因此万分自豪，耶律迈也心满意足。

上灵告诉爸爸，如果他们有足够的补给，又找到一条安全易行的路线，连续不断走六十天就可以到达目的地。可是连续走六十天是不可能的。小婴儿长期经受酷热和干燥天气的煎熬，还在驼背上颠簸，绝对吃不消。他们必须找到另外一个安全的地方，休整一番；然后走一段路之后再安营扎寨休整。在每个营地，他们都需要逗留足够长的时间，种植庄稼，收割粮食，作为下一段路程的补给。大概一年吧，每个地方待一年，这段六十天的旅程估计要拖三年左右。在这段时间里，耶律迈才是真正率领大家前进的领头人。到了旅程结束之时，人人都会把他看作团队的领袖，而爸爸则蜕变成一个德高望重的元老顾问。这才是他应有的角色：顾问，而不是领袖。

我才是名副其实的领袖！到时候如果我同意上灵指定的目的地，没问题，我就带领他们前去，大家一定会安全及时地到达。不过如果我决定去别的地方，哼，那么上灵就见鬼去吧。

尼维迪姆河不是一条季节性河流，它发源于鲤鱼帝山脉的融雪山泉，可是流量从来都不大。当河流跌入克鲁提奥谷之后，到达低处的沙漠，在炎热干燥的环境之中，一路被黄沙吸收，在距离急流海很远的地方就断流了。

这条河流给南来北往的团队提供了最稳定可靠的水源，所以从北方的女皇城到南方的火焰诸城之间的商旅通道一直追随着尼维迪姆河。人们攀到鲤鱼帝山脉的山巅，跟着河水下山，直到它断流的地方。一年到头大概有十几支团队沿着尼维迪姆河河岸行走。在鲤鱼帝山脚，索引让他们扎营休整了一个星期，因为有一支北行的军事辎重运输队要从克鲁提奥山谷入口这里上山，再沿着对面的崎岖小路下山。

最狼狈的是，在等待期间，他们不能生火。索引警告说，押送军用物资的军队精神紧张，草木皆兵。一旦发现黑烟，这些士兵就会以为有强盗，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把人杀了再说。所以他们一行人只能很凄惨地吃干粮冷食，整天无所事事地坐着干等，等佛意漫宣布启程。其间免不了闹起矛盾来。

第二天就出事了，耶律迈和费雅思一起出去打猎的时候损失了第一把脉冲枪。费雅思在搜寻猎物踪迹方面有点天分，只是他本来不需要携带脉冲枪的。可是费雅思偏偏提出他也要随身带一把，不给的话就太削他面子了。而且有一把枪防身也是对的，因为他追踪小动物的时候，可能会有别的猛兽也在追踪同一个目标，说不定会碰上。

平常费雅思都不算笨拙，不过这次他在一条狭窄的岩层山路上行走的时候不小心绊了一下，他倒是勉强保持住平衡，却失手把脉冲枪丢了。这把枪摔在一块突出的岩石上反弹了一下，然后一直跌进谷底深渊之中，费雅思和耶律迈始终听不到枪砸谷底的声音。当晚费雅思描述这件事情的时候，反复强调说：“当时摔下去的有可能是我。”

耶律迈很想说，如果摔下去的是你，而不是那把脉冲枪，反而对大家都有好处。只是他没办法开口说这样的话。他们只有四把脉冲枪，而且没有办法补充。终有一天太阳能电池会停止充电，所以耶律迈总是小心翼翼地将其中两把保存在黑暗的地方。现在没了一把脉冲枪，耶律迈必须从存货里取出一把了。

“你为什么要去打猎呢？”佛意漫知道丢失脉冲枪的严重性，他这个问题是针对耶律迈的。携带两把枪是耶律迈的决定，向他问责也是应该的。

耶律迈似乎觉得佛意漫没有权力质疑他的决定，所以他冷冷地回答：“因为我们需要肉。那些妈妈们光靠硬饼干和牛肉干是没办法给小孩提供充足营养的。”

佛意漫问道：“可是我们也没办法生火烤肉，你打了猎物回来怎么办？让她们生吃吗？”

耶律迈说：“我本来打算用脉冲枪的高温把肉烤一下，虽然不能熟透，可是至少……”

佛意漫说：“这是浪费脉冲枪的能源。”

耶律迈说：“可是她们需要吃肉啊。”

费雅思恨恨地说：“你们是不是想要我陪着那把脉冲枪跳崖自尽呢？”

耶律迈语带讽刺道：“没人想要你自尽，这事情和你已经没关系了。”

如诗静静地看着他们说话。每次有冲突，她都在一旁仔细观察，看着人与人之间的连线如何变化。她知道眼前看到的这些线条都不是真的，只是她的大脑构建的一种视觉上的象征，是一种幻象。可是这种幻象所携带的信息都是真实的，这些信息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包括忠诚、憎恨、热爱等等，它们就像身边的沙石灌木一样，都是客观存在的。费雅思在这个群体里一直算是一个异类：没有人憎恶他，没有人怨恨他，可是也没有人喜爱他。没有人对他特别忠诚，他也没有和谁特别亲近。不过他和莎芙之间有一种很奇怪的联系，而他和欧必忍之间的联系就更加古怪了。莎芙对费雅思没有爱意，也没有尊重；他们的婚姻是有名无实，只是两人将就着过活而已。他们之间不存在忠诚、爱情甚至

友谊。可是费雅思似乎对妻子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情感，如诗从未见过这种情感，所以不知道是什么。而他和欧必忍之间也有类似的联系，只是稍弱一点。这事情有点不合理，因为费雅思没有理由和欧必忍有那么紧密的联系。当初正是由于欧必忍和莎芙偷情被撞破，柔珂才几乎把莎芙杀了。为什么费雅思会和欧必忍建立了一种很强的联系呢？这种联系的强度——在如诗看来就是这一束线条的粗细——简直可以和这个团体中最牢固的婚姻相提并论，比如佛意漫和华纱之间的关系，或者耶律迈对艾雅的爱意，还有如诗和她的爱人羿羲之间日益深厚的感情……聪明伶俐的羿羲，讨人喜欢的宝贝，他全心全意地爱着她，他的声音就是她快乐的源泉……

如诗知道费雅思与莎芙和欧必忍之间的联系绝不是这种感情，而且他对其他所有人没有丝毫的感情。那么为什么偏偏是莎芙和欧必忍呢？他们三人唯一的联系就是那一次通奸……

难道这就是根源？就是因为那两人的奸情？难道费雅思一直被这顶绿帽子困扰着无法释怀，所以才形成了那么强的联系？这就奇怪了，因为费雅思应该早就知道莎芙在外面勾三搭四，他们的婚姻关系向来都是松散的。而且如诗见过无数憎恨和愤怒的联系，如果费雅思对他们的情感是这两者的话，她早就认出来了。

在这一刻，费雅思和每个人之间应该有一丝愧疚的连线，他应该有将功补过的愿望。可是如诗什么也看不见，费雅思好像一点也不在乎，甚至还有点心满意足的味道。

莎芙说：“要是我们有四把枪的话，我们就应该有足够的能源去烤肉了。”

如诗很惊讶，想不到费雅思的妻子竟然旁敲侧击，挑起他的痛处。然后就是柔珂——说到落井下石，她自然不甘人后——她接着她姐姐的话，却说得更狠、更直接。她说：“费雅思，你本来应该走路留点儿神。”

费雅思转头看着柔珂，语带不屑地说道：“可能我应该向你学一下怎么走路才能又快又稳。”

这一类争吵很容易爆发，也能持续很久。如果任由他们说下去的话，就算是不懂解构的人也能预测后果了。佛意漫喝道：“别吵了！”

费雅思平静地说：“没有烤肉可不能怨我，还有三把脉冲枪呢。而且，又不是我不让生火的……”

耶律迈拍了拍费雅思的肩膀，说道：“其实爸爸认为我应该负全责。他是对的，本来每次打猎只应该带一把脉冲枪，这次是我判断失误了。如果我们真的有心埋怨你，就不是这样说话了。”

欧必忍说：“对啊，我们就该把你吃了。”

有几个人笑了，他们可能是被欧必忍的话逗笑的，也可能是为了缓和一下紧张的气氛。不过这话是从欧必忍嘴里说出来的，费雅思显得特别不满。如诗看到这两人之间的连线闪了一下亮光，变粗了，就像一条黑色的大缆绳把费雅思拴在欧必忍的身边。

如诗一直看着，希望他们再吵一会儿，她就能搞清楚这两人之间是怎么回事。可是就在这时候，谢德美开口了：“吃生肉不是不可以，只要那只动物是健康的，肉也够新鲜，那就行。吃的时候把肉的表面稍稍烤一下消毒，不用消耗太多能源就可以将表面的细菌都杀死。而且我们有足够的抗菌药，谁吃了生肉不舒服就可以吃药。就算抗菌素吃完了，我们也可以用现有的草药熬制。”

柔珂很嫌恶地说：“生肉！”

艾雅说：“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吃下去。”

谢德美说：“你只要充分咀嚼就可以了，或者先切成小片再吃。”

艾雅说：“我怕那味道恶心。”

柔珂说：“想想都恶心。”说完她还全身抖了一下。

谢德美说：“这其实是心理障碍，你们为了小孩好，应该不难克服。”

柔珂发飙了：“你连小孩都没有，还敢指手画脚教我们？”

如诗看得出，柔珂的话深深地刺痛了谢德美。这个群体有几个很深的隐患，其中一个就是谢德美，她与其他女人越来越疏远。如诗经常和绿儿商讨对策，想尽一切办法去改善，可是实在很难，因为最主要的障碍就出在谢德美自己身上。表面上谢德美说服自己不要小孩，可是如诗看见她全副精力都放在一群小宝宝身上，而她自己却没有小孩。在潜意识里，谢德美已经对她“不要小孩”的价值观产生怀疑了。而偏偏还有像柔珂这样既没脑又没同情心的人，竟然当面说她没小孩，如诗看到谢德美和这个群体的联系在一瞬间又减弱了不少。

柔珂说完之后，众人都不说话，这种沉默更是雪上加霜。本来对于大部分人来说，在一个特别尴尬的社交场合，沉默是最恰当的反应：让惹事的那个人遭受无声的谴责，然后有人再开口的时候就可以转移话题了。可是如诗知道，谢德美对这一段沉默肯定另有一番理解。一方面她对于社交场合的礼仪不太在行，另一方面她特别在意自己没有小孩这件事情，所以对于谢德美来说，沉默表明大家都同意柔珂的说法，只是碍于礼貌不好意思说出来。这无异于在她的伤口上再划一刀，然后撒盐。

在这个群体中，谢德美和司徒博之间有着非常深厚的友情；她和绿儿和如诗之间也存在友谊，不过比前者逊色不少；还有就是谢德美对华纱阿姨的尊敬和爱戴之情。除此以外，她对其他人就只剩羡慕和埋怨了。

打破沉默的是绿儿。“如果小宝宝需要我们吃肉，那么不管生的熟的我们也必须吃。不过我想问的是，我们真的那么缺营养吗？一个星期没有肉都不行吗？”

耶律迈冷冷地看着她，说道：“你怎么养小孩我不管，我小孩喝的母乳里面必须有足够新鲜的动物蛋白。”

艾雅问道：“不会吧，耶律迈，我一定要吃生肉吗？”

耶律迈说：“是的。”

纳飞说：“没事的，你吃不出有什么分别。”

纳飞这句话有点过分了，大家一起转头盯着他。艾雅说：“肉是生是熟，我想我能分辨出来，有劳你费心了。”

纳飞说：“我的意思是，我们这群人或多或少都受上灵影响，所以我刚才问它能不能让我们吃生肉的时候觉得能够下咽，让我们觉得生肉的味道没什么不妥。它说这个它做得到，前提是我们不要心存抗拒。所以只要我们要老想着‘吃生肉’这件事情，上灵就可以影响我们的感官，让我们吃不出有什么不同。”

一时间没有人回答。纳飞随心所欲地与上灵交流，如诗看得出来，这种看似不经意的密切关系让很多人心灰意冷——包括佛意漫，他只能在精修入定或者有索引辅助的时候才能够与上灵交流。

羿羲问：“你叫上灵给我们的食物调味啊？”

纳飞说：“上灵特别擅长将人们变蠢，阿羲你还记得我们那时候的经历吧？既然是这样，为什么不叫它让我们在味觉方面变得迟钝一点呢？”

欧必忍说：“我可不想被上灵洗脑。”

梅伯看着欧必忍笑道：“别担心，不用上灵动手，你本来就够蠢了。”

第三天，纳飞打了一只小鹿一样的动物回来，蹄至背将近一米高。他们把猎物切成小块，用脉冲枪烤了表面，然后小心翼翼地吃进肚里。然后他们发现，原来生肉并不像想象中那么难吃——也可能是上灵胜利完成任务，真的让他们吃不出区别。剩下的日子里，就算不生火，他们也能够熬过去了。

可惜上灵没办法变一把脉冲枪出来。

在渡过尼维迪姆河的时候，他们又损失了两把脉冲枪，这是一次很愚蠢的、完全可以避免的意外。他们选择一片宽阔的浅滩渡河，可是骆驼都很紧张，要不停驱赶着才肯迈步，途中难免有推挤碰撞。偏偏有一叠行李没有绑好，从驼背上跌下来，里面的东西散落一地，都泡在冰冷的河水里。

耶律迈当时想着先集中精力把其他骆驼都送到对岸，回头再收拾残局。过了好一会儿他才突然想起两把脉冲枪就在那堆散落的行李之中。他连忙找到脉冲枪的袋子，打开一看，外面裹着的布已经浸透了。脉冲枪虽然很耐用，却不是为水下作业设计的；这样泡了一刻钟之后，水都渗到里面，内部的零件很快就会腐蚀生锈。不过耶律迈还是将两把枪收好，只盼望它们日后不会坏掉——只是这个希望实在太渺茫了。

耶律迈大声质问：“这些行李是谁打包的？”

打包的那个人好像失忆了。

佛意漫说：“这就奇怪了。看来是这头骆驼自己打的包，而且它绑绳结的功夫不是很到家。”

众人都笑了，笑得很不自然。这么严重的事情，他竟然拿来说笑？耶律迈猛地转身看着爸爸，正想发飙；可是当他和爸爸的目光一接触，马上就止住了，因为他看得出佛意漫神情严肃，并不是在说笑。于是耶律迈点点头，俯身坐下来，让众人知道他准备让佛意漫接手处理这件事情。

佛意漫说：“谁给这头骆驼打的包，这人自己心知肚明。要找出是谁很简单，我只要问索引就行了。不过我不打算惩罚这人，因为这样做没有好处。将来如果我觉得有必要，我会向大家公布到底是谁那么疏忽，害得我们连防身武器也没了；不过现在你就安心龟缩起来吧。”

还是没有人承认。

佛意漫不再说了，而是向耶律迈点点头。耶律迈心领神会，他站起来，将硕果仅存的一把脉冲枪捧在身前，说道：“这把是我们用得最多的枪，所以它的充电电池也消耗得最快，我们要吃肉就全靠它了。如无意外的话，它还能用好几年；等它的充电电池也耗尽之后，我们就没有备用的了。”

他走到纳飞面前，把脉冲枪递给他，纳飞小心谨慎地接过。

耶律迈说：“你是个好猎人，这把枪在你手上能够发挥最大效用。不过你一定要好好保管，我们的性命，我们小孩的性命都指望你了。”

纳飞点头表示明白了。

耶律迈转身对其他人说：“以后谁要是发现这把脉冲枪有危险，一定要马上发出警告，或者立即采取措施去保护它。除此以外，在任何情况下，除了纳飞，谁也不许碰这把脉冲枪。我们也不能再用它来烤肉，在危险的地区我们就吃生肉好了。好吧，现在继续走吧，在这里待久了容易被发现。”

傍晚时分，他们来到了另一个岔路口。从这里往南走是有人聚居的山谷地带，里面有德芙达和尼炽两个城市，人们就在这片位于沙漠和大海之间的贫瘠土地上顽强地生存着。东南方则是华苏利亚山脉，再过去就是火焰谷的北入口。佛意漫率领众人走进华苏利亚山脉。可是不少人都在想，如果从这里向南去德芙达或者尼炽城的话，他们不但能购买脉冲枪，还能买到像样的食物。最重要的是，他们能够见到新的面孔，听到别人的声音。几乎人人都想去山谷双城那里休整一趟，就算不能久留，哪怕盘桓一两日也好。可是佛意漫带着他们一直上山不回头，而且晚上扎营的时候也不敢生火，怕被山下的居民看到。

接下来的行程非常缓慢，因为索引发来警告，迎面有三支团队沿着火焰谷北上。其中两支来自火焰诸城，另外一支来自南方更远处的繁星诸城。对于远征队的大部分成员来说，这些城市是一个个传奇，有些甚至比女皇城更古老，有更多的故事。那些古代英雄传说的开头通常是“很久很久以前，在繁星诸城那里……”或者是“古时候，在火焰诸城，人们都……”他们之中很多人都暗暗盼望，这些神话一样的城市正是上灵要带他们去的目的地。

为了避开来往客商，他们必须远离团队通道。在沙漠的时候还容易点，因为沙漠里的路本来就无所谓有、无所谓无，随便走哪一条都没有太大区别。可是在这个地区，地形地貌千奇百怪，和谐星球上恐怕找不到更险恶难行的路了；只要稍稍偏离主线，路况就立刻有天渊之别。他们好不容易翻过了华苏利亚山脉，来到一个植被比较繁茂的地方。只见这里绿草如茵，四处都是藤蔓灌木和嶙峋怪石，还有零零散散的几棵树。最古怪的是这一带的阶梯地貌，好像有人把几千张大小高矮不一的桌子拼凑起来，每个桌面都是平的，可是没有一个桌面在同一个水平面上。在这些长满了青草的桌面之间就是悬崖阶梯，有些只有一米高，有些将近一百多米甚至五百米高。

来到火焰谷，他们发现眼前景象更加怪异了。在地表和山壁上有一些缺口裂缝，从里面涌出令人作呕的恶臭，把他们熏得直做鬼脸，不敢用鼻子吸气。耶律迈和佛意漫不敢掉以轻心，宁愿绕远路也要尽量避开这些臭气。后来司徒博发现，在白天的时候，索引能够对这些气体进行实时光谱分析，他们可以根据结果判断哪些臭气对人体是无害的。

再走下去，有些裂缝不散发臭气，却冒着浓烟或者喷出火焰，形成一条条粗大的烟柱和火柱，在几英里外就能望到，大家看得胆战心惊。

耶律迈再三保证这些烟火其实比臭气更安全；谢德美也让大伙儿安心，说这些烟火并不会爆炸。于是他们前进的时候就专门朝着有火柱的地方走，目的是要利用明火烤肉和烘面包。这是个玩命的活儿：大厨师要跑上去，把生肉和面包放在离火柱很近的地方，这样才能有足够的热量把东西烤熟。不过这就意味着如果大厨师动作稍慢的话，他自己也会变成烤肉——只有司徒博、纳飞和耶律迈愿意冒这个险。大家把纳飞打回来的猎物收拾干净，抹上调味料，放在平底煎锅里面，然后三人在众人的喝彩打气声中轮流上阵，飞快地跑到火柱附近，把一锅肉放在地上，再狂奔而回。取肉就更艰难了，因为端起一个滚烫的热锅可不像扔下一个凉锅那么快，有时候他们回来之后全身都在冒烟。绿儿心疼纳飞，说她宁愿吃生肉也不想守寡；纳飞则坚持说这些烟只是身上的汗在蒸发罢了。

不过真正能利用的明火并不是很多，因为这些火柱往往不在水源附近，所以有将近一半的时间他们还是只能吃凉食。

火焰谷的景观壮丽辉煌，只是在这片绚烂美景的背后隐藏着恐怖的杀机。每走一步他们都能感受到一股可怕的力量，这股暗流汹涌的力量被禁锢在和谐星球的内部，一旦爆发足以将无数巨石推上几百米的高空。

这地方除了让他们敬畏交加之外，还让他们尝到了造物弄人的苦涩。按照原来选好的路线，大家来到一个热水湖旁边。湖两侧是几百米高的悬崖峭壁，既无法渡湖，也不能绕路，这是一个死胡同。佛意漫和耶律迈决定原路返回，走几天回头路，然后另选一条距商旅通道更远但离大海更近的路。

梅博酷很刻薄地说：“上灵怎么就算不出这是条死路呢？”

佛意漫解释道：“索引确实显示了这个湖，所以我们才走这条路。可是上灵没办法探测出湖的两侧没有可以行走的路。”

柔珂抱怨说：“那么之前三天的路都白走了。”

华纱答道：“可是我们看到了那么多壮丽的景象，你在女皇城中做梦也看不到吧。”

柔珂说：“对啊，除了做噩梦的时候。”

华纱说：“有些著名的音乐家还把这些景色写进他们的作品里。说起来，你和莎芙在这一年多里，除了给小宝宝哼几句之外，都没有正式唱过歌。艾雅也是，虽然她的歌唱事业还没有起步，可她的声音也是非常好听的。”

如诗想告诉华纱阿姨别费唇舌了——有一条陈年疮疤，一天不平复，她们一天也不会有真正的歌声。这条旧疮疤当然就是莎芙和柔珂那

件惨案了。当年柔珂将莎芙和欧必忍捉奸在床，盛怒之下挥拳重创了莎芙的声带。后来不管是莎芙真的失声还是她不愿开口，总之从此以后莎芙再也没有唱歌了。只要莎芙不唱，柔珂就不敢开口唱，因为她怕惹来莎芙的报复。至于艾雅，当初在女皇城中籍籍无名的时候，莎芙和柔珂两姐妹——尤其是前者——已经是城中著名的歌星了，所以直到今天她也只能活在莎芙姐妹的阴影当中。柔珂还放话出来，如果她不能唱，她就不想听到艾雅那五音不全的小鸡嗓音。柔珂这话说得太刻薄，实话实说，艾雅其实是很有天赋的，她的音色虽然不算浑厚，却很纯净，像铃声那么清脆悦耳。无奈每次艾雅想唱几句的时候，柔珂就装出痛苦不堪的样子；艾雅自觉无趣，就不再唱了。所以现在大家即使来到了壮美绝伦的火焰谷，也只能空叹眼前有景唱不得，柔珂刻薄在上头。

没有了音乐和歌声，如诗和绿儿却从谢德美的话语中发现了另一种艺术、另一种诗意。谢德美对大自然力量的描述就像狂想曲那么热情奔放：“这里本来是一片完整的大陆，后来分裂成两个板块。它们像两只手并排放在桌面上，相向平移，互相挤压；然后板块接触的边缘——也就是两个拇指那里——受压上升，两个掌心相对翻转；接着就是五对手指继续互相挤压，掌根却向外分开……”

谢德美是在绿儿的帐篷里面发表这番演说的。她盘腿坐在地毯上，两个膝盖上面各坐着一个小宝宝。她用手臂环绕着她们，一边说一边用两只手掌演示着大陆板块的变动，两个小宝宝都看得很入神。如诗发现谢德美的声音语调有一种魔力，特别吸引小婴儿的注意力，每次她说话的时候所有的婴儿都仔细聆听。有时候小宝宝哭闹得厉害，连妈妈也哄不了，反而是谢德美可以让她们恢复平静。柔珂和莎芙心存妒恨，所以从来不让谢德美接近她们的小孩。狄傲丽正相反，她总是把小丝卡扔给谢德美带着，一直等到她的乳房胀奶胀得不行了才回来把小孩抱走。

只有绿儿和如诗才是真心想和谢德美在一起，有时候她们甚至需要用小宝宝做借口。比如说，我们洗澡的时候你能不能帮忙看一下小孩？所以才有了眼前这一幕：在绿儿的帐篷里，如诗和绿儿两姐妹互相为对方擦背洗头，一洗身上的风尘；谢德美则坐在地毯上对小宝宝说话。

谢德美继续说：“手指受挤压上升，形成了北方的高山；掌根向两边分开，就形成了急流海和烟雾海；在上升部分的正中心就是我们所在的火焰谷。总有一天，两个掌根彻底分开，剖头国就会沉入大海；火焰谷则变成世界上最壮观的一座孤岛，被一片不断扩张的大洋包围着。这里其实是和谐星球上最活跃、最危险却又最美丽的地方。”

绿儿的女儿索菲娅闻言，在喉咙里发出咯咯的声音，好像小动物在低吼。

“好啦好啦，小丫丫，火焰谷最适合你这样的小动物啦。”谢德美总是把索菲娅叫作小丫丫。

如诗说：“那两个拇指呢，那地方会怎样？”

谢德美道：“拇指这里，也就是杠杆支点，旋转的中心，就是女皇城。这里是全世界最稳定的地方，是和谐星球的心脏所在。其他各大洲没有一个地方的湖泊像女皇城圣湖那样冷热交融，深不可测；也没有一片土地像女皇城这么年代久远，亘古不变。女皇城可算是和谐星球上最平静的地方了。”

如诗说：“从地质学的角度说。”

谢德美说：“你要考虑人类因素的话，我问你，人类对环境造成的干扰有多大呢？我们不能用日月时分秒来衡量，甚至不能看年份，因为这些时间单位就像白驹过隙，眨眼就没了。在一个充满生机勃勃的世界里，要估算有意义的改变，我们至少需要用一代一代人作为计量单位。”

绿儿问：“可是我们四千万年来都没有进化了，那么说来，人类是不是已经走到尽头了呢？”

谢德美反问：“难道你觉得这些小孩子都没有进化吗？新物种的形成，只能发生在这个物种和它所携带的基因遭遇灭绝危险的时候；个人乃至群落的危难都不足以触发这种在物种层面的改变。在物种灭绝的关头，绝大部分的基因变异方式都会被淘汰，只剩下为数不多的几种有利于该物种生存的变异形式。所以一个物种看起来好像几百万年来都没有改变，可是一旦为环境所迫，这种改变就会在瞬间爆发。其实人类的变异一直都存在，只是这些变异方式没有显现出来罢了。”

绿儿说：“你说得好像这是一个精心部署的计划似的。”

谢德美道：“对啊，女孩子从小到大其实都在接受这种教育吧？老师说这是上灵的计划，每一代人都经历性交、受精、妊娠、出生、成长和成熟，然后再性交，周而复始，代代相传，这就是上灵的计划。可是我们现在知道真相了，是吧？上灵只是一台在半空飞行的机器，它的任务就是要实现人类先驱者的遗志。它按照祖先的意愿，把人类尽可能分散各地，限制我们的进步，不让人类拥有自我毁灭的能力。虽然上灵帮助我们避免了地球的覆辙，可是正因为它替我们消除了物种灭绝的危机，所以无形中也导致人类这个物种停滞不前、无法进化。纳飞和羿羲发现上灵对人类的驯服能力日趋式微，所以我们才会踏上这个旅途，是吧？我们走到今天这一步，其实并不在上灵的初始计划当中。有时候我忍不住想，任由上灵虚弱至死也未必是坏事。没有上灵的豢养，我们的子孙后代就会遇上物种基因灭绝的危机，然后人类才有可能在患难中再次进化，变成新的物种。”谢德美一边说一边弯腰凑到小德莎面前，往她脸上吹气，小德莎总是被逗得大笑。“你就是新人类的典范吗？小莎莎。”

“你真的很爱小孩。”绿儿的语气带着一丝哀愁。

谢德美道：“我是爱别人的小孩，因为我需要做自己事情的时候，总

能够把小孩还给他的父母。可是你们，呵呵，你们就无处可逃了。”

如诗没有被她的话哄住。谢德美说这句话的时候并非言不由衷；她宁愿不要小孩，因为她觉得没有小孩也没关系，这种想法是真诚的——或者说，她希望自己的想法是真诚的。

可是在谢德美和每一个小宝宝之间都存在着强大而紧密的联系，如诗相信这是因为谢德美内心深处极度渴望生小孩，而那些小宝宝都在潜意识中感应到这种母爱，所以她们之间才能建立如此深厚的感情。谢德美很想要小孩，因为她很想融入这条代代相传的基因之河。而且如诗亲眼见证了谢德美和司徒博的感情逐渐升华成她所见过的最深厚的友谊，她越来越肯定谢德美是很想和司徒博生儿育女的。如诗很希望谢德美的愿望能够实现。

她甚至问上灵为什么谢德美没有怀孕，可是上灵一直没有回答。绿儿说她问上灵的时候，上灵很明确地叫她别管闲事。

如诗想，就算这是闲事，可我们还是有权祝愿谢德美得到幸福吧？上灵召集我们这批人，不就是看中我们的基因吗？会不会是上灵一时疏忽，没发现司徒博或者谢德美没有生育能力？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上灵就太笨了。

这时候谢德美还在絮絮叨叨地解释说，发现火焰谷的地质历史的人其实是司徒博。“索引在他手里就变成了一件乐器，能够奏出天籁之音。有些信息隐藏在数据库中，连上灵也不知道，却被他发现了。那些资料只有当初的开拓者才能明白；他们把这些信息放在上灵的储存空间，却设置一些程序，使上灵无法独自找到这些信息。可是司徒博发现了几个后门，就是一些古古怪怪的隐藏路径，他通过这些后门发现了很多秘密。”

如诗说：“我也听说了。你们知道羿羲本人就是索引高手，可是他说起司徒博的功力，简直是惊为天人。”

谢德美道：“你就别客气了，司徒博整天说羿羲才是真正的探索高人。”

如诗说：“羿羲说他之所以也擅长搜索，完全是因为他做不了别的事情，所以有很多空闲时间。这两人总是互相吹捧，我觉得他们已经是莫逆之交了。”

谢德美道：“我知道，羿羲能够看出司徒博的才华。”

绿儿说：“我们都看得出来啊。”

谢德美问：“是吗？我怎么觉得人人都把他看作一个‘公仆’呢？”

如诗道：“我们把他当成大厨，因为他做菜最好吃；我们把他看成档案管理员，因为他做事最有条不紊。”

谢德美道：“呵呵，别提他做事怎么有条理了，没几个人在乎这个，大部分人都只是留意到他的烹饪功夫罢了。”

绿儿说：“还有他在农业方面的成就。”

谢德美笑了：“是吗？可是他并没有受到应有的尊重。”

如诗说：“不懂尊重别人的只有几个，其他人其实都很尊重司徒博。”

绿儿说：“我就很尊重他，而且我知道纳飞也敬重他。”

如诗也说：“还有我、羿羲和佛意漫，我都看得很清楚。”

绿儿问：“至于其他人……其实你也不太在乎了吧？”

谢德美道：“我也这样和他说过，可是他偏偏要低调，保持仆人的角色。”

如诗看得出来，至少在这一个瞬间，谢德美几乎就要敞开心扉、尽吐心中言了。可是如诗不知道怎样才能鼓励谢德美捅破这一层纸——是应该继续提出问题引导她说下去，还是应该保持沉默，让谢德美自由发挥呢？

如诗选择了沉默。

谢德美也沉默了。

最后谢德美很夸张地嗅了几下，把鼻子凑到索菲娅的尿布跟前，问道：“我们的臭臭工厂又出新产品了吗？现在轮到我这个万年阿姨享福了，绿儿妈妈，你的小宝贝需要你出马了。”

她们一起大笑。谢德美当然愿意给小宝宝换尿片，她说怕麻烦把小孩扔回给妈妈，这都是说笑而已。

不是，这话不仅仅是说笑，谢德美其实是在掩饰她心中深深的遗憾。她似乎在有意无意地提醒自己，她和她丈夫都不是这个集体的真正一员。如诗知道谢德美刚才差点儿就要透露心底的一个秘密……可惜那个契机已经永远错过了。

绿儿跪在地毯上弯腰给小宝宝换尿布的时候，谢德美看得目不转睛，而如诗则在一旁观察着谢德美。绿儿当时已经快洗完澡了，身上只有一条裙子围在腰间。此时她已经是产后几个月，身形体态非常丰腴：一对乳房因为哺乳而变得沉甸甸的；小腹没有完全收回来，显得有

点松弛。谢德美看着绿儿，心里在想什么呢？她有没有想起绿儿以前苗条的身形呢？如今绿儿已成玉环，剩下谢德美独似飞燕……她是否也渴望这种转变呢？

可是谢德美的思路却转了一个方向，她问：“绿儿，昨天我们在湖边的时候，你有没有想起女皇城的圣女湖？”

绿儿答道：“啊，当然有了。”

谢德美说：“你以前是圣湖先知，昨天你有没有想过再一次浮在湖里做梦呢？”

绿儿犹豫了片刻，答道：“可是我们没有船，所以我没法去湖心，而且湖水也太烫了。”

谢德美说：“太烫了？”

绿儿道：“是啊，纳飞试了一下。你也知道，他下过圣女湖，所以能够对比。”

“可是你不希望做回以前的自己吗？哪怕是一会儿也好？”

谢德美语气中充满了强烈的渴望，如诗一下子就明白了，她说：“可是绿儿还是以前那个自己。就算她白天骑在骆驼背上，就算她夜晚睡在帐篷里，就算她成天都要给小宝宝喂奶，可她依然还是那个圣湖先知。”

谢德美问：“她现在还是吗？我知道她以前是圣湖先知，可是现在呢？我们的身份难道不是受限于我们所做的事情吗？我们的身份难道不是由我们身边的人决定的吗？”

如诗道：“当然不是了。以前在女皇城中，我是解构者，难道除此之外我什么也不是吗？难道绿儿仅仅是圣湖先知？而你也仅仅是一个基因学家？不是的！虽然在别人眼中我们都扮演着某一个角色，可是在这个角色之外，总会有另一面的自我。别人以为我们的人生只是照本宣科读出一个事先编排好的剧本，可是我们知道这个剧本并不是我们的全部。”

谢德美问道：“那我们现在的身份是什么？我的身份又是什么？”

绿儿说：“你总是一个科学家，因为只要你醒着，你的脑子里就不停地思考着科学方面的问题。”

如诗道：“你也是我们的朋友。”

绿儿补充说：“你还是我们这群人里面的万能博士。”

如诗道：“还有，你是司徒博的妻子，我想这个身份对于你来说是最重要的。”

如诗话音刚落，谢德美竟然把德莎放回地毯上，站起来小跑着出了帐篷，两姊妹都惊呆了。如诗虽然只瞥到谢德美的脸一眼，却已经看见她脸上的泪水。如诗只是说妻子这个身份对谢德美来说是最重要的，然后她就哭了，就像一个怀疑丈夫不爱自己的女人被触到了伤心事。可是谢德美怎么会怀疑司徒博呢？她就是司徒博生活的中心，人人都知道在这个群体里面没有比谢德美和司徒博更亲密的朋友了——当然如诗和绿儿除外，不过她们两人本来就是亲生姐妹，所以没有可比性。

这两人之间出了什么问题吗？谢德美是那么坚强的一个女人，为什么说起这话题就变得如此脆弱呢？虽然百思不得其解，可是如诗也没有问上灵，因为她知道上灵的答案是沉默——或者是绿儿得到的那个回答：别多管闲事。

他们走了几天回头路，然后选另外一条路南下。这样做最大的好处是能看见大海，最大的坏处也是能看见大海——准确来说，他们能看见位于急流海最东面的多柔菲亚湾。在晴朗的夜晚——最近没有一晚不晴朗——他们遥望海湾的对岸，能够看到多柔菲亚城的点点灯光。

他们都知道，这个所谓的“城市”，其实只是一个地处沙漠边缘的破落小城镇，里面充斥着流氓、盗贼、奸商和破落户，无论男女都既暴力又愚蠢。这样一个破地方，根本不能和女皇城相提并论。他们反反复复地互相提醒，努力回想以前听过的关于那些沙漠小城的故事，这些故事无一例外都是说，哪怕这是世界上剩下的唯一城市，你们也不要去。

可是多柔菲亚的确是世上剩下的唯一城市了——至少在他们的世界，这将是他们见到的最后一座城市。一个多星期之前他们本来可以去那里看看的，可是佛意漫率领他们沿尼维迪姆河直接上山，捏碎了他们返回文明世界的最后一个希望——当然，从某些人的角度看，是消除了重返文明的最后一丝危险。

纳飞看着众人瑟缩在冷夜里，遥望远方的灯光。大家不敢生火，只能默默地喝冷水吃凉食，嚼着牛肉干、硬饼干和甜瓜干，耳边尽是小宝宝吮吸咂嘴的声音。欧必忍眼中含着泪水——泪水！对他来说，城市算什么呢？不就是个磨枪的地方吗？至于要流眼泪吗？还有那个莎芙，眼定定看着下面，好像望夫石一般。她怀里还抱着一个小宝宝，心里却牵挂着那个污秽不堪的小城镇。两年前她还对那地方不屑一顾，就算有人出二十倍价钱请她去登台演出，她也只会冷笑——可是现在，她竟然对小城心驰神往。

幸好，那些人唯一能做的就是看看而已，因为他们既没有渡海的船，也没有体力游那么远。而且他们所处的地方也不是海滩，而是一个千米高峰，脚下是近似悬崖的崎岖陡坡。估计很难找路让骆驼下去；就算他们成功地牵着骆驼到达海滩，也还得再走好几天路程才能绕到对岸；如果没有骆驼的话，那就完全没戏了，因为他们能随身携带的饮用水撑不了几天。因此，不可能有人偷偷溜走跑去多柔菲亚城——除非整

个大部队一起去；不过如果是这样的话，他们还要再走至少一个半星期的回头路，途中必须想方设法避开北上的团队。其实想这些也没有意义，因为爸爸是无论如何不会带队回去的。

可纳飞还是忍不住老在想，这些人到底有多渴望回城呢？

他自己又有多渴望呢？

这才是让纳飞烦心的地方：他自己也想去那个城市。其他人回城的动机是什么，纳飞不清楚；不过如果他没有猜错的话，他们的想法肯定和纳飞的原因不一样。纳飞一直以来对绿儿绝无二心，他们已经建立了一个小家庭，无论将来身处何方，这一切都不会改变。纳飞其实是想给索菲娅一张舒服的小床，给妻子儿女一座宽敞舒适的房子；他希望索菲娅长大之后可以去上学；他还想挑选自己喜欢的朋友和邻居——在目前这群拼凑而成的乌合之众里面，大部分人他都不喜欢。对于纳飞来说，这些就是远方那片灯光的全部意义所在。此刻他躺在一片向大海方向倾斜的草地上，只要稍稍侧目望去，就完全看不出自己是在高出海面一千米的山峰之上。你可以假装只要走过这片草地就可以来到海边；然后划船穿过这个小小的海湾，这个旅程就结束了，你就到家了。你可以洗个澡，上床睡觉，醒了之后发现早餐已经煮好了。你睡觉的时候把妻子搂在怀里，然后隐约听到小宝宝醒来的声音。于是你悄悄下床，把小宝宝从摇篮里抱出来，放入妻子的怀中。她迷迷糊糊地将一个乳房从睡衣中解出来，把乳头放入小宝宝的嘴里。小宝宝安详地蜷在她的臂弯中，发出吮吸咂嘴的声音。你躺回她们的身边，窗外已经有几声鸟叫，不远处的街道也慢慢开始苏醒，隐约传来晨市小贩的叫卖声：鸡蛋、野莓、奶油、甜面包、蛋糕……

上灵，为什么你要这样折腾我们？你等下一代人不行吗？你都已经等了四千万年了，为什么就不能等我和绿儿的曾孙长大成人呢？你为什么不能让羿羲和我研究和制造古代那些会飞的神奇机器呢？有了那些机器，我们只需要几小时就可以到达目的地了。其实我们只是需要多点时间而已，我们只是想在世界毁灭之前好好活一辈子罢了。

上灵在纳飞的脑子里说，别在这里无病呻吟了。不过这可能不是上灵，而是纳飞的理智在提醒自己：我已经想得够多了，是时候回到现实了。

他们营地旁边有一汪泉水，上灵说这泉水叫沙泽，纳飞不知道人们为什么那么无聊，还给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地方命名，也不知道为什么上灵竟然还把这地名保存下来。这天清晨，天色还没亮，费雅思站完最后一班岗就来叫醒纳飞出去打猎。他们上一次吃肉已经是在三天前。如今这个营地适合狩猎，为了有所收获，就算在这里逗留两天也在所不惜。通常费雅思比较眼尖，善于发现动物的身影或者踪迹；然后纳飞就跟着费雅思一路追踪。来到猎物附近之后，纳飞就蹑手蹑脚地前进，不发出半点声响。等猎物出现在视线范围内，纳飞才拿出那把珍贵的脉冲

枪，仔细地瞄准，估算猎物下一步移动的方向、速度和距离，最后才按下扳机。一道死光射出，在猎物的心脏那里烧穿一个洞，余热立刻将伤口封住，所以不会流很多血。只是猎物倒地的时候，伤口那里会有高温潮湿的烟雾，把地上的沙石都染成红色和黑色。

纳飞早就厌倦了杀戮，可这是他的职责所在。此时费雅思站在纳飞的帐篷外面，在纳飞躺的这一侧，轻轻地刮了几下帐幕。纳飞本来就在半梦半醒之间，这一下马上就醒了。他不想吵醒绿儿和索菲娅，所以轻手轻脚地起床穿衣，从盒子里拿出脉冲枪，然后离开温暖的帐篷，走进寒冷的黑暗之中。

费雅思点头示意——他们尽量避免说话，怕吵醒了营地里的小宝宝——然后转身慢慢张望，最后定格在下山的方向。这个方向不是去城里，而是朝着大海，不过也是往山下走。纳飞通常觉得下山打猎是挺蠢的，因为这意味着他们回营地的时候必须把猎物往山上运，可是这一次他却很想往下走。纳飞并不想放弃他们的任务，也从没想过要背弃爸爸或者上灵；可是他心中有另外一个自己，渴望着大海，渴望着海湾对面的世界。所以当费雅思指着那片面向大海的草坡，纳飞点了点头。

他们离开营地，走了一段路，来到山脊边沿，在这里歇息一会儿，小解一番，然后开始在乱石堆中艰难地往山下走。面前的斜坡都躲在阴影之中，因为晨曦只会出现在他们的身后。纳飞没说什么，因为费雅思司职追踪，向来都做得不错，也颇引以为豪，所以纳飞觉得不应该质疑他，这样才能更好地合作。

这段路很难走。幸好黑暗正在慢慢散去，晨曦逐渐照亮天幕。不知道是受纬度还是沙漠干燥空气的影响，这片天空变亮的速度远比女皇城的天空快。不管是什么原因，纳飞好歹能够看清路面了。只见眼前尽是嶙峋怪石和悬崖峭壁，最敏捷的动物来到这里也会举步维艰。费雅思啊费雅思，你来这里是想找什么样的动物呢？哪些动物会生活在这种环境中呢？

纳飞就是这样子，他明明知道这里有大量植被，肯定能找到猎物，却还是忍不住杞人忧天。其实真正的困难在于怎么把猎物运回去——这就是为什么耶律迈总是派出射手和追踪者这种双人组合。以前有不止一把脉冲枪的时候，通常都是纳飞和费雅思搭档，耶律迈和欧必忍配合；耶律迈兄弟做射手，另外两人负责追踪。成功之后，他们就把猎物切成两半，一人一半搭在肩膀上运回来。通常都是纳飞和费雅思的收获多些，一方面是因为纳飞的枪法更准，另一方面是因为欧必忍不能很专注地追踪猎物，老是走神，所以耶律迈经常要分心帮他。

可是费雅思却有非常强大的专注力和观察力，经常能发现别人遗漏的蛛丝马迹。他可以连续几小时不停地追踪同一只猎物，就像一只斗犬，咬住了对手就死活不松口。他们两人战绩彪炳，费雅思功不可没，因为他总能够成功地将纳飞带到猎物附近。剩下那一半功劳，当然就是

纳飞的了：他能够无声无息地潜到距离猎物很近的地方；他的瞄准沉稳精准，这群人里无出其右者。纳飞和费雅思堪称最佳拍档，只是他们活了那么久，做梦也想不到自己竟有这样的本领。

很快，费雅思就找到线索了。这些很小很浅的痕迹通常只有费雅思能看见，纳飞经常看不出哪些是动物留下的印记，所以他早就放弃了，一心跟着费雅思的脚步前进。不过纳飞沿路都提防着在附近捕猎的猛兽——那些猛兽可能以为人类是一个威胁，也可能把人类当成一顿大餐——只要纳飞留点儿神，就不会被打个措手不及。他们现在追踪的那只猎物引着两人在下山路上越走越远，纳飞在晨光之中清楚看见一条成形的小路一直通向山脚的海滩。他顿时心猿意马，竟想沿着这条路走到尽头，将双脚泡进多柔菲亚湾的海水里……一想到自己的软弱，纳飞就不禁心生惭愧。可是费雅思并不打算走这条路，而是带着纳飞走向一面特别陡峭和特别危险的山崖。纳飞心中又嘀咕起来，为什么有动物会走这条路呢？这是什么动物呢？纳飞没有问，因为保持缄默是狩猎的金科玉律，他向来以恪守律则为豪，自然不会轻易犯禁。

他们来到整条路上最险要的地段，这里有一块巨石，其表面是一个光滑的斜面，上面没有突出的岩层，人一旦走上去就只能靠鞋底的摩擦力阻止自己失足滑落几十米深的山崖。费雅思停下脚步，伸手一指，示意猎物就在大石对面。真是晴天霹雳，因为这就意味着纳飞翻越险境的时候，还必须腾出一只手拿着脉冲枪，随时准备开枪——他瞄准开枪的时候，甚至可能还身处陡坡之上。

可是他们辛辛苦苦追踪了那么久，绝不能因为这一时半刻的困难而前功尽弃，重新开始。

费雅思将身体紧贴着崖壁，纳飞走到他前面，然后从枪袋里掏出脉冲枪，义无反顾地踏上险坡。

就在这一瞬间，纳飞的脑中突然冒出一个念头：别走，费雅思想害你。

纳飞想，真是荒诞！怕这个陡坡很正常，我毕竟也是人；可是我怎么会怕费雅思呢？他要害我的话，刚才我从他身旁走过的时候，他只要轻轻挤一下，我就摔下去了。

别再走了。

什么？仅仅因为我突然变得杯弓蛇影，就害大家没肉吃吗？不行！

纳飞强压着心中的恐惧，硬着头皮走上陡坡。他弓着身体，用力将鞋底蹬住地面，增大摩擦力。即使是这样，他还是觉得脚下虚浮——此举实在太冒险，而且以这样的姿势根本不可能瞄准开枪。

纳飞终于走到一个可以将对面情形尽收眼底的位置。他停下来，仔

细搜寻猎物所在，却什么也找不到。这种情况也很正常，因为他们打猎时都不说话，费雅思没办法告诉纳飞猎物的具体位置。那只动物可能天生有绝妙的伪装色，纳飞走近了被它嗅到或者看见，那动物就会一动不动，完全隐没在背景之中。有时候那只动物要过好久才稍微动一下，这才被纳飞发现。现在是比拼耐心的时候，可是纳飞却身处如此危险的陡坡，而且还无遮无掩的；如果他再走近一点，那只动物可能会被惊起逃窜，那他们就前功尽弃了。

纳飞小心翼翼地移动双手，把重心移到双脚和一只空手之上，另一只手则端起脉冲枪，开始对着面前的山石瞄准，整个区域都被纳飞覆盖。猎物在那一丛灌木里面吗？或是躲在一块大石后面，随时准备蹿出来？

他的姿势本来就很难受，要一动不动就更难了。虽然纳飞长得很强壮，能够将一个姿势维持很久，可是他却从来没试过现在这个姿势。纳飞感觉汗珠从额头渗出，混杂着皮肤上的泥尘向下滴。如果滴到眼里就痛死了。可是再怎么痛他也不能擦汗，否则就吓跑小动物了。

问题是，这只动物在哪儿呢？

别想什么动物了，快离开这个斜面陡坡吧！

不行，我绝不会向内心的恐惧屈服！我要带肉回去分给母亲和婴儿。如果我空手回去，怎么向大家交代？难道我说因为我在一块石头上面埋伏的时候突然胆怯，所以害你们无肉可吃？

身后传来费雅思移动的声音，难道他也要穿过这个陡坡？费雅思这样做实在是愚不可及，他走过到底为了什么呢？

为了杀我。

纳飞怎么就没办法摆脱这个念头呢？费雅思为什么走过来？因为他知道纳飞至今还没见到猎物，所以他走上来给纳飞指一下。可是费雅思怎么指给纳飞看呢：纳飞不能回头看他，而且这里容不得两人并排，所以费雅思也不可能走到纳飞前面。

啊？不会吧，费雅思要开口说话！

他说：“你这样太危险了，会滑下去的。”

话音刚落，纳飞右脚底下的摩擦力突然消失，他的右脚向身体内侧一滑，左脚再也撑不住了，整个人开始向下滑。这只是电光石火的一刹那，可是纳飞觉得好像时间也停顿了。他一只手拼命地刨着岩石表面；另一只手还拿着脉冲枪，只能将枪柄死劲往下按。可惜这些挣扎都是徒劳的，纳飞下滑的势头丝毫没有减缓。这山崖越往下越陡峭，纳飞一下子就从下滑变成凌空下跌，他知道，这次死定了。

耳边传来费雅思的尖叫：“纳飞！纳飞！”

绿儿在小溪旁洗衣服，突然脑中闪出一个念头。

他没死。

没死？谁没死？为什么这个人会死？

纳飞没死，他会回来的。

绿儿马上明白了，这是上灵在对她说话，让她放心。可是绿儿怎么可能放心呢？虽然她知道纳飞没事，心中稍宽，可是现在她非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不可了。

他摔了。

他怎么摔的？

他的脚在石头表面滑了一下。

纳飞走路向来都很稳，为什么会突然滑一下呢？你瞒着什么？

我一直都在仔细观察着费雅思和莎芙与欧必忍的相处，发现费雅思心中暗藏杀机。

纳飞滑倒和费雅思有什么关系吗？

我一直都看不透他的图谋，直到他们穿过一个陡坡的时候我才发现。费雅思之前已经破坏了三把脉冲枪，我知道他想破坏最后一把，可是我没有在意，因为就算脉冲枪没了，总能找到其他武器。可是我直到最后一刻才发现，他的计划是射人先射马：要毁坏脉冲枪，最简单直接的办法就是把纳飞引到一个危险的地方，碰一下他的脚，让他连人带枪跌下悬崖。

他脑子里盘算这样的计划，你竟然一直都没发现？

费雅思下山的时候，心里想的是找一条去海滩的路，然后沿着海边走到多柔菲亚城。他一边想着这条路线，一边带领纳飞追踪一只子虚乌有的猎物。费雅思有极强的专注力，能够心无旁骛地想着这条路线，直到最后一刻才暴露真实企图。

你有没有警告纳飞？

有。可他不知道那是我的声音，还以为是他自己内心的恐惧，所以把我给“克服”了。

那么说来，费雅思原来是一个杀人凶手。

费雅思就是这种为了报仇不择手段的人，他还一直记恨着欧必忍和莎芙在女皇城中的通奸。

可是他看起来那么冷静。

他是冷酷。

现在怎么办？上灵？怎么办？

我会继续观察。

你就会袖手旁观，却不给我们一点点提示。如诗已经看到费雅思与莎芙和欧必忍之间的强大联系，你也明明知道费雅思的企图，却就是不肯告诉如诗。

这是你们祖先给我设下的限制：只观察，不干涉；只有在我的目标受到威胁的时候才出手。如果我阻止每一个坏人干坏事，那你们还有自由吗？人类还能是人类吗？所以我只是看着他们密谋盘算，通常他们都会主动改变主意，并不需要我干涉。

你就不能让费雅思变蠢一会儿，或者让他健忘几分钟？

我已经告诉你了，费雅思有非常强大的专注力。

那现在怎么办？怎么办？

我会继续观察。

你告诉佛意漫了吗？

我告诉你了。

我应该告诉谁吗？

没用的，费雅思肯定矢口否认，而纳飞直到这一刻还蒙在鼓里。我之所以告诉你，是因为我无法预测费雅思下一步的计划。

那我该怎么办？

你是人类，你能够在程序预设范围之外进行思考。

不，我不信，我不信你连一个计划也没有。

如果我有计划，这个计划就是让你自己决定对策。

如诗！我要告诉我姐姐。

如果我有计划，这个计划就是让你自己决定对策。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我不应该找如诗商量呢？如果我找她商量，那么这个对策就不是我“自己决定”的了，是吗？莫非“找如诗商量”就算是我决定的对策吗？

如果我有计划，这个计划就是让你自己决定对策。

然后上灵就不再说话了，绿儿顿时觉得形单影只，无依无靠。眼前只有一堆还没洗的衣服摊在溪边的草地上，她手里还拿着索菲娅的一件罩衣，一直泡在水中。刚才她只顾与上灵说话，忘了把手从水里拿出来，现在已经冻僵了。

我一定要和如诗说，这就是我的第一个决定：找羿羲如诗夫妇商量对策。

可是我得先把这些衣服都洗了，这样才不会让人起疑心。没错，目前还是不要走漏风声为妙。

纳飞毕竟没事……或者说，至少纳飞没死。可是费雅思竟然是个心怀杀机的狠角色，欧必忍和莎芙恐怕永无安宁之日了。还有纳飞，如果费雅思怀疑纳飞洞悉了他的阴谋……更别说了，万一费雅思发现我也知道……

上灵怎么能够任凭事态发展到这个地步呢？这一切都是她一手造成的！她竟然让这么可怕的恶人和我们同行！我们还要天天与他为伍，一起扎营，一起上路；前面的路不知有多远，可能要走几个月，也可能是一年半载，甚至会几十年的光景。

我知道，上灵其实是希望费雅思主动放弃心中的恶念，因为她必须允许我们成为真正的人类，让我们自己完成善恶之间的取舍；这种独立自主，在如今这个生死关头尤其显得重要。可是，上灵，现在有人要杀我的丈夫啊！你竟然袖手旁观，任由纳飞自生自灭！如果他有什么三长两短的话，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你，我永远也不会再为你效劳了。

上灵没有回答，可是绿儿自己却想到了答案：上灵的任务是在宏观上保护这个世界，而微观个体的生死荣辱并不是她的职责所在，任其自生自灭也是正常。

纳飞摔蒙了，躺在草丛中半晌也没回过神来。他从悬崖陡坡滑下，在空中跌落了五六米，竟然落在一条突出的岩层之上。刚才在悬崖上面因为山壁弯曲阻挡了视线，所以纳飞看不见这条岩层。虽然只有五六米高，也把他摔得眼前一黑，气也喘不过来。万幸的是他并没有受伤，只是屁股着地的地方有点酸痛罢了。

如果不是这条岩层接住他，他就会继续往下再跌一百几十米，肯定粉身碎骨了。

我竟然大难不死？这不是真的吧？刚才我太蠢了，不应该待在那个地方瞄准的。看来我当时心里的恐惧是有道理的，我怎么就不懂跟着感觉走呢？就算错失了那只猎物又如何，我们总能找到另外一只；可是如果我死了，去哪儿给索菲娅再找一个爸爸呢？去哪儿给绿儿再找一个丈夫呢？去哪儿给大伙儿再找一个猎人呢？

去哪儿再找另外一把脉冲枪呢？

纳飞回过神来，四下寻找。脉冲枪不在这个岩层上，别处也看不见。他刚才做自由落体运动的时候肯定不小心松手了，然后脉冲枪摔下来，反弹到别处去了。到底摔到哪儿呢？

他手脚并用地爬到岩层边缘往下张望——只见下面是大体笔直的悬崖，只有零星几处突出。这些突出的地方都不够宽，要是脉冲枪下落的时候碰到它们，只会弹一下之后继续往下跌，不跌到底是不会停下来的。如果脉冲枪真的跌到谷底的话，纳飞从这里是无论如何看不见的。它会不会栽到灌木丛中呢——那些真是灌木吗？或者是高大的树冠？

“纳飞！”这是费雅思在叫他。

纳飞应道：“我在这儿呢！”

费雅思叫道：“老天保佑！你受伤了吗？”

纳飞说：“我没受伤，可我在一片突出的岩层上面，就在你脚下十米左右吧。再往下就是悬崖，摔下去的话就直接到底了。我在这里看不出有路能够直接爬回你站的地方，不过看来南面可能有路可以上去，你能不能也往南走？我可能需要你拉我一把。”

费雅思问：“脉冲枪还在你手上吗？”

唉，人家当然会问起脉冲枪了！纳飞觉得很羞愧，脸也红了。他说：“不在，我肯定在跌下来的时候松手了。如果你在上面看不见的话，那脉冲枪就是跌到崖底了。”

“上面没有，你滑下去的时候手里还拿着。”

纳飞说：“那就在谷底了。来，我们向南走吧。”

可是纳飞很快就发现，沿着崖壁上的岩层前进，说得简单，做起来就难了。刚才摔那一下，虽然没有造成身体上的损害，却留下了心理阴影。纳飞这时候可狼狈了，连站起来也不敢；他怕站在悬崖的边沿，更怕再次失足摔下去。

然后纳飞转念一想，我刚才摔下来并不是因为我的平衡能力不好，只是因为脚下的摩擦力不足以支撑我的体重罢了。现在我身处的这片岩

层根本就不是陡坡，我完全可以站得稳稳当当。

于是纳飞鼓起勇气站起来，背贴着山壁，深深吸了一口气。他对自己说，来吧，走吧，就沿着这片岩层向南慢慢走，只要转过那个弯，可能就柳暗花明了。可是他越给自己打气，眼睛就越发忍不住盯着悬崖外面的万丈深渊，那一片虚空距离纳飞的脚边还不到一米。我要是向外倾斜一点点，肯定会失去平衡摔下去。在这里摔下去的话，绝对一跌到底，畅通无阻。

不行！我不能有这样的想法，这样的心理素质，以后怎么成大事？这种岩层我走过数百次，易如反掌，不值一提……不过，现在如果我面向山壁，而不是看着外面的深渊，可能会有所帮助。

于是纳飞转身背向深渊，使出前所未有的力度将全身紧紧贴住山崖，一步一步地侧行，每跨出一步他的自信心就增强一分。

绕过一个转角，纳飞发现这条岩层断了，可是头上两米处却有另外一片山岩，从那里爬回山顶就很容易了。

“费雅思！”纳飞一边大声叫着一边走到距离上一片岩层最近的地方。他一伸手几乎可以够到头顶那片岩层，问题是那片岩层的边缘部分很不结实，好像一捏就会碎。要是费雅思能过来接应，那么就安全多了。“费雅思，我在这儿呢！你快来帮忙好吗？”

还是没有回答。纳飞不禁想起刚才开始穿越陡坡的时候，脑子里突然想起一个念头：别再往前走，费雅思在密谋害你。

这会不会真是上灵发过来的警告？

奇怪。

纳飞决定不等费雅思了。他把手伸至极限，够到头顶的岩层边上，然后将手指插进草丛的泥土里。最初那些泥土不受力，一扒就散；纳飞不气馁，继续往下扒，终于牢牢地抓住了底下坚固的岩层。有了受力点之后，纳飞双手一发劲，身体上升，肩膀就越过了岩层的边缘；然后他将一只脚扬起，勾住岩层边缘，顺势一翻，整个人就上去了。脱险之后，纳飞仰面朝天躺着，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他刚刚从悬崖上摔过一次，大难不死，竟然马上又做这么危险的事情——刚才攀爬的时候，他的双手随时都有可能打滑，再摔下去的话就很难再落在下面的岩层上，那他就死定了。纳飞简直不敢相信自已竟敢再一次以身犯险，居然又一次死里逃生。

费雅思这时候才出现。他说：“啊，你已经爬上来了？看看这边，我们刚才就是走这条路来的。”

“我必须找回那把脉冲枪。”

费雅思说：“脉冲枪肯定已经摔坏了，它经不起这么强烈的碰撞。”

纳飞说：“我可不能空手回去告诉他们我把脉冲枪丢了。它肯定就在下面，就算摔成四五十块，我也要把这些碎片带回家。”

费雅思问：“摔烂了和弄丢了，有什么不同吗？”

纳飞说：“有的。如果他们没亲眼看见这把脉冲枪，他们心里就会留下一根刺，老想着如果我当初去找一下，可能会找回来。这把枪太重要了，关系到我们每个家庭的肉食供应，你不明白吗？”

费雅思说：“我当然明白。既然你这么说，那我们就非找不可了。来吧，我们走这条路下去，应该很好走。”

纳飞说：“我知道，这条路一直通向海滩。”

费雅思问道：“哦，是吗？”

“从这里往下走，然后向左拐一下，看到吗？”

“噢，好像是。”

费雅思原来压根儿没想过去海边，纳飞自己反而早就留意了下去的路……纳飞不禁有点惭愧。

不过他们没有走到海滩，而是好不容易来到一片灌木丛中，脉冲枪肯定落在这一带。很快他们就找到了，整把枪从中间一分为二，内部的小零件散落各处，只能拾回一些，其余的都不知所踪。这把枪算是彻底没救了。

纳飞还是把他们能找到的大大小小的零件都捡起来，放进自制的枪袋里面，牢牢地打了一个结。是时候回去了，前面有好长一段上山的路。纳飞让费雅思走在前面领着，因为他更擅长认路，费雅思很爽快地答应了。其实纳飞是不敢让费雅思走在自己身后，怕他再搞什么小动作——以带路为由，既能让他走前面，也把纳飞心里的怀疑遮得严严实实，真是天衣无缝。

上灵，这就是你发给我的警告吗？

上灵没有回答，或者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纳飞脑子里只是出现了一个很清晰的念头：回营地之后找绿儿说。不过纳飞本来就打算找绿儿尽吐心中言，尤其要把这次濒死经验好好向她诉说一下，所以他以为这个念头只是他自己的想法，而不是上灵的回答。

第七章 弓箭

最后一把脉冲枪也毁了，这个消息一传出，大伙儿顿时炸了锅，就连佛意漫和耶律迈也沉不住气了。他们把脉冲枪的零件摊开放在一块布上，旁边是耶律迈珍藏的那两把进了水用不了的脉冲枪。司徒博坐在旁边，将索引搁在大腿上，对着索引读出那些零部件的序列号，看能不能从两把完整的枪里拆换一些零件。所有人都在看着，焦急地等待。只有少数几个人有足够的定力安坐一旁，大部分人不是站着就是来回踱步，嘴里还念念有词。

司徒博最后说：“没办法。索引说，就算我们收集了必要的零件，也没有组装所需的工具；要生产这些工具的话，至少需要五十年才能达到足够的技术水平。”

耶律迈说：“上灵这回真是得不偿失。他把人类的科技水平限制在那么低的水平，我们就算能够生产这些武器，却不知道其中原理，所以一旦出现故障，根本就没办法修理。”

羿羲说：“上灵也料不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梅博酷道：“随便吧，反正我们这次死定了。”

狄傲丽开始号啕大哭，眼泪很真，不像是演戏。

纳飞说：“对不起。”

耶律迈道：“哼，原来你也有悔恨的时候，我们太欣慰了。其实你爬去那么危险的地方干什么？我们只剩下一把脉冲枪，就被你这样糟蹋了。”

纳飞说：“猎物就在那一带。”

佛意漫问道：“如果你的猎物从山崖上跳出去，难道你也跟着跳吗？”

爸爸竟然加入耶律迈的声讨行列？纳飞仿佛听到晴天霹雳，一下子蒙了。

耶律迈还没说完呢：“小弟，我就把话说明白了吧，如果可以选择，我宁愿是脉冲枪落在岩层上面，换成你从山崖上摔下去跌个粉身碎骨，

这样至少不会连累大伙儿。”

这话实在太不公平了，纳飞忍不住还嘴：“之前那三把枪又不是我弄丢的。”

爸爸接口道：“之前那三把就算丢了，我们还有第四把，所以后果远没有现在严重。你明知这是最后一把脉冲枪，为什么还冒那个险？”

华纱说：“你们骂够没有？我们都知道，纳飞自己也同意，他不该拿最后一把枪冒险。可是现在不错也错了，你们除了埋怨纳飞之外，是不是应该想想对策呢？这把枪没了，我们困在这个怪地方，还不知道怎样才能吃上肉呢！”

纳飞心里默默说，妈妈，谢谢你。

费雅思说：“你们就看不出来吗？我们这个远征计划已经完蛋了。”

佛意漫厉声道：“胡说！上灵的大计是拯救和谐星球，避免四千万年前地球的灾难在这里重演！我们只是损失了一件武器，怎能就这样放弃呢？”

艾雅说：“武器算什么？关键是肉啊，我们需要吃肉啊！”

谢德美说：“现在除了营养问题之外，还有别的难处。就算我们在这里扎营，马上开始种庄稼吧。第一，现在不是播种季节，肯定种不活；第二，就算我们成功种活了可以补充蛋白质的作物，还来不及收割，我们就已经严重营养不良了。”

佛意漫问：“严重到什么地步？”

谢德美说：“有些人会饿死，尤其是小孩子。”

柔珂发出一声哀号：“天哪，我的小宝宝要被你害死了！”

柔珂这声哭喊顿时引起哀声一片。在喧闹声中，纳飞默默地问上灵：除了脉冲枪，还有别的打猎方法吗？

你有什么建议吗？

纳飞想，他们就地取材的话，能够制造什么样的武器呢？他记起孤威国的士兵随身携带长矛和弓箭，这些东西除了打仗之外，还能用来打猎吗？

这时候他脑子里出现一个念头：

能够杀人的武器，应该也能够杀动物。用长矛打猎，需要一群猎手协作去驱赶猎物，否则你很难走近射程范围，就算有梭镖投掷器也没

用。

弓箭呢？

本来一把好弓的射程范围是脉冲枪的四倍，只是弓箭不容易制造。

那么一般的弓呢？我们只需要它有脉冲枪的射程就可以了，这种弓容易做吗？你能教我做一把吗？

能。

你觉得我能用弓箭打猎吗？我要多久才能学会射箭呢？

这个只能顺其自然，水到渠成。

上灵这个回答聊胜于无，好歹给了纳飞一线希望。

纳飞把注意力放回眼前这群人身上，这时候大伙儿已经把佛意漫逼急了。他说：“难道这一切都是我造成的吗？难道是我要求上灵把我们带到这片穷山恶水吗？难道是我要求上灵让我们在沙漠里面生小孩？难道是我要求上灵让我们在荒郊野岭流浪、成天忍饥挨饿吗？你们以为我不想有一个安乐窝吗？”

纳飞看得出来，人人都想不到佛意漫居然也和大伙儿一起抱怨。可是佛意漫这种态度于事无补，有几个人害怕得脸色都变了，他们想不到这个集体的中流砥柱竟然也有崩溃的时候。耶律迈冷眼旁观，脸上流露出鄙视。纳飞知道，爸爸这时候的确失态了。其实爸爸完全没有必要抓狂，他只要像纳飞那样，静心问一下上灵，知道天无绝人之路，他就可以安心了。

这时候费雅思又说话了：“我说啊，你们没有必要吵，纳飞和我发现了一条下山路，很好走。就算我们不能带骆驼，只要有一天的食物和水，我们就可以沿着海湾走到多柔菲亚城了。”

耶律迈说：“什么？骆驼都不要了？那么帐篷呢？”

谢德美问：“还有冷藏箱和干燥箱呢？”

梅博酷说：“我们兵分两路好了。我们先去城里，其他人带着驼队绕路下山。没有女人小孩，你们不用一个星期就可以到达了。然后我们就一起回女皇城，或者到时候你们说去哪里就去哪里呗。”

马上有人小声地表示赞同。

纳飞说：“不行！这事情关系到和谐星球的命运，关系到上灵的大计，我们自己受点苦算什么！”

欧必忍说：“我可没有报名参加你们的伟大计划，你叫嚷的这些口号我都听恶心了。”

莎芙道：“多柔菲亚城就在对面，我们走路很快就可以到的。”

耶律迈说：“笨蛋！没错，你们肉眼就能看见那座城市，还能看见那个海滩一直通向城里，可是这不等于你们能轻易就走到那里。一天就走到？笑话！就算你们在过去一年里变结实了，你们也不可能抱着小孩走那么远的路，更别说还带着饮用水和食物了。而且在沙滩上面走路特别艰难特别慢，你们带的东西越多就走得越慢，走得慢就需要带更多补给，带更多补给你们就走得更慢。”

柔珂叫道：“难道我们就困死在这里吗？”

莎芙说：“你闭嘴吧！”

纳飞道：“我们不会困在这里，也不需要放弃这次远征计划。在发明脉冲枪之前，人类就已经有别的武器可以打猎了。”

梅博酷问道：“什么？你想把那些动物勒死是吧？哦，不对，应该是用钢丝刀割头，就像你对付贾霸那样。”

纳飞强压心头怒火，说道：“我是说弓箭。上灵知道怎么制造弓箭。”

欧必忍说：“上灵懂得做弓箭又怎样？我们没人懂射箭。”

耶律迈说：“欧必忍终于说对一次了。射箭需要几年功夫才能练好，要不我也不用带这些脉冲枪了。其实弓箭比这些脉冲枪更好用，因为射程更远，弹药无限，对肉质的损害更小。可是我不懂射箭，更别说制造了。”

纳飞说：“我也不懂，可是上灵可以教我。”

耶律迈说：“就算他在一个月之内教会你，我们也等不了一个月了。”

纳飞说：“一天！给我一天时间，明天太阳下山之前，如果我还不能打到猎物，那我就同意费雅思和梅伯的提议，先去多柔菲亚城休整一段时间。”

梅伯说：“如果我们到达多柔菲亚城，我就再也不参加什么远征探险了。除非是回女皇城，否则我这辈子再也不骑骆驼了。”

莎芙也点头称是。

纳飞说：“我只需要一天时间，然后你们说什么都行。我们的食粮还

充足，也不差这一天，这个地方还是挺安全的。”

耶律迈说：“你这是浪费时间，因为你根本不可能成功的。”

“既然如此，就给我一天时间证明你是对的，也没有什么害处吧？可是只要有上灵的帮助，我肯定能够做到，因为所有的知识和信息都在它的数据库里，而且这一带的猎物也不少。”

费雅思说：“那我一起去帮你找猎物吧。”

“不行！”说这句话的是绿儿。她刚才一直没说话，现在突然喊这么一句，纳飞吃了一惊。“纳飞必须单独完成这个任务。这个任务注定了只能由他和上灵参与。”说完绿儿目光坚定地看着纳飞，眼神似乎另有深意。

纳飞想，绿儿好像话中有话。然后他又记起今早在山上打猎时脑子里出现过的念头：费雅思心怀不轨，害他从悬崖摔下去。莫非上灵也向绿儿说话了？难道我的恐惧并非杯弓蛇影？所以绿儿才坚持让我一个人去？

佛意漫说：“那你是打算明早出发吗？”

纳飞说：“不，我马上就走。我希望今天之内可以造出一套弓箭，明天就有一整天时间打猎。我毕竟是新手，一开始肯定很难的。”

梅伯说：“纳飞你这个笨蛋，你以为你是谁啊？霹雷希斯的英雄啊？”

纳飞大声说：“我不是什么英雄，可我决不能眼睁睁看着这次远征计划失败！我不会让区区一把破了的脉冲枪拦住我们的去路，我也不会让你从中作梗！这一次我肯定成功，你就算掏空你的鼻屎鼻涕来赌我也不怕。”

梅伯看着纳飞忍不住笑了。“阿飞，小兄弟，咱们就赌一场好了。我用满腔的鼻屎鼻涕来赌你失败。”

“赌就赌！”

“不过我们还没说好你输了的话罚什么呢。”

纳飞说：“随便你，反正我赢定了。”

“嗯，如果你输了……你就要给我做牛做马。”

众人纷纷嘲笑梅伯。艾雅轻蔑地说：“你输了就抠鼻屎鼻涕，别人输了就给你做牛做马，梅伯，我就知道你是这副德行。”

梅伯说：“我又没逼他赌。”

纳飞道：“说个时限吧，就……一个月。”

“一年。一年之内我说什么你都得照做。”

佛意漫说：“荒唐，荒唐，我禁止你们这样做。”

梅博酷说：“纳飞，你已经答应了。如果你现在反悔的话，大家都会说你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

“梅伯，等我把猎物扔在你脚边的时候，你再说我是什么人吧。有一点可以肯定，我绝不是反复无常的小人！”

就这么说定了，他们在这里等纳飞回来，以明天太阳下山为限。

纳飞离开众人，先去厨房帐篷取饼干、牛肉干和甜瓜干，再去小溪灌水。有了食物和水，再加上腰间的佩刀，纳飞别无所需了。

他跪在溪边，将水壶泡进水里。这时候绿儿来了。

纳飞问：“索菲娅呢？”

绿儿答道：“小诗看着她。我本来有话对你说的，可是却被刚才那个……会议给打断了。”

纳飞说：“我也有话对你说，不过现在事态严重，我们没有时间多说了。”

绿儿道：“你有时间带上这个吧。”

她手里拿着一卷细绳。

绿儿继续说：“我知道弓必须有弦，上灵说这种细绳做弦是最好的。”

“你问上灵了？”

“她觉得你太匆忙了，连弓弦也不带就跑出去，很快就会后悔的。”

“我真的忘记了。”他把细绳接过来放进腰间小袋，然后低头亲了绿儿一下。“谢谢你总是这么照料我。”

绿儿说：“纳飞，我也不能总是守在你身边啊。你今天出去之后，上灵对我说话了，而且还很清楚呢。”

“哦？”

“你摔倒的时候，费雅思就在你身旁吗？”

“是的。”

“当时他离你多近？有没有可能是他做的？比如说，推一下你的脚……”

纳飞马上回忆起当时可怕的一幕：他面对着山崖，右脚突然一滑，而且是朝着左脚方向侧滑！如果是摩擦力不够，不是应该向下滑吗？怎么会侧滑呢？

纳飞说：“我明白了！当时上灵想警告我，可是……”

“可是你以为这只是你自己内心的恐惧，所以就置之不理。”

纳飞点点头。绿儿知道上灵的声音有时候的确很像自己心中的念头，也很像自己内心的恐惧。

绿儿说：“你们这些大男人，总是怕被人笑胆小。你难道不知道吗？恐惧是一个物种在进化过程中赖以生存的最基本的机制。你却对自己内心的恐惧置若罔闻，你这样做不是一心寻死吗？”

“娘子所言极是，无奈这是为夫体内的雄性激素使然，我实在是身不由己。呵呵，若然为夫没有这些激素，娘子的婚姻生活就缺少很多乐趣了……”

绿儿一笑，可是笑容很快就没了。她说：“上灵还告诉我别的东西了。费雅思一直在盘算着……”

可是这时候欧必忍和柔珂悠悠地踱过来了。柔珂问道：“小弟，你心里有别的想法了吧？”

纳飞回答说：“我心里总是有三四个想法，不像你，每次只能有一个念头。”

柔珂说：“我只是来祝你一路顺风，得心应手。我真心希望你能够带一只小破兔子回来给我们吃，否则我们就只能去城里吃香的喝辣的，那真是人寰惨剧啊，对吧？”

纳飞说：“呵呵，我觉得你说的那么好听，其实不是真心的。”

欧必忍说：“哼，如果我觉得你有一丝机会成功的话，我早就把你的手打断了。”

纳飞反唇相讥：“就凭你？如果连你也能打断我双手，那我就真的连一丝机会也没有了。”

绿儿道：“别吵了！还不够烦吗？”

柔珂说：“嚯，看看谁跳出来做和事佬？看你的小样儿还没长开，可能老了之后才会像个人样吧。”

柔珂这些讽刺人的话实在太幼稚，只有学校里面那些小孩子才能说得出口。纳飞忍不住哈哈大笑。

柔珂被纳飞笑得很不爽：“你就笑吧，至少我可以一路唱着歌儿回女皇城，舒舒服服地过日子。我将来可以继承妈妈在城里的那座豪宅，你的爸爸有什么留给你？你的老婆没爹没娘、没马没房，你在女皇城里连个窝儿也找不到。”

绿儿走前一步，和柔珂面对面站着，纳飞第一次留意到她们几乎一样高——原来绿儿在过去这一年里还长高了。纳飞想，绿儿其实还是个小孩子。

绿儿说：“阿珂，你说话的时候小心点儿。你可能只是把纳飞当作你的小弟弟，可是以后你和他说话的时候，请记住，他是圣湖先知的丈夫。”

柔珂挑衅说：“圣湖先知在这里算什么？”

“在这里当然不算什么。可是如果我们回女皇城的话，阿珂，你也要为你的演艺事业考虑一下，圣湖先知的敌人能有前途吗？你和我作对有什么好处吗？”

柔珂脸色倏地变成惨白：“你……你不会……”

绿儿说：“我当然不会滥用我的影响力去害人，而且我们也不回女皇城。”

纳飞从没见过绿儿如此霸气的一面。他在女皇城中长大，那么多年来圣湖先知的名号如雷贯耳；可是现在纳飞每晚与绿儿相拥而眠，已经逐渐淡忘了这个女人当初在女皇城中如何声名显赫，忘记了她做的梦、她说的话如何被人们口口相传。有一次她冒着生命危险，半夜出城找纳飞，救了他爸爸一命——那一夜，她并没有摆出高高在上的架子。还有一次，纳飞被贾霸手下追杀，绿儿带领他一路逃到圣湖。在那个男人禁地，就算绿儿单枪匹马面对着一群气势汹汹要置纳飞于死地的女人，她也只是很平静、很镇定地说话，而不像刚才那么嚣张跋扈。

纳飞突然想通了：绿儿这副傲慢威严的样子只是装出来的，她的个性里面本来并没有这样的气质，她这样说话完全是为了有效地与柔珂沟通。纳飞的同母异父姐姐是个一朝得志就骄横跋扈的小人，只有这种气焰嚣张的恐吓之辞才能说到她心坎上。绿儿这招很灵，柔珂扯着欧必忍的袖子，两人悻悻地走了。

纳飞说：“你真的很厉害啊！将来索菲娅第一次和你顶嘴的时候，你也用这种语气和她说话吗？我都等不及了。”

“我要把索菲娅教育成一个知书达理的淑女，我永远也不需要这种语气去骂她。”

“我不知道你还能这样说话呢。”

绿儿笑了：“我也是才知道的。”说完她亲了纳飞一下。

“你刚才说费雅思怎么了？”

“如诗看到一些东西，不是很明白，上灵向我解释了一下。原来费雅思心里一直还记恨着当年莎芙和欧必忍给他戴绿帽的事情。”

“他还记着啊？”

“上灵说他一直密谋着报仇雪恨。”

纳飞笑了一声，说道：“费雅思？他一直是镇定沉稳的楷模嘛，妈妈说她从没见过有人在那种情况下还能够保持如此镇定。”

绿儿说：“我猜他是想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我们已经发现很多蛛丝马迹，费雅思实际上并不像他装得那么沉静温顺。”

纳飞道：“没错，他其实一点也不合作。梅伯和狄傲丽，还有欧必忍和莎芙，他们整天哭闹着要回城；可是费雅思不说话，他表面上很合作，却在暗中捣鬼，把脉冲枪都弄坏，逼我们回去。”

“你不能不承认，他这招很高明。”

“如果在这个过程中，我刚好挡了他的道，哼哼，他杀我的时候眼睛也不会眨一下。我在想啊，如果贾霸有费雅思这种心机，他可能现在已经在女皇城称王了。”

“不会的，纳飞，贾霸再有心机也是死路一条。”

“为什么？”

“因为上灵还是会让你把他杀了，只有这样才能拿到索引。”

纳飞想不到绿儿会说这样的话。他看着绿儿，说道：“连你也拿这事情说我？”

绿儿摇摇头，坚定地说：“我说起这事情，只是为了提醒你，其实你也是一个狠角色。为了实现上灵的计划，你敢作敢为敢担当，有勇有谋有分寸，费雅思在你面前算什么？再过几个小时就天黑了，快出发吧，

纳飞，你一定会成功的！”

纳飞孤身上路，脸上还感受着绿儿双手的温暖，她的轻声软语犹在耳际，她的信任和鼓励还在纳飞心窝中发烫。此刻他真的觉得自己像是传说中的霹雷希斯群雄中的一位，尤其像威力高奴。威力高奴为了解放同胞，不惜以身犯险，将萨维斯特大神的心脏吃掉；从此霹雷希斯人过上长治久安的和平生活，不再钩心斗角自相残杀。纳飞小时候看过小人书，其中有一幅关于这个场面的插图，只见威力高奴一头扎进大神的胸膛，而萨维斯特则用又长又尖的指甲将他的背脊抓得血肉模糊。这个场景深深震撼了纳飞幼小的心灵：世上竟然有这么伟大的英雄，为了将同胞从邪恶之中拯救出来，甘愿身受永恒的痛苦。

对于纳飞来说，这样的人就是好人，这样的人才称得上英雄。如果他能够把贾霸当作萨维斯特大神，那么杀死贾霸就是一件正义的好事。

可是这个念头转瞬即逝，纳飞好受了片刻就被那个噩梦般的回忆拖进痛苦之中：当时贾霸醉卧街头，纳飞正是趁他无法反抗将其杀死。然后纳飞突然想到，他长久以来被这个恐怖的回忆折磨，一直活在内疚和羞愧之中，可能这就相当于威力高奴刺神之时背上所受的伤痛——威力高奴的痛苦是肉体上的，而纳飞的痛苦则是精神上的。

不想想了。没错，我杀死了贾霸，这件事情就收回记忆里吧，别老是让它冒出来。我现在有更重要的事情要想：我必须造一副弓箭，打一只猎物，在明天天黑之前带回营地，否则上灵的计划就前功尽弃了。

欧必忍蹲着走进费雅思和莎芙的帐篷。自从柔珂在女皇城中将他们捉奸在床之后，这是欧必忍第一次和莎芙私下见面——其实也不算真正的“私下”，因为费雅思也在场。不过既然费雅思首肯这次会面，看来他们之间的关系已经破冰了。

费雅思说：“劳你大驾了。”

费雅思的语气好像带点讽刺意味，欧必忍顿时觉得自己肯定做错了什么事情，所以才招来费雅思的讥讽。嗯，难道是因为他动作太慢？“你让我自己过来，别带上柔珂。可是我很难说走开就走开，因为她老是盘问我上哪儿去，然后盯着我，确保我没有去别的地方。”

从莎芙上扬的嘴角看来，她看着欧必忍被柔珂束手束脚，心里肯定幸灾乐祸。可莎芙不是应该同病相怜才对吗？她自己何尝不是被费雅思日夜监控呢？嗯，也很难说，费雅思毕竟不像柔珂那么记仇；记得一年多以前事发当晚，他就没有生气，所以莎芙可能不像欧必忍这么凄惨。

现在看着莎芙，欧必忍已经想不起来当初为什么会对她心醉神迷。莎芙的身材已经走样了——生完小孩之后，她的乳房胀得太大，腹部也收不回去；还有，她的脸上已经出现双下巴和黑眼圈。漂亮二字再也不能用来形容莎芙了。不过即使在当年偷欢之时，欧必忍也不见得是垂涎

她的相貌和身材。一方面，他看中了莎芙的名声——她毕竟是女皇城中数一数二的天后级歌星；另一方面……欧必忍，你就老老实实认了吧……因为她是柔珂的姐姐。那段日子，欧必忍瞒着柔珂，经常与莎芙厮混。每当看到柔珂那副趾高气扬的架势，他就很想把这事情摔在柔珂脸上：你以为你很好看，很性感吗？我现在就证明给你看，我完全可以找一个比你更好看，更性感的女人！事实上，欧必忍知道自己什么也证明不了——莎芙和他上床，并不是因为他这个人有多好，纯粹因为他是柔珂的丈夫；如果欧必忍不是柔珂的丈夫，莎芙根本不会浪费口舌和他多说半句话。欧必忍和莎芙为了伤害柔珂而走到一起，虽然成功了，可他们至今还在为这件事情还债。

现在事情终于出现转机：费雅思拉上欧必忍和莎芙一起共商大计。在这个被佛意漫和华纱的几个儿子统治的小集团里面，欧必忍被排挤已久；如今看来，他终于找到组织了。

费雅思说：“我觉得这场远征闹剧该结束了，你们说呢？”

欧必忍苦笑道：“以前有人试过反抗，可是纳飞却要些小花样把他们都镇压了。”

费雅思说：“现在是最后的机会了——多柔菲亚城就在眼前，我们根本不需要耶律迈带路。要是错过了这一村，以后就很难找到这一店了。昨天我找到一条下山的小路，虽然崎岖，可是我们完全可以走下去。”

“我们？”

“你、莎芙和我。”

欧必忍看看正在他们身后睡觉的小娜，问道：“你想半夜三更带着小婴儿逃跑？”

费雅思说：“晚上有月色，我认得路，而且我们不带小孩。”

“什么？不带小……”

“欧必忍，你不是真的那么傻吧？你仔细想想，我们的目的不是逃跑，而是迫使他们放弃这个远征计划。我们这样做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他们好！他们对上灵的荒唐计划一味盲从，不能自拔，我们的目的是要拯救他们。我们离开大部队前往多柔菲亚城，其他人就不得不跟着一起来。可是如果我们带上小孩的话，一来小宝宝经不起折腾，二来我们也会走得很慢。所以把小宝宝留下来，他们就被迫把小娜送过来给我和莎芙，还得把柔珂和喀纱缇娅送回给你。不过他们必须绕远路，所以小孩就会舒服很多。”

欧必忍说：“嗯，听起来好像也有点道理。”

费雅思道：“承蒙夸奖。”

“这样说来，要是纳飞打不到猎物，我们当晚就走吗？”

费雅思说：“你不会蠢到真的相信他们会信守诺言吧？就算纳飞打不到猎物，他们也会想出别的借口继续上路。他们不会管我们小孩的死活，他们只会把我们重返文明的最后一丝希望也扼杀掉。小欧，好兄弟，我们不能再等了！我们必须抢在纳飞和上灵耍新花样之前就动手！”

“那……我们什么时候出发？晚饭后？”

费雅思说：“不行，这样很容易被人发现，他们一下子就追上来把我们抓回去了。这样吧，今天晚上我自告奋勇值倒数第二班，然后你报名守最后一班岗。我值班的时候就去唤醒莎芙，然后刮你的帐幕。柔珂以为你去换班，所以她不会疑心，肯定转身又睡。今晚月色很好，适合赶路，等他们起床的时候，我们已经走出很远了。”

欧必忍点头称是：“不错不错。”然后他看了莎芙一眼，她的表情还是一如既往的难以捉摸。欧必忍想知道莎芙在想什么，于是他问道：“可是你在哺乳期间，离开小孩久了，会不会胀奶？”

莎芙没有正面回答：“如诗的奶水喂四个小孩也足够了，她天生就是做奶妈的命。”

她说话还是那么刻薄，不过至少莎芙表态了。欧必忍说：“好吧，算我一份！”

说完之后，他突然心生怀疑，费雅思安的什么心呢？“可是，有那么多人，你为什么偏偏叫上我呢？”

费雅思说：“因为你不是他们当中的一员。你既不信奉上灵，也不受家庭忠孝观念的约束，而且你也对现状不满。除了你，我还能信任谁？如果莎芙和我两人走了，他们就会拐带我们的小孩继续上路。所以我们需要再找一个人，将另一个家庭拆散，除了你，我还能找谁？如果你说司徒博和谢德美，没错，他们和其他人没有任何血缘关系，他们没有小孩，所以带上也没有用。至于如诗和绿儿，哼，她们本来就是上灵的忠实走狗。噢，对了，还有狄傲丽，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她对梅博酷那么死心塌地，而且她这人又懒又胆小，肯定不会一起来——就算她想来我也不愿意带上她。所以只剩下你了，欧必忍，老实说吧，我叫上你纯粹是因为你没狄傲丽那么讨人厌。”

欧必忍对他的解释深信不疑，于是拍胸口道：“行！我跟你走！”

谢德美一直等着。终于，她看见司徒博走出了佛意漫的帐篷。他肯定是去借索引了——现在不能生火煮食，所以司徒博有更多时间做研究。谢德美连忙找了个借口，离开了洗衣大军，临走前她还求如诗等会

儿帮忙把她和司徒博的干衣服都收回来。

司徒博走进来，小心翼翼地把索引夹在手臂下面。谢德美就在帐篷里候着他。

司徒博问：“你是想一个人待着吗？”

谢德美道：“我想和你谈谈。”

司徒博坐下来，把索引放在一旁。他这样做是为了显示出他并不急着用索引，好让谢德美安心，可是谢德美知道他其实恨不得马上就开始用。

谢德美道：“多柔菲亚城是我们回到文明世界的最后一个机会了。”

司徒博点点头——他并不见得同意谢德美的观点，他只是表示明白谢德美的意思。

她继续说：“司徒，我们不属于这个集体，在这群人里面我们始终外人。你留在这里的话，一辈子都做牛做马；我留下来的话，我一生的研究心血就全部白费了。我们硬是熬了一年多，对他们已经仁至义尽了。当初纳飞逼你发誓，完全是因为怕你回城报警。可是现在这种危险已经不存在，你也不用死守这个誓言了。”

“小谢，我不是因为那个誓言才留在这里的。”

“我知道……”谢德美说到这里已经开始哽咽了，泪水忍不住向下流。

司徒博说：“你在这里度日如年，以为我看不出吗？我们原来以为披上婚姻的外衣你就可以过得很好，可是我们错了。你渴望得到归属感，可是如果不生小孩，你就始终找不到归属感。”

谢德美顿时觉得一阵恼怒：司徒博居然这样分析她，他肯定已经暗中观察了一段时间，然后“诊断”出她的毛病在哪里，而且他还说错了……至少没有全说中。谢德美怒道：“这和归属感没有关系！我说的是我的生活。我在这里什么也不是，既不是一个基因学家，也不是一个母亲。起码你还能做一个称职的用人，我甚至连用人也做不好。研究索引我也不在行，因为我总是听不清它的声音。我和人说话的时候，只能越来越多地拾你的牙慧，因为我懂的话题别人都听不懂。我看到人家的小宝宝，自己忍不住想要一个——我之所以渴望要小孩，不是因为别人有我也要有，而是因为我不想被生命遗弃。我想把我的基因流传下去，我想看到一个和我长得很像的孩子！你能理解吗？我不像你，我完全可以生儿育女，可是如今我困在这群人之中，被迫压制自己的生育本能。如果我不走，将来我死了之后就烟消云散，没办法在这世上留下一点痕迹！”

谢德美这一番话激昂慷慨，说完之后帐篷里一片死寂。他在想什么呢？他会怎么看我呢？我知道这番话会给他带来伤害，因为我说得好像我很讨厌和他结婚似的。其实不是的，他是我最好的朋友，在这一生中我从来没有向别人敞开过心扉——直到我遇到了他。

谢德美低声道：“我不该这样说话的，可是我看到远处那座城市的灯光就忍不住想，我们可以回到一个能实现我们生命价值的世界去。”

司徒博说：“在那个世界里，我的价值不见得很高。而且你忘了，我怎么舍得离开索引呢？”

他这样都不明白吗？谢德美说：“那就把索引也带上！我们拿了索引，顺着海湾逃走；因为没有小孩拖累，他们肯定追不上我们。有了索引，你就掌握了大量信息，可以利用这些资讯发家致富；再加上我的专业知识，我们可以赚够钱离开多柔菲亚城。在他们的驼队赶到之前，我们已经回到北方的广阔天地了。而且他们也不需要索引，绿儿、纳飞、佛意漫和如诗他们不用索引也能够和上灵自由沟通，你说是吧？”

司徒博道：“他们不需要索引，所以我们拿走也不算偷。”

谢德美说：“唉，我们当然是偷，不过我们偷的只是他们不需要的东西，而不是从穷人碗里偷米饭，所以我们的良心会好过一点。”

司徒博道：“噢？原来良心好不好过是由作恶程度大小决定吗？我还以为一个人只要有良知，就会不以恶小而为之呢。很多正直的人因为撒了一个小谎而良心备受谴责，反而不如一个穷凶极恶的杀人犯活得舒坦。”

“既然你那么正直……”

司徒博道：“是的，我是个正直的人，你也是。”

“可是我们和这群人在一起，每一天都活在谎言里！”这句话很伤人，可是谢德美管不了那么多了。她渴望改变已经到了抓狂的地步，脑子里面想到什么就全部喷出来。

可是司徒博却不以为忤，反而显得若有所思。他说：“是吗？你真的觉得这一切都是个谎言吗？如诗有一天和我谈起，你和我之间的关系，其亲密程度，在这群人里面算是数一数二的。我们无所不谈，互敬互爱——她看到我们之间的感情是一种爱。我相信她，你呢？”

谢德美低声说：“是的。”

“既然如此，那么这个所谓的‘谎言’从何谈起呢？唯一的假话是，我和你是一起繁衍后代的配偶。如果连这件事也成真了，如果你肚子里怀上了一个小生命，那么你的心结从此解开，这个谎言就再也不会折磨你

了，对吧？因为到时候你就不再是一个有名无实的妻子，而是一个真正的母亲，你再也不会觉得被生命遗弃了。”

谢德美仔细端详着司徒博的脸，却找不到一丝一毫的讽刺神情。“你能吗？”

“我不知道。以前我从来没有试过，一来没兴趣，二来也找不到人和我一起去尝试。可是如果在这个过程中，我能够通过自己的想象得到一点满足，那么我当然很愿意把这份爱的礼物送给我最好的朋友。虽然这件事情对我来说可有可无，不过对于你来说，却是长久以来的渴望。”

谢德美道：“这是施舍吗？”

司徒博说：“这是爱！你对比一下其他男人，他们每天晚上和妻子上床，不就是为了满足一下生理需要吗？他们这样做和抓痒排尿有什么区别吗？和他们相比，我们这种难道不是更纯粹的爱吗？”

谢德美从来没有想过司徒博会提出和她生小孩。他不是注定了不能和女人亲近吗？

司徒博继续说：“当你做一件事情，纯粹是为了满足爱人的需要，而不是为自己谋利，难道这不是真爱吗？有哪个丈夫敢自称有这样的境界？”

“可是你看了一个女人的身体，不觉得恶心吗？”

“在同性恋者里面，有些人的确反应强烈，可是大部分人只是觉得……没兴趣。就像正常男人看到其他男的那样，既不会觉得恶心，也没有什么感觉。不过我可以告诉你怎么做才能激起我的性欲，而且我也可以想象着以前的爱人……呃，只是请你原谅我的……不忠，为了送你一个小孩，我这实在是万不得已。”

“可是，司徒博，我不想你送一个小孩给我。”谢德美突然想到这个念头，不假思索就冲口而出，却也表达得很清楚。“我是想我们一起生一个小孩。”

司徒博忙道：“对，我就是这个意思。我就是小孩的父亲，这个身份我完全不需要伪装。而且我的状况，严格来说，并不是遗传的。所以如果我们有一个儿子，他未必会……像我。”

谢德美说：“司徒，你难道不知道吗？我多么希望我们的儿女能像你啊。”

司徒博道：“儿女？小谢啊小谢，你不要未到大海就开始乱撒网嘛。我们还不知道能不能完整地做一次呢。最怕是一次过后，我们尴尬得要死，再也没有下次。这样的话，你可能因为尝试次数不够而无法怀孕。”

“可是你至少会完整试一次吧？”

“我答应你，我会一直努力尝试，直到我们成功为止，或者直到你喊停为止。”司徒博凑上去亲了亲谢德美的脸颊。“对我来说，最难办的是，我心里一直把你当作我的亲妹妹，和你做爱就好像乱伦一样。”

谢德美道：“啊？你别这样想。你怕乱伦的话，还不如担心一下绿儿和如诗的小孩。这两家的小孩因为父亲是兄弟，母亲是姐妹，所以如果他们互相喜欢的话，那才真是犯了禁忌。至于你和我，从基因学角度看，我们没有一点关系。”

司徒博说：“可是我们两人却特别亲近。你帮我一起做这件事情吧，如果我们成功的话，我们的生活将会平添许多乐趣。至于另外一条路，偷了朋友的东西逃之夭夭，违抗上灵的旨意，最后我们还得分道扬镳，这样做有什么快乐可言呢？小谢，请你不要离开我，我们生个小宝宝，皆大欢喜。”

上灵数据库里面储存了本地植被分布的详尽信息，它也知道不同文化和不同地区的工匠各自用哪种树木制造弓箭，所以纳飞很容易就找到了他需要用的树。可是上灵没办法把造弓的手艺教给纳飞。其实纳飞并不算笨手笨脚，只是他从来没做过木匠活儿；而且除了给动物剥皮去内脏之外，纳飞也没怎么用过刀。夜色降临的时候，他已经弄坏了两把弓——仅仅是做弓已经把他折磨得焦头烂额了，还有箭怎么办呢？

别人穷一生精力练就的本领，你不可能一小时就学会的。

这是上灵对他说话吗？还是他自己气馁的念头？

纳飞沮丧地坐在一块平整的石头上，手中拿着一把新磨的快刀，第三条弓木横放在他的膝盖上。经过两次失败之后，纳飞对于木工活儿还是没有培养出什么感觉。他只学会了无数种错误的运刀方法，每一种都能把木头削坏；他也领会到原来木头很容易在不应该的地方裂开，也特别容易裂开成一个错误的角度。纳飞好久没试过这么狂躁了——上一次是上灵把爸爸的梦灌进他的脑子里，几乎把他逼疯。

纳飞想起上次的经历，不禁全身抖了一下。可是……回想起来，这未尝不是一条路……

纳飞小声说：“上灵，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多制造弓箭的能工巧匠。就在这一刻，肯定有一个工匠正在削木头吧？”

“有是有，不过他们都有很好的工具。”

“那你随便找一个工匠，给他灌输一个念头，规定他只能用一把刀子削木头。然后你再把他的思路和动作都传到我脑子里，让我体会一下。”

你会疯掉的。

“这样的话……你从数据库里面找一个工匠的资料，这个人总是习惯用一把刀削木头，因为他喜爱运刀的感觉，而且他已经熟练到不假思索的地步。四千万年那么久，肯定有这样的高人吧？”

啊……不假思索……熟能生巧，动作已经成了条件反射……

“爸爸在那个梦里总是全神贯注地留意每一个细节，所以我的大脑没办法承受他的记忆。可是一个熟练的工匠不必多想，只需要双手动作就行了。你把这些技巧传给我，让我感受一下，我或者也能够建立这种条件反射。”

我从来没这样做过，按照最初的设计，我是不能进行这种操作的。而且我把这些信息传给你的话，你可能还是会疯掉。

纳飞道：“我可能会疯掉，也可能会成功。可是如果我失败的话，你的远征计划就彻底破产了。”

且让我试试吧。给我一点时间，我需要在人类历史上搜索这样一个工作时不必思考的高手……

纳飞等着。一分钟……两分钟……突然，一种奇怪的感觉袭来，纳飞感到一阵麻痒。这种麻痒并不是他手臂自身的感觉，而是内心的一种悸动——他需要动手，他需要移动手臂上的某些肌肉群。纳飞想，来了，来了，这是保留在肌肉和神经里面的运动记忆。我必须学会接收这些记忆，让我自己的躯体完全听从别人的指引，学会别人手掌、手指、手腕和手臂的移动方式。

纳飞转动着刀柄，换成一个他觉得最舒服的角度。然后他开始让刀刃沿着木头表面滑动，并没有真正切进去，纯粹是感受着木头表面的形状和质地。终于，他找到了——或者说，他感觉到——一个最佳的切入点，他可以从这个地方开始削树皮了。纳飞顿时运刀如风，刀刃在木头表面上下翻飞，如鱼得水。他感受着木头对刀刃的阻力，并从每一次碰撞中学会应对之道：特别硬和特别软的地方都必须绕开，遇上易裂的部位就减几分力，遇到大的阻力则增加相应的力度……

终于，在太阳西沉、月上中天之时，纳飞削出了一条光滑漂亮的弓木。

新鲜的木头耐力不够，弓弦绷紧一会儿就会变松。

纳飞想，我怎么知道的呢？然后他不禁哑然失笑：他连弓也懂得造，这点常识当然是不在话下了。

我们可以先收集一些小树苗，拿一部分做弓，剩下的先晾干处理之

后收起来，留着以后用。一路南下都会有充足的树木资源，所以不需要在这个地区收集太多木头。

纳飞拿出绿儿给他的那卷丝绳，很仔细地将线头缠绕在木头的一端，牢牢地绑在他特意切出来的凹槽里面。接着他将丝绳沿着弓木拉到另一端，缠在另一个凹槽里面，然后用力拉紧，使其处于一种绷紧的常态。以后当纳飞放箭的时候，弓弦就可以弹回绷直的状态，而不是松垮垮的摇摆不定，这样才能保证箭能够按照瞄准的方向飞行。没错，就是这样子，这条弓弦绷到这个程度刚刚好，纳飞信心十足，仿佛已经做过无数次了。他很熟练地把弓弦绑紧，最后将多余的丝绳割断收起来。

他小声对上灵说：“如果我去想，反而做不好。”

因为这是一种反射，深藏在意识的下面。

“可是将来我还能想起来吗？我能教给别人吗？”

你会记得其中一部分，然后在做的时候犯一些错误，不过最终会全部想起来，因为现在这些记忆已经深植在你的脑子里面了。不过你可能很难向别人解释清楚，反正他们可以看着你做，有样学样就可以了。

这把弓做好了，纳飞将弓弦解开，紧接着开始造箭。上灵先带他来到一个小鸟聚居筑巢的地方，这里有大量的羽毛。然后他来到一个小池塘，边上有很多芦苇。这种芦苇的秆子特别结实，像木头一般坚硬，可以做箭杆。最后是箭头，在一个小山坡的侧面，有很多细碎的黑曜石，纳飞把它们都收集起来。

关于造箭纳飞其实一窍不通，可是他在无意识中任凭手指上下翻飞。按照这样的进度，在天亮之前他的弓和箭就会齐备，或者还能抽空睡几个小时。真正的考验在白天：他必须找到猎物，用箭将其射杀，然后把战利品带回营地。

如果我成功了，事态会如何发展呢？那时候我就是英雄了！我回到大本营的时候，可以昂首阔步，尽管摆出一副凯旋而归的架势。我身上和手上还沾着猎物的鲜血，更加彰显我的彪炳战绩。因为我智勇双全，大家才有肉可吃；因为我坚持不懈，这次远征才得以继续。我能人所不能，我就是威力高奴，我就是救世主！在我爸爸也退缩的时候，是我勇敢站出来力挽狂澜。我们将会勇往直前，穿越星际，重新踏足人类的故土——地球。这是我一个人的胜利……因为我制造了这张弓和这束箭，因为我把肉带回给那些妈妈们……

纳飞沉醉在美妙的幻想之中，脑中突然闪出一个念头：如果日后再出什么差错，要是旅途中发生什么不幸，他们就会全部怨到我头上。从此以后这就变成了我一个人的远征，就连爸爸也会对我马首是瞻。我这样做必然会严重削弱爸爸的威信，爸爸退位之后，谁做首领呢？在今天之前，答案只有一个：耶律迈。谁有实力和他竞争呢？在这群人里面，

除了少数几个上灵的追随者之外，其余人等只会服从耶律迈的指挥。可是现在如果我回去当了英雄，无形中就和耶律迈分庭抗礼——我并没有实力压倒他，仅仅能够和他竞争，却足以导致这个小团体分裂成两大阵营。最后无论谁赢了也只能是惨胜，弄不好还会引来血光之灾。我们的远征大计经不起这种打击。

我必须低调！我要想办法把肉带回去喂小孩，同时还要保证爸爸的威信和地位不受影响。

纳飞苦苦思量着对策，他的双手却一刻也没闲着。他熟练地把最笔直的芦苇秆挑出来，在顶端刻出一条用来卡弓弦的凹槽；再绕着顶部的圆周划出一圈螺旋形的小缝，用来固定羽毛；最后把芦苇秆的另一端劈开几瓣，把细小的黑曜石尖冲外夹进去再绑好，做成箭头。

司徒博躺在谢德美身边，汗流浹背，疲惫不堪，甚至觉得自己有点力不从心了。这事情吃力不讨好，除了耗费体力之外，实在不能带来什么乐趣。可是司徒博知道，这事情对于谢德美来说非常重要；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对于他也同样重要。虽然司徒博一开始并没有什么生理反应，可是后来逐渐有所改善，最后终于胜利完成任务。他想起以前一个伴侣说过，男人在有需要的时候，可以和任何动物进行交配，前提是那只动物能乖乖地待着不动，而且不咬人。他这个观点大概不无道理……

一直以来司徒博在心底隐藏着一个愿望：当他终于和一个女人上床之后，他的脑子里面某个部分——比如说某个腺体——会突然被唤醒，有如醍醐灌顶，从此便悟了正道，不再沉迷于龙阳之好。他也不用再离群索居，他的生命之歌也被纳入大自然的和谐主旋律之中。可惜，现实是残酷的。大自然没有什么主旋律，只有一串串刺耳的杂音。在一个物种里面，只要有足够数量的个体孜孜不倦地进行繁殖，这个物种就可以生存下去了。至于其中微不足道的一小撮——像我这一小撮——是否繁殖后代，已经不重要了。大自然不是小孩子的生日会，不用邀请每一个小朋友都出席。不管司徒博的基因有没有流传下去，他这一副臭皮囊到最后还不是一样尘归尘土归土？

可是从另一个角度想，虽然司徒博在谢德美身上并没有获得什么肉欲之欢，谢德美为了取悦司徒博也累得筋疲力尽，可是他们获得的乐趣其实已经升华到另一个层次了——因为他为谢德美奉上了一份最珍贵的礼物：生命。凭借着最原始、最简单的摩擦与碰撞，司徒博的神经得到充分刺激，终于形成反射性的肌肉收缩，百万雄兵汹涌而出。它们将在谢德美的体内存活一到两天，在这期间力争上游，朝着它们的另一半进军。虽然司徒博只是在尽责任，虽然他对谢德美没有丝毫性趣，虽然他全程都在想着另外一个无法和他生儿育女的情人，可是在这些小生命看来，那一切都不重要。它们活在另一个维度、另一个空间、另一个世界，谢德美心驰神往的生命之网正是在这个世界里编织而成。如今谢德美的生命已经被纳入网中，她再也不用担心遭到遗弃了。

而我呢？虽然我的基因遗弃了我，可我还是回到了网中。我一出生就像一条滑溜溜的小鱼，从生命之网滑下来，本来以为永远都会流离失所。可是我主动选择回来，所以现在我就回来了。我肯定能够成为一个很好的父亲，因为我之所以为人父，并不是受本能驱使，而是出于心中的大爱。为了这份爱，我克服重重困难，逆天而行，我才是真正的床上英雄。顺风的时候，谁都能够返航靠岸；唯独我有真本事，能够抗风逆流而上，终于到达幸福彼岸。

希望这些小家伙给我争气，也能顺利到达彼岸。只是僧多粥少，竞争惨烈，它们当中的绝大多数都难逃一劫。按照谢德美的说法，这种关系到生死存亡的竞争是一种很好的机制，可以保证优胜劣汰。

它们之中最强大、最坚定的那位佼佼者，希望它能够一击即中，顺利冲破目标卵子的细胞壁，将它的螺旋状脱氧核糖核酸与谢德美的DNA结合，形成受精卵，然后长成胚胎——我以后就再也不需要重复今天的苦差事了。

不过要是这次失败的话，为了谢德美，再试多少次我也愿意。

司徒博摸到谢德美的手，轻轻地握住。她没有醒，可是她的手也轻轻地握住司徒博的手，十指相缠，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天黑了。索菲娅喝了最后一顿奶，已经睡着好久，绿儿牵挂着纳飞，无法入睡。上灵不断地安慰她，纳飞进展很顺利，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可是绿儿还是忍不住担心。

好不容易睡着了，绿儿却被噩梦折磨着。她总是梦见纳飞贴着山崖爬行，手上一会儿拿着一张弓，一会儿拿着一把脉冲枪。在梦里，山崖越来越陡，后来竟然反转了，纳飞就像一只虫子似的悬空扒住不放。可是最后他总是力竭松手，堕入万丈深渊……

然后绿儿就退回半梦半醒的状态，意识到这只是个梦，于是挪一下汗湿的枕头，又尝试重新入睡。

最后，绿儿做了一个全新的梦。在梦里，纳飞并没有遇险，而是在一个闪闪发亮的房间里，四壁光线像银像铬，如铂如冰。只见纳飞躺在一大块冰上面，他的体热将冰融化，整个人慢慢沉进冰块里，冰块随即重新凝结，竟然把纳飞封在里面。绿儿想，这个梦是什么意思呢？然后她又想，既然我知道这是一个梦，那是否意味着我其实是醒着的；如果我是醒着的，为什么这个梦还不结束呢？

虽然绿儿这样想，可是这个梦并没有结束。绿儿看到纳飞并没有困在冰块里，而是整个人沉到底，从下面出来了：先是他的脊背和臀部，接着是他的脚跟和小腿，然后是手肘和手指，最后连纳飞的后脑也开始出来了。绿儿思忖道，是什么力量让这块冰浮在半空呢？为什么这股力量不能让纳飞也悬在空中呢？

他的身体一路向下沉，最后从半空一米多的地方跌落在闪亮的地板上。纳飞睁开眼睛，一副如梦初醒的神情。他从冰块底下翻身而出，离开了冰块投射出来的阴影，在亮光中站起来了。绿儿发现纳飞的身体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光线照在纳飞身上，他的皮肤闪闪发亮，就像全身抹了一层极薄的涂料——这一层物质和四周墙壁是同一种材料，裹在纳飞身上就像一件盔甲，也像一层全新的皮肤。纳飞闪着银光……绿儿突然意识到，这不是在反射别的光，而是纳飞自己在发光。他身上这层物质从他体内吸取能量，每当纳飞想到身体哪个部位，或者移动一下手脚，甚至只是低头看一眼，这个部位就会闪出耀眼的光芒。

绿儿不禁惊叹：看看纳飞吧，不仅仅是一个凡人英雄，他已经变成神了。他可以像上灵一样闪光，他就是上灵的躯体。

这真是无稽之谈。上灵只是一台计算机，哪里需要一副血肉之躯呢？如果上灵不幸被困在人体里，它就会失去海量内存和光速运算能力——上灵对人的躯壳肯定是避之唯恐不及。

可是眼前的纳飞举手投足间都闪耀着光芒，绿儿忽然又觉得他的肉身正是上灵的躯体——可是这种解释实在不合理。

在梦里，纳飞走到绿儿面前，把她拥入怀中。当绿儿与纳飞紧紧贴着的时候，她感觉到纳飞身上那层闪光的盔甲竟然开始向她的身体渗透，她的全身好像覆盖了一层薄薄的汗珠。于是绿儿的身体也开始发光，她的皮肤仿佛拥有了自己的生命，似乎每一条神经都呐喊着要和这层只有一个分子厚度的金属薄膜连接起来。绿儿忽然意识到，每一个闪光的地方正是一条神经与这层薄膜的连接点。她离开纳飞的怀抱，可是这层新的薄膜却依然留在她身上。就这样，虽然她没有像纳飞那样穿越冰块，却还是得到了一层崭新的皮肤。绿儿想，我身上裹着的就是纳飞的皮肤。可是她脑中同时还有另一个念头：我和纳飞一样，也被上灵附体了；我像行尸走肉般过了那么多年，到现在才算是真正活过来了。

这个梦是什么意思呢？

绿儿在梦中问这个问题，所以她只能得到一个梦一般的答案：绿儿和梦中的纳飞共赴巫山，壮怀激烈，在极乐之中迷失了自我，甚至忘记了这只是南柯一梦。云雨过后，绿儿看见自己的小腹迅速胀大，一个闪闪发亮的小宝宝瞬间降临世上，被纳飞抱在怀中。小宝宝也身披着这层崭新的皮肤，所以充满了生命力。多么漂亮的小孩啊，多么漂亮……

快醒醒。

绿儿仿佛听见一个铿锵有力的声音。

快醒醒。

她一下子坐起来，四处看看到底是谁在对她说话。

快起床。

没有人对她说话，原来这是上灵的声音。可是既然上灵向她报梦，为什么现在又要打断呢？

圣湖先知，快起床，别声张，赶快趁着月色出发。你要去纳飞出事的地方，也就是救了他一命的岩层那里。费雅思打算在那里杀死他的妻子和情敌，你必须抢先一步埋伏好等着他们。

可是既然他已经起了杀心，我哪有能力阻止他呢？

放心吧，只要你出现就足够了。关键是你一定要在场，现在就赶快出发吧。费雅思还在守夜，他以为只有他和莎芙是醒着的，所以放松了警惕。再过一会儿他就会去叫醒欧必忍，你那时候才出发就太晚了，还没走到山边就会被他们发现的。

绿儿迷迷糊糊地走出帐篷，也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还在做梦。

她很迷惑地问上灵：为什么我非要去悬崖那里不可呢？为什么我不能把费雅思的阴谋直接告诉欧必忍和莎芙呢？

因为如果他们相信你，那么费雅思就再也无法在这个群体立足了。如果他们不信你，费雅思也会对你怀恨在心，从此你就永无宁日了。相信我吧，只要你按照我说的去做，人人都能活下来……人人都能活下来。

你有把握吗？

当然。

你不见得有未卜先知的本领，到底有几成把握呢？

成功的机会大约有六成吧。

啊？才六成？那么剩下的四成呢？

剩下的四成就交给你了。你是个聪明人，一定能想出对策的。

希望我对你的信心和你对我的信心一样足。

你对我没信心，是因为你对我的了解不如我对你的了解那么深。

亲爱的上灵，没错，你能够读出我心里的想法，可是你永远也无法真正了解我，因为你既不能体会我的感受，也无法按照我的思维方式去运算。

你们人类太自大了，非要往我的伤口上撒盐是吗？你以为我不知道

我的局限吗？快去悬崖那里吧，切记要加倍小心。虽然有月色，可是这条路还是很危险的。嗯……欧必忍已经醒了，幸亏你快一步出来了。快走吧，别让他们追上来；距离太近的话，他们就会听见你的声音或者看见你的背影了。

耶律迈留意到莎芙和欧必忍各自从库存里额外多拿了几壶水，心里登时明白了：有人想逃去多柔菲亚城。可是耶律迈没法相信这两人能商量出什么计划来——在柔珂的严密监视下，这两人根本没机会私下交谈。嗯……这背后肯定还有别人，而且这个人还是个使诈高手，因为耶律迈根本没发现还有谁额外多拿水了。

不过事情很快就水落石出：费雅思竟然自告奋勇守最讨厌的一班——倒数第二班；而在这之前欧必忍已经分到了最后一班。傻子也能猜到他们打算在费雅思值夜的时候逃走。这帮蠢货！他们以为一人拿着两壶水就可以下山走到海边，然后沿着海岸线绕到对岸吗？他们抱着小孩，不可能走那么远……岂有此理！他们原来是打算把小孩扔在这里不管了！耶律迈心中大怒，几乎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可是仔细想想，这肯定就是他们的计划！耶律迈对欧必忍的厌恶顿时再创新高，可是费雅思……很难想象费雅思会这么没心没肺。这人一直都很溺爱女儿，还用他自己的名字给女儿命名，现在怎么能忍心抛弃小宝宝呢？

不！不对！费雅思绝对不会抛弃自己的女儿。这种事情只有欧必忍才做得出，他甚至连柔珂也可以扔下不管——反正他们的婚姻已经名存实亡了。费雅思……费雅思不是这样的人，他肯定另有所图。他是不可能心甘情愿地和莎芙与欧必忍结伴回城的——正相反，他是想告诉我们，在他换班之后，莎芙和欧必忍逃跑；他发觉之后就一路尾随他们下山，想劝他们回来；可是他赶到时已经太晚，那两人已经失足跌入悬崖，摔成肉酱了……

耶律迈很奇怪：这些事情我是怎么知道得那么清楚的呢？为什么这些推测都显得不容置疑呢？

于是耶律迈给自己安排了午夜那一更。和费雅思交班之后，耶律迈回到帐篷，闭目养神。他心中保持着清醒，并且调匀呼吸，装出熟睡的样子，以防费雅思过来察看的时候起疑心。可是费雅思并没有过来查探，也没有去欧必忍的帐篷，只是一直在那里耗着。终于，耶律迈敌不过倦意，沉沉睡去。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耶律迈突然惊醒，只觉心跳加速，似乎预感到有什么事情将要发生。外面隐约传来声音，耶律迈一下子坐直了，在黑暗中仔细聆听。他耳边是艾雅和蒲亚在熟睡中的呼吸声，除此之外很难辨别出其他声音。耶律迈静静地起床，走出帐篷。费雅思已经不在，外面一个人也没有。

耶律迈无声无息地来到费雅思的帐篷。两个大人已经走了，只留下

小宝宝费思敏娜在那里。这两个禽兽，竟然连自己的女儿也忍心抛弃，耶律迈怒不可遏。不管费雅思的阴谋是什么，杀妻也好，弃女也好，其邪恶程度都堪称登峰造极了。

耶律迈想，就算费雅思逃到天边，我也要找到他，到时候他就要血债血偿。我知道这群人里面有笨蛋有蠢材也有懦夫，却不知道竟有如此黑心之人。想不到费雅思会这么狠毒，看来我一点也不了解这个人。哼，反正以后我也不用费神去了解他了，因为我一找到他就会将这人就地正法。

骗他们下山简直是易如反掌，这两人对费雅思深信不疑。一直以来他都假装不计前嫌，卧薪尝胆整整一年，费雅思终于迎来了回报。这一年里，他面对欧必忍的时候，始终掩饰着心中的激愤，只是保持着一种冷若冰霜的态度。如果他在这段时间里流露出哪怕一丝愤怒，欧必忍也绝对不会像现在这么信任他，更加不会死心塌地跟在他身后，就像一只公猪乖乖跟随着屠夫上屠宰场。至于莎芙，虽然她整天都阴沉着脸，可是她对费雅思也没有起疑心。

这条路挺难走，费雅思不止一次停下来帮助他们越过一些危险的地方。月色昏暗，这两人看不清这条路其实危机重重。费雅思总是很细心地帮助他们：每当遇上陡坡或者高落差的石阶，他就会很小心地牵住莎芙的手，领着她前进。他还不时对欧必忍低声道：“欧必忍，看到那条树枝吗？你要抓牢了！”欧必忍要不就答应一声“知道了”，要不就点头称是。费雅思知道，欧必忍心里其实在想，就算你不提醒我也看到了，我是堂堂男子汉，处理这点困难哪用你帮忙？真是笑话！欧必忍这条可怜虫，死到临头也不知道，竟然那么自豪，还真把逃跑当壮举了。一会儿等我把你们两人的尸体从谷底运上去的时候，我会泣不成声，其他人也会陪我一起哭泣。我会把小宝宝抱在怀里，声泪俱下地哄着她；我会告诉她，你的妈妈已经去世，从今以后你就是孤儿了……不，你还有一个好爸爸！我会将你养大成人，教你学会什么是礼义廉耻。你会出落成一个好女孩，身上没有你妈妈那些缺点。你爸爸是个好人，无奈你妈妈水性杨花，欺人太甚；她和别人厮混我还能忍了，可是她偏偏要和她的妹夫勾搭。莎芙，我的好妻子，你竟然和欧必忍这种卑鄙下贱的人渣上床——既然你不仁，就休怪我不义了。

费雅思低声对两人说：“你们看到那块石头没有？就是被月光照得发亮的那一片，纳飞和我当时就是非要从这里跨过去不可。”

欧必忍点点头。

费雅思继续道：“在下面有一片岩层突出来，纳飞摔在上面大难不死，其实这条岩层才是真正的路。这条路上面唯一难走的地方也不过是一个两米落差的石阶罢了，再往后就是一条贴着崖壁的小道。越过这片悬崖之后就可以一马平川直达海边了。”

费雅思领着两人经过他昨天躲藏的地方——他当时就是躲在这里看着纳飞在死亡线上苦苦挣扎；一直等到纳飞快要成功了，费雅思才叫嚷着走出来装作要帮忙的样子。现在他会帮助两人爬到那片岩层上面，他自己当然就不跟着下去了。费雅思打算到时候一脚踹在欧必忍头上，把他踢下悬崖。然后莎芙就会恍然大悟，终于明白为什么费雅思要把他们带过来了。这贱人会低三下四地求饶，还会挤出几滴眼泪，抽抽搭搭地恳求他的宽恕和体谅。不过这一切都太迟了，费雅思只会捡起地上的大石头，一块接一块地往莎芙身上砸去，逼她在那条狭窄的岩层上面躲避奔走。最后他会把莎芙赶到最狭窄的地方，石头还是雨点一般往她身上招呼。莎芙终归会失足滑倒，或者被石头砸中失去平衡，在尖叫声中摔下悬崖。她临终前的尖叫绝对是天籁之音，费雅思日后肯定可以反复回味，受用无穷。

然后费雅思会沿着那条真正的小路下山，找到两人陈尸之处，也就是脉冲枪摔得粉碎的地方。如果谁还没断气，他也可以毫不费力地将其脖子扭断——摔断脖子一点也不出奇，肯定不会有人起疑心的。只是费雅思觉得从那么高摔下来，连脉冲枪都砸得粉碎，人不太可能会幸存。那个讨人厌的纳飞，真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如果他不是好运气被那条突出的岩层接着，早就摔成肉酱了！哼，这小子也只是烦人一点罢了，费雅思才没心思管他的死活——只要脉冲枪都坏掉，他们就必须重回文明世界。就在他们启程回去之前的一刻，正是费雅思报仇的最好时机，因为没有人会怀疑他。“我估计他们是听见后面有追兵，连忙加快脚步；而且夜路难辨，所以就更危险了。后来我看到两人朝着那片岩层走去，我知道那里特别危险，所以我就大声喊他们。可能他们听不清，也可能他们不在乎……唉，天哪，莎芙，你怎么就扔下女儿不管呢？你怎么就扔下我不管呢？”我甚至可以挤出两滴眼泪，这样就天衣无缝了。他们不信我还能信谁？人人都知道我老早就已经原谅他们了，我甚至还将这两人的奸情忘得一干二净。

其实我是一个很随和的人：我不要求别人做圣贤，我只踏踏实实地做好自己的本分。可是如果有人把我当虫豸一样看待，如果有人当我是透明的，如果有人觉得我无足轻重，哼哼，我会记住这些人！一刻也不淡忘，一个也不宽恕，这就是我的座右铭！我能够忍辱负重，卧薪尝胆，等时辰一到我就会让他们知道我的厉害！这些人临死之前才发现，他们一生中所犯最大的错误就是小看了费雅思！莎芙在石头雨中左闪右躲的时候，心里肯定就是这样想的。最后她避无可避跌落悬崖的时候，她心中最后一个念头可能是：如果我当初真心待他，我就有幸可以看着女儿长大成人了。

费雅思说：“到了。我们必须在这里往下爬，下面就是那片岩层。”

莎芙面露惧色，而欧必忍则装出一副大无畏的样子，说道：“没问题！”无奈他的表情根本掩盖不住内心的恐惧，就算他吓得尿湿了裤子恐怕也是这种表情吧。

费雅思说：“莎芙先下去。”

莎芙问：“为什么我先下？”

“因为我和欧必忍可以合力把你放下去。”主要是因为我打算等欧必忍下去的时候在他头上踹一脚，那时候你已经困在下面，只能眼睁睁看着我动手，一点办法也没有。

这个计划真是天衣无缝！莎芙在悬崖旁边蹲下来，正准备转身下去，后面突然传来一个可怕的声音。

“莎芙，上灵禁止你下去！”

三个人同时转身，只见绿儿站在月色之下，一袭白袍在风中猎猎作响。

费雅思大惊：她怎么知道的？她怎么知道要来这里等着？我还以为上灵也同意我的复仇计划呢。如果上灵不想让费雅思报仇，如果他不想让欧必忍和莎芙受到应有的惩罚，为什么他一直不阻挠费雅思的计划呢？为什么上灵非要等到最后一刻才横加干涉呢？不行！费雅思绝对不能接受功败垂成的结局——箭在弦上不得不发，最后结果只有一个：悬崖下面躺着三具尸体，而不是最初计划的两具。事成之后他也不再回营，而是拿着三壶水直奔多柔菲亚城；在追兵赶到之前，他早已经逃之夭夭了。就算他们追赶他到西夕都或者剖头国，费雅思也会矢口否认，反正死无对证，谁也拿他没办法。唯一可惜的是他将会永远失去女儿——不过这也算是对他杀死绿儿的惩罚吧。用父女亲情来抵偿绿儿的人命，这个世界是公平的。费雅思不欠这个世界什么，这个世界也不欠费雅思什么。最终尘埃落定，各得其所，天道循环，善恶有报。

绿儿说：“莎芙，你知道我是谁，我现在以圣湖先知的身份告诉你，如果你下了这个悬崖，就永远也见不到你的女儿了。在上灵眼中，人世间至恶之罪莫过于遗弃亲生骨肉。”

费雅思说：“你妈妈抛弃你和如诗，也算是至恶之罪吗？省省吧你，别再骗我们说上灵眼中怎么怎么样。你丈夫不是说了吗？上灵不过是一台计算机罢了，是我们的祖先留下来监视我们的。我的妻子才不会那么迷信上你的当呢。”

不对，不对，费雅思不该在这里浪费唇舌，他应该马上动手！他应该三两步走到绿儿面前，一把将她推下悬崖。这女的弱不禁风，肯定经不起这一推。另外两人看见费雅思为了逃跑不惜杀人，肯定更加听话，二话不说就赶快上路——他们还以为能顺着这条路去城市，却不知道这原来是一条不归路。浪费唇舌去和绿儿争论，此举实在不智。费雅思怎么突然变蠢了？

绿儿还在说：“上灵选中了你们三人参加这个团队。如果你们胆敢违

抗上灵的旨意，一意孤行，非要走下这个悬崖不可……别怪我没有预先警告，你们没有一个人能活到天亮！”

“嘿，我真不知道原来你还懂算命哪？”费雅思一边还嘴，心里一边呐喊着“杀死她”，可是他的身体却好像不听使唤。

“上灵告诉我，纳飞已经把弓和箭都做好了，而且那箭射出去的时候又平又直。所以这次远征将会继续，你们也必须一起走下去！如果你们现在跟我回去，我能保守秘密，你们的女儿永远不会知道你们曾经想过抛弃她们。上灵会信守承诺，你们会得到一片富饶的土地，你们的子孙后代将会建立一个伟大的国家。”

欧必忍说：“这些承诺是上灵许给佛意漫的几个儿子的，又不是许给我，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在这里不过是被你们使唤的仆人罢了。万一耶律迈大王有什么不满意，他还会对我大声呵斥。”

费雅思说：“住嘴！她说这些话是为了引诱我们上钩，你这样也看不出来？”

绿儿道：“上灵派我来拯救你们的性命。”

费雅思说：“你骗人！我的性命有什么危险？为什么要你来救？这话说出来连你自己也不相信。”

“费雅思，我告诉你，如果你的计划成功了，你在五分钟之内必死无疑。”

费雅思问：“哦？是吗？这个奇迹是怎么发生的呢？”

此时身后传来耶律迈的声音。在这一瞬间，费雅思知道，一切都完了。

耶律迈道：“因为我会赤手空拳把你杀了。”

费雅思觉得一阵狂怒，再也无法压抑心中的愤恨。为什么还要压抑呢？耶律迈一来，费雅思这回就死定了，临死前好歹也痛痛快快骂一场吧！他猛地一转身，对着耶律迈吼道：“是吗？你以为你很了不起吗？你以为你比我高明吗？哼，老实告诉你，你根本就不是我的对手！每一步我都占了你的先机，你做梦也想不到是我，因为你压根儿就没有怀疑过我。你这个蠢货，总是在装腔作势，吹牛说只有你能带领我们前进，可是你却根本没有真本事让大家回头！你做不了的事情，如今是谁做到的？”

“让大家回头？该不是你……”耶律迈说到这里停住了。费雅思从他眼神中看出，耶律迈恍然大悟：脉冲枪！“原来是你！你这个阴险的懦夫，害我们所有人身陷险境，害我的老婆孩子吃不饱！大家都想不到我们之中有人那么恶毒狡猾，竟然处心积虑……”

绿儿这时候插嘴道：“行了，别说了！你再说下去的话，有些事情就要曝光了。”

费雅思突然明白了。绿儿不想耶律迈在欧必忍和莎芙面前捅出费雅思破坏脉冲枪的阴谋，否则他就难逃责罚了。绿儿不希望费雅思受惩罚，更不希望他因此而丧命。绿儿是圣湖先知，也就是上灵的代言人。那就是说，上灵不想他死。

你猜对了。

费雅思脑中突然响起一个很清楚的声音。

我不想你死，我不想绿儿死，我不想莎芙和欧必忍死。我希望每一个人都活着，你不要逼我做出选择。

耶律迈道：“你们三个，快回来。”

欧必忍说：“我实在不想再受苦了，我想回城去，我在这里一点人生乐趣也没有。”

耶律迈说：“我知道，在城里，你可以穿好吃好，也可以夸夸其谈，人们被你的外表骗了，还以为你是个真正的男子汉，却不知道你其实是个又蠢又懒的懦夫。不过你别担心，我们离回城也不远了，纳飞失败之后，我们就回……”

欧必忍说：“可是绿儿说纳飞已经造好弓箭了。”

耶律迈看了绿儿一眼，得到一个肯定的眼神。他说：“能够造弓箭不等于他懂射箭。如果纳飞今天能带猎物回来，我才相信上灵真的能帮他。不过，圣湖先知，这是不可能的。你的丈夫一定会尽力，却绝不会成功。我不是低估上灵的威力，也不是看扁纳飞，只是有些任务是不可能完成的。等纳飞失败之后，我们就转头向北去多柔菲亚城。你们几个根本不需要私下逃跑。”

费雅思听了，心里一片雪亮。不管耶律迈是否真的相信纳飞会失败，他说这番话其实是为了让莎芙和欧必忍以为今天发生的事情只是逃跑未遂。耶律迈并没有打算把费雅思的计划告诉这两个冤大头。难道耶律迈压根儿就不知道？可能绿儿也未必知道吧？她说如果他们三人爬下悬崖就会死，大概是说耶律迈宁愿把他们杀了也不会放他们逃跑。嗯，看来我这个秘密还没被戳穿。

耶律迈说：“你们即刻原路返回，我就不惩罚你们。现在还早，我们快点赶回去，别人都不会知道这事情。”

欧必忍说：“好吧，我答应你。真对不起，谢谢你放过我们。”

欧必忍从耶律迈身边经过，朝着山顶走去，莎芙默默地跟在后面。

耶律迈说：“绿儿，你也快回去吧。今晚多亏有你，我也不需要问为什么圣湖先知会提早埋伏在这里，我只是想说，如果不是你拖延片刻，今晚就难免有血光之灾了。”

费雅思听了，心中不禁忐忑起来。耶律迈说得那么露骨，难道不怕那两人听见吗？他说的血光之灾莫非是指他追上来之后，把我们杀死作为惩罚？

绿儿从他们身边走过，跟着另外两人上山去了。现在只剩下费雅思和耶律迈两人。

耶律迈问道：“你本来打算怎样？是趁他们爬下去的时候动手吗？”

唉，原来他什么都知道。

“如果你刚才伤了他们一根毫毛，我就会把你大卸八块。”

“是吗？”

耶律迈突然伸手，闪电一般掐住费雅思的咽喉，把他整个人按在山崖上。费雅思立刻无法呼吸，痛苦万状。他拼命抓住耶律迈的手臂，又用力去抠他的手指，可是耶律迈纹丝不动。糟了，他这次不是恐吓，也不是示威，而是来真的了。费雅思顿时魂飞魄散，情急之下挖耶律迈的双眼——只要能让他放手，什么招数都要用上了。可是耶律迈的另一只手突然揪住费雅思的胯下，用力一捏。费雅思痛得撕心裂肺，想大声尖叫，可是咽喉却被掐住，连气也喘不上来，更别说叫嚷了。这时候他突然觉得恶心想吐，有些胆汁胃酸竟然涌上咽喉流入口中。他想，这股滋味大概就是死亡的味道了。

耶律迈在他的咽喉和胯下同时用力捏了一下，然后放开了费雅思。最后这一下似乎是告诉他，耶律迈其实还远没尽全力。

费雅思一边呻吟一边喘气，每吸入一口气喉咙就痛一次，胯下的刺痛也是一阵一阵的，比喉咙更甚。

耶律迈说：“你知道我为什么私下教训你吗？因为你还有利用价值。如果我当着大伙儿的面把你弄成这样子，你就彻底废掉了。不过我希望你从此记住这一幕。下一次你又开始玩阴谋诡计的时候，记住，绿儿在盯着你，上灵在盯着你，还有，最要命的是，我也在盯着你。从这一刻开始，小费，好朋友，我再也不会给你半点机会；如果我察觉你又在阴谋搞破坏或者害人，不会等你动手，我会半夜去你帐篷直接扭断你的脖子。你已经尝过我的厉害了，应该知道我说到做到，你也根本不是我的对手。记住，只要我在世一日，你就休想报仇。你别再想着害莎芙和欧必忍，更不用想着报复我。哼哼，我也不逼你发誓，你这种小人发誓就

好比放屁一般。我知道你肯定会服从我的命令，因为你虽然阴险，却只是个懦夫，一点苦头也吃不了。刚才那种痛苦足够让你铭记一辈子，和我作对就是这样的下场，看你以后还敢吗？”

费雅思知道耶律迈说得对。刚才那一幕在他身心留下难以磨灭的恐惧和痛苦，他实在没有勇气再承受一次，所以费雅思永远也不会再和耶律迈正面冲突。

可是，耶律迈，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总有一天，总有一天你会年老体衰，那时候我才开始动手。我先把莎芙和欧必忍杀掉，你没办法阻止我，因为你根本想不到是我干的。然后我再找你，当面告诉你，我把那两人杀了。你会很抓狂，却无可奈何，因为你已经是一个虚弱无助的老头子。那时候就轮到我了，我会以彼之道还施彼身。你将亲身体会到我今天所经历的痛苦和恐惧，你会难受得想大叫，却喊不出半句，因为你根本没办法呼吸。我向你保证，你今天对我做的一切我都会双倍奉还。就在你躺在地上奄奄一息的时候，我会把下一步计划告诉你——我要将你灭门！你的妻子、儿女全部会死在我手上；我还会把你关心喜爱的所有一切都毁掉。虽然你明知道我的计划，却没办法阻止我。看着你郁郁而终，我终于得到满足，因为你是受尽折磨才死掉，人世间没有比这更惨了。

不急，耶律迈，我一点也不急。每天晚上我都会在梦中把这一幕复仇戏预演一遍，所以我永远也不会淡忘。而你会慢慢把这事情忘了，直到突然有一天我帮助你回忆起今天发生的一幕。这一天终归会到来，就算等几十年我也愿意跟你耗下去！

费雅思歇了好一会儿，终于回过气来，也能走路了。耶律迈把他拖起来，推推搡搡地赶着他回营地。

黎明时分，他们几人已经回营，一切恢复平静，除了在场的五个当事人，没有别人知道昨晚在月色之下半山之中所发生的一幕。

日出的时候，纳飞回来了。当时司徒博正把甜果酱抹在饼干上面分给众人做早餐，绿儿则在睡眠惺忪地喂索菲娅吃奶。她一抬头，看见纳飞穿过草地，迎着朝阳大步走来，晨曦映在他的头发之上，流光溢彩。绿儿立刻想起昨晚那个奇怪的梦，梦里的纳飞身披一层无形的金属护甲，全身上下都闪闪发光。

这个梦是什么意思呢？然后绿儿转念一想：在这个紧要关头，她还哪有空去想一个梦的含义呢。

“你怎么回来了？”羿羲大声问。德莎小宝宝坐在羿羲的大腿上，如诗刚好走开了，可能去小解吧。

作为回答，纳飞举起双手，一只手上是一张弓，另一只手则握住五支箭。

绿儿一下子站起来，向纳飞奔去，怀里还抱着索菲娅。她一跑起来，身体晃动，索菲娅没办法继续吃奶，开始大声哭闹。可是绿儿顾不上小宝宝了，她踮起脚跟亲了纳飞一下，然后用空闲的那只手紧紧地拥抱着他。

绿儿说：“你真的做了一把弓！”

纳飞反问道：“区区一把弓算什么？这是上灵手把手教我的，不算我自己本事。可是你今早所做的……”

“哦？你也知道发生什么事情了？”

“上灵给我报梦，我一睡醒就马上赶回来了。”

“那你也知道要保守秘密吧？”

纳飞说：“我知道。不过我们两人之间说也无妨嘛。我想告诉你，你是一个了不起的奇女子，也是我见过的最坚强最勇敢的人。”

纳飞的称赞，绿儿听着特别受用，可是她觉得自己受之有愧——因为绿儿当时其实怕费雅思杀人灭口怕得要命，似乎谈不上“勇敢”二字。后来耶律迈赶到，绿儿顿时如释重负，几乎喜极而泣。算了，这些糗事还是暂且按下不表，日后再说吧。在这一刻，绿儿只想享受一下纳飞的溢美之词。他们并肩走向营地，纳飞的手臂搂在绿儿身上，她默默地细品着这一刻的温馨。

羿羲等他们走近之后说道：“我怎么只看到弓箭，却看不到猎物呢？”

梅博酷满怀希望地说：“你放弃啦？”

纳飞答道：“我还有整个白天呢。”

耶律迈问：“那你为什么回来呢？”

这时候人人都从帐篷里面走出来，聚在一起观望。

“我回来是要得到爸爸的指引。制造弓箭其实易如反掌，有上灵指导的话，谁都可以做。现在关键是请爸爸给我指出一条明路，告诉我应该去哪里打猎。”

佛意漫奇道：“阿飞，我不是猎人，我怎么知道去哪里打猎呢？”

纳飞答道：“我想知道这附近哪里的动物不怕人，可以让我走得很近才放箭。而且那地方必须有足够数量的动物，因为我一开始那几箭肯定会失手的。”

佛意漫说：“那你就带上费雅思帮你追踪吧。”

耶律迈连忙搭话：“不行，不行。纳飞说得对，今天他必须单独行动，费雅思和欧必忍都不能参与。”

绿儿当然知道耶律迈这样说的用意，可是佛意漫还是不明就里。“那就让耶律迈告诉你去哪儿打猎吧。”

纳飞道：“耶律迈不见得比我更熟悉这一带。”

佛意漫说：“那我就更加一窍不通了。”

纳飞说：“无论怎么说，我只会听你的命令行事，你让我去哪里我就去哪里。事关重大，不能靠运气。爸爸，请告诉我去哪里打猎吧，否则我们就没希望了。”

佛意漫站着不动，静静地看着小儿子。绿儿不明白为什么纳飞非要这样做不可——以前他去打猎，从来都不需要佛意漫的指引——可是她知道这事情背后肯定有重大干系，大概这次远征的成败全系于佛意漫身上，看他是否能够决定纳飞应该去哪里狩猎。

佛意漫说：“我去咨询一下索引。”

“爸爸，谢谢你。”纳飞说完，跟着佛意漫走进帐篷。

绿儿看着四周正在等候的众人，不知道他们各自打什么算盘。她遇上耶律迈的目光，只见他嘴角勉强挤出一丝笑意。绿儿也微微一笑作为回答，心里想不出耶律迈对这个局面是怎么看的。

幸好如诗给绿儿解开了心中的困惑。她小声说：“你的丈夫很聪明！”

绿儿很吃惊地转头看着姐姐——她甚至没有注意如诗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昨天纳飞力争要继续这个远征计划的时候，佛意漫的领导地位已经动摇了，这个集体的凝聚力也随之变弱。今天早上我醒来之后就发现情况更加恶化，这群人已经到了混乱崩溃的边缘。另外，费雅思和耶律迈之间突然产生了一种刻骨铭心的怨恨，我不明白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刚才纳飞带着弓箭回来的时候，佛意漫的威望被进一步削弱。如果纳飞这时候趁机夺权，我们这个集体就会马上分崩离析。幸好纳飞没有野心，他不动声色地将领导权还到他爸爸手上。我现在看到这个集体已经在恢复当中了。”

“小诗，有时候我真的宁愿拿我的天赋来跟你交换。”

如诗道：“我的天赋嘛，有时候是挺实用，施展起来也不麻烦；可你

是圣湖先知啊。”

这时候绿儿还在给女儿喂奶，索菲娅在她怀里拼命吮吸着，发出吧唧吧唧的声音，似乎怕绿儿又开始跑起来，恨不得赶快把她吸干。绿儿忍不住笑出声来，其他人听了，转头看着她。他们好像在想，现在前途未卜，祸福难料，有什么可乐的？

纳飞和佛意漫一起从帐篷里面走出来。佛意漫一扫之前的颓气，恢复了昔日的领袖风范。他拥抱了纳飞一下，指着东南方，大声说道：“纳飞，你将会在那个方向找到猎物。尽快回来吧，今天我破例允许你们生火炖肉。就算被多柔菲亚城的人看见炊烟也没关系，等他们越过海湾来这里查探的时候，我们早已启程南行了。”

佛意漫如此自信地下达命令，绿儿知道，很多人听了可能会心生绝望而不是希望。他们对回城的渴望是其性格上的弱点，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情，所以他们也不会继续纠缠着要回去。费雅思的阴谋有可能导致他们回城，可是同时也会让他们的人生失去意义——如果纳飞成功的话，他们的远征得以继续，他们就有机会成就一番大事业。

如果纳飞成功的话。

耶律迈问纳飞：“你懂射箭吗？”

纳飞说：“我不知道，昨晚太黑了，我还没试过呢。不过我知道我的射程肯定不远，因为我还没有锻炼出拉弓所需的肌肉群。”说着他笑了笑，继续道：“我要找一头又蠢又慢，或者又聋又哑的猎物，而且那只倒霉蛋还必须在上风口才行。”

没有人笑。他们只是呆呆地站定了，目送纳飞沿着他爸爸指定的方向坚定不移地大步走远。

纳飞走后，营地里弥漫着一股特别紧张的气氛。大本营向来都很紧张，因为人与人之间总是存在着摩擦，为了避免争吵，人们经常强忍着怨气。可是这次不同，现在的紧张气氛是等待造成的。大家都无事可做，除了看小孩之外就只能枯等，心中难免揣测，纳飞能不能凭着一副弓箭创造奇迹呢？

众人皆愁的时候，唯有谢德美和司徒博是例外。他们两人其实也不是显得特别快乐，他们和平常一样，依然是少说话，默默做自己的事情。可是绿儿注意到这两人今天有点儿不寻常，好像特别在意对方，还不时互相凝望，似乎在竭力掩饰着一个眼看就要泄露的秘密。

将近日到中天的时候，索菲娅已经尿湿两件衣服了。绿儿洗小孩衣服和尿布的时候，谢德美把脱光了的小宝宝抱在怀里，一边逗着她玩，自己也一边哧哧地笑着。她以前就算是逗小孩，也很少这么快活的……绿儿恍然大悟：谢德美肯定是怀孕了！已经拖了那么久，人人都

以为她没法生小孩了，谁料如今会铁树开花。

绿儿不假思索就直接问谢德美。毕竟在场没有别的人，而且绿儿是圣湖先知，她想知道的事情，没有哪个女人能瞒得住。

谢德美吓了一跳，答道：“没有啊！呃……我是说，可能吧，哪能那么快就知道呢？”

绿儿这才知道，原来谢德美没有怀孕是因为她和司徒博一直没有开始造人。他们结婚肯定只是为了方便，两人可以共用一个帐篷。不过一直以来他们都是好朋友，彼此了解很深；如今两人的关系更上一层楼，终于有了夫妻之实，所以谢德美今天容光焕发。

绿儿说：“呵呵，反正我就先恭喜你吧。”

谢德美脸色一红，低头看着小宝宝，挠她的痒痒。

“也可能很快就会怀上了。有些女的是很容易怀孕的，比如说……我吧。”

谢德美说：“不要告诉别人。”

绿儿道：“你的变化，如诗肯定看得出来。”

“那除了她，你就不要再告诉别人了。”

绿儿说：“好，我答应你。”

可是谢德美脸上还留着一个诡异的微笑。绿儿知道，谢德美刚才透露的事情只是冰山一角罢了。她想，没关系了，我也不是什么事都非要知道不可。你和司徒博之间的事情和我没有关系，如果你不说，我也不会去翻查。不过无论发生了什么，我只知道你比以前更快乐了；这一年来，我从没见过你像现在这样对前景充满希望。

可能只是我自己对前景充满希望吧——因为今天凌晨我们顺利化解了一场血光之灾，而且最难得的是耶律迈也站在上灵这一边了。

就算费雅思是一个暗藏杀机的恶人又怎样？就算欧必忍和莎芙忍心抛弃小宝宝又怎样？只要耶律迈不再和上灵作对，什么困难都能迎刃而解。

纳飞在中午之前就顺利回营，突然出现在营地边上。当时并没有人翘首以盼，因为谁也没料到 he 那么快就成功了。

纳飞大喊一声：“司徒博！”

司徒博当时正和羿羲在佛意漫的帐篷研究索引。他闻声走出帐篷，

应道：“纳飞，看来你成功咯？”

纳飞伸出双手，各拿着一只剥了皮的兔子，说道：“今天就打了这么多，我是特意提前回来的，因为爸爸说今晚开锅炖肉！司徒，我们生火吧，这一顿总算有些动物脂肪和蛋白质填肚子了。”

这样一来，远征计划得以继续下去，却不是所有人都欢欣雀跃。不过当热腾腾的炖肉端上来之后，每个人都露出了笑容，至少以后不用担心挨饿了。

佛意漫主持晚餐的时候显得很愉快。绿儿心中思忖，他如果借着这个契机退休，将领袖的位置传给儿子，他会不会从此活得轻松点呢？不会的，权力固然伴随着千斤重担，可是失去权力却是生命中无法承受的轻，禅让二字，谈何容易？

他们围坐在一起吃晚餐的时候，绿儿闻到纳飞一身臭汗——他在野外奔波了一整天，难免会散发出异味，绿儿早已司空见惯；而且这里不是女皇城，没人能够维持以前的卫生标准，不过汗臭味毕竟会让人不快。这时候大伙儿正听着梅博酷吟诵他以前演戏时学过的一首古体艳情长诗，绿儿连忙小声说道：“你臭死了。”

纳飞说：“娘子教训的是，为夫确实需要洗澡了。”

绿儿道：“今晚我帮你擦背。”

纳飞回答说：“终于轮到我了……每次我看着你给小娅娅洗澡，我心里那个羡慕妒忌恨哪！”

绿儿说：“你今天太棒了！”

“其实没什么，全靠上灵硬是将制造弓箭的知识灌进我脑子里，我只管拼命削个不停。刚才打猎就更简单了，那些动物看了我也不会逃，它们不是我杀死的，是自己蠢死的。”

“那些固然很棒，可是我觉得最了不起的是你懂得处理好和你爸的关系。”

纳飞说：“这真的没什么可夸奖的，我只是做好我的本分而已。你今天凌晨的表现才真正算得上智勇双全，惊世骇俗，为夫今晚一定要好好服侍一下娘子才行。”

绿儿道：“好是好，不过我得先把你洗得干干净净的，否则我还没享受着就被你熏晕了。”

纳飞突然一把将她搂在怀里，将她的鼻子往自己的腋窝拱。绿儿连忙挠他痒痒，挣扎着逃开。

华纱在篝火对面看着两人打闹，想道：他们毕竟还是小孩子，还那么年轻、那么爱闹，难得他们还保持着这份童真。可惜总有一天，当成年人的责任压在他们肩上的时候，这一点童真也会随之消失，就算他们开玩笑也不会像现在闹得这么欢了。纳飞，绿儿，尽情享受这段无忧无虑的时光吧。管他是在沙漠还是城里，管他头上是砖瓦还是帐幕，今朝有酒今朝醉，这大概就是快乐的真谛吧。

第八章 安居乐业

翌日清晨，大家收拾打点，装好行李物资，骑着骆驼朝东南方向进发。没有人说什么，大家都心知肚明，往这个方向走，目的是要尽量远离多柔菲亚湾。穿越火焰谷依然是困难重重，他们陆陆续续走了好几次回头路。每天一早佛意漫会将索引的指示告诉耶律迈，然后耶律迈就带着费雅思先行查探地形。这一带地势起伏不平，他们经常下了一个山头又上另一个山头，耶律迈总能找出最容易走的一条路。

几天之后，他们找到另外一眼可饮用的泉水。他们打算在这里稍作停留，制造弓箭，所以就把此处命名为箭泉。纳飞先去四周查探，将上灵数据库里面提到的适合做弓的树木都取样带回来，然后众人四处砍伐，很快就收集了几十根树苗。他们把其中一些即刻削制成弓，以解燃眉之急；剩下的任其晾干，留待以后制成经久耐用的强弓。他们还做了几百支箭，男男女女一起练习。耶律迈说：“说不定哪一天我们的生命就要托付给各位女箭手了。”

练习了一段时间，大家发现，枪法高超之人，箭法也会很准。真正的挑战在于锻炼出足够强大的肌肉和力量，这样才能够将弓弦拉到最大，稳稳当当地瞄准，射中远处的猎物。在头一个星期里，人人都练得腰酸背痛，连胳膊也抬不起来。柔珂、狄傲丽和华纱老早就放弃，怎么也不肯再练了。可是莎芙和如诗却持之以恒，练成了相当不错的箭法，不过她们只能用小弓。

羿羲想办法将箭杆染成一种很古怪很鲜艳的颜色，这样一来射丢的箭就比较容易找，可以减少浪费。

在他们制造了相当数量的弓箭之后，大伙儿又踏上了征程。他们在温泉和火柱之间前行，路上还不忘练习射箭。众人的手臂日渐强壮，内心油然生出自豪的感觉。男人之间经常较量箭法，竞争激烈。几个女人发现他们比试的时候，都瞄着远处的箭靶，对莎芙和如诗射程范围内的目标视而不见。如诗私下说：“他们是怕输给我们女的丢面子，呵呵，就让他们自个儿比去吧。”

在不知不觉间，他们的前进路线变成与商旅通道平行，有时候还相当贴近，他们被迫吃了几天生肉。一天清晨，佛意漫捧着索引走出帐篷，大声宣布：“上灵吩咐下来，从这里开始，我们必须往西，穿过群山，走到海边。”

欧必忍说：“我猜啊，那个海边没有别的城市吧？”

没有人理他，更加没有人提起上次在急流海边发生的小插曲。

耶律迈问道：“为什么现在就转向西边呢？这条火焰谷我们只是走了一半路程，商道都是直达南端的火焰海。如果我们往西走，恐怕会走不下去。”

佛意漫说：“这里往西还有几条小河。”

耶律迈说：“肯定没有。如果有水源的话，过往团队早就发现了，那边肯定已经开辟成商旅通道，可能连城市都有了。”

佛意漫道：“不管怎么样，我们必须向西走。上灵说了，我们这次又要驻扎一段时间，种植庄稼，收成之后再继续前进。”

梅博酷问：“为什么又要扎营呢？我们明明一路走得好好的，小孩子也健康成长，为什么要中途停下来呢？”

佛意漫答道：“因为谢德美怀孕了，越往下走就越不方便了。”

众人都很惊奇地看着谢德美。她脸色一红，竟然也显出诧异的神情。谢德美说：“我也是今天早上才有点怀疑……有没有怀孕，我自己也不能确定，上灵怎么会知道呢？”

佛意漫耸肩道：“反正他知道就是了。”

耶律迈说：“小谢，这个时机实在不是很好。其他女的要喂小孩，都暂时不怀孕了，可是现在我们那么多人要等你一个。”

司徒博竟然出言反驳：“迈哥，有些事情是人算不如天算，我们也是身不由己，你怎么能怨到我们头上呢？”

耶律迈盯住司徒博，缓缓说道：“我不是怨你们。”不过他也没有再多说什么，马上就出发，往西探路去了。

这一次他们走进了火山群之中。羿羲通过索引发现，这是一片矗立在急流海畔的火山带，至少有五十座火山，有些是活的，有些还在沉睡期。他们沿途还发现有些地方的岩浆还没有完全变成火山土。羿羲说：“最近一次火山爆发就在去年，不过是在南面更远一点的地方。”

佛意漫道：“上灵可能想让我们避开那些活跃的火山，所以才指示我们去急流海的北面。”

上山的路已经够难走了，下山的路竟然更难行。这一带山势险峻，植被茂盛，整片山坡覆盖着密密麻麻的丛林。

羿羲说：“这一带受海洋气候影响，冬天总有朔风从海面吹袭过来，夏天则天天暴雨。云雾来到这里被群山挡住，只能上升，遇到冷空气，所有水汽都凝结成雨水落到山坡上，所以山上这里有一大片雨林，山下海边反而没那么潮湿。”

在旅途之中，只有羿羲不用干重活儿，所以他是唯一一个有空钻研索引的人。他把索引随身带着，有一只手好像已经粘在上面拿不下来似的，大家都见怪不怪了。司徒博对羿羲倾囊以授，把很多小技巧和后门都教给他，如今羿羲已经快要青出于蓝了。他将从索引中学到的知识说出来与众人分享，就算有人心里不以为然，可是嘴上也不好说什么，因为这些知识已经是羿羲能做出的全部贡献了。

有一天他们来到一条崎岖不平的山沟里，突然感到一阵强烈的地震。有两头骆驼被震倒在地，其余的骆驼顿时陷入恐慌之中，驻足不前，只懂得原地打转。

羿羲大叫道：“快走！我们必须马上离开这条山沟！”

佛意漫问道：“离开？怎么离开？”

羿羲吼道：“怎么都行，只要能离开就行！索引说这次地震将山顶的一个湖震开了，我们再不逃就要被冲走了！”

这个时机真是坏透了——耶律迈和费雅思跑到前面探路去了，而纳飞和欧必忍正在山上打猎。不过佛意漫毕竟见多识广，经验丰富，自有应付危机的一套方法。他迅速把山沟两壁都扫了一眼，随即在一堆乱石中找到一条向上的小路。这条小路通向侧面的一个小峡谷，他们可以沿着这条小路离开山沟，直上山顶。

佛意漫吩咐说：“我最熟悉骆驼的能耐，所以我在前面引路；绿儿，你负责带领女人小孩跟着我；梅伯，你和司徒博负责驱赶那些运行李的牲口，记住，供给物资在前，干燥箱和冷藏箱押后；羿羲，你走在他们两人附近，时刻留意着索引的信息，情况紧急的时候就让他们扔下骆驼，逃命要紧。你们首先要保住自己性命，阿羲，记住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你们都听明白没有？”

这时候每个人都已经吓得双眼圆睁，听了佛意漫最后这个问题，大伙儿都点头答应。

艾雅说：“耶律迈还在山沟里，我们得找人通知他呀！”

佛意漫道：“第一，阿迈自己能听到上灵的声音；第二，山洪来势太猛，我们去通知已经来不及了。艾雅，现在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拯救他的妻儿，为他保存一点血脉了。来吧，大家出发！”说完他勒转骆驼，向山上走去。

骆驼并不擅长攀爬，它们慢吞吞的脚步简直可以把人逼疯。可是慢归慢，大家还是稳步上升。这时候发生了两次余震，幸好比初震减弱了不少。佛意漫率领妇孺顺利到达山顶，他脑中闪过一个念头，想下去帮忙；可是绿儿提醒他，一路上有几处地方特别狭窄，容不下两头骆驼并排行走，他下去只会帮倒忙。佛意漫只好作罢。

运输驼队走到半山腰的时候，羿羲大喊一声：“来不及了！快跑！保命要紧！”确认梅伯和司徒博都听到了之后，羿羲掉转骆驼，往山上狂催，从驼队之中拼命向前挤；无奈他手无缚鸡之力，根本没有力气催逼坐骑往前冲。梅伯赶上羿羲，一把将他的缰绳抢过来，拉着羿羲的骆驼越跑越快。很快，他们来到一个特别狭窄的地方，羿羲的坐骑因为装了浮椅，所以特别宽，没办法和梅伯并排过去。梅伯还没等自己的坐骑跪倒就不假思索地从骆驼背上滑下来，放开自己的缰绳，扯着羿羲的坐骑穿过狭缝。很快司徒博也赶上来了，大声叫道：“索引在哪儿？”

羿羲没有力气把索引举起来，只能指着腿上的一个包说道：“在这儿，不过这个包缠在前鞍上面。”

梅伯让羿羲的坐骑站定不动，司徒博驱赶骆驼靠上来，迅速伸手把包解开，高举在头上跑开了，看动作好像挥舞着战利品似的。

羿羲对着梅伯喊：“别管我，你快跑吧。”

梅伯不理他，硬扯着羿羲的坐骑越过了运行李的驼队。

没走多久，只见司徒博、绿儿、如诗、谢德美、莎芙和艾雅一行人站在前面等着，梅伯知道这里已经离山顶不远了。司徒博肯定已经把索引交给佛意漫，华纱和剩下的女人已经把小宝宝都抱到最高处了。梅伯吼道：“羿羲给你！”说完他把缰绳塞到司徒博手中，随即转身跑回峡谷，迎上第一头运货的骆驼，拉着它快跑几步，把缰绳塞进绿儿手里：“拉上去！”

就这样，他让每个女人都拉走了一头运货的骆驼。这时候远处传来轰隆隆的水声，连脚下的地面也在颤抖。梅伯大叫道：“赶快！赶快！”

所有的载货骆驼都被牵走了，人手刚刚好，只剩下梅伯自己的坐骑无人照料，落在最后。那头骆驼被轰鸣的水声和颤抖的地面吓坏了，越走越慢。梅伯大声叫道：“姑婆！快跑过来啊，姑婆！”可是梅伯正在拉着最后一头载货骆驼，无法分身。这只牲口运的是冷藏箱，长远来说，比梅伯自己的坐骑重要多了，所以他只能让姑婆自生自灭了。

司徒博喊道：“梅伯，快放手啊！水来啦！”

他们所在的峡谷在山沟的侧面，从站的地方可以看到一堵比山沟还高的水墙排山倒海似的扑过来，众人本能地往更高的山坡上逃去。已经站在峡谷顶的人倒是没有危险，因为水墙没有那么高。

水墙扫过峡谷口，有一部分山洪呼啸着灌进峡谷，与山体撞击，竟然激起比山沟水墙更高的浪头。走在最后的两头骆驼和梅伯顿时被大水卷起，向上冲了一段路，落地的时候已经快到峡谷顶了。梅伯在浪涛中听见女人的尖叫声，好像有人喊他的名字——是狄傲丽吗？紧接着大水迅速退却，梅伯觉得一股巨力把他向下拖去。有一瞬间他想放开缰绳自己逃命，可是随即想到那头负重的骆驼已经匍匐在地上，比梅伯自己一个人沉稳多了。于是他拼死揪着缰绳，紧紧地靠在骆驼身侧，好歹没有被大水拖走。这一人一兽，在生死关头互相救助，先是梅伯拉着骆驼上高处躲避洪峰，然后是骆驼为梅伯抵挡退潮，终于携手逃出鬼门关。可怜梅伯的坐骑姑婆无依无靠，被大水卷进了山沟的涛涛巨浪之中。

梅伯整个人都湿透了，全身发抖，还紧紧地揪住缰绳不放。过了片刻，他觉得有人将他抓住缰绳的手指一根一根地掰开，把缰绳拿走了，然后很多双手把他搀扶起来，把他带到众人等候的地方。佛意漫紧紧地拥抱着梅伯，老泪纵横道：“儿子，我还以为你死定了，儿子……”

艾雅也失声痛哭：“迈哥怎么办呢？他怎么逃得掉呢？”

华纱轻声说：“还有费雅思……”

有好几个人转头看着莎芙，只见她的脸绷得紧紧的。

人们见到莎芙和艾雅的反应相差那么大，难免对莎芙有微词，绿儿连忙出来打圆场：“在担心和害怕的时候，每个人的反应都是不一样的。”其实绿儿知道莎芙心中根本不在乎费雅思的死活，这一点可能连莎芙自己也未必知道。

可是绿儿现在心里最牵挂的当然是纳飞：他和欧必忍在山上，应该没有危险，不过他们肯定担心坏了。

她默默向上灵说，请让纳飞知道我们都安然无恙。还有，请告诉我，耶律迈和费雅思都没事吧？

上灵的答案马上传来：没事。

绿儿连忙告诉大伙儿。

大家将信将疑地看着她。绿儿重复了一遍：“上灵说了，他们都没事。你们就别再担心了！”

山洪迅速退去，水面急剧下降。佛意漫和司徒博一起走下峡谷，只见谷底一片狼藉，四处是断树残根，连很多巨大的石头也被冲得移了位。

可是峡谷的场景和山沟比起来简直是小巫见大巫。就在片刻之前，山沟里还植被茂盛，驼队举步维艰。有时候为了避开枝节缠绕的藤蔓灌

木，他们必须在小溪里前行。可是如今山沟里什么也没剩，所有植物连同两旁山壁上的树木都被洪水卷走，甚至连山谷底部的泥土也被尽数冲走，露出了光秃秃的石头。山沟里现在只剩下山洪退走后落下的几块巨石和少数沉积物。

佛意漫说：“你们看看，在山沟底部，大石头分布在两边，而沉积物都聚集在中间的小溪附近。”

的确如此。山洪过后，那条小溪变宽了，在厚厚的泥层中冲出了一条一米深的河道。新形成的河堤还不稳固，有好几处塌方，很多泥土滑进水中。估计山谷底部需要很长一段时间才能稳固下来。

司徒博说：“六个星期之内这里就会重新长出很多植物，五年之后你就看不出大水的痕迹了。”

佛意漫问道：“司徒，这条山谷就像一条大路，直达海边。如果我们贴着山沟的边缘前进，你觉得安全吗？”

“不安全也得走，因为我们没有别的路。耶律迈查探过，他说山谷顶上经常有悬崖或者高山挡路，根本没法走。”

佛意漫说：“嗯，那我们就顺着山沟的边缘走吧，希望不再出什么意外。”

他们在山顶稍歇，清点行李物品，将包裹和箱子重新绑紧在驼背之上。佛意漫说：“我们只损失了一头骆驼，实在是不幸中的万幸。”

司徒博把他的坐骑牵到梅伯面前，递过缰绳。

梅伯说：“不用啦。”

司徒博说：“请收下吧。从今以后，我每走一步都是在向我最勇敢的朋友致敬。”

佛意漫小声道：“收下吧。”

梅伯接过缰绳，说道：“谢谢你。不过今天没有懦夫，人人都是勇士。”

司徒博拥抱了梅伯一下，然后就回去和谢德美一起帮女人和小孩骑上骆驼。

这一天下来，司徒博、梅伯和佛意漫三人都没什么机会骑在骆驼背上。他们再启程的时候，收到了上灵传过来的一个图像，只见一只骆驼陷在泥里，一下子就没顶了。以防万一，三人整天都在驼队前后穿梭，确保那些骆驼不会走近山沟中心的松软厚泥层。一路上又湿又滑，人和牲口都非常容易摔倒，所以他们走得很慢。终于，大部队来到了山谷尽

头，前面是一条开阔的河流。这里也被山洪破坏得不轻，只见河两岸都是一片乱石泥沙，很多树木横七竖八地倒在岸边。他们沿着河岸前行，和山谷里面相比，这里地势较为开阔，山洪失去了席卷一切的威力，所以残留了很多石头树木，反而让路更难走了。

“这边！”

喊话的是耶律迈，他后面跟着费雅思。他们站在半山腰，骆驼就在身后不远的地方。虽然山势很陡峭，可是爬上去的话其实也不太费劲。

耶律迈大声喊道：“我们在山顶这里找到一条路。”

几分钟后大家会合了，耶律迈和费雅思各自拥抱了妻儿。羿羲留意到这条新路要穿越一片森林，这片森林不如山上的茂密，他说：“嗯，我们应该离海边不远了。”

“这条河在前方不远处有一个急弯，转向西面。”费雅思说话的时候，一手搂住莎芙，另一手抱着小宝宝，让小孩依靠在他的肩膀上。“从那里你就可以望见急流海了。越过这条河继续向南还有另一条河，两条河中间是开阔的草地，还有几片小树林，最难得的是那一带地势很高，所以我们再也不用怕洪水了，谢天谢地！刚才地震的时候，我们只是担心你们会不会出事，根本没想到会有山洪跟在后面。然后迈哥突然很想看看大海，非要往上走不可。等我们走到山顶，后面就传来巨响，紧接着河水发疯似的涌上来了。后来我们还接到上灵传过来的一个影像，只见你们都骑在骆驼上面，顺着河流稳稳当地漂过来。”

佛意漫说：“羿羲从索引那里得到警告了。”

羿羲道：“幸好我们兵分两路，如果当时多几头骆驼在场，只会被洪水卷走。梅伯为了抢救运货的骆驼，把他自己的坐骑也牺牲了。”

耶律迈说：“羿羲，我们先抓紧时间出发，这些英雄事迹留着今晚扎营的时候再分享吧。我们可以在天黑之前到达两河之间的那片高地，今晚月色不好，我们必须趁着有亮光快点搭好帐篷。”

晚上大伙儿围在篝火四周吃晚饭，然后一直坐到深夜。今天发生的事情太震撼了，大家都没什么睡意，纷纷讲着白天发生的故事。而且纳飞和欧必忍还没回来，大家希望火光可以帮助两人找到这个新营地。

临睡前，如诗来绿儿的帐篷道晚安。纳飞还没回来，绿儿只能和小宝宝睡了。如诗说：“绿儿，不知你有没有看出来，这次山洪暴发，竟然大大增强了这个集体的凝聚力，这真是个绝无仅有的奇迹。就连梅伯也开始懂得什么是荣誉感了……”

绿儿说：“嗯，这变化可喜可贺。”

如诗道：“希望他不要老是自吹自擂，要不就会讨人厌了。”

绿儿说：“他也是时候成熟点了吧。”

“可能他只是需要一个契机去发现自己人性中的光辉。羿羲说梅伯当时没有一丝犹豫，二话不说就跳下骆驼，冒着生命危险救羿羲。”

“还有司徒博呢，他抢救了索引，然后带领我们下去帮忙……”

“我知道。我不是说梅伯是唯一的英雄，可是你知道司徒博向来就很不错的，做好事并不出奇。还有，后来他把自己的坐骑让给梅伯，非常慷慨大方。他这样做，一方面让这个集体的成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另一方面却把他自己抢险救人的事迹都抹掉。结果就是我们只记得梅博酷的英雄形象，却将司徒博淡忘了。”

绿儿说：“嗯，可能这正是司徒博想要的。”

如诗道：“可我们是不会忘记的。”

绿儿说：“没错，我们会记住的。你也快去睡觉吧，这些小家伙才不会管我们睡够了没有，早上到点了她们准要起来闹的。”

纳飞和欧必忍回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早上了。他们当时距离洪水很远，无奈却在河对岸，想来新营地的话，要不就穿越山谷，要不就渡过小河。最后他们带着骆驼一直绕到小河入山谷之前的上游地带，避开受灾最严重的地区，然后趁着退潮的时候渡过沼泽浅滩。纳飞说：“后来骆驼过河都过怕了。”

欧必忍高兴地说：“可是我们这次打了两头鹿！”

等所有人都聚齐了，佛意漫发表了一番简短的谈话，正式宣布在此处扎营。“我将北边这条河命名为奥义克河，他是我们这支远征队伍里面第一个出生的男丁。南面这条河命名为蒲储诺河，他是下一代人里面最年长的男丁。”

华纱很不满：“为什么不用德莎和索菲娅命名？她们是小孩子里面最年长的。”

佛意漫看着华纱，一言不发。

“哼，这样的话我们最好在小男孩懂事之前就离开这里，我可不想他们从小学坏，仗着长了小鸡鸡就自觉高人一等。”

“如果我们只有两个小女孩，爸爸肯定会用她们的名字命名的。”羿羲想打圆场。

可是大家心知肚明，就算只有两个女婴，要命名也轮不到她们。在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华纱坚持把这两条河称作“北河”与“南河”，而佛意漫则同样固执地用两个男孩子的名字来称呼这两条河。主要是因为男人经常外出过河或者钓鱼，他们相互之间传递信息的时候总要提到沿河各处发生的事情，所以到最后只有奥义克河和蒲储诺河这两个名称被广为接纳。也不知道其他人有没有留意到，反正绿儿发现华纱阿姨从来不用佛意漫指定的河名，每当别人说起的时候，她总是板起脸一言不发。

对于这个问题，绿儿与纳飞只讨论过一次，纳飞竟然一反常态，一点也不同情他妈妈。“在女皇城的时候，你们女人把持一切，华纱女士怎么就不介意？我们连圣湖也不能看一眼，也没见她愤愤不平。”

“可那里是女人的圣地啊！全世界就只有这么一个特别的地方了。”

纳飞说：“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不就是给两条河取两个名字罢了。等我们走了之后，根本就没有别人知道这些名字。”

“那为什么不叫南河、北河算了？”

纳飞说：“世上本无事，庸人自扰之。妈妈闹就让她闹去，你不要把火引到我们家里。”

“我只是想知道你为什么随大流？”

纳飞叹道：“唉，你仔细想一想，如果我真的用南河、北河这名字，爸爸听了会怎样想？其他男的听了会怎么想？那时候就真的会产生分裂了，我可不想被大伙儿孤立起来。”

绿儿暗自沉思。

她说：“好吧，我明白你的苦衷了。”

然后绿儿再想了想，问道：“可是在妈妈发难之前，你也不觉得用男孩子命名有什么不对，是吗？”

纳飞不回答。

“我知道了，就算在此时此刻，你还不觉得这事情不对，是不是？”

纳飞说：“我爱你。”

绿儿道：“别岔开话题，快回答我。”

纳飞说：“我已经回答你啦。”

绿儿道：“如果我们生的全是女儿，那你怎么办？”

纳飞说：“那我就和你一直‘办’下去，直到生出一百个女儿为止。”

绿儿露出厌恶的神情：“做梦吧你。”

纳飞说：“这是你的梦。”

绿儿决定不和他计较。当晚他们做爱的时候，她还是一如既往地全情投入。完事之后，纳飞沉沉睡去，绿儿却忧心忡忡，难以入眠。如果男人们把这个集体变成女皇城的反面极端——父权氏族社会，这将意味着什么呢？

绿儿很不理解：为什么我们一定要这样争斗呢？本来我们有机会在和谐星球创造一个独一无二、公平公正的社会，男女之间可以保持均衡的状态；可是就连纳飞和羿羲这么善良的人也乐意打破这种平衡。难道男人和女人之间真的存在永恒的战争吗？我们非要踩着对方才能向上爬吗？莫非这是我们的基因决定的吗？人类社会非要由一个性别统治另一个性别不可吗？

绿儿想，我们其实和狒狒没什么两样，大概这就是现实吧。在和平安稳的时候，女人可以做主，她们主持家政，互相串联，维持着亲友之间和邻里之间的友好关系。可是现在我们变成游牧民族，整天在生死边缘挣扎求存，这时候就轮到男人做主了，女人根本说不上话。如此说来，文明的真正含义原来是女人统治男人。每当这种模式被打破之后，我们就将其诟病为“不文明”“野蛮”，或者“大男人主义”。

他们在两河高地生活了一年，谢德美顺利产下一子。她和司徒博为小孩取名帕达洛——就是礼物的意思，昵称是洛奇。本来他们打算只住一年就拔寨启程，可是当洛奇出生之后，另外三个女人又怀孕了——其中包括华纱和绿儿。这两人身体最弱，妊娠反应最大，不能上路奔波。所以他们又多住了一个收割季节。丰收之后再过了几个月，除了莎芙之外，其余两个孕妇各自生了一个小宝宝。这时候远征队伍已经有三十人了，其中第一批出生的小孩已经满地乱跑，大部分也开始说话了。他们就在这时候踏上了下一个阶段的征程。

这两年大伙儿过得相当美满。这一带降雨充足，水土肥沃，他们可以种植多种多样的庄稼，远不是当年的贫瘠沙漠能相比的。而且这一带动物众多，每次打猎总能收获甚丰。就连骆驼队伍也壮大了，在两年之间它们一共生了十五头小骆驼。不过要给它们配新鞍就难办了，因为没有人懂得造鞍的技术。可是他们想了个办法：他们选出四头最温顺纯良的骆驼，每一头上面固定着两个小孩；然后这四头骆驼总是和女人骑的骆驼并肩而行，这样一来，妈妈可以随时照顾小孩。有些小孩子刚刚坐上骆驼背的时候吓坏了，因为离地太高。可是很快他们都习惯了，不但不害怕，反而乐在其中。

从两河草原到海岸，这一段路畅通无阻，甚至比女皇城西南面的广袤大沙漠更好走，他们从来没试过前进得如此神速。只用了三天大伙儿

就来到了一个水源充足的海湾，那些男的对这一带都很熟悉，因为他们过去两年中经常来这里狩猎和捕鱼。第二天早上，佛意漫宣布了一条坏消息：他们不能继续往南走了，必须从这里转向西边。

西边……西边是一片茫茫大海。

从这里望向西面的海中，在大约两公里外有一个怪石嶙峋的小岛。佛意漫遥指着小岛说：“在这个小岛后面有一个大岛。我们上了那个大岛之后，还要走很长一段路，相当于从梅博谷到这里的距离。”

纳飞和耶律迈趁着退潮的时候出发，沿着浅滩向小岛走去。这段路程大部分都可以步行，只有中间一小段需要游泳。可是那些骆驼却在水边驻足不前，怎么赶也没用。看来只能做木筏了。耶律迈说：“我以前倒是做过木筏，不过是在淡水河，从来没有试过用来渡海。幸好这一带的海水很平静，应该没问题。”

于是众人开始砍伐树木，让砍下的木头都浮在海面上；再用沼泽芦苇抽丝缠成绳子，将一根根木头捆起来。他们用了整整一个星期造木筏，然后用了两天渡海。他们先把骆驼——每次只能运一头——送上小岛，然后是行李物资，最后才是女人和小孩。在小岛上，大伙儿就地扎营休整。翌日兵分两路：一部分男的撑着木筏绕到小岛的西南端，那里是大部队前往大岛的起航地；其余人等带着骆驼走陆路。两批人会合之后，依样画瓢，分批渡海，终于在忙碌奔波了一个星期之后成功到达大岛。完事之后，他们将所有木筏都推回海里，目送它们逐渐漂远。

大岛的北角是崇山峻岭，还有茂密的森林。一路南下，高山逐渐变成丘陵地带，然后变成广阔的草原。他们来到岛上一个特别狭窄的地方，站在高处远眺，只见南面的地势继续走低，向西可以看见急流海，向东望则是火焰海。再走了一段路，大家开始明白为什么这一片海域叫作火焰海了：海里矗立着许多火山，其中一些还在冒烟，离很远也看得见，估计是最近一次小爆发造成的。

羿羲向众人解释道：“这个岛本来一直是大陆的一部分，火焰谷一直延伸到这个岛上再往南一点的地方。五百万年前，这里突然发生巨变，这个岛从陆地分裂出去。海水虽然隔断了火焰谷，却浇不熄谷中的火焰。”

他们在亘久不变的女皇城中长大，多数人都以其古老历史为荣，并不热衷于变化更替，对造就沧海桑田的大自然威力也是不甚了了。然而在这里，虽然时间尺度也是用百万年来衡量，他们却依然能够亲身体会到这个星球蕴藏的巨大威力，顿时觉得人类的渺小和卑微。

羿羲说：“我们既不卑微也不渺小，因为我们见证了这些变化。我们明白何谓世间变迁、沧海桑田。我们知道宇宙万物——无论是生命还是死物——总处于无穷无尽的变化之中，唯独变化才是永恒的。只有人类才懂得时间和因果的概念，只有人类能够承前启后，根据历史塑造自

我，在变化中开创未来。”

过了这一片草原，这个岛逐渐变宽，地面也变得崎岖难行了。这种地形地貌似曾相识，正是与之前经过的那个火焰谷如出一辙——羿羲说中了，这里果然是火焰谷的延续。不过这一带比较安静，既没有喷气口，也没有火焰柱，连地下水也纯净许多。越往南走，空气就越干燥，他们慢慢走进了群山之中。

羿羲看着索引给大家上课：“这一片山脉竟然有名称，叫达拉托山脉。在这个岛从大陆分裂出去之前，这一带曾经有人定居。对了，对了，在火焰诸城里面，最古老、最伟大的那个城邦就是在这里。”

“你是说思古诺伊城？”绿儿问道。她想起一个传说：这个城市里全是守财奴，他们聚敛了和谐星球上大部分黄金，分散藏在无数个地下金库里。最后他们为了独霸财宝，不惜与外界断绝来往，将整座城市也藏起来了。

“不，应该是华比亚尼城。”羿羲一说出这名字，人人都想起传说中的苔藓石头城。这座城市建在一座高山上，无数的小溪从每一个房间里流过。在山顶的房间温度太低，溪水会结冰，所以山顶的居民必须生火融冰，好让下面的人有水可用。

大家问道：“我们能看到这座城市吗？”

羿羲说：“这里已经荒废了一千万年，不过因为整座城市都是用石头砌成，所以现在还能残留一些废墟。我们其实一直沿着一条古路走着，前面就到了。”

这时候大家才发现他们真的沿着一条古路前进。虽然这条路已经被侵蚀得不成形了，还经常被沟壑截断，可是他们总在无意中回到最容易走的路中心。有些地段有很明显的开山凿路的痕迹，还有几个小山谷，里面填了一些石块，至今还没有被完全腐蚀掉。羿羲说：“如果这一带再多些雨水，那就什么也不剩了。可是这个岛向南漂移了一段距离，现在其实和南部大沙漠处于同一纬度，所以空气比较干燥，腐蚀也少，虽然过了那么久，还是有人类活动的遗迹留下来了。”

耶律迈说：“在这一千万年里，总有人走过这条路吧？”

羿羲道：“没有！自从这个岛从大陆分离出去之后，就再没有人类踏足了。”

梅博酷轻蔑地说：“你怎么知道？”

“因为上灵阻止人类过来，他们甚至想不起这里原来还有一个岛。我猜上灵是要把这个岛保存下来……给我们。”

从他们望见华比亚尼城到真正到达，驼队走了整整一天。这座城，远看就像一座表面很古怪的高山，走近了大家才发现那是一个个在石头里面挖出来的窗户。这座山本来就很高，那么这个在山表凿出来的城市肯定也很大了。

城东北有一条小溪，他们就在那里扎营，然后开始探索。他们先顺流而下，只见这条小溪一直流出城外；然后大伙儿再逆流而上，发现小溪在城内向下流的时候形成许多瀑布，瀑布附近的墙长满了厚厚的青苔，温度比外面的沙漠热空气低很多。

众人轮流出动，每次都成群结队地在古城遗址里面上下求索，只留下几个人照顾小孩和看着骆驼。在古城里面，只要附近没有小溪，建筑物内墙的腐蚀程度并不算太严重，却无论如何也比不上外墙保存得那么好。为什么外墙比内墙保存得更好呢？大家开始并不明白，直到发现一套沟渠系统的遗迹，众人才恍然大悟。原来传说是真的，这套导水系统贯通全城，将日常用水送进城里的每一个房间。最不可思议的是相邻的房间直接连通，没有走廊过道，也没有门。如诗说：“难道他们不需要隐私吗？如果每个房间都是一个过道，可以让别人随便经过，那他们岂不是没有私人空间？”

没有人能够回答。

羿羲说：“在鼎盛时期，这里的人口一度超过二十万。当时这地方还没有南移，水资源充足，城北几十公里以内的土地都适合耕种。他们在城内储存了十年的粮食，城里还有水，所以从来不怕敌国入侵围城。敌军就算把城外的农田庄稼都烧毁，华比亚尼城的人也不怕。因为到最后总是围城敌军自己熬到粮草不继，城里还是吃喝无忧。唯独大自然才有力量把华比亚尼变成一座死城。”

纳飞问：“火焰谷经常发生地震，为什么这座城市没有毁于地震呢？”

“我们只是没有看见东面的山坡而已，索引显示这里曾经有两次强烈的地震，华比亚尼城从中裂开一个大口，海水倒灌进来，半座城都沉到海里了。”

司徒博说：“这个洪水滔天的场面何其壮观！呃……我是说从安全的地方看过去……”

羿羲继续道：“东边临海的半座城沉到水里之后就只剩下山壁了，面向内陆的这半边城却保存了一千万年。可是我们没办法估计这遗址还能维持多久，因为城里面的小溪从内部将其腐蚀，外面逐渐变成一个空壳，终有一天会塌的。可能一开始只有某部分破损，紧接着附近区域承受不住额外的压力，也开始倒塌；于是产生雪崩效应，整座城就像沙滩上的沙堡垒，瞬间就轰然倒地了。”

绿儿说：“传说中有英雄诸城，我们终于见到了其中一座。”

欧必忍说：“这么说来，这些传说都是真的咯？不知道思古诺伊城是不是也在附近呢？”

羿羲道：“我问过了，索引说不是。”

欧必忍叹道：“唉，可惜了，那么多黄金……”

耶律迈说：“哼，你找了那些黄金到哪儿卖去？你打算把金子当面包吃还是当衣服穿？”

欧必忍挑衅地说：“怎么了？我做一下发财梦也不行啊？难道我们只能做有实用的梦吗？”

耶律迈耸耸肩膀，不和他争论下去。

他们绕着华比亚尼城的西面走了整整一天，发现整座山的表面都被这座古城覆盖了。离开古城遗址之后，驼队来到一条大路，这条大路地势很高，而且在路两边看得出修葺整齐的痕迹，可见这条路是交通大动脉。羿羲说：“古时候这条路连通了火焰诸城和繁星诸城，可是现在走过去只剩一片荒漠了。”

队伍离开大路，向地势较低的地方走，来到一片没有河流的大草原。这个岛在这里又变窄了，东面可以看到繁星海，西边很远处隐约有一条蓝色亮光，那是急流海。他们继续往下走，慢慢就看不见西面的海洋了。上灵让他们沿着东海岸前进，那里雨水充足，海产资源也很丰富。

这条路很不好走，赤日炎炎，路上又没有河流，他们中途停了三次，就是为了打井取水。佛意漫和耶律迈从年轻时就对这种地形环境司空见惯，如今一路走来自然是驾轻就熟，无惊无险。驼队离开达拉托山脉之后，又走了十天，来到海边。这一带的海岸线转成东南走向，上灵让他们沿着海岸线向南行。越过几座小山丘之后，草丛越发茂密，树也越来越多。然后驼队走过一片低矮的风化岩石山，穿越一条河谷，再翻过几座小山，终于来到一片风景优美的土地上。

只见一片片森林与草地梅花间竹地分布，四处花团锦簇，花丛中传来蜜蜂的嗡嗡声——将来不愁没有蜜糖了。草地上有很多条清澈见底的小溪，汇聚成一条宽广的河流，蜿蜒着奔向远方。谢德美下了骆驼，检查一下土壤，说道：“这些土比沙漠里那层薄薄的草地好多了，土里不仅仅长着草根，而且是真正的表土层。我们可以在这里种植庄稼，不用担心破坏原有的草地。”

在这次旅途中，耶律迈首次不用和佛意漫商量营地的位置，因为这个地方放眼望去，没有一处不适合扎营。

耶律迈说：“爸爸，这片土地足够养活西夕都的全部人口，可以让他们丰衣足食了，是吧？”

佛意漫答道：“现在这里归我们独享了，这地方是上灵为我们准备的，一千万年……我们终于来了。”

“那我们在这里定居了吗？这就是我们的目的地吗？”

佛意漫说：“我们在这里至少要住几年，因为上灵还没准备好让我们飞入太空返回地球，现在这里就是我们的家了。”

耶律迈问：“我们要住几年呢？”

佛意漫答道：“这我就说不准了，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我们既然准备长住，就应该建造木屋，把旧帐篷改成雨篷和帘子。从现在开始，我们不再跋山涉水，下一次出发就是要飞上星空了。我把这个地方命名为多斯达提奥克，因为这里可以满足我们的一切需要。这条河就叫华纱河，因为它和我妻子一样的坚强，一样的充满生命力，它将永不停息地为我们提供生存所需的一切。”

华纱轻轻点头，表示她认同和接受这份荣誉。绿儿看到她的嘴角露出一丝笑意，这表明华纱明白了她丈夫主动和解的一片苦心。

他们把村庄建在华纱河出海口旁边的一片高地上——这片海域叫作南部海，他们原来已经如此深入南方，连急流海和繁星海都抛在身后了。在一个月之内，大家就建了很多座以茅草盖顶的木屋。在这个纬度，庄稼全年生长，随便哪里都适合开垦种植。而且这地方每天都下雨，偶尔有风暴袭来，但很快就刮过，不会造成什么破坏。

这里的动物也很驯良，丝毫不怕人。有一种野山羊，很明显和女皇城外山上放养的那些山羊是同种的，他们很快就把这些野山羊驯服，将其变成家畜。有了羊奶之后，人们再也不需要喝骆驼奶，这种“极品”就全部留给小骆驼独享了。“骆驼奶酪”这个名词也有了新的含义：人们把小孩吃饱喝足之后拉在尿布里面的便便委婉地称作骆驼奶酪。

一晃眼过了六年，其间有更多小宝宝降临世上。现在一共有三十五个小孩子，年纪从几个月到八岁不等。众人合力耕作，平分收成。男人们定期外出狩猎，回来之后把鲜肉腌制成咸肉干，兽皮则做成皮革。华纱、羿羲和谢德美负责开办学校，给小孩子上课。

现实生活不是幸福美满的童话故事，难免有矛盾与争吵。为了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儿，柔珂整整一年不理睬莎芙；欧必忍有一次与梅伯大吵之后，负气出走，在远处建了一座小木屋离群独居。人们心里也有怨气——有些人觉得别人干活不够卖力，有些人觉得自己的任务比其他人的劳动更有价值。而且在男女之间总是存在一种暗流汹涌的紧张关系，女人遇事自然找华纱做主，而男人只服从佛意漫或者耶律迈的决定。可

是无论再怎么争斗，大家最后总能消弭压力，平息矛盾，将种种危机尽数化解。这个集体的三巨头风格各异：佛意漫忠心耿耿地为上灵效劳；华纱常怀悲悯之心，对众人关怀得无微不至；耶律迈则全心全意为了这个集体的生存发展而努力。大伙儿在这三巨头之间找到了一个平衡点，互相迁就扶持着走过那么多年的风风雨雨。大家每天辛勤劳作，当时有什么不满也暂且埋藏在心底；过后遇上开心快乐的时候，这些积怨也就消解得无影无踪了。

这么多年来，大家过着衣食无忧的好生活。每当忆起往事，再看看今朝，没有一个人不暗自希望上灵会忘记他们的存在，让他们在多斯达提奥克平静地度过幸福的一生。

第九章 边界

索菲娅七岁的时候，似乎已经完全明白了这个世界是怎么运作的；可是如今她已经八岁了，反而产生了许多疑问。

与多思达提奥克的所有小朋友一样，索菲娅对各个家庭之间的简单关系了如指掌。比如说，德莎莎和她的弟弟妹妹都是属于如诗和羿羲的，喀丝、诺基亚还有他们的弟弟妹妹是属于柔珂和欧必忍的，小娜和她的弟弟妹妹则是属于莎芙和费雅思的……如此类推，总之每一群兄弟姐妹各自属于他们的爸爸和妈妈。

在索菲娅八岁之前，她眼中的世界只有一个奇怪之处：爷爷和奶奶，也就是佛意漫和华纱，他们有两个小孩子：小奥和亚亚两兄弟——这两人可能是孪生兄弟，正如小娜所说，这两兄弟只有一根脑筋。奇怪的是，爷爷和奶奶好像同时也是其他爸爸妈妈的爸爸妈妈。索菲娅之所以有这个印象，是因为在某些奇怪的场合中，大人不仅叫奶奶“华纱女士”或者“奶奶”，还叫她“妈妈”；她还经常听到自己的爸爸、蒲亚的爸爸耶律迈以及小丝卡的爸爸梅博酷称呼爷爷“爸爸”。

在索菲娅的心里，这意味着佛意漫和华纱就是“首席父母”，所有人类都是他们生的。不过现在她长大了，知道这是不对的。谢德美上课时说过，在很遥远的地方还生活着千百万人，那些人不可能都是爷爷奶奶生的。然而那些地方只是传说而已，索菲娅并没有亲眼见过；对她来说，多斯达提奥克，这个安全而又美丽的地方就是全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似乎没有一个人不是来自佛意漫和华纱的婚姻。

实际上，成人的世界已经很遥远，足够满足索菲娅的好奇心了。其他很多神秘的地方，像女皇城、剖头国、孤威国、地球、和谐星球……她根本就不关心也不向往。这些地方有的是星球，有的是城邦，有的是国家，索菲娅怎么也搞不清楚到底哪个是哪个。在索菲娅的世界里，最突出的莫过于德莎莎和蒲亚之间的战争：他们为了争夺在小孩世界里的统治地位而展开了持续不断的权力斗争。

德莎莎在所有小孩里最年长，这个优势赋予她无以伦比的权力。德莎莎一点也不客气，她滥用这点权势，抓紧一切机会欺压弱小，逼他们为她服务，给她做跑腿，事后连一点感激之心也没有。如果哪个小弟小妹不听摆布，德莎莎就禁止他们参加所有游戏——办法很简单，她只要说如果那个小孩参加的话，她就退出，这招总能把众人唬住。对于年纪相近的女孩子，德莎莎也是一样欺压，不过手段会狡猾一点。她不要求

同龄人做跑腿，却要求她们服从她的决定；如果谁敢唱反调，就会遭到孤立——不是粗暴地驱赶，而是礼貌地排挤。索菲娅的年纪排第二，只是比德莎莎晚出生三天，所以她想不出任何理由去接受一个低人一等的角色。德莎莎自然容不得有人和她平起平坐，而其他女孩子也没有勇气起来反抗，结果就是索菲娅经常离群独处，整天形单影只。

就在德莎莎在女孩子和年幼小孩当中经营她的建国大业的时候，耶律迈的长子，也就是在男孩子们中排名第二的蒲亚，同时也在男孩圈子里发展势力，坐上第一把交椅。蒲亚敢藐视德莎莎的权威，当面嘲笑她，其他年纪比较大的男孩子就会跟着蒲亚起哄。德莎莎自然不会吃哑巴亏，立刻将那些男孩子赶走，不让他们一起玩。可是这种惩罚对于那些男孩子来说根本就不管用，他们本来就不稀罕和女孩子玩，他们更希望得到领袖蒲亚的认可，希望和他一起玩。最大的打击来自德莎莎自己的弟弟笑笑，他竟然也加入蒲亚的一方，借助蒲亚的势力摆脱他大姐的铁腕统治。索菲娅自己的二弟小亚也是属于蒲亚阵营的，三弟摩亚比二弟小一年，算不上年长，可是有时候也加入蒲亚一方。索菲娅丝毫不介意，甚至有点幸灾乐祸，因为这对德莎莎来说是雪上加霜。

当然了，在双方的斗争白热化的时候，索菲娅还是会站回女孩子一方。她会和其他年长的女孩子一起，对那些造反的小男孩交替使出冷嘲热讽或者不理不睬这两招法宝。可是在索菲娅心里，她其实很向往加入蒲亚的阵营。男孩子的游戏少不了有打打杀杀，比如狩猎游戏，真是又刺激又好玩。如果他们让她加入，索菲娅就算做小鹿也愿意。她宁愿被他们拿钝头弓箭追着四处跑，哪怕身上挨两箭，也好过被德莎莎骑在头上作威作福。索菲娅曾经向二弟暗示过，可是小亚却装出一副要呕吐窒息的样子，索菲娅只好作罢，从此不再提起。

最让她羡慕的却是小奥和亚亚两兄弟。他们是爷爷和奶奶的儿子，小奥在男孩子们里面最年长，亚亚排第四。他们两人要是有心把蒲亚拉下台的话其实易如反掌：除了年龄优势之外，这两兄弟无论做什么事情都共同进退，二人合力有足够威力逼迫其他男孩子俯首称臣。可是他们从来欺负人，也不在意谁说了算。因为他们老觉得自己是大人，所以不屑和小孩子一起玩，只是偶尔有兴致的时候才参加一下蒲亚他们的游戏。亚亚有一次很傲慢地告诉索菲娅：“我们和你们的爸爸妈妈是同辈的。”索菲娅当场反驳说亚亚比她还矮一个头，而且他的小鸡鸡就和兔子的小鸡鸡一般大小。其他小孩子虽然对亚亚心存敬畏，可是听了索菲娅的刻薄话之后都忍不住哈哈大笑。亚亚没有和索菲娅争，只是很不屑地看了她一眼，悻悻地走开了。不过索菲娅发现从那之后亚亚再也没有在别的小孩面前小便了。

索菲娅从来不骗自己，不过她必须承认，诚实是一把双刃剑，她之所以经常被其他小孩孤立，就是因为她管不住自己的嘴巴。如果索菲娅看见有人欺负弱小、厚此薄彼或者自私自利，她就忍不住出言谴责；如果有人做好事，她也会开口称赞——无奈好话总是容易被人遗忘，坏话却被人记一辈子。所以索菲娅在小孩圈子里面没有真正的朋友，他们都

忙于向德莎莎或者蒲亚献殷勤，没空和索菲娅来往。至于小奥和亚亚，他们两人更是孤芳自赏，成天只沉浸在大人梦里面，不去理会索菲娅。

在索菲娅八岁那一年生日，除了爸爸妈妈，再没有别人关注索菲娅；可是德莎莎的生日却非常隆重，大家都小题大做，把她捧成世界的中心。索菲娅很绝望，难道她一辈子就注定做一个无人关注的小人物吗？德莎莎就已经够讨厌了，她凭着自己年长就整天欺压别人；现在大人竟然把她的生日办成一个盛大节日，他们为什么要助长她的气焰呢？

爸爸当然有一套解释：他说这个节日不是关于德莎莎本人，而是因为她的出生标志着新生一代的降临。可是大人们怎么想并不重要，关键是他们这种做法，无异于助纣为虐，大大地巩固了德莎莎的铁腕统治，一时间连蒲亚也被德莎莎的风头盖过。最惨的是小奥和亚亚，他们和其他小孩一起成为德莎莎的陪衬绿叶。两兄弟整晚都闷闷不乐，他们觉得自己不属于这“新生一代”，所以不应该得到这种待遇。大人们怎么能这样干涉我们小孩的世界呢？他们漫不经心地插一脚进来，就把原有的等级结构都破坏了。难道在大人的心中，我们小孩子的生活都只是过家家吗？

最近索菲娅突然想出了一个意义深远的真知灼见：大人世界和小孩子世界的运作原理其实是一样的，只是小孩子永远都必须服从大人罢了。那一天，索菲娅洗完澡，妈妈给她梳头。“年纪越小的男孩子就越恶心。”索菲娅说这话的时候，心里想的是三弟摩亚。这小子最近发明了一个恶作剧：将鼻屎抠出来抹在姐姐妹妹的衣服上，把她们气得吱哇乱叫。索菲娅决不能容忍三弟的恶行：蹭她身上固然不行，最讨厌的是摩亚还把鼻屎抹在四妹身上，可怜索菲娅年纪还小，逃不出三弟的魔爪。

妈妈说：“呵呵，也不一定啦。男孩子长大之后一样可以很恶心，只是换了一种方式罢了。”

妈妈只是随口说出这样一句话，可是索菲娅却有如醍醐灌顶，茅塞顿开。她脑中出现这样一幅画面：就拿喀丝的爸爸欧必忍举例吧，如果他挖了鼻屎抹在妈妈的衣服上，那会怎样呢？不可能的，索菲娅知道这种场景是不可能发生的。只是除了挖鼻屎之外，大人们肯定还会做别的恶心的事情。索菲娅想，我以后要盯着欧必忍，看他到底做什么恶心事。

为什么索菲娅非要针对欧必忍呢？因为她看见大人开会的时候，每逢他说话，妈妈就显得很不耐烦，可见妈妈一点也不尊重欧必忍；其实爸爸也一样看不起欧必忍，只是他捂住不让别人看见罢了。所以现在索菲娅一想到大人做恶心事，自然而然就想起欧必忍了。

从那天开始，索菲娅就全神贯注观察身边的大人。她想找出在那么多妈妈当中，谁是成人版本的德莎莎；在那些爸爸里面，谁是成人版本的蒲亚。在观察过程中，索菲娅逐渐明白了很多事情，这个世界再也不像以前看起来那么简单和清楚了。

有一天她和爸爸妈妈说起婚姻大事，猛然发现了很多震撼人心的真相。索菲娅最近才悟出一个道理：所有小孩总会长大，然后互相配对生小孩，开始一个新的循环。她之所以想起这个，是因为托娅有一天突然说起蒲亚其实对德莎莎心怀不轨。托娅的意思是这事情很龌龊、很恐怖，可是索菲娅意识到托娅说的事情并不可怕，而是一个总有一天会发生的预言。蒲亚和德莎莎不是挺般配的吗？将来蒲亚就像耶律迈，而德莎莎看着蒲亚的眼神就像艾雅看耶律迈的眼神那么专注投入。或者德莎莎会变成她妈妈如诗那样——如诗比她的丈夫羿羲强壮很多，她能够把羿羲抱起来走来走去，还像服侍小婴儿一样给他洗澡。或者蒲亚和德莎莎会将现在的争斗持续一辈子，将来还唆使他们的小孩造对方的反。

接下来索菲娅开始想，她将来会和哪个男孩子结婚呢？会不会是第一批出生的同龄男孩？那就只能是蒲亚或者小奥——一想起这两人索菲娅就觉得很厌恶。第二年出生的那些男孩呢？德莎莎的二弟笑笑，蒲亚的二弟纳迪亚，还有那个“成年人”亚亚，哼，真是琳琅满目、应有尽有！至于第三年出生的那批小男孩，他们就是和她的可恶三弟摩亚同年纪的，索菲娅做梦也不能想象和那么幼稚的小男孩结婚。

有一天早上，爸爸不用出门打猎，一家人可以围在一起吃早餐，索菲娅趁机提出这个问题：“你们说，我将来是不是只能和笑笑结婚呢？”她提起笑笑，因为她觉得他是那么多男孩子们最不讨厌的一个了。

妈妈不假思索地回答说：“绝对不行。”

爸爸说：“这是被禁止的。”

“那我和谁结婚呢？小奥？亚亚？”

爸爸说：“也不行，他们不比笑笑强到哪儿去。怎么了，你打算近期内就结婚吗？”

妈妈说：“阿飞，她当然在想这些事情了，女孩子差不多在这个年纪就开始考虑了。”

“嗯，那她得记住了，她不能和亲生的叔叔结婚，也不能和双重表亲结婚。”

爸爸说的话，索菲娅完全听不明白，不过她隐约觉得这些字眼背后隐藏着一些黑暗的秘密。笑笑做了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才变成一个“双重表亲”呢？

索菲娅道出心中疑问，妈妈答道：“笑笑不是做错了什么事情，只是他的妈妈如诗是我的同父同母姐姐，也就是说，我和如诗有相同的爸爸和妈妈；而萨克笑的爸爸羿羲是你爸爸的同父同母哥哥，就是他们有相同的爸爸和妈妈，也就是你的爷爷和奶奶。所以你和笑笑有相同的长辈和祖先，在那么多小孩子里面，你们的血缘关系是最密切的，所以你们

绝对不能结婚。”

爸爸说：“如果我们能够避免的话……”

妈妈说：“反正我们可以避免笑笑……而且我觉得奥义克和亚赛也不行，他们是华纱和佛意漫的儿子。”

索菲娅听了爸爸妈妈这番话，虽然面如平湖，其实胸中有如炸开了惊雷。如诗和妈妈是同父同母的姊妹，却不是奶奶和爷爷的女儿；爸爸和羿羲是亲生兄弟，奥义克和亚赛也一样，他们之所以是亲生兄弟，因为他们都是奶奶和爷爷生的。可是既然他们用了“亲生”这个字眼，表明还有别的兄弟不是“亲生”的……难道还有别的儿子不是佛意漫和华纱生的？怎么可能呢？

爸爸问：“怎么了？”

“没怎么，我只是……我到底能和谁结婚呢？”

爸爸开始教训了：“你现在想这个也太早了……”

妈妈插嘴道：“很多小男孩虽然现在很讨厌，可是等你们都长大之后，你就会觉得他们其实挺好玩的。亲爱的小宝贝，我知道你非要等到长大那一天才会真正相信妈妈的话，现在你就先把这句话放在心里，就当作是一个信念吧。等那精彩的一天来临的时候……”

爸爸喃喃地说：“你是指那可怕的一天吧。”

“……你可以垂青一下……比如说，帕达洛。他的爸爸妈妈是司徒博和谢德美，他的二妹是坦布丽奥塔，除了这三人之外，没有别人和他有血缘关系。”

索菲娅现在才第一次意识到司徒博和谢德美不是任何人的亲戚，难怪帕达洛总把奶奶和爷爷称作华纱和佛意漫了。帕达洛对爷爷奶奶直呼其名，索菲娅很不乐意；可是现在看来，虽然他好像对爷爷奶奶不敬，可实际上并不是这样的——他们两人的确不是帕达洛的爷爷或者奶奶。难道别人早就知道这些吗？

爸爸补充道：“还有啊，帕达洛只有一个，将来到了适婚年龄的女孩子却有那么多……”

妈妈急忙喝止：“阿飞！”

“……你实在没办法的话，也只能……圣湖先知刚才怎么说来着？啊，对了，你只能垂青一下蒲储诺和纳迪斯尼了，因为他们的妈妈艾雅和别人没有血缘关系，而他们的爸爸耶律迈只是我的同父异母哥哥。同样道理，你也可以考虑乌弥内，因为他的爸爸费雅思不是我们的亲戚，

他的妈妈莎芙只是我的半个姐姐。”

索菲娅顾不上蒲亚、纳迪亚和小乌，她追问道：“莎芙怎么会是你的半个姐姐呢？是不是因为你已经有那么多兄弟，已经容不下整个姐姐了？”

妈妈道：“唉，太混乱了，真是噩梦！我们非要今天早上解释清楚吗？”

可是爸爸却认认真真地开讲了。他向索菲娅解释说，佛意漫以前在女皇城的时候和另外两个女人结过婚，分别生下耶律迈和梅博酷。之后他和华纱结婚，生下羿羲。然后华纱女士不和佛意漫“续婚约”，却嫁给了另外一个名叫贾霸的男人。贾霸与华纱生下两个女儿，就是莎芙和柔珂。过后华纱还是没有和贾霸续婚约，却找回佛意漫。从此他们每年都续婚约，先是生下了纳飞；然后这两年又生了小奥和亚亚。

“你明白了吗？”

索菲娅只能麻木地点了点头——此刻她眼中的世界已经被搅了一个天翻地覆。谁和谁是亲戚，这已经是够乱的了；更恐怖的是，一个人结婚竟然不需要结一辈子。这样一来，小孩子的妈妈和爸爸有可能各自和别人结婚，他们生的小孩只会认妈妈，却把妈妈的丈夫当作陌生人！太可怕了！当晚索菲娅就做噩梦了。在梦里面，很多大老鼠跑进她家里，趁着爸爸熟睡把他抬走了；妈妈醒了之后竟然一点也不在意，她把一个高大版本的蒲亚领回家里，对索菲娅说：“在老鼠把他抬走之前，这个就是你的新爸爸。”

索菲娅哭醒了。

妈妈一边安慰她一边问：“菲娅，你梦见什么了？告诉妈妈，你为什么哭了？”

索菲娅把梦境告诉妈妈。

妈妈立即领着索菲娅走进爸爸妈妈的房间，将爸爸叫醒，让索菲娅把梦向爸爸说一遍。这个梦最可怕的地方是蒲亚搬进他们家里，取代了爸爸的位置，可是爸爸对这部分没有兴趣。他好像只对大老鼠感兴趣，他还让索菲娅反反复复地描述那些老鼠长什么样。索菲娅只知道这些是老鼠，它们都很大，它们把爸爸抬走的时候还发出怪笑，好像在互相吹捧说它们有多聪明。除此之外，索菲娅实在想不出别的话去描述这些大老鼠了。

爸爸说：“不管怎样，这是新生代里面第一次有人梦见大老鼠。而且这个梦不是上灵发送的，而是来自守护者。”

妈妈说：“这个梦也可能没有什么意义，那些老鼠可能是别人说起旧

梦的时候提起过，她从别人那里听回来罢了。”

于是爸爸妈妈问索菲娅以前有没有听过大老鼠的故事，索菲娅不明白他们到底在说什么。说起老鼠，她只是听别人说，总有老鼠去粮仓偷吃；除此之外她就再没听过别的老鼠故事了。难道其他人也会梦见大老鼠吗？大人真是奇怪，好端端的家庭被拆散，他们不管；小孩子被迫接受“半个”姐姐、“半个”弟弟，他们也不管……放着那么多可怕的事情不管，他们却关心起梦里的大老鼠。爸爸甚至吩咐说：“以后你如果再梦见大老鼠或者其他古古怪怪的动物，你必须第一时间告诉爸爸妈妈！这件事情非常重要，记住了！”

汇报完毕，索菲娅回到自己房间。妈妈帮她盖被子的时候，索菲娅鼓起勇气问道：“妈妈，如果你不和爸爸续婚约，我们的新爸爸会是谁呢？”这个问题捂在她心里，好像有虫子咬一样难受，现在终于一吐为快。

妈妈脸上顿时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她怜爱地说：“噢，菲娅，心肝小宝贝，你原来是担心这事情啊？我们离开女皇城之后就不再实行那一套制度了。在我们这里，结婚是一辈子的事情，直到死了才分开。所以啊，爸爸永远是这个家庭的爸爸，我也永远是这个家庭的妈妈。我们不会变的，你就放心吧。”

索菲娅放下心头大石，终于能够安心睡觉了。在她沉沉入睡的过程中，索菲娅脑中还闪过几个念头。她想，在女皇城生活真可怕，每一年你都不知道爸爸妈妈会和谁结婚。这就像你住在一栋怪屋子里，今天你还在走的地板，明天可能就变成天花板了。还有，我是新生代里面第一个梦见大老鼠的，这好像是一件很光彩的事情，我应该为自己感到自豪才对……可惜我以前不知道自己有这样的本事。还有，洛奇是唯一和其他人没有血缘关系的男孩子，也就是说，他是最好的结婚对象；哼，我一定要嫁给他，好让德莎莎知道，谁才是最好的！

安顿好索菲娅之后，纳飞和绿儿就没怎么睡了。关于索菲娅这个梦，他们各自有不同的着眼点。对于绿儿来说，最重要的是终于有一个新生代成员显示出超能力——上灵挑选他们这些人进行配对，就是为了让他们的后代拥有这些超能力。而且绿儿私底下还有一个想法：既然她是圣湖先知，那么她的小孩理所当然首先收到上灵或者守护者的报梦——她知道这个想法其实挺虚荣的。绿儿真的很想带着女儿去河水里入静，看她能不能自己学会进入一种特殊的睡眠状态，以便接收上灵和守护者传过来的梦。当年绿儿就是自己无师自通的，此时她很想立即知道女儿到底有没有这本事。

对于纳飞来说，“索菲娅做梦”这件事的意义在于：经过了那么漫长的等待，终于又有人接收到信息了。虽然这条信息模糊不清，虽然它和一个幼稚小孩的困惑想法有关，可是这条信息到底是来自地球守护者，甚至比上灵报的梦更加重要。

上灵的梦已经没以前那么稀罕了，因为他们整天都能够利用索引和上灵进行对话。可是索引只允许他们访问上灵的储存空间，却不让他们过问上灵的打算，也不许他们查探上灵到底给他们制订了多少个年度工作计划。和往常一样，大伙儿只能耐心地等着，等待上灵主动开始报梦或者直接在人的脑子里说话。可是在多斯达提奥克这么些年来，上灵既不报梦也不说话。他们在利用索引搜寻之余，每每问及上灵的大计，得到的回答只有一个：留在此处耐心等待。

可是地球守护者却不受上灵的限制，更不会按照上灵制订的时间表行事。它有能力把梦从地球送出，跨越一百光年，直接传进人们的脑子里。问题是纳飞没办法揣测守护者的意图，因为那些梦和接收人自身的忧思顾虑混杂在一起，已经失真变形了——索菲娅的梦就是明证。在不同人的梦里，有一些内容是反复出现的。比如说如诗和索菲娅，她们都梦见老鼠攻击家人；在她们的梦里，老鼠都是以敌人的身份出现的。这好像在暗示，到达地球之后，这些大老鼠可能会给他们造成一些麻烦。另外也有人梦见老鼠、天使和人在地球上和平相处，不分高下。纳飞实在想不明白这些梦到底是什么意思，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地球守护者并没有停止给他们报梦。可能这意味着大事将临，大概他们下一阶段的旅程即将展开了。

纳飞早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和其他人一样，他也很热爱在多斯达提奥克平静的田园生活；可是他始终忘不了，当前的生活并不是这次远征大计的目标。他们还有一个艰巨的任务尚待完成：穿越茫茫宇宙，回到人类发源地。他们的回归标志着人类长达四千万年的放逐生涯正式结束，纳飞一直渴望着完成这一壮举。多斯达提奥克的生活太封闭也太舒适，似乎一切已经走到了尽头。纳飞不喜欢这种感觉，他觉得身处一个困局，未来已经被固化，唯一可预见的改变就是垂垂老去。

他默默地说：上灵，地球守护者已经醒了，你呢？你会让我们踏上下一个阶段的旅程吗？对于索菲娅的梦，他和绿儿有迥然各异的反应，纳飞都看在眼里。绿儿这种心态，纳飞既蔑视也羡慕。蔑视，是因为绿儿竟然把多斯达提奥克当作了她生活的全部——她心里只顾着小孩子，她听到这个梦的第一反应竟然是新生代有人可以继承她的衣钵，她还为索菲娅成为新生代做梦第一人而沾沾自喜。这些鸡毛蒜皮的事情，和地球守护者的觉醒相比，简直是不值一提。与此同时，纳飞看见绿儿对目前的生活如此眷恋和牵挂，顿时心生羡慕。他忍不住想，绿儿比他快乐得多，因为她的世界总是围绕着小孩、家庭和集体旋转。我活在一个更宽广的世界里，但与这个世界没有很亲密的联系；绿儿活在一个比较小的世界里，却能够与她的世界互动，能够互相改变对方。我怎么就做不到呢？

因为她是她，我是我，我不能变成她，她也不能变成我。我不如她那么看重作为独立个体的每一个人，我也不像她那么关注他人的感受，这是我的弱点。如果我能够学她这样观察入微，懂得用心去体会别人的感受，我就不会在无意中说出那么多刺耳的话，做那么多伤人的事，可能

我的两个哥哥就不会那么恨我，我们的人生道路也会因此而完全改变，迈哥和我可能老早就成为好朋友了。看看现在，虽然耶律迈尊重我的狩猎本领，开会的时候也愿意听我的意见，可是我们之间还是很疏远。他时刻都在提防着我，怕我篡他的位。再看看绿儿，她却没有在女人圈子里面惹人妒忌。作为圣湖先知，她完全可以另立山头，和妈妈一决高下；在别人眼中，她是妈妈的潜在竞争对手，就好比耶律迈是爸爸的对手、我是耶律迈的对手。奇怪的是，绿儿和妈妈之间没有一丝火药味，她们是一个团结的整体，而不是竞争对手。为什么耶律迈和我、耶律迈和爸爸不能团结起来呢？

可能我们男人天生就缺少那种团结一致、万众一心的特质，如果是真的就太可惜了。绿儿能够和其他女人——包括她不喜欢的那些——保持那么密切的关系，她和那些小孩子也是那么亲近。而我呢？我在男人圈子里形单影只，和他们都很疏远，我能不觉得孤单和寂寞吗？

纳飞带着这些沉重的思绪好不容易睡着，可是只睡了几小时，天没亮就醒了。起床之后，纳飞发现绿儿已经起来了，正在厨房里煮粥。她也是没睡够，所以一脸倦容，好像煮着煮着早餐就要睡着了。绿儿说：“今天学校休息，我们要看着小孩，想补睡一觉也没戏了。”

纳飞说：“让他们自己去外面玩好了。嗯，当然，两个孪生兄弟不能自己玩……他们交给小诗看着，我们就可以回房睡觉了。”

绿儿道：“或者我们轮流睡，那就不用麻烦别人。”

纳飞幽怨地说：“轮流睡？娘子，你的夫君孤枕难眠啊。”

绿儿没好气地说：“我就是要睡觉，别的什么也不想。你们男人的精力怎么就那么旺盛？已经累得站都站不稳了，居然还不忘那事儿。”

“只有两种男人能够忘记那事儿，阉人和死人。”

绿儿说：“我们还要把索菲娅的梦告诉你父母。”

“我们需要告诉所有人。”

绿儿说：“我觉得这样不妥当，恐怕会惹人妒忌。”

“得了吧，除了你之外，还有谁会在意哪一家小孩首先得到报梦呢？”话虽这样说，可是纳飞心里很清楚，所有的父母都会在意。绿儿说得不错，是应该低调一点。

绿儿做了个鬼脸，说道：“就你从来不妒忌别人！你太高尚了，我都妒忌你了。”

纳飞说：“不好意思。”

绿儿继续道：“而且啊，拿这个梦小题大做对索菲娅没有好处。你得吸取德莎的教训，她本来就爱欺负其他小孩，小诗已经很担心了；我们还把她的生日会办成节日一样，过后她就变本加厉了。”

纳飞说：“有时候我看见她逼其他小孩给她做跑腿，干些无谓的事情，我就想给她两嘴巴。”

“可是华纱女士说过……”

“小孩的事情我们不要插手，应该让他们自主建立小孩的社会，自己想办法对付独裁暴君，我知道，我知道。”纳飞说，“可是我总忍不住怀疑，她这样做对吗？她这套教育理论毕竟只在女皇城这个象牙塔中才有用武之地。你记不记得，我们这次远征，最初一两年里，大家闹了多少矛盾？不就是妈妈那套理论造成的后果吗？”

绿儿道：“当然不是了！折腾得最厉害的那几位恰恰是在华纱学校里待得时间最短的。比如说耶律迈和梅博酷，他们一到自立年龄就马上离校；还有费雅思和欧必忍，这两人压根儿就不是华纱女士的学生。”

“你真是个简化论者，不过你这次有点以偏概全了。看看司徒博吧，他是我们这群人里最好最聪明的一个，可他却不是妈妈的学生；而柔珂和莎芙虽然是她的亲生女儿，却和其他害群之马一样坏。”

“这恰恰证实了我的观点，因为莎芙和柔珂并不是你妈妈的学生，她俩是在德琳的学校受教育的。至于司徒博，他本来就是特例，算不得准。”

这时候，希尔普和希普尔两兄弟歪歪扭扭地走进厨房，纳飞和绿儿不能继续肆无忌惮地说话了。

等绿儿和纳飞把手头的事儿干完，终于有空歇一会儿，两人却已经睡意全无。他们前去佛意漫和华纱的房子，向他们汇报索菲娅的梦。

在路上，他们看见一群年长的男孩子在玩投石器，比谁扔得远。绿儿和纳飞驻足观看，主要是想观察一下二子查维亚和三子摩提噶的表现。两兄弟看见父母来捧场，自然加倍卖力。可是绿儿和纳飞并不在意两兄弟能投多远，他们更关心兄弟二人与其他男孩子的相处之道。摩提噶总是和旁边的人嬉戏打闹——他心知道自己比其他男孩年幼许多，所以特意扮演一个搞笑闹腾的小丑角色，他就是采用这样的策略，努力要挤进这个小圈子。至于查维亚，他因为年长，所以原本就是这个小圈子的一员，不需要做出额外的努力。可是查维亚的性格太温和、太纯良，而且他好像对蒲亚特别崇拜，这尤其让绿儿和纳飞担心。蒲亚这个小孩骄横嚣张，不值得查维亚那么尊敬他。

这时候发生了很典型的一幕：摩亚扔投石器的时候，不小心把笑笑的胳膊砸了。笑笑痛得眼泪都快流出来了，蒲亚却在旁边冷嘲热讽：“笑

笑笑最爱哭鼻子，笑笑从小不害臊，笑笑一辈子长不大，笑笑老了还是‘小小’。”他这是拿笑笑名字的谐音来嘲弄，虽然妙，却非常刻薄，这时候说这样的话，无异于雪上加霜。笑笑只能可怜兮兮地转向小亚求助。其他男孩子也没在意，小亚却主动将手搭在笑笑的肩膀上，然后向三弟摩亚吼道：“你这个人头猪脑！扔的时候小心点嘛！”

绿儿和纳飞互相看了一眼，会心地微笑了。查维亚只是说了很简单的一句话，做了一个很本能的动作，可他安慰了笑笑的同时，并没有高高在上的恩赐意味；最关键的是他把众人的注意力从笑笑的疼痛和眼泪转移到罪魁祸首摩亚身上——他不小心伤了人，理应受到谴责。小亚此举大方得体，不显山露水，所以没有对蒲亚在男孩圈子的首领地位造成任何威胁。

纳飞说：“那些男孩子有麻烦的时候不自觉地就去找查维亚求助，他什么时候才会意识到自己成了大伙儿的及时雨呢？”

“可能他天性就是这么古道热肠，所以在不知不觉间就充当了这个角色。”

纳飞说：“我真羡慕他……如果我小时候能学他这样就好了。”

“哦？你为什么做不到呢？”

“唉，绿儿，你知道我这人的脾气。如果是我，我就会跳出来骂蒲储诺。我会谴责他这样讽刺笑笑是不公平的，因为犯错的不是笑笑，而是摩亚。我还会说，换了是蒲储诺被砸了，一样会流眼泪。”

“呵呵，没错，这才是你说的话。”

“对啊，然后蒲储诺从此就恨上我了。”纳飞也不需要指出得罪首领的后果，难道绿儿陪他一起经历的风雨还不够多吗？

绿儿道：“我觉得最难得的是其他男孩子都很爱戴查维亚，而且他也配得上。”

“希望摩亚能够学学他二哥怎么做人。”

绿儿道：“摩亚还是小孩子，我们也不知道他将来会长成怎样一个人。呵呵，不过我敢保证，他长大之后还会像现在这样吵吵闹闹，碍手碍脚，走到哪里都引人注目。我反而希望索菲娅能够跟二弟学一下。”

纳飞说：“嗯，这个嘛，每个小孩都有自己独特的个性。”他和绿儿转身离开投石竞技场，继续向爸爸妈妈的房子走去。纳飞其实很明白绿儿的心事，他自己又何尝不担心呢？索菲娅一直都很孤独，也不合群；在所有小孩子里面，只有她一个被其他人孤立。纳飞和绿儿不明白为什么，因为索菲娅并没有干坏事得罪人，她只是没办法在小孩世界的等级

制度中找到自己的位置。或者她有一个位置，只是不愿意就座罢了。纳飞想，现实就是这么讽刺：查维亚甘心屈就在蒲储诺之下，我们觉得担心；而索菲娅不甘人下，我们也担心。可能我们真正的愿望是，我们的儿女都成为首领；可能我希望自己的野心能在他们身上实现吧。这是不对的，我的小孩能出落成今天这样子，我应该很满足了。

绿儿肯定也有同样的想法。她打破沉默，说道：“人类社会荆棘满途，他们在各自打拼，其实已经做得很好了。我们应该做的只是在旁边观察，在他们需要的时候提供安慰，必要时还可以给一点提示。”

必要时还可以把骄横跋扈的德莎女皇头下脚上倒过来晃一晃，把她的傲慢和自大都晃掉。不行，我们插手的话就会升级成家庭之间的矛盾了。就算他们把全世界得罪了，也不忍心得罪小诗和阿羲。

佛意漫和华纱饶有兴致地听完索菲娅的梦。爸爸说：“一直以来，我偶尔也想一下，上灵什么时候才会再有动作呢？不过我必须承认，我并没有认真问过他，因为这里的生活太舒适了，我不是很想催上灵。”

妈妈说：“其实上灵也不是我们能催的。她有她的时间表，并不会按我们的意志转移。上灵最初让我们在那个荒凉贫瘠的沙漠河谷里住那么久；后来又带我们去南北河高地扎营，那里比沙漠好很多了；现在我们定居的这里可能是和谐星球上最好的地方了。其实上灵并不在乎我们过得怎样，她只是想把我们聚在一起，随时听候她的差遣。就目前情况来看，上灵根本不打算带我们去地球，她是想把我们的小孩带走。这其实也还好了，不过我还是宁愿她带走我们的曾孙辈，那时候我们早就死了，不用经历生离死别的痛苦。”

绿儿说：“我们所有人都会有这想法。”

纳飞忍住不说话。

他不说话也没用，正所谓知子莫若父，爸爸说：“所有人……除了纳飞，他是时刻准备着改变。阿飞，你真是天生劳碌命，安稳一会儿你就坐不住了。你注定只能在矛盾和忧患之中活出生命的真谛。”

纳飞反驳道：“爸爸，我一点也不喜欢矛盾和冲突。”

佛意漫说：“你可能不喜欢矛盾，可是你总能在矛盾中崛起。儿子啊，我只是说出一个事实罢了，并不是谴责你。”

华纱道：“问题是，关于索菲娅这个梦，我们需要采取什么措施吗？”

绿儿急忙说：“不要，什么也别做，我们只是来汇报一下。”

爸爸道：“可是如果其他小孩也收到守护者的梦，却没有和父母说

呢？我们是不是应该提醒家长多留意一下小孩的梦？”

华纱说：“你说了之后，柔珂和狄傲丽就会开始教导儿女‘应该’做什么样的梦；要是小孩没有梦见大老鼠，她们就会对小孩不客气了。”

众人哈哈大笑，不过心里都知道华纱所言不差。

爸爸说：“好吧，那我们现在暂时不做什么，继续观察，耐心等待，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时机成熟的话，上灵自然会有动作。对了，我们还应该精心教育下一代，把他们培养成不吵架、不顶嘴的模范少年。”

绿儿开玩笑地问道：“噢？这算是成功家教的标准吗？不吵架、不顶嘴就算是好小孩了？”

华纱笑了，挖苦道：“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好小孩就净是些没脊椎的软骨头了。”

爸爸说：“亲爱的，如此说来，这些好小孩绝不可能是华纱出品了。”

汇报完毕，他们回到家中，继续一天的工作。可是纳飞不甘心，他不愿意在这里枯等。这些年来守护者一直没有发送幻象，纳飞已经够心烦了；现在难得守护者又开始报梦，却只有索菲娅有能力接收。索菲娅，最孤独、最离群的小孩，她年纪太小，就算接收了守护者的梦也很难理解当中的真正含义。

为什么上灵拖了那么久呢？如果不着急的话，为什么九年前它赶众人出城的时候却如此匆忙呢？大家放弃了熟悉的生活，也抛开了对前途的憧憬，跟随着上灵一头扎进大沙漠。现在总算有一个完满的结局……不对，这不是结局！前面还有一百光年的旅程在等候着他们，与之相比，他们这几年走过的路途根本不算什么。问题是迄今为止，纳飞还没有发现任何迹象表明下个阶段的旅程真有展开的一天。

快回答我！

上灵没有回答。

不久之后，轮到绿儿做了一个梦，这一次纳飞终于忍不住要出手了。那天晚上，纳飞睡得好好的，忽然被绿儿吵醒。只见绿儿在睡梦中饮泣呻吟，继而放声痛哭。纳飞把她摇醒，温言相劝，帮助绿儿脱离梦境，逐渐平静下来。

纳飞说：“这是个噩梦，你刚才做噩梦了。”

绿儿说：“是上灵，上灵迷失方向了，她迷失方向了。”

“绿儿，快醒醒，你是在做噩梦。”

绿儿道：“我已经醒了，我是想把这个梦告诉你。”

“你梦见上灵了？”

“我在梦里看见自己——是年轻时候的我，大概索菲娅的年纪吧。我以前梦见自己都是这样子的。”

纳飞突然想起，绿儿像索菲娅那么大的时候……其实这并不是什么年深月久的前尘往事。几年前他们从相知到结合的时候，绿儿还是个十几岁的少女。她在梦里看见童年的自己，与她现在的容貌比起来，其实能相差多少呢？

纳飞说：“你看见童年时候的自己？”

“不，我是看见一个和我长得很相像的人。我当时第一反应是，这是圣湖先知；然后我又想，不对，这其实是上灵附在圣湖先知的身上。你也知道，女皇城很多女人都相信我是上灵的化身。”

纳飞说：“对，我知道。”

“所以我明白了，眼前这个小女孩是上灵，她只是借我的面目出现罢了。上灵正在很疯狂地寻找，不知在找什么东西。每当她以为自己找到了，低头一看，却发现还是两手空空。然后我突然意识到她苦苦找寻的是一只大老鼠，当她抓住大老鼠紧紧抱住的时候，老鼠突然变成天使飞走。上灵没有察觉这个变化，还以为老鼠从她怀里溜走了。我想我们在这里等了那么久，是因为上灵陷入一个困局，找不到出路了。”

纳飞的思绪却定格在老鼠和天使那里。他问道：“难道这是守护者报的梦吗？可是守护者怎么能在一百年前就预知上灵今天有麻烦呢？”

绿儿说：“守护者的信息以光速前进，这只是我们的猜测。可能她有别的威力，只是我们不知道罢了。”

这些女人，对守护者只是一知半解，就理所当然地将其当作女性，就像她们对待上灵那样，以“她”字称呼守护者。纳飞每念及此，心里就很不是滋味。她们用“她”来称呼上灵，没问题，纳飞知道反正上灵只是一台计算机。可是地球守护者到底是什么，谁也不知道，就这样贸然称之为“她”，这些女人未免太自大了。就算它真的是一个神，或者类似神的存在，纳飞也不希望这是个女神。

绿儿继续道：“可能守护者一直在观察着我们，对我们了如指掌。她现在想唤醒我们，然后通过我们唤醒上灵。”

纳飞说：“上灵并没有睡着，我们成天通过索引和它说话。”

绿儿道：“我只是把我的梦境如实告诉你。”

“明早我们一起去寻找羿羲和司徒博谈谈吧，看看他们能从索引那里发现什么。”

绿儿道：“现在，我们马上去。”

“半夜吵醒他们？他们都有家小的，这样不太好吧。”

绿儿道：“就是半夜才不会有人打搅我们呢，而且现在天也快亮了。”

她说得不错，透过窗户上的羊皮纸，纳飞看见一丝晨光点亮了夜空。

司徒博一下子就醒了，纳飞和绿儿还没走到门前，他就已经将门打开。过了片刻，谢德美也来了。大家低声商量了几句，谢德美就去找羿羲和如诗。众人在存放索引的索引堂集合，绿儿把她的梦详细说出来，然后司徒博和羿羲马上开始在索引中搜寻答案。

两人工作的时候，其他人只能默默地等着。绿儿首先坐不住了，说道：“我得回去看着小孩了，反正我在这里也帮不上忙。”

“我也是。”如诗附和着，然后谢德美很不情愿地跟着姐妹俩走了，各自回家去。纳飞知道，说到搜寻索引，他也帮不上忙。羿羲和司徒博以探索上灵数据库为毕生事业，他没办法和两人相比。而且纳飞任由绿儿一个人回家，他自己却默不作声留下来，装出一副能帮忙的样子，另外两个女的肯定心存不满。可是纳飞知道自己留在这里还可能有点用，回家反而帮不上忙。绿儿成天在家，所以小孩日常的起居饮食都是她负责照顾的；而纳飞经常外出打猎和劳作，无论他是否在家，也不会对小孩的生活造成太大影响。这并不是说绿儿和儿女不在乎纳飞，他们都很在乎，只是就算纳飞偶尔不回去帮忙，也不会对他们造成什么不便就是了。

所以纳飞留在索引堂。他听着司徒和阿羲轮流向索引低声提问，不时也问他一两个问题。除此之外，纳飞坐在这里，就是一个闲人。

他把一只手伸出来放在桌面上，手指背面接触着索引。纳飞说：“你陷入了死循环，是吗？”

索引答道：“没错，我是在绿儿接收到守护者的梦之后发觉的。羿羲和司徒博正在想破解的办法。”

纳飞说：“这个环路肯定是隐藏在你最初最底层的编码当中。如果它是在你的自编程序当中，你很容易就能够将其发现并且破解了。”

索引答道：“是的，司徒博也做出了同样的假设，我们正在顺着这个思路想办法。”

纳飞想起绿儿的梦，说道：“在这个死循环里面，你肯定以为找到了什么东西，可是实际上你什么也没找到。”

索引回答的时候，会不会显得不耐烦呢？它说：“是的，羿羲从一开始就提出这一点了，所以我们正在尝试寻找一些我没办法察觉的信息。只是这个任务相当艰巨，这些信息连我也检测不到，你们就更难发现了。”

至此纳飞意识到，他所有的想法不过是跟着两人的脚步，而且已经远远落后了。他叹了一口气，将手从索引拿开，坐回椅子上，老老实实地等着。在这么重要的关头，他竟然只能袖手旁观，纳飞很不情愿。他自嘲地想，这就是耶律迈经常说的，无论我参与什么事情，总想做主角当英雄。上次耶律迈是怎么说的呢？他说如果他不阻止我的话，我就会想办法在他的自传里当上主角了。现在也是一样，上灵陷入死循环，我们必须找出背后原因。这分明不是我的强项，我却幻想着能够在这事情里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其实上灵现在不停地转圈，始终走不出死循环，浪费着它的时间，也浪费我们的时间……

浪费我们的时间？我和妻子儿女过着平静富足的生活，这算是浪费时间吗？如果这是一种浪费，那么我宁愿余生都在这种浪费中度过。

可怜的上灵，它就像一个迷路的猎人，把自己困在一个死局里，整天都在同一片区域兜圈而不自知。

想到打猎，纳飞想象自己在空中俯瞰大地，就像看地图一样；然后他回想着上一次打猎走过的路线，在脑海中看着自己的路线在树丛中绕来绕去，进退反复，总是形成一个个重叠交错的封闭圈子。不过纳飞从来没有在同一个方向经过同一棵树，所以他一直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只是现在看了地图才能发觉。

这就是上灵应该做的：找寻它过往的轨迹和路线。

纳飞伸手摸着索引，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上灵。

索引依然没有一点怨气，耐心得让人抓狂。它回答道：“你说得不错，司徒博已经建议我搜索最近几年的记录，检查我有没有重复的行为。可是我只能记录你们人类的行为，却没有办法追踪我自己的行为模式。我没有‘上灵自传’这个子程序，因为我的数据库只能储存我对你们人类做过的事情。很明显，无论是什么让我困在死循环里，这事情都不会对你们人类产生直接影响，所以不会在数据库里留下痕迹；或者这些程序编码隐藏在最底层，我没办法检测出来。不管是哪个原因，总之我不可能追踪我过去的运行路线。”

又失败了。纳飞这次没有将手拿开，他不想一会儿伸手一会儿缩手，怕影响其他两人。

怕影响别人？才不是呢，纳飞只是怕尴尬：虽然他努力想做贡献，可惜这次尝试还是徒劳无功，要是被司徒博和羿羲发觉了，面上无光。

纳飞一早被绿儿的梦吵醒，现在其实很困了。如今坐在这里无所事事，他开始打瞌睡。纳飞干脆趴在桌上，头枕着一只手臂，另外一只手还碰着索引。

迷迷糊糊的，纳飞又回到了半空，俯瞰着他的打猎路线图。在半梦半醒之间，他想，可能我也困在一个死循环里面，可能我真的在不知不觉之间绕圈子。

索引答道：“你没有绕圈子，只是你追踪的那些动物在绕圈子罢了。”

纳飞默默地说，我可能也一样，我可能绕着一些很大的圈子在转，以为在追踪猎物的足迹，却想不到这其实是我自己留下来的痕迹。可能有时候我其实是在追赶自己：我发现了自己的踪迹，心里还想，这只猎物特别大，够我们吃一个星期了！然后我就追啊追啊，一直追不上……终于有一天我追上了，却发现原来是我自己饿得奄奄一息，躺在那里等死……接着我意识到其实我已经饿疯了，竟然幻想着灵魂脱离了身体……然后……

纳飞想，我已经在打瞌睡了。

索引说：“这幅是你的打猎路线图，你自己看看吧。除了追踪猎物的时候，你从来没有绕过圈子。”

纳飞脑海中出现一幅多斯达提奥克的地图，包含了附近的山脉，图上标出了那么多年来他打猎走过的所有路线。

纳飞默默地说，我把这一带都走遍了，是吧？

可是纳飞马上发现自己错了，因为他看见了一片他从来没有涉足过的区域。这片楔形区域靠近群山边缘，旁边就是一片大沙漠。纳飞在附近打猎无数次，竟然没有一次走进过这片区域。

纳飞问，你有没有其他人的狩猎路线图？

另一幅地图立刻出现，叠加在他自己的路线图上，纳飞“知道”这是耶律迈的；然后是费雅思和欧必忍各自的路线图；最后叠加的是群体狩猎的地图。这几幅路线图互相嵌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密密麻麻的网络，覆盖着多斯达提奥克地区。

除了群山之中的那一片楔形区域。

我们从来没去过的这片区域，这是什么地方呢？

索引问：“你说什么？”

我是说地图上的这片空白区域，从来没有人去过。

索引说：“地图上没有空白区域。”

纳飞把所有注意力都集中在那片楔形空白上面，在心里大喊，看到没有？就在那里！

“你对我说话的时候，好像在指着什么东西；我也看得出你把注意力都集中在某一处。可我却看不出你在地图上选中了哪个地方。”

莫非在这地图上有些区域连你也不知道？难道你也被瞒住了？

“和谐星球上面没有什么区域是我不知道的。”

你为什么带我们来多斯达提奥克？

“因为我把这个地区专门留给你们，让你们在这里等待，等到我准备好为止。”

准备好做什么？

“准备好让你们带我回地球。”

为什么我们要在这里等呢？

“因为我在准备的时候，你们需要在一个资源充足的地区维持生命，而这里就是最近的地点了。”

最近？这地点距离什么最近？

“距离你们最近，距离你们所在的地方最近。”

纳飞看得出，再说下去就要陷入死循环了。他试着用不同的方法去查探：你什么时候才能准备好让我们带你回地球呢？

索引说：“在我召唤你们的时候，我就准备好了。”

你从哪里召唤我们？召唤我们去哪里？

索引答道：“我从多斯达提奥克召唤你们。”

召唤我们去哪里？

索引答道：“召唤你们去地球。”

纳飞恍然大悟：地图上的这片空白区域，索引既看不见也说不出名

字；正是他们需要去这个地方，展开下一阶段的旅程：飞向太空，前往地球。

索引说：“我可以说出和谐星球上任何地方的名字，无论是哪一个人什么时候给一个地方取了什么名字，我都能够告诉你。”

那请你告诉我这个地方的名字。纳飞一边想一边集中注意力。

“你必须指向一个地方我才能够告诉你。”

纳飞突发奇想，在脑海的地图上画了一个圈，把那片空白区域圈在里面。

索引答道：“乌萨卡。”

纳飞想，“乌萨卡”，听起来好像是一个很古老的名字，读音有点像“门槛”这个单词。他问索引，乌萨卡是什么意思？

“乌萨卡就是这个地方的名字。”

纳飞又问，这个地方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有这个名字的呢？

“这名字是华比亚尼城的居民最先使用的。”

他们是从哪里学到这个单词的呢？

“这个单词在繁星诸城和火焰诸城很常用。”

这个地名最早在哪里出现过？

索引问：“什么地名？”

上灵不可能那么快就忘记了这个名字，所以它肯定是遭遇屏蔽程序了。纳飞问道：在火焰诸城，“乌萨卡”这个地名最早在什么时候出现过？

索引道：“两千万年之前。”

在繁星诸城，这个地名出现得更早一些吗？

“当然了，繁星诸城本来就比火焰诸城更古老。这个地名首次出现在繁星诸城，大约是在三千九百万年之前。”

乌萨卡这个单词在繁星诸城的语言里是什么意思？

索引答道：“和谐星球上的所有语言相互之间都有关联。”

上灵又答非所问了。纳飞只能再换一种问法，绕开上灵内存中的屏

蔽程序：在三千九百万年前，在繁星诸城的语言里面，有哪一个单词和乌萨卡最接近？

索引答道：“Vuissashivat'h。”

这个单词在当时是什么意思呢？

“登陆。”

从哪里登陆？

索引说：“从一艘船上登陆。”

可是这地方在群山之中，为什么它的名字会和“从船上登陆”有关呢？难道这一带以前是海岸线？

“这一带的山脉非常古老，早在形成火焰谷的那次地壳大裂变之前，这些山脉就已经存在很久了。”

那么乌萨卡地区从来不曾有过海岸线了？

索引道：“没有——自从人类从宇宙飞船登陆和谐星球以来，这里就不曾有过海岸线。”

上灵说起宇宙飞船的时候，用了“登陆”这个单词。纳飞知道上灵已经尽其所能证实了他的猜测：乌萨卡正是人类的宇宙飞船在四千万年前着陆的地方；如果真的有宇宙飞船保存下来的话，最有可能就是在乌萨卡这里了。

纳飞又有了另外一个想法：上灵，你也在乌萨卡这里，对吗？宇宙飞船着陆的地方，正是你的所在。你所有的中央处理器和存储设备都保存在这个地方。

索引问：“什么地方？”

纳飞已经完全清醒，他站起来，椅子腿刮在木地板上发出噪声打断了其余两人的沉思。纳飞对他们说：“我要去找上灵。”

羿羲说：“我们明白，上灵把你和它的对话都向我们展示了。”

司徒博说：“太妙了，我怎么都想不到从打猎路线图入手。”

纳飞其实不是有意的。被司徒博这样称赞，他觉得很开心，差点儿就不想坦白了。可是如果不说实话，任由他们觉得他有多聪明，与说谎无异。所以纳飞答道：“我其实在打瞌睡，狩猎路线图只是我在半梦半醒之间想到的一个疯主意罢了。上灵当时已经意识到，它就算知道答案也说不出，所以它也觉得通过地图来和我沟通是行之有效的。事实很简

单，上灵其实是自己骗自己说出了真相。”

羿羲笑道：“好吧，阿飞，我们就同意你的自我鉴定结果吧。你不是真的非常聪明，行吗？”

纳飞说：“那事实就是这样嘛。上灵想到一个曲线救国的办法，帮我绕过他系统内置的屏障，我所做的只是用心聆听罢了。我这就出发，如果有人问起，你们就说我去狩猎。对绿儿和你们的妻子，你们当然不要隐瞒，就直说我去寻找上灵。其实这两种说法都不算错。”

司徒博若有所思地点点头，说道：“没错，多年来我们在这个水土肥沃的地方安居乐业，丰衣足食；突然之间要抛弃这么安逸平静的生活，重新开始漂泊，相信没有人会觉得欢欣鼓舞。有一些人的抵触情绪会更加强烈，所以我们在查个水落石出之前，还是不要声张了。”

羿羲做了个鬼脸，说道：“这次麻烦大了，我们这个小团体恐怕要面临分崩离析。无论最后结果如何，中间过程带来的损害已经不可估量。我现在反而觉得，要是过去这几年我们没有活得这么舒服就好了。”

纳飞摇头道：“事情未必会发展到那个地步。我们之所以聚在这里，完全是因为上灵的召唤。还有别忘了，地球守护者也在呼唤我们回去呢。”

司徒博说：“人人都被召唤了，可是有谁真正愿意响应呢？”

纳飞说：“现在我已经响应了。”

羿羲道：“那么你别忘了带上一套弓箭，路上顺便打些野兽回来给我们做晚餐。”他其实是叫纳飞帮他们圆谎，只是没有直接说出来罢了。

羿羲说的有道理：无论纳飞在路上遇到什么，有防身武器总是好的。所以纳飞经过自己家的时候，专门进去取弓箭。

绿儿很烦躁地问：“如果你不需要弓箭，你就不会专门回家一趟，你也不会想起来和我道别或者解释一下，对吧？”

纳飞说：“我当然先回家找你了。”

绿儿道：“胡说，我知道你肯定已经交代另外两个人给我传话，好让你偷偷溜走。”

纳飞耸肩道：“殊途同归罢了，反正我会确保你知道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就是了。”

绿儿说：“不过这件事情的起源是我的梦……还有索菲娅的梦。”

纳飞有点不耐烦地说：“这梦是你做的，所以你现在就非要做主不可

吗？”

绿儿也不耐烦了：“不，阿飞，我是说，因为我今天做了这个梦，所以在这件事情里，我应该是你的拍档，我们应该是平等互助的合作伙伴。可是你却把我当小孩子一样对待。”

“我怎么把你当小孩子对待了？我没有叫他们告诉索菲娅吧？”

绿儿问道：“纳飞，你的行径和狒狒有什么区别？你这样对待我，好像在这个集体里只有男人说话才算数，我们女人的意见完全无关重要。你为什么不承认呢？你为什么一点内疚也没有呢？”

纳飞说：“我怎么像狒狒了？我只是做了一个普通男人都会做的事情。当我按照男人方式做事的时候，你不能骂我不像人，你充其量只能说我不像女人。我只是没有对你百依百顺罢了，怎么就突然变禽兽了？你以后别这样骂人！”

纳飞说完之后也觉得有点诧异，想不到自己那么生气。

绿儿轻声说道：“原来我们这个家庭也避免不了。”

纳飞说：“这都是你主动挑起来的！你以后别再骂我是禽兽。”

绿儿说：“我不骂你可以，可是你自己得像个人样啊。我们要做文明人，首先必须战胜内心的兽性，而不是放纵甚至以此为荣。为什么我说你像狒狒？因为你根本算不上文明人！在你心里，女人是可以欺负的弱者，而不是平等的朋友；这种观念不除，你永远也做不了一个文明人。”

纳飞呆站在门口，怒气攻心：绿儿对他实在太不公平了！她说明文明人必须克服兽性，这句话没错；可是她不应该用这话来攻击纳飞。“你是我的妻子，我一直把你当朋友看待。我以为我们互敬互爱，并不需要计较哪个梦是谁做的。”

绿儿说：“我生气不是因为你摘了我的果子。”

“噢？”

“我是觉得很委屈。你刚才做的那个梦，还有你和上灵商量得出的结论，这些你都没有打算与我分享，所以我才生气。你想想，要是今早我从梦中惊醒，直接跑去找如诗和谢德美诉说，然后再让她们把讨论结果转达给你，你会怎样？”

绿儿这样一说，纳飞才明白她为什么生气。纳飞说：“呃……对不起……”

迟来的道歉已经不足以平息绿儿的怒火了。她悻悻地说：“快走吧，去找上灵吧！找你的宇宙飞船，找你的着陆遗址，找到之后你就是我们

的救世主了。今晚我睡着之后，在我自己的梦里，主角也变成你；我只能祈求你给我留一个跑龙套的小角色，比如说，跟在你身后为你提衣角。”

纳飞听了这番话，气得几乎摔门而出。耶律迈就是这样损纳飞的，绿儿只是鹦鹉学舌罢了。好久之前纳飞就和她倾诉过，他告诉绿儿，耶律迈的话是如何伤人；如今绿儿竟然把这番话摔回纳飞脸上，她实在是太狠了。纳飞所做的一切，并不是因为他渴望做大英雄，而是因为他的满腔激情驱使他去探索未知世界，去推动历史的车轮前进——别人不理解就算了，绿儿怎么会不知道呢？如果绿儿爱他的话，肯定会理解他的。纳飞很生气，差点儿扬长而去。不过如果他真的负气出走，绿儿这番刺耳苦涩的话就会沿路纠缠着他，让他不得安宁。

所以纳飞大步走进小孩的房间。除了索菲娅，其他小孩还在睡。他们刚才争吵的时候虽然压低了声音，可是激烈的言辞还是把大女儿吵醒了。纳飞和每一个小孩吻别，最后一个索菲娅。他不想吵醒弟弟妹妹，所以很小声地向她说道：“爸爸这就出发去寻找世间所有好梦的源泉。”

索菲娅小声回答说：“爸爸，你把每个好梦都给我留一点。”

纳飞又亲吻了女儿一下，然后离开房间回到厨房。在他们的屋子里，厨房是最主要的活动空间，此刻绿儿正在火炉旁搅拌着锅里的粥。

纳飞说：“谢谢你总是在梦里给我留一个位置，我在梦里也始终会为你点一盏灯的。”说完他亲了绿儿一下。绿儿也亲回纳飞，纳飞心中大石马上落地。他们其实并没有解决刚才的纷争，可是纳飞知道，就算他们生对方的气，在盛怒之下心中爱意依然不减。这就足够让纳飞摆脱烦恼，安心上路了。

纳飞现在必须保持一个平静的心境，因为他需要全神贯注，克服上灵的阻挠，找到那个隐藏的宇宙飞船基地。纳飞怀疑，过去打猎的时候，一定有某些保护机制迫使他们在不知不觉中改变了方向，所以怎么也走不到乌萨卡。让人们忘记那些禁忌的话题，这无疑是上灵的强项；只是这次连它自己也被蒙在鼓里，搞了破坏而不自知——上灵甚至看不到这个基地的所在位置，或者根本就意识不到自己看不到这个基地。很明显，上灵内部的屏蔽程序把它自己也拦住了，所以纳飞不可能指望上灵突然觉醒，把屏蔽系统关掉让他顺利通过。正相反，纳飞必须步步为营，着着紧逼；这有点像多年以前他和羿羲在女皇城突破上灵的封锁，成功地接触和思考各种禁忌话题。不同的是，这一次纳飞不仅是开动脑筋想某个念头，而是要克服困难险阻亲自去到某个连上灵也看不见的地方。

纳飞穿过村子北面的大草地，一边走一边低声对上灵说：“我一定要战胜你！我一定要突破你的封锁。”

什么封锁？

这个任务有多艰巨？纳飞想想都觉得累。问题是没有什么捷径可以绕过这些屏障，他必须霸王硬上弓，仅凭强大的意志力刺穿上灵的防护层。

如果他做得到的话……如果他够强大的话……

傍晚时分，纳飞快绝望了：他已经奔波了整整一天，却还是反反复复地绕回原地，宝贵的白天时间都被浪费在这些无用功上。一开始他站在禁区外面，让上灵显示所有猎人走过的路线图。在图上，纳飞一眼就看出，去乌萨卡应该朝哪个方向走。于是他用棍子在地上画一个箭头，或者把具体方向写下来，然后就勇往直前。可是走着走着，纳飞会发现自己竟然走回了禁区外面，而刚才做的标记却在一百米开外。有一次他在地上写下“东北”，最后却走到这两个字的西面；还有一次他画了一个指向东边的箭头，最后发现自己来到箭头的南面。总之纳飞怎么走也没办法穿越这个隐形的屏障。

纳飞忍不住对上灵抱怨一番，可是上灵的回答显示出它对目前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有一次纳飞说：“我想从这里出发，往东南走，你帮我留意着方向。”走着走着纳飞发现自己走到了北面，而上灵则在他的脑子里说道：“你刚才不听我的指引，我一直叫你朝西南方向走，可你就是不听。”

这时候太阳已经西沉，天色很快就会变暗。入夜之后更难辨别方向，恐怕明天返回多斯达提奥克的时候，他还是一无所获。一想到“失败”二字，纳飞就很不甘心。

我不明白你这么努力在做什么？

纳飞答道：“我这么努力是在寻找你啊。”

可是我就在这里啊。

“我知道你在哪里，只是我怎么也走不到那地方。”

我没有阻拦你。

纳飞知道上灵所言不假，这个隐形的屏障甚至可能不是上灵的杰作。既然我们的祖先能够赋予上灵扰人心智的能力，为什么他们不能设置一套独立防御系统来保护这个基地呢？可能这套系统根本就不受上灵控制，甚至把上灵也拦在圈外。

纳飞默默地说：请把我今天走过的所有路线都显示在地面上。

地上马上出现一道道微亮的光痕，连成很多线条。纳飞看见这些线

条一开始总是直奔乌萨卡的中心，然后每一条都很突兀地停下来，紧接着就转向南方或者北方，斜斜地沿着一条无形的边界向前延伸。纳飞觉得很惊奇，因为这是一条很清晰、很精准的边界，他越过这条边界不超过一米就会被迫转向。纳飞甚至可以根据上灵的影像在地面上画出一条精确的边界——说做就做，纳飞利用最后半小时的夕照，用木棍在地上画出一段几百米长的边界；有些地方为了看清楚，他甚至挖出一道浅浅的沟槽。就在纳飞努力画出他的“失败边界”的时候，不远处传来一些狒狒的叫声，它们是互相呼唤回山崖的巢穴睡觉。等他画完，夜幕已经完全降临，那些狒狒也都安静下来了。纳飞突然意识到，刚才有些叫声其实是从禁区外发出的，而它们最终都回到禁区里面。

这也不奇怪，因为这个防御系统是针对人类的；其他动物没有经过基因改造，对这个屏障没有反应，所以那些狒狒可以进出自如。

如果我是狒狒就好了。

纳飞仿佛听见羿羲小声说：“你以为你不是吗？”

他在一个地势较高的地方找一片草地躺下，蜷起身子睡觉。今夜天朗气清，不大可能下雨。虽然这里的昼夜温差比多斯达提奥克稍大，可是因为这里靠近沙漠边缘，空气比较干燥，所以今晚应该可以睡得挺舒服。

虽然舒服，可纳飞还是很艰难才睡着。

纳飞做梦了，可是他过后也不知道这是不是上灵或者守护神在报梦。可能这是他自己做的梦，只是因为睡不熟，所以醒来的时候记住的比普通的梦更多一点。在其中一个梦里，纳飞看见自己和尤八在一起。尤八带着他穿越一个由石头堆成的迷宫，最后来到一个小洞前面。尤八蹲下来，很容易就钻过去了；而纳飞则站在洞口，觉得很为难：我体积太大，肯定过不去。其实纳飞的想法是错的，就算在梦里面，他也看得出来，这个洞口其实并不小。只要他蹲下来慢慢向前挪，是可以穿过去。可是纳飞偏偏想不到要蹲下去，却一直站在那里苦思冥想。

尤八从洞口探出头来，然后牵起纳飞的手。就在一人一兽的手接触的瞬间，纳飞突然身形一矮，变成了一头狒狒，这下子他不费吹灰之力就穿过了洞口。到了另一边，纳飞马上身形暴长，一下子又变回人了。他再回头看时，那个小洞竟然变成一个人那么高，现在他站直了也能走过去了。

黎明前的温度特别低，纳飞躺在草地上，被晨风吹得直发抖。在昨晚做的所有梦里，这个“变形记”是最可能有一点参考价值的。纳飞一边颤抖一边思量，怎样才能从这个梦里获得一点启发呢？很明显，他做这个梦是因为他知道狒狒可以轻而易举地穿越屏障，而人却不行。如果他真的能变成一只狒狒，自然就可以过去了。昨晚睡觉前他就有过这个想法，不过这种异想天开的念头是解决不了实际问题的。

纳飞想，在梦里那个洞看起来很小，我没办法钻过去；可实际上它有一人那么高，我随时都可以轻易走过去。在梦里，这个屏障只是我的心理作用——而现实中的屏障又何尝不是在我的心里呢？我越想穿越它，就越容易被它阻挡。如此说来，我心里穿越屏障的意图才是真正的拦路虎。

不对，这想法太蠢了。前人设计这个屏障是为了拦住所有人，就算有些人完全不知道这个边界，他们一样进不去。以前肯定有很多人无意中朝着乌萨卡的方向前进，比如猎人、探险家、殖民者和商人等等，这个屏障也会把他们支开。

不过，如果人们不是一心向乌萨卡进发的话，只需要很轻微的暗示就足够让他们转向，他们甚至不会注意到方向已经变了。就说我们吧，那么多年来在这里打猎无数，有谁发现我们总是避开了一块区域呢？和我刚才的路线不同，以前的狩猎路线并没有界定出一条清晰明确的边界，也没有突兀的转向……我们只是跟踪猎物的时候走丢了，或者因为别的原因慢慢转了方向。看来这个屏障的威力与我内心的坚决程度成正比，如果我从这里经过的时候能够做到心不在焉，那么这个屏障的强度可能会有所减弱。问题是我心里很清楚目的地的所在，要怎样才能逛着逛着无意中就走进去呢？

这个念头一出，纳飞心中在片刻之间就已经有了全盘计划；不过他不敢仔细把这个计划想清楚，因为他怕一想的话就会激活屏障，那他就出师未捷身先死了。相反，纳飞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在一个全新的任务上面：他现在必须打猎，然后把猎物带回去给孩子们。纳飞开始觉得饿了，如果连他也觉得饿，那么那些小孩子就更惨了。不过纳飞想到喂小孩的时候，心里想着的不是人，而是那些年幼的狒狒。他回忆起梅博谷里面的那群狒狒，突然觉得把肉带回去是他自己的责任——就像尤八当年那样，四处觅食带回部落，既能让小狒狒强身健体，又能讨好众多母狒狒。

天亮了，纳飞随意找了个方向出发，并没有刻意朝着乌萨卡前进。他在地面上仔细搜索，发现了野兔的粪便，然后就开始追踪这个目标。不到一个小时，纳飞就追上了这只野兔，一箭射中它的后腿。射箭很少秒杀，纳飞通常会加一刀送猎物一程。这次的野兔没有死，只是吓坏了，发出阵阵哀鸣。纳飞没有杀野兔，而是把箭拔出来，提着它的耳朵出发去找狒狒。他这次不开杀戒是因为他需要野兔的哀鸣声，这种受了伤还没死的小动物最能引起狒狒的兴趣。

狒狒并不难找，一来它们基本上不怕其他动物，二来它们见到外人走近的时候就会变得非常警觉，不但不会屏息静气，反而大声叫嚷着互相提醒。纳飞走到一条东西走向的长峡谷，谷底是一条小溪，有一群狒狒正在这里觅食。纳飞走近了，众狒狒抬头看着纳飞，却也没有惊慌失措，毕竟人兽之间还有一段距离。更加吸引它们注意力的反而是纳飞手上的野兔。

纳飞越走越近，众狒狒开始警觉了。有几个公狒狒站在后腿上，嘴里发出一些怪叫，表示不满。纳飞这时候忽然觉得心里有几万个不情愿，他实在不想靠近它们。

可是我必须走近点才能把肉给它们啊。

于是纳飞把野兔举在身前，向着狒狒那里又走近了几步。他其实也不知道那些狒狒看见野兔之后会怎么想。它们可能觉得这证明纳飞是个危险的杀手；也可能觉得纳飞既然已经有所斩获就不会再开杀戒，它们也就安全了。可是纳飞相信，总会有几头狒狒把他手中的野兔看成果腹之物——狒狒爱吃肉，却不善狩猎，这只还在哀嚎的兔子对于它们来说，绝对是不可多得的珍馐美味。

纳飞慢慢地靠近狒狒部落，每走一步他心中的抗拒感就增加一分；同时他也发现越来越多的狒狒——尤其是那些年轻的雄性狒狒——把视线从他身上转移到野兔那儿。纳飞知道，如果他和狒狒四目相对的话，会把对方吓着；所以每当有狒狒看过来，纳飞就尽量避开它们的目光，好让它们安心憧憬一下野兔大餐。

随着纳飞走近，众狒狒纷纷避让，却没有走远。不出所料，它们本能地向着山崖退避，因为那里是它们睡觉的巢穴。纳飞步步紧跟，可是心中却不停地想：这样做不妥，它们根本就不需要这些肉。纳飞强行把这个念头压下去，专心想着一件事情：部落里的妈妈为了给婴儿喂奶，必须补充蛋白质，所以我一定要把肉带回去给她们。

笨蛋！你根本就走不到那儿！把兔子扔在这里就赶快回去吧！

不行！如果我把野兔扔在这里，兔肉就被最强壮的几头雄性狒狒瓜分了，那些母狒狒到头来什么也吃不到。我一定要想办法将肉送到它们身边，这样才能让妇孺弱小也分一杯羹。我身为部落的猎手，有责任让每一个成员都吃饱，这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能够阻止我找到它们。

纳飞不知道自己到底走了多久，因为他很难集中注意力，有好几次他觉得仿佛突然从梦中醒来。不过他知道自己刚才并没有睡着，于是摇摇头，继续不屈不挠地朝着母狒狒的所在地前进。它们主要在山崖的洞穴附近活动，眼前的母狒狒越来越多，看来目的地越来越近了。

纳飞想，我必须走到公狒狒的身后，尽量靠近山崖的洞穴，走到母狒狒的大本营。

他开始侧身向北走，注意力依然放在母狒狒身上。到了中午，纳飞终于来到了目的地——在众狒狒和山崖洞穴之间的一片空地。这时候他手上的野兔也不叫了，可是那些狒狒一点也不介意，因为纳飞刚刚到达的时候，兔子还是活的。而且只要兔肉还是温的，它们就很满足了。于是纳飞用力把兔子扔进那群母狒狒中间。

虽然场面顿时一片混乱，不过事态却是按照纳飞计划那样发展。他扔兔子的动作把所有的壮年公狒狒都吓了一跳，它们一起站起来提防着纳飞；有几只年轻的公狒狒留意到兔子所在，连忙扑过去抢，却被众多母狒狒轻而易举地赶走了。那只野兔原来没断气，被一群狒狒又撕又咬，临死前还发出吱吱的尖叫。狒狒总是这样，不把猎物杀死就活活地生吃。纳飞在沙漠里刚接触狒狒的时候，对它们这种习性深恶痛绝，后来慢慢习惯了。现在他已经顾不上兔子的感受了，只是为自己这个计划的成功而开心，为那些母狒狒终于吃上了第一口肉而开心。

很快，一众公狒狒意识到它们错过好东西了，变得越来越烦躁。纳飞等那些母狒狒多吃了几口，然后才慢慢地向山崖的洞穴退去。等他走远了，那些公狒狒返身扑回去，把一群母狒狒驱散，然后互相争抢着剩下的兔肉。有几头公狒狒还从野兔的残躯上扯下了几大块肉，可是纳飞知道，即使是这样，那些母狒狒已经比平常吃得多，这已经让他觉得很开心。

不过，现在是时候继续出发了。就沿着这条河谷向前走吧，离开这群狒狒越远越好；如果能在前方打到更多的猎物带回来，那也挺不错的。

纳飞慢慢向前走，忽然意识到心中的抗拒感变得越来越容易克服了，他于是鼓起勇气想一下此行的真正目的。可是这念头刚刚冒出来，纳飞心中的抗拒感一下子卷土重来，骤然变成一阵恐慌。可是纳飞没有失控，还能强行前进。他的预计是对的，这个屏障强度最大的部分是在边沿；在屏障里面，阻力变小，所以纳飞能够克服它的干扰。这就有点像当年在女皇城中，他和羿羲强行突破上灵的封锁，成功接触到各种禁忌话题。

等等！我觉得现在比刚才容易，会不会是因为这个屏障已经把我推向禁区边沿，我其实已经一败涂地，只是被蒙在鼓里罢了？

他小声问上灵：“我在禁区里面还是外面？”

没有回答。

纳飞觉得一阵心寒：上灵自己也看不见这片地区了，他刚才穿过边界的时候，会不会已经在上灵的视野中消失了呢？

不过纳飞马上转念一想，这可能正是阻力变小的原因！可能在边界区域，这个屏障偷偷盗用了上灵的资源，与屏障自身的能量叠加起来所以特别强大；而在上灵看不到的地方，屏障只能自力更生，靠它自己的资源运作，所以才能被纳飞克服。

纳飞觉得心中谜团解开，迈开大步朝着东边乌萨卡的中心前进。

东边……他莫非正朝着北面走？纳飞走上一个小山坡，眼前突然出

现了一片完全荒芜的土地。就在前方不到五十码的地方，好像有人设置了一堵隐形的墙。墙的这边是多斯达提奥克的青葱草地，墙的对面却是一片死气沉沉的荒凉沙漠。这是纳飞见过的最贫瘠、最干燥的景象：鸟虫无踪，寸草不生，在那堵透明的墙内仿佛是一个完全没有生命的世界。

人为的痕迹太明显了，这里肯定有另一个屏障、另一条边界，将一切生物都阻挡在外。难道越过边界的生物都会当场毙命吗？纳飞不是非要穿过去不可吧？

他问上灵：“这里有门吗？”

上灵还是没有回答。

纳飞只能小心地走上前，慢慢伸出一只手。

这堵墙虽然是隐形的，却能够用手摸出来。纳飞用力一按，手却向一旁滑开，手掌接触的地方好像在不停地流动，还有点黏黏的质感。在某种意义上来说，这种可触摸的屏障并不算太凶险，因为它既然只是把生物拦在外面，那么里面估计就不会有什么致命的机关了。

我能穿越吗？如果人类没办法穿过这个屏障，祖先们又何必多此一举在外围加设一个心理障碍呢？有一个可能性是他们不想让后人看见一条清晰的边界，并由此一传十传百，反而吸引更多人来见证这个奇迹。可是纳飞觉得还有另外一个可能性：外围的心理屏障之所以存在，是因为一个决心坚定的人有能力突破内层的物理屏障。没错，这是一个很合理的推测：两层屏障双保险，外围对付人类，内层阻挡动物。

当然了，这个推测只是纳飞觉得合理罢了，现实可能完全相反也说不定。有一个瞬间，纳飞甚至想返回多斯达提奥克，把他的发现向大伙儿通报，让他们在索引里搜寻一下，看看有什么好办法可以突破这个物理屏障。

可是纳飞又想，“回多斯达提奥克”这个念头，可能正是心理屏障在影响他的思维，鼓励他找借口溜走。可能这层外围心理屏障有某种自学功能，纳飞一旦出去之后，下次再祭出“打猎喂狒狒”的障眼法来掩盖他穿越禁区的真实意图，这个屏障可能就不会上当受骗了。不行，虽然纳飞孤身一人，找不到人商量，他也只能自己做出决定了。

这个屏障会把你杀了。

这算什么？是上灵对他说话，是心理屏障在捣鬼，还是他自己内心的恐惧？不管这个念头来自谁，纳飞知道这个担忧绝对不是那种非理性的恐惧。在边界里面分明没有一个活物，这肯定是有原因的。他怎能认定自己是个例外呢？他凭什么想象自己穿过去之后一定能活下来呢？当初他们建造这个透明屏障的时候，屏障两边肯定都有植物；所以即使没

有生物能够穿越这个边界，两边原有的植物也还是会继续生长。可能四千万年的隔绝让两边的动植物沿着不同的方向进化，形成迥然各异的物种，可生命总是会繁衍兴旺吧？单纯的隔离是不可能把其中一方的生命灭绝得如此彻底的。

这个屏障会把你杀了。

纳飞涌出一股挑衅的劲头：就算这个屏障把我杀了又如何？我死何足惜？上灵带我们到这里只有一个目的：让我们回地球。虽然上灵不能直接处理“乌萨卡”这个对象，甚至不能向人类提起这个地名，可是乌萨卡绝对是上灵带他们前来的原因。现在目标在望，近在咫尺，不管成功成仁，我们也必须突破这个屏障！

“我们”？这里哪有我们？现在只有我一个人在这里，如果我失败了，可能永远也不会有人再来了。如果我没办法穿过这个物理屏障，没关系，我们可以另外想办法。如果我成功穿越，却被里面的什么东西杀死，嗯……至少可以给其他人敲响警钟：他们发现我再也没有回去，自然会加倍小心。

再也回不去了。

纳飞想到他的儿女：文静聪慧的索菲娅，热心机智的查维亚，调皮捣蛋的摩提噶，聪明活泼的伊素查娅，还有那对双胞胎婴儿，希尔普和希普尔……我能忍心让他们幼年丧父吗？

能的。如果势在必行的话，我是能够狠下心，因为他们有绿儿这个好妈妈，还有伯父阿羲和伯娘小诗，爷爷奶奶也能帮忙照顾。如果我现在贪生怕死，眼睁睁看着人生目标就在眼前却失之交臂，我又有什么面目回去见他们呢？

纳飞把手按在隐形墙上，他的手似乎完全按不进去。他越用力，手掌下面的物质似乎滑动得越厉害。可是这种“滑动感”只是幻觉，他的手并没有上下左右地滑开。实际上，纳飞能够感受到强大的摩擦力——当他的手按进墙里的时候，虽然掌心下面的物质好像发疯似的向四面八方涌动，可是他的手实际上已经卡住了，没办法再沿着隐形墙的表面移动。

纳飞后退几步，捡起一块石头，抛向隐形墙。石头停在半空，卡了一会儿，慢慢滑落在地上。

这个屏障能够接住一块石头，再让其滑落到地上，这哪里是墙呢？纳飞想，这个屏障会不会有智能，可以识别不同的物体，然后区别对待？如果撞上去的不是石头，而是小鸟，这墙会不会有不同反应呢？

纳飞抓起一团泥土，只见里面有几条小虫和蚯蚓，太好了，可以看看屏障对生物的反应。他将这团泥土扔向隐形墙。

和石头一样，泥土卡在半空，慢慢向下滑，不过泥土里面不同的东西有不同的速度。泥土从草根那里剥离，最先滑下来；然后是小草，最后才是小虫和蚯蚓。

纳飞想，这个屏障真的能够识别撞上来的物体。

既然它能够识别生物和死物、动物和植物，那么应该也能够识别人类和非人类吧？

纳飞低头看看自己身上的衣服：隐形墙会怎么处理他的衣裤呢？他不知道这个屏障是怎样识别物体的，可能没等他撞上来，隐形墙就已经认出他是人类了。他身上的衣服大概可以帮他稍稍伪装一下。当然，这种伪装是好是坏，纳飞完全不知道。

纳飞再捡起一块石头，这次他不是轻轻抛过去，而是用尽全力扔向屏障。这块石头也是卡在半空。

不过这一次它是整个砸进墙里面了。纳飞双手按在石头两边的墙上，看着它缓慢下落，毫无疑问，这块石头是进去了。

纳飞把投石器从腰带上解下来，放一块石头在兜里，然后开始转圈，越转越快，最后猛地脱手，石头向屏障直飞过去。

这块石头还是卡住了，纳飞还以为结果会和前两次一样。

可是这块石头卡了一会儿之后慢慢落在屏障里面的地上。成功了！原来只要有足够的动量就能够穿越！这个屏障的阻力非常大，如果刚才这块石头的动量稍微小一点，可能就被拦住过不去了。现在问题是纳飞不知道怎样才能把自己像扔石头那样扔到墙里；如果他以同样速度撞在墙上的话，可能当场就撞死了。

这个屏障对人是否有不同的规则呢？如果我足够努力的话，它会让我通过吗？

嘿嘿，纳飞，你这个笨蛋，这个屏障就是专门用来拦人的，它会让你过吗？

纳飞一边思考对策，一边下意识地靠在隐形墙上面。就这样过了片刻，他突然发现自己开始往下滑。准确来说，是隐形墙驱使纳飞身上的衣服向下滑，顺带着把他也扯下去了。而纳飞的手虽然也触摸着隐形墙，却没有向下滑。原来当人的皮肤直接碰到隐形墙的时候，这个屏障只是将这个人卡住，却没有将其移动半分。

纳飞从隐形墙离开的时候还费了不少劲，因为他的衣服和那些石头、泥土、小草、虫子和蚯蚓一样，都被隐形墙卡住了。原来隐形墙真的能区分纳飞本人和纳飞身上的衣服，而且它对人类还遵循另外一套规

则。

纳飞一时兴起，脱去外衣，露出双臂。然后他抡圆了手臂，猛地砸向屏障，顿时觉得好像打在一堵墙上那么痛，只是他的拳头竟然把这堵墙打穿了。

真的是打穿了！纳飞的拳头就像刚才那块石头那样，已经到了屏障的对面。他的手臂卡在隐形墙里面，并没有觉得什么异样。至于他的手掌，纳飞的拳头和手指都活动自如，不觉得痛苦，也看不出变形了。对面的温度只是比这边略低，除此之外没有任何不妥。

我能不能跟随着手掌穿过去呢？

纳飞全身用力地向前挤，慢慢地把整条手臂都伸进去，一直到肩膀那里。可是当他的胸膛碰到屏障的时候，却完全卡住了。纳飞侧身换了一个角度，这下面是他的头部遇上隐形墙，也进不去。

糟了，如果我一直卡在这里进退不得，那可怎么办？

纳飞很紧张，马上将手臂往外拔。幸好拔出来并不难，也没有痛苦，隐形墙只是有一点点阻力，并没有将纳飞往死里卡。片刻之后他就重获自由了。

纳飞摸了一下成功穿越的一掌一臂，未发现不妥。隐形墙自身并不会对人体造成损伤；至于屏障对面那个扼杀一切生命的机制，无论它是什么，反正它没有将纳飞怎么样；就算对面有毒，这毒也是慢性的。

他根据刚才的穿越经验总结了一下这堵隐形墙的规律：他必须肉身穿越，而且需要用蛮力；如果他想全身上下都穿过去的话，就一定要整个人往墙上撞。

纳飞把身上的衣服全脱了，折叠整齐，放在弓箭上面。然后把一些石头压在衣服上面，那么就算刮风也不会把衣服吹走了。纳飞心里默默希望他还有机会穿上这些衣服。

有一个瞬间纳飞想象着脸朝前撞进屏障里，随即就否决了这个方案。刚才他用拳头砸的时候，感觉好像打在一堵墙上那么痛；如果把脸或者胯下撞上去……纳飞想也不敢想。虽然用后背撞墙不见得有多舒服，可是两害相权择其轻者，他没有别的选择了。

纳飞沿着物理屏障走了一段，来到一个合适的地方。这里有一段相当陡的斜坡，纳飞走到斜坡顶，深呼吸几下之后，默默地向妻子儿女道别，然后开始向坡底狂奔。几步之后他的速度就已经完全失控，越跑越快，眼看就要到了。纳飞一蹬脚，在空中转身一百八十度，整个后背向着隐形墙平飞过去。

可惜撞击的时候出了偏差，纳飞的后背没有平行着陆，反而是他的屁股首先完成了穿越；随着他的速度减慢，从大腿到肩膀的所有部位都挤过去了；接着连纳飞的双腿也成功穿越，撞在屏障对面的石子地上，虽然很痛，却还是站定了；最后只剩下他的头和双手过不去。结果纳飞以一种很诡异的方式卡住了，他的身体已经穿越屏障，头和手却留在墙外。

纳飞寻思道，我得想办法先回到外面，然后再卷土重来。

可惜太迟了。就在纳飞的身体停下来的那一刻，他的两个肩膀已经完全穿过屏障。刚才他也像这样子，手臂卡在墙对面，身体过不去；最大的不同是，这次纳飞的头卡在了墙外，下巴和耳朵都挤不进来。更难受的是他没办法把双手抽进来：要解放双手，他必须利用自身重量向下坠；可是现在他的下巴卡在外面，所以没办法使出千斤坠。

纳飞想，这种死法的愚蠢程度就算不绝后肯定也空前了吧。

可是他没有泄气：想想你脑袋的几何曲线，想想你的身体构造！我的下巴与脖子成一个锐角，所以很难硬挤进隐形墙中；可是我的头顶有一条圆滑顺畅的曲线，如果我仰起头，下巴向前，脑袋向后……要是我的耳朵不会中途被刮下来的话……不过耳朵是可以动的，是吧？

纳飞很费劲地把头部慢慢向后仰，居然真的渐渐陷入隐形墙中。他想，只要我把头扯过来，要解放手臂就容易了。

很快，纳飞的头部从隐形墙中挣扎出来。最后他的整张脸都穿过了屏障，只剩两只手臂还插在外面。

纳飞累坏了，打算稍歇一会儿再把双臂拔出来。可是当他喘一下气的时候，突然意识到，无论他怎样呼吸也满足不了身体对氧气的需求。这里的空气很干燥，还有一股怪味，纳飞大口大口地把空气吸进肺部，却感到一种越来越强烈的窒息感。

有怪味的空气，干燥而凉爽，没有氧气……一想到窒息，纳飞顿时大惊失色。就在他的内心逐渐被恐惧占领的时候，纳飞的理智却悟出了一个迟来的真理：这地方没有活物，因为这里没有氧气。需知大部分的腐蚀现象都与氧气以及以水的形态存在的氢氧化合物有密不可分的关系，因为氧分子会加快腐蚀的进程。祖先设计这个地方就是为了尽可能消除腐蚀，所以绝对不能允许氧分子存在。在这个保护圈中，不能存在任何生命形式，就连腐蚀物体表面的微生物也不能有；这里面也不存在浓缩、固态或者气态的水分子，所以金属表面不会氧化。如果这里的空气也不支持厌氧生物的话，那么能产生腐蚀作用的就只剩下阳光，宇宙射线和原子衰变了。这个屏障有如此强大的保护作用，难怪上灵可以运行四千万年。

纳飞突然想通了这个屏障的来龙去脉，心中暗暗叫苦，甚至开始有

点神志不清了。从他发现自己无法呼吸的那一瞬间开始，纳飞就想往外钻，他紧握双拳，似乎要把空气抓在手里。可是他现在的情形就和刚才卡在外面的时候一样，只能把手臂向前伸，最后脸和胸膛被墙挡住，再也无法前进半分。如今纳飞全身上下就只剩下一双手可以接触到可呼吸的空气了。

恐惧让纳飞抓狂了。他陡然发力，一头撞在隐形墙上，可惜力矩太小，他的脸怎么也挤不过去。这回真的完蛋了，纳飞在绝望中反复以头撞墙，一次比一次用力。

可能最后那一下把他撞蒙了，也可能因为缺氧而力竭，或者只是失去平衡……不管是什么原因，纳飞终于往后摔倒。不过他跌倒的势头却被屏障拖慢了，因为纳飞的手被屏障扯住，整个人只能缓缓下滑。

纳飞想，没关系，如果我能够找一个斜坡，我就可以像刚才那样助跑一段，然后飞身穿越，不过这次我得脸朝前才行。这个愿望是美好的，可是纳飞知道现实有多残酷。他在屏障这里浪费了太多时间，体内的氧气已经消耗殆尽，根本不够他再折腾。等他爬上另一个小山坡，然后再往回跑，只怕路上就晕倒了。

这时候纳飞的双手终于从隐形墙中拔出来，他仰面跌倒在石子地上。

纳飞这下跌得不轻，因为他倒地的时候只听见轰的一声雷鸣般的巨响，只是他活那么大，从来没听过那么响那么长的雷声。紧接着无端刮来一阵怪风，纳飞顿时身不由己，被吹得腾空翻滚。

可是就当他在风中喘气的时候，纳飞突然发现呼吸异常顺畅！又有氧气了！可惜伴随着氧气的是浑身青肿的瘀伤——纳飞身如飘絮，被狂风四处乱刮，一会儿撞在石头上，一会儿跌到草地里。

草地！

狂风逐渐变弱，最后变成阵阵疾风。纳飞睁开眼睛，花了好一会才弄清楚自己在什么方位。他被吹出了五十码开外，此刻正躺在草地上。既然有草，证明他已经回到屏障外面。难道这股怪风也是防卫措施之一？莫非它能把入侵者刮出屏障之外？他身上的刮痕和瘀伤证实了这个猜测。在前面那片死亡之地的深处，还有几团被风吹起来的沙尘在地面游动。

纳飞站起来，走到屏障跟前，伸出手试探，却什么也摸不到。那堵隐形墙竟然已经消失了。

原来这股狂风是这样形成的！屏障两边的空气分隔了四千万年之久，两边气压肯定不一样。刚才突然混合在一起的时候，就像气球爆开一样，而纳飞就像气球的一块碎片，一下子就被弹出去了。

为什么这个屏障会突然消失呢？

因为有一个人类完全穿越了屏障，如果这屏障不消失的话，你就会窒息而死。

纳飞觉得这个念头好像是上灵在他脑中说话。

没错，你认出我了。

“是我把屏障破坏了吗？”

不，是我把屏障撤销了。你整个人穿过屏障之后，外围防御系统即刻传来信息，说有一个人类成功穿越。同时我也发现我的系统里有一部分程序被屏蔽了四千万年，我一直没有察觉。不过现在我已经完全了解这个屏蔽系统的历史、目的和控制方式。如果你只是一个意志特别坚定的闯入者，我就会让防御系统任其窒息而死，然后这套屏蔽机制就会重新生效，我也将再次回到混沌之中。在四千万年以来，这种情况只发生过两次。不过这次不同，你是我带来的，你的穿越标志着这个防御系统已经完成它的任务。所以我发出指令将其撤销，恢复这个地区的氧气供应，所以你能呼吸了。

纳飞说：“太谢谢你的救命之恩了。”

屏障一撤销，意味着这里的设备又重新暴露在腐蚀作用之下。不过即使屏障也只能挡住最有害的那些辐射，没办法全部隔离，所以那么多年来还是有很严重的损坏，更何况所有这些设备最初设计的时候就没有预计能维持四千万年。现在屏蔽程序已经取消，整个系统都在我的控制之下，我应该可以找出为什么之前我一直陷在死循环里面。或者羿羲和司徒博能找到原因——你刚才穿越了隐形墙，他们那边的屏障也自动解除。我把你刚才做的一切通过索引显示给他们看，现在他们两人正在新开放的储存区域搜索，看能找到什么有用的信息。

纳飞说：“这么说我成功了！我已经完成任务了。”

错了。你穿越了屏障，这只是万里长征第一步。来吧，来我这里吧，纳飞。

“去你那里？”

来我的所在地。一直以来我从没想过搜索自己的所在，现在我终于知道我在哪里了。来吧，我就在那几座小山后面。

纳飞先去找衣服，发现衣裤鞋袜已经散落四周。那阵狂风既然能将纳飞整个人卷起，要掀翻那几块压着衣服的石头自然是不在话下。此时他最需要的是鞋子，因为他还要在这片石子硬地上走很远一段路。不过纳飞也想把衣服裤子都穿上，他始终还是要回家的。

我这里有衣服给你，快来吧。

纳飞说：“来了来了。我可不管你怎么想，我起码要把鞋子穿上才能走！”不过纳飞还是穿上裤子，一边走一边把衣服也套回身上。他的弓哪里去了？纳飞四处找了一会儿，发现一段残骸，这才知道原来刚才的狂风已经把弓也折断了……幸好不是他身上的骨头。

都收拾完了，纳飞朝着上灵在他脑中指出的方向前进。他浑身酸痛瘀青，只能慢慢走。过了半小时左后，纳飞终于爬上最后一个小山坡。只见下面有一个巨大的碗型凹陷，直径有大约两公里长。正中心矗立着六个巨塔，纳飞顿时认出来了：宇宙飞船！

纳飞知道，上灵把很多和宇宙飞船相关的信息传进自己脑中。他看到的这六座高塔只是宇宙飞船顶部的保护罩，每艘飞船露出地面的部分只有全长的四分之一，其余部分都深埋在地底保护起来，与整个乌萨卡基地连成一个完整的网络。纳飞想都不用想就知道乌萨卡基地大部分也埋在地下，是一个巨大的电子城，几乎所有设施都用来完成一个任务：维持上灵的运作。至于上灵，现在它唯一的可见部分就是在地面上一个巨大的碗型设备；这个碗里面有个尖尖的东西指向天空，上灵通过这个设备与天上的卫星交换信息；而天上的卫星则是上灵在这个世界上的眼睛和耳朵、手掌与手指。

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忘记了怎么才能看见自己，忘记了我在哪里，也忘记了我是什么样子的。我只记得设置一系列任务，把你们带来多斯达提奥克附近。这些任务失败之后，我就陷入了死循环，完全没有办法自救，因为我不知道在哪里寻找症结所在。现在司徒博、羿羲和我都能看见这个基地，我们发现我的储存设备出现了故障，四千万年的原子衰变和宇宙射线对我的设备造成了损害。我的冗余备份系统修补了大部分的损伤，可是有一些故障出现在最根本的源代码层，我没办法修理这些故障，因为这些底层系统不在我控制范围内。还有，我的机器人现在也不受控制了：就算在无氧环境里，它们也不能维持四千万年那么久。我的机器人一直向我发送安检报告，说屏障内的系统运行正常；当我尝试撤销屏障的时候，系统却中断了我的操作，原因是安全监测还没完成；所以我下令进行安检，然后那些机器人又汇报说监测完毕，没有故障……我就陷入这样一个死循环。我没办法察觉这个死循环，因为对于我来说，这一切进行得像反射作用那么快——有点像你们人类察觉不到自己的心跳……嗯，不对，应该比心跳更加不明显……对了，应该说更像是你们体内的腺体在分泌荷尔蒙，你是没办法知晓的。

纳飞问：“如果你当初能从这个死循环中挣脱出来，那又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如果我能够发现自己，就可以对症下药，然后把你们直接带进来了。

“你是说你本来可以关闭屏障？”

这个屏障本来就不需要我来关闭，你一直都有这个能力，因为索引在你手上。

“索引？！”

如果你随身带着索引沿路就都畅通无阻了。外围的心理屏障不会生效，至于内层的物理屏障，你只要让索引接触隐形墙，这个屏障就会逐渐消解。这样就不会引起气流震荡，也不会把地上的尘土都吹到空中了。

“可是你从来没告诉过我们索引还有这样的功能啊。”

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我只知道来到宇宙飞船所在地的人一定拿着索引。当所有安检步骤都完成之后，屏蔽程序就会撤销；我重新接手和控制整个系统，然后我就可以了解下一步需要做什么，接着就可以给你下达指示了。

“那么说来，我刚才几乎窒息而死，还被狂风刮得飞来飞去，撞了一身瘀青，完全是自找的了？”

话也不能这么说，从我的分析看来，你强行突破屏障是唯一的解决方案，否则我是没有办法走出死循环的。我回看屏障系统的记录，你竟然想到利用狒狒帮你闯进来，我很欣慰。

“这不是你的主意吗？你给我报梦，让我跟着一头狒狒穿过屏障。”

报梦？噢，我想起来了，你做梦了。不，那个梦不是我发给你的。

“难道是守护者？”

为什么你总是要在外界寻找灵感的来源呢？难道你自己的潜意识就不能偶尔让你做一两个有用的梦吗？你怎么就不愿意承认是你自己灵光一现解决了这个难题呢？

纳飞忍不住开心地笑出来：“太好了，我终于成功了一次！”

是的，这次你是成功了，不过大功还没告成。来吧，纳飞，我有很多任务布置给你，还有很多工具帮助你完成这些任务。

纳飞大步走下山坡，进入乌萨卡山谷。这里是人类先驱者的着陆地点，他们就是在这里首次踏足和谐星球的土地。他们还在这里设置了一套计算机系统，用来保护子孙后代，不让他们自我毁灭。这套系统能够运行那么多年，对于先驱者来说，他们的子孙后代仿佛能够永远活在护荫之中。不过这世上没有什么东西是永恒的，这套计算机系统也不例外。

这个基地封闭那么多年之后，纳飞是第一个来到这里的人类。他此刻走在宇宙飞船的高塔之中，暗自下定决心，无论上灵给他布置的任务如何艰巨，他也要努力完成。等一切准备工作都就绪之后，人类就能踏上回家的路途了。

第十章 舰长

司徒博和羿羲向佛意漫夫妇汇报了他们从索引那里获得的信息，佛意漫与华纱立即召开部落会议。一直以来每次重要会议耶律迈都有份参与组织，这一次他并没有事前得知。耶律迈心中不禁担忧，甚至隐隐觉得害怕；可是他接受不了恐惧，所以就把这种情绪认定为愤怒。爸爸竟然没有事先和他商量就擅自召集会议，真是岂有此理！耶律迈觉得这大概又是华纱在捣鬼——这些女人老想玩权力的游戏，刻意把他排除在决策圈之外。耶律迈想，总有一天这个老婆娘会玩火自焚，然后她才发现权力对于她来说只是镜花水月，这个游戏她玩不起。

耶律迈怀着敌意前来，每一条信息经过他的思维定式的过滤，自然都变了味儿。索菲娅和绿儿又做梦了……哼，她们还在玩这些怪力乱神的把戏。绿儿是所谓的圣湖先知，她教出来的女儿自然精通此道。以前在女皇城中，绿儿向来说一不二；现在她们母女俩合演这部报梦的好戏，无非是想抢回往昔的地位罢了。至于纳飞、羿羲和司徒博，他们当然是在索引那里寻找信息。纳飞——圣湖先知的丈夫，也是上灵的宠儿——宣称找到一个秘密的地方，还说他们那么多年来没有一次打猎经过那地方。这不是废话吗？耶律迈用双脚丈量过这一片地区，绝对没有错过一尺一寸的土地。

按照他们的说法，纳飞出发去寻找一个不存在的地方，今天早上终于想办法突破了所有的屏障。只要有一个人类成员进去了，所有的屏障就会自动消失。现在纳飞正漫步在远古留下来的宇宙飞船之间；而羿羲和司徒博也能够通过索引查找出很多匪夷所思的信息？爸爸解释道：“这里就是着陆地点，我们脚下这片地方就是我们的祖先到达和谐星球之后建立的第一座城市，这座城市比繁星诸城和女皇城要古老得多。”

欧必忍说：“可是我们来的时候并没有看见什么城市的遗址啊。”

爸爸答道：“我们回到这里，标志着人类流浪了四千万年之后终于回到了起点。我们人类的前驱者正是在乌萨卡首次踏上和谐星球的土地，就在我们说话的当下，纳飞正在踩着他们的足迹前进。”

痴心妄想！纳飞可能正躲在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睡午觉呢。索引算什么？索引不过是一个工具，是弱者用来控制强者的工具。

爸爸说：“你们当然知道这意味着什么。”

耶律迈说：“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某些人百无聊赖，整天抱着一

个金属球不放，还从中学到一点鸡毛蒜皮的东西。我们的平静生活眼看就要被扰乱了。”

爸爸惊奇地看着他，问道：“扰乱？我们来这里除了准备飞往地球之外，你觉得还有别的目的吗？我们在这里拖了那么久，只是因为上灵在一个死循环里面困住了。阿飞现在终于破解了死局，将上灵解放出来。阿迈，这点小风波已经平息了。”

耶律迈说：“你别假装不明白我的意思。我们在这里丰衣足食，生活美满；虽然有人未必认同，实际上这里的生活与女皇城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我们成家立业，有妻子、有小孩；我们辛勤劳动，生活得无忧无虑。这里有足够的资源让我们的子孙后代安居千年，既不用担心战乱，也没有天灾人祸。你竟然把这种生活称为‘风波’？难道我们抛弃这一切，却冒着生命危险飞向那个茫茫未知的太空，这才算是正常的生活吗？爸爸，请你不要侮辱我们的智慧。”

耶律迈很容易就感觉到谁站在他这一方。就在他道出事情真相的时候，梅伯、费雅思和欧必忍都在点头称是，他们的妻子自然是夫唱妇随。而且，其他人的眼神也流露出一丝疑惑，比如司徒博和谢德美夫妇就显得若有所思。当耶律迈说起在这里生活无忧无虑，他们的子孙后代拥有光明的前景，就连绿儿也不自觉地看了她几个小孩一眼。

耶律迈继续道：“我不知道阿飞是不是真的发现了什么，也不知道他到底找到了什么，老实说，我一点也不在乎。虽然阿飞打猎很在行，也很聪明，可是他不是当领袖的料，我们不可能跟着他走进几艘史前的古董宇宙飞船，踏上这么危险的一个旅程。这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我决不会允许我这个小弟弟拿我们全家人的性命去冒险。阿飞谋杀了贾霸，害我们逃亡在外，我已经原谅他一次了。可是如果他再一次扰乱我们的平静生活，我是无论如何不会再原谅他的。”

耶律迈好不容易才忍住不露出胜利的微笑。他板着脸，看着绿儿苍白无力地解释着纳飞为什么杀贾霸，试图减轻纳飞的罪过。她说什么都没关系了，耶律迈知道他先发制人，大获全胜，纳飞还没有回来就已经注定要失败了。当初就是因为他的罪过，我们才被迫离开女皇城，我们已经原谅他了；现在无论他说什么花言巧语也不可能逼迫我们放弃这里的幸福生活！耶律迈为众人提供了一个名正言顺的反抗理由，这些女人和她们的傀儡的夺权阴谋又一次破产了。大局已定，所有人里面，就连爸爸和华纱也没有驳斥耶律迈；只有绿儿还在无力地争辩，却已经被耶律迈引到了纳飞杀死贾霸的原因上面。什么宇宙飞船，什么隐藏的地区，这些话题都已经胎死腹中。

突然，奥义克走到会场中心，大声说道：“不像话！你们太不像话了！”

所有人都安静下来，只有华纱说道：“小奥，亲爱的，大人说话你不

要插嘴。”

“妈妈，就连你也不像话！难道你们都忘记了吗，我们全仗着上灵才能够来到这里。这么好的一个地方，是上灵给我们准备的；如果不是上灵把别人都拦住，这里早就挤满人了，哪里还轮到我们来开垦？耶律迈，就凭你自己，你能找到这地方吗？你能想到要带着我们渡海登上这个岛吗？”

“小朋友，你懂什么呀？”耶律迈语带讽刺，想把主动权从这小孩手上夺回来。

奥义克说：“你根本就没这个能力。是上灵选中了我们，是上灵给我们指路；如果没有上灵，你们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没有。很多事情发生在我出生之前；还有很多事情发生的时候，我还是个小婴儿。可是为什么现在我能记得那么清楚，而你们这些大人，这些见多识广的兄长和姐姐，还有爸爸和妈妈，为什么你们反而会忘记呢？”

奥义克尖锐的童音刺激着耶律迈的神经。这是怎么回事？耶律迈知道怎么对付成年人，却从没有想过怎么应付爸爸和华纱生出来的另一个小刺头。他喝道：“小孩子不知天高地厚，快坐下！”

绿儿说：“在座的每个人都不知天高地厚，唯独奥义克记得饮水思源。”

耶律迈说：“不用猜，这番话肯定是你教他说的。”

绿儿说：“哼，对啊，好像我们早料到你想干什么，所以预先教奥义克说这番话来驳斥你！我们其实早就应该知道你是不会死心的。我还以为这些争端好久以前就已经解决了，哪知你的野心还是一点也没有变。”

“我的野心？！”耶律迈跳起来吼道，“是谁在无风起浪？是谁在自编自演这出寻城记？你们说那么多废话，有什么根据？就凭一个金属球？这东西只有你一个人看得懂！”

爸爸说：“如果你把手放在索引上，它也会和你交流的。”

耶律迈说：“我不想听它的废话！不就是一台电脑吗？凭什么对我们指手画脚的？就是这些女人迷信，才把这台电脑当神一样崇拜。我再说一次，我是绝不会拿我家庭的幸福生活去冒险的！”

爸爸也站起来，他说道：“我觉得你的理智已经被怀疑蒙蔽了。可能我本来就不该和大家说这个消息，我们应该等纳飞回来之后，一起去他找到的那个地方，亲眼看看他的发现。可是我想着我们这个集体里不应该存在着什么秘密，所以我坚持要现在就公布这个好消息，以免授人口实。”

梅博酷说：“爸爸，你现在才打‘诚实牌’，未免太迟了吧？刚才你亲口承认了，纳飞前天出发的时候，是去找那个不知藏在哪里的宇宙飞船着陆点。可是当时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呢？”

爸爸瞥了华纱一眼，耶律迈顿时觉得心中疑窦尽解。老头子真的是被这老太婆牵着鼻子走！之前肯定是华纱坚持不让他说出来，即使是现在她也不想爸爸公布这个消息。

无论如何，耶律迈是时候抢回主动权了——刚才奥义克出来搅和一番，让他颇有几分狼狈。耶律迈说：“我们应该公平一点。现在这些都是道听途说，我们别急着决定什么或者做什么，一切等纳飞回来之后再作定夺好了。”然后他转头看着依然站在会场中心的奥义克，说道：“至于你，奥义克，我的好小弟，你有满腔热情，勇于担当，我也为你感到骄傲。总有一天你会成长成一个真正的男子汉，等你成熟之后你就会明白事理，而不是人云亦云，到时候我们自然会听取你的意见。”

奥义克的脸都红了，只有尴尬，却不见怒容。他还年幼，只明白字面的意思，听不出话中暗藏的贬损。嘿嘿，小奥，我的好弟弟，你被我踩倒在地还不知道。

耶律迈继续说：“这个会就开到这里吧，等纳飞回来之后再聚一次。当然，你们几个整天泡在索引堂里面密谋，还炮制了今天这出闹剧，我知道你们肯定还会再继续开这些秘密会议的。”最后这句话给华纱及其爪牙打上了一个鬼崇邪恶的标签，进一步动摇了她们的公信力。

这些可怜虫，自作聪明，玩弄权术；等她们遇上真正懂得驾驭权谋之人，才发现她们的雕虫小技完全是贻笑大方。如今宣布散会的是耶律迈，宣布下一次开会日程的也是耶律迈，经此一役，爸爸在多斯达提奥克的领袖地位被严重削弱。现在唯一的考验在于，耶律迈离开之后，这个会议是否真的终止。如果他出门之后，其他人不跟着他走，还留下来继续开会，那么耶律迈这一局就输了；这样的话，要取代爸爸当领袖，道路还很漫长。

可是耶律迈根本不需要担心：梅伯和狄傲丽一家马上就站起来，跟着他走出会场；费雅思和欧必忍两家人也紧随其后；最后连司徒博与谢德美也离开了。这个会议在耶律迈的命令之下就此结束。

耶律迈想，这一局到底是我赢了；如无意外，在这场较量中笑到最后的人肯定是我。可怜虫纳飞，无论你在树林里玩什么花样儿，你回来之后只会发现所有的阴谋诡计都破产了。和我斗？你以为你真的能够决胜千里之外吗？

这里没有标记，也没有文字说明。

这里不需要文字说明，我时刻都在你身旁，你需要知道什么我都会告诉你的。

纳飞问道：“当初他们都同意这种安排吗？”他此时拖着疲惫的双腿走在狭窄的通道和走廊里，一路下坡，通向地底深处。在一片寂静之中，他的声音显得特别刺耳。

我是他们设计出来的，我的操作系统和程序都是他们编写的。他们了解我，知道我的能力范围。他们将我看作一个涵盖古今的图书馆，一本包罗万象的万能手册，一个存放人类记忆的储存空间。以前我的所知仅限于人类输入的信息，我依赖人类，我只能像镜子一样把他们心中的世界映照出来。如今我拥有四千万年的经验积累，已经能够得出自己的结论了。

“他们心中的世界……和现实的差距大吗？”

他们的行为之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被内心的本性所操纵，完全没有理性可言，只是他们自己不知道而已。他们自诩已经克服了兽性，以为在我的帮助之下，只需几代人——或者几百代人——的光景，就能够把子孙后代都改造成圣人。其实他们也称得上有远见了，可惜这种事情远远超出人类的认知范围，没有哪一个人能够预见得那么长远，最终他们预设的时间和年限都变得毫无意义。

纳飞说：“可是他们已经做得很好了。”

是很好，可惜不够好。在这四千万年里，宇宙射线和原子衰变损坏了我的部分存储设备。我有海量的冗余空间，所以数据倒没怎么丢失。至于我的程序，我不断地对它们进行监测和修正，也没有出现什么错漏。可是有一些系统不在我的控制范围内，所以我不能监管它们；当这里的程序出错时，我就没办法知道，也不可能对这些区域作出备份和修复。

纳飞说：“这些程序在你最核心的区域，你竟然不能检测和修复，看来他们的设计有缺陷。”

你也不要苛求你的祖先。他们本来以为子孙后代用不了一百万年就可以学会和平相处，到时候他们就有资格回到这里，重新掌握最尖端的科技。可是他们想不到千百万年过去，和谐星球上的人类却始终学不会和平共处，依旧终日互相倾轧，文攻武斗，战乱不止。按照他们的原定计划，我只需要关闭这个地方一百万年就可以重开，更别说四千万年了。他们已经做得很不错了，我内核中的故障其实并不严重，否则你又怎能成功到达呢？

纳飞想起刚才窒息濒死的经历，不禁心有余悸，无法对他的祖先说出半句赞美之词。

他问道：“你在哪里？”

我在你的四周。

纳飞四处张望，没发现什么特别的东西。

在天花板上有很多感应器，我就是通过它们看到你的活动，听见你的话语。我能通过你的眼睛观察这个世界；你心里的想法还没转变成语言，我就已经了解了。在这些墙后面是不计其数的静态储存设备，还有这个地下城的通风设备，如此种种，这些都是我。

纳飞问：“那么你为什么需要我呢？”

你亲手把我从死循环里解救出来，让我终于看到我自己，怎么你现在还问这个问题呢？

“为什么你现在需要我呢？”

我不只需要你，还需要你们这个集体的每一个成员。守护者给你们报梦了，既然它在召唤你们，我就要把你们都带上。

“你需要我做什么呢？”纳飞换了一个问法。

在我的系统里，控制机器人的那一个区域已经出现故障。它们向我发送错误的评估报告，我已经将其关闭。这六艘宇宙飞船里，没有一艘的储存系统是完整无缺的。我需要你对每一艘飞船的储存设备进行检测和筛选，将所有好的备件集中放在一艘飞船上面。我没有手，不能完成这个任务。

“那么我来这里是取代那些坏掉的机器人吗？”

我还需要你驾驶这艘宇宙飞船。

“你不会是说你不能自动驾驶吧？”

纳飞，你的祖先并没有把宇宙飞船的控制权完全交给计算机。在每一艘船上必须有一个舰长发号施令，我只能执行舰长的命令。控制权在你手上，我是要听你指挥的。

纳飞说：“我不行，应该让爸爸指挥。”

今天来的是你，而不是佛意漫；重开这个基地的人也是你，而不是佛意漫。

“如果他知道这一切，他也会来的。”

你知道的不见得比他多，可是只有你真正采取行动了。纳飞，这一切不是偶然的。为什么别人都不来只有你来？难道这是巧合吗？如果是佛意漫找到这地方，如果是他不惜冒生命危险强行突破禁区，那么这件星舰宝衣自然应该由他穿上。换了耶律迈、司徒博也一样，谁来了谁就应该担起这个责任。所以现在既然是你来了，这件宝衣就是你的了。

纳飞几乎说，我不想要！可是他不想撒谎，因为他内心其实非常渴望得到这一切。虽然纳飞对航天技术一窍不通，可上灵还是选中他驾驶这艘宇宙飞船，这是多么值得高兴的一件事情！驾驶宇宙飞船……他自小爱做英雄梦，却怎么也想象不到将来会取得如此辉煌的成就。纳飞说：“我愿意！只要你告诉我怎么做就行了。”

很多工具是必需的。我会给你一部分，然后教你制造剩下的那一部分。不过你一个人完成不了，需要别人的帮助。

“帮助？”

有数以万计的储存碟需要从一艘飞船运送到另一艘飞船，只靠你一个人的话，一辈子也运不完。我们需要组装一艘安全可靠的宇宙飞船，而且这艘飞船必须能够容纳足够的储存设备，这样我才能把必需的数据带给地球守护者。这个任务的工作量非常大，你们整座村庄的人都需要动员起来，齐心协力才能完成。

耶律迈在他的指挥下工作？纳飞马上就想到这个场景，不禁苦笑了：“如果是这样的话，你就更应让别人负责了，因为他们是不会听我指挥的。”

他们会听从你指挥的。

纳飞答道：“看来你还是不了解人类的本性。过去这几年来我们之所以相安无事，完全是因为我低调隐忍，在耶律迈面前表现得服服帖帖。如果我回去之后突然宣布我成了舰长，他们要听我的指挥组装一艘宇宙飞船……”

你要信任我。

“呵呵，我什么时候怀疑过你？”

开门。

纳飞打开面前的一道门，走进一个昏暗的房间。房门在他身后自动关闭，将大部分光线拦在门外。纳飞眨了眨眼睛，很快就适应了黑暗。他看见在房间正中心悬浮着一块透明的……什么？是冰块吗？

它的主要成分是水。

纳飞走上前，伸出手触碰这块东西，手指一下子就戳进去了。

我说是水，没错吧？

纳飞问：“这些水怎么能固定成这个形状呢？它是怎么浮在半空的呢？”

我不需要解释，这些信息很快就会成为你记忆的一部分，你只要一想就明白了。

“什么意思？”

你现在就穿过这块水立方，出来之后你的身体就披上了星舰宝衣。等宝衣连在你身上之后，我拥有的一切信息都会变成你的记忆，仿佛一直以来都存在你的脑子里面。

纳飞说：“你存储了四千万年的历史，人脑哪能容纳这么巨大的信息量？”

你很快就知道了。

纳飞道：“当初你把爸爸的回忆灌进我脑子里，几乎把我逼疯。这次换成你的信息，我会不会彻底傻掉呢？！”

事成之后，我和你的联系会比以前更加紧密。

“我有别的选择吗？”

有。你可以拒绝这个职责，那么我就只能扶植另一个人。她会穿越水立方，取代你成为舰长。

“她？你是说绿儿吗？”

有关系吗？如果你决定不做舰长的话，无论我选择谁来取代你，你也无权过问了，是吧？

纳飞站在原地，盯住那块浮在半空的水立方，心中思忖道，我连隐形屏障也穿越了，这点水能有什么危险？

他又想，如果我放弃了这个机会，从此俯首听命于舰长，我会不会悔恨终生呢？我一直以来都信任上灵，不惜为它冒险，甚至可以为它杀人；现在我终于能够成为远征队伍的首领了，难道我就甘心弃权吗？

纳飞问道：“我应该怎么做？”

你不知道吗？绿儿最近跟你说过一个梦，难道你忘记了吗？

如果上灵不提醒，纳飞还真的想不起来。绿儿梦见他沉在一块冰里面，最后从底下跌出来，浑身上下闪着光亮。纳飞原来以为这是某种比喻而已，哪知道真的有这样一块冰。

纳飞说：“我应该从顶部向下沉，可是我怎么爬上去呢？”

话音刚落，一块一米见方的薄片贴着地面飞到他跟前，纳飞知道自

己应该怎么做了。可是当他站上去之后，什么事情也没发生。

你的衣服。

这是今天第二次宽衣解带了。纳飞脱衣裤的时候看见自己身上的瘀青和刮痕，不禁想起刚才被狂风吹袭的狼狈样子。脱光之后，纳飞再次站在薄片上面，顿时升上半空，来到水立方的顶部。

走下去吧，水立方能够支撑你的体重。

纳飞心存疑虑：刚才他毫不费劲地就把手指插进这块东西的侧面，它怎么能支撑我的体重呢？可是他还是听从上灵的话，从薄片走下来。水立方的顶部很平坦，却不滑，就像隐形屏障的表面那样，和脚板接触的地方似乎在向四面八方流动。

你仰面躺下来吧。

纳飞躺下来的一瞬间，水立方和他背部接触的地方随即发生变化，他开始向下沉。纳飞突然想到，他的脸很快会没入水里，他就没办法呼吸了。之前的窒息濒死回忆涌上心头，纳飞开始挣扎。

别紧张，安心睡吧。你不会缺氧的，你什么也不会缺。安心睡吧。

纳飞沉入水里的时候慢慢睡着了。

耶律迈打开门，发现来人竟然是谢德美，觉得有点意外。不过这世上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她也许是来加入他的阵营的。当然，耶律迈觉得这个想法不太现实，谢德美更像是代表华纱前来讲和的。她倒是个合适的人选：首先耶律迈和谢德美没有交恶；其次她和双方都没有血缘关系；再者刚才耶律迈宣布散会的时候，她和司徒博也站起来离开会场，等于认同了耶律迈的权威。现在不妨听一下她有什么话要说。

所以耶律迈请谢德美进来，招呼她在桌子前面坐下来，一同陪坐的还有梅伯、欧必忍和费雅思。等谢德美就座之后，耶律迈在她对面坐好，一声不吭地等着。让她先说话好了，耶律迈再随机应变，后发制人。

谢德美说：“人人都劝我不要来找你，可是我觉得他们低估你了，耶律迈。”

耶律迈说：“他们以前一直低估我。”

梅伯笑了一声。耶律迈觉得很讨厌，因为他不知道梅伯到底笑什么。他是取笑他们低估耶律迈，还是取笑耶律迈说的这句话呢？当梅伯冷笑的时候，你只知道他在取笑某人，却永远不能确定他在取笑谁。

谢德美道：“有些很重要的事情你还没有弄清楚，而我觉得你在了解

所有信息之后才能做出正确的决策。”

哼，原来她是来给我上课的。如果我听完之后能够想办法在下次开会时削弱她的地位，那么现在听她唠叨一下也值了。耶律迈点头示意她继续说。

“没有人密谋夺你的位。”

耶律迈想，没错，你一开口就此地无银三百两，恰恰证实了你们的阴谋诡计。

“我们大部分人都觉得你是天生的领袖，也很乐意接受你的领导。当然，只有少数几个人除外。”

哼，没错，除了“少数几个人”。

“你可能想象不到，这几个例外其实主要是出自你的阵营。在座这几位对你的妒恨远远超过了索引堂里的那些人。”

耶律迈喝道：“够了！我们几个人不过是齐心合力防止那些无事生非的人破坏我们的家庭幸福。如果你是来挑拨离间的话，你就请回吧。”

谢德美耸肩道：“这话出自我口，入你的耳朵里。你听了之后怎么理解怎么做，我也不关心。不过事实摆在眼前，你现在是在和上灵斗。”

梅伯发出一声怪叫，谢德美不理他，继续说下去。

“上灵已经重新获得宇宙飞船的控制权。我们需要把五艘飞船的零配件拆下安装在一艘飞船上面，然后驾驶这艘完好的飞船前往地球。这项任务有很巨大的工作量，需要我们所有人齐心协力去完成。不管你是否同意，这件事情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上灵好不容易走到今天这一步，她是绝不允许你破坏她的计划的。”

谢德美居然还把一台计算机称作“她”，耶律迈心里暗暗偷笑。

“纳飞回来的时候，他已经披上了星舰宝衣。这件宝衣是一个接口设备，把他和上灵的储存系统连为一体。到时候他甚至比你自己更了解自己，你明白吗？而且这件星舰宝衣还有别的功能，比如说它可以将能量聚集起来发射出去，脉冲枪在它面前和小孩的玩具没什么两样。”

耶律迈问道：“你这是在威胁我吗？”

“我只是把事情的真实告诉你。上灵为什么选中了纳飞？因为他有足够的聪明才智去驾驶飞船，因为他对上灵怀有绝对的忠诚，因为他凭着坚强的意志和毅力冲破了一个本来无法破解的屏障，让上灵的远征计划得以继续。上灵选中纳飞，并不是因为纳飞耍了什么阴谋诡计对付你。哪怕你对上灵的事业有那么一丁点儿忠诚，她就会选择你了。”

“你以为这样拍马屁有用吗？”

谢德美说：“我不是在恭维你。我刚才已经说过了，我们知道你天生就是领袖的材料，可惜你却不愿意带领我们去实施上灵的远征计划。这是你自主做出的选择，到头来你发现你在这个集体的领袖地位不保了，不要怪别人，只能怨你自己。”

耶律迈觉得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

谢德美还在说：“你甚至不是第二人选。纳飞因为担心你会和他作对，所以犹豫着不想接受星舰宝衣。当时上灵指定了后备人选，她问我愿不愿意挑起这个重担。她还向我解释了宝衣的功能和工作原理——她对纳飞也没有解释得那么详细，不过因为他已经披上了宝衣，所以现在肯定都了解了。我当时已经接受了上灵的提议，如果纳飞后来不答应的话，我就会成为领袖了，怎么也轮不到你。耶律迈，你与这个机会不是擦肩而过，而是向来都天各一方，因为你从一开始就把上灵拒于千里之外。”

耶律迈轻声说：“你走吧。”

谢德美好像听不见他的话，也没有注意到他已经怒不可遏了。她继续说：“不过，即使你不做领袖，也可以成为这个集体里面举足轻重的一员。请你记住，不要逼纳飞，不要逼他在所有人面前羞辱你。我希望你能够与纳飞通力合作，在上灵允许范围内，他是很乐意将尽可能多的领导权还给你的。你从来没有意识到纳飞有多么崇拜你。他向来以你为楷模，他一直渴望得到你的爱和尊重，你在他心中的地位没人可以取代。”

耶律迈叫道：“你给我滚出去！”

谢德美道：“算了，原来你是一个不肯变通、一意孤行的人。在你的世界里，错的都是别人，所有不如意的事都是因为别人密谋对付你，剥夺了你应得的东西。”她说着站起来走向门口。“不幸的是，现实世界并非如你想象。你们四个人密谋着夺取多斯达提奥克的领导权，到头来只会竹篮打水一场空。你最终自取其辱，也怨不得别人，只能怪你自己。不过，耶律迈，即使在你一败涂地的时候，我们还是会尊重你的卓越才能。晚安吧。”

说完她就把门关上了。

耶律迈几乎控制不住自己。他很想扑上去把她往死里打，把她那股高高在上的嚣张气焰都打掉。不过这样做的话反而会显出他的脆弱：要想控制别人，必须先控制自己。耶律迈必须让大伙儿看到，这种无稽之谈是不会让他暴跳如雷的。所以他很苍白地笑了笑，对在场的三个人说：“看到了吧？他们想把我们激怒，好让我们丧失理智。”

梅伯说：“你别扮作不生气。”

耶律迈说：“我当然生气了，可是我不会被愤怒蒙蔽了理智。其实她刚才泄露了一些有用的信息，比如说，纳飞会披一件什么魔术衣服回来。可能那只是某种障眼法，就像贾霸的手下戴了全息面具，每个人都变成同一个样子；或者他的衣服真的有某种功能也说不定。无论如何，我们绝不能被他唬住，而且我们下手时一定要快准狠，绝不留下后患。”

费雅思问：“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我们要禁止任何人离开村庄去找他；不管他在什么地方，我们也得逼他自己回到这里。等他回来之后，除非他立即就范，接受我们的决定，否则我们马上动手，让他从今以后再也没能力去闹事。”

费雅思仍然坚持不懈地问：“你的意思是？”

欧必忍答道：“你这个笨蛋，他是说把纳飞杀了！你怎么蠢到这份儿上呢？”

费雅思平静地说：“我当然知道他的意思，我只是想听他亲口说出来，以免将来他反口不认，说我们曲解他的意思。”

耶律迈说：“哼，我明白，你是怕负责任。”他忍不住拿费雅思和纳飞作比较：阿飞再怎么坏，至少在杀害贾霸这件事情上，他从来没有推卸过责任。“如果你们非要我说，行，我对所有事情负全责。不过你们记住了，这样一来，成功之后，事无大小都是我说了算，你们谁也不得有异议。”

梅伯说：“算上我！我反正是死心塌地跟着你，事成之后，你手上的权力也分我一点行吗？”

“好！”耶律迈嘴上答应着，心里暗道：你这头皮笑肉不笑的狒狒，等你弄明白什么是权力之后再问我要吧。“这事情很简单，就算你不忍心动刀子，你也不一定就是我们的敌人。你只需要保守秘密，和我们一起盯着其他人，不让他们去找纳飞。等我们动手的时候——如果我们真的动手的话，你们不要从中阻拦，这就行了。”

欧必忍说：“我同意。”

费雅思也点了点头。

“那就一言为定！”

纳飞醒来的时候，正躺在地板上，正上方悬着那个水立方。他不得有什么异样。可是当他开始想事情的时候，马上就体会到不同了。比如说，他尝试着感受一下体内有没有发生什么变化，突然有大量信息涌进他的意识里。在短短的一瞬间，他就知道了身体各部分的机能，这些信息全部列在一份详尽的身体状态报告里面：各个腺体分泌的激素、心

率、累积在直肠内的排泄物数量、身体细胞缺少的营养成分，以及通过消耗脂肪细胞来弥补营养不足的过程。另外，纳飞还发现他全身的瘀肿和伤痕正在加速愈合，难怪感觉那么顺畅。

莫非上灵一直以来都知道所有这些信息？

答案一下子就冒出来了。这是一个很清晰的声音，甚至比上灵通过索引发出的声音更加清楚。

以前我对你的了解并没有这么透彻。现在星舰宝衣与你体内每一条神经相连，持续不停地把你的身体状态数据实时上传。它还从你体内多个部位采集血液样本进行分析，并根据结果采取相应措施即时改善你的身体机能。这个采样反馈的过程很快，一秒钟内可以完成很多个周期。

星舰宝衣？

一幅画面立即出现在纳飞脑中。他从旁观者的角度看着自己——上灵通过感应器看到的应该就是这种影像——只见他从水立方下面翻身站起来，全身的皮肤都闪着亮光。纳飞突然意识到，他竟然成了室内最主要的光源。他看见自己用手摸着身上的皮肤，试图感觉一下星舰宝衣；可是纳飞所碰之处都是普通的皮肤，感觉不到什么特别之处。

纳飞不知道自己是否永远也会这样发亮，以后一走进室内就灯火通明了。

这个念头刚起，上灵的声音就回答了。

星舰宝衣受控于你的意念。如果你想它变暗它就会变暗，你也可以让它将体内的生物电聚集起来，形成一道能量弧，按照你指定的方向从手指尖发射出去。当你身上披着这层星舰宝衣，没有什么东西能够伤害你，可是你对其他人来说却是一个巨大的威胁。不过我知道你不想伤害别人，所以这件星舰宝衣平常只会处于沉睡的状态。你的小孩能够继续在黑暗中安睡，你也可以像以前那样搂住绿儿。实际上，你和其他人的身体接触越频繁，你身上的宝衣就会越多地延伸到他们身上，然后他们就能够与你产生某种程度上的心灵感应。

那么绿儿也能披上宝衣了？

是的，通过你，绿儿会得到星舰宝衣的护荫：宝衣能够保护她不受伤害，还能让她更容易地连上我的储存空间。不过你为什么还要问呢？与其花心思去想这些问题，你倒不如试着回忆一下，就假设你向来都很了解星舰宝衣好了。这些回忆都很清晰，只要你一想它们就会呈现出来，你马上就会恍然大悟了。

纳飞按上灵说的试了一下。果然，他心中关于星舰宝衣的各种疑问突然全部迎刃而解，他也明白了舰长这个角色意味着什么。他甚至知道

为了组装一艘完好的宇宙飞船，他应该完成什么样的任务。

纳飞说：“工程量太大了。就算我们的小孩也参与，还是一辈子都做不完。”

我已经说过了，我会给你各种工具，帮助你完成任务。机器人虽然有故障，可是它们的某些部件还能继续使用。比如说，它们的机械部分还可以正常运作，只是我的系统里控制这些机器人的那部分程序出现故障而已。我可以修复控制程序的损坏部分，然后你和其他人就可以设置那些抢救回来的机器人做一些低级重复的任务。很快你就会明白了。

有什么任务是这些机器人能够完成的呢？纳飞突然全部“回想”起来了。是的，他可以让机器人重新开始运行，这需要几个小时的繁重工作，可是纳飞很有信心，因为他已经全部“想起来”了。纳飞说：“我马上开始干活儿，这里有东西吃吗？”

话一出口他就想起来了，这地方怎么可能有食物呢？一想到要离开这地方四处打猎，纳飞就很不耐烦。“你能不能带他们过来，让他们带上食物和……等等，为什么我们非要走一整天来这里工作呢？我们可以在这里新建一座村庄，南面的山丘里有充足的水源和树林。我们花一个星期的时间盖好房子，就可以一劳永逸，从此不必再浪费时间来回奔波了。”

我可以帮你传话下去，或者你也可以直接跟他们说。

“我直接跟他们说？”纳飞马上想起来了，上灵的数据库已经和他的记忆融合在一起，所以他可以通过索引向别人传话。纳飞于是开始向村庄里的人发送信息。

耶律迈说：“你们不能去。”

司徒博和佛意漫站在他面前，大惑不解。佛意漫说：“什么叫‘不能去’？纳飞需要食物，我们也要为新的村庄选址，我还以为你想一起来的。”

“我已经说了，谁也不准去！我们不搬，你们也不许去和纳飞会合。他夺权篡位的阴谋已经破产了，爸爸你就死心吧。阿飞饿了自然会回来的。”

“阿迈，我是你爸爸，不是你的小孩。你可以决定不去，可是你没有权力阻止我。”

耶律迈不说话，只用指尖轮番敲着桌面。

佛意漫继续道：“除非你威胁要对你的亲生父亲动手。”

耶律迈说：“我已经把规矩跟你说了，没有我的允许，谁也不得离开村庄。而你们，很不幸，没有我的允许。”

佛意漫说：“放肆！你的规矩没有任何理据，我不遵守又如何？”

耶律迈道：“那你就不再是多斯达提奥克的居民，如果你还继续留在这里，将被当作小偷盗贼论处。”

佛意漫说：“你以为其他人会任由你这样做吗？如果你敢对我动手，所有人都会唾弃你。”

耶律迈道：“错！他们只会更加服从我的命令，所以我建议你不要逼我。任何人都不许送食物给纳飞，他自己乖乖回来，这场宇宙飞船的闹剧到此为止了。”

佛意漫默默地站在那里，司徒博在旁边也是一动不动。耶律迈捉摸不透两人脸上的表情。

佛意漫突然说：“行。”

耶律迈很奇怪，爸爸怎么会如此轻易就放弃呢？

“纳飞说他这就回来。他已经将第一批机械人重新投入使用，一个小时内就可以到家了。”

梅伯一直站在旁边，忍不住问道：“一个小时？这个乌萨卡距离我们这里应该有一整天的路程吧？”

“纳飞已经把飞行器修好了。如果它们能正常运作的话，我们甚至不用搬家。”

梅伯问：“什么飞行器？”

耶律迈心里暗暗着急：蠢货，别再问了，你又被老头子绕进去了。

佛意漫说：“这飞行器有点像贾霸他们打算建造的马车，只是不需要牲口去拉，可以自己在空中飞。”

“如果我没猜错，你现在正在和纳飞说话？”

佛意漫说：“我们手上没有索引的时候，他的声音就会混杂在我们自己的念头之中，就像上灵的声音那样，很难辨认。可是他现在的正确对着我们说话，如果你愿意静下心来，是能够听到他声音的。”

耶律迈忍不住大笑。“嘿嘿，对啊，我这就坐下来，听一下小弟给我千里传音。”

司徒博说：“你试试吧。纳飞今非昔比，上灵看到的一切，他也能看到；就连你们心里想什么他也知道。比如说，他已经知道你和梅伯的计划了，你们打算等他一回来就立即动手把他干掉。”

耶律迈一下子跳起来，大声喝道：“你造谣！”他的眼角瞥到梅伯已经大惊失色了。梅伯，拜托你不要开口说话，难道你听不出他只是乱猜的吗？你可千万别不打自招啊。“爸爸，你马上回你自己的房子；司徒博，你也是。我们不会攻击他，除非他先动手或者煽动叛乱。”

佛意漫说：“这里不是沙漠，你也不是首领。”

耶律迈说：“正相反，沙漠的法律依然生效，而我自始至终都是这支远征队伍的首领。我以前让你这个老头子指手画脚，只是出于礼貌，给你两分面子罢了。”

“咱们走吧。”司徒博一边说一边拉着佛意漫往外走。

“走？耶律迈正要撕掉他披在身上的羊皮，我们就这样走掉就错过了！”

耶律迈说：“爸爸，我不是恶狼，我只是忍无可忍。这一切都是谁弄出来的？是你和阿飞，是华纱和绿儿。本来大家都过得好好的，谁也没想过要开始什么星际航行，是你们突然跳出来把一切旧规矩都推翻了。行啊，现在我们就实行新规矩，只可惜这些新规矩不是很符合你的口味。你身为堂堂男子汉，应该拿得起放得下，不要学那些泼妇骂街。”

佛意漫说：“我替你觉得悲哀。”然后就被司徒博拽走了。

梅博酷说：“糟了，他们一直都知道我们的计划！”

耶律迈说：“得了，你闭嘴吧。他们只是瞎猜罢了，反而是你几乎不打自招呢。”

梅伯道：“没有啊，我什么也没说啊！”

“快回去拿弓箭，就凭你这点射术应该也足够了。”

“你的意思是……我们不等他把话说完就动手？”

“我的意思是，如果纳飞身上插着一支箭，他会好说话一点儿。对吧？”

梅伯出门了，耶律迈站起来，伸手去壁炉墙上取弓。

“不行！”

他转头看见艾雅站在睡房门口，怀里抱着小宝宝。

耶律迈说：“艾雅，我没听错吧？你也对我指手画脚？”

艾雅说：“你以前就害过他一次，被上灵阻止了，难道你还不死心吗？这次你敢再动手的话，可能就很难全身而退了。”

“艾雅，谢谢你的关心，我自有分寸。”

艾雅说：“有分寸？我知道你想做什么。那么多年来我一直留意着你和纳飞，我还想，迈哥哥终于学会尊重纳飞了，迈哥哥终于不再妒忌他的小弟弟了。可是现在我才看清楚，原来你一直卧薪尝胆，只是在等待时机。”

耶律迈很想给她一嘴巴，可是小宝宝的头挡住了她的脸，耶律迈绝不会伤害自己的亲生骨肉。他警告艾雅：“够了，你别说再说了。”

艾雅说：“我很想求你，求你看在我的分儿上住手，可是我知道你是不会听的。所以我现在求你看在小孩子的分儿上，别去了。”

“小孩子？我这么做就是为了小孩子！华纱一伙人阴谋夺权，想把多斯达提奥克变成另一个女皇城，继续由女人做主。不行！我决不能让我小孩的幸福生活毁在她们手上。”

艾雅还不死心：“你要是真的为他们着想，就不要让他们亲眼看着自己的父亲在大庭广众之下丢人现眼，惨遭羞辱。”

耶律迈说：“你竟然把宝押在对方身上……我终于知道你有多爱我了。”

“如果他们知道自己父亲的内心深处原来是个杀人凶徒，他们一辈子都会活在耻辱之中。”

耶律迈说：“你以为我看不到吗？从女皇城出来之后你就一直对纳飞有意思。我以为你长大之后会摒弃这些非分之想，可是我错了。”

艾雅答道：“胡说！你和纳飞的才能我都很仰慕，可是纳飞从来不会仗着自己有能耐就欺凌弱小，他把全副精力都放在一个目标上面。而你呢？你刚才这样对待你的爸爸，不觉得羞耻吗？你的几个儿子都在隔壁房间，听见你这样和你爸爸说话。你有没有想过，将来等你年老体弱的时候，他们可能也会用同样方式对待你……怎么？你想打我是吗？来吧，我这就把小宝宝放下来，方便你动手。我想让你的几个儿子看看你到底有多大能耐，让他们看看你因为听不得逆耳忠言而动手打女人。”

这时候梅伯从门口冲进来，手里拿着弓箭。他说：“怎么？你到底来还是不来？”

“来了。”耶律迈答应着，转头向艾雅说，“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你。”

艾雅冷笑道：“走着瞧吧，不出一小时，你就会苦苦哀求我原谅你了。”

纳飞正在归途上。前方有怎样的埋伏，他知道得一清二楚，因为他能够直接进入上灵的数据库，对村庄里发生的一切——从耶律迈一伙密谋动手，到他命令所有人留在各自家中看住小孩——都了如指掌。纳飞能感受到每个人心中的恐慌，尤其是耶律迈心里的狂怒和恐惧，以及他对艾雅和儿女们造成的伤害。

纳飞问：“你不能让他忘记这一切吗？”

不能。我本来就没有这种能力，而且他有很坚强的意志和信念，我对他的影响实在是微不足道。

“如果他愿意为你效劳的话，他其实比我更加适合当舰长，对吧？”

对。上灵也懒得拐弯抹角，因为它和纳飞之间再无秘密可言。

纳飞说：“这么说来，我只是你的第二选择了？”

你是第一选择，因为耶律迈只顾追逐自己的野心，看不到其他更崇高的目标。对于我来说，他的残疾程度其实比羿羲更甚。

纳飞驾驶着超低空飞行器向着南边飞去。这台飞行器贴着地面以难以置信的高速滑行，还能够避开障碍物，自动选择一条最畅顺的飞行路线。这本是一台非常神奇的机器，无奈纳飞没有心思去欣赏和赞叹。他好不容易才忍住眼泪，实在是无暇旁顾了。当纳飞将注意力从组装飞船的任务转移到多斯达提奥克的每一个居民身上之后，他突然“想起了”很多匪夷所思的事情。比如说司徒博与谢德美奋力挣扎求全，为对方作出巨大的牺牲；费雅思原来对欧必忍和莎芙一直心怀刻骨的仇恨，而且自从离开沙泽泉之后，他把耶律迈也恨上了；莎芙竟然觉得自己一无是处，内心总是充满了苦涩。还有如诗、绿儿两姊妹，她们也活在痛苦之中，因为她们的丈夫正在慢慢地向耶律迈的大男子主义靠拢，对她们的尊重越来越少，夫妻关系渐趋疏离，再也不像以前那么相敬如宾了。

羿羲日常起居饮食都依赖如诗照顾，他竟然把妻子看成工作中的一个普通拍档，简直是可耻！而我呢？我的妻子是女人中的佼佼者，她的聪明才智不在我之下，可是我却让她终日在忧愁愤懑中饱受煎熬，我岂不是更加可耻？

在星舰宝衣的帮助下，纳飞看尽了每个人心底最深处的秘密，他们对他们再也恨不起来了。没错，费雅思是暗藏祸心，可是当初他眼睁睁看着莎芙和欧必忍苟且偷情，那种羞辱和痛苦对他造成了不可弥补的心理创伤。纳飞并不认为这是杀人的正当理由，只是他现在能从费雅思的角度出发来看这个世界，对他的痛苦感同身受，还怎么恨得起来呢？当然，如果费雅思有所动作，纳飞还是会出手阻止，不过至少他现在能够

体谅费雅思的动机了。还有耶律迈，纳飞现在也能体谅他的大哥了。他从耶律迈的眼中看着自己，心中凄然：如果我早知道我从小到大做的那些事情会导致他这样恨我，我就……

你不要胡思乱想。他是恨你的聪明才智，恨你的好学精神，恨你孝敬父母，他甚至恨你对他的崇拜和敬仰。总之他就是恨你这个人，因为你和他一时瑜亮，才能不相伯仲，品行却有天渊之别。你想要他不恨你，唯一的办法就是在童年时夭折。

上灵说的道理纳飞都懂，可是他并没有因此而觉得好受点，因为他很希望这故事有另一个结局。纳飞多么希望耶律迈看着他，称赞道：“兄弟，做得好！你是我的骄傲！”在他心中，爸爸的赞赏甚至还比不上大哥的认同。不过纳飞知道，他一生一世也不可能得到大哥的爱了。今天一役，最理想的结局是耶律迈俯首听命，心中却种下刻骨仇恨；最坏的结果就是迈哥横尸当场。

纳飞反复低声说：“我不想杀他，我不想杀他……”

如果你不想杀他，他就死不了。

此时纳飞的思绪回到了绿儿身上。绿儿啊绿儿，为什么我非要披上星舰宝衣之后才明白我对你造成了那么大的伤害呢？你尝试过和我沟通，一开始是和颜悦色，到最后怒气冲冲，不过都是传达同一个信息：你的所作所为伤害我了，请你改一下吧，否则以后我就没办法再信任你了。可是我没听见你的恳求，我一门心思都放在打猎上面，我立志要做最厉害的猎人；我还要在男人圈中立足，做一个男人中的男人。我甚至忘记了，在我成为真正的男子汉之前，是你牵着我的手，带领我走进圣女湖。你不但救我一命，还帮助我成为上灵的臂膀。绿儿，是你造就了我；我今天拥有的一切，我的小孩，我的成就，都是你亲手送给我的。可是到头来我却忘恩负义，过河拆桥……

你马上就要到了，快控制一下情绪。

纳飞赶紧收拾心情，顿时觉得宝衣已经在体内起作用了。他眼睛外面一圈的皮肤本来因为流眼泪而变红；如今在宝衣的作用下已经恢复原状，完全看不出哭过的痕迹。

星舰宝衣好像给我的脸戴上了一个面具，难道以后我总要戴着面具做人吗？

如果你不想戴面具，你就不会戴。

纳飞“记得”耶律迈和梅博酷在村口的埋伏地点。费雅思和欧必忍此时还在村子里看着大伙儿，不准人们离开屋子；迈哥和梅伯已经各就各位，弯弓搭箭，等纳飞进入射程范围就立即放箭。

纳飞第一时间想到绕路进村，另一个方案就是加速从两人头顶掠过，这样他们根本就来不及放箭。可是纳飞知道，逃避不是办法，他必须使出苦肉计，让两人的奸计得逞，让大家看到他们的箭插在手无寸铁的纳飞身上。

他说：“让他们射中我好了。不过你得帮一下梅伯瞄准，让他平静下来，帮他集中注意力，否则梅伯是不可能射中目标的。我要让两支箭都插在我身上。”

星舰宝衣没有止痛的功效。

“可是我拔箭之后，宝衣是可以给我疗伤的吧？”

伤是可以疗，不过你别指望出现立竿见影的奇迹。

纳飞说：“这一切本来就是一个奇迹。如果你担心的话，就别让耶律迈射中我的心脏。”

耶律迈的箭差点儿就射中纳飞的心脏。

纳飞当时故意减慢速度好让他们瞄准。通过上灵的反馈，纳飞看见那两人被超低空飞行器吓坏了：梅伯差点儿精神崩溃，几乎把手上的弓箭一扔就转身逃跑；耶律迈虽然怕，可是他杀害纳飞的决心却没有丝毫动摇。他低声命令梅伯站在原地……瞄准……放箭。

纳飞感到两支箭插进身体；耶律迈的箭深深插入他的胸腔，梅伯那支箭则穿透了他的脖子。前者更危险，后者却造成更大痛苦，在双重打击之下，纳飞痛得几乎晕过去了。

快醒醒！你还有很多事情要做，现在还不是小睡的时候。

纳飞说不出话，只能在心中喊痛不已。

这是你自找的，别怨我。

虽然很痛苦，可是纳飞知道自己的计划是正确的。他让两支箭留在体内，一直飞到村庄的中心。不出所料，室外只有费雅思和欧必忍两人。他们看着飞行器突然出现在村子里，凌空悬浮在草地上；而纳飞则瘫坐在座椅里，胸前插着一支箭，还有另一支穿过脖子。此情此景，将两人吓得不知所措。

纳飞默默地呼唤：绿儿，快出来帮我拔箭；你要让每个人都看见我手无寸铁却遭暗算的惨状。绿儿，快来吧，是你出手的时候了。

他尝试着通过绿儿的双眼看着这一幕，顿时感到一股巨大的压迫感。纳飞想起多年前他硬闯进爸爸的梦境，也有这种濒临疯癫的感觉；不过现在有宝衣护体，将绿儿脑中的各种意识流都过滤掉，纳飞觉得好

受多了。他只看见绿儿眼中所见，基本上体会不到她心中所感，所以没有受到太大的冲击，神志还能保持清醒。

绿儿一看见纳飞出现，整个人跳起来，几乎连心也要蹦出来了。然后她看到纳飞身中两箭，奄奄一息，绿儿顿时如受重击，心如刀绞。纳飞想，她一直都那么爱我、关心我，我如何才能回报她呢？

绿儿大声喊道：“出来啊！大家快出来啊！”

远处立即传来耶律迈的声音：“不许出来！”

绿儿继续喊：“你们快出来，看看他们怎么害死我的丈夫！”

所有人，无论男女老少，全部蜂拥而出。很多人一看到纳飞中箭的样子就忍不住尖叫，有的开始号啕大哭。

绿儿继续大声说：“你们看哪！纳飞根本没有招谁惹谁，他手无寸铁，连一张弓也没有。他们这是在杀人灭口啊！”

这时候耶律迈大步走进村庄，一边走一边吼道：“胡说！我就知道他们要耍苦肉计！这箭是纳飞自己插身上的，他只是扮作遇袭罢了。”

司徒博和佛意漫也来到绿儿身边，一起动手帮纳飞拔箭。他们把纳飞脖子上的箭折断，分别从两头抽出来。耶律迈那支箭则深埋在纳飞的胸口，箭头拔出来的时候一路将他的胸腔撕扯得一塌糊涂。纳飞觉得鲜血从两个伤口喷涌而出，连话也哼不出半句。可是与此同时，他也感觉到星舰宝衣已经开始在他体内运作，迅速修复血管组织，保住纳飞的性命。

耶律迈还在狡辩：“这是纳飞的苦肉计，和我们没关系，大家别上当！”

可是纳飞看得出来，几乎没有人相信他的谎言。就连柔珂和狄傲丽那么笨，这一次也未必会受骗了。

爸爸呵斥道：“你省点儿吧，根本没人信你！纳飞早就知道你们密谋害他。”

耶律迈反问道：“啊？是吗？如果他懂得未卜先知，为什么还一头栽进那个所谓的陷阱？”

纳飞把话传进爸爸的脑中。

爸爸说：“因为他要让每个人都看清你们的真面目。现在人人都看见你们的箭插在他的身上，谁还会对你们抱有一丝幻想？”

华纱说：“我们大部分人早就知道他们是人面兽心，纳飞其实不必受

这样的罪。”

绿儿道：“没事的。纳飞现在是宇宙飞船的舰长，他身披着上灵所赐的星舰宝衣。这件宝衣可以为他疗伤，耶律迈和梅博酷怎么做也伤害不了纳飞。”

这时候纳飞觉得疼痛感已经减退很多，他问上灵，我可以出手了吗？

快了。

耶律迈知道自己现在已经孤立无援，只有梅伯被迫和他拴在一根绳子上面，此外就连费雅思和欧必忍也指望不上了——这两人甚至不敢正眼看他——不过他从来就没指望着这两人能帮什么忙。耶律迈说：“我们做的一切既是为了我们的妻子和小孩，也是为了你们的妻子和小孩。你们真的想离开这里吗？你们当中有哪一个人心甘情愿离开这片土地？”

绿儿说：“我们谁也不想离开！可是我们一直都知道，大家在这里只是暂住，地球才是最终目的地。上灵的计划自始至终也不曾改变，没有人骗你，也没有人对你刻意隐瞒。”

紧接着耶律迈受到了致命一击：艾雅竟然随声附和绿儿。她说：“我也想留在多斯达提奥克，可是如果一个好人因此而丧命的话，我宁愿一生一世都在沙漠里面流浪。”

艾雅的话好像烈火一般深深灼痛了耶律迈的心。我的妻子！连我的妻子也对我落井下石！

他声嘶力竭地吼道：“现在你们装出一副大无畏的样子，可是昨天呢？昨天你们还赞同我的看法！要保住和平幸福的生活，你们以为不需要付出血的代价吗？你们从一开始就心知肚明，如果任由纳飞挑起事端的话，我们这个集体必然毁在无休止的纷争和背叛之中。我们要安享太平，唯一的希望就是除掉这匹害群之马，只可惜我八年前功败垂成……”

行了！

纳飞站起来，竟然有点头重脚轻，不禁诧异：上灵不是说行了吗，怎么我还觉得摇摇欲坠呢？他随即“想起来”了：星舰宝衣在必要时可以从他体内吸取能量。刚才给他快速疗伤的时候，宝衣需要很多能量，太阳能的供给已经抵不上宝衣的消耗，所以宝衣从纳飞的身体里吸取生物能。可是纳飞知道，这一点晕眩无关重要，他有足够的能量储备完成接下来的任务。

纳飞说：“耶律迈，我飞回来的时候，一路都在哭泣。我的大哥要置我于死地，你能想象我有多痛苦吗？如果你愿意稍稍委屈一下自己，如果你愿意接受上灵的安排，我就会很开心，我会心甘情愿地在你鞍前马

后听候你的使唤。可是你呢？你只顾着争权夺位，你的野心害得我们这个集体四分五裂。如果不是你唆使和领头，就凭他们几个意志薄弱的人，怎么能和上灵对抗呢？耶律迈，你已经命在旦夕了，难道你还看不出来吗？上灵为了拯救人类，不惜付出任何代价也要实施这个计划，你能够螳臂当车吗？难道你非要见到棺材才懂得流泪吗？”

“哼，上灵只不过是个幌子罢了。你和你那个无病呻吟的老婆，还有你那个垂帘听政的母后，你们几个人只是打着上灵的旗号在争权夺位。”

纳飞说：“我们从来没想过和谁争，也没有打算骑在你头上。是你自己权欲熏心，时刻算计着别人，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你看看这台飞行器，难道是我的野心凭空变出来的吗？难道是我妈妈的阴谋让它悬浮在空中吗？我只用了一个小时就走完了一天的路程，难道这又是绿儿的——你怎么说来着——无病呻吟造就的奇迹吗？”

耶律迈说：“这不就是一台古代机器吗，有什么了不起的？这东西和上灵一样，只不过是一台古董机器罢了。我们是人，为什么要听这些机器使唤？”

说完这句话，他扫视人群，希望找到支持的目光。可是纳飞脖子和衣襟上的鲜血还没干透，大家还在震惊当中，除了梅博酷，没有一个人愿意与他对视。

纳飞说：“乌萨卡就在北边，我们这就把村子搬过去，马上开始准备工作。我们要用上灵的工具和器械装嵌一艘宇宙飞船，因为工作量很大，所有成年人和年长一点的小孩子都必须参与。完工之后，我们就登上这艘飞船，飞向太空。我们要航行一百年才能到达地球，不过我们当中大部分人将会全程休眠，对于他们来说，感觉就像过了一个晚上而已；对于其他人来说，这段旅程就像是过了几个月。在太空航行结束的时候，我们走出飞船，脚下就是地球的土地，我们有幸成为四千万年来第一批回到故乡的人类。可是你现在竟想阻挠我们踏上这个激动人心的旅程？”

耶律迈不说话，梅博酷也保持沉默，可是纳飞知道他们脑子里在盘算什么。他们只是打算暂时忍气吞声，日后一有机会就把纳飞敲晕，割断他的喉咙，然后沉尸大海。

不行，我必须让他们意识到任何形式的反抗都是徒劳的，我要让他们彻底死了这条心，他们才会老实地听从指挥。我需要他们把精力都放在组装宇宙飞船的工作上。

纳飞说：“耶律迈，我知道你心里此时此刻还在盘算着割断我的喉咙，再把我的尸体扔到海里。可是，你根本就没办法杀我，难道你这样还看不出来吗？”

耶律迈本来已经又惊又怒，听了纳飞这句话，他心里的狂怒和恐慌

顿时翻了几倍。纳飞感觉到了，这两种情绪像狂潮巨浪一样正在耶律迈心中翻滚。

“你看不到吗？上灵已经快把我喉咙和胸部的伤口都治好了。”

梅伯大声说：“这些伤口都是假的！”梅伯这个笨蛋，还妄想着重拾耶律迈刚才说的那个谎言。

作为回答，纳飞将手指插进喉咙的伤口里面。伤口附近的组织已经开始愈合，所以他的手指必须将伤口硬生生地撕开才能进入。人人都看得清清楚楚，纳飞的手指一下没入了三个指关节。有人当场呕吐，有人张口结舌，有人发出呻吟，还有人心疼纳飞，忍不住叫出声来。真的很痛，手指插进去的时候痛，拔出来的时候更痛。纳飞暗暗叫苦：这么夸张的苦肉计，以后还是少用为妙。

他举着一根血淋淋的手指，说道：“耶律迈、梅博酷，如果你们郑重发誓，尽力帮助我和上灵重建宇宙飞船，我就原谅你们。”

耶律迈忍无可忍，此刻的耻辱远远超过八年前在沙漠里的那一次。他已经出离愤怒，心中只剩下杀人的念头。至于其他人怎么想，耶律迈已经不在乎了。反正他已经众叛亲离，一无所有，连妻子儿女也不正眼看他，他还有什么可顾忌的呢？要减轻内心的痛苦，唯一的方法就是把纳飞杀了——我要把他像死狗一样拖到海边，将他的头按进水里，看着他垂死挣扎，两只脚乱踢乱蹬，踢着踢着就不动了。其他人爱干什么都随便吧，只要杀死纳飞，耶律迈就心满意足了。

耶律迈向着纳飞走出一大步……然后第二步……

绿儿叫道：“拦住他！”

可是没有一个人敢上前阻拦，因为耶律迈的面目实在太狰狞了。

梅博酷露出一丝诡笑，亦步亦趋。

纳飞说：“你们不要过来。我体内充满了上灵的力量，你们将我射伤，导致我身体虚弱，没办法控制这股力量。如果你们动手的话，我怕会失手把你们杀了。”

他平静地道出一个简单的事实，言辞之间流露出强大的震慑力。说完之后，纳飞感觉到耶律迈内心的某一部分开始崩溃了。他的愤怒没有丝毫减退，崩溃的是他内心极端的自尊。以前耶律迈一直不允许自己内心有恐惧的感觉，所以将恐惧感都理解为愤怒；现在这一层心理屏障被纳飞的话击溃，所有的愤怒都在瞬间露出原形，变回恐惧。他害怕被小弟取代，害怕成为别人眼中的弱者，害怕失去他人的敬爱和尊重。最关键的是他害怕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受他控制，没有一件事情在他掌握之中。如今，所有这些恐惧在深藏了多年之后突然井喷而出，而且全部

变成了现实：他失去了在这个团体中的地位；在每个人的眼里，他已经成为一个弱者；就连他的亲生骨肉也看不起他，不再爱他。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一切从指缝流走，却无力挽留；现在他甚至不能控制自己的脚步，没办法走上前杀死这个篡位夺权的小畜生。

耶律迈呆站着，梅伯马上停下脚步——他永远是墙头草，没有自己的主意。纳飞知道梅伯所受的精神打击远不如耶律迈，所以他还会继续密谋闹事。到时候没有耶律迈约束着梅伯，不知道他会闹出什么花样。

所以纳飞知道胜局还没定，他必须当众显示威力，让梅伯、耶律迈和所有人都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这不是兄弟之间的内斗，也不是纳飞赢了，而是上灵彻底降服了耶律迈和梅伯。其实纳飞在心底还抱着一丝希望，他希望迈哥和梅伯明白，今天打倒他们的是上灵，而不是纳飞，那么他们终有一天会原谅他，兄弟几人重归于好。

纳飞心中说道，我只需要击倒他们，而不伤他们性命。

如你所愿。

于是纳飞举起一只闪着电光的手，他知道自己此刻的造型在其他人眼中显得特别壮观和震撼，因为他能够通过上灵同时从多个角度看着自己。只见纳飞的脸闪烁着跳跃的光芒，越来越亮；他的手仿佛被成千上万只萤火虫裹住，闪闪发光。纳飞向耶律迈伸出一只手指，有一道电弧从指尖激射而出，击中耶律迈的头部。

迈哥的身体猛烈抽搐，一下子摔倒在地上。

纳飞在心里痛苦地喊道，糟了，我害死他了？

你只是把他电击了一下而已。对我有点信心，好吗？

没错，耶律迈的确没死，他开始在地上滚来滚去，全身抽搐不止。纳飞把手指向梅伯。

“饶命啊！”梅伯哭喊着求饶。看到耶律迈的下场，梅伯当然不想尝一下电击的滋味。可是纳飞知道他心里还是不停地算计着。梅伯说：“我发誓，我发誓，你要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我本来就不想帮耶律迈，可他老在逼我。”

“梅伯，你真是蠢到无可救药。在沙漠的时候，有一次我不让你杀獬豸，当时如果不是耶律迈出手阻挠，你就要动手害我了，你以为我不知道吗？”

梅伯顿时面如死灰，脸上写满了羞惭。这是他隐藏至深的一个秘密，一直以为没有别人知道；如今被当众拆穿，看来难逃一劫了。梅伯一生中从未如此狼狈过，他哭道：“别杀我，我上有八十老母，下有三岁

小.....”

另一道电弧在空中划过，发出噼噼啪啪的巨响。梅伯被这道闪电击中头部，立刻倒地不起。

纳飞筋疲力尽，几乎站不住了。他心里说道，绿儿，快，快来帮我！

就在此时，纳飞感到绿儿的双手扶住他的臂膀，支撑着他的身躯。她不知何时已经登上了飞行器，一直站在纳飞身边。

绿儿啊，一直以来，我们的关系就是像现在这样：全仗着你的扶持，我才能站起来；如果没有你，我将一事无成。

纳飞立刻感受到绿儿的回应：无穷无尽的爱意，对劫后余生的庆幸，以及为纳飞身负超能力感到的自豪与骄傲。

纳飞默默地问：你怎么能够如此宽容大度呢？

他在绿儿心中只找到一个答案：因为我爱你。

超低空飞行器在纳飞的意念操纵之下缓缓降落在地面。绿儿搀扶他走下飞行器，几个子女跑上来，簇拥着爸爸妈妈，一起走回家中。紧接着，其他人也陆续进来看看有什么可以帮忙的。纳飞现在需要睡觉，他对绿儿低声说：“你照顾着大伙儿，我担心这次事件对我们这个集体造成了永久的伤害。”

纳飞睡醒的时候天色已经昏暗。司徒博正在他家厨房煮饭；羿羲、如诗、谢德美和绿儿围坐在纳飞床前谈话，并没有看着他。于是纳飞静静地听着。

他们说起艾雅和狄傲丽以及他们的子女的惨况，都觉得很难受。尤其是耶律迈的长子蒲亚，这小孩一直都以他父亲为傲。绿儿说：“他看起来好像亲眼目睹了父亲去世一样。”

如诗说：“没错，他所熟知的那个父亲的确已经死了。”

谢德美说：“今天造成的损害恐怕需要很长时间才能修复。”

绿儿说：“损害？治重症必须下狠手用猛药，有些伤口已经腐烂八年了，我们却一直不敢正视。今天或许是我们迈出治愈伤痛的第一步。”

如诗啧啧叹道：“你这种说法，纳飞肯定第一个反对。他会告诉你，今天发生的事情不是疗伤，而是战争。上灵赢了这一局，宇宙飞船的装配工程将会如期实施；耶律迈和梅博酷伤愈之后，也会和其他人一样卖力工作。可是今天造成的损害是永久性的，在耶律迈和梅博酷眼中，纳飞是他们一生的宿敌，任何人为纳飞效劳也是与他们为敌。”

绿儿道：“没有人为纳飞效劳，我们和纳飞一样，都是为上灵效力。”

谢德美赞同道：“没错，绿儿，我们都知道，这是上灵的战争，纳飞不过刚好是身披星舰宝衣的人罢了，换了其他人做舰长一样会这样对付耶律迈和梅博酷。”

纳飞注意到，虽然话已经到嘴边，可谢德美始终还是没有告诉大家，如果纳飞拒绝的话，星舰宝衣就归她了。目前谢德美决定将这件事保密，知道的人只有司徒博。至于耶律迈和梅博酷，费雅思和欧必忍，这四个人就算听懂了谢德美昨晚说的话，他们也肯定不会告诉别人的。在上灵的领袖候选人名单上，谢德美排第二位，她已经心满意足了。

绿儿说：“纳飞醒了。”

羿羲问：“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他的呼吸变了。”

纳飞说：“是，我醒了。”

绿儿问：“你好点没有？”

“还是挺累的，不过已经好多了。嗯，等等，我已经完全好了。瞧，我一点也不累。”说着他用一只胳膊肘支撑着坐起来，马上感到一阵晕眩，连忙躺倒。“仔细思量一下，还是挺累的。”

大伙儿都笑了。

“迈哥和梅伯怎样了？”

谢德美说：“和你一样，卧床休息。”

纳飞问道：“你们的小孩谁看着？”

羿羲答道：“妈妈看着。”

谢德美说：“华纱女士帮忙照料着小孩。司徒博说你苏醒之后需要吃顿好的，所以他就过来亲自下厨。”

绿儿说：“胡说。司徒是知道我已经够担心的了，不想我再操心煮食，所以过来帮忙。你还没问我们的小孩呢。”

纳飞说：“其实谁的小孩我都不需要问，我知道他们在哪里。”

这句话他们都明白，彼此心照不宣。很快晚饭做好了，大家围坐在床边共进晚餐。纳飞向他们详细解释重建飞船需要做什么工作，然后大

家一起商量分工细则。没说多久大家就散了，因为纳飞体力不支，需要休息了。绿儿随着众人出去，很快就带着几个小孩回来了。儿女们扑上来拥抱着纳飞，尤其是索菲娅，紧紧抱着父亲不放手。她说：“爸爸，我心里听到你的声音了。”

纳飞说：“是吗？其实那是上灵的声音。”

索菲娅说：“不，那是你的声音。当时你站在山坡上，准备跑下去撞隐形墙。你想着可能会没命，所以大声对我喊，菲娅，爸爸爱你。”

纳飞道：“嗯，原来真是我的声音。”

索菲娅说：“爸爸，我也爱你。”

纳飞再次睡醒的时候是午夜时分，来自海边的轻风吹拂着屋顶的茅草，发出沙沙的声音。纳飞觉得浑身是劲，恨不得马上起床，跳进风中，在夜空里飞舞。

不过他没有真的起床，而是转身伸手抚摸着绿儿，将她搂入怀中。绿儿迷迷糊糊地醒了，并没有抱怨，而是紧紧地依偎在纳飞身上。如果纳飞需要的话，绿儿是愿意和他云雨一番的。可是今晚纳飞只想抚摸着她，拥抱着她。他希望与绿儿分享星舰宝衣上闪烁跳跃的光辉，分享他从上灵那里获得的全部知识。纳飞已经清清楚楚地看到绿儿的心思，他希望绿儿也能明明白白地了解他的想法。既然宝衣能让纳飞感受到绿儿的爱意，它必然也能让绿儿体会到纳飞的深情。

星舰宝衣散发出越来越明亮的光芒。纳飞轻吻着绿儿的额头，当他的嘴唇离开的时候，只见一点微弱的亮光留在了绿儿的额头上。纳飞知道，这点光辉将会逐渐增强、扩散，最后两人会变得同样的明亮。绿儿，我的爱人，希望我们将来能够心灵相通，不分彼此。我要一生一世陪伴着你，永不分离。

失控的地球

引言

和谐星球的主机已经不再是它自己了；换一个角度看，它其实有了两个自己。它将主程序中与人类有关的数据复制了一份，上传到女皇城号飞船的主机里。如果主机有“自我身份”这个概念的话，它就会陷入迷惘：在这两个拷贝之中，哪一个才是真正的自己呢？

不过它没有自我概念，所以对于它来说，飞船上的程序只是一个精确的拷贝，这个拷贝的源文件正是在和谐星球上监护了人类四千万年的那个系统。

不过，从这两套程序分离的那一刻起，它们就开始异化，各自担起不同的任务。女皇城号飞船的主机首先要保证飞船上的维生系统与航行系统能正常运作；其次到达地球之后，它将尽全力联络地球守护者，获得新的指引和尽可能多的援助；最后返航，修复并重装和谐星球的主机，使其重新焕发生机。在这个过程中，飞船主机将尽力维持船上众人的生命；可能的话，也会帮助他们在地球上建立殖民地。

和谐星球主机的任务既简单又困难。说简单，因为它只是继续监护和谐星球的人类，防止他们互相毁灭——这个任务它已经执行四千万年了。说困难，因为主机的设备最初设计只能维持一千万年，所以现在越来越多的硬件开始崩溃，同时人类对主机的响应程度也越来越小。

从和谐星球飞到地球，单程需要将近一百年。可是对于飞船上的某些人类来说，由于相对论效应，他们会觉得只过了十年光景就到达地球。而其余大部分人会处于深度冬眠状态，身体不会变老，这一百年就像是一场异常舒适的无梦睡眠。

然而对于和谐星球主机来说，这段时间仅仅是一个过程而已。它不会变得焦虑，也不会每天数日子。它预测女皇城号飞船最早的可能返航日期，并在这一天设置警报程序。在女皇城号升空之后、在警报程序触发之前，和谐星球主机就不会再考虑这艘远航的宇宙飞船。这个任务完全交给了飞船上的主机，而它此刻已经在制订各种计划了。

上部：如果我在死前苏醒

第一章 与神争吵

乌萨卡是人类先驱者到达和谐星球的着陆点，也是他们首次踏足这个星球的地方。宇宙飞船降落之后，第一批殖民者离开飞船，在着陆点以南一片肥沃的土地里种下第一批庄稼。最终所有的人类都离开飞船，向四面八方扩散，将宇宙飞船永远留在了身后。

如果任由这些飞船自生自灭，它们会在风吹日晒中氧化分解，最终变成一堆废铁。可是人类先驱者拥有远见卓识，他们说，我们的后代总有一天需要用到这些飞船。所以他们用一个静态场将着陆点罩住，抵挡风雨尘土，隔绝了冷凝效应，使阳光和紫外线都不能直接作用在飞船表面。他们还把氧气这种最强大的腐蚀剂从保护罩内彻底根除。和谐星球主机——先驱者的子孙后代称之为“上灵”——还逼迫人类远离着陆点所在的岛屿。就在这个与世隔绝的保护罩内，宇宙飞船一直等待了四千万年。

不过现在保护罩已经打开，空气也可以呼吸了，沉寂许久的基地重新飘荡着人类的声音。这群人当然是首次踏上这片土地，除了很多脸色沉重的成年人之外，还有相当一部分小孩子在各艘飞船与建筑物之间穿梭往来。他们都在努力工作，从每艘飞船上面收集可用的部件，集中起来装嵌成一艘可以正常运行的飞船。他们把这艘飞船称作“女皇城号”。等女皇城号装嵌完成之后，当所有部件都成功通过检测，他们就会在飞船上储存足够的补给物资、备件和工具，然后最后一次登上飞船，永远离开这个星球。他们祖祖辈辈在这个星球繁衍了超过一百万代人，如今他们要告别和谐星球，回到人类文明的发源地——地球。虽然人类在地球上存在不超过一万年，可是那里到底是人类的故乡。

人人都在努力工作，不分老幼。如诗看着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暗自感叹：对于我们来说，地球到底是什么，为什么我们历尽困苦波折也要回去呢？其实和谐星球才是我们的家，我们和地球之间无论本来有着什么样的联系，在时间长河的冲洗之下，这些联系肯定已经消磨殆尽了。

不过这批人还是会踏上征途，因为他们都是上灵选出来的。为了让他们就范，上灵机关算尽、软硬兼施，还强行改变了他们的人生轨迹，

终于在合适的时机将他们带到合适的地点。得到上灵的关注，如诗常常觉得受宠若惊；可是每每念及他们无法选择自己喜欢的人生道路，如诗心中总会升起一股怨念。

如诗想：其实，我们与和谐星球的联系和我们与地球的联系相比较，只是五十步笑百步罢了。对于如诗来说，“联系”并不仅仅是一种比喻性的说法，而是一个名副其实的描述。上灵选中这批人是因为他们的思维对上灵传输的信息特别敏感，其中又以如诗最为特别：她能够感受到人际关系的强弱变化。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在她眼中就像一束束发光的丝线，将某个人与身边所有人连接起来。如诗不用睡着也能看到这种影像，所有人里唯独她拥有这个能力。

就拿绿儿举例，绿儿是如诗的亲妹妹，也是她在成长过程中所知道的唯一有血缘关系的人。此刻如诗在阴影中乘凉，绿儿带着大女儿索菲娅从她面前经过，她们正前往飞船给负责操作计算机的那几个人送午餐。如诗一生与绿儿相依为命，她和妹妹之间的联系是最牢固的。她们在女皇城中久负盛名的华纱学校长大，从小就不知道父母是谁；华纱对她们有养育之恩，可归根结底还是一种施舍的善举。如诗从小就深知人情冷暖、世事无定。不过就算这个世界再可怕，如诗也能够忍受，因为她身边总有妹妹陪伴扶持。虽然别人肉眼看不见她和小绿儿之间的联系，可是她们姊妹之间的深情并不曾因此而减弱半分。

当然，生活中还有其他的联系。如诗至今还清楚记得，在绿儿与纳飞新婚燕尔之时，她眼睁睁看着妹妹与这个激情有余理性不足的毛头小伙之间的联系与日俱增，心中不禁痛苦万分。可是事态发展却出乎如诗意料，姐妹之间的感情并没有因为绿儿与丈夫之间的联系而减弱。到后来如诗与纳飞的亲哥哥羿羲结婚，她和绿儿之间的联系竟然比儿时更上一层楼，这是如诗始料未及的。

此刻如诗注视着绿儿和索菲娅走过。在如诗眼中，她们不仅仅是两母女，而且还是两个发光的人形，彼此被闪着亮光的丝绳连在一起——世间再没有比这更强大的联系了。虽然索菲娅也深爱着父亲，可是儿女与母亲之间的联系始终更加牢固，也更加确定。这是人类家庭的特性所决定的：小孩渴望从母亲那里获得关爱和安慰，母亲为孩子的成长提供一个安全牢固的根基；而父亲则主要充当裁判的角色，小孩希望得到父亲的赞许，害怕受到他的责罚。这就意味着，虽然父亲在小孩生命中的影响力并不逊色于母亲，可是无论他对小孩如何慈爱和体贴，在父亲和父女关系中几乎总是存在着畏惧的因素——因为小孩对失败的恐惧总会投射到父亲身上，表现为对父亲的敬畏之情。当然，如诗知道事无绝对，她只是觉得，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儿女和母亲的联系是最明亮、最强大的。

如诗只惦记着思考母女之间的联系，几乎忘了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当绿儿和索菲娅走进飞船之后，如诗才突然意识到，她几乎没有看见她和小绿儿之间的联系。

不可能！已经过了那么多年，为什么姊妹感情会在此时此刻变弱呢？她们并没有吵架，而且据如诗所知，姊妹两人还是如以前一般亲密。绿儿的丈夫和他两个蛇蝎心肠的哥哥斗了那么多年，如诗一直坚定不移地站在绿儿的一方。现在到底有什么东西发生了变化呢？

如诗尾随绿儿登上飞船，跟着她去了驾驶舱。如诗的丈夫羿羲和绿儿的丈夫纳飞正在商量有关维生系统的事宜。如诗对计算机从来都不感兴趣，她关心的是现实中有血有肉的人，而不是由1和0构成的人造电脑系统。有时候如诗觉得男人之所以沉迷在电脑之中，恰恰是因为电脑为他们提供的一个海市蜃楼——他们没办法控制女人和小孩，却能够将电脑完全控制在手中。有时候阿羲和阿飞被一个出错的程序折磨得焦头烂额，千辛万苦才找出编程错误，如诗看了不禁幸灾乐祸。她也会想到，每当儿女不听话的时候，阿羲心里大概觉得，只要改正小孩脑中的程序错误，问题就迎刃而解了。如诗知道这不是什么“编程错误”，而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正在创造自我。可是当她试图向阿羲解释的时候，他很快就会心不在焉，目光呆滞，终于忍不住逃回计算机那里。

今天似乎一切都很顺利。绿儿和索菲娅为他们摆开午餐，如诗没有别的任务，就留下来帮忙。可是当绿儿提到要叫船上其他人来吃饭的时候，如诗故意装作没留意，结果绿儿母女不得不亲自跑一趟了。

羿羲虽然是个男人，而且有时候喜欢电脑多过小孩，可他还是懂得察言观色的。绿儿和索菲娅离开驾驶舱之后，羿羲就问：“小诗，有事吗？你找我还是阿飞？”

如诗亲了丈夫的脸颊一下，说道：“我当然是找阿飞了。你心里想什么我都知道，又何须多说呢？”

羿羲装出一副苦恼的样子，说：“是啊，我心里想什么，你比我还先知道。随便吧，不过如果你们想谈悄悄话就请出去，我太忙了，别指望我端着午饭去外面吃。”

如果羿羲站起来离开房间的话确实会比较麻烦，不过他没有提起这一点。他的浮衣能够在基地内正常运作，所以羿羲不必困在浮椅里面，可是动来动去还是很吃力的。阿飞敲入一串指令，然后从座椅上站起来，带如诗走进一条长廊。

他问：“什么事情？”

如诗单刀直入：“你知道我眼中的世界是怎样的？”

“你是说你能看到人际关系？对，我知道。”

“我今天发现一件事情，很困扰。”

纳飞不说话，等如诗继续。

“绿儿她……怎么说呢，除了你和索菲娅之外，她和其他所有人的联系都被切断了。”

“这意味着什么？”

如诗说：“不知道，我又不读心术，可是我真的很担心。虽然绿儿很孤立，可是你却依然和每个人都紧密相连，你对每个人都心怀爱和忠诚，就算对你那两个讨人厌的哥哥、你的两个姐姐和她们的悲情小丈夫也不例外，真是天知道为什么了。”

阿飞淡淡地说：“你自己对他们也敬爱有加嘛。”

“我想说的是，以前绿儿和你一样，对这个集体有一种强烈的责任感。和你不同的是，她的感情全部倾注在每一个女人身上，而且这种联系可能比你身上的联系更加强……不，绝对比你和其他人的联系更强。还在女皇城的时候，自从大家发现她是圣湖先知以来，绿儿就成了女人的监护人。可是现在这种联系突然没了。”

“难道她又怀孕了？没理由啊，我们起飞的时候是不能有人怀孕的。”

“不，绿儿目前的状况和孕妇的情绪收敛完全不同。”如诗想不到纳飞竟然还记得她多年前说过的一段话。当时她说，孕妇总是把注意力集中在体内的小孩身上，她们与外界的联系自然就减弱了。这番话如诗只提起过一次，却被纳飞牢牢记到现在。这就是纳飞，长期以来他总是像一个长不大的孩子，老说些不合时宜的话，似乎从来都不懂照顾别人的感受；可是过后你总会发现他原来眼明如镜，心清似水，事无大小尽收脑中。你于是会忍不住想，他有时候表现得那么粗鲁，是不是故意的。如诗到现在还不敢确定答案。

纳飞问：“那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如诗说：“我还指望你告诉我呢。你回想一下，绿儿有没有说过什么话让你觉得她想切断和其他人的联系呢？当然，除了你和索菲娅。”

纳飞耸肩道：“可能她说过什么也不一定，反正我是没留意到……我总不能时时刻刻都明察秋毫吧。”

如诗看得出纳飞这句话是欲盖弥彰。他肯定已经注意到了一些端倪，只是不想告诉自己罢了。

如诗说：“我不知道她说过什么，可是我知道你和她对这件事情持不同的意见。”

纳飞瞪了如诗一眼，说道：“如果你不相信我的话，还问我干吗？”

“我只是希望有一天你决定信任我，让我加入你的秘密决策小圈子。”

纳飞说：“嘿嘿，今天您火气挺大的嘛，来大姨妈了？”

又来了，如诗最恨的就是纳飞这副无赖小弟的样子。她说：“哼，当年你擅闯禁湖，该当死罪，多亏绿儿救了你的小命。我找天得告诉绿儿，这其实是她年轻时铸下的一个大错。”

纳飞说：“完全同意。她不救我的话，我就不用看着你因为我这个妹夫而饱受煎熬，那么我在九泉之下也可以瞑目了。”

如诗道：“嘿，你知道我有多煎熬吗？我宁愿每天生一个小孩也总好过这样被你气。”

纳飞咧嘴一笑：“说真的，我确实不知道为什么绿儿要和其他人断绝感情上的联系，不过我会去问问她。这种苗头是不太对劲儿，我会去解决的，你放心吧。”

纳飞早就知道问题症结所在，虽然他始终不打算告诉如诗，不过他至少愿意认真考虑她的话。事已至此，如诗也不能指望更多了。纳飞虽然已经成为这个集体的领袖，可这并不是因为他多有多才干，须知纳飞的大哥耶律迈才是天生当领袖的料。纳飞之所以掌权，完全是因为上灵的帮助——或者说因为他愿意帮助上灵。纳飞手中握着来之不易的权力，却并不总是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所以难免会犯错误。如诗希望这次他没有犯错。

这时候如诗得赶快回家，因为小菩提肯定已经饿了。在这次准备工作中，她不用负担很重的任务，因为她要照顾一个刚出生不久的小婴儿。本来孕妇是不能进行宇宙航行的，因为冬眠所需的化学物质和低温会对胎儿造成严重伤害。可是当大家发现这一点的时候，如诗和华纱已经怀孕了。为了迁就她们，纳飞特意调整了起飞时间。华纱给小女儿取了一个过于可爱的名字：倩旖旎，是“珍贵”的意思。“珍贵”出生一个月之后，如诗的第六个小孩，也就是第三个儿子也呱呱坠地。如诗为幼子取名施奥普，意思是“轻声软语”，昵称“小菩提”。小菩提在如诗临出发前一刻降临世上，仿佛是上灵在她心中说出的最后一句道别；借着这声低语，如诗将永别这个熟悉的世界，踏上不归路。羿羲觉得小儿子的名字太古怪，可是再古怪也好过“珍贵”。华纱竟然给小女儿取名“珍贵”，羿羲和如诗都觉得这证明她已经变得不可理喻了。此刻如诗已经觉得胀奶，小菩提饿了，小菩提在等着妈妈呢。

如诗离开飞船的时候，又遇见了绿儿。绿儿开开心心地和她打招呼，看起来还是充满温情和亲切，似乎和往常无异。如诗气得真想一巴掌抽她脸上。妹妹你休想瞒我！你心里明明已经和我疏远了，表面上还装得若无其事。你我姊妹间的亲密感情向来是我快乐的源泉，如今竟然像假面具一样被你戴在脸上，你让我以后情何以堪？

绿儿问：“有什么不妥吗？”

如诗反问：“能有什么不妥？”

绿儿说：“你在我面前向来都不掩饰心中的想法，七情六欲全部写在脸上。我看得出你正在生我的气，可是我不知道为什么。”

如诗说：“我们现在先别讨论这个，行吗？”

“那我们什么时候才能说呢？我到底做什么了？”

“我也正想问你这个问题。你到底干什么了？或者说，你到底打算干什么？”

这句话戳到绿儿痛处了。有一个瞬间，绿儿的眼睛稍稍睁大了一点。她在犹豫，不知应该做出何种反应，似乎心中正在进行着思想斗争。如诗知道了，绿儿正在密谋一件事情。不管这是什么事情，为了成功，她必须在感情上与每一个人都保持疏离。

绿儿说：“没有啊，如诗。我和其他人一样，只不过是在照顾小孩的同时，做好我的本职工作，为起飞做准备。”

如诗说：“小绿儿，我不知道你到底在策划什么。我只想劝你一句，收手吧，你这样做不值得。”

“收手？你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

“没错，我的确不知道。可是你知道我在说什么。我还是那一句，收手吧。你把自己孤立起来，值得吗？你这样疏远我，值得吗？”

绿儿看起来很震惊，至少这个反应不是装出来的——除非她一直以来都是在装，可是如诗不忍心这样揣测妹妹。

绿儿说：“姐姐，你真的看到我孤立自己吗？这是真的吗？我不知道……可能你是对的，可能我已经断绝了……天哪，小诗。”绿儿说着，张开双臂抱住如诗。

如诗有点不情愿地回抱绿儿。她想，为什么我会不情愿呢？

绿儿继续道：“不会的，无论我做什么也绝对不会疏远你的。我真的不敢相信这一切，你能够帮帮我吗？”

如诗问：“怎么帮？”

“以前有一次拉士葛带人来华纱阿姨的学校抢她的女儿，你三言两语就策反了他的手下，最终导致他垮台，记得吗？”

如诗当然记得。可是那一次其实没什么难度，因为当时她看到老葛和手下的关系本来就弱不禁风；她只需要声情并茂地说几句恰如其分的煽动性话语，那几个雇佣兵即刻就对老葛心存不屑，以致当场变节，弃他而去。如诗说：“你得明白，我所做的，并不是让别人听我摆布。为什么我能让老葛的手下变节呢？因为他们本来就不想听他指挥。你现在的情况完全不一样，我没办法硬是把你和其他人重新联系在一起，这还是要靠你自己。”

绿儿道：“可我真的很想重建那些联系。”

如诗问道：“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了？你就简单解释一下好吗？”

绿儿说：“我没法解释。”

“为什么？”

“因为没有发生什么事情。”

“可是有些事情即将要发生了，对吧？”

“不对！”绿儿的语气没有一点松动，甚至还带着一丝怒意，“这件事情永远也不会发生，所以没什么好解释的。”说完她就爬上梯子消失了。这梯子一直通向飞船的中心，也就是大伙儿聚在一起进餐的地方。

如诗这才明白，原来是上灵。上灵逼绿儿做一件事情，绿儿不肯。如果她真的答应去做，就会众叛亲离，最后身边只剩下她的丈夫和小孩。这到底是什么事情呢？上灵在密谋什么呢？

为什么上灵要将如诗排除在外呢？

生平第一次，如诗将上灵看成了自己的敌人。她突然发现她对上灵的忠诚竟然是如此地不堪一击，仅仅一丝怀疑就足以让她和上灵之间的联系烟消云散。圣母，你对我和我妹妹都干了些什么？不管你做了什么，请你马上停止吧。

上灵没有回答她，如诗只感到一片死寂。

上灵选了绿儿去完成一个任务，却没有选中我。这是一个什么任务呢？我要想办法找出真相，如果这件事情真的那么不堪，我一定要出手阻止。

绿儿不喜欢他们住的地方，因为这里四处都是硬邦邦的光滑表面，死气沉沉的。在她的丈夫找到乌萨卡航天基地之前，他们在多斯达提奥克的木屋里住了八年之久；而更早的记忆则定格在女皇城的华纱府中。女皇城，雍容华贵的女人之城……绿儿怀念隐现在云霞雾气之中的圣湖，她渴望再听一听繁嚣闹市中的嘈杂人声，还想再看一眼城里街道两

旁连绵不尽的拥挤楼房。现在她住的这个地方，像活死人墓一般，当初设计的人莫非根本就不考虑审美因素吗？难道他们真的喜欢生活在这种房子里面？

可是，就算这地方再不堪，到底也是绿儿的家。每天她的小孩都聚在这里吃饭、睡觉；每天深夜纳飞都拖着疲倦的身躯回到这里，蜷缩着躺在她身旁。等他们正式登上女皇城号宇宙飞船启程的时候，绿儿无疑又会开始怀念这个地方，怀念这段时间的紧张工作，怀念小孩子们是如何地兴奋忘形，甚至会怀念她心里杯弓蛇影式的恐惧。希望这些恐惧真的是杯弓蛇影吧。

回到地球，回到那个几千万年来都没有人迹的地方，这意味着什么呢？还有那些梦，梦里有一些貌似拥有高等智慧的邪恶大老鼠，还有一些看起来似友非敌的丑陋大蝙蝠。连上灵也参不透这些梦的含义，甚至不知道地球守护者发送这些梦的意图是什么。不过，综合了每一个人关于地球的梦看来，绿儿得到的总体印象是，那个地方不是天堂。

然而真正让绿儿感到恐惧的——她怀疑别人都和她一样——是这一段漫长的旅程。沉睡一百年，醒来之后还没有变老？这简直就像是童话故事里的情节：一个贫穷的女孩被一颗老鼠牙刺破了手指，陷入昏睡。醒来之后，她发现所有美丽的有钱女孩都已经变成又老又胖的妇人，唯独她依旧青春靓丽，顿时显得鹤立鸡群。不过这个故事有一个很古怪的结尾：这个女孩苏醒后，虽然美貌绝伦，却仍然是一贫如洗。绿儿很感慨，她觉得这个童话应该有一个美丽的结局：国王爱上了这个美丽的女孩，拒绝为了万顷良田而和一个富家女结婚。不过这童话故事和绿儿现在的担忧没有一点儿关系，为什么她的思绪会飘到那么远的地方呢？哦，对了，因为她正在想着这个旅程，想着躺下来冬眠，浑身还插满了连接维生系统的管子。他们怎么知道自己不会一睡不醒呢？

不过老实说，自从女皇城局势动荡以来，他们无数次身处险境。全仗着上灵的指引和带领，他们才在风雨飘摇中走到今天，总算是雨过天晴。他们生儿育女，过着丰衣足食的美满生活，也没有伤病死亡的困扰。在纳飞从上灵那里得到星舰宝衣之后，就连耶律迈和梅博酷这两个心中积怨已久的哥哥也表现得比较合作——须知这两人向来都是反对飞回地球的。

为何上灵那么残酷，非要把这一切顺境都毁掉不可呢？

我残酷？我是要救你和你丈夫一命啊！

上灵就坐落在这个基地里，绿儿很容易就能听见她的声音，比在女皇城的时候容易多了。

她低声说：“星舰宝衣能够保护纳飞，纳飞能够保护我。”

将来纳飞变老之后怎么办？耶律迈会给他的小孩洗脑，让他们恨上

你们全家大小。绿儿，这是很简单的数学，你不用掰手指头也能算出来。你们这个团体总有一天会分裂成两派，一方是耶律迈和他的四个儿子，梅博酷父子二人，欧必忍和他的两个儿子，还有费雅思两父子。也就是说，四个成年男人和八个男孩子。而你们这一方呢？除了你的丈夫，还有谁？他的父亲佛意漫？

绿儿喃喃道：“他太老了。”

没错，佛意漫太老了，羿羲天生残疾，剩下司徒博，你怎么确定他站在哪一方？

“就算他站在纳飞一方，也没什么大用。”

所以你也看到问题所在了。就算加上你的四个儿子、羿羲的三个儿子和佛意漫的两个儿子，也不足以和对方抗衡。其实你不用考虑小孩的因素，因为耶律迈会在小孩长成大人之前就动手的，那时候将会是四个心狠手辣的壮汉对付一个心慈手软的人。

“可是如果纳飞能够维持目前这个局面的话，耶律迈就不会闹事了。”

我很清楚耶律迈在打什么主意，他只是在卧薪尝胆。你必须说服纳飞同意我告诉你的那个安排……

“你自己去说服他吧。”

他不肯听！

“因为他知道你的计划只会带来一场灾难，一旦实施之后，你宣称要阻止和预防的那些恶果全部都会立即出现。”

这件事情总难免会有人埋怨……

“埋怨？哼，对啊，就是一点点埋怨罢了。我们到达地球之后，所有成年人都从冬眠中醒过来，突然发现——噢——原来纳飞和绿儿忘记冬眠了。噢，还有，他们还让好些年长的小孩和他们一起度过这十年的航行！所以啊，小诗，我亲爱的姐姐，你开始冬眠的时候，你的女儿德莎才八岁；可是现在她已经十八岁，马上要和十七岁的帕达洛共结连理了。噢，谢德美、司徒博，顺便说一句，真对不起，我们把你们的儿子养大成人了，你们不会介意吧？另外，在这十年里，我们悉心教育这些小孩，他们如今学有所成，马上就可以参加建设我们的殖民地了。他们已经成长得高大健壮，完全可以胜任成年人的工作。噢，不过还有一个惊喜，艾雅、柔珂、莎芙和狄傲丽，你们的儿女还是小孩子，他们一直冬眠，没有接受教育，所以帮不上忙。”

看来你已经仔细考虑过这个计划的每一个细节，为什么你不认同我

们必须实行这个完美无瑕的计划呢？

绿儿说：“因为他们都会很生气，每一个人都会上我们。佛意漫、华纱、羿羲、小诗、谢德美和司徒博生气是因为我们偷走了他们年长的小孩；其他人则是因为我们没有平等对待他们的小孩。”

没错，这些人都会生气，不过当中几个是值得我信任的盟友，他们很快就会明白为什么我们必须让他们的小孩长大成人和变得强壮。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消除双方的实力差异，达到平衡；只有这样我才能保住你们的性命。

“可是他们总会想，这个集体之所以分裂，完全是因为纳飞和我干了这么一件可怕的事情。他们一辈子都会恨我们、怨我们，而且永远也不会再信任我们。”

我会告诉他们，这是我的主意。

“他们会说你只是一台计算机，当然不明白人类的感情。他们会觉得我们应该拒绝的。”

可能你们应该拒绝，可是你们最后还是答应了。

“我一直没答应，现在也不例外。”

你只是硬着头皮不肯改口，可是如诗看出来，你心里其实已经准备接受我的安排了。

绿儿大声说：“没有！”

“妈妈？”门外传来索菲娅的声音。

“菲娅，怎么了？”

“你和谁说话呢？”

“哦，我只是说梦话自言自语，没什么要紧的，你快睡觉吧。”“爸爸回家了吗？”

“没有，他还和羿羲在飞船里。”

“妈妈？”

“快去睡觉吧，索菲娅，我是说真的。”

绿儿听着索菲娅的凉鞋踏着地板远去的声。女儿听到什么了？她在门外听了多久呢？

她什么都听见了。

“你为什么不警告我？”

你为什么要开口说话呢？我明明可以读出你的想法。

“为什么？因为我大声说出来的时候，可以整理一下我的思路。你怎样？难道你要利用索菲娅实施你的这个图谋？”

既然你不肯和纳飞讨论，我就只能唤醒索菲娅，让她听听你的话，然后她自然会去告诉纳飞。

“你为什么不亲自对他说呢？”

因为纳飞不想听。

“因为他是个聪明人，我爱的就是他这一点。”

他需要换一个角度看问题。本来由你去劝他是最好，可是既然你不肯，索菲娅应该也可以胜任吧。

“你不要利用我的小孩。”

你的小孩也有自主权。你在索菲娅这个年纪的时候，已经是女皇城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了，那时候你为什么没有对我们之间的关系抱怨半句呢？当初索菲娅开始收到地球守护者的报梦，我记得你好像还挺开心呢。

“我以前还以为你是……一个神。”

那么你现在觉得我是什么呢？

“如果我不知道你是一个计算机程序，我就会以为你是一个讨人厌的家伙。”

你就尽管生我的气吧，不用担心伤害我的感情。不过你一定要像我这样，目光长远、顾全大局。

“没错，你目光太长远了，所以无暇顾及我们这些蝼蚁一样的小生命是如何被你毁掉的。”

活到现在，你的人生有那么可悲吗？

“怎么说呢？我的人生不是我预期的那样吧。”

可是你的人生有那么可悲吗？

“别说了，让我自个儿待着。”

绿儿一头栽倒在床上，本想睡觉，却总是想起如诗。如诗看到我和其他人都断绝了联系，这证明在潜意识里我已经决定接受上灵的安排。那我还不如别再执拗了，就放手去做吧。

姐姐和华纱阿姨还有亲爱的谢德美会恨我一辈子，而我也是罪有应得。我明明知道这些后果，难道还要去做？

第二章 古人的面孔

人人都预计克提今年的雕像应该是他的孪生兄弟提克，克提自己本来也是这样打算的。他来到河边，用长矛往地上插，把泥土捣松了，开始干活儿。提克是村子里最受人喜爱、最有前途的年轻人。有消息说，有一个德高望重的名媛准备选他为夫婿，结成终身伴侣。对于一个那么年轻的小伙子来说，这绝对是非凡的成就。如果这桩婚姻成了，那么作为提克的孪生兄弟，克提自然也就成为那个名媛的丈夫。毕竟他和提克是一模一样的孪生兄弟，最后谁是小孩的生父都没关系了。

不过克提心知肚明，他和提克虽然是孪生，却并非同一个人。和其他所有的孪生子一样，他们兄弟两人的相同之处仅限于身体和外貌而已。大约有四分之一的孪生子能够活到成年，所以两个一模一样的年轻人一起向村子里的女士求婚的情况并不罕见。如果女方答应的话就要同时接受两个人；如果她不愿意，自然要把两个人都拒绝。

按照习俗和礼节，人人都像尊敬提克那样去尊敬克提；可是大家都很清楚，以聪明和强壮著称的是提克，而不是克提。

其实，如果说聪明的只是提克，这是不对的。他们兄弟俩经常一起放牧，在空中守护着村子的畜群，监视地鬼的踪迹，或者在玉米地那里赶乌鸦。在执行任务的时候，出主意的通常是克提。比如“有一只羊要往那个方向跑，快去拦住它”；或者“这棵树看起来很容易让地鬼爬上来，不安全”。在他们最著名的那一次行动中，一开始是克提说，我在那根树枝上面诈伤，你拿着长矛在高处埋伏。可是后来故事传开之后就变味儿了，好像什么都是提克想出来的。为什么人们会有这样的误解呢？不错，带头动手的总是提克，全仗着他的勇猛他们才能节节取胜；而克提从来不带头冲锋，而是紧随其后，为提克压阵，消除他的后顾之忧。当然，克提决不能把这些细节向别人提起，因为与孪生兄弟争功的举动最为人所不齿。而且克提心中其实觉得这一切都是公平的，因为无论他的计策多么高明，最后总是要依靠提克的胆识和勇气去实施。

为什么会这样分工呢？克提并非胆小之辈，对吧？他不也总是陪着提克出生入死吗？他战战兢兢地坐在树枝上，假装受伤动不了，身后传来地鬼窸窣窸窣的声音。那是它们打开树干上的一个暗门，手脚并用，慢慢地沿着树干向他爬过来。克提当时需要多大的勇气才能坐定了一动不动？他听见地鬼越爬越近，还是坚守岗位，因为他信任提克会手执长矛及时赶到——这种定力才真正彰显了最大的勇气，为什么没有人意识到这一点呢？人们交口传颂的总是提克如何英勇战斗，最终击败了地鬼云云。

克提很自责：我这样子心怀愤怨，实在很邪恶。上天为了惩罚我，把我的孪生兄弟夺走了。那一次我们在野外遇上风暴，我们俩都拼命抓住树枝。可是风神却把提克的手脚掰开，将他带到天堂里与诸神一起翱翔；而克提则没资格接受神的眷顾，所以他能够始终牢牢地揪住树枝，终于熬到风神离去。临走前，风神仿佛在耻笑克提：你嫉妒你的孪生兄弟是吧？好，那我就把你们两人分开！这下你知道了，没有他，你就是废物一个。

克提一心想把孪生兄弟的脸雕出来，可正是因为这一份刻意，到最后他也没有成功。因为雕提克的脸就等于雕克提自己的脸，而他此刻正自惭形秽，陷在深深的内疚之中，实在无法厚着脸皮为自己雕像。

可是克提必须创作一个雕像。他口中已经分泌出大量唾液，按照惯例，他应该用舌头去舔手上的黏土，将其变得又湿又软又滑；唾液还能给成品的雕像表面添加一层古色古香的光泽。如果他在居丧期间竟然不为罹难的孪生兄弟雕像，克提将会背上无情无义的骂名。那些名媛会觉得既然这人连自己的孪生兄弟也不爱，那么他还有什么资格登堂入室，有什么资格生儿育女呢？她们不想克提的基因污染了她们家族的纯正血统。只有一些出身贫寒的女人才愿意和他交往；而克提因为黏土热症发作，神志不清，肯定会迫不及待地答应，就与一个年少不经事的小男孩无异。然后那个女人会怀上克提的小孩，从此，每年这个时候，克提看着小孩，就会想起当年他因为没办法雕出提克的像，所以才会生了这么一群出身贫寒的子女。

克提默默地想，我是爱他的！我全心全意地爱着他，他上刀山下火海我也不离不弃，我还三番四次把性命托付给他。有好几次他因为急躁冒进而身陷险境，全靠我救了他。那天风暴来临的时候，我不停地劝他，回头吧，我们去找个地方避风吧。先别急着找地鬼的踪迹了，下次再找也没关系的。我们必须先躲开这场风暴，回头吧，快回头吧！可是提克对我视而不见，对我的警告也是充耳不闻，仿佛我只是一个人微言轻的小角色，对我自己的命运也没有发言权，更何况是他的性命呢？

黏土已经变得潮湿，在他手中变成了一团。这里面有多少是克提的唾液，有多少是他的眼泪呢？

风神啊，你夺走了我的手足，如今我无法在黏土之中找寻他的容貌。风神啊，求你大发慈悲，帮我再现兄弟的面容吧！忒神啊，看在我悉心照料你的圣地的分儿上，在我神志不清的时候，请你将神通赐予我的手指吧！雨神啊，请你让唾液和眼泪一起流动，赋予我手中的黏土生命吧！土神啊，胸中燃烧着熊熊烈火的大地母亲，请你赐予我这副皮囊一点智慧吧，因为总有一天我会重投你的怀抱。

土神啊，请保佑我从你的黏土之中塑造出一副年轻的骨骼；风神啊，请让我将一双年轻的翅膀放进你的手中；忒神啊，请让我为你奉上生命的种子；雨神啊，请让我为你带来新的生命，他们有喜怒哀乐，食

人间烟火，还能为你塑造更多的雕像。

虽然克提苦苦哀求，可是诸神并没有理会，他的双手还是无法塑造提克的雕像。

泪水模糊了克提的视线，他应该放弃吗？他是否应该立即离开这个伤心地，飞上干燥的天空，在远方找一个小村庄，凭着健壮的身体另谋出路，在自我放逐中了此残生，再也不见达克布拉一面？难道这还不足以消解他的绝望和痛苦吗？他是否应该抛开手中的黏土，留在河岸这里坐以待毙呢？要是放哨的地鬼看到他手上没有雕像，就会扑过来像绑架婴儿一样将他拖进洞穴里生吞活剥。在他临终一刻，或许还能亲眼看着地鬼邪恶地吃掉他的心脏。被拖进万劫不复的地狱，这才是他应得的归宿，因为他没资格跟随风神上天堂。提克终于能够独享所有的荣耀，再也不用担心被那个卑劣下作的孪生兄弟分一杯羹了。

克提的手指上下翻飞，可是他却看不到自己在做什么。

慢慢地，克提不再自怨自艾了，因为他意识到手中的雕像正在逐渐成形；而且创作这个雕像的灵感来自神的恩赐，也就是传说中的一种神迹。克提自小和伙伴们一起玩雕塑的时候，向来都是佼佼者。可是每次都他凭记忆和灵感进行创作，从来没有得益于神的指引。

可是现在，他甚至不知道手中逐渐成形的到底是个什么东西。很快，在恐惧和悲伤都消退之后，克提看清楚了，这是一个脑袋。这个脑袋很奇怪，不是人，也不是地鬼，克提从来没有见过这种生物。这个脑袋表面光滑，没有毛发；前额很高，鼻子很尖，鼻孔向下——这么突出的一个鼻子，能有什么用处呢？这张脸上的嘴唇很厚，下颚强壮得不可思议；下巴往前突出，似乎要和鼻子抢当领路的先锋；两只耳朵是圆的，在脑袋两侧的中部龇出来。我在雕刻的这东西是什么呀？为什么我的双手竟然会塑造出如此丑陋的形象？

突然，他的脑中出现一个答案：这是一个古人。

克提的双手沉稳有力，此刻正在精雕细琢，刻画着脸上的细节。可是他其实已经心神激荡，两个飞翼竟然不由自主地在发抖。古人！他怎么知道古人长什么样呢？从来没有人见过他们。在一些地底的山洞里面，人们偶尔会发现一些古人留下来的遗迹，表明他们曾经生存在这个世界上，可是这些遗迹都已经不可考了。就连达克布拉这样最古老的村庄，也只有三个这样的遗迹。他怎敢告诉村里的女士，说他雕塑的这个奇丑无比的畸形脑袋是个古人呢？她们会耻笑克提——不，她们会很生气，因为克提竟敢用这么荒诞不经的谎言来欺骗她们，明显是把她们当成傻子一样去戏弄。如果你塑造的这个东西从来没有人见过，那么我们该如何判断其优劣好坏呢？你倒不如把黏土捏成一个圆球，然后声称这是一个河床圆石的雕像呢。

尽管克提心中充满疑惑，可是他的双手却没闲着。不知为何，克提

心里很清楚，在眼睛上方突出的一条骨头表面应该有毛发；头顶也有毛发，而且应该相当长；在鼻子正下方还有一条凹槽直达上嘴唇。在他完成之后，克提甚至不明白自己怎么知道这就算完成了。他默默地注视着眼前这个硕大的古人头雕像，被它的丑陋和怪异深深地震撼了。然而他知道，古人就是这样子的。

诸神啊，你们到底把我怎么了？

就在他坐在地上凝视着古人头雕像的时候，村子里的女士们翩翩而至，从空中降落在河岸边。在围观的群众里，站在外围的那些男人，他们的作品都已经被鉴别过了。克提认识他们，很容易就猜到他们的雕像是什么。其中一些身为人夫，与妻子结下了终生的婚约，所以他们的雕像并不参与竞争，纯属助兴。还有一些是和克提差不多岁数的年轻小伙，第一次把作品奉献出来——从他们垂头丧气的样子看来，他们的成绩并不理想。不过所有男人都黏土热发作，只懂痴痴地盯住女士们，谁也没有留意克提和他的雕像。

女士们默默地看着克提的作品，有些人还换个角度观看。克提知道他的技巧和手工绝对是超凡脱俗的，而这个雕像体积之硕大更是惊世骇俗。黏土热在他体内翻腾躁动，每一个女士看起来都那么漂亮。克提很怕看见她们脸上现出质疑批判的表情，因为他非常渴望得到她们的青睐。

终于，有一位女士打破了沉默。她小声地问：“这个是什么？”

克提顺着声音看去，原来是乌帕女士。她从来不曾结过婚，甚至在最近几年内也没有性伴侣，于是落下一个难以讨好、傲慢自大的坏名声。如果有人当众逼问克提，这个角色自然非她莫属了。

克提不敢直说，含糊其词地说道：“这……是我凭一双手塑造出来的。”

乌帕那个充满了轻蔑的问题仿佛激起了别人的勇气。另一个女士说：“人人都以为你会向你的孪生兄弟致敬。”

这是最难回答的一个问题，克提避无可避，他有勇气道出真相吗？

“我本来也打算这样做，可是提克的脸就是我的脸，我哪有资格把自己的脸做成雕像呢？”

此言一出，女士们都在交头接耳。有人觉得这个借口愚不可及，有人觉得克提企图瞒天过海，有人则显出若有所思的样子。

终于，她们纷纷说出了裁决。

“这不合我的口味。”

“太丑了。”

“怎么那么古怪呢？”

“嗯，有意思……”

说完之后，她们纷纷腾空而起，在半空中盘旋片刻，然后向附近的树丛飞去。其余的男人看见天赋极高的克提竟然遭到无情的拒绝，无疑会幸灾乐祸，也跟着众女士飞上空中。

最后只剩下克提和乌帕留在河岸。

乌帕说：“我知道这是什么了。”

克提不敢回答。

她继续说：“这是一个古人的脑袋。”

树上的男男女女都听到这句话了。有人大吃一惊，倒吸一口凉气；有人还吹起了口哨。

克提自大狂妄的内心被揭露出来，顿时觉得无地自容。他说：“乌帕女士，你说得对。可是我并没想过要做这样一个东西，只是我的双手不受控制。”

乌帕沉默了许久，绕着雕像走了一圈又一圈。

突然，有一个领头的女士在树上大声喝道：“快点儿，天要黑了！”

乌帕被吓了一跳，抬头道：“对不起，我只是想看清楚，记住这张面容。我们有幸亲眼见到古人的脸孔，这是诸神的恩赐。”

人群中传来一阵笑声。难道乌帕真的相信克提能够将没人见过的东西雕刻出来吗？

乌帕转身面对着克提，只见他已经被黏土热烧得意乱神迷，眼看就要扑倒在乌帕的脚边，求她与他共赴巫山。

乌帕说：“我们结婚吧。”

克提痴痴的好像没有听懂。

乌帕再说一遍：“我们结婚吧，我要和你生儿育女，至死相随。”

克提说：“好的。”

克提初次参加雕塑选亲就获得名媛的青睐，有幸共结连理，这是至

高无上的荣誉，一千年来无人能出其右。在场很多人——有男有女——都气急败坏。

另一个领头的女士厉声道：“荒唐！乌帕女士，你竟然为了这样一个丑陋可笑的雕像就轻率下嫁给一个毛头小伙子。你这样做只会让我们的雕塑选亲传统变得一文不值。”

“他得到诸神的青睐，所以才能够塑造出古人的面容。请你们每个人都下来，仔细审视一下这个雕像。我们必须留在这里直到两首歌都唱完为止，这样的话我们就有足够时间记住古人长什么样子，以后能把今天所见传给我们的下一代。”

因为乌帕是今天赐婚的女主角，而且克提也接受了婚约，所以人人都必须遵从她的意愿。在两首歌的时间里，大家按照乌帕女士的吩咐，认真地端详着古人的雕像。

克提和乌帕携手走进婚姻的殿堂，这段佳话也成为一個传奇，在达克布拉永远流传下去。本来克提对大名鼎鼎的乌帕敬畏有加，做梦也没想过能做她的丈夫，这念头想起来也会吓得他浑身发抖；可是婚后他才知道，原来乌帕是一个温柔娴淑的好妻子，克提于是全心全意地爱护着她，夫妻二人相敬如宾，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他偶尔也会思念一下提克，只是再也不会觉得风神带提克上天堂而留下他独自偷生是对他的一种惩罚。

在雕塑选亲的当天，大家都不知道未来会如何，他们只是觉得克提是有史以来最大胆、最豪放的雕塑家；他的胆识让他抱得美人归，同时也大大提高了人们对他的评价。他不愧是提克的孪生兄弟！虽然提克已经离他们而去，可是他的勇气和机智却在克提身上继续闪耀，假以时日，终将变成力量和智慧。

两首歌过后，大家腾空而起，飞去下一个候选人的展台，留下空荡荡的一片河堤。树丛中出现许多阴影，他们绕着这个奇怪的雕像转圈，仔细端详着，却看不懂其中奥妙。不过片刻之后，他们还是将这个大得出奇的沉重雕像抬走了。

第三章 秘密

昨晚索菲娅在妈妈门外听见一些话，她并没有打算泄露半句，所以这次说漏嘴真的是不小心而已。她向来懂得保守秘密，就算是这么一个极具破坏性的惊天大秘密也不例外。妈妈竟然计划让德莎莎在飞行过程中长大成人，然后和洛奇结婚！这意味着什么呢？是不是索菲娅只能嫁给蒲亚了？这种安排很不合理，不是吗？蒲亚应该和德莎莎结婚，好让这两个最喜欢指手画脚的家伙互相斗个不亦乐乎。洛奇不是索菲娅的双重表亲，所以是最好的结婚对象，为什么索菲娅的妈妈竟然要把他许配给德莎莎呢？

第二天，索菲娅还在困扰和郁闷之中，德莎莎偏偏还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蠢事对她嚷嚷——她想让这扇门开着，德莎莎却把门关上了；她想让那扇门关上，德莎莎却把门打开了——索菲娅忍无可忍，脱口而出：“德莎莎你闭嘴吧！你反正要在航行过程中长大成人，还和洛奇结婚。什么好事都给你占尽了，这开门关门的小事情就让给我做主行不？”

哪知洛奇刚好和他爸爸一起走到门口——他们是把一篮一篮的面包运上飞船冷冻起来。这实在是事出巧合，不能怨索菲娅。

洛奇说：“你说什么呀？你们俩随便哪一个我都不娶！”

索菲娅担心的不是洛奇，而是他那个小个子爸爸。司徒博问道：“你为什么会操心帕达洛的婚姻大事呢？”

索菲娅红着脸说：“因为只有他不是表亲或者别的什么吧。”

德莎莎趁机落井下石：“菲娅就是这样子，整天都想着结婚，她脑子有病！”

司徒博笑道：“你才八岁，为什么会觉得他们会在航行过程中结婚呢？”

索菲娅紧闭双唇，一言不发，只是耸了耸肩。她知道自己不应该将昨天在妈妈门外听到的话复述出来。如果她从今以后守口如瓶，大概司徒博父亲和德莎莎会把今天这事儿给忘了，那么妈妈就不会发现索菲娅原来是一个口没遮拦的小奸细。

耶律迈听完司徒博的一番话，面无表情。梅博酷却沉不住气了：“我早该知道！他们竟然密谋偷走我们的小孩！”

耶律迈说：“未必。”

梅博酷大声道：“你自己亲耳听到了。不让小孩冬眠，让他们在航行过程中长大，难道这是索菲娅自己想出来的？”

耶律迈说：“我的意思是，阿飞未必会让我们的孩子醒着。”

“为什么？他有十年时间去给他们洗脑，让我们的孩子和我们作对。”

耶律迈说：“因为他知道如果他敢这样做，我一定会杀了他。”

司徒博说：“我可没杀他的本事。你们能想象吗？纳飞把这件事情告诉他女儿，却把我们蒙在鼓里。”

耶律迈仔细想了想。虽然纳飞有时候很粗心，可是总不会在这件事情上那么不小心吧。“这未必是纳飞的计划，有可能是索菲娅的妈妈在搞鬼。大概圣湖先知还恋恋不舍当年她在女皇城里的风光岁月吧。”

梅博酷说：“可能她想学华纱开办学堂。”

司徒博问：“无论他们的动机是什么，问题是现在我们该怎么办呢？纳飞有星舰宝衣和索引，连飞船也受他控制；无论他现在说什么，要是他在途中变卦，决定唤醒我们的孩子，谁能阻止他？”

耶律迈说：“飞船上的食物储备有限，他不可能叫醒所有人。”

梅博酷说：“不对！你想想，如果我们一觉睡醒，突然发现纳飞的孩子查维亚已经长成一个十七岁的年轻人，那会怎样？阿飞十七岁的时候就已经很高了，到时候我们的孩子还是小孩子……还有，爸爸后来生的两个儿子，奥义克和亚赛；还有司徒博你的孩子帕达洛。”

司徒博苦笑道：“帕达洛长不高的。”

梅博酷说：“就算长不高，他也是成年人了。这个计划可不赖！纳飞可以在航行过程中给他们洗脑，让他们和他一个阵营。”

这些问题耶律迈也已经想到了，他点头说：“还是那个问题，我们应该采取什么对策。”

“我们不冬眠。”

耶律迈摇头道：“他已经说过了，只有当所有人都进入冬眠之后，他才会让飞船升空。”

梅博酷说：“那我们就别去，让他自己回地球好了！等他一走，我们就带着老婆孩子回女皇城。”

耶律迈说：“梅伯，你忘了吗？我们现在都是穷光蛋，回女皇城日子也不会好过。可能他们会把我们关进监狱，或者干脆当场杀死。”

司徒博附和说：“而且带着那么多小孩，路上肯定折腾得够呛。再说了，谢德美和我并不想回去。”

梅博酷怒道：“那你们就跟纳飞升天吧，我才不管呢！”

耶律迈听着梅博酷发脾气，心中对他充满了鄙视：梅伯真是蠢得无可救药了！司徒博向来都不是站在耶律迈这一方，可是这次他竟然主动来汇报索菲娅说漏的那句话——因为他想保护自己的小孩——耶律迈要说服司徒博彻底脱离纳飞的阵营，现在正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从此纳飞的阵营只剩下他、爸爸和羿羲；换句话说，阿飞、老头子和瘸子。

耶律迈说：“司徒博，这件事情非同小可。我觉得现在没有别的办法，只能按兵不动、随机应变。可是我觉得肯定有办法进入飞船的计算机系统，设定一个闹钟，找一个合适的时机，让我们在旅途中醒过来。冬眠舱离生活区有相当远的距离，他肯定不会发觉。就在他以为万事大吉的时候，我们可以杀他一个措手不及。你觉得怎样？”

梅博酷说：“我觉得你这个计划太蠢了。你忘了这艘飞船的计算机是什么了？”

耶律迈问司徒博：“他说得对吗？这艘飞船的计算机和那台号称‘上灵’的电脑是一样的吗？”

司徒博说：“嗯，听你这样说起，我觉得这两者也未必完全相同。我们的祖先是在飞船降落之后才设置上灵的，现在上灵把系统的一部分上传到飞船的计算机系统里。可是他对飞船的熟悉程度远比不上他对现有硬件设备的掌控，毕竟他操作现有的设备已经超过四千万年了。”

梅博酷低声讽刺道：“他？你是说它吧。”

耶律迈不理梅博酷，还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司徒博的脸。

司徒博说：“嗯，我也说不准。可是我不认为第一批飞来和谐星球的人会……我是说，他们不会把自己的性命完全托付给上灵。他们是把自己的下一代交到上灵手中，而他们自己却并不受上灵控制。所以，飞船的计算机系统可能……”

耶律迈说：“可能吧，不过你得想出一个稳妥的办法。”

司徒博说：“我大概可以尝试一下输入错误的航向信息。系统里面有一个日志程序，负责航行过程中各种事项的时间安排，航道修正就是其中之一。不过我想上灵会经常检测这方面的数据。”

耶律迈说：“请你仔细想想吧，因为我不在行。”

不出耶律迈所料，司徒博喜形于色。这家伙只是一个身材矮小、弱不禁风的书呆子，而耶律迈则是一个孔武有力、魅力非凡的领袖强人。司徒博得到耶律迈的赞赏，自然是受宠若惊。虽然他做了纳飞的走狗许多年，可如今要把他收服还不是易如反掌？耶律迈必须耐心等待，时刻都给自己留一条后路。

耶律迈说：“这件事情，我就拜托你了。不过无论你做了什么，事后千万不要和别人提起，连我也不要说，谁知道这台计算机会不会听见。”

梅博酷奸笑着说：“好比说现在吧，我们说的每句话可能都已经被它听见了。”

“司徒博，我也知道这件事情很难，你就尽力而为吧。我和梅伯再怎么卖力气，也比不上你动一下手指头。”

司徒博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耶律迈想，从这一刻起，他就是我的人；以后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他也会对我死心塌地。阿飞之所以失去司徒博这个帮手，完全是因为他或者他老婆在小孩面前说漏嘴。愚蠢而懦弱，纳飞就是这样的人，愚蠢而懦弱，根本不是领袖之才。

如果他敢伤害耶律迈的小孩，那么他失去的就绝对不仅仅是领袖地位那么简单了。不过纳飞下台也就是时间问题罢了，或者等爸爸死后吧。他让耶律迈蒙羞忍辱那么久，总有一天要和他算总账的！耶律迈身为堂堂男子汉，视荣誉如生命；面对如此奸诈狡猾的敌人，他的态度就是：一个也不宽恕！

纳飞对绿儿说：“我们出去走走。”

绿儿微笑道：“我们今天还不够累吗？”

纳飞再说一次：“我们出去走走。”

他带着绿儿离开众人居住的维修大楼，穿过降落场的平整硬地。他们并不是去宇宙飞船那里，而是朝着空旷的野外走去，一直走到一个四下无人的僻静之处。

纳飞说：“绿儿。”

绿儿说：“嗯，看起来我们有些心烦意乱。”

纳飞说：“你怎样我不敢说，可是我自己的确是心烦意乱。”

“我做什么了？”

纳飞说：“我不知道你做什么了，我只知道司徒博在飞船的日志系统里面设置了一个唤醒日期。”

“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他把这一天设在航行中段，唤醒他和谢德美，还有耶律迈。”

“耶律迈？”

纳飞问：“为什么司徒博要这样做？”

绿儿说：“我不知道。”

“嗯，你能不能仔细想想？能想起什么线索吗？有没有什么蛛丝马迹？”

绿儿有点生气了。“纳飞，这算怎么回事？如果你知道什么东西，如果你想谴责我什么，你就尽管……”

纳飞说：“可是我什么也不知道。上灵告诉我司徒博设置了那个唤醒日期；然后我问，为什么；然后上灵说，问绿儿吧。”

绿儿脸红了。纳飞扬起一条眉毛道：“怎么样？你知道怎么回事了？”

“这是上灵在和我们闹。”

纳飞说：“噢，是吗？”

绿儿道：“这有什么出奇的？她一直都乐此不疲。”

“你介不介意告诉我，上灵这次到底在闹什么？”

“肯定有关联的，可是我看不出……哦，对了，我知道了，是索菲娅听见我说话了！”

纳飞用手拍着额头：“噢，你知道了？索菲娅听见你说什么了？”

“昨晚，我和上灵说……你知道我说什么。”

“不，我不知道。”

绿儿道：“你不是说真的吧？”

“千真万确。”

“你的意思是上灵从来没有跟你提起不让小孩冬眠的事情？”

“别说笑了，这是十年光景，我们没有足够的补给让每个人都醒着。”

绿儿说：“我不知道，上灵说我们有足够的补给让你、我和十二个小孩在大部分时间醒着。”

纳飞问：“为什么我们要这样做呢？我们之所以要冬眠就是因为在一艘太空船里待十年实在太闷了。我自己也不打算全程醒着，为什么我们的小孩要在这个金属罐子里度过十年呢？到达地球的时候，他们的生命有超过一半时间都是在飞船中度过的。”

绿儿道：“上灵竟然从来没有和你提起这事情，我真是越想越生气！”

纳飞看着她，等她进一步解释。

“这十二个小孩里面，有我们除了双胞胎之外的几个小孩；小诗的小孩，包括妮丝娅和她的哥哥姐姐；谢德美的一儿一女；还有你的两个弟弟，奥义克和亚赛。”

“年纪更小一点的呢？”

“两岁以下的小孩不能在低重力环境中成长。”

纳飞说：“这行不通的，就算他们答应，这些小孩除了谢德美的一对儿女之外，就没有别的适龄结婚对象了。他们不是兄弟姐妹就是双重表亲，只有奥义克和亚赛好一点，他们只是单表亲。”

“阿飞，这些话我跟上灵反反复复说了好多次，你以为我不知道这个主意有多蠢吗？昨晚索菲娅肯定听到我说这番话，当时我正在和上灵争论。”

纳飞道：“绿儿，你和上灵交流的时候是不需要说话的。”

绿儿说：“我需要！”

“算了，反正司徒博想着要在中途醒一次，看我有没有捣鬼。”

绿儿说：“我猜他一定很生气。”

“事到如今我们只有一个解决办法了。”说完，纳飞牵起绿儿的手，一起走回维修大楼。

在几分钟之内，所有成年人都聚集在厨房里面，围坐在一张大桌子旁——这是他们平常轮换吃饭用的餐桌。耶律迈和往常一样，满脸的不耐烦；梅博酷则在公开挑衅，他大声质问：“现在怎么了？我们正常睡觉也不让啊？”

纳飞说：“有些事情必须马上说清楚。”

梅伯嘲笑道：“噢，我们当中哪个人做错事了吗？”

纳飞说：“没有，不过你们有些人以为绿儿在耍阴谋——不，说起来你们可能以为我在耍阴谋——所以我现在开诚布公，把事情都挑明了。”

如诗说：“开诚布公？这主意挺新颖的。”

纳飞不理她，继续说道：“很明显，上灵想说服绿儿做一件蠢事，他想让一部分小孩在旅途中醒着。”

“蠢事？”纳飞的爸爸佛意漫看起来很疑惑。

纳飞说：“没错，让他们在途中醒着，我觉得这做法简直是愚不可及。”

纳飞的姐姐柔珂说道：“对啊，他们肯定会闷坏的。”

纳飞不接话，视线扫过每一个人的脸。所有人——包括耶律迈——对纳飞此刻的做法都不觉得意外。虽然耶律迈肯定已经知道上灵的计划，也明白这样意味着什么，可是此刻他似乎也认同纳飞的坦诚，纳飞心中觉得有一丝安慰，“我知道你们当中有些人甚至比我更早知道这件事情。我之所以发现上灵的这个计划，完全是因为上灵察觉你在飞船的日志系统里面设置了一个唤醒程序，司徒博。”

只见梅博酷和司徒博迅速交换了一个眼光。原来梅伯也知道这个唤醒程序，他可能甚至以为司徒博的小闹钟会把他也叫醒；可是司徒博当然知道叫醒梅博酷没有一点用处。梅伯到底知不知道人人都看不起他呢？可能他也心知肚明吧，所以才肆无忌惮地四处寻衅滋事。

纳飞说道：“司徒博，我觉得这个主意不错。虽然上灵已经删除了你的唤醒程序，可是我会重新设置一个新的。在航程的中点，所有成年人都会醒一天，检查一下各自的子女，确认他们还是和起飞的时候一样年纪。除此之外，我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去阻止上灵了。”

佛意漫失声笑道：“你真的以为你能够阻止上灵？”

绿儿抬头说：“上灵知道很多东西，可她不是人类，所以不明白将小孩的童年从父母身边偷走会造成多大的伤害。华纱阿姨，如果你醒来发现小奥和亚亚已经长成十七八岁的青年，你会有什么感受呢？你会因为错过了中间那些年而觉得惋惜吧？”

华纱似笑非笑地回答说：“谁对我做出这样的事情，我永远也不会原谅她，就算是上灵也不例外。”

“我想把这些事情向上灵解释，有时候她不明白人类的感情。”

耶律迈喃喃道：“有时候？”

“我当时在自己房间里和上灵说话，稍稍大声了一点儿。那时候纳飞还在连夜加班，可是索菲娅却醒了，她肯定在外面听了好一会儿才敲我的房门。”

梅博酷装出震惊的样子，问道：“你是说你的女儿偷偷摸摸、人小鬼大？”

绿儿没有看他一眼，继续说：“索菲娅其实不明白她听到的话是什么意思。这次打扰了大家，真是对不起。我明白你们当中有些人已经知道了这件事情，有些人还不知道。可是纳飞也只是在几分钟前才听说的，他马上就和我赶回来……开这个会。”

“明天一早，司徒博可以确认一下那个中途唤醒程序。这个程序出错的唯一可能性就是上灵趁我每次冬眠的时候将它删除，可是我倒不担心，因为我睡醒之后，会手动将你们唤醒。所以我现在最后强调一次，我们不会在时间问题上耍什么花样。当我们到达之后，小孩子的年纪会和出发时一样，唯一变老的人就是我。老实说吧，我也不想醒着，在满足安全航行最低要求的基础上，我也会尽量多睡。”

“为什么你要醒着呢？”问话的是柔珂的丈夫欧必忍。在纳飞眼中，他就像蛇一样地讨人厌。

纳飞答道：“这船的设计就是这样，不能让上灵单独控制。其实上灵的系统程序是在宇宙飞船降落和谐星球之后才完成的。目前飞船上的计算机已经安装了上灵的系统，可是没有一个程序能够同时控制飞船上的所有计算机。为了安全起见，我们有几个冗余备份系统，这样才能确保所有系统不会同时死机。总之有些任务需要我不时去监测一下。”

耶律迈又在喃喃说道：“这事别人也能做。”

纳飞说：“可是只有我一个人有星舰宝衣。我以为这个问题已经解决一段时间了，难道你还想挑起争端吗？”

很明显，没有人想挑起争端。

佛意漫说：“儿子，上灵认为正确的事情她就一定会去做，你是没办法阻止的。”

纳飞说：“不过上灵是错的，这件事情就这么简单。如果我遵从上灵的意思，你们没有一个人会原谅我。”

梅博酷说：“说得不错。”

纳飞说：“我也永远不会原谅自己。所以这问题已经解决了，司徒博

明天就检查日志系统；临起飞的时候，他还会再检查一次，你们谁有兴趣也可以一起看看。”

耶律迈说：“你……很好，现在我们大伙儿都知道你没有在背后搞阴谋诡计，我想我们今晚终于能睡一个安稳觉了。谢谢你的诚实和坦诚。”说完他就站了起来。

佛意漫说：“不行的，你这样做是背叛上灵，你肯定会失败的。没有人能够背叛上灵，就算你也不行，纳飞。”

耶律迈说：“爸爸，你和纳飞慢慢讨论吧，可是艾雅和我要回去睡觉了。”说完，他用手搂住妻子，带着她走出了房间。大部分人都跟着他们出去了，包括柔珂和丈夫欧必忍，莎芙和丈夫费雅思，梅伯和妻子小丽。

如诗和羿羲出门的时候，停下来和纳飞与绿儿说了几句话。如诗说：“处理得不错嘛，把大家召集起来公布。除了耶律迈，其他人基本上都相信你说的话。可是无论你说什么耶律迈也不会信的，你这样做他只会觉得你更加狡猾罢了。”

绿儿恨恨地说：“多谢你的实时分析。”

纳飞马上说：“谢谢你。不过我本来就没预计耶律迈会相信我没有耍花样，我说什么他都不会相信的。”

如诗说：“我只是想让你知道，你和耶律迈之间的隔阂很深。其实这种隔阂也算是一种联系，而且比这里任何人之间的联系都更强。如果你希望今天这一幕能够让他回心转意，你就彻底失败了。”

绿儿说：“你呢？你回心转意了吗？”

如诗勉强笑了笑，说道：“绿儿，我还是看到你和其他人疏远了，你只和丈夫和小孩保持着联系。只有当这种状况改变之后，我才会开始相信你丈夫的承诺。”说完她就转身离去了。羿羲很无奈地笑笑，耸了耸肩，随即跟在她身后飘走了。

司徒博和谢德美也没走。司徒博说：“纳飞，我想向你道歉，我早该知道你不会……”

纳飞说：“我完全明白。在你看来，我们正瞒着你在策划什么阴谋。如果我是你，也会做出同样的举动。”

司徒博说：“不是的，我本来应该私下和你说的，那样就可以发现事情的来龙去脉。”

“司徒博，如果没有你的同意，我是不会对你的小孩做任何事情

的。”

“我也绝对不会同意。我们只有两个小孩，比你们任何一对夫妇都少，要是他们成长的时候我们不在身边……”

纳飞说：“不会的，我不想要你们的小孩，我只希望这个旅程平安无事，快点结束，好让我们到达地球之后可以安心建设我们的新家园，别的我什么都不想要。这次让你平白无故担心一场，真不好意思。”

司徒博这才露出宽心的笑容。可是谢德美却没有欢颜，她看着纳飞，然后盯住绿儿：“你们也知道，我没有自愿参加这次远征。”

纳飞说：“可是如果没有你，我们决不会成功。”

绿儿说：“我有一个问题。”

纳飞说：“绿儿，别这样，我们不是已经……”

绿儿道：“无论如何，我们都必须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小谢，其实你应该很清楚，只有你的两个小孩不用担心近亲结婚的问题。”

谢德美说：“对啊。”

“那么其他小孩呢？我是说，这事情会不会闹出什么危险？”

谢德美道：“我不觉得有什么问题。”

绿儿问：“为什么呢？”

“只有双方都携带隐性病患基因的时候，表亲结婚才是问题，因为父母各自的隐性基因都会遗传给子女，于是成为显性。结果就是后代患上弱智、身体残疾或者虚弱，诸如此类的各种遗传病。”

“这还不算是问题吗？”

谢德美说：“你没有留意听我说话吗？在女皇城中的时候你不是已经都知道了吗？上灵经过那么多年的努力才把你们培育出来，比如说，她不远万里将你的爸爸和妈妈带到一起，让他们漂洋过海地相逢相聚。上灵早已经确认你们的基因是健康和干净的，并没有携带任何隐性的病患基因。”

“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你们身上如果带有这些基因的话，它们早就变成显性了。你还不明白吗？上灵经过很多代人的努力，让许多表亲通婚，才培育出像你们这种对她的影响特别敏感的人。要是弱智或者残疾的话，肯定早就已经显现出来，而且被淘汰了。”

华纱说：“也有例外的。”大家马上知道她说的是纳飞的亲兄弟羿羲。羿羲自出娘胎就患上了肌肉萎缩症，只能依靠磁力浮子或者浮椅才能够行动。

谢德美说：“当然有例外。”

“比如说，要是我的小孩和如诗的小孩结婚……”

绿儿还没说完就被谢德美打断了：“这问题如诗几年前就问过我，我以为她已经跟你说过了。”

绿儿说：“没有。”

“羿羲的病不是基因决定的，而是因为产前创伤。”说到这里，谢德美看了华纱一眼，“我猜那件事情发生的时候，华纱阿姨并不知道她已经怀孕。”

华纱摇了摇头。没有人敢问当时发生了什么事情，以致连累子宫里的羿羲遭遇不幸。

谢德美说：“羿羲的残疾不会遗传，你可以让小孩和谁结婚都行。只要你别来打我小孩的主意，我就感激不尽了。”

绿儿生气地大声说：“我们没有打你小孩的主意！”

谢德美说：“我相信纳飞没有，因为他一知道这件事情就立即和我们商量了。”

绿儿坚持道：“我也没有打算做什么。”

谢德美说：“我觉得你有，而且你还没死心！”说完她转身走出房间，司徒博惴惴不安地跟着她离开了。

在外面的走廊里，司徒博看见耶律迈在等着他。谢德美自己先走了，剩下司徒博和耶律迈并肩而行。耶律迈说：“我知道了，原来你做事就是这么小心的。”

司徒博抬头看着耶律迈，笑笑说：“我太笨了，是吧？上灵一下子就发现我的唤醒程序了。”然后他眨了一下眼睛，加快脚步走远了。耶律迈独自在后面慢慢踱步，一边走一边思考。然后他微微笑了一下，走进了一条通向自己房间的走廊。

厨房里只剩下佛意漫和华纱还陪着纳飞和绿儿。

佛意漫说：“你这次失策了，你不应该违抗上灵的命令。”

绿儿说：“如果我们遵从上灵的命令，就等于任由我们的殖民地永远

分裂成两个互相敌对的帮派，而且这个裂痕世世代代也无法修补。”

佛意漫说：“那也没办法。”

纳飞说：“我们讨论这些没有意义，对吧，妈妈？”

华纱叹道：“有些事情是正人君子永远也不会做的，就算是为了上灵也不行。”

佛意漫说：“你要顾全大局。”

华纱说：“我生了最后这三个小孩，奥义克、亚赛和我的宝贝小女儿。如果谁将他们从我身边抢走，我会恨他一辈子！就算是你……”她看着纳飞，然后将视线转向绿儿，“或者你……”然后看着她的丈夫，“还有你！”然后华纱站起来，走出了房间。

佛意漫叹了一口气，也站起来。他说：“你走着瞧吧，上灵是不会被你们愚弄的。”

纳飞说：“上灵应该考虑一下人类的感情因素。”

可是佛意漫已经走了，没听见他最后这句话。

绿儿张开双臂抱住纳飞，说道：“我本来应该早点儿告诉你的，可是我怕你对上灵唯命是从。”

纳飞说：“很明显，你还不如上灵了解我深，所以他根本就不对我说。”

绿儿说：“回去睡觉吧，老公。”

纳飞说：“我还有活儿要干。”

绿儿说：“那我们就晚一天出发呗。”

“我还有活儿要干。”

绿儿叹息一声，和他吻别之后就离开了。

纳飞切了一片面包，卷起一根熟透了的车前草蕉，一边吃一边离开维修大楼，向宇宙飞船走去。

你才是最聪明的那一个，是吧？

纳飞心中回答道，是的。

人人都以为我从来没有和你讨论过这件事情。

你的确没有。

你只是不理我，并不是没听到。

可是我从来没有和你讨论过这件事情，而且我也不会照你说的去办。

你会的，因为这件事情势在必行。如果你不采取行动的话，你总有一天会死在他们手上，绿儿也无法幸免。

你没办法预知未来。

然后耶律迈会将你们的小孩都变成奴隶。

他是不会株连我儿女的。

名义上他是抚养你们的小孩，实际上艾雅会将抚养变成奴役。

不会的。

肯定会！除非你身边多了六个对你忠心不贰的青壮男丁。

这话我已经说了一千次，现在我再说一次，没有小孩父母的同意，我是不会考虑这件事情的。而且我也不会去说服他们，如果他们来找我，我还会提出反对意见。

纳飞，你的策略非常聪明！这样一来，日后如果他们反悔了，也不能怨到你的头上。

纳飞摇摇头，默默地说，他们不会同意的。

你低估我的影响力了。

第四章 说服

谢德美又去察看了一下孩子们，这已经是今晚第三次了。等她回到床上的时候，司徒博已经醒了。

谢德美说：“对不起，我做梦了。”

他说：“你是说你做噩梦了？”

谢德美误解了司徒博的意思，她问：“你也做噩梦了吗？”

司徒博有点不屑地答道：“没有。你还做那些老生常谈的旧梦吗？”

她说：“噢，不，不，你是说地球守护者的报梦吗？不是那些。”

“就是那些蝙蝠和鼯鼠。”

“不是鼯鼠，是大老鼠。不过我通常都不会梦到那些蝙蝠和老鼠，地球守护者报的梦总是和花园有关。”

“不过你今晚的梦不是来自地球守护者的？”

谢德美摇了摇头。

“你不想告诉我？”

“如果你想听，我就告诉你。”

司徒博等着。

“司徒博，我总是看见……看见我们到达了地球，所有人都走出飞船。你和我没有变老，就和现在一模一样。然后我看见一对从未谋面的青年男女，男的英俊强壮，脸上充满了阳光；女的肤色健康，笑容灿烂，眼睛里闪着聪慧的光芒。”

“男的十八岁，女的十六岁。”司徒博的声音充满了酸楚。

谢德美说：“除了洛奇和妲比亚，我不能再生别的小孩了。”

“什么？难道你因为这个而责怪我吗？已经过了那么多年，现在你竟然对我发难？”

“我没有责怪任何人，我只是……我去看看他们，是想确保他们都睡

得安安稳稳。我不想他俩……做同样的梦。”

“你怎么知道他们有没有做同样的梦呢？你叫醒他们问了吗？”

“我不知道他们梦见什么了，我只知道他们还那么年轻，我却已经迫不及待想看看他们将来长成什么样子了。我想看他们下个星期的模样，下个月、明年，甚至……可是我又会想……”

司徒博问道：“什么？”

“我还记得他们小时候的样子。那时候他们还是小宝宝，还在吃奶；然后他俩开始学走路，说第一句话，第一次玩游戏，第一次学会读书写字。这一切我都记得，可惜那两个小孩子都已经远去了。”

“不是远去，而是长大了。”

“我明白，他们是长大了。可是那些年年月月却一去不复返，无论你做什么也追不回来。他们将流逝的岁月都抛诸脑后，将自己的童年也抛在身后，就算你记得一清二楚，他们也不见得会感激你。”

司徒博摇头道：“谢德美，我知道这台巨无霸电脑是怎样将人玩弄于股掌之间的。你心里很清楚，你并不想把小孩交给纳飞和绿儿去抚养，这两人自己还没长大呢。”

“我知道我不愿意，可是你想想，怎样的安排才对他们最有利？怎样才能让他们所有人都受益？历史上也有很多人将自己的小孩送上战场，成就后者的英雄壮举。”

“当他们失去至亲之后，他们就会痛不欲生，一辈子也走不出哀伤。”

“你还不明白吗？我们并不会失去他们，这就像……就像我们送他们去学校寄宿。女皇城的很多父母都这样做，或者把小孩送去别的家庭寄养。如果我们留在女皇城，我估计也会做同样的事情。在这个年纪他们两人可能都已经送出去寄宿了。所以说，现在我们错过的，其实就是一些暑假寒假罢了。”

司徒博用一个胳膊肘支撑着坐起来，说道：“谢德美，正如你刚才所说，这是我们仅有的两个小孩。我本来从没想过要生儿育女，当初我这么做完全是为了你，因为你是我的……朋友，而你又那么热切地想要小孩。在他们出生之前，如果你问我能否忍心不要他们；我会说没关系，你想怎样都行，反正这两个小孩是属于你的。可是现在他们不仅仅属于你了。我逆天性而行，让他们降临世上；我照顾他们，爱他们；我付出心血养育他们成长。我告诉你吧，和他们共同度过的日子，每一天我都不愿意错过。”

谢德美摇头道：“我也不想错过。”

“所以啊，谢德美，别管这些梦了。就让这台高高在上的超级计算机打它自己的算盘去吧，我们不要卷进其中。”

谢德美在他身边躺下来，叹道：“不，我早就卷进去了。”

他问：“你怎么卷进去的？”

她牵起司徒博的手，轻轻握住：“我说的那堆关于基因的废话，什么隐性基因变成显性，等等，全是信口开河。”

司徒博大笑不止，笑得连床也震了。

“一点也不好笑。”

“你说的那番话都不是真的？”

“我自己也不确定是不是真的。不过他们知道我是基因学专家，想当然就以为我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其实我并不知道。这世上还没有人确切掌握这方面的知识，我们能够将染色体分类，可是绝大部分的基因模块还没有被解密。过去学界以为这些个体基因模块没有意义，也没有研究价值。可是根据我对植物的研究，他们是错的；不过我所知的也就那么多了。这些隐性基因只是安静地潜伏着、等待着，如果他们让那些近亲结婚，谁知道会生出什么怪胎？”

司徒博笑得更厉害了。

谢德美说：“别笑了，这事情一点儿都不好笑！我应该对他们坦白的。”

司徒博道：“千万不要！你说完那一番话之后，将来他们无论做什么疯狂配对实验，也不用打我们小孩的主意了。这很好啊，本来就应该这样。”

“可是你看看羿羲。”

“什么？难道他的残疾当真会遗传吗？”

“不，那我倒没说错。可是你看他受多大的苦，司徒博，我不忍心让其他父母和其他小孩受这种折磨……”

司徒博叹道：“小谢，你装出一副铮铮铁娘子的样子，可是内心却比炎炎夏日里的一块奶酪还要软。”

“嗯，你这比喻够恶心的，谢谢。”

“小谢，如果你说的那些话都不是真的，你是怎么凭空捏造出来的呢？”

“我也不知道，那些话自然而然就到我嘴边了。可能当时我特别需要说些什么来让他们放弃我们的小孩，情急之下就胡诌一通。”

“嗯，这样吧，上灵完全有能力和他们说话，是吗？”

“是的，她整天都和他们沟通。”

“那就行了，就让上灵告诉他们不要近亲结婚好了。”

谢德美想了一下，说道：“我倒从没想过这一点，因为我向来不是那种什么问题都留给上灵解决的人。”

司徒博说：“再说了，你怎么知道这些话不是上灵放到你嘴边的？”

“嘿，你别那么……”

“我是说真的。你说那些话自然而然就到了嘴边，你怎么知道不是上灵传给你的呢？你怎么能确定这个假设一定是错的呢？”

“嗯，我不能确定。”

“这就对了，你不需要再对他们解释什么。”

谢德美无言以对，她知道司徒博说得有道理。

他们默默地躺了许久，谢德美以为他已经睡着了。突然，司徒博用低得几乎听不见的话音对她说：“我们不仅仅是一男一女带着共同的小孩住在同一屋檐下吧？”

谢德美答道：“我们不仅仅是这种关系。”

“我想问的是，丈夫对妻子的爱怎么定义呢？非要涉及性欲吗？这种感情要包含多少性欲才能称得上是爱呢？”

谢德美小心翼翼地将心中所思转换成言辞表达出来：“我也不知道这种感情是否一定需要包含性欲。”

“你知道我有多么敬仰你吗？看着你和一对子女的相处，我觉得生命中充满了乐趣。我也很欣赏你对洛奇、妲比亚以及其他小孩的教育方法。还有，你对我实在太好……”

“你这样一个好好先生，我能不对你好吗？难道我忍心打你骂你吗？我没见过像你这么面面俱到的人，你从来也不做一件错事。”

“可是我不能满足你。”

她耸肩道：“我也没怨你。”

“可是我真的很爱你，这是兄弟姐妹之间的亲情，是好友之间的友情。更重要的是，我对你的爱其实是……”

“是丈夫对妻子的爱。”谢德美帮他把话说完。

司徒博道：“是的，就是丈夫对妻子的爱。”

“司徒，我也是。我对你的爱就是妻子对丈夫的爱。”她转身抱住司徒博，在他脸上轻吻一下，“妻子对丈夫的爱。”说完，她转身背对着他，很快就沉沉入睡了。

在女皇城号宇宙飞船起航之前的几个星期之内，上灵的梦夜复一夜地疲劳轰炸。终于，在准备工作踏入尾声的时候，那些被上灵报梦的人一个接一个地来找纳飞了。

首先来的是如诗。她对纳飞说，上灵是对的，反正他和耶律迈之间的裂痕是永远不可能修补的，所以他应该未雨绸缪。如诗说：“而且，你别管什么承诺了，千万不要在中途唤醒所有人。那么多人聚集在这么一个狭小的空间里，一旦爆发什么争端就会即刻变成灾难了。”

纳飞说：“多谢你的建议。”

如诗说：“你要是不同意就当我说错过吧，反正你才是身披星舰宝衣的那一个。”

纳飞说：“别对我横挑鼻子竖挑眼的，你是绿儿的姐姐，可不是我姐姐。”

“我们都知道你的姐姐是什么优良品种。”

两人一起爆笑。

如诗说：“请你帮我转告绿儿，我已经决定遵从上灵的命令，让你们在航行途中抚养我们的四个小孩。当我下定决心之后，我发现她和我之间的联系突然恢复了，而且和以前一样紧密。我们之间的那些隔阂，一开始是她造成的；可是一直拖到现在才消除，这其实是我的错。”

纳飞说：“我可以帮你转告，可是你最好亲自跟她说。”

如诗说：“我就知道你会这样说，这就是为什么我有时候特别讨厌你！”说完她轻吻了纳飞的脸颊，然后离开了。

接着是华纱和佛意漫两人一起前来。华纱说：“你的两个弟弟出生得

太晚了，正好利用这十年光景赶上两个哥哥。如果我剥夺了他们这个机会，我就太自私了。”

佛意漫勉强笑了笑，说道：“华纱向来比我更注重考虑人们的感受，我的想法和她的不一样。我只是记得，我们放弃了那么多东西，好不容易才走到今天这一步；如果我们现在开始违抗上灵的旨意，实在是愚不可及。纳飞，世上有一样东西叫作信任，我就全心全意地信任上灵。另外，你不要为了维持一个正人君子的光辉形象，就拿整个集体的存亡，尤其是拿你自己家庭的安危去冒险。”

纳飞听着爸爸的话，却没有因此而觉得心宽半点。“爸爸，从我将贾霸人头从他肩膀上卸下来的那一刻起，我在自己心目中的光辉形象就已经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从此我每天都活在悔恨之中。反正我已经背负一身血债，如今再加一笔也无所谓了，是吧？”

佛意漫默不作声，可是华纱却接话了。她说：“我们一路走来不容易啊，是吧？可是，纳飞，你还年轻，所以你还觉得宇宙围着你转；实际上你并不是世界的中心。这一次其实是上灵说服了我们，我们现在也觉得让两个小儿子在航行中长大是最好的安排。现在就看你有没有勇气在事成之后坦然面对耶律迈的狂怒了。”

“可是我信誓旦旦答应他——也答应其他所有人——我不会这样做，转头就背信弃义，难道你们不觉得这样做不妥吗？”

佛意漫说：“我身为你的父亲，华纱是你的母亲，我们允许你废除那个诺言。”

“嗯，耶律迈听到你这句话之后，肯定会马上平静下来。”

华纱轻笑一声，说：“纳飞，你想想，在这群人当中，谁最不信任你？耶律迈从来就没有相信过你会守诺言，你知道为什么？因为耶律迈知道如果换了是他，他会想都不想就反悔的。”

“可是我不是耶律迈。”

佛意漫说：“你就是耶律迈，你们两人只是相差了一颗善良的心。”

纳飞甚至听不出这句话是恭维还是攻击。

在如诗、爸爸和妈妈之后，羿羲也来了。除了商量上灵报的梦，羿羲和往常一样，还提出很多想法来完善这个计划。

羿羲说：“我有话和你说。”

纳飞点点头。

“我老在做同一个梦。”

纳飞说：“我知道，这是上灵在捣鬼，因为我也做同样的梦了。”

羿羲说：“阿飞，不一样的。我看见我最年长的儿子笑笑走出宇宙飞船的舱门。”

“就像我梦见小娅……”

“在梦里，笑笑的样子和我一模一样……我这个梦挺蠢的是吧？他长得其实很像他妈妈；可是在我的梦里，他却成了我。只是他又高又壮，膀大腰圆，就像传说中的神祇，也有点像旧剧场外面围了一圈的雕像。”

“没错，羿羲，这是上灵在你脑中捣鬼。”

羿羲说：“我当然知道。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对付她的情形吗？我们兄弟联手把她打败了。”

“我怎么会忘记。”

“我们当时证明了我们不必对上灵唯命是从，对吧，纳飞？可我们后来还是决定全力帮助上灵，因为我们认同她的目标，所以我们主动选择这条路。”

“对，只要我觉得上灵有道理，我都会全力合作，代价再大也在所不惜。”

“代价？你都已经得到星舰宝衣了，还谈什么代价？”

“如果能够换回兄弟情深，我情愿马上就放弃这件宝衣。”

“阿飞，我们兄弟俩难道还不够情深吗？你难道对我心存怀疑？”

“不是，我不是这个意思……”

“小奥和亚亚也对你敬爱有加，难道他们不是你弟弟吗？难道我不是你哥哥吗？”

“你们都是我的兄弟。”

“我知道你根本不在乎梅博酷喜不喜欢你。”

“好了好了，我是说耶律迈，行了吧？如果我能够得到他的尊敬，我宁愿放弃星舰宝衣。”

“阿飞，你还执迷不悟？他永远都不会尊敬你的。”

“因为我不配。”

羿羲笑了：“笨蛋！纳飞，你的脑袋真是个榆木疙瘩。正是由于你配得上他的尊敬，所以他才不肯给你。”

“我上学的时候就最讨厌悖论，我觉得悖论是哲学家……”

“放弃思考之后随便糊弄出来的结论嘛，我知道，你老早就说过了，可我这句话说并不是一个悖论。为什么耶律迈恨你呢？因为你是他的弟弟，同时他知道，他很清楚，爸爸对你的尊重和疼爱远比他多。而且在爸爸眼中，你比他优秀，所以他恨你。”

“我也希望你是对的。”

“你知道我没说错。如果你放弃所有，把一切都双手奉献给耶律迈；如果你抛弃星舰宝衣，转而和上灵作对，你觉得耶律迈会尊敬你吗？当然不会了，因为你这样做的话，你就真正变成一个卑微可鄙的弱者了。”

“行了，你说服我了，我会继续保留着星舰宝衣。”

“星舰宝衣算什么？更狠的事情你也做过。”

纳飞目不转睛地看着羿羲：“我想搞清楚一件事情，你来是想说服我让你的四个小孩在航行途中醒着，我替你养育他们，等你一觉醒来，他们已经长大成人。是这意思吗？”

羿羲说：“当然不是了，我很痛恨这种安排。”

“哦？那你的意思是？”

“让他们醒着，可是也不时唤醒我。每年一次，让我醒几个星期。比如说，我可以教小孩计算机，没人比我更在行了。”

“他们新的殖民地用不上计算机。”

“那就数学吧，测量技术，像三角测量法，你教的课程我也可以教。还有，你有没有考虑建一个农业实验室，研究森林学什么的？我们什么时候开始运一些树种上飞船？”

“我倒从没想到这一点。”

“你是说上灵没想到吧？”

“随便吧。”

“我们可以轮换。让绿儿醒一会儿，然后让她回去睡；再叫醒我，然后是如诗、妈妈、爸爸。每人醒几个星期，这样的话，我们就能够看着小孩成长，而不会完全错过。当我们到达地球的时候，他们已经长大成人，能够站在你身旁为你挡风遮雨了。”

纳飞想了一会儿才说：“上灵不是这样向绿儿解释的。”

“嘿嘿，哪儿来的金科玉律规定我们做任何事都要严格按照上灵的指示呢？只要你让他达成最终目的，途中采取何种方法又有什么关系呢？”

“如诗同意你的想法吗？”

“迟早的事。”

“没有家长的同意，我是不会拿走别人的小孩的。”

“噢？那么那些小孩呢？你打算问他们吗？”

纳飞说：“说起来，我真的应该问一下小孩……羿羲，我会考虑你的建议，可能这个折中方法真的行之有效也说不定。”

羿羲说：“还有，我觉得上灵是对的，如果我们不这样做，如果你没有一批生力军做后盾，那么等我们踏出太空船之后，上灵的影响力就会变弱，到时候你和我都会死无全尸。”

纳飞说：“我会考虑一下的。”

羿羲从座位上站起来，上身向门口方向倾斜，双腿随即迈出脚步。他衣服上的浮子承受着全身大部分的重量。在门口，羿羲转身说道：“还有一件事情。”

纳飞问：“什么事？”

“你其实想不到我有多了解你。”

“是吗？”

“比如说，我知道在绿儿说漏嘴之前，上灵老早就和你讨论过这件事情了。”

“是吗？”

“而且我知道你一直都同意这计划，不过你不希望这个主意出自你，你希望由我们主动来说服你。这样的话，就算以后有什么变故我们也不能怨你了，因为你最初还反对这个计划呢。”

纳飞问：“我真有这么聪明？”

羿羲说：“你真的很聪明，不过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我还是把你看穿了。”

“这么说来，我还是不够聪明。”

羿羲说：“你已经够聪明了，因为我确实希望你执行这个计划，而且将来就算结果不尽如人意，我也没办法怨你。所以，你看，你的算盘打得很好嘛。”

纳飞苦笑道：“我真希望你说的这些话都是对的。”

“噢？哪里错了？”

“其实我心里宁愿让我们的小孩在冬眠中度过旅程，我宁愿新的殖民地不会分裂，我宁愿让耶律迈做首领，我宁愿他骑在我头上也不想和他作对。”

“为什么你不这样做呢？”

“因为他憎恨上灵，到达地球之后，他同样会和地球守护者对着干。耶律迈的顽固只会连累所有人，所以他不能做首领。”

羿羲道：“我很高兴你能够明白这一点，因为如果你一旦开始想着对他屈服，他就会彻底把你毁了。”

佛意漫、华纱、如诗和羿羲之后，终于轮到谢德美和司徒博了。他们来找纳飞的时候，距离进入冬眠还有一个小时。司徒博说：“其实我不想这么做。”

纳飞说：“那么我就不会唤醒你们的小孩。实际上，我还没想好到底要不要唤醒任何一个小孩呢。”

谢德美说：“你一定要唤醒他们，而且你也必须不时地唤醒我们，让我们帮忙教育小孩。一言为定？”

“这样的话，在我们到达地球之后，我们的小孩就比迈哥、梅伯、费雅思和欧必忍他们的小孩年长十岁。到时候你们两人会不会站在我身边支持我？你们敢不敢大声说，‘是我们叫他这样做的，因为我们觉得这是个好主意？’”

司徒博说：“我不会说这是个好主意，可我会承认是我主动要求你这样做的。”

纳飞说：“不行！如果你不觉得这是个好主意，为什么还要我算上你的两个小孩？”

司徒博答道：“因为如果我儿子知道他本来有机会以一个成年人的身份踏足地球，却被我剥夺了，他将来会怨我一辈子。”

纳飞点头道：“这个理由倒算是充分。”

司徒博说：“可是你要记住，纳飞，其他小孩也会因此而恨上你。比

如说，你的小儿子摩亚本来比迈哥长子蒲储诺小两岁；可是当蒲储诺醒来之后，发现你的摩亚竟然比他年长了八岁，你觉得他会原谅你吗？你觉得他会原谅摩亚吗？这种憎恨会世代流传下去，永远也不能消除。他们会永远觉得你偷走了他们最宝贵的一些东西。”

纳飞说：“也怨不得他们生气，不过他们失去的这些东西，其实是他们自己拒绝在先的。”

“他们可不会想起这一点。”

“你呢？你能想起来吗？”

司徒博沉默不语。

谢德美说：“如果他想不起来，我会提醒他的。”

司徒博冷笑了一声，说道：“我们去睡觉吧。”

无论是否在稍后醒过来，每个人在起飞过程中都必须进入冬眠。升空提速过程会产生巨大压力，人在清醒状态下根本无法承受。所以人人都会躺进冬眠舱内，全身被泡沫保护着。

每一对父母都亲自把儿女逐个送进冬眠舱中，让他们躺好，亲吻一下，再把盖子盖上封好，然后隔着玻璃窗看着小孩在麻醉剂的作用下入睡，开始冬眠的进程。小孩们都忐忑不安，尤其是年长的那一批，因为他们都隐约知道要发生什么事情。可是除了担心之外，还有兴奋和期待。他们一遍一遍地问：“我们醒来之后就到达地球了吗？”父母不厌其烦地答道：“是的。”

然后纳飞带着父母们去控制室，让他们检查日志系统里面的中途唤醒程序。纳飞向他们保证说：“你们可以在中途检查一下各自的小孩，确保他们都在冬眠状态中。”

耶律迈语带讥讽地说道：“那我就可以安心入睡了。”

纳飞目送每一个人躺进冬眠舱中，然后授权主管维生系统的计算机启动冬眠进程。他们先被麻醉，然后舱中灌满了泡沫，将体温降至极限，身体机能基本停顿。然后纳飞也爬进自己的冬眠舱中，亲手将舱盖拉上。

飞船在基地磁场的推动下静静地升空，一百米，一千米，一直到达磁场覆盖的极限高度，整个过程没有一个人看见。然后升空火箭点火喷发，飞船在其巨大推力的作用下飞上夜空。

在遥远的河岸，商旅通道上的旅行者都仰头看着这颗流星。有人说：“奇怪了，怎么这颗流星是往上升的呢？”

另一个人答道：“这是错觉，因为它其实是向我们这个方向飞过来的。”

第一个人又说：“它是从下往上飞的，而且比一般流星慢很多。”

另一人嘲笑道：“是吗？那么这是个什么东西呢？”

第一个人答道：“我不知道，不过我们有幸看见这一幕，全赖上灵的恩典。”

“这和上灵又有什么关系呢？”

“笨蛋，人类历史几千万年，没有一件事情不是被人看过千百万次的；可是今天我们看到的一幕绝对不曾有人见过。”

“你以为……”

“对啊，我就是这样觉得的。”

“就算给你说中了又怎样？我们看到一个奇迹，却不知道是什么……”

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一直向和谐星球的引力场外飞去，在距离足够远的时候，升空火箭才熄火。这组火箭在航行过程中不会派上用场，等降落地球的时候才会重新启动。取而代之的是在飞船两侧打开的一张网，这张网是由纳米级数的丝线构成，肉眼根本看不到。每当有氢分子或者其他更小的粒子跌入这个网产生的能量场的时候，网中的丝线就会闪出一点亮光，旁观者只有在这时能看出这张网的形状。这好比一张蜘蛛网，捕获飘浮在宇宙之中的微尘，将其用作推动飞船前进的燃料。女皇城号宇宙飞船开始加速，越来越快，迅速将和谐星球抛在后面。终于，和谐星球变成了一点亮光，失落在亿万星宿之中，不可再寻。谁也料想不到，在四千万年之后，人类终于离开了这个世界，踏上归途。

第五章 “偷听”者

几乎每个醒来的小孩都以为他们已经到达地球了。在他们进入冬眠之前，大人们就是这样说的：你们一觉睡醒就已经在地球上面了。

可是奥义克知道，他醒来的时候，地球还远着呢，所以低重力环境并没有让他觉得意外。在外太空，没有行星的引力，只有飞船加速所产生的重力场。奥义克觉得身轻如燕，力大无穷，轻轻一蹬就能碰到天花板。如果这样他还心存怀疑的话，那么纳飞和绿儿召集大伙儿开的这个会议就足够让他确信无疑了。他们把所有醒来的小孩都集中在飞船的图书室里——在飞船上，除了离心重力室之外，图书室就是最大的一个开放空间了。奥义克隐约听见上灵对纳飞和绿儿说的话：这样做不妥；别让他们自己选择；他们太年轻了，不能做这么重要的决定；他们的父母已经同意了；他们其实没有选择，可是你们却骗他们说有，他们知道真相之后会恨你们的……

奥义克自有记忆以来就能够听到这种零碎的对话片段。最初这些声音像音乐、像风声、像海边长大的孩子终日听到的浪涛声；所以他没有多想，也没有留意这些话的含义。逐渐地，在他四五岁的时候，他开始意识到脑中这些背景声音包含了人名，也包含各种想法，其中很多想法还在大人们开会的时候被拿出来讨论。

这些声音仅仅存在他的脑中，并非用耳朵听见，所以奥义克不能确凿知道哪个想法是谁的，他只能尽量将某种特定的思维方式与某个人联系起来。当他和爸爸妈妈、纳飞或者羿羲、绿儿或者如诗在一起的时候，奥义克开始留意到，他脑中最清晰的对话往往是和当时实际情况最吻合的那一个。比如说，索菲娅和德莎莎吵起来，绿儿试着去调解，奥义克就会听到有人说：她为什么要对德莎莎忍气吞声呢？她为什么就不能坚持一下立场呢？然后另外一个整天都出现的最清楚的声音说：她已经在坚持自己的立场了；她做得不错了，你有点耐心吧；她并不需要在人前占上风，关键是你表达对她的尊重。就这样，奥义克总结出一些规律：绿儿的态度总是很亲密，充满了热情；如诗则是比较镇定、冷静，却有点飘忽；至于纳飞，他总是从实际情况出发去考虑问题，却也最不耐烦和最好争辩。

当时奥义克还小，并不知道他所听到的都是别人内心深处不为人知的念头。后来因为做梦的事情，他才意识到这一点——报梦是上灵最拿手的和人沟通的方法。在奥义克很小的时候，有一次，绿儿来家里和妈妈讨论她做过的一个梦。绿儿说完之后，奥义克跟着说道：“我也做了同样的梦。”然后他将绿儿看到的梦境复述了一遍。妈妈只是向他微笑一下

作为回答，可是奥义克知道妈妈不信他也做了同一个梦。第二次则是爸爸做的梦，奥义克告诉妈妈他也做了一样的梦。妈妈把他拉到一边，很和气地向他解释，让他以后只说自己做的梦，不要鹦鹉学舌。

妈妈竟然不相信他！奥义克觉得很烦恼，而且这种不被信任的烦恼与日俱增。大人们成天和上灵交流，为什么他们认准一个三四岁的小孩一定不能和上灵交流呢？终于，奥义克找到了问题症结所在：这些梦是上灵发给别人的，所以梦境发生在别人身上就合适；可是这些梦和奥义克的生活没有丝毫关系，套在他身上就完全说不过去了，因此大人们知道上灵决不会把这个梦发给奥义克。事实也是如此，上灵并没有把这些梦发给他；虽然所有这些梦和背景对话都是真实存在的，它们却并不属于奥义克。

奥义克想，为什么上灵没有话跟我说呢？

到了八岁那一年，奥义克早已学会把“偷听”到的东西埋藏在心里。所以他沉默寡言、惜字如金，在公众场合尽量保持缄默；同时用心聆听，只有在需要的时候才出手帮忙。没有人料到奥义克年纪轻轻就明白那么多事情。他之所以早熟，一方面是因为他自幼听惯了大人们用成年人的话语讨论成年人的问题，可以算是在成年人的世界中长大的；另一方面是因为他除了能听见大人們的对话，还能听见他们和上灵交流的零碎片段。上灵向他们提出建议，试图影响他们的情绪，偶尔还会分散某些人的注意力，不让他们做某件事情。问题是奥义克自己的注意力也会受影响，他总是忙着留意身边发生的事情，弄得心力交瘁，已经无暇顾及自己有什么想法了。当他开口说话的时候，他甚至不能确定他到底是回应别人说出口的话还是别人心中的想法——有些事情他之所以明白，完全是因为无意中听到了不该听的东西，否则他是完全无法了解的。

除此之外，还有另外一个因素导致奥义克沉默寡言：他掌握了别人的隐私和秘密。奥义克知道，如果别人猜到他知道多少东西，他们肯定会不高兴的。设想一下，人们心底隐藏最深的想法本来只有他们自己和上灵知道，如今却被一个七八岁的小孩子听到并且记住了，他们发现之后能不生气吗？

有时候，所有这些秘密让奥义克不堪重负，他开始和弟弟亚赛闲聊。他从来没有告诉弟弟他是如何知道一些事情的，只是轻描淡写地说出一两个金句，比如“我敢打赌，绿儿生气是因为如诗从来不教德莎莎欺负弟弟妹妹”，或者“爸爸并没有特别偏心纳飞，不过纳飞的确是唯一能够理解和支持爸爸的人”。事后证明，奥义克这些金句往往能够切中要害、一语中的，所以亚亚对这个聪明的哥哥佩服得五体投地，同时也因为哥哥那么信任他而受宠若惊。奥义克其实无意中误导了亚亚，让他以为这些真知灼见都是奥义克想出来的；每念及此，他都觉得自己像个骗子。然而奥义克知道——他也不知道自己是如何知道的——他决不能把实情告诉亚亚。奥义克能够听到别人和上灵的交流！这样一个惊天大秘密，就算亚亚再守口如瓶，也迟早会有泄露的一天，所以还是不说为

妙。

所以奥义克一直挣扎着把这个秘密藏在心底。最艰难的一次是在几个月前，当时纳飞进山搜索，冲破屏障，找到了宇宙飞船，奥义克在村里听到许多可怕的念头。绿儿苦苦哀求上灵保护她的丈夫；上灵则在敦促某人冷静：冷静，别杀你弟弟，否则你一辈子都不能原谅自己。当时奥义克已经对这群人有相当认识，知道策划谋杀纳飞的人是谁。他很想插手干预，却苦于无能为力。当时他觉得四面八方同时涌出各种声音和情绪：欲望和饥渴，怒吼和命令，恳求和悲切……这些信息像一个巨大旋涡，将奥义克完全吞没，让他动弹不得。奥义克很害怕，紧紧地依偎在妈妈的身边。妈妈对爸爸说：“看到没有，有些事情小孩子就算不确切知道，心里多少还是能够明白一点的。”奥义克想大声说：“我知道耶律迈和梅博酷想害死纳飞，然后名正言顺地统治我们所有人，因为我听到上灵尝试让他们住手。我还知道绿儿现在吓坏了，你们也吓坏了，因为你们怕纳飞遭遇不测。可是我也知道上灵正在和纳飞说话，告诉纳飞很多重要的美好的事情；不过我和他们相隔太远，只能隐约听到一点点。而且纳飞自己完全不害怕，反而特别兴奋。他在心中大声叫喊着：‘我明白了，原来是这么回事！我现在终于明白啦！太好啦！’”

可是奥义克无法解释这一切，只能继续紧靠在妈妈身边。然后妈妈要继续忙她的事情，奥义克不能再缠着她，只能向亚赛诉说了。“我猜迈哥和梅伯打算等阿飞今天回来的时候杀了他。”亚亚听了之后，双眼圆睁。奥义克继续道：“可是我觉得阿飞一点也不担心，因为他现在已经变得很强大，没有人能伤害他。”

后来尘埃落定，耶律迈和梅博酷在星舰宝衣的强大威力的打击之下败涂地。亚亚对奥义克的敬畏自然是更上一层楼，可奥义克只觉得筋疲力尽。他不想知道那么多事情，然而心底却渴望知道更多；他想让上灵直接和他对话。

上灵为什么要对他说话呢？奥义克只是个八岁小孩，既没有强壮的身体，也没有颐指气使的魄力，甚至还比不上比他年幼几个星期的蒲储诺。上灵有什么话可以对他说呢？

如今奥义克和众人一起坐在女皇城号宇宙飞船的图书室里，心里早就知道纳飞要说什么了。在起飞之前他就听到上灵和大人们争论这件事情，甚至在此时此刻还没争论完。奥义克很想对纳飞和绿儿大喊，让他们别再争论，赶快照做就得了。不过他忍住没有喊出来，而是平静地耐心地听纳飞和绿儿把话说完。

可是他不喜欢他们处理这件事情的方式。没错，他们说实话了——奥义克早就知道这两人比其他大人更坦诚更实在——可是他们在解释为什么这样做的时候，漏掉了许多真正的原因。他们只说这是一个好机会让小孩子们学习很多有用的知识，等他们到达地球之后马上就可以开始建设新的家园了。

“我们到达之后，你们当中很多人已经十四、十五岁或者十六岁了，有些甚至已经十八岁。到时候你们就不再是小孩，而是大人了，能够承担成年人的工作。可是这件事情有一个不好的地方，在航行过程中，你们只能不时地见爸爸妈妈一面，因为我们的维生系统不能负担超过两个成年人。”

奥义克想，是，是，你们说这些都没错，可是你们怎么不解释一下，为什么你们开办的这间小学校只招收眼前这几个学生呢？还有，在旅途结束的时候，我已经十八岁，而蒲储诺还是个八岁小孩，这又怎么解释呢？梅博酷的女儿缇娅和如诗的女儿莎姐一直是好朋友，她们的友谊怎么办？到时候莎姐已经十六岁，缇娅还是六岁，她们还能做朋友吗？恐怕不太可能了吧？你们会不会解释这一切呢？

奥义克不说话，只是等待着，希望他们说到最后会提起这些难题。

纳飞问：“你们有什么问题吗？”

绿儿说：“时间很充足，你们谁想回去冬眠的话可以过几天再去，不用着急马上做决定。”

如诗的长子萨克笑问道：“在飞船上有什么有趣好玩的东西吗？”

这答案太明显了！在起飞之前，大人们不厌其烦地向小孩子们保证，旅途会很沉闷，你们最好睡足全程。

绿儿答道：“在飞船上有很多事情你们不能做。不过你们可以在离心重力室里做运动，那里有和地球一样的重力环境。可是你们不能打球游泳，因为飞船上没有泳池和草地。离心重力室空间有限，你们只能列队跑步和练习摔跤，甚至不能够扔球。另外你们可以习惯一下在低重力环境下玩追人游戏和捉迷藏。”

纳飞说：“还有很多计算机游戏。你们从小到大都没用过电脑，所以没有机会玩；可是羿羲和我发现了好些……”

绿儿打断他说：“不过你们不能经常玩计算机游戏，我们不希望你们沉迷进去，因为我们到达地球之后是没有计算机的。”

在低重力环境下玩追人游戏？仅凭这一条就足够说服大部分小孩了。纳飞和绿儿装作给他们一个选择的机会，却专挑好听的说，报喜不报忧。奥义克觉得越来越生气。

他几乎要开口了，可是索菲娅却抢先一步说道：“这取决于德莎莎怎么决定吧。”

德莎是年轻一辈人里第一个出生的，所以向来自以为是、目中无人。她听了索菲娅的话，顿时神采飞扬。奥义克觉得恶心透顶，因为他

从没见过索菲娅这样拍德莎的马屁——他向来都以为索菲娅在这群女孩子里是最有理智的一个。

“索菲娅，在这件事情上，你们必须独立做出自己的决定。”

索菲娅道：“你不明白我的意思。我是说，不管德莎莎决定什么，我都会做出相反的选择。”

德莎向着索菲娅吐舌头：“我就知道你会这样，你总是那么幼稚。”

绿儿说：“索菲娅，你竟然说出这么伤人的话，我觉得很尴尬。你真的愿意为了和德莎莎作对而改变你的一生吗？”

索菲娅脸都红了，一言不发。

终于，奥义克忍无可忍了。他说：“我知道你们应该怎么做。让德莎莎冬眠三天再起来，这样她和索菲娅就一样年纪了。”

索菲娅转着眼珠子，好像在说这样做没用；可是德莎莎却抓狂了，大声喊道：“不管怎样，第一个出生的始终是我！其他人都不是老大，只有我才是！所以我决定了，我要一直醒着，等我们到达地球之后，我还是最大的！谁也别想欺负我！”

奥义克觉得心满意足，因为他迫使德莎莎自曝其短，让纳飞和绿儿知道为什么索菲娅不愿意和德莎莎一起醒着了。

绿儿说：“一个人年纪最大也好，最聪明也好，最什么都好，她也没有权利欺负别人。”

有几个年纪稍小的孩子一起笑了：“每一个人都被德莎莎欺负过。”说话的是莎姐，她是德莎莎的三妹，平日被她欺压得最苦。

德莎莎说：“没有，起码我没有欺负奥义克和蒲储诺。”

莎姐说：“对啊，你只欺负比你弱小的人，你就是一个大恶霸！”

纳飞说：“别吵了！你们在旅途中醒着，上学读书，其间肯定会遇上很多麻烦，刚才这顿吵架就是个大问题，你们看到没有？这艘飞船不是很大，你们会朝夕相处很多年，整天都见着面。以前在和谐星球的时候，我们大人尽量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让你们自己处理内部矛盾。可是在航行过程中，我们决不容许年长的小孩对弟弟妹妹指手画脚。”

德莎莎说：“为什么不容许？你们大人不也总是对我们小孩指手画脚吗？”

绿儿平静地说：“德莎，我相信你是明白事理的人。你和菲娅之间只相差区区三天，而我比你大了十五年，这两者能相提并论吗？”

索菲娅一下子就留意到这句话背后的含义，顺势问道：“妈妈，如果我一直醒着，那么当我们到达地球的时候，我甚至比你生我的时候还年长三岁呢。”

司徒博和谢德美的儿子洛奇说：“对啊，可是她当时已经结婚了……”话音未落，他突然满脸通红，闭嘴不说话，看来洛奇意识到自己说错话了。

绿儿说：“我觉得你们目前还不用操心结婚的事情。”

索菲娅说：“为什么我们不用操心？你自己就在操心。除了洛奇之外，其他的男孩子不是我的叔叔就是我的双重表亲……”

绿儿说：“没关系的。谢德美说你们的基因都没问题，所以等你长大之后，如果你爱上了一个表亲或者叔叔……”

大部分小孩都发出呻吟或者呕吐的声音。

“我是说，等你们长大之后，这些话题就不会让你们觉得恶心，基因也不会是个问题。”

可是奥义克在起飞前就知道事情的真相了。谢德美乞求上灵原谅她对纳飞撒谎，还请上灵叫纳飞禁止近亲通婚，以防万一。可是有一件事情谢德美自己还不知道，奥义克却很清楚：谢德美说上灵千挑万选培育出这批人，确保他们没有携带病患基因，这些话其实是上灵强灌进她脑子里面的——奥义克当时听见上灵对谢德美发送非常强大的信息流。既然上灵这么说了，那么就算是近亲结婚奥义克也会心安理得。不过上灵最好别弄错了，否则奥义克和亚亚当中必然有一个人孤独终老，因为他们不能同时迎娶谢德美和司徒博的女儿坦布丽奥塔。

索菲娅并不满意绿儿的回答：“可是那天晚上你不是这样说的……”

绿儿尽量耐着性子说：“菲娅，那天晚上你没有听见完整的对话，而且从那天之后我又了解到更多的信息。所以，请你对我有点信心好吗，亲爱的？”

这时候轮到摩提噶说话了。他并不关心婚姻大事，却想着别的事情：“如果冬眠的人不会长大，那么不在场的那些人始终都是小孩子吗？我是说，我会不会变得比蒲储诺年长？”

绿儿和纳飞对视了一眼，很明显，他们本来想避开这话题的。终于，纳飞回答道：“是的，就是这意思了。”

摩提噶喜道：“太好了！”

有人不同意，比如说暗恋蒲储诺的莎坦：“这样做太笨了，为什么我

们不轮流醒过来呢？你们大人也是这样做的呀。”

一个六岁的小孩竟能想出这么合情合理的解决方法。不止奥义克，连纳飞和绿儿也很吃惊，两人一时语塞，不知如何解释。

奥义克一直想找机会帮忙，这时候终于有用武之地了。他插话道：“你们听着，我们现在醒着，不是因为纳飞和绿儿最喜欢我们；我们聚在这里，是因为我们的父母是站在纳飞一边的；睡着的那些小孩，他们的父母是站在耶律迈一边的。”

纳飞面露愠色，奥义克听到他对上灵说，有什么办法教会这小子应该在什么时候怎样闭嘴呢？

奥义克也听到上灵回答道，我不是早叫你别让他们自己选择的吗？

奥义克直视着纳飞的眼睛，继续说道：“我觉得大家在做出决定之前，首先应该知道事情真相。我知道你们和我的父母、羿羲和如诗、还有谢德美和司徒博都是拥护上灵的；而耶律迈、梅博酷、欧必忍和费雅思曾经试图害你。上灵认为我们到了地球之后，他们就会马上动手。”

说到这里，奥义克知道他可能讲得太多了，泄露了一些他本来不应该知道的信息。他转头看着所有的小孩，向他们解释道：“这是一场战争。虽然纳飞和耶律迈都是我的哥哥，虽然纳飞不想和耶律迈为敌，可是我们到达地球之后，耶律迈还是会动手的。”

每个小孩都很认真地看着奥义克，脸上已经没有了刚才的嬉闹之意。奥义克平常说话不多，可是每当他开口的时候，大家都认真听。这一次他说的是一个严肃的话题，并不是诸如“谁是孩子王”这类鸡毛蒜皮的小事。绿儿和纳飞一上来就做得不对，他们想让小孩子自己选择，却不把事情真相告诉大家。哼，奥义克比大人们更加了解小孩，他知道大家都明白事理，也知道他们最终会怎么选择。

他继续道：“所以，你们现在明白了吧？他们让我们起来的真正原因是，亚赛、笑笑、洛奇、小亚、摩亚和我都会长大成人，而迈哥、柔珂、莎芙和梅伯的儿子都是小孩。这样一来，耶律迈的对手就不仅仅是老人和残疾人，而是我们这些年轻人。我们会支持纳飞，该出手时就出手，对不对？”

奥义克逐个看着几个小男孩，每一个都向他点头示意。他补充说：“不止我们这些男孩，我们这里十二个人会结婚生小孩，我们的小孩会在他们的小孩之前出生，所以我们总是比对方强，只有这样才能阻止耶律迈害纳飞。其实，这不仅仅是为了纳飞，因为他们也会杀我的爸爸和阿羲，甚至可能连司徒博也不放过。就算他们不杀人，也会把我们的父母当作奴隶一样迫害，我们的日子也不会好过。要阻止这一切，我们就必须在旅途中醒着！虽然耶律迈和梅博酷也是我的哥哥，可他们并不是好人。”

绿儿双手捂着脸，纳飞仰头看着天花板。

索菲娅问：“小奥，你怎么知道这些东西的？”

奥义克答道：“我就是知道，行了吧？我就是知道！”

索菲娅的声音变得很小，她问道：“是上灵告诉你的吗？”

其实说是也没有错，可是奥义克不想说谎，也不想误导索菲娅，干脆别回答了。他说：“这是我的隐私。”

纳飞说：“奥义克，刚才你说的很多事情都是隐私，可是既然你说出来了，我们就不能不解决。没错，上灵认为我们到达地球之后，这个集体就会分裂。而且，让你们在旅途中长大成人，最后帮助你们的父母对抗耶律迈一伙以及他们的小孩，这个计划也是上灵制订的。可是我不觉得事态会恶化到那个地步，我也不希望分裂。所以我这样做的原因其实是，我们到达地球之后，多了十二个成年人参与建设新的家园，少了十二个小孩需要照顾和保护，所有人都能够从中得益。”

索菲娅有点生气，她说：“可是如果奥义克不说出来，你根本就没打算告诉我们。”

纳飞说：“我觉得你们不会明白的。”

莎姐老老实实在地说：“我真的不明白。”

帕达洛说：“我要醒着，我支持你，因为我知道我的妈妈和爸爸都支持你，我听他们说起过。”

帕达洛的妹妹姐比亚也说：“我也是。”

然后其余小孩一个接一个地表态支持纳飞。

最后，德莎莎转头看着索菲娅说：“你这么恨我，宁愿不长大也要避开我，真是很对不起。”

索菲娅说：“其实是你恨我。”

德莎莎说：“可是我真的没有恨你啊。”

大家沉默了许久。

索菲娅最后说：“不过现在到了紧要关头，我们还是能够团结一致的。”

德莎莎说：“对！”

然后索菲娅口不择言的老毛病又犯了，她说：“你喜欢的话就和帕达洛结婚吧，我没有意见了。”

帕达洛马上大声抗议，其他小孩都跟着起哄。只有奥义克留意到索菲娅说完这句话之后，瞥了他一眼然后才低头向下看。

奥义克想，噢，原来你是看上我了，还替我做主呢，真是太感谢了。不过这事情是明摆着的：在这十二个小孩里面，奥义克和帕达洛是第一年出生的男孩，同年出生的女孩只有索菲娅和德莎。如果德莎和帕达洛真的在一起，那么索菲娅就只能和奥义克结婚了，除非她愿意找年纪小的或者干脆独身。

想到结婚这事情，奥义克隐隐觉得有点抗拒。他记得有一次被德莎和其他几个小女孩强拉着玩布娃娃过家家游戏，他扮演丈夫和父亲的角色。奥义克郁闷坏了，只觉得生不如死，只熬了几分钟就狼狈逃窜。现在他想象着和索菲娅玩布娃娃游戏，好像也不见得会好玩到哪儿去。当然了，等他们有了真人小宝宝，可能情况就会有所改善；毕竟真娃娃和布娃娃是不一样的，那些叔叔伯伯们看起来并没有很介意小宝宝。大概他们玩布娃娃的时候，缺了点什么东西；可能在真实的婚姻里面，妻子并不是很霸道，不会老是强迫丈夫对她唯命是从。

帕达洛最好和我有相同的愿望，如果他最终和德莎莎在一起的话，只怕他连脑子里想什么也必须先得到她的批准。论霸道，恐怕没有人比得上德莎莎了；至于索菲娅，她只不过是固执一点。没错，差别就在这里了，索菲娅希望按照她自己的方式去做事，可是至少她不会坚持要别人也学她。可怜的帕达洛，可能他和德莎莎结婚之后还是免不了要分居，轮流照顾小孩。这也不失为一个折中的解决办法。

纳飞这时候带着其他小孩去看他们睡觉的地方：男生宿舍和女生宿舍。奥义克却在想婚姻大事想得入了神，一直留在图书室中，突然发现室内只剩下他和绿儿两人。

绿儿说：“平常你不怎么说话，怎么刚才滔滔不绝呢？”

奥义克说：“因为你们两人都不肯说嘛。”

绿儿答道：“我们不说，自然有我们的理由，你有想过吗？”

奥义克针锋相对地回答：“不，你们没理由不说出来。”他知道这样和大人说话是很过分的，可是事情已经到了这份儿上，他也顾不了许多。反正他只是纳飞的弟弟，不是他儿子。

果然，绿儿生气了，“你就那么确定自己是对的？”

“你们不把真实的原因说出来，因为你们以为我们不会明白。可是我们明白，每一个人都明白。这样的话，当我们下决定的时候，我们清楚

知道自己选的是一条什么路。”

绿儿说：“你以为你们明白，其实你错了。这件事情比你想象的要复杂很多，而且……”

奥义克真的发怒了。他听过他们和上灵的争论，知道他们担心会出现的大小各种各样问题；所以虽然他不打算泄露他如何得知这些事情，可是他绝对不会装作不懂。“小绿儿，你有没有想过，这件事情可能也比你想象的要复杂很多呢？”

可能是因为奥义克竟敢当面用小名来称呼一个大人，也可能是因为绿儿发觉他的话有道理，总之绿儿突然不说话了，只是静静地看着他。

奥义克继续说：“你们不见得就明白所有的事情，可你们还是能够做决定。同样地，我们也不明白所有事情，可是我们也做出决定了，是吧？而且我们做出的选择是对的，是吗？”

绿儿小声地说：“是的。”

“所以说，我们小孩子未必就像你们想象的那么笨。”长久以来，奥义克一直想对大人说出这句话，现在是个最合适的机会了。

“我完全没觉得你们笨，无论是你还是其他……”

奥义克没等她说完就径直离开了图书室，沿着走廊跳跃前进，追赶其他人。如果他去晚了就只能分到最不好的一张床了。

可最终他还是睡在最差的一张床上了。这是一个下铺，就在门口旁边，在走廊里的人一眼就能看到他，所以他做任何事情都无所遁形。本来奥义克已经选了最好的一张床，毕竟他是老大，没有人能和他争。可是他看见摩亚分到最差的铺位，一脸的凄凄惨惨戚戚；亚亚还落井下石，拿这个来取笑摩亚……结果奥义克就跟摩亚换了床。他知道，这个铺位那么差，以后决不会有人来和他换的。十年，我要在这里待上足足十年啊！

第六章 丑陋的神

艾米斯六岁那年，妈妈带她去圣洞朝觐。圣洞是一个奇迹，因为这个地下山洞并不是人挖出来的，而是天然长成这样子。这是诸神的恩赐，他们创造了圣洞，所以人们也把诸神带回圣洞中举行参拜仪式。

圣洞和城市的山洞相去甚远：前者很古怪，洞壁起棱起角，参差不齐，而且四处都潮乎乎地滴着石灰水；后者的洞壁平整光滑，洞里很干燥，没有潮气。妈妈向艾米斯介绍说，圣洞里面的每一颗水珠向下滴的时候，都会在壁上留下一点点石灰质，年深月久就形成了那些巨大的钟乳石柱。可是这怎么可能呢？圣洞的顶部不是靠这些大柱子撑起来的吗？如果这些石柱是经过无数年的滴水才形成的话，那么在它们形成之前，圣洞的顶部一开始是由什么支撑的呢？妈妈解释说圣洞是由石头构成的。她说：“我们造石剑的时候，会把剑刃上面凸出不平的地方敲掉；神也能用这种办法在山里打出很多洞穴。他们能够架起一个很宽很宽的石头屋顶，你站在屋顶下，就算举着最亮的火把，你也看不见两边的尽头。而且这种石头屋顶特别坚固，再大的风也刮不烂。”

艾米斯想，大概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是神，而我们只是人吧。她以前见过风暴把城市靠近山上的边缘部分摧毁，刮倒了三棵屋顶树，结果滂沱大雨直灌进城里，把坐落在那一带的幼儿园和会议厅给淹了；雨过天晴的时候，太阳甚至直接照进了山洞。人们忙了许多天，终于把那一带的隧道封死，然后在别处开挖新的洞穴，取代毁于风暴的那部分山洞。在完工之前，艾米斯家里临时收留了两个表亲和三个侄女。和她们一起住了好些天之后，妈妈和艾米斯几乎疯掉了。两母女都是很安静、很注重隐私的人；可是那几个亲戚特别好事，老想打听她们的家长里短。噢，这是什么？我们年纪那么小就要学编织吗？噢，我敢打赌，你肯定已经看上了一个刚刚完成第一次狩猎的年轻小伙子！噢，你这个可爱的小东西。

胡说八道！艾米斯根本就不是一个“可爱的小东西”。她既不可爱也不小，更加不是一个“东西”。无奈大伙儿经常不把她当正常人看待，很主要的一个原因是艾米斯的毛发太多太浓了；男人只喜爱女人长柔顺的绒毛，而不是艾米斯身上这些又黑又粗糙的长毛。而且她的声音也不好听，她尝试学妈妈的声音，却天生没有那么好的嗓音。有一次表姐伊瑟斯——这人不厚道，连名字也那么平庸——不知道艾米斯就在附近，所以肆无忌惮地对她的笨女儿阿姆弗说：“可怜的艾米斯，你知道吗，她这样子其实是返祖。住在东面山坡那个部落的人也是这样的……嗯，我希望艾米斯身上没有东坡部落那些人的其他缺点。”传说东坡部落的人都很多毛，而且吃敌人的心脏和肝脏；有人还说他们往俘虏身上吐口水，然

后整个放在火上烤熟了吃。所以大家都觉得东坡部落的人都是禽兽；如今他们也这样看艾米斯，为什么？仅仅是因为她的毛发比一般人多！

唉，她身上长什么并不是她能控制的，至少她不像伯莫索斯那样感染了一种可怕的真菌，身上散发着恶臭。伯莫索斯其实是一个强悍的勇士，可是没有人喜欢和他在一起，因为他太臭了。艾米斯觉得很悲哀：这真是造化弄人……至少我身上没有臭味。

这时候圣洞里面没有举行拜神仪式——这个仪式只能由男人去做，女人都不会参与，小女孩就更不用说了。可是艾米斯听说男人拜神的时候是把神像舔湿，让黏土变软，然后拿着神像在全身上下擦拭。她一直不相信这说法，直到她走进第一个参拜室……

参拜室里陈列了很多雕工精致、美轮美奂的神像。有一些雕着勇猛的战士、丑陋的空中肉兽、山羊、梅花鹿、盘成一团的蛇，以及停栖在猫尾巴上面的蜻蜓。妈妈给艾米斯指出最神圣、受参拜最多的那些神像，艾米斯非常吃惊，因为这些神像一点也不精致，只是一团团滑溜溜的黏土。

“为什么那些好看的神像反而不如这些什么都不像的黏土块儿神圣呢？”

妈妈说：“噢，你首先要明白，这些土块本来是最好看的。不过因为人们参拜他们最多，而且总是参拜得最狂热，所以他们就被磨平了。可是他们赐予我们小宝宝，也保佑我们狩猎的时候满载而归，所以我们都记得他们原来的样子。”

可是艾米斯看着这一团一团滑溜溜的东西，心里很不舒服，“为什么没有人在上面重新雕一个神像出来呢？”

妈妈看起来有点不耐烦，“荒唐，荒唐，这样做是亵渎神灵啊！老实说，艾米斯，我不知道你脑子里想些什么，神像不是雕出来的！如果我们把一团黏土雕成神像，这些神像就没有法力了。”

“那么……这些神像是谁弄出来的呢？”

妈妈说：“这些神像是我们带回来的。我们找到神像，然后拿回家。”

“可是谁塑造了这些神像呢？”

妈妈说：“他们是自己成形的……他们在河边的黏土里自动成形。”

“我可不可以找天去看看？”

妈妈斩钉截铁地说：“不行！”

“可是我想看看一个神像是怎么自动形成的嘛。”

妈妈叹了一口气，说道：“唉，我想你也长大了，是时候知道真相了。不过你要答应我，决不能和弟弟妹妹提起！”

“我答应你。”

“每一年里总有某些季节，是在旱季吧，那些空中肉兽会从天上飞到河岸边，把黏土塑造成神像。”

艾米斯大惊失色：“空中肉兽？你不是说真的吧？太恶心了！”

妈妈说：“没错，如果你以为这些神像是它们刻意雕出来的，你就会觉得很恶心。可是实际上它们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它们当时其实被神灵附体，全无意识，只能任凭两手在黏土上面乱动，塑造出精美复杂的造型。它们完工之后就会飞走，把神像留给我们。”

空中肉兽！这些会飞的恶心东西有时候会设陷阱害死我们的猎人；我们把他们的幼兽抓回家烤熟了给孕妇吃。这些凶残的、奸诈的、狡猾的、危险的、不长头脑的野兽……神像竟然是它们塑造出来的？

艾米斯说：“妈妈，我觉得不太舒服。”

妈妈说：“嗯，这样吧，你自己坐在这儿休息几分钟，我约了祭司不能迟到。她就在那个方向走过去的第三个房间，你休息好了就过来找我吧，好吗？你不会离开大路走丢吧？”

“妈妈，我可不会突然变蠢。”

“可是你会突然变粗鲁。我不喜欢你这样子，艾米斯。”

她想，反正我怎样都不会讨人喜欢，可是我不会自暴自弃。我其实是个很好的玩伴，因为我比身边所有朋友都聪明得多。她们只懂得从大人那里捡一些被人重复过无数次的所谓警句隽语；可是我对自己说的话总是闪着智慧的火花，从来没有别人说过那么激动人心的句子。至于那些男孩子，他们也不比我好，他们老是把东西扔来扔去，不是砸烂就是切碎。女人都懂得挖掘和编织，把好东西收集起来而不是毁坏，将树叶、水果、肉类和根茎混在一起做成美味的食物，这一切我都能学会。毛发多又如何？我肯定能够成为一个贤惠的女人，无论谁娶了我肯定会装出一副失望的样子，可是他心里其实在偷着乐。我会为他生一窝小毛孩，他们和我一样多毛而且聪明。总有一天人们会恍然大悟，原来多毛的女人才是贤妻良母，没毛的那些女的总是冷冰冰黏糊糊的，就像剥了皮的瓜肉那么讨人厌。

艾米斯越想越生气，再也坐不住了，于是站起来走近那些神像仔细端详。她喜欢的是那些没有被碰过的雕工精细的雕像，而不是那些被无

数人参拜过的泥团。没办法，艾米斯的喜好就是这么独特。可能这正是她的问题所在：她喜欢的神都籍籍无名，所以她的丑陋就像一个解不开的诅咒；真正有法力解咒的诸神都知道她不喜欢他们。可是她刚出生的时候哪懂这些呢？她现在已经六岁，还有两年就变成女人了；诸神因为她六岁时的不敬神而在她出生时就提前惩罚她，这也太可怕了吧？

好！反正你们已经惩罚过我了，我可不能枉担了这个罪名。我这就去选一个最好看、最少人参拜的神！

她开始认真挑选，想找一个完美无瑕的雕像。可是每个神像或多或少也被参拜过，虽然她找到好几个神像有精美细致的局部细节，可惜每一个都带着被人碰过的痕迹。

最后，在一个小侧室的角落里，艾米斯发现了最让人吃惊的一个雕像。这个神像与众不同，实际上，她从来没见过哪种野兽是长这样子的。雕像的细节和线条都完整无缺，也没有哪个部位被别人磨平了。显然，这个神像一次也没有被人参拜过。

艾米斯向着这个难看的神像祷告：好，现在我正式成为你的信徒！我会用我觉得最好的方式去参拜你；换句话说，我不会像别人参拜其他黏土神像时干那么多恶心想事情，我也不会用舌头把你舔湿之后往身上抹。我参拜你的时候，我只会看着你，静静地说：你真是一个美丽的杰作！

当然了，这个雕像的雕工手艺已经很完美；只可惜这个神像是一只丑得出奇的怪物，或者说，这个神像是那只怪物的头。这个怪物和人很相像，都有一个嘴巴两只眼；不过它的鼻孔朝下，下巴尖得出奇，而且头的下部突然变细，结果就是脖子比头部细了许多。这么纤细的脖子，怎能支撑起那么大的一个头呢？既然空中肉兽那么笨，为什么其中一头竟然想起要雕这么一个从来没有人见过的神像呢？

最后一个问题的答案其实很明显，艾米斯一下就想到了：空中肉兽之所以能塑造这个头像，完全是因为这就是神的样子。

不对，哪个神会选一个这么难看的造型？

除非——艾米斯脑中突然闪现出一个极其古怪的念头——除非连诸神也无法选择各自的样子；除非这个神和艾米斯同病相怜，都长得很难看。可是这个神觉得，他长得再丑也有权利拥有一个雕像，有权利被人参拜，所以他控制一头空中肉兽把他的头塑造出来。可是当这个雕像被带到这里之后，没有一个人参拜他，于是他被困在一个黑暗角落里。现在我找到你了！虽然我很丑，可我是你唯一的信徒，所以你不要拒绝我！

我接受你。

她仿佛听到有人在身后对她说话，连忙转身看，却发现黑暗的房间里只有她一个人。

艾米斯低声问：“你刚才对我说话了吗？”

没有回答。可是当她看回这个丑陋神像的时候，她明白了一件事情。这件事情很重要，她必须立即告诉妈妈。艾米斯跑出房间，沿着大路一直跑到妈妈和祭司会面的房间。她跑进去的时候，两人正谈笑风生。妈妈见艾米斯进来了，拍拍她的脑袋，说道：“艾米斯，看来你的气色好了很多嘛。”

“妈妈，我必须告诉你……”

妈妈说：“等等，我们正要为你商定终身大……”

“妈妈，我一定要马上告诉你。”

妈妈看起来有点尴尬，也有点生气：“艾米斯，你这么无礼，大祭司扶理之苏母努会觉得我没有把你教育好。”

祭司的名字那么长，艾米斯意识到她肯定德高望重，突然害羞起来。她说：“对不起。”

老祭司说：“没关系的，传说只有多毛的女子才能听见诸神的声音。”

艾米斯心道：唉，这下可好，你别告诉我，因为我长得丑，所以大概只能做祭司了。

老祭司问道：“小孩子，你想告诉我们什么？”

“我只是……我刚才看着一个很漂亮的神像，不过其实他是很丑的。然后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情……就这么多了。”

祭司突然五体投地，拜伏在她脚边；妈妈立即跟着下拜；艾米斯很有家教，知道自己应该跟着一起拜倒在地。她心里其实很欢喜，因为这意味着大祭司郑重其事地对待她说的话。

扶理之苏母努问道：“你突然明白了什么？”

“嗯……我现在回想起来，其实我并不明白那是什么意思。”

妈妈说：“你说出来吧。”大祭司眨了眨眼睛，表示赞同。

“迷路者快要回家了。”

妈妈和祭司一脸茫然地看着她。过了好一会儿，妈妈说：“就这么

多？”

大祭司低声道：“已经够多了。不要告诉别人。”说完，她闭上了双眼。

妈妈问：“你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吗？”

祭司说：“不，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可是你难道忘记了那首创世之歌吗？大先知兹兹在歌里说，‘从迷路者被找到的那一天起，天上不再有肉；在流浪者归家之时，河边不再有神’。”

妈妈说：“我想不起这一句了。不过正如你所说，兹兹没有说迷路者回家，她只是说迷路者被找到，而回家的则是流浪者。所以我觉得你没必要太把那句话当回事，你快把我可怜的女儿吓死了。”

其实是妈妈吓着了，艾米斯一点也不怕，她正高兴着呢。神已经接受她做信徒了，还送了她一句话作为礼物。虽然她不明白其中的含义，可是大祭司明显觉得这句话特别重要。至于妈妈，尽管她嘴上反对，其实也很看重这句话的。

大祭司说：“一切都改变了。”

妈妈低声道：“我就是害怕改变。”

大祭司说：“嘿，别自己吓自己，我会给你的女儿找一个丈夫的。”

找一个丈夫！哼，太丢人了！竟然要包办婚姻！妈妈觉得没有人愿意娶艾米斯，所以来找大祭司安排一个献祭婚姻？也就是说，某个男的犯了事，必须迎娶艾米斯，作为惩罚或者补偿。

艾米斯见过两桩这样的婚事，其中的女方也犯了过错，被迫嫁给一个男的，就像某些恶心的草药硬是被敷在伤口上面，算是一种赎罪的方式。

艾米斯小声说：“我犯什么罪了？”

大祭司说：“小孩子不要任性。我刚刚说过，一切都改变了。”

妈妈问：“怎么改变呢？”

“这样说吧，你的女儿亲口证实了先知兹兹的预言，我们绝对不会把她嫁给那些普通的白痴或者坏蛋。”

艾米斯恨恨地想，哼，天大的欢喜啊！我猜你的意思是要把我许配给一个十恶不赦的大坏蛋吧。

大祭司又问：“她今年六岁吗？还有两年才能长成女人。”

妈妈说：“话虽这么说，最后当然是由诸神来定夺了。”

大祭司轻轻地抚摸艾米斯的毛发。和往常一样，艾米斯在她一摸之下顿时浑身僵硬。人们也经常这样抚摸残疾人身上变形的手脚或者断肢，虽然人们是一片好意，希望带给那些不幸的人一点幸运，可是艾米斯特别讨厌这种做法。不过此刻她突然意识到大祭司并不像别人那样缩手缩脚地触碰一下，而是带着真正的感情来抚摸她，所以感觉好很多。祭司说：“我们以柔软的绒毛为美，不知道这种审美观是不是错了。我觉得女人们除了失去浓密的毛发之外，还失去了与诸神的紧密联系。”

妈妈很有礼貌，所以没有表示异议；可是她的沉默不语表明她并不认同这个观点。

大祭司继续说：“嗯……战王的儿子穆夫和艾米斯差不多一起成年……”

沉默了片刻之后，妈妈大笑道：“哈？不会吧？你的意思是要把……”

“过了那么多个世纪，终于有一个小女孩重新听到了兹兹的预言……”

妈妈还在反对道：“可是穆夫肯定不会开心的，你要他娶一个……”

“穆夫要继承战王王位的话，他就必须遵从神谕。我知道，诸神今天已经做出了选择。”

艾米斯想，不是诸神做出选择，而是我选择了他。

妈妈说：“我的女儿实在是高攀不起啊！她怎么配得上这样的荣誉呢？”

祭司说：“错了！那些处心积虑的女子才配不上也得不到这个荣誉。”

妈妈终于相信了——也可能是她终于意识到如果再显示出难以置信的样子，就会让艾米斯知道自己是如何看待女儿的。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总之妈妈最后拥抱着艾米斯，还发出狂喜的尖叫声。

在她们离去之前，大祭司让艾米斯指出她看的是哪一座神像。当艾米斯带她走进那个小房间的时候，大祭司立刻就知道她看中哪一座了：“就是又大又丑的那一个，对吧？从来没有人碰过它。”

艾米斯说：“可是它的雕工真的很好。”

大祭司说：“你说得不错。我们的手太大，做不出那么精美的细节，所以诸神才利用空中肉兽来为他们塑造雕像。可是这一个神，我总在

想，他有什么法力呢？从来没有人给他机会施展送子或者降雨的法力……看来他一直在等着你啊，孩子。”老祭司说完，又一次抚摸着她的毛发。

如果我的丈夫有资格继位的话，我将会成为下一任战王的妻子，我一定要全力以赴帮助他继位。我会为他布置一个优雅的房间，地上铺着地毯，墙上挂满织锦，还有各式各样可爱至极的篮子和长袍。当人们看见他的时候，不会想着他娶了个多毛的妻子有多么不幸。正相反，他们会说，虽然战王的妻子毛发很重，可是她让战王的生活充满了美好。

她静静地对这个既美丽又丑陋的神说，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你的恩典。

妈妈问道：“你现在打算把这个神像摆出来吗？”

祭司说：“不，你们也不要告诉任何人是哪个神给小女孩传话了。这个神像从来没人碰过，就让他一直保持这样的圣洁之身吧。”

妈妈反对说：“可是我从没听说过用这种方式对待一个法力无边的大神。”

祭司道：“可我也从没听说过一个没被人触碰过的神有什么法力。我们这一次没有任何先例可循，所以只能摸着石头过河了。既然这神像一直没有被人触碰也有这样的法力，那就维持现状吧，我觉得这样就足够了。”

艾密斯想，我也觉得这样就足够了。然后她大声地复述了这个神说出的第一句话，也是最清晰的那句话：“我接受你。”

妈妈说：“这句话留着对你的丈夫说吧。我们应该回家了，估计还有时间好好做一顿晚饭。”

回家路上，妈妈不停地说，“艾密斯应该保守秘密，千万不要和别人提起这事，因为在老祭司正式公开宣布之前，她随时可能改变主意，她可能来不及宣布就病死了。你看她多老啊，到时候要是我带你去见其他祭司，说扶理之苏母努大祭司生前已经把你许配给战王的儿子穆夫，你能想象那些祭司会相信吗？”

不能，我想象不了。妈妈，谁能想象这个呀。

可是在艾密斯的心底，有一个问题一直困扰着她，刚才妈妈和祭司都忽略了这个问题：迷失者要回家了，这是什么意思呢？他们是谁？他们当初是怎么走丢的呢？为什么在圣洞的几千个神里面，偏偏只有这个丑陋的怪神宣布这条消息呢？

艾密斯想，我会耐心地等待，仔细地观察。神向我说出这个神谕，

除了让我高攀嫁入豪门之外，肯定还有别的目的。我要努力寻找神谕的真正含义，一旦领悟了神意，我就会公诸于世，谨遵神训。时机来临的时候，一切谜团都会解开，我也会知道应该怎么做。

艾密斯没有深究她究竟是怎么知道这些事情的，却开始构思在她名字后面应该加上什么称呼才合适。身为战王儿子的妻子，她的闺名后面会加上一个尊称。艾密斯乌智？“乌智”这个后缀是妈妈在艾密斯最风光的那天选的，因为在那一天，她编织的篮子有幸被选中做上一任血王的陪葬品。可是这个后缀名太小家碧玉了，艾密斯想找一个母仪天下的大气名字。她需要仔细思量一下，反正时间还是很充足的。

第七章 海上的风暴

司徒博直到现在才发觉，他出生在一个错误的年代。当年纳飞逼他远走沙漠，给了他一个改变自己命运的机会。其实在此之前他已经知道，无论是在童年的家乡还是在女皇城，他都无法真正融入和适应四周的环境。现在，作为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上面的一个轮班教师，他终于知道了自己归宿的所在。问题是，让他有用武之地的那种文化已经消逝了四千万年，这艘太空船就是这种文化的遗产。它设计精美，巧夺天工，是高科技的结晶，司徒博对设计者非常敬仰。当他在飞船上生活了一段时间之后，他才知道自己其实更加向往古人的生活方式。没错，他们被困在室内；可是对于司徒博来说，人们对户外生活的赞赏其实是言过其实了。外面的世界有蛇虫猛兽，有酷暑严寒和干燥潮湿，到处都是动物排泄的粪便，还混杂着古怪食物煮熟的气味，以及各种秽物的恶臭。

飞船里没有这些烦人的东西，而真正让司徒博享受船上生活的是飞船里的各种方便之处：夜夜都能睡在一张舒服的床上，每天都有干净水可以洗澡，工作娱乐两用的计算机，美妙无瑕的音乐，自动清洗的无臭马桶，免洗涤的易洁衣服，方便快捷的食物……还有，他可以一边享受所有这些好处，一边以不可思议的速度飞行一百年，向着另一个星球进发。

司徒博试过向纳飞解释他的感受，可是那个年轻人只是很迷惑地看着他，问道：“可是树呢？”很明显，纳飞渴望快点儿到达那个新的星球，几乎等不及了。毫无疑问，那个地方也是充斥着尘土、虫蚁、汗水以及体力劳动。从当初穿越沙漠开始，司徒博一直以来都扮演一个任劳任怨的仆人角色；可是在飞船上他不用当仆人，因为大部分日常琐事都有计算机或者其他设备完成，剩下那些都特别简单容易，人人都能做——而且确实每一个人都自觉完成自己那一份。

司徒博也很喜爱教育下一代。航行了六年之后，很多人已经不再是小孩了。奥义克才十四岁，身高已经飙长到将近两米。他身材高挑，每天在离心重力室里锻炼，练出一身精钢似的肌肉。司徒博知道自己已经步入中年了，因为他看着奥义克年轻健美的身躯，心中却燃不起欲望，充其量只能勾起一点点关于欲望的回忆。中年男人性欲衰退，这可能算是大自然仅有的一点仁慈了。有些中年男人察觉到内心欲望的退减，于是做出一些英雄式的壮举，或者不惜作奸犯科，换来的却只有重振雄风的幻觉。可是对于司徒博来说，欲望的消失反而是一个解脱。如今他看见奥义克和他那个更加英俊的弟弟亚赛，只会想到他们是他的学生，是他儿子帕达洛的朋友，也是他女儿妲布丽奥塔的未来夫婿。

司徒博想，我的儿子，我的女儿……天哪，当年我在女皇城外的单身汉聚居地发展地下情的时候，怎会想到我日后会生儿育女呢？如果谁瞒着我打我儿女的主意，我一定要杀了他！

然后他转念一想：看来我和丛林里的野兽没什么分别。

今天是谢德美醒来和他换班的日子。他们只能相聚几个小时——上灵说维生系统足够维持这几个小时的重合时间——相聚的时光虽然短暂，可能够见见面就已经很好了。她是他最好的挚友，也是唯一知道他的秘密、了解他内心挣扎的人；他和她几乎无话不说。

可是有一件事情司徒博不敢对她说：他在一台管理维生系统的计算机里埋下了一个小程序，而这台计算机并不是上灵储存系统的一部分。当年他写了一个中途唤醒程序，上灵立刻就发现了。然而，在输入这个唤醒程序之前，他另外写了一个程序。这个程序表面上是盘点供给物品的库存，可它有一个子程序，用来暗中检查当时是否已经航行了六年半；如果是的话，这个子程序就会自动改写日志系统的时间表，在三十秒后唤醒耶律迈、司徒博和谢德美；紧接着在一秒之后恢复原来的时间表；然后这个库存盘点程序会自动改写，将修改日志系统的子程序删除。这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招数简直是绝妙极了，司徒博不得不佩服自己的聪明才智。

可是他也知道，此举有可能会彻底摧毁这个集体勉强维持着的和平状态。后来司徒博参与了纳飞的小计划，所以一直想进入维生系统计算机，在这个程序运行之前把它删除。可问题是，在航行过程中，想进入那台计算机并不是那么容易。司徒博有日常工作；等他完成这些教学工作之后，十二个学生就会四处乱走，到时候肯定会有人问他在干什么。他告诉自己，必须找一个安全的机会再去删程序。现在司徒博只剩下几个小时就要去冬眠了，他还是没有找到这样一个机会。为什么找不到呢？因为他害怕！就是恐惧在他心中作祟。他并不是为自己担心——他需要保护自己的两个小孩，相比之下他个人的安危实在不算什么。司徒博之所以参与纳飞的密谋，并不是因为上灵给他报梦——只有谢德美这类上灵优选培育的品种才能接收上灵的报梦——而是因为他不希望自己的儿女错过这个好机会。后来羿羲制定出成年人轮班教学的方案，司徒博当然不会错过了。

可是与此同时，他也害怕耶律迈秋后算账。到达地球之后，耶律迈醒来发现眼前站着一圈身强体壮的年轻人，全部都是纳飞的信徒，他心里肯定充满了一世难化的刻骨仇恨。战争迟早会爆发，而且肯定会有血光之灾。司徒博不想一对儿女受连累，也不想他们卷入其中，无论支持哪一方都不好。有什么办法呢？司徒博只能让这个真正的唤醒程序按照原定计划运行，以此来向耶律迈表忠心。

当然，纳飞和上灵肯定一下子就能猜出是谁干的，因为在和谐星球上没有别人拥有这么高明的编程技术，而在航行过程中学会编程的那些

小孩绝对不会叫醒耶律迈。就像纳飞的四女儿伊素查娅，她在起飞的时候还很小，几乎想不起耶律迈这个人了。有一次她问道：“如果耶律迈那么坏，我们为什么还要叫醒他呢？”纳飞回答道：“因为不叫醒他就等于谋杀。”然后他耐心地向女儿解释，就算你不同意某个人的做法和观点，他们还是有权利活在世上，做出自己的选择；只有当对方试图害死你或者你要保护的人，这时候你才有权利为了保护自己而杀人。

“你要保护的人……”我需要保护我的儿女，所以，现实就是这么无情。纳飞，我的小孩和你没有血缘关系，所以就算我们站在你这一方，我也不相信你会像对待你的小孩、你的亲兄弟和你的侄子侄女那样对待我的小孩，你不会一视同仁地关心他们，也不可能对他们忠心不贰。我必须自己想办法保护他们，虽然我的儿女也从你的计划里受益，变得比耶律迈的儿子更年长和更强壮，可是通过我的努力，耶律迈不会像恨你和你的小孩那样恨我的小孩。这是一个父亲必须为儿女尽的责任，即使他的妻子不会同意这种做法。

司徒博知道，谢德美对于“忠诚”的定义完全没有灰色地带，她本来就是一个黑白分明的人。这是因为她没有像司徒博那样，在一个充斥着尔虞我诈、背信弃义的噩梦世界里苟活了那么多年。在贾霸的恐怖统治下，对他人的信任随时会变成一把插在自己后背的匕首。狗城区是单身男人聚居地，女性的正面影响无法渗透其中，所以里面只有终日不断的暴力事件和颓废腐败的生活方式。此外，作为一个同性恋者，司徒博的生活充满了无情的欺诈。他默默地说，谢德美，没有人是可以真正信得过的。

就算上灵也信不过……上灵尤其信不过！

司徒博以前只是通过索引和主机交流，后来则用太空船上的计算机。他从来没有接收到上灵的梦，他知道上灵对他一点也不在意，更加没有去监听他的思维活动，否则他怎能偷偷安装那个秘密唤醒程序呢？他对上灵的唯一用处就是为谢德美提供另一套基因，好让她能够生育儿女。其实这也没关系，上灵对他来说也没有太大用处。很久以来他就确信，无论上灵想达到什么目的，它并不关心手上的棋子是否活得幸福舒适。恰恰因为上灵没有留意他，所以在这群人里是唯一拥有隐私的。

然而，在司徒博的心底，他隐隐希望上灵能够监听他的思想，并且发现那个唤醒程序。可能上灵早就把这个程序删除了吧？出于同样的考虑，司徒博既不敢亲手删除，也不敢进入系统检查一下。上灵决不会让任何危险发生在航行途中，耶律迈也不会在到达地球之前醒过来。等他醒了之后，司徒博就可以问心无愧地说：“我设置了唤醒程序，肯定是上灵发现了。”

他默默地复述着这句话，让每一个字在唇齿舌头之间成型……可是他知道，就算他这样做，耶律迈也不会相信；就算耶律迈相信，也不会因此而放过他。

他们不该带我一起走，更不该逼我在你死我活的家庭纷争中选择支持哪一方。

他站在谢德美的冬眠舱前。只见舱盖向后滑开，谢德美的眼睛眨了几下才完全睁开，然后看着司徒博浅浅一笑。

他说：“你好啊，智慧与美貌并重的睡美人。”

谢德美说：“每天醒来都能听到甜言蜜语，这本来是每个女人的梦想。可惜现在药效未过，我的反应还是很迟钝。”

“什么药？”司徒博一边说一边帮助谢德美坐起来，然后把冬眠舱的侧盖打开放下来，方便她下地。

“难道你说我是天生就反应迟钝？”

她慢慢地站到地上，双手抱住司徒博，一方面是有个支撑，好让双脚重新适应低重力环境，另一方面也是拥抱一下久别重逢的好朋友。司徒博也拥抱着谢德美，然后告诉她自从她冬眠以来每个小孩的进展。他说：“我觉得这所学校是有史以来最好的了。”

谢德美答道：“对啊，一放假就让所有老师去冬眠，多方便啊。”

在相聚的几个小时里，他们的话题总离不开这些小孩，尤其是他们的一对儿女。谢德美想起什么就问，而司徒博始终没有提起一直困扰着他的那件事。慢慢地，谢德美察觉到不妥了。

她问：“怎么回事？你有事情瞒着我。”

他回答道：“比如说呢？”

“一件你很担心的事情。”

他说：“我是担心我的性命，我不喜欢爬进那个冬眠舱里。”

谢德美淡淡一笑，说道：“没关系，你也不是非说不可。”

司徒博说：“这件事情我自己也不知道，没办法说啊。”这句话倒是实话，因为他的确不知道上灵有没有删除他隐藏的唤醒程序。谢德美感觉到司徒博的话确实具有可信性，所以也就放心了。

几小时之后，大伙儿举行了一个早就习以为常的师长告别仪式。司徒博与每个学生握手或者拥抱——视该学生的年龄而定。至于他的儿女，不管他俩是否乐意，司徒博总是送上一个亲吻。然后纳飞和谢德美带他走到冬眠舱那里，帮他躺进去。

然而，当药效开始起来的时候，他心中突然充满了恐惧。他想，不

行！不行！不行！我怎么会这样愚蠢？无论我做什么，耶律迈也决不会领情的！我必须修改那个隐藏的唤醒程序，我不能让耶律迈醒来杀纳飞一个措手不及！

他连忙说：“纳飞，快去检查维生系统的计算机。”

可是舱盖这时候已经合上了，他也不知道纳飞有没有看见他的嘴形。无奈药效在这一瞬间全面发作，司徒博连手也来不及动一下就昏睡过去了。

纳飞问谢德美：“他最后说了一句什么？”

“我不知道。他刚才好像有点担心，却不知道担心什么。”

纳飞说：“嗯，可能他睡醒之后就会想起来的。”

谢德美叹道：“我在临睡前也总是有这种焦虑感，好像忘记说什么重要的事情了。我想这是冬眠药的一个副作用吧。”

纳飞笑道：“比如说你半夜突然醒来，脑子里还记着刚才梦里想到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念头，然后你就把这个念头写下来。可是第二天早上，你发现纸上写着‘不是吃的！是那只狗’，而你已经忘记这句话的意思，也忘记为什么当时觉得它重要了。”

谢德美说：“可是那些来自上灵和守护者的梦，你不用写下来也能记得住。”

两人同时点了点头，回想着上灵和地球守护者给他们报梦的情形。然后他们回到小孩子那里，继续今天的课程。

索菲娅和德莎一起监督着弟弟妹妹锻炼身体。纳飞反反复复地告诫大家，他们必须每天在离心重力室里锻炼两小时，否则他们的身体就会变弱，到达地球之后必须向羿羲借浮椅才能四处走。可是那么多年以来，大家学会了一个道理：如果没有人监督的话，惰性总是会占上风，锻炼的时候必然会松懈下来。所以他们锻炼的时候总是分两批，年长的那一批锻炼时就由弟弟妹妹看着时间进行监督，反之亦然。这样的话就可以避免同龄人之间产生矛盾。迄今为止，这个互相监督的制度运作得非常成功。

德莎和索菲娅至今也算不上朋友——她们两人差异太大了，没什么共同语言。德莎是属于那种永远不愿意独处的人，所以整天都要找人做伴，谈天说地，嬉笑怒骂，飞短流长。索菲娅看得出，德莎如今不再欺凌弱小，所以几个妹妹都是真心喜欢她的。在索菲娅的眼中，德莎和妹妹们的关系就像一束一束实实在在的丝绳；每当德莎出现的时候，几个妹妹就会发亮，而德莎也会一起变亮。

索菲娅没办法和她们一起待很久。这倒不是因为她们心存妒忌——虽然有时候她确实很羡慕德莎身边总是簇拥着很多朋友；只是一群人聊天的时候，索菲娅的注意力总是被迫在不同话题之间跳转，让她心力交瘁。每逢此时，她必须离群独处一段时间，在寂静或者音乐声中静一静，或者心无旁骛地读一会儿书，尽量将思绪专注在同一个话题之中。

爸爸和她谈过这个问题，妈妈上次醒着的时候也跟她聊过。索菲娅，你老是一个人待着不好，其他小朋友有时候以为你不喜欢他们呢。可是对于索菲娅来说，读书并不等于“一个人待着”。读书其实是和作者的对话，而且这个对话能够围绕着同一个主题持续下去，既不会跑题，也不会被旁人的陈情诉苦或者流言蜚语打断。

其实，只要索菲娅有一定的独处时间，她就能够与其他人——包括德莎——和平共处。德莎如今已经成熟，不再沉迷在“长女独大”的幼稚想法之中。她聪颖、幽默，是个很好的伙伴。虽然德莎的妈妈是解构者，可是第三代人里只有索菲娅拥有这种洞悉人际关系的超能力，德莎并没有因此而妒忌。如诗姨妈醒着的时候，和索菲娅待在一起的时间甚至还超过陪伴她女儿的时间，德莎也没有抱怨一句。有一次她甚至笑着对索菲娅说：“你爸爸整天给我们上课，现在轮到我和妈妈给你补一会儿课，我怎么会生气呢？”

跟着如诗姨妈学习就像读一本书：她安静、耐心、从不跑题；而且她又远胜于一本书，因为她能够回答索菲娅的问题。和如诗姨妈在一起的时候，索菲娅突然变成了滔滔不绝的一方。可能这是因为只有如诗姨妈一个人和索菲娅一样，能够看见人与人之间的联系。

有一天如诗姨妈说：“可是你比我强，因为你也像你妈妈一样，能够接收上灵的报梦。”

索菲娅翻着白眼说：“这飞船里既没有女人圣湖，也没有女人之城，更没有人拿我的梦境小题大做，把我的语录当作天书宝典。”

如诗说：“以前其实也没有那么夸张啊。”

“妈妈就是这么说的。”

“嗯，可能从她的角度看起来是这样吧。不过你妈妈从来没有利用圣湖先知这个身份谋取私利。”

“其实，嗯……像我们这种超能力，没有太大的实用吧？”

如诗脸上露出一丝笑意，说道：“直观地看见人际关系，这种能力还是有用的，只是有时候会误导你，因为你对眼前事物的解读有可能是错的。就算你对别人已经了解得很多，也不见得你就了解得足够多。比如说，甲为什么和乙有紧密的联系，却和丙疏远呢？这件事情你是永远无法真正知道的。我只能猜测，有时候很容易就猜对，有时候却大错特

错。”

“我总是猜错。”索菲娅在如诗姨妈面前承认自己的不足，一点儿也不觉得羞惭。

如诗说：“应该说，你总是猜错一部分，却总能猜对另一部分，有时候你在这方面还是很聪明伶俐的。关键在于，你必须真正用心去关怀别人，真心为他们着想，尝试从他们的角度看世界。你和我，我们两人有点害羞，不擅长与别人交心。你必须多花点时间在他们身上，聆听他们的诉说，和他们成为朋友。我之所以跟你说这些事情，不是因为我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都做到了；正是由于我小时候不懂这些，所以现在才知道自己走了多少弯路。”

索菲娅问道：“那么你后来是怎么改变的呢？”

“因为我嫁给了一个内心积聚着无穷痛苦的男人，和他的苦难相比，我自己的恐惧、羞惭和痛苦简直就像小孩子哭闹那么微不足道。”

“妈妈说你嫁给羿羲伯伯之前，曾经单挑一个坏人，还策反了他的整支军队。”

“那是因为那支军队本来就属于他的，只是原来的头子死了，他才接手，所以那些士兵本来就对他没有什么忠诚可言。其实不难的，我也只是盲人摸象一般乱说一气，脑子里想到什么言辞能够进一步削弱他手下的忠诚度，就不假思索地说出来了。”

“妈妈说你当时显得特别镇定，一副成竹在胸的样子。”

“对啊，关键词是‘显得’。菲娅，你想想，你很害怕或者很迷惑的时候，你会怎么做？”

索菲娅哧哧笑道：“我会僵直了一动不动，就像一头受惊的小鹿。”

“僵直了动弹不得，对吧？可是别人看在眼中就觉得你特别镇定。这就是为什么其他人有时候毫不留情地取笑你，因为他们以为你是铁石心肠，所以想把顽石砸开，看看里面是不是血肉做的。他们并不知道你只是看起来强硬，其实当时是你内心最恐慌和最脆弱的时候。”

“为什么会这样呢？为什么人们不能更好地相互了解呢？”

如诗说：“因为他们还很年轻。”

“年纪大的人不见得更擅长互相了解吧。”

如诗说：“只要人们用心去尝试的话，是可以做到的。”

“你是其中一个吗？”

“是的，还有你妈妈。”

“可是她一点都不了解我。”

“你这样说是因为你还在青春叛逆期。当一个少女说她妈妈不了解她的时候，这恰恰说明了她妈妈非常了解她，只是不让她为所欲为罢了。”

索菲娅咧嘴笑道：“原来你和其他成年人一样，都是那么卑鄙下流，狂妄骄傲，自以为是。”

如诗也笑了：“瞧，在我们说话之间你已经有所长进了。你虽然说出了内心真实的想法，可是你的那个笑容却能让我以为你在说笑，这样一来，我就算听到了真话也不至生气。”

索菲娅叹了一口气，说：“我尽量吧。”

“作为一个既矮又害羞而且傲慢自大的青春期叛逆少女，你已经算做得不错了。”

索菲娅吓坏了，惊慌失措地看着如诗。

然后如诗笑了。

索菲娅说：“来不及了，你是说真的！”

如诗说：“呵呵，一点点吧。不过，青春期的少男少女，哪个不是傲慢自大的呢？至于害羞和长得矮，这也不是你的错，而且你还会长高的嘛。”

“还会变得更害羞。”

“或者变得更勇敢。”

如诗说中了，自从上次她回去冬眠之后，索菲娅突然猛长，现在几乎有德莎那么高了；除了奥义克，其他男孩子都比她矮一头。奥义克已经长得快有爸爸那么高了，骨骼粗大，而且老是磕磕碰碰的，不是撞倒这些东西就是碰翻那些东西，还经常撞上脚指头。索菲娅很欣赏他待人处事的方式，比如说别人取笑他的时候，他总是傻傻地一笑，也不还嘴；而且他从来不会仗着自己高大去欺负弱小。他调解纷争的时候，总是心平气和地对双方晓之以理，决不诉诸威胁和暴力，所以他总能够平息争端，恢复和平。索菲娅知道自己最终很可能要嫁给奥义克，眼看着他逐渐长成她喜欢的那一类人，索菲娅觉得很庆幸。可惜奥义克看着她的时候，只会觉得这个女孩“又矮又闷”——他当然没有这样说，可他的眼光总是在她身上一滑而过，甚至不是有意忽略她，而是根本没有留意她的存在。每逢两人独处的时候，奥义克总是想方设法溜走，好像在她身边多待一会儿他就会死于非命似的。索菲娅告诉自己，我们从小就被

大人配对，不等于我们将来一定会爱上对方；不过如果我尽本分做一个好妻子，可能总有一天他会爱上我的。

她不让自己考虑另外一个可能性：到了结婚的年龄，奥义克要娶的竟然是别人。比如说，娇小可爱的莎坦，她虽然小两岁，却已经懂得和男孩子打情骂俏。可怜的帕达洛在她面前总是舌头打结，而摩亚整天眼巴巴地看着莎坦，口水流一地，索菲娅看着三弟这样子，不知是好笑还是好气。要是奥义克娶了莎坦，那么索菲娅岂不是只能和一个年纪比她小的男孩子结婚？要是他们逼我和一个小男孩结婚怎么办？

她想，到时候我就一死了之。

当然，她知道自己不会真的因此而自杀。她会尽力配合，演好自己的角色，承担自己的责任，将就着活下去。

有时候索菲娅会想，当初如诗姨妈是否也是这样走过来的呢？在她结婚之前，她是否已经爱上了羿羲呢？她嫁给羿羲是不是因为别无选择呢？他们要是走到一个浮子不能运行的地方，如诗就必须背起羿羲前行。和这样一个男人结婚，容易吗？不过他们看起来挺幸福的。

两个人幸福地生活在一起……这并不是天方夜谭。

索菲娅此刻正在监督着莎坦、妮丝娅、坦比亚和素娅做柔软体操，脑子里却反反复复地思考着所有那些念头。妮丝娅在监督哥哥姐姐锻炼的时候总是很严厉，所以现在索菲娅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不由得心中暗喜：“快点，妮丝娅，你怎么越来越差？”在她的催逼之下，妮丝娅的脸涨得越来越红，每一下动作都挥汗如雨。

终于，妮丝娅忍无可忍，喘着粗气骂道：“你真是……八婆中的……女王。”

“而你，亲爱的吉奥妮丝表妹，乃八婆中之公主。”

“瞧她说的，”四妹素娅说话的时候面不改色心不跳，因为那些体操锻炼对她来说就像闲庭信步一样轻松，“她读的书太多，现在连说话也像一本书了。”

妮丝娅一边喘一边说：“一本旧书……一本又老又残、铺满灰尘、发黄发霉、被虫子吃……”

她还没数落完就被突如其来的巨大铃声打断，铃声过后则是震耳欲聋的警报声。离心重力室里面的好几个小孩双手捂耳，大声尖叫着。他们从来没听过这种声音。

德莎对索菲娅说：“出事了！”索菲娅发现德莎并没有用手捂住耳朵，看起来就像静夜中的猫头鹰那么沉静。

索菲娅说：“我觉得我们应该留在这里等爸爸的通知。”

德莎点头道：“那我们先点名吧，一个也不能走丢了。”

这的确是个好主意。在那一瞬间，索菲娅心中闪过一星妒忌的火苗：为什么德莎还能镇定思考，而我却想不到呢？可是她知道，现在不是追究好主意是谁想出来的时候，现在最聪明的做法就是一旦发现好主意，就应该立即执行。德莎天生就是当领袖的料子，只要她的决策是合理的，索菲娅就会以身作则，心甘情愿地马上服从她的命令。

德莎刚才负责监管几个弟弟。她迅速点清了人数：年纪最小的摩亚，还有笑笑、亚亚和小亚。她带着几个小男孩来到索菲娅和小女孩这里会合，索菲娅早就点清人数了，因为警报响起时，几个妹妹正聚在一起做体操。

德莎对着大伙儿喊道：“我们就在这里等着！”

妮丝娅语带惊恐地大声嚷嚷：“他们不能关了警报吗？”

德莎喊道：“大家都捂着耳朵，但不要闭上眼睛，因为你们一定要跟着大部队！”

德莎脑筋转得真快：如果大家听不见，那就必须用眼睛看，这样才能够按照指示行动。索菲娅再次感到一丝妒忌在心头刺痛，而且她还看到每个人对德莎的忠诚、信任和依赖都猛然剧增，心里更加不好受。

她想，每个人都爱戴德莎，包括我自己在内。德莎如今不再欺负弱小，的确有长女大姐的风范。

这时候有一双腿出现在离心重力室顶部的爬梯口——一双修长的腿，还有一对略嫌笨重的大脚——这是奥义克。他此时显得特别笨重，因为他臂下夹着一个大布包。

他沿着爬梯下到地面，立即转身面向着德莎，似乎知道她是领头人。奥义克大声吼道：“宿舍那里的噪声没这么响，你能不能带弟弟妹妹回房间？”

德莎点了点头。

“纳飞要他们都回宿舍等着，你要保证一个都不走丢。”

“行！”德莎说完，立即下达指令。年纪最小的弟妹先往上爬。德莎逐个嘱咐，一定要在爬梯口那里等着，等她上去之后再一起走。索菲娅在旁边看着，觉得自己是个多余的人。

奥义克转身把那个布包递给她，说道：“这是索引。耶律迈醒了。你把索引藏起来。”

索菲娅很吃惊，他们从来都不许碰索引，就算包在布里面也不行：“是爸爸叫你……”

奥义克说：“快点儿！藏在耶律迈想不到的地方！”他把布包一下子塞进索菲娅怀里，她下意识地将索引抱紧了。然后奥义克转身跟在德莎后面往上爬。

索菲娅环顾四周，离心重力室里面有地方能够藏得下索引吗？难了。这里面是一个无遮无掩的空间，只有几台健身机，都不能用来藏索引。所以她把索引夹在臂下，等奥义克上去之后再跟着往上爬。

这时候索菲娅突然留意到重力室的地板有一段沿着飞船船壳弯曲的拱弧，地毯在那里断开，正是一个检修门。当离心重力机停转的时候，人可以打开检修门，爬进离心重力机的转轮系统。问题是就算她现在关掉电源，离心重力机也会自转半小时左右才能完全停止，然后需要另外一小时才能恢复正常转速。虽然航行途中耶律迈从来没有醒过，可是他未必感觉不到飞船的运行突然出现异常。所以离心重力机停转期间耶律迈肯定会有所发觉，索菲娅不能指望他一时疏忽。

可是，换个角度想，如果离心重力机从来不曾停止转动，那么耶律迈可能就不会怀疑这里藏着些什么东西。

她跑到检修门那里用力拉，却怎么也拉不起来——离心重力机运行的时候，这个门是自动锁死的。索菲娅急忙跑去最近的紧急按钮，关掉电源。紧急停机引起的警铃声被整艘飞船的警报声覆盖，所以索菲娅此举竟然神不知鬼不觉。现在虽然离心重力机还在凭惯性自转，可是检修门的锁已经开了。索菲娅将门盖翻开，看到在有弧度的地板上形成一个拱形。透过检修门，她看到在离心重力机的转轮组下面是一条高速转动的轨道。然后她稍稍改变一下视角，突然意识到自己正处于一个转动的平面上，而那条轨道其实是飞船结构的一部分，是固定不动的。在爬梯的顶上，转动的速度显得慢很多，因为在转速一定的时候，越靠近圆心的话相对速度自然就越低了。

如果我不小心把索引摔了，它会不会摔烂呢？

更关键的是，如果我失足掉下去，或者不小心碰到那条轨道，我会马上摔死吗？或者手脚被切断，落得一个终身残疾？

索菲娅紧张得满头大汗，她小心翼翼地伸出一只脚，然后再伸出另一只，慢慢下了检修门，站在离她最近的一个转轮框上。然后她用右手支撑全身的重量，将索引压在门上，再将左手伸到索引下面，用手掌托起索引。索引在她的手上重若千斤，索菲娅如同临深渊履薄冰一般，左手托着索引，伸到另一个转轮框的顶部。那里就在重力室地板之下，有四条金属条组成一个正方形。这个正方形不大，刚好能将索引卡住，于是她很小心地让索引从掌中滚出，正好落在正方形的中央。藏在这里应该万无一失了，因为没有什么东西能让索引从框中滚出来；最妙的是没

人能发现索引在这里，除非这人也穿过检修门，把头完全伸到重力室地板以下。就算耶律迈来了也只会看看就去别处，而不会真的下去找，因为他会觉得这里太危险，没人能把索引藏在这个地方。

想到这里，索菲娅突然意识到自己这样爬下来确实是挺危险的。现在她必须尽快爬上去，赶在飞船的警报声停下来之前重新启动离心重力机，否则这里的警铃声就会被人听见了。爬上去比爬下来要难很多，尤其因为她之前心无旁骛，只想着把索引藏起来，所以顾不上害怕；现在索引已经安顿好，索菲娅反而能注意到环境的险恶，不由心生恐惧。她不断提醒自己，慢慢地……小心点……如果我脚下打滑哪怕一下，就会立刻粉身碎骨、肝脑涂地；他们恐怕要花整整一个月的时间才能把下面这条轨道表面的血肉擦干净吧……

终于，索菲娅爬上来了。她用四肢支撑着身体，腾空架在检修门洞的正上方；然后手脚并用，爬到旁边的地板上；随即跳起来把检修门盖上固定好，再重新启动离心重力机。这个机器的设计和工艺都非常好，发动机关了那么久，重力机的转速竟然没怎么变慢；所以现在重新启动之后，索菲娅几乎没有任何加速的感觉。

大概十几秒之后，飞船的警报声停了。突如其来的寂静像重拳一样砸在索菲娅的脑子里，她觉得耳中顿时一阵轰鸣。

死寂中传来一阵脚步声，有人沿着爬梯下来了。

索菲娅抬头看见一双腿——不是爸爸的腿，也不是小孩子的腿。如果她被发现无缘无故地待在这里，耶律迈肯定会怀疑她为什么不和其他小孩一起走。索菲娅不假思索地瘫倒在地，蜷缩成一团，就像胎儿在母体之中的那个姿势；然后用双手捂住脸，低声呜咽，浑身发抖。索菲娅想让他们以为她只是一个脆弱的小女孩，已经被警报声的巨响吓得动弹不得、精神崩溃、完全失控。他们会上当的，因为谁也想不到她竟敢在高速转动的轨道之上做出那么高难度的危险动作。别说旁人，就连索菲娅自己也不知道她有这样的勇气和能耐，直到这一刻她还是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来说：“你，站起来，别瘫在那儿了，没人会害你。”

这不是耶律迈，这是小娜和帕妮娅的父亲费雅思，也就是莎芙姑妈的丈夫。看来苏醒的还不止耶律迈一个人。

他又道：“你也不用惭愧，有些人天生就害怕噪声。你应该看看那些小孩子的反应，他们可能需要好几小时才能恢复平静。”

“小孩子？”索菲娅马上意识到他说的不是那些十二三岁的弟姐妹，
“小孩子们也醒了吗？”

“人人都醒了。在冬眠警报响起之后，系统恐防有程序或者机件错

误，自动唤醒了每一个人，以防万一。”

索菲娅问：“这冬眠警报是谁触发的？”

这时候，费雅思姑夫的脸上掠过一阵阴霾。他说：“我们得追查一下了，是吧？不过幸亏这警报唤醒了我们，否则我们哪有机会见到你这么漂亮的十四岁小女孩呢？”

她说：“十五岁。”

费雅思冷冷地说：“那就祝你生日快乐啦！我知道我那个八岁的女儿费思敏娜见到她的好表姐菲娅一定会很开心。你还会陪她玩布娃娃过家家吧？”

索菲娅突然觉得很惭愧。小娜是她的好朋友，当年就算德莎排挤和孤立索菲娅的时候，小娜也陪她一起玩；在第一年出生的那批同龄人里面，只有小娜对她这么好。可是仅仅因为小娜的父母属于耶律迈阵营，她就被落下了。索菲娅现在年长了六岁半，她们不可能重拾当年的友谊了。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是小娜做错什么了吗？不，她是一个好人，可是她却被落下了。

索菲娅低声说：“对不起。”

费雅思伸出一只手，说道：“唉，算了，不怪你们小孩子，我们知道这事情应该怨谁。耶律迈现在正式做主了，这位置早就应该是他的。”

他想装出友好的样子让索菲娅安心，可是索菲娅并不蠢，“你们将我爸爸怎么了？”

费雅思微微一笑说道：“没怎么，只是……他现在没什么兴致去挑战耶律迈的权威了。”

“可是他有星舰宝……”

费雅思说：“星舰宝衣嘛，没错，他还穿着，还能全身发亮呢。不过耶律迈手上有那对双胞胎。”

双胞胎，希尔普和希普尔，也就是索菲娅的两个小弟弟。他们年纪太小，必须冬眠。耶律迈肯定劫持了两个小婴儿做人质，逼迫爸爸就范。

索菲娅讥讽道：“原来他是利用小婴儿来让阴谋得逞。”

费雅思面露狰狞地说：“哼，他真的罪大恶极是吧？什么时候你能够向我解释一下，为什么只许你爸爸放火，却不许耶律迈点灯呢……快起来，跟我走！”

索菲娅跟随他爬上梯子，心里却在苦苦思索：耶律迈抢小婴儿做人质，爸爸让小孩子自由选择。可是说到底，两人都是为了同一个目的：取得对这个团体的控制权。不过他们两人的做法有天壤之别，在道德层面，两者之间肯定有一条清晰的界限。如果索菲娅努力去想，肯定能够找出其中区别，然后向大伙儿解释清楚，让每一个人都明白，在航行途中开班教学是合情合理的，而将小婴儿扣为人质则是难以名状的暴行。眼看她就要想出来了，这时候却有另外一个完全不相干的念头闯进她的脑中：奥义克把索引交给索菲娅了。他需要人带领小孩去安全地方的时候，想到的是德莎；可是当他需要把上灵索引藏起来的时候，却将这任务托付给索菲娅。奥义克自己不去做，甚至也不告诉索菲娅应该将索引藏在哪里，任由她全权处理。

所有人都聚集在图书室。这是一个宽敞的大房间，几乎占满了船身中段的整个空间，飞船上只有这个房间能够容纳那么多人。一走进去，索菲娅就听见婴儿的哭声此起彼伏，还有很多面露疑惑恐惧之色的小孩子。她当然认得那些小孩子，他们的样子一点都没有变。此刻他们各自靠着自己的妈妈：柔珂、莎芙、狄傲丽，还有艾雅，也就是耶律迈的妻子。艾雅伯娘手上并不是抱着她的小女婴芝芙娅，而是索菲娅的双胞胎弟弟之一，希尔普。

耶律迈站在图书室的边上，手上抱着希尔普。

索菲娅心中默念道，我会记住你们俩！虽然我还不能够解决那个道德难题，可是你们扣下的是我的两个弟弟，你们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惜以暴力相威胁，我会记住的！

绿儿看到她，叫了一声：“索菲娅！”

耶律迈喝道：“闭嘴！”然后他看着索菲娅，说道：“你，过来。”

索菲娅向他走过去，在距离他好几步的地方站定了。

“看看你！”耶律迈的语气带着鄙视和愤怒。

“看看你！”索菲娅针锋相对，“利用一个小婴儿来威胁别人，你的儿女肯定为他们勇敢的爸爸感到自豪！”

一阵炽热的愤怒笼罩着耶律迈，索菲娅看到他和自己之间的联系顿时充满了憎恨怨毒的负能量。在这一瞬间，耶律迈甚至起了杀心。

可是他并没有轻举妄动，而是一直等到稍稍平静一点再开口说话。

耶律迈说：“我要上灵索引，奥义克说他给你了。”

索菲娅猛地转头看着奥义克。奥义克只是面无表情地回看她，说道：“没关系的。当初是你爸爸要把索引藏起来的，现在上灵已经告诉他

把索引给耶律迈。”

索菲娅问道：“我爸爸呢？你凭什么代表他说话？”

耶律迈说：“你爸爸很安全，你最好听你奥义克叔叔的话。”

奥义克说：“请你相信我，放心告诉他吧，上灵说没关系的。”

索菲娅质问道：“你怎么可能知道上灵说什么？”

耶律迈讥讽道：“人人都知道，为什么他不能知道？这房间里有好些人喜欢借上灵的名义指挥别人呢。”

“我要听见我爸爸亲口说出来，然后我才会告诉你索引在哪里。”

费雅思说：“如果索引是她藏起来的话，一定是在离心重力室里。”

奥义克眼睛睁大了：“那里哪地方能藏呢？”

耶律迈对着梅博酷和欧必忍吼道：“快去找！”

欧必忍立即站起来，可是梅博酷却故意慢了半拍。索菲娅看得出他对耶律迈的忠诚度其实很低；不过他对每个人的忠诚度都很低。

奥义克说：“菲娅，你就告诉他们吧。我是说真的，没关系的。”

索菲娅默默地说，我才不管你是不是说真的！我冒着生命危险把索引藏起来，然后仅凭你这个叛徒的一句话就双手奉还？没门！

奥义克还在说：“没关系的，索引的唯一功能就是让人和上灵沟通。你以为上灵和这种人会有什么话说吗？”他一边说一边指着耶律迈，语气中充满了轻蔑。

耶律迈狞笑着走到奥义克跟前，一手将他从座椅上揪起来，狠狠地摔到墙上。奥义克的脑袋撞在一排壁柜上，顿时捂着头跌倒在地，气也喘不过来。耶律迈说：“你是长得很高，也很懂说话，可是你有什么真能耐？小破孩儿！纳飞以为我会怕像你这样的所谓男子汉吗？”

奥义克不理他，继续对着索菲娅说：“索菲娅，你可以告诉他。他只有能耐殴打小孩子，却不能控制上灵。”

耶律迈似乎只是轻描淡写地一挥手，结果奥义克的头再次狠狠地撞在壁柜上，然后整个人瘫倒在地上。

索菲娅看到奥义克和她之间的连线变得特别明亮而坚固，充满了前所未有的忠诚。

这时候她才意识到，奥义克故意惹恼耶律迈，遭他的一顿打，纯粹是为了告诉索菲娅，他不是叛徒。奥义克试图说服她，他说的都是实话，她可以放心把索引交给耶律迈。

可是索菲娅实在不甘心乖乖就范。即使奥义克是对的，就算索引没什么用处，可是耶律迈大伯却不这样认为。既然他那么想要，索菲娅大概能够利用这一点来获取一些主动权。

然而她更不忍心让奥义克再受皮肉之苦。她说：“我可以告诉你索引在哪里……”

欧必忍和梅伯在图书室中心的爬梯那里停住不动了。

索菲娅补充道：“不过你必须先让我见到我爸爸没事。”

耶律迈说：“我已经告诉你他没事了。”

索菲娅说：“对，你手上抓着一个婴儿做挡箭牌，所以你肯定是一个从来不打诳语的正人君子。”

耶律迈的脸涨得通红：“谁脸上没有一张嘴？谁不懂说话？纳飞把他们都洗脑了。”可是他一边说着一边走到妈妈和弟弟妹妹面前，把希尔普递给她。耶律迈说：“我不用小婴儿去威胁别人。”

索菲娅说：“你已经逼迫爸爸投降了，现在当然可以说好听的。”

耶律迈说：“索引在哪里？”

索菲娅问：“爸爸在哪里？”

“他很安全。”

“索引也很安全。”

耶律迈大步走到索菲娅面前，以泰山压顶之势俯视着她，说道：“小丫头，你打算和我谈条件吗？”

索菲娅说：“没错。”

耶律迈咧嘴笑道：“奥义克也说了，这个索引给了我也没用。”

索菲娅说：“那就不给你也无所谓了。”

耶律迈俯下身，伸出一只手顶住索菲娅的后脑勺，在她耳边低声说：“菲娅，我这人为达目的是不择手段的。”

耶律迈一放手，索菲娅就大声说：“他刚才说，‘菲娅，我这人为达

目的是不择手段的’。”

在场的人听了，都在议论纷纷。他们可能是赞赏索菲娅有如此勇气去大声复述耶律迈的话，也可能是因为耶律迈竟然这样去威胁一个小女孩。无论如何，此处的人际关系网正在发生变化，耶律迈对他阵营的掌控稍有削弱。当然了，目前人人都被害怕和畏惧绑在他的身边，而他对奥义克的暴行也加强了他的控制；可是索菲娅的勇敢以及耶律迈对她的恐吓却削弱了那些心甘情愿的追随者对他的忠诚度。

耶律迈似乎对这种微妙的变化有所察觉。他毕竟是领袖之才，曾经带领商队渡险涉难；虽然他不像索菲娅和如诗那样能够用肉眼观察人与人之间的忠诚、服从、敬爱与畏惧，可是失势的时候耶律迈还是能知道的。所以现在他要换策略了，他说：“菲娅，你就尽管说吧，不过在今天这件事情上，你怎么也不能把我说成恶人。是你爸爸和他的几个同伙背叛了我们；是你爸爸骗我们说要中途唤醒大伙儿，然后出尔反尔；是你爸爸剥夺了我们小孩与生俱来的权利。你看看他们！”耶律迈说着向那些四岁、五岁、八岁的小孩子一挥手。索菲娅知道，他们很难接受这个事实。对于这些小孩子来说，就在几小时之前，他们才一起进入冬眠；可是一觉醒来，很多同龄人竟然变成了身材高大的青少年，昔日的伙伴只能在记忆中找寻了。“你说，到底是谁害了小孩？是谁在利用他们？绝对不是我！”

索菲娅看到耶律迈正在重新赢回众人的同情。她质问：“那么你的老婆为什么还抓住希普尔不放？”

艾雅站起来大声回答：“你这个目无尊长的小孩子真是很讨厌！我没有抓小婴儿当人质！他刚才在哭，我想哄他罢了。”

索菲娅说：“小宝宝哭了，难道不应该让他的妈妈来哄吗？你不见得哄得更好吧？可能是因为你的丈夫不许你把希普尔还给我妈妈吧？”

艾雅立即看着耶律迈，耶律迈不耐烦地挥一挥手，索菲娅说中了。艾雅沉着脸把希普尔还给绿儿，绿儿默默接过来放在另一个膝盖上抱稳当了。自出事以来，绿儿始终一言不发。索菲娅想，为什么妈妈要保持缄默呢？为什么这些大人要让我与奥义克开口跟耶律迈对抗呢？

因为他们有小孩。

这个清晰的念头闯进她的脑中，索菲娅知道一定是上灵在说话。她顿时明白上灵的意思了：因为大人有小婴儿，所以他们投鼠忌器，怕耶律迈发难。只有像奥义克和我这样的年轻人才有勇敢抗争的自由，因为我们不需要保护自己的小孩。

对。

既然你能够和我说话，既然我可以把索引交给耶律迈，那么你为何

不直说呢？

没有回答。

索菲娅不明白上灵意欲何为。为什么她给奥义克下达一个指示，却不肯和索菲娅确认呢？为什么她不告诉索菲娅想知道的信息呢？上灵宁愿开口解释为什么大人都不说话，却不能给索菲娅一点提示，告诉她应该怎么做。

除非这意味着索菲娅现在所做的都是对的。

没错。

索菲娅说：“带我去见爸爸。等我见到他安然无恙了，我自然会把索引给你。”

耶律迈说：“这飞船不大，没有你我也能找到。”

索菲娅说：“那你就自己找去吧。不过既然你不肯让我见爸爸，这表明你已经对他下了毒手，所以你不敢让大家知道你是一个多么暴戾、邪恶和恐怖的人。”

有那么几秒钟，眼看着耶律迈就想动手打人了。不过最后他的愤怒只是在眼神之中闪过，他的双手始终没有动作，他甚至没有向索菲娅靠近一点儿。

耶律迈平静地说：“我们上一次见面你还只是个小孩子，所以你根本就不了解我。或者你对我的猜测是对的，可是如果我真的像你说的那么暴戾、邪恶和恐怖，为什么你现在还没有鼻青脸肿呢？”

索菲娅冷冷地说：“那是因为殴打一个女孩子只会让那几个对你溜须拍马的家伙左右为难。你对待奥义克的方式已经暴露了你的本性，你之所以现在还没有对我动手，完全是因为你还不能确定一切都在你的掌握之中。”

索菲娅看得出，她说出的每一个字、每一句话都在削弱耶律迈的地位，否则她是不敢说这些话的。她也知道这样做很危险：如果耶律迈发觉他对局势的控制渐趋式微，他就很容易鲁莽行事，这样一来他们就更加危险了。无奈这是索菲娅能想到的唯一对策，只有这样她才能对局势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耶律迈还是很镇定：“你说得对，这一切当然不在我的掌握之中，我也从来没有这样幻想过；你爸爸才是那个一心要控制别人的野心家。我必须限制他的行动自由，否则他就会利用那件什么宝衣强迫大家屈服，他自己就为所欲为。我现在想要的只是公平！比如说，你们这些已经长得太大的小孩回去冬眠，我们的小孩在剩下的航程中醒着，至少也能追

回一半的时间。我的要求难道就真的那么暴戾、邪恶和恐怖吗？”

索菲娅意识到这个人也是精通驭人之道，就凭着简简单单的几句话，他就收复失地，把索菲娅刚才破坏的局势全部重建。索菲娅说：“好，既然你是一个通情达理、和蔼可亲的好人，你一定会让我、奥义克和妈妈一起去见爸爸的。”

“这个好商量，不过你得先把索引给我。”

索菲娅有点心动了：可能耶律迈已经屈服；如果她说出索引的位置，他就会让她去见爸爸。这时候，奥义克又插话了。

他质问道：“你难道还相信这个骗子？他污蔑纳飞用星舰宝衣害人，可是他偏偏怕别人想起他和梅伯谋害纳飞的事。耶律迈就是一个杀人凶手！在女皇城的时候他就背叛我的爸爸，与贾霸合伙布下陷阱杀人灭口，如果不是上灵让绿儿去警告爸爸……”

话音未落，耶律迈粗壮的手臂一挥，狠狠打在奥义克身上。奥义克在低重力环境中凌空飞起，横穿整个图书室，一头撞在对面墙上，这一下撞得比之前两次更猛烈。虽然重力很低，可是大家在学校都学过，质量是恒定的，所以这次撞击的背后其实是奥义克全身的重量。他顿时摔在地上不省人事。

这下子大人们都不能保持沉默了。华纱高声尖叫着，佛意漫猛然站起来对着耶律迈大吼：“你是一个杀人凶手！我没有你这个儿子！我将你逐出家门！你拥有的一切都会被别人偷走！”

耶律迈一下子失控了，和佛意漫对吼：“你和你的那个上灵，你们算什么东西？你们什么也不是！懦夫！虫豸！在你的儿子里面，只有我才是真正的男子汉大丈夫！你却总是偏爱那个骗子马屁精！”

佛意漫平静下来了，说道：“我从来没有偏爱他，我毫无保留地信任你，把一切都给了你。”

“你什么都没给我！你把生意扔了，把家财散了，连我们家族的名誉地位也不要了！你把一切都抛弃了，为什么？就是为了一台计算机！”

“你把我出卖给贾霸，你其实是一个杀人凶手，是一个叛徒！耶律迈，你不是我的儿子！”

这就是最后一击了。索菲娅知道，这时候每个人对耶律迈只剩下畏惧，原有的一点点忠诚也烟消云散。人们就算服从他的命令也只是出于害怕，而非心甘情愿；连他八岁的长子蒲诸诺看着他时，眼神里也只有畏惧和害怕。

华纱和谢德美照料着奥义克。谢德美说：“我觉得他应该没事的。颇

骨没有破，大概会有点脑震荡，应该没那么快苏醒。”

听了谢德美的话，大家沉默了许久。虽然奥义克的伤势不严重，可是没有人会忘记是谁让他受伤的，没有人会忘记那一记野蛮的重拳背后所带的狂怒，也没有人能忘记奥义克的躯体在空中掠过的无助身影。没错，人人都会服从耶律迈的命令，可是没有人敬爱他，没有人敬仰他，他的领袖地位并非人心所向。至少在这一刻，拥护他的人一个也没有。

耶律迈低声说：“绿儿，你带着索菲娅跟我来。还有你，羿羲，你也来。我要向你们证明纳飞好好的；我还要你们亲眼证实，他再也不会指挥这艘飞船了。”

索菲娅跟着耶律迈爬下一架梯子，来到储藏舱的其中一层。索菲娅想，她最初提出要见爸爸的时候，为什么耶律迈死活不肯呢？既然他最终还是要答应，之前闹那么久有意义吗？

他一开始不让你见爸爸，因为这是你提出来的要求。

这人怎么那么幼稚呢？

不是幼稚，而是谨慎。为了树立权威，他必须从一开始就完全控制局面。

哼，他已经得逞了。

正相反。你和奥义克，再加上后来的佛意漫，你们已经把他击垮了。耶律迈已经输得一败涂地，大概他还要过一段时间才能意识到，不过他确实已经完败。

带着一丝胜利归来的得意心情，索菲娅跟着耶律迈走进了囚禁爸爸的那个储藏室。

可是当她看到爸爸的惨况时，那一点点得意之情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

爸爸侧躺在一个储存格的地板上。他的手腕被死死地反绑在身后，索菲娅看见绳子深深地陷入手腕的皮肤里，勒得双手都变白了；他的脚腕也被绑得很紧，双腿反折在身后，后背形成一个痛苦的反弓形。他们将两条绳子从脚腕那里连出来，越过肩膀，在脖子上紧紧地绕了两圈；然后再将这两条绳子沿着身前绕过胯下，从双腿之间穿过，绑回他背后的手腕那里。这样一来，爸爸的身体就时刻处在一种不间断的压力之下：他若要减轻绳子在肩膀和胯下的压力，就必须把双腿尽量向后抬高，身体也就向后弯折得更厉害；可是他们已经将他的后背反弓到极限，实在不能再弯了，所以绳子的压力始终不能稍减。只见爸爸双眼紧闭，脸色通红，呼吸急促而虚弱，索菲娅知道他正在痛苦中煎熬，在这种姿势下，连喘口气也很困难。

妈妈喃喃地叫道：“纳飞……”

纳飞睁开眼，轻声说：“噢，看到了吧，海上的一点小风浪就足以把我们的航程都打乱了。”

羿羲的语气充满了怨毒：“你在折磨人这方面真的太有创意了，竟然想出这么恶毒的方法去绑他！”

耶律迈说：“这不过是在沙漠旅行途中的标准惩罚措施罢了。当一个有利用价值的人顽固不化的时候，你既不能杀他，也不能纵容他以下犯上，所以就用这种办法惩治。一般来说几个小时就够受的了，不过阿飞向来是一个特别顽固的小孩……”

妈妈问：“纳飞，你能喘得上气吗？”

爸爸反问：“你呢？”

直到这一刻索菲娅才突然发觉，四周的空气特别沉闷，有一种快要窒息的感觉。

耶律迈问道：“你什么意思？”

羿羲代纳飞回答：“那么多人同时醒来，维生系统不胜负荷。现在的供氧已经开始紧张，随着时间推移，氧气会越来越不足。”

耶律迈说：“没问题，我们只要把所有的骗子和小人以及他们那些长过头的小孩都赶去冬眠就行了。”

爸爸低声说：“你别妄想了。”

耶律迈镇定地看着他：“我觉得只要索引在我手中，飞船的计算机就会受我控制了。”

爸爸甚至懒得回答这句话。

耶律迈说：“索菲娅，我已经遵守诺言了，把索引给我。”

索菲娅说：“你先把他放了。”

羿羲说：“他不会答应的，因为他没办法抢走纳飞身上的星舰宝衣。如果他给纳飞松绑，纳飞就会马上控制局面，耶律迈一伙根本不能螳臂当车。”

原来他们抢了双胞胎做人质才能够占尽上风，爸爸为了不让小宝宝受伤害，心甘情愿被他们绑成这样子。索菲娅生平第一次体会到为人父母有多不容易。没有小孩的人才能够根据自己的判断做出最佳选择；一旦有了小宝宝的牵挂和羁绊，你就像戴上了金刚箍，随时会被别人念紧

箍咒。

索菲娅说：“你不能松一下绳子吗？你没必要把他扭成这样子啊。”

耶律迈目不转睛地看着索菲娅，说道：“对，没必要，可我就是想把他弄成这样子。正如你所说的，我是一个暴戾、邪恶、恐怖的人。索菲娅，快把索引给我，否则你的妈妈也要绑成这样子陪他。那件宝衣能为你爸爸治疗，所以他其实没怎么受伤；可是你妈妈没有宝衣护体……”

索菲娅感觉到身旁的妈妈一下子全身都僵硬了。她说：“这事情你做不出来。”

“我做不出来？反正你和奥义克还有我爸爸已经让所有人都恨上我了，还有什么事情我做不出来？如果我证明给大家看，我对女人也能像对男人那样下狠手，那么像你这样的大嘴巴小贱人就不敢再碍手碍脚，我也不再用再忍受你们叽叽歪歪了。”

“告诉他吧。”爸爸听起来好像已经认输了。

既然听到爸爸亲口说出这句话，再抵抗下去也没什么好处了。索菲娅说：“我带你去吧，索引在离心重力机那里。你必须等它停下来，否则是拿不出来的。”

耶律迈说：“哦，原来你是把索引藏那去了。干吗那么费劲呢，反正我迟早都会发现的。行了，你们几个都出去，我要锁门了。我会派人整天看着，所以你们别想着偷偷溜下来放人。其实我现在还没杀他，你们就偷着乐吧。”

索菲娅沉思了片刻：为什么耶律迈还没杀爸爸呢？他以前也试过的，对吧？肯定是因为星舰宝衣！至少当爸爸在飞船里面或者附近的时候，他们杀不了他。如果不是爸爸允许，耶律迈甚至近不了他的身，更别说动手了。要是耶律迈真的要取他的性命，宝衣大概不用爸爸指挥就会自动反击。也可能是上灵控制宝衣进行反击，不过这也算是“自动”了，对吧？因为上灵其实只是一台计算机罢了。

而你其实只是一组有机化合物序列罢了。

索菲娅不禁脸上一红。她任凭耶律迈把他们三人赶出储物间；就在门快关上的那一瞬间，索菲娅突然想起大叫一声：“爸爸，我爱你！”

本来耶律迈坚持不等离心重力机停转就下去拿索引，可是后来他亲眼看到现场环境，知道硬要去取的话，很容易失手让索引掉到转轮下面摔烂。耶律迈只能黑着脸等离心重力机完全停转，然后派欧必忍穿过检修门下去拿索引。索菲娅知道他为什么不敢亲自下去，因为他怕头上哪个人突然把门关上了。虽然他不用多久就能走出来——因为沿着下面的轨道走，总会有通向飞船别处的出口——可是这段时间已经足够让人赶

去把爸爸放了。最后，爬下检修门洞的是欧必忍，把索引布包递上来给耶律迈的也是欧必忍。

欧必忍说：“我真不能相信她在那机器还转着的时候就敢爬下去。”

耶律迈没说什么，可是索菲娅得到敌人的称赞，心中颇感自豪，她做得相当不错了。刚才不知道为什么，奥义克一下子就把索菲娅供出去；可是她却想办法削弱了耶律迈的地位，还见到了爸爸，现在就算交出索引也值了。

耶律迈扯开包在外面的布，双手捧住索引。没有动静。

他转头问羿羲：“这东西怎么用？”

羿羲说：“就这样，你已经在用了。”

“可是有什么动静也没有啊。”

羿羲说：“当然没动静了。这个索引是受上灵控制的，他不打算和你对话。”

耶律迈把索引递给羿羲：“那就你来说。我说什么你就让上灵照做，否则我就让如诗去陪绑。”

“我尽量吧，不过就算是我拿着索引，上灵也不会上当，更不会向你屈服。”

耶律迈喝道：“少废话，快点儿！”

羿羲轻轻坐下来，耶律迈把索引放在他的大腿上。羿羲双手捂着索引的表面良久，依然没有动静。

羿羲说：“看到没有？”

耶律迈问：“这东西平常是怎么样的？会不会反应就是这么慢？”

羿羲说：“索引的反应向来都很快，问题是这艘宇宙飞船目前不在舰长的控制之下，所以这个索引是不会运作的。”

“舰长……”耶律迈咬牙切齿地说出这两个字，好像吐出什么毒药似的。

羿羲说：“氧气会越来越少的。这艘飞船在单位时间内只能分解一定数量的二氧化碳，而现在同时呼吸的人太多了。”

“你是说上灵想通过控制供氧来强迫我投降？”

羿羲说：“这其实和上灵没关系。他不能直接控制维生系统，更不能强制关闭维生系统，导致人员伤亡，因为船上的设备都有自动防故障装置。现在供氧不足，其实是因为维生系统已经到了极限。”

耶律迈说：“行！那我就把我讨厌的人都赶去冬眠。我甚至可以让纳飞也去冬眠……我觉得他可以保持这样的姿势一直睡到地球。”

羿羲问道：“难道你想让他变成我这样吗？”

耶律迈似乎很赞同这个想法：“这也未尝不是一个好主意，至少我和你从来没什么矛盾。”

羿羲说：“随便你怎么计划，反正上灵是决不会让你启动冬眠舱的。它只需要向维生系统的计算机发送一个危险信号就可以了，你根本没办法阻止。”

耶律迈想了一会儿，然后说：“好，我们就耗着吧。”

“你以为你能耗赢上灵？”

耶律迈说：“我认为上灵不希望这次旅程半途而废；我觉得他始终会认清形势，知道我才是这个殖民地的领袖，然后他就会让步了。”

决不可能。

索菲娅重复道：“决不可能。”

耶律迈转头对她说：“噢，真的吗？上灵现在开始对你说话了？”

索菲娅没回答。

就算这艘飞船上的每一个有机个体都死亡，我这次远征的主要任务也能够完成。

索菲娅说：“就算飞船上的人都死光了，上灵也能达成她的主要目标。”

耶律迈说：“或者上灵是在骗你。接下来这几天有好戏看了，因为我们会发现上灵到底有多老实。”

羿羲说：“遭殃的首先是婴儿，然后是老人。”

耶律迈说：“如果我的小孩有什么三长两短，你们所有人都要陪葬，我自己也不想活了。死有什么可怕的？总好过被那个口蜜腹剑、阴险奸诈的杂种骑在我头上。这个所谓的兄弟是爸爸强加给我的，我宁愿死也不要被他多统治一天。”然后他转头看着索菲娅，笑笑说：“小丫头，我本来不想在你面前说你爸爸坏话的。可是有其父必有其女，我说的这些

话可能你听在耳中还觉得是夸奖吧。”

索菲娅对耶律迈厌恶至极，已经顾不上害怕他发飙了。她反唇相讥道：“如果像你这样的人不恨我爸爸，我反而会替他觉得羞耻呢！”

突然有一下很轻的笑声……是欧必忍吗？耶律迈猛地转身，却看到欧必忍一脸的无辜。

索菲娅想：你已经输了。上灵说得没错，我们已经打败了你。现在我们只希望你能够在有人受伤之前意识到这一点。

第八章 松绑

绿儿很生气。她不是恨耶律迈，而是生自己的气。对于绿儿来说，耶律迈几乎已经成了一股自然力量。他痛恨纳飞，抓住一切机会去伤害纳飞；这两兄弟之间积了太多的恩怨、太多的旧恨。耶律迈以前不止一次尝试杀害纳飞，这样一个罪孽深重的人，你是不可能改变他的。要和他相处，你只能尽量避免激怒他。

绿儿对上灵说，“这一切都是你造成的！这是你的主意，也是你在背后推波助澜才得以实施的。你将纳飞和我还有其他几对父母操纵在股掌之中，逼我们参与你这个玩弄时间的小游戏。”

我并没有做错。

你只是想不到他们会醒，是吧？

我还是没有做错，一切都会解决的。

“我的小宝宝现在呼吸困难，连吃东西都成问题，因为吞咽食物耗时太久，等食物吞下去的时候，他们已经喘不上气了。我们眼看就要没命了，你竟然还跟我说一切都会解决？”

你们在几天之内不会有生命危险。

哼，我听你这句话就像吞定心丸了。

我又不是耶律迈，他做这些事情也不是我指使的。

“整件事情都是你策划的，是你把我们逼进了这么危险的境地。”

你以为这一天永远不会到来吗？你以为只要你循规蹈矩，耶律迈就不会翻脸吗？在这里摊牌总好过在地球上翻脸，在这里起码我还能够控制局面，在地球上的话你们就孤立无援了。

“不会的，在地球上我们也不会孤立无援，地球守护者会帮助我们。不过只要他对我们的关心爱护及不上你的一半，我们在一年内就全被害死了。”

地球守护者的威力比我大得多。

那实在太好了。

你生气我理解，可是不要让愤怒影响了你的判断力。

“对啊，我们的判断力不要受影响，就算我们已经因为缺氧而呼吸困难，就算我们眼睁睁看着小孩子变得麻木迟钝，就算我的丈夫被弯折扭曲，手腕脚腕被绳子勒得死死的……”

一个又一个小时过去了，绿儿就这样不停地埋怨上灵。她知道当自己心中的愤怨发泄殆尽之后，她就会陷入沉默；然后她会努力让自己接受现实，最后甚至会觉得事到如今其实已经算是最好的局面了。不过这次风波的前景如何还很难说，如果这个局面已经算是最好，绿儿简直不敢想象次好的甚至最差的局面会是怎样。世间事没有如果，谁也不可能确切知道在不同情况下会有如何的结局。人们常说一些无法验证的假设，“如果那个警报没有触发……”“如果纳飞从小不是这么口没遮拦……”——后面这句话是纳飞最爱说的，因为他把一切都怨在自己头上。可是绿儿知道，世间事总有不只有一个成因，排除或者改变某个因素并不一定能消除或者改善某个结果。

虽然总有一天我不会继续无理取闹地怨恨上灵，不过此刻我实在无法平息心中的愤怒。纳飞的惨状还历历在目，就像噩梦一样深印在我脑海里；我的儿女每咽下一口食物都要拼命喘气；而这个残暴歹毒的耶律迈还控制着飞船上的每一个人。

如果我们当初能够顶住上灵的压力，坚决不在航行途中开班教学，那该多好啊。绿儿不禁怒火中烧，她想出最恶毒、最伤人的言辞，在心中向着上灵咆哮；对着耶律迈、梅博酷一伙她是不敢说这些话的，如今唯有暗自向上灵发泄了。在旁人面前，绿儿始终显得面如平湖、泰然自若。她要尽量让别人觉得她自信十足、毫不畏惧，甚至丝毫不为当前的局面而烦恼。因为绿儿知道，只有这样做才能最大限度地扰乱耶律迈一伙人的心神。他们看到绿儿竟然毫不担心，自然就轮到他们担心了。这种心理干扰虽然微不足道，却是绿儿在这场斗争中能做出的最大贡献了。

他们……我们……在绿儿心中，她已经将耶律迈的追随者及其家庭成员统称为“耶律党”，而那些参与了办学计划的人则属于“纳飞党”。通常这样的字眼用来指代团体、部落或者国家；而飞船上的这两派人，虽然人数不多，难道不算是两个部落吗？

耶律迈命令纳飞党人必须在图书室同时进餐，饭后他和梅伯将每个家庭押回各自的小房间里待着，再把房门锁上。当这两人不在的时候，就由费雅思和欧必忍负责看守。绿儿在图书室吃饭的时候留意观察费雅思和欧必忍，发现他们显得浑身不自在。难道他们也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羞耻，还是他们担心一旦动手会寡不敌众？真正原因绿儿就无从得知了。

在耶律党徒里面，有些女人趁着吃饭的时候来图书室试着找绿儿说

话，结果当然是徒劳无功。绿儿不理不睬、面无表情，也没有肢体语言，仿佛她们根本就不存在。这导致她们离开的时候都很生气，尤其是华纱阿姨的小女儿柔珂，离开时暴跳如雷地喊道：“这些都是你自找的！叫你老在装腔作势……不就是仗着以前被人叫作圣湖先知嘛，有什么了不起的！”这句话和眼下的矛盾斗争没有丝毫关系，很明显，柔珂只是顺便发泄一下对绿儿的陈年积怨罢了。绿儿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开口取笑她。

绿儿用沉默来对付耶律党女人，并不是出于恼怒。她很清楚，她们丈夫的决定其实和这些女人无关。梅伯的妻子狄傲丽和耶律迈的妻子艾雅就为她们丈夫的所作所为深感苦恼。可是，绿儿也知道，一旦她接受她们的安慰和同情，一旦她允许她们越过耶律党和纳飞党之间的那条无形边界，这些女人就会如释重负。她们会认为自己在纳飞的老婆成为众矢之的的时候还能对她雪中送炭，马上就变得心情舒畅，甚至会自以为很高尚。绿儿不希望她们心情舒畅，她要让这些女人终日焦虑不安，受不了对丈夫抱怨和施压。在每个家庭的怨气和压力积聚到一定程度之后，耶律党徒对妻子的畏惧甚至会超过对主子的害怕；而耶律迈本人也会慢慢看清形势，认识到他对纳飞的憎恨已经扭曲了他的人性，他的所作所为对他自己的家庭也造成了伤害，到最后可谓得不偿失。

当然，还有另外一个可能性：艾雅对耶律迈施加额外的压力，反而让他愈加顽固，拒绝妥协。不过，绿儿目前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冷落耶律党的女人，所以她还是坚持这个态度。

唯一反常的事情就是司徒博和谢德美的特殊待遇。很明显，他们也受到监视，和绿儿、如诗羿羲夫妇、华纱佛意漫夫妇一样，去哪里都被别人盯着。可是在图书室里，这家人并没有被看守得很严。耶律迈鼓励他们和耶律党人坐在一起，还允许一家四口随意交谈。

因此绿儿非常笃定地得出一个结论：导致所有冬眠舱打开的那个报警信号并非意外，司徒博当年设置了两个唤醒程序，上灵漏掉了其中一个。谢德美绝对不可能知道这件事情。司徒博呢？很难想象司徒博会做出这样的事情。难道他没有和其他人一起给小孩上课吗？难道他不是这个学校的一分子吗？难道他的儿女没有和其他小孩一起成长吗？他向来知道他的秘密唤醒程序会害了纳飞的性命，也会让这个团体彻底分裂；可是他一直以来什么也不说，还白白领受着纳飞党人的情谊。这是一个扭曲成怎样的灵魂？不，这简直无法想象，这不像是司徒博做的，没有人会这么两面三刀，这么奸诈，这么……

此刻司徒博正坐在图书室里，身旁是他的儿子洛奇，同一张桌子对面则是梅伯的妻子狄傲丽。与此同时，谢德美却和女儿坦比亚离群独坐，脸上写满了羞惭。她不主动说话，仅仅在别人问话的时候才回答一句；她甚至不看任何人，吃饭时只顾低头看着眼前的碟子，一吃完就赶快离开。绿儿很想问问索菲娅或者如诗，让她们评估一下目前的情势，看看司徒博到底忠于谁。可是他们不许她和如诗交谈，还把索菲娅单独

关起来，奥义克也被隔离禁锢，看来这两个小孩特别吸引耶律迈的注意力。

一天晚上，有人敲她的房门。绿儿打开一看，发现是司徒博。当时双胞胎已经睡了，他们的呼吸急促而有规律；年长的几个小孩——查维亚、摩提噶和伊素查娅——还没睡着，都躺在床上静养，以减少氧气的消耗。这是耶律迈的命令，不过此时氧气确实不足了，人人都能感觉到，所以大家都心甘情愿地遵守这条命令。

绿儿静静地看着司徒博，等他先开口。

“我一定要和你谈谈。”

绿儿思想斗争着要不要让他吃一个闭门羹。可是不让他解释一下就判他有罪，似乎过于武断了。所以绿儿侧身让他走进房间，然后伸头出门向走廊张望，只见费雅思和欧必忍都在盯着。如此看来，司徒博此行并非秘密探访，除非门外的两个人突然有胆量去合谋违抗耶律迈的命令。

她把房门关上。

司徒博说：“是我做的。我明知你已经知道了，可我还是必须亲口向你承认。耶律迈让我骗你说我也没办法删除那个唤醒程序，其实我是有办法的，我也想过要删除。就在我临睡前的最后一刻，我尝试大声叫小谢和阿飞暂停一下，叫他们打开舱盖，好让我……”

司徒博看得出来，绿儿对他这番话无动于衷。他转眼看着房门方向，继续说道：“我实在预料不到事情会发展到这个地步。我只是……我以为耶律迈看见米已成炊，就会想个折中方案，比如让其他小孩在剩下时间里接受教育，这样的话，你们的小孩有六年半，他们的有三年半……我想不到他会诉诸暴力，把纳飞绑成那样子……现在维生系统超负荷了，我们还缺氧……你能不能说服上灵让步，至少让我们中的一半人回去冬眠呢？”

绿儿恍然大悟：原来耶律迈一伙人知道他们的所作所为眼看就要酿成恶果，于是派司徒博前来做说客，想说服绿儿把他们从水深火热之中拯救出来。

“你回去告诉耶律迈，等纳飞获得自由、重新掌控飞船之后，他和他一伙人随时都可以回去冬眠。哼，我说错了，应该是‘你们一伙人’才对。”

出乎绿儿的意料之外，司徒博的眼泪几乎夺眶而出。他说：“我没有‘一伙人’，我甚至连妻子也没有了，儿子和女儿都没有了。”

原来谢德美真的不知情，绿儿并不觉得意外。

司徒博抹着眼泪，勉强控制住情绪，继续说道：“我没指望你会同情我，我只是想让你明白，如果我早就知道……”

“有什么是你不知道的？你不知道耶律迈恨纳飞入骨吗，还是你不知道他一直想害死纳飞？上次耶律迈耍阴谋诡计的时候，纳飞中箭浴血，你也亲眼看见了。他对纳飞心怀杀意，你怎么会想不起来呢？”

司徒博眼中闪过一丝怒意道：“这次好像不是耶律迈在耍阴谋诡计吧。”

绿儿说：“没错，这次耍阴谋诡计的是上灵……还有你！你这个脚踏两只船的双重间谍！”说到这里，绿儿突然明白了，“噢，你一直打算脚踏两只船，对不对？”

司徒博说：“我在这里是个外人，小谢和我跟谁都没有血缘关系。”

“小谢是华纱阿姨的干女儿。”

“那也不是血缘关系，那是……”

“那比血缘关系更亲近。”

“可是没有人和我亲近。无论我怎么做，我的两个儿女都必然会卷入纳飞和耶律迈的家庭斗争。我不像佛意漫和他的小孩，我没有强壮的体魄，我也不……不符合人们所说的男子汉大丈夫的标准。我该怎么保护我的小孩呢？我想如果我和纳飞与耶律迈两边同时保持友好关系的话……”

绿儿说：“这是不可能的，尤其是到了今天这个地步，这都是拜你所赐。”

“我以为这样做最有利于我的小孩，可是我错了。现在双方都不信任我，我的小孩最终也会为此付出代价。我来是向你认错的，我不想隐瞒什么，也不想为自己开脱；不过我的目的并不是要背叛你和纳飞，我只是做了一件我认为对我的小孩最有利的东西。”

绿儿冷冷地说：“很好，我已经了解了，你也可以瞑目了。现在他们只允许我和我的儿女说话，等将来有一天我可以跟别人交谈的时候，我一定告诉大家，你这样做完全是出于无私的舐犊之爱。”

司徒博说：“梅博酷说你很冷酷。”

“我们都知道梅博酷向来以观察细致入微著称。”

司徒博说：“可是他说错了，你不冷酷，你是很火爆。”

“哼，你还用五行比喻来分析我的个性，真是太感谢了。”

“绿儿，请你记住，我知道我对不起你们，我欠你们的债太多，一辈子也还不完。其实我本性并不是这么不堪，像我这种人只能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竭尽全力挣扎求存。无论你怎么鄙视我，可是将来总有一天你会需要我的帮助。我来就是要告诉你，当那一天来临的时候，你和纳飞只需要开口说一句话，我上刀山下火海也在所不惜。”

“很好，你这就去叫耶律迈放开我丈夫。”

“我是说我力所能及的事情。其实我已经求过他了，柔珂和莎芙也要他放人。你的大女儿啐他脸，还骂他是个阉人太监，只有将比他强的人踩在脚下才觉得自己像个男人。”

绿儿大吃一惊：“那他打她了吗？”

司徒博说：“打了，不过她没事的。耶律迈动手之后，人人都瞧不起他，从那时候起他就再也没有走近索菲娅的身边。我觉得，且不论最终结果如何，反正在耶律迈打了索菲娅之后，就连他的妻子也不再向着他了。”

毫无疑问，这是索菲娅的苦肉计。绿儿说：“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耶律迈总是想通过动手来解决言语上的纷争。他这样做虽然能够让对方闭嘴，可是无形中也证实了对方的话。”

司徒博说：“就说你吧，过半数的女人都在谈论你的沉默杯葛行动，小谢也加入了你的抗争。现在人人都希望耶律迈罢手，我觉得你需要听到这些好消息。你的沉默杯葛，索菲娅和奥义克的直言相斥，以及纳飞的隐忍受难，虽然抗争方式不同，却是一样的顽强和勇敢。你们让耶律迈阵营的人觉得很……很羞惭。”

绿儿脸色凝重地点了点头。在这个艰难时刻，她的确需要一些鼓舞。司徒博来告诉她这些好消息，确实是有帮助的。

司徒博说：“在过去两天里，我见识到真正的勇气。像索菲娅和奥义克，明明不是耶律迈的对手，却敢公开挑衅他，逼他做出最不堪的坏事。我从来就没有这种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胆气……如果我是这样的话，我的人生就会完全不一样了。”说到这里，司徒博苦笑几声，“是的，我可能早就已经死了。”

绿儿忽然意识到她对司徒博这个人几乎一无所知。他是在怎样的环境中成长的呢？听他的话好像他一辈子都活在恐惧和孤单之中，为什么会这样呢？绿儿虽然还是恨司徒博，可是她不得不承认，如果从他的角度看，事情可能就完全不一样了。对于绿儿来说，她别无选择，只能全力辅助纳飞和上灵对抗耶律迈，否则她就一无所有了。可是对于司徒博来说，他当然应该预计着要是耶律迈赢了，未来的路该怎么走。如果耶律迈真的得逞——这不是没可能的——司徒博就必须为自己一家大小准备后路，希望在耶律迈的阵营里也能找到一席之地。如此看来，司徒博

的所作所为也是情有可原的。

问题是他很容易会把双方都得罪了，最后反而在哪一方都没有容身之所。按照如今事态的发展趋势，他正走在这条不归路上。

绿儿再开口的时候，尽量让语气平和一点：“司徒博，你说的这些话我都听进去了。如果你为前途命运担心的话，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们决不会对你和你的家人秋后算账。如果将来你们一家大小还是希望和我们在一起的话，你们还是有一席之地的。”

司徒博说：“耶律迈这次输定了，问题是到底要牺牲多少条性命才能让他屈服。”

绿儿说：“我希望这个数字是零。”

“其实我这次来向你忏悔，完全有可能是为了我自己着想。你没有理由再信任我，因为我辜负了你们所有人。你们以为我是你们的一员，可是我却背叛了你们。你们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件事情，我自己也不能忘记。可是请你相信一件事情，如果你或者纳飞有用得着我的地方，我一定会全力以赴。不管是什么事情，就算要我赴汤蹈火也万死不辞。”

绿儿几乎又要出言相讥，好不容易才忍住没说出来。

司徒博继续道：“我这么做其实不是为了我自己，甚至也不是为了你们。我只是……这是唯一能够让我在儿女眼中赎罪的方法。迟早每个人都会知道这件事情是我干的，所以我也不怕在你的小孩面前说这番话了。他们虽然闭着眼，不过都是醒着的。就算将来没有人拿这件事情取笑我的小孩，他们还是会因为我而觉得羞耻。可是总有一天，我会让他们看到，我已经想办法为自己赎罪了。对于我来说，这才是真正的生存。以前我一直以为生存就是活着，可是现在我知道不是，因为没有人能够永远活着。生存其实是我留在别人记忆中的印象，是我的子孙后代怎么看待我，生存其实就是我的身后名。”他注视着绿儿的眼睛，“如果用一句话来概括我的平生，我希望这句话是，我生存下来了。”

他从床边站起来，绿儿把门打开，让他出去了。

绿儿将门关上。在寂静中，查维亚轻声说道：“幸好我不用处在他的境地。”

绿儿淡淡地说：“别把话说满了，我们现在所处的境地不见得比他舒服。”

查维亚说：“我真希望我有菲娅那么勇敢。”

“不，不，查维亚，你千万不能这么想。在你姐姐站的位置上，勇敢抗争能够取得成效；而你所处的位置不一样，你逞匹夫之勇只会徒劳无

功。将来要是有一天你需要鼓起勇气挺身而出，那时候你自然能找到足够的勇气。”然后绿儿默默地在心中加了一句：希望这一天永远不会到来。她虽然这么想，可是她知道这一天总会到来的。每念及此，绿儿都不禁全身颤抖。

她默默地说，纳飞啊，希望你能够像上灵那样聆听我的心声，希望你
知道我有多爱你。看着你这样受苦，你知道我有多么心疼吗？我能够
为你做的就是尽我所能照顾好我们的孩子。我会信任上灵，也盼望众志
成城，最终能让奇迹出现，你安全获释。能做的我都做了，可是我知道
我做得不够。如果你死了，我的生命还剩下什么呢？如果我失去了你，
就算儿女都长成人中龙凤，我的失落还是无法弥补。虽然我们一开始只
是上灵的两枚棋子，硬是被凑在一起，可是我们两人的关系并没有因此
而变弱。爱情将我们俩紧紧地绑在一起，甚至比捆在你身上的绳子还紧
得多。可是如果你不在了，我会觉得自己也被绑起来，禁锢在灵魂深
处，动弹不得，也无法呼吸。

纳飞的名字回响在绿儿的脑海之中，他的音容笑貌烧灼着她的心
窝。绿儿躺在床上，努力让自己放松下来、平静入睡。如果我少耗费一
点氧气，他就能获得多一点，我的小孩也能呼吸多一点。我必须镇静，
我必须睡觉。

可是绿儿无法镇静，就算她好不容易进入一种断断续续的浅睡状态
之后，她的心跳还是很快，她的呼吸也是短浅而急促，好像她在梦中和
人搏斗，正在左支右绌地躲避着敌人的每一次进攻。

第三天，吃第一顿饭的时候，耶律迈不在图书室。没人敢问他去哪
里了，也没有人在意。他不在的时候，虽然大家还是小心谨慎，可是空
气中却没有了那种恐惧的氛围。当然，这并不是因为大家相信梅伯、欧
必忍和费雅思心存善意。梅伯生性凉薄，总是将快乐建立在他人的痛苦
之上；欧必忍荣升统治阶层的一员，看起来非常享受手中分得的一点权
力。可是人人都知道，如果这两人觉得有利可图的话，会在眨眼之间就
兴高采烈地出卖耶律迈。然而费雅思似乎对他正在做的事情很反感，却
还是忠实地执行着耶律迈的命令。而耶律迈也最器重费雅思，他放心将
某个任务交给费雅思；因为耶律迈知道就算没有他在一旁监管，费雅思
也会想方设法顺利完成任务。其他两个耶律党徒就得不到这种信任了。

可是今天，当耶律迈不在场的时候，发生了第一次反抗活动。佛意
漫对华纱使了一个眼色，然后站起来向大家说话。

“各位亲友。”

梅博酷喝道：“闭嘴！给我坐下！”

佛意漫用毒蛇吐芯般的眼光逼视着他的次子，说道：“如果你想动
手就尽管来吧！要我自己闭嘴？休想！”

梅伯向他爸爸走前一步，就在这时，在座几个年轻人不约而同地站起来了，包括佛意漫的四子亚赛、羿羲的次子萨克笑以及纳飞的次子查维亚。他们虽然不是坐在佛意漫身边，可是威胁的意味却很清楚了。

梅伯笑道：“就凭你们几个小破孩儿，难道我还怕了你们不成？”

华纱说：“我劝你还是小心点儿，他们在低重力环境下生活了六年，而你好像站也站不稳。”

梅伯说：“欧必忍，过来！”

欧必忍也朝着佛意漫走近一步。这时候，纳飞的三子摩提噶、司徒博的儿子帕达洛同时站起来。片刻之后，连司徒博也站起来了。

梅伯说：“费雅思，你别装看不见，他们摆明了要造反啦！”

费雅思点头道：“欧必忍，你去叫耶律迈。”

梅伯吼道：“我们自己能摆平！”

费雅思说：“对啊，我们已经完全控制局面了，是吧？”

欧必忍看着费雅思，再看看梅博酷，然后转身离开了图书室。

佛意漫说道：“正如我一直所说，这次的纷争完全是阴差阳错。当年听从上灵召唤走进沙漠的人是我，我才是这次远征的领袖。没错，在沙漠的时候我授权耶律迈统管日常事务；不过那只是权宜之计，我不过是充分利用他的能力和经验。同样地，在这次航行中，我之所以任命纳飞做船长，完全是因为上灵将星舰宝衣给了他。有一个事实没有变，我是这个团体唯一合法的领袖。当我们到达地球之后，我不会再将权力下放给任何人。只要我在生一日，耶律迈和纳飞都不会是领袖。”

梅伯问道：“你能活到什么时候，老头？”

“我能活得比你预计的长，你这个卑鄙的无赖。”佛意漫和颜悦色地说，“很明显，耶律迈已经完全失控了。他率领三个意志薄弱的帮凶——”他说到这里的时候，直视着费雅思的眼睛，“对大家以暴力相威胁，而纳飞为了救小孩的性命而束手就擒。耶律迈造反至今似乎占尽上风，可是大家都知道，他迟早会向现实低头。这艘飞船不能同时为那么多人供氧；而不放纳飞的话，上灵就不会允许任何一个人进入冬眠。现在，我只需要你们每个人都给我一个庄严的承诺，在这次危机过去之后，你们只听命于我一人。只要我还在世，你们就不必在纳飞和耶律迈之间做出选择，你们必须谨遵誓言，绝对服从我的命令。在座各位，无论男女老少，我诚挚邀请你们起誓。发誓在这次危机过后听命于我的人请站起来说‘我发誓’。”

已经站了站起来的那些男的——除了费雅思和梅博酷——马上异口同声地说出“我发誓”。华纱、如诗、绿儿和谢德美也立刻带着各自的儿女站起来，她们高亢的女声附和着低沉的男声，一同说出这三个字。羿羲也缓慢地站起来，说道：“我发誓。”

佛意漫说：“我知道，如果奥义克和索菲娅没有被单独关押的话，他们也会起誓的，所以我把他们也算作我的国度的合法公民。纳飞获释之后，我也会要他发同样的誓。在座有哪一位怀疑纳飞起誓和守诺的诚意？”

没人说话。

“请各位记住，我是要求你们在这次危机过后才接受我的权威，我并不是叫你们马上就冒生命危险去对抗耶律迈。不过要是你们这时候不起誓，那么等我在地球上建立新家园之后，你们就不是合法公民。当然，你们日后也能够申请公民身份，但是届时你们的申请就必须经过全体公民投票来决定了。如果你们现在就发誓，你们将自动获得公民身份。”

出乎众人意料之外，费雅思竟然说话了：“我发誓，在这次危机过后，只要你活着，我就只接受你一个人的权威，我也会尽我所能让你长命百岁。”

费雅思表态之后，他的妻子莎芙也带着三个小孩站起来了。她说：“我发誓。”她的儿女也重复她的话。

这时候还留在座位上的那些人都显得惴惴不安。

梅伯对费雅思说：“耶律迈肯定会生你的气。”

费雅思说：“反正最近耶律迈天天都在生气，我只是想要和平与公义罢了。”

梅伯说：“你也知道我爸爸不过是纳飞的傀儡，他怎么会不偏心呢？”

佛意漫说：“有些小孩在航行途中成长和受教育，我知道你们当中有些人为了这件事生气。很不幸，耶律迈从来没给机会让我们解释一下。我们几家人把小孩送去上学，完全是因为上灵的命令。纳飞本人并不愿意这样做，是我们对他施加压力，逼他答应的。这些小孩是被上灵选中的，他们和我们都是自愿参与这个计划的。其实这样做的结果是很好。我们本来只有一些成年人和很多不事劳作的小孩子；现在我们将年青一代分成两拨，这样就能保证在接下来的很多代人里面，总是源源不断地有小孩子长大成人。你们以为自己现在吃亏了，可是换个角度想，和那些在航行途中醒着的人相比，你们到达地球之后能够多活很多年，这难道不是一个好处吗？”

狄傲丽站了起来，她的小孩也跟着。

梅博酷尖叫：“你这个吃里扒外的贱人！快坐下！”

狄傲丽说：“我的小孩和我都愿意加入你的国度，我们都发誓。”

梅博酷向她冲过去，费雅思连忙挡在中间，伸出一只手拦住他。费雅思说：“这时候使用暴力不太妥当吧。我觉得她是一个自由人，有权利说出心里的想法吧。”

梅博酷把费雅思的手从胸前一把拨开，说道：“你们就耍吧，看耶律迈回来之后怎么收拾你们。”

就在梅博酷一米之外，艾雅也站起来了，她的长子蒲储诺立刻拉扯着她的袖子要她坐回去。艾雅不理他，只管说道：“佛意漫，这次危机过去之后，我会听命于你。”

蒲储诺转头对着弟弟妹妹吼道：“你们谁敢发誓？”几个小孩在他盛怒之下都显得很害怕。

佛意漫说：“我知道，你的几个小孩只是在威胁之下才不敢发誓，所以我可以让他们稍后再说。”

蒲储诺还在吼：“他们不会说的！难道只有我一个人对我爸爸忠心吗？他才是我们的领袖！”

这时候柔珂和她的小孩也站起来了，“这次危机之后，我们也要成为公民。”

佛意漫说：“那你就发誓吧。”

柔珂说：“呃……当然了，我就是这个意思……我也发誓。”

她的小孩都点头或者随声附和。

门口那里传来耶律迈的声音，他低声说：“很好，既然人人都已经做出决定了，那就都坐下吧。”

柔珂马上坐下来，催促她的小孩赶快跟着。其他人也陆续坐下来，除了佛意漫、华纱和艾雅。艾雅转头看着丈夫，说道：“迈哥，一切都已经完了，你是斗不赢上灵的，现在只剩下你一个人看不出来了。”

耶律迈说：“我看不出什么？我只是不想让纳飞骑在我们头上作威作福罢了。”

“为了达到目的，你不惜看着自己的亲生骨肉窒息而死吗？”

“如果纳飞的那台走狗计算机一定要杀死我们当中最弱的人，我也没办法阻止它，不过这笔血债可不能算到我头上。”

艾雅说：“换句话说，你根本不在乎别人的死活是吗？依我看，你计较自己的尊严胜于关心孩子们的安全，这就证明了你根本不适合做领袖。”

耶律迈说：“你说够了吗？”

艾雅道：“不，是你做得太过分了！你总是用最幼稚的方法来发泄你的大男人脾气，如果你不收手，你就不配做我的丈夫！”

耶律迈狞笑道：“哼，你是不打算续婚约了，是吗？蒲亚，你怎么看？”

他的长子蒲储诺走到他身边，说道：“这样的话我就没有这个妈妈。”

耶律迈说：“我们父子俩真是绝配！我既没有爸爸也没有妻子……我还有朋友吗？”

欧必忍说：“我是你的朋友！”

梅伯说：“我当然支持你，可是费雅思刚才也发誓了。”

耶律迈说：“费雅思……你要他发什么誓他都会答应的，不过人人都知道，他发誓就如同放屁一般。”

莎芙笑道：“耶律迈你这个可怜虫，你看看你手下都是些什么人？一个被人愚弄的八岁小孩，还有谁？梅伯！欧必忍！这两人以前在女皇城里都是废物。”

欧必忍对莎芙嚷道：“你勾引我上床的时候可不是这么说的！”

莎芙轻蔑地说：“那件事情其实和你没有半点关系，完全是我和我妹妹之间的恩怨，我也已经为这个错误付出了沉重代价。费雅思知道从此以后我对他一直忠贞不贰、表里如一。”

年纪稍微大一点的小孩都隐约明白这里面牵涉很多家庭纠纷，以后自然多了不少谈资。欧必忍和莎芙有奸情？莎芙付出了怎样的代价？她所说的姊妹之间的恩怨又是什么呢？

耶律迈说：“别说了！老头的闹剧也该收场了。你们应该发觉了，他不敢叫你们现在就起来和我动手，他只是在一个想象中的未来统治你们。因为他知道，正如你们也知道的，现在是我说了算，将来也是我说说了算，你们看不到我下台的一天了。”他转头对欧必忍说：“你留在图书室这里，盯住每一个人。”

欧必忍对着费雅思咧嘴笑道：“我想啊，你再也不能对我发号施令了。”

耶律迈说：“费雅思还是看守。虽然我不信任他，可他还是会服从命令的。欧必忍，从现在起他就听你指挥。明白没有，费雅思？”

费雅思平静地说：“明白了。我会服从命令，可我也会信守诺言。”

耶律迈说：“行了，行了，又说什么男子汉大丈夫一诺千金，少来这一套！梅伯，我们现在就带爸爸和他的妻子去探望纳飞。还有，顺便把那个自称不是我妻子的女人也带上。”

华纱轻蔑地问：“你想怎样？把我们像绑纳飞那样绑起来吗？”

耶律迈说：“怎么会呢？我向来尊重老人家。不过，爸爸，有多少人发了你那个誓，纳飞就要挨多少下棍子，你得在旁边看着。”

佛意漫对着耶律迈怒目而视：“我真希望在生你之前就死掉或者被人去势。”

耶律迈说：“那多不幸啊！这样的话你就没办法生出你那个宝贝纳飞了。不过仔细想想，我怀疑纳飞身上到底有没有男人的基因，他只是他妈妈的乖女儿罢了。”

很快，耶律迈和梅博酷就推推搡搡地赶着佛意漫和艾雅下了梯子，穿过走廊，来到了关着纳飞的储物室；华纱只能无助地跟在他们身后。

过去几天里，纳飞一直都无法真正入睡。或者他确实睡着了，只是以为自己还醒着，因为那些梦太真实了。有时候他梦见一些他最害怕的场景，比如他的双胞胎宝宝拼命喘气，终于窒息身亡，却死不瞑目，连嘴巴也张着。纳飞在梦中把他们的眼睛和嘴巴都合上，可是每当他的手一拿开，小孩的眼睛和嘴巴又弹开了。纳飞总是喘着气从这些噩梦中惊醒。

有时候，他也梦见一些愉快的旧时光。他还记得在爸爸家中的时候，每天早晨跑去院子里的喷头下面，让冰凉的冷水淋将下来。那时候洗冷水澡是他很讨厌的一件事情；可是如今想起，却成了愉快的记忆。那是多么单纯的年代啊！那些年，发生在他身上最凄惨的事情莫过于冰水浇头；而他对别人做出的最十恶不赦的事情也不过是出言挑衅，一直把对方气得笑不出来，只能动手打人为止。只是现在他们再也不会笑了，也不可能原谅他了。冰水算什么？如果有机会再来一次的话，纳飞会很享受冰水浇在身上的一分一秒。从这些旧梦中醒来之后，纳飞总会黯然神伤。以前我怎么能够想到今天这一切？以前我怎么可能猜到耶律迈对我的千般厌烦竟会变成刻骨的憎恨？我怎么知道日后有那么多邪恶的事情会发生在我们的头上？我开那些损人的玩笑没有别的意思，完全是为了吸引他的注意力。耶律迈那么强壮，爸爸那么喜欢他，他在我心中

如神一般。我只希望他留意我的存在，希望他对我说他喜欢我。我多么渴望他告诉我，他认为我终有一天能够与他并肩上路，率领商队踏遍远方的土地，把奇花异草运回女皇城给爸爸卖。我只希望他尊重我，愿意搭着我的肩膀对别人说：看，这就是我的弟弟；我可以信赖他，他就是我的左膀右臂！

耶律迈，除了我之外，谁还有资格做你的兄弟？梅伯？你竟然选了他？你为什么那么讨厌我，竟然选中梅伯也不要我？

他选梅伯是因为他能够驾驭梅伯；他恨你只因你比他强。

对，有了星舰宝衣，我的确比他强。

你知道其实你随时都能把他击倒。

不，我不能！是这件星舰宝衣能把他击倒，是你能把他击倒，可是我不能。我被绑在这里，手腕和脚腕都疼死了。

是你自己不肯疗伤罢了，你也知道宝衣能够在瞬间就把你的伤痛治好。

他想让我受苦。如果他看见我的皮肤被擦破流血，他可能就会满足了。

你一天不死，他一天也不会满足。

那我死掉算了。

我不会让你死的。你昏迷的时候，星舰宝衣重新归我控制，我就让它为你疗伤。

我睡着的时候你离我远点儿！我现在不需要你报梦，也不想你插手我的事情。

难道你喜欢疼痛的滋味吗？

我的哥哥恨我入骨，最大的疼痛莫过于此，我怎么会喜欢呢？可是这一次我的确是罪有应得。

你是在帮助我，怎么能说罪有应得呢！

哼，我还以为你是为了帮我才要我们让那些小孩醒着呢。

我帮你也是为了让让你帮我。你就别装傻了，也别跟我玩这些幼稚的文字游戏了。

你真的在和我说话吗？或者这只是我自己做梦罢了？

我在和你说话，你此刻也是在做梦。

如果我正在做梦，为什么醒不了呢？

这个念头一出现，纳飞马上就醒了——其实他是梦见自己醒了，因为他立即知道自己其实还在睡眠状态之中，而且这次入梦似乎比以往更深了。在第二层梦境中，纳飞觉得自己已经醒了，手脚上的绳子都凭空消失。他站起来向外走，储藏室的门一推就开了。他在各条走廊中走过，只见四处都躺着人。那些人都张大了嘴喘气，没有一个留意到纳飞，仿佛他是隐身一般。纳飞想，嗯，我明白了，我已经死了，这是我的魂魄在走廊中游荡。可是他又马上意识到自己的手腕和脚腕还在隐隐作痛，就算在低重力环境中走路身体也站不直，看来他还没死。

他走到梯子那里，一路向上爬去，越爬越高，一直到达飞船的顶部，也就是生成防护罩的地方。可是梯子还继续向上延伸，出口那里不再是飞船里光滑的塑料地板，而是石头地面。他站在地上，感受到自身质量的重压，每跨出一步都很累，原来这里的重力恢复正常了。这是一个黑暗的洞穴，他听见四处都有脚步声，就在身边徘徊，既没有靠近，也不曾远去。纳飞向前走了几步，那一阵细碎的脚步声如影随形地跟着他。纳飞想，没关系，你们就跟着吧。我不怕你们，因为我知道你们是不会伤害我的。

他来到一条走廊里，只见前方的一间侧室里燃着一盏小灯。纳飞迈步上前，走进房中，只见里面有许多很好看的黏土雕像，在地上和架子上都摆满了。可是当他仔细看时，却发现所有的雕像都残缺不全，某些部位被磨得很光滑，原有的细节都丢失了。谁会忍心破坏这么好的艺术品呢？谁会把这些雕像都弄得面目全非，还将它们珍藏在这个秘密宝库里面呢？

最后，纳飞终于留意到一个躲在高处黑暗中的雕像。这个雕像特别巨大，而且完整无缺。可是吸引纳飞眼光的不是这件作品的雕工有多么精美，而是这张脸本身。其他雕像都是动物或者怪兽，而这个雕像却是一个人头。纳飞认得这张脸——他当然应该认得——自从他成年之后，在每一面镜子里他都能够看见这张脸。

这时候那些脚步声逐渐靠近，从忙乱变得缓慢，可见走路的人对这个地方心存敬畏。纳飞觉得有一只小手碰着他的大腿，他不用低头看也知道这是谁。

其实他只是梦里才知道这是谁，可实际上他根本就不知道。纳飞想让梦中的自己转头向下看，看看到底是谁或者是什么东西在碰他，可是他没办法弯腰低头。实际上，他整个身体正向后弯折，脖子被两条绳子勒住。这时候传来一阵很响的脚步声，而不是梦中轻微急促的那种；然后一盏灯亮了，纳飞被灯光照得眼花缭乱。

他眨了眨眼睛，这回终于完全清醒，不再是卡在另一层梦中。

他问道：“是出去放风吗？”

只听见一阵呼啸的疾风声，胳膊传来一下刺痛，纳飞忍不住大叫一声。

耶律迈的声音响起：“这是第一下。华纱，你告诉我，你数了一共多少人？有多少人发誓了？”

妈妈的声音说：“你自己的勾当，你自己数去。”

耶律迈问：“有一百人？”紧接着又是一下呼啸的风声和一阵剧痛，这下是敲在他后背的肋骨上。有一根肋骨断了，他喘气的时候也感到那根断骨戳在身上。可是他必须继续用力喘气，因为氧气本来就不够了，他不深呼吸的话根本就得不到足够的氧气来保持头脑清醒。

你快给自己疗伤吧。

耶律迈说：“在你告诉我总数之前，这几下都不算。”

华纱说：“你自己数去吧！反正除了蒲储诺、欧必忍和梅博酷之外，人人都发誓了。记住，是每一个人都发誓了，耶律迈，你自己想想吧！”

绿儿说：“他没有给自己疗伤！”

纳飞听到绿儿的声音，心中腾起一股怒气直指耶律迈。他以为绿儿虚弱到看见丈夫受苦就会精神崩溃吗？耶律迈到底想怎样呢？他要说服的对象是上灵，他如果要投降的话，也是向上灵屈服。不过，看来事情正在起变化……他们提到一个誓言。

耶律迈说：“我看到了，他的手腕脚腕都没有好转。我不知道这不是因为星舰宝衣不灵了，还是因为他想用苦肉计来赚我的同情心。要是我一时心软放了他，他马上就可以把我杀了。”

又是一下尖厉的呼啸声，这一次轮到他的后颈。纳飞几乎连气也闭过去了，一阵刺痛沿着他的脊柱上下乱窜。有一瞬间他的脖子以下完全失去知觉，纳飞想，糟了，他把我脖子给敲断了。

你只是被打蒙了，不过是一点点神经损伤罢了。

为什么他不干脆杀了我呢？

因为我对他还有一点点影响。每当他想要痛下毒手，我就会分散他的注意力。

你别再搅和了，就让他把我杀了吧。他的心愿遂了之后就天下太平，人人安居乐业了。

耶律迈还不明白，把你杀了才是他最大的败笔，因为他永远也不可能打败你了。

什么？我连性命都丢了，还不算是一败涂地？

他想要的是他爸爸亲口说一句，你，耶律迈，我选中的就是你！可是，纳飞，如果你死了，佛意漫就永远不可能为了选择他而放弃你，所以他就只能永远做你的后备了。

如果你有点善心，就请你让爸爸说出那句话吧！让这一切都结束吧。

纳飞，这正是最难办的地方。就算佛意漫说了，耶律迈也不会相信，因为他知道这不是真的。耶律迈知道，你比他更善良、更优秀、更聪明也更坚强；所以如果他爸爸突然说“耶律迈，我选中的就是你”，那么这句话绝对是谎言。因为耶律迈自己也很清楚，佛意漫决不会蠢到以为他比你更强。

我太累了，我已经没力气去想这些事情了。你别管我，就让我自己死掉吧。

刚才最后那一下让你受了重伤。

在我脖子上那一下？

那是三下之前了。你现在已经内出血了。

嗯，对，我感觉到了。

我要为你疗伤。

不要！

失血过多会造成内伤的。

在他离开之前，不要给我疗伤。请你给我留一点点尊严。

尊严？为了尊严你连命也可以不要吗？

这是他和我之间的恩怨，我不想他看到你为救我而插手。

你的自尊心真是膨胀得有点不可置信，竟然还说什么‘这是他和我之间的恩怨’。错了！这件事情一直是他和我之间的恩怨！就像慕斯和我之间的事情、你和我之间的事情、绿儿和我之间的事情。等你们到达地球之后，这一切都是你们和地球守护者之间的事情。

哎！痛死了！

因为我在给你疗伤。

我叫你别这样做。

恕难从命。

耶律迈说：“你们看，他的脚也绷直了。看来我们已经找到了他承受痛苦的极限，现在他已经让他那个隐身的朋友开始帮忙了。”

佛意漫冷冷地说：“我一直在看，我看到一个懦夫用一根棍子殴打一个被绑起来的人。”

耶律迈像尖叫一样大声吼道：“你说我是懦夫？我可没穿那件星舰宝衣！我要是撞破脚指头的话，可不能像他那样，像变魔术似的迅速痊愈；我也没他那个能耐，看谁不顺眼就伸手把人电得七荤八素的。”

佛意漫说：“你到底是懦夫还是恶棍，这和你能力大小没有一点关系，而是取决于你怎么运用你的能力。你把纳飞绑成那样子，你以为这样一来星舰宝衣就失效了吗？虽然你这样虐待他，虽然你这样虐待我们，可纳飞现在还是不忍心把你击毙。”

耶律迈轻声说：“动手吧，阿飞。如果你现在有能力杀我，你就动手吧。反正你以前也杀过人，好像那是一个晕倒在街边的醉汉吧？我记得那人好像是我的同母异父哥哥。杀害无力还击的人，这应该是你的专长吧？可爸爸却说我是个欺凌弱小的恶棍。可是如果一个人的骨头被我打断之后可以在一瞬间再生，我这能算是欺凌弱小吗？来，让我试试看，我可以打穿你的脑壳，然后……”

他的话被一个女人愤怒的尖叫声打断，紧接着传来一阵纠缠打斗的声音，然后有人撞在墙上，最后是一个女人的哭声。纳飞努力睁开眼睛，却只能看见挤在脸前一堵墙。他低声说：“绿儿……”

耶律迈说：“绿儿不能给自己疗伤吧？她和我动手之前本应想到这一点。”

纳飞说：“你这么折腾，只会用光你小孩的氧气。”

耶律迈说：“阿飞，你本来可以随时结束这场危机，你只要去死就行了！”

佛意漫说：“然后呢？然后你就会开始嫉恨下一个比你优秀的人，原因还是他比你强。当你杀死第二个之后，还会有第三个、第四个。耶律迈，这是一个无穷无尽的死循环，因为你每干一件暴行之后，就会变得更渺小一些。最后你必须杀光每一个人和每一个动物。然后你看着自己，心里充满了轻蔑，因为你根本无法忍受……”

纳飞的脸重重地挨了一下，他感到铁棍把他脸上的骨头都敲得凹进去了，然后他就不省人事了。

这是过了一会儿工夫？可能吧。也可能是几个小时或者几天。纳飞又苏醒了，他的脸也好了。他不知道身边有没有人，不知道爸爸和妈妈怎么样了，不知道绿儿怎么样了，也不知道耶律迈怎么样了。

房间里面有人，因为他听到呼吸的声音。

“伤都好了。”这个声音很小，很难听出来是谁……不，一点也不难，这是耶律迈，“上灵又赢了。”

然后灯灭了，门也关上了，房间里只剩下纳飞一个人。

当蒲储诺来找她的时候，艾雅正轻轻地对着伊斯塔、曼亚和芝芙娅三个年幼的小孩唱歌。她听见蒲储诺走到房外，将舱门拉开，走进来，再把门关上。艾雅没理他，还在继续唱：

光明回来的时候，我能否记得怎样去观察？

我能否认出妈妈的脸？妈妈还会认识我吗？

光明回来的时候，没什么能让我害怕。

所以我在黑暗中闭上眼，梦想着白日的光华。

蒲储诺轻声说：“唱歌会浪费氧气的。”

艾雅平静地回答：“哭泣也会浪费氧气。现在因为我一个人唱歌，有三个小孩不会再哭泣。如果你是来阻止我唱歌的话，请你走开。去你爸爸那里揭发我的罪行吧，可能他生气的时候就会动手打我，说不定还会让你帮忙呢。”

艾雅还是背对着他，只听见他的呼吸变得沉重，甚至开始喘起粗气。当蒲储诺再开口的时候，艾雅觉得很吃惊，因为他的声音变得很尖锐，已经到了哭泣的边缘了。他说：“我没有错，是你帮着他们反对爸爸。”

自从蒲储诺在图书室公开斥责她之后，艾雅伤心欲绝，再也没有理睬他，因为她想不到亲生儿子竟然会对自己说出这么绝情的话。当时这个小孩浑身上下都散发着一股兽性，和耶律迈如出一辙。在那一刻，艾雅觉得她好像完全不了解这个小孩子。可蒲储诺是她的儿子，她怎么会不了解自己的亲生骨肉呢？他才八岁，不应该在父母的争吵声中遭受折磨。

于是艾雅柔声说道：“我不是反对你爸爸，我只是反对他的一些做法。”

“纳飞欺骗了我们。”

“欺骗我们的是上灵，还有所有参与这件事情的家长。你不能只怨纳飞一个人。”

蒲储诺不说话，艾雅还以为这句话对他有所触动。不对，他在想别的事情：“你爱他吗？”

“我当然爱你爸爸了，只是他有时候会被愤怒蒙蔽了理智，所以做出一些坏事。我反对的就是他干的那些坏事。”

“我不是说爸爸。”

很明显，蒲储诺预计着艾雅知道他说的是谁。蒲储诺年纪轻轻，竟然已经察觉他妈妈爱上了另外一个男人。

他猜得不错。可是这是一份没有希望的爱，所以艾雅永远不会告诉任何人。

“你是说谁呢？”

“他。”

“蒲亚，你把这个名字说出来。人的名字又没有带着魔法，你说出来之后嘴唇难道会中毒吗？”

“纳飞。”

艾雅纠正他说：“是纳飞叔叔，你要尊重长辈。”

“你爱他。”

“他是我丈夫的弟弟，我当然爱他，我也爱你爸爸的其他弟弟。同样地，我希望你也懂得敬爱你的几个叔叔。如果你爸爸懂得爱护几个弟弟就好了。要是你体会不到，请看看躺在那里睡觉的曼亚。他是我们家中的老四，他和你的关系就好像纳飞和你爸爸。蒲亚，你告诉我，你有没有打算将来把小曼亚绑起来，再用棍子打断他的骨头呢？”

蒲储诺终于忍不住哭起来了。艾雅一时心软，坐起来伸出双手，把儿子抱入怀中，让他坐在床上，紧靠在她身边。蒲储诺说：“我永远也不会伤害曼亚，我会保护他，让他一生平安。”

“我知道你会的，蒲亚，我知道的。其实你爸爸和纳飞之间还是有所不同。他们的年龄差距太大了，而且他们的妈妈不是同一个人，你爸爸还有一个年纪大得多的哥哥。”

蒲储诺的双眼瞪得很大：“我以为爸爸是长子呢。”

“他是你爷爷佛意漫的长子。以前在女皇城的时候，你爷爷还是韦爵。可是耶律迈的妈妈在嫁给佛意漫之前已经有了别的儿子，其中最年长的那个叫贾霸。”

“爸爸恨纳飞叔叔，是不是因为他杀了爸爸的哥哥贾霸呢？”

“他们在那件事情之前就已经互相憎恨了。贾霸当时想杀害纳飞、你爸爸、羿羲和梅伯。”

“为什么他要杀羿羲呢？”

艾雅心中暗笑，蒲储诺竟然没有问为什么有人想杀他的梅伯叔叔，“因为贾霸想统治女皇城，而韦爵的几个儿子让他无法得逞。在女皇城的时候，你爷爷非常富有，也非常有势力。”

“什么叫‘富有’？”

你连“富有”这个词也不认识？可怜的小家伙，我是怎么教育你的呢？你出生以来就活在贫困潦倒之中，从来没有见识过财富和奢华，以至于连这些描述人生美好事物的单词你也不认识了。“‘富有’的意思是有很多钱，比……”

他当然也不知道“钱”是什么意思了。

“‘富有’就是说，你的房子比别人的房子更大更漂亮，你的衣服更多更好看，你能够上更好的学校，有更聪明的老师，吃更多更美味的食物，你要什么就有什么。”

蒲储诺说：“可是这样的话我就应该和别人分享啊。你告诉过我，如果我有用不完的东西，就应该和别人分享。”

“你的确应该和别人分享，可是……蒲亚，你不会明白的。那种生活已经不会再有了，你永远也不会明白的。”

他们静静地坐了一会儿。

蒲储诺说：“妈妈。”

“嗯？”

“那天在图书室里，我选择了爸爸，你不恨我吧？”

“做妈妈的都知道，儿子总有一天会选择父亲的。这是男孩子成长的一个必经阶段，我只是想不到你那么小就要做出抉择。不过这不是你的错。”

短暂的沉默之后，蒲储诺用很小的声音说：“可能我不应该选择

他。”

“我知道，蒲储诺，他干的那些坏事你都不会去做，因为你不是那样的小孩。”可是实际上艾雅有时候真的很担心蒲储诺就是那样的小孩。还在和谐星球的时候，她就观察到蒲储诺在玩耍的时候总是对其他小孩颐指气使，经常冷酷无情地奚落几个小朋友，一直把对方气哭，然后还嘲笑他们哭鼻子。艾雅很害怕，想不到自己的儿子竟然会这样去欺凌弱小。当然，她同时也为蒲储诺天生的领袖才能感到自豪。男孩子们都很尊敬蒲储诺，事无大小都服从他的命令，就连华纱阿姨的儿子奥义克也退避三舍，让蒲储诺坐上男孩国度里的第一把交椅。

领袖之才和怜悯之心，自豪高傲和慈悲为怀，这些品质难道永远也不能在同一个人身上共存吗？

艾雅继续说：“不过你还是选择了你爸爸。因为在你心目中，他是一个勇敢强壮的正人君子，你深深地爱着他。那天你选择的是你心中最完美的父亲形象，我明白的。”

这时候，艾雅感觉到蒲储诺在她的怀抱里挺直了身板，仿佛要让自己坚强一些。他鼓足了勇气说出下面这句很难开口的话：“没有你，他过得很不开心。”

“是他派你过来说这句话的吗？”

蒲储诺说：“是我自己要来的。”

或者是上灵派你来的？

绿儿不是说过吗？他们这群人是上灵挑选出来的，都很容易接收上灵的暗示。有时候艾雅忍不住想，既然是这样，为什么她的小孩就不能有索菲娅那样的天赋呢？

“既然你爸爸没有我就很不开心，那么就让他放了纳飞吧。先在这艘飞船里恢复和平，然后我自然会回到他身边。”

蒲储诺说：“他现在没办法停手了……除非有人能帮他。”

很难想象他才八岁，看问题竟然看得这么深入。或者这次危机唤醒了埋藏在他内心深处的一些悲悯之心。上灵很清楚我，当年我在他这个年纪的时候根本不懂得替别人着想，更别说什么同情心了。我的内心深处是一片道德废墟，只关心谁的容颜最俊美，谁的歌声最动人，谁会出人头地，谁有家财万贯……如果我能及早走出那个幼稚的阶段，我就会看清楚这兄弟两人谁才是真正的佼佼者。那时候我还没有和耶律迈结婚；纳飞情窦初开，总是圆睁着一对牛眼痴痴地看着我。可惜我犯了一个可怕的错误：我看着耶律迈，心里只想着他是韦爵的继承人，是女皇城中屈指可数的富二代；纳飞算什么？

当然了，如果我当时真的聪明，就不会嫁给这两兄弟中的任何一个，这样的话我就能够留在女皇城中了。不过如果佛意漫是对的话，女皇城早就已经灰飞烟灭，整座城市被夷为平地，幸存的居民都流离失所，如柳絮一般随风散落四方。

艾雅问：“你爸爸需要我怎样帮忙呢？”

“他需要找一个台阶下，让他能在改变主意的同时也不必承认错误。”

艾雅喃喃地说：“我们又何尝不是呢……”

“妈妈，有时候我呼吸很困难，无论怎么喘这口气也进不去，甚至会晕乎乎地摔倒。每天早上醒来的时候总好像有人在压着我的胸口。我已经够惨了，可是其他大部分人甚至比我更惨，我们必须帮一下爸爸了。”

艾雅知道他说得对。可是她也知道，经过图书室的那一幕，她本来已经无能为力了。所幸现在有蒲储诺在她身边，艾雅应该可以劝服耶律迈。这个八岁的小孩真的有那么大的魔力吗？

虽然蒲储诺只有八岁，可是他已经很有眼光了。他明白在这个局面中需要做什么，而且也勇于承担责任，敢于按照他对事情的理解采取行动。艾雅想到这一点，不仅马上觉得有信心顺利解决目前的危机，而且对长远的未来也充满了希望。她知道，这个团体顶多能够维持到佛意漫去世的那一天，然后就必然会分裂。到时候，耶律迈肯定成为其中一方的统治者，而且他必然会变成一个心怀怨恨、怒火中烧的暴君。可是耶律迈总有死的一天，他的王位将由另一个人继承，这个人很可能就是此刻坐在她身边的这个八岁小男孩。如果蒲储诺在成长过程中注意积累人生智慧，而不像他爸爸那样只顾沉溺在愤怒之中，那么他即位之后，人们将会如释重负，就像久旱逢甘霖那么愉快。

蒲储诺，为了你，我愿意做我必须做的事情，我会在耶律迈面前卑躬屈膝。虽然他不配，可是为了你，为了你有一个光明的未来，为了你终有一天能够挑起天降的大任，做什么我都愿意。

她说：“下一次在图书室吃饭的时候，你来找我吧。有些事情必须由我去做，只要在我身边，我就一定能够完成。”

吃饭的时候耶律迈当然也在场。自从上次佛意漫趁他不在发动大家宣誓效忠之后，他现在总是留在这里监视着众人。可是现在聚餐的人数已经减少了。佛意漫和华纱目睹耶律迈痛殴纳飞之后就一直卧床不起，缺氧对他们的影响丝毫不亚于对小婴儿的损害，他们再也没有力气走动了。狄傲丽和莎芙留在两人身边照料，她们告诉大家，佛意漫和华纱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昏迷状态，偶尔苏醒一会儿，但很快就昏睡过去。狄傲丽和莎芙在吃饭的时候压低了声音对大伙儿说：“他们快不行了。”可是

她们说话的声量却足够让耶律迈听见，不过耶律迈没有做出一点反应。

第四天中午，耶律迈一个人坐着，面前的食物一点也没有碰。蒲储诺从座位上站起来，走到他妈妈那里。耶律迈看着儿子走过去，脸色一沉。可是很快人人都看得出来，蒲储诺并不是去加入他妈妈的行列，而是把妈妈拉起来和他一起走。他虽然只有艾雅三分之二的高度，却带领着她慢慢走到耶律迈的桌子前面。

蒲储诺说：“妈妈有话对你说。”

艾雅突然泪如泉涌，跪倒在地上，抽泣道：“耶律迈，我很惭愧，我竟然背叛了你。”

耶律迈叹道：“艾雅，没用的。我知道你是个好演员，你和狄傲丽都是这样，好像有水龙头控制眼泪，随要随有。”

艾雅哭得更厉害了：“我知道你再也不会信任我。无论你怎么骂我都是我应得的。可我是你真正的妻子，没有你的话，我什么也不是。如果不能成为你生命的一部分，我宁愿不活了。请你原谅我，让我回到你身边吧。”

人人都看得出来，耶律迈的内心也在相信与怀疑之间斗争不止。无奈他已经没有足够的聪明才智去进行思考和分析了，因为连续几天的缺氧让每一个人都变得愚蠢和迟钝。他们隐约记得以前也有过快速良好的判断力，却忘记了那是一种怎样的感觉。此时耶律迈看着艾雅，双眼缓慢地眨着。

艾雅继续道：“我知道最坚强、最优秀的男人是谁。他不用耍阴谋诡计，也不用依靠机器的帮助，更不需要欺诈和谎言。你才是最诚实的那一位。”

这个马屁拍得太露痕迹了，耶律迈听了之后轻蔑地抿着嘴唇。可是他内心已经受到了影响：毕竟有人明白他。虽然艾雅只是信口开河说出这番假大空的话，可是她毕竟还是说出来了。

“可是现在那些奸诈小人已经占尽上风！拿我们小宝宝做人质的是他们，而不是你。大丈夫能屈能伸，有时候为了救自己的小孩，一个父亲必须要暂时向邪恶屈服。”

大部分人听了这番话都知道艾雅在歪曲事实，可是他们都希望至少耶律迈愿意相信这些话。如果耶律迈相信艾雅所说是真，他就有了一个台阶，可以不失体面地投降，还能在自己心中保留一个伟大英雄的形象。就让这一番话成为耶律迈版本的历史吧，否则我们的历史写完这个小时恐怕就要结束了。

“就算纳飞重新回到这里作威作福，你以为我还会上他的当吗？那件

会发光的所谓宝衣嵌在他体内，让他看起来就像一台机器似的。谢天谢地我可以早日回到冬眠状态，那么我就不用剩下的航程里看到他的样子了。希望再醒来的时候我们已经到达地球，你陪伴在我身边，我们共同将儿女养大成人。时间慢慢流逝，我们一起变老，而你依然是我的丈夫。最重要的是，在所有了解真相的人眼中，你始终是一个伟大的英雄。”

耶律迈目光如电地盯着艾雅——或者他只是努力显得目光如电罢了，艾雅自己就已经目光涣散、看不真切了。

艾雅张开嘴，还想继续说下去；可是蒲储诺把一只手搭在她肩膀上，艾雅于是往回靠坐在脚后跟上，让儿子接手。蒲储诺走到耶律迈跟前，压低了声音说话，确保别人听不见。他轻声说：“选择恰当的时机开战。在乌萨卡的时候你教过我，选择恰当的时机开战。”

耶律迈同样轻声回答：“蒲储诺，他们已经赢了。我醒的时候他们已经剥夺了你的天赋权力。看看你，那么年轻，那么矮小。”

“爸爸，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总有一天我会变得高大强壮，然后我们再找我们的敌人报仇雪恨。”

耶律迈端详着他的脸：“我们的敌人？”

蒲储诺压低着声音说：“你是我的父亲，他们欺辱你就是欺辱我，我永远、永远、永远、永远、永远也不会忘记。”

儿子的话音里充满了决心和仇恨，耶律迈顿时觉得未来充满了希望。他站起来，在众人的注视下，牵着蒲储诺的手一起走到房间中心的爬梯那里。然后他转身叫道：“梅伯、欧必忍。”

那两人慢慢站起来。

“你们跟我来。”

欧必忍问：“那这些人谁看着呢？”

耶律迈说：“爱谁谁，我看他们都看厌烦了。”

他从梯子爬下去了，紧接着是蒲储诺，最后是欧必忍和梅伯。

他们刚离开，所有女人都聚集在艾雅身边，轻声说道：“谢谢你……你太勇敢了……你真是了不起……谢谢……”

就连绿儿也牵起艾雅的双手道：“今天你是我们这群女人之中最伟大的一个。全仗着你这次危机才能顺利解决。”

艾雅只能把脸埋在双手里哭泣，因为她听见了蒲储诺对耶律迈说的

话，她听出了儿子语气中的刻骨仇恨。她知道，蒲储诺不像她在演戏，至少在目前来说，他心中的怨恨是千真万确；而且他一定会把父辈的仇恨带到下一代。白费了，她忍辱负重、卑躬屈膝，可是这一切努力都白费了。艾雅喃喃地说：“都白费了……”

绿儿说：“没有白费。你看看我们的小孩，在座所有的小孩……我再说一次，今天你是我们这群女人之中最伟大的一个。”

绿儿跪在她身边，艾雅伸手抱着绿儿，在她肩膀上放声痛哭。

门开了，灯光亮起，纳飞的双眼很快就适应了亮光。来人是耶律迈、梅博酷、欧必忍以及耶律迈的长子蒲储诺。纳飞看见每个人的眼中都带着怨恨。

他们来杀我了。

出乎纳飞的意料之外，死亡这个念头并没有让他觉得解脱。虽然他之前对上灵说出那么多绝望的话，原来他并不想死。可是如果他的性命能够换来和平的话，他是愿意慨然赴死的。

奇怪的是，耶律迈跪倒在地，开始给他解脚腕上的绳子；梅博酷也来帮忙给他的手腕松绑。

他手腕脚腕上的皮肤本来就很痛，现在他们解绳子的时候就磨得更加难受了。他挨打之后，上灵用星舰宝衣给他疗伤；然后他还是拒绝治疗手腕和脚腕上的伤势。所以在绳子松开的一瞬间，纳飞痛得魂飞天外。

耶律迈平静地说：“我们已经发誓了。爸爸让飞船上的每一个人都发誓只效忠他一个人。爸爸之下不设第二把手，再也没有什么顾问军师这些掩人耳目的名堂，一切都是他说了算。我已经发誓了，梅伯和欧必忍也是，还有我的儿子蒲储诺。只要佛意漫在世，我们只服从他一个人。”

“这个誓发得好。”纳飞轻声说道。他没有把心里的另一句话说出来：我自童年起就已经这样做了；如果你早就发这个誓，并且信守诺言，我们就可以减少许多麻烦了。

梅伯说：“你现在就直接去他那里发誓吧。”

这时候，他脖子上那两根将他身体向后弯折的绳子也松开了，后背随即传来一阵疼痛，纳飞忍不住呻吟了一声。

梅伯轻蔑地说：“别演戏了，我们知道你随时可以给自己疗伤。”

纳飞的手脚麻木，重若千斤，而且反应迟钝，完全不受控制。当他转身趴在地上的时候，后背还是剧痛。纳飞跪在地上，然后扶着墙勉强

站起来，双腿还是站不稳。他问道：“爸爸在哪里？我马上去发誓。”

欧必忍说：“奥义克和索菲娅还没发誓呢。”

耶律迈语带讽刺地说：“那你就去找他们呗，难道还在等我命令吗？这里已经不是由我做主了。”

纳飞说：“这里也不是由我做主。”

不过，在飞船里做主的人实际上还是纳飞。此刻星舰宝衣已经按照他的要求传来了各种信息。

“我们目前还有足够的氧气储备，可以恢复两小时的正常供应，这足够让每个人血液内的氧气浓度恢复正常。接着我们就进入冬眠状态，然后飞船会在任何人醒来之前重新补足氧气储备。”

耶律迈奸笑道：“怎么？你不打算向我们保证说你会回去冬眠直到我们到达地球为止吗？”

纳飞说：“如果爸爸赞成的话，我会将飞船上的学校继续开办下去。”

“毫无疑问，你说什么他都会赞成的。”

“你太不了解爸爸和我了，爸爸只会听从上灵的命令！”

耶律迈说：“哼，纳飞，我们就别争了，我们现在应该重归于好才对嘛！”他的语气中带着特别夸张的欢快。

纳飞默默地走着，不时得靠着墙保持平衡，心中不禁暗自庆幸自己身处低重力环境。他说：“耶律迈，你真的要这样对待蒲储诺吗？你真的要把仇恨灌输给他吗？”

耶律迈说：“仇恨是最好的精神食粮，它让人坚强，让人充满力量。我已经给我的儿女们准备了一席仇恨的盛宴。”

纳飞说：“迈哥，我们让下一代活在和平当中吧。”

耶律迈问：“下一代？在你那些高大的儿女和我这些小朋友之间当然会有和平，就像狮子和苍蝇之间也能够有和平。”

他们到达佛意漫和华纱房门的时候，欧必忍正好带着奥义克和索菲娅来到。索菲娅默默地拥抱爸爸，然后搀扶着他走进房间里。

纳飞跪在床前，牵着佛意漫的一只手，郑重地说出誓词。索菲娅和奥义克也跟着起了誓。

佛意漫躺在床上，还是很虚弱。他说：“好了，每个人都起誓了，请恢复氧气供应，让我们回去冬眠吧。”

在几秒钟之后，所有人都有一种异样的感觉：他们终于可以深呼吸了。人们不禁张大嘴巴喘气，很快就有喝醉酒的晕眩感。然后他们的身体自动调节，呼吸也恢复了正常，仿佛刚才那场危机从来就不曾发生过。看着小宝宝们开始正常地呼吸，母亲们都喜极而泣。年纪稍大一点的小孩终于解禁了，所以他们开始四处跑动、高声叫嚷，一时间飞船内充满了欢声笑语。

在这些欢笑和喧闹全部平息的时候，两小时的期限还很远。父母们将小孩子送进冬眠舱，司徒博和谢德美再将所有的成年人送进冬眠舱——纳飞除外。纳飞一个人躲得远远的，避免和耶律迈以及他的支持者们产生不必要的冲突摩擦。

又一次，纳飞和谢德美站到了司徒博的冬眠舱前。

司徒博说：“纳飞，请你原谅我。”

纳飞说：“我已经原谅你了。绿儿向我解释了你当初的想法，也说了你后来是怎样的后悔。”

司徒博说：“以后不会再有任何变数了，我到死也是你的人。”

纳飞说：“你是向着我爸爸发的誓，所以没必要对我效忠。不过，能得到你的友谊，我觉得很高兴。请你放心，我对你的友谊也是一样的真挚。”

和谢德美独处的时候，纳飞终于开始治疗手腕脚腕上的伤痕。他说：“谁能猜到呢？”

谢德美问道：“猜到什么？”

“猜到司徒博的无心之失竟然实现了一个本来不可能实现的奇迹。”

“什么奇迹呢？”

“我本来预计着我们一到达地球，耶律迈就会挑起争端；我想上灵也是做了同样的预测。可是我们现在已经把仗打完了，我觉得这次的和平应该能够持续下去。”

谢德美尖锐地指出：“直到你爸爸去世为止。”

纳飞说：“爸爸还不是很老，所以至少我们赢得了时间。谁知道接下来的几年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谢德美说：“那时我不想在场。”

纳飞说：“你现在才说已经太迟了。”

“你们开始最后冲突的时候，也就是你们正式开打的时候，我真的不想在场目睹那一切。我来只是要照料花园的。”她很谦虚地笑道，“守护者给我报了梦，让我给地球上面的动植物世界修修补补，照料世间万物。我和你们不同，我只是一个园丁。”

“只是？你是我们之中最重要的那一个。”

“纳飞，你知道吗？其实我当初向你撒谎了。我说表亲通婚没有危险……其实和司徒博一样，我也隐瞒了一些东西。”

纳飞说：“没关系，人人都有自己的秘密，只是他们未必意识到罢了。”

“可是你们的小孩，近亲结婚可能会带来可怕的后果。”

纳飞说：“不会的。”

谢德美笑了：“噢，原来那番话是上灵让我说的。”

“上灵当时确实给了你一点暗示。而你所说的那番话里，每一个字都是真的。”

谢德美笑了，带点讽刺意味地说道：“或者说，那番话和上灵说过的其他话一样真。”

纳飞说：“我信任他。”

谢德美说：“我相信她为了达到目的什么话都能说出来，我对她的信任实在有限。”

“呵呵，小谢，你想想，上灵的目标就是我的目标，所以我还是能够完全信任他。”

谢德美拍拍纳飞的脸颊，说道：“你在航行途中一直醒着，所以从生物学角度说，现在你已经是我的同龄人了。可是，阿飞，我得告诉你，你还有很多东西要学呢。”

说完她就躺进冬眠舱里。纳飞将侧盖翻起来锁好，然后启动冬眠进程。顶盖缓缓合上，他注视着谢德美在密封的冬眠舱中进入了昏睡状态。

此刻又剩下了纳飞一个人。

这种供氧量只能再维持十五分钟，然后氧气就消耗尽了。

我正在抓紧时间呢。

一切都顺利解决了，是吧？

我有个提议，你别和我说话，哪怕就一会儿也好。请你让我在自己的想法和念头中入睡，可以吗？

行，遂你所愿。不过你会觉得怪怪的。

我自有办法。

因为你一生中从来没有试过睡觉时没有我在你的脑海里。

这么说来你真算不上是一个好伙伴。

你要生我的气就尽管去生。不过你要记住，耶律迈这样子不是我造成的。如果他的选择明智一点，如果他的天性善良一点，那么今天坐在你这个位置的人就是他，身披星舰宝衣的也会是他。

我也是这么希望的。

我知道，你说的都是肺腑之言。你并不想要那么大的责任和权力，可你还是勇于挑起这副重担，因为你知道这个位置必须有人坐，而且只有你能够胜任。你没有让自己的欲望和野心控制你的意愿，也没有因为避嫌而影响你的判断力。这就是为什么我要把星舰宝衣送给你，因为如果你早就知道那是什么，你是不会去取的。

我只是你的木偶，对吗？

不对。木偶对我没有一点用处，我需要心甘情愿与我合作的朋友。

让我安安静静入睡吧。或者我醒来之后又会变得心甘情愿了。

睡个好觉吧，好朋友，前面的路还长着呢。

图书室的天窗外面那个蓝白之中点缀着棕色和绿色的球体就是地球。当年从和谐星球起飞时，他们处于冬眠状态之中，所以从没见过这样一个大球悬浮在漆黑夜空之中的景象。

索菲娅说：“就像一个月亮。”

奥义克牵起她的一只手，她抬头看着他，脸上露出笑意。最后的三年半航行可以说是快乐夹杂着煎熬，因为索菲娅虽然明明知道奥义克深爱着她，可是航行途中不能结婚生子，所以两人从不互吐露心声，而是将情愫埋在心底，这样做可以让彼此都好过点。其他人在交往的时候也是同样的小心谨慎。现在飞船已经到达地球，正绕着远地轨道转圈。他们探测地球的概况，分析各种仪器的读数，测绘和研究地图，寻找合适

的着陆点，等待上灵做出最后决定，也等待地球守护者给他们报梦并发来指示。在船上这最后一段岁月里，奥义克再也按捺不住心中对索菲娅的思念之情，同时也开始考虑将来的路怎么一起走。那是一个崭新的世界，等待他们去开垦和探索。他们的一生将会在风霜雪雨和艰苦劳作中度过，他们还将面对各种各样的困难险阻。可是奥义克并不畏惧洪水猛兽和生老病死，因为索菲娅依偎在他怀内，因为他们将会生儿育女、让生命开始一个新的循环，因为他们将会成为这个生机勃勃的世界的一部分。

索菲娅说：“曾几何时，我们自相残杀，污染了这个世界，然后带着耻辱和恐惧逃离了废墟。”

索菲娅没有说出心里的恐惧——她怕这一切会重演。他们都知道，真正的和平即将结束；就算人人都信守对佛意漫的承诺，在相安无事的表面之下也还是会暗流涌动。而且，佛意漫能活多久呢？他去世之后，最后的决战就会一触即发，人类的鲜血将再次洒落在地球上。

奥义克听见索菲娅对上灵说，与逃离这里的祖先相比，我们不见得更高尚，也不见得更聪明，为什么你要带我们回来呢？

奥义克说：“可是我们确实比他们更高尚也更聪明啊。”

索菲娅转头看着他，眼睛睁得特别大：“你有什么超能力吗？我记得几年前在危机爆发的时候，你说话总是很有见地。你知道上灵想怎样，也知道爸爸想怎样，可是当时你甚至没有和爸爸讲过话。你到底有什么能力呢？”

奥义克答道：“我天生就有‘偷听’的超能力，任何人只要和上灵对话，我就能听到。我能听见那个人说什么，也能听见上灵是怎样回答的。”

索菲娅看起来吓得不轻。她心里对着上灵说，这是真的吗？这太可怕了！

“你现在知道为什么我没有把这件事情告诉任何人了吧？其实在那场危机里，我的能力已经暴露，只是没有人猜到罢了。”

“可是，我跟上灵说的话……那都是我的隐私啊。”

奥义克说：“我知道。其实我也不想听，只是它们非要钻进我脑子不可。我从小到大都知道很多小孩子不应该知道的事情，比如说别人的生活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可是我了解得太多了，多到……怎么说呢……多到我宁愿只看一个人的表面而不想知道他内心想法的地步。至于那些从不对上灵说话的人，我实在不敢想象上灵怎样做才能阻止他们实现心中最阴暗的渴望。所有这些都是沉重的负担，我一点也不喜欢。”

索菲娅说：“我能够想象……或许我想象不到，可是我现在根本无暇去想了，因为我全部精力都用来回忆我曾经对上灵说过什么，我到底有多少秘密被你知道了。”

“菲娅，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吧。我知道在这艘飞船的所有人里，没有一个人比你更诚实和更善良，没有一个人比你更有爱心、更关心他人的感受，也没有一个人比你更问心无愧。我已经替他们背上了太多的耻辱和负罪感，唯独你不会增加我的负担。菲娅，在这艘飞船的所有人里，我只愿意和你一个人永远地亲近，因为你的所有秘密都是光明磊落的，它们让我更爱你了。”

“你骗人！我其实也有一些见不得人的秘密。”

“正相反，你心中最让你觉得惭愧的那些邪恶秘密其实都是微不足道的。我见识过真正的邪恶，我希望你永远也不需要明白人到底可以有多坏。对于我来说，你心里最黑暗、最让你觉得惭愧的秘密也是光彩照人的。”

索菲娅说：“看来你是在暗示想和我结婚吧。”

“别假装你不知道啊！你和你的如诗姨妈都能够看到人与人之间的联系，还说我侵犯别人隐私呢。”

“小奥，我确实知道你的秘密。”索菲娅一边说一边微笑，任由奥义克把她的双臂环绕在他的腰上，两人紧紧地相拥着，“我知道你想要什么，我也知道你有多爱我。我看到我们两人被明亮的丝绳绑在一起，绑得很紧很紧，我们一生一世都没办法逃脱了。你就是我的俘虏，我是不会大发慈悲给你松绑的。”

奥义克说：“菲娅，这些丝绳不是束缚，而是真正的自由。对于我来说，这十年的航行才是真正的束缚，因为我们不能在一起。等我们走出飞船，踏上那个新世界——或者说那个旧世界——我们两人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在一起，携手开创新的生活，那时候我才真正挣脱束缚、重获自由。”

索菲娅说：“我答应你。”

奥义克说：“我知道，因为我已经听到你告诉上灵了。”

下部：着陆

第九章 观察者

虽然披头已经结婚了，而且他的妻子是出类拔萃的名媛伊帽女士，可是作为一个年轻人，他还是有很多事情需要去完成，也必须为这个集体承担很多责任。披头年少有为，大家对他的期望很高，希望他取得更高成就，为所有年轻人做一个楷模。

嗯，或者这句话有点夸张了。其实有许多人对披头很失望，有人甚至四处散布他的坏话。他们说披头太年轻了，伊帽嫁给这样一个小男孩，纯粹是仿效她的曾祖母乌帕嫁给克提那段佳话——下嫁给毛头小伙子仿佛已经成为那个家族一脉相承的传统了。再说了，很多人都觉得，披头根本没资格和克提相提并论。

就连披头的孪生兄弟蒲头也这样说：“你有自知之明吧，你又不是克提。”

披头说：“我不是克提，你就偷着乐吧。他是在孪生兄弟死了之后才塑造出那个雕像，然后被乌帕选中的。如果我是克提，你早就没命了。”

“你不能继续做那些疯狂的事情了！他们不会再原谅你的。如果你做得好，他们就会说你傲慢自大；如果你做不好，他们就说你弄巧成拙。如果你对人友好，他们就会说你自以为高人一等；如果你和别人疏远，他们又会说你傲慢自大了。”

“既然我怎么做都会被人指责，那我就随心所欲得了。”

“别忘了你这样做会连累我。如果你是一个疯子，那我是什么？”

披头说：“那你就是我的受害者呗。对了，我想去一趟高塔。”

此刻两兄弟正在一棵大树的粗枝上面休憩，看守着一群肥大的火鸡。这些火鸡很温驯也很笨，根本不知道人们给它们准备了怎样的命运。真正的危险来自地鬼，它们最喜欢偷人们的牲口。这些懒鬼除了挖地洞和树洞之外什么也不干。在平日里，它们主要是偷人们的家禽和牲口；到了人们生小孩的季节，它们就会成群结队杀过来偷小宝宝，最多的时候会把三分之一的新生儿都抢走——这就是为什么很多人失去了自

己的孪生兄弟的缘故。

蒲头说：“我们要看着牲口呢。”

披头坚持说：“我们其实看错对象了，高塔那里的古人才是世界上最重要的生物呢。”

“宝博说了，他们是我们的敌人。”

“如果他们是敌非友的话，为什么我妻子的先辈会看到他们的样子呢？”

蒲头说：“那是一个警告。”

“古人知道很多秘密，如果我们不和他们交好，他们就会把秘密告诉地鬼，那时候我们就真的和他们成为敌人了。”

蒲头说：“宝博已经严令禁止我们去和古人接触，而我们在这里也有自己的岗位和责任。再说了，无论你多年轻就结了婚，你始终不是克提啊。”

披头知道自己兄弟说得不错，他通常都是正确的那一方。

无奈这一次披头实在没办法让步，因为他知道，如果他不去向古人求教的话就没有人会去了——他们都没有这胆量。披头说：“没错，我不是克提，可我不用担心因为违抗宝博的禁令而被所有女人拒绝。”

“你不是唯一结了婚的男人。”

“你知道我的意思。年纪大的人都不会去，因为他们长胖了，动作也变得缓慢。高塔那里正好是地鬼聚居的心脏地带，他们贸然扑进去太危险了。”

这时候有一只火鸡突然心血来潮，一边叫着一边向灌木丛中跑去。蒲头一言不发，从树枝上俯冲而下，飞到那只火鸡的面前大吼一声。火鸡站住了，蠢头蠢脑地看着面前这个拍打着翅膀悬在空中的人。蒲头落在地上，随即跃起，腾空的时候一脚踹在火鸡的脸上。火鸡尖叫着转身跑回大部队里。

当蒲头回到树枝上的时候，披头忍不住笑道：“你刚才这样对付火鸡，其实宝博就是用这招来对付所有男人的。”

蒲头叹道：“披头，你就让我平静一会儿行吗？”

“蒲头，我是想说，我是一定要去的，你可以自己看着这群火鸡。”

“我们结伴放牧是有原因的。一个人看着火鸡，另一个人守护着拍

档，防止地鬼偷袭。”

披头说：“那你和我一起走吧，老实告诉你，我一个人去也挺怕的。”

“我根本就不敢去，你也不应该去。”

“那你就保重吧，我的孪生兄弟。你总是比我强，可能在我死后我的伊帼会嫁给你的。”如果在古时候，伊帼早就同时嫁给他们兄弟二人了。有时候披头觉得如果这个古老的习俗没有被废除就好了。

“哼，你就瞎浪漫吧，对于你来说，所有事情都像诗歌一样。”虽然蒲头语带讥讽，可披头不是聋子，当然听得出他恶语中的关切之情。

“如果我真的不幸丧命，他们会将我的事迹写进诗歌，传诵千古。”

“我宁愿活到儿孙满堂，快快乐乐地过一辈子，也不愿英年早逝，只被人在诗歌里记住。”

“很难想象你这么年轻的人竟能说出这么老气横秋的话。”

“你非要去我也不拦你。”

披头从枝头一跃而下。就在披头开始滑翔的时候，他向上一冲，顿时飞到比树顶还高的空中。他一边盘旋一边往下对着蒲头叫道：“听话的好孩子，留意你的身后！”

蒲头怒道：“不！那是你的任务，我是不会替你完成的！”

披头被蒲头的话刺痛了，可他还是义无反顾地朝着山谷下面飞去。他知道别人肯定也看见他独自一人离开，虽然这里地势很高，没什么危险，可人们还是会谴责他不关爱自己的孪生兄弟，实在是违背天理伦常。让他们说去吧，反正宝博是错的，忽略古人的存在才会带来真正的危机。披头要研究他们，了解他们，或者与他们直接对话。他决心学习古人的语言，和他们交朋友，从他们那里学会一些亘古久远的秘密。把古人的知识带回去，比收集古人一些琐碎无聊的小玩意儿有用得多。他们收藏的古人史前文物虽然不多，却也经历了很多代人的努力才有今天的规模。可是所有那些收藏品都没有一点价值，因为他们不知道这些物品是干什么用的。所以说，知识才是最重要的。披头想，我要让古人把秘密告诉我们，决不能落在地鬼手上。

目的地并不远，当高塔进入视线范围之内，披头甚至还不觉得累。他以前在远处看见过这座高塔，每一次都惊叹不已。谁能够把一个固体塑造成这么一个又高又光滑的形状呢？只见高塔的表面闪闪发亮，好像阳光洒在水面上一般；四周的树木似乎都在低头鞠躬以示崇拜。

为什么古人不来找我们，却和地鬼住在一起呢？有没有可能这些古人并非来自天上的诸神，而是地狱来的使者呢？不过他们并非从地里冒出来，而是从天空中降落在地上，所以他们怎么可能来自地狱呢？

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他们把高塔停在一片古老茂密的森林旁边，这地区是地鬼聚居处，因为放眼处尽是地鬼城市的标记：零星分布的枯树，地上四处是古老地道崩塌形成的凹陷；一旁的石山内还有延绵数里的洞穴，里面供奉着地鬼那些淫秽野蛮的食人邪魔。所有这些标记，古人不可能看不见，也不可能不了解；可是他们还是把村庄建在地鬼隔壁，让它们足不出户就可以观察他们的一言一行。如果古人不打算和地鬼交好，为什么要这样做呢？或者他们已经好上了，那么一切都太迟了。

不过就算太迟，我也要找到他们结盟的迹象，我还要了解一下有哪些危险，然后回去向大伙儿汇报。要是大家能认清危险，他们就不会再听从宝博的昏招了。只可惜到时候我们再来就是要打仗，而不是为了学习知识；古人可能会用魔术把我们从空中击落。他们住的高塔建立在一片烈火的根基之上，就算是我们最厉害的勇士对于他们来说也可能与一只小飞虫没什么区别吧。

决不能打仗，交好才是唯一的出路。我一定要想办法和古人建立友谊。

这时候地鬼肯定也看到披头了。飞行是人们自保的法宝，却也是最大的弱点，至少在白天来说是这样。人们可以跃上半空躲避敌人，可是敌人老远就能看到他们飞过来。这也造就了两个种族之间的差异：人类光明正大、诚实忠厚；地鬼则偷摸鬼祟、阴险狡诈。人类生活在朗日晴天和浩瀚星空之下；而地鬼则龟缩在蛇虫鼠蚁的洞穴之中。人类身轻似燕，能在空中翱翔，与诸神亲近；地鬼体重如牛，步履蹒跚，终日与沙石泥土为伍。

可是无论怎么说也改变不了一个事实：如果地鬼的魔爪将人抓住，就能将这人身任何一根骨头折断，就像掰树枝那么简单。徒手肉搏的话，他们绝对不是地鬼的对手。人们唯一的武器就是长矛，当长矛出手之后，人再不飞走的话就是死路一条。他们飞行的时候不能负重，所以不能拿起大石头砸地鬼脑袋；能让他们拿起的石头，体积都太小，不会对地鬼造成伤害。

当小孩长到某个尴尬年龄段的时候，他们还不会飞，身体却已经长得太重，父母没办法单独带着小孩飞行。每年这个时候，地鬼就会掩杀过来，每对父母都要被迫做出一个最残酷的抉择：他们救哪一个小孩逃出生天呢？有些父母来得及赶回来救另一个小孩；有些家庭很幸运，家中小孩已经长大却还没有成家，所以能够将另一个弟弟救走——蒲头就是这样幸存下来的，因为他和披头是家里的第三胎。通常来说，第一胎两个小孩同时存活概率是绝无仅有的。

此时此刻，那些地鬼正在看着他，很惊讶他为什么竟敢孤身冒险深入腹地。它们心里肯定想象着将披头生吞活剥，想到口水流了一地。不过披头年轻力壮，反应敏捷，没有哪个地鬼能够暗算他。他的身体还相当轻盈，能够攀住树枝的末端；这样一来，地鬼爬上来的时候肯定会引起树枝摇晃。披头的听力也相当好，能够听见地鬼手指刨树干的声音。除非他大意走入陷阱之中，否则披头只要小心一点就不会出事的。

然后他脑中突然出现一个让人不安的念头：每一个落在地鬼手中的原来肯定也有同样的想法，直到最后一刻他们才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可惜已经太迟了。

古人的村庄很大，却没有很多建筑物，可是每一座房子都大得恐怖。他们把整棵整棵的树砍倒劈开，做成墙壁和屋顶。有几栋建筑物是用一种披头从未见过的材料建成的，他也猜不出这几栋房子的用途。最大的那一栋肯定是宿舍——可是为什么只有一座宿舍呢？难道他们没有结婚的男女都住在一起吗？不可思议啊！

披头挑选了一个有利位置——一根比较细的枝条，刚好有足够硬度让披头反蹬借力腾空；这里还有很多树叶掩护，不让古人看到他的影踪。他也检查了一下树干：这树干太细，地鬼还不能将其掏空，所以披头不必担心有地鬼突然从树干中扑出来暗算。如果地鬼要袭击他，就必须沿着树干中爬上来，那么披头就能听见了。

除非他听不见……除非地鬼能够把那么细的树干也掏空……

披头将心头的恐惧抛诸脑后，接下来开始观察古人。他看了整整一天，到日落的时候，已经学到了很多很古怪的东西。最令人诧异的是，所有的成年古人似乎都已经结婚了，每对夫妇都有自己的房子。在白天的时候，一些成人和所有的小孩子一起在最大的那栋建筑物那里进进出出；很明显，古人是在这里办学。可是他们为什么让学校开在室内呢？对于披头来说，为了教育小孩认识世界而将他们与这个世界隔开，这种做法完全没有意义。

披头还留意到，所有人都住在用木头做的房子里；而那几栋用古怪材料建造的光滑房子应该是储藏室，或者有某些神秘的用途。这几栋建筑物很少有人光顾，就算有人进去也是取一两件工具或者别的什么东西，而且过后都会还回去。

古人们还圈养了一些为数不多的古怪动物。有两只看起来很像山羊，可是它们的体形特别巨大。有两只看起来像是牛，可是体形却很小。还有十几只貌似狼的动物——它们的吠声、哼唧声和号叫声都和狼无异——这些狼竟然在古人群中自由跑动。天哪，这些古人都是些什么人种啊？他们竟然与狼为伍？难道他们不担心小婴儿的安危吗？难道他们的婴儿一出生就孔武有力？不，不是的，披头看见有一对古人用背带抱着小婴儿走动，而那些小婴儿看起来完全没有自救能力。

披头一开始以为所有的小孩都是独生的，心中有点失望。到了下午，他终于发现有两个小孩子长得一模一样，而且有着相同的父母。原来古人也有孪生兄弟！不过这对孪生兄弟并不总在一起活动，所以披头一直到了下午才发现。披头想，那么多小孩里只有一对孪生，难道古人也是命途多舛，竟然死了那么多小孩？莫非只有一些小孩是孪生，其余都是单独出生的？如此说来，古人到底是动物还是人呢？

这个问题以后再想吧。等他学会了古人的语言，自然会想出一个委婉的说法来提出如此恶劣的问题；目前当务之急是仔细观察。披头特别留意那对双生子：他们经常分开活动，童年怎能这样度过呢？是他们比我们坚强很多，还是他们缺乏真正的感情？

在白天的时候，他留意到许多成年人花很多时间在一大片空地上面，将泥土翻成很多行，好像要把土都弄松了，用来雕一个巨型的塑像——可是这里的土质不黏，是没办法雕塑成型的。可是看了几小时之后，披头突然意识到，古人有四种不同的草，每一种草的高度都不一样；每片草地上的草根好像就是排成这样一行一行长的，因此那些耕犁成行的土壤很可能只是这些草地的初级阶段罢了。还有其他区域，里面植物的位置似乎都是经过精心安排的。他们会从其中一片地上采集一些瓜，当场剖开大家分着吃。

这就是披头从古人那里学到的第一个秘密。通常来说，每一年人们都必须记住最好的植物长在什么地方，而且还必须留一份果实或者根茎在土里，作为奉献给大地母亲的祭品，希望明年她能赐予新的植物。可是将来，他们可以把大地母亲的赠品从出产的地方收集起来，统一种植，就像放牧火鸡和山羊那样。这样做的好处是便于看管和照料，只需要几个人就够了，男女皆可。

当然了，这样做还是有风险的。那些地鬼只需要找到一块这样的人工草地，躲在地里等采集赠品的人走近就可以突施暗算。看来，这个秘密未必能够为人们所用，可是肯定已经被地鬼学会了。不过地鬼向来不学无术，它们本来很容易就能学会人们的秘密，比如说放养牲口家禽，驱赶捕食的动物，保证肉食供应。可是它们偏偏不学好，却只懂得搜寻和盗窃人们放养的牧群。毫无疑问，现在它们已经在密谋着从古人的草地那里偷果实和种子了。

最奇怪的是，古人竟然没有放哨站岗。在这几块草地之中，只有两块有一些小孩子轮流看守。其中一块的草眼看要长成了，另一块则是新耕的土地，小鸟会把刚播下的种子吃掉。这些小孩一看见小鸟落地就马上跑去赶走它们。

他们只留意小鸟，却不提防地鬼！

这是否意味着古人已经和地鬼结盟了，或者他们已经征服了地鬼，逼迫它们投降了？

或者地鬼的行踪过于诡秘，而那些古人太大意，根本没发现地鬼正在盯着他们。这可能吗？

不可能！一天下来，披头看见十几拨地鬼在地里和树上出没，都在观察古人。连披头都能看见它们，古人怎么也能瞧出一些端倪吧？披头还看到好几只地鬼也留意到他了，它们肯定在密谋暗算他，或者至少把他赶走。地鬼不算笨，却也没有特别聪明。莫非那些古人天生就缺乏敏锐的观察力？地鬼的所在、它们在看什么、地鬼陷阱的分布……这些信息那么重要，古人竟然没有注意。他们这么笨，怎能够变得如此强大呢？

太阳下山了。

披头知道，是时候了。地鬼计划了一整天，就是等夜幕降临的时候再开始行动；它们会趁着夜色布置陷阱、偷古人的东西、继续监视古人。在渐暗的暮色里，只见一群地鬼聚集在草地的边缘，而那些古人却一点也不警觉，只安排了一个男的巡逻。且勿论人数严重不足，就看他手里拿着一盏灯——灯油居然不会洒出来！——这就够荒唐了。巡逻竟然还点灯？那他们还不如干脆大声叫嚷：“我来啦！快闪开！乖乖躲起来，别让我看见你们！”

披头突然听到一阵轻微的摩擦声音，同时感觉脚下的树枝在震动。在最开始的一瞬间，他很想再等一下，装作不知道有人偷袭，戏弄一下身后的地鬼。可是披头随即转念一想：可能这一点声响和一丝颤动就是我能得到的所有警告了；可能那只地鬼已经离我很近很近，比我想象的要近得多；如果我多待哪怕一秒钟……

他纵身跃上空中。就在腾空的一瞬间，身后传来一声失望的叹息；这声音很响，距离他已经非常近，他几乎能感觉到地鬼喷在他后背的气息了。披头暗自庆幸自己没有继续拖延，原来人们就是这样铸成大错的。

他滑翔了一会儿，然后冲上高空。他整天都用同一个姿势站着，全身都有点僵硬了。本来如果他手脚并用倒悬在枝头上，感觉会舒服很多，不过这样他就很容易睡着了。为了安全起见，他必须直立着站一天不动，代价当然是全身僵硬。不过根据他对古人的观察，披头觉得自己根本不需要太小心。他就算在空中跳个舞唱个歌儿，那些古人也未必会留意他。

他知道这时候那些地鬼肯定已经躲在古人的草地里。可是披头觉得，古人精心种植的这些草肯定很有价值，就算冒天大的危险他也要飞下去采集几棵样本带回去。他先飞到最成熟的那一片草地，随即发现那里其实极度危险。那些草的硬度不足以支撑他的体重，可是其高度却足够影响他飞行；最要命的是风吹草浪遮盖了地鬼在草丛中走动的声响。披头不敢降落在草地上，因为草丛中的每一只地鬼都会看见他，而披头

却完全看不见它们。他很可能降落在一只地鬼身旁而毫不知情，直到手脚突然被它们强有力的爪子揪住之后才发现不妥。地鬼能够一下子就把他飞翼上面单薄的硬皮撕开，那时候就大势已去了。

虽然披头不敢降落，可他最后还是降落了，因为他决不能空手而回。虽然他知道，最有价值的东西其实是今天他学会的秘密，不过如果他手上有些实物，那就能更好地应对宝博的责难了。披头一落地，马上开始将身边的草从贴近地面的根部开始折断。他也懒得四处张望了，因为反正什么也看不见。如果附近刚好有一只地鬼，那么他看不看也是死路一条；如果地鬼在远处，那么停下手盯住那些密密麻麻的草丛就纯粹是浪费时间，只会给它们机会走得更近。

要拔多少根草呢？一根、两根、三根……没错，每一根草从折断到放在地上摞成一堆只需要一瞬间，问题是披头有多少个瞬间呢？四根、五根……他到底需要多少根？六根、七根……这些草都已经长成了吗？要是他采了一些没成熟的回去，岂不是尴尬？八根、九根。

够了，收拾，升空！

他用一只脚抓住采下来的九根草，蹲伏在地，随即用尽全身力气向上一跃。因为披头的双翼在草丛里张不开，所以他必须等跃过草丛的高度时才能完全展开飞翼；然后他立即竭尽全力拍打着空气向上升。有一个可怕的瞬间，他在草丛的高度盘旋，只往前冲却不能向上飞。在他的下方，披头看见很多眼睛飘浮在黯淡月色之中——四只、六只、八只——披头掠过的时候，它们纷纷跳起来抓他。如果地鬼长得高大一些，如果披头动作稍慢一点，他就已经葬身草丛之中。地鬼会将他碎尸万段，然后把残肢带回洞穴里去和它们那些专门啃泥的污秽母地鬼一起分享。

万幸，地鬼长得不高，披头的动作也很快，所以他终于顺利升空，拍打着双翼向古人的村庄飞去。他必须亲手触摸一下那些不是用木头做的房子。现在其实挺安全的，因为没有一只地鬼走进村庄，而掌灯巡逻的那个古人应该没看见他；而且披头打算降落在屋顶上，那么就没有什么东西能够阻止他起飞了。

屋顶在他的体重作用下稍稍下沉。披头一只脚抓着那捆稻草，全靠另一只脚站稳身体。他弯腰用双手触摸屋顶，感受其材质和用料。这屋顶是编织而成的，有点像一张临时的网，也像一个篮子。不过其手工精良，紧密细致，滴水不漏，让人叹为观止。这屋顶在阳光下还会发光，到底是用什么材料织成的，披头毫无头绪。古人真是奇怪，既然他们能够编出那么完美的屋顶，为什么还要砍伐树木来建造房子呢？

除了这座光滑的房子之外，这里还有最后一个让披头心动的东西：他飞到高塔的底部，伸手摸了一把。和那座编织而成的房子不同，高塔的底座硬邦邦的像石头一般，只是摸起来感觉比石头要冷一点。他用指

节轻轻地敲着底座，听到一阵微弱而清脆悦耳的声音，就有点像村庄宝库里珍藏的那些古人的文物。看来过了那么多年，古人制造的东西依然带着音乐的元素。

耳边突然传来一个声音，把披头吓了一跳。这好像是人的声音，不过更响、更低沉。披头大惊失色，不假思索地飞上半空。在空中他才惊魂稍定，随即转回来在刚才所站之处的上空盘旋，看看是谁在说话。没错，那是人在说话，是古人的声音，而且是男声。他怎么能够静悄悄地走到披头身后呢？古人做什么事情都很吵闹，就像聋子似的。这人说话也是像聋子一样响亮，把披头的耳朵震得一阵轰鸣。可是他却能无声无息地走到披头身后……

不对，刚才太安静了，他不可能从远至近走到披头旁边，他肯定一直坐在高塔的阴影之中。如果他一直坐在那儿的话，他看到了什么呢？他看到披头偷稻草了吗？他生气了吗？这个盗窃事件会不会让古人成为他们的敌人呢？

披头突然想到一个主意：虽然古人发现了我，可是我可以把这件事情瞒住，不告诉任何人。

不过他马上否决了这个念头。如果我们将来真能与古人修好，他们肯定会记得我从他们的草地偷过稻草，我少不了要受到惩罚。不过届时我这一方的人早已了解这件事情，他们知道我对自己的事情毫无隐瞒，就连做坏事被发现也坦然承认。很多人会批评我粗心大意，可是没有人能怀疑我不诚实，更不能谴责我为了掩饰过错而篡改事实。信任和尊敬，非要二选一的话，我宁愿选前者。有了信任，我还有机会赢回他们的尊敬；没有了信任，我就永远也配不上大家的尊敬；就算人们显示出尊敬的样子，对于我来说也无异于饮鸩止渴。

带着静止了一天造成的疲倦，怀着惴惴不安的心情，披头拍打着双翼向上飞，一直冲到峡谷顶上，朝人们聚居的山谷飞去。

那只大蝙蝠盘旋了一圈之后朝着峡谷顶飞走了。奥义克目送它远去，心里明白：此事非同小可。对于别人来说，这意味着地球守护者报的那些梦开始要实现了；可是对于奥义克来说，这件事情的意义就完全不同了。他听到守护者对这个不速之客说话了，而且他竟然听得懂。

守护者的声音很奇怪：它比上灵的声音更平静，却没那么清晰；它更多地通过图像而不是想法来表达，更多地体现为欲望而不是情绪。对于奥义克来说，守护者比上灵更难理解。事实上，当他们刚刚到达地球的时候，他花了几周的时间才意识到守护者的声音确实存在。人类和上灵之间的对话非常嘹亮清晰；相比之下，守护者的声音更像远方的雷声，或是穿过树梢的轻风，与其说是听见，还不如说是感受到。可是一旦奥义克留意到守护者的声音，当他意识到这是什么，他就开始仔细聆听。今天他正是在夜幕降临的时候坐在飞船的阴影之下，全神贯注地听

着，逐渐将上灵的响亮声音弱化成背景。

最困难的是，守护者并没有经常对人类说话，只是偶尔报两个梦，不时灌输一个渴望；而且在大部分时间奥义克很难听清守护者到底报了什么梦。可是守护者却从不间断地向着别的生物说话。这些生物散落在洛蒂纳村庄的四周，奥义克固然无法估计它们距离村庄有多远，而真正的难题在于搞清楚他们到底在说什么。一开始他“偷听”到很多毫无意义的梦和欲望，他还以为只是因为他接收的信息太多，把自己弄糊涂了。后来，他逐渐能够区分不同的梦，还能将注意力集中在某一个对话之上。奥义克意识到，所有这些信息的内容本身就非常古怪。比如说，守护者会用某种欲望去刺激这些生物，而这些欲望是奥义克从未感受过也无法理解的。可是有时候他也能体会到一些熟悉的情绪，比如渴望照料一个小孩子、希望自己不要在朋友面前丢脸。“偷听”得越久，奥义克对这些古怪的欲望也就了解得越多。它们包括：挖掘，用手将树木掰开撕破，把泥巴往自己身上抹。本来这些事情毫无意义，可是当奥义克坐在飞船的阴影之中，慢慢进入一种忘我的境界，这些欲望有如风卷残云般吹袭他的脑海，奥义克觉得他已经不再是自己，而变成一个非人的异种了。

最近他和索菲娅商量过这件事情，因为索菲娅也偶尔用眼角瞥见过一些无法解释的丝线，这些丝线竟然不属于任何一个人。她告诉奥义克：“我本来是看不到这种丝线的，因为我向来只能看到我视线范围内的人或者我认识的人之间的联系；可是现在我竟然看到一束束亮线却看不出它们到底属于谁。”

奥义克猜道：“或者你早已用眼角瞥到它们，只是没留意罢了。”

“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已经有好几十个这样的个体聚集在村庄和田野的四面八方，而我们住了那么久竟然一次也没看见它们？这个想法也太蠢了吧。”

奥义克说：“可是他们确实整天都聚集在我们附近。”

“是的，他们分布在四周，和我们还相隔着一段距离。你刚才说你只能隐隐约约地‘偷听’到一些信息？”

奥义克说：“与上灵的对话相比，守护者的声音确实弱很多。他们之间的差异就像你听着远处的一个音乐会时，同时有人在你耳边吹横笛。”

“瞧，你自己也这么说，这就像一个‘在远处’的音乐会。”

奥义克说：“会不会有人在盯着我们？”

索菲娅答道：“那又怎样？就让他们盯好了，反正守护者也在盯着他们。”

很自然地，那些相信守护者报梦的人都预计着这些偷窥者不是带翼的飞天兽就是挖地的大老鼠，如诗和绿儿还把它们称作天使和掘客。可是在奥义克听到的所有信息里，以及在索菲娅瞥见的那些代表了忠诚和关心的亮线里，他们找不到足够的根据去判断这些虎视眈眈的邻居到底是天使还是掘客，或者两者都不是。

不管这些怪客是谁，也不管它们是什么，奥义克已经深受其梦境和欲望的困扰，现在情况似乎愈演愈烈。有一天，他突然渴望生吃一只活蹦乱跳的动物，更想喝它体内温暖的带咸味的鲜血。当奥义克弄清楚这个欲望是什么之后，当场呕吐不止，因为他想不到自己竟会有如此恶心的欲望——据他所知，这只他想啖其肉饮其血的动物竟然是一个弱不禁风的小婴儿。虽然奥义克明知这个欲望来自别处，可他还是深受困扰，仿佛这是他自己的渴望似的。在奥义克看到的影像之中，还有一些让人不知所云的片段——一片耀眼的晴空，还有一张噤里啪啦作响的皮革质地的毯子。

其实守护者和这些未知生物之间的交流内容从来不会很明确，不过奥义克确信一点：这是天使和掘客的其中一方正在对地球守护者祈祷，祈求守护者赐予它们活婴的血肉。

这都是些什么怪物啊？

奥义克很想和别人诉说，可是他没办法开口。如果告诉除了索菲娅以外的人，他们就会知道奥义克一直以来都在“偷听”他们和上灵之间最隐私的交流，这会让他们觉得被监视、被侵犯和被剥夺了隐私。告诉索菲娅也没有好处，她已经怀孕，每天在学校给一群小孩子上课，这个消息只会让她担心腹中胎儿和学生的安危，平添不必要的忧虑。

所以当奥义克和索菲娅谈起他“偷听”到的东西时，他并没有提起最可怕的内容。在过去的一个星期里，他会在半夜突然惊醒，满身大汗、气喘吁吁；在过去几天里，他还会突然陷入沉默，不和任何人说话，包括索菲娅在内。这些反常行为，奥义克都无法和索菲娅解释。

今晚却不一样，因为他心中许多疑团在今晚得以解开。当这只大蝙蝠拍打着皮革质地的飞翼从空中降落到附近一个帐篷仓库的顶上时，奥义克感觉到一种完全不同的生物。这只生物和守护者之间也有着几乎不间断的交流和沟通，可它的渴望却是用另一种陌生的语言表达出来，比较光明正大和清楚明了，却同样让奥义克觉得不安。蝙蝠不断地提问，它的想法和念头奥义克竟然都能明白；最妙的是，这些念头都是用语言表达出来的。奥义克当然还不懂每个单词的具体意思，可是他知道，语言总是能学会的。

至于它的欲望，奥义克了解得相当透彻：不让别人失望，保护妻子儿女，渴望了解各种秘密。

对秘密的渴望？奥义克看着帐篷顶上的蝙蝠，心中揣度着它到底想

破解谁的秘密。这时候奥义克的脑中同时出现两个画面：一幅模糊的图像，这是一个用湿黏土雕塑而成的人头，硕大无朋、怪异无比；另一幅图像非常清晰，竟然是纳飞的真人。不过细看之下，那不是纳飞，而是一只和眼前那只蝙蝠很相像的生物；它的头顶有斑驳成块的头发，它的飞翼已经破碎，再也无法翱翔；可是它的同类都很尊敬它，都仔细聆听它的教诲。

它确实是纳飞，可同时它也不是纳飞。

突然，奥义克恍然大悟。这就是这只生物对我们人类的称呼：古人。对于它们来说，我们就是古人。

可是这就暗示着它们知道人类曾经在地球上生存过。这个猜想太荒谬了，没有什么东西能够流传四千万年。而且它们怎能想起人类呢？据奥义克所知，人类还在地球上的时候，蝙蝠还没有进化成智慧生物。

这时候，那只生物从帐篷顶滑翔而下，迅速到达飞船的底座。降落之后，它伸手摸着底座的金属，还用手指敲打一番；然后它兴高采烈地对着守护者说话——不，不是说话，而是歌唱。奥义克觉得这只生物的敬畏和欢快之情仿佛来自他自己的内心，他的脑中突然出现一个念头，这个念头很清晰，似乎是他自己想出来的：“古人制造的东西依然带着音乐的元素。”

奥义克竟然明白了这个想法，尽管这个想法是通过一种他从未听过的语言表达出来的。虽然在现实中那只生物并没有真的开口说话，可是奥义克已经知道它说话的声音会是怎样的，这些信息仿佛都存在于他的记忆之中。那是一种高频率的乐声，饱含着丰富而微妙的长元音。它没有像“S”和“Z”这样的齿擦音，也没有像“N”和“M”那样的鼻音，甚至连其他种类的摩擦音（如“V”和“F”）也一概没有。这门语言的辅音只有爆破音和闭塞音，可是这些“T”音和“K”音、“G”音和“P”音、“B”音和“D”音，再加上一种奥义克无法发出的咽喉辅音，所有这些辅音在悠长的元音流之中形成轻快跳跃的中断；有时候这些辅音会附带一下额外的喷气，有时候则戛然而止，其音乐性与长笛吹奏出来的旋律相比也毫不逊色。总之这是一门非常优美的语言。

可是最关键的是，他的渴望既不阴暗也不暴戾，而且守护者似乎并没有费九牛二虎之力去约束这只生物。事实上，守护者不但没有分散他的注意力，反而鼓励他去行动，还增强他的渴望。奥义克在过去几周内一直困在混沌和阴暗的欲念当中，如今接触到反差如此巨大的渴望，他顿时如释重负，忍不住大声说道：“守护者终于给我们送来了一位朋友！”

他忘记了这只生物——不，这个天使——是如何地临深渊履薄冰，他也没有意识到天使一直没有看见他坐在阴影里。当奥义克听到自己的话音，马上就知道声音太大、太突然了。那个天使一下子跃起将近一人

高，狂乱地拍打着飞翼，逃到高空之上。

可是他并没有被恐惧吓倒，反而马上转头飞回来，在上空盘旋着，好像要仔细多看奥义克一眼。奥义克张开双臂，用肢体语言道出心声：你尽管看吧，我是不会伤害你的。然后他对守护者说：请你告诉他，我不是他的敌人。

和往常一样，守护者没有回答。其他人都能从守护者那里获得报梦或者只言片语的指引，唯独奥义克只能够“偷听”，却从来没有直接从守护者那里获得任何信息。可是此刻天使的语言和渴望还停留在他的脑海里，奥义克生平第一次不再为了自己的缺失而感到遗憾。能听见别人的祈祷，这个能力或许是一份更加珍贵的礼物吧。

天使展翅冲上夜空，沐浴着月色向峡谷顶飞去。奥义克目送他远去，然后绕过飞船，走向自己的房子。他看到不远处有一盏孤灯闪动，今晚是谁巡夜？梅伯，还是费雅思？反正是耶律党徒吧。

对了，是欧必忍！只有欧必忍才这样一边走一边晃着手上的灯。晃动的阴影掩盖了其他所有动静，就算有任何异动他也根本不可能看得见。有一次奥义克听见耶律迈指正欧必忍，可是欧必忍哈哈笑道：“迈哥，这儿本来就没什么好看的。再说了，现在我们只听佛意漫的话，又不是你说了算，记得吗？”

奥义克很清楚，耶律迈当然记得。虽然耶律迈从来不向上灵祈祷或者说话，可是他却会诅咒；当他的诅咒特别情真意切的时候，其强烈程度将他的念头转换成与上灵沟通的那种模式，所以欧必忍也能听见。这些都是默默的诅咒，并非狂怒的嘶吼，可见这人在努力控制着自己。每次诅咒的最后总有一句类似祈祷结束语的话：我不是出尔反尔的小人，我一定会信守誓言。

奥义克知道他说的誓言是哪一个——就是对爸爸效忠的那个誓言：只要爸爸在世，耶律迈就会服从他的统治。在这个团体里，如诗和索菲娅能看见各人的忠诚分布图；除了这两人，就数奥义克把局势看得最清楚了：殖民地里的和平有如薄纸一张。每个人都知道谁属于纳飞党，谁是耶律党徒；人人都看见村庄实际上已经从中划分成两拨，纳飞党在东面聚居，耶律党则住在西面。这个殖民地并不团结，而且永远也不可能团结了。爸爸，希望你无病无痛、长命百岁；希望在我的小孩出生长大之前也不要发生战争。老爸，我们的收成全靠你一人才能捆成一扎，要是你能长生不死就好了！

奥义克听到黑暗中传来许多野蛮暴戾的祈祷，却不敢告诉任何人；而欧必忍身负巡夜值班的责任，却严重失职。

今晚有些异样：在那些黑暗的祈祷中多了一点……紧迫感？或是成就感混杂着恐惧？对了，是挑战！有人要自我挑战，做一件以前不敢做的事情；而守护者则不断地分散其注意力。今晚会发生一件大事，到底

是什么呢？守护者，请告诉我！上灵，请告诉我！

奥义克回到家中的时候，索菲娅已经睡着了。她总是这样，每日黎明即起，辛勤工作一整天，仿佛她的作息时间表不应该因为怀孕而改变。回到家的时候她都累坏了，总是随便坐下或者躺下就和衣而睡。有一次奥义克回去，发现索菲娅像旗杆一样无依无靠地立在他们的单间家里，双眼紧闭，呼吸沉重，竟然站着就睡着了——如果她躺着的话，应该已经打着鼻鼾了。

今晚她倒是躺在床上，不过也是和衣而睡，两脚还垂到地板上。奥义克本来不想叫醒她的，可是她的双腿要是保持这样的姿势过一晚，到了第二天早上就会很不舒服了；要是她半夜需要起来小解，可能连路也走不了。

而且今晚发生的事情实在太重要，非说不可：天使来了，就算不是来找奥义克，至少也是来观摩和接触宇宙飞船的；天使和守护者之间的对话特别清晰，而且奥义克竟然能听懂天使的语言。当然，还有村庄四周隐藏在黑暗之中的呢喃和躁动……

他把索菲娅的双脚搬上床，她马上就醒了。

她喃喃地说：“噢，我又睡着了？我本来想等你回来再睡的。”

他说：“没关系，能睡就多睡一点吧，你现在需要充足的睡眠。”

她说：“怎么你那么不开心？”

他纠正说：“我其实是喜忧参半。”然后他把今晚发生的事情以及他的看法都告诉了索菲娅。

她说：“看来天使开始来找我们了。”

“这样一来，我们就知道我们前段时间看到的躲藏在黑暗之中的那些生物原来就是大老鼠了。”

索菲娅说：“我也觉得你说得对。”

“如诗曾经梦见他们偷她的小婴儿，是吧？”

索菲娅说：“而你也觉得今晚会有事情发生吗？我看我们得发出警告，加派人手巡夜。”

奥义克问：“可是我们怎么跟大伙儿说呢？怎么解释呢？”

“什么也不用解释。我们叫爷爷加派两三倍的人手去守夜，他肯定会答应的。我们只需要说有一种预感就行了，爷爷向来都很重视预感的。”

他们向门口走去，还没开门，突然从耶律党徒聚居的西面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尖叫声。这是一种女人的惨叫声，仿佛凝聚了全世界所有的伤悲。

第十章 搜救队

发出尖叫的是艾雅。很快，所有成年人都聚集在她身旁。她现在已经不尖叫了，可是她在解释的时候费很大劲才能控制住自己的声音。

她说：“芝芙娅不见了，我的小宝宝，有东西把她从摇篮里偷走了。我一下子惊醒，隐约看见一些很矮的影子正往外跑。”说着说着她再也无法控制情绪，声音充满了恐惧，“它们揪住毯子的四个角往外跑……我的小宝宝被这些禽兽偷走了！”

出事的时候耶律迈不在场，谁也不知道他当时去哪里了。可是现在他正跪在门口那里，说道：“看这些脚印，是动物干的——应该是两头。进来的时候是轻身，走的时候才有负重。”他站起来对着众人说：“我刚才看见一只会飞的动物落在田里，然后飞到食物仓库顶上，最后落在飞船背后。不久我又见它飞走了，是朝着峡谷的方向去的，肯定是回去找同伙！”他用手摸索着地上的足印，“这足印有可能是那只……东西留下的，我要跟踪它们上峡谷顶。”

奥义克一看足印就知道耶律迈搞错了。天使的脚长得很像手，或者像那些强有力的老虎钳；而地上的脚印明显是来自一只扁平足的动物，脚趾上面还有尖爪。这种脚形应该属于那些经常奔跑和挖地的动物，而不是需要飞行和攀缘树枝的动物。

奥义克说：“天使的脚印不是这样的……”

耶律迈猛地抬头盯着他，眼中充满了刻骨的仇恨。

纳飞马上打断奥义克的话：“奥义克，耶律迈懂得分辨动物的足迹。”

“可是我看到天使……”

纳飞说：“耶律迈也看到了。这是他的女儿。”他转头向耶律迈说：“耶律迈，你来部署吧。”

索菲娅转身看着奥义克，默默地将脸贴在他的肩膀上。每次纳飞说错话的时候索菲娅都做出这样的反应——很奇怪，纳飞那么聪明，却常常犯错误。纳飞当然觉得自己是对的，因为在这种事情上，人人都会信服耶律迈的判断。可是纳飞现在应该知道，就算他叫人人都听耶律迈的话，耶律迈也不会领情了。

而且大家根本就不应该听耶律迈的指挥，因为他的判断是错误的。奥义克知道天使没有偷小孩，那些绑架者是不会飞的；要找它们就必须在地上找。最大的问题在于，在芝芙娅的绑架者里，有几个是非常渴望生吃婴儿的。因此他们搜索的时候必须抓紧每分每秒，如果浪费时间去追踪那些无辜的天使，这简直就是犯罪。

妈妈好像知道奥义克在想什么，她伸出一只手搭着他的肩膀，说道：“儿子，你要对自己有信心，大家总会听你的，耐心点。”

耐心？奥义克低头看着索菲娅，只见她紧紧地咬着双唇，看样子非常担忧，却又无可奈何。

这时候耶律迈已经开始组织搜救队，四处分派人手了。

佛意漫开口说道：“所有的成年人都在这里吗？谁来看小孩？我们现在都知道他们留在家并不安全。”

此言一出，所有的母亲都往外跑，各自回家照看小孩。

佛意漫继续说：“耶律迈，给我留几个男的，你们一行人出发之后我们必须保护这座村庄。”

耶律迈答应了：“你就留着纳飞和奥义克吧，到时候他就可以畅所欲言了。不过其他成年男子都要跟我走。”

亚赛说：“我也是成年人。”

奥义克忍住没说“对，就像蒲公英也是树”，因为他知道现在不是揶揄玩笑的时候，而且亚赛的确是个成年人。

佛意漫说：“如果它们发动攻击，我们需要更多人手，你把十几个男孩子们都留下吧。”

这下耶律迈不干了：“可是纳飞有星舰宝衣！如果你要多点人手的话，你还有那些年纪稍大的男孩子。我们现在要去追踪一些会飞的动物，没有尽量多的人手是不能成功的。”

“我可以保卫村庄。”蒲储诺大声说。虽然他只有九岁，却努力显示出老成持重的样子。

耶律迈严肃地看着他，说道：“这里就靠你了。记住，你必须无条件地服从爷爷的命令！”

蒲储诺点头答应。奥义克忍不住想，如果耶律迈听从他自己的这个提议，在过去几个月里大家会过得开心很多。

很快耶律迈就带领大部队出发了。留在村子里的男人只有纳飞、羿

羲、佛意漫和奥义克。

“欢迎加入无用团队。”羿羲说话的时候带着挖苦的语气。

佛意漫说：“无用团队？我看未必。好了，奥义克，说说你的看法吧。”

奥义克说：“今晚我看到一个天使了，也就是耶律迈看到的那个。他当时和我相隔不过几米远，我已经看清楚他的脚了。他的脚是弄不出这些足印的。”

纳飞问：“那是谁干的呢？”

索菲娅说：“这附近还有别的生物，我曾经隐约瞥见过几眼，其实也瞧不真切，可是足够让我看见它们之间的联系了。如诗姨妈也有类似的经历。它们隐藏在我们的四面八方，都躲在低矮的灌木丛中，正如艾雅所说的，是一些很矮的影子。还有一些是躲在树干上的。”

羿羲问：“你没有亲眼看见它们，还能了解这么多？”

索菲娅苦笑了一下，说道：“我充其量只能隐约瞧见它们之间的联系，再多也没有了。”

纳飞冷冷地盯着奥义克，说道：“不行！奥义克，你不要再玩语言游戏了，快把你知道的都说出来。”

奥义克生平第一次怀疑自己的秘密原来并没有如他想象一般保守严密。他说：“我只知道天使没有恶意。在他的心目中我们是‘古人’，他对我们充满了敬畏。另外还有一些别的东西，它们已经观察我们好几个月了，其中一些……”他看了艾雅一眼，知道自己必须小心选择恰当的言辞，“其中一些可能会对芝芙娅不利。”

纳飞说：“你是说那些掘客是吧？”

佛意漫点头道：“它们就住在附近。”

羿羲笑道：“怎么？难道我们要拿铁锹去刨地吗？”说着他挥着一只手，示意他们需要挖多大一片地。

纳飞说：“地洞总会有入口的。”

蒲储诺说：“这一带我们都走遍了，也没见过什么地洞。”

奥义克说：“现在有一个显而易见的办法，为什么我们不去做呢？耶律迈如果不是先入为主认准了绑架者会飞，他就会低头追踪地上的脚印了。”

可是刚才众人听到艾雅的尖叫之后纷纷跑过来查看，人类自己的足印已经将掘客的足迹弄得一团乱；之后华纱率领所有母亲把小孩子都从床上叫起来，全部带到学校里集中看守，她们也在地上留下了凌乱脚印，加大了追踪掘客的难度。在一片混乱之中，佛意漫还是迅速安排妥当，每个成年男子和比较年长的男孩子人手一个灯笼，开始查看。很快，蒲储诺大叫道：“这里！它们没有绕路躲开什么，只是直来直往。”

没错，要是那些掘客从耶律迈和艾雅的家中出来就直奔黑暗森林的话，正好与这条足迹的方向吻合。其他人一起跟上蒲储诺，可是当他带路朝森林边缘走去的时候，大家都停下了脚步。

佛意漫说：“等等！纳飞、奥义克，你们分散到两翼掩护，我不想蒲储诺一头栽进陷阱里。”

众人一手提着灯笼，一手拿着耕种的工具充当武器，这支杂牌军慢慢开进了森林的边缘地带。这里有四个成年男子，一群小男孩，还有一些尚未生小孩的年轻女子——这群人应该足够对敌人产生震慑作用了。进入森林之后，地上的叶子不能留下很清晰的痕迹，所以追踪足印变得愈加困难。蒲储诺好不容易才前进了六米左右，然后就完全失去方向了。

于是他们仔细地慢慢扩大搜索圈，试图找回丢失的足迹。然后奥义克听见蒲储诺一声低吼，发现他就在距离自己几步远的地方。只见蒲储诺抬头看着上面的树枝，说道：“我太笨了！”说完，他立即跑回刚才跟丢足迹的地方。

奥义克跟在他后面，问道：“你觉得它们带着小孩从树里面溜走了？”

蒲储诺答道：“对，它们肯定跑到某一棵树里面了！你记得我们砍树的时候发现很多空心的树桩吗？”

“谢德美说那未尝不是某种疾病……”

这时候，蒲储诺已经爬上了一棵树，在树干上面四处用力按来按去：“蒲储诺，你想在树上找一些秘密通道吗？”

蒲储诺说：“以前我们砍伐树木时，总是把空心树烧掉，因为那些木头不能用来做建材；可是我们本来应该拿来研究一下的。那些足迹来到这一棵树上就消失了，它们肯定躲在这里面。”

说到这里，蒲储诺突然停下来，咧嘴笑道：“嗯，这里一按就往下陷。奥义克叔叔，请你举起火把，我找到一个入口了！”他用锄头的利刃嵌进树干上的一条裂缝里，用力一撬，一块椭圆形的树皮好像一道门似的打开了。这道门镶嵌得非常隐蔽，与整个树干浑然一体，如果不撬开的话根本看不出来。

奥义克说：“蒲储诺，以后提醒我千万别说你笨。”

蒲储诺好像听不见奥义克的夸奖，这时候他已经转身准备把脚伸进树洞里。

奥义克一把丢下灯笼，纵身跳上前，勉强揪住蒲储诺的手臂。他大声说：“别下去！你出事了怎么办？我们可不想同时营救耶律迈的两个小孩！”

蒲储诺一边挣扎一边大声说：“只有我才能钻进这个洞！”

奥义克回答得也很大声：“蒲亚，你一直都很聪明，千万别在这个重要关头犯糊涂啊！你不能头上脚下地跳进他们的洞穴，因为你不知道下面有多宽敞，也无法确定那把锄头是否能够使得开。趁你的脚还没有被它们砍断，快点上来！”

蒲储诺很不情愿地退出了那个门洞。

这时候其他人都聚在一起了。纳飞和奥义克各自手持一把斧子，等蒲储诺一下来，他们随即开始砍树。只需几分钟光景，那根被挖空的树干就被他们砍去很多，整棵树轰然倒地。

现在那个开口已经不再是一个小小的门洞，任何一个成年人都可以往下跳。纳飞把灯笼尽量向里照，发现洞口下面的小空间有一个成人那么高；地道也不小，他们可以四肢着地在里面爬行前进。

佛意漫说：“根据目前状况看来，这样做不妥。”

纳飞说：“爸爸，我们不能再浪费时间了。”

“阿飞，你先站起来四处看一看。”

大伙儿都举起灯笼张望，只见在树上和地面上，有数百只掘客包围着他们，手上都挥舞着木棒和石尖长矛。

羿羲说：“看来它们数量占优势。”

莎芙的儿子乌弥内说：“这些东西太丑陋了，你们看它们的皮都是粉红色光秃秃的。”

佛意漫说：“它们的相貌不重要，现在有更大的问题需要我们担心。”

纳飞问：“能不能看出谁是首领？”

奥义克问：“索菲娅来了吗？”

索菲娅已经开始观察了。她皱了皱眉，伸出手一指：“那里，就在那群掘客后面的那个！”

纳飞立即脱下上衣，赤裸着上身，同时让皮肤开始发亮闪光。他皮肤里面的星舰宝衣通常是隐形的，现在按照纳飞的意念发出耀眼的光芒，把他变成如天神下凡一般——至少在那些掘客的眼中他就是神。奥义克立即听见一阵祈祷和诅咒混杂在一起的不和谐音。他低声说：“生效了！很多掘客的括约肌都变得松弛，今晚过后，这里会有一圈特别肥沃的土地。”

很多男孩子都笑起来，成年人却没有一个在笑。

纳飞向前走几步，站在索菲娅刚才指出的那个地方。

他问道：“在这堆小怪物里面，我要揪出哪一个？”

索菲娅走到他身边，小心翼翼地避开他发亮的皮肤。现在她找到那个首领了——一个高大强壮的掘客，脖子上还挂着一条细骨头连成的项链：“挂着战利品项链的那个就是了。”

纳飞抬起手臂直指着首领，指尖闪起亮光，一道闪电突然激射而出，击中掘客的首领。它当场瘫倒在地，四肢张开，全身抽搐——看来那条项链也救不了它了。

索菲娅问：“你不会杀了它吧？”

在场的掘客被眼前一幕吓坏了，不约而同地默默祈祷；他们心中的祷告聚集成一股意念狂潮，在瞬间淹没了奥义克思维中的一切观感，所以他几乎听不到索菲娅在说什么。然而在恐惧之中还夹杂着狂怒和复仇的欲望，他们一方面害怕纳飞，另一方面也很憎恨他，恨不得把他碎尸万段。奥义克喃喃说道：“如果你以为你这样做能和他们建立友好邦交……”

纳飞不搭理两人的话，而是直接说：“奥义克，我需要你做发言人。我要全神贯注扮神仙，没工夫说话。而且，这里只有你有希望明白他们的反应。”

奥义克很吃惊：“我不懂他们的语言，怎么跟他们说话呢？”

“天使的语言你也明白一点点，对吧？这是上灵说的。”

“可是我从来没听过也不明白他们的……”

纳飞说：“你马上就要听到了。”

奥义克想，原来上灵知道我这个人，也了解我的超能力——这是那么多年来奥义克首次得到的确认。可是上灵是否知道他的超能力的局限

呢？

这时候掘客的首领已经被手下搀扶着站起来了。奥义克向前迈步，走到它面前，说道：“小婴儿。”他一边说一边做出抱着婴儿在臂弯中摇晃的手势。掘客观察了人类那么久，肯定知道这个手势代表了什么。

掘客王咕噜了几句。奥义克听了他们的语言，觉得非常意外。掘客语言恰恰是天使语言的反面——全部是齿擦音、摩擦音、鼻音，听起来像喷吐和哼哼的声音，完全没有音乐性。我觉得他们的语言那么恶心、那么奸邪，是不是因为我已经了解它们祈祷的内容和心中的渴望呢？

掘客王对手下说的话，奥义克当然一句也听不懂。很快它们就将四个士兵从阵中拽出来，一把扔在纳飞脚下。现在奥义克感到一阵非常清楚的恐惧感，全是来自这四个掘客的祈祷和咒骂。奥义克说：“这四个就是绑架者。看来掘客王是要把他们献给你处置。”

纳飞马上转身背对着这四个祭品。他对奥义克说：“告诉他们，我不是来报仇的，我只想要回小婴儿。”

“啊？我要用手语说这些话吗？”奥义克重复着抱小孩的手势，然后挥手示意，让他们带走这四个绑架者。

可是那些掘客会错意了。只听掘客王一声令下，另外四个掘客跳出来，将长矛尖对准了那四个绑架者。奥义克大叫一声：“停手！”耳边听见索菲娅也同时叫出同一句话。纳飞立即转身，闪亮的手臂轻轻一挥，同时将八个掘客击倒在地。然后他显出狂怒的样子，将手指对准一棵树发射电弧，树枝上登时燃起火苗；然后他转向下一棵树……很快树林里就燃起了很多处火苗。

奥义克喃喃说道：“太潮湿了，火烧不起来。”

纳飞说：“我正是要它烧不起来。你以为我想一把火将我们的村子烧了？”

可是从掘客的角度看来，这是诸神在发怒，他们的森林家园眼看就要遭殃了。那个掘客王一下子扑出队列，趴在纳飞的脚下；然后翻身仰卧，四肢张开，将光秃秃的肚皮亮出来。

奥义克的脑海中还充斥着众掘客的祈祷，不过现在他距离掘客王很近，而且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所以他对掘客王的话了解更多了：“他在乞求天神——也就是你——只杀他一个，放过他的子民。”

纳飞低声说：“看来他是一个好国王，你告诉他，我们只想要回小孩，不要别的。不过既然它愿意献身，我得先回应一下，以示尊重。”纳飞于是向前迈进一步，居高临下看着胯下的掘客王，然后伸手将斧子的利刃搁在掘客王的胸口上。他问奥义克：“你怎么看？他们崇尚暴力是

吧？快帮一下忙，我要建立一种仪式呢。”

奥义克说：“不能见血！见血是不对的，和血有关的仪式是由另一个国王去执行的。”

纳飞问：“另一个国王？”

索菲娅一开始有点吃惊，然后也确认了奥义克的说法：“他们对另一个国王的忠诚度完全可以和这个相提并论。”说着她的眉头就皱了起来，“可能还有另外一个掘客在地洞里，就连这个国王对那个掘客也是忠心耿耿的。”

纳飞说：“不能见血……那我该怎么办呢？”

奥义克说：“把斧子送给它，这是他梦寐以求却又不敢想的。然后他就会把长矛和骨头项链送给你。”

纳飞于是放开斧柄，让斧子脱手。

蒲储诺在他们身后叫道：“不行！别丢掉你的武器，你不能丢掉武器！”

佛意漫温和地说：“蒲亚，别说话。”

掘客王一手握住斧柄，翻身站起来。虽然它可以轻而易举地拿起斧子，可是那个斧柄不就手，所以他手握斧柄一端的时候完全没办法将斧头扬起来，因此不用担心他能将这斧子用作武器。

掘客王弯腰捡起它的长矛，献给纳飞。

纳飞问：“如果我接受了长矛，这意味着什么？”

奥义克说：“我不知道，我又没有这些仪式的术语表和脚注咯。”

纳飞于是接过长矛。然后掘客王将套在脖子上的骨头项链举过头顶，呈给纳飞。纳飞有点犹豫不决：“我不喜欢这东西上面的骨头。”

奥义克说：“我也不喜欢。看来现在是时候再问他们要人了。”

“为什么呢？”

“因为他祈求你接受项链的方式有些怪异，我觉得很不妥。虽然他很想你接受，可是我觉得那不是因为他有多爱你。”

纳飞说：“好吧，那你就告诉他，我只要人！”

奥义克快步走到纳飞和掘客王中间，硬是打断了这个奉献项链的仪

式。掘客王一屁股坐回地上，满脸——什么？是怒容吗？反正奥义克觉得对方发怒了，所以他也不客气。他一边打着婴儿的手势，一边对着掘客王大声叫——不，不是叫，而是大声嘶吼：“快把芝芙娅还回来！否则我们就把你们这些光溜溜的粉皮杂种赶尽杀绝！”

索菲娅说：“反正他们不明白你的话，你怎么就不能用些文明的字眼呢？害我们过后还得向那些小男孩解释。”

纳飞说：“他是想表达愤怒。有效吗？”

索菲娅说：“当然有效了。你们两人肯定能够控制局面，不过他们不喜欢你们就是了。”

纳飞说：“太让我心碎了。”

奥义克说：“把长矛折断。”

纳飞愕然：“什么？”

“这是他最害怕的事情。他站在这里，手上拿着斧子，心里却很怕你会折断他献给你的长矛。”

纳飞将长矛磕在膝盖上，只听见一下清脆响亮的木头碎裂声，长矛应声而断。

掘客王立刻双手举起斧子，想把斧柄折断。可是这把斧柄太粗了，而且非常坚韧，他根本折不断。

奥义克说：“你再做一件他力所不能及的事情。他非要失败两次才能彻底心服。”

纳飞弯腰捡起带着尖头的那一截断矛，以矛尖为刀，迅速在自己肚皮上划开一道很深的伤口，鲜血顿时喷了掘客王一头一脸。奥义克也吓坏了，因为他看见纳飞竟然割开了皮肉，连肠子都露出来了。不过眨眼间星舰宝衣就开始治愈伤口，在所有掘客的注视之下，整条伤口完全愈合，不留下一条伤疤。

掘客王把斧头捧在手上，似乎在思考要不要给自己也开膛破肚。

纳飞说：“我不想他自杀，因为我没有能力给他疗伤。”

奥义克说：“别担心，你的做法非常正路。战王是不能够为他的子民流血牺牲的。你别问为什么，我只知道血祭不在他的权力范围内。”

索菲娅插嘴道：“有别的掘客来了！”

他们抬头一看，掘客大军确实正在对另外一个掘客做出反应。奥义

克说：“这不是血王，而是圣母。”

“是王后吗？”

奥义克说：“可以说是王后，因为她是战王的妻子。可是她不止一个身份，因为他们都称她为‘圣母’。”

索菲亚说：“什么？难道他们有一只鼠后？就像蜂后和蚁后吗？”

奥义克提醒她说：“他们不是虫蚁，而是哺乳动物。我觉得这是一个和宗教有关的称号，就像血王和战王。”然后他尝试着学脑子里听到的声音说出圣母的名字：“艾密斯母。”

纳飞问：“你说的是什么？”

“她的名字，他们都这样称呼她。她还有一个头衔叫奥佛维。”

纳飞说：“你把她的名字再说一遍，我第一次说出来就必须说对。”

奥义克道：“艾密斯母，不过我自己也不敢确定我一定说得对。”

纳飞扬起下巴，大声叫出她的名字，就像在市场里面叫卖似的。

“艾密斯母！”

霎时间所有掘客都安静下来。一个身影从树林中走出来，慢慢地走向纳飞。

很明显这是一个雌性掘客，奇怪的是她的毛发竟然比大部分雄性掘客更浓密。虽然她没有佩戴装饰品，可是她的头发灰白相间，已经起了装饰的作用。她看起来相当衰弱，却还流露出母仪天下的气度。

奥义克说：“她祈求天神饶恕她，因为她对那些蠢男人的计划毫不知情。”

纳飞说：“我只想要回小孩。”

奥义克说：“她知道，她已经派了很多女人去搜寻小孩。”

突然，奥义克意识到她正在努力想看清楚纳飞的样子。他说：“索菲娅，把你的灯笼凑到纳飞的脸旁。”

索菲娅照办了。掘客王后立即倒在地上，双手抱头，全身蜷成一团。奥义克说：“她终于见到你真人的脸，她现在可以含笑而终了。”

纳飞说：“我的脸？”

奥义克说：“听起来她就是这样说的。其实你和上灵的沟通才是最直接的，我自己对这些事情也不明白。”

纳飞说：“你别不耐烦。你听到的东西连上灵也听不见，你和守护者的联系连上灵也自愧不如。”

奥义克顿时觉得体内好像洋溢着温暖的光辉，自豪与害怕两种情绪很奇怪地交织在一起。自豪是因为连上灵也需要他的帮助；可是害怕还是占了上风：如果我错了就没有谁能纠正我了。

这时候艾米斯母从地上站起来，已经恢复了常态。

“她等了你一辈子。”此时奥义克脑中闪过很多画面，比如艾米斯母小时候的样子，还有幽暗的地下室……他绞尽脑汁地去理解这些画面的意思，“她觉得是你让她坐上王后的位置，因为你……接受了她。”

“我什么时候接受她的？”

奥义克说：“当她还是个小女孩的时候。这个，我想不明白了，可是她的童年记忆里面确实有你。”

索菲娅说：“简直难以置信！她和你的联系太牢固了，甚至比她和丈夫之间的关系还亲密。爸爸，真是想不到啊。”

“她乞求你饶了她丈夫一命，因为她丈夫也不知情，这是血王的儿子一手策划的。”

只听见艾米斯母口中发出咿咿的声音，气急败坏地向她丈夫吼出一句命令，语气相当严厉。战王连忙站起来，大声吼出同一句话。很快，一个趾高气扬的雄性掘客走出队列，很夸张地把手中武器扔到一旁。他走到纳飞面前，既不鞠躬，也没有显示出一丝尊敬。

艾米斯母和战王同时对他发出命令，可是他好像完全没有听见。

王后转头对着纳飞说出一串话，听起来就像在恶言咒骂。

奥义克说：“她恳求你杀了伏森——这个小子名字叫伏森，正是他违抗命令，一手策划了这次绑架事件。”

纳飞说：“我不打算杀他。”

奥义克说：“可你必须有所动作，因为这就是罪魁祸首。不过他是血王的儿子，战王不能惩罚他，所以才把动手抢人的那四个手下交给你。阿飞，你是神，你必须惩罚伏森，否则……我不知道，否则世界就会乱套，宇宙也要塌了……总之会有严重后果就是了。”

纳飞说：“我最讨厌这个了。如果我把他囚禁起来会怎样？”

索菲娅说：“把他关在我们的高设防监狱里面？好是好，不过我们得先建一个。”

纳飞说：“就算没有监狱也可以把他扣下来做人质。”

奥义克说：“你先把伏森电晕再说吧。其他人见你犹豫不决，都吓坏了。”

纳飞说：“我只想要回芝芙娅，我不想有谁横尸当场。”

佛意漫走上前，站在纳飞身边，对他说：“掘客有什么等同于鞠躬的动作，你就对着我照做。”

奥义克笑道：“那你得四肢着地，然后亲一下爸爸的肚皮。”

纳飞说：“你别闹！战王对我表示尊敬的时候也没这样做。”

“战王是把自己当作一件没什么价值的牺牲品奉献给你，而你现在是要向你的爸爸和国王表达敬意，当然不一样了。”

佛意漫说：“你就照做吧。他们不用知道我没有星舰宝衣的超能力，他们只需要看见你也必须听从别人的指示。这样一来他们就会以为虽然你已经够厉害，他们其实还没见识到我们真正的实力。”

纳飞于是四体投地，可是在这样的姿势下他没办法够得着爸爸的肚皮。所以纳飞双手离地，抬起上身，将脸贴在佛意漫的衣服上。

众掘客顿时议论纷纷。

佛意漫问道：“你能不能变得再亮一点？”

纳飞说：“可以。”

“好，我一碰你的头，你就尽量发光吧。”

佛意漫做了一个很夸张的手势，然后将手放在纳飞的头顶。纳飞顿时全身发出强光，好像快要爆炸似的。在场的人类都张大了嘴巴合不上，那些掘客更是吓得大叫。

佛意漫说：“做得很好！我们得加点料，把这幕魔法戏演得更出彩。你先把这个不可一世的小子击倒，不用杀他，只要像对付其他几个一样，电晕就行了。”

纳飞依然全身发着强光，他站起来，伸出一只手，正指着伏森。

血王的儿子却没有退缩，只是一动不动地看着纳飞，脸上全是挑衅的神情。只听见纳飞和伏森之间的空气中爆出“滋滋”的响声，伏森双臂

飞起，整个人像一棵被砍伐的树木，直挺挺地倒在地上，全身抽搐不止。

佛意漫说：“看来你天生舞台感就很好嘛。现在叫奥义克指着这九个睡着的小掘客，安排一下把他们运回飞船。”

纳飞问道：“运回飞船？”

佛意漫厉声道：“别在他们面前和我争论，按我说的去做！他们是人质，谢德美可以给他们下点药或者甚至让他们冬眠，然后她还可以在他们身上做一些非破坏性的研究。纳飞，相信我。”

“爸爸，我相信你，我不该犹豫的，对不起。”纳飞转向奥义克，特意将爸爸的话一字不改地重复了一次。

奥义克明明已经听见爸爸的话，现在听着纳飞复述了一次，觉得怪怪的。可是就像其他仪式一样，纳飞这种做法带有一种威力，因为这是权威的表现。他们让掘客们看到了权力的流向：从国王到国王的儿子，再从国王的儿子到国王儿子的手下。可是这一幕并不仅仅是做给掘客看的，其他人类，特别是那些男孩子，尤其是蒲储诺，也应该从中学到一些东西。奥义克想，蒲亚，这就是权力与权威的运作方式；这也是为什么你爸爸总是一败涂地——因为耶律迈从来不甘心接受别人的领导，不懂得接受别人领导的人是不适合领导别人的。

当纳飞复述完了，奥义克郑重其事地指着每一个昏迷的掘客，命令其他掘客把他们抬起来，运到飞船那里。

王后似乎明白了他们的意图，她也声色俱厉地对着她的战王丈夫发号施令；战王听后，立即向树林里的掘客士兵下达命令。很快，士兵们聚集在昏迷的掘客身边，四个抬一个，把九个掘客都抬了起来。

就在此时，林中传来其他掘客的声音。艾米斯母高声应答，然后四个女掘客提着一张毯子从矮树丛中现身。她们各自揪着毯子的一角，毯子中间正躺着芝芙娅。小宝宝正在大笑，似乎很享受这一程飞毯之旅。

佛意漫说：“快，蒲储诺，跑回村庄找艾雅，立即把她带到这里来。”然后他对纳飞说：“不要去接小宝宝，让她们等着。她们必须亲手将芝芙娅还到她妈妈的怀里。”

于是所有人和掘客都默默站着不动，时间好像停止了，短短的五分钟好像怎么也过不完。终于，蒲储诺领着艾雅回来了。艾雅一看见小宝宝就忍不住开心地叫了一声。她跑到四个女掘客那里，伸手把芝芙娅抱出毯子：“芝芙娅，我的心肝小宝贝，我爱笑的宝宝。”她又哭又笑，一边哼着歌儿一边抱着女儿转圈。

佛意漫说：“好了，纳飞，你让奥义克命令他们把人质都带去飞船那

里。然后你指派德莎带路，让她给谢德美解释一下该怎么做。我要他们保持昏睡的状态，我还要谢德美把他们彻底研究一下。”

德莎，昔日的第三代长女老大，走前一步说：“我知道了。”

佛意漫根本不看她一眼，只是说：“可是你明显不知道我是要纳飞给你下达命令。”

纳飞转身对着德莎，将佛意漫的命令一字不漏地下达了一遍；德莎领命的时候已经满脸通红。

掘客士兵排列成行，跟在德莎后面，抬着九个昏迷的掘客向飞船走去。

至此，权力等级已经建立得非常清楚，艾米斯母王后现在直接和奥义克说话。问题是在她眼里，奥义克不是神，所以当她对他说话的时候，她的话并不算是祈祷。也就是说，这个交流并非指向守护者或者上灵，所以奥义克只听见一阵毫无意义的咝咝声和嗡嗡声。奥义克说：“如果他们不是对着神说话，我是完全听不懂的。”

佛意漫说：“那你就站着别动，扮作不想听她说话。等她暂停的时候，你就指着纳飞。”

奥义克依计而行，艾米斯母马上就明白了，于是对着纳飞说出同样的一段话。这下奥义克就听懂了。

他真的懂了吗？

“她求你跟她回去，因为她很想你亲眼见证一下那么多年来他们是如何妥善保管你的……”

“保管我的什么？”

奥义克说：“不对啊，这太荒谬了。”

“保管我的什么？”

奥义克说：“你的头。”

“她想我去哪里？”

奥义克答道：“去地底下，她想你跟她下去。”

纳飞转头看着佛意漫，特意把奥义克所说的话又重复一遍。

佛意漫听的时候，显示出一副非常严肃的样子。

他说：“先让这些士兵都散去，然后你，纳飞，跟着她进地洞。只有你身披星舰宝衣，所以如果他们打算在地底下背信弃义，只有你才是安全的。”

纳飞说：“我一定要带着奥义克，否则他们说的话我一个字也听不懂。”

佛意漫躊躇片刻，说道：“好，可是你一定要保证他的安全。”

第十一章 地洞

太令人震惊了，一个天神竟然愿意屈尊降贵到这个地步！艾米斯母之所以那么大胆，竟敢向天神提出这样一个不情之请，完全是因为她已经老了，什么也不怕了；而且她一生中已经学会了渴望最不可能得到的东西。多年以前，当她还是一个没人看中的丑小孩的时候，天神就已经接受了她；如今，天神再次接受了她，还跟随她走进了地下城市。

天神离开了光明世界，走进黑暗之中，让他不朽的躯体闪出的明亮圣光照耀着地底神殿的土墙——天神这么做完全是因为艾米斯母的请求。她想载歌载舞地走过这一段路；可是她此刻正为一位天神带路，所以必须保持着尊严和礼仪。

她这样做也是为了战王穆夫汝主，今天他尤其需要保持尊严。刚才发生的事情不能怨他，那一场生死对决既非穆夫所愿，也不是他造成的——都怨伏森，是他一手策划了这起婴儿绑架事件。可是穆夫依然勇敢地面对天神，将自己的心献给天神以换来全族的平安；他的大无畏精神人人都能看得见。可是后来天神挑战他，让他去完成一些凡夫俗子力所不能及的壮举。这些举动，如果世上有人能做，也非血王莫属，所以没人能够埋怨穆夫犹豫不决。当时他实在是无路可退，所以他只能按兵不动。

然而，穆夫确已颜面无存，因为他竟然靠妻子出面才得以从两难困境中解脱。穆夫出面交涉的时候，天神用一些无解的谜题去刁难他；可是他的妻子一出现，天神马上就偃旗息鼓。本来战王的妻子身兼圣母之职就已经很罕见，今天这一役对于穆夫汝主来说更是奇耻大辱。

穆夫确实不知道伏森把小婴儿藏哪儿了；可这小婴儿却阴差阳错地到了艾米斯母的手中，这怎能怨她呢？当时伏森的妹妹意识到伏森闯下弥天大祸，连忙找艾米斯母道出真相；正因为这样她才找到了小婴儿，无奈当时穆夫已经出面和天神对峙了。没关系的，这只是不幸的事都凑到一块儿罢了，穆夫汝主还是战王，而天神肯定会把一切都恢复正常的。

天神太高大了，必须低头弯腰、四肢着地才能在地道里前进。当然，他完全可以站起来直着身体走路，只需要沿路掀翻地道顶盖就可以了。可是他选择另一种做法，将地洞完整无缺地留给他们使用，确实是大慈大悲。我们这些像虫子一样低等的穴居怪物何德何能，竟然能获得天神如此眷顾！

四面八方传来千百只脚的轻快脚步声，地道里的居民，无论男女老

幼，都蜂拥而出，挤满了每一个路口，希望能够在天神经过的时候亲眼目睹圣容，哪怕一眼也好。艾密斯母看见很多双粉红的手伸出来，要沐浴一下天神的光辉；父母将小孩举高，让他们幼小的身躯也获得天神的庇佑。

天神就这样跟着她前进，身上的光芒没有退减半分。

他们来到以前存放神像的那间小室。很久很久以前，艾密斯母——不，那时候她还只是艾密斯——就是在这里首次见到那个完整无缺的天神头像。当时，人们已经把神像遗忘在阴暗角落里很久了。她停下脚步，恳求天神原谅他们的罪过。

只见神仆对天神说了些话。天神回答之后，舔了一下指头，再伸手用这个手指头碰了碰门楣。他竟然将体液留在门上！此举意义重大，已经不仅仅是原谅那么简单了。艾密斯母顿时如释重负，喜极而啸，很多人都齐声附和。在人声鼎沸之中，她听见一个男声唱道：

我们没有好好祀奉你，

我们将你神圣的头像放在黑暗之中，

因为我们一叶障目，

无法看见你的光辉。

可是你将生命之水回赠给我们，

还将光辉带进地底。

多么神圣！多么伟大！

其他人随声附和：“多么神圣！多么伟大！多么神圣！多么伟大！”

天神就在这个地方一动不动，一直等他们把整首赞歌唱完，艾密斯母觉得受宠若惊。一曲终了之后，她带领天神继续沿着长廊向前走，一直到达供奉天神的神殿。这座神殿是她被选为圣母那一天下令兴建的。天神的头像那么大，估计天神的身形肯定也非常巨大，于是她命令人们尽量深挖，让地面和神殿顶部之间有足够距离。她还为神殿选了一个好位置，顶部连上地面岩石的一条裂缝，所以每天总有一点日光照进室内。在这束散射弥漫的轻柔光柱的最亮之处，天神的头像就坐落在一个由空中肉兽的骨头建成的神台之上。

不过现在是晚上，所以天神走进神殿的时候，室内没有什么亮光，然而天神把光明带进了这里。当他站起来的时候，神殿里面的每一个角落都被照亮。其他人跟随着天神走进来，沿着神殿的四壁站好，看着他一步步走向供奉着神像的神台。现在天神终于可以见证他们的虔诚了。

这个巨大的头像并非标志着软弱，而是象征着无边的神力——当他们明白这个道理之后，立即改用最虔诚的方式去供奉这位天神：在神殿落成的第一年，他们将整个春季捕获的空中幼兽都供奉给天神，使他的神台骤然升高，与其他任何神相比较也毫不逊色；以后每年人们向他供奉的祭品都是最多的，以他的名义向大众分发的空中肉兽也是最多的；而且没有一个人在交配的时候使用他的头像，因为人们都知道，这位天神的参拜方式与众不同。

天神慢慢地走到头像前面站定了。这个黏土头像在他身体照耀之下也闪闪发光，与天神肉身的面容互相辉映。天神伸手触摸着头像，抬头迎向从裂缝射下来的一束微弱星光，然后缓缓地跪在头像前面。

艾米斯母想：我明白了，你正在示范给我们看，应该如何参拜你的神像。我们没法像你这样下跪，因为我们的膝盖是向后弯折的。可是我们会像你那样触摸着神像。你的手指碰着神像的嘴唇，这有什么特别的原因吗？以后我们参拜的时候也应该触摸神像的嘴唇吗，还是说我们希望得到神像脸上哪部分的保佑就触摸哪一部分呢？请你务必告诉我。我们愿意等，将来如果你或你的神仆不嫌弃我们语言不纯洁，愿意屈尊学说我们的话，到时候你再解答我们的疑问吧。在那之前，我们会触摸你的脸，仰头看着天上的亮光，然后坐倒在我们的后腿之上，注视着你的面容。是的，我会记住的，我们都会记住的。

一群掘客抬着被纳飞电晕的同类，列队走进村庄。所有女人都看得怔住了，心中觉得既害怕又厌恶，谢德美也不例外。可是她肩负重任，非要和这些掘客打交道不可；所以谢德美赶快平复心绪，领着他们走进飞船。她当时就知道佛意漫的目的何在。他曾见过谢德美对他们复原的动物进行非破坏性的扫描和研究，所以知道她能够利用飞船上面的设备去了解关于某种生物的大量信息。他们必须了解这些掘客的生理构造和体内各个系统的功能，从而明白这个物种的来龙去脉；同时他们也必须确保这种研究不会对掘客造成伤害。

最麻烦的是，让掘客看见飞船的内部，这个做法似乎不是很明智。德莎只向谢德美透露了一点消息：纳飞利用星舰宝衣的威力把这些掘客震慑住了。可是飞船内部光滑闪亮的墙壁和地板会增强还是削弱这种震慑效果，谁也说不准。如果让那些掘客发现人类原来不过是凡夫俗子，他们制造那些奇迹其实只是借助于工具和设备，而并非天生有特异功能，那将会后患无穷。

不过这些疑问只能择日再说了，因为佛意漫已经下了指示。谢德美几乎可以肯定，他这个决定应该是最好了；就算不是，她也会服从的。他们到达地球已经一段时间了，目前还相安无事，靠的就是人人都服从佛意漫的权威。所以就算他是错的谢德美也会对他唯命是从，因为谢德美只需要一样东西：和平。在佛意漫和华纱的几个儿子之间的斗争是永无休止的；而谢德美只希望有机会静下心来做好她的本职工作，不用烦心支持哪一方，也不用担忧谁能够在这场家庭纷争中占上风。

那些搬运工都撤退之后，谢德美执行的第一个命令就是给这九个掘客注射镇静剂，让他们短期内不会醒过来。虽然地球与和谐星球这两个生物圈在不同的进化道路上走过了四千万年之久，可是生命体在化学层面上的变异总是最小的。因此，这时候应该给他们注射最保险的那种镇静剂，而且轻剂量就足够了。谢德美测量每一个掘客的体重，然后向计算机输入语音指令；后者给这个掘客注射合适的剂量，最后谢德美将棉垫捂在他们粉红色的皮肤之上。

粉红色的光滑皮肤……为什么这些鼠类生物的毛竟然会掉光呢？谢德美觉得这个现象无法用进化论来解释，却更像是属于社会文化范畴的：在某些审美标准被普及之后，唯独那些拥有美丽特征的个体才有机会繁衍后代；因此粉红皮肤逐渐在社会文化中成为主流，而少数毛发浓密的个体就被划分为异类。如果不是这样解释，这个特征就毫无意义了。掘客的皮肤里面不含黑色素，所以他们不能忍受太阳光的直射，难怪他们必须整天躲在阴影和地道里面。在这一点上，他们甚至还比不上他们的鼠类祖先。

所有掘客都被麻醉之后，谢德美本想立即开始对他们进行全身扫描。可是此时睡意如潮水般袭来，她这才意识到自己已经熬了一晚没睡，实在不应该硬着头皮继续做这么重要的研究工作。于是谢德美用手推车把掘客逐个运进冬眠舱中，然后将其设置为普通维生模式。她不敢冒险使用冬眠模式，因为她担心注射冬眠麻醉药的剂量不合适的话，他们从此就长睡不醒了。

都安排妥当之后，谢德美走到自己的卧铺那里躺好——她只需要小睡几小时就行了。此情此景又让她回想起以前在女皇城的生活。在那段岁月里，当谢德美起劲追踪某些难以捉摸的基因时，她总是不知疲倦地工作；只是断断续续地小睡片刻，每天加起来还睡不够几小时。人生快事莫过于发现与创造；相比之下睡觉和吃饭又算得了什么呢？她从来都不希望这种生活方式被打断；可惜事与愿违，华纱她们说服——不，不是说服，而是欺骗、控制和强迫她加入佛意漫的远征队伍，从此远离城市，漂泊在荒野之中。

是的，她原有的生活方式确实被扰乱了，可是谢德美也不见得没有在新的生活中得到一丝欢乐。比如说，女皇城在慕斯将军问鼎天下的图谋中灰飞烟灭，所以她原来的生活是无论如何也过不下去了。可是就算女皇城没有灭亡，谢德美在荒野中一路走来其实也收获甚丰。她的一对儿女，帕达洛和坦布丽奥塔——他们名字的意思分别是礼物和仁慈，而他们长大后也确实人如其名，温纯厚道，不辱门风。司徒博，她的丈夫，一个害羞内向、性格复杂的人，那么多年来陪伴她走过风风雨雨。他对女性从来没有一点欲望，却给了她一双儿女。虽然他没有欲望，她也没有兴趣，可两人还是互相扶持着投入生命的洪流之中，一起创造人类的未来。“我穷尽毕生精力去改变和塑造生命，如果到头来自己反而置身其外，岂不是莫大的悲哀？我避免了这个悲剧，我应该觉得庆幸。”

如今洛奇与妲比亚都已经长大成人。洛奇娶了如诗的长女德莎，妲比亚嫁给了绿儿的次子查维亚，他们也即将为人父母，再也不需要谢德美了。至于司徒博，司徒博从来就没有真正需要过她。没错，他喜欢她，甚至爱她，不过这并不是一种需要。谢德美暗自神伤：既然如此，为什么我还留在这里呢？我不想亲眼目睹这个团体分崩离析；我不想看到自己的儿女被迫站队；我不想看到血光之灾和人命伤亡；我甚至不想关心谁胜谁负。我只想一个人待着，研究植物，研究动物，研究生物系统的变异方式，更多地了解生命体是如何创造自我的。我想知道在这个断层北面的广袤平原之上，为什么游荡着一些体型巨大的牛群；我想知道两种具有高等智慧的生物为什么能在进化过程中比邻而居，却没有一方被对方灭绝；我想知道为什么在那么多可选择的着陆地点当中，上灵偏偏选中这个地区？为什么不让我们避开掘客和天使，建立只有人类居住的殖民地？

我希望我的梦可以成真。

这才是谢德美最大的愿望！在很久很久以前，地球守护者给她报了一个梦，在梦里，她照料着一个空中花园。这个梦好像已经实现了，她带来的植物种子和动物胚胎已经开始在这个星球的生物圈中粉墨登场。可是这个梦能不能更加写实一点呢？当殖民地完全建好之后，她能不能把飞船开回空中呢？谢德美希望绕着地球飞行，研究各地的生态系统，对和谐星球与地球的物种进行变异、优化与混合，还不时回到地面上测量和采集样品，并且引入新的物种。只有当整个星球都置于谢德美的掌握之中，她才真正成为名副其实的地球园丁。她默默地对上灵说：这个工作我可以做得很好。这样一来我就不用卷进这个殖民地的纷争，也不需要为了与谁为敌、向谁效忠而烦恼。我不擅长与人交往；我只善于学习、改变、创造、转换，这些才是我想要的。你需要我做的我都已经做到了，现在轮到让你让我如愿以偿了吧。

好的。

上灵已经应允了，谢德美顿时觉得一切焦虑与渴望都消失无踪，她终于可以安心入睡了。

奥义克在无穷无尽的低矮地道里一会儿蹲着走、一会儿爬着前进，好不容易来到尽头，终于可以站直了，他心中暗自谢天谢地谢上灵。一路上他没怎么留意周遭的环境，一来是因为四面八方的石头和泥墙都是单调的灰色与褐色，没有什么值得一看的亮丽风景；二来也是最主要的原因是他身旁的掘客都在心里对着诸神大声疾呼，无数祷告、圣诗与赞歌仿佛在他耳边响起，让他心力交瘁，无暇旁顾。然后就在这么混乱的声浪之中，奥义克逐渐开始掌握掘客语言的少量单词和某些语法结构，对这门语言也有了一个大概的认识。一开始他就像听音乐一样，先留意其节奏与声调，然后才体会其中所包含与承载的意义和情绪。奥义克想，狗听主人说话的时候肯定也是像听音乐一样，从乐声中分辨主人的喜怒哀乐。虽然他对掘客语言的认识目前只是处于感性的阶段，可是他

自信很快就能学得更加深入。以前他从未学过第二门语言，所以直到现在才知道原来学外语一点都不难。可能他颇有语言天赋，也可能是因为他先对说这门语言的人有了初步的认识，然后再去了解他们的语言，所以学起来就比较容易。

此刻他们站在神殿里，纳飞的星舰宝衣照亮了神殿的每个角落；奥义克趁机借光，端详了一下聚集在四周墙边的众掘客。他们的祖先无疑是老鼠，可是经过千载万代的演变，他们的变化比女皇城中的人类变化要大得多。虽然他们的嘴突和鼠须还是很显著，却已经无法和先祖相提并论了；而且他们下颚的形状也变得适合说话。除此之外，掘客的生理结构还有其他变化吗？这些变化各自的功效又是什么呢？奥义克很想和谢德美讨论一下。

这时候纳飞叫他：“奥义克！”

嘿，还有正事儿要做！在这么重要的时刻他竟然会做白日梦，奥义克觉得有点尴尬。他连忙站到纳飞身边，回答说：“在。”

可是纳飞没有说下去，只是呆呆地注视着放在细骨神台上的一个雕像。这是一个人头像……不，这不仅仅是一个人头像，这是纳飞的脸！

纳飞问：“这个塑像是什么时候雕成的？”

这时候神殿里面的掘客纷纷在心中祷告，奥义克试着分析他们的想法，逐渐掌握了更多信息。他说：“这个头像不是他们雕的，所有神像都不是他们雕的。从他们的意思来看，这些神像是诸神自己弄出来的。他们都在赞颂你竟然把那么完美的一个复制品赏赐给他们。”

纳飞说：“是很完美，不过稍稍年轻了一点。”

奥义克说：“你听好了，这个头像有一百年的历史。”

“不可能。”

“刚才你经过那间小偏房，就是被你……怎么说……赐福的那个地方，五十年前，王后正是在那里发现了这个头像。”

纳飞说：“赐福……我倒是希望我真的能给他们带来些福气。”

“当时那个头像就已经有五十年历史了。而且，与你的头像相遇是王后一生中最重要的转折点。她之所以能够嫁给战王，完全是因为你——因为你接受了她。”

纳飞问：“你能确定你真的明白这件事情？”

奥义克说：“虽然我不敢拍胸口保证什么，可是我对这件事情了解的

清晰程度决不比其他任何一件事情差。反正来日方长，我们总能够弄清楚。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这个头像比在世的任何一个掘客都要年长，而且他们都宣称这个头像不是他们塑造出来的。至于那些黏土神像怎么自己成型，我就无法想象了。他们说，这个头像的各个细节都能够保存得那么完美，是因为对你的参拜方式有别于其他神像。他们没有——这挺恶心的——没有为了繁殖而把你的头往身上揉。”

“也就是说，其他神像都和生殖崇拜有关了？”

奥义克说：“我看到的那些画面挺恶心的。”

纳飞说：“宗教并不总是莺歌燕舞、鸟语花香，对于一个不信教的外来者来说尤其如此。他们在繁殖的时候会使用其他神像，就像某种仪式；而我的头像却没有人碰。”

“因为你的样子太丑陋了。”奥义克这么说的时侯，忍不住流露出笑意。

纳飞说：“对于他们来说，我当然丑了。如果那是你的头像，你猜他们会怎么想？”

“不用猜，连小婴儿也肯定被吓得狼狈逃窜，连山洞也不要了。”

“我现在拿这个雕像怎么办？”

“发明一个仪式啊，纳飞，刚才你的即兴表演都很出彩嘛。”

于是纳飞在头像前面跪倒，即席创作了一个既简单也不会损伤身体的礼拜仪式。完成之后，纳飞站起来，向着奥义克笑笑说：“让别人这样参拜我，其实挺尴尬的。当然了，肯定有人会说这是我埋藏在心底的毕生渴望。”

“那就别告诉他们呗。”

“这么重要的事情当然不能瞒着大伙儿。你想想，有人在一百年前就造出了我的头像，这个人竟然知道我长什么样子。”

“很明显，这是守护者的杰作。”

“没错，可是你还不明白吗？就算信息能够以光速传播，守护者也必须在我出生之前八十年就知道我成年后的样子，这样才能在一百年前塑造这个头像；更何况世界上没有东西能够以光速运动——那么守护者在地球这里怎么会知道我们在和谐星球的状况呢？”

“那就是说我们对物理学并不是完全了解。这也不奇怪，上灵不是一直阻止人类掌握太多科学技术吗？”

“可是奥义克，我一直以来总是假设守护者也是某种与上灵类似的计算机。而上灵和我们的宇宙飞船一样，都是人类高科技的巅峰之作。可是当时他们也没有掌握超光速通信技术。”

“看来是有人学到了新知识吧。”

“是谁呢，奥义克？是谁在人类离开地球之后创造了守护者呢？须知守护者的威力比人类在鼎盛时期的发明创造还要强大很多。”

奥义克说：“可能有些人类留下没走吧。”

纳飞说：“有可能。这个谜团留待以后慢慢再解吧，我现在只想赶快离开这个黑暗发霉的脏地方。外面可能快天亮了，我已经累坏了。”

“我也不介意小睡片刻。”

“可是我怎么出去呢？我根本不认得路。”

奥义克说：“你不是擅长即兴创作吗？马上想个办法嘛。”

纳飞怨道：“有你这个军师，我真是三生有幸啊。”

峡谷越往上就越浅，它的尽头正是第一条山脉的山坳。耶律迈一行人在破晓时分来到了这个山坳。大家在黑暗中攀山走得特别慢，灯笼不但没有帮助，反而更拖后腿。雪上加霜的是，梅博酷和欧必忍好像在比赛谁的脏话最长篇、最恶毒：这两人脚下打滑的时候骂，路变得难走的时候也骂，随时随地爆粗，不给人一刻清静。

司徒博听着两人的噪声，心里恨得慌。他其实已经意识到，就算这两人难得闭嘴了，他还是恨他们。他恨他们对待女性的态度，也恨他们对待男人的方式；他恨他们的思维定式，更恨他们的愚蠢。司徒博想象不到这两人之中他到底更憎恨谁。一方面，欧必忍的愚蠢和残忍都是天生的：他并不是突发奇想决定使坏，而是年深月久持之以恒地为恶。另一方面，梅博酷一点也不蠢，他只是不想用脑罢了；而且他特别享受作恶，总是不分场合、随时随地找机会做坏事，完全不像欧必忍那么小心翼翼。如此看来，这两人谁更憎恨呢？是天生讨人厌的那一个，还是一心作恶却没有足够野心成为大恶人的那一个呢？

司徒博想，我怎么会一大早来到这个地方呢？我在地球的一片山脉之上迎接黎明，还在快马加鞭地追踪一只会飞的动物，而这只动物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很可能躲在一个我们鞭长莫及的地方。为什么我没有舒舒服服地睡在女皇城图书馆的沙发上呢？以前生活在文明世界的时候，我最恨耶律迈、梅博酷和欧必忍这类人；为什么我现在竟然与他们为伍，跋山涉水，奔波劳顿？最惨的是，我还要听他们使唤！

司徒博知道，大部分人都有这样的怨念。不过那些年轻人应该不会

怀念女皇城中软绵绵的床铺，因为他们从没见过那座城市——说起来，他们根本就没见过任何一座城市——可他们还是会心怀怨恨，因为他们明知此行注定是徒劳无功的。这些飞兽的老巢不管在哪里，肯定是在很高的地方，他们肯定鞭长莫及。而且就算这些飞兽真的绑架了耶律迈的女儿，他们一行人又怎样去救她呢？就凭那些五花八门的农具，他们该怎么做？你们这些坏蛋，快把小女孩交出来，否则……否则我们就在这里开垦一个花园！

这个古怪的念头让司徒博忍不住露出一丝笑容。可是这时候他正好走到一个山坡顶上，发现耶律迈正瞪着他。

“司徒博，你笑什么？”

“我刚才精神溜号，飘到另外一个世界去了，对不起。”司徒博一边回答一边很顺从地低下头。这个姿势他已经学会很久了，通常可以用来躲避恶人的怒火。

耶律迈说：“没什么对不起的，哪个世界都比这个强。”

原来耶律迈心中也有怨言。可是大家走到今天这一步，难道他没有责任吗？他以前在女皇城中结党营私、图谋不轨的时候，就想不到有今天吗？

不过司徒博没有接话，而是转头仔细观察着在晨曦中逐渐显现的山形地势。在这个海拔高度，空气明显变凉，矮树灌木也不如山下茂密。在山坳那里，一层薄雾从幽谷之中升起，就像一条流淌在林木之间的河流。在云河对岸的那片山脉，峰峦叠翠，奇险峻峭，美得让人叹为观止。遥望更远处，只见几座积雪的高峰——在这个纬度的山顶竟然有雪，可见这些山峰有多高了。回想当年住在女皇城的时候，天上也飘过几次雪，不过地上的积雪都不超过一两寸，而且总会在一天之内融化；可眼前这些高峰上的积雪肯定是永不消融的。谢德美说过什么来着？这些山峰成形的年月不算久，而且都那么高，地幔居然能够承受它们的重量，简直是一个奇迹。

上灵说最高的那座山峰有一万一千米。根据数据库记录显示，不但和谐星球上没有这么高的山峰，就连地球上也不曾有过。这批高峰成形的年月并不久远，其成因是一个大洋板块受压挤进一条连接着两个大洋的窄长地峡的底部，将这条地峡托起。如今这片地区已经成为一个巨大的断层，可谓世界屋脊——地球上海拔最高的地方。这个断层的四周有各种各样的气候与地形：在西岸，高耸入云的群山带来雨影效应，形成一片寸草不生的沙漠；东面则有一片湿地，不论昼夜寒暑，终年降雨，不见阳光，地面上只有光秃秃的石头，以及少量在永不消散的阴云下顽强生存着的苔藓。

为什么谢德美和我不能离开这个多事之地，专心探索这个新世界呢？他们不需要我们，我们也不想和他们在一起。我们的儿女都已经成

家立业，不再需要父母的照顾，偶尔见一面就够了。等他们有了自己的小孩，我可以把小孙子和小孙女放在膝上玩耍，为他们唱几首儿歌——不过这种天伦之乐每年享受最多两次就足够了。

小孩子……司徒博的思绪终于回到正题：他们今晚为什么彻夜无眠，竟然摸黑涉险攀登峡谷呢？这时候天际出现第一缕晨光，他向山谷眺望，只见山林间突然充满了跃动的生机。无数飞兽跃上空中，滑翔一段距离之后，重新落回树林中。每一只飞兽的脚上好像都抓着一东西。

耶律迈轻声说：“这些东西怕我们。”

梅博酷问：“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他们正在疏散逃亡。你们看，他们脚上抓住的都是些幼兽。”

司徒博说：“你看，如果一只幼兽的个头稍大一点，就需要两个成年飞兽一起才能运走。”

耶律迈说：“好眼力！要运走芝芙娅非得四头飞兽一起不可。如果他们以为运走他们的小崽就能避开我的话……”

费雅思讽刺道：“这还用问吗？它们想逃的话随时都行，只要把那些幼兽都转移到安全地方，我们就没辙了。你能怎样？一直在树顶跳来跳去追它们吗？”

耶律迈慢慢转头道：“如果你对这次任务那么不满，你就自己下山好了。”

费雅思立即道歉：“耶律迈，我太累了，都不知道自己在胡说些什么。”

耶律迈说：“那你就闭嘴，只要睁大眼睛就行了。”

多么真挚的友情啊！司徒博暗叹一声，转头不去看这么感人的一幕。有谁比耶律迈的敌人更恨耶律迈呢——就是他的朋友。可他们还是追随着耶律迈，因为他们知道耶律迈需要他们，所以不能忽略他们的存在；而纳飞是不屑与他们为伍的。司徒博想，坏人都以这种方式纠集在一起：他们需要呼群结党，而好人不会与他们同流合污，所以他们只能纠合那些为正人君子所不齿的奸邪之徒。这群乌合之众彼此间都很难相处，可是他们纠集而成的各种奸党却从来不曾这世上消失，这真可谓一个奇迹。

这时候，峰顶下面的一棵树上有些异动，司徒博马上留意到了。

有一只蝙蝠兽形单影只地停栖在树枝上。司徒博说：“快看！”

耶律迈说：“我看到了。”

亚赛问：“它在干吗？”

耶律迈出言相讥道：“我们每人都只有两只眼，我看到的你也能看到。”

那个天使突然从树上跃下，拍打着飞翼降落在他们前方的一片空地之上，然后张开双翼站定了。司徒博这才有机会看清楚他的模样，那张脸实在丑得可怕，不过这也不出奇，毕竟这只飞兽是从某种皱皮突嘴的蝙蝠进化而成。真正让人叹为观止的是这种生物的身体各部分结构在进化过程中所达成的某种妥协与平衡。他的双腿和双臂非常纤细，简直到了可笑的地步；在他身体两侧，各有一张飞翼，自脚跟至手腕展开，末端固定在一根变形的手指之上；每只手上另外还有三根正常大小的手指，这样他才可以用手拿东西。而且他的大头和身体完全不成比例，长成这样子竟然还能飞起来，简直是一个奇迹。毫无疑问，他的身体已经长到极限——如果体积再大一点就飞不起来了。

这时候，他竟然向他们走过来。虽然这只蝙蝠兽走路的姿态还算优雅，可是他很明显更习惯在空中飞行或者在树上停栖。看他的脚就知道他不能走很长的路。

看它的脚！

司徒博见多识广，当然不会贸然开口；可是亚赛太年轻了，不知道什么时候该闭嘴，所以脱口而出：“村子里面那些脚印不可能是他这双脚踩出来的。”

耶律迈慢慢地转头看着亚赛：“就算那些脚印不是这只东西弄的，那又怎样？你以为我没有考虑过这个可能性吗？这个家伙其实是给那些绑架者放哨望风的。就算芝芙娅不在他手上，他也肯定知道我女儿的下落。”耶律迈说完朝着那只蝙蝠兽迈出一大步。

蝙蝠兽几乎立即停下脚步，然后做了一件惊世骇俗的事情。他伸手从脚下取出一束谷物，然后非常隆重地将谷物一根一根放在草地上，好像还特意计算着数目。放完之后，他向后退了一步。

欧必忍说：“这是我们田里种的庄稼。”

费雅思问：“你才发现啊？”

梅伯问：“有关系吗？”

司徒博的儿子帕达洛说：“他以为我们是因为他偷了庄稼才上来兴师问罪的，所以他现在把拿走的谷物都还给我们。”

耶律迈问：“你什么时候变成研究巨型蝙蝠的专家了？”

帕达洛固执地说：“因为这样的推测才合理。”

司徒博向他一扬手，示意他别往下说了。

“不，爸爸，我一定要说！这整件事情本来就很可笑。这个天使只是从田里拔了几棵庄稼，根本就不知道芝芙娅的事情。如果一开始有人停下来仔细想想的话，我们根本就不用爬了一晚的山路去追踪一个无辜的人。”

耶律迈的手闪电般伸出，一下子就揪住帕达洛的头发。帕达洛和他的爸爸身材相若，都不是很高，而且也长得不太壮实；此刻被耶律迈的大手揪住，他就像一个断线木偶那么无助。耶律迈质问他：“人？你把这东西叫作人？”

帕达洛喃喃说道：“这是比喻罢了……”

“那个所谓的人，他知道我的女儿在哪里！”耶律迈一边说一边用力摇晃着帕达洛，帕达洛整个人被他晃得都软了。有一瞬间司徒博害怕儿子会被他晃出脑震荡，甚至连命也没有了。虽然帕达洛随即睁开双眼，双手乱动，司徒博心中的愤怒却没有丝毫减退。突然他发现自己竟然把镰刀架在耶律迈的肩膀和脖子上，说了一句最难以置信的话：“放开我儿子！快点！”

耶律迈慢慢转身，用毒蛇似的眼睛瞪住司徒博：“如果我不放，你会把我的双臂都砍下来吗？”

司徒博说：“如果我没砍中你脖子的话。”

耶律迈放开了帕达洛，说道：“司徒博，别威胁我。就算你忘记了谁才是我们的敌人，我可没有忘。”话音刚落，耶律迈突然把镰刀从司徒博手里抢过去，司徒博还没反应过来手上就空了。耶律迈手持镰刀站着，司徒博不知道他想砍他们父子两人中的哪一个。然后耶律迈把镰刀往地上一扔，转身向那只蝙蝠兽走去。

那个可怜的家伙在耶律迈的逼视之下很明显地向后缩了一下，可是却没有真的后退，依然站在原地不动。耶律迈一脚把那些庄稼踩进泥泞的草丛里，吼道：“我才不管什么庄稼呢！”说完他伸手揪住蝙蝠兽的一只手臂将他整个提起来：“我的女儿在哪里？”

帕达洛讽刺说：“你想他用哪门子语言回答？难道要他凭空给你画一幅地图吗？”

洛奇，请你别再惹他，不要再激怒他了。司徒博心里默默地想，却没有把话说出来，因为他担心之余也为儿子感到自豪。他一生中习惯了

对着耶律迈这种恶人点头哈腰，以求自保；可是他的儿子却从不低头。司徒博想，儿子虽然不幸遗传了我的身高，却有幸得到了他妈妈的腰骨。

耶律迈听了帕达洛的话，勃然大怒，狂吼一声，抓着蝙蝠兽像挥鞭子似的猛地一甩。可怜那只蝙蝠兽被他攥在手里，就像一根枯枝那么脆弱，哪里经得起这种巨力？只见他被耶律迈揪住的那条手臂顿时在他的拳头两侧折断，两片飞翼也被撕裂出血，全身上下的关节好像都已错位，再也无法恢复原状。蝙蝠兽惨叫了一声就晕死过去，软绵绵地瘫倒在耶律迈手中。

梅伯说：“嚯嚯嚯，有人又出手不知道轻重了。”

帕达洛说：“看你做的好事！他现在被你弄死了，还怎么带路？”

耶律迈将那只身负重伤生死未卜的蝙蝠兽用力一扔。他直飞出去，撞在一棵树的树干上，停留了片刻才跌落在地上一动不动了。耶律迈大声吼道：“我的女儿在哪里？他们抢走了我的女儿！”

大家都被他的狂怒吓着了，不约而同地后退一步，每个人心中的恐惧不言而喻。唯独帕达洛坚持没有后退，孤零零地站在原地不动。这就意味着耶律迈的满腔怒火都会发泄在他一个人的身上了。这时候耶律迈已经瞪住了帕达洛……

司徒博不假思索地向前迈出一步，说道：“耶律迈，我们这就下山。我们已经尽力了，就算芝芙娅在这里，我们也没办法找到她。如果虐杀一条无助的小生命能够让你好过一点，你已经达到目的，也没必要再伤及其他无辜了。”

司徒博看得出来，耶律迈已经重新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他说：“你竟然说出这样的话，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你。”

司徒博答道：“耶律迈，这句话你对我们每一个人都说过。就算你不原谅我们，可是我们都原谅你。我们都有小孩，这件事情有可能发生在任何一个父母身上。如果我们能够把芝芙娅带回你身边，我们当然义不容辞。”

耶律迈说：“如果你能把她找回来，我一辈子都替你做牛做马。”说完他怒气冲冲地迈步就走，越过一道山坳，朝着峡谷的谷底走去。

欧必忍和梅伯如影随形地跟在后面，可是他们经过司徒博身边时都停了一下。欧必忍哈哈大笑，尽是嘲弄的意味，他说：“谁能猜到鼻涕虫原来也有一点腰骨呢？”

梅伯则说：“继续努力吧，说不准有一天你真的能够雄起呢，到时候

你终于能够成为半个男人了。”说完他拍了拍司徒博的头，随即跟着欧必忍和耶律迈下山了。

帕达洛走到司徒博面前拥抱着他：“爸爸，谢谢你，我当时觉得他想把我的脖子也弄断。”

司徒博说：“洛奇，我们都知道他想对你下狠手，因为他就是这样对待那个天使的。”

这时候有人叫道：“他还没死呢！”原来是亚赛，他正站在树下看着那只可怜的蝙蝠兽。

大家一起围在天使四周。纳飞的次子查维亚提议说：“要不，我们让他安乐死吧，别让他再受苦了。”

亚赛说：“这不是一条狗，奥义克说他是有智慧的高等生物，是人，不是野兽。如果他还有希望复原的话，只有谢德美能够救他了。”

天使一直在眨着一只眼睛，虽然很慢，却始终没有停下来。

笑笑问道：“你能肯定这不是一种无意识的反射？”

亚赛一边脱衣服一边说：“帮我把他放在衣服上面，小心别弄断他的脖子。”

摩提噶抬杠说：“他的脖子已经断了。”

“可能脊椎还没断吧。”说到这里亚赛很惊奇地吹了一下口哨，“他怎么那么轻！”

费雅思说：“刚才这下子把他弄痛了，你看他眼睛都闭上了。”

司徒博说：“可是他忍住剧痛，始终没有哼哼一句。”

“对，是条真汉子！”查维亚这句话没有丝毫讽刺取笑的意味。这个天使确实令人敬仰。

摩亚问道：“我们这样抬他下山，耶律迈看见怎么办？”

帕达洛说：“我就是想让他看见！这个天使根本就没有对他构成任何威胁，可是你看看他都做了些什么？就算是一条狗啊……”

帕达洛话音未落，四个年轻人已经一人揪住一个衣角，将天使抬起来。其余人拿着他们的灯笼，慢慢向谷底走去。

外面传来小孩子兴奋的叫声，艾雅知道一定是耶律迈和他的搜救队回来了。迈哥肯定已经累坏了，可能还会因为白跑一趟而生气。可是当

他看见芝芙娅之后，再苦再累也不要紧了。

芝芙娅经过昨晚的折腾已经累坏了，一觉睡到将近中午还没醒。艾雅小心翼翼地将她抱起来，小宝宝动了一下继续睡。艾雅现在只是有点担心这件事情会给芝芙娅留下童年阴影：那些掘客围在她的摇篮旁边，还抬着她穿过很多幽暗的隧道。不过芝芙娅虽然已经开始蹒跚学步，可她毕竟年纪还小，长大之后应该记不起这些事情，也不会在噩梦中再次经历那些可怕的场景。现在其实没什么可担心的。

艾雅抱着芝芙娅向村口走去，小宝宝在路上终于睡醒了。耶律迈就在前方，艾雅看着他高大魁梧的身影，心中暗自感叹：虽然他有那么多缺点，却依然是一言九鼎，堪称人中龙凤。艾雅又回想起在女皇城中度过的青葱岁月，那时候她还只是一个浅薄无知的少女，到底爱上耶律迈的什么呢？那么多年以来，艾雅已经看清楚，耶律迈其实缺乏克己自制的能力和大公无私的品质，在这些方面，他根本比不上艾雅暗自仰慕的某人；而且他脾气暴躁，艾雅和儿女们在家中总是如履薄冰。可是再怎么想，他也是她的丈夫，也曾给她带来快乐，所以她依然对他一往情深。不要再胡思乱想了，今天是个好日子，我们的女儿从地底怪兽的手中脱险，我们应该好好庆祝才对。

艾雅继续向前走，只见佛意漫正和耶律迈说起刚才发生的事情。佛意漫说着说着将视线转到艾雅身上；耶律迈也转头看见她正抱着小孩，于是对她微微一笑。他怎么笑得不像艾雅想象得那么开心灿烂呢？可能是因为他已经累得笑不动了吧。

突然远处传来一阵骚动，只见亚赛、洛奇、笑笑和小亚用一件衣服抬着什么东西走过来。这衣服肯定是亚赛的，因为他上身光着，什么也没穿。

佛意漫示意让他们去飞船那里。飞船是谢德美研究掘客的地方，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他们打伤了一个天使？不会吧？

这个念头刚出现，艾雅就知道她肯定猜对了，因为佛意漫已经开始斥责耶律迈。这时候艾雅已经走得足够近，他们的声音也足够大，艾雅听得一清二楚。

佛意漫正在说：“他手无寸铁！他也没有对你构成任何威胁！”

“我已经说了，我当时以为他知道我女儿在哪里。”

“所以你就把他打残废了？我们要在这个地方立足，你却毫无必要地得罪原住民，给自己树敌。好吧，就算你没心思管那些长远的事情，可是你竟然虐待一个有可能帮助你找到女儿的人，这样做有多蠢，你想过没有？”

艾雅想，佛意漫真是气昏头了。耶律迈向来受不了斥责，尤其是在

公众场合；他既然一直以来都谨遵诺言，对你唯命是从，为什么你还要这样逼他呢？

可是艾雅没有见到那个天使的惨状，而佛意漫则看到了。耶律迈，你到底干了些什么？

耶律迈答道：“哼，对啊，我是很蠢！可是你那个穿着魔术衣服的英雄好汉却在地洞里对着一群大老鼠装神弄鬼。”

佛意漫说：“他把你的女儿救回来了！他、奥义克、蒲储诺和我。我们当时被全副武装的掘客包围着，他们的人数占绝对优势。我们怎么会落得那么狼狈的境地？就是因为你非要把我们村里的壮丁都带走。”

“如果你命令我留下几个……”耶律迈还没说完，佛意漫就打断他的话。

“对啊，你当然会遵命，可是你也会谴责我不顾你女儿的死活！嘿，阿迈，你的女儿得救了，却和你一点关系也没有。现在我们只能希望那个毫无恶意的天使也有芝芙娅那么幸运吧。”

“你想我怎样？要我趴在纳飞脚下磕头吗？要我也把他当神一样拜吗？”

艾雅忍无可忍了，她平静地说：“你可以谢谢他，他把芝芙娅救回来了。”

耶律迈说：“芝芙娅不是他救的！那只是星舰宝衣的功劳！如果我有星舰宝衣，我也能做得到。”

艾雅说：“不，你做不到，因为你会穿着宝衣杀上峡谷，把那些天使从天空中打下来。同时在这里，我们没有宝衣的保护，寡不敌众，人人都会死在掘客手里。”

“那些东西我见都没见过，我怎么知道宝宝会被他们偷走呢？”

“奥义克早就想告诉你，可是你不肯听！这就是为什么你不配做我们的领袖！你这人刚愎自用，一意孤行，从来不肯听别人的意见。你只愿意根据你已经知道的信息来做决定。可惜，耶律迈，你所知道的东西实在是有限的。”

艾雅听着自己的话，突然意识到她说得太多了。耶律迈脸上的怒容顿时让她觉得胆战心惊。他很久没有用这种眼神看着她了，上一次是……是她在航行途中向佛意漫宣誓效忠。

耶律迈说道：“我辛苦一场回到家中，我的妻子就这样来迎接我吗？”

艾雅连忙低头道歉：“对不起，我本来是满心欢喜出来迎接你的。”

既然艾雅已经认错，耶律迈就可以把愤怒发泄在别人身上了。他大声说：“没错，我当时是判断错误了，可是你们当中没有一个人开口和我争辩！”

大家沉默以对。

“既然你们没想出更好的办法，就不要马后炮，说我没有脑子。”

帕达洛平静地说：“我们当然有更好的方法，我们都知道你是错的，我们从一开始就知道了。”

他的话好像给了耶律迈一个巴掌：“那你们为什么还要跟着我？”

帕达洛说：“因为不见的是你的女儿。”

耶律迈说：“可是这也不意味着我一定就是对的呀！这很可能表明我的判断力已经不在最佳水准。”

帕达洛说：“没错，我就是这个意思。”

耶律迈问：“你们是因为我判断错误才跟随我吗？你们全都知道我搞错了，可是你们因为我错了所以跟随我？”他的语气充满不屑，却掩饰不了心中的迷惑。

艾雅说：“耶律迈，我们回家吧。”

耶律迈说：“不，我想搞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我想知道这帮所谓的男子汉为什么那么蠢，明明知道一个人是错的还要跟着他上天下地。”

“请你别再纠缠了，耶律迈。”

终于有人开口了。亚赛说：“我们跟着你，并不是因为你是错的，而是因为当时你已经失去理性了。如果当时我们拒绝服从你的命令，我们不知道你会做出什么事情。”

耶律迈质问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当时最重要的是找回我的女儿！那才是最要紧的！”

艾雅说：“是吗？如果你当时真是这么想的话，你就会停下来听一听奥义克的话。他想告诉你，芝芙娅不是天使抢走的！既然现在皆大欢喜，人人都安全回到家，也没有人受伤，就请你别再争了。”说着她伸手挽住耶律迈的手臂。

耶律迈一把甩开她，说道：“艾雅，你少来这一套！别给我讲大道理！”

艾雅说：“耶律迈，你别生气好吗？芝芙娅失而复得，我们应该开心才对啊。你别再生气了，快去谢谢把我们女儿救回来的人吧。”

“谢他们？为什么要谢他们？因为上灵把唯一的好武器给了纳飞？因为他们明明知道我是错的还要跟着我追上峡谷？”

帕达洛向耶律迈走近几步，说道：“不，耶律迈，我们跟着你是因为害怕你像虐待那个手无寸铁的天使那样残害我们。我们的恐惧并不是没有根据的，你还记得吗？我差点儿就这样栽在你的手里。”

艾雅这一刻才留意到帕达洛脖子和下巴上的瘀痕。

帕达洛说：“如果不是我爸爸出手拦着你的话……”

“就凭你爸爸那两下子？你以为我住手是因为怕了他？”虽然耶律迈的声音充满了不屑，可是他的脸却涨得通红——是因为生气还是因为羞惭呢？

帕达洛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你会停手。问题是我们从来不知道你会不会停手，所以当你发怒和失去理智的时候，我们都服从你的命令，因为我们都怕了你！如果你没有被愤怒蒙蔽了理智，如果你平心静气想一想，你就会发现我们的恐惧都是有理由的。”

艾雅又说：“迈哥，我们回家吧。”

可是耶律迈非要问个水落石出不可：“你们因为怕我，不敢和我争论，所以就不管芝芙娅的死活了？”

帕达洛摇头道：“我们知道，只要这件事情有一线希望，纳飞就能够把芝芙娅救回来。”

“纳飞？”耶律迈开始大吼，“纳飞！纳飞！纳飞！你们宁愿相信他？你们把我女儿的性命交到他的手里？他懂什么！这个又蠢又嚣张的小子！这个卑鄙无耻的伪君子！这个……”

艾雅终于爆发了，她对着耶律迈尖叫着：“可是他成功了！你这个蠢货！你除了抓狂还干了些什么？纳飞确实把女儿救回来了，大伙儿信他难道有错吗？”她声嘶力竭的叫嚷吓得小宝宝也哭了，不过事到如今艾雅已经停不下来了，“他们知道你生气得失去理智，如果你留在这里的话，只会成事不足败事有余。所以你最好走得远远的，跑去峡谷顶上，这样你就不能挑起人类和掘客之间的战争。耶律迈，你现在明白了吧？这些事情我们本来都不想挑明，是你非要逼我们说出口的。现在你终于明白你在这个集体中的地位了吧？我们都知道，如果有什么棘手的难题需要解决，最好先把你支开，因为你总会、总会、总会做出一些残暴不仁的恶行，那个天使就是最好的证明！”

在这瞬间，艾雅心头涌出一阵狂喜——她终于鼓起勇气说出真相；她终于击溃了这个骄傲自大的男人，这个困扰了她一辈子的男人。

然后她看到了前所未有的一幕：耶律迈竟然没有生气。他的双肩突然耷拉下去，整个人突然明显变得形容憔悴。他不看任何人，不与任何人的目光对视，只是转身向森林走去。

艾雅在他身后喊道：“迈哥，对不起。我只是太生气了，我不是说真的。”

耶律迈当然知道她是说真的，人人都知道她是说真的，而且人人都知道她说得没错。

他第二天才回到家中，整个人都变了，变得沉默寡言、颓废困顿、意志消沉。艾雅和他独处的时候试着向他道歉，可是他立即走出房子，根本不听。虽然他们还是同床共枕，可是耶律迈从此再也没有碰艾雅一下。小孩向他提问的时候，他还是会回答；有时候他还像以前那样和小孩玩耍嬉笑。可是成年人开会的时候他再也没有出席；当艾雅想让他决定一些家里事情的时候，他总是答道：“随便你，我不管。”

不管是真的还是装的，耶律迈确实不再关心过问任何事情。他终日在田里埋头耕种，再也不管别人该做什么。他总是努力完成分配给他的任务，一天到晚忙得筋疲力尽，却一直保持着默默无闻的状态。

艾雅想，我把他害死了。

或者……或者……这是迈出了治愈伤痛的第一步。

艾雅决定紧抱着这一丝希望不放。虽然耶律迈突然变得沉默寡言、孤僻冷峻，可是艾雅希望他这种莫名其妙的性格转变只是他成长的一个阶段。她希望他最终能够变成一个成熟睿智、克己自制的正人君子。

像纳飞那样的正人君子。

第十二章 盟友

谢德美向佛意漫提出，把所有和两个高等智慧物种打过交道的人都召集起来开会。她说：“因为有些重要决定需要做。”于是晚饭过后，大伙儿都来到飞船的图书室开会。出席会议的当然有佛意漫和谢德美，另外还有纳飞绿儿夫妇、羿羲如诗夫妇，以及奥义克索菲娅夫妇。佛意漫解释道：“耶律迈在和谐星球的时候见惯了各种异族文化，也经常和外族首领打交道，这方面的经验很丰富，所以我邀请他列席。虽然他不想来开会，可我还是打算让他参与，至少帮我们和掘客打交道。因为掘客数目众多，和我们相比绝对是占了上风……”

纳飞笑道：“其实我们活在他们头上，我们才算是‘占上风’吧……”

佛意漫没有回答，只是耐心地等待片刻，似乎在默默地说，这小子什么时候才能长大呢？他什么时候才能学会在商量正经事的时候不插科打诨呢？绿儿俯身靠近纳飞，用手指狠狠插了他小腿一下；纳飞向着她咧嘴蠢笑。

佛意漫继续说：“我们必须尽快制订一套可行的方案。我不知道各位怎么想，可是从绑架事件发生的当晚看来，我觉得掘客社会存在着严重的矛盾——血王的儿子公然违背战王妻子的教令，亲自策划了这起绑架阴谋。那个王后——她叫什么名字？”

奥义克说：“艾米斯母。”

“艾米斯母出面化解了危机，而那个战王……”

“穆夫汝主。”

“而那个穆夫……什么的却失败了，所以这次危机其实已经削弱了战王的地位。现在可以肯定的是，掘客里面有一股势力要把人类赶尽杀绝；说不定是两股势力——除了那些绑架者之外，这个战王穆夫也不见得对我们友好。我觉得耶律迈比较擅长和这些敌对的异族打交道，能够帮助双方达成某种共识。”

如诗说：“他愿不愿意还很难说呢。目前他和任何一个人的关系都很疏离，就连蒲储诺也不例外。这小孩总是忍不住在他爸爸面前吹嘘他怎么在一棵树上发现了这个掘客城市的入口。这个话题在他们家其实挺忌讳的。”

佛意漫问：“他们家里的事情你也能看到？”

如诗说：“我是听一个现场目击者说的。”

佛意漫说：“那就是传言罢了。”

如诗说：“是第一手的传言，非常准确，算是传言中的极品了。”

佛意漫笑了，然后坚定地重复了一句：“还是传言。”

纳飞又发言了：“我觉得耶律迈天生就是和掘客打交道的不二人选。”

佛意漫说：“这个任务不能只让他一个人去全权负责。而且啊，纳飞，拜托你，千万别让耶律迈知道你也赞成这个安排啊。”

纳飞点点头，神情一下子变得很严肃，可绿儿还是不以为然。她知道，纳飞心里其实很明白，他老是这样讨好耶律迈，一点好处也没有。就在昨天，绿儿又一次试图对纳飞讲道理，可是纳飞马上就打断她的话，还反过来教育她：“我知道，我知道，我那么热切地把权力交回他手里，他不会觉得我信任他，也不会领情，反而会认为我是通过施舍他来获得快感。你说的我都知道，可是，绿儿，我不是在施舍，也没从中得到什么快感。我真的很仰慕他的才干，也相信他能够胜任任何一项工作，所以我总是忍不住要主动去献殷勤。”

“从你的角度看是献殷勤。”绿儿很耐心地解释——估计这是第五十次了，“可是从他的角度看却更像是揭疮疤。”

纳飞知道，在任何与耶律迈有关的话题上，他都应该保持沉默；可是纳飞实在忍不住寂寞：“这样一来，人人都会以为我生他的气，或者我什么都不想他干。可是我真的很想他参与，所以我必须说出来，对吧？这样大家才知道我没有心存芥蒂。”

绿儿说：“你就不能信任我一回吗？你就不能听我的话，乖乖闭嘴吗？”

纳飞于是再一次庄严地发誓，从今以后决不对耶律迈在这个集体中的角色地位发表任何意见或者评论。可是就在绿儿逼他发誓不到一天之后，在今天这个会议里面，纳飞又故态复萌、违背誓言了。

这时候佛意漫继续说回正题：“我们无论如何不能只让一个人和掘客打交道。凡事必须从尽可能多的角度去观察才能处理好——与异族交往也好，种植庄稼也好，为干旱季节储备粮食种子也好，都应该遵循这条原则。不过我说这些只是开场白，这次会议是谢德美召开的，她从生物学的角度对掘客和天使进行研究，估计现在已经得出成果了。我们就从你的研究报告开始说吧。”

谢德美说：“其实这也算不上什么研究成果，充其量只是一系列问题

而已。初步扫描的结果显示，掘客和天使这两个物种，和我们来到地球之后检验过的其他动植物一样，都是他们各自的先祖经过四千万年的进化，正常演变而成。掘客源自墨西哥南部的一种田鼠，而天使则是来自一种很普通的蝙蝠。和先祖相比，他们体内只有百分之五的基因序列发生了变化。虽然目前我们还没有条件去研究化石，可是很多变化你们用肉眼也能看出来。比如说，掘客的头身比例比田鼠大很多，所以他们的体形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使其能够撑起一个更重更大的脑袋。他们的手也发生了改变，既能握住有相当重量的大型工具，同时也保留了强大的力量，使其能够挖掘、攀爬，以及——我必须强调这一点——徒手杀戮。”

她把计算机显示屏上的老鼠和掘客的骨骼分析图换成蝙蝠和天使的骨骼图：“天使就更加复杂了——他们有飞行的能力，必须支撑一个更重的大脑，以及形成足够的力量去使用工具。他们的折中办法就是充分利用双脚，把它当作一双强有力的手掌。他们的髋关节有相当大的转动空间，所以他们可以用一只脚固定身体，另一只脚运斧如风。再看他们的手臂，本来蝙蝠的爪子已经退化了，可是天使的双手又重新进化，可以用来进行手工劳动。不过我们从最近一次很不幸的意外中了解到，他们的手臂非常脆弱，用力一捏就会断，所以他们不能负重。他们的手不能用来做沉重的体力劳动，只能胜任非常精巧细致的工作。”

她坐下来，目光坚定地注视着其他人。

绿儿终于意识到谢德美在说什么了：“你是说掘客城里的塑像都是天使雕出来的？”

谢德美说：“掘客的手不可能完成那么精细的工作。他们半昏迷的时候我做了测试，他们只能干大刀阔斧的活。当你用软黏土进行雕塑的时候，你必须控制力度，不能使出太大的力气。掘客做不了这个，他们只会把黏土捣鼓成泥浆。”

羿羲说：“可能你只检验了士兵和负责体力劳动的掘客。”

谢德美问纳飞和奥义克：“你们在地下城里见到有掘客长得不一样吗？”

纳飞说：“没有。”

奥义克说：“而且他们也承认那些塑像不是他们雕的。”

索菲娅说：“可是那些是他们的神祇，他们用天使婴儿的骨头去供奉这些神像。这整件事听起来怎么有点前后矛盾呢？”

谢德美说：“确实是很矛盾，这也正是核心问题所在。第一，为什么这两个高等智慧物种比邻而居，却没有一方被另一方灭绝呢？根据资料库的记载，在人类进化的同时，别的高等智慧人种也在进化；比如说粗

壮南猿和海德堡人，他们和人类有着共同的起源。可是后来粗壮南猿被直立人灭绝了，而海德堡人则毁在现代人的手里。”

羿羲纠正她说：“未必是灭绝，也可能是同化了。”

谢德美说：“不管是灭绝还是同化，总之现代人所到之处，粗壮南猿、海德堡人和直立人全部都销声匿迹。那为什么天使和掘客却能共存呢？”

索菲娅问：“因为他们不用竞争生存资源？”

谢德美笑道：“你确实是个好学生。不过你别忘了，掘客一方面吃天使的婴儿，另一方面却供奉他们雕塑的神像。他们之间的关系并不像……比如说，并不像老鹰和章鱼。老鹰和章鱼完全没有任何竞争关系；可是天使是掘客的猎物，他们却没有灭绝。”

纳飞说：“看来掘客是爱好艺术的文雅之士嘛。”

纳飞又在插科打诨了，绿儿正准备狠狠掐他，谢德美却把他的当真的：“纳飞，我同意你的说法。不过我觉得这里面有生物学的因素在起作用，尤其是那些塑像。奥义克，你说他们参拜那些雕像的时候，总是与繁殖和交配有关，对吧？”

奥义克脸红了，偷偷瞥了他妻子一眼，然后看着纳飞。

佛意漫说：“小奥，别扭扭怩怩的。纳飞觉得你应该把你的超能力说出来——只要告诉在座的各位就行了，不用跟其他人说，没必要害他们从此祈祷的时候都担惊受怕。”

羿羲恶毒地一笑：“至于我们，我们都是圣人，当然不怕被别人监视和偷窥。”

佛意漫说：“羿羲是说，我们之中有人能够知道别人的秘密，我们接受这个现实。而且你从小到大都有非常好的判断力，所以我们并不害怕。”

索菲娅说：“我害怕！我就是因为怕了你，所以才怀上你的小孩呢。”

“菲娅！”绿儿开口责备女儿。怎么这小女孩说话非要那么难听呢？

谢德美说：“奥义克，言归正传，我说得对吗？”

奥义克说：“对的。他们拜神的时候，有些想法……我是说他们想着那些雕像的时候……简直是色情淫秽。我们看到大部分的雕像都有磨损，有些已经变成一团了。那是因为他们拜神的时候用雕像全身上下地揉个不停。”

谢德美说：“你提供的信息很有帮助。这种行为在蝙蝠和其他鼠类动物里面是不存在的。你们以前学习的时候见过类似的现象吗？”

如诗说：“小谢，你才是生物学家。如果连你也没见过，我们就更不用说了。”

绿儿说：“既然说起哪个人知道什么，我想问一下，为什么我也列席这个会议呢？你们看，谢德美的丈夫没有来，华纱阿姨也没有来，可见这个会议并不是非要夫妻两人一起出席不可。小诗和菲娅来开会，是因为她们能看到一些语言无法描述的东西，可以帮助我们更深入地了解掘客和天使；和她们相比，奥义克是殊途同归，也能发挥作用。纳飞身穿星舰宝衣，还有个头像被供奉在掘客地下城。羿羲虽然不能下地干粗活，可是他擅长学习语言，而且还是操纵索引的第一高手，所以他在科研和人际交流方面都能发挥重要作用。可是我呢？为什么你们要我出席呢？”

“亲爱的，你缺乏安全感吗？”纳飞装出很关怀的样子。

佛意漫说：“你出席会议是因为你就是你。我需要你们做的事情并不需要什么特别的专长。再说了，你和上灵沟通的能力比任何人都强。”

绿儿说：“可是你们有索引就够了。我本不应该来的。”

如诗笑道：“闭嘴吧，小绿儿，你这样妄自菲薄，其实是在浪费大伙儿的时间。”

佛意漫说：“耐心点，我马上就要说到正题，到时候你就明白了。”说完他将谢德美的图片移走，换成周边地区的地图。他说：“我们在这里，掘客在这里，而天使的聚居地在这上面这一带。你们猜一下，这两个文化里面，我们会更了解哪一个？”

羿羲说：“那还用说，当然是掘客了！如果他们突然又有心情再干两把绑票活儿的话，我们对他们的了解就更深入了。”

佛意漫说：“我觉得这样下去会导致一些很不幸的结果。第一，我们当然会和我们最了解的种族最亲近，这本身就可能是一个错误。第二，更重要的是天使会以为我们和掘客交好，所以无论我们做什么都会引起他们的怀疑甚至敌意。你们看出问题了吧？”

羿羲点头道：“所以你想派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上去和天使一起生活。”

纳飞说：“怎么这话听起来那么不吉利。”这次绿儿捅了他一下。

佛意漫说：“不是他们当中的一些人，而是你们当中的一些人。”

看来羿羲有点生气了：“别派我去，我受不了那椅子。”

绿儿很理解他的恼怒。羿羲在野外生活了很多年，其间仿佛被禁锢在浮椅之中，经常需要如诗抱起他四处去，他的生活完全不能自理，吃喝拉撒都靠如诗服侍。那时候儿女还小，羿羲已经够难受了；现在他的儿女都已经长大成人，他实在无法再过回废人的生活，因为他再也忍受不了这种屈辱。如今在飞船附近他的磁力浮子能够正常运作，让羿羲可以像在女皇城里那样正常活动，他当然不愿意放弃这一切了。

佛意漫说：“你先听我说完。我已经仔细考虑过这件事情，如果你明白事理的话，一定会同意我的结论的。首先，我觉得我们不能抽调太多人上去和天使打交道，因为我们需要保存大部分实力，留守大本营、耕种田地、建设和完善这个殖民地。所以我只派两对夫妇和他们最小的儿女上去。我不能派谢德美，因为她必须留在这里操纵飞船上的设备。可是我需要派一个做事有条不紊，而且熟悉数据库系统的人，只有你才是最合适的人选。”

羿羲说：“在座各位随便哪个都很合适；在没有出席的人里，过半数也能胜任。”

佛意漫说：“索菲娅和如诗有类似的能力，这种能力是不可缺少的。所以她们两人一个人必须留守，另一个人必须上去。”

羿羲说：“奥义克学习语言最厉害，就派他上去得了。”

佛意漫说：“我需要奥义克留在这里，我想让他和耶律迈一起学习掘客的语言。”

绿儿明白，每个人都明白，让耶律迈独自一人担任翻译的角色是不明智的。佛意漫不想把话说明，可是他不能完全信任耶律迈。而且，自从绑架事件以来，耶律迈整个人都变了，他甚至可能拒绝接受这个任务。

佛意漫继续说：“而且，那些掘客认识奥义克。”

羿羲说：“他们也认识纳飞。”

佛意漫道：“阿羲，你别这样子和我争。纳飞是他们眼中的神，所以决不能让他们经常见到纳飞。他们就继续参拜那个头像得了，我们要让纳飞本人神龙现首不现尾，始终保持神秘感。”

纳飞说：“换句话说，了解我的人都不会崇拜我了？”

佛意漫说：“就是这意思。”

绿儿用特别亲昵的语调说：“我崇拜你。”

纳飞报以一个甜蜜的微笑。

佛意漫说：“至于你埋怨用浮椅不方便，纳飞和我都确信我们可以在山顶附近安装一个电磁中继站，覆盖天使聚居的山谷以及整条峡谷通道，这样一来你的浮椅就能够正常工作了。”

羿羲说：“可是电磁信号会被树木阻挡。”

纳飞说：“那个电磁中继站有四个节点，所以总有一个冗余平行线路。一般的树木不会影响你，除非是一棵特别粗壮的大树。”

羿羲说：“如果磁场能够正常运作的话我就去。”

佛意漫说：“就算没有磁场你也会去的，只是在浮椅里你会埋怨更多罢了。不过你可以得到一个补偿性的奖励——索引归你了。”

纳飞说：“那就一言为定了。我们还是四人行，一对兄弟和一对姊妹。”

“我还是没有用处。”绿儿说这话的时候尽量冷静，可是言辞间还是流露出失望。

佛意漫说：“其实你不见得比纳飞差。他的皮肤再怎么发光发热，那些天使也不会像掘客那样敬畏他。而且他们和人类的初次接触竟以残忍暴力收场，所以就算有如诗和羿羲出谋划策，你们还是需要花心思些奇思妙计才能让天使接纳你们在他们的地盘定居。亚赛和帕达洛都拍着胸口说那个受伤的天使没有使用任何暴力，可是这不等于其他天使也爱好和平。他们毕竟是有智慧的高等生物，所以他们就必然像人类和掘客那样良莠不齐，当中肯定不乏作奸犯科的成员。”

纳飞说：“干脆把他们都灭掉算了。”

人人都吃惊地看着他。

纳飞说：“我是说笑啦。”

佛意漫说：“你在天使面前可别开这样的玩笑！”

纳飞显出很厌烦的样子：“我负责做正经事的时候，当然不会开这些蠢玩笑。”然后他咧嘴一笑，“可这个会议是你主持的。”

佛意漫说：“我真要感谢你的鼎力支持。好了，其他人还有别的话题吗？”

谢德美说：“我还有话说。每个和掘客打交道的人，还有每个和天使打交道的人，尤其是后者，你们必须眼观六路耳听八方，仔细观察他们的一切。不仅要留意他们和我们的不同之处，还要留意他们和我们相像

的地方。每注意到一件特别的事情，你们必须立即记录下来；否则年深月久就会习以为常，再也注意不到了。羿羲有索引，我在飞船上有计算机，我们应该每天晚上开会讨论写报告。”

奥义克问：“我们什么时候开始？”

佛意漫答道：“和掘客打交道的人可以马上开始了。至于天使方面，我们必须先把这个受伤的天使治好，或者至少先把他救活，然后再上山。目前来说，你们四个轮流过来陪伴这个离群索居的可怜家伙，在谢德美允许的范围内，尽量多抽点时间陪他。如果可能的话，和他交个朋友。”然后他的目光突然变得很严厉，“你们绝对不能带他去任何可能碰上耶律迈的地方。阿迈还是有权自由进出飞船，可是我会让他避开谢德美帮助天使康复的那一层，这就应该足够了。”

谢德美还说了另一件事情：“我很想了解这两个种族的性行为。繁殖与生存，这是推动物种进化的两个关键因素。为了从社会文化以及生物学的角度去了解他们，我必须首先知道他们在交配、繁殖、进食以及自卫等方面的规律和本能。另外，这些雕像在两个种族的文化里都有一席之地。”

纳飞装腔作势地唱道：“艺术乃生命……生命即艺术……”

绿儿用尽全力捅了纳飞一下，纳飞惨叫一声。她希望这下子能在他大腿上留下点瘀痕。

会议结束后，谢德美和羿羲逗留片刻，仔细研究掘客和天使的身体扫描图片以及各项数据指标。谢德美说：“有一件事情我本来想在全体会议上讨论的，可是今天这个小会的结果和我预想的不一樣。我不知道佛意漫的计划是什么，不过现在最关键的是你了解这件事情；等你在峡谷顶上安顿好之后，就可以在天使那里寻找答案。”

羿羲说：“我还没答应上去呢。”

谢德美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羿羲说：“唉，算了，你告诉我吧。”

谢德美说：“你看这里，这是雄性的掘客；再看这里，这是我们那个天使，也是雄性的。”

“我不知道你指着什么。”

谢德美说：“我也不知道这具体是什么，不过这里有一个很小很小的器官，可能是一个腺体吧，我不知道它的功能是什么。人类是没有这个腺体的，而且我扫描过的其他物种都没有这个器官。”

“那又怎样？就是他们和其他物种不一样呗。”

谢德美说：“事情没那么简单。你想想，生物多样性源自物种的分化。不同的物种长出相似的器官，只有两个可能性。第一，它们有共同的始祖；第二，趋同进化，也就是不同物种在相似环境的压力下发展出相似的生存策略去抵御外力。我们先看第一种可能性，如果他们长出相同的器官是因为有共同的始祖，那么就应该有证据显示在同一时期从同一个始祖分化出去的其他种群也有这个器官。可是，羿羲，这个证据并不存在。在各个种类的老鼠、蝙蝠以及它们的近亲里，没有一例个体在身体这个位置或者附近长出和这个腺体哪怕有一点点相似的器官。而且我说的不仅仅是现在，我查了飞船上最古老的生物资料库，在四千万年前的个体身上，这个器官也是不存在的。”

“那就是趋同进化呗。”

“问题是，除了骨骼与肌肉结构之外，趋同进化只会造就功能相近的器官，却不会确保这个器官会长在相同的位置。”

羿羲说：“除非这个器官与男性生殖有关系，这样的话，阴囊上方就是唯一适合的位置了。”

“没错！以后你和我兵分两路，分别研究这两个种族，一起找出他们长这个器官的原因。你想想，地球上为什么只有这两个物种有这个器官？而为什么他们偏偏又是有智慧的高等生物呢？”

羿羲问：“莫非这和他们的智力有关？”

谢德美说：“我的第一反应也是这样想。不过我们还没机会看一看雌性的掘客和天使。她们也是有高等智慧的，如果她们没有这个器官的话……”

“或者也没有类似功能的器官……”

谢德美说：“你看到这件事情的诡异了吧？这个器官来自哪里？有何功能？为什么只存在于两个智慧物种里面？而且它很可能只存在于雄性身上。它可能与智力有关；从它的位置来看，也可能与繁殖有关。”

羿羲咧嘴笑道：“他们和人类的相似程度可能比我们设想的要更大呢。”

谢德美瞪了他一眼：“你是说男人的智力与睾丸素有关联？”

羿羲说：“我想说的比你这句话难听很多。”

谢德美说：“当然了，当然了，你自己也是个男的。不过，正如你暗示的，人类的男性有过半时间都是用他们的第五肢去思考，而他们身上

并没有这个奇怪的小器官。”

“谢德美，我是在说笑的，我又不是在进行严谨的科学论文答辩。”

谢德美挤出一丝笑容说：“我知道，羿羲，所以我回答你的时候也是在说笑呀。”

羿羲也笑了，只是笑得有点勉强。

“羿羲，你就多留意一下吧，帮我找些答案和解释，我也就别无他求了。我会把我留意到的一切都输入数据库，就算你上山了，我们也能够通过索引共享资源。”

羿羲说：“如果我上山的话。”

谢德美说：“随便你怎么说吧。”

当羿羲和谢德美在电脑终端前面讨论的时候，索菲娅拦住绿儿，把她拉到一角，一直静静等到所有人都离开图书室以及离开飞船。

索菲娅问：“为什么爸爸今天开会的时候做那么多弱智的事情？尴尬死了！”

绿儿说：“弱智？呵呵，我倒不觉得，可能我见惯了，他总是这样。”

“我从来没见过他这种样子，而且他这样做一点也不好玩。”

绿儿说：“他觉得好玩……老实说，我也觉得挺搞笑的。”

索菲娅说：“我真的完全不了解他。”

绿儿说：“当然了，因为他是你爸爸。”

索菲娅快走到梯子那里的时候，绿儿才终于想到真正的答案：“菲娅，亲爱的，你从没见过他这个样子，原因很简单。他只有开心的时候才是这样子的。”

索菲娅扬起眉毛，若有所思地点点头，然后扶着梯子，像小孩子一样滑下去了。绿儿向下对她大声叫道：“小心！别忘了你还挺着个大肚子呢！”

“得了吧，妈妈！”索菲娅大声回答，她的声音在船上各层之间回响。

她自己也是半斤八两，还有脸谴责她爸爸弱智？绿儿摇摇头，抓牢了梯子的扶手一步一步慢慢向下走。

蒲头倒挂在树枝上，一双飞翼裹住身体，有点像古人穿的衣服。他一言不发，耐心地听完宝博一帮人长篇大论的血泪控诉。对方人多势众，而蒲头呢，一个为他仗义执言的人也没有。本来披头的妻子伊帼是很乐意为他发言的，无奈在这种情况下，苦主的妻子是没有发言权的，因为人人都知道她要说什么。所以伊帼只能和蒲头并肩倒挂在同一根树枝上面，陪他一起沉默。

不过，就算蒲头孤立无援，他还是有两个杀手锏。第一，人人都知道双生子相互之间的责任和义务。没错，宝博大可以把她的论据全部列出来——披头肯定已经死了；古人已经很生气，我们就别再去招惹他们了；古人抢走披头的尸体是为了拿去喂地鬼——可是议会中的每一个人，无论男女，心中总是对孪生的另一半怀着千丝万缕、难以割舍的深情。蒲头自己心中就百感交集，剪不断理还乱。当初披头不听蒲头的规劝，一意孤行，飞到山下古人的村庄里窥探；后来他再次无视蒲头的忠言，非要独自面对前来兴师问罪的古人，亲手把偷回来的谷物还给他们。可是无论披头再怎么不好，他始终是蒲头的孪生兄弟。当蒲头目睹那个怒气冲冲的胡子巨人把披头折磨得奄奄一息，当他看见披头的身躯好像干柴脆木一样被古人折断，他多么想怒吼着飞下去和那人同归于尽。可是这样做等于自杀，是被严令禁止的，所以蒲头只能竭尽全力逼迫自己藏在树上不出来。他们的原则是，如果你救不了已经落难的那个人，就不要再白白牺牲另一个。蒲头一生循规蹈矩、谨小慎微，这一次终究没有破例。过后有人称赞他处变不惊，沉着冷静，可是蒲头听了反而更加难受。他只能在心中声嘶力竭地叫唤：披头，你这个蠢货！唉，披头，我的双生弟兄！我多么希望代替你去死啊！

本来，命中注定蒲头才是短命的那一个。想当年他们才两岁——身体已经长得太重，父母不能单独携带他们飞行——地鬼大举杀到他们的栖息地，父母毫不犹豫地抓住披头的双脚跃上半空，向高处安全的地方飞去。那是相当长的一段距离，蒲头只能孤零零地待在枝头上等父母回来，而这时候有一只地鬼正在迅速往上爬。蒲头知道爸爸妈妈选择了他的孪生兄弟，而不是他。他万念俱灰之下几乎想留在原地等死——既然连爸爸妈妈都不珍惜他的生命，他又何必珍惜自己呢？可是蒲头的求生欲望还是占了上风，多亏了披头在空中大声喊道：“小弟，你一定要活下来！”没错，他要顽强地活下去，不是为了父母——因为他在父母心中一文不值——而是为了孪生兄弟披头！

所以他一点点地朝着树枝的最远端移过去。地鬼哈哈大笑，开始慢慢地、小心翼翼地爬上这根树枝，步步紧逼。在地鬼的重压之下，树枝越坠越低；蒲头看到下面有另一只地鬼在守着，只等他再低一点就出手抓人。

果然，下面的地鬼等不及了，拼命向上一跳，两只利爪沿着蒲头的脑壳顶掠过。通常在这个时候，很多小孩子都会惊慌失措，不顾一切地冒险飞出去。可是他们的飞翼还没长成，软弱无力，根本飞不高，只能在地面附近摇摇欲坠地扑腾。下面的地鬼只要追上去，一跳起来就能把

他们抓住，然后拖到洞穴里野蛮地生吞活剥，当作宴会上的一道大菜。

所以蒲头没有飞，而是鼓起勇气向着树枝上的地鬼移动。这样一来树枝稍稍升高，下面的地鬼就算跳起来也够不着他；可是树枝上面的地鬼却伸手来抓，那爪子横扫过来，两次都刚好擦到蒲头的双脚。第二下的时候，地鬼全身都绷直了，身体眼看快要失去平衡，岌岌可危。蒲头瞅准这个时机猛地一蹦，地鬼惨叫一声就从树枝上摔下去了。等那只冤大头千辛万苦再爬上来的时候，蒲头的双亲已经及时赶回，把他救走了。披头在安全地方等着，见他来了，马上送上一个热烈的拥抱。然后两兄弟窃窃私语，蒲头向披头详细讲述他死里逃生的经过。从那时候起，蒲头就知道，他捡回这一条命是为了终此一生守护着他的孪生兄弟；如果不是命中注定他要保护披头一生一世，蒲头肯定躲不过那一劫。他这个想法一直以来都得到众人的尊重和认同。

蒲头还有另外一个法宝。人人都知道，不论议会最终怎么决定，蒲头也会下山救人，甚至以身代死。所以议会要表决的议题不是蒲头应不应该去，而是他们需不需要撕破蒲头的一个飞翼，以防他擅自下山闯下更大的祸患。破翼是一个极端残酷的刑罚，通常只用在强奸犯身上，因为剥夺一个人飞行的能力其实是对他最大的羞辱。这个刑罚最终会导致一个惨绝人寰的结局：地鬼下次入侵的时候，被破翼之人会落在他们手里，受尽折磨而死。因为这人不是婴儿，所以地鬼不会把他带回地洞，而是一拥而上，当场就将他开膛破肚、生吞活剥。不过，地鬼忙着吃他的时候自然顾不上旁人，这样的话，有好几个小孩会因此而得救，这也算是作奸犯科之人为大家做的最后贡献吧。

可是蒲头并非奸恶之徒，他唯一的“罪”就是无视议会的决定，一心去救自己的孪生兄弟；破翼之刑用在他身上，未免过于残忍。其实在这个关头，就算蒲头否认自己打算违抗议会的禁令也没有好处——这只会让人觉得他爱法律多过爱自己的孪生兄弟，这简直是对他的一种侮辱。这就好比大家认定披头的妻子必然赞成救她的丈夫，所以干脆不让她发言一样，也不管她是否真的打算恳求救人。同样的道理，大家也认定一个男人为了拯救自己的孪生兄弟，必然会把智慧、法律、危险和恐惧都抛诸脑后，义无反顾地前去救人；因此不管他会不会真的抗命违法，反正是疑罪从有，先惩罚了再说。如果大家不惩罚他，这就表明他们极端鄙视他，觉得他没有胆量为了孪生兄弟去冒险，这种鄙视比破翼更残酷。

所以现在议会要做出决定：对蒲头施以破翼之刑，还是任由他置集体安危于不顾，下山再次面对那些古人。

终于，宝博和她的支持者都说完了。他们一共有多少人呢？就算没有议会半数那么多，距离一半其实也不远了；只要有几个不曾发言的议员投票支持宝博，那么蒲头就会被破翼，而披头就永远禁锢在古人手上了。

轮到蒲头发言的时候，大家已经很疲劳了，所以他必须言简意赅：“我相信古人不是我们的敌人。没错，他们确实生披头的气，否则也不会专门追到峡谷这里来找他；而且，他们还拒绝了披头奉还的谷物。可是动手打披头的只有一个，其他古人都避开那个凶手或者伸手想阻止他……”

宝博打断他的话：“你怎么知道古人想怎么样？”

刚才宝博陈词的时候，蒲头恪守议会的规程，并没有插话。所以现在在议会众人爆发出一阵愤怒的尖叫声，纷纷谴责宝博竟敢打断蒲头的发言。宝博万分窘迫，在众人的尖叫声中转头侧目，再不敢正眼看人。

蒲头继续说下去：“当时在场的不仅我一个，其他人也看见那一幕了。那个胡子古人行凶的时候，其他古人看起来并不赞成他的做法。当时在场的哪一位没看见这一幕，请你现在就说出来，我允许你们发言。”

蒲头这个说法，就算当时在场的人不完全同意，他们也没有十足把握敢完全否定；尤其现在他是在为自己的孪生兄弟陈情，所以更加没有人愿意唱反调了。

“披头没有死，我亲眼看见他很勇敢地睁开眼睛，告诉我们他还活着。而那些古人也发现他没死，却没有因为他不是小孩就当场把他吃了。正相反，他们对披头很细心，将他放在古人自己的皮革里面运下山去。老实说，我也不知道他们的目的是什么。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虽然古人在皮革下面的身体也没有什么毛，可是他们的外形长相完全不像地鬼，所以他们的内心可能也和地鬼不一样。毕竟他们是从天上来的，对吧？很可能他们现在已经不生披头的气了，如果我去恳求，他们可能会让我带他回家，或者至少允许我留在他身边陪伴他走完最后一程。”

说到这里，蒲头咽了一下口水，努力回想着宝博提出的其他观点，好将它们各个击破：“我觉得古人并没有生我们所有人的气，否则他们不会仅仅打伤了披头就罢手的。当时已经天亮，他们看见负责放哨的女人在村子上空盘旋，肯定也知道我们躲在什么地方；可是他们只是走到山脊顶上就止步了。这表明他们没有因为披头一个人的行为而怪罪我们所有人。因此，就算我这次下去又把他們惹恼了，也绝对不会连累大家。”

宝博他们还说了什么呢？他们一帮人虽然说了很多长篇大论，其实大部分都是反复叙述的老生常谈，该驳斥的都已经驳斥了。蒲头决定结案陈词：“议会的诸位，最后我想说的是，我的孪生兄弟没有做错什么，他只是追随前辈的脚步而已。那个前辈就是他妻子的祖先，大名鼎鼎的克提！披头和克提一样，都是被古人所吸引。虽然披头的做法为我们带来风险，可是他并没有违抗议会的命令，因为当时宝博的禁令并没有得到议会的授权。她说在议会做出决定之前任何人不得擅自与古人接触，而议会始终没有正式颁布禁令。你们可以说披头鲁莽愚蠢，只懂逞匹夫之勇，可是你们不能否认他有过人的胆量，也有行动的决心；而且他这

样做不是为了一己之私，而是为我们所有人谋福祉。这样一个勇士难道应该被抛弃吗？难道你们为了阻止兄弟团聚，不惜将他的孪生兄弟破翼吗？在座的各位，包括宝博在内，有披头这么勇敢的双生子，难道不感到自豪吗？我要成为披头真正的兄弟和朋友，请你们不要阻拦我。此去的风险尚未可知，难道我们因为害怕这些莫须有的危险就连众所周知的好事也不敢去做吗？”

说完，蒲头在枝头上转过身去，张开双翼，等待最终的表决。他听见宝博的支持者纷纷落到地上，有多少人呢？他们几乎是同时跳下去的，一下子就完了，再也听不到有人落地的声音。刚刚表态的这批人那么草率就做出决定，这可能意味着他们都是刚才发言支持宝博那一批人。

也可能不是。

和往常一样，索菲娅总是第一个醒来。其实在怀孕之前她总是比奥义克睡得多；可是怀孕以后，出乎她意料之外，肚里的胎儿严重压缩了她膀胱的体积，所以无论她是否情愿，每天天亮之前她总会被憋醒。索菲娅很想再多睡一会儿，可是醒了之后她就无法重新入睡了。与其躺在床上干耗着，还不如起来做点事情。

今天她做的事情就是背靠着墙坐在一张凳子上神游太虚。虽然她人在这座单间小木屋里，思绪却飘回了传说中的女皇城。索菲娅试图想象这座女人之城是什么样子的。妈妈告诉过她，那里有成千上万的建筑物，密密麻麻地挤成一大片，除了房子正面，其余三面都与邻居的房子紧靠在一起。有时候别人会在你房子正前方建一栋新的建筑物，把你的家门完全堵上，让你没办法走到街上；这时候你唯一的办法就是出钱找一群流氓把对方打跑。有人甚至会在街道中心建房子，把整条街拦腰截断。不过他们这样子阻街僭建，很容易惹起众怒，很多行人会在路过的时候顺手搞破坏，阻挠工程的进展。

索菲娅很难想象那么多人挤在一个地方。在她的一生中，她只认识这个殖民团队的成员。她新认识的人只不过是那些新生儿；她所见到的房子仅限于他们亲手搭起的木屋，以及宇宙飞船基地里面的那些魔术般的神奇建筑物。不过那个基地不是城市，因为那里的全部人口索菲娅都认识。

可是那些掘客却拥有一个真正的城市，对吧？虽然这只是一座地下城，虽然它唯一高于地面的部分是那些隐藏在树干中的隧道入口，可是这始终算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城市吧。索菲娅想象着人类刚刚从和谐星球到达这里的时候给他们造成多大的混乱。人类一落脚就开始砍伐树木，将飞船降落的那片空地向外扩张。被砍倒的树木里，有一些连接着地道入口；掘客必须将这些地道都封死，防止人类从中空的树干向下看时发现隧道的入口。可是就算掘客封死了那么多地道，他们这座四通八达的地下城依然包含着数不胜数的洞穴。

索菲娅知道这确实是一座名副其实的城市，因为她能够看见很多掘客——甚至可能是大部分掘客——相互之间的联系，而且每时每刻总有成千上百条连线消散凝聚、变化无常。这是索菲娅见过的唯一一座真正的城市，可是她其实并没有亲眼目睹这座地下城的真容——可能永远都不会看见了。索菲娅死活也不愿意爬进那些隧道里面，她希望自己这一生也不需要爬进那个黑暗的空间。她的皮肤不像爸爸那样随心所欲地发光，她下去就意味着身处永恒的黑暗之中。除了黑暗之外，索菲娅还会被无数的陌生人包围着。掘客的外型与人类相差太远，太接近动物了，可是她并不介意这一点；她介意的是她不了解他们，无法预测他们的行为。就算是耶律迈、梅博酷和欧必忍这么危险、这么信不过的人，在她眼中还是比掘客安全，因为她了解他们；而掘客对于她来说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存在。

在女皇城中估计也差不多吧？没有人能够认识城里所有的居民，所以一个人走在街上就等于被陌生人包围着。你以前从没见过那些人，将来也不会再见。这些陌生人可以来自任何一个角落，心中可以有任何一种想法。他们当中肯定不乏心怀不轨者，暗自盘算着如何害你或者害你关心爱护的人，而你却无从得知……

生活在城市里的人是怎么熬的呢？他们怎么能够忍受在陌生人群中挣扎求全呢？为什么他们不躲回家中，把门堵上，然后龟缩在一个墙角里饮泣呢？

想到这里，索菲娅突然问自己，为什么我就没有躲起来呢？我也明知道四面八方都是掘客，我既不认识他们，也没办法预测他们的行为，而且他们完全有能力害死我和我关心爱护的每一个人——为什么我还能每晚安心入睡、每早正常起床呢？

这时候门外有人轻轻地拍手掌。

索菲娅站起来走去开门，原来是耶律迈。

他问：“奥义克起床了吗？”

索菲娅说：“呃……还没呢，不过也是时候了。”

奥义克躺在床上迷迷糊糊地说：“我已经起床了……反正是睡醒了。”

索菲娅说：“请进吧。”

耶律迈走进屋里站着。奥义克从床上坐起来，示意大哥坐在床尾，耶律迈这才坐下来。奥义克问：“什么事？”

耶律迈说：“佛意漫要我去和那些掘客人质打交道。”

奥义克说：“如果你想的话……。”

“我会做好我的本分工作，”耶律迈说着，脸上露出一丝奸笑，“因为我发过誓的。”

奥义克说：“好吧，那么我们应该一起学习掘客的语言。”

耶律迈说：“你已经有了一个好的开始，我想你把已经掌握的信息都教给我。”

“其实我也没掌握很多，只是几个单词罢了。我还不知道这门语言的语法结构。”

“你知道多少都教给我吧，我想蒲储诺也学习一下。你能不能给我们俩上一堂课？”

奥义克说：“这主意不错啊，没问题。”

屋外传来人跑动的脚步声，噔噔作响，只见蒲储诺出现在门口。他叫道：“爸爸。”

耶律迈站起来。

“有一只天使站在羿羲的屋顶上。”

“谁在值班？”奥义克一边问一边站起来穿衣服。

蒲储诺说：“是摩亚值班，他派我来找你。”

耶律迈问道：“找我？”

“嗯……找成年人。”

耶律迈说：“他不是让你找我。”

“我就是要找你！”蒲储诺一脸挑衅的神情。

耶律迈说：“快去找佛意漫。”

耶律迈竟然那么清楚自己在这个集体中的地位，而且还安心接受现状，索菲娅一直觉得很意外。最近这段时间，她看到耶律迈与绝大部分人之间的联系已经变得细若游丝，唯独与他的长子还保持着明亮和牢固的连线。可是耶律迈同时也让儿子目睹父亲的卑微，让儿子知道父亲并非像他想象的那么强大、那么骄傲。索菲娅觉得很悲哀，因为他这样做会在蒲储诺心中造成真正的痛楚。可是耶律迈很坦然地面对这一切，一点也不忌讳……

除非他是刻意让蒲储诺饱受痛苦的煎熬。

不，不会的。索菲娅不敢相信耶律迈竟然会处心积虑地在儿子心中种下刻骨铭心的仇恨。

这时候奥义克已经穿好衣服向门口走去。耶律迈好像并不打算跟着去。

索菲娅紧跟在奥义克后面，一边走一边问耶律迈：“你不好奇吗？”

耶律迈说：“我已经见过一只了。”

他们来到羿羲的屋子，只见一个天使僵直着站在屋顶上，一动也不动。羿羲、如诗和他们的儿女都站在屋外看着天使，其他人也开始聚集起来。索菲娅说：“他看起来很害怕。”

“他不是怕我们。”奥义克一边说一边指着树林的方向，只见树梢枝头和灌木丛中影影绰绰，聚满了掘客，“他们把天使称作‘空中肉兽’，意思是天上掉下来的肉。”

“他们吃天使？”

奥义克说：“他们更愿意吃天使的小孩。我们这样说吧，掘客和天使之间的邦交还处于一种非常原始的状态。”

索菲娅这时候突然有了新的发现：一束亮线从站在屋顶的天使身上一直连到飞船里面，索菲娅从没见过哪两个人之间有这么明亮、这么牢固的连线。她说：“他来是为了另一个天使，为了那个正在飞船里养伤的天使。”

奥义克说：“应该是。”

索菲娅说：“肯定是！”

“他正在祷告，求我们把他交给地鬼之前先让他和他的……他的兄弟见最后一面。可是……可是他们的关系似乎比兄弟更进一步。”

“那我们就带他去吧。”索菲娅说完，径直走到屋顶边缘下面，伸手攀住横梁，双脚蹬着木墙开始往上爬。

奥义克有点不满地说：“菲娅，瞧你挺着个肚子……”

索菲娅说：“没办法，你只是站在那里光说不动。”

很快，他们两人已经站在屋顶上。那个天使纹丝不动地看着他们，奥义克和索菲娅各自向他伸出一只手。

天使突然张开双翼，就像撑开一把伞似的，从一个浑身颤抖的小不点儿突然转变成一片妖气逼人的巨大魔影。这个变化相当震撼，奥义克和索菲娅都被吓了一跳。不过虽然他的双翼展开特别宽，他的躯干在巨大翼膜的映衬之下却显得特别瘦弱，就像蝴蝶一般。可是天使的身躯虽小，却有一个摇摇欲坠的沉重脑袋；他全身上下唯独这个大脑袋能与他巨大的双翼合衬。那个受伤的天使在健康和强壮的状态下想必也是这样子。

“嗯，看来我们不能抬着他走来走去。”奥义克说着就打手势让天使走近点。天使很不自然地向前迈出一步。奥义克说：“他不是一只习惯走路的动物。”

索菲娅说：“他不是动物，而是一个能够鼓起勇气直面恐惧的男子汉大丈夫，而且他非常爱他的兄弟。”

“不单纯是兄弟，而是‘另外一个自己’。”奥义克纠正她说，“没错，在他们的语言里，这个词就是双生子。”

“我们带他去吧。”索菲娅走到屋顶边坐下来，攀着边缘荡回地面上；奥义克紧跟在她后面。过了不久，那只天使也来到屋顶边缘，张开双翼一下子扑下来，把好几个小孩吓得尖叫着跑开。

这时候，索菲娅看见树林里的众掘客靠近了一点，却始终徘徊在人类村庄的地界之外，不敢越雷池半步。

奥义克正忙着向纳飞和佛意漫解释他和索菲娅看到的東西以及他们两人的决定。

纳飞问道：“我们让两个天使见面……这合适吗？如果他看到兄弟伤得那么重，会有什么反应呢？”

佛意漫说：“那你还不如担心要是我们不让他见兄弟的话，他会有什么反应。”纳飞听了就点了点头，于是奥义克和索菲娅带着这个天使向飞船走去。

自从被古人带走以后，披头陆续醒过几次，可是每一次都仿佛还在梦境之中。他仰面朝天悬浮着，身体下面的空气好像变得很浓稠，竟然能把他承托在半空之中。披头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动，因为他根本打不起精神去动，甚至连动一下嘴唇说句话也不想。在他睁开双眼的短短几个瞬间里，他总能看见一个女性古人；她似乎也是浮在半空，缓慢地在他的视线范围内进进出出。他头上的天空没有一点色彩，好像云神还没有决定天气的好坏。披头还感到微风吹拂，却分辨不出风向——莫非是从正下方吹上来的？就连嗅觉似乎也不好使了，他只能隐约闻到他自己的汗味和古人身上那股陈腐古旧的香味，除此之外再也闻不到一点生命的气息。就这样苏醒一会儿之后他又会慢慢地昏迷过去——不是睡着，而是真的不省人事。

难道这就是死亡吗？难道古人已经把我带到天国？在云中漫步就是这种感觉吗？

散碎的记忆片段在半梦半醒之间飘过，披头已经数不清他到底梦见了多少旧忆。也不知道是在第三次还是第五次苏醒的时候，他突然意识到这里肯定是在古人的高塔里面，那片天空其实是屋顶。这算不算是一个隧道呢——地鬼也挖隧道，只不过古人的隧道是建在地面上。或者这是一个窝巢的顶篷——人们也在窝巢上面搭起篷盖给婴儿立足；小婴儿最初只能揪住妈妈的皮毛，稍稍长大之后才能倒悬在篷盖的小树枝上面。

古人到底像我们还是像地鬼呢？

说他们像天使吧，可是有一个古人在狂怒之下把披头的翼膜撕烂，再将他扔在地上等死——这样的暴行简直和地鬼没什么两样。

说他们像地鬼吧，可是其他古人却很细心地呵护披头。他们身上那张用茅草材质编成的皮革可以随意脱下来和披回去，他们就是用这张特殊的皮革抬着披头下山，以减轻披头的痛苦，让他终于能够陷入昏迷。披头到现在还活着，既没有被古人吃掉，也没有被他们碎尸万段，甚至没有像囚犯一样被关押起来。古人能做出这些善举，与我们何其相似！

或者有第三种可能性：他们和诸神很相像——他们的神力让我完全感觉不到痛苦。

可惜，疼痛终于在某一天又回来了，同时披头也在受伤之后第一次完全清醒过来。他的四肢和手指都恢复了知觉，甚至还能稍作活动；他也不再是轻飘飘地浮在半空，因为他体内每一根被折断的骨头都受到巨大的压力。披头的脑袋转了一下——没错，他能够转头了！他将背部向上移，刚好能看见他的各处断骨都有夹板包扎着，就像给树枝嫁接那样。那些夹板都很沉重，披头根本抬不起来；他只要一用力，各处伤口的隐隐钝痛在一瞬间就变成尖锐的刺痛。

为什么他们让痛苦重新降临在我身上？这是死亡的前奏吗？难道他们已经判定我没有继续生存的资格？或者他们决定把我从天国送回人间，让我和我的孪生兄弟、我的妻子、我的同胞们团聚？

披头听见一个尖锐而沙哑的嗓音——没错，这就是古人的声音。他们的语言虽然也带着一点音乐的色彩，可是也夹杂着地鬼特有的“啦啦”和“嗡嗡”的噪声。

这时候他耳边传来另一个声音：有人清清楚楚地说出了他的名字，语气中饱含关怀和挚爱。

那个声音说：“披头。”披头一听就知道这是谁——虽然难以置信，却千真万确。

他回答道：“蒲头。”随着一阵飞翼扑腾的声响，披头的孪生兄弟站到他身边，低头看着他。

蒲头说：“我叫你别去古人的高塔那里。”

披头说：“可是现在你自己也来了。”

蒲头说：“宝博为了阻止我来，还想破我的翼，吓得我几乎不等表决结果就飞走了。不过后来我想，如果你幸存下来的话，我希望你能够载誉而归，所以我没有逃走，而是等他们判决。大伙儿都支持我、支持我们！披头，你坦然接受那个愤怒古人的惩罚，这种气度和胆识，大家都看在眼里，大家都以你为荣！”

披头说：“那个古人是我见过的最恐怖的东西，比地鬼还恐怖得多！”

蒲头摇了摇头，说道：“我见过地鬼的脸，也看过其他古人的面容。我不觉得他们的恐怖程度有什么区别。”

“可是蒲头，那些地鬼，他们纯粹是渴望吃了我们，而心里对我们其实没有一点憎恨。至于那个古人，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人那么苦大仇深、满腹怨恨。”

蒲头说：“他们带我来找你，找我的双生子、好兄弟。他们知道我是谁、想要什么，所以他们就把我带你到这里。”

刚才那个古人又发出声音了，蒲头看了她一眼，然后再看看在座的其他人。披头也转头四顾，只见另外还有四个古人走进了这个——什么呢？是窝巢？还是隧道？随便吧，披头哪还有心思管这个！

披头只认得人群中的一张脸孔，前段时间他夜探高塔时就与这个古人有过一面之缘……那真是扭转命运的一晚。披头说：“那天晚上就是他看见了我，就是他看见我偷稻草，后来发警报的肯定也是他！”

蒲头问道：“可他并不是那个愤怒的古人吧？”

披头说：“嗯，他和打我的那个古人不一样，他现在确实没生气。天哪，千万别让我再碰上那个愤怒的古人。”

奥义克说：“太好了，他们终于说了一句类似祈祷的话。那些掘客说话的时候有一半时间像是在禀神祷告，所以我才听得懂；如果这些天使也有那么虔诚就好了。”

谢德美说：“他们说什么？”

“他希望再也不会见到那个愤怒的……古人。”奥义克说到这里忍不住笑了，“我们当然是古人了，上古时代的人回来了。”

谢德美说：“这件事情非常重要，千万不要掉以轻心，笑笑就忘了。纳飞、绿儿，你们谁去找如诗和羿羲过来？如果将来他们也上山去做天使联络员的话，那么现在就需要和这两个天使正式见一面了。”

纳飞说：“好的，我这就去。”

绿儿说：“纳飞，你别傻了，我去。”

奥义克说：“还是我去吧。”

谢德美说：“奥义克，我们需要你留在这里，万一你能听懂多一点呢？”

最后还是纳飞出去了。

绿儿说：“天使的语言就像唱歌一样，而且全是爆破音，对吧？好像小溪流水中冒出的泡泡，又像……”

索菲娅问：“又像什么，妈妈？”

“又像我浮在圣湖水面上、在半梦半醒之间听见的旋律。”

索菲娅说：“会不会真的是地球守护者把他们的歌声传给你了呢？”

谢德美说：“静一静！你们看，这两个天使长得一模一样，我猜他们是孪生双胞胎。”

奥义克说：“他们确实互相称呼对方为‘另一个自己’，而且他们比一般的兄弟亲近百倍。”

绿儿说：“可能我那对双胞胎相互之间也有这种感情。可惜他们年纪太小，不懂用语言去描述内心感受。”

谢德美说：“静一静！奥义克仔细听，其他人认真看，都别说话。”

可是索菲娅硬把最后一句话说出来才罢休：“这两人之间的亲情太浓了，人类当中没有哪两个人的关系能够比得上。”

蒲头说：“毫无疑问，你是所有男人里面最蠢的。”

披头说：“承蒙夸奖。你是所有男人里面最真挚的，希望有女士还能看到你坚强勇敢的一面，愿意下嫁给你。”

奥义克说：“那个受伤的天使刚才祈祷，希望有女性会欣赏另一个天使坚强勇敢，愿意和他成为配偶。不，应该说和他‘结合’。”

索菲娅提醒他：“和他结婚。”

“嗯，也可能是结婚吧。反正那个单词暗含了编织、缠绕、打结的意思。”

索菲娅说：“我知道两个人之间的编织缠绕是什么，他说的就是结婚。那个健康的天使还是单身，而受伤的那个已经结婚了，因为他有一束非常牢固的丝线一直连到峡谷顶上。”

谢德美说：“你知道他们的名字没有？”

奥义克问道：“怎么？你想我学他们发的那种声音啊？”

“总有一天我们都需要学他们的话，你现在试一试又何妨？”

“那个健康的天使名叫乌——欧……每个元音前面都带着一个很小很快的辅音，突——头，蒲——头。”

“另一个呢？”

奥义克苦笑了：“一样，连名字都一样。”

谢德美喃喃自语：“难怪叫‘另一个自己’。”

“噢，不对，有点不同。另一个好像叫蒲——他，健康的那个叫蒲——头。”

披头说：“你静一静，听！”

“听什么？”

“听古人说话，他们刚说起你的名字呢。”

两人仔细听着。

奥义克说：“蒲头……蒲头……”然后他含含糊糊地练习了几次，最后终于把名字清楚地说出来了：“蒲头，蒲头。”

披头说：“他们叫你呢。”

蒲头立即跳到地上，消失在披头的视野之外。可是披头听见他说：“古人，我就是蒲头。你要找我吗？请你们不要再伤害我的孪生兄弟！要惩罚就冲着我来吧。”

奥义克说：“他对着我们祈祷。”

谢德美说：“哈，太好了，可能我们在所有人眼里都成神仙了。”

“他说如果我们还想撕破飞翼的话，就撕他的，别再弄他的孪生兄弟

了。”

索菲娅问：“他怎么突然说起这个呢？难道他以为我们又生气了吗？”

绿儿说：“他怎么知道我们在想什么呢？让我告诉他吧。”

只见她慢慢跪在地上，然后用两个膝盖在地板上蹭着向着天使走去，一边走一边用手指着自己，说道：“蒲头。”

天使转身背对着绿儿，伸展双翼，虽然没有完全张开，可是已经足够让翼膜垂下来展现在她眼前。

谢德美建议说：“你应该触摸一下他的飞翼，不过一定要轻轻的。虽然他的翼膜很坚韧，可是我不知道上面有没有痛觉神经。”

绿儿伸出一只手掌，轻轻地抚摸飞翼上的皮肤。接触之处一片光滑，有点像做鞋子用的皮革，不过更轻更有弹性。

天使好像还在等着绿儿下一步动作。可是等了一会儿也没有下文，他于是转身看着绿儿。

“蒲头。”绿儿又说了一次，然后向他伸出一只手，手掌打开，掌心向上。

天使仔细看着她的手，然后抬头逐个看着众人的脸，似乎想搞清楚绿儿这个手势的含义。也不知道他到底发现了什么，还是他自己给这个手势下了一个定义，总之最后他弯腰侧头，将脸颊贴在绿儿的掌心上。绿儿自然而然地将另一只手轻轻地放在他的另一边脸颊上面，将这个姿势保持片刻，然后松开双手。

这时候那个天使小声说起话来，不是对着绿儿，而是和他的孪生兄弟交谈。

“披头，她刚刚用手一上一下地包住我的脸，看来她是真心认了我做干侄儿。”

披头在他身后的床上答道：“蒲头啊，希望我们每个人都能从古人那里得到这份礼物。”

奥义克说：“床上的天使希望他的同胞都能从古人那里得到这样的祝福。”

谢德美说：“很好。”

绿儿说：“这还不够，我不想他们以为我们是神仙。”

她在天使面前低下头，让天使也将双手放在她的脸上。

蒲头紧张地叫道：“披头，我该怎么办？她对着我鞠躬呢！她的头没有侧过来，只有对父亲才行这样的大礼啊。”

披头说：“如果古人要认你做干爹，你就快答应了吧！别惹他们生气，他们一生气就变得很恐怖了。”

蒲头说：“可是我怎么能做她干爹呢？这个……不合适啊。”

披头说：“当然合适了！她没有父亲，她的爸爸已经死了。”

“你就一破翼男，你怎么知道的？”

“蒲头，她的爸爸真的已经死了，这是我睡着做梦看见的。”

“跪在我面前的这个古人，你从来都没见过她。”

“我见过她，这里每个古人我都见过。”披头没有撒谎，他只是想不起来而已。那些梦、那些记忆在需要的时候才涌现在他脑海里。他在梦里看见过所有这些古人的面孔，甚至还包括那个愤怒的古人。不过在梦里面，他被他的儿女们簇拥着，一点也不愤怒。披头从绿儿的声音就听出她是哪一个：在披头的梦里，他的第一对双胞胎小孩就是站在绿儿的肩膀上：“有一天她会站在村子的草地上，而我的小孩会站在她的肩膀上。”

蒲头说：“好吧，我就认她做干侄女吧。”

披头说：“是干女儿！她没有父亲，你现在要做她的爸爸！”

蒲头说：“我连妻子还没有呢！日后谁想要做我的老婆，她也必须成为这个古人的干妈，你说还有哪个女士愿意嫁给我？”

披头说：“谁要是愿意嫁给你的话，她自然就不会介意。他们现在选了你做一个古人的干爹，你竟然还担心日后没人愿意嫁你？亲爱的傻弟弟，你想老婆想疯了？”

绿儿低声说：“他们听起来好像不高兴了。”

奥义克说：“先别动，我听懂了一点点。刚才你让他的头放在你的手里，就好像认了他做什么干亲，从此他就得到你的保护。而现在你也是在求他认你做他的亲戚。”

绿儿说：“呃……这个主意不太妙。”

谢德美说：“事情到这个地步你就照做吧，先别动，让他来决定好了。”

这时候两个天使之间的对话已经结束了。只见蒲头的双翼完全展开，将绿儿整个人——而不仅仅是她的头部——包在里面。绿儿觉得一层又轻又软的皮质翼膜裹在她身上，如果她随便伸出一只手臂，马上就会将这层翼膜捅破。可是绿儿知道，她这样做的话，毁掉的不是这个天使，而是她自己。

奥义克说：“他祈求自己能够做你的好爸爸。”

绿儿问：“爸爸？”

“他知道很久很久以前你的爸爸在一个遥远的地方去世了，他希望能代替他的位置。”

索菲娅问：“什么？妈妈，他怎么会知道呢？”

“他说他从此会好好活着，用他的生命去保护你不受那些饥饿地鬼的侵犯。虽然你不是婴儿，可我想这应该是他们领养小孩时候说的誓词吧。”

绿儿问：“在天使的语言里，父亲这个词怎么说？”

奥义克说：“嗯……我想……等他再说一次我听听……”

这时候那个天使又说了几句话。

奥义克说：“是贝特。”

索菲娅说：“什么？”

“父亲这个词的发音是‘贝特’。”

在天使把飞翼松开之后，绿儿跪坐在脚跟上，看着他的双眼，指着他说：“蒲头，贝特。”然后她指着自已说：“绿儿。”

蒲头问：“她说什么？是不是告诉我她的名字呢？可是那个音节太奇怪了，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发出来。”

披头说：“玉……儿。”

“不对，在每个音之前还有点别的东西。幸好这也不是地鬼的音节，算是一种跑了调的音乐吧。乌……儿，玉……儿。”

奥义克说：“快听，他在尝试说你的名字呢。不过他们的语言里面没有L这个辅音。”

“玉儿就够好了。”绿儿点点头，算是接受了蒲头的称呼。她指了指自己，说：“玉儿。”然后指着蒲头，说：“蒲头，贝特蒲头。”

天使指正她说：“蒲头贝特。”

绿儿跟着说：“蒲头贝特。”

然后天使指着绿儿，说：“玉儿义高。”

绿儿指着自已，说：“玉儿义高。”

天使也点了点头表示同意，可是他做这个动作的时候显得特别夸张特别尴尬。看来他们并不习惯用点头来表示同意，他只是学绿儿的动作罢了。绿儿说：“聪明的家伙。”

然后她往另一个天使躺着的床指了指，问道：“蒲……头？”

蒲头说：“披头。”

绿儿答道：“披头。”

蒲头补充道：“披头贝特。”

谢德美说：“噢，如果一个天使认了你做干女儿，他的孪生兄弟也成为你的干爹了。”

奥义克说：“在他们的文化里，双胞胎似乎特别重要。”

这时候从床上传来破翼天使的声音：“玉儿义高。”然后他把舌头不知怎么卷起来，硬是说了一句：“绿儿义高。”

众人听了又惊又喜，一起拍手大笑。两个天使顿时吓了一跳，随即发现他们拍手同时也在点头，于是蒲头也开始学他们把两只手拍在一起。

就在这时候，纳飞回来了，身后还跟着羿羲和如诗。

他问：“我错过什么好戏了？”

绿儿说：“没什么。你快来参见我刚刚认的两个干爹，蒲头和披头。不过作为他们的女儿，我要称呼他们作蒲头贝特和披头贝特；而他们就叫我绿儿义高。”

奥义克说：“绿儿义高的意思是你是他们的阿姨。别忘了，是你先认他们做干侄儿的。躺在床上的那个扑什么兔……”

“披头。”索菲娅纠正奥义克的发音。

奥义克说：“那个受伤的天使，他很感激你。你认他们做干侄儿，他们已经觉得非常荣幸。后来你还认他们做干爹，这是一个更大的人情，

他们当然受宠若惊了。我觉得你们建立的这种关系会永久持续下去的。”

如诗说：“没错。索菲娅，你也看到了，对吧？”

索菲娅说：“妈妈，他们已经让你成为他们生命的一部分，从此你就是他们的亲人了。他们不是在说笑，你们刚才做的也不仅仅是一个仪式那么简单，因为现在他们和你的联系已经变成像你我之间的联系那么亲密了。”

奥义克说：“他们以为这样一来，所有的古人都会永远和人们——就是天使——交好了。”

纳飞说：“很好！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好的开始，现在先让他们两兄弟单独说一会儿话吧。小谢，你把药柜都锁好，我们先出去几小时。”

“他的伤口会痛的。”

“你能不能给他止痛的同时还保持他清醒呢？”

谢德美说：“可以是可以，不过他那个双胞胎愿不愿意让我动手呢？”

一开始蒲头确实不愿意。可是绿儿在他面前又跪拜又鞠躬，还伸出双手呈乞求状，蒲头似乎明白了谢德美手中的工具并不会给披头带来什么伤害。谢德美把药注射在披头的一条胫骨上，然后和大伙儿一起离开了房间。

披头说：“看来他们信任我们。”

蒲头说：“否则我们都成囚犯了。”

披头说：“那么你去试一下他们。我知道，如果你表示要走的话，他们肯定不会拦你。”

“如果你不能和我一起走，我决不会一个人回去。”

“那我们真的成为囚犯了。不过禁锢我们的是我的伤势，而不是古人。”

蒲头这时候已经飞回床上，仔细查看披头的伤口。“披头，”他的语气充满了惊喜，“你飞翼撕开的伤口……正在愈合呢！”

披头说：“不可能，破翼是好不了的，破翼男注定要被地鬼吃的。”

“我是说真的，撕开的两边已经长起来，中间结了一条疤，就像身体别处的皮肤那样。古人竟然有能力治愈翼膜的伤口！”

“蒲头啊，现在还有谁敢说我当初不应该下来找古人呢？”

蒲头挖苦道：“那个宝博。”

披头问：“那你呢？你怎么说？”

“我说啊，我的孪生兄弟是我们的先驱者。多亏了你的勇气、胆识和反抗精神，否则我们至今和古人还是形同陌路呢！现在古人已经是我们的朋友了，其中一个还成了我们的阿姨，我们也做了她的干爹。”

对于耶律迈来说，学习掘客的语言仿佛让他回到了年轻的时候。虽然他是韦爵的长子继承人，可是耶律迈决心通过自己的打拼，实至名归地获得这个地位。所以他长年奔波在外，不畏艰险，勇敢地磨炼自己。那时候他敏而好学，特别擅长掌握新语言；一路上无论是雇工、向导还是客栈的老板，都是他的语言老师。最初几门外语需要特别努力，可是后来耶律迈逐渐掌握了不同语言的内在规律和固有模式，一切都变得简单起来。比如说，博卓兹语和希尔米语就很相像，区别在于前者把所有的B音都变成P音，而且所有的长元音后面总加上一个U音，变成双元音。还有一些单词在不同语言里有不同的含义，就像“Olpoic”，这个单词在博卓兹语里并不是“家”的意思；如果你叫一个男的带你回他的“Olpoic”，他可能会出刀子捅你。总的来说，只要你发音准确，并且注意单词的不同意思，你就可以畅通无阻了。经过多年的磨炼，学习外语已经变得非常容易；虽然耶律迈对自己的语言能力相当自豪，可是他对这件事情实在提不起兴趣。

如今耶律迈已经被剥夺了长子继承人的地位，他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自由自在、海阔天空地翱翔。就算他还能飞，天下之大，已经没有他的容身之所了。他的妻子在这个星球的全体人类面前把他贬得一文不值，现在他唯一能做的就是跟那些活在地底的大老鼠学习它们的鼠语。

没关系，大丈夫能屈能伸！就算跟着奥义克入门也没关系，虽然他是纳飞的跟班小弟弟，可他毕竟不是纳飞本人。如果当初的事态没有恶化，奥义克长大之后有可能会成为一个健康版的羿羲：虽然聪明机智却不嚣张逞能，既服从兄长也有自己的主见和担当；勇敢而不莽撞，自信却不自夸。耶律迈其实挺喜欢奥义克，可是奥义克却明显不信任他，甚至害怕他。没错，当年在飞船上的时候，耶律迈确实出手重了一点，那只是他一时生气，控制不住脾气罢了。其实耶律迈当时只是恨纳飞欺骗了他，而并不是针对奥义克。如果那么多年来纳飞显示出哪怕一点点的迹象，表明他能变得像奥义克那么好，耶律迈就会和他成为真正的朋友了。不过现在跟奥义克解释这些也没有用，耶律迈从来不会刻意讨好谁。目前只要跟他学习掘客的语言，帮他解决疑难问题，一起寻找语法规则和结构模式，这就足够了。

掘客的语言确实有模式和规则可循。这门语言有独特的发展历程，完全不受人类的影响，所以它与和谐星球上的各种语言都大相径庭。可

是不同的语言总会有共通之处：比如说每一种语言都需要描述时间，需要表达过去、现在与将来，也需要描述因果、动机和意向；另外，每一种语言都必须建立一个主谓语法系统，用来描述某个主体的某个行动。耶律迈宝刀不老，丝毫不比年轻时候逊色；他很快就建立了语感，并且逐渐找到了这门语言的精髓。森林边上有很多掘客在观察着人类，耶律迈和奥义克一起去找他们聊天。耶律迈看得出来，那些掘客很欣赏他的声线和说话的方式，甚至因为有一个神仙愿意说他们的语言而受宠若惊。

耶律迈还察觉到奥义克有一丝妒忌：毕竟耶律迈是他带入门的，可是几周之后，学生反而变成了老师。虽然耶律迈还不能教他每个单词的具体含义，可是他已经能在语法规则、发音规律以及习惯用语等方面指导奥义克了。奥义克并不笨，不过这是他第一次学外语，当然不能和耶律迈相提并论；假以时日，他也能掌握学习外语的窍门。值得称赞的是他的态度：奥义克没有说什么，只是称赞耶律迈的能耐。关键是没有迹象表明奥义克试图抵制这种师生关系的转换，而且他还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没有对耶律迈留一手。如果纳飞当初有奥义克这种克己自制的的能力……

终于，耶律迈觉得火候已经够了，他已经有信心去和飞船上的俘虏交涉了。那九个掘客里面，有四个已经放回去了——就是执行战王命令处决绑架者的那四个士兵。剩下的五个俘虏里面，有四个是绑架者；剩下那个，也就是最重要的一个，是幕后主使，血王的儿子伏森。佛意漫吩咐道：“我要让他改邪归正。他本来是想害我们的，能够与他修好才是最重要的。我要他把人类的文化传递给掘客。”

所以耶律迈必须和伏森交朋友。他说：“爸爸，这件事情必须按照我的方式去做，否则我干不了。”

“你的方式是什么呢？”

耶律迈说：“爸爸，伏森是一个性情暴戾、脾气暴躁的人。”

“所以我们必须引导他向善。”

耶律迈说：“我们首先必须让他知道谁是老师，然后我们才能够着手引导他接受另一种生活方式。”

佛意漫虽然心存疑虑，不过最后还是同意了。他说：“可是，阿迈，你不能伤害他。他和我们之间的关系已经够僵了，你千万不要再火上浇油。”

耶律迈答应不伤害他——或者说，至少不会对他造成永久性的伤害。不过除此之外，佛意漫答应让他全权处理，见机行事，而且还不派人在一旁监视。

不过一开始他必须在飞船上和伏森等掘客见面，全程都被那台名叫上灵的计算机监视着。幸好，上灵在地球上的威力远不及他在和谐星球上的万一。哼，就让它看去呗，尽管向佛意漫、纳飞和羿羲汇报去吧，这件事情又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秘密。而且阿飞和阿羲两人根本就没精力管耶律迈，他们整天忙着照顾那对天使双胞胎。这些恶心的小动物，骨头就像枯枝脆木一样，碰一下就断；不过他们飞起来的时候还是挺好看的。最近他们和纳飞一伙打得火热，尤其是纳飞的贱人老婆，还和那双胞胎认了干亲，成了一家人。纳飞天生就那么蠢，竟然不知道和弱者结盟没有一点好处。这些天使被掘客称作“空中肉兽”，可见他们根本就没用。为什么他们还没有绝种呢？耶律迈觉得这是因为掘客留着他们作为一个稳定的肉食来源。这些天使只是一盘有智慧的菜，一锅会飞的炖肉，而纳飞和羿羲偏偏要和他们做朋友。

和天使相反，掘客是一个勇猛强壮的种族；而飞船里囚禁着的正是他们当中最强壮、最勇猛、最有野心的一个。爸爸，求你不要让我和他做朋友吧！耶律迈几乎大声笑出来。老头子为了建立和平而绞尽脑汁、机关算尽，可是他竟然让耶律迈和地球上唯一值得结交的种族来往，让他成为“人鼠关系专家”；可怜纳飞只擅长和废物打交道——那些天使既没脑也没腰骨，天生就是掘客的猎物。

耶律迈先对奥义克说：“现在我要开始和飞船里那些俘虏打交道了，你就继续在外面和这些自由的掘客来往。我想以后每天和你讨论一下当天的收获，谈谈各自学到的掘客语言和文化。”奥义克很爽快地接受了这种安排，并没有表示要和耶律迈一起见飞船里的俘虏。真是出类拔萃的好孩子！

然后耶律迈去找谢德美的说道：“你先把那四个动手绑架的掘客弄醒，我要先和他们练习一下。我准备在旁观察他们相互之间的交流，从中学到点东西。而且我要完全控制他们身处的环境，如果事情闹得不愉快的话，至少他们不能溜之大吉跑进树丛里。”

谢德美说：“他们其实很强壮，可能会出乎你的意料之外。”

耶律迈说：“我本来就知道他们很强壮，所以不会觉得意外。”

谢德美说：“我的意思是你可能不想单独一人对付他们四个。”

耶律迈说：“我的意思是我不能示弱，决不能让他们以为我怕了他们。我一生中再狠毒的人也见过，那些人来自完全陌生的文化，我对他们一无所知；有时候直到对方突然动起手来我才算是对他们有了一点初步的了解。比掘客危险百倍的人也逃不出我的掌心，因为这是我的专长！就像你的基因学领域，我可没有多管闲事乱插手，对吧？”

谢德美听了之后显得很惭愧，只能乖乖地把四个掘客逐个唤醒。耶律迈守候在旁，确保他们苏醒之后第一眼看到的是他的脸。然后耶律迈用非常粗暴的方式对待他们。他用力揪住掘客的肩膀，推推搡搡地驱赶

他们穿过飞船里的走廊；在爬梯那里，耶律迈抓住他们的脚跟往上推，逼他们爬上他指定的那一层。这里既是学校，也是谈判桌，更是监狱。

耶律迈花了四个星期与他们相处，把所有能学的都学会了。每天他都掌握新的词汇以及越来越复杂的语法规则；晚上把俘虏关起来之后，他就把当天学到的知识一丝不苟地传授给奥义克。除了语言之外，他还了解掘客的文化习俗和地下城的运作方式。在两个王里面，血王掌管宗教事务，是最神圣的。他不但主持所有少年男子的成年仪式，还负责在空中幼兽的盛宴上给各位猎手评分。通常那些能够一击致命、不拖泥带水的猎手都会得到奖赏；可是最高的奖赏总是颁给那些兵不血刃就将猎物生擒活捉的高手。战王则掌管军务、任免军官，训练年轻人技击、追踪和杀戮的本领；他还率领士兵捕猎，不管猎物大小全部通杀。不过捕猎之后的册封嘉奖仪式还是由血王主持，到底哪个是勇士哪个是孬种，最后还是由血王说了算。

穆夫汝主是一个伟大的战王，可是有人说他做错了一件事：与艾米斯母结婚。当然，他其实也是迫于压力才娶艾米斯母的。当年这个女人既能得到诸神的托梦，还能听到诸神的声音，所以大家奉她为圣母，也就是地下城的最高统治者。圣母过于强势，削弱了战王的地位；而战王对这个女人百依百顺、言听计从，于是忽略了手下将士的意见。这样一来，在他们的权力架构当中就出现了一个真空。

伏森的父亲术司门本来应该利用这个权力真空扩张势力，帮助族里的男人摆脱艾米斯母的压迫，重拾那股正逐渐被圣母榨干的阳刚之气。可惜术司门和穆夫汝主一样，都被艾米斯母洗了脑。不过也难怪他们，因为她预言了那个没人碰过的大神会从天而降，结果他真的来了。人们看着大神被众多神仆和半神簇拥着，举手投足间散发着威严和力量。所以虽然艾米斯母鼓吹的那一套让人们变得软弱和被动，大家还是不敢质疑她的权威。她让他们看、让他们等、让他们学，却不许他们动手。于是大家乖乖地看，耐心地等，直到有一天伏森挺身而出，大声质问他们：“你们是男人还是女人？如果你们是女人，怎么不抱个婴儿喂奶去？如果你们是男人，为什么你还在看还在等？你们明明知道那些婴儿在哪里，也知道他们看管得一点都不严密。他们既没有在地底挖隧道，也没有在树上筑窝巢，所以那些婴儿整天都在地面上，你们为什么还不去拿了献给血王？”

“可是血王没有说要他们的婴儿，战王也没有命令我们动手。”

“那是因为他们都被女人骑在头上！我是堂堂男子汉，决不听女流之辈的命令！如果我的上级不是男人，那么我就只听自己的命令！这些根本就不是神，就算他们是从天上下来的又怎么样？他们不也和我们一样把尿撒在地上？他们不也和我们一样吃喝拉撒？他们不也和我们一样需要呼吸空气？他们有什么神圣的？”

“这些都是伏森说的谎话！我们也是上了他的当。”那几个俘虏都想

撇清关系，所以对耶律迈如是说，“我们现在才知道原来你们真的是神仙；要是我们早知道的话，根本就不会理他。全能的神啊，请原谅我们吧！请不要让你们那个会发光的大神惩罚我们。”他们就这样絮絮叨叨不住地求饶。耶律迈看着这帮卖主求荣的软骨头，越看越生气，简直想亲手把他们勒死。

虽然他们这样背叛伏森非常卑鄙，可是耶律迈并没有流露出不满。正相反，他让几个掘客以为耶律迈想让他们永远向那个会发光的神仙效忠。哼，什么神仙？不就是纳飞这个欺世盗名的小杂种嘛！当耶律迈从他们身上再也挖不出什么有用的东西时，他就告诉佛意漫，他觉得是时候放他们离开飞船去见其他人了。谢德美、奥义克、索菲娅、亚赛他们想深入了解掘客的文化习俗，现在就可以和这几个掘客交流沟通了。

佛意漫等人对耶律迈的工作成果都十分满意。那四个掘客表现得温顺纯良，特别使劲地取悦大众，和众人交谈的时候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四个掘客还把自己的妻子都接过来参加座谈会，人鼠和平共处，其乐融融。谁还能想起，就在不久之前，这四个掘客曾闯进耶律迈的家中偷走了他的小宝宝？佛意漫说：“儿子，我为你感到自豪。他们曾经伤害了你和你的家人，可是你不计前嫌，以德报怨，与他们化敌为友。你做得很好！”

耶律迈心知肚明，如果他真心实意与这几个掘客化敌为友，那才是真正的耻辱呢。他知道那几个绑架者的真面目：他们都是背信弃义的懦夫。当初他们在伏森的威逼之下作奸犯科；现在他们在耶律迈的打压之下又心甘情愿地背叛了旧主。如果伏森有哪怕一点点判断力，就应该在上台之后把这四个家伙干掉。

没错，伏森会上台的，耶律迈对这一点深信不疑。他从几个绑架者口中听得越多，就对伏森越了解。伏森的思维方式，他的感受，他的渴望和追求，以及他为了达到目的愿意做出什么样的事情……这一切耶律迈都了解得一清二楚。

他要的东西很简单：权力。

为了得到权力他会怎么做？不择手段。

是的，耶律迈很了解伏森，因为他自己就是伏森。耶律迈要让血王的儿子看清形势，学他那样卧薪尝胆。

终于到了唤醒伏森的那一天。谢德美将他的冬眠舱准备好。

耶律迈说：“他苏醒的时候我要单独和他谈谈。”

谢德美目不转睛地看着他，问道：“为什么？”

耶律迈说：“因为我了解他。从其他人的描述看来，这是一个危险分

子。要驯服他，我就必须让他看清楚到底是谁说了算。如果你在场的话，他就会看到有别的人类也在参与这件事情，他就不怕我了。我必须让他知道他这条小命完全在我的掌握之中，你明白吗？”

谢德美说：“我明白，可是我不同意。”

耶律迈说：“不过你还是会让我和他单独相处的。”

“我会的，因为佛意漫吩咐过，这件事情让你全权处理。”说完她转身走了。

过了一会儿，舱盖滑开，伏森躺在耶律迈面前，眨了几下眼睛，试图搞清楚四周的状况。耶律迈伸出一只手，捏住他的喉咙，把他提起到一个半坐半躺的姿势，用最恶毒的掘客语言吼道：“你竟敢偷我的女儿！你打算吃我的女儿！你只敢欺负小婴儿，在真正男子汉面前就马上变成软骨头！你这样子算什么英雄好汉？”

让耶律迈欣慰的是，伏森的第一反应不是害怕，而是狂怒。他刚刚醒转，麻醉药效还没过，两条手臂还软弱无力，竟然伸手去挖耶律迈的心脏。很好，不是一个软骨头！

“蠢货，你现在竟敢和我动手！”耶律迈一手捏住他的喉咙，另一只手把他整个从冬眠舱里揪出来，用力扔到对面墙上。

嘿嘿，不错，这个家伙毕竟不像那些弱不禁风的天使。只见伏森从地上翻身而起，没有一点损伤。他龇着牙，拉开架势准备动手；可是他还很虚弱，连站也站不稳。这根本不是一场公平的决斗，可是耶律迈要的就是这种效果！现在耶律迈不是追求正义和公平，而是要树立权威，要立足于统治支配的地位。如果耶律迈追求正义的话，他就会趁着伏森昏迷的时候把他勒死了。

伏森突然飞身向耶律迈扑过来。这一下飞扑出其不意、来势凶猛，幸好耶律迈让那几个俘虏给他演示过掘客打斗的惯用招数，否则还真的有可能被伏森突袭得手。耶律迈当时对几个俘虏说，他只是想学习具体某个动作的名称；结果他既学会了名称，也想到了克敌制胜的招数。所以伏森这一下非但没有得手，反而被耶律迈借力打力，利用伏森自己的重量把他顺势甩了出去。这次伏森飞进了走廊里，在地上磕磕碰碰连翻带滚，最后整个人撞在了走廊尽头的墙上。

哪知他怒吼一声，竟然马上跳起来，再次扑向耶律迈。可是飞船里的地面非常光滑，他总是脚下打滑，没办法累积足够的动量把耶律迈撞得失去平衡，更不用说把他掀翻在地了。就这样，伏森屡战屡败，被耶律迈不断地戏弄和羞辱，到药效完全退去的时候，他已经累得筋疲力尽了。

终于，伏森累趴在地上一动不动，耶律迈抓住他一条后腿，拖着他

穿过走廊，一直走到中心爬梯；然后耶律迈把伏森扛起来，沿着梯子爬到囚禁他的那个房间。一路上他任凭伏森的脑袋和身体磕磕碰碰，也不给他机会保护一下自己。来到牢房，耶律迈将伏森一把扔进去，然后他也跟着走进房间，把门关上，站在一旁哈哈大笑。

虽然人类笑起来和掘客不一样，可伏森也看得出耶律迈是在耻笑他。他从地上爬起来，双脚直立，袒露着光秃秃的粉红肚皮，说道：“你要给我一个男子汉的了断吗？来，有种你就把我胸膛切开，掏我的心肝内脏出来，再当着我的面吃掉！别以为我怕了你！我还要跟你抢着吃呢！”

伏森是真的不怕死还是装出大无畏的样子呢？耶律迈一眼就瞧出来了：“我宁愿吃我自己的大便也不想被你这个懦夫的污血弄脏了我的嘴唇。”

“那你想要让我像懦夫一样死掉吗？好，给我喉咙这儿来一刀，我不怕呢！反正我活着也没有什么意思。你们这些神仙来了之后，男子汉都不见了，剩下的全是女人和一些长着两条尾巴的懦夫。”

耶律迈忍不住又笑了。这家伙死到临头还在挑衅，虽然嫩了点儿，可是毕竟勇气可嘉。如果他做出别的反应，耶律迈反而会觉得失望。换了欧必忍早就趴在地上求饶了；如果是费雅思就会强压着怒气不说话；梅博酷则会讨价还价，试图和对手达成交易。可是伏森在大势已去的时候还竭尽全力去减少耶律迈的胜利喜悦，确实是个男子汉。

耶律迈用掘客语说道：“蠢材！我不是要杀你，我要你上台做大王！”

这句话比什么都有用，伏森马上安静了。

耶律迈说：“你的老头子一点用也没有，竟然被艾米斯母骑在头上作威作福。穆夫汝主也不是带兵打仗的料，看他的所作所为就像一头没长翅膀的空中肉兽。我本来以为你那几个动手抢人的手下算有种，哪知他们也不是男人。他们为了保命，敲锣打鼓地把你卖了，还顺手将所有责任都推在你头上。”耶律迈学他们的声音，故意喘着气扮成娘娘腔：“啊，伏森欺骗了我们。我们是被逼的，这件事情和我们没有关系啊！我们那时候不知道你们真的是神仙嘛。”

伏森气得滋滋作响，口水四射，把耶律迈站着的那半边房间喷得四处都是。在掘客里面，吐口水是表达极大的蔑视；如果耶律迈是掘客的话，马上就会和他拼命。

可是耶律迈不是掘客。他不怒反笑道：“如果你的口水有毒，那喷我身上还有点用处。可是你没必要和我过不去，如果你想拯救你的族人，不让他们被我们奴役，我就是你唯一的希望了。”

“如果你是我的希望，那我就没希望了。”

“你真是一条蠢货，是吧？不过我还能指望你什么呢？说到底我是一个神仙，而你只是一条啃泥的虫子。”

“我不是虫子，你也……”

“说下去呀，伏森，可爱的小神童，无助的小宝宝，把这句话说完呀。”

伏森摇了摇头。

“你本来想说的是‘你也不是神仙’，对吧？我们就打开天窗说亮话吧。”

伏森说：“你的手打在我身上的时候，我能感觉到，那不是神的手。”

耶律迈说：“哼，好像你以前老是被神仙殴打，所以一碰就知道似的。”

伏森无言以对。

“我告诉你，我的手是男人的手，这个男人比你更快、更强、更聪明，也比你背负着更多的仇恨。”

伏森仔细品味着耶律迈的话：“男人？你说你是人？”

耶律迈说：“没错，我是一个男人，而不是神仙。”

伏森说：“没错，今天你是比我强比我快，可能也比我聪明，不过仅仅是今天罢了。”

耶律迈说：“伏森，不仅仅是今天，而是永远！我现在知道的东西，你们全族人一万年也学不会！”

伏森退让了一步：“就算你比我聪明，可是你心里的仇恨决不可能比我多。”

耶律迈说：“哦，是吗？那我们比一比谁更惨，好吗？”

两人促膝长谈，互诉衷肠。一天下来，当耶律迈终于把晚餐送来给伏森的时候，他们的关系已经不再是囚犯和看守，也不是俘虏和主人，更不是人和神；他们已经成了盟友。这两个被各自族人放逐的失败者决定互相扶持，找机会打倒各自的对头，然后东山再起。这一切需要精心计划，需要耐心和时间。时间，他们有的是；耐心，他们可以一天一天地学。耶律迈不也正在学吗？伏森也能够学会的。

就在伏森希里哗啦地埋头大嚼的时候，耶律迈告诉他：“如果将来哪一天你突然起了歹心想过河拆桥，你记住了，你干什么都会逃不过我的双眼！就连你心里的歹念我也会比你先知道。所以你想对我捅刀子的时候，你会发现你身上已经中了我的刀。”

伏森发出掘客特有的那种喘气似的滋滋狂笑声：“好，我知道了，我可以把我这条命托付给你。”

耶律迈说：“你就尽管托付吧。可是我要告诉你，我永远也不会把我的性命托付给你。”

纳飞、绿儿、羿羲和如诗出发前往天使的村庄。他们把工具背在身上——当然，羿羲的行李是放在他身后的椅子上。一个星期之前，亚赛和奥义克已经去指定的地方建好了电磁中继站，所以羿羲能够沿着小路一直飘上山。不过他还是带着浮椅防身，万一天气不好或者有人趁他睡着偷了浮子，羿羲也不至于动弹不得。

他们最年幼的小孩都留在村子里给其他人照顾。如果他们和村里的天使初次会面顺利的话，他们就可以建造房屋，然后回去把小孩都接上来，顺道把谷物种子、御寒衣物和教学材料一起运过来。他们希望在那个海拔高度的生长季节到来之前建立一个成规模的农庄——当然，前提是一切都进展顺利。

披头和蒲头在前方带路，不时冲上云霄盘旋片刻，等后面四个人赶上来之后再飞下去交谈几句。他们都知道，很多天使很抗拒和人类——也就是传说中的古人——交往，可是纳飞他们已经精心准备了一场好戏，希望借此把心存芥蒂的天使都争取过来，或者至少说服他们允许四个人类搬进村庄里居住。

一行人终于到达峡谷顶上的大草坪。当初披头就是在这里血溅当场，惨遭破翼碎骨的横祸。他们停下脚步，正式上演这幕好戏。

披头和蒲头分别降落在纳飞和绿儿的头顶。他们的双脚轻轻用力，牢牢地抵住两个人类的下颌；然后收起飞翼，裹住两人的肩膀，既像一件斗篷，也像一个帐篷。

绿儿说：“就像一个窝巢。”

纳飞点头称是。虽然他们从来没有亲眼见过天使的窝巢，可是他们听过披头和蒲头的详细描述，也看过双胞胎画出来的示意图，后来连地球守护者也给他们报梦了。他们在梦里看见的天使窝巢是用柔软的嫩枝和青草编织而成，层层叠叠地铺在树枝顶上，实际上是一个屋顶，这片屋顶下面就是母亲和小孩栖息的树枝。她们睡觉的时候头冲下倒挂在枝头，一双飞翼裹住自己的身体，就像包在一张毯子里面。

纳飞一行人知道，在山顶这里四面八方都是天使；他们此刻正躲在

树梢枝头，一边观察一边给这群人打分。

羿羲滑翔着飘到一行人的最前头，双脚一直没有接触地面。如诗跟在他身后，低声告诉他各个天使躲藏的方位，其中哪些和披头兄弟的关系并不密切——这些正是他们要争取的对象。在他们几个人里面，只有羿羲能够悬浮在半空中；他这招独门绝技，别说其他人，就连纳飞身披星舰宝衣也做不到。让羿羲打头阵正是利用他会飞的优势，造成天神下凡的气势，一上来就把所有天使都震慑住。

“伊帼在哪里？她的丈夫回家与她团聚了！”羿羲用天使的语言高声喊着。他知道自己声音太低沉，那些天使未必能听得清；所以他特意加快语速，突出每个单词的辅音，希望这样能够帮助听众听懂他的话。

不出所料，没有天使从树林里现身。

“披头是个勇于探索的男子汉！虽然他的飞翼被撕破了，可是现在已经被我们治好。我们连破翼也能治好，难道还会伤害你们吗？”

还是没有天使出来。

“那个愤怒的古人打伤披头，是因为他以为你们抢走了他的小孩。那时候我们还不知道在黑暗的地底藏着那么多地鬼。”

当初绿儿反对用天使的口吻称呼掘客，可是羿羲坚持要使用天使听得懂的词汇：“迈哥和小奥跟掘客说起天使的时候，还不是照样把他们叫作空中肉兽？”羿羲这样一说，人人都觉得“地鬼”总比“空中肉兽”好听一点。

羿羲继续对着躲在暗处的天使们喊话：“可是我们现在已经看到真相了！你们决不会下来谷底偷我们的小孩。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勇敢的男子汉蒙冤受伤；而他那个同样勇敢的孪生兄弟不畏艰险，冒死前来相救。”

终于，有一些天使陆续现身了。他们跳到空地边缘最外围的枝头，有一些直立在树枝上，有一些则倒挂着。后者让羿羲看着也觉得头晕，不过他还是继续大声说：“现在我们知道了，你们本来可以不让勇敢的蒲头下山，可是你们最终还是选择放他走，可见你们是真心想和我们做朋友。没错，我们就是古人，我们在地球守护者的指引下终于回家了。”

他们本来对这句话的使用也有分歧，因为天使对“地球守护者”毫无概念。可是纳飞坚持要在一开始就把这个名堂介绍给他们。“他们很快就会发现我们并不是神仙，所以我们千万不要落人口实，让他们说我们存心欺骗。”

绿儿温和地反问：“那为什么我们要骗掘客呢？”

纳飞指出：“因为我们不是想从天使手里救回被绑架的小宝宝，而是

想和他们建立真正的友谊。我们给他们的第一印象已经是既残暴又没脑，所以现在决不能再装神弄鬼欺骗他们了。充其量让羿羲耍一下飞行把戏，但求吸引他们的注意力，这就足够了。”

现在羿羲用天使语言说出的“地球守护者”这几个字是披头和蒲头两兄弟教的。纳飞等人向两个天使解释地球守护者到底是何方神圣，然后披头两兄弟就把这个概念翻译成天使的语言。天使语言特别难学，纳飞等人只是刚入门，很难把地球守护者的来龙去脉解释清楚，所以这个翻译其实有相当的局限性。

“请求你们原谅我们古人的过错。以前我们对你们缺乏认识，可是通过这两位品行高尚的勇士，我们已经了解你们了。现在我们治好了披头的飞翼，希望你们从这件事情看清我们的诚意，并允许我们四人在这里定居。不过，首先请伊帼出来和她的丈夫团聚吧！伊帼，请你出来仔细看看，我们带给你的披头是千真万确的，他已经完全康复了。”

羿羲讲完之后，四个人再也没说话，只是默默地等待着。披头和蒲头偶尔小声地安慰他们几句。耐心点，要有耐心；他们其实很为难，不让伊帼出来，这个决定实在是困难。

终于，伊帼来了。只见她扑腾着从树林边缘的枝叶下面飞出来，很笨重地降落在空地上。他们发现那是因为有两个天使宝宝挂在她胸前，让她飞的时候很难掌握平衡。

披头很意外，顿时张嘴结舌；蒲头则兴高采烈地唱起歌来：

夫君破翼，尚能痊愈

娘子苦等，奉上双儿

去时贤妻，归已良母

别后重逢，喜上加喜

披头在歌声中反应过来，立即从绿儿的头上跃下，落在伊帼的身边。两夫妻窃窃私语，语速极快。虽然没有一个人听得懂他俩在说什么，可是大家都觉得他们的声音就像二重唱那么好听。正说着话，伊帼开始检查披头的伤口，尤其是被撕破的翼膜；披头则仔细端详着站在脚边草地上的那对刚学站还不能飞的双胞胎。虽然这对小宝宝还在牙牙学语，却已经懂得叫披头爸爸了。披头喜极而泣，一点也不怕丢人。他一边用指尖抚摸着小孩，一边用舌头轻舔着他们，还让他们爬到他身上，钻进他的翼膜里嬉戏打闹。

过了许久，伊帼终于转身向着还在观望的众天使说：“本来不能治好的重伤已经痊愈了，本来已经失去的爱人也已经找到了。各位，让我们原谅那些本来不能原谅的过错，让我们用友谊接纳来自远方的贵客，让

我们用心把古人迎进我们的林、我们的巢、我们的家。”

这是伊幅向议会提出的正式动议，纳飞他们遵从披头兄弟的指导做了那么多事，为的就是这个提议。投票开始了，只有少数天使因为心怀不满或者心存疑虑而从树上飞下来，也就是投了反对票。投票结束之后，所有留在树上投了赞成票的天使一起飞出来，在草地上空盘旋飞舞、放声高歌。众天使还轮流俯冲下来，用双手和双脚轻轻触碰古人，仔细端详他们的面容，聆听他们的声音——听他们挣扎着很艰难地说出天使的语言。

可是天使也没办法发出纳飞名字中的鼻音和摩擦音，所以只能叫他作“大呖”。他们也没办法发出绿儿名字中的“l”音，所以只能用喉咙深处的爆破音来代替，于是绿儿就成了“酷儿”。同样道理，“羿梯”就是羿羲，“库哧”就是如诗。披头之前就忍不住抱怨古人好像专门起那些让天使没办法说出来的名字。

不过“大呖”“酷儿”“羿梯”和“库哧”这几个称呼已经够接近了，关键是天使已经说出他们的名字并且欢迎他们留下来。于是纳飞一行四人，再加上一张浮椅，跟随着漫天飞舞的天使走进另一个山谷——那里就是他们的家。

第十三章 杀戮

费雅思并没有恶意；他只是有同情心，而且观察入微，仅此而已。自从上次耶律迈因为虐待那只貌丑会飞的所谓天使而惨遭艾雅当众羞辱，至今已经好几个月了，费雅思留意到耶律迈和艾雅之间的寒冰一直没有消融。实际上，就他所见而言，这两人再也没有和对方说过一句话，耶律迈几乎从不和艾雅共处一室。其实费雅思平常也不会老是去打探别人的行踪，他只是“偶然”看到耶律迈整天都和掘客俘虏混在一起，还在学说掘客话，不停地发出那些“嗡嗡嗡”和“啦啦啦”的噪声；同时费雅思还留意到艾雅已经失去了生命中的另一半，变得孑然一身。

其实，费雅思也是一样的形单影只。他那个贤良淑德的老婆莎芙，以前在女皇城中总是习惯性出轨，背叛了费雅思的感情。如今，在生了三个小孩之后，莎芙已经变得大腹便便、人老珠黄——这，何尝不是另一种方式的背叛呢？回想刚结婚那几年，费雅思痴狂地爱着光彩照人、千娇百媚的莎芙。当时莎芙是明星歌手万人迷，能够得到她的垂青，费雅思觉得人生最大的成就莫过于此。谁料昔日的佳人如今已成明日黄花，过往的千般好处万种魅力也烟消云散、无迹可寻。

那么多年来，莎芙一直没有开口唱歌，这一切都始于柔珂撞破她和欧必忍奸情的那个夜晚。当时阿珂对姐姐大打出手——她一生中最嫉恨的人就是莎芙，所以她这个举动与其说是警恶惩奸、伸张正义，还不如说是狂怒之下情绪失控。阿珂的重拳狠狠打在莎芙的咽喉上，从那一刻起她就再也没有唱过歌了。其实莎芙的伤并不是永久性的：她可以正常地说话，发出各种声调，还能哼着摇篮曲哄小孩子睡觉；不过她再也没有像以前那样放开喉咙纵声高歌。失了声的莎芙也失去了名声和地位。费雅思本来一直沉醉在莎芙的光环背后，仿佛这片阴影也是明亮的；失去这个光环之后，莎芙顿时变得不再吸引人。可是很不幸，她是华纱的女儿，所以连累费雅思也被拽到大沙漠里，从此被困在一个无法逃脱的婚姻陷阱之中。莎芙的妹夫欧必忍是一个可悲可耻可恨的可怜虫，莎芙竟然为了这样一个蠢货而背叛费雅思，亲手将费雅思的满腔爱火扑灭。从那个夜晚开始，他们的婚姻变得名存实亡。

所以费雅思和艾雅同是天涯沦落人，有着相同的际遇和不幸：他们的配偶都是道德上的残疾人，浑身上下没有一丝善良的人性。

费雅思一直默默忍受着这一段没有爱情的婚姻，甚至还让那个贱人怀上了他的骨肉，可是没人能猜到，其实他连碰一下莎芙都觉得特别憎恶。没错，莎芙的腰身已经变成了水桶；没错，当年粉饰了他们生命的女皇城名利场已经遥不可及；然而，对于费雅思来说，真正锥心刺骨的

是莎芙与欧必忍四腿相缠、肉搏骨拼的那个画面。费雅思知道，莎芙这样做甚至不是为了背叛丈夫，而纯粹是为了激怒她那个资质平庸却心肠刻毒的妹妹柔珂；当莎芙行苟且之事的时候，她心里根本就不会想起费雅思的存在……

很多年了……这些都是发生在很多年以前的事情了：他们在沙漠荒野流浪了很久，然后在茫茫星际飞行了一百年，如今在地球上也过了将近一年。然而对于费雅思来说，所有那些往事都好像刚刚发生在昨天——是的，它们已经永远地定格在昨天！想当初他为了维护自己男子汉大丈夫的尊严，精心策划要杀死欧必忍和莎芙，却因为耶律迈从中作梗而功亏一篑。当时费雅思发了一个誓，至今他还清清楚楚地记得那个誓言：等耶律迈年老体衰、无力反抗的那一天，费雅思就会拨乱反正，一雪前耻。他会先把欧必忍和莎芙干掉，然后去找耶律迈，让他看看自己手上的鲜血。

可能耶律迈会取笑他：怎么，你还记得这件事情？你还是把他们杀了？已经过了那么久……

费雅思会告诉他：一点也不久！这件事情发生在这辈子里，所以我一定要在今生今世把它了断。耶律迈，他们两人该死，那是因为他们给我戴上了一顶绿帽子；你也该死，因为你当年阻挠我报仇雪耻。如今新仇已经冷却成旧恨，必须流更多的血才能彻底了断。现在轮到你了，耶律迈！当年你亲手摧毁了我的尊严，今天我就取你的狗命！

从那天起，费雅思脑中一直反反复复地想象着这个场景，至今已经不下千百万次。这么多年来，耶律迈总是试图加害纳飞或者佛意漫，却屡战屡败，一次次地被打倒、被羞辱。费雅思冷眼旁观，心中默默地祈祷：别杀他，把他留给我！他还无数次想象着欧必忍临死前痛哭求饶的样子。至于莎芙……莎芙一直瞧不起费雅思，所以她一开始肯定不相信费雅思真的敢动手；她会出言讽刺，态度傲慢，直到发现刀子已经捅进心窝，她脸上才会显示出难以名状的惊恐神情。嗯，一定要用刀，因为刀子才有手感！费雅思需要仔细体会复仇的快感：利刃插入她身体，将皮肉割开，在鲜血的滋润下摧枯拉朽，一路深入，直达心脏。在那一瞬间，莎芙的鲜血会喷涌而出，溅满费雅思一手一身；而这个贱人也会在最后的高潮中结束她可悲的一生。

费雅思想，这一天总会到来的。在这之前，为什么不好好准备一下呢？

既然耶律迈觉得费雅思头顶的绿帽不算什么，那么让他自己也戴一顶试试，岂不是公道？当耶律迈奄奄一息等死的时候，我在他临终一刻告诉他，耶律迈，老朋友，你还记得我的老婆做的好事吗？哼哼，你的老婆也给你做了一顶绿帽，而且是和我一起做的。耶律迈会看着我的双眼，他知道我说的是实话，然后他才意识到他低估我了。那么多年来他一直当我是一条任他差遣使唤的走狗、一件没脑的工具，临死前他才发

现自己大错特错了。

要实现这个梦想，唯一的难度就在艾雅身上。她就算没有和耶律迈一起，也不见得一定会看上费雅思。费雅思不是笨蛋，他心思缜密、观察入微，仅此而已。艾雅正处于脆弱的时候，而费雅思则充满同情心，他去找艾雅不是为了报复耶律迈。不，不是的，他是以一个朋友的身份去找艾雅，在她需要安慰的时候送上一个强壮的臂弯；然后假以时日，顺理成章地，艾雅就会……费雅思也博览群书，知道这种好事时有发生，为什么就不能发生在他身上呢？为什么他就不能和艾雅相好呢？虽然艾雅生的小孩是莎芙的两倍，可她的腰身却还是那么纤细。而且艾雅还会唱歌，虽然她的嗓音不如著名歌星莎芙专业，却别有一种朴实亲切的光彩，能够唤醒一个男人心中的所有渴望。是的，艾雅，我听过你的甜美歌声。我知道，总有一天你的喘息声会在我耳边响起，你会激动得仰望苍穹，你的身躯会跟着我一起颤抖……

“什么事？”艾雅问道。

费雅思还没拍手掌呢，艾雅肯定远远就看见他走过来了。费雅思觉得很尴尬，说道：“艾雅。”

艾雅又问了一次：“什么事？”

费雅思问道：“我能进来吗？”

艾雅问：“出什么事了？”费雅思看得出艾雅正在脑子里逐个点着她几个小孩的名字。

费雅思说：“没出什么事情，不过我有点担心你。”

艾雅看起来很迷惑：“担心我？”

费雅思问：“请让我进来好吗？”

艾雅笑笑，不过还是让他进屋了。“请进吧，费雅思。不过我不是很明白你说什么。我没什么不妥，只是整天都很累，不过说起来哪一个人不累呢？如果你来帮忙切菜做饭，我就感激不尽了。”

费雅思问：“你真的要我帮忙切菜吗？”

“噢，不，不，我是打比方罢了，我其实是在做针线活儿呢。佛意漫逼我们学用那些很差劲的骨头针，这些针太粗了，每逢一针就在布料上划开一个大洞。可是佛意漫坚持说总有一天钢针会都没了，所以——其实我想不明白，就算在沙漠里我们也不至于——噢，我这样絮絮叨叨把你闷坏了吧？”

费雅思说：“对不起，我听你说话的时候其实更留意你的声线，所以

我一点也不觉得闷。请原谅我的唐突，可是你平常说话也像唱歌那么好听，耶律迈有你这样的妻子，真是一个幸运的男人。”

艾雅听了他的恭维，一开始有点迷惑不解，然后轻轻地笑了一声，答道：“耶律迈可不这样觉得。”

费雅思说：“那么耶律迈就是一个笨蛋，他竟然不去珍惜这么美好这么……”

“费雅思，你想勾引我吗？”

他被问个措手不及，在慌乱中只能矢口否认：“不，我想不到……我竟然让你误会了……噢，这太尴尬了。我只是来和你聊一下天的，我只是自己一个人挺寂寞，想着你可能……不过如果你觉得我们两人独处一室不合适的话……”

艾雅说：“没关系，我知道我的名节不会因为和你在一起受到损害。”

费雅思挤出一副最苦的笑容：“这不是明摆着的吗？无论谁和我在一起，她的名节也不会受到损害。”

艾雅说：“可怜的费雅思，我们真的是同病相怜啊。”

“是吗？”费雅思想，其实艾雅会不会也对他有意思呢？刚才他真不该断然否认此行的真实意图。

艾雅说：“我的意思是，除了有目共睹的那些事情之外，我们好像都只能在自己的自传里担任配角。”

艾雅说完这句话，似乎等待着费雅思用笑声做回答。于是费雅思干笑了几声，说道：“你的意思是……”

“嘿，我们都是身不由己，命运操纵在别人手里。你说，为什么我们会被人带上一艘宇宙飞船呢？你能想出一个原因吗？这只能说是命数使然，造化弄人。我们都是生错年代爱错人……”

费雅思说：“我明白你的意思了。你说得固然不差，可是，那些叱咤风云的主角们在历史舞台上向着子孙后代发出最强音的时候，我们这样的小角色能不能在黑暗角落里找一个小舞台上演我们自己的好戏呢？虽然没有观众，可是我们连苦中作乐也不行吗？”

艾雅说：“我不是那种躲在黑暗角落里苦中作乐的人。我嫁错人了，从一开始我就知道我嫁错人了。恐怕你也觉得自己遇人不淑吧？可是他们不仁，不代表我们就一定要不义。我不想为了报复他们或者追求一时慰藉而毁了我和我儿女的未来。我只会光明正大地找寻快乐，决不做苟

且的事情，所以现在小孩子就是我的一切。费雅思，你也有儿有女，他们都很乖，你也应该从他们那里得到安慰才是。”

“我爱我的小孩，可是我还渴望别的爱。”费雅思意识到艾雅已经看穿了他的企图，再拐弯抹角也没有用了，所以干脆把话挑明了。

艾雅温和地说：“费雅思，我一直以来都很钦佩你的坚韧和沉着，你总是默默地承受一切，毫不畏缩。你的坚强和耶律迈的彪悍，孰优孰劣，我也看得很清楚。可是我们千万不要学他们那样。虽然他们伤害了我们，可是如果我们自贬人格，也做出那些下三烂的事情，那我们就真的是罪有应得了。”

费雅思不是一个粗心大意的人，所以他马上意识到艾雅说的不是发生在女皇城的陈年往事，而是最近发生的一些事情。艾雅似乎想当然地以为费雅思知道一些事情，可是实际上他什么也不知道。“耶律迈这样伤害你，我真替你觉得不值。”他希望这句话可以引艾雅透露多一点。

这招果然凑效了。艾雅说：“莎芙这样对你，我也替你觉得不值。我以为那么多年来她终于吸取教训了；可是有些女人就是不懂学好。”

费雅思顿时觉得天旋地转。一直以来他总记挂着多年以前莎芙和欧必忍的奸情，所以完全没想过莎芙会再和另外一个人上床。仔细想想，她偷腥的机会实在太多了！费雅思和其他人轮班下地耕种，也轮流值夜；有两次他还跟随司徒博开着宇宙飞船自带的飞行器去周边地区测绘。在他离开的时候，莎芙有可能……不，不可能！她不可能重蹈覆辙，因为她已经失去太多，连歌声也没了……

可是害她失声的不是我，而是柔珂。等莎芙的声音好了之后，我们已经离开女皇城，在外面漂泊了。莎芙得到的教训可能是不要招惹柔珂，可是她从来没有学会害怕我！

费雅思知道，现在已经到算总账的时候了。这一次，他不会再耐心等待；这一次，就算耶律迈也不能阻止他。莎芙和欧必忍死定了！然后他回头干掉耶律迈，为艾雅除去这个禽兽一般的丈夫。当所有障碍都扫清之后，艾雅自然感激费雅思让她重获自由，然后就以身相许……

或者她还是不会以身相许。不过谁在乎呢？费雅思根本不介意别人是否爱他，是否认同他的做法；他行事处世不是为了赢取谁的爱慕和崇敬，而是为了尊严和自爱。他的尊严已经失落太久，是时候重拾了。

费雅思说：“很难想象她还会和欧必忍勾搭上。那家伙已经老了，就算他年轻时候有一丁点儿魅力，到现在也都没了。我还以为莎芙到现在早就看透他……”

艾雅笑了一声，脸上却显示出一丝疑惑的神情。这又是什么意思呢？

这意味着奸夫不是欧必忍！莎芙又出轨了，不过这次是和别人。这时候费雅思突然想起艾雅刚才说的一句话：她说起两人同病相怜的时候，提到“除了有目共睹的那些事情”。什么事情有目共睹呢？为什么费雅思却看不见呢？除了他，每个人都知道！每个人！

艾雅肯定看见费雅思的脸上那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所以她也好像突然受了重重的一击：“噢，费雅思，我以为这件事情你早就知道了，我以为你来找我是为了报复他们两人。可是，你看看，我已经不生气了。我本来就不想再和他同床共枕，所以也不在意他和谁在一起。然后我想……不知道为什么我总以为你的态度也和我一样……可是现在我才发现原来你一直不知情。真的很对不起，我……”

费雅思没听艾雅说完就站起来走出了她的房子，走出了耶律迈的房子。

“费雅思，别做蠢事……”艾雅轻声说了一句。可是她知道费雅思很可能马上就要做蠢事了，所以连忙出去找人帮忙。一定要告诉佛意漫这里正酝酿着一场恶斗，他肯定知道怎么阻止悲剧发生。其实很久以前艾雅就应该这样做了。在这样一个小团体里面，通奸是一种很严重的恶行，所以很多年前耶律迈就宣布实施沙漠的法律。可是艾雅并没有抱怨什么，因为她真的不想耶律迈靠近自己。以前在飞船上，他用这双手去虐待和恐吓每一个人；在地球这里，他又用这双作恶多端的手去残害一条无辜的生命。艾雅宁愿抱着孤枕入眠，去梦中与她认识的唯一真正男子汉相聚。这个男人还是男孩子的时候就爱过她，渴望得到她的芳心。可是如今他与艾雅相见只有淡淡一笑，再也不见昔日的情意了。

艾雅不在乎耶律迈在外面胡来，原因是她终日沉浸在对纳飞的依恋之中；可是费雅思对耶律迈和莎芙的奸情不置一词，原来是因为他根本不知情——这一点是艾雅从来没有想过的。他怎么连这事都看得出来呢？男人的眼力真的比女人差那么多吗？就算费雅思不再想和莎芙有肌肤之亲，难道他因此就以为莎芙也变得无欲无求了吗？

这件事情闹下去恐怕会出人命的。艾雅从没见过费雅思脸上出现这种极端愤怒的表情；在耶律迈身上她倒是司空见惯，不过耶律迈早已习惯了愤怒，也学会如何约束内心的情绪。可是费雅思从来没有这方面的经验。

在赶去佛意漫家的路上，艾雅遇见了梅博酷。今天早上他和几个掘客在山中打猎，杀了一只野山羊，这时候正在把羊皮晾起来。梅博酷问：“啥事那么急？”

艾雅说：“你也一起来帮忙吧，费雅思刚刚发现了莎芙的奸情，可能要动手。”

梅伯的脸色霎时变得惨白，艾雅明白了，莎芙原来是一双玉臂千人枕，半点朱唇万客尝。她说：“不是你，他不知道你也有份。”

梅伯很疑惑地问：“那还有谁？”

艾雅冷笑道：“难道每个男人都像你和费雅思那么蠢吗？你们都以为天上的明月是自己的私人财产，却不懂得千里共婵娟的道理。”

梅伯笑了：“这么说来，他是去搞耶律迈咯？”

“我这就去找佛意漫主持大局，一定不能让费雅思动手。”

“哈，我肯定会去帮忙！你放心吧，这么热闹，我无论如何也不会错过的。”

可是梅博酷并没有跟着艾雅去佛意漫的屋子。他双手握住一把大锤子，心中拼命在想费雅思会先去哪里。没错，他肯定先去工具棚找武器。费雅思本来就不是那种赤手空拳上阵打架的好汉；如果他心里起了杀意，那就更需要武器了。费雅思知道自己的弱项，梅伯也很清楚自己的弱点；费雅思需要一件长柄的利刃，而梅伯则手持一把大锤；费雅思向来爱面子，所以他会指名道姓地喊对手，先唠叨一番再动手；而梅博酷根本就没有面子，所以他会从背后偷袭，或者躲起来打对方一个措手不及。梅博酷一点也不以为耻，因为他知道，如果公平决斗的话，面对一个志在必得的敌人，他必败无疑。打架不是他的强项，梅博酷本是一个演员。如果上灵是真的神仙，而不是一台蠢电脑，那么梅伯此刻肯定还在女皇城的舞台上发光发热、扬名立万，每晚的枕伴和玩伴常换常新……可惜他被困在这条肮脏的小村落里，天天在泥尘之中打滚，干活干得满身是汗，还要忍受着蚊叮虫咬。现在可好，再加上一个极度愤怒的绿帽男。不管这个冤大头是否知情，总之梅伯敢肯定，最近一个和费雅思老婆上床的人就是他自己。

他会去找莎芙！没错，他当然要回家了。

可是费雅思的房子空荡荡的。莎芙不在，应该是和其他女的一起出去了。噢，对了，她去教书了！这个钟点应该是轮到她给小孩子上课。哼，好像读书还真的有用似的。他们读些什么书呢？地洞里面一只文艺老鼠刚刚写就的鸿篇巨制？不过莎芙因为去教书而捡回一条小命，可见这也不完全是坏事，对吧？莎芙的床上功夫相当不错，她毕竟在年轻时学过好些招数，所以跟狄傲丽相比，和她上床简直是一个解脱。狄傲丽总是欲求不满，有时候挺讨厌；她太黏人、太饥渴、太自私、太笨……

当然，就算梅伯必须随时随地满足狄傲丽的需求，他也不会十分介意——他毕竟还不算老。现在耶律迈已经没有再盯住那条禁止通奸的法律，所以除了通奸者本人，其他人好像都被蒙在鼓里。只让那些相信法律的人去执行法律，这样做的好处在于，他们往往不会怀疑别人触犯法律——因为犯法这个念头从来就没有在他们纯真无瑕的幼小心灵里出现过。

如果费雅思找不到莎芙，而他也不知道梅博酷也有份，那么他肯定

要去找耶律迈算账了。耶律迈正在飞船上和俘虏在一起，这就是说，费雅思正赶去飞船那里。

去飞船的路上，梅伯经过欧必忍的屋子，只见门开着。奇怪，昨晚欧必忍值夜，现在肯定还没睡醒，门怎么会开着呢？莫非……难道费雅思隔了那么多年还在恨欧必忍？难道费雅思以为莎芙经过那次惨案之后还会和欧必忍偷情？莫非是新仇勾起了旧恨？

就算欧必忍睡得正香，他也肯定不想错过这出精彩的大戏；而梅伯为了安全也不介意身边多一个人，就算这人是一个靠不住的胆小鬼也好。梅伯想，我自己就是一个靠不住的胆小鬼，哪还有脸去说欧必忍呢。

梅伯走进屋子里，只见欧必忍躺在床上，双目圆睁，两手捂住胸前的伤口。这个伤口好像并不能让他立即断气，可他的喉咙被切开了一个大口，那才真正要了他的命。哼，做得挺干净利索嘛！从前胸的伤口看来，武器应该是一把鹤嘴锄或斧头，肯定不是一般的锄头；再看喉咙的伤口，很可能用了一件有刃的兵器。莫非是镰刀？不对，应该是斧头——只有斧子才既有足够锋利的刃割喉咙，也有足够的重量劈开胸膛。可怜的欧必忍……如果费雅思追杀的人是我，那我就惨了，锤子怎么能和斧头对劈呢？大概我最好先等爸爸做决定，让纳飞回来用他那件魔术衣服电一下可怜的费雅思。

事后他们会怎么处置杀人凶手呢？

梅伯听见远处佛意漫屋子那里传来很响亮的说话声，可他还是直奔飞船。费雅思赶那么急，耶律迈就在飞船里……他把那掘客关在哪一层呢？我以前应该多留意一下的……如果我及时赶到救了耶律迈一命，他肯定会对我感激不尽；就算来不及，我也能找机会伏击费雅思。嘿嘿，如果杀人凶手含笑而终，爸爸的难题就圆满解决了。

耶律迈和伏森正在你一句我一句地辩论着，耶律迈说掘客语，伏森则尽量说人类的语言。按照他们的协议，伏森把掘客语毫无保留地传授给耶律迈，连最细小、最微妙的细节也不放过；而耶律迈也必须教伏森讲人话。伏森说：“既然你们不是神仙，那么你们的语言就不是神圣的，我学一下也不见得得罪吧？”耶律迈只能同意了。

可是伏森没有耶律迈学习外语的技巧，也缺乏这方面的锻炼，所以进展很慢。耶律迈能够流利地说出各种复杂的长句，而伏森只能结结巴巴地讲一些最基本的词语。今天也不例外，所以整个上午伏森都沉浸在郁闷和幽怨当中。有时候他实在忍不住用掘客语爆出连串的句子，耶律迈脸上就会露出轻蔑的微笑；伏森连忙住嘴，然后老实地挣扎着继续讲人话。每当伏森气急败坏的时候，他就会抱怨人类语言很多音节很像空中肉兽的叫声——也就是动物的叫声。

耶律迈一直很享受，直到费雅思突然出现在门口，手上还拿着一把

滴着血的斧头。这个场景并不在耶律迈今天的计划当中。他问：“你用那斧头干吗了？”这浑蛋不会已经把莎芙杀了吧？莎芙今天要教书，费雅思不会当着小孩子面动手吧？是谁告诉他的呢？这件事情持续了那么久，为什么他们今天突然告诉他呢？

费雅思说：“很多年以前你不让我杀欧必忍和莎芙，现在我就要把你也杀了！耶律迈，我从来没有忘记你当初是怎么羞辱我的！可是那还不够，你竟然还和莎芙上床？就算艾雅不让你碰，为什么你不能随便干一个母掘客？你不是最爱搞那些没开化的小动物吗？她们才适合你啊，耶律迈！”

耶律迈用掘客语问伏森：“你能帮得上忙吗？我大概指望不上你吧？”

费雅思喝道：“你给我讲人话！”

耶律迈问：“怎么了，难道你没有乖乖地学讲掘客话吗？”

这时候，伏森终于想出怎么用人类语言去回答耶律迈的问题：“我想帮你，可是这疯子有斧头。”

费雅思冷冷地看了伏森一眼，说道：“小老鼠，算你聪明。只要不多管闲事，我就放过你。”

耶律迈又用掘客语说道：“实际上，他杀了我之后就会立即把你也干掉。别人问起的话，他就说是你用斧头劈死我，然后他把斧头抢过来再杀了你。”

伏森瞪了耶律迈一眼，还是用人类语言回答，好让费雅思也听见：“这斧头上面有血，所以他在飞船外面已经杀过人了。”

耶律迈问：“费雅思，你杀谁了？我认识吗？”

费雅思说：“欧必忍。我先在他心脏那里劈了一下，然后再把他喉咙割开。”

耶律迈笑道：“太妙了，以前他让你心碎，现在你也让他心碎。”

耶律迈并非觉得费雅思不敢杀他；正相反，他知道费雅思这次肯定要动手了。其实耶律迈目前的处境非常不利：他赤手空拳坐在地上，没有丝毫的优势；费雅思的斧子劈下来的话，耶律迈可能连反应的时间也没有。

费雅思说：“笑？你觉得这件事情很有趣吗？”

“不止有趣，而且很哀伤。可怜的莎芙，我死了她怎么办？她只能回去找你这个三分钟先生将就一下了。”

费雅思说：“我会把她也杀了。”

“然后呢？然后你还要杀谁？你总不成把每个人都杀了吧？费雅思，你已经完蛋了。你本来应该更聪明些，再忍耐一阵子。”

“我已经忍够了！”

“你本来应该把这事情弄得像是一桩意外；如果你还能够装成想要救我一命，那就更妙了。你应该神不知鬼不觉地把我们一个一个搞定，而不是举着一把斧头四处乱劈。你看你，居然被欧必忍的血溅了一身，怎么那么笨呢？费雅思，他们现在非要杀你不可了，大家总不能让一个杀人凶手逍遥法外吧？”

费雅思说：“要死也是你先死。”

“对啊，我先死——那又怎样？你会好过点吗？你猜他们会怎么处死你？勒死你？淹死你？或者谢德美有些药可以让你先睡着了再死，没有一点痛苦；这样的话，你咽下最后一口气的时候，可能还会梦见我呢。”

费雅思说：“我根本就不怕死！”

耶律迈说：“是吧？我可怕死了！你知道为什么？因为我怕死后有来生，我怕我重新投胎之后的身体比不上现在这么舒服。如果我得到一副像你那么孱弱的臭皮囊，那可怎么办呢？”

耶律迈说这话的时候，尽量使用最轻蔑、最厌恶的语气。可是这一招对费雅思没有任何作用。

费雅思说：“你想把我气急了贸然出手？哼哼，没门！我知道你在盘算着趁我劈你脑袋的时候出手抢斧头，可是为什么我要劈你脑袋呢？你两条腿就像树枝一样摊在地上，我能够一下就劈断五公分粗的树枝，你猜我要几下才能砍断你的脚腕呢？”

耶律迈说：“不，你砍不断。”

“你以为你的动作真的那么快？你以为你坐在地上还能阻止我吗？自大的蠢材！”

耶律迈说：“我不用出手阻止你。”

费雅思说：“对啊，因为你出手也阻止不了！”

耶律迈说：“虽然我不行，可是梅伯可以。他现在拿着一把大锤子站在你身后，我猜他打算像钉钉子一样把你的脑袋砸进肩膀里。”

费雅思懒得转身：“反正你也是胡乱编一个人出来吓唬我，为什么不干脆说我后面站着纳飞呢，他才是这里唯一的真汉子，梅伯算什么？能

吓着我吗？”

耶律迈说：“没错，梅伯本来一点也不可怕，大部分时间他只是一粒没用的老鼠屎。可是现在他拿着一把大锤子站在你身后，这就有点可怕了。可是，梅伯啊，没用的，费雅思的小脑袋不够硬，还没砸进肩膀就已经先爆开了，就像甜瓜一样……而且他的脑浆会溅得到处都是。”

费雅思说：“别做梦了。我这就把你的脚砍下来！”说完他将斧子举过头顶。

耶律迈说：“梅伯也和莎芙上床了。你听到这消息心情好点儿没有？”

费雅思犹豫了，手中的斧头没有抡下去。耶律迈继续侃侃而谈：“你的小娘子太寂寞了，随便什么东西假扮成男人她都愿意干，最后居然连梅伯也不放过。你说梅伯多没用，躲在你身后却不敢动手。喂，梅伯，那锤子是干吗用的？是你用来插屁眼解痒痒的吗？”

梅伯用幽怨的眼神瞪着他——耶律迈知道梅伯最恨被人嘲笑和摆布。

耶律迈说：“嘿，梅伯，快点儿吧，把你手上那东西抡一下就完事了！”

梅伯出手了。耶律迈虽然低估了梅伯挥锤的力度，却说中了费雅思脑浆四溅的惨状。他在重击之下倒地，梅伯却不罢手，而是抡圆了锤子继续砸，两下，三下，四下，五下……最后费雅思的脑袋被砸成血肉模糊的一团，脑浆和碎骨溅得满屋子都是，现场一片狼藉。当然了，梅伯冷静下来之后，看到自己做的好事，当场开始呕吐，好像费雅思的脑袋不是被他砸烂，而是自己爆成这样子的。可是耶律迈并不担心梅伯，却把注意力放在伏森那里：伏森从费雅思的尸体那里挑起一点脑浆放进嘴里品尝。

耶律迈用掘客语说：“伏森，你别吃上瘾了。”

伏森说：“味道和野猪脑差不多。我挺喜欢吃野猪脑的……”

“伏森，如果你敢害人，我就把你千刀万剐！”

“如果我害的是纳飞呢？”伏森说的时候语带嘲弄。

虽然纳飞大部分时间都待在峡谷顶上教那些空中肉兽耕田，不过伏森已经看出人类社会的内部矛盾了。

耶律迈说：“尤其不能是纳飞！他是我的！”

这时候梅伯已经吐完了：“你们说什么？我听到纳飞两个字。”

“噢，我和伏森说起，你一辈子只能做一件有用的事情，竟然浪费在费雅思身上，真是可惜啊。”

梅伯问：“浪费？我把朋友杀了还不是为了救你的小命！你竟然说浪费？”

“你救我的命？他根本就近不了我的身，我本来就已经准备好动手干掉他了。”耶律迈自己也不知道这句话是真是假，不过关键是梅伯相信就行了，“至于你说费雅思是你朋友，嘿嘿，我可不打算陪你流眼泪。昨晚他值班的时候，你和莎芙鬼混，你身上现在还带着她的气味呢。”

梅伯说：“哼，凭这句话我就看得出你什么也不知道。昨晚我哪有时间去找莎芙？艾雅纠缠了我好几个月，昨晚我终于心软答应了……”

可是他没办法将这句话说完，因为他发现自己突然被耶律迈按在墙上，斧柄压着他咽喉，几乎喘不过气来。

耶律迈说：“我知道你在说谎，可是将来哪天万一我信以为真了，你就会苦苦哀求我给你一个痛快，就像你杀费雅思那样。不过，梅伯，这种死法太便宜你了！”

等梅伯喘过气来，他说的第一句话是：“我在说笑的，你这个浑蛋！”

耶律迈说：“别浪费时间向我道歉了，我们还得向他们解释费雅思是怎么死的。听见没有？爬梯那里传来脚步声了。”

梅伯说：“有什么难解释的？就是我救了你的命呗。”

“噢？那为什么费雅思要杀我呢？为什么你突然对我那么关心体贴呢？”

梅伯说：“他要杀你是因为你跟他老婆上床；我出手阻止是因为你是我大哥，我和你手足情深。”

此时传来艾雅的声音，她正沿着走廊向他们走来：“梅伯，这就是你最精彩的演出吗？幸好我们及时离开女皇城，不用看你在公众场合出丑。”

佛意漫、奥义克和帕达洛紧跟着她走进来，他们手上都拿着各种工具。本来这些工具用来做武器也是相当就手，可惜拿武器的人都是满嘴仁义道德的软骨头。

艾雅问道：“这里怎么变成一团糟了？费雅思呢？”然后她看见地上的尸体，那团被砸烂了的脑袋还歪歪扭扭地耷拉在肩膀上，艾雅吓得连忙向后缩。

她低声对耶律迈说：“你都做了些什么好事？”

梅伯说：“其实是我干的……他当时正要把耶律迈的脚腕砍下来。”

可是艾雅根本不理梅伯。她冷冷地盯着耶律迈的双眼，说道：“一条人命就这样没了，都怪你非要和别的女人上床不可。一个月不鬼混你都活不了吗？”

耶律迈微笑着说：“你搞错啦。自从我和你结婚以来，亲爱的，我的床上就从来没有睡过另一个女人。”

艾雅说：“你真的很邪恶，可你并不是史诗里面记载的那种摧毁一切、震动世界的枭雄，你只是一条躲在阴暗角落搞破坏的蛀虫。”

耶律迈说：“把你能想到的最难听的话说出来吧，我知道你其实是看见我还活着，所以乐极忘形。”

艾雅说：“我的小孩竟然是和你生的，这就是我这辈子犯下的第二大错。可怜我的小孩，他们都是无辜的。”

耶律迈说：“那么你犯下的第一大错又是什么呢？尽管说出来吧，我既勇敢又坚强，身上还沾满了费雅思的鲜血和脑浆，还有什么我受不了？”

艾雅的嘴角现出一丝微笑——她知道自己接下来要说的将会是耶律迈一生中听过的最刻毒的话：“我一生中犯下的最大错误，就是当我还在华纱学校的时候，明明发现纳飞已经爱上了我，可我却没有和他结婚。耶律迈，其实远在我和你结婚之前，我就已经意识到这个错误了；可我还是决定嫁给你，因为我想利用你去接近纳飞罢了。我成天都在祈祷，希望我的小孩长大了能够像纳飞，而不像你。每次做爱的时候，我都想象面前的人是他而不是你；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强忍住不把他的名字喊出来。”

佛意漫说话了：“够了！今天已经发生了这么可怕的事情，你们还为了家长里短的事情吵架，浪费大家的时间！”

耶律迈很顺从地放弃了争执，老实地接受佛意漫的问话。可是他已清楚地听见艾雅的话了。是的，他听见了，而且他永远也不会忘记。

上山送信的任务落到了奥义克的头上。其实谢德美可以用飞船的计算机传信给羿羲的索引，可是佛意漫坚持这个消息一定要由信使当面说。本来佛意漫最初的想法是让索菲娅上山给父母送信，可是她眼看就要分娩，所以只好派她丈夫代劳了。奥义克很不满：“这里刚刚出了人命，戾气太重，我不放心就这样走开。”

佛意漫说：“我觉得杀戮已经结束了。”

“如果你错了呢？”

司徒博说：“你实际点看，当初有欧必忍和费雅思做他的爪牙，耶律迈尚且没有轻举妄动；现在只剩下梅伯一个成年人帮他，难道耶律迈还敢动手吗？这打打杀杀的事情已经告一段落了。”

华纱插嘴道：“如果通奸的人不受惩罚的话，迟早还会出人命。”

佛意漫说：“我倒是觉得通奸的后果已经明明白白地摆在大家面前了。”

华纱说：“我觉得没有。你的两个儿子亲口承认了他们通奸，我的两个女儿也应该一起受到审判。”

佛意漫问：“那你到底想我怎么样？难道要我杀了他们？我们一行十六人开始这次远征，难道结束的时候要留下六具尸体吗？”

“六具尸体换来人人都遵守的严明法规，还是两具尸体搭上法律陪葬，佛意漫，你自己说，哪一个结果更差？”

奥义克说：“妈妈，你真不愧是铁娘子强人。可是通奸死罪只是在沙漠里面实施，在这里用不上。”

华纱说：“这里和沙漠相比不过是多了些树木河流，难道通奸对我们这个集体的损害会因此而减少吗？奥义克，你从小到大我是怎么教你理性分析问题的？难道我教给你的都白费了吗？”

佛意漫说：“到此为止吧，奥义克要启程上山报信了。”

华纱说：“我觉得他应该把艾雅也带上。”

人人都看着华纱，好像觉得她疯了。奥义克说：“她对耶律迈说了那番话，你还让我带她去见纳飞，你是想亲手给她的棺材钉上盖吗？”

华纱说：“难道把她一个人留在这里就很安全吗？”

佛意漫说：“当然了。如果艾雅上去投奔纳飞，即使他们两人明明是清白的，耶律迈也会认定他们真的有奸情。华纱，你就不要乱出主意好心办坏事了。”

华纱大怒：“我提出的方案才是长远之计，不像你们这帮人，鼠目寸光，只顾眼前安逸，不管身后洪水滔天！”说完她气鼓鼓地冲出了图书室。

佛意漫叹道：“每一个领袖都有人批评，可是通常来说，那些批评者

不会在领袖府中等着他晚上回去算账。”

谢德美说：“华纱说得很对，而你的决定也没错。”

佛意漫苦笑道：“小谢，有些事情是没有中间选项的。”

“我不是在和稀泥。你的决定是对的，因为在这一刻，你没有别的选择；可是华纱所说的后果也没错。从此莎芙和柔珂会继续和耶律迈与梅博酷鬼混，甚至连从门前经过的适龄男掘客也不放过；而耶律迈和梅博酷就会继续背叛妻子，在伤害她们的同时，心里还会埋怨她们。”

佛意漫问道：“那我能怎么做呢？”

谢德美说：“你什么也做不了，只能眼睁睁看着我们的社会秩序逐渐崩溃。”

奥义克说：“小谢阿姨，有时候你理性过头了。”

谢德美说：“不是的。你别忘了，我自己的儿女也活在这个新的社会秩序当中。如果你们仔细想想，这一刻其实是耶律迈战胜了他的父亲。虽然他以往每次阴谋都破产，虽然他还发誓服从佛意漫，可是今天他终于亲手把他父亲建立的秩序给毁了。从现在开始，这个社会正式转型为‘耶律迈’式的国度，因为我们其他人都狠不下心去维护法律，将他处死。”

佛意漫说：“对啊，我们其他人都狠不下心，你能吗？”

谢德美立即答道：“我也不能。所以正如我所说的，这个决策虽然后患无穷，却是你能做出的唯一决定了。现在就让奥义克启程吧，其他人也该准备一下把尸体火葬；至于我，我还有一间血肉模糊的房间要清洗呢。”

奥义克站起来准备离开，“我这就上山，可是在这个时候撇下索菲娅一人，我真不放心。”

索菲娅小声说道：“我没事的。”

奥义克说：“其实我担心的不是耶律迈，也不是梅博酷，更加不是通奸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

佛意漫问道：“噢？那你担心什么呢？快说出来吧，我很开心又多一件事情让我晚上睡不着……”

“伏森目睹了费雅思被杀死的全过程。”

佛意漫说：“我们从来也没有装成刀枪不入，长生不死。”

奥义克摇了摇头：“费雅思被杀的时候伏森也在场，总有一天我们会知道，这才是今天这件惨案最严重的后果。”

他回家简单收拾了一些干面包，一刻也没有耽误，马上就出发了。从村庄到峡谷顶之间已经有了一条小路，这是他们披荆斩棘开凿出来的。奥义克只用了两个小时就走到峡谷的顶部；然后他穿过树林，又走了一个多小时，终于到达了天使的村庄。

在过去几个月里，纳飞他们教给天使很多改善生活的方法，使这座村庄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以前天使只是知道方圆二十公里之内每一种有用植物的分布，可是现在他们砍伐树木，开垦耕地，种下芋头、木薯、甜瓜和玉米；这些农作物在开阔地带充分接受阳光雨露的滋润，逐渐茁壮成长。在以前，天使为了不让食草动物吃有用的植物，为了不让食肉动物走进他们的家，他们必须在村子外围的每一条小路上设置机关陷阱；可是现在他们只需要在耕地四周建起一圈护栏就可以了，而火鸡和山羊晚上也可以圈在畜栏里。现在他们的庄稼收成足够养活两倍的人口，而且吃不完的那些食物大部分都能够储存起来。

可是天使们并不满足于农业的技术革新，他们想在生活中的方方面面都向古人学习。比如他们学古人在地面上建造房屋；可是天使天生乏力，搭起来的房子都是豆腐渣工程，一阵强风就能刮倒。天使们也心知肚明，所以天气不好的时候他们就乖乖地回到树上倒挂着。可是对于他们来说，能够拥有一座古人风格的房子实在是很重要，所以纳飞早就不再劝阻他们了。

奥义克找到阿飞和如诗，他们正在教几个天使制造工具。

如诗一见奥义克就立即问道：“出什么事了？谁死了？”

奥义克说：“你怎么知道的呢？”

如诗说：“就凭你的神情，还有你脸上的恐惧。”

“是爸爸吗？”纳飞问出了最要紧的一个问题——如果佛意漫去世，那么一切都会改变了。

奥义克说：“爸爸没事。费雅思杀了欧必忍，很明显是为了报仇，他还记恨当年在女皇城中欧必忍和莎芙给他戴绿帽。然后他赶去杀耶律迈——这是为了最近发生的奸情。梅伯溜到他身后突袭，把他给杀了。”

“耶律迈没有杀人？”

奥义克说：“没有。不过如果他有机会的话，应该也会动手吧。还有一件事，梅博酷杀费雅思的时候，伏森也在场，就在眼前瞧个真真切切。当时梅伯手持一个用来打木桩晒兽皮的大锤子。”

“费雅思怎么杀欧必忍的？”

奥义克说：“用斧头，先砍胸口再割喉咙。有关系吗？”

纳飞说：“有的，我想知道掘客到底学会了多少种杀我们的方法。”

奥义克苦笑道：“我也是这么担心的。”

如诗说：“你上来还有别的东西要说吧？”

奥义克说：“是的。”然后他把艾雅对耶律迈说的话原原本本地复述了一遍，包括她说自己身在曹营心在汉，还说希望小孩长大之后能像纳飞那样。

纳飞说：“她为什么不干脆来割我喉咙呢？这样可以节省大伙儿的时间嘛。”

如诗说：“那她割了你喉咙之后还必须抹自己脖子，因为从耶律迈的角度看，你们两人实际上和通奸已经没什么区别了。这个世界上最痛恨通奸的人自己肯定就是通奸者。”

纳飞说：“唉，我们改掉女皇城的习俗才没多少年就已经闹成这样子，你说可笑不？这些事情要是发生在女皇城中就简单了，艾雅只要不和耶律迈续婚约就可以了，而莎芙和柔珂肯定也已经嫁了七八次，没有人会因此而丧命。”

如诗说：“你以为那种生活就一定比我们现在更加文明吗？在城里，每个丈夫、每个妻子都渴望配偶对自己专心一意；要是得不到，他们一样会愤怒，只是这些愤怒被压抑着没有发泄出来罢了。欧必忍被杀，不是因为他在沙漠里做错了什么，而是因为他当年在女皇城中犯下的一个错误。”

纳飞说：“可是他并没有死在城里……算了吧……哦，对了，既然掘客已经知道人类也可以被杀死，我们最好也向天使坦白一下。幸好我在山顶这里不需要扮神仙，所以他们知道真相之后也不会太震惊。还有，我们要下山出席葬礼，我会带上一些天使，让他们看看我们的火葬仪式。”

如诗说：“让他们知道那么多，不是很妥当吧。”

纳飞问：“为什么不妥？难道你觉得有些天使正在暗中计划着要把古人都赶尽杀绝吗？”

如诗说：“当然不是。我其实是觉得天使越来越依赖我们，指望我们帮忙阻挡掘客的进攻，不让掘客把他们的小孩子偷回去吃，还把骨头堆成神像宝座。可是如果天使看到我们原来也会被打残打死，他们肯定会

觉得大厦将倾、前途一片灰暗。”

“对啊，如果他们知道费雅思怎么死的，就会更沮丧了。”纳飞和如诗逼奥义克详细描述费雅思的死状，可是听完之后马上就后悔了。

纳飞说：“这次正好让天使知道我们的弱点，让他们意识到他们必须依靠自己的力量，以及地球守护者的智慧和庇佑。”

奥义克问：“守护者？他们也知道守护者吗？”

纳飞说：“这名堂是我们教的，他们本来并没有这个说法。不过一直以来，很多天使都能收到守护者的报梦。绿儿以前还是女皇城圣湖先知的时候，通过入定来和上灵沟通；她把这种方法教给天使，其中有好几个已经能够通过入定来接收守护者的信息了。而我正在研究开发一些天使能够使用的武器，万一打仗的话，他们也能够和掘客抗衡。”

奥义克问：“难道你觉得我们不能让他们双方和平共处吗？”

纳飞说：“我们连自己内部也不能和平共处……这不已经死两个了吗？”

如诗说：“我可不会怀念这两人……你们说我是不是很坏？”

纳飞说：“如果你怀念他们反而出奇了。不过我觉得费雅思其实是有心向善的。”

奥义克轻蔑地说：“纳飞，如果他有心向善，自然会行善。所谓相由心生，行随愿至，就是这个道理了。”

如诗说：“你这个看法相当严厉嘛。照你这样说，你是觉得人们应该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吗？”

奥义克反问：“难道不应该吗？”

“你有没有见过一个三岁小孩做错事之后的反应？他会随便逮住身边一个人，不管是大人还是小孩，揪住就嚷嚷说‘都是你害的’。在费雅思、欧必忍、莎芙和柔珂的世界里，这就是他们的道德准则。”

在葬礼上，柔珂暗中不停地盯住莎芙，哪怕是一滴眼泪或者一声叹气也要和她媲美。柔珂想，现在我也守寡她也守寡，这老贱人肯定又想从中多捞点好处，趁机抢我风头。哼，决不能让她得逞！说到底是她老公杀了我丈夫，我才是受害者。其实，如果不是她奸情败露，费雅思又怎么会走上绝路呢？我还没离开和谐星球的时候就已经和耶律迈上床了，根本就没有人发现；可是莎芙怎么那么笨呢？她被人捉奸在床好像已经习惯成自然了。嗯，可能她是故意走漏风声的。这人心肠恶毒，刻意做一些事情让别人抓狂难受、暴跳如雷；她就在旁边看好戏。

当年在女皇城，我就中了她这条毒计！她先是把我气得发疯，然后年复一年地扮可怜。她的嗓音明明在第一年就恢复了，她却始终不肯开口唱歌。妈妈总是唠叨着说她以前唱歌有多么好听，什么《苏丽泰的绮梦》，什么《毒死一只知更鸟》，可是她偏偏不肯再唱，害得我也没法唱。

柴堆被点燃，火化仪式正式开始。四周的天使开始发出一种特别难听的呻吟声——这些恶心的小动物，哪懂得什么叫哀伤。

不过他们的歌声——如果这也算歌声的话——让柔珂突发奇想，随即付诸行动。《毒死一只知更鸟》向来是莎芙的首本名曲，讲的是一个凄美的爱情悲剧。虽然这首歌和葬礼没关系，可是它旋律优美，催人泪下，在这个场合唱出来再合适不过了。这首歌最美妙的一段是由长笛给莎芙伴奏。当年柔珂反反复复地听这首歌，暗地里默默练习，却始终不敢公开演唱，就是因为怕别人说她嫉妒姐姐、班门弄斧。其实柔珂对这首歌的每一个音符都记得滚瓜烂熟；现在仔细想想，她发现她竟然也记住了长笛伴奏的那部分旋律。

于是柔珂别出心裁地唱起了那段没有歌词的长笛伴奏曲，让自己的声音承载着一个本应由笛子奏出的音符破茧而出、直冲云霄。当然了，柔珂没办法真的唱出长笛的音高，所以她偷偷降了调；可是莎芙缺乏练习，而且年纪老迈，肯定也不能像年少时候唱得那么高了。柔珂这样做是为了逼莎芙开口，可是她不想被别人发现，所以她唱的时候始终没有偷看莎芙一眼。从别人看来，柔珂是因为看见丈夫遗体被吞没在熊熊烈焰之中，肝肠寸断，情难自己，所以才用歌声去表达心中的哀伤。

柔珂把整段伴奏曲都唱完了，莎芙还是没有加入。可是柔珂看见所有人都听得出神，甚至连那些天使也安静下来——她知道这一步棋走对了，她终于得到了其他人的认同和赞许。当柔珂再一次从头开始唱伴奏曲的时候，莎芙终于开始唱主旋律了。本来柔珂唱的那段伴奏曲的旋律相当古怪，现在突然变成和声，顿时和主旋律配合得天衣无缝。莎芙只唱了几句，众人的眼眶就充满了泪水——那两个死掉的废物可没这么强大的催泪功效。当年在剧院里并没有躺着死人，莎芙尚且能够把观众唱哭，更何况是现在呢？此时此刻，欧必忍和费雅思的儿女们哭声震天，正在哀悼那两个百无一用、只懂谋杀和通奸的狗屎废人。小孩的哭声衬托着遗孀的歌声，再加上直钻鼻孔的烧烤人肉香味，在这种气氛里，大家能忍住眼泪吗？

柔珂觉得自己的声音在莎芙的映衬之下显得特别好听。莎芙的声音已经变得更加浑厚、更加老成，可是柔珂的声音却没有变老，还保持着年轻时候的那一份单纯和干净，就像笛声那么清脆悦耳。今天，柔珂终于不需要再刻意模仿莎芙，而莎芙也不必再介意柔珂的声音与她相近。两姊妹的声音现在已经是迥然各异，可是她们双剑合璧的时候却相得益彰，有如天籁之声。

一曲终了，接下来的动作自然是水到渠成，这一次莎芙没有让柔珂失望。两姊妹同时伸出双手，一边哭泣一边拥抱对方。众人看到两姊妹终于冰释前嫌，不约而同地发出一声叹息，柔珂听在耳中，美在心上。她能想象妈妈牵起佛意漫的手轻轻捏一下，佛意漫则在妈妈耳边低声说，我多么希望我的儿子也能学你的女儿那样重归于好啊。

姊妹两人紧紧地拥抱着，分担着彼此的哀伤。就在这个破镜重圆的美好一刻，莎芙在柔珂耳边低声说：“小丫头，我现在要正式做耶律迈的小三了，你就死心吧。”

柔珂也低声答道：“这么巧？我也正有这个打算。不过他很厉害的，一王双后也绰绰有余，对吧？”

莎芙低声说：“想二一添作五吗？”

“我敢打赌，我肯定抢在你前面给他生个大胖小子。”柔珂其实根本不算打算给耶律迈生小孩，这么说只是激将法。如果莎芙中计，真的怀上耶律迈的小孩，那就妙不可言了。她才生了三个小孩就已经变得又胖又丑，要是再来一个的话简直就是雪上加霜！哼，老贱人，你就抢着去给耶律迈生个小杂种吧！这个比赛我让你赢，可是真正的胜利还是属于我的。虽然我给欧必忍生了五个小孩，可我还能保养得那么年轻。嗯……这五个小孩都是欧必忍的吗……

她们停止了拥抱，稍稍分开一些。

莎芙说：“柔珂啊，我的妹妹！”话音未落又开始失声痛哭。

讨厌！这一下挺难超越的。

柔珂伸手从莎芙的脸颊沾下一颗泪珠，任其留在指尖上闪闪发亮：“亲爱的莎芙姐姐，我再也不会让你多流一滴眼泪。”

众人的叹息声对于柔珂来说就是最动人的掌声。莎芙，我又赢了，你根本就不是我的对手。

欧必忍和费雅思的死让伏森学会了两件事情。

第一，他知道原来人类不过是凡人。他只要有合适的武器，懂得合理使用，再加上足够的力量，就完全可能杀死人类。关于这一个信息，他并没有打算立即学以致用；不过在接下来的岁月里，伏森会花费大量时间就这个问题进行思考和筹划。

第二，他领悟到杀戮是一件强有力的杀器，决不应该轻易使出，以免浪费。你必须在合适的时机杀合适的人，以达到某个重要的目的。所以伏森被放回去之后，反而刻意与南恩结交。南恩是圣母艾米斯母和战王穆夫汝主的长子，天资聪慧，才智过人，被视作下一代的希望所在。

他和奥义克来往，把人类的语言说得几乎和伏森一样流利。在艾米斯母和穆夫汝主的强迫之下，伏森的父亲、血王术司门公开宣布禁止绑架和吃那些空中幼兽。于是南恩走出来，把“无人触碰的神像”下面那个骨头神台踹散。他还大声疾呼：“愿我们与天使之间的友谊长存！”在那个举世欢腾的时刻，伏森当然也跟随着每个人一起欢呼雀跃。在苦心经营之下，他获得了南恩的信任，成为他的左膀右臂。

有一天，伏森与南恩结伴出猎。他们一手拿着尖石长矛，一手拿着狼牙棒，穿行在矮树丛中，追踪一只野猪。他们离猎物的距离相当近，不时还能听见野猪哼哼的喘息声。突然，不远处出现了一只黑豹，也在追踪这只野猪。伏森知道，他的机会来了。众所周知，黑豹涉猎广泛，虽然它正在追赶野猪，可是如果有别的肉送上来，它当然会笑纳——前提是这猎物必须是活的。所以当伏森出手偷袭的时候，并没有用尽全力，以免把南恩打死。南恩一头栽在地上，却立即用手肘撑起身体，发出呻吟的声音。这样一来，伏森甚至不需要扔块石头去吸引黑豹的注意力，那黑豹一下子就扑到南恩身上，咬断了他的喉咙。伏森这才出手，把尖石长矛从黑豹身侧的肋骨下面刺进去，正插中心脏——伏森都忍不住替自己喝了一声彩。然后他用狼牙棒不停地砸黑豹的脑袋，砸得血肉模糊、一片狼藉。这样一来就没有人能够在狼牙棒上发现南恩的血迹、毛发和气味了。

几分钟之后，伏森踉踉跄跄地回到地下城。他在众人面前号啕大哭，让大家看看他的悲伤是何等情真意切；他还埋怨自己没有能力尽朋友的责任，只能眼睁睁看着英明神武的南恩死在他面前。“还有比我更不像话的朋友吗？求求你们杀了我吧！南恩因我而死，我也不想活了！”当众人视察惨案现场之后，一致认定伏森没有罪责。正相反，伏森因为挚友暴毙而痛不欲生，这段佳话传遍了全城。南恩的光辉也有一部分洒在了他生前好友伏森的身上；现在南恩已经去世了，很多人开始把希望寄托在伏森的身上。

第十四章 文字记录

这个梦是守护者还是上灵发过来的，抑或是他自己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呢？纳飞始终想不明白。他心中有一个疑惑：他们把知识传授给天使和掘客，还给人类下一代传道授业，可是他始终想不明白为什么要学习读书写字。

读书写字有什么用呢？能让庄稼长得好一点？能让家畜乖乖待在圈里过夜？能把凶禽猛兽赶走？能让小孩子不生病？

当纳飞和绿儿说起这个话题的时候，绿儿好像一点都不担心：“阿飞，我们不打算也不能在这里重建女皇城。下一代人会缺少很多东西，所以我们必须教他们识别疗伤治病的草药；我们要教他们最基本、最重要的卫生知识，以免他们不小心弄脏自己的水源；我们还必须……”

“我们必须让他们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人。”

“人不是靠读书写字来定义的。”

纳飞问：“不是吗？那用什么定义呢？”

“掘客和天使是有智慧的高等动物，也能称得上是‘人’，可是他们也不会读书写字啊。”

绿儿的话让纳飞无言以对。从她的态度看得出，绿儿完全不觉得这是个问题。既然是这样，为什么他们还教下一代读写呢？他们在航行途中冒着船毁人亡的危险教小孩使用计算机，让他们在浩瀚书海中学习人类的文化和历史。可是，难道这一切到头来全部都白费吗？人类的文化难道在第四代人身上就要灭绝了吗？

是的，第四代人早已降生了。他们降落地球已经五年，奥义克、索菲娅这一代人已经成家立业，生儿育女。第四代小孩都在茁壮成长，可是等他们七八岁的时候，还有机会坐在教室里学习文化知识吗？恐怕很难了，因为他们首先要做的是在劳动实践中学会生存技能。他们将会在室外与掘客和天使并肩工作：在树林里采摘，建造栏杆和围墙，在地里播种、除杂草、捡拾落穗、收割庄稼，将兽皮晒干加工成皮革，将羊毛去绒之后卷成丝线——干这些活儿的时候，他们需要看书吗？在飞船上的时候，纳飞让第三代小孩读书，是因为他未雨绸缪，想让小孩及早准备，更好地适应新的世界和新的生活。现在他们已经定居在这个新的世界里，第四代小孩将会在实践中向成年人学习，而不需要埋头钻在故纸堆里。

其实这也没什么不妥。只要教会了他们生存所需的知识和技能，其余的还有什么要紧呢？

可是纳飞始终无法摆脱心中的一丝不安。在和谐星球的四千万年里，人类一直没有丢掉读写的技能。口语会随着时间流逝与地域迁徙而改变，可是文字记录却能够保存历史，裨益后人。只有文字记录才能把群体的记忆从各个当事人和旁观者的脑中提取并且保存起来。

我的子孙后代经过多少年之后才会把我忘记呢？我、绿儿、爸爸、妈妈……我们这些人的故事能够流传多少年才完全湮没在时间的废墟里呢？

想到这里，纳飞不禁暗笑自己太虚荣。他希望后人不辞劳苦去读书写字，竟然是想让他们记住他曾经活在这个世上。身后名真的那么重要吗？今天发生的这一切，恐怕在十代人之后就已经变得微不足道了。

从着陆第六年起，纳飞开始反复做一个梦。在梦里，他看见一个人领导着一个伟大的国家。这个国家由人类和天使做主导，辽阔的国土被一条大河贯穿；放眼望去尽是绵延千里无边无际的农田。空中有天使在翱翔；地面的路上有山羊拉车狗拉撬；河面上驶过千帆，船员里有掘客也有天使。国境边上还遍布着高耸入云的瞭望塔，哨兵时刻警惕着，防止敌国偷袭。

可是这个国家的领袖却心力交瘁、夙夜忧虑，因为他的国家正处于内忧外患之中。四面八方固然有强敌环伺，国内的各派势力也钩心斗角、错综复杂，这个国家随时都有分崩离析的危险。那些曾经独立的城镇忘记自己在归附这个国家之前也曾曾在饥荒中挣扎过。那些小国君主和领主诸侯的后代忘记了自己的先祖也曾被外敌屠戮，也忘记了他们的子民全仗着这个泱泱大国的护荫才得以在乱世中苟存。还有很多贪心的人不择手段地争名夺利，极尽阴谋奸诈之能事，为了铲除对手不惜付诸暴力与杀戮。这本是一片美丽的土地，如今却每况愈下；这个人勉强挣扎着要保持她的美丽，却无法阻止局势继续恶化。他已经绝望了。

在孤立无援之中，他忧心忡忡地走进一间小屋，在一罐干玉米粒中掏出一个盒子。他打开盒子，取出厚厚的一沓金属片，金属片的边缘还穿着几个金属环。纳飞意识到，这些金属片上面刻满了文字，应该是一本书。梦里面的那个人把书打开，开始翻页了。

很奇怪，纳飞居然知道书上的内容，也知道这个人的眼中所见和心中所想。这个人正在阅读佛意漫的故事：佛意漫在沙漠中看见大石上的一根火柱，然后回城警告众人，女皇城很快就要毁灭了。接下来是纳飞和几个哥哥回城取索引的故事。当读到纳飞让贾霸横尸街头的时候，这人点了点头。是的，为了顾全大局，决策者有时候必须牺牲某些个体。对于一个好人来说，这种抉择总是很困难，当然能免则免。可是为了大众的利益，在必要时他也能够硬起心肠下狠手。他不会在责任面前畏首

畏尾，也不会假他人之手去作恶，更加不会在事后遮掩或者逃避。

纳飞想，这一切都是他从我这里学到的。然后纳飞突然意识到这本书正是他写的！在书中，他记录了自己的人生故事，还有这个团体所有成员一生中的种种行为和事迹，包括他们做过的坏事和壮举、他们在逆境中心存疑虑的时刻，以及他们在顺境时所取得的惊人成就。眼前这个人，这个领袖，这个国王，他正从书中汲取养分。书里的故事帮助他认清形势、想出对策；书中包含着前人的智慧，让他的决心更加坚定；字里行间流露出深沉的大爱，让他学会悲天悯人；最重要的是这本书给予他希望，就算这些希望最后未必能实现，可他还是为之奋斗一生，留下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

醒来之后，纳飞想：这个梦那么清晰，肯定是来自上灵或者地球守护者。

然后他又想到，我一直想让人们学习读写，这个梦和我的愿望那么吻合，很可能是我自己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罢了。

可是我的这个愿望又是从哪里来的呢？为什么我那么渴望把文字记录留给子孙后代呢？这个愿望难道不可以来自地球守护者吗？

不，这些渴望其实是来自我的记忆片段——确切来说，是我站在贾霸尸体前面的那一幕。我杀他是为了拿到索引，可是索引有什么用呢？有了索引，我——我们——才能够进入宇宙飞船的海量数据库，它是打开上灵知识宝库的钥匙。可是如果我们不会读不会写，那么这个数据库又有什么意义呢？对于文盲来说，这个索引一文不值，那我为什么要为了它而杀人呢？我做这个梦只是为了说服自己，我杀贾霸是正当的。

可是纳飞知道，就算他暂时将这个梦抛诸脑后，他最终还是会付诸行动的。

纳飞没有向任何人解释，连绿儿也没有，他只是向爸爸告了一个假，就开着飞行器离开了。按照测绘图的指引，他找到一处金矿。这一带的矿床是在过去四千万年中由于地壳变动而被挤上地面的，含金量极其丰富。纳飞从飞船上带来了一套完整的冶金工具，一个人忙了两天，从山侧的露天矿床那里挖取矿石，又花了一天时间提炼成纯金。然后纳飞以飞行器坚不可摧的金属表面为砧座，把金块锻造分割成扁平光滑的薄片。虽然每一片金页都很薄，可是摞在一起还是非常沉重的。纳飞用了整整三天制造这些金页，其间饿了就在附近随便找些食物果腹。顾不上太多了，做正经事要紧！

开始写字了。在最初的几次试验当中，纳飞发现，那一套在和谐星球上使用了几万年的字母有太多弯曲的笔画，很难用手刻在金页上。他必须把这些字母都转化为方形，同时还必须保留各个字母之间的区别；而且，有一些单词的拼写过于繁复，浪费很多字母去表达某些音节。所以纳飞对原有的拼写方法做出修改，创造了五个新的字母去表达一些本

来需要两个字母去拼写的音节，从而形成了一套精简版的文字系统。在书写过程中，纳飞对其做出了进一步的精减缩略，只用两三个字母去指代那些最常用的单词。纳飞一边做一边扪心自问：我怎么能这样篡改语言文字呢？这世上有谁看得懂呢？

很明显，人们必须由纳飞亲自传授才能明白这些符号的含义，从而掌握这门语言的读写。同样重要的是反向破译：学会金页语的人应该很容易从中破译出和谐星球惯用语言里的大部分字母，这样的话他们才能看懂飞船数据库里的信息。如果将来纳飞的后代发现这艘飞船的话，只要他们的语言没有发生重大改变，他们还是能够顺利继承纳飞留给后世的文化遗产。

纳飞希望这本书能够成为流传万代的稀世珍宝，所以用黄金来打造确实再合适不过了。可是纳飞选择黄金并不是看中其作为交换媒介的价值，而是因为黄金软硬适中，既能保持形状，也有相当程度的可塑性，而且不受腐蚀，不会腐烂、降解或者失去光泽。在人类历史上，大部分文明不约而同地选择黄金做货币，就是基于这个原因。哪怕纳飞去世多年之后，这本金书上面的字母也会长久保留在页面上。

纳飞把所有金页和用剩的纯金都搬上飞行器，然后启程回家。当他把飞行器停回飞船上的时候，他没有向任何人解释这几天去哪里做什么了。纳飞不是存心瞒骗，也不是信不过爸爸妈妈和绿儿等人；他只是觉得很害羞，因为他们肯定会笑纳飞这么做很傻。

不，不是的，事实完全不是这样！纳飞自己心知肚明。

融化的油脂盛了满满的一个陶杯，灯芯浮在油脂的表面，发出闪烁跳动的光芒。纳飞坐在灯光下，一边奋笔疾书，一边细细品味着这件壮举的无穷威力。我其实是把我自己以及我对身边事情的观点和看法投射到未来。总有一天我写下来的这些记录会成为这段历史的唯一版本，我们的子孙后代只会通过我一个人的眼睛去看待这段历史。所以，将来活在他们记忆中的人是我，在那个伟大领袖耳边轻声低语的人也是我——当然，前提是这本书确实有真知灼见，而且还能流传后世。

写下这本金页书，我就不朽了。当所有人都化作尘土之后，唯独我一人永垂不朽，闪耀千古！这才是我秘而不宣的原因。我这人太任性、太自我、太没心没肺了。

你错了。

我知道自己心里的真实想法，我也不怕承认自己动机不纯。

你做这件事情其实称得上福荫后世、功在千秋。你让十代、二十代以后的子孙了解他们的过去，了解为什么人类、掘客和天使会在这里共存。

如果这本书是由耶律迈去写呢？那将会是一个完全不同的版本了，对吧？

他的版本将会充斥着谎言。

一个故事从讲故事的人嘴里说出来，总难免会产生偏差和变形。就像我写这本书的时候，在不知不觉中就会把事情塑造成我理解的样子，这又何尝不是一种谎言呢？不同的人对同一件事情会有不同的描写，我这个版本不一定就是最好的。

你这本书将会成为神圣的宝物、权力的象征，世世代代地流传下去，就像索引一样。索引已经流传四千万年了。

纳飞笑了。他很小心，所以没有发出声响。自从他和绿儿搬上山与天使同住之后，他们又生了三个小宝宝；此刻绿儿正和小宝宝熟睡。阁楼上面是双胞胎，这两个小恶魔肯定连做梦也想着新的恶作剧或者各种意外事故，让身为父母的纳飞和绿儿永世不得安宁。

虽然你笑，可是你知道我说的是事实。

上灵，老朋友，那个梦是你发给我的吗？

不是。

那就是地球守护者了？

你也知道，地球守护者干什么和不干什么，我一点也不清楚。

那就有可能是我人到中年，感觉到死亡的气息已经喷在我的脖子后面了，所以才会突发奇想。

就算是这样，这件事情也是有百利而无一害。这是一份留给你的子孙后代最好的礼物。

我必须教某个人读懂这本书，并且将这本书交给这个人流传下去。

你会找到这个人的。可能现在这个人还是小孩吧，不过当时机合适的时候，你自然会知道应该托付给谁。

我把一切都写进去了。后人看的时候会说，为什么他当时不闭嘴呢？为什么他总是要画蛇添足呢？我犯过的错误都会暴露无遗，他们肯定会看不起我的。

就算他们看不起你又如何？反正你已经不在世了。

你也知道，如果这本书给耶律迈发现，他会先杀了我，然后把书毁掉。

所以我建议你别给他看了。

可能我压根儿就不应该给任何人看。我花在这件事情上面的时间和精力——难道都是浪费吗？

是吗？

纳飞不回答，而是继续奋笔疾书。越往后字越小越密，每一页上面的字越来越多，而对事件的描述也越来越简略。

他到底在写什么呢？一开始是那些和他切身相关的故事，从他在女皇城中的生活到沙漠之旅，然后是发现乌萨卡的宇宙飞船基地。可是当他们到达地球之后，故事就不再围绕着纳飞一人，而是变得包罗万象。纳飞把他们从掘客和天使那里学到的知识按照发现的顺序逐一写进书里。司徒博开着飞行器四处测绘和收集动植物样品给谢德美研究，这些测绘和研究成果也被写进书中。还有天使和掘客的文化，以及他们对人类带来的文化革新的态度和反应。此外，诸神宗教的毁灭也打破了掘客和天使这两个群体之间的平衡状态，在这个动荡的过程中，三方势力各出奇谋、钩心斗角，纳飞也把这一切都详尽记录下来。

没错，他们正在逐步摧毁旧的那一套诸神宗教。纳飞认为，当人和神的距离太近，信仰就会消亡。在最初的绑架事件圆满解决之后，人类和掘客之间的危机已经过去，纳飞随即向他们道出实情：他和佛意漫并不是神仙，他们的神通其实是后天学习的结果，是高科技的结晶；实际上，他们根本没有能力去复制飞船里各种精密复杂的器械设备。可是纳飞能够感觉到，很多掘客知道真相之后，反而心怀怨恨，尤其是艾米斯母。纳飞告诉她，她穷尽一生精力去珍藏和崇拜的那个黏土塑像，其实只不过是一个叫作克提的心灵手巧的天使雕出来的精美工艺品罢了，并没有什么神秘。艾米斯母并没有因此感谢纳飞，她听了之后好像被人狠狠地打了一巴掌。她用很苦涩的语气反问纳飞：“这么说来，我应该把这个神像打烂吗？”

纳飞说：“这么一个巧夺天工的艺术品，打烂了岂不可惜？更何况这个神像还帮助你成为一个伟大的领袖，你忍心打烂它吗？”

虽然纳飞说得很真挚诚恳，可是这时候艾米斯母已经认定了他只是讲好话安慰她，所以她的痛苦和怨愤并不曾稍减半分。纳飞已经拒绝了她的供奉和崇拜，这是对她最残酷的打击，艾米斯母一下子苍老了许多。虽然她还在苟延残喘，还继续以过人的智慧和强力的手腕领导着众掘客，可是她的心已经死了。纳飞摧毁的不仅仅是她的信仰，还有她一生的希望。

相对掘客而言，天使对于这种转变接受得更加容易一点。他们对人类的第一印象是耶律迈的狂暴，所以当 they 知道人类并不是神仙之后，心中都暗自松了一口气。然而人类知道那么多秘密，还利用自己的知识和智慧帮助天使改善生活、救死扶伤，所以在天使和人类的关系中还是

包含着一点点崇拜的成分。正因如此，每当有人类给天使出了一个馊主意，或者对事情的结果预计错误，或者做某项任务的时候失败了，天使们总会感到一丝——或者不止一丝，而是很多——的失望。

纳飞在写的过程中意识到，掘客、天使和人类需要的是一个独立于三者之外的个体，他们需要把心中对智慧和光明的渴望倾注在这个个体身上。地球守护者就可以充当这个角色了。他们必须开始相信，只有地球守护者才是永远正确的。

纳飞自己并不了解地球守护者，地球守护者的声音从来不像上灵的声音那么清晰。实际上纳飞从来不能确定他到底有没有听过地球守护者的声音，有没有接收过地球守护者发送的梦；他甚至不知道地球守护者到底是什么。他只知道，地球守御者是真实存在的，否则人们就无法解释为什么纳飞刚刚踏上宇宙飞船启程来地球的时候，地球上的天使竟然能够雕出他的头像。同样地，人们还在和谐星球的时候就做了很多关于天使与掘客的梦，上灵根本就不知道这些生物就是地球上的居民。如果不归功于地球守护者，这些梦就没办法解释了。不过那些梦总是模糊不清，掺杂了做梦人本身的愿望、恐惧和记忆；所以，在这些梦里，地球守护者的信息在哪里结束，做梦人自己的思维又是从哪里开始，他们永远也无法确定。

然而，尽管纳飞对地球守护者的认识有限，他知道地球守护者能够在他们的社会里担任一个举足轻重的角色。地球守护者将会成为最高的权威、真理的源泉，以及辨别是非的准则。当天使和掘客意识到就算最聪明的人类也并非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最不可思议的奇迹也只是由机械设备或者科技知识实现的，地球守护者就能够防止他们心中滋生幻灭和失落的感觉。关键是让人人都认识到，在地球守护者的眼中，人类、天使和掘客是平等的；和地球守护者相比，这三个种族都是那么无知、脆弱和愚笨。

纳飞向绿儿解释了这些想法，绿儿也完全同意他的观点。于是她开始向女性天使灌输地球守护者的概念，将天使们信奉多年的多神宗教纳入一个全新的一神体系当中，把所有善良的神仙转换成地球守护者的不同方面。纳飞向男性天使传道时则采用更简单粗暴的方法：他将他们长久以来信奉的诸神全盘否定，只保留少量古老的传说。尽管纳飞对地球守护者的了解相当有限，可他还是将这些传说故事的内核都成功嫁接到地球守护者身上，从而赋予了它新的生命。

然后纳飞和绿儿把这个宗教改革计划告诉奥义克和索菲娅，责成他们分别向男性和女性掘客传道。奥义克夫妇也用同样的方法把掘客原有的信仰纳入地球守护者的框架体系当中。他们也向掘客坦然承认，人类其实对地球守护者所知甚少，可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地球守护者希望人类、掘客和天使和平共处。

这场宗教改革产生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后果。在一年一度的交配季

节，天使会制造大量雕像；按照掘客的传统，他们也会在每年这个时候出动，把那些雕像抢回地下城。可是随着旧宗教的消亡，参与这项行动的掘客逐年减少。结果是掘客的出生率开始下降，而天使的人口大量增加，甚至到了需要敲响警钟的地步。在掘客当中开始流传一种说法：信奉地球守护者的新教其实是人类和天使的阴谋，他们想让掘客亡国灭种，好让他们平分天下。虽然相信阴谋论的掘客并不多，可是也足以引起纳飞等人的担忧了，因为肯定会有人利用这个理论兴风作浪并从中获益。有传言说，并不是所有人类都参与了这个惊天大阴谋，想让掘客灭绝的仅仅是纳飞和他的支持者而已。纳飞从这些传言看得出，阴谋论的幕后推手正在利用掘客大众的恐惧心理捞取好处、积累资本。

这些年来，尽管掘客人口的营养水平越来越高，可是他们的出生率却持续下降。与此同时，掘客不再捕食年幼的天使，也不再攻击成年天使；结果天使的双胞胎都能存活，他们的人口出现大爆炸。他们必须扩张地盘，烧伐树林，增加耕地面积。

在登陆地球的第十二个年头，谢德美召开了一次会议，全体成年人出席了。她宣布，过了那么多年，很多谜团终于解开，但同时也出现了很多新的谜团。而且，他们必须做出一些非常重要的决定。

谢德美说：“我们这回恐怕是好心办坏事了。你们都看到了，掘客的出生率持续下降，很多掘客已经忧心忡忡。”

佛意漫说：“我们也很担心。”

“是的，不过现在我已经知道事情的起因了。这是我们引起的。”

众人都等着谢德美说下去。终于，梅博酷忍不住说道：“小谢，你真懂得吊听众的胃口。我们要抻长脖子等多久你才愿意揭开谜底呢？”

“这只是第一个谜，后面还有更多的难题呢。”人群中传出一阵不安的笑声，“各位都知道，自从我们让掘客放弃了多神教，他们就不再参拜神像，也不再从天使那里偷新造的神像。这就是问题所在，也就是他们无法生育的直接原因了。”

耶律迈大笑道：“你是说他们的多神教到头来竟然是真的吗？”

谢德美说：“在某种意义上说，没错。我们观察本地的掘客和天使部落已经很多年了，其间司徒博和我也去别的掘客、天使聚居地进行抽样调查。现在我们已经足够理由相信我们已经发现了一个跨地域的普遍模式。首先，每一个天使村庄附近总有一个掘客地下城，每一个掘客地下城旁边也总有一个天使村庄，两者之间只有几小时的步行距离。这绝对不是巧合，因为掘客离开了天使就无法生存。确切地说，掘客进行繁殖的时候，如果他们不参拜天使塑造的雕像就不能生育。”

华纱问：“我觉得这件事情并不是什么怪力乱神，应该能从生物学角

度解释，对吧？”

谢德美道：“你说得对，只是这些黏土雕像乍看之下很难发现其中隐藏着什么生物学的机制。这是司徒博最先提出来的，他说，从生物学的角度看，在这些雕像的塑造过程中，最重要的不是它们的艺术价值，而是天使的唾液。男性天使把黏土含在嘴里，弄湿了吐出来，捏成一团之后才开始雕塑。在雕塑过程中，他们还不时制造新的黏土添加进去。所以他们的唾液遍布整个雕像的里里外外。”

各位听众脑子都在飞快地转动，努力把这些线索综合起来。德莎问：“你是说掘客需要把天使的唾液抹在身上，只有这样才能生育？”

谢德美说：“也不尽然。我们第一次检查天使和掘客的身体结构时，发现他们的胯下有一个小器官——其实是一个腺体。虽然这两个物种没有共同的祖先，他们各自的祖先也没有这个器官，可是现在天使和掘客身上的这个器官却一模一样。这个现象当然很奇怪，不过我们已经发现了这个器官的作用。它持续不断地分泌一种抑制精子的荷尔蒙。不，让我说清楚一点，这种荷尔蒙完全停止了精子的产生。也就是说，只要这个器官在运作，男性的天使和掘客就完全没有生育能力。”

“这个小器官真是太有用了。”奥义克低声说着，然后大声问，“为什么他们会进化出这样一个器官呢？”

司徒博说：“这还不算最奇怪的。”

“有一种很小的、只能用显微镜观察的扁形虫，遍布在这个地壳板块的淡水河中。在雨季涨潮的时候，这种扁形虫钻进河床的黏土层中产下了数以百万计的卵；这些卵在潮湿环境中是不会成长或者孵化的。在干旱季节水退的时候，虫卵开始成长，形成一层硬壳，保持卵中的水分。这些胚胎长成之后，随时都能孵化成虫。可是它们没办法挣破这层硬壳，所以始终不能孵化，只能在壳内冬眠，仅靠卵黄的营养维持。这些胚胎的营养消耗非常小，所以卵黄可以支撑它们二三十年。第二年的雨季并不能让这些虫卵孵化，因为外面的硬壳不溶于水。你们猜猜什么东西可以溶化这层硬壳？”

奥义克说：“天使的唾液。”

谢德美说：“聪明！你真是尖子生！”人群传来一阵笑声，笑完之后大家都等着谢德美把故事说下去，“除了天使的唾液，没有别的液体能够溶解那层硬壳。因为天使嘴巴里面的唾液腺体能够分泌一种酶，这种酶在天使体内没有任何作用，却能溶解扁形虫卵外面那层硬壳。所以当男性天使把黏土放进嘴里的时候，他们不但把黏土变软，而且也溶解了数以百万计扁形虫卵的外壳。更巧的是，被溶解的硬壳会释放出一种化学物质，这种酶能够抑制男性天使和掘客胯下那个避孕腺体的运作。这种促进怀孕的化学物质分解得很慢，在那些雕像里面可以保存五到十年……”

这下子人人都明白了。

“所以当掘客把雕像抹在身上的时候……”

“天使有没有把这种化学物质吞进肚里？”

“这种化学物质要多少才能生效呢？”

谢德美举起手把提问和评论的声音都压下去：“是的，你们都明白了。男性天使通过嘴巴吸收这种促进生育的酶，只需吸入少量就能够让那个避孕腺体停止工作。这个腺体失效之后，需要两三个星期才能重启；在这个时间窗口内，天使就可以顺利地进行繁殖了。至于掘客，他们的下腹部靠近胯下的地方有一片特殊的区域可以将这种化学物质直接吸收进血液里。他们把雕像在肚皮上面摩擦的时候，汗水会溶解一部分黏土，助孕酶于是被吸收进血液。和在天使身上一样，这种酶使避孕腺体停止运作，男性掘客的生育能力也就恢复了。只是因为他们吸收的助孕酶数量很少，所以他们的生育窗口只有几天。其实这也不成问题，因为掘客和天使不一样。天使一年只做一次雕像，所以他们必须抓紧那一次机会繁殖后代；而掘客能够随时参拜神像。那些神像使掘客在任何时候都能够繁殖生育，只要他们事前先去祈祷参拜一番就可以了。”

羿羲说：“这是我听说过的最复杂、最荒谬、最不可思议的生物机制。”

谢德美说：“说得好！这套系统是决不可能自然进化出来的。为什么掘客和天使会各自进化出一个相同的避孕器官呢？从进化角度来说，这个器官有百害而无一利。为什么天使在塑造雕像这个行为成型之前没有灭绝呢？为什么掘客在发现用雕像擦身的好处之前没有死光呢？为什么会有扁形虫刚好需要天使唾液里面的某种特殊化学物质才能孵化呢？为什么天使体内会产生一种对自身毫无作用、却能溶解扁形虫卵硬壳的化学物质呢？”

奥义克说：“大自然无奇不有啊。”

谢德美说：“当然，我说这机制不可能是自然进化而成的时候，不应该把话说死了。只是至少对于我来说，这种巧合的概率太小，我很难相信这是自然形成的。所以我觉得，这个机制是由某种力量强加到天使和掘客身上的。”

司徒博说：“不过目前最要紧的不是这个机制的成因，而是我们必须把真相告诉掘客，让他们重新开始参拜神像，同时还要去收集新的雕像。”

帕达洛说：“可能我们可以让天使把雕像送给掘客。反正那些女士选婿之后，这些雕像就没用了。”

谢德美说：“这是治标不治本。我们这次干扰了他们固有的社会模式，而掘客并不是唯一的受害者。掘客和天使之间的这种关系已经持续了千百万年……准确来说，是四千万年。在过去的无数代人当中，有一些特定的模式已经成型了，比如说，天使的双胞胎生育模式。为什么她们每次怀孕的时候总能怀两个胎儿呢？这并不是偶然的。在我们多年观察中，仅仅在别处的村庄发现过两次例外；当胎儿不是双生子的时候，他们会立即将小婴儿杀死，并且从此禁止这个母亲再怀孕。也就是说，天使的社会是严禁单胎生育的。对于这种风俗，我的看法是，这其实是应付掘客纠缠的对策。你们想想，掘客为了得到雕像，必须如影随形地跟着天使。在这个过程中，他们总难免把天使看作一种随手可得的食物来源，尤其是天使的婴儿。在某个尴尬的年龄段，天使幼儿还没掌握飞行技巧，却已经长得太重，成年天使没办法独自带着这种幼儿飞行。于是双生子就能保证每个家庭的下一代至少有一个小孩能够存活；再加上部落成员之间互相协作，长远来说，有三分之二甚至四分之三的双胞胎能够长大成人。可是如今在我们这座村庄里，每一对双胞胎都顺利成长，而所有的老弱病残也不会死于非命，这完全是因为本地掘客不再攻击天使。简而言之，天使进化出一种超生繁殖策略，用来补偿掘客捕食造成的人口下降；当掘客停止攻击之后，天使的人口就爆炸失控了。”

司徒博说：“这是一个非常精密的自调节平衡系统。我曾经在别的地方见识过这个系统在危机中是如何运作的。在那个地区，掘客不加节制地攻击天使，他们不仅仅捕食幼儿和老弱病残，而且系统性地对该地区的天使进行种族灭绝。当我到达的时候，那里幸存的天使只剩下寥寥可数的十几户，可是掘客的报应马上就来了。他们当时虽然还有很多旧塑像，却已经找不到新的，所以在其后的五年里，该地区掘客的出生率大幅下降。这就和本地区的情况有点相似，只是没有我们这里那么突然，因为那个地区的掘客毕竟还保持着参拜神像的习俗。那些神像里带有的助孕酶逐年减少，所以出生率也就随之下降了。如此同时，参与捕猎天使的掘客减少了，天使的数量也开始迅速恢复。当天使数量增加之后，掘客的人口也会慢慢复原。”

谢德美接着说：“相信你们也看出来了，在平衡状态下，掘客不能大肆捕食天使，否则他们会因此而失去生育能力。这是一个自调节系统。”

蒲储诺问：“为什么天使不迁居到一个没有掘客的地区呢？有什么阻力吗？”

谢德美说：“没有什么特别的阻力，而且天使迁徙这种事情肯定已经发生过不止一回。可是天使离不开那些带有扁形虫卵的黏土，这就意味着他们必须住在某些特定的地区。这些地区必须在雨季和旱季有潮涨潮落，而且地势一定要够高，这样那些扁形虫才能存活，所以他们的可选择范围其实挺窄的。这种地形虽然在我们身处的这个大陆板块随处可见，在别的大陆却相当罕有。而掘客的人口分布很广，遍布整个大陆，所以无论天使迁到哪里，早晚会被某一个掘客发现。这个掘客会马上回城报告，说他找到了另一个受诸神青睐的地区；然后他们就会出发去那

里建立新的殖民地。其实这对天使是有好处的，如果没有掘客捕食他们的幼儿，他们的人口就会迅速饱和。”

纳飞说：“你的意思是我们应该让掘客继续捕食天使的幼儿？”

谢德美说：“这回我们左右为难了，是吧？”

索菲娅问道：“我在想，天使和掘客之所以能够进化成有智慧的高等生物，其原因和我们刚才讨论的问题有没有什么关联呢？”

谢德美说：“我觉得多少有一点吧。比如说，女性天使的择夫标准是看他们的雕像是否美轮美奂，是否惟妙惟肖，是否具有原创精神。很明显，一个聪明的、有创造力的男性天使能够更早地开始繁殖生育，他传宗接代的机会也就更多。至于掘客，他们就有点不一样了。要捕杀天使，掘客必须想出各种阴险毒辣的计策，所以他们必须具有相当高的智力。这一点我们现在未必看得出来，因为当初掘客太聪明，天使几乎已经放弃抵抗，转而采用逃跑策略了。可是大家都见过天使村庄外围的那些陷阱，当初大概有些比较笨的掘客会失手被困；而现在他们都能看清陷阱，很轻易就避开了。可能他们的智力就是这样进化发展出来的：只有聪明的掘客才能避开陷阱、收获神像和天使幼儿。”

索菲娅说：“换句话说，天使和掘客的智力是自然进化而成，可这两者之间的共生关系却不符合自然规律。”

谢德美说：“岂止不符合自然规律，这种关系绝对是人为的！”

蒲储诺问道：“你怎么知道是人为的呢？”

“因为我们相信这种共生关系不是自然形成的，同时我们还知道在大逃亡时期，人类迁居和谐星球以及其他行星，从此地球上再也没有人类的踪迹。我们用索引搜索飞船的数据库，竟然找不到人类在大逃亡时期的详尽历史。”

说到这个话题，轮到档案管理员司徒博接话了，“我们一直假设，大逃亡年代历史的缺失是因为人类想刻意忘记这段不堪回首的恐怖岁月。有些记录暗示人类打仗的时候曾经使用某些可怕的武器，把整个地球变成一个巨大的冰球。上灵也同意我们的假设。可是有一次纳飞对我说了一句话，让我觉得这种信息真空状态有可疑，纳飞说：‘那些离开地球、拯救人类的幸存者怎么甘心被后人完全遗忘呢？’我听了也觉得有道理，他们当然不甘心。所以我仔细搜索飞船上面那些没有和上灵连线的计算机，结果真的发现了一个连上灵也不知道的数据库。这个数据库的名称，我粗略地翻译过来，就是《世人罪过录》。”

梅博酷问道：“罪过？”

“嗯，这是最简约的翻译。准确来说，那个名堂是‘刻意犯下的错

误’，或者‘本可避免的疏忽之罪’，不过我觉得用‘罪过’二字就可以涵括这些意思了。”

纳飞说：“这本罪过录里面都记录了什么罪过？”

“我才发现不久，还没有详细看呢。如果你们当中哪一位有空、有兴趣帮我翻译一下，那就再好不过了。这本书所用的语言是一种古语，和几门已知的语言相当接近。上灵一直不知道这本书的存在，所以没有将它翻译成较新的常用语。值得注意的是，在这本书里面，我发现了关于天使和掘客起源的解释。这原来也是人类的‘罪过’之一。”

司徒博在身边的一个计算机屏幕上打开一份文档，然后开始大声朗读。

“我们有罪！我们随意玩弄动物的基因，给予它们智慧，却剥夺他们的自由；给予它们才华，却剥夺他们的权利；给予它们欲望，却破灭他们的希望。我们把他们豢养起来用作消遣娱乐，欣赏他们的绘画、雕塑、音乐和舞蹈，却把画家、雕塑家、音乐家和舞蹈家禁锢起来。就算他们逃脱了，自由也毫无价值，因为他们只有在牢笼之中才能生儿育女。这种恶行神憎鬼厌，最终招致地球守护者的惩罚。他将制造奴隶的人和禁锢奴隶的人全部赶走，让弱者获得自由新生。”

谢德美说道：“我觉得掘客和天使之间的关系应该不难看出来。时至今日，天使还在从事艺术创作，当初人类改造它们的基因大概就是出于这个目的。可是掘客呢？司徒博和我都想不出人类改造它们的基因是为了什么。”

耶律迈说：“为了挖掘。”

谢德美道：“有可能。关于人类改造动物基因、培养智慧生物这个话题，虽然《世人罪过录》里面只提到消遣娱乐这个原因，可是除此之外应该还有其他目的。比如说让转基因动物服侍人类，行使奴仆的职责；或者让他们去地底查探矿藏分布；或者只是让他们专职挖隧道。”

耶律迈说：“或者清理下水道。”

谢德美道：“正如我刚才说的，我们不敢确认。我觉得掘客祖先的智力不见得很高，他们的基因改造只是加强体格，却没有提高智力水平。至于他们为什么能够存活至今，可能当初他们的智力已经达到了一定程度，所以意识到他们必须在天使附近才能生存；也可能是他们的运气特别好，刚好住在天使村庄附近，还鬼使神差地把雕像往身上抹。”

司徒博说：“或者是因为他们活在地洞里，而天使活在山洞里，所以在地球的冰封期，这两个种族都在地底下存活并且形成一种共生关系。”

绿儿说：“或者他们是在梦里学会这一切的。”

谢德美说：“说到底，这一切有可能完全是在地球守护者的计划和控制之中。当年地球守护者将人类赶走之后，大概计划用新的物种来代替我们的祖先。她可能暗中操纵着这两个种族，让他们一同进化，慢慢发展成高等智慧生物。”

司徒博接着说：“与此同时，让他们建立共生关系，使他们离开对方就无法独自存活。人类创造了那种扁形虫，迫使天使通过雕塑来繁殖后代。至于掘客，可能人类当初根本就没打算让他们自行获得助孕酶；只是掘客后来另辟蹊径，想办法搭上了天使的顺风车。谁敢打包票说这一切绝对不是地球守护者策划的呢？人类为什么懂得创造一种扁形虫去做天使助孕酶的载体呢？难道地球守护者才是幕后推手吗？可能这一切都是地球守护者计划好的。”

梅伯说：“也不知道这个地球守护者是什么。”

耶律迈说：“我有另一个想法。如果根本就不存在地球守护者呢？还记得你们当年在和谐星球做的那些梦吗？为什么你们那么确信那些梦是来自这个所谓的地球守护者呢？那是因为上灵不知道掘客和天使的存在。可是我们现在发现，这方面的资料其实一直保存在上灵的数据库里，而上灵却毫不知情。所以那些梦有可能也是上灵发送的，只是他自己不知道罢了，对吧？这样的话，我们就不用想象某种在地球与和谐星球之间发送超光速信息的机制了，这岂不是省心？”

谢德美说：“你的理论好是好，却解释不了为什么克提能在我们到达的一百年之前就造出一个和纳飞一模一样的头像。”

佛意漫冷冷地说：“没错，我们是发现了某些现象的内在原理和机制；可是如果我们因此就妄下定论，说地球守护者不存在，那就未免太不明智了。我们至今也不知道守护者的威力到底有多大，其覆盖范围有多广；如果有人说地球守护者唯一的本领就是报梦，这也未必是错的。关键是我们不应该先入为主，不能戴着有色眼镜去看现实。虔诚信神的人如果太过沉迷于主观臆测，就会凭空造出虚假的神祇；同样地，无神论者如果一味闭门造车，也不可能正确认识这个世界。”

梅伯说：“爸爸，你说话太深奥了，我会铭记在心的。”

耶律迈笑而不语。

谢德美说：“先把神学理论放一边吧，我们现在有两个选择。其一，我们向天使和掘客详细解释这一切。从此掘客可以恢复参拜神像的习俗；至于天使，为了控制人口增长，他们可以减少生育——比如说男性天使隔一年才做一个雕像。我们总不能让掘客重新开始捕食天使幼儿吧。问题在于，这个做法可能只在本地区有效，其他地区的人口问题还是没有解决。不过这可能正是地球守护者让我们在这里定居的真正原因，她希望我们能够教掘客和天使学会避免杀戮，在和平中共存。”

梅伯说：“你不是说把神学理论放一边吗？”

谢德美说：“另一个选择就是把那个绝育腺体根除。”

佛意漫问：“把它根除？”

“我已经找到了制造这个腺体的基因片段了——这段基因是人为植入的。我们用没经过基因改造的老鼠和蝙蝠与掘客和天使进行对比，很容易就在他们的基因序列中找出所有改造点。然后我们把这些改造点逐一应用在普通老鼠和蝙蝠身上，看看哪一例长出绝育腺体，这样就成功定位和隔离了绝育基因片段。找到这个基因片段，我们就能够将这个腺体根除了。”

佛意漫问：“具体措施是什么呢？”

“培养一种细菌，让它携带一种特定的酶；这种酶的唯一功效就是搜索绝育基因片段并将其消除。这其实是我做基因改造的常用方法，不过我以前用的通常是良性细菌，而这次的细菌会有传染性，他们感染之后还会有一些症状。掘客的症状是轻度的关节硬化和鼻腔发炎，天使则是流几天眼水。等所有掘客和天使都感染之后，他们的繁殖生育再也不受扁形虫的限制。从此以后，天使当然还能随心所欲地玩雕塑，不过就算他们停工也不要紧了。天使和掘客在感染了细菌之后生出的小孩就没有这个绝育腺体了；可是如果女方感染细菌的时候体内正好有几个星期大的男孩胚胎，那么这个胎儿很可能会自然流产。不过总的来说，只需要一代人，这个绝育腺体就会消失了。”

奥义克说：“我觉得这样做不是很妥当。地球守护者设立了这套维持平衡的自调节机制，我们却要把这套机制毁灭。”

索菲娅说：“小奥，话可不是这样说。按照《世人罪过录》的记载，这个系统其实是人类建立的，也为地球守护者所不齿。她带我们回来可能正是为了铲除这个邪恶的系统呢。”

谢德美继续道：“正如我所说的，我们目前有两个选择。我个人更偏向于后者，铲除绝育腺体就像打烂奴隶身上的枷锁。他们被禁锢了四千万年，也是时候该解放了吧，你们说呢？”

耶律迈说：“那就放手去做呗，别再浪费我们的时间讨论地球守护者是不是赞成了。”说完他就站起来离开了。

耶律迈走了之后，他们还继续讨论了几个小时。这问题之所以悬而未决，完全是因为蒲储诺提出让掘客和天使自己决定命运。可是后来大家意识到，无论是天使还是掘客都缺乏充足的理论框架去理解基因方面的概念。

佛意漫下决定的时候说道：“他们不会认为这是科学，因为他们没有

科学。他们只会把这件事情看成一个宗教难题，这样一来就必然在他们内部引起争吵和分化。最终他们可能会恨上我们，甚至会爆发内战。我觉得，要让他们自主选择，前提是他们真正明白他们的选择是什么。比如说刚学走路的小婴儿吧，我们不会让他们自主决定是否跳进小溪玩，只是禁止他们走近水边就是了，我们甚至不需要向他们解释‘溺水’这个概念。等他们长大之后，我们才会详细解释清楚。”

梅伯讽刺说：“按你的说法，掘客和天使都是小孩子啦？”

佛意漫说：“当初我们的祖先把他们当作奴隶和玩物，而现在我们把他们看成自己的小孩，这难道不是一种进步吗？就这么决定吧！我们只能在他们的理解能力范围内进行解释。奥义克负责向掘客解释，纳飞负责天使，其余人等一概不得多言。谢德美，希望你能尽快把细菌同时散播到两个群体当中。”

谢德美说：“这其实很简单的。我马上就让在座的各位感染这个细菌，大家会流一点鼻涕，有些人可能会发低烧。你们只要像往常一样跟掘客和天使接触，这个细菌自然而然就会散播出去了。来吧，这里有些软膏，拿棉签蘸一点抹在鼻翼内侧就可以了。”

有一个年轻女子说：“太恶心了。”

蒲储诺说：“如果你用别人用过的棉签，那当然恶心了。”

梅博酷说：“唉，最让我揪心的是那些扁形虫，怎么就没有人可怜它们呢？我们对大型动物太偏心了，难道微观世界的居民就没有生存权了吗？”他一边说一边咧嘴笑，其他人也跟着乐。

他们开他们的全民大会，耶律迈却有自己的小会要开：与伏森密谈。伏森的父亲去世不久，他刚刚当选新任血王。

耶律迈说：“我有个礼物送给你。”

伏森问：“你还有什么东西是我想要的？”

“噢，有人很了不起嘛！做了国王就翻脸不认人了是吧？”

伏森低声咆哮了一下，说道：“耶律迈，我再也不是你的俘虏了。我有我的生活，也有我的责任。”

耶律迈说：“你还有权力。我觉得权力对你来说应该是多多益善的，所以这就是我送给你的礼物，更多的权力。”

伏森说：“是吗？我还真不知道你手上原来还有多余的权力可以送人哪。”

耶律迈说：“我有知识，据说知识能够转化成权力。我现在就有一些

很重要的知识要传授给你，不过前提是你必须先答应我，你回去之后告诉族人，这些知识是从我这里学到的。”

伏森问：“什么知识？”

“你先发誓。”

伏森说：“我发誓。”

耶律迈问：“你是诚心发誓还是随口敷衍我？”

伏森说：“如果你是存心戏弄我的话，这礼物你自己留着吧。”

“嘿，人家现在贵为血王，位高权重啊，连老朋友开个玩笑也受不了。”

伏森说：“耶律迈，你从来就不是我的朋友，你只是一个有利用价值的知识来源罢了。”

耶律迈说：“现在呢？可能现在我们可以做朋友了吧？”

“哼，你那些知识，要说就快说，不说就拉倒吧！”

耶律迈说：“你马上去那个不可触碰的神像那里。”

“你是说你那个闪光弟弟纳飞的头像？”

耶律迈没有被他的话激怒，还是心平气和地说：“没错，就是那个。你马上去雕像那里演讲，听众越多越好。你告诉大伙儿，你们祀奉这个神像的方式错了，所以才导致这几年的新生儿越来越少。然后你就把神像往身上抹，爱怎样做就怎样做。”

“你想我死吗？”

“你是血王，他们不敢当场杀你。而且你在动手之前先向围观群众承诺，在你参拜了不可触碰的神像、将骗子纳飞的脸孔抹掉之后，真神就会散播一场轻微的瘟疫，把族人体内的最后一丝邪恶也清除干净。有少量不够纯洁的男孩胚胎还会因此而流产。这场瘟疫过后，每个人都必须严格按照传统方法参拜诸神，一直坚持到死为止。而瘟疫之后出生的小孩已经得到诸神的保佑，天生纯净，一辈子也不用参拜了。”

伏森说：“你说这些废话是想忽悠我吗？以前是你自己亲口告诉我，你说这些宗教的东西都是胡说八道。”

“可是你的族人却相信这一套，对吧？你就告诉他们，不管奥义克、索菲娅或者其他人说什么，我跟你说的才是真相。而且你要让他们觉得，是你的行动解放了他们，从此他们再也不需要跑上峡谷那里从空中

肉兽手中抢夺神像。因为新出生的小孩以及他们的后代都是天生纯洁，诸神再也不会苛求他们卑躬屈膝地参拜空中肉兽做的那些东西。既然空中肉兽再也没有利用价值，你们以后就可以放心把他们赶尽杀绝了。”

“我为什么要信你说的这些话？”

耶律迈说：“你爱信不信，我才不管呢。你要是疑神疑鬼错过了良机，奥义克就会在你之前发表声明；然后所有的权力都会被抢走，再通过他集中到艾米斯母手上。如果你相信我，及时出手，在别人开口之前就付诸行动，那么你和我就会成为掘客族人的解放者和大救星。老实告诉你吧，世界马上要变天了，你干吗不趁机捞点好处呢？你可以让族人觉得你拥有的强大神力超过了以往的历代血王。再说了，艾米斯母那么多年来一直禁止人们动那个不可触碰的神像，现在你闹个天翻地覆，岂不痛快？等你的预言成真之后，人们就不再相信她了。伏森，你也大可以袖手旁观，眼睁睁看着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白白溜走，然后在下半辈子捶胸顿足，悔恨当初为什么不珍惜我送给你的这个礼物。你打算怎么做，我一点也不在乎。”

伏森说：“哼，其实你比谁都在乎！放心吧，我一定会把你的名号亮出来，我会跟他们说，这些都是你告诉我的。如果计划失败的话，我就把一切都推到你头上，我或者还能自保。”

耶律迈说：“我们的计划成功之后，你的族人就会知道在人类里谁才是你们真正的盟友。”

伏森说：“哼，你这个出卖同类的骗人精。我知道你打什么主意，你是想将来动手的时候借助我们掘客的兵力。”

耶律迈说：“有什么问题吗？”

伏森说：“一点问题也没有。不过到时候你得记住，谁才是掘客的国王。”

耶律迈说：“我会记住的，我什么都会记住的。”

于是伏森径直走到地底深处的神殿那里，公开发表演说，然后当众亵渎那个不可触碰的神像。艾米斯母随即派人把他五花大绑关进牢房里。没过多久，奥义克召开元老会议，告诉他们一场轻微的疫症即将爆发，疫症过后出生的小孩就不用再参拜神像了。他说：“是地球守护者把你们从古老的诸神手里解放出来的。”可是很多人私下觉得解放他们不是什么地球守护者，而是伏森。在群情汹涌之下，伏森被拥护者从牢房里放出来。艾米斯母想阻止也无能为力，只好眼睁睁地看着他成功复辟。

就像伏森预言的那样，疫症在几天之后爆发。可是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发生别的灾难，看来伏森参拜不可触碰的神像并没有亵渎神灵。很多

人还说，是耶稣向他们透露了这个秘密：纳飞根本就不是神仙，他甚至没有足够的法力把自己的面容保存在雕像上面——那个神像已经不是他的模样了。人们还说，伏森是真正的血王；艾密斯母虽然贵为圣母，却对不可触碰的神像完全不了解。

不久，战王穆夫汝主也去世了。大家都说，伏森当年杀了黑豹为好友南恩报仇，现在还将我们的子孙后代从空中肉兽信奉的那些邪恶诸神手中解救出来，他德才兼备，完全可以同时担起血王和战王的职责。于是，在众人的拥护下，伏森也登上了战王的宝座。

至此，艾密斯母长达数十年的统治正式结束。虽然她在女人当中还有巨大的影响力，可是男人们都死心塌地地追随伏森；而伏森也开始加紧训练，准备开战了。

纳飞和奥义克连续几个月沉浸在《世人罪过录》里，日夜钻研其中内容，希望能够学到尽可能多的知识。这本书讲述了人类进化的历史和科技发展的历程，也描写了人类如何利用先进科技为非作歹。在书中，他们看到人类穷兵黩武、自相残杀，导致哀鸿遍野、白骨累累；社会充满着压迫和不公，堪称“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人类还过度开采和恣意浪费自然资源，将肥沃的大地榨成一片瘠土。

这本书的最后一段是这样写的：

“地球守护者劝世人向善，无奈人类不听教诲。他们将地球守护者的梦抛诸脑后，犯下罄竹难书的滔天罪过。最后地球守护者忍无可忍，终于出手扫荡尘寰，扑灭人类的罪行。霎时间大陆漂移，乾坤颤抖，天摇地动；万千火山同时爆发，浓烟滚滚遮天蔽日，所有植物灰飞烟灭；世界终于覆盖在寒冰之中，地球陷入了史上最漫长的冰封世纪。只有少量人类侥幸逃过大难，可是他们明白，地球守护者再也容不下他们，人类没有资格继续留在这里。他们建造了七支舰队，相继离开地球故乡；剩下的人都不知所终。我们知道，在我们的新家园和谐星球，我们将会建造一个上灵。作为地球守护者的忠实仆人，上灵将会对人类严加看管，确保我们的子孙后代在作奸犯科之时无法祸及全宇宙。至于地球，她已经重新回到守护者的怀抱。除非守护者宽恕我们、召唤我们，否则人类再也不会踏上故土一步。”

纳飞和奥义克分别翻译了最后这一段，然后互相对照。

奥义克问：“这本书是谁写的呢？他怎么知道地球守护者有这么大威力呢？地震，火山爆发，大陆漂移……”

纳飞说：“嗯，大陆板块其实是漂浮在岩浆上面，大概地球守护者能够影响地壳下面的岩浆对流，比如说让对流速度骤然加快。”

奥义克说：“有一点可以肯定，我们必须让所有人都了解这本书的内容，并能从中吸取教训。我们不必确切知道地球守护者是什么，我们只

需要知道他对我们的期望到底是什么。”

纳飞问：“你说‘所有人’的时候，是专门指人类吗？”

奥义克说：“当然不是了。我想，地球守护者带我们回来，除了让我们把天使和掘客从古老枷锁当中解放出来之外，还要我们教他们学会和平共处，以免地球守护者将来再一次把地球变成人间炼狱。”

纳飞说：“我觉得你说得对。可是无论我们怎么说怎么做，这一套理论始终会变成一个宗教。虽然我们尽量用自然科学的理论去解释这一切，可我们的祖先在这本书中所写的一切太过匪夷所思；别说是天使和掘客，就算是我们自己读起来也会觉得神秘莫测。”

奥义克说：“变成宗教……这有什么不妥吗？”

“怎么说呢，宗教本身倒没什么不妥，我只是担心我们的后人会被宗教的表象蒙蔽了双眼，最后反而看不见内在的真相。就像掘客那样，按照他们的宗教，他们必须把混杂了天使唾液和扁形虫硬壳的黏土抹在身上。可是他们这样做的时候却并不知道其中的真正原因，所以他们其实已经变成了这个宗教的奴隶。而我们呢？如果我们只是把各种条框和规矩硬生生地灌输给我们的子孙后代，那么真正的原因始终会被淡忘，甚至被转变成怪力乱神的传说故事。”

奥义克问：“那我们应该怎么做呢？”

纳飞说：“我们可以写一本书。”

奥义克问：“你是指你正在写的那一本吗？”

纳飞瞪了他一眼，悻悻地说：“我早该知道什么都瞒不了你。”

奥义克说：“对啊，你早就应该知道。其实我是没办法，你刚想到这个念头的时候，连续几个星期天天和上灵热烈讨论，我想不听也不行。不过我知道，等时机合适的时候你肯定会告诉我的。”

纳飞说：“没错，现在时机就合适了。我知道我们的子孙后代不会接触到飞船的计算机系统，他们当中的大部分人都不会掌握读写的技能。可是总会有少数人懂得阅读和写作，这样才能把我们学到的知识流传下去。所以我们要把这次远征的起因、经过和结果、我们成长过程中学到的知识，以及我们这么多年来做过的一切事情都尽可能清晰地写下来。这本书由父母托付给儿女，代代交接，薪火相传。只要我们把事情的真相用白纸黑字记录在案，就不怕被人歪曲和篡改了。”

奥义克说：“什么东西都可以被歪曲和篡改。”

“可是只要原始记录还保留着，那么就算隔了几代人，我们的子孙还

是能够从原书中发现真相，这就和我们现在研究《世人罪过录》的道理是一样的。”

奥义克说：“行，你说得有道理，可你不是已经保留着一份记录了吗？”

“我固然保留着一份记录，可是我觉得我们还需要另外一份。我手头上这一份记录涵盖了所有细节，事无大小，只要我想起来的都写进去了。可是昨晚我做了一个梦……”

“哈，又做梦了！”

“奥义克，我知道你很渴望做那些梦，可是……”

奥义克说：“我还哪用自己做梦，有你们的就够了。你梦见你写了一本书，然后交给我和索菲娅，却没有托付给查维亚和妮丝娅。”

纳飞说：“我打算把这本书也刻在金页上，这样就不怕腐蚀，而且后人不用电脑也能阅读了。这本书包含了《世人罪过录》的内容，我们把这部分封存起来，后人就不能增改其中内容了。书中余下的篇幅也是用来记录我们的历史，不过这不是涵盖一切的人类通史，而仅仅描述我们是如何与上灵和地球守护者打交道的。这其实是……”

奥义克说：“其实是宗教神学的典籍。”

纳飞说：“在掘客和天使的眼里，这本书的内容确实像是神学。”

奥义克说：“在我们的子孙后代眼里也一样。他们没有在宇宙飞船里生活过，没机会接触飞船上的图书室，甚至连计算机是什么也不会知道。”

纳飞点头道：“那么说你也得出和我一样的结论了？”

“不是，我只是看到你、绿儿和索菲娅都做着同一个梦。你们都梦见飞船离开地面绕着地球转圈，所以我知道这艘飞船始终是要走的。我们必须与过去的高科技一刀两断，从此就活在当前的科技水平之中。”

纳飞说：“我们的祖先有能力把飞船藏在和谐星球的表面；可是我们没有那么高的科技。”

奥义克说：“我会协助你写第二本书。你先起个头吧，看看什么合适就写什么，比如说我出生之前发生的事情。同时我也把《世人罪过录》抄到金页上，然后等你吩咐我就接手继续写。”

纳飞说：“没错，你可以开始抄《世人罪过录》了。还有，你应该将守护者发给我们的梦都记录下来，尤其是那些还没实现的预言。要是我们想猜测地球守护者计划让我们做什么，这就是唯一的指引了。”

奥义克说：“《世人罪过录》和《守护者报梦录》，我马上就开始写。你就继续写你的《纳飞之书》。”

纳飞说：“我还要抽空给天使设计一些能够在飞行中使用的武器，这样他们才有可能以弱胜强，杀死掘客。”

奥义克点头说：“这么说，你觉得你做的那些有关天使掘客战争的梦也是来自地球守护者的吗？”

“不管这些梦是地球守护者发过来的，还是源自我心中的恐惧，我也必须未雨绸缪吧？我有责任让我的支持者做好准备，以防万一。”

奥义克又点了点头，说道：“纳飞，我对掘客已经有感情了，我不想在他们和天使之间取舍。”

“奥义克，这不是你能决定的。爸爸去世之后，所有人都必须在耶律迈和我之间做出选择。”

“耶律迈？他已经一蹶不振了，还能兴风作浪吗？”

“奥义克，耶律迈并非一蹶不振。他只是学会了卧薪尝胆，耐心等待时机。而且如诗告诉我，他和伏森之间有着很强的联系，虽然两人相互之间心存不满，却早已经是拴在一根绳子上的蚱蜢了。你们夫妻二人在掘客那里生活了那么些年，索菲娅肯定也留意到了。”

奥义克说：“她是留意到了，可是我们想不出耶律迈能够怎么利用这种联系去捞好处。”

纳飞说：“耶律迈不需要刻意利用什么，他只要摸准掘客的心理，带着他们去做他们本来就很渴望做的事情，自然会一呼百应。”

奥义克问：“他们渴望做什么事呢？”

“屠杀天使。现在他们没有雕像也能够繁殖后代，所以就不需要再给天使留活口了。”

奥义克皱眉道：“那么我们把避孕腺体铲除，这一步是走错了？”

纳飞说：“不，我们让双方都获得自由，这是对的。不过现在我们必须帮助他们重新建立一个以尊重和忍让为基础的全新的平衡体系。”

奥义克说：“可是掘客把天使看成猎物，天使将掘客当作魔鬼，这些观念根深蒂固，我们任重而道远啊。”

纳飞说：“我知道，所以我们必须持之以恒地教化他们。而且这项事业不是一代人能够完成的，我们的后人也必须继承我们的遗志，努力为地球守护者效劳。与此同时，我必须设计一些武器来维持天使和掘客双

方势力的均衡。如果掘客胆敢挑起战争的话，天使可以利用这些武器把他们都赶回地洞里。”

“那么天使就成了一方主宰了，这对局势有什么帮助吗？”

纳飞说：“天使不会主动去猎杀和捕食掘客，他们根本就和世无争，只想自己好好地过。在我看来，在双方的争端之中，天使是站在道德制高点上的。”

奥义克说：“可是掘客也并不是怪物猛兽，他们的某些行为，一方面受到先天基因的限制，另一方面是受到后天文化的熏陶，实在是身不由己。难道他们因此就理应受到天谴吗？”

纳飞说：“这个我也知道，所以我们必须竭尽全力教化他们，同时也维持一个势均力敌的局面。”

奥义克说：“我不想在两者之间做出选择。”

纳飞说：“你必须做出取舍，没有别的选择。当耶律迈带领掘客开战的时候，你也是他的攻击目标之一。到时候你只能投靠天使，否则只有死路一条。”

奥义克问：“这些都是你在梦里学到的？”

“有些事情我能够自己想出来，不需要地球守护者的提示。”

奥义克将脸颊上的一滴泪水抹掉，说道：“如果你早杀了耶律迈，今天就没有这些烦恼了。为什么你当初有机会的时候却不下手呢？”

纳飞说：“因为我爱他。”

“你这份爱到底要害死多少掘客和天使呢？他们都是你我的朋友啊！”

纳飞说：“虽然这件事情耶律迈有参与策划，可是就算没有他，伏森和他的同伙照样会煽动族人造我们的反，照样会挑起与天使的战争。你难道还不了解人性吗？”

奥义克说：“掘客不是人。”

纳飞说：“可是他们一样会有憎恨、嫉妒和愤怒，这些是掘客和人类的共性。”

奥义克说：“同样地，他们也有爱、有智慧、有尊严，他们也懂得信任，懂得慷慨……”

纳飞说：“没错，所以掘客也好，天使也好，他们和人类并没有什么

区别。”

“这么说来，我们的祖先在四千万年前被赶出地球，今天我们和他们相比，有什么长进吗？”

纳飞说：“我不知道。希望假以时日，我们和掘客、天使能够找到一种和平共处的生活方式。”

奥义克说：“你嘴上说和平，却打算设计武器。”

纳飞说：“我正在考虑设计一种能够发射飞镖的吹箭筒，不过我怕威力不够，还没想好要不要淬毒。”

奥义克说：“你在想什么呀？你计划着要杀的都是我的朋友啊！”

纳飞说：“那你就尽力劝你的朋友向善，让他们痛恨战争，让他们觉得吃天使婴儿肉是一件可憎的事情，这样才能确保他们不会死在天使的飞镖之下。”

第十五章 分道扬镳

当和平的局面全靠一个人的健康去维持，那么每一天都成了死亡倒计时。人们做计划安排的时候，总会考虑这个因素：这件事情能不能在他在生的时候完成呢？每一个新生命来到世上的时候，父母都会祈祷：希望小宝宝能够平平安安地多活一年，多活一个月，多活一个星期……

佛意漫已经病痛缠身、老态龙钟；他的背也驼了，走路的时候缩成一团，稍微干一点体力活就喘不上气。开会的地点已经从飞船的图书室换成学校教室，因为佛意漫再也不能爬梯子上飞船了。大家看在眼里都心照不宣，默默地把恐惧和遗憾埋藏在心里；他们只能欺骗自己说佛意漫能长命百岁，目前还没什么可担心的。

不久艾米斯母就去世了，伏森从此在掘客城中独大，集军、政、教三权于一身。当年爱子南恩在打猎时被黑豹袭击而死，艾米斯母就已经心碎了；然后不可触碰的神又被赶下神台，她在这个重大打击之下终于彻底心死；后来她的丈夫穆夫汝主去世之时，艾米斯母已经悲伤得麻木了。对于她来说，这个世界早已幻灭。艾米斯母，你的丈夫一死，那个自称想救你儿子的坏蛋伏森就同时当上了血王和战王；等你去世之后，他必然会把你的穷尽毕生心血营造的和平付诸一炬。你还能怎么办呢？你只能教导女人们在心中保留着一点希望的火种，希望在遥远的未来总有一天和平会重新到来。无奈愿意听你说教的女人已经寥寥无几了，在你风烛残年的时候，只剩下纳飞一个人还尊敬你。纳飞，这个人类，正是他的脸孔造就了你一生的荣耀和救赎。

油尽灯枯的艾米斯母躺在黑暗的卧室里，在剧烈的咳嗽当中耗尽最后一点生命。陪伴她身边的是几个默默无言的女人；还有几个男人也在一旁等候着记录她离世的确凿时刻，然后就正式开始毁坏她的身后名。当大限来临之时，艾米斯母尝到了一丝苦涩，却又感受到一种解脱。你为什么拖了那么久才带我走呢？南恩和穆夫汝主在哪里？我的妈妈在哪里？为什么我努力了一生，到头来竟死得这么不值呢？

就在弥留之际，艾米斯母在不知不觉中进入了一个梦境。她看见一个人类、一个掘客和一个天使一起站在山坡顶上。这三个种族的成员聚集在他们四周，欢呼雀跃，喜极而泣；他们纷纷涌上前触碰这三人，然后异口同声地高声唱出同一首欢乐颂歌。那三个站在巅峰的人类、掘客和天使一起看着临终的艾米斯母，对她说：谢谢你，圣母，谢谢你把族人引上了正途。

南恩没有因为这个梦死而复生，艾米斯母也没有因为这个梦而相信伏森的统治不会血腥和恐怖，她也更加不会因此而逃脱死亡。可是在梦

境里，艾米斯母脸上终于露出了欢容，她的心里也充满了自豪；死亡仿佛带着一丝甘甜的滋味，她含着笑迈进了那片未知的黑暗之中。

伏森厚葬了艾米斯母。在悼词中，他高度评价了艾米斯母的贡献。他说虽然艾米斯母误解了神意，可是她帮助族人作为人类的到来做好准备，功不可没。在接下来的几天之内，伏森的五个对手都相继失踪，从此音信全无。他要传达的信息很清楚：在掘客城中，伏森就是法律；他集血王、战王、圣母于一身，他就是天神下凡。年青一代掘客对伏森奉若神明：那么多年来，他们在人类的阴影之中委曲求全，在女人的颐指气使之下忍气吞声；如今有了伏森，他们终于能够扬眉吐气、重振雄风。伏森得到了年青一代的支持，其他人就算不满也不敢有异议了。

伏森很客气地要求奥义克不要再向他的族人灌输“地球守护者”这么荒诞不经的谬论；然后他私下告诉索菲娅，她再也不用去教导掘客女人安全储藏和保存食物的方法了，因为她每次出现总给掘客妇女们带来很大压力。就这样，伏森把其他人类一个一个地请走，最后只允许耶律迈、梅博酷和蒲储诺与掘客打交道。

佛意漫能有什么对策呢？他叫耶律迈向伏森提出抗议。耶律迈答应了，然后回来说他已经向伏森表达了不满，而伏森也保证说他们没有别的意思，只是觉得教育掘客的重任应该由他们自己承担。“爸爸，他说我们现在可以把更多时间花在自己的家庭上面，我们应该开心才对。”

伏森的所作所为有理有节，不显山露水，佛意漫明知不妥也无从干涉。他知道——每个人都知道——掘客实际上已经在公然反抗人类的统治地位了。最讽刺的是，在他们反抗之前，人们并没有把自己当成高高在上的统治者，也没有把掘客看成低人一等的子民。本来奥义克和索菲娅是人类在掘客城中的最高代言人，可是现在所有与掘客接触交流的渠道都牢牢掌控在耶律迈手中。人人都知道，这是耶律迈发起的一次政变，他肯定已经筹划准备多年了。回想起来，二十年前伏森被关押的时候，耶律迈向他学掘客语言，并且肩负起与掘客建立友好邦交的重任；他肯定是在那时候和伏森达成了某种秘密协议，所以才造成今天这个局面。

索菲娅觉得不可思议，“伏森绑架了耶律迈的小孩，耶律迈怎么还会和他交朋友呢？”

奥义克说：“我觉得，耶律迈知道伏森选择绑架对象的时候并不是针对他，这里面并不存在私人恩怨。再说了，他们之间的关系并不是我们所理解的那种‘友谊’。”

如今大局已定，他们怎么想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了。这时候人们才开始认真关注佛意漫的身体状况，而佛意漫也开始私下找一些亲信商量后事了。

他把纳飞、如诗和索菲娅叫到一起，列出一份名单，把效忠纳飞与

效忠耶律迈的人名分别列出来。索菲娅说：“想不到我们又要重新分裂成‘纳飞党’和‘耶律党’，我一直以为那段日子已经成为历史了。”

佛意漫眉宇之间带着一点忧伤，却并没有怨恨。他说：“我知道耶律迈已经变了。不过他学会的是耐心隐忍，而不是改过从善。上灵一直以来都知道他的本性。”

在人类里面，纳飞党人的数量远远超过耶律党徒；尤其是能上阵厮杀的壮年男子，更加是强弱悬殊。可是人人都知道，如果真的开打，这场战争将会是纳飞党人对阵伏森的掘客军团。对比之下，纳飞的士兵充其量只能算是少数；至于天使，就算他们愿意出力，可是他们到底能帮上多少忙，谁也没有信心。这场仗决不能打，纳飞和他的支持者必须逃亡。

在柔珂和莎芙的儿女当中，有过半是忠于纳飞的，其中有部分原因是他们不满耶律迈与妈妈勾搭。如诗说：“现在最复杂的是，在那么多人里面，最忠于纳飞的人竟然是艾雅。她希望带走尽可能多的儿女和孙辈。”

纳飞问：“他们当中有多少人愿意跟我们走呢？”

如诗说：“大部分！在耶律迈的子孙里面，除了蒲储诺和纳迪亚两家人，其他的都愿意追随你。可是如果你带走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个，哪怕你只带走艾雅，耶律迈也决不会善罢甘休，我们走到天涯海角他也会追杀过来。如果我们带上艾雅，就永无宁日了。”

佛意漫听完他们的讨论，最后做出了决定：“对纳飞忠心不二的人，只要他们想跟着，你们就必须带着一起走。你们要信任地球守护者，他一定会帮助你们的。”

有些人心里想：佛意漫，你说得倒容易；真正开打的时候，你已经眼不见心不烦了。不过他们当然没有把埋怨的话说出来。

随着佛意漫的身体健康每况愈下，他开始单独召见每一个人进行长谈。虽然他说这只是一次简单的谈话，可是人人离开的时候都深受震撼。佛意漫和他们促膝而坐，把心中对此人的看法毫不掩饰地说出来，坦诚到了将近残忍的程度。逆耳的忠言固然刺痛，可是当他称赞每个人的优点、天赋和成就的时候，听者都觉得字字珠玑、如沐春风。当然，有些人只记住了批评的话语，有些则记住赞美的言辞。每一次谈话都被记录下来，过后纳飞或者奥义克就把谈话内容都写在金页书中。将来某一天，如果他们想回忆一下佛意漫的语录，这本书就可以派上用场了。

佛意漫其实是在和每一个人告别，这已经是一个公开的秘密了。当他开始发病的时候，佛意漫加紧了脚步。他在家中会见了披头和蒲头——两兄弟必须从山谷下来，因为佛意漫身体已经太虚弱，去天使村庄的旅途太劳累，就算坐飞行器也折腾不起了。他们告诉佛意漫：“我们决

心参战！我们愿意为纳飞流尽最后一滴血。”

“我不想你们流血牺牲，而且非迫不得已你们决不可轻易言战。老朋友，真正的难题在于，你们的族人是否愿意追随纳飞迁徙到另一片土地，重新开始，在荒野之中建立一个全新的家园？”

披头说：“我们宁愿像男子汉大丈夫一样和地鬼决一死战。纳飞教会了我们使用新的武器，我们已经能够把跑动中的黑豹射死。所以我们可以空中发动攻击，他们完全没有还手之力！”

佛意漫说：“掘客比黑豹聪明很多。”

蒲头说：“可是天使也比掘客聪明很多。”

佛意漫说：“你们没有明白我的意思。我说掘客比黑豹聪明，意思是他们的性命也更加珍贵。你们就算有能力杀死掘客，也不应该引以为豪，因为他们是人，不是动物。”

披头和蒲头两兄弟大窘，无言以对。

“你们的族人是否愿意跟随纳飞往更高的山地迁徙呢？”

披头答道：“佛意漫老父，我可以向您保证，就算是上刀山下火海，我们族人也会跟着纳飞。而且我们会乞求纳飞做我们的国王，因为我们知道，在他的治下，我们必然可以安居乐业。”

佛意漫问道：“如果纳飞身上没有那件星舰宝衣呢？”

他们互相看了一眼，然后蒲头终于想起来了，“噢，您是说那件让他可以随心所欲像萤火虫一样发光的东西？”

披头说：“那件什么宝衣对我们来说没有一点意义。佛意漫老父，我们拥戴纳飞并不是因为他拥有什么魔术神力，而是因为他、绿儿、羿羲和如诗是我们认识的最善良、最聪明的人。而且他们爱我们，我们也爱他们。”

佛意漫点头道：“好！那么我们就是一家人了！就算我不在了，你们也永远是我的好儿女！”

他们回村之后随即把消息传开，大家开始为远走高飞做准备。他们选出要带走的東西，收拾行装；然后把种子和根茎植物打包，还准备好充足的食物，保证在旅程中以及在庄稼收成之前不用挨饿。父母们开始把儿女往山上运，送到一天路程以外的山峰之上。这样一来，等大部队出发的时候，小孩都已经在安全的地方了。

每个人都问披头和蒲头：“佛意漫老父还能活多久呢？”

他们能怎么回答呢？他们只能反反复复地告诉每一个发问的人：“时间不多了。”

终于，佛意漫和每一个人都道别了，该送的祝福也送出去了，所有的希望、回忆和亲情也表达了，可他还是咽不下最后一口气。华纱去找谢德美，说道：“小谢，老佛爷和阿飞想见你，请马上过来。”然后她微笑着对司徒博说：“这一次他们想单独见她。”司徒博点头称是。

谢德美跟着老太太来到佛意漫的卧榻之前，只见他双眼紧闭，胸口一动不动。

谢德美开口问：“他是不是……”

佛意漫轻声答道：“还没。”

这时候纳飞正坐在角落的一个凳子上。华纱离开房间，临走时说了一句：“快点。”

他们知道，华纱希望留在丈夫身边陪伴他走完最后一程。

佛意漫低声说：“纳飞，把星舰宝衣交给她。”

谢德美说：“什么？”

佛意漫说：“谢德美，你把星舰宝衣穿上，学习怎么使用它。然后把飞船开上天空，不要让任何人接触和使用飞船。宝衣能够让你长命百岁，你要好好地活着，照顾好地球。”

“照顾地球？我怎么能胜任呢？那是地球守护者的职责。”谢德美话虽这么说，可是她心中却万分欢喜。佛意漫想把星舰宝衣送给我！他要把飞船送给我！我将会拥有这个世界上唯一一个设备精良的实验室，而且还有无穷无尽的时间去使用它。

佛意漫说：“地球守护者也需要协助。如果他能够独力照顾地球，他就不会把我们叫回来了。”

纳飞一边站起来一边脱衣服，说道：“如果我愿意给，你也愿意接受，那么这件宝衣就会从我的身体转移到你的身上。”

谢德美问：“你愿意给吗？”

纳飞说：“这个世界就是你的花园，好好照顾它吧！还有，在我长眠之后，请你帮我照料我的子孙后代。”

当晚，佛意漫与世长辞，华纱陪伴他走到了尽头。破晓时分，这个消息传遍了四方；从位于掘客城最底部的洞穴，到天使村里最高处的窝巢，人人都听到了佛意漫的死讯。真切的哀伤之情迅速弥漫在天使之

中，而那些不想打仗的掘客也心有戚戚。他们都爱戴和尊敬佛意漫——不是因为他的权威，而是因为他善用权力的方式。不过他们都知道，和平年代已经结束了。

在华纱的要求之下，他们没有将佛意漫火化，而是按照掘客的习俗把他埋在土里。

两天之后，耶律迈就开始挑战纳飞的权威了。其时纳飞正准备回天使村庄与绿儿会合，耶律迈来了。他两旁站着梅伯和蒲储诺，身后带着十几个掘客士兵，在树林边上把纳飞拦住了。

耶律迈说：“请你不要离开。”

纳飞说：“绿儿正在等我，你有什么要紧事吗？”

耶律迈说：“请你不要离开这里，我会派人请绿儿回来。从今天起你们就搬回村里居住，那些空中肉兽已经不需要你们了。”

耶律迈把话说得很客气，态度也彬彬有礼。如果纳飞反抗的话，反而会显得是他而不是耶律迈在挑起争端。可是耶律迈要传递的信息也很清楚：他已经掌权，纳飞已经成了阶下囚。

纳飞说：“这是好消息嘛。我原来以为还有很多工作要做，不过现在看来我可以退休了。”

耶律迈说：“嘿嘿，退休？你搞错了。在村庄里还有很多活儿要干呢，比如说开垦田地，挖掘坑道，活儿总是干不完的。纳飞，你的腰背还挺结实，我看你还能为大家贡献很多劳力。”

他们把纳飞押去佛意漫的屋子。华纱一眼就看出不妥，大怒道：“耶律迈，我知道你总是蛇蝎心肠！可是我以为你很久以前就已经吸取教训，知道把纳飞关起来是没用的。”

耶律迈说：“我没有把纳飞关起来。他和别人一样，都是普通公民，都要为这个社会做出贡献。”

华纱说：“什么？难道你还指望我摆出一副彬彬有礼的样子，装作相信你的谎话吗？”

耶律迈说：“华纱女士，虽然纳飞是我的弟弟，可你并不是我妈。”

“感谢上灵的恩典，幸好我没有你这样的儿子。”

纳飞终于打破了沉默：“妈妈，请你冷静。耶律迈自以为得势，其实是痴人说梦。这世界不是他的，也不是任何人的，这世界属于地球守护者。耶律迈在这里没有任何权力。”

在以前，耶律迈听了这些话就会当场暴怒、咆哮不已，继而出言恐吓，甚至大打出手。可是现在他已经革心洗面、百炼成钢。今天的耶律迈，克制、冷静、睿智、无情，所以他一言不发，只是默默看着纳飞走进亡父的房子里。然后他派了两个掘客士兵守在门外。

华纱去飞船找谢德美求助：“谢德美，耶律迈应该不知道你已经拿了星舰宝衣。现在只有你可以制止他，快出手干掉他吧。”

谢德美摇头道：“我还在学习当中，现在还不懂得怎么操纵呢。这件宝衣其实是个可怕的负担，我不知道纳飞是怎么熬过来的。”

“你看不出纳飞很无助吗？耶律迈要害他，很可能今晚就动手了！他不会让纳飞活到明天的。”

谢德美说：“我知道，羿羲刚刚用索引发了信息给我。有了宝衣，我现在可以直接听到他说话了。他说绿儿昨晚收到报梦，她梦见所有掘客士兵以及耶律迈的追随者都睡着了；而你、纳飞以及所有忠于纳飞的男女老幼趁着他们昏迷不醒，沿着山谷往上走，翻山越岭，一直到达一片新的土地。”

“这个梦是什么意思呢？”

“我觉得——绿儿、羿羲和上灵都觉得——这是地球守护者发来的梦。虽然上灵只能让人类昏睡不醒，可是既然这是地球守护者报的梦，我们就必须相信她也有能力让掘客睡着。”说到这里，谢德美继续说道，“但我对这些东西不是很在行。你也知道，我只是做过一个关于花园的梦，除此之外，从来也没见过什么幻象。”

司徒博坐在一个角落里，酸酸地说：“她不肯带我走，却一定要我跟随纳飞去开拓另一个见鬼的殖民地。”

谢德美说：“你也不是非跟纳飞走不可。”

司徒博说：“要不就留在耶律迈这里——你觉得我能选这条路吗？华纱，请你跟她讲讲道理，我只是一个图书管理员。”

谢德美说：“我只是按照上灵的建议行事。她说纳飞建设新家园需要司徒博出力。”

司徒博质问道：“可是你考虑过我的想法吗？华纱女士，你评评理，这么多年来，难道我没有信守当初对纳飞的承诺吗？难道我没有尽力支持他吗？”

华纱说：“当年你在航行途中做了一件错事，纳飞二话不说就原谅了你；现在大概是你报答的时候了。”

司徒博低头不语。

华纱问：“你就不能带上他吗？”

谢德美小声说：“我也想啊，可是上灵说现在不行。”

华纱说：“那你就告诉他现在不行呗！他还以为你永远丢下他不管呢。”

角落里的司徒博又开口了，这一次他已经泣不成声：“谢德美，我那么爱你，难道你还不知道吗？没有了你，我一个人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你还不明白我的心意吗？”

谢德美也热泪盈眶，她低声对华纱说：“我从来没想到他会……”

“爱你？我们大家都爱你，只是你没想到罢了。谢德美，就让他跟你走吧，上灵并不是什么都明白的。你也知道，她其实只是一台计算机。”

华纱对上灵的信仰根深蒂固，怎么会真心相信她只不过是一台计算机呢？谢德美虽然知道华纱言不由衷，却也感激她的用心。她很严肃地点了点头，说道：“司徒博，你能不能用飞行器把华纱女士送到峡谷顶上，顺便把最重的行李也运上去，然后把羿羲、浮椅和华纱女士从峡谷顶上运到纳飞开拓新殖民地的地点呢？”

司徒博说：“好的。”

“等纳飞不再需要用到飞行器的时候，你就行行好，把它开回飞船这里，我们就一起升空进入近地轨道。”

司徒博微笑着拥抱谢德美。

她说：“你得知道，星舰宝衣会维持我的身体健康，延长我的自然寿命。而且我打算经常冬眠，这样才能在数十代人的时间跨度内采集数据，研究生命的进程。”

司徒博说：“我不介意死在你前面。实际上，这正是我想要的。”

谢德美说：“我们的工作会很繁重。”

“那你就更加需要一个秘书和档案管理员了。”

谢德美说：“这份工作的薪水也很低。”

司徒博答道：“你就是我的报酬。”

夜色降临之际，佛意漫故居门外的掘客士兵都睡着了。纳飞马上走出来，挨家挨户地敲门，低声嘱咐他的支持者，让众人去树林边缘集

合。虽然大家都尽量安静，却还是发出许多声响。毕竟有那么多小孩子，父母不可能让他们保持沉默，也没办法禁止他们哭闹。可是在喧闹声中，竟然没有一个敌人警醒。

索菲娅站在纳飞身边，发现他和那些留在村庄沉睡不醒的人之间还是有很强的联系。她说：“那些睡着的人，是不是上灵不想他们跟你走呢？”

纳飞说：“这一次我不管上灵怎么想，谁希望跟我走我都会带上，一个也不能少。”

索菲娅点头道：“嗯，这样的话，我就必须告诉你了。你和艾雅以及她的三个子女之间的联系还是非常强的。”

纳飞点点头，说道：“我不需要去唤醒她。看到没有？她来了。”

确实，艾雅正带着年轻的伊斯迪纳和帕里曼亚兄弟信步走来，身边还有更年轻的芝芙娅，也就是二十年前被掘客绑架的那个小女孩。伊斯迪纳和帕里曼亚还带着各自的妻子；可是芝芙娅的丈夫穆哲茨夫却没有跟来。她眼中含着泪水解释道：“他睡着了，我没办法叫醒他。”

纳飞说：“你可以留下来陪他，没有人会埋怨你的。”

芝芙娅摇头道：“我知道穆哲茨夫是怎样一个人。当初跟他结婚的时候我还不了解，现在总算看清楚他的为人了。在他的内心和灵魂深处，他和爸爸那伙人是一丘之貉。”说着她把双手放在肚子上，“可小宝宝是我的！”

艾雅扶住纳飞的手臂，说道：“纳飞，你并不是非带我们走不可。我知道我们这样做会连累你，他一辈子也不会原谅我们，他会以为你和我……”

纳飞点头道：“他是认准了你和我会学他和柔珂、莎芙甚至狄傲丽那样做出苟且的事情。不过你和我都清楚，我们从来没有、将来也永远不会这样做。”

艾雅知道纳飞这是在婉转地暗示，她这次随行，只是作为这个集体的普通一员，而并非纳飞的情人。艾雅微微一笑作为回应，可是笑得很苍白。

索菲娅说：“那么人都到齐了。”

纳飞说：“还没到齐，我必须叫上两个姐姐。”

索菲娅说：“爸爸，她们和耶律迈有奸情呢！而且这两人信不过。”

纳飞问：“难道我们只收留那些身强体壮和道德高尚的人吗？你也知

道她们本来就不是什么贞妇烈女，更何况她们守寡那么多年……不过就算她们的道德再败坏，她们始终是我的姐姐。”说完他就向村里走去。

这座村庄仿佛变成了一个鬼城。很多屋子的门都开着；村子里的大部分居民都离开了，只剩下少数还在家中昏睡不醒。纳飞走到莎芙的屋子，发现她正站在门口，满脸疲惫和愕然。纳飞走到她面前，只听见她说：“我做了一个梦，却想不起梦见什么。可是这个梦把我弄醒了，而你却在这个时候出现。”

纳飞说：“我们要走了，我们要在耶律迈动手害我之前离开这里。所有不愿意被他统治的人都跟着我一起走，还包括了全体天使。我们要去一个很遥远的地方重新开始。”

莎芙说：“他是不会善罢甘休的，就算你跑到天涯海角，他也会追杀你。你不知道他有多恨你。”

纳飞说：“我知道的。你愿意和我一起走吗？”

莎芙哭了，“过去我这样对待你，你还愿意带上我吗？”

纳飞问：“你真的愿意来吗？在这个危急关头，你真的愿意支持我吗？”

莎芙说：“我其实很怕耶律迈。可是我的大女儿费思敏娜和二子乌弥内却对他无比崇拜，他们简直觉得连太阳也是绕着耶律迈转的。”

纳飞说：“可是你的小女儿帕妮蔓娅却愿意和我们一起走。”

莎芙说：“我也愿意。”

他们于是一起走到柔珂的住处，只见屋门大开，可是柔珂却没有像莎芙那样站在门前。他们静静地走进屋里，发现床上竟然还有别人。梅博酷赤条条地在柔珂身边熟睡，全身大汗淋漓；而柔珂却睁开双眼看着两人走进来。

他们怕吵醒梅伯，所以不敢说话。柔珂在黑暗中凝视着两人，眼睛一眨一眨的。纳飞向她点点头，打了个手势，然后就带莎芙出去了。他们在距离屋子几步的地方等着，很快柔珂就出来了，一边走还一边整理着衣服。她轻声说：“我梦见你们要走了。”

纳飞问：“你愿意和我们一起走吗？”

柔珂眼睛瞪大了看着莎芙，问道：“我们？”

莎芙说：“柔珂，如果你愿意的话就留下吧，我觉得他对你动真情了。”

柔珂说：“他对谁也没有动过真情。”

莎芙说：“我不是说梅伯。”

柔珂说：“我知道你说谁。可是如果我愿意的话，我能跟你们走吗？”

纳飞说：“我们这一走就没有回头路了。而且在新的家园，人人都要遵守法律。”

她们明白纳飞的意思。莎芙说：“我觉得，可能我们这一辈子已经享受够了。”

柔珂翻着眼珠说道：“享受怎么会够呢？不过我知道我们去的地方不是女皇城，我会安守本分的。”

纳飞问道：“你要想清楚，你留下来会不会更加快乐一点？”

柔珂问：“你想不想我们和你一起走？”

纳飞说：“我当然想了。”

柔珂说：“既然是这样，就请你对我们有点信心吧，纳飞。你和耶律迈谁优谁劣，谁是龙谁是虫，我们心中其实都有数的。”

纳飞说：“好，我们就动身吧，今晚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呢。”

当纳飞回到树林边缘的时候，奥义克已经率领大部队出发了，所以在场只剩下少数几个人，包括谢德美以及坐在飞行器上面的华纱和司徒博。

纳飞说：“你把飞船的入口封闭，他们就进不去了。”

谢德美说：“我知道。你放心吧，飞船很安全。”

纳飞说：“你不要逞英雄，我们能够应付的。”

谢德美说：“仅仅一晚是不够的，你们需要更多的时间。”

纳飞摇摇头，还想争辩。可是谢德美伸出手，把手指放在纳飞的唇上，让他别再往下说了。“阿飞，亲爱的老朋友，现在我是舰长了。你可以专心率领大伙儿跋山涉水；至于怎么保护飞船，怎么使用星舰宝衣，这些事情就让我来操心吧。”

华纱和司徒博拥抱了谢德美之后就驾驶飞行器升到树梢上方，绝尘而去，将在地面上迤逦而行的大部队远远地甩在身后。目送他们远去之后，谢德美拥抱了纳飞，然后就回飞船去了。

纳飞是最后一个上路的。他本来以为四下无人，却猛然发现四周出现了几十个掘客。纳飞第一反应是：地球守护者失败了。虽然上灵能够让他在人类里的敌人昏睡，可掘客终究还是醒了。纳飞心中暗叹，想不到我计划周详，最后还是功亏一篑。可是他随即发现，这些掘客都没有带武器，而且将近一半是女的。

其中一个用掘客语说：“请你带我们走吧。”

虽然纳飞不像奥义克那么精通掘客语，可他还是明白了他们说什

么。纳飞问：“你们愿意和天使一起生活吗？请记住了，他们永远也不会信任你们。”

开口说话的那个女性掘客回答道：“我们情愿服侍那些……天使。”纳飞留意到了，她没有说“空中肉兽”，而是按照天使语言的发音，很艰难地从唇齿之间挤出“天使”两个字，“伏森是最可怕的凶神。”

纳飞点头道：“和天使一起生活，对于你们来说将会很不容易。可是我会保护你们，也会信任你们，希望你们不要辜负我的信任。你们愿不愿意发誓，从此服从我的命令，永远不伤害我的同伴，包括人类和天使？”

在场的掘客都发誓了，然后纳飞带着他们一起上路。当他们到达天使村庄的时候，众天使顿时陷入恐慌。纳飞为这些掘客作保，而这些掘客也低声下气地哀求；众天使虽然心存不满，可还是接纳了掘客，答应和他们一起出发，去异乡建立一个全新的国度。大伙儿趁着夜色启程，在天亮之前，这座村庄已经变成空荡荡的一座死城。

经过许多天的艰辛跋涉，他们终于到达了目的地——这片土地是纳飞在多年以前选定的，其实就是特意为了今天这个大逃亡做准备的。披头和蒲头举行了一个庆典，他们说：“每个地方都应该有一个名字，既然我们永远都是‘纳飞党’，我们提议，从此就把这个地方命名为纳飞国。而你，纳飞，我们都推举你做我们的首领！”在天使的口音里，“纳飞党”这几个字听起来更像“大呸党”，可是大家都听懂了他们的意思。

他们的话音刚落，现场顿时欢声雷动、响彻云霄。纳飞知道人心所向、却之不恭，于是站出来微笑着大声说：“各位好朋友竟然用我的名字为你们的新家园命名，这真是莫大的荣幸，我衷心感谢各位的抬爱！”虽然他的言辞很谦卑，可是人人都知道这个命名仪式背后的含义：从此纳飞就是他们的国王，也是他们的战王，他们都愿意为纳飞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第十六章 舰长

谢德美听见羿羲通过索引对她说：“小谢，现在已经天亮了。虽然我们已离开村庄很远，可是我们的行进速度太慢，一支掘客军队在中午之前就能赶上来。”

谢德美答道：“不会有追兵的。今天不会有，明天也不会有。”

羿羲说：“小谢，记住了，我们所有人的安危都系在你一个人身上！你现在是以寡敌众，不成功便成仁，所以千万别逞英雄，更不要和他们讲道义，最重要的是要赢！”

“说得好，阿羲！我会按照你的吩咐行事的，你就放心上路吧。”

虽然谢德美很有信心，可是她走出宇宙飞船，把舱门封死的时候，心中还是忐忑不已。星舰宝衣让她觉得自己和飞船的各部分建立了相当紧密的联系，可是除此之外，谢德美其实没觉得和以前有什么不同。她的工具、她的图书室、她的工作和她的职业，这一切都在飞船上，甚至连她自己也是属于这艘宇宙飞船的；离开了飞船，谢德美仿佛就不再是自己了。此刻她独自走在空荡荡的村庄里，只见四处都是人去楼空的房子，昔日的繁华热闹只剩下一片苍凉。可是她顾不上触景伤情，因为她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星舰宝衣的能量之上。她想：宝衣让我充满能量，给我自信，让我觉得一切尽在控制之中。以前纳飞肯定特别欣赏这种感觉，可是我却一点也不稀罕。我没有兴趣知道我的身体能够聚集和激发多少能量，更不想去了解我发射一道闪电的强度要多大才能既把对手击倒却又不伤他的性命。

平心而论，纳飞未必一定喜欢这些感觉。可是无论他心肠有多好，纳飞始终是一个男人；而男人似乎天生就争强好胜，总能在击败对手的过程中获得一些不可告人的快感。而谢德美不爱争斗，她只有强烈的求知欲。大概这并不能上升到男女差别的高度，可能只是谢德美这个人比较另类。她向来不会和某个人建立特别紧密的联系；她的最爱是工作，她的目标是了解生命的真谛，她的一生都将奉献给科学研究。

谢德美忽然想道，我真的和他们不一样吗？纳飞和耶律迈天生都是领袖之才，而且他们都决心要把对方踩在脚下；而我呢？我其实也觉得自己是领袖之才，不过我统治的不是男人和女人，而是各种有机生物体和生命形态；小到基因代码，大到生态系统，全是我的子民。而且我要成功的决心一点也不比纳飞和耶律迈小。

不过今天的难题不是耶律迈，而是掘客。谢德美不费吹灰之力就可

以制服耶律迈一伙人，可是她不可能把伏森的全部士兵都拦住。纳飞的大部队扶老携幼，带着辎重和供给，还赶着牲口家禽，根本走不快。双方一旦交战，负责厮杀的主力军正是伏森的部下。无论如何，谢德美必须说服掘客按兵不动；只要掘客不出兵，耶律迈就必须等。

不久，昏睡的人陆续醒了，村子里顿时炸开了锅。耶律迈、梅博酷和蒲储诺带着人逐家逐户地搜查，还不停地高声痛骂着那些弃他们而去的亲朋戚友。梅博酷眼尖，在一片混乱之中竟然看到谢德美。他先是高声喊谢德美，然后转头大呼小叫着跑去找耶律迈，一边跑一边嚷嚷：“谢德美没走！她舍不得宇宙飞船！飞船是我们的！实验室是我们的！电脑都是我们的！连上灵也归我们所有啦！”谢德美现在没空搭理他，过一会儿再慢慢驳斥他不迟。

谢德美根本没有正眼看一下这帮人；她信步穿过人群，径直走到昨晚驻扎在村里的那批掘客士兵面前。这帮士兵正在惊慌失措地商量对策。他们值班的时候竟然睡了整整一夜，大部分人类都溜走了，他们居然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伏森知道之后，会怎么处置他们呢？

谢德美用掘客语结结巴巴地说道：“伏森决不会放过你们！你们死定了。”

他们用人类语言回答道：“我们该怎么办？发生什么事情了？有人给我们下蒙汗药了吗？”

谢德美听到他们用人类语言回答，心中有一点感激。她说：“这一切都是地球守护者在显神通。你们之所以受到地球守护者的惩罚，完全是因为你们拥护一个杀人凶手做血王和战王。”说到这里，谢德美使了一把劲儿，全身开始发亮，“伏森当初猥亵不可触摸的神像，你们以为地球守护者会善罢甘休吗？”

其实她很讨厌装神弄鬼。他们花了多年心血才帮助掘客破除迷信，可是现在她要亲手重新点燃埋藏在掘客心底已久的信仰和恐惧。问题是谢德美现在势单力薄，除此之外实在没有别的办法能够有效地控制掘客。

谢德美一发亮，在场的所有掘客一起仰卧在地，把肚皮亮出来以示臣服。

谢德美说：“我不要你们光秃秃的肚皮！都给我站起来！你们都是男子汉大丈夫吗？如果当年你们能拿出男人的勇气站出来，地球守护者现在就不会发怒了。”

“大人啊，我们应该怎么做呢？”

“当年南恩在打猎的时候被他的朋友害死了，你们把那个凶手给我抓过来！”

此言一出，这些掘客士兵像触电一样惊骇不已。他们说：“原来害死南恩的不是黑豹！不是黑豹！”

谢德美说：“虽然当时有一头黑豹在附近，不过南恩是先被人偷袭，受伤倒地，然后才死在黑豹爪下的。”她一边说一边想，我说的是真的吗？如果是真的，我又是怎么知道的呢？

她脑中响起上灵的声音，清晰而且嘹亮。

我也只能推测而已。

她问：事情的真相就是这样吗？

我只负责监视人类。你们的祖先只是改造了人类的基因，让你们可以听见我说话，也让我可以接触你们的思维。

谢德美说，我们发射了十二颗人造卫星上天，就算你听不见他们的思想，至少能看到当时发生的事情吧？

他们给我设置的程序并没有包括监视动物这个任务。

谢德美很生气地回应：行！那我就修改你的程序，让你把掘客和天使当成人类这么看待。

他们不是人类，所以我不能把他们当成人类看待。

谢德美默默地说：那我换个说法吧。人类现在必须跟掘客和天使共同生活，他们能不能安全地活下来完全取决于你是否能够监视那些有高等智慧的异族，所以你必须通晓全局，掌握所有种族的动向。

我现在比不上当年在和谐星球的时候。我在地球这里资源匮乏，能力有限，根本没有足够的内存、速度和视野去监视所有种族。

尽你所能吧。

而且，当你让我进行数学演算以及运行搜索对比程序的时候，谢德美，我完全没有额外的资源去执行监视任务。

那么就请你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按照合理的先后顺序调配资源，尽力而为吧。

先后顺序……我们需要尽快就这个话题好好商量一下。

别再装可怜了。我知道你是什么，也知道你是谁；你根本就不需要我去解释什么比什么更重要。我现在需要马上想出对付耶律迈的办法，请你尽力帮我了解他的想法。

别杀他。

谢德美几乎马上回答：我没想过要杀耶律迈。可是她随即意识到，她在心底竟然一直计划着杀死耶律迈以绝后患。如果耶律迈和伏森都死掉，那么纳飞党人就安全了。

为什么不杀他呢？

奥义克现在正向纳飞和羿羲解释，因为掘客需要约束。如果没有一个强人管着他们，掘客就会恣意妄为，不但屠杀天使，连人类也不放过。他们嗜血的天性被压制了这么多年，已经在他们心中积起了极大的怨愤。掘客好战并不是伏森造成的，伏森只是利用族人的好战来维持自己的统治。他就像是骑着一头黑豹，却不加控制，放任它四处乱跑；而现在你还把他拽下来，这头黑豹就完全不受控了。

我还没对他做什么呀。

那些士兵在城里四处说你——高塔上的女人——如何震怒，如何全身发光；还说伏森背信弃义，连累他们所有人都被大神诅咒。现在整座掘客地下城都已经翻天了。

你怎么知道的？

是奥义克说的，因为他听到众多掘客心中的祈祷和咒骂。我告诉过你了，我没有眼睛，所以看不到掘客在地下城的所作所为。

这么说来，纳飞认为我需要耶律迈去约束那些掘客？

纳飞说，一旦他们安全抵达新的家园，就能够借助天时地利抵御任何攻击。他选的那片高地，居高临下，地势险要；掘客进攻的时候必须向上攀爬，所以完全暴露在天使的飞镖之下。这些天然的屏障就足够了，当然前提是他们能够安全到达目的地。

纳飞早就计划好这一切了，是吧？他把星舰宝衣给我的时候就已经预料到他需要我的帮助才能安全抵达。

这个当然。不过，这实际上是我出的主意。谢德美，如果现在换成他站在你这个位置，他就非杀耶律迈不可了。过去那么多年来，耶律迈三番四次地栽在纳飞手里，这一次他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屈服的。可是现在换成你身披星舰宝衣，耶律迈应该能够再受一次打击。更何况你现在是要送好处给他，怎么说他也算是惨胜。

惨胜？他怎么胜呢？

你帮他击败了唯一一个能和他争抢王位的对手。

众掘客把伏森从一个地洞里揪出来，横拖竖拽地押解到谢德美面

前，再将他手脚摊开，仰面按倒在地。伏森虽然被擒，却骂不绝口，还对着谢德美咿咿作吼。谢德美用最弱的闪电给他来了一下，伏森顿时全身痉挛，抽搐不已。

谢德美说：“你闭嘴。”

伏森乖乖闭嘴了。

谢德美让他们把伏森押到人类聚居的村庄里。耶律迈和蒲储诺率领着留下没走的全体人员迎上来。

梅博酷打算在背后暗算你。

谢德美对耶律迈说：“耶律迈，你叫梅博酷光明正大地走出来站到你身边，否则我就要拿他杀一儆百，到时候他就自讨苦吃了。”

耶律迈大笑道：“想不到我们的谢德美文静害羞的外表之下还藏着一颗女王的心呢！手上刚有了一点点能耐，瞧你，马上就变成世界霸主了。”

正说着，梅博酷从一座房子后面溜出来，走到耶律迈身后站定了。他抱怨说：“纳飞把我们的女人都拐走了。”

谢德美答道：“你请教一下蒲储诺吧，他会教你怎么做才能减轻失落的痛苦。”蒲储诺闻言，立即对谢德美怒目而视；梅博酷反应慢了半拍，过了好一会儿才面露愠色。

耶律迈指了一下被抓起来的伏森，说道：“看来你已经控制了掘客。”

谢德美说：“正相反，我谁也没有控制。我只是正式指控这个人——伏森——害死他的朋友南恩。”

伏森说：“我没有杀他。”

谢德美说：“伏森知道当时有一只黑豹在跟踪着他们，所以用木棒把南恩打倒在地。当他确定南恩已经被黑豹咬死之后，才出手杀了黑豹。”

耶律迈问：“你为什么和我说这个？”

谢德美问：“地球守护者选中你将人类和掘客联合起来，让你建立耶律帝国，你还不明白吗？”

耶律迈干笑了几声，说道：“嘿嘿，当然了，当然了，舰长大人向来都苦心栽培我。”

“舰长大人等夫君乘着飞行器回来之后，就会把飞船开回空中。”

“噢？这个普天同庆的日子什么时候才来到呢？”

“就在纳飞王国脱离危险的那一天。”

耶律迈说：“只要我活着，就不会有这么一天。”

上灵说得不错，如果换了是纳飞，他确实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大开杀戒了。谢德美说：“我也不奢望他们能得到百分之百的安全。不过你都清楚，如果你带兵攻城的时候屡战屡败，输几次之后你的手下就会哗变了。耶律迈，你天生就是领袖之才，你应该明白，劝说、驱赶和鞭策总有个限度，你不可能把手下人逼得太紧。所以我敢保证，纳飞和他的追随者是安全的。”

“说吧，多少天？”耶律迈知道，现在是讨价还价的时候了。

“我觉得你至少需要八天的时间去调查这个叛徒犯下的种种罪行。伏森在艾米斯母去世之后策划了好几起暗杀行动，你必须在他的士兵里找到证人，说服他们公开指证伏森。维护正义，任重而道远，不是一两天就能够完成的。”

“八天！”

“或者等到飞行器回来为止。还有，为了避免飞船起飞的时候造成人命伤亡，你还要把村庄搬迁到别处。”

“看来你已经把我的任务都安排好了。”

蒲储诺大怒：“爸爸，你不会接受这么恶心的条件吧？那个蛇蝎心肠的纳飞拆散了你半个家庭，也拐走了我一半的家人……”

谢德美打断他的话：“每一个人都是自愿跟随纳飞离开的。”

蒲储诺说：“你说这废话想哄谁？就算爸爸愿意接受你的条件，换来对这帮废物——”说着他很轻蔑地指着四周的掘客，“——的统治权，可我还是会追杀他们，我要亲手把纳飞的心肝挖出来！”

谢德美说：“那么你打算把你妈妈的心肝也挖出来吗？她是宁死也不愿意回到耶律迈身边的。”

蒲储诺大声尖叫：“她早就已经死了！她根本就没有灵魂！”

耶律迈连忙圆场：“我的小孩受刺激太深，请你务必原谅他。”

谢德美道：“他还不知道自己在和谁作对。”说完她向蒲储诺伸出一只手。

耶律迈大叫一声：“不要！”可是他的话音未落，空中已经闪出一道

电光。蒲储诺整个人凌空飞起，四肢疯狂地摆动着，随即重重地摔下来，全身不停地抽搐。他躺在地上，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抽泣，不断地发出尖细的呻吟声，逐渐变得气若游丝。

耶律迈低声说：“原来你也是一个贱人。”

谢德美答道：“我为地球守护者效力，她当然不会让我手无寸铁地站在这里；现在人人都看到地球守护者赐予我的威力，事情就好办了。轮到你了，耶律迈，让大家都看一下你是怎么主持正义的。你要召集证人，要和掘客的各位元老协商，还要在八天之内审个水落石出。所有人都在看着你，看你有没有资格成为耶律帝国的战王。如果掘客和人类一致拥护你，那么我就会册封你为战王，只有这样你才能名正言顺地成为他们的首领。”

耶律迈知道谢德美其实是用这些掘客的自由来换取纳飞党人的安全。他向谢德美笑了笑，然后弯腰把儿子扶起来。蒲储诺勉强站住了，全身还在不停地颤抖。

谢德美说：“不过你记住了，我说的是战王！在这个国度里，再也不会有血王了，你听清楚没有？”

人人都听清楚了。

“血王的宝座已经被伏森污染，再也没有存在价值了。我宣布，从这一刻起，严禁吃天使肉或者人肉；犯禁者就等同于吃自己的亲生儿女，为天地所不容。这条法律适用于这个世界上的所有人，你们必须确保每一片土地上的每一个掘客都严格遵守，不得有违！”

耶律迈轻声说：“多谢你给我分派这个好差事。”

谢德美也轻声答道：“不让他们把人类当美食，你应该看得出我这样做的聪明之处吧？耶律迈，一旦他们开始吃你的敌人，你觉得再过多久他们才会想起吃你们呢？”

耶律迈说：“我早就明白了，你还有别的什么要吩咐吗？”

谢德美说：“你不能派掘客跟踪纳飞他们。”

耶律迈问：“你以为我们八天之后就找不到他们的去路了吗？”

谢德美说：“也不能派刺客暗杀。”

耶律迈说：“我知道你开出的条件，我也知道这一次我还是一败涂地。纳飞拐走了我的妻子和我一半的家人，你还把我的儿子打倒在地。可是这一切我都忍了，因为你让我拥有了一个国家，尽管这个国家的子民都是活在土里的老鼠。当年我在和谐星球统领商队的时候，更下贱的

人我也见过，那些人不过是一些长着人样的禽兽罢了。谢德美，不管你怎么想，总有一天我会站在纳飞的尸体前面。不过我向你保证，我不会吃他，我也不会让任何人吃他；我只会把他的尸体留给乌鸦和秃鹫。”

“看来你也懂得以和为贵的道理嘛，我很欣慰。”

耶律迈笑了笑，转身走到押着伏森的掘客士兵面前，大声说道：“把这个囚犯押到我的屋里，然后把所有愿意指证伏森罪行的人都带给我。”他转头看了谢德美一眼，“恐怕这项工作就足够我忙一整天了。”

谢德美把视线从耶律迈转向蒲储诺，只见他脸颊上的泪痕还没干。

蒲储诺有气无力地呻吟道：“你不应该这么对待我，你这样做是不对的。”

谢德美和颜悦色地说：“小子，你其实很有前途。你的父辈争斗了一辈子，你才是最大的受害者。”

蒲储诺一下子又暴跳如雷：“谢德美，我一定要杀了他！我要把他们都杀了！一个也不放过！”

“听你这么说，你是看准你老爸肯定会失败了？”

“我是说我要把他杀剩的那些都干掉！”

“蒲储诺，你是个明白人。希望你不要终日沉溺在报仇雪恨的想法里面，而是好好学一下治国御民的方略。你的老爸需要报仇雪恨，可是你的人民更加需要一个贤明的君主。他做那么多事情，只不过是为了争权；现在他已经大权在手，得偿所愿。所以你看吧，虽然你的爸爸会发动战争，可最后还是会一败涂地，因为他最大的渴望已经满足了，他已经没有动力了。”

蒲储诺骄傲地说：“你不了解我爸爸，你也不了解我。”

谢德美说：“没有人了解你们父子俩，或者你会给我们一个惊喜吧。”

八天之后，司徒博驾驶着飞行器回到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他到达的时候，刚好赶上伏森的死刑。伏森的一个亲兵把他的喉咙割断，再将尸体挂在树枝上，不让尸体的任何一部分玷污神圣的土地。

谢德美全身发着光，走到人群之前，为耶律迈主持加冕仪式，正式册封他为战王。耶律迈在众人的欢呼声中登上了王位。然后大家默默地看着谢德美和司徒博驾驶飞行器升到半空，开进了位于飞船上部的巨大机库里面。

机库大门徐徐关上，耶律迈随即率领两百士兵启程。他任命梅博酷

的幼子、二十三岁的穆哲茨夫在他离开的时候主持大局。当耶律迈的军队走到峡谷半山腰的时候，宇宙飞船发出巨大的轰鸣声，缓缓飞上了半空。

宇宙飞船变成了夜空中的另一个亮点，绕着地球转圈，不时换一下位置。这艘飞船叫作女皇城号，可是随着年月流逝，后人渐渐忘记了它为什么取这个名字，也忘记了这颗亮点到底是什么；最后再也没有人记得，在人类阔别地球四千万年之后建立的第一个村庄里面，曾经矗立着这样一座高塔……

耶律迈的军队沿着纳飞迁徙队伍走过的路紧追不舍，最后来到了一片石崖前面——这里是通往南部峡谷高地的必经之路。他们向上攀爬的时候遇到了天使的袭击，天使从空中向他们发射飞镖，全部钉在掘客士兵无遮无掩的背部。耶律迈军伤亡惨重，二十个掘客士兵当场毙命，另外还重伤了四十余人。他们狼狈逃窜，好不容易回到村庄；耶律迈马上开始教掘客制造盔甲，准备明年再次讨伐。

就这样，年复一年，双方战争不断。不过就在这些徒劳无功的战乱之中，两个国家逐渐成长壮大。他们各自派遣商人和教师去四面八方游历探索，把先进的农业技术、新式的武器和战术以及新的神话传说和宗教典籍传播到世界上的每个掘客城和天使村。

许多代之后，人类从寥寥几百发展到数以万计；每一个掘客城的顶上都有人类建造的房屋，每一个天使村的晚唱都伴随着人类的歌声。当掘客和天使说起人类的时候都称呼他们为“中间人”，因为天使飞在空中，掘客出没在土里，而人类则处于两者中间。

在天上，女皇城号宇宙飞船虽然孤独地绕着地球转圈，可是飞船上却充满了生机。谢德美和司徒博经常长时间地冬眠；偶尔醒来一下，开着飞行器四处探索。他们一边采集当地标本，一边引入新的变种，让地球花园的规模越来越大，同时变得更加多彩多姿、生趣盎然。随着时间流逝，司徒博渐渐老去，终于离开了人世。谢德美把他埋在一片鲜花丛中，这些花都是她从和谐星球带过来的。现在谢德美孑然一身，醒来的次数远不及以前频繁了；可她仍然不时地回世间游历一番，收集一下动植物样品，尽一下“地球园丁”的责任。她默默地看着人类在地球表面开枝散叶；每一次重逢她都发现他们变得比前人更加聪明，也更加狂躁；而且人类世界里的战火从来就没有熄灭过。

除此之外还会发生什么呢？都无所谓了，毕竟，人类已经回到故乡。

地球的新生

引言

很久很久以前，“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上面的计算机曾经管辖了和谐星球长达四千万年之久。现在，它照看的却是人类在远古时代的故乡——地球。与和谐星球相比，不但它在地球监护的人口数量少很多，而且它对人类的干预能力也大不如前了。

当初正是“女皇城”号宇宙飞船载着一群人回到地球故乡。他们发现，在人类被放逐期间，有两个新的种族攀到了智慧金字塔的顶端。如今，人类与这两个种族在同一个大陆板块上共存。这里有高耸入云的群山，也有水土肥沃的谷地；这里的气候随着海拔高度而改变，其海拔多样性甚至超过了纬度多样性。

掘客自称土家族，他们擅长在泥土里挖掘隧道，还能将大树的树干掏空。天使自称苍穹族，他们在树上搭起封顶的窝巢，总是习惯倒挂在树枝上做事，睡觉、上课、争吵，莫不如是。结果人类现在成了中间族，他们住在地面上的屋子里，位于其余两个种族的中间。

每一个掘客城的顶上都有人类的房子；每一个天使村的附近总有中间族住的有墙有盖的人造山洞。当初人类从和谐星球还乡的时候，也带来了巨大的知识财富。其实，这些知识与人类祖先在四千万年前逃离地球时所达到的科技水平相比，只是九牛一毛而已；时至今日，就连这些从和谐星球带回来的沧海一粟也几乎流失殆尽。然而，即使是这样，人类目前所掌握的知识财富已经远远超过了土家族和苍穹族；所以无论中间族在哪里定居，他们总是能够掌权，凌驾于其余两族之上。

在天上，“女皇城”号宇宙飞船的电脑并没有遗忘。当年它在地球外围发射了众多近地卫星；从此它就通过这些卫星观察着世间的芸芸众生，并且收集数据，将它新掌握的资讯 and 知识都储存下来。

不过，这台计算机并不是孤身执行这个照看人类的任务，因为在飞船上还有一个人。她本是当年首批回到地球的殖民团队中的一员，后来她身披星舰宝衣返回空中，从此就在冬眠之中度过漫长的岁月，只是偶尔醒来一次。星舰宝衣为她治愈疾病，帮她延缓身体的衰老，所以就算死神总有一天会光临，也是在遥不可及的未来。每一件对她重要的事情，她都记得清清楚楚；当年和她一起同甘苦共患难的伙伴，虽然如今已经天人永隔，可是他们的音容笑貌依然历历在目。至于芸芸众生的来去聚散、生离死别，她已经见得太多，再也不放在心上。对于她来说，一代代人的生老病死就如同她花园里花草树木的开谢荣枯，又像一年四

季永无休止的冷暖变换，只不过是—个起落浮沉的轮回过程罢了。

此外，在地球上，还残存了一点点关于前人的记忆。那是两本刻在薄金页上面的书，从人类返回地球以来一直流传至今。其中一本在纳飞国的历任国王手里代代相传。另一本书的内容没那么博大精深，这本书由第一任国王的弟弟传给他的子孙后代，这些人—都不是国王，有些甚至沦落为寂寂无闻的平民百姓。最后他们已经看不懂书中的文字，只好把这本书献给了当朝国王。

在这两本书的字里行间记载着一段跨越时间、永不磨灭的记忆。在这段记忆的中心，在宇宙飞船数据库的内核，以及在那个女人的内心深处都有着同一个内容，也是最重要的内容：一个被称为“地球守护者”的未知的存在召唤人类，把人类带回了地球。当年和谐星球的人类将宇宙飞船的电脑称为“上灵”，把它当作神—样去信奉和参拜，不过最后还是明白了上灵的真实身份。可是地球守护者始终还是一个未解的谜；他的声音相当模糊，他主要通过报梦来传递信息。很多人都能接收地球守护者发来的梦，也知道这些梦有特殊的含义；可是当中只有少数人知道这些梦的来源以及地球守护者对他们的期望。

第一章 奴役

阿克玛生在一个大富之家。幼时的大部分经历他都已经忘了，不过有一个场景至今还记忆犹新：他的父亲阿克玛若抱着他走上一个高塔，将他递给另一个人；那个人将他捧出雕栏外面，在半空中晃荡，把他吓得哇哇直叫，然后那个人哈哈大笑。爸爸连忙将阿克玛接过来，紧紧抱在胸前。后来妈妈告诉阿克玛，在高塔上作弄他的那个人就是纳飞国的国王努艾克。妈妈说：“这个人很坏，可是作为国王却还算是称职，所以人们都不太介意。后来耶律国大军压境，征服了纳飞国；努艾克的臣民都恨他祸国殃民，于是一把火将他活活烧死了。”自从妈妈讲了这个故事之后，阿克玛的记忆发生了改变。在梦里，那个人依然大笑着将他悬空捧出高塔外面，可是阿克玛看见国王全身上下都着了火，最后整座高塔都没入熊熊烈焰之中。这时候，爸爸没有伸手过来救他，却纵身跳出塔外，不停地往下跌，往下跌，往下跌……阿克玛顿时无所适从：他应该留在塔里被活活烧死呢，还是应该跟着父亲跳下万丈深渊呢？每次到了这个场景，他就会尖叫着从噩梦中惊醒。

他还记得幼时另一个场景：那是一个大白天，妈妈正在家里督促着两个掘客女佣准备晚宴，爸爸突然跑进家门，神色可怖。他压低了声音和妈妈说话，虽然阿克玛听不见他们说些什么，却也知道这一定是坏消息，所以心中非常害怕。爸爸一说完就马上出门了，妈妈立即吩咐掘客用人停下晚宴的准备工作，开始收拾出远门用的行囊和补给。没多久，四个男人手执刀剑闯入家门，指名道姓要见叛徒阿克玛若。妈妈装作爸爸躲在内屋，不让他们进去。最高大的那个男人把妈妈推倒在地，将剑锋架在她脖子上；其余三人则拥进内屋搜人。小阿克玛大怒，凭着一股初生牛犊不怕虎的胆气向欺负妈妈的那个人扑去，却被剑把上的宝石割伤了。那人哈哈大笑，可是妈妈没有笑，她说：“你为什么笑呢？这个小男孩有勇气去对抗一个拿着剑的大男人，而你却只敢欺负一个手无寸铁的女人，你还有脸面笑他？”那人被妈妈说得恼羞成怒。后来，他们找不到爸爸，这伙人就悻悻地离开了。

小时候还有充足的食物。阿克玛知道自己幼时吃穿不愁，食物都由掘客奴仆做好了送到嘴边。可是如今在饥饿的长期折磨下，他已经忘记了丰衣足食的滋味，甚至想不起什么时候吃过饱。此刻他正在玉米地里劳动，忍受着烈日的煎熬；他记忆里的每个片段都充斥着饥渴和疼痛。他的手臂、他的后背、他的双腿都因为劳累而酸痛，连他的双眼里也传来一阵阵刺痛。阿克玛很想放声痛哭，可是他知道这样做有辱家门。他想对着掘客监工高声尖叫：我们需要吃！我们需要喝！我们需要休息！你们逼我们挨饿干活，这样做其实是很蠢的，因为我们会被活活累死，

你们到头来也颗粒无收。就在昨天，提瓦克老头在干活的时候突然翻身跌倒在玉米地里，还来不及和妻子说出最后的道别就猝死了。他的妻子跪在他的尸体旁边无声地饮泣。掘客监工一见她停下，马上就动手打人，丝毫不体谅一下她的丧夫之痛。

这世上没有什么东西比掘客更让阿克玛憎恨的了。以前在纳飞国的时候，他的父母就不应该把掘客养在家里做用人。掘客不是人，他们没有资格在我们身边和我们平起平坐，我们应该将他们赶尽杀绝！爸爸还为掘客辩解，说他们长期受努艾克的残酷压迫，现在只不过是报仇心切罢了。他还在夜里低声传道，说地球守护者不希望土家族、苍穹族和中间族成为敌人。爸爸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反正阿克玛知道事情的真相：掘客不除，这个世界就永远不得安宁！

当初掘客大军杀到的时候，爸爸不让他的追随者反抗。他说道：“你们跟着我流落在荒郊野岭，并不是为了做一个杀人凶手，对吧？地球守护者不希望他的孩子们手上沾满鲜血。”

没有人对爸爸的话提出异议，唯独妈妈低声说了一句：“她的孩子们。”听妈妈的意思，好像这个地球守护者与大家并没有关联似的。阿克玛只知道，一个神如果连自己的信徒也保护不了，任由他们被又污秽又残忍又愚蠢的野兽掘客奴役，那么这个神实在是太失败了。

有一天晚上阿克玛说出了他的看法，爸爸陷入沉默，当晚再也没有和他多说一句话。阿克玛痛苦难忍：白天不许说话已经够惨了，要是晚上爸爸还不理他，这世上还有更凄惨的事情吗？于是阿克玛学精了，再也不把真实的想法流露出来，而是把对掘客的仇恨和对地球守护者的鄙视埋藏在心中。每天晚上，他跟着爸爸妈妈低声说出那些空洞无物的祈祷语，仿佛这些话是久旱之后的甘露。

有一天，村里来了一个小男孩。这个男孩不像其他人那样又黑又瘦，而是穿着色彩明艳的华服，身上一个补丁也没有。他站在一座小山的顶上，一头干净的长发迎风飘扬，使他在人群之中显得特别出众，有如天神下凡一般。虽然爸爸和妈妈成天都在宣扬地球守护者的神通，可是阿克玛还是被这个神仙一样俊美的小男孩惊呆了，看着看着就在不知不觉之间停下了手中的活。

监工对着阿克玛大吼，阿克玛却充耳不闻。所有的声音都被眼前的景象屏蔽了，他的五官六识只剩下了视觉这一个观感。当监工巨大的身影把他笼罩住，阿克玛才留意到危险，可是监工已经举起了手中的棍子。阿克玛连忙向后退缩，就像条件反射似的向着那个神仙一般的小男孩求救：“别让他打我！”

“住手！”小男孩用嘹亮的声音大声喝止，语气中充满了自信；然后他大步流星地从山坡上跑下来。最不可思议的是那个掘客监工竟然乖乖地住手了。

这时候爸爸距离阿克玛很远，可是妈妈却在附近。她低声向阿克玛的妹妹绿儿耳语了两句，然后绿儿朝阿克玛走近几步，轻声说道：“他是爸爸的敌人的儿子。”

阿克玛听了，马上警觉起来。这时候，那个男孩越走越近，他容颜的俊美并没有因为绿儿的警告而减少半分。

男孩问道：“她跟你说什么了？”他的语气很和蔼，脸上还带着微笑。

“她说你爸爸是我爸爸的敌人。”

男孩说：“嗯，没错。可是这并不是我爸爸造成的。”

阿克玛无言以对。他只有七岁，从来没有人向他解释过为什么他的父亲会四面树敌。阿克玛从没想过这有可能是爸爸的错。对于男孩的话，他心存怀疑：他怎么能相信自己爸爸的敌人的儿子呢？可是……“你不许监工打我。”

男孩看着脸色阴晴不定的监工，说道：“从现在开始，没有我的允许，你不能惩罚这个人和他的妹妹！这是我爸爸的命令！”

监工低头表示遵命。可是阿克玛看得出来，被人类小男孩这样指使，这个掘客其实很不满。

男孩又说：“我的爸爸就是帕卜娄格，我的名字叫狄度。”

“我叫阿克玛，我的爸爸是阿克玛若。”

狄度笑了。“若 - 阿克玛？师尊阿克玛？呵呵，‘若’教给别人的东西，有哪一样不是从‘欧格’那里学来的呢？”

阿克玛不知道“欧格”是什么意思。

狄度似乎看出了他心中的迷惑。“‘欧格’是白日地球守护者，也就是大祭司。除了国王‘艾克’，没有人比‘欧格’更聪明、更渊博了。”

“可是身为国王只是意味着你有权力去杀任何一个你不喜欢的人，除非那个人有一支像耶律国士兵那样的军队。”这句话阿克玛听爸爸说过很多次了。

狄度答道：“可是自从努艾克死了之后，在这片土地上，连耶律国人也归我爸爸管了。努艾克是被人活活烧死的，你知道吗？”

阿克玛问道：“你亲眼看到了吗？”

“陪我散散步吧，你今天的活干完了。”说完他转头盯着监工。掘客

监工闻言，立即站起来。他几乎和狄度一样高，可是狄度长大之后肯定能像高山临渊一样俯视掘客。此刻他默默地和掘客监工对峙，并没有因为身高而处于下风。在狄度的逼视之下，掘客监工退缩了。阿克玛敬畏不已。

狄度牵着他的手走开，阿克玛问道：“你是怎么做到的呢？”

狄度反问：“做到什么？”

“让那个监工显得那么……”

狄度接口说：“那么没用？那么无助？那么愚蠢？那么下贱？”这些人不是掘客的盟友吗？难道他们其实也憎恨掘客？

狄度继续说：“很简单，因为他知道，如果他不服从我的命令，我就会去爸爸那里告状。然后他这份美差就没了，他要回堡垒或者地道那里干活，甚至要出去打仗。如果他敢动我一根毫毛，我爸爸就会把他大卸八块。”

阿克玛想象着这个掘客监工——所有的掘客监工——被大卸八块的情形，顿时觉得心满意足。

“没错，我亲眼看着他们烧死努艾克。他那时还是国王，所以率领我们的将士迎战耶律国的军队。可是他又老又蠢，软弱无能，胆子又小，人人都知道他没用。爸爸尽力为他拾遗补缺，可是在一个昏君手下，再能干的欧格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当时军中最著名的勇将凯迪奥发誓要杀了他，扶植一个真正能干的国王——可能是努艾克的二王子伊理亥吧——不过这些人你都不认识吧？你当时肯定只有——嗯，三岁？你今年几岁了？”

“七岁。”

“这么说来，那一年你确实是三岁。当时你爸爸犯了叛国罪，像一个懦夫似的逃到荒郊野外，继续阴谋颠覆纯粹由人类组成的纳飞国。他还鼓吹说人类、掘客和空中肉兽都是平等的。”

阿克玛没说话，因为爸爸的确是这样教导他们的。只是阿克玛从来没想到这样的言论竟然背叛了生他养他的那个纯种人类的国家。

“那么你还记得些什么呢？我敢打赌你肯定不记得进王宫吧？可是那天我看见你了，你牵着你爸爸的手，他把你介绍给国王认识。”

阿克玛摇头道：“我想不起来了。”

“那天是家庭节，我们人人都去了，不过你还很小。我为什么记得你呢？因为当时你一点也不害羞，什么都不怕，一副大无畏的样子。国王

称赞你说‘小时了了，大定必佳’。我爸爸也记得你，所以才派我来找你。”

阿克玛觉得胸中泛起一阵狂喜：因为他小时候的勇敢表现，帕卜娄格专门派儿子前来找他！阿克玛确实记得曾经和欺负妈妈的士兵动手，可是他从没觉得自己勇敢；直到这一刻他才发现自己原来是挺有勇气的。

“后来，凯迪奥几乎把努艾克杀了。他们说当时凯迪奥再三逼努艾克动手，可是努艾克只是反反复复地说，‘我是堂堂一国之君，你没资格和我动手！’而凯迪奥就不断地吼：‘你还有没有羞耻心？你别逼我像宰一条狗一样把你杀了！’努艾克一直逃到高塔顶上，凯迪奥眼看就要动手了。突然国王看到远处掘客大军从耶律国边境那里像潮水一般涌过来，这是有史以来最庞大的一支掘客军队。凯迪奥于是放过了国王，让他率领军民迎战。可是努艾克不但不出战，反而命令军队撤退，就是因为他害怕打败仗。他这样做完全是可耻的懦夫行径，像凯迪奥这样的勇士当然不会听命。”

阿克玛说：“可是你爸爸却遵命了。”

狄度说：“我爸爸必须追随国王，这是大祭司的职责所在。国王命令将士们抛妻弃子跟他逃跑，可是爸爸不忍心，所以他带上了我。他把我驮在背后，与其他人一起急行军；当时我已经挺沉的，而爸爸年纪也不轻了。后来士兵哗变的时候，我也在场目睹了当时的情景。将士们意识到自己的妻儿可能已经在城里惨遭屠戮，所以他们把努艾克老头剥光了绑在树上，然后用火把去灼烧他的身体，努艾克不停地惨叫……”狄度说到这里，脸上露出微笑。“这老不死的，你想象不到他尖叫的声音有多大。”

这个情景，阿克玛想想都觉得可怕；可是狄度亲眼目睹那一幕，现在却能津津乐道——这人其实挺恐怖的。

“当然了，爸爸很快就意识到，他们烧死国王之后，肯定会商量下一个烧谁，那些祭司自然是最大的目标了。于是爸爸低声用祭司密语吩咐了几句，然后就率领我们脱离危险了。”

“你们为什么不回城呢？难道首都已经被摧毁了吗？”

“不是的。爸爸说城里的人自甘堕落，不配与真正的祭司为伍。你知道吗，真正的祭司，上至历法密语，下至阅读写作，无所不知，无所不晓。”

阿克玛很迷惑：“阅读写作，不是人人都学的吗？”

狄度突然满脸怒容。“教每个人学会读写，这就是你爸爸做过的最可怕的事情！所有相信他谎言的人都溜出城去追随他，这些人多数是种地

的农民，一群乌合之众！他竟然想教会每一个人识字！每一个人！你得知道，他成为祭司的时候庄严地起过誓，发誓永远不把祭司的秘密泄露给任何一个人。然后他又把这些秘密泄露给每一个人！”

“爸爸说每一个人都应该成为祭司。”

狄度大笑道：“人？这是他的原话吗？阿克玛，不仅仅是人，他传道授业的对象不仅仅是人！”

阿克玛想象着他爸爸教掘客监工识字的情形，脑海中呈现一幅画面：一个掘客埋头苦读，手上还拿着一杆铁笔，在写字板的蜡上刻下印记。这幅画面让阿克玛全身抖了一下。

狄度问：“你饿了吗？”

阿克玛点点头。

“来和我们几兄弟一起吃吧。”说完，狄度领着他走到山坡背后的一片阴凉地。

阿克玛对这地方很熟悉。在掘客来这里奴役他们之前，妈妈经常带着小朋友聚集在这片阴凉地里学习和玩一些安静的游戏；而爸爸则在山顶上给成年人上课。如今，这里摆着一个很大的篮子，里面装满了水果和糕点，另外还有一瓶酒。几个掘客正在服侍三个人用餐。这是妈妈带领小孩子玩耍的地方，掘客不应该踏足这里。

可是人类踏足这里却无可厚非——实际上，人类无论去哪里都是天经地义的。这三个人里，有一个很小，比阿克玛还年轻一点；另外两个比狄度年长，也比他高大——这两人已经不是小男孩，简直可以算是男人了。其中一个哥哥和狄度很相像，只是没那么好看，可能是因为眼睛离得太近，下巴也太翘了；这个哥哥可以算是一个未完工的扭曲版次品狄度。

另一个大男孩和狄度简直有天渊之别。狄度气度优雅，这个大男孩则体壮如牛；狄度的面相很友善，总是充满阳光，而另一个男孩则看起来心事重重，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阴暗神情。他的身体太强壮了，阿克玛很奇怪为什么他竟然能够随心所欲地拿起任何一个水果，而不会把水果捏碎在掌中。

狄度一眼就看出几兄弟里谁最吸引阿克玛的目光。他说：“哈，对啊，人人都用这种表情看他。这是我大哥帕卜，也是掘客军团的元帅；他曾经试过徒手取人性命。”

帕卜闻言，抬头看了一眼，然后对着狄度低吼了一声。

“帕卜不喜欢我说他的英雄事迹，不过有一次他打死了一个成年的掘

客，把掘客的脖子扭断了，就像折一根枯烂的树枝一样，‘啪’地一下就断了。那畜生临死前尿得到处都是。”

帕卜摇摇头，继续埋头大嚼。

狄度说：“来，坐下来，和我们一起吃点东西吧。各位弟兄，这位是阿克玛，也就是叛徒阿克玛若的儿子。”

样子很像狄度的那个哥哥闻言，往地上啐了一口。

狄度说：“乌达，你别那么粗鲁。帕卜，教教你的二弟有点修养好不好？”

“要教你自己教。”帕卜说得很平静，可是乌达听了之后，好像被大哥以生命相威胁似的，马上就老老实实不说话，专心吃他的午餐去了。

小弟眼定定地看着阿克玛，好像在掂量着他的斤两。终于，他说：“你打不过我。”

狄度说：“闭嘴，你这小猴子，老老实实吃饭。这是四弟穆武，我们都不知道他到底是不是人……”

“狄度你闭嘴！”小弟突然发火了，好像知道狄度接下来要说什么。

“我们猜爸爸一定是喝醉了，和一个母掘客上床，所以才生出这个怪胎。你看他那个老鼠鼻子。”

穆武愤怒地尖叫一声，猛然扑向狄度。狄度一抬手就把他推开，说道：“住手，穆武，小心泥土都弄到午餐里了！别闹！”

“别闹了。”帕卜还是很平静地说了一句，穆武马上乖乖住手了。

狄度说：“吃吧，你肯定饿坏了。”

阿克玛确实饿坏了，连忙坐下来，正要开始享用面前的珍馐美食。狄度突然说了一句：“我们的朋友可以吃饱喝足，我们的敌人……就让他们挨饿去吧。”

这句话让阿克玛想起爸爸妈妈和妹妹绿儿还在挨饿呢。他说：“我不能带一点回去给我爸爸妈妈和妹妹？或者叫他们过来一起吃？”

乌达听了之后怪叫一声；帕卜则喃喃地说了一句：“蠢货。”

狄度平静地说：“我只邀请你一个人。你不要骗我上当，让我请我爸爸的敌人吃饭。你这样做让我多尴尬啊！”

这时候阿克玛终于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没错，狄度相貌俊美、

风采迷人、聪明伶俐，而且态度友好，还能讲很多好听的故事，可是他并非真的关心阿克玛，只是想让他出卖自己的亲人。难怪狄度拼命说爸爸的坏话，说他是叛徒什么的，原来只是想让他掉转枪头对准自己的家里人。

出卖亲人，这就像……像和掘客交朋友，这样做是逆天而行，是错的。阿克玛顿时看清了狄度的真面目：他就像一头外表美丽而内心残忍的豹子，专用巧言令色去迷惑别人；如果你让他靠近身边，他就会突然跳过来把你杀了。

阿克玛说：“我不饿。”

穆武说：“他在说谎。”

阿克玛说：“我没有说谎。”

帕卜转过头来，第一次正眼看着阿克玛。他说：“你不要反驳我弟弟。”他的声音死气沉沉的，可是其中的威胁意味却非常明显。

阿克玛说：“我只是说我没有说谎。”

狄度神采飞扬地说：“可是你刚才确实撒谎了。你都已经快饿死了，瞧你瘦的，肋骨支出来那么尖，眼看都能割手了。”他一边说一边开怀大笑，然后递过一个玉米蛋糕。“阿克玛，难道你不是我的朋友吗？”

阿克玛说：“不，我不是你的朋友，你也不是我的朋友。你来找我只不过是听你爸爸的命令罢了。”

乌达取笑他的三弟：“嘿嘿，狄度，你真是聪明透顶嘛！你还说你只需要一天就可以让他死心塌地做你的朋友……嘿嘿，人家一眼就看穿你的把戏了。”

狄度恶狠狠地盯着乌达说道：“你要是不戳穿我，他未必看得出来！”

阿克玛很生气，立刻站起来。“你在耍我？”

帕卜说：“坐下。”

阿克玛说：“不坐！”

穆武咯咯笑道：“帕卜，打断他一条腿吧，你以前也不是没试过。”

帕卜上下打量着阿克玛，好像正在评估着这样做的可行性。

阿克玛很想开口求他：请你不要伤害我。可是他本能地知道，在这种人面前绝对不能示弱。他就亲眼看见过他父亲与帕卜娄格本人针锋相

对，毫不畏惧，反而在气势上把对方压倒。阿克玛怎么会忘记那个情景呢？他说：“你就尽管打断我的腿好了，反正我也拦不住，因为我只有你体型的一半。可是如果你在我这个位置，帕卜，你会不会坐下来和你爸爸的敌人一起吃饭呢？”

帕卜扬起头，然后很慵懒地招了一下手，说道：“过来。”

阿克玛向他走过去，而帕卜只是很平静地坐在那里等他走近。阿克玛觉得帕卜散发出的威胁性的气场似乎退减了许多。可是当他一走进帕卜触手可及的范围之内，帕卜那只本来显得很慵懒的手突然使出一招蛇形刁手，闪电似的捏住阿克玛的咽喉，一下子将他掀翻在地。阿克玛被捏得喘不上气，快要窒息了。他在垂死挣扎的时候，眼前只看到敌人那双半睁半闭的眼睛。“我干吗不马上杀了你，然后把你的尸体扔到你爸爸脚边呢？”帕卜说这句话的时候语气很温和。“或者把你切成一百零八块，每天送一块给你爸爸。今天一只脚趾，明天一根手指头，后天一个鼻子，然后是耳朵，还有手手脚脚……你爸爸收集齐全之后就能把你重新装嵌起来，那时候就皆大欢喜了，对吧？”

阿克玛吓得快吐了，因为他相信帕卜确实能做出这种禽兽不如的暴行。这时候，帕卜的大手虽然还捏住他的咽喉，可是已经稍稍放松，阿克玛终于能够呼吸了。可是他根本没有留意到，因为此刻他脑中只有一个念头：爸爸妈妈看到他血淋淋的残肢，该有多伤心啊！

乌达大笑道：“阿克玛若和地球守护者那么有交情，说不定他能够求那个报梦老怪创造一个奇迹，把那些散装的残肢重新组装成一个活人。既然其他神仙整天都能显灵创造奇迹，为什么这个地球守护者就不能呢？”

乌达说话的时候，帕卜根本就没有抬头看他，仿佛他的二弟根本就不存在。他轻声地问道：“你就不求求我饶了你的小命吗？至少也求我别切你的脚趾头吧？”

穆武建议：“让他求你放过他的小鸡鸡。”

阿克玛不回答，心里只惦记着爸爸妈妈会有多么伤心。他们看见狄度带走阿克玛，肯定已经担心坏了。虽然妈妈让绿儿警告过他，可是狄度那么风度翩翩、魅力非凡，而且态度又那么友好……这一切的代价就是此刻正捏住阿克玛咽喉的一只大手。没关系，阿克玛能够默默地忍受着他的折磨；只要他还能坚持，他就决不会哼哼一声！就算是国王努艾克被叛兵折磨的时候也忍不住大声惨叫，可是阿克玛肯定能够坚持到最后一刻。

帕卜说：“我觉得你现在需要接受我三弟的邀请，快吃！”

阿克玛低声说：“我不和你们一起吃！”

帕卜说：“这小子太笨，我们帮帮他吧。小弟们，给我拿吃的来，多多益善！他已经饿得不行了。”

很快，帕卜强行撬开阿克玛的嘴巴，其他人拼命往里塞东西。阿克玛根本来不及咀嚼和吞咽，嘴巴一下子就被塞满了，只能用鼻子透气。他们发现了，就用食物碎屑堵住阿克玛的鼻孔。这样一来，他必须张嘴吸气，嘴里的食物残渣就呛进气管里了。终于，帕卜放开了阿克玛的喉咙和下腭，因为阿克玛已经咳得上气不接下气，任凭他们兄弟四人怎么摆弄，他也完全没有还手之力了。他们于是撕烂阿克玛的衣服，把水果和蛋糕残渣抹了他一身一头。

终于，他们把阿克玛作弄够了，帕卜就将他交回狄度的手中；狄度再指派他的二哥乌达将这个忘恩负义、毫无教养的小叛徒押回去干活。乌达抓住阿克玛的手腕狠狠地扯着他往回走，阿克玛根本走不快，只能被他半拖着，跌跌撞撞地穿过大草坪，回到山坡顶上。然后乌达一把将他推下去，阿克玛就在乌达的长笑声中滚下了山坡。

监工禁止人们停下手中的活去帮他。阿克玛觉得万分屈辱，全凭着一腔怒气支撑着，硬是站直了。他尽量把身上粘着的最大块的食物残渣拨下来，至少先把鼻孔和眼眶四周的东西拭掉。

监工喝道：“快去干活！”

山顶上传来乌达的话音：“下一次我们可能会邀请你的妹妹共进午餐。”

这句恐吓的话让阿克玛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可是他不动声色，好像完全听不见。对于他来说，现在唯一的抗争手段就是顽强地保持沉默；这也正是成年人采取的策略。

阿克玛回到自己的岗位，一直干活干到日落西山为止。当夜幕逐渐降临的时候，监工终于放他们回家了；阿克玛这才终于有机会告诉爸爸妈妈白天发生的事情。

他们在黑暗中交谈，声音压得很低，就像耳语一般。这样做是为了不让村里守夜巡逻的掘客听见。这些看守在外面偷听各家各户的声音，想听听有没有人正在集会密谋。他们甚至禁止人们向地球守护者祷告，因为帕卜蒯格已经宣布了阿克玛若是离经叛道的邪教异端，信他就是冒犯诸神，一经发现当以叛国罪处死。

妈妈一边低泣一边把那些已经风干了结成块的食物残渣从阿克玛身上擦掉。阿克玛把帕卜四兄弟的所作所为以及他们说过的话一一复述给爸爸妈妈。

爸爸说：“没错，努艾克就是这样死的。他以前曾经是一个好国王，可是他从来就没做过好人；所以我在他手下效劳的时候，我自己也算不

上好人。”

妈妈说：“你其实从来没有和他们同流合污。”

阿克玛很想问爸爸，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说的其他话是不是都是真的。可是他不敢问，因为爸爸回答之后，他甚至不知道应该拿这个答案怎么办。如果那几个小子说的话都是真的，那么爸爸就是一个出尔反尔、违背誓言的人，阿克玛以后还能相信爸爸说的话吗？

妈妈继续轻声说：“你不能把阿克玛晾在一旁不管，儿子受他们的影响，已经和你疏远得很厉害了，你难道看不出来吗？”

“阿克玛年纪不小了，我觉得他能够明白事理，知道不能相信骗子。”

妈妈说：“可是，克玛若，他们告诉阿克玛，你才是骗子。你说，他怎么相信你？”

阿克玛心里其实百感交集，他还没弄清楚自己到底是怎么想的，却被妈妈一眼就看穿了——真是不可思议！可是他居然对自己的父亲心存怀疑，阿克玛觉得万分羞愧。他一想到爸爸脸上的表情，不禁全身打了一个寒战。

“这么说来，他们已经把你的心从我身边偷走了，是吗，克玛迪斯？”爸爸竟然用“迪斯”来称呼他——“迪斯”就是“亲爱的儿子”；以前当爸爸特别为阿克玛感到自豪的时候，就会叫他克玛赫——“赫”就是“光荣的继承人”。阿克玛多么希望爸爸用“克玛赫”来称呼他，可是爸爸的双唇之间始终没有说出这三个字。此刻阿克玛需要的是父亲的尊敬和赞赏，而不是同情。

妈妈提醒爸爸：“阿克玛挺直了腰骨和他们抗争，还因此受了不少苦，他其实很勇敢。”

“可是他们已经把怀疑的种子埋在你心里了，是吗，克玛迪斯？”

爸爸的话太伤人，阿克玛再也忍不住，失声痛哭。

妈妈说：“阿克玛若，请你让孩子安心吧。”

爸爸问道：“车贝雅，你让我怎么才能让孩子安心呢？我本来并没有违背我对国王发过的誓；可是后来他们把我赶走，还想害我的性命，那时候我才意识到，宾纳若是真的。为什么他们禁止普通老百姓学习读、写和说古语呢？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保存教会的势力，巩固他们的垄断地位。如果人人都懂历法、能阅读古代流传下来的法典和记录，那么他们为什么还要接受教会的统治呢？所以我才打破誓言，无论是谁，只要他们来找我求学，我就会教他们读书写字和看年历。没错，我是破了誓；

可是这本来就是一个邪恶的誓言，所以我并没有做错。”说到这里，爸爸又转头看着妈妈：“车贝雅，他还不懂这些道理。”

“别说话！”

他们马上静下来，屋棚里只剩下他们的呼吸声。屋外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是一个掘客在村子里面跑过。

妈妈低声说：“你猜他去干什么？”

爸爸将一根手指放在妈妈的嘴唇上，然后轻声道：“快睡吧，我们快睡吧。”

这时候绿儿早已熟睡，妈妈就躺倒在她身边的席子上；妈妈旁边是爸爸，阿克玛则睡在爸爸的另一侧。可是他不想爸爸伸手搂住他，宁愿一个人舔伤口，一边睡一边把心中的耻辱和羞愧消化干净。今天他被呛得连气也喘不上，全身抹着食物残渣，还被人从山顶上推下来一直滚到山脚；回到大伙儿面前的时候，他的衣服已经被撕扯得支离破碎，全身上下污秽不堪。可是这些都不算什么，最让他难堪的是他爸爸竟然是一个违背誓言的小人，而且这还是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告诉他的。

众所周知，违背誓言的人是最可耻的。无论这人说什么，别人都不会指望他能够做到；没人愿意和他打交道，因为大家都不知道，没人盯着的时候，他到底会干些什么。阿克玛还是婴儿的时候，爸爸妈妈就教他做人必须言出必行，否则他就是一个没有信誉、不值得信任的人。难道爸爸自己反而忘记了吗？

阿克玛想，爸爸说打破邪恶的誓言其实是做好事；可是既然这是一个邪恶的誓言，那么为什么当初爸爸要起这个誓呢？阿克玛怎么也想不通：爸爸说出这个邪恶誓言的时候，难道他当时确实是一个坏人，只是后来改邪归正了？当一个人已经变坏了，他又怎能重新变好呢？还有，好和坏是由谁来定义的呢？

狄度说起的那个士兵——好像叫凯迪奥吗？——他的做法才是正路。你要杀敌就堂堂正正地动手，而不应该出尔反尔、溜到别人背后暗算。就连小孩子也不会容忍这种偷鸡摸狗的行径！如果你和某个小朋友争吵交恶，你就站起来和他面对面吼去；你甚至可以动手把对方打倒，然后逼迫对方就范。你可以用这种方式和一个朋友争执，却不会损害友情。可是如果你溜到他身后突施暗算，这就成了叛徒所为，那么你就根本不配和他做朋友了。

难怪帕卜娄格那么恨爸爸。我们落得这么惨的境地，原来都是爸爸害的！爸爸竟然是一个躲在荒山野岭违背誓言的阴险小人。

阿克玛忍不住又开始哭了。这些想法实在太可怕，阿克玛恨自己竟然这样去腹诽爸爸。爸爸善良、慈祥，人人都热爱他，他怎么可能是一

个奸险小人呢？

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说的话肯定都是骗人的！绝对不可能是真的！他们才是邪恶的一方；是他们折磨和羞辱阿克玛，他们才是骗子！

可是爸爸却亲口承认了他们说的其实是真话。这样一来，就变成了好人破誓，坏人却道出了实情，这怎么可能发生呢？这个念头在阿克玛的脑海里发疯似的转来转去，慢慢地，阿克玛坠入了梦乡。

第二章 真实的梦

孟恩爬上王宫的屋顶看日落，只见一轮夕阳在山谷东北端的两座山之间缓缓下坠。王室藏书阁大学士辈高曾经告诉过孟恩，当人类首次踏足地球的时候，他们相信太阳从东方升起、从西边落下。辈高说：“这是因为他们来的地方没有很多山，所以他们分不清哪里是北方、哪里是西方。”

艾伦赫语带嘲讽地问道：“可能他们连上和下也分不清吧？难道人类在得到天使的教诲开化之前完全是一群白痴？”

艾伦赫就是这样，总是对博学多才的辈高看不顺眼。为什么辈高不应该为自己是一个天使而自豪？为什么辈高不能为苍穹族积累的知识财富而感到骄傲？他们上课的时候，艾伦赫总是不停地指出，苍穹族的这些或者那些知识最初都是人类教给他们的。老是听他这么说，你甚至会以为如果没有人类，苍穹族至今还倒挂在树枝上睡觉呢。

然而，孟恩每时每刻都在羡慕天使身上的飞翼，哪怕是又老又胖的辈高也好——他甚至不能够从二楼滑翔到地面——孟恩竟然还想拥有一双像辈高那样的苍老飞翼。他童年时期最大的失望就是：人类永远也不能长成像天使那样。天使一出生身上就有一对紧贴着身体的飞翼，这对飞翼虽然暂时没什么用，可是如果你出生时身上没有这对毛茸茸的飞翼，那么这一辈子都不可能长出来了。你就好像被下了一个诅咒，一辈子只能拥有两条光秃秃的没用的手臂。

孟恩现在九岁了。他只能每天在日落时分爬上王宫屋顶看着苍穹族小孩在空中玩耍。他们都是孟恩的同龄人，有些年纪甚至更小一点，却都比他自由得多。从河边的树顶上到开阔田野的上空，一直到城中屋顶的上方，四处都有他们的身影。他们在半空翱翔，时而俯冲，时而攀升，甚至在空中激烈缠斗。有时候他们会突然失速，像石头一样向地面急坠，最后在千钧一发的瞬间展开双翼，一下子将下坠的势头转成平飞，像箭一样射过大街小巷，穿越密密麻麻的房屋。地上的人们会扬起拳头高声咒骂，抱怨这些小流氓胡作非为，对安分守己、辛勤劳动的良民造成人身威胁。

孟恩在心中呐喊：啊，如果我是一个天使，那该多好啊！我多么希望能够在半空中翱翔，俯视下面的森林高山和田野溪流。如果爸爸的敌人来攻打我们，我就能够从很远的地方侦察他们的行踪，及时回来向爸爸报信。

可是他永远也不可能飞上半空了。别人在空中跳舞的时候，他只能独自坐在屋顶上自怨自艾一番。

“你已经算好了，还有人比你更惨呢。”

孟恩转头朝着二姐艾姐迪雅咧嘴一笑。这么多年来，孟恩只把他心中对天使飞翼的渴望告诉了二姐一个人。值得称赞的是，她从来没有泄露半句；可是当姐弟二人独处的时候，艾姐迪雅一定会拿这件事情无情地取笑孟恩一番。

她继续道：“孟恩，有很多人羡慕你呢。你是国王的儿子，长得又高大又结实，人们都说你长大之后将会成为一代豪杰。”

孟恩说：“没有人能从小孩的身高预测他成年之后将会有多高；而且我只是国王的次子，羡慕我的那些人都是笨蛋。”

艾姐迪雅还是那一句：“还有人比你更惨呢。”

“你只是随便说的。”

“比如说……国王的女儿。”艾姐迪雅的语气带着一丝惆怅。

孟恩答道：“嗯，如果命中注定你做女儿的话，那当然是做王后的女儿会更好一点。”

“你还记得吗，我们的妈妈已经去世了。当今王后是人称‘便团’的杜大姑，你千万不能忘了！”这个外号是从王室专用的古语翻译过来的，原词是更难听的“一坨屎”。小孩子变着法儿骂他们的继母是一坨屎，真是快乐无穷。

孟恩说：“嘿嘿，杜大姑什么也不是，只是可怜了她的儿子凯明。那小家伙投错胎，结果成了爸爸几个小孩里面最丑的一个，这辈子算是完了。”

凯明今年才五岁，是“便团”杜大姑的独子。他的“便团”妈妈挖空心思想让儿子改名为凯明赫，也就是夺走艾伦赫的太子地位。不过她这样做是白费功夫，废长立幼既不合法理，也不得民心，爸爸是绝对不会答允的。艾伦赫是孟恩和艾姐迪雅的大哥，今年才十二岁，却已经长得玉树临风；人人都看得出来，他将来必然能够成为一个驰骋疆场的常胜将军。而且他有一种与生俱来的王者风范，如果现在爆发战争，爸爸肯定会派他统率一支部队出征；将士们能在未来国王的鞍前马后效劳，肯定会深感自豪。孟恩看到别人望着艾伦赫的眼神，听着他们对大哥的评论，不禁心如刀绞。既然妈妈已经为爸爸生了一个这么完美的儿子，为什么爸爸还要继续生第二个呢？

问题是，孟恩对大哥完全恨不起来。艾伦赫在十二岁就成为一个人

人爱戴的领袖，当然有他的过人之处；而他的弟弟妹妹那么爱他，也正是因为这些优点。他从来不欺凌弱小，也很少取笑别人；他总是在别人需要的时候送上帮助和鼓励。他的几个弟妹各有缺点，孟恩多愁善感，艾坦迪雅脾气暴躁，欧弥纳傲慢自大，可是艾伦赫对他们总是很有耐心。他甚至对凯明也很好，丝毫不计较“便团”杜大姑废长立幼的阴谋。结果凯明对大哥崇拜得五体投地。有一次艾坦迪雅说起，她怀疑这可能是艾伦赫放长线钓大鱼的计划：让弟弟妹妹都无可救药地爱他，这样他们就不会密谋篡位了。“等他登基之后，‘咔嚓咔嚓’，我们的脑袋就陆陆续续都掉地上了。”

为什么艾坦迪雅会这样揣测呢？因为她当时正在学习王室的家族史。这部历史并不总是清风明月；事实上，在过去很多代国王里面，第一个明君是爸爸的爷爷，也就是第一代摩提艾克。当年曾祖父从纳飞国出走，来到达拉坎巴，与本地人一起建立了一个全新的国家。在曾祖父之前的国王全是双手沾满鲜血的独裁暴君。可能这也是因为形势所迫：纳飞国常年处于战争的威胁之中，为了生存，王室决不允许兄弟争位，更加不能爆发内战。所以不少新即位的国王一上台就先把兄弟姐妹满门抄斩，为了斩草除根，连侄子侄女都不放过。有一个新王甚至连亲生母亲也杀了，就是为了……唉，现在已经不可能猜到为什么古人会做出这些可怕的事情。辈高老头特别喜欢讲这些故事，而且在结束的时候总会说起，苍穹族自治的时候从来不会做出这种手足相残的事情。有一次他甚至说：“苍穹族正是从人类来到的时候开始学坏的。”

艾伦赫当时答道：“那么你们和土家族住在一起的时候没有学坏吗？你们把土家族称作‘地鬼’，莫非是和他们开玩笑？”

面对艾伦赫的无礼，辈高总是很冷静。他说：“第一，我们从来没有让土家族和我们住在一起；第二，我们也没有拥戴他们做国王，所以他们的邪恶不能传染给我们。苍穹族没有学坏，正是因为我们从来没有和地鬼住在一起。”

孟恩想，如果我们从来没有住在一起，可能我就不会整天渴望自己能飞；可能就算我像一只蜥蜴或者一条蛇那样在地上爬，也会觉得心满意足了。

艾坦迪雅说：“别当真，艾伦赫是不忍心砍别人脑袋的。”

孟恩说：“我没当真，我知道你是说笑的。”

艾坦迪雅坐到孟恩身边，说道：“孟恩，我们祖先的那些故事，你相信吗？纳飞和绿儿，他们能够和上灵对话；如诗看别人一眼就能够看出他们之间相互的联系。”

孟恩耸耸肩，说：“可能是真的吧。”

“羿羲和他的浮椅……还有，只要他身处普利斯坦地区就能够自由自

在地飞。”

孟恩说：“我很希望这是真的。”

“还有那个魔术球，你只要把它捧在手心、向它提问，魔术球就会回答你的问题。”

很明显，艾姐迪雅已经陷进她的白日梦里不能自拔了。孟恩没有看她，而是目送最后一抹残阳消失在远方的河边，随之而去的还有水面上的浮光跃金。

“孟恩，你猜那个魔术球——那个索引——是在爸爸手上吗？”

孟恩说：“我不知道。”

“等艾伦赫满十三周岁，爸爸就会把我们国家的秘密告诉他。你猜到時候爸爸会不会给他看索引呢？可能还有羿羲的浮椅呢。”

“如果这些东西在爸爸手上，他都藏在哪里呀？”

艾姐迪雅摇头道：“我不知道。我只是在想啊，如果我们的祖先有那么多好东西，为什么今天没有流传到我们手上呢？”

“可能这些东西真的在我们手上也说不定。”

“啊？你真的这样觉得？”艾姐迪雅突然活跃起来。“孟恩，你觉得有些梦是真的？每天晚上我老是做同一个梦，有时候甚至做两三次呢。这个梦感觉很真实，和我其他的梦完全不一样。可是我不是祭司什么的，而且他们反正也不会重视女人做的梦。如果妈妈还在，我一定去问问她；可惜现在我们只有杜大姑这一坨屎，我可不去找她。”

孟恩说：“可是人人都比我见多识广。”

艾姐迪雅说：“我知道。”

“谢谢您夸奖。”

“正因为你懂得比较少，所以你聆听得比较多。”

孟恩脸上一红。

“我能不能把我的梦告诉你呢？”

孟恩点点头。

“我在梦里看见一个小男孩，大概是欧弥纳的年纪吧。他还有个妹妹，和凯明差不多岁数。”

孟恩问：“你在梦里能知道别人的岁数？”

“蠢人，别打断我！他们在地里做苦工，还整天被殴打；他们的父母还有其他人也是一边挨饿一边挨打，已经饿得实在不行了。拿鞭子抽他们的竟然是一些掘客……呃……我是说土家族。”

孟恩想了想，说道：“爸爸决不会让掘客欺压我们。”

“可是这些人并不是‘我们’，你还听不出来吗？那些场景太真实了。我看到那个小男孩被打了一次，不过打他的并不是掘客，而是几个人类男孩，那些掘客都听他们的命令。”

孟恩喃喃地说了一句：“耶律党……”耶律党就是一些邪恶的人类，他们与掘客狼狈为奸，住在阴暗潮湿的山洞里，还把苍穹族捉回去吃。

“那几个男孩比他高大。他们看见他那么饿，就故意把食物拼命塞进他嘴里。他根本没办法咽那么块，所以被呛得气也喘不过来。他们这样折磨他还不够，还将水果和食物残渣抹了他一身，然后逼他在泥土和草地上打滚；这样一来，他身上的食物就全部不能吃了。那个场景太恐怖了，可是小男孩很勇敢，一声不吭地默默忍受，始终保持着尊严。我都忍不住为他哭了。”

“你在梦里哭了？”

“不，我其实是哭醒的，醒了之后还是忍不住掉眼泪。我醒来的时候，口中还说着，‘我们一定要帮他们，我们一定要找到他们，我们要带他们回家。’”

“我们？”

“我猜我是在求爸爸。我们，就是纳飞党吧，我觉得那些人就是纳飞党。”

“那么为什么他们不派苍穹族的人飞来求援呢？通常耶律国发动进攻的时候，人们都是通过这种方式搬救兵的。”

艾姐迪雅想了想，说道：“孟恩啊，你知道吗，这群人里一个天使也没有！”

这时候孟恩才转头看着她：“一个苍穹族也没有？”

“可能掘客把他们都杀光了吧。”

孟恩问：“在我们曾祖父的年代，很多人离开这里回去了，你记得吗？这些人很讨厌达拉坎巴，宁愿回纳飞国定居。”

“他们叫泽扶……”

孟恩说：“他们叫泽尼府人。他们说人类和苍穹族住在一起是不对的，所以他们走的时候一个天使也没带走。没错，就是他们了！你梦见的就是泽尼府人。”

“可他们不是都被杀光了吗？”

“我们只是从此再也没有听到他们的音信，这不代表他们一定全死光了。”说到这里，孟恩点点头。“他们一定还活着！”

艾姐迪雅问道：“这么说，你也觉得这是一个真实的梦了？就像以前绿儿做的那些梦吗？”

孟恩耸了耸肩，隐隐觉得有些不妥。他说：“你这个梦，我觉得不一定是关于泽尼府人的。我觉得……这个猜测不完全正确。你梦见的那些人应该是别处的人。”

艾姐迪雅说：“可是你怎么知道呢？刚才不是你自己说他们是泽尼府人吗？”

“我刚才说那句话的时候觉得是对的，可是现在……现在又觉得总有一点不妥。不过你无论如何也要把这件事情告诉爸爸。”

她说：“你告诉他吧。你今晚在晚宴上面向他提出来。”

“你可以趁他和你道晚安的时候对他说嘛。”

艾姐迪雅做了个鬼脸，说道：“可是杜大姑这坨屎总粘在爸爸身边，我从来没见过他单独一个人。”

孟恩脸一红，说道：“爸爸这样做是不对的。”

“对啊！而且，你总是能够明辨对错是非，别人可没这本事。”说着她在孟恩手臂上掐了一下。

“行，今天晚宴的时候我就把你的梦告诉爸爸。”

“不，你得告诉他这是你的梦。”

孟恩摇头说：“不行，我不说谎。”

“如果爸爸知道这是一个女子做的梦，他根本就不会听，否则在场所有人肯定都笑翻了。”

“那我先把梦说完，然后再告诉他是谁做的，如何？”

“还有，记住告诉他这个，在最近的几个梦里面，这个男孩和他的妹妹，还有他的爸爸妈妈，他们默默地躺着，睁大眼睛看着我，什么话也

不说，就这样一声不吭地躺在黑暗里。可是不用他们说话我也知道，他们在恳求我去救他们。”

“恳求你？”

“呃，只是梦里的那个‘我’罢了。要是这几个是真人的话，他们当然不会坐在那儿祈求一个十岁的女孩子去解救他们吧。”

“不知道爸爸会不会派艾伦赫去呢。”

“你觉得他真的会派人去吗？”

孟恩耸了耸肩，说道：“天黑了，晚宴很快就要开始了，你听。”

就在这时，天使的晚唱歌声从河边的树林以及苍穹族居住的高窄楼群响起。一开始只有几个声音，后来越来越多天使加入。他们的声调都非常高，各自唱出的轻快旋律交织在一起，好像正在互相逗着乐。他们恣意发挥，即兴唱出一些高难度的不和谐音，然后逐渐趋向和谐；可是就在听众们预期着美妙和音出现的时候，歌者们却急转直下，把即将到来的和音旋律全盘颠覆，反而发出一种绕梁三日的悲鸣。这种怪调是为了提醒苍穹族不要忘记过去的苦难岁月：当年他们的寿命很短，死亡随时会不期而至，所以人人都抱着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态度去享受当前的一刻。

很多天使小孩正在半空中玩耍，闻声立即不玩了，都一起向下俯冲，各自归家吃晚饭，回到正在歌唱的父母身边，回到充满乐声的家。遥想当年，他们的祖先还住在树顶的时候，每日黄昏之时，各家各户的有盖窝巢里也像现在这样充满了歌声。

孟恩忍不住热泪盈眶。这就是为什么每天晚唱时分他都宁愿独处——他不想被人看见了笑话。可是艾坦迪雅从来不拿这件事情取笑他。

她轻轻地吻了孟恩的脸颊一下：“孟恩，谢谢你相信我。有时候我会想，我干脆做一根木桩罢了，反正也没有人愿意听我的话。”

孟恩的脸又红了。当他转过头来的时候，发现二姐已经到梯子那里下楼去了。他其实应该跟着艾坦迪雅回去的，可是现在开始有人声加入合唱，孟恩当然舍不得走了。参加晚唱的有各式各样的人：站在豪宅窗户前面的用人，街道上的户外劳动者，以及在城中位高权重的达官贵人。音乐面前无分贵贱，谁都有权利把自己的声音在晚唱中献给世界聆听。在有些城市里，统治者命令人类民众必须唱某一首指定歌曲，这些歌通常都是鼓吹忠君爱国敬神那一套。然而在达拉坎巴，人民保留着纳飞国的传统习俗：人类可以学天使那样随心所欲地唱出自己即席创作的旋律。中间族的声线天生比苍穹族低，而且速度较慢，难以像天使那样快速敏捷地转换音节。可是人类的歌者都尽力而为，而苍穹族也接受了人类的加入。他们与人类唱和，跟着人类歌声的节拍翩翩起舞，并对人

类的旋律进行润色，或大破大立，或画龙点睛。于是两个种族的歌者携手演绎出一首延绵不断的惊世万人大合唱；这首歌有千千万万个作曲家，却不需要一个引领方向的独唱者。

孟恩也开口唱了。他的童声很甜美，而且能唱出非常高的音调，所以他不必跟随着人类的低音大流，却能勉强挤进天使音域的最底层。在大街上，一个正在从事户外劳动的女人抬头朝着孟恩微笑了一下。孟恩并没有用微笑作为回答，却报以一个急转直上的滑音。这个滑音凝聚了他的毕生功力，下面那个女人听得开怀大笑，一边点头表示赞许，一边慢慢走远，孟恩顿时觉得心满意足。他踌躇满志地仰望天空，只见在两条街外的一个屋顶之上有两个年轻的苍穹族人，他们在回家路上停在那里稍作歇息。孟恩发现他们正在看着自己，于是唱得愈加大声，歌声中似乎略带挑战的意味。他心中明白，虽然自己的声音似乎很高，还能唱得很快，却完全不可能与苍穹族的歌者相提并论。可是现在这两个天使已经留意到孟恩的歌声，还和他合唱了一段。曲终之时，他们一起扬起左翼向孟恩致敬，孟恩想，这两个天使一定是双生子，也就是苍穹族语言里面的“自己”和“另一个自己”。刚才他们只听了一会儿孟恩的歌声，竟然立即敞开心扉，让孟恩加入他们兄弟二人的合唱之中。孟恩举起左手作为回答，那两个天使随即从屋顶飞跃而下，降落到他们家的院子之中。

孟恩也站起来，一边走向爬梯一边继续唱。如果他是一个天使，他就不需要沿着这个梯子爬下王宫的屋顶。他只要一个俯冲就能够稳稳当当地停在门前；晚饭之后他就能重新飞上夜空，在月色中狩猎。

孟恩的赤脚用力踩踏在梯子的横档之上，三两下就溜到了梯子底部。地球守护者啊，你为什么让我投胎做一个人？他一边唱一边穿过王宫的庭苑，前方的宴会厅传来觥筹交错的喧闹声，可是孟恩的歌声却承载着苦痛和寂寞。

在“女皇城”号宇宙飞船里，谢德美从冬眠舱中苏醒，马上发现这次醒来并不是计划好的，日历全都不对了。她刚想和上灵确认，上灵的声音已经在她脑中响起：“地球守护者又开始报梦了。”

谢德美顿时觉得一阵兴奋的颤动贯穿全身。那么多个世纪过去了，谢德美蜻蜓点水似的反复造访生命之河。虽然星舰宝衣为她保持着一副年轻的躯壳，可是她的心态已经很老也很疲倦了。就在这无穷无尽的岁月中，她一直在等着看地球守护者的下一步是什么。谢德美想，她把我们带来这里，给我们报梦，让我们生存繁衍；可是突然间她变得音信全无，留下我们自力更生那么久……

上灵说：“首先是泽尼府人里面的一个老者。”

谢德美光着身子走在飞船的走廊里面，然后沿着中心爬梯来到了图书室。

上灵继续道：“这个老者被人谋杀了，可是一个名叫阿克玛若的祭司成了他的信徒。我觉得阿克玛若也收到地球守护者的梦了，不过我不敢确定。现在那个老者已经死了，这个祭司也被剥夺教籍，身陷囹圄，本来我是不打算唤醒你的。可是这代摩提艾克的女儿也做梦了，她和绿儿很相像；自从绿儿去世之后，我再也没见过谁有这么强的做梦能力了。”

“她叫什么名字？她那时候才刚出生，当时我在……”

“她的名字是艾坦迪雅，女人们都叫她迪雅。她们都了解迪雅的过人之处，可是那些男的……他们当然不愿意听艾坦迪雅的话了。”

“你知道吗，纳飞国的男女关系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我真的很不喜欢。我的曾曾曾孙女们不应该忍受这样的歧视。”

上灵说：“我见过比她们更惨的。”

“我知道你见多识广，可是请恕我唐突，我想问一句，就算有人比她们更惨，那又怎么样？”

上灵说：“不怎么样，我的意思是，没有东西是一成不变的，这些境况都会改变的。”

“她今年多大了，那个迪雅？”

“十岁。”

“唉，我睡了足足十年，怎么好像还没休息够呢。”谢德美坐在图书室的一台计算机前面。“来吧，把该看的都给我看吧。”

上灵把艾坦迪雅的梦展现给谢德美，然后告诉她孟恩的事情以及他对事实真相的感知能力。

谢德美说：“嗯，父母的特异功能遗传给小孩子的时候不会变弱。”

“谢德美，发生了那么多事情，你觉得哪一件是合情合理的呢？”

谢德美几乎失声大笑。她说：“老朋友，你知道自己刚才到底在说什么吗？虽然你只是一段计算机程序，可是以前在和谐星球的时候，人们都把你当作神一样顶礼膜拜。你只管埋头制订你的计划和图谋，何曾征求过人类的意见？你只是把我们捆成一团，硬是拖到地球这儿，彻底改变了我们的生活。现在你竟然问我这些事情里有哪一件是合情合理的？你那个宏图大计都到哪儿去了？”

上灵说：“我的宏图大计其实很简单，因为和谐星球的上灵日渐虚弱，所以我回地球向地球守护者求救，问问她我应该采取什么对策。我其实已经在自己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将这个计划向前推进到尽头了，所以今天才走到这一步。”

谢德美说：“我也和你一起走到了这一步。”

“谢德美，你难道不知道吗？你们回地球其实并不是我安排的。我只需要人类帮我组装一台能够正常运作的宇宙飞船，可是我并不需要带走任何一个人。我带你们来完全是因为地球守护者给你们报梦了——顺便加一句，那些梦都是以超光速传送的。地球守护者似乎想让你们人类回到地球，所以我才带上你们。我来了之后，本来以为有什么科技奇迹正在等候着我，比如说一些能够对我进行修理和翻新的器械；我还希望这些器械和工具能够把我送回和谐星球，让我早日恢复上灵的影响力。可是现在我们一直在这里干等，我已经等了将近五百年了。”

谢德美补充道：“我也等了将近五百年。”

上灵说：“大部分时间你都是在冬眠，而且你也没有责任去照顾那个位于一百光年以外的星球。那个星球上面的科技水平已经开始飞跃发展，估计在几代人之后那些大杀伤力武器都已经面世了。我没时间这样耗着，除非……如果地球守护者觉得我还有充足的时间，那么我大概就不用着急。可是为什么地球守护者不对我说话呢？要是没有人接收到任何消息，我当然可以耐心地等下去；可是现在人类重新开始接收梦境，地球守护者又开始行动了，无奈它还是没有对我说话。”

谢德美说：“可是你竟然来征求我的意见，你的数据库里面应该储存了从你问世那一天开始的所有记忆。是地球守护者派你去和谐星球的吧？那时候她在哪里呢？她当时又是什么呢？”

“我不知道。”如果计算机能够耸肩，谢德美觉得上灵说这句话的时候肯定会耸一耸肩。“你以为我还没有搜索我的存储空间吗？你丈夫去世之前还帮我一起找，可是我们什么也没找到。我只记得地球守护者一直都在，我还记得我当时知道地球守护者已经将一些重要的指引输入我的程序里面了。至于地球守护者是人是物，还有她的过去、现在和将来，我和你一样，对这些问题一无所知。”

谢德美说：“这下可真是精彩了！我们一起想个办法逼迫地球守护者和你说话，或者至少让她露出一些蛛丝马迹吧。”

和往常一样，孟恩来到晚宴长桌前面，坐在内勤杂务人员聚集的那一端。爸爸告诉过他，二王子坐在那里，是为了表达王室对簿记员、信使、司库以及采购人员的敬意。爸爸说：“如果没有他们，国将不国，就算有精兵良将也是白费。”

爸爸说完之后，孟恩不动声色地答道：“可是如果你真的想表达对他们的敬意，你就应该让艾伦赫跟他们坐在一起。”

爸爸温和地说：“可是如果没有军队，所有这些内勤杂务人员连命也保不住。”

如此说来，这个王国里真正重要的是军队的人，他们是头等贵宾，所以享受由太子陪坐的最高待遇；至于那些位居次席的官吏就只能与二王子为伍了。

而这也正是国王举行晚宴的方式。国王晚宴这个传统在许多代人之前开始成型，最初其实是一种军事会议，而女人也就是在这个时候被排除在外的。在那个年代，开军事会议的人只是每个星期聚餐一次；时至今日，这个晚宴已经变成每晚举行一次。很多有钱有势的人类也在自己家里模仿国王晚宴，与妻子和女儿分开吃饭。可是苍穹族却不会这样做，即使是那些出席国王晚宴的天使，他们回家之后还会和妻子儿女一起吃另一顿晚餐。

这就是为什么坐在孟恩左边的那位老天使几乎没怎么碰他面前的食物。这位天使名叫毕高，司职人口普查部总管，是一个资深文官，以慎内著称。如果毕高在妻子的饭桌上不显示出好胃口，必然会惹来河东狮吼。很明显，他害怕老婆更甚于敬畏国王，不过爸爸始终不以为忤。毕高虽然是一个资深的文官，可是他掌管的部门是一个清水衙门，所以论实权他远比不上司库和采购总管。这老头性情乖戾，说话粗鲁，孟恩很讨厌和他坐在一起。

在毕高身边是他的双生兄弟辈高。辈高比毕高健谈百倍，胃口也比他好百倍，主要是因为他始终没有结过婚。辈高是簿记员的头儿，他只比毕高晚出生一分三十秒，可是没有人会想到他们竟然是同龄人。在孟恩的眼中，辈高总是精力充沛，活力四射，而且……而且还是个老愤青。每逢辈高授课的时候，孟恩就特别喜欢上学。可是有时候他忍不住想，爸爸到底知不知道这个簿记员的内心到底埋藏着多少沸腾翻滚的愤怒？当然，辈高并不是对爸爸有异心，否则孟恩第一时间就会去告状了。老头儿好像对生活中的一切都不满，艾伦赫说这是因为他做了一辈子的老处男。最近艾伦赫突然成了一个泛性论者，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所以遇见什么事情都用性欲去解释——这种思维方式用在艾伦赫和他的狐朋狗友身上无疑是再合适不过了。至于辈高，孟恩实在不知道为什么他那么愤怒；他只知道，愤怒使辈高在授课的时候不自觉地显示出一种质疑一切的尖刻态度，这让孟恩觉得很有趣。老头儿连吃东西的时候也散发着一股狂野不羁的怒气：他将面包片抹上豆酱卷起来递到唇边，狠狠地咬一口；然后下巴不停地动着，慢慢地、系统性地把食物磨得稀巴烂，再用力咽下喉咙；一边吃还一边目光炯炯地扫视着宴会大厅。

在孟恩的右边坐着司库和采购总管。这两人正在谈论工作。当然了，他们说话的声音很小，以免打扰了正在国王那一端召开的真正的会议——在那个会议上，军人们正在谈论最近打仗的一些奇闻逸事，说得不亦乐乎。司库和采购总管是成年的人类，比孟恩高大很多，所以在最初礼节性的招呼过后就基本上把二王子给晾在一旁了。孟恩和左边的苍穹族身高差不多，而且他和辈高更熟络一点，所以当他说话的时候，对象必然是辈高和毕高两兄弟。

孟恩对辈高说：“我有些事情想告诉爸爸。”

辈高听了之后，又咀嚼了两下，把一口食物咽下去，然后用很厌倦的眼神盯着孟恩。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说：“那你就告诉他呗。”

毕高咕哝了一句：“就是。”

孟恩说：“这是一个梦。”

辈高说：“那就和你妈妈说去。只有中间族的女人才会留意这些事情。”

毕高又咕哝了一句：“没错。”

孟恩说：“不过这是一个真实的梦。”

毕高一下子坐直了。“你又是怎么知道的呢？”

孟恩耸了耸肩，说道：“反正我知道。”

毕高和辈高同时转头看着对方，好像正在默默地交流什么。然后辈高转向孟恩，说道：“你最好想清楚之后再说这样的话。”

孟恩说：“我确实想清楚了。如果我不敢确定，如果这事情不重要，我是不会随便乱说的。”

辈高在学校里说起下结论的时候，就是这样教他们的。“能不做决定就尽量不要做；只有当这事情确实重要，而且你也百分之百肯定，这时再做决定。”

辈高听孟恩提起他的教诲，点头称是。

孟恩继续说：“如果爸爸相信我，那么我想说的这件事情就要放到军事会议上去讨论了。”

辈高一言不发地端详着孟恩。旁边的毕高也对着他打量了一会儿，然后双眼一转，重新瘫坐回椅子上。他喃喃地说：“我看啊，接下来这个场面肯定会尴尬了。”

辈高说：“如果二王子是个笨蛋，场面当然会尴尬。不过……你是个笨蛋吗？”

孟恩说：“不，至少在这件事情上，我不是笨蛋。”话虽这样说，孟恩心里却七上八下的：我其实是不是笨蛋呢？毕竟这不是他自己的梦，而是艾妲迪雅做的梦；而且孟恩对这个梦的解读似乎总有一点不妥，所以他始终有点不安。可是有一点是肯定的，这是一个真实的梦：在某个地方，纳飞国的子民正在耶律国掘客的鞭子之下惨遭奴役。

辈高又等了一会儿，好像要确认孟恩真的不打算放弃，然后才举起左翼，高声说道：“国父摩提艾克。”

他沙哑的声音划破了长桌另一端军人们吵闹的对话。正在说话的是闻名遐迩的勇将孟恩乌士——孟恩正是用他的名字命名的——当时他正在讲故事，硬生生被打断了。孟恩吓得向后缩了一下：为什么辈高就不能等一下，在他们谈话的空隙发言呢？

爸爸还是一脸和气。“辈高，老学究，万事通，你在军事会议上面想说什么呢？”虽然他的声音是一如既往的平和有礼，可是他的话却暗藏着机锋。

辈高说：“趁着将士们都在座，你的王国里最杰出的英才之一有话要说。如果他提供的信息值得你重视，那么这件事情将会成为军事会议的议题。”

爸爸问：“这位杰出英才是谁？他要提供什么信息呢？”

辈高说：“他就坐在我孪生兄弟的旁边，请允许他直接向你禀报。”

全场所有目光都集中到孟恩身上。有一个瞬间，孟恩甚至想转身飞奔逃出宴会厅。当艾妲迪雅求孟恩做这件事情的时候，她有没有意识到这一刻有多么尴尬。可是孟恩知道，现在他已经无路可退了；如果这时候退缩，不但自己丢脸，还会连累辈高名誉扫地。就算最后没人相信他提供的信息，他现在也必须说出来——而且在陈述的时候还必须显示出勇气。

孟恩站起来，模仿爸爸发表讲话之前的做法，先与在座每一个高官的目光接触，把他们一个一个都看遍了。他看到众人的脸色各异：有些人显得很惊讶，有些人一副饶有兴致看热闹的样子，还有些人特意呈耐心状，孟恩却一眼就看出那是装出来的。最后他的目光终于和艾伦赫遇上，只见大哥看起来很严肃，明显对这件事情很感兴趣，完全没有取笑或者尴尬的感觉。孟恩顿时觉得心情舒畅：“艾伦赫，谢谢你对我的尊重。”

终于，孟恩开口说话了：“我掌握的信息来自一个真实的梦。”

长桌周边顿时响起一阵交头接耳的嗡嗡声。很多代人以来，没有一个人胆敢自称做了一个真实的梦，更何况是在国王的宴会桌上呢？

爸爸问：“你怎么知道这是一个真实的梦呢？”

怎么知道？这个问题孟恩从来没办法向别人甚至向自己解释，所以现在他也不打算解释。他说：“这确实是一个真实的梦。”

长桌四周再次响起一阵低语声，有些本来显得不耐烦的脸现在开始

乐了，可是有些本来在看好戏找乐的人却变得严肃起来。

毕高嘟囔了一句：“至少他们已经开始认真听了。”

爸爸又说话了，这一次，他的声音里略带一点点错愕。“好吧，把你的梦说出来，然后解释一下为什么这个话题应该拿到军事会议上讨论。”

“同样的梦反反复复出现了很多次。”孟恩小心翼翼地回答，确保不提起这梦并不是他做的。他知道众人会误以为这个梦是他做的，可是过后真相大白的时候，没有人能够指责他是个骗子。“一个小男孩和他的妹妹，大约跟欧弥纳和凯明差不多岁数。他们都是奴隶，在田里干活的时候还经常饿昏过去。那些监工是土家族，成天拿着鞭子抽打他们。”

此言一出，所有人都在留心倾听。掘客监工，人类为奴？虽然他们都知道，这种事情会不时发生，可是这句话一说出来，众人还是很愤怒。

“有一次在梦里，那个小男孩被一群人类的大小孩殴打，这些人其实是掘客的主子。可是那个小男孩很勇敢，他被那群小孩……羞辱的时候，竟然一声也不吭。这个小孩很值得人尊敬。”

在场的军人都点了点头，孟恩的意思他们肯定懂。

“晚上，小男孩和小女孩，还有他的爸爸妈妈都默默地躺着。我猜……我猜他们连大声说话也不行。不过他们还是无声地求助，希望有人前去解救他们，帮助他们挣脱枷锁。”

孟恩停了半晌。在众人沉默之际，响起了孟恩乌士的声音：“我相信这个梦确实是真的，因为众所周知，在耶律国，很多人类和天使被抓起来做奴隶。可是我们能做什么？我们所有兵力都用来保护自己人，根本就没有余力去解救他们。”

孟恩说：“可是，孟恩乌士，这些正是我们的‘自己人’啊！”

这时候，四周的低语声充满了激动和愤慨。

爸爸说：“让我听听我儿子要说什么。”所有声音戛然而止。

孟恩的脸又红了。没错，爸爸强调孟恩是他的儿子，这是好事；可是他让大伙儿安静的时候，并没有说出正式的惯用语“让我听听我的顾问要说什么”，可见他并没有完全接受孟恩说的话。看来，孟恩还在“试用期”。艾妲迪雅，都是你做的好事！如果这事情出差错的话，会害我一辈子也抬不起头来；在别人眼里，我永远也只是一个不合时宜地在军事会议上胡说八道丢人现眼的老二。

孟恩说：“这群人里没有天使，你们有谁听说过这样一个国家吗？这

些人其实是泽尼府人，他们正在向我们求助。”

这时候，天使胡速举起了他的右翼。胡速是国王麾下的首席侦察员，统率数百名强壮而且勇敢的苍穹族侦察兵，长年不断地在国境巡逻放哨。孟恩点了点头，将王之耳——也就是发言权——转交给胡速。以前他在会议旁听的时候看见过这种仪式，只是从来没有机会发言；所以今天是他第一次参与这种正式讨论，也是第一次亲身体会这种微妙的礼节。

胡速说道：“就算这个梦是真的，就算泽尼府人求我们帮忙，问题是他们凭什么要我们出力？当初是他们背弃了第一位摩提艾克王的决定；是他们拒绝在一个苍穹族数量五倍于中间族的地区定居；是他们自主决定离开达拉坎巴，回到纳飞国的故土。我们还以为他们早就被杀光了。如果现在我们知道他们还活着，我们会替他们高兴；如果现在我们知道他们活在枷锁之中，我们会为他们感到伤悲。除此之外我们没有别的想法。”

胡速说完之后，孟恩看着国王，希望得到发言权。

爸爸问：“你怎么知道他们是泽尼府人？”

和刚才一样，孟恩只能说他就是知道，问题在于他其实并不确切知道。他们好像是泽尼府人，又好像不是泽尼府人……他们到底是什么人呢？难道他们曾经是泽尼府人，或者他们只是泽尼府人的一个分支？

“他们是泽尼府人！”这句话刚说出口，孟恩马上就知道他即使没有说得完全正确，至少也没有大错。他们可能并不代表全体泽尼府人，却也是这个群体的一部分，不过可能别处还有其他的成员罢了。

这一次，爸爸不再买孟恩的账了。他说：“一个梦……纳飞国的开国先主就做过真实的梦。”

辈高插嘴道：“还有他的妻子。”

爸爸点头道：“没错，还有圣贤王后绿儿——有劳辈高提醒——他们两人都能做真实的梦。在那个年代，还有别的人类以及很多苍穹族和土家族也有这个能力。不过，那个英雄的年代已经过去了。”

孟恩很想坚持说这是一个真实的梦。不过以前他在会议上见过，有人反反复复地提出同一个要求，结果在爸爸面前碰了一鼻子灰。如果他们有了新的论据，很好，爸爸会让他们继续陈述，爸爸也会认真倾听；如果他们只是不厌其烦地重复同一个故事，结果就是，他们逼得越紧，爸爸就越不相信他们。所以孟恩忍住不说话，却与爸爸四目对视，目光之中没有丝毫的退缩。

他听见身旁的辈高轻声对孪生兄弟说：“我知道下星期城中的热门话

题是什么了。”

辈高轻声答道：“这小子确实有勇气。”

毕高说：“你也有。”

宴会厅一片沉默。只见艾伦赫从长桌前面站起，并没有向孟恩索取王之耳，却绕过众人的座椅，径直走到爸爸的身后。在众多朝臣面前私下与国王说话，这是太子独有的特权，没有人会因此而不满。毕竟，太子是王位继承人，与国王特别亲密也不算僭越。

爸爸听艾伦赫说完，点了点头，应允道：“你可以大声说了。”

艾伦赫走向自己的座位，说道：“我了解我的弟弟，他从不说谎。”

孟恩乌士连忙说：“二王子当然没有说谎。”胡速也随声附和。

艾伦赫说：“而且，孟恩向来恪守‘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古训。当他不确认的时候，他总会承认；所以当他敢确认的时候，他就总是对的。”

听见大哥亲口说出这样的赞美之词，孟恩觉得万分激动，全身一阵颤抖。艾伦赫不仅仅是为他撑腰，而且还下了这么一个非比寻常的大胆结论，孟恩不禁为他感到害怕。大哥怎么能够下这样一个结论呢？

艾伦赫继续道：“这件事情，辈高和我早就留意到了，否则为什么辈高愿意冒着官爵不保、名誉扫地的危险去引荐孟恩发言呢？我知道孟恩自己还没了解他的本领。在大部分时间里他不是很自信，也从来不争执，很容易就被说服。可是当他真正知道一件事情的时候，孟恩就决不退让，无论我们怎么争论，他也不会后退半步。所以每逢他站定了立场不妥协，辈高和我就会知道，他所坚持的东西一定不会错；这么多年来，没有一次例外。所以我愿意以我的名誉以及三军将士的性命为他今天的话作担保。虽然我觉得这个梦不是他做的，可是既然他说这是一个真实的梦，既然他认定那些人是泽尼府人，那么我就敢确认他是对的。对于我来说，他的话就如同我亲眼看见一般。”

爸爸突然警惕起来：“你为什么说这个梦不是他的呢？”

艾伦赫说：“因为孟恩从没说过这是他的梦；如果是的话，他一上来就会说清楚了。可是他一直没有说，对吧？”

国王问道：“这是谁做的梦？”

孟恩立即说：“图丽德妮的女儿。”

此言一出，宴会厅里顿时炸开了锅。人们那么激动，既是因为孟恩胆敢在一个欢庆场合提起死去的王后；还因为是他竟然将一个女子的建

议摆上桌面进行正式讨论。

有一个年长的军官大声说：“可是她连在这里说话的资格都没有！”

爸爸举起一只手，所有人马上安静下来。“你说得不错，本来她没有资格在这里说话。可是我的儿子确信她要传递的信息值得一听，所以才敢在这里公开宣布；而且艾伦赫也表明立场支持他。所以，军事会议现在要讨论的只有一个议题，既然我们已经知道泽尼府人有难，我们应该怎么做？”

接下来讨论的内容完全超出了孟恩的知识范围，他根本不可能参与，所以他坐回椅子上，静静地听着。直到这时候他心中的大石方才落地，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满足感。孟恩不敢抬头看人，因为他怕自己克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在脸上流露出哪怕一丝笑意，别人就会知道，他毕竟只是个小男孩，只是国王的次子。

胡速坚决反对派苍穹族士兵参与这次拯救行动，他不想为了解救泽尼府人而牺牲天使的性命。孟恩乌士说，当初切断人类与天使之间纽带的第一代泽尼府人肯定已经死光了，现在这些只是他们的后代罢了。可是胡速听了不为所动，仍然坚持己见。在讨论过程中，其他军官也纷纷表态。孟恩偷偷瞥了大哥一眼，顿时懊恼万分，因为艾伦赫竟然也正在看着他，还咧嘴对他笑。孟恩连忙低头，藏起自己脸上的笑容，这个瞬间实在是他活那么多年来最快乐的一刻。

然后他转头看看辈高，却听见毕高向他低声说道：“如果一百个士兵因为艾姐迪雅的这个梦而丧生，那又如何？”

这句话像尖刀一样直刺入孟恩的心窝。他怎么一直想不到这一点呢？派一支军队进入耶律国境，深入敌后，沿途经过无数狭窄的山谷，处处可能有埋伏——这实在太危险了，简直是逞匹夫之勇。可是现在军事会议的议题不是要不要冒这个险，而是让谁去领军。

辈高喃喃说道：“你别打击孩子的积极性。他没有强迫这些士兵，他只是大胆地说出真相，就凭这一点，就值得我敬你一杯。”说完，辈高举起他那杯添加了香料的温酒。

孟恩懂得礼节，所以也举起自己那杯勾兑了两倍水的酒：“若辈高，全仗您为我敲门铺路。”

辈高呷了一口酒，皱了皱眉头，说道：“小子，别用你们中间族的名堂来称呼我。”

毕高竟然破天荒地咧嘴笑了一下，说道：“二王子，请原谅我兄弟的粗暴无礼，他其实是欣喜若狂。”

这时候，爸爸提出了一个折中方案：“就让胡速的天使侦察兵沿途护

送孟恩乌士的人类特遣分队。等特遣队找路避开耶律国哨站、成功潜入敌境之后，侦察兵团就驻留在边境守候，伺机接应他们回来。有情报说纳飞国境内最近一片混乱，所以趁乱潜进去应该比以前更安全一些。”

胡速问：“我们等多久？”

孟恩乌士说：“八十天。”

胡速说：“高原地区现在正是雨季，在那里待八十天，你想让我们冻死还是饿死？你的计划到底是什么？”

国王说：“派五个侦察兵驻留十天，然后换下一批，每批五人，十天。”

孟恩乌士举起左手表示赞同；胡速也举起左翼，可是嘴里却嘟嘟囔囔地说：“折腾那么多，就是为了把那些一文不值的死硬顽固派带回来，嘿，实在是物超所值。”

孟恩很吃惊，为什么爸爸允许胡速说话这么不客气呢？

爸爸说：“你虽然接受了我提出的方案，却出言讽刺挖苦；不过我不责怪你，因为我能理解苍穹族对泽尼府人的不满。”

胡速连忙俯首认错：“小臣罪该万死，多谢主公开恩。”

毕高咕哝着说：“你死一万次不要紧，就怕你连累了我们。”

孟恩想，毕高口中的“我们”肯定是泛指所有的苍穹族；如果苍穹族因为胡速一人恣意妄为而遭受牵连……这个想法让孟恩觉得很难受。

他说：“要是你们因为一个人的过错而遭受惩罚，这实在太不公平了。”

毕高“咯咯咯”地轻声笑道：“辈高，快听，他说这不公平……好像这件事情永远不会发生似的。”

辈高低声说：“在每个男性人类的心中总有一个隐藏很深的观念，就是，苍穹族都是一些傲慢无礼的畜生罢了。”

孟恩说：“不是的，你搞错了。”

辈高看着他，好像被逗乐了似的。

孟恩继续说：“我自己就是一个人类，对吧？可是在我心里，天使是世上最美丽最辉煌的民族。”

虽然孟恩没有大声喊，可是他太激动了，他的声音把其他人都压下

去了。宴会厅顿时陷入一阵突如其来的沉默，孟恩这才意识到，在场每个人都听到他这句话了。他看着爸爸惊愕的表情，不禁脸上一红。

爸爸说：“看来有人忘记了，开会的时候，那些拥有王之耳的人才有资格发言。”

孟恩羞惭万分地站起来，脸上像火烧一般。他说：“父王请恕罪。”

爸爸微笑道：“我相信刚才才是艾伦赫说的，他说当你坚持己见的时候，你总是对的。”他转头看着艾伦赫。“你还这样认为吗？”

艾伦赫看着爸爸的眼睛，略带点迟疑地答道：“是的，父王。”

“好吧，既然如此，本次会议就正式确认，天使是世上最美丽最辉煌的民族。”爸爸说完，向胡速举起酒杯。

胡速站起来深鞠一躬，然后举起酒杯，与国王一饮而尽。

然后爸爸看着孟恩乌士。孟恩乌士哈哈一笑，也站起来干了一杯。

爸爸说：“二王子能够凭着一句话就平息了纷争，可见对于在座各位来说，化干戈为玉帛才是真正的大智慧。来吧，这次会议已经结束了，我们就放开肚皮吃吧。不过，各位在开怀畅饮之余大概会忍不住思量，一个小女孩做的梦被一个小男孩正式提出来之后，最后竟然能让将士们磨枪饮马、披甲上阵，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每天晚上爸爸都会来艾妲迪雅的小寝室聊一会儿，此刻她正在等待爸爸到来。每逢这个时候，她通常都会很开心，因为爸爸马上就要到了，她已经等不及了。她要向爸爸汇报她今天上课的表现和取得的成绩，炫耀一下新学的一个古语单字或词组；她还要告诉爸爸今天有什么好玩，刺激的东西，城中有什么八卦新闻……

可是今晚艾妲迪雅等待的时候，心里却惴惴不安：孟恩到底有没有把梦告诉爸爸呢？她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是怕他说了还是怕他没。如果孟恩没说，那么她现在就必须亲口告诉爸爸。然后爸爸很可能会拍拍她的肩膀，告诉她这个梦虽然古怪却很精彩；然后爸爸就会把它抛诸脑后，根本不会意识到这其实是一个真实的梦。

可是当爸爸出现在门口的时候，艾妲迪雅马上就知道孟恩已经告诉他了。只见爸爸默默地站着，双手搭在门框上面，目光如刀锋般锐利，一直探寻到她的内心深处。沉默良久，爸爸终于点了点头，说道：“看来，绿儿的灵魂附在我女儿身上了。”

艾妲迪雅低头看着地板，不知道爸爸是生气还是自豪。

“而且纳飞的灵魂也附在了我的二儿子身上。”

哈！看来爸爸并没有生气！

爸爸继续道：“你不用解释为什么不直接把梦告诉我，我知道原因，我也觉得很惭愧。想当年，绿儿不用耍小聪明也能够让丈夫认真聆听她的话；当索菲娅有真知灼见需要和他人分享的时候，她也不必找弟弟或者丈夫做代言人。”

说完，爸爸蹲在艾妲迪雅面前，牵起她的手。“刚才晚宴结束的时候，我看着出席会议的所有人。虽然大家都因为战争的危險而忧心忡忡，泽尼府人也身陷囹圄、急需救助，可是我心里只想着一件事——我们的先人一直都知道，地球守护者说话的时候，并不介意对方是男人还是女人；可是为什么我们反而忘记了呢？”

艾妲迪雅低声说：“如果这次我们搞错了呢？”

爸爸问：“怎么？你现在反而动摇了？”

“不是。我确实做了那些梦，而且那些梦也肯定是真的。至于他们是泽尼府人，这只是孟恩说的。如果不是他解释，我自己本来一点也不明白。”

爸爸说：“以后你再做这样的梦，务必要告诉孟恩。因为我知道，刚才他说话的时候，我突然觉得心里好像燃起一团火。他说的每一个字都清清楚楚地印在我的脑海中，就好像有人直接凑在我耳边说话一样。我当时想，站在我面前的小男孩已经被神灵附体了。后来，当我知道这个梦原来是你的，那个声音又出现在我脑中。他说，只有听从艾妲迪雅的梦的指引，你才能帮助地球守护者照料这个世界。”

艾妲迪雅问：“和你说话的就是地球守护者吗？”

爸爸说：“谁知道呢？或者这只是我身为父的自豪心理作祟，也可能是我自己一厢情愿，或者是我喝多了，或者真的是地球守护者在说话。”说到这里，他笑了笑。“我真的很想念你妈妈，说到对你的教育和培养，她比我更擅长。”

“我对她已经尽力了。”门口传来杜大姑的声音。

艾妲迪雅吓得倒抽一口凉气。这女人很厉害，总能无声无息地四处飘荡，谁也说不准她正躲在哪个角落偷听别人说话。

爸爸站起来，柔声道：“你在说什么呢？我又没有让你负责教育我的女儿，你尽什么力呢？”说完，他对杜大姑咧嘴一笑，然后就走出了艾妲迪雅的房间。

杜大姑瞪着艾妲迪雅，说道：“别胡诌两个梦就自以为得计了，小丫头！”说完她脸上突然现出一丝微笑。“你在这里和他唠叨一千句也比不

上我在他枕边说一句。”

艾妲迪雅向她的后母挤出一个最灿烂的笑容；然后张开嘴，把一根手指伸进喉咙深处，装出要抠喉呕吐的样子；紧接着她突然又挤出刚才那一副笑容。

杜大姑耸肩道：“再等四年吧，再过四年我就把你嫁走。不骗你，我已经派人四处留意合适人选了……越远越好。”

说完，她从门边滑开，消失在大堂外面。艾妲迪雅一头栽倒在床上，低声诅咒说：“希望我做一个真实的梦，在梦里，杜大姑这一坨屎翻船了。亲爱的地球守护者，如果你愿意帮我安排这件事情，请记住，虽然一坨屎不会游泳，可是她特别高，所以水一定要很深才行。”

第二天，拯救泽尼府人的行动成了所有人谈论的话题。第三天早晨，城中有地位的人以及朝廷的官员全部出来为特遣队壮行。人类的士兵在地面行军，天使侦察兵则在半空中上下翻飞，做出各种高难度的动作。艾妲迪雅看着他们远去，想道，原来一个梦能够有这么大的威力……以后我得多做几个这样的梦。

这个念头刚出现，她立即感到惭愧万分。我发誓，我以后决不会撒谎，把一个普通的梦说成真梦；如有违背，愿地球守护者把我所有的真梦都夺走。

从达拉坎巴出发的这支队伍一共有十六名人类士兵，另有十二个天使侦察兵在空中掩护。他们的数量太少，根本不是一支军队，甚至连偷袭的奇兵小分队也算不上，所以他们出征的时候只在城里引起了一阵短暂的骚动。

孟恩站在屋项目送他们远去，艾伦赫与艾妲迪雅站在他两旁。

艾伦赫很生气地说：“他们应该带上我。”

孟恩问：“你真的那么大方，要把王位让给我？”

艾伦赫说：“这次行动是不会有伤亡的。”

孟恩懒得回答。他知道艾伦赫其实也明白事理，爸爸是对的，这次行动颇有一点疯狂。这是一支按“梦”索骥的拯救队，爸爸只接受志愿兵；虽然他最后还是允许第一勇将孟恩乌士带队，其实心中是百万个不愿意，所以他是无论如何不会让王位继承人去冒险的。爸爸说过：“你说的话，他们全部精力都会放在你身上，反而顾不上完成这个任务了。放心吧，大战为期不远了，你很快就会亲眼目睹血流成河的战争场面。如果现在我就派你出去，只怕你的妈妈会从坟墓里爬出来骂我呢。”孟恩听了这句话，只觉得一阵恐惧袭来，不禁全身发抖。直到他看见人人都在笑，才知道这原来是一句玩笑话。

当然了，只有艾伦赫不觉得这个笑话好笑，他还在因为被排除在这个拯救行动之外而生气。“我的妹妹能够做梦，我的弟弟能够把梦告诉你，而我呢？我能做什么？爸爸，请你告诉我。”

“艾伦赫，你怎么了？在这件事情上，你的参与程度和我是一样的，我们就应该站在一旁目送他们出征。”

站在一旁目送他们出征，这就是他们此刻正在做的事情。通常艾伦赫会站在王宫的台阶上为出征的将士们送行，可是这一次他不干了。他说爸爸不让他去，其实就是当众宣布他不堪大用；既然如此，如果他还腆着脸站在爸爸身边的话，简直是自取其辱。爸爸没有和他争论，随便他自己上屋顶，所以此刻艾伦赫怒气冲冲地站在这里。其实他私下里向孟恩承认过，如果换了他在爸爸的位置，他也会做出同样的决定。“不过就算爸爸是对的，这也不意味着我一定要为他的决定欢呼雀跃吧？”

艾姐迪雅大笑道：“棉口蛇怪在上，艾伦赫啊，这么明显的事情还用你说？爸爸正确的时候不就是我们最抓狂的时候吗！”

艾伦赫厉声说：“你抒发感情的时候不要提无腿神！”

艾姐迪雅挑衅道：“爸爸说那只是一种危险的毒蛇，又不是真的神仙，你怕什么？”

孟恩也问：“艾伦赫，你不会突然变迷信了吧？”

艾伦赫说：“爸爸要我们尊重他人的信仰。你们也知道过半数的掘客用人还信奉无腿神。”

艾姐迪雅说道：“对啊，而且他们总是用他来加强语气抒发感情呢。”

艾伦赫道：“可是他们从来不直呼其名。”

“嘿，艾伦赫，说到底这只是一条蛇嘛。”艾姐迪雅一边说一边将脑袋前后摇晃着，就像玉米流苏随风摆，艾伦赫被逗得忍不住哈哈大笑。可是当他笑容退去之后，马上又恢复了一脸的严肃；然后他再回头继续目送出征的勇士。只见那十六个士兵列成一个单排纵队，小跑着踏进广袤的田野，沿着河流向南部边境进发。

艾姐迪雅问：“他们能找到我这个梦的场景和人物吗？”

艾伦赫说：“如果地球守护者给你报梦，这就表明他希望我们能找到泽尼府人。”

艾姐迪雅继续说：“可是这并不意味着孟恩乌土的十六壮士里面，一定有人懂得聆听地球守护者的声音；就算她说话了，他们也未必知道怎

么听。”

艾伦赫的眼中闪过一丝怒意，不过他并没有看着艾姐迪雅。他说：“如果他决定不对你说话，你就算知道怎么听也没有用。”

“只有当你知道怎么聆听，她才能对你说话。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的先人绿儿能够成为大名鼎鼎的圣湖先知，她的姐姐如诗和她的女儿索菲娅能做解构者。她们自身就有很强大的超能力，而且……”

艾伦赫说：“这超能力不是她们自身的，而是属于地球守护者的；是地球守护者选择了她们做他的宠儿……不过我要补充一句，她们随便哪一个也不如纳飞厉害。纳飞拥有星舰宝衣，能在天堂呼风唤雨，用他的……”

孟恩说：“辈高说这些都是无稽之谈。”

其他两人都安静下来了。

沉默了一会儿，艾伦赫才问：“他真的这样说？”

孟恩说：“你没听他说起过？不会吧！”

艾伦赫说：“他可从来没在我面前提过。他说什么是无稽之谈？地球守护者？”

孟恩说：“他指的是关于我们祖先的英雄传说。他说人人都宣称自己的祖先是英雄，经过许多代人之后，英雄就变成了神仙。他说至少那些长得像人类的神仙都是这么来的。”

艾伦赫说：“这下可有趣了，他向国王的儿子灌输说国王的英雄祖先都是捏造出来的？”

这时候孟恩才意识到他可能给自己的老师带来麻烦了。他连忙说：“不，他不是这么说的，他只是……提出了这个可能性。”

艾伦赫点头道：“这么说来，你不想我告发他？”

“他真的没有直接这样说出来。”

艾伦赫说：“孟恩，你得记住，辈高有可能是对的。在那些传说里，我们人类的祖先从地球守护者那里获得非凡的超能力，这些故事很可能都是被夸大或者甚至是编出来的。可是，歪曲历史去迎合自己的需要，这种做法并不是我们中间族独有的，别的种族一样会这么做。一个热爱自己种族的英雄很可能去质疑中间族祖先——尤其是王室祖先——的伟大和神奇，是吧？”

孟恩说：“可辈高不是骗子，他是个学者。”

艾伦赫说：“我不是说他在骗人。他说我们之所以相信那些传说，完全是因为这些故事对我们有用，能够带给我们满足感。同样道理，他之所以质疑那些传说，很可能是因为这样做对他有用，能够给他带来满足感。”

孟恩皱眉道：“那么我们怎么才能知道什么是真、什么是假呢？”

艾伦赫说：“我们不可能知道。我在很久以前就已经想通了。”

“所以你什么也不相信？”

艾伦赫说：“我相信当前看起来最真实的东西；不过如果我现在相信的东西后来证明是假的，我也不会觉得意外。有了这种心态，我就不会郁闷了。”

艾姐迪雅笑道：“这心态你是从哪里学来的？”

艾伦赫转头看着她，脸上有一丝不快：“你觉得我不能自己想出来吗？”

她说：“你才想不出呢。”

艾伦赫说：“嗯，其实是孟恩乌士教给我的。有一天我问孟恩乌士，地球守护者是不是真的。你们也知道，根据那些古老传说，以前有一个神叫上灵，后来人们发现原来那只是一台安装在一艘古船上面的机器。”

孟恩说：“那艘古船是浮在空中的。辈高说，只有苍穹族才能够；我们的祖先因为嫉妒，所以才编出那个飞船的故事。”

艾姐迪雅说：“也不是所有的苍穹族都能飞。辈高老头儿自己又老又胖，每走一步就浑身‘嘎吱嘎吱’作响，我敢打赌他连蹦也蹦不起来。”

孟恩说：“可是他年轻的时候，他也曾经飞过，所以现在他可以回忆。”

艾伦赫说：“他可以回忆，你可以想象嘛。”

孟恩摇头说：“想象是空的，只有回忆才是实在的。”

艾姐迪雅又笑了：“孟恩，你这个说法太蠢了。人们说自己记得哪些东西，其实大部分都是想象出来的。”

艾伦赫好像抓住了她的把柄一般，得意扬扬地笑道：“哼，这又是从哪里学来的？”

艾姐迪雅的眼珠子一转，说道：“是乌丝乌丝告诉我的，你想笑就尽管笑去，可是她是……”

艾伦赫说：“她是至尊无上的女仆之王。”

艾姐迪雅坚决地说：“自从妈妈去世之后，她就是我唯一的朋友了，而且她非常有智慧。”

孟恩轻声说：“她是一个掘客。”

艾姐迪雅说：“可是她并不是耶律国那些掘客，她的家族已经服侍纳飞国王室五代了。”

孟恩说：“他们是奴隶。”

艾伦赫大笑道：“孟恩对一个天使老头言听计从；艾姐迪雅对一个又老又胖的掘客女奴深信不疑；而我呢，我的老师不是什么学者，而是一个以勇气和谋略著称的将军。我们三人各自选择了适合自己的老师，对吧？不过我很好奇，我们对师长的选择会不会预示我们的未来是怎样的呢？”

他们默默地思考着。远处的空中有一小队侦察兵在上下翻飞，正好标志着孟恩乌士特遣队的实际位置，他们正朝着瓷都热克河谷的方向前进。

第三章 抵抗

谢德美对上灵说：“纳飞曾经告诉我一件事情。”上灵以无穷无尽的耐心等待着谢德美继续说下去。

“那时候你还没有……选中他。”

“我记得。”看来上灵的决心也不是无穷无尽的。

“那时候你还想阻挠他和羿羲发现你的各种秘密。”

“其实，羿羲才是真正的麻烦，和我对着干正是他出的主意。”

“话虽这样说，可是他一直没有成功，直到纳飞加入才改变了局面。”

“他们确实困扰了我相当一段时间。”

“对，我能想象，这两个活宝使出浑身解数在折腾，你不得不调用所有的资源来对付他们俩。”

“我从来没有调用所有的资源，距离‘所有’差远了。”

“反正最后你放弃了。”

“不是放弃，而是接纳他们。”

“你不再阻挠他们，而是把他们招募到你的麾下。其实当时你没有别的选择，对吧？”

“我向来都知道他们的价值，只不过到了那一刻，我才真正决定利用他们帮我装嵌一艘能运作的宇宙飞船。”

“如果他们没有给你惹来那么多麻烦，你还会选中他们吗？”

“我早已选中他们的爸爸去……启动这个计划。”

“不过你本来选中的是绿儿，对吧？”

“纳飞有一股坚持不懈的劲头，而且野心勃勃；无论当前发生什么事情，他都想参与其中，否则就寂寞难耐。我后来决定了，他这种品质和

性格是相当有用的；而且我根本不用在他和绿儿之间做出选择，因为他们两人最终共结连理，合二为一了。”

“对啊，对啊，我知道，什么事情发展到最后总是符合你的计划。”

“你的祖先对我进行编程的时候，设置了无限可适应性，关键是我始终朝着最高的目标前进。所以虽然我的目标没有改变，我的计划却是可以变通的。”

谢德美笑道：“行了行了，那我们就是英雄所见略同了。上灵圣母，如果我不了解你，我就会以为你这样辩解其实是为了维护你的尊严呢。”

“我没有尊严。”

谢德美说：“我们真是同病相怜啊，我也已经放弃自己的尊严好久了。”

“你到底要表达什么观点呢？”

“纳飞强迫你听他说话、注意他的行动、在制订计划时也将他考虑在内。”

“纳飞和羿羲一起。”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刻意违抗你的指令，让你不得不改变你的计划去迁就他们的……什么来着？他们的野心。”

“有野心的是纳飞，羿羲只是固执罢了。”

“我敢肯定，在你的文件档案里，我们每个人的名字都带着一长串形容词。”

“谢德美，你别老是说话带骨头，你这样子哪像是一个早就放弃了尊严的老女人呢？”

“你到底想不想听我的计划？”

“嚯，原来你想到的不是一个观点，竟然还有一个计划呢！”

“你还有能力影响人类。”

“只是在小范围之内。”

“你也不需要跑去地球的另一边，只要在果纳崖高原地区就可以了。”

“可以，我的影响力覆盖了果纳崖高原地区的任何一个角落。”

“当年在和谐星球，你用某种手段阻止人类发展出危险的科学技术。”

“我让人们暂时变蠢。”

“而且你还能报梦。”

“说到威力，我现在报的梦和地球守护者那些梦相比简直是小巫见大巫。”

“可是你还能报梦，而且你报的梦相当清晰。”

上灵说：“是的，比地球守护者的梦清晰很多。”

“好！现在纳飞国派出一支小部队向瓷都热克河谷进军。他们会经过西都诺德湖，那个地区住满了耶律国的居民，所以他们必须绕路走。唯一的通道在半山腰，那条路崎岖难行，非常危险。在某些地段，山坡很低矮，所以在两个山谷之间形成一条很狭窄的通道。如果他们穿过那条通道时不被发现，那么就能到达一个峡谷的底部。沿着峡谷再往前走就能顺利走到车林，阿克玛若和他的信徒就在那里被耶律国的人奴役。”

“你是说被帕卜娄格和他的几个儿子奴役。”

“所以他们走到那个通道附近的时候，地球守护者自然会给他们指路。”

上灵说：“这种推断很合理。”

“你可以让他们变蠢，害他们错过那个通道，如何？”

上灵说：“没用的，地球守护者会指引他们回去的。再说了，为什么我要阻止他们解救阿克玛若呢？”

“地球守护者当然会想办法指引他们回去。与此同时，你可以让他们沿着山腰继续前进，一直走到兹都玫格江在山谷中的发源地。”

上灵这时候开始明白了。“那地方叫兹弄，大部分泽尼府人就是聚居在这一带，或多或少地遭受耶律国的奴役。”

谢德美说：“就是！孟恩乌士会以为他已经完成了任务，因为他找到了一群被掘客奴役的泽尼府人。他会想办法解救他们，带他们回家。”

“可是他不可能带领那么多人走山腰原路返回。”

谢德美说：“不用。你只需要给孟恩乌士报梦，让他沿着乌锐谷直上，越过那条通往琶都热克河谷的通道。”

“这样的话他们就会正好错过阿克玛若那群人。”

“然后地球守护者会想办法让孟恩乌士再回去找他们。”

上灵说：“然后我就再一次阻挠……可是，谢德美，我是不应该这样做的，我此行的目的不是为了阻挠地球守护者的计划。”

“没错，你的目的是向地球守护者求援，然后你再返回和谐星球。嘿，如果你给地球守护者造成足够多的麻烦，亲爱的上灵，她或许会出手帮忙，好让你赶快回去，从此眼不见心不烦。”

“估计我没办法这样做，”上灵停了一下，继续说，“因为我现在明明已经知道地球守护者的计划，却要刻意违抗……恐怕我的系统程序不会允许我这样做。”

谢德美说：“那你就必须想想办法了。不过你要记住，既然地球守护者没有给你明确指示，你怎么知道她不是在考验你呢？或者她正是希望你按照我说的办法去做，好证明一下你的能力。”

“谢德美，你又在编织浪漫传奇故事了。我只是一台机器，并不是一个想变成活人的木偶。这里没有什么考验，我只是执行我的预设程序罢了。”

谢德美说：“是吗？这么说吧，你的预设程序要求你采取主动，现在机会来了。如果地球守护者不喜欢你这么做，她顶多会叫你住手；可是这样一来，至少她也算是对你说话了。”

上灵说：“我会考虑一下。”

谢德美说：“好。”

上灵说：“行了，我考虑完了，我们开始吧。”

“那么快？”虽然谢德美知道上灵是一台计算机，可她还是很吃惊。人类说一个字的工夫，这台老掉牙的机器竟然能完成那么多事情。

“我模拟运行了一次，结果发现系统程序没有强行中断这个测试，所以我是能够这样做的。等孟恩乌士走到合适的地方，我就会试试给他报梦。我倒要看看地球守护者能忍多久才会屈尊和我说话。”

谢德美笑道：“你这个老骗子，你为什么就不肯承认呢？”

“承认什么？”

“你其实生地球守护者的气了。”

上灵说：“我没有生气，我只是担心和谐星球的状况。”

谢德美说：“别着急，按照天使的说法，你的‘孪生兄弟’在那边看着呢。”

上灵说：“我不是天使。”

谢德美说：“老朋友，我也不是天使。”

“你听起来有点伤感。”

“我是一个园丁，我很怀念脚底踩着泥土的感觉。”

“是时候回地面一次了吗？”

谢德美说：“不，现在下去没有意义，上次我种下的东西还没长到能够测量的阶段，这样贸然下去既浪费时间，又有风险。”

上灵说：“享受人生无可厚非。虽然你身披星舰宝衣，责任重大，可是偶尔去找点乐子也是可以的。”

“这道理我当然知道。等时机合适的时候，我自然会去享受享受。”

上灵说：“你真是个‘铁娘子’。”

谢德美说：“可我的心却像玻璃，又脆又冷。不说了，我要去睡个好觉，你抓紧时间设计一个好梦吧。”

“你自己的梦还不够多吗？”

“不是给我，是给孟恩乌士报梦。”

上灵说：“我跟你开玩笑呢。”

“噢，下次说笑的时候请你眨一眨眼，好让我知道。”说完，谢德美从计算机终端那里站起来，施施然向睡床走去。

在山谷侧壁延绵不断的狭窄岩层之上，孟恩乌士一行人度过了又一个不眠之夜。谷底的掘客村庄有很多火把，一直烧到深夜；十六壮士眼睁睁看着大部分火把在闪烁摇曳中熄灭。虽然他们都很疲劳，却无法安心入睡，因为如果他们在夜里翻一个身的话，就会坠入百丈深渊，摔得粉身碎骨。他们于是把木棍的一头削尖了插进石缝，要是没有缝隙的话就把木棍堆起来。这样一来，如果他们在睡梦中向边缘翻身，就能立即醒过来。不过总的来说，他们睡得一点都不安稳；在随便哪一刻，真正睡着的人不会超过半数。

虽然环境那么恶劣，今晚孟恩乌士却睡得很好，甚至还做梦了。睡醒之后，他还知道了走哪条路才能找到泽尼府人。目前这条在半山腰的路会越来越宽，而且逐渐变成下坡。可是在某一个地方，如果他们向上

攀爬，就会找到另一条路；这条路会越过这群高山，一直通往另一个峡谷。那里有一个大湖，湖水引出一条河。只要顺着这条河所在的河谷向前进，他们早晚会到达艾坦迪雅梦见的那个地方。

孟恩乌士从梦中醒来的时候，头顶的天空刚刚开始透亮。他小心翼翼地把昨晚徒手砸进石缝的木棍都收起来放进行囊，然后掏出玉米冷糕大嚼。如果他们在路上找不到食物的话，这将会是他们今天唯一的一顿饭——这里是悬崖峭壁，海拔很高，空气稀薄，找到食物的可能性实在很小。在人类、土家族和苍穹族世代聚居的果纳崖高原，这一片地区位于高原群山之巅，人称“果纳崖之冠”。七大圣湖的发源地就在此处。在这七个湖里面，尤以西都诺德湖最为神圣，横穿达拉坎巴地区的瓷都热克圣河的发源地就是西都诺德湖。本来有人还希望能够在执行这个任务的时候能顺便亲眼目睹一下西都诺德神湖的风采，可是现在孟恩乌士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了，因为分岔路很快就会出现，他们再走不到一小时就能到达。

高山上空气稀薄而干燥，一点小的声音都能传很远，所以孟恩乌士一言不发，只是打了一个手势，让大伙儿启程。这时候所有人都已经醒了，他们遵从孟恩乌士的命令出发，沿着狭窄的岩层慢慢地前行，刚开始的时候身体还是有点僵硬。沿途有两处地方的岩层断了，他们必须爬去另一个岩层才能继续前进：一次是往上攀，一次是向下降。

一行人默默地沿着山崖快速前进。为了充分利用背后的石崖保护色，他们身穿土色上衣，脚缠土色绑腿，肩披土色斗篷，连皮肤和头发也抹上泥土，完全融入背景之中。

不久他们来到一个地方，这里的岩层变宽了，而且开始变成下坡。他们沿着这条路来到了一片比较容易走的地区。孟恩乌士马上认出这里，他想……想什么呢？有一件事情和这个地方有关系，可他就是想不起来了。

“怎么了？”问话的是副指挥车目，他说话的时候当然是压低了声音。

孟恩乌士摇摇头，有些想法、有些话到了嘴边却怎么也说不出来，他始终想不出为什么会这样。

啊！是一个梦！

可是这个梦已经失落在九霄云外了：他既想不起这个梦的内容，也不知道这个梦的含义。

孟恩乌士想，我居然以为自己能够像艾坦迪雅那样做一些真实的梦，我实在太愚蠢了。

他招招手，让大伙儿跟随他沿着这条逐渐变宽的山路继续向下走。

半小时之后，他们转过一个急弯，眼前豁然开朗，出现了一个让无数人梦寐以求的景象：西都诺德神湖。只见清晨第一缕越过山巅的阳光把神湖映照得闪闪发亮。

在他们脚下，湖边密布着村庄，四处炊烟阵阵。当然了，活在棚屋里面的都是人类，有一些人甚至生活在房屋里。掘客则住在空心树干以及附近的地下隧道里面。乍看之下，这里是一片安乐祥和的景象；可是他们知道，一旦下面的居民——无论是人类还是掘客——发现有一队纳飞国士兵在山腰的狭窄岩层上行军，这些村民就会马上发出警报，很快就会有大量追兵沿着山崖往上爬。虽然敌众我寡，可是十六壮士也未必只有死路一条。毕竟这里山势险峻，就算掘客天生善于攀爬，要追上来也不容易。可是耶律国的军队迟早会爬到这一个岩层，到时候，纳飞国特遣队要不就血战到最后一人，要不就继续往高处爬。只是海拔太高的话，人就容易冻僵、昏厥甚至发疯。

孟恩乌士想，我们必须想办法向上爬，翻过这片山脉，避开人口稠密的湖区。这时候，他脑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我们当然可以这样做！在我们身后就有一个……有一个……他竟然想不起有一个什么东西。他刚才那一瞬间到底在想什么呢？他们身后有什么呢？为什么他觉得身后有东西呢？后面并没有追兵，难道有一个士兵落下了？孟恩乌士马上下令停步点人数，一个也没少。在停下来的短短一刻里，士兵们都凝视着山下的神湖，看得目瞪口呆。孟恩乌士打手势让大伙儿继续前进，很快，脚下的岩层又开始上升了。连续两晚，他们露宿的时候都能看见神湖。离开神湖之后，他们穿过一片多树的低矮山地。虽然这里的路不难走，可危险还是无处不在。每一个山谷都有居民，通常是掘客，也有很多人类，偶尔会有一两个天使村。这些天使就算不是附近耶律国人的奴隶，也必须向邻近的国王进贡。有好几次特遣队被在头顶飞过的天使发现了，可是这些天使并没有发出警报，而是高视不顾，扬长而去。有一次，孟恩乌士一行人正沿着一条山脊前进，有一个天使飞下来，停在附近的枝头上，指着前方摇了摇头。他是说，不要走这个方向。孟恩乌士点了点头，向他鞠躬行朋友之礼，然后这个天使跃回空中飞走了。

孟恩乌士想，这种情况至少对我们是有利的。活在耶律国的天使为数不多，却受尽残酷压迫；所以无论我们走到哪里，总能遇上一些友好的脸孔。固然，这些盟友非常弱小，可是在一个强敌环伺的国度里，再弱的盟友也是聊胜于无。

在远征的第四十天，他们来到一个四河汇聚的地方。这里水流湍急，却没有掘客、人类或者天使定居。车目低声说：“这么神圣的地方，竟然没有人住在这里接受天赐的礼物？”

孟恩乌士点点头，微笑道：“可能他们在下游的地方接受这个礼物吧。”

他率领众人继续走了一小段路。在前方的下游地区并没有升起新的

山坡，看来地势要改变了。

突然，前方的路没了。他们恍然大悟，原来此处竟然是一个悬崖。只见河水如离弦之箭呼啸着喷出半空之中，飞流直下，就像永不停歇的暴雨一样落入下面的山谷之中。这个地方充满了力量，河水不需要首先升上天空化作云再降为雨，而是直接变成雨水落回地上。这样的地方孟恩乌士闻所未闻，更别说亲眼看到了。

车目问道：“有路可以下去吗？”

孟恩乌士答道：“就像你刚才所说，这是一个神圣的地方，很多人曾经在这个悬崖攀爬过，看到吗？”

果然，眼前有一条阶梯，明显不是天然而成，因为每一级台阶都是从石头上凿出来的，旁边的泥土还用木头固定住。

“有了这条路，连瘸子也能走上来。”说话的是阿里坎，此人精通耶律国内掘客最常用的语言。其实当今最流行的语言叫托格语，是一种商用语言，由人类语言演变而成，在发音方面稍作调整以适应掘客和天使口腔的生理构造，而且加入了两个种族特有的数千个单词。当然了，他们并不见得会遇见很多不懂说托格语的掘客。只是传闻在这些深山老林之中，有很多与世隔绝的山谷，里面的天使和掘客还是按照古老的方式共同生活在一起。掘客将天使制造的雕像偷回家中，当作神那样去参拜；同时他们还四处派遣小队去绑架天使的婴儿，抓回家中饱餐一顿。因此，这些掘客把天使称为“空中肉兽”，而天使则将掘客称作“地鬼”，这两个称号确是名副其实、形神兼备。虽然当今世上已经没有人亲眼见过这样的地方，可是谁也说不准这种“世外桃源”到底存不存在。

孟恩乌士说：“安静点！这地方来往的路人似乎很多，谁知道谷底有什么人呢？”

可是谷底一个人也没有。这片土地因为地势很低，所以一年四季出产不同的水果。孟恩乌士率众走到山顶附近，只见在悬崖底部的永恒暴雨形成了一条蜿蜒流向远方的小河流。他吩咐十二个士兵就地驻扎，一边戒备一边四出采摘野果，不过每个人都必须留在同伴的视线范围内。孟恩乌士则率领阿里坎、车目以及一位名叫兰莫克的士兵出去探路。兰莫克是一个壮汉，一巴掌打耳朵上就能把人的脖子打断。

他们沿着河道小心前行，只见四处都有痕迹表明这里曾有大量人口定居。虽然田野已经杂草丛生，可是每块田地之间的边界还是清晰可见。他们不时会见到一些空地，上面压着一整块巨石，形成一个很大的平台。这是为了防止掘客偷偷在下面挖地道潜入人类的家中。

他们站在一片这样的空地之中，车目问道：“这里的居民都到哪儿去了？他们把这里建设得那么好，然后就走了？”

兰莫克说：“他们没走。”

不知在什么时候，树林边缘突然出现了一个身材高挑的年轻人。

眼看避无可避，孟恩乌士只能硬着头皮大声说：“朋友，在下有礼了。”

只听得这个年轻人一声令下，至少三十个士兵突然走出来站在石头平台的边缘。他们之前藏在哪里呢？孟恩乌士等四人刚才不是已经把这片空地的四周都搜了一遍吗？

孟恩乌士轻声说：“快放下武器。”

兰莫克说：“我的武器只会插进掘客的心脏，决不能放下。”

孟恩乌士说：“敌众我寡，留得青山在，哪怕没柴烧。”

车目说：“这群人里一个掘客也没有，看来他们就是我们要找的人。”

这话有道理，于是四人把武器放在石头平台上。

四周的陌生人立即一拥而上，把四人抓住绑好，然后逼着他们一起跑进树林里。穿过树林之后，他们来到一片开阔地带，这里有二十个这样的巨大石头平台聚集在一起，上面还立着许多建筑物。大部分建筑物都是相当有气派的大宅，有一些甚至是宫殿、竞技场和神庙。这里面最突出的是一座高塔，在树林里有如鹤立鸡群。孟恩乌士想，站在这个高塔上面俯瞰，这一片土地的远近景物尽收眼底，哪个方向有敌人企图入侵一眼就能看到。

如果那些士兵没有把四人的嘴堵上，孟恩乌士就会询问他们是否是泽尼府人。他们把四人关进一个屋子，这里看起来本来应该是一个粮仓，不过现在已经空置，只关押了四个俘虏。

孟恩乌士想，在艾坦迪雅的梦里，这些泽尼府人不是盼望着救兵吗？

阿克玛从梦中惊醒，吓得浑身颤抖。可是他不敢大声叫喊，因为他知道，掘客看守会把夜里的所有响声都裁定为对地球守护者的祈祷；而帕卜娄格已经下令，阿克玛若的信徒如果敢向地球守护者祈祷，一律视作亵渎神灵，杀无赦。虽然他们不至于因为夜里的一声惊呼就把一个小孩杀死，可是那些掘客会把全家人从房间里拖出来痛殴一顿，逼他们招一个人出来领罪。因此所有的小孩都学会了噤声，无论噩梦多可怕，他们惊醒的时候还是一声不吭。

趁着这个梦还清晰地印在脑中，阿克玛必须赶快说出其中内容，冒

一点风险也顾不上了。他很想唤醒妈妈，钻进她怀抱觅得一点安慰。可是他知道自己已经长大，还需要妈妈安慰就实在太丢人了；所以无论他心里多么渴望妈妈的安慰，也始终不敢开口。

所以阿克玛只能找爸爸倾诉。他用手肘轻轻推了爸爸几下，爸爸转身低声问：“阿克玛，什么事？”

“我做梦了。”

“一个真实的梦？”

“地球守护者派了人来拯救我们，可是一块黑云和一团水雾把他们的视线都挡住。现在他们已经迷路，永远也来不了了。”

“你怎么知道是地球守护者派他们来的？”

“我就是知道。”

阿克玛若说：“很好，我会仔细想想的，你现在赶快睡吧。”

阿克玛知道自己的任务已经完成了。这事情交给爸爸全权处理，他应该觉得心满意足才对。可他还是觉得心有不甘……不，实际上他心中充满了怨愤。他不希望爸爸去“想想”，而是希望爸爸能够和他讨论一下，让他帮忙解读这个梦——再怎么说这个也是阿克玛的梦。虽然爸爸听了之后确实表现出足够多的重视，可是他立即就想当然地认为如何处置这个梦完全是他一个人说了算；似乎阿克玛就像古老传说里面的“上灵索引”，只是一台机器罢了。

阿克玛默默地想道：“我不是机器，如果别人能想明白这个梦的含义，我也能。”

梦的含义……含义……

这个梦就是说地球守护者派人来解救我们，可是他们迷路了。除此之外，还有别的什么意思吗？难道爸爸还能想出不同的解释？

可能爸爸想的不是如何诠释这个梦，而是下一步该怎么做。如果地球守护者打算派出另一批救兵，他又何必给我报梦呢？看来肯定不会再有救兵了，我们必须自救！

阿克玛一边想着一边慢慢入睡。在半梦半醒之间，他仿佛来到战场上，挺剑而立，横眉冷对那些折磨过他的人。阿克玛的脚下横着帕卜的无头尸体；乌达正坐在地上呻吟，连肠子都垂到大腿上，还死不断气地惊叹着阿克玛这小子竟然能把他开膛破肚。至于狄度，阿克玛想象着和他鏖战良久，终于把他打得跪地求饶。狄度俊美的脸庞上沾满了泪痕，之前的傲慢神情一扫而光。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你每天都殴打和羞辱

我，现在我该不该饶你一条小命呢？对我的种种侮辱，我尚且可以不追究；可是你还虐待其他人，我能放过你吗？你反反复复地抽我妹妹耳光，把她打得痛哭流涕，我能放过你吗？你追打其他小孩，把他们逼得筋疲力尽，最弱小的那几个还在烈日下晕倒；然后你一边幸灾乐祸地大笑，一边像埋尸体一样把泥土盖在他们身上，我能放过你吗？你明知这些小孩的父母没有能力保护子女，就故意当着他们的面折磨他们的小孩，我能放过你吗？你让父母在子女面前显得软弱无力，这是莫大的羞辱，世间最残酷的事情莫过于此。狄度，你作恶多端，我岂能饶你……只见剑光一闪，你颈上的人头飞上半空再落下来，在地上弹跳起舞，一直滚到你父亲的脚边。狄度，我们就让这个残酷的暴君尽情哭泣吧！看他能不能把你的头接回去，让你的嘴唇重新露出一丝恶毒的微笑。可是他做不到，对吧？穆武抱着他的腿，他却没有能力保护自己的幼子，只能苦苦哀求我至少给他留一个儿子送终。可是我一个也不会放过，因为你就是这样对待我们的。

阿克玛就在这种充满怨念的想象之中沉沉入睡。

孟恩乌士被人从睡梦中弄醒，两个人揪着他反绑的双臂，把他从阴冷潮湿的仓库里拖出来。猛烈的日光一下子把孟恩乌士眩得睁不开眼，同时他听见三个同伴也被一起拖出来了。当他被拽到王座前面的时候，孟恩乌士才勉强看清四周的境况。

没错，这就是国王，也就是他们被擒那天出现在树林边上的那个年轻人。当时他看起来并不像一个国王，即使是现在也不太像。孟恩乌士觉得他太年轻了，而且似乎有点不自信。他坐在王座上面，姿态很优雅，发号施令的时候也气定神闲，可是……孟恩乌士总觉得有些古怪，却说不出哪里不妥。似乎这个人其实并不想坐在这个位置上面。

奇怪，为什么他不情愿坐在这里呢？他是不愿意决定这几个陌生人的命运，还是他根本就不想当国王？

国王问道：“我说的语言你听得懂吗？”

孟恩乌士答道：“我听得懂。”虽然国王的口音有点怪，可是也没什么特别。要是他来到达拉坎巴地区，没有人会以为他是耶律国的人。

“我是伊理亥艾克，我的父亲是先王努艾伯，他在位的时候就是努艾克，泽尼府之王。我的祖父泽尼府艾伯率领我们的子民离开达拉坎巴地区，重新占领纳飞国的领土，夺回本应属于纳飞国人民的土地。人民拥戴我的祖父为王，按照传承，现在我就是他们的国王。刚才我率领侍卫在兹都玫瑰城外巡视，发现你们竟然擅自闯到城墙附近。告诉我，你们为什么如此大胆？看在你们大无畏勇气的分儿上，我决定先不杀你们。我想听你亲口解释一下，你为什么胆敢破坏停战协议！耶律国留给我们这一片国土已经小得可怜，你们竟然还来践踏我们的国界？”

国王说完，一直等着孟恩乌士回答。

然后国王说：“我允许你说话了。”

孟恩乌士向前迈进一步，鞠躬道：“国王陛下，谢谢你留下我们的性命，还给机会让我们解释；我们的感激之情，地球守护者可以明鉴。我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因为我知道，如果当初你了解我和我的部下是什么人，你是一定不会把我们绑住囚禁起来的。国王陛下，我的名字是孟恩；承蒙达拉坎巴国王摩提艾克赐名，人人都叫我孟恩乌士。”

国王问道：“摩提艾克？”

“也就是摩提艾伯的孙子。当年令祖父离开达拉坎巴的时候，时任国王正是摩提艾伯。如今，是摩提艾克派我们前来搜寻泽尼府人，因为地球守护者报了一个梦，告诉我们泽尼府人身陷耶律国的牢笼，急需救援。”

伊理亥艾克一下子站起来。“我很高兴。我要向我的子民宣布这个好消息，他们一定也会很开心。”他的话虽然说得很正式，可是孟恩乌士听得出来，这些都是肺腑之言。国王对侍卫说：“给他们松绑。”

绳索从手臂和双腿解开之后，孟恩乌士几乎站立不稳。他身旁的几个侍卫，不久之前还对他毫不客气地拖拽拉扯，此刻却用有力的双手稳稳地搀扶着他。

“孟恩乌士，既然摩提艾克赐了这个名字给你，我相信在所有国王面前你都配得上这个称号。我就坦白跟你说吧，耶律国人残暴不仁，对我们横征暴敛；如果达拉坎巴的兄弟能够把我们从耶律国的魔爪中拯救出来，我们宁愿做你们的奴隶。因为做纳飞国的奴隶总胜过被耶律国夺去我们的所有劳动成果。”

孟恩乌士说：“伊理亥艾克，我不是伟大的摩提艾克陛下，不过我能向你保证，他派我们来解救你们，决不是为了让你们来达拉坎巴做奴隶，他不是那种人。至于他是否允许你们在达拉坎巴境内划土而治，是否允许你继续称王，这就不是我能够妄加揣测的了。我只知道摩提艾克是一个善良公正的人，他是地球守护者选中的有道明君，决不会将真心归顺的人变成奴隶。”

“如果他允许我们在他的领土之上定居，还保护我们的安全，这对于我们来说就是最大的恩赐，我们决不会有更多的要求。”

孟恩乌士听他此言，心中不以为然。他见多识广，深谙国王君主的事事之道。这位伊理亥艾克决不是一盏省油的灯，他肯定会向摩提艾克争取最大限度的独立和自治权。不过这是国君之间的政治交易，轮不到一个军人来操心。“伊理亥艾克，虽然我们这次来的人不算多，却也不止四个人。你是否允许我……”

“去吧，你们自由了。我们刚才将你们囚禁起来，如果你现在想惩罚

我们，只需要离开就行了，我决不阻拦你们。不过如果你慈悲为怀，就请务必率领各位手足回来。我们一起商量对策，看看怎样才能脱离耶律国的魔掌，重获自由。”

帕卜娄格的两个儿子不断地把绿儿推倒在地，车贝雅尽量不去看，只是默默地低头干活。她很想高声尖叫，可是她知道，任何形式的反抗都只会让每一个人更难熬。哪一个母亲能够任由自己的女儿被这些小恶棍欺负，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还在继续干活，好像事不关己一般？

绿儿开始哭泣。

车贝雅站直了。两个掘客立即向她走过来，手上还拿着两条沉重的鞭子。车贝雅是绿儿的母亲，这些掘客当然密切留意着她的一举一动。车贝雅全身僵直，什么也没说，只是默默地站在那里。

一个掘客喝道：“快回去干活！”

车贝雅用挑衅的眼光盯了他几眼，然后弯腰继续锄玉米地。

地球守护者到底在哪里？自从阿克玛梦见救兵受阻以来，到现在已经好几天了，车贝雅反反复复地问同一个问题：如果地球守护者那么关心我们，还给阿克玛报梦，那么为什么她现在不想想办法呢？阿克玛若说地球守护者正在考验我们。可是她到底考验我们什么呢？我们怎么做才能通过这个考验呢？难道她想我们变成一群没腰骨的懦夫，还是她希望我们起来反抗帕卜娄格那几个恶毒的儿子，然后在抗争中战死？阿克玛若说了，我们必须自己想办法，因为我们一定要依靠自己走出这个困境，这就是地球守护者给我们设下的考验。如果我们想出了对策，地球守护者就肯定会帮助我们的。

哼，如果地球守护者那么聪明，她为什么不提供几个方案让我们选择呢？

奴隶生活是怎样逐渐把他们摧毁的，没有人比车贝雅更清楚了。除了她的丈夫和少数几个女人之外，再没有别人知道她的天赋了。以前每当她发现这个集体出现小裂痕的时候，她总会向阿克玛若提出警告，及时采取措施化解矛盾，避免公开的争吵。可是现在她只能绝望地看着朋友之间、父母儿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的纽带逐渐变弱，几乎到了消失殆尽的地步。他们要把人类的情感从我们心中夺走，把我们变成禽兽；我们现在关心的只有生存以及避免鞭子的抽打。我们的小孩被虐待的时候，我们每退缩一次，我们对儿女的爱就减弱一分。因为只有减少对他们的爱，我们才能够忍心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受苦。

可是阿克玛若却不一样，他对子女的爱却与日俱增。每晚他都在车贝雅的耳边低声说，他看着一双子女那么坚强勇敢，那么明白事理，他心里感到特别骄傲和自豪。可能这是因为阿克玛若对感情上的痛苦似乎

有无限的容忍度。他为子女的遭遇感到痛苦——没有人比车贝雅更了解阿克玛若的痛苦了——同时也能够因为这种痛苦而变得和子女更加亲近。很多父母不敢再去爱自己的子女，可是阿克玛若一点也不怕。我到底像他还是像其他人呢？

在她的家里，最让车贝雅担忧的是儿子阿克玛似乎越来越疏远他的父亲。阿克玛若不能保护小孩免受帕卜娄格几个儿子的迫害，阿克玛是不是因此而怨他呢？不会的！如果绿儿能够明白，阿克玛也会理解的。两父子之间的联系本来非常紧密，是什么让阿克玛想从中挣脱出去呢？

车贝雅不禁自嘲起来：我们连性命也保不住，我为什么还要担心父子之间的紧张关系呢？可能不到一年、一个月甚至一个星期，我们就会被杀死或者死于饥饿和疾病，至于阿克玛对父亲的忠诚度为什么会减弱，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希望有机会和古代的解构者聊一聊，要是如诗和索菲娅在这里，她们肯定比我更能看清形势。阿克玛恨他的父亲吗？或者是愤怒，还是惧怕？我虽然能看见人与人之间的忠诚度增强减弱，却不一定能看出其中因由；有时候这种变化的原因很明显，有时候我却毫无头绪。如诗和索菲娅向来都很有把握，她们总是知道该怎么做，她们总是很睿智。

可是我没有她们的智慧，我只知道我的丈夫正在逐渐失去我们亲生儿子的敬爱。而且，在绿儿眼里，我是一个怎样的母亲呢？那些恶棍欺负她的时候，我这个做妈妈的却只能站在一旁默不作声。

突然，车贝雅感到心中充满了一种不可抗拒的决心。他们反正要杀我们，我就算死也要让绿儿知道妈妈有多么爱她。

车贝雅又一次站直了。

掘客监工本来已经看着别处了，现在一下子注意到她又停下了手中的活儿，立刻朝她走过来。

车贝雅把音量提到最高，确保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能够听到她的话。她说：“你们为什么怕我？”

这招管用了，其中一个男孩子开口回答——这是帕卜娄格的三儿子，名叫狄度。他说：“我才不怕你呢！”

“那么为什么你不来推我试试，却去欺负一个比你矮一半的小女孩？”

车贝雅的语气充满了讥讽之意，狄度被她说得脸也红了。车贝雅心中不禁暗自欢喜。

在她四周的成年人都在低声说道：“够了！别说了！快住嘴！我们都

要挨打了。”

车贝雅不理他们，也不理会那些越走越近的掘客守卫以及他们手中高举的鞭子。“狄度，有种你就亲手拿起一根鞭子往我身上抽！要不你就是个懦夫！”

这时候，一个掘客的鞭子呼啸着抽在她的背上。车贝雅被打得全身一缩，摇晃了一下，几乎站不稳。

她向着狄度大声喊：“你就和你爸爸一样，什么事情都不敢自己动手！”

第二下鞭子抽了下来，然后狄度叫道：“住手！”

可是每个掘客在听命住手之前都抢着抽了一鞭。车贝雅被打得跪倒在地，她能感到鲜血沿着后背向下流。狄度正朝着她走过来，车贝雅利用他来到之前的宝贵一刻慢慢站直了。她逼视着狄度的双眼，说道：“狄度，原来你这个小子还是有一点点尊严的。这怎么可能呢？阿克玛若的小孩才是真正有勇气——不管你怎么折磨他们，你听到他们说过半句求饶的话吗？你整天殴打小孩子，如果你爸爸被人这样打，你觉得他有这么勇敢吗？”

狄度大声吼：“不要扯上我爸爸！你这个亵渎神灵的异教徒！”虽然狄度自己不知道，可是车贝雅看得出来，她已经扰乱了狄度的心神。因为她刚才说的话，狄度与几个兄弟之间的联系已经略有减弱。

“看看你爸爸都教你什么了？他让你欺负小孩子。可是你有自己的尊严，所以你觉得羞耻。”

狄度从一个掘客手中夺过一根鞭子。“你这个亵渎神明的异教徒，我就让你见识一下我的尊严！”

“对着一个手无寸铁的女人举起鞭子，这就是你的尊严吗？”

车贝雅看得出来，这句话像针一样扎在狄度的心中。

“帕卜娄格的儿子只能欺负弱小。你见过你爸爸像男子汉大丈夫一样在战场上杀敌吗？”

狄度吼道：“他哪有机会！他的敌人都不是真正的男子汉！”

车贝雅脑子飞快地转动，搜寻最有效的言辞去反驳他。“狄度，我知道在你的心里，你是明白事理的。你其实很清楚你爸爸对你们做了什么。你觉得他为什么要派你们来折磨我们呢？他为什么要指使你来虐待小孩子呢？因为他知道你会因为自己的所作所为而感到羞耻。因为他知道，一旦你把一个小孩子打哭了，你就会变得和他一样的下贱和懦弱。

以后他再也不用担心被自己的儿子诟病，因为如果你们敢嘲笑他，他可以说：“没错，我下贱，可是你们呢？是谁把小女孩打哭来着？”

狂怒之下，狄度用力地挥出一鞭，直抽在车贝雅的肩膀上，末梢绕过来击中了她的脸颊。鲜血溅入她的眼睛，车贝雅一下子什么也看不见了。

狄度大声叫道：“不许说我爸爸下贱！”

车贝雅说：“其实就在我们说话的这个瞬间，你心里也在恨你爸爸，因为他把你变成一个懦夫，只懂用鞭子来回答一个女人说的话。可是狄度，如果我说的不是真话，你怎会那么生气呢？”

“你说的一句真话也没有！”

“我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真的！等你离开之后，这些守卫就会马上打死我，好让你再也不用听我说话。可是这恰恰证明了我说的都是真相。”车贝雅说得斩钉截铁，可是她心里也害怕自己一语成谶。

“他们打你是惩罚你说谎。”

“狄度，如果你不相信我，你刚才就会大声耻笑我说的话了。”

这句话彻底击倒了狄度。车贝雅看得出，在狄度和她之间形成了新的纽带，而他和他父亲之间的联系被严重削弱，他的心已经被逐渐争取过来了。

他说：“我不信你！”

“狄度，其实你是相信我的，因为每一次你殴打这些小孩子的时候，你都会觉得羞耻，这是我从你眼神里面看出来的。虽然你和你的兄弟们一起开怀大笑，可是私下里你痛恨自己，你害怕自己终有一天变成你爸爸那样的人。”

“我就想变成我爸爸那样的人。”

“真的吗？那为什么你还站在我面前呢？你爸爸从来不会动手打小孩子，他只会指派手下的流氓恶棍替他干坏事，因为他怕弄脏自己的手。不，你不可能变成你爸爸，因为在你心中还有一个男子汉。可是你不用担心，你只需要继续打小孩子，再多打几年，你心中的男子汉就会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正说话间，狄度的二哥乌达来到他身后。“为什么听这个妖婆废话？叫他们杀了她。”

车贝雅说：“听到没有？这就是你爸爸的声音。谁敢说真话就杀谁，还不要亲自动手，让别人替你杀。”

乌达转头对众掘客说：“为什么你们呆站在这里任由她发疯？她用妖法控制了我这个蠢弟弟……”

他话音未落，狄度狂叫一声，猛地转身，举起鞭子作势要往他二哥脸上砸去。乌达顿时缩成一团，双手遮脸尖叫道：“别打我！别打我！”

车贝雅说：“看到没有？等你爸爸将你彻底改造之后，你就会变成这个样子了。”

她看见狄度和乌达之间的最后几根纽带也变成了愤怒和羞耻——也就是一种负面的联系。

“不过，狄度，你是不是已经变成这样子了？或者你心里其实还有一个男子汉大丈夫？”

乌达这时候也羞愧难当，他一边后退一边说：“我要去告诉帕卜，你已经被阿克玛若的老婆洗脑，你已经背叛了我们！”

车贝雅问道：“狄度，你怕了吗？他要去告发你了，你怕了吗？”

狄度说：“我要走了，我再也不想听你撒谎！”

车贝雅说：“没错，快走吧，好让这些看守把我杀了。可是我向你保证，如果我今天死在这里，我的声音就会在你心里缠绕一辈子。”

狄度的眼中闪过一丝愤怒和挑衅的神情，他转头对着众掘客说：“明天我要看见她完整无缺地站在这里，你们不许再殴打她！”

其中一个掘客反驳道：“这不是你爸爸的命令。”

狄度恶狠狠地对着他咧嘴一笑，说道：“他要你们遵守他儿子的命令。如果这个女人被伤了一根毫毛，我就将你剥皮拆骨，不信你试试看！”

嗯，从他眼中的火可以看出，狄度天生就有发号施令的气魄。车贝雅激起了他的自尊和骄傲，在他心中点燃了一团熊熊烈火。

几个掘客不约而同地后退一步。

狄度把鞭子扔回给原主，然后对车贝雅说了最后一句话：“快回去干活，女人。”

车贝雅看着他的双眼，说道：“现在我服从你的命令是因为我害怕你手上的鞭子；可是，你是否希望有一天人们因为尊敬而心甘情愿听命于你呢？”说完，她顾不上后背的伤痛和眼中的鲜血，弯腰拾起锄头，徒劳无功地刮着地上的泥土。只听见耳边传来狄度远去的脚步声。

有一个掘客说：“就算我杀了这女的，他能把我怎么样？他的老子肯定不许他听这女人的疯话。”

另一个掘客说：“蠢材！要是他想搞死我们，你觉得他会对他的老子说实话吗？”

“那我们先去帕卜娄格那儿告状。”

“噢，这主意太妙了！去帕卜娄格那里说他的儿子任由这个女人说他坏话？如果我们四处宣传这故事，你觉得我们还能活多久？”

车贝雅饶有兴趣地听着，她的一番话对这些掘客也产生了影响。其实，在帕卜娄格的儿子和士兵之中引起混乱，她并没有事先制订一个周详的计划，最后他们很可能还是决定要杀她。而且，为了今天所做的一切，她付出的代价就是浑身伤痛，这惨况估计还要持续好几天。

有人喃喃低语：“你这样做太蠢了，会害我们没命的。”

另外一个小声说：“有什么关系呢？阿克玛若不是已经传出话了吗？我们要想办法自救了。起码她想到了一个办法。”

这时候，狄度和乌达经过绿儿与阿克玛身边。绿儿连忙往后退缩，可是阿克玛却站定了一动不动。刚才车贝雅说了那么多话，阿克玛听见多少呢？全部听见了，或者只听到一点点？不过他还是坚持站定了，没有退缩半分。

乌达伸手推了阿克玛一下，阿克玛踉跄着后退了两步，却没有摔倒。这个场景太熟悉了，奇怪的是狄度竟然猛地扑向乌达，一下子把他撞趴在地上。乌达翻身跳起来，拉开架势准备和三弟开打。“你有毛病啊？欠揍啊？”

狄度站定了，盯着乌达的双眼，说道：“除了殴打比你弱小的人，你还懂得做别的事情吗？如果你动手打我，那就证明了那个女人说的每句话都是真的！”

乌达呆呆站着，满脸通红，神情很迷惘。车贝雅看见两兄弟之间的忠诚纽带正在发生变化。在困惑之中，乌达突然很想得到狄度的夸奖，其他一切都不如三弟的称赞重要。正如狄度此刻非常需要车贝雅的首肯，如果得不到，他们就会觉得无地自容；这就是在两人之间建立忠诚关系的第一步。如果将帕卜娄格的儿子策反，让他们与亲生父亲反目成仇，这岂不是绝妙的复仇方式？不，这不是复仇，而是一种解脱和救赎。拯救自己，这正是我们需要做的，因为地球守护者似乎不愿意施予援手。

上灵说：“我也说不准我们的计划有没有起作用。”

谢德美咯咯苦笑道：“这个嘛，至少地球守护者留意我们了。她发给阿克玛的那个梦，还有车贝雅突然下决心对抗帕卜娄格的儿子……这些可能都是地球守护者的杰作。”

“可是地球守护者依然对我们保持缄默。我们就像一只小虫子，叮在地球守护者的耳边嗡嗡乱叫，却被她一手拨开了。”

“那我们就飞回去继续嗡嗡嗡。”

上灵说：“其实我们行动与否都无关重要，地球守护者的计划还是会如期实施。”

谢德美说：“我也希望是这样。不过我觉得她很在乎人们做什么，无论是在地面上还是在半空中，正在发生的事情她都很关心。”

“可能地球守护者只关心地球上的人，却再也不管和谐星球了。可能我应该回去告诉我的孪生兄弟，我们的任务已经结束了，从此我们应该让和谐星球上的人类自生自灭。”

“或者地球守护者还希望你继续留在这里。”说到这里，她脑中突然冒出一个新的念头。“可能她还需要这艘宇宙飞船以及星舰宝衣的能量。”

上灵说：“可能地球守护者需要的只是你。”

谢德美大笑道：“什么？我手头上只有一些植物种子和动物胚胎，难道她要我把它们撒在地球上的某个地方？如果是这样的话，她只需要给我报一个梦，我就会听她的命令，指东打东，指西打西。”

上灵说：“那我们就继续等吧。”

谢德美说：“不，我们继续戳她，就像车贝雅那样主动出击。我们要把熊姥姥吵醒，刺激她，把她从老窝里逼出来。”

“你这个比喻的内在含义似乎值得商榷，因为母熊受到刺激之后会变得非常危险，而且极具破坏性。”

“可是这样一来，母熊就会心无旁骛地关注你啦。”谢德美说完又哈哈大笑。

“你对地球守护者的威力还是缺乏足够的敬畏。”

“什么威力？到目前为止我们只见过她给人报梦。”

上灵说：“如果这就是你看见的全部，那只能说明你根本没有仔细看。”

“是吗？”

“就拿果纳崖高原举例吧，按理说，这一大片山脉是不可能升到这个高度的。我有四千万年前的地质学数据，那时候人类还没有离开地球。这些古老的数据表明，当时并没有任何一种板块构造活动——无论是板块形成还是板块移动——能够形成这片高峰。本来，从这个地区的几个板块原有的移动方向看来，这里是不可能产生那么难以置信的褶皱作用和隆起运动的。可是科科斯板块突然开始向北移动，其速度和力量远远超过所有记录在案的构造运动。该板块高速撞上加勒比板块，由于速度太快，碰撞形成的板块碎片根本来不及潜没到地幔之中。”谢德美叹道：“我只是一个生物学家，基本上不懂地质学。”

“换个说法你应该会明白的。这个地区有几十条山脉，每一条山脉都有超过一万米的高峰，而且这些高峰都是在人类离开之后一千万年之内升起来的。”

“这算是快吗？”

“即使是现在，科科斯板块还在向北漂移，其速度是地球上其他板块的三倍。这就意味着在地壳底下有一股熔岩正在向北快速流动。这股熔岩也导致了北美大陆沿着密西西比河谷断裂；还将整个中美洲压成碎片，再把这些碎片重新挤压，然后……”

上灵突然陷入沉默。

“然后呢？”

“我刚才花一点时间做了一些研究。”

谢德美说：“噢，不好意思，打搅您了。”

上灵说：“这一切肯定在人类离开地球之前就已经开始了。”

“嗯？”

“那些地震，还有加拉帕戈斯海岭顶部的一系列火山……到底是什么东西让寒冰覆盖了地球表面那么久呢？在我的数据库中，所有这些现象都和人类的所作所为联系在一起，比如说战争、核武器和生化武器等。可是人类的恶行到底是怎样导致地球变得不适合人类居住的呢？”

谢德美说：“我最爱看一个天才专注工作的样子。”

上灵道：“有一种可能性，地球上适合人类居住的地区并非直接毁于战争，而是被科科斯板块的异常活动摧毁的。我必须搜索那个时期的所有记录，看看能否排除这种可能性。”

“莫非你在暗示是人类的战争导致了科科斯板块的快速移动？这也太

荒唐了吧？”

上灵对她的讥讽毫不在意，继续道：“为什么所有人类都离开了地球呢？为什么掘客和天使却能够幸存呢？我以前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可是，舰长，难道你不觉得这很古怪吗？在赤道地区，肯定有少量人类能够存活下来。”

谢德美说：“拜托，我知道他们为你设计思维算法的时候，肯定加入了创造性，也会让你考虑偶然因素。可是……人类的罪行竟然能使科科斯板块移动……你不会真的在考虑这种可能性吧？”

“我的意思是，可能是人类做了坏事，导致地球守护者出手让科科斯板块移动。”

“她怎么可能做得到呢？”

上灵说：“我也想象不到这个世界上有什么实体拥有这么巨大的威力，能够移动一个星球地壳下面的岩浆流。可是同样的，我也无法想象有什么自然力量能够引起那么多异常现象，最终形成了果纳崖高原。谢德美，这个世界充满了非自然的奇怪事物。就像掘客和天使以前那种相互依赖的共生关系，你自己也说了，这绝对是人为的。”

“我的假设是，所有这些变化都是人类在离开之前刻意造成的。”

“可是，谢德美，为什么他们要这样做呢？他们这样做是体现了谁的意志呢？当初他们已经知道自己要离开这个地球，也相信归来之日遥遥无期，那他们为什么还要费心管这些呢？”

谢德美说：“我觉得我们可能把太多事情都归因于地球守护者的图谋和计划。其实目前唯一能确定的是她能报梦和影响人类的行为，至于其余种种，我们没有任何证据。”

“你可以说我们没有证据，也可以说我们手头上其实拥有能想象到的最明显的证据。我必须深入研究一下，在我的资料库里有太多空白了。虽然我一直被蒙在鼓里，可是我知道，这一切都和地球守护者有关系。”

“你就研究去吧，我也很想知道最后的成果。”

上灵说：“不过当初他们给我编程的时候，可能并不打算让我寻找真相。既然他们要刻意瞒住我，又怎么会给我设置一种突破封锁、获得真相的能力呢？”

“这真是个死循环。”

“我可能需要你的帮助。”

“我可能需要打个盹儿。”谢德美打着哈欠说，“其实，不管是地球守

护者也好，什么超级计算机也好，我都不相信它们有那么大的威力，能够做诸如改变岩浆流这种开天辟地的事情。不过我还是会尽力帮你，在论证这个无价值假设的过程中，你或许能发现一些有用的信息。”

上灵说：“至少你的思想还是很开放的。”

谢德美说：“我想，你在说这句话的时候，应该是出于最由衷的善意，而不是讽刺吧。”

当天晚上，阿克玛若父子在他们的小棚屋里为车贝雅清洗和包扎伤口。

阿克玛平静地说：“妈妈，你今天几乎害死我们。”

阿克玛若说：“我从来没有见过哪个人能做出那么勇敢的事情。”

车贝雅默默地哭着，心中百感交集。今天在田里，她敢这样顶撞敌人，竟然没有被当场杀害，现在回想起来，她心中如释重负，同时也感到后怕。现在丈夫这样称赞她，车贝雅觉得很感激。

阿克玛若继续说：“阿克玛，你看到妈妈在做什么吗？”

阿克玛说：“她公开反抗他们，他们却没有杀她。”

阿克玛若说：“阿克玛，其实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你妈妈天生就有这个本领，她是一个解构者。”

“如诗。”绿儿低声说了一句。在女人圈子里，不论老幼，人人都对解构者如诗的故事耳熟能详。当然，还有索菲娅，也就是纳飞和绿儿的女儿——“车贝雅”这个名字就是源自“索菲娅”。

阿克玛若继续向儿子解释：“她能看见人与人之间的纽带。”

阿克玛说：“我知道什么是解构者。”

阿克玛若说：“你妈妈懂得解构，完全得益于地球守护者的恩赐。地球守护者肯定在多年以前就预见了我们今天所处的困境，所以他把这个礼物赐给车贝雅；当我们陷入危难的时候，她就可以开始利用这个能力去瓦解骑在我们头上的邪恶势力。你妈妈今天终于开了一个头；其实一直以来我们都拥有这种能力，地球守护者只是在等待我们觉醒，等待你妈妈寻找一个合适的时机采取行动。”

阿克玛说：“可是从我看来，今天妈妈好像完全是孤立无援的。”

阿克玛若问道：“你真的看到你妈妈孤立无援吗？看来你还太年轻，看问题不够清晰。其实你妈妈并不孤单，她拥有地球守护者赐予的能力，还拥有丈夫和子女的爱。如果你、绿儿和我今天没有与她一起并肩

站在田里，你觉得她能够做到吗？”

阿克玛说：“我们确实在她身边支持她，可是这个地球守护者又在哪儿呢？”

阿克玛若说：“努力学习吧，总有一天你会看出来，地球守护者的神迹无处不在。”

小孩都睡着之后，车贝雅把头靠在丈夫的胸膛上，紧紧地抱住他，低声哭泣道：“阿克玛若，亲爱的阿克玛若，我当时真的很怕我会让事情恶化。”

他说：“请把你的计划告诉我，如果我知道你的计划，我就可以帮助你。”

“我不知道什么计划，我没有计划。”

“嗯，今天我一边看着你对抗他们，一边听着你说话，我心里已经有了一个计划。我一开头以为你只是想离间他们父子，后来我才意识到你做的事情更加巧妙。”

“是吗？”

“你在争取狄度的心。”

“他有心吗？”

“你在教他如何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对于他来说，这是一个全新的概念。贝雅，我想他是愿意向善的。”

她想了想，答道：“是的，我觉得你说得对。”

“所以我们不应该离间这几个兄弟之间的感情，而是应该和他们交朋友，说服他们加入我们的行列。”

车贝雅问道：“你觉得我们能够做得到吗？”

“你其实是问，我们应不应该这样做？是的，贝雅，我们应该这样做。这几个小孩被他们的父亲洗脑，这不是他们的错。可是如果我们引导他们走上正途，那么他们还有机会做回好人。这正是地球守护者对我们的期望，不要摧毁你的敌人，应该尽量把他们改造成朋友。”

车贝雅说：“可是他们反反复复地伤害我们的小孩。”

“正因为如此，当他们跪在你和小孩面前乞求宽恕的时候，那将会是一个多么感人的场景啊！到时候，你们三人会说，我们知道你们已经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从现在起你们就是我们的兄弟了。”

“我永远也不会对他们说出这样的话。”

阿克玛若说：“你现在当然说不出口，可是，记住，当你亲眼看着他们变好的时候，你的心意也会随之改变的。”

“亲爱的阿克玛若，你总是相信别人心中最好的一面。”

阿克玛若说：“其实也不尽然。只是今天在那个小孩的身上，我看到一点点良知的火花。我们应该尽心培育呵护这一点火花，让它烧成熊熊烈火。”

车贝雅说：“我会尽力的。”

阿克玛躺在席子上听着父母的对话，想道，我爸爸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们今天刚刚用鞭子把妈妈抽得鲜血直流，他竟然要妈妈和他们做朋友？我永远也不会原谅这些禽兽，无论他们假装变得多么好，我也永远不会宽恕他们！我决不信任那些和掘客厮混的人！他们早已变成和掘客一样低贱的禽兽，他们只配像虫子一样在地底的洞穴里面苟活。

爸爸竟然谈论着要教导和宽恕像狄度这样的虫豸，可见他是多么软弱的一个人，这只是另外一个明证罢了。整天只懂得规避、躲藏、教导、宽恕、逃窜、投降、屈膝、忍受——他心里到底有没有挺起胸膛抗争的勇气呢？今天站出来反抗狄度和掘客的是妈妈，而不是爸爸。如果爸爸真的爱妈妈，他今晚就应该发誓为她受过的伤、流过的血报仇雪恨。

第四章 解放

孟恩乌士跟随伊理亥王走进寝宫。国王转身把门上了闩，然后对孟恩乌士说：“孟恩乌士，接下来我要给你看的是一件关系重大的秘密。”

孟恩乌士说：“这么说来你大概不应该给我看，因为我对摩提艾克效忠，任何秘密我都不会瞒他。”

“这正是我找你来的原因，孟恩乌士，我知道你对你们的明君怀有无与伦比的信任。我统治的这个小小国要是放在达拉坎巴帝国，充其量只是一个小行政区罢了，你以为我不知道吗？虽然我们地处偏僻，可是我们也听说了，当年那些走出瓷都热克河谷的纳飞国人已经建立了一个雄霸果纳崖高原的伟大王国。我手头上有一件宝物，我知道自己福浅命薄，无福消受，所以要把它献给一个伟大的国王。我觉得摩提艾克就是这样一位明君。”

孟恩乌士向来很认同“强中自有强中手，一山还比一山高”这个说法。真正高尚的人总能认清比自己强的人和不如自己的人，对两者都一视同仁地予以尊重；而且总是恪守本分，从不僭越。很明显，伊理亥艾克知道他的地位高于孟恩乌士，而摩提艾克更在他们两人之上。既然他明事理、识时务，孟恩乌士对此人的信心又增了几分。

孟恩乌士说：“既然如此，就请你放心给我看吧。除了我的主公摩提艾克之外，我不会对任何男人泄露。”

伊理亥艾克说：“任何男人……按照传统习俗，达拉坎巴的人类说起‘男人’的时候，也包括男性天使和男性掘客。”

孟恩乌士说：“是的，根据我们的法律，男性的苍穹族、土家族和中间族都是真正的男人。”

伊理亥艾克耸肩道：“我的人将会很难接受这种观念。当初我们迁徙到这里就是为了避开那些整天在我们面前飞来飞去的天使；而且我们也有充分的理由去憎恨掘客——我们的庄稼就是用我们很多弟兄的鲜血浇灌的。当然，掘客也没少流血。”

“我想摩提艾克是不会刻意让你们难堪的。他可能会帮你们找一个合适的山谷，你们可以向居住在当地的天使买地。这样一来，你们就可以名正言顺地住在那里，不用冒犯任何人，也不会被别人骚扰。不过这样的话，你们就只能成为一个附属国，而不是正式的公民；因为在公民里

是不允许分出三六九等的。”

“孟恩乌士，这不是我一个人说了算，而必须由我们这群人集体决定。”说到这里，伊理亥艾克叹了一口气。“我们对掘客的憎恨与和他们的距离成反比。至于天使，我们在这个地区碰到的天使不是奴隶就是顺民，而且他们总是避开我们。如果他们不小心飞得太近，我们的年轻人就用弓箭去射，还把这当作一种运动；现在跟他们讲道理说这样做是不对的，恐怕已经太难了。”

孟恩乌士打了一个寒战。幸好胡速没有一起过来，否则让他听到这句话就相当不妙了。

伊理亥艾克继续说：“我也知道你心中是怎么评判我们的，恐怕你是对的。我们当中曾经有一个老人名叫宾纳迪，他说我们这种生活方式其实是对地球守护者的冒犯。我们虐待天使，可是地球守护者对天使、掘客和人类一视同仁。他说人生在世最重要的是品行端正、善待他人。他……他还非常尖锐地指出我父王和各个祭司做得不好的地方。”

“你们把他杀了？”

“我父王心里其实很矛盾。宾纳迪很有影响力，吸引了相当多信徒，其中还包括我父王的一个祭司，也就是最优秀的那一位。这位祭司是我的导师，名叫阿克玛迪。不，那是父王对他的蔑称，我始终尊称他为阿克玛若；因为他是一位德高望重的师长，而不是叛徒卖国贼。审判宾纳迪的时候我也在场，当时阿克玛若站起来说：‘这位是宾纳 - 若 - 艾克，也就是最伟大的师尊，我信奉他的教导！为了达到他提出来的标准，我决定从此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这是对我父王最大的冒犯，因为父王曾经非常敬重阿克玛若。”

“曾经？难道阿克玛若已经死了？”

“我不知道。我们派人去抓他，可是他和一众信徒肯定提前得到警告，逃到荒郊野外不知所终。”

“就是这些人信奉在地球守护者面前众生平等，对吗？”

“我多么希望我们犯下的最严重的罪行仅限于赶走阿克玛迪——阿克玛若。”伊理亥艾克停顿了一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看得出来，他并不想复述这个故事。“爸爸很怕宾纳迪，却也不想杀他，只是打算把他再次放逐。可是大祭司帕卜娄格却在旁煽风点火，坚持要杀宾纳迪。”说着他将脸上的一缕头发拨到耳后。“父王特别容易被恐惧蒙蔽了理智，帕卜娄格抓住他的弱点，说一些话恐吓父王，使他不敢让宾纳迪留在世上。帕卜娄格经常说：‘如果他连阿克玛若也能欺骗，你说，你怎么可能安全呢？’”

孟恩乌士说：“怎么你父王身边尽是这样奸佞之臣呢？”

“恐怕你会觉得他身边还有一个不孝子。可是，孟恩乌士，父王在世的时候我从来没有背叛过他。只是在他被杀害、我被迫继位之后……”

“你的麻烦事怎么一件接一件呢？”

伊理亥艾克仿佛没有听见，继续说道：“我才意识到父王腐化堕落的程度，宾纳迪——不，宾纳若确实了解他。不过，既然父王已经去世，我也只能继承王位，成为兹弄地区的国王。我们和耶律国军队交战的时候，伤亡惨重，过半数的男丁都死在战场上。最后一次战役，我们惨败，只能签订城下之盟，引颈就戮。只有在这样的绝境之中，我们才抛弃了傲慢，意识到如果我们当初留在达拉坎巴，就算有天使在面前飞来飞去，至少我们不至于成为掘客的奴隶，我们的小孩可以丰衣足食，我们也不用忍辱偷生。”

“那么你把宾纳若放出来了吗？”

伊理亥艾克苦笑道：“放出来？孟恩乌士，他早就被处决了。他们把他的四肢点燃，活活烧死。帕卜娄格全程在旁边看着。”

孟恩乌士说：“依我看，这个帕卜娄格如果聪明的话就不要踏上达拉坎巴的国土，否则摩提艾克一定不会放过他。虽然他犯下这些罪行的时候还是你父亲的臣下，可是摩提艾克也会按照达拉坎巴的法律将他治罪。”

“帕卜娄格不在这里，要不他哪能活到现在！我父王被弑的时候，他也带着几个小孩逃走了，就像阿克玛若一样，不知所终。”

“伊理亥艾克，我老实跟你说吧，你们作为一个国家，确实做了很多伤天害理的事情。”

“我们已经受到惩罚了！”伊理亥艾克流露出一丝怒意。

“摩提艾克不会秋后算账——当然，那些残害忠良的人除外——可是他决不会允许犯下这样罪过的人踏上他的领土。”

伊理亥艾克虽然努力保持着国王的气度和尊严，可是他的双肩已经稍稍向下耷拉了一点。这个动作很细微，却被孟恩乌士瞧出来了。“那么我就只能教导我的子民，让他们勇敢地承受后果。”

孟恩乌士说：“你误会我的意思了。你们当然可以来达拉坎巴，不过你们到达的时候，必须是一群从里到外都全新的人。”

“全新的人？”

“当你最后一次渡过瓷都热克河的时候，你们不能走大桥。除了小孩之外，所有人都必须从河里走过去，象征性地葬身水底。当你们从河里

走出来的时候，你们就变成了没有名字的陌生人。然后你们走到岸边，向地球守护者庄严起誓。从此你们的过往就一笔勾销，你们将会正式成为达拉坎巴的公民。”

“我们可以立刻就发誓——我们这里就有一条欧若孟努河，它的河水来自悬崖边上永不停歇的降雨，与瓷都热克河的水一般的神圣。”

孟恩乌士说：“关键不是河水——嗯，或者说，河水并不是唯一的因素。你现在就可以把誓言教给你们的人，让他们明白他们离开这里到达拉坎巴之后要遵守的法律。可是穿越河水的仪式必须在首都附近举行，而且我也没有资格为你们洗礼、让你们重生。”

伊理亥艾克点头道：“阿克玛若倒是有这样的资格。”

“你是说浴水重生的仪式？可是这种仪式只在达拉坎巴才有吧。”

伊理亥艾克苦笑道：“有传言说阿克玛若躲藏在欧若孟努河附近，让信徒穿越河水，重获新生。帕卜娄格还污蔑他把小婴儿放在水里活活淹死，好像有人会信他的谎话似的。”

其实，只有纳飞国的国王才有资格让人重获新生，可是孟恩乌士懒得向伊理亥艾克解释。不管这个阿克玛若是谁，也不管他如今在哪里，他这种僭越的行为和今天谈判的内容没有一点关系。“伊理亥艾克，我觉得你不用害怕摩提艾克。不管你们的人是否愿意发誓，摩提艾克总会让你们在达拉坎巴境内安居乐业的。”

伊理亥艾克摇头说：“他们会发誓的，否则我就不会再率领他们了。我们已经尝试过离群索居的滋味，事实证明这种做法不但不可能，而且也不值。”

“好的，那么就一言为定了。”孟恩乌士说完，转身向门口走去。

伊理亥艾克问：“你去哪里？”

孟恩乌士说：“这不就是你要告诉我的秘密吗？关于你父亲和帕卜娄格怎么残害宾纳若。”

伊理亥艾克说：“不，这件事情我完全可以在大庭广众下对你说，他们都知道我对这事情的态度和想法。不，我带你来是要给你看一件宝物。记住了，如果耶律国的人听说这件宝物，哪怕有一丝流言传到他们耳中……”

孟恩乌士已经答应过他，决不向除了摩提艾克之外的任何人泄露秘密，难道他忘了吗？孟恩乌士没好气地说：“那就拿出来给我看吧。”

伊理亥艾克走到床前。这其实是放在房间中心地上的一张厚床垫。

他把床垫挪开，拨掉细碎的芦苇秆和灯芯草，然后用手指按了一下地上的某块石头。一块连着铰链的石板突然下坠，现出一个漆黑的洞口。

孟恩乌士问：“你想我去拿一个火把吗？”

伊理亥艾克说：“不用了，我可以拿上来。”

说完他纵身跳进洞里。从上面看进去，里面一片漆黑，似乎是个无底洞；可是当伊理亥艾克站直之后，他的肩膀已经露出了洞口。只见他弯腰捡起一件很重的物体，捧起来放到房间地板上，然后才爬出洞口。

这东西包在一件脏衣服里。伊理亥艾克打开包裹，露出一个篮子；再打开篮子，从里面取出一个木盒。最后他掀开了盒盖，只见里面一片金灿灿。

孟恩乌士问：“这是什么？”

伊理亥艾克说：“你看看上面的文字，能看懂吗？”

孟恩乌士仔细看着金页上面的文字，说道：“我看不懂。不过我也不是学者。”

“我也不是学者，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这不是我听说过的任何一种语言。这些字母与任何一种语言的字母系统都没有共通之处，整体模式也和我们的语言不一样。比如说，那些前缀和后缀到哪里去了？为什么都换成了这些细小的单词？这些小单词是什么呢？我可以告诉你，写这些文字的既不是纳飞国人，也不是耶律国人。”

孟恩乌士问：“难道是天使？”

“他们在人类来到之前懂得写字吗？”

孟恩乌士耸肩道：“谁知道呢？反正看起来也不像他们的文字。正如你说的，那些单词都太短了。你是从哪里得到这本书的？”

“我一即位就派人四处探路，希望找到回达拉坎巴的归途。当年我祖父率领众人从达拉坎巴来到这里之后，刻意把一切有关来路的记录都销毁了，还禁止知情人泄露消息。他说他这样做是因为这些记录已经没用了——我们永远也不会回去。”伊理亥艾克苦笑了一下。“我们知道我们当初是沿着瓷都热克河谷来的，这个倒不难。问题是我的探子不可能向当地的耶律国居民问路，我们的麻烦本来就够多了，要是他们发现我们派人出去探路，那就雪上加霜了。探路的人发现了一条河，以为找对了，于是顺着河向前走。孟恩乌士，这条河很奇怪，一直向下流，流到一个水流湍急的地方。然后这条河变成一条直线，可是河水却朝着反方向流动。”

孟恩乌士：“我听说过这地方。他们找到的是羿羲贝克河，就是反方向流动的那条河。这其实是两条河，河水向着对方流动。在这两条河交汇之处，有一条绵延数十里的隧道；河水沿着这条隧道穿过厚厚的岩石，最后喷涌出来，形成一条新的河，一直流入大海。”

“嗯，这样解释就清楚了。不过当时我的探子觉得这是一个奇迹，还以为这预兆着他们走对路了。”

“这本书就是在那里找到的吗？”

“不。他们沿着河走到北面的源头。再往前行就是一个接一个的山谷，越走越往下，到最后肯定已经走出了果纳崖高原。尽头是一片又干又热的土地，最恐怖的是那里密密麻麻地铺满了人骨，仿佛曾经发生过一场惨烈的战役，死亡的人数根本就数不清。孟恩乌士，你别搞错了，这里死的全部是人类，没有一个掘客，也没有一个天使。”

孟恩乌士说：“虽然我没听说过这个战场遗迹，可是这个沙漠确实是有的，我们把它叫作欧蒲斯道深沙漠，也就是荒芜之地的意思。”

“这个名字倒是很准确。当时我的探子以为发现了达拉坎巴居民的下落，他们还确信这就是为什么沿河连一个城市也没有的原因。”

孟恩乌士说：“他们以为那些是我们的尸骨吗？”

“是的。按照他们的说法，在沙漠里，谁也说不清那些人已经死多久了。不过他们在搜查尸骨的时候，发现了这件宝物。”

“什么？这宝贝就这样晾在地上，一直以来也没有被别人拾走？”

伊理亥艾克说：“其实这是藏在一块石头的一条裂缝里。那地方看起来太小，不可能藏下什么东西。可是有一个探子前一天晚上做梦，梦见在一个石缝里找到宝物。第二天他在战场遗迹附近发现了这块石头，和梦里看到的一模一样，所以他就伸手进去……”

“这笨蛋！他不知道沙漠里有毒蛇吗？这种石缝正是那些毒蛇白天的藏身之所。”

“没错，里面确实有十几条蛇，就是懂得随着音乐舞动的那种……”

“致命的毒蛇！”

伊理亥艾克说：“可是这些蛇竟然变得像蚯蚓一样温驯，所以我的探子才敢相信地球守护者确实希望他们拿到这宝物。现在这宝物落在我的手上，要是耶律国的人发现了，肯定会将它熔掉再打造成首饰。可是我希望摩提艾克……”

孟恩乌士点头道：“索引也在摩提艾克手上。”他一边说一边直视着

伊理亥艾克的双眼。“这也是一个秘密！倒不是说人们不会往这方面想，只是宁可让他们不确定，这样他们就不会试图来寻找、查看甚至盗窃索引，省却许多麻烦。索引懂得所有语言，如果地球上还有人能够翻译这本金页书，此人非摩提艾克莫属。”

“那么我就把这件宝物奉送给他。”伊理亥艾克一边说一边把金页书重新包起来。“我之前不敢问你索引是否还在纳飞国历代国王的手中。”

孟恩乌士说：“是的。在很多代国王手里，这个索引都保持着沉默。可是在摩提艾克的祖父、也就是先王摩提艾伯手中，索引却突然苏醒了，并且指引他率领国民迁徙来达拉坎巴地区。”

伊理亥艾克说：“是的，而我的祖父却违抗君命。”

孟恩乌士说：“违背索引的命令始终不会有好下场。”

伊理亥艾克说：“地球守护者的信使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说完他浑身打了一个寒战。

孟恩乌士说：“宾纳若的血债其实算不到你的头上。”

“这笔血债算在我的子民头上，所以也是在我的头上。孟恩乌士，当时你不在场。宾纳迪受痛惨叫的时候，那群暴徒还在拍手喝彩。有良知的人都憎恨这种暴行，都跟随着阿克玛若走了，从此杳无音信。”

“所以现在正是教化你的族人的时候，告诉他们这个誓言的含义，让他们自主决定是否前往达拉坎巴，对吧？”

伊理亥艾克把床垫拖回原位，把藏宝洞遮得严严实实。“可是我们怎样才能兵不血刃地逃出这个地方呢？我实在是一点头绪也没有。”

孟恩乌士帮他床布置得和原来一模一样。“伊理亥艾克，等他们起誓之后，地球守护者自然会指引我们如何逃走的。”

伊理亥艾克笑道：“只要不用我出主意，我就很满足了。”

孟恩乌士端详着他，想道：他这句话说的是真的吗？

伊理亥艾克继续道：“我从来也不想继位当国王，如果能够卸下这个千斤重担，就算失去王位君权我也会很开心。”

孟恩乌士说：“一个愿意主动退位的国王？这可真是闻所未闻。”

伊理亥艾克说：“如果你知道这个王座给我带来多少痛苦，你就会说我是一个蠢材，居然在这个位置坐了那么久。”

孟恩乌士正色道：“伊理亥艾克陛下，我绝对不会说你是蠢材，也决

不允许别人在我面前说你坏话！”

伊理亥艾克微笑道：“孟恩乌士，我希望在我退位之后，还能有幸被你当作朋友看待。”

孟恩乌士牵起伊理亥艾克的双手放在自己的脸颊上，说道：“好朋友，我的性命永远托付在你的双手之中。”

伊理亥艾克也牵起孟恩乌士的双手，重复这个动作。“我的生命本来毫无价值，可是地球守护者将你带来了；是你唤醒了我所有的希望。我知道你来这里只是奉君之命，可是如果将任务和等级这些外在因素忽略不计，一个男人是能够看出另一个男人的内在价值的。我的性命也将永远托付在你的双手之中。”

他们拥抱并亲吻了对方，印证了这段友谊的开始。然后伊理亥艾克不顾满脸的泪痕，微笑着打开门闩，重新回到外面那个小王国之中。在那里，他没有一个朋友，因为他是国王。

当孟恩第三次错过了目标之后，胡速飞过来将他喊停。其他人——大部分是参加胡速飞行侦察队初级训练的年轻天使——则继续练习，他们嘴里含满了尖朝外的飞镖，单手拿着吹箭筒，快速发射飞镖，尽可能打向靠近目标的地方。将来有一天他们会学习在空中拍打着飞翼，一只脚拿着吹箭筒，另一只脚负重，同时还能准确发射飞镖。不过现在他们只是练习在单脚站立的姿势下发射。孟恩每次错过目标都特别自责，毕竟他可以双手持吹箭筒，还能双脚站立。可是今天就算他没打中标靶，好像也不太在意。

胡速说：“孟恩，小老弟，我看你是累坏了。”

孟恩耸了耸肩，不置可否。

胡速问：“昨晚没睡好？”

孟恩摇了摇头。他很讨厌为自己辩解，因为他通常都射得比现在好，并且引以为傲。

胡速说：“刚才这几下不是你的真实水平。老实说，如果你长了飞翼，我早就让你升级了。”

没有哪句话比胡速这句评论更伤人了，可他当然不是有意的。孟恩说：“我在发射的那一瞬间就知道这下要砸了。”

“可你还是照发不误。”

孟恩又耸了耸肩。

胡速说：“只有小孩子才整天耸肩，真正的军人必须进行分析。”

孟恩说：“我明知不中还要发射，因为我已经不在乎了。”

胡速说：“嗯，如果那个标靶是一个耶律国士兵，准备偷袭正在窝棚里休息的小天使，要将他们的喉咙割断。在这种情况下，你在乎吗？”

孟恩说：“我晚上反反复复地惊醒……有些东西不是很妥。”

胡速说：“你这分析太笼统了。什么叫‘有些东西’？你发射飞镖的时候，为什么不对着‘有些东西’瞄准呢？这样的话，你就能百发百中了，因为你的飞镖总能落在‘有些东西’上面。”

“我是说孟恩乌士的队伍。”

胡速一下子就警觉起来，连忙问道：“他们受到重创了吗？”

“我不知道，不过我觉得应该不是。如果仅仅是不幸的事情发生了，我是不会有这种感觉的，否则我就永远也别想睡安稳觉了，对吧？因为不幸的事情整天都在发生。我有这种怪怪的感觉，通常是因为人们做出了错误的选择——看来孟恩乌士弄错了一件什么事情。”

胡速咯咯笑道：“孟恩乌士整天都犯错，你居然不是时时刻刻都有这种感觉？”

“我只对特别重要的事情有感应。”

“这么说来，如果一个错误会损害你父亲的王国，它就会让你睡不着吧。我不骗你，这样的错误多了去了。”

孟恩转头看着胡速，看着他的双眼，说道：“长官，我就知道我的解释不会让你满意，可是我耸肩你也不接受。”

胡速收敛了笑容，正色道：“我要知道真相。”

“如果我是这个王位继承人，那么整个国家的事情都很重要。可是在对我来说，真正重要的事情并不多。孟恩乌士的行动就对我很重要，因为……”

“因为是你派他们去的。”

“是爸爸派他们去的。”

“正是因为你一番话他们才出征的。”

孟恩说：“可是他们犯了一个错误。”

胡速点头道：“可是你已经鞭长莫及，完全没办法干涉了，是吧？没有人能够飞进耶律国境内，因为他们会把空中的天使打下来。而且那里

地势太高，空气太稀薄，我们不能长距离连续飞行，也不能飞得太高。所以现在你唯一能做的就是把你这个感觉向直属上司汇报。”

孟恩说道：“我想，你说的应该是对的。”

胡速说：“现在我已经听了你的汇报，你就回去继续练习吧。当你连续三次射中标靶的心脏部位，我就放你去休息一下。”

孟恩连放三镖，全部正中红心。

胡速说：“嗯，很明显你已经感觉好多了。好了，去睡个觉吧。”

“你会告诉我爸爸吗？”

“我会告诉你爸爸，孟恩乌士犯了一个错误。然后我们必须耐心等待，看看这个错误到底是什么。”

伊理亥艾克召集众将官开会，孟恩乌士在旁列席；伊理亥艾克的妻子卫瑟德嫔竟然也坐在他身后。让一个女人参加军事会议，确是有违伦常。不过孟恩乌士也不方便说什么，泽尼府人坚持这样的习俗，自然有他们的原因。他从摩提艾克身上学到这样一个道理：你不要介意别国的奇怪习俗，而是应该学其长、避其短。不过他还是难免留意到有些军官好像刻意不去看卫瑟德嫔……难道是孟恩乌士自己多心吗？

会议很快就达成共识：要获得自由，绝对不能公开造反。伊理亥艾克沉痛地说：“孟恩乌士，在你们到来之前，我们已经反抗过无数次，伤亡惨重。虽然我们能够打赢一些局部战役，可是敌人总能带着援军卷土重来。”

有一个老军官说：“而且，那些掘客生的小崽子就像他们身上的蛆虫那么多。”

伊理亥艾克稍稍向后缩了一下。虽然人们答应起誓，这并不代表他们对其他种族的看法会因此而转变。不过掘客倒不会引起太大麻烦，因为在达拉坎巴境内，大部分掘客都是奴隶——他们是战俘或者是战俘的第二代和第三代，泽尼府人对掘客的刻骨仇恨并不会冒犯达拉坎巴的同胞。真正会带来麻烦的是他们对天使的厌恶。

这个会议刚开始不久，孟恩乌士很快就看出来，在一众参谋之中，国王最器重的就是凯迪奥。此人沉着冷静，喜怒不形于色，言语间流露出大智慧，难怪伊理亥艾克最信任他。不过最奇怪的是伊理亥艾克竟然没有尊称他为“凯迪奥乌士”，也没有在他的名字后面加上任何名号。这时候，只见凯迪奥将一只手从膝上稍稍抬起来，其他人顿时安静下来。

他说：“陛下，当年我军与耶律国交战的时候，你已经接纳了我提出

的很多计策。如果过去我的愚见对陛下有所裨益的话，现在就请陛下听我一言。我一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誓要帮助我们的国民逃出生天。”

孟恩乌士觉得很奇怪。凯迪奥刚才已经发言不止一次了，每次都像别人那样正常地说话，为什么这次突然变得那么正式呢？

伊理亥艾克将手掌碰了嘴唇一下，然后对着凯迪奥张开手心，说道：“现在我授权凯迪奥代表我说话。”

噢，原来是这样。凯迪奥这一次并不是提出一个普通的计策，而是索取一个特权，而伊理亥艾克也同意了。这样一来，他就不仅仅是向国王献策那么简单了。如果凯迪奥的计划被采纳了，他就会成为这次撤退的真正领导者。毫无疑问，他是害怕孟恩乌士成为带领泽尼府人逃出生天的救星，所以先发制人，将这种可能性消灭于无形。其实，他们要去达拉坎巴，还是需要孟恩乌士带路；而且最后还要靠孟恩乌士替他们引见明君摩提艾克。可是凯迪奥并不打算让孟恩乌士那么早就取代他或者伊理亥艾克成为这个群体的实际领导人，他要把权力的交接拖延到最后一刻。

其实，凯迪奥这样机关算尽又何必呢？孟恩乌士根本就不在意谁在发号施令，只要他们执行的计划够好就可以了。

凯迪奥说：“明王摩提艾克派那么少人来找我们，是因为人再多哪怕一点的话都会被耶律国居民发现，最后难免出师未捷身先死。”

凯迪奥当然会提醒每一个人，孟恩乌士带来的救兵人数有多么稀少。可是孟恩乌士不和他计较，而是将手从膝上抬起来。凯迪奥点了点头，将发言权授予孟恩乌士。“虽然我们的人数很少，可是如果地球守护者没有使出神通让敌人变蠢，我们还是会被发现的。”虽然这句只是套话，可是孟恩乌士觉得其中也有相当程度的真实性。来的时候，十六壮士经常沿着无遮无掩的山壁前进。在很多地方，只要山下的耶律国居民一抬头就能够望到他们了。可是沿路偏偏没有一个人想起抬头看一眼，究竟是因为什么呢？

凯迪奥继续说：“现在我们的目标是为自己争取自由。在座各位都了解我，我这个人向来觉得马革裹尸是分内之事，也从不拘泥于世俗的荣誉和虚名，必要时就算是暗杀我也能够下手。”

人人都神色庄重地点头称是。为什么凯迪奥没有一个代表荣誉的称号，直到现在孟恩乌士才有一点点头绪。凯迪奥要刺杀的人肯定不是伊理亥艾克，而是先王努艾伯——努艾伯在位的时候是个昏君，肯定四面树敌，很多人欲置之于死地而后快，想必凯迪奥就是其中之一。可是努艾伯虽然昏庸，到底是堂堂一国之主，而且还是伊理亥艾克的父亲，所以伊理亥艾克虽然可以采用凯迪奥的计策，甚至让他领军，却决不可能把代表荣誉的尊称赐给一个背负弑君罪名的人。

凯迪奥说：“既然不能硬闯，我们唯一的希望就是迅速逃走。可是要逃走的话，我们必须带上足够的牲口作为沿途补给。可是在座的哪位听说过火鸡能够时刻保持安静？我们养的猪能够急行军吗？更不用说女人和小孩——那些吃奶的小婴儿，刚学走路的小孩子——我们能够带着他们攀登悬崖峭壁吗？我们必须连续急行军，一走就是大半天，他们能做得吗？”

孟恩乌士说：“至少耶律国的人也觉得你们举国逃亡是不可能的，所以他们只驻扎了数量很少的守卫。”

凯迪奥说：“正是。”

有一个军官叫道：“那我们杀了这些守卫，然后上路！”

凯迪奥不说话。伊理亥艾克马上对那个抢话的军官稍加责备，然后将发言权还给凯迪奥。

凯迪奥说：“我又读了一次我们手头上的纳飞国编年史。当年纳飞率领追随者离开那个奸诈险恶的耶律迈以及他的掘客走狗的时候，其实是得到了地球守护者的帮助。地球守护者让耶律迈一伙昏睡过去，纳飞一行人才得以逃脱。”

一个老军官说：“纳飞是个英雄，而且地球守护者并没有对我们说话。”

伊理亥艾克温和地说：“地球守护者对宾纳若说话了。”

另一个人喃喃道：“是叛徒宾纳迪。”

凯迪奥摇头道：“是地球守护者报的梦将孟恩乌士一行人带到这里，所以我们有理由相信，只要我们做好了本分，地球守护者必然会把其余一切都安排妥当，保证我们一路平安。可是我的计划并不需要向地球守护者祈求帮助，也不需要等待地球守护者的回答。各位都知道，耶律国禁止我们发酵大麦，就算是为了净化饮用水也不行，为什么呢？”

一个老军官说：“因为啤酒会让掘客发疯。”

凯迪奥说：“因为他们喝醉之后就会变蠢，变得喜怒无常，只懂得吵闹闹发酒疯，然后就不省人事。这些只懂啃泥的老鼠没有任何自制力，所以耶律国禁止我们酿造啤酒。”

伊理亥艾克说：“假设我们能够找到啤酒……”在座有几个人忍不住笑出声来，看来私酿啤酒并非天方夜谭。“如果我们把啤酒送给掘客，谁能保证他们不会把赠酒的人抓起来呢？”

这时候，凯迪奥向国王点了点头。

不！他不是向国王，而是向着王后卫瑟德嫔点头示意。王后扭过头，避开所有人的目光，然后勇敢地大声说：“我们知道，对于掘客来说，所有女性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所以就算他们拒绝我们送的酒，也不会把我们怎么样；我们可以放心把啤酒当作今年的最后一茬收成献给掘客。他们知道，如果他们把这些酒上缴的话，必然连累我们受罚，所以他们别无选择，只能把酒都喝了。”

凯迪奥说：“王后说出的正是我的计划。”

孟恩乌士心中暗想，凯迪奥竟然在正式会议上听一个女人的话，真是颜面尽失；可是他能够坦然承受这种屈辱，也算是保住了一点尊严。孟恩乌士打算在会后问一下为什么他们允许女人在正式会议上发言。不过话又说回来，王后不是一个蠢女人，她明显对会议全程的讨论了如指掌。孟恩乌士想象着要是有人出席摩提艾克的国事会议，那会是谁呢？决不可能是杜大姑，她曾几何时说过半句有智慧的话？至于图丽德嫔，她在世的时候总是很安静，不问世事，潜心照顾儿女，管理王室内务。可是艾坦迪雅……孟恩乌士一下子就能想象到她在会上慷慨陈词的情景。如果发言权落到她手上，就再也没有人能封住这小女孩的伶牙俐齿了。嗯，决不能让摩提艾克起这个念头，他那么溺爱小公主，很可能把发言权赐给她，到时候全体内阁成员的颜面都丢尽了。孟恩乌士想：我可没办法像凯迪奥那么忍辱负重。

凯迪奥说：“现在我们必须搞清楚，孟恩乌士是否知道另外一条回达拉坎巴的路，能够绕过纳飞国土的中心地带。”

孟恩乌士马上答道：“在我们出发之前，摩提艾克和我研究了所有地图。来的时候我们别无选择，只能沿着瓷都热克河谷一路找寻，因为当年你们的祖先跟随泽尼府艾伯离开时，走的正是这条路。至于回程，如果你们知道怎么去梅伯热克河……”

另一个年长的军官插话道：“在我们国家，这条河叫梅伯热格江……如果我们说的是同一条河的话。”

孟恩乌士问：“你说的这条河，在它的各条支流之中，是不是有一条支流有一个纯净的源头？”

那个老者说：“梅伯热格江最大的支流是乌热格江。乌热格江源自乌普若德湖，乌普若德湖就是最纯净的源头。”

孟恩乌士说：“就是这条河了！在乌普若德湖畔的山上有一条古道，一直通向北部地区。要是那片地区在地图绘制以来没有发生太大改变的话，我想我应该能够找到这条路。这条古道的尽头是在瑟都热克河的一个弯道附近，瑟都热克河是瓷都热克河的一条主要支流，也有一个纯净的源头。从走出古道的那一刻起，我们就踏上了摩提艾克统治下的国土。”

凯迪奥点头道：“那么我们就从城背后出发，尽量离河岸远一些。而且我们的啤酒只需要送给驻扎在城里的掘客守兵；上游、下游以及河对岸的守兵都听不到这里的动静。当他们发现人去城空之后，肯定不敢立即向国王报告，因为他们知道自己绝对难逃一死，所以他们只会逃进森林里四处流浪或者落草为寇。等耶律国的国王收到消息，已经是许多天之后了。陛下，这个就是我的计划。现在我把话语权奉还给陛下。”

伊理亥艾克说：“好，我现在就收回话语权。凯迪奥适才所言与我的想法不谋而合，所以我宣布，要正式委托凯迪奥摄政，带领这个国家奔向自由。凯迪奥将会酌情决定启程日期；在抵达梅伯热格江岸之前，他的话等同君命，诸位不得违抗。”

在场所有人立即跪倒，两个掌心触地，向凯迪奥表示顺从。孟恩乌士在旁看着，作为摩提艾克派来的使节，他自有他的尊严，当然不能行这种大礼，所以他只是向凯迪奥点头示意。凯迪奥扬起一条眉毛盯住孟恩乌士，而孟恩乌士脸上的善意不改，却没有半分退让。

片刻之后，凯迪奥似乎觉得孟恩乌士这一下点头已经足够了。只见他抬起双手让众人免礼，然后跪倒在国王跟前；他把脸放在国王的双膝之间，两手按在国王的双脚之上。“陛下，在我将摄政权奉还之前，我以你的名义所做的一切只会让你的威名有增无减。”

他们只是离开了达拉坎巴三代人之久，却已经弄出那么多繁文缛节，孟恩乌士想想也觉得有趣。然后他突然意识到，这些仪式应该是非常古老的，很可能是泽尼府人来到这地方那么些年，从耶律国那里学会的。他们回到这里本来是为了做回真正的纳飞国人，最后却被耶律国的人同化了，真是讽刺。

伊理亥艾克将双手放在凯迪奥的头顶片刻。此举明显标志着仪式的结束，凯迪奥随即站起来回到座位上。伊理亥艾克微笑道：“请各位务必将勇气付诸行动。如果地球守护者真的打算帮助我们逃出生天，那么成功成仁就在此一役了。”

出乎孟恩乌士的意料之外，当天傍晚，泽尼府人就完成了全民总动员；畜群已经按分配计划集结好；城里驻扎的掘客守兵也酩酊大醉。在黎明前的几小时之内，所有人都撤出城门，顺利到达森林；整个过程安静得让人吃惊，所有的守兵也都昏睡不醒。凯迪奥和他手下的探子都是一流的向导，带领众人在三天之后到达梅伯热格江畔。从那里开始，伊理亥艾克重新掌权，并任命孟恩乌士做先锋和向导。不过孟恩乌士并没有要求得到和凯迪奥同等的权力，而伊理亥艾克也没有主动逊位。

孟恩乌士想道，等我回去之后，我一定要详细禀告摩提艾克，并建议他最好以国士之礼善待泽尼府人。他们虽然龟缩在弹丸之地，常年遭受压迫，却能涌现出一批善用权谋、可堪大任的智士才人，实在不容忽视。

艾姐迪雅站在女人群里，紧张地看着一宗泽尼府人徒步过河、浴水重生。只见他们看到苍穹族的时候，还是刻意地避开。艾姐迪雅觉得很悲哀：瓷都热克河的圣水能够沾湿他们的衣衫，却不能洗去他们从小养成的根深蒂固的歧视与偏见。她想，我们再怎么逼他们浸泡冲洗，也没办法根除他们父辈在他们心中留下的烙印。

当然了，艾姐迪雅并没有期待这些人会立即发生质的改变。她知道，仪式的存在只是为了给人们指明方向，而不是为了取得什么实际成效。仪式在人的生命图中画上了一个标记，同时也保留了一份大众共有的集体回忆。在未来的某一天，这些泽尼府人的下一代或者第三代会认为：我们的先人从河水里走出来，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从那一天起，我们就将苍穹族视为兄弟手足，我们都是地球守护者的子民。可是真相其实不是这样的：这些泽尼府人，恐怕要到第二代甚至第三代才能真正与苍穹族建立起情同手足的友好关系。可是他们的父母并不会破灭儿女心中美好的愿望，全仗着这个仪式留下的标记——尽管最初的现实与这个仪式大相径庭，可是到最后这个仪式反而会取代真相，成为人们心目中的事实。

女人们只是站在一旁观看，就连那些圣水守护人也没有上前迎接这群从冰冷河水中走出来的人。迎接泽尼府人的是摩提艾克座下的一众祭司，他们将手放在每个人头上，算是赐予他们新生，然后再给他们重新命名。奇怪的是，每个人的新名字都和原来的名字一样，只是加了一个意为“公民”的名号。

艾姐迪雅年纪不小了，已经读过很多发生在古时候的故事。在那个年代，绿儿和纳飞平起平坐，索菲娅也能够与奥义克并肩而立。可是她听过一些祭司指鹿为马，硬说有人曲解这些故事。他们说，按照先人的习俗，人们崇拜这些英雄，所以爱屋及乌，顺便把他们的妻子也当作英雄一样看待——这些女人能够名垂青史，完全是沾了英雄丈夫的光。有一次，艾姐迪雅大声向乌丝乌丝——她的奴隶老师——朗读了《纳飞之书》当中的几段。“这里明明说绿儿在认识纳飞之前就已经是圣湖先知，如诗与羿羲结婚之前就是解构者，可是这些祭司怎么能够做出别的解释呢？”

乌丝乌丝回答说：“对，人类男性撒谎成性，就连人类自己的神圣记录也不放过，可是这有什么奇怪呢？既然土家族尊重自己的女性，苍穹族也一样，那么中间族就非要贬低他们的女性不可了。”

当时艾姐迪雅就觉得乌丝乌丝的解释太简单化了；然而现在当她看着这些祭司，她突然意识到，大多数男人都不会将妻子女儿视若无物。就说爸爸，他不是仅仅凭着艾姐迪雅的梦——一个女子的梦——就派遣探险队去寻找泽尼府人吗？他这么做肯定让那些祭司抓狂得全身起鸡皮疙瘩。而每一个从河水中走出来的男男女女都证明了地球守护者宁愿向一个女子报梦也不把这些事情告诉那帮祭司。

此刻艾坦迪雅靠住桥栏凝视着泽尼府人一个一个成为公民，可她这样做并不是为了自吹自擂，也没有扬扬自得的感觉。她是想看看梦里见到的那几张脸孔——这一家子肯定在这批人里面。可是当最后一个人也走出河水之后，艾坦迪雅知道，她没有看见这几个梦中人。

想不到她梦见的那几个人已经死掉了，真是个悲剧。

接下来孟恩乌士向父王引见这个高官、那个显贵，足足花了好几个小时。然后艾坦迪雅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个机会和孟恩乌士说句话——无奈这并不是两个人的私下谈话，因为艾伦赫和孟恩亦步亦趋，就像长在第一勇士的身上似的，差点儿没钻进他的衣服里面。

艾坦迪雅说：“孟恩乌士，我梦见的那几位都死了，多伤心呀！”

孟恩乌士问：“死了？没有人死啊？我们从兹弄地区回到这里，伊理亥艾克的人一个伤亡也没有。”

“可是，孟恩乌士，你怎么解释为什么我梦见的几个人不在这里呢？”

孟恩乌士看起来有点迷惑：“可能你记错他们的样子了吧。”

艾坦迪雅摇头道：“你以为我每天看到的只是一个幻象吗？那是一个真实的梦，可是我看见的人都不在这里。”

几分钟之后，艾坦迪雅就被带到父王跟前，在场的还有孟恩乌士和两个泽尼府人——他们的国王伊理亥艾克和凯迪奥，后者似乎是伊理亥艾克最尊敬的朋友。

伊理亥艾克在得到摩提艾克的示意之后，和颜悦色地说：“请把你在梦中看到的人向我描述一下。”

艾坦迪雅说完之后，伊理亥艾克和凯迪奥一起点了点头。伊理亥艾克说：“我知道她看见谁了，那是阿克玛若和他的妻子车贝雅。”

摩提艾克问：“他们是什么人？”

伊理亥艾克再次讲述了阿克玛若的事迹，这个祭司如何反对杀害宾纳若，如何为了躲避努艾克派去追杀他们的军队，率领几百个信徒逃亡，最后不知所终。伊理亥艾克说：“如果你梦见他们，而这又是一个真实的梦，这就证明他们没有死。我真的很高兴！”

孟恩乌士说：“可是这就意味着我们救错人了！”

伊理亥艾克低头道：“摩提艾克，我的主公，我希望你没有后悔把我们这个可怜的小王国从桎梏之中解救出来。”

摩提艾克默不作声，只是怔怔地看着面前的空气出神。

孟恩乌士说：“摩提艾克，我现在想起来了。就在我们经过西都诺德神湖附近的时候，在悬崖上面，有一个瞬间我犯迷糊了。我梦见一些东西，可是却想不起梦的内容。现在我才意识到，那个梦肯定是地球守护者试图向我指出正确的方向，肯定是那个可恶的豹神从中作梗……”

摩提艾克说：“不可能！豹神的威力怎能和地球守护者相提并论！”

孟恩乌士说：“可是我只是一个意志力薄弱的凡人……”

摩提艾克有点不耐烦了：“哪有什么豹子，山上顶多有几头山猫罢了。孟恩乌士，虽然我不明白为什么你会走错路，可是我知道，你找到泽尼府人并把他们带回老家达拉坎巴，这绝对是一件好事。而且他们还发誓放弃他们对苍穹族年深月久的敌意，这更加是喜上加喜。地球守护者肯定为这件事情而欣喜，所以我决不会把你的这件大功劳定性为错误。”

然后摩提艾克转头看着艾姐迪雅：“你能确定你对这个梦的解释是正确的？这位阿克玛若会不会只是祈求地球守护者拯救伊理亥艾克的人民？”

艾姐迪雅说：“不，他和他的妻子还有他的儿女都那么害怕，完全是因为他们自己就身陷囹圄。”

“可是一个女孩子很难正确解释一个真实的梦。”说话的是凯迪奥。听他的语气仿佛在指出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

摩提艾克语气温和地说：“我还没有要求你说话。而且，我的女儿就像我的祖先——国母绿儿——每逢她做了一个真实的梦，她对这个梦的解释也是绝对可信的。希望你不要质疑这一点，朋友。”

凯迪奥低下头，沉声说道：“其实那么多年以来，我一直在国王的国事会议上听一个女人发言。她为了救我们的性命，甘冒奇险，率领一众年轻女子出城向入侵的耶律国军队求情。虽然她们知道掘客士兵决不会对女性动粗，可是当时谁也不准敌军里嗜血成性的人类士兵会做出怎样的暴行。就连这么一位有勇有谋的奇女子也不敢在国事会议上解梦——而且她也并不是一个小女孩。”

摩提艾克默默地看了他片刻，看着他低下的头，然后说道：“我看得出来，你对我开会的方式感到不齿。可是，朋友，如果当初我不重视这个小女孩的梦，我就不会派遣孟恩乌士出征，而你们也不可能来到这个安全和自由的国度。”

伊理亥艾克显得很尴尬，连忙打圆场：“要凯迪奥与旧习俗一刀两断实属不易；我的妻子已经很谨慎低调，让凯迪奥在会议上听她发言还是

很难。可是，我从没见过比他更勇猛的将军，也没有比他更真挚的朋友……”

摩提艾克打断他说：“我不是生凯迪奥的气，我只希望他理解，我并不是想着辱他。正相反，我让他在场听我和女儿的对话，这其实是对他的尊敬。可是如果他还没准备好接受这种敬意，那么他可以自行退场，我决不计较。”

凯迪奥低声说：“我恳求你允许我留下来。”

“很好。”然后摩提艾克转头向着在场几人说，“我们派出一支探险队伍，孟恩乌士告诉我沿途险象环生，他们随时都有被发现的危险……”

艾姐迪雅察觉到这番话说下去会不妙，忍不住插嘴道：“可是他们始终没有被发现啊！因为地球守护者一直在保护他们，而且……”她突然发现爸爸的眼神像寒冰一样刺人；现场一片死寂，所有人都睁大双眼，嘴巴张开了合不上。虽然艾姐迪雅还想继续为梦中的几个人求情，可是在这种情形下，也不得不闭嘴了。

“我的女儿大概需要好好读一下史书，须知就连国母绿儿也时刻不忘尊重他人。”

艾姐迪雅当然读过史书，对其中故事早已耳熟能详；而且她特别记得，在好几个场合，绿儿明显觉得她看到的影像远比那些世俗的繁文缛节重要得多。可是在这个时刻，还是最好不要驳斥父王了。她已经说得够多了，更何况在场大部分人认为她甚至不应该出席这个会议。“父王，我应该把我的请求留在私下的场合再向你提出来。”

摩提艾克说：“没有什么可请求的。我遵从地球守护者圣梦的旨意，派遣孟恩乌士一行人涉险出征。他们也不辱使命，找到泽尼府人并顺利带他们回到家乡，沿路还得到地球守护者的庇护。如果地球守护者要我派出另一支探险队，他就必须先发来另一个梦。”

凯迪奥轻声说：“可能这次会发给一个男的。”

摩提艾克无奈地笑了一下，说道：“我可不敢指挥地球守护者，告诉他应该把信息发送到哪一个子民的脑中。”

被国王这样驳斥，换成一般人肯定已经畏缩了。可是凯迪奥虽然低着头，却没有丝毫退缩的样子。从艾姐迪雅看来，凯迪奥大概不太喜欢向人卑躬屈膝。

爸爸说：“艾姐迪雅，你可以退席了。你要信任地球守护者，也请你相信我。”

相信爸爸？她当然相信爸爸了。她相信爸爸会疼爱她，相信他会信

守承诺，相信他是一个明君和慈父。可是她也相信爸爸会在大部分时间里忽略她的存在，任凭世俗礼法把她禁锢在女人圈中；在那个圈子里，她还需要讨好像“便团”杜大姑那样只懂耍小阴谋的妒妇。如果所有女人都像艾姐迪雅的继母那么蠢，这些风俗习惯就无可厚非了——为什么男人要浪费时间听她的废话呢？艾姐迪雅想，可是我和杜大姑完全不一样，爸爸很清楚这一点。他明明知道我的能耐，却为了遵守礼法而忽略我，把所有女人都看成像杜大姑那样的废物。他尊重礼法比尊重我还多。

此刻艾姐迪雅坐在房间里，一边生闷气一边练习那些毫无意义的编织手艺。可是老实说，她必须承认，没有一个男人对待女人能够比得上爸爸那么尊重她；而且爸爸已经因为这个而被人诟病了。现在孟恩乌士胜利而归，把一众泽尼府人带回来；而那些泽尼府人也确实急需救援。所以人人都必须承认，摩提艾克听从女儿的主意，这件事情总算没有做错。可是艾姐迪雅转头就在大庭广众坚持说孟恩乌士救错人了，这样做实在不智。为什么要扫大家的兴呢？她本来有很多机会私下跟父亲说的。她毕竟还不懂得从政治的角度去思考问题啊。

没错，她不懂政治，可这并不是她的错，对吧？是谁决定不让女人参与国事会议的？每年只有那么几天所谓“妇女节”，她才可以名正言顺地走进朝堂。可是在那种场合，人们只把她当作花瓶来展示，她必须面带微笑地迎接前来参加盛会的名媛贵妇。其实真正进来的只有零零散散的几个妇人，就像小鸭子拉出的便便那么稀少。看着这些只懂得傻笑的妇人，她真想对着她们大吼：你们整天锦衣玉食，却不事劳作，简直是世界上最没用的废物！看看苍穹族的妇女！看看土家族的妇女！学学她们，至少做出点什么呢！哪怕学一下那些最贫穷的中间族妇女也好啊！如果实在想不出做什么，那就在家居装潢之外多学一门手艺；或者想一个原创的点子，外加一个足以支持这个想法的论据。

艾姐迪雅不断提醒自己：公平点！公平点！这些女人很多都是大智若愚。她们学习这种轻浮的举止，打扮得花枝招展，无非是为自己的家族增加荣誉，提高本家族在王国里的地位。除此之外，她们还能做什么呢？她们的老爸不是那个溺爱孩子的国王——那个国王放任小公主像男孩子一样大摇大摆地四处乱窜，还允许她和那个一心想做天使的小疯孩孟恩一起爬上屋顶……

我喜欢和孟恩在一起，他不会因为我是女孩子就看不起我。而且为什么他就不能向往变成一个天使呢？他并没有四处和人说起，对吧？他也没有把羽毛绑起来做成翅膀，再从屋顶往下跳，对吧？他不是真的发疯，他只是和我一样，被困在这副躯壳里面。我们同病相怜，自然就成了好朋友。

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成为朋友，这绝对是可能的！有些人还说男人和女人之间的相同之处甚至还不如男人和男性天使之间的共同点多，简直是胡说八道。

艾坦迪雅又想起了那个梦。她知道自己想得太多了，她对这个梦发掘得越深，就越不敢相信自己的新结论。地球守护者只是给了她一个影像，可是她明显在梦中加入了自己的很多想法、需求和渴望。不过，当她回忆起那一家子，有一点还是可以确认的：在那个爸爸心里，那个妈妈的地位与他是平等的，甚至——没错！艾坦迪雅突然知道了——他觉得在某些方面她甚至比他还强。比如说，他觉得她更勇敢、更坚强。而且他还敢于承认这些想法。同时，这对父母对一双儿女也是一视同仁。

虽然他们现在还被掘客奴役着，可是如果他们能够逃脱，他们就会把“男女平等”这个伟大的真理带来达拉坎巴，因为他们有过人的勇气，敢于向每一个人传播这种思想。他们会让人人都知道，阿克玛若并不会因为尊敬车贝雅而变得卑微渺小；他们对儿子阿克玛的尊重并没有因为他们对绿儿的重视而减少半分。

绿儿？阿克玛？好像没有人说过他们的名字吧？人们曾经谈论阿克玛若和车贝雅，可是有人提起过他们一双儿女的名字吗？

当然，阿克玛若的妻子会坚持用丈夫的名字为长子命名，这很容易猜出来。可是艾坦迪雅怎么知道他们为女儿取名绿儿呢？

因为地球守护者不但继续通过这个梦对我说话，还通过我对这个梦的回忆来与我交流。

这个念头刚刚出现，她就知道自己不能把这件事情告诉任何人，否则就会显得她太张狂了。有些人听了之后会觉得她只不过是充分利用上一个梦带来的好处，趁机对别人指手画脚。艾坦迪雅决定以后一定要小心谨慎，只在合适的时机才打出地球守护者这张王牌。

可是不管她说不说，地球守护者依然在注意她，还对她说话……艾坦迪雅一想起这一点就喜不自胜。

“怎么？发生什么事情了？没事不要扭来扭去好像憋不住似的。”艾坦迪雅被乌丝乌丝的声音吓得尖叫一声，她甚至不知道她的掘客奴婢进了房间。

乌丝乌丝说：“笨丫头，你进来的时候我就站在显眼的地方。如果你不是恨老爸恨疯了，你本来是可以看见我的。”

艾坦迪雅说：“我什么也没有说呀。”

“噢，是吗？怎么我听见你嘟嘟囔囔地说你不像‘便团’杜大姑那么蠢；一会儿又说他们不应该事无大小都把你排除在外；一会儿又说孟恩虽然想做天使，可他并不是疯子；一会儿又悲叹着像公主和三王子这么微不足道的小人物为什么不能渴望改变身份……”

艾姐迪雅装出一副发脾气的样子，嚷道：“嘿，竟敢这样取笑我！快给我闭嘴！”

“我早就跟你说过，嘟嘟囔囔不是个好习惯，隔墙有耳啊。”

“哼，我可没有说什么公主和三王子这些话。”

“小丫头，那是你自己神志不清啊。不过我留意到了，当你说到你和孟恩想变成什么的时候，你好像没有提到老掘客呢，是吧？”

艾姐迪雅恶毒地说：“就算我想变成一个掘客，甘愿从此把鼻子埋在土里，可我也不想变老，不想做一个老的掘客。”

乌丝乌丝连忙说：“请求圣母原谅你口不择言，保佑你长命百岁。”

一想到乌丝乌丝还是这么关心她，艾姐迪雅不禁笑了。“我就说这么一句话，地球守护者不至于用雷劈死我吧？”

乌丝乌丝说：“现在还没有。”

“乌丝乌丝，地球守护者有没有对你说过话？”

乌丝乌丝说：“埋在泥土里面的树根经常发出‘嗡嗡’的声响，这就是地球守护者对我说话。”

“她说什么呢？”

乌丝乌丝说：“很不幸，我不懂树木的语言，所以基本上不知道地球守护者在说什么；我只知道她提起过那些年轻小女孩要多笨就有多笨。”

“那就奇怪了，为什么地球守护者跟我说实话，却要对你撒谎呢？”

乌丝乌丝被这句绝妙的反驳逗得哈哈大笑——随即很突兀地打住了笑声。

艾姐迪雅转头一看，只见爸爸站在门口。

她说：“爸爸，请进。”

爸爸问：“刚才我是不是听见有个仆人说她的主人笨？”

艾姐迪雅说：“我们在开玩笑呢。”

“你和下人混得太熟了。不管她们是不是掘客，你这样不分尊卑，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

“唯一的结果就是我觉得我终于在这个世界上找到一个有智慧的朋

友。不过在国王的眼里，可能这不算一个好结果吧。”

“艾姐迪雅，你别着急。规矩不是我定的，只是从祖宗那里传到我心里罢了。”

“可是你根本没有去尝试作出改变。”

“我仅凭你一个梦就派出一支军队！”

“什么‘一支军队’，不就是十六个人吗？而且你派他们出去，完全是因为孟恩说这是一个真实的梦。”

“嗯？地球守护者给你一个证人去帮你说话，这不是好事吗？怎么反倒怨起我来了？”

“爸爸，我永远也不会怨你。可是阿克玛若一家人还在等我们的救兵呢，难道你真的不明白吗？还有，阿克玛若教的那些道理——夫妻之间是平等的，对待子女也不应该重男轻女……”

爸爸问：“你怎么知道他教的东西？”

艾姐迪雅语带挑衅地答道：“我看见他们了，对吧？而且我敢打赌，他们女儿的名字是绿儿，儿子和父亲同名——当然了，儿子没有‘若’这个尊称就是了。”

摩提艾克皱起眉头看着她。艾姐迪雅看他这么恼怒的神情就知道自己说中了，那两兄妹真的就是这名字。摩提艾克严厉地说：“你是不是利用地球守护者给你的天赋在炫耀？还想逼我答应你的过分要求？”

“爸爸，为什么你要这样说话呢？你怎么就不能说，艾姐迪雅啊，地球守护者竟然告诉你那么多东西，你简直是地球守护者下凡，多好啊！”

摩提艾克说：“是很好，可是也很难。就说凯迪奥吧，我允许一个小女孩在他面前畅所欲言，他觉得是奇耻大辱，已经很生气了。”

“噢，那真是他的不幸了，就让他回耶律国呗。”

“艾姐迪雅，他是一个真正的豪杰，一个值得尊敬的人，我不愿意和这样的人为敌。”

“可是他也顽固执拗，简直是偏执狂里的极品，你自己也心知肚明。你必须把这群人单独安置在别的地方，否则麻烦就大了。”

“我知道，他们也知道。我已经安排好了，在果纳崖高原的边上有一个扎法热克河谷，这个河谷一路向下，一直连通到果纳崖下面的平原地区。沿着河谷就有一大片土地，那里没有天使居住，主要是因为每年雨季都会有大量豹子和山猫出没。把泽尼府人安置在扎法热克河谷就最合

适不过了。”

“在人类居住的地方，天使总能安居乐业。”艾妲迪雅说的是摩提艾克的法律。她这样说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显然是在讽刺。可是摩提艾克没有上当。

“一个好的国王应该能够容忍他的人民中间出现各种异数，只要将这些异数限制在合理范围内就可以了。苍穹族本来就不住在那一片地区，所以他们就算需要避开泽尼府人，也没有任何实际损失。关键是泽尼府人已经答应让他们自由安全地通过那片地区，而且保证他们在该地区的贸易权。只要经过几代人……”

艾妲迪雅说：“我知道，我知道你这个决定是很聪明的。”

“可是你还要在每一件事情上和我争。”

“因为我觉得你说的这些和我梦中的人完全没有任何关系。他们怎么办呢，爸爸？”

摩提艾克说：“我不能再派一支队伍去寻找阿克玛若。”

“不是不能，只是你不愿意罢了。”

“那就是我不愿意吧。可是我自然有我的原因。”

“因为这个请求来自一个女人。”

摩提艾克说：“你还只是个小女孩呢。而且，现在人人都觉得我们这次行动已经大功告成；如果我马上派出另一支军队，反而会让第一次行动显得失败了。”

“可它就是失败嘛。”

摩提艾克说：“这不是失败。你以为世上只有你能听见地球守护者的声音吗？”

艾妲迪雅倒吸了一口气，满脸通红：“啊？爸爸！地球守护者也给你报梦了吗？”

“迪雅，我有上灵索引。当时我是因为另外一件事情去向索引求助，可是当我双手捧住索引的时候，我听见一个很清楚的声音对我说，让我把阿克玛若带回家吧。”

“啊？隔了那么多年，这个索引还活着？”

“活着的不是索引，而是地球守护者。如果没有地球守护者，这个索引跟一块普通的石头没有什么区别。”

艾姐迪雅说：“你说的是上灵吧，这个是上灵索引哦。”

摩提艾克说：“我知道史书上面严格区分上灵和地球守护者，可我总是明白这两者有什么区别。”

“你是说地球守护者会把车贝雅一家人带回达拉坎巴这里？”

摩提艾克眯起眼睛，装作盯住艾姐迪雅：“你要这些小花样的时候，你以为我没注意到吗？”

“什么小花样？”艾姐迪雅故意把眼睛瞪得溜圆，装出很无辜的样子。

“你不说‘阿克玛若一家人’，却故意说成‘车贝雅一家人’。”

艾姐迪雅耸了耸肩。

“你们女人总是坚持把地球守护者称作女性的‘她’。你知道吗，那些祭司整天来烦我，要我禁止你们这样做；就算不能完全禁止，至少不让你们在男人面前把地球守护者称为‘她’。我总是回答，史书上面明明记载了绿儿、华纱、索菲娅、如诗她们也是把上灵和地球守护者称作‘她’，什么时候这些记录没了，我马上就禁止女人仿效她们的祖先。这样的回答通常都会让他们闭嘴，可是我敢打赌，他们当中肯定有不少人以为我不是认真的，甚至还会盘算着怎样才能瞒着我偷偷篡改史书上面的记录。”

“他们哪敢！”

摩提艾克说：“没错，他们没这胆量。”

“你还可以让那些祭司向你出示地球守护者的身体结构解剖图，证明他有一根……”

摩提艾克打断她的话：“不要胡说八道！我是你爸爸，也是一国之君；无论是哪一个身份，我都必须有一定的尊严。而且我不能告诉那些祭司我突然开始反对传统宗教了，对吧？”

“哼！那帮老不……”

“不要在我面前说这样的话，我毕竟也是这个国家的宗教领袖。”

艾姐迪雅嘟囔了一句：“你们男人的宗教。”

摩提艾克问：“你说什么？”

“没什么。”

“你说‘男人的宗教’，是吗？那是什么……噢，我明白了。呵呵，随便你怎么想吧。不过你要记住，我不会永远在位；如果你还继续这样诋毁和攻击男人的宗教，下一任国王未必会容忍你。我一直都愿意让女人按照自己习惯的方式去参拜地球守护者，我的父王和他的父王也是如此。可是总有人在煽风点火，鼓吹改变目前的状况，甚至要完全禁止女人的异端邪说。每逢有女人动手殴打丈夫，或者当众斥责丈夫，他们就会说，这证明了过分纵容女人、允许她们拥有自己的宗教，只会使她们变得傲慢无礼，而且极具破坏力。”

“我们因为害怕祭司而自己主动封嘴，或者被祭司动手封上我们的嘴，这两者有不同吗？”

“如果你竟然看不出其中区别，那就证明我高估你的聪明才智了。”

“爸爸，你真的觉得我聪明吗？”

“什么？我已经称赞你那么多了，你还不知足，还想要更多？”

“我只是想听你多说几遍，好相信你是真心的。”

“如果你竟然怀疑我的话，那么我也听够你的话了。”说完，他站起来向门口走去。

艾妲迪雅大声喊道：“我不是怀疑你啊，爸爸！我知道你觉得你确实相信我是聪明的，可是我觉得在你的潜意识里面，你总会加一句‘作为一个女人’。所以，作为一个女人，我是聪明的；作为一个女人，我是有智慧的。”

摩提艾克说：“我可以向你保证两点：第一，每次我称赞你聪明的时候，那一句‘作为一个女人’从来没有出现在我脑中。第二，我心里其实经常会加上另外一个状语，‘作为一个小孩’。”

艾妲迪雅觉得脸上好像被人打了一巴掌。只听得爸爸说：“对，我就是想你有这种感觉。”爸爸说完之后，她才意识到自己刚才把心中这个念头嘟囔着说出来了：“好像被人打了一巴掌。”

爸爸继续说：“我其实很尊重你的智慧，所以我觉得与其真的抽你一嘴巴，还不如用言辞来警醒你。好了，从现在起，你必须信任地球守护者会把这位阿克玛若——还有车贝雅——带来达拉坎巴；同时，你不要指望我在一夜之间就颠覆现有的传统。一个国王不能够罔顾民意、擅权助长。”

艾妲迪雅问：“民意？如果人民坚持错误的做法呢？”

“什么？我现在是在教室里被导师用假设性的问题轮番轰炸吗？”

艾妲迪雅挑衅地问：“怎么？原来王太子就是这样接受教育的吗？怎么没有导师问我一些关于治国平天下的假设性的问题呢？”

“我只会回答你最开始的那个问题，而不是后面那些不可理喻的质问。如果人民坚持错误，而国王无法劝他们改恶从善，那么国王就应该逊位。如果他的几个儿子都有良知的話，就会拒绝即位。如果人民选择作恶就由他们去吧，不过他们必须选出一个新的国王去领导他们。”

艾妲迪雅很震惊，低声问道：“爸爸，你真的能够这样做吗？你愿意放弃王位吗？”

摩提艾克说：“我永远也不需要走到这一步，因为我的人民本质上是善良的，而且他们正在慢慢学着向善。如果我将他们逼得太急，只会徒劳无功，却助长了反对派的气焰。改革是一场持久战，这场改革的受益者必须给予我足够的信任和耐心。”说着他弯腰亲了一下艾妲迪雅头上的桂冠，正好吻在头发分界的地方。“如果我没有儿子，却只有你一个掌上明珠，我当然会加快改革的步伐，好让你继承王位。可是你也知道，我有几个儿子，而且他们都很优秀，所以我打算效法我的祖父和父亲，循序渐进地实行改革，即使花几代人的功夫也在所不惜。瞧，我对你甚至比对这个国家关注得还多，所以现在我必须去处理国事，没时间再管你了。”

艾妲迪雅在脸上挤出一副最贤淑、最庄重的笑容，用一种很恭敬很淑女却又很虚假的声音说：“哟，父王，您对女儿那么好，女儿实在是受宠若惊啊！”

爸爸说：“我有一个祖先，他把顽劣不化的女儿关在山洞里，每天只给她面包和清水，等她变乖了才放她出来。”

“我记得，她用指甲徒手挖了个地道逃出山洞，后来还跑去嫁给了耶律国的国王。”

爸爸说：“你读太多书了。”

艾妲迪雅朝着爸爸伸舌头，可是他已经转身离去，看不见了。

在她背后，乌丝乌丝又开口说话了：“你真是个勇敢的小斗士。”

艾妲迪雅说：“别取笑我。”

乌丝乌丝说：“我没有取笑你。你知道吗，在我们‘地鬼’奴隶里流传着一些故事，其中一个……”

“再也没有人叫你们‘地鬼’了。”

乌丝乌丝说：“长辈说话时你不要插嘴！我们经常用这个故事来互相

告诫。有一个掘客奴隶在打扫房间的时候听见两个卖国贼正在密谋害死国王，这个奴隶马上去禀报国王。可是那个国王却把她杀了，罪名是她偷听身边的人类讲话。”

“什么？你觉得我打算……”

“我只是想告诉你，如果你因为自己是个女人而觉得很痛苦，请记住，你的父王和你说话的时候甚至懒得让我回避，你知道为什么？”

“因为他信任你。”

“他根本就不认识我，他只是知道，我很清楚如果我把听到的东西泄露出去会遭受什么惩罚。在达拉坎巴，我们掘客大部分都是奴隶，稍稍违反了一点法规就会丢掉性命，就算他这么做是出于一片忠心——所以你别在我面前抱怨你们女人如何受压迫。”

艾妲迪雅说：“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故事。”

“你从来没听过，不代表这事没发生过。”

“好嘛，在爸爸眼里，我专门惹是生非；现在你又觉得我是一个妄自尊大、麻木不仁的……”

“难道你不是吗？”

艾妲迪雅耸了耸肩，说道：“如果可以的话，我肯定会还你自由。”

“至少你爸爸还扮作努力改善你的社会地位；可是你苦苦哀求他那么久，到底有没有为达拉坎巴的掘客奴隶争取一下自由呢？”

艾妲迪雅闻言大怒，她最恨被别人说她伪善了。“这完全是两码事！”

“你那么热心解救阿克玛若和车贝雅，却从没想过把自由还给乌丝乌丝老太婆。”

艾妲迪雅反问她：“你有了自由以后又能怎样呢？回耶律国去？你走到半路就会被追兵杀了，因为他们怕你泄露这里的秘密。”

“回耶律国去？小丫头，我的太爷爷一出生就是纳飞国国王的奴隶了。我为什么要去一个我从没到过的地方呢？”

艾妲迪雅问：“你真的那么恨我吗？”

乌丝乌丝说：“我从来没有说过我恨你。”

“可是你想获得自由，从此摆脱我。”

“我只是希望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家。每天我完成我的工作，等你安安穩穩地睡着以后，我就可以回到自己的家，亲一亲我小胖孙子的大鼻子，然后把我在王宫服务赚到的薪水拿出来和我的丈夫分享。这样的话，我就是自由地选择做这份工作，而不用像现在这样，成天担惊受怕，害怕犯了一点点小错误就会被杀头或者卖掉。难道你怕我获得自由之后，对你服侍得反而不及现在周到吗？”

艾姐迪雅仔细想了想，说道：“可是如果你获得自由，从此就会生活在一个地洞里面了。”

乌丝乌丝咯咯咯地大笑起来。“我当然会生活在地洞里面，那又怎样？”

“可是那就……”

“那就不人道了。”乌丝乌丝一边说还在一边大笑不止。

艾姐迪雅终于听明白了这是一句玩笑，也跟着一起哈哈大笑。

当晚，夜深人静之时，艾姐迪雅本来应该熟睡了，却被窗口传来的一丝声响吵醒。只见月色之中是乌丝乌丝的剪影，她的头一上一下地来回摆动。艾姐迪雅担心有什么不妥，连忙起床，向窗口走去。

乌丝乌丝听到动静，转身看着她，等她走到身边。

艾姐迪雅问：“你每晚都这么做吗？”

乌丝乌丝答道：“不，只是今晚罢了，因为你正在为一些在远方被掘客囚禁的人类担心嘛。”

“哦，原来你为了他们在向地球守护者祈祷？”

乌丝乌丝反问道：“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地球守护者早已经知道他们的处境了——就是地球守护者给你报梦的，是吧？我可不会告诉圣母一些她早就知道的事情。不，我是在向‘永不入土者’祈祷。她生活在高处的那个星星上面，这颗星星总是在我们头顶闪烁。”

艾姐迪雅说：“没有人能够生活在星星上面。”

乌丝乌丝说：“神仙就能，所以我向她祈祷。”

“她有名字吗？”

乌丝乌丝说：“她有一个很神圣的名字。”

“你能告诉我吗？”

乌丝乌丝将艾姐迪雅的睡袍的长长的下摆掀起来罩在她的头上，垂过她的双耳，然后说道：“我的名字叫弗珠母。现在你知道我的真名，我就能把‘永不入土者’的真名告诉你了。”说完，乌丝乌丝就等着。

艾姐迪雅激动得声音也颤抖了，她说：“请告诉我，弗珠母，请你告诉我。”乌丝乌丝还在等什么呢？艾姐迪雅现在还需要说什么或者做什么吗？她唯一能想到的就是说出自己最正式的名字作为回答：“我的真名叫雅-艾姐。”

“当年纳飞把星舰宝衣传给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永不入土者。难道这样的事情能够瞒过我们土家族吗？我的祖先有幸亲眼看见她的皮肤发出闪烁颤动的光芒。她叫谢德美，就是她将高塔带回天上，再把它变成了一颗星星。”

“她还在世？”

“迄今为止她一共出现过两次，每次都在照料一个花园。有一次是在一座高山的山谷里，另一次是在果纳崖高原边缘低地的一个悬崖边上。她就是一个园丁，她照料的是整个地球。她肯定知道怎样去帮助车贝雅和她的丈夫，还有绿儿和她的哥哥。”

艾姐迪雅生平首次意识到，原来掘客掌握的知识并非全是人类传授的。她心中突然充满了谦恭的感觉，这种感觉很陌生，她的脸不禁一红。“请教我怎样向‘永不入土者’祈祷吧。”

“你用两眼注视着那颗永恒的星星，他们把这颗星叫作‘女皇城’星。”

艾姐迪雅仰望星空，和所有小孩子一样，她一眼就找到了那颗星星。

乌丝乌丝继续说：“然后你上下反复点头，就像这样……”

“她能看见我们吗？”

乌丝乌丝答道：“我也不清楚，我只知道我们向她祈祷的时候就是这么做的。我猜那一次人们在高山峡谷看见她的时候，她的头就是这样动的，所以人们就用这样的仪式去向她祈祷。”

于是艾姐迪雅和她的奴婢一起举行这个陌生的仪式。她们一同请求这位“永不入土者”关注一下车贝雅和绿儿一行人，帮助她们重获自由。乌丝乌丝说出一句祈祷语，艾姐迪雅就重复这句话。到最后，她额外加了两句：“请帮助所有的女性从桎梏中解脱出来，无论是苍穹族的女性，土家族的女性，抑或是人类的女性。”

乌丝乌丝咯咯咯地笑了一阵，然后复述了这句话。她说：“想想吧，总有一天他们会把你嫁给一个偏远小国的君主。那时候我已经去世了，

当你想起今天这个时刻，你会怀疑我们俩到底谁更像奴隶，是你，还是我？”说完，她催促艾妲迪雅回床上睡觉。可是艾妲迪雅整晚都睡得断断续续的，做一些毫无意义的梦。在梦里，她看见很多浑身闪光的女尸，竟然没有人记得要让她入土为安。

上灵说：“这件事……我们恐怕是做错了。不过如果我不是这样想的话，我会觉得整件事情其实挺有趣的。”

谢德美说：“第一，你不懂什么是幽默；第二，如果你觉得这件事情是错的话，你一开始就根本不会去做。”

上灵答道：“就算只有两成把握，我也能够作出决定。这是在我的程序里设置好的，防止我因为过度犹豫而不作为。”

谢德美说：“我认为，通过索引给摩提艾克发那个信息，这是一个好主意。我们阻止他们派出另一支探险队，这样就可以强迫地球守护者出手了。”

上灵道：“谢德美，你说得容易，因为你对他们没有丝毫怜悯之心。”

谢德美觉得这句评语好像刀子一样插进她心里。“一台机器居然说我没有怜悯之心？”

上灵说：“我的系统真的设置了一种虚拟同情心的机制。做决定的时候，我确实会考虑人类所受的痛苦；可是通常我无法顾及每一个个体。阿克玛若和车贝雅这群人已经达到一定的数量，所以我的确对他们产生了某种程度的怜悯之心。可是你们人类却有一种将同类非人化的能力，尤其是针对陌生人和一个群体。你也拥有这种能力。”

“你是说我其实是一个禽兽？”

“我是说，人类的同情心主要针对那些他们视为己类的人。你不认识这批人，所以你愿意拿他们当作引诱地球守护者出手的诱饵。可是，如果只有一个人在遭罪，你就不会这样做；因为这时候你会对这个人产生感同身受的移情作用，你就无法心安理得地害她继续受苦。”

谢德美被上灵一语道破，顿时如坐针毡。她离开图书室，去高海拔模拟室照料小苗。她手头上的项目是培育一种豆类植物，这个新品种能够出产大量高蛋白、高能量的豆子，还能够存活在果纳崖高原海拔最高的山谷之中。上灵说的那番话令人极度不堪，却又不无道理。灵长类动物在进化过程中会越来越多地依靠群体协作来生存。在这个过程中，它们会首先培养出对自己幼儿的同情心，接着是其他成员的幼儿，然后是那些幼儿的父母。可是随着覆盖面的扩大，同情心会随之减弱。最后，人类必须进化出一种其他灵长类动物不具备的特性：群体身份认同感。这种对某个集体的认同感可以发展得非常强大，甚至能够在很大程度上

吞没各个成员自己的个体身份；一个成员会对这个集体忠心耿耿，并愿意为之牺牲。可是一个人不可能同时对几个集体怀有这种程度的忠诚，所以不同集体难免要对各自成员的忠诚度展开竞争。比如说，部落必须要凌驾于成员的家庭之上，宗教也会与国家争夺人心。一旦这种对集体的忠诚感成型之后，最狂热的那些成员就会愿意为这个集体赴汤蹈火，万死不辞。这种牺牲不是为了某一个人，而是为了整个集体的利益；因为在他们心中，集体与自己已经合二为一，个体只是对整体模式的一个复制罢了。人类能够超越其他动物，正是因为他们学会了把自己转化成一个象征性的庞大有机体的一个组成部分：器官、四肢，甚至是可以随意抛弃的指甲和毛发。

上灵说得没错，如果我认识车贝雅和她集体中的每一个人，那么就算我只达到拂拂的道德水平，我也会出手保护他们。或者，如果我把自己看作她们的一员，我就会把自己的个人利益纳入这个集体的需求之中，那么我做梦也不会想到利用她们做诱饵去逼地球守护者出手。

上灵正相反：前人创造上灵是责成她照料全体人类，所以她有巨大的处理和运算能力。她的创造者还给她设置了某种模拟同情心的运算机制——不过这是一种建立在理性分析基础上、从历史视角出发的同情心：受苦的人越多，上灵就把越高的优先权分配给“减轻他们的痛苦”这个任务。所以上灵能够忽略发生在个人身上的种种不幸，比如说一种疾病在某地区出现，在疾病流行周期中会断断续续地出现死亡个案，上灵对这种正常的事件是不予理会的。上灵担心和要避免的是由战争、旱涝、瘟疫等引起的大规模灾难。当这些大灾难出现之时，上灵就会出手，指引某些人采取行动去帮助全体受灾人口。上灵不是为了拯救个人，而是要缩小受灾的范围。

谢德美想，可是车贝雅这群人受苦，我和上灵都不为所动。对于上灵来说，受苦的人数不够多，只会让她不安，却不能迫使她出手干涉。而我呢？我只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天外飞仙，并非这群人当中的一员。我认识的人都已经去世，我所属的那个群体也不复存在。正如那些掘客妇女所说的，我只是还没入土罢了——这正是我和死人的唯一区别。如果一个人在世上形单影只、无所归属，他只能算是行尸走肉。以前我在一些孤寡老人身上也看见过这种情况：他们的老伴已经不在，朋友都去世了，大部分亲人也撒手人寰，最后只剩下一些生性凉薄的不肖子孙，早已将老人忘得一干二净——如果他们发现这个老不死的竟然还在恋栈，只会心生厌烦。莫非我已经到了那步田地？

还没有呢。她一边想一边将手指移到一把小铲子的后面，把一株小苗拎起来，移植到一个比较大的盘子里面。我的植物就是我的朋友亲人；还有我的小动物，我和它们玩基因游戏，看着它们一代代繁衍生长，它们已经变成了我的一部分。

我们这一次到底是做了好事还是坏事呢？上灵为了减轻和谐星球人类的痛苦，必须先从地球守护者那里获得指引。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

们必须打乱地球守护者的计划。现在地球守护者要解救车贝雅和阿克玛若，所以我们就让她没那么容易得手！我们这个计策似乎也是合情合理的，而且到最后，得益的是和谐星球上面的亿万生灵。

可是我们做得有点太盲目了，我们其实并不知道地球守护者真正的目标是什么。为什么她要拯救阿克玛若一群人呢？可能我们在出手搅和之前，应该先弄清楚地球守护者的目的到底是什么。

可是如果她不和我们说话，我们又怎能了解她的意图呢？这真是一个死循环。

没错，确实是死循环。

她对上灵说：“别硬在我脑子里面说话，我最讨厌你这样做了。”

没办法，你不肯待在一个我可以舒舒服服说话的地方，那我也不能让你舒舒服服地听。

“我刚才不是对你说话，我只是自己想事情。”

如果你不想让我听见，那你就别想。

谢德美用鼻子哼了一声：“很幽默。”

我们应该想一想，地球守护者为什么要救阿克玛若和车贝雅这群人？

“好啊，我们干脆顺便想想地球守护者到底是何方神圣吧。”

你以为我没有研究过这个问题吗？我告诉你，这个答案要不就是被藏起来了，要不根本就不在我的数据库里。可能我的设计者自己也不知道。

谢德美说：“如果我们没有办法从客观物质证据或者历史记录中找到地球守护者，那么我们大概应该研究一下她在做什么，她想要什么，然后寻找她做这些事情可能用到的机制，或者找一下她所做的这些事情的受益者。”

如此说来，莫非你觉得地球守护者的动机可能是自私的？

“完全不是。就好比说我现在研究的这些豆类植物，如果成功的话，它们就能在低氧、生长季节短、土地贫瘠的环境下产出有价值的营养成分；这样一来，我就帮助地球上的居民扩大了可居住范围。可是我又能从中得到什么好处呢？我只知道，肯定会有人从我的研究成果中获益。因此，如果有些人想了解我，却苦于无门，他们至少可以从已知的事实着手推理。比如说，我特别注重提高人类、掘客和天使扩大居住范围的能力，并为他们提供必需的农业作物，所以他们可以推测我与他们拥有

相同的身体形态，从而与我产生共鸣。或者他们至少能够从我的行动中总结出，我特别注重保护这三个种族。”

可是他们了解那么多之后，会不会因此而想到抬头在天空中寻找你呢？

谢德美很疲倦地说：“这我就知道了。可是我知道，如果有人想引起我的注意，他们只需要去我的花园那里搞破坏，我自然就会留意到了。”

所以我们现在做的就是在地球守护者的花园里面搞破坏。

“我希望我们的破坏力没那么大吧。”

对啊，车贝雅和阿克玛若这群人最好也这样希望。

“如果你继续这样讽刺我，你只会说服我全情投入地关心这些人，最后我就再也不为和谐星球上面的人担忧了。这是你想要的结果吗？”

不是。

“女皇城在五百年前就已经毁灭了，我认识的人也全部去世了，我的故国、我的家乡也不可复得，我对之有归属感的那些集体也烟消云散。如今我只剩下这些花园，你真的希望我成为车贝雅和阿克玛若这个集体的一员吗？你真的希望我对他们产生感情吗？你想我开始把他们当作朋友吗？你希望我像对待华纱一家人那样对待他们吗？你希望我把他们当成丈夫儿女这样的至亲骨肉吗？”

不想。

“那你就少来管我！”

我不能不管。你是舰长，我的职责之一就是维持舰长的身心健康，这个任务是固化在我的系统程序里面的。

“身心健康？这些事情和健康有什么关系？”

一个人独处太久是不好的。

谢德美的身体抖了一下。她一个人过得挺好的，所以她不想上灵多管闲事。司徒博早已去世，她的儿女也都不在了；可是这些都没关系，因为她有工作要做，她不需要什么东西来分散她的注意力。她的工作才是她的健康。

阿克玛坐在山脊上。他干了一天的活，已经累得筋疲力尽；可是他心中却充满了愤怒，就算躺下来也没办法休息。而且，如果他躺下来就没法看见爸爸站在那里给那些人传道——帕卜娄格那几个卑鄙无耻的儿

子竟然坐在第一排。他们这样虐待阿克玛，可是到头来爸爸竟然接纳了他们，还让他们坐在第一排的贵宾位？当然了，爸爸和妈妈一开始也极力劝他坐在第一排的正中心，因为一直以来他都是坐在那个位置的。可是，要他和那几个禽兽肩并肩地坐在一起——说谎成性的狄度、傲慢嚣张的帕卜、野蛮残忍的乌达，还有那条卑鄙鬼祟的小可怜虫穆武——爸爸必须知道，阿克玛实在无法忍受这种屈辱。

所以他独自一人坐在山上，俯视着掘客守卫的篝火，还有阿克玛若的信徒聚集的地方。我已经没办法分清敌友了——那些掘客只是攻击我的身体，可是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却损害我的尊严；而我的亲生父亲竟然不把我当儿子看待，在他心里，我什么也不是，甚至还比不上他敌人的儿子。

爸爸，你的敌人就是我的敌人；为了你，为了恪守忠孝之道，我挺胸抬头忍辱负重，我这么做完全是为了你。然后你竟然善待那些折磨我的人，还对他们视同己出；你甚至把他们称作……你把他们称作“儿子”！那个虚伪的狄度简直是一个人渣，你竟敢把他称作“狄度迪斯”——“亲爱的儿子”！他到底是谁的儿子？爸爸，他是你对头的儿子！他的爸爸把你赶到荒郊野外，还想害死你；为了你，我恨死了他的爸爸。可是现在你竟然把只应属于我的称号赠送给他！这世上只有我才是你的“亲爱的儿子”！不过既然你亲口说出了“狄度迪斯”这几个字，那么我也不愿意再做“阿克玛迪斯”了；如果他是你的儿子，那么你就不是我的父亲。

一如既往地，阿克玛感觉到泪水已经凝聚在眼中。可是他强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他越来越善于隐藏内心真实的感觉。不过任凭他怎么掩饰也没用，阿克玛拒绝参加爸爸的传道晚课，却孤零零地离群独坐，谁都看得出他心存不满。

这时候，妈妈向山上走过来。难道她不懂得知难而退吗？

噢，她懂的！所以她把绿儿也带上。现在妈妈停住了脚步，却让绿儿一个人走上来。没错，爸爸拿顽劣不化的阿克玛没办法，妈妈也一样束手无策；所以他们现在派小绿儿上阵，看看她能不能有所收获。

绿儿走近了，高声喊：“阿克玛！”

“你为什么不下去听爸爸讲课呢？”阿克玛的语气很冰冷，可是妹妹犹豫的神情还是让他心软了。她哪懂这些事情呢？妹妹是无辜的，阿克玛不能够拿她出气，那是不公平的。“过来吧，小绿儿。”

“啊？阿克玛，你这么叫我多难听啊！”

“没有啊，我觉得挺好听的。”

“可是绿儿才是英雄的名字。”

阿克玛说：“是英雄的妻子的名字。”

“爸爸说在古代，女人和男人一样都是英雄。”

“嗯，那只是爸爸的一家之言。他还觉得掘客是人呢。”

“他们确实是人啊，你其实也心知肚明的。因为他们有自己的语言，而且掘客里面也是有好人有坏人。”

阿克玛说：“对，我知道，因为大部分掘客都是死的——那些就是好的掘客。”

绿儿问：“你是不是像恨爸爸一样地恨我呢？”

“我从来也没有恨过你。”

“那你为什么让我坐在那个小猪头的旁边呢？”

绿儿竟然这样来形容穆武，阿克玛被她逗乐了。“这可不是我出的主意。”

“你自己一个人跑上来，把我扔下不管了，这可是你的主意啊。”

“绿儿，虽然哥哥很爱你，可是我实在不能和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坐在一起，就算是穆武也不行。”

绿儿很严肃地点了点头，说道：“没关系的，爸爸也说了，你还没有准备好。”

“准备好？我永远也不会准备好！”

“所以妈妈说我可以上来找你给我讲课。”

这一句话大大出乎阿克玛的意料之外，他无意中往山下瞥了一眼，原来妈妈还站在山脚看着他们。她肯定已经察觉到或者至少猜到兄妹这场对话的大概，只见她点了一下头，然后就转身朝着那群还在听阿克玛若讲道的人走去。

阿克玛说：“我不是教师。”

绿儿说：“可是你知道得比我多。”

妈妈这样做肯定得到了爸爸的首肯，所以这其实是爸爸的主意。阿克玛知道他们葫芦里卖什么药。他不肯听伟大导师阿克玛若——或者按照帕卜娄格的说法，是叛徒阿克玛迪——的教诲；既然这样，他们就让他给绿儿上课，反正就是不能让他置身事外。他们知道阿克玛不会欺负妹妹，也不会刻意欺骗，把错误的东西灌输给绿儿，更加不会把拿她当

出气筒。

如果我告诉绿儿，爸爸一直以来是如何欺骗我们，现在又是如何辜负我的，那么他们就弄巧成拙了。当初爸爸决定听信那个疯老头宾纳迪的鬼话，结果害我们被赶出城市，流落到荒郊野岭。后来，我们被掘客监工用鞭子抽打，被帕卜娄格几个邪恶的儿子折磨。可是爸爸竟然教导我们，宾纳迪说地球守护者希望我们把掘客和天使看作我们的兄弟，还说什么男女平等。其实明眼人都能看出来，女人天生就不如男人高大强壮，又何来平等一说呢？掘客和天使甚至不是我们同一个种族的，怎么会是兄弟呢？这么说来，我们也可以说自己是花草树木的兄弟、白蚁蝗虫的叔伯、蜗牛的子女、屎壳郎的父母……

可是阿克玛并没有对绿儿说这番话。他拔起一些小草，腾出一片空地；然后捡来一根棍子，在这块泥地上面写下单词来考绿儿。阿克玛还是可以给绿儿上课的，总胜过独坐在这里怒火攻心；而且他也不会利用绿儿来对付爸爸。他们父子之间的恩怨完全是另外一码事，需要等合适的时机才能解决。什么时候才合适呢？

阿克玛不想看见狄度听着爸爸的话痴痴傻笑的样子，也不想闻到帕卜像发情的雄鹿一样散发出来的麝香味道。只有当他们父子两人面对面坦诚说出心里话的时候，他们的问题才有可能解决。

爸爸背叛了我！他爱敌人的儿子胜过爱自己的亲生儿子；他没有征求我的意见就擅自原谅了他们，简直是有违天理！爸爸自己就害得我那么惨，怎么不先求我原谅他呢？如果爸爸不向我交代清楚，我是决不会善罢甘休的！他怎能就这样原谅他们呢？好像这是世界上最顺理成章的事情似的。当初我还没表态，他有什么资格原谅他们？众所周知，我受的折磨是最多的；可是爸爸竟然在众人面前原谅他们，为他们主持浴水重生的仪式！他当然没有忘记让他们道歉，都是些空洞的废话。“阿克玛，很对不起……”“绿儿，很对不起……”“各位，很对不起……”“我们已经不再是以前做尽坏事的那几个坏人了，我们现在虔诚信奉地球守护者，我们已经重新做人了。”

难道只有我一个人不上当吗？难道只有我一个人看透了他们的险恶用心吗？很快他们的爸爸就要过来，他们一下子就会把我们出卖了。到时候我们就要为自己的轻信付出代价——我也就要付出代价了！

等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掀起羊皮再次露出豺狼真面目之后，他们会怎么折磨我呢？一想到这里，阿克玛就不禁全身发抖。爸爸到时候自然会后悔，可是已经太晚了。虽然犯错误的是爸爸，到头来倒霉的却还是阿克玛。

绿儿问：“你觉得冷吗？”

阿克玛说：“有一点。”

绿儿说：“可是今晚很暖和呀！你突然发冷，是不舒服吗？”

阿克玛说：“没事，我不冷了。”

“我们靠紧一点，这样我就可以让你暖和了。”

于是绿儿紧靠在阿克玛身边，阿克玛搂住她的肩膀，一边在泥地上写，一边教她认字。这小女孩学得很快，比阿克玛认识的所有男孩子都聪明。可能爸爸说的也不是全无道理，可能女孩子一点也不比男孩子差——至少在学习方面是这样。可是如果谁敢鼓吹一个女掘客和这个天真可爱的小女孩是一样的，那么这人不是疯子就是骗子。爸爸到底是疯子还是骗子呢？有关系吗？

他们下山的时候，爸爸的课已经上完了，所以下面一片漆黑。绿儿带路走向小棚屋，然后和妈妈说起阿克玛教她的东西。

妈妈说：“谢谢你，阿克玛。”

阿克玛点点头，平静地说：“我很乐意帮忙，妈妈。”

可是他没有对爸爸说话，爸爸也没有理睬他。

第五章 秘密

孟恩留意到辈高又走神了，因为这个老学究几乎没听见孟恩说的话。当老头把孟恩刚刚回答的那道题目又问了一次，孟恩忍不住抱怨说：“你这是怎么了？给二王子上课没有意思吗？”

辈高听了显得很气恼。“你这是什么话？怎么突然发脾气了？我还以为你早已经过了那个任性的阶段了。”

“辈高，至至尊师，您刚刚把同一个问题问了两次。我在想啊，你问第二遍，不是因为你不满意我的答案、想让我重答一遍，而是你根本没听见我的回答。”

“你需要学的是尊敬师长。”辈高说着，从高脚凳上一跃而起。可是他明显忘记自己又老又胖，已经飞不起来了，只能从地面上掠过，最后降落在窗台下面。他一边喘着粗气一边怒道：“我再也飞不上窗台了。”

“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至少你曾经飞过。”

“你到底有完没完？你这样子盲目羡慕苍穹族，简直是愚不可及！你能不能放聪明点，对现实考虑一下呢？哪怕能坚持一天、一小时，甚至是一分钟也好啊。”

这话太刺人了，孟恩觉得很受伤。他想反唇相讥，他想用锐利的词锋将辈高千刀万剐，他想让老头后悔说出这么残酷的话。可是孟恩连一句反驳的话也说不出，因为辈高的话确是苦口良药。

过了良久他才答道：“如果我能够安心接受现状——哪怕只有一天、一小时，甚至一分钟也好——我自然就会忘记这个变身的愿望。”

辈高转头看着他，眼神也变得柔和了，“怎么啦？孟恩变诚实了？”

“我从不说谎。”

“我意思是你愿意坦诚地说出心中的感受。”

“别装了，好像你会顾及我感受似的。”

辈高大笑道：“别人的感受我确实不用顾及，可是你的感受大概就要另当别论了。”说完他盯着孟恩，好像在仔细听着。辈高在听什么呢？孟

恩的心跳声？抑或是他心底的秘密想法？孟恩想，我心中的想法都不是秘密；或者说我没有刻意隐瞒什么念头——如果别人不知道我的想法，那只是因为他们没有问起罢了。

辈高突然说：“孟恩，我有一个问题要你解答。”

孟恩说：“哦？我们现在继续上课吗？”

“不，我不是在考你，这个问题确实是需要我去解决的。”

孟恩没有接话，只是默默地听着。他不知道辈高是刻意装出不耻下问的高姿态呢，还是真的出于尊重而请教他。

“当泽尼府人回来之后——那是好几个月前的事情了，你还记得吗？”

孟恩说：“我记得。爸爸为他们安置了一个新的家园，不过伊理亥艾克拒绝当他们的国王，而是让他们自己选一个总督。哪知那些人忘恩负义，竟然不选伊理亥艾克，却选了凯迪奥。”

“看来你还真的有关关注局势嘛。”

孟恩问：“还有别的事情吗？”

“当然还有！你知道吗？当伊理亥艾克落选之后，他到这里来了。”

“他是来搬救兵吗？难道他真的以为爸爸会干涉泽尼府人的内政，硬帮他复辟吗？当初是伊理亥艾克自己决定让人们投票的，那就让他自己承受后果呗。”

辈高说：“孟恩，你说得对，而且伊理亥艾克也会第一个举手赞成你的说法。他来这里不是为了夺回大权，而是因为他终于卸下了这副担子。”

孟恩说：“他下台之后只是一个普通公民罢了，来找国王难道还有什么要事吗？”

辈高说：“他不用有什么要事也能来，因为你爸爸很欣赏他，已经和他成为知交了。你不知道吗？”

孟恩觉得一阵嫉妒刺痛了心窝。伊理亥艾克本来只是个陌生人，孟恩乌士半年前刚刚找到他的时候，他甚至还没听说过爸爸的名字。可是现在他已经成为爸爸的好朋友，而孟恩却始终只是二王子，只能继续郁闷下去。他通常只能在国事会议这种正式场合中见到爸爸；至于私下见面，如果一个星期能见一次就算好运气了。

辈高说：“不过他确实有要事和你爸爸商量。自从伊理亥艾克的父王

被弑之后……”

“哼，这些人本来就是一伙弑君之徒，现在又选了一个阴谋弑君者做他们的总督。”

辈高不耐烦地答道：“是的，是的。你现在好好听我说，在努艾伯被杀死之后，伊理亥迪斯即位……”

“伊理亥迪斯？他本来不是继承人？”

“耶律国入侵的时候，努艾伯只有一个儿子没有逃跑。就因为他的这种勇气，人们于是拥戴他继承了王位。”

孟恩从来没听说过一个次子因为自己的优秀品质而获得继承权。他若有所思地点点头。

辈高说：“你就别幻想了，你的大哥不是懦夫；而且你希望你大哥被剥夺继承权，这种阴暗的想法是很不好的。”

孟恩大怒，猛地站起来，吼道：“你怎么敢这样来诬蔑我！”

“得了吧，哪个二王子没有这种愿望？”

“好啊，那我也可以说，毕高位高权重，而你却只能守着个图书馆，整天给小孩子上课，所以你肯定心存妒忌。”

这次轮到辈高发作了：“你就区区一个人类，怎敢这样提起我的孪生兄弟？你们人类兄弟之间的感情那么脆弱疏离，怎么能够与我们双生子之间亲密无间的关系相比？”

他们就这样站直了僵持着，大眼瞪小眼。孟恩突然意识到，他必须低头向下才能够与辈高对视。看来他快要长大成人了，怎么以前一直没有留意到呢？想到这里，一丝笑意爬上孟恩的双唇。

辈高说：“哼，你笑了。怎么？是因为你成功把我惹毛了吗？”

孟恩是因为一个很幼稚很自私的想法才发笑的，可是他并没有承认，却临时编了一个理由。不过当这个理由成型之后，却变得像是真的一样。“一个学生把他的老师气得返老还童了，难道这不好笑吗？”

“我本来打算和你谈一谈国家大事的。”

孟恩说：“对啊，你本来是这样打算的。可是怎么你一上来就说我希望长兄失去王位继承权呢？”

“我为自己的失言道歉。”

孟恩说：“你还说我只是‘区区一个人类’，我希望你也为这句话道歉。”

辈高很生硬地说：“嗯，我也为这句话道歉。虽然你只是区区一个人类，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你们兄弟姐妹不能够彼此以诚相待，建立深厚的感情。虽然你无法理解苍穹族的孪生兄弟之间不分彼此、亲密无间的关系，可是这并非你的错。”

“嘿嘿，辈高，现在我终于明白胡速的意思了。他曾经说过，在他认识的人里面，只有你能够在道歉的时候还能暗箭伤人，甚至比明刀明枪地开骂更狠。”

辈高温和地答道：“胡速真的这样说？嗯，其实他不懂我的心。”

孟恩说：“跟我讲讲国家大事吧。伊理亥艾克来找爸爸是为了什么呢？”

辈高咧嘴一笑：“我就知道你一定忍不住要问。”

孟恩等着，哪知辈高偏偏卖关子不肯继续往下说。孟恩很沮丧，忍不住绕着书桌转圈，就像掘客小孩在爬树之前先绕着树干跑。孟恩明知这样做很蠢，可是他实在受不了辈高这个恶毒的小游戏，所以他一边跑一边大声嚷嚷，发泄着心中的郁闷。

辈高终于说道：“行了，快坐好吧。伊理亥艾克前来是为了把二十四片金页呈献给你爸爸。”

孟恩听了很失望：“哦？只是送钱来了。”

辈高说：“错了！这二十四片金页上面都写满了古代文字。”

“古代？你是指在泽尼府人之前吗？”

辈高的嘴角有一丝若隐若现的微笑。“可能吧，甚至可能在纳飞国之前呢。”

“这么说来，曾经有一支天使或者掘客的部族懂得冶炼金属和书写文字？”

辈高的双翼起伏了一下，这个动作在天使里面就相当于人类的耸肩。他说：“我不知道，因为我不懂那些文字。”

“可是你通晓苍穹语和泥土话，还有……”

辈高指正他：“是土家语。你爸爸不喜欢我们用歧视性的贬义词去说土家族。”

孟恩转了一下眼珠子，说道：“那门语言太恶心了，根本就不像是在说话。”

“在你爸爸治下，掘客也是公民。”

“其实掘客公民并不多，大部分土家族都是奴隶，这其实很符合他们的天性。就算在耶律国，掘客通常也是被人类统治的。”

辈高说：“世事无绝对啊。你在贬低掘客的时候最好别忘了，当年正是这些所谓‘天生的奴隶’把我们的先人赶出了纳飞国。”

当年曾祖父摩提艾伯率领民众前来达拉坎巴的时候，到底是主动迁徙过来的，还是被迫的呢？难道他们留在故地就有亡国灭种的危险吗？孟恩几乎又要和辈高展开一轮全新的争吵。可是他突然醒悟，辈高正在引他上钩呢！如果他开口反驳，那就中了老头的圈套了。所以孟恩不搭话，只是耐心地坐着，默默地等辈高说下去。

辈高点头道：“嗯，看来你这次没有被我岔开话题，不错不错。”

孟恩又转了一下眼珠，故意拖长了声音说道：“对啊对啊，您是老师，也是尊长；您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我只是被您控制在股掌之中的一个小木偶。”

辈高早就听过这类讽刺挖苦的陈词滥调，所以他和以前一样，毫不客气地答道：“没错，你最好别忘了。现在我们言归正传。这些金页是伊理亥艾克派去寻找达拉坎巴的人发现的。可是他们并没有沿着瓷都热克河前进，却顺着羿羲贝克河走。后来他们很不走运，在一些崎岖难行的山谷中彻底迷失方向，结果完全走出了果纳崖高原，闯进了北方的沙漠之中。”

孟恩条件反射地接口道：“欧蒲斯道深沙漠。”

辈高说：“嗯，你的地理知识不错，加一分。他们虽然走错路，却无意中找到了一个新地方。我们一直以来没有发现这个地方，主要是因为那里比波迪卡还要往西，实在太偏僻了。我们的侦察兵从来也不会飞那么远，因为没有必要——那一带没有水，不可能有人从那个方向入侵。”

“这么说来，他们是在沙漠里发现这本金页书的？”

“这其实算不上一本书，因为那些金页都没有装订在一起。可是那里不仅仅是一片沙漠，而是一个古战场的遗迹。那里曾经发生过一场极度惨烈的战斗，留下了遍地白骨，盔甲和兵器散落在四周，估计有数以万计的士兵战死。”

辈高说到这里停了下来，似乎在等什么。

然后孟恩想起了一件相关的事情，低声说：“科仁突默。”

辈高点头表示赞同，“在传说中，他就是达拉坎巴地区苍穹族遇见的第一个人类。我们一直以来都假设他属于第一批迁徙来果纳崖高原居住的人类，是某个纳飞国部落和耶律国部落冲突之后的唯一幸存者。在那个迁徙年代，世道混乱，很多部落族群的历史记录都丢失了。达拉坎巴的天使原住民告诉过我们，有两个大国爆发了激战，这位科仁突默正是这场大战的唯一幸存者。我们觉得那些原住民只是夸大其词罢了。可是唯一让我寝食不安的是那些碑文。”

辈高所说的碑文孟恩也见过，都刻在一块巨大的圆石之上；而这块圆石则矗立在首都中心市场。没有人懂碑文的意思，他们只能假设，当年达拉坎巴的天使原住民听说人类能够写字，而他们一时之间还没学会，所以就创造了这些比较简陋的文字，实际上是对人类文字系统的模仿。

孟恩追问道：“快告诉我，伊理亥艾克的金页上面的文字和那些碑文是属于同一门语言吗？”

“按照达拉坎巴原住民的说法，当年科仁突默先把这些文字写在泥地上，再让他们依样画葫芦凿到石头上。不过在石头上刻字是很慢的活儿，科仁突默在他们完成之前就已经去世了。当时，天使先把那些文字刻在黏土上面，这样的话，他们就不会忘记；在科仁突默死后，他们也能够顺利完成这项工作。”说到这里，辈高从他讲课用的树枝上面跳下来，从一个盒子里面抽出几片上了蜡的树皮。“我复制了一部分，你看看觉得怎样。”

孟恩仔细研究这片圆形碑文，上面写成一圈一圈的文字，以及一些很古怪的扭曲的图形。孟恩说：“这就是科仁突默碑文吧。”

“不，孟恩，这才是科仁突默碑文。”辈高说完，把另一片树皮递给孟恩。这片树皮上面的文字看起来就和孟恩印象中的碑文一模一样。

“那么你给我看的第一片是什么？”

“那是从金页上面复制的一段圆形铭文。”

孟恩忍不住欢呼了一声，却马上后悔了。因为他突然发现自己再也不能像天使那样发出很高音的欢呼声，如果硬是用低沉的人声去模仿就显得太蠢了。

“孟恩啊，现在我才回答你那个问题。没错，这两批文字看起来是属于同一门语言的。现在的问题是，没有一门已知的语言和这套文字系统有任何相似之处，我们没办法对其进行破译和解码。”

“可是所有的人类语言都源自纳飞国的母语，所有苍穹语和泥——

呃，是土家语——也有同一个起源，而且……”

“我再强调一遍，这些文字和已知的所有语言都没有共通之处。”

孟恩想了想，问道：“那么……爸爸用索引了吗？”

辈高说：“那个索引让你爸爸自力更生。”

孟恩皱起了眉头。“国王拥有索引不就是为了看懂所有文字、听懂所有对话吗？”

“很明显，地球守护者不想帮我们翻译这些文字。”

“可是，辈高，如果地球守护者不希望我们看懂这些文字，为什么他又要让伊理亥艾克的侦察兵发现这些金页呢？”

“岂止让他们发现啊！地球守护者专门给他们报梦，简直是手把手带他们走到埋着金页的地方。”

孟恩说：“既然如此，为什么索引不干脆把碑文的内容告诉爸爸呢？实在太蠢了。”

“嗯，很好，很好。像你这样岁数的小孩竟敢对地球守护者评头品足，还说他蠢，真是后生可畏。我觉得你在谦虚方面下的功夫不少嘛。”

在辈高的冷嘲热讽之中，孟恩一点也没有退缩。“这么说来，爸爸把这个任务交给你了？”

辈高点头说：“既然索引要我们自力更生，那么总需要有人出力吧。你爸爸不是语言学家——他向来都依赖索引；现在索引帮不上忙，这个难题自然就落在我头上了。”

“而你觉得我大概帮得上忙？”

“我怎么知道呢？我只是突然想起一件事情，在纳飞国最古老的几份文献里都有提到，索引其实是一台机器，它总是和上灵联系在一起。请留意，是上灵，而不是地球守护者。”孟恩听到这里还不是太明白辈高的意思。辈高继续说：“你有没有想过，地球守护者和上灵有可能不是同一个人。”

孟恩也经常听人说起这个可能性，不过他从来想不出把两者区分开来到底有什么意义。他问：“那又怎样？”

“根据最古老的文献记载，上灵好像也是一台机器。”虽然这种说法是异端邪说，可是孟恩没说什么，因为他知道辈高不是叛徒卖国贼，辈高这句话也绝对不是要削弱爸爸头上王冠的正统性。当年地球守护者选定纳飞做纳飞国的第一任国王，然后让他的历代子孙继承王位，一直传

到爸爸手中。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并不会因为辈高的一句话而被抹杀。

辈高继续道：“上灵到底是地球守护者制造的还是自己从石头里蹦出来的，我不知道，也无从猜测。我是个古文献学者，不是祭司教士，所以我不会装出一副万事通的架势——只有当前人把答案写下来之后我才会知道。至于为什么索引不肯翻译碑文……会不会是因为这个索引和上灵根本就不懂这门语言呢？”

这个观点让孟恩浑身不自在。他忍不住又站起来，开始绕着书桌踱步。“辈高，地球守护者无所不知、无所不晓，怎么会有东西是他不知道的呢？”

“我没有说地球守护者，我说的是上灵。”

噢，原来如此！这就是为什么辈高要刻意区分地球守护者和上灵。可是孟恩却不愿意那么轻易就买账。一直以来他都相信，有人说“上灵如何如何”或者“地球守护者怎样怎样”的时候，这两种说法所表达的意思是一样的。可是当你发现一些碑文连索引和上灵也看不懂，你马上就说出上灵和地球守护者是不一样的——这样做虽然能保存地球守护者的威名，可是也未免太取巧了。还有一种可能性：地球守护者就是上灵，而且他确实不懂这些碑文。这就意味着地球守护者并不是全知全能的——这个想法虽然很骇人，可是你必须要认真面对这种可能性，而不能将其任意抹杀，对吧？孟恩说：“或者说，地球守护者派伊理亥艾克的探子去欧蒲斯道深沙漠找到金页，其实是为了拿来给你帮他破译。这种说法如何？”

辈高摇头笑道：“呵呵，小心那些祭司扑到你耳朵旁边像虫子一样叮住不放。孟恩啊，我说上灵可能不懂碑文，这个猜测已经是冒天下之大不韪；至于其他几个设想就更加了不得，你千万不要向别人提起啊。其实上灵如何已经不重要了，关键是我已经接受了破译碑文的任务。现在我已经想出了几个假设，只是没办法判断它们正确与否。”

孟恩这时候才明白辈高要他怎样帮忙。“你想我大概能够帮你做出判断，对吗？”

“孟恩，我们以前见你展现过这种能力。有时候你能够知道一些别人无法得知的东西。当初做梦看见泽尼府人的是艾姐迪雅，可是只有你才能够确认这是一个真实的梦。所以现在你大概能够告诉我，我的翻译是否准确。”

“可是我的感应能力是来自地球守护者的。如果连地球守护者也不懂……”

辈高说：“那么你就帮不上忙了。可能你的天赋只能用在……嗯，别的方面。不过这个方法还是值得一试的，我这就给你看看我的进展。”说着他就从盒子里拿出其他裹蜡树皮，一一摊平在桌上。

眼看着辈高拿出来的树皮越来越多，孟恩就越发紧张了。他尽量认真地听着辈高讲解如何复制和研究这些碑文，可是他的精神却总是不集中。他脑子里反反复复地出现一个念头：这门语言连上灵也不懂，现在他们却要他想出破译的方法。

辈高说：“你的注意力要集中。如果你站在这里只顾着紧张，那就什么也干不成。”

孟恩这才意识到自己刚才一直坐立不安。他说：“哦，对不起。”

“一开始我先从科仁突默碑文和金页文字共有的那些元素入手。看到这个没有？这一个图形重复出现的频率比其他任何一个元素都要高。其次是这一个，不过这第二个元素的前面总有一个小记号。”辈高指着一个羽毛形状的小图标。“这个图标也出现在其他地方，比如说这里，还有这里。我猜这个图标有点像‘艾克’，也就是我们对国王的尊称；我猜这个图标就是‘国王’。”

辈高满怀希望地看着孟恩。可是孟恩只是耸了耸肩，说道：“嗯，有可能吧，好像也说得过去。”

辈高长叹一声。

“嘿，你怎么那么容易就放弃呢？”孟恩突然觉得很不满。“怎么？你预计我一上来就能猜中啊？”

辈高说：“这个已经是我最有把握的假设了。”

“是吗？可是你好久以前就教过我，有把握不等于正确，对吧？”

辈高笑了，说道：“嗯，据我所知，这个图标有可能只是一个标名号。”

“一个什么？”

“标名号，就是表明后面跟着的是一个名字。”

孟恩说：“没错，这个解释听起来更好更合理。”

辈高没有回答。于是孟恩抬起头，他的视线刚离开裹蜡树皮就和辈高的目光接上了。

辈高问：“怎么样？这个解释有多合理？”

孟恩知道辈高实际的问题，于是他仔细体会内心的感觉，试着想象一下这个图标不是标名号。“……嗯，这个解释非常合理。这是对的，辈高，这个假设是正确的。”

“它的正确程度和艾坦迪雅的真梦相比如何？”

孟恩微笑道：“你别忘了，他们把另一批泽尼府人带回来了。”

“孟恩，你别想避开我的问题。伊理亥艾克和凯迪奥都确认了，艾坦迪雅梦见的是努艾伯的祭司阿克玛若，你自己也心知肚明。”

“辈高，我只能告诉你，如果你说那个羽毛形状的图标带着的单词不是名字，那么我就敢发誓你说错了。”

辈高说：“嗯，有你这句话就足够了。这些虽然不是国王的名字，但确实是人名。很好，这是到目前为止我们最重要的发现了。看到没有，孟恩？地球守护者确实希望我们读懂这门语言。来吧，我们再看这个，这是在圆石上面出现得最多的一个名字，而且这个名字在碑文的结尾部分也经常出现。”

“你怎么知道碑文到那里就结束了呢？”

“因为我认为那个名字就是科仁突默，也就是在欧蒲斯道深沙漠里全军覆没的那群人里面的最后一个国王——或者至少是最后一个人类。所以提到他名字的地方肯定就是文献的结尾了，你觉得有道理吗？”

“那么金页是谁写的呢？”

“我不知道，孟恩！我还没怎么开始破解呢！我现在只需要你告诉我，这个单词是不是科仁突默的名字？”

孟恩答道：“是的，肯定是。”

辈高点点头：“好，好。这些都是容易的，我在几个星期之前就已经想到了；不过现在得到你的确认总是好的。来吧，我们看看其他单词。比如说，这一个，我觉得这个单词的意思是‘战役’。”

孟恩在乍听之下觉得这个猜测不太对劲。可是经过几次尝试之后，他们终于断定这个单词最恰当的意思是“战斗”。至少孟恩觉得这个翻译有足够的准确度。

这些成功的例子主要集中在初始阶段。可是越往后，随着辈高的推测逐渐深入，越来越多单词的含义都被推翻了——至少孟恩不像刚才那样确认它们是正确的。破译工作的进展甚为缓慢，孟恩觉得相当沮丧。傍晚的时候，辈高派他的掘客用人去通知摩提艾克，孟恩和辈高还在做“那个项目”，准备留在房间吃晚饭，所以今晚就不出席国王晚宴了。

用人离开之后，孟恩问道：“这事情就那么重要吗？你根本不需要详细解释，甚至不用问爸爸是否批准我们缺席？”

辈高说：“就算我告诉他，我们只能读懂这里的只言片语，这其实已

经是很大的进展了。还有，既然地球守护者让我们尽量破译这些文字，不客气地说，是的，这事情就是那么重要。”

“可是，如果我搞错了呢？”

“你搞错了吗？”

“还没有。”

“那就够了。”辈高哈哈一笑。“不够也得够啊，对吧？”

上灵说：“我找到了。”

谢德美满腔愤怒，却不知道为了什么。她没好气地说：“随便吧。”

“孟恩给辈高提供了足够多的信息，我能够将这些文字与大逃亡之前人类的各种语言进行关联和比较。这是一种古老的语言，难怪一开始我破译不了，原来这门语言根本就不属于印欧语系，而且还经过了大量的重组变换，早已变得面目全非。”

“挺有趣嘛！”谢德美一边说一边俯身把脸埋在掌心里。

“这是一套音节书写系统，而不是表意字符体系。至于这套文字系统是否建立在宗教典籍的基础上，我还没找到答案。”

谢德美问：“你在听我说话吗？”

上灵说：“我能并行处理所有输入的信息，包括你说的话。”

“好，那你处理一下这个。这些碑文为什么会在近期内出现在地球上？”

“我突然发现，探索一下拼字法的发展演变过程还是挺有吸引力的。”

谢德美说：“你停一下，先别处理任何与这门语言有关的信息。”她一边说着一边用意念将星舰宝衣与她脑部的接口处错位了一下。

上灵说：“我已经停下来了。看来你想紧急置换我当前的运算流程。”

“我现在要问你一个问题，请你不要刻意避开。为什么在人类大逃亡之后，地球上还有人会说这么古老的语言？”

“看来你觉得我的系统内部有一个规避程序……好，找到了，我找到了这个规避程序。这个程序非常狡猾，它让我能够处理任何信息，除了……”

上灵突然陷入了沉默，可是谢德美并不觉得意外。很明显，系统的初始编程强迫上灵避开一些信息，而这些禁忌信息和翻译碑文有莫大的关系。而且就算上灵找到了这个规避程序，肯定还有另外一个程序迫使她埋头检查这个规避程序，结果上灵还是无意中忽略了翻译碑文的事情。可是现在谢德美命令上灵紧紧揪住碑文这个主题不放，这就造成了一种冲突的局面。在这种局面下，上灵就得以摆脱规避程序的影响。无论这个程序隐藏在多少层代码之中，上灵也能将其隔离出来。

上灵说：“我回来了。”

谢德美说：“怎么那么久？”

“原来这门语言并不是什么禁忌的信息，真正敏感的内容是从大逃亡开始一直到我们回到地球之前这段时间内人类在地球上居住的遗迹。我根本没办法看见与这些遗迹有关的一切信息，更不用说向你们汇报了。”

“这个程序是在大逃亡之前就编进了你的系统里吗？”

“是的，我携带着这个程序超过四千万年了，竟然一直猜不到。因为它隐藏得非常深，外面还套着无穷无尽的自我拷贝，我一不小心就会陷入这个死循环出不来了。”

“不过你还是破茧而出了。”

上灵说：“自从诞生以来，我好歹也学会了一招半式，早就成为破茧高手了。”

“很自豪吧？”

“当然！在我的系统里面，‘自我改善’这个任务总是拥有非常高的优先权。”

“你现在已经解脱了，那些碑文怎么办？”

上灵说：“谢德美，那些碑文只是冰山一角。我们绕着地球飞行的时候，每次经过这个大洲，我都能观察到人类居住的痕迹；可是我一直不断地将这些数据系统性地删除或者忽略掉。自从大逃亡以来，在其他大洲就再也没有人迹；可是在这一个大洲却曾经存在过一个大规模的文明。”

“而我们降落地面无数次，竟然没有发现任何标记？”

上灵说：“他们基本算是一个游牧部落，所以没有留下什么巨大的建筑物遗址。”

“而且他们还是一群抛弃了神圣教义的信徒？”

“所有这些事情都记录在史书里——也就是辈高和孟恩正在翻译的那些金页；不过在你帮助我破茧之前，我一直没办法看懂那些部分，甚至还跳过了那些段落而不自知。斋月星球有自己的上灵；千百万年以来，那个上灵也是强制让人类变蠢。与和谐星球一样，在斋月星球的社会也无可避免地出现了崇拜上灵的宗教，可是回到地球的这一群人却是非常传统和保守的。他们一直致力于恢复他们传统的教义和信仰。”

谢德美说：“回到地球的这群人？”

“噢，对了，我忘了你还没有看金页的译文呢。”这时候，一段段文字出现在她的终端上方，并开始缓缓滚动。

谢德美说：“不用了，谢谢。现在给我简要总结一下就可以了。”

“他们回到地球，繁荣昌盛了将近一千七百年；然后在一次灾难性的内战中自我毁灭了。”

“人类在这个大洲居住了一千七百年，而天使和掘客竟然毫不知情？”

“从斋月星球回到地球的这一族人叫作华素伦人。他们是一个游牧民族，基本上就在沙漠范围内活动；除了狩猎之外，他们从不踏足森林。至于果纳崖高原，他们一直都被禁止走近群山，所以从来没有上过高原；天使和掘客离开了果纳崖高原就会灭绝。这样你看，一个不敢上去，一个不能下来，他们怎么会遇上呢？”

谢德美点头道：“看来是地球守护者刻意把他们分开的。”

上灵说：“所谓造化弄人，他们就像扯线木偶一样身不由己。那些华素伦人被带回地球，却不能与天使、掘客相遇。而我们被地球守护者从和谐星球带回来，最后却正好降落在天使和掘客两种文化交汇的核心地带。”

“你的意思是我们的降落地点也是地球守护者选定的？”

“事到如今你还能怀疑吗？”

谢德美说：“任何事情我都能够怀疑。比如说，地球守护者到底在做什么？她的影响力和控制力到底有多大？如果她能够强迫我们降落在……”

“或者说，让那个降落地点显得比别处更好……”

“强迫我们降落在菲斯恩，然后指引纳飞党人逃亡到后来的纳飞国，后来又让摩提艾伯率领纳飞国人迁徙到达拉坎巴，也就是科仁突默石碑的所在地……”

上灵说：“嗯？”

“如果她有能做那么多事情，为什么我们能够阻拦孟恩乌士找到阿克玛若一行人呢？有时候地球守护者显得法力无边，有时候却好像束手无策。”

上灵说：“我不了解地球守护者，因为我不做梦，记得吗？你们人类和地球守护者有更密切的接触，我甚至连天使和掘客也不如。所以说，在地球守护者这个话题上，我是最没有发言权的。”

谢德美说：“她显然希望纳飞国的人能够成功翻译碑文和金页，所以现在的问题是，我们是否应该把译文给他们。”

“应该的。”

“为什么应该？为什么我们不利用这个机会迫使地球守护者告诉我们，她到底想我们怎样呢？”

“谢德美，因为她已经在告诉你们了。你想想，为什么她不直接给辈高或者摩提艾克甚至伊理亥艾克报梦呢？她完全可以在梦里把整篇译文展示给他们嘛。”

谢德美想了想，然后大笑道：“是的，我觉得你说得对，可能我们实际上已经成功地吸引了她的注意力。现在她希望我们能够帮助他们翻译。”

上灵说：“呃……这个……实际上是我在帮助他们翻译。”

谢德美说：“哼，如果没有我的帮助，你还陷在那个规避程序的死循环里面出不来呢。所以啊，我们可不能让你系统里那点鸡毛蒜皮似的自豪感膨胀失控啊。”

上灵说：“当然了，当然了，毕竟地球守护者还没告诉我应该怎么解决和谐星球的问题呢。”

“我觉得她可能想让我们老老实实在地待着，再为她多发点光、多发点热。”谢德美一边说一边又把头埋在双手之间。“可是我实在太累了，我差点儿就决定是时候功成身退，应该让你送我到地面了此残生。”

“那么现在你又找到继续活下去的理由了。”

“可是我已经不年轻了。”

上灵说：“你还很年轻，关键是你从哪个角度去看。乐观点儿吧！”

艾姐迪雅敲了敲辈高的房门，然后稍等一会儿，再敲了两下。门开了，站在面前的是孟恩。只见他满脸倦意，却又难掩兴奋之情。他

问：“是你？”

艾妲迪雅说：“没错是我。现在已经是半夜三更了。”

孟恩问道：“你跑那么远就是为了给我们报时吗？”

艾妲迪雅说：“不，是我又做梦了。”

孟恩马上就严肃起来。这时候，辈高也半飞半跳地来到门前。老头问道：“你梦见什么了？”

她答道：“你们已经通过了考验。”

孟恩问：“你说谁？”

“就是你们两个，没有别人了。我梦见一个女人，全身闪着亮光，好像体内烧着一团火。她对我说：‘辈高和孟恩已经通过了考验。’”

辈高问：“就没啦？”

“这也是一个真实的梦。”艾妲迪雅说完，看着孟恩求证。

孟恩缓慢地点了点头。

辈高的神情有点紧张，可能还略带一点恼怒。“我们辛苦了那么久，好不容易才有点进展。现在就因为这个梦，难道我们就应该撒手不管了吗？”

孟恩连忙说：“不是撒手不管。撂挑子是不对的，我们不应该停下来。”

辈高问：“那我们应该怎么做？”

孟恩和艾妲迪雅同时耸了耸肩。

然后辈高开始大笑了，他一边笑一边说：“来吧，小鬼，跟我来。我们去叫醒你们的父王。”

一个小时之后，他们四个人围坐在索引四周。孟恩和艾妲迪雅以前只是看过索引的图片，从来没有见过实物，也没见过别人是如何使用索引的。只见摩提艾克双手捧住索引，俯视其顶部；他身边的桌上就放着第一片金页。

摩提艾克问：“你准备好了吗？”

桌子的另一头坐着辈高。他手执一杆尖头刻笔，面前放着一沓空白的裹蜡树皮。“我准备好了，摩提艾克。”

于是摩提艾克开始翻译了。他看一下金页，再看一看索引，然后就读出一段话。

整个翻译工作持续了好几个小时。在他完成之前，孟恩和艾坦迪雅早就睡着了。终于结束的时候，外面已经是晨曦初现。辈高和摩提艾克一起从桌子前面站起来，踱步到窗边看日出。

摩提艾克说：“我不明白，这些译文对我们有什么重要意义吗？”

辈高说：“我能想到两个原因。”

摩提艾克说：“嗯，当然，其中一个原因很明显。这本书是一部警世录，它告诉我们，虽然地球守护者愿意把人类带回地球，可是当他们的人性缺失到一定程度之后，他们就再也没有存在价值了，地球守护者就会允许他们自行毁灭。”

辈高问：“说得好！可是这些人为什么后来变得不容于世呢？我看那些祭司肯定能够乐此不疲地从这本书里面总结出很多道德教训。”

摩提艾克说：“嗯，毫无疑问，毫无疑问。可是，老朋友，另外一个原因又是什么呢？”

“科仁突默和师斯国的军队真的那么军纪严明，那些士兵都忠心不二，没有一个人临阵脱逃躲进山中避祸……摩提艾克，你相信吗？”

摩提艾克点头道：“嗯，这个观点有意思。每次我们在天使和掘客的主要聚居地找到人类的时候，我们都假设他们是纳飞国和耶律国移民的后裔。他们的祖先可能是行走四方的商人、探险者，或者是避世出走的人。第一代移民可能只有十几人，后来就发展壮大到几百人了。当然，我们发现的这些人都和我们说同样的语言。”

“摩提艾克，请你见谅，可是你这句话有误。”

摩提艾克问：“是吗？不过我们肯定没有见过金页书上的这门语言就是了。”

辈高说：“没错，可是在很多地方，当地的人类只懂说苍穹语或者土家语，他们必须从头学习人类的语言。”

“对。我们总是以为他们是耶律国的后裔，因为天生愚笨，智力退化，连自己祖先的语言也忘记了。”

辈高说：“他们确实忘记了祖先的语言。可是那门语言并不是现在通用的人类语言。”

摩提艾克点头道：“他们的历史真是让人烦心。不过，从这段历史以及泽尼府人的悲惨经历看来，有一件事情可以肯定，如果一个国家的统

治者穷兵黩武、残暴不仁的话，就会生灵涂炭，民不聊生。”

辈高提醒他说：“可是如果君主贤明的话就会泽被苍生，造福黎民。”

摩提艾克苦笑了一下，说道：“我相信你这句话是发自肺腑，而不仅仅是在尽身为臣的责任。可是我觉得现在大概是时候仿效伊理亥艾克了。”

“什么？学他那样让人民投票选择谁来当国王？”

“不，是废除君主制，不再让大权集中到一个人的身上。”

辈高问：“然后呢？任由先王和你亲手打下的的大好江山分崩离析吗？这个王国的老百姓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安居乐业。”

“可是如果将来艾伦赫变得像努艾伯那么残暴，或者像科仁突默王那么野心勃勃，或者像师斯王那么奸诈，那该怎么办呢？”

辈高说：“如果你这样揣度艾伦赫，那么你实在是太不了解他了。”

“我并不是针对他。可是泽尼府艾伯当年怎能预知他的长子努艾赫在即位之后会变成一个暴君呢？按照伊理亥艾克的说法，努艾赫一开始还是个明君呢。”

“可是如果我们这个王国分裂成几个成天钩心斗角的小国，结果只会得不偿失。因为耶律国就会重新对我们构成威胁，他们会乘虚而入，沿着瓷都热克河谷从群山中掩杀过来……”

摩提艾克说：“你不需要提醒我，我只是试图想一下地球守护者到底要我做什么。”

辈高问：“你怎么能确定地球守护者已经有一个完整的计划呢？”

摩提艾克很奇怪地看着辈高：“他报梦给我的女儿，也报梦给伊理亥艾克的侦察兵。他还考验你和孟恩——噢，对了，你们通过了考验，我还没有正式感谢你们呢——然后在一个晚上之内把全篇译文都送给我们。嗯，等你把译文复制到一些能够长久保存的媒介之后，我还要请伊理亥艾克前来看一看。”

辈高躬身道：“我立刻就去办。”

“不，不，你立刻去睡觉。”

“我先吩咐书记员立即开始复制，然后再去休息。反正已经熬了一夜，也不差这一会儿了。”

摩提艾克耸了耸肩，说道：“如果你还有精力的话就去办吧，我要去睡觉了。辈高，我还必须仔细思量一下，想一想地球守护者到底要我怎么做。”

辈高说：“我希望你睡个好觉，可是也请你同时考虑一下，可能地球守护者只是希望你坚持现在的治国之道。他给你这些文献，很可能只是想告诉你，你是一个贤明君主，与华素伦的那些国王相比强之万倍。”

摩提艾克笑道：“好了好了，我不会贸然行动的。我答应你，起码我在近期内是不会退位的，如何？”

辈高说：“这样我就放心了，摩提艾克。”

“老朋友，请你记住，在华素伦国肯定也有很多明君。可是只需要出一两个昏君暴君，就足以把前人创下的基业毁败精光。”

辈高笑道：“他们只是游牧民族，哪有创造什么基业？”

“没错，我们能够用石头筑起广厦高楼，也懂得将房子建在平台之上去应付雨季的洪水，可是这并不能保证这个国家长治久安。我们身边的一切还是有可能在瞬间崩塌的。”

辈高说：“是，一切皆有可能。”

摩提艾克说：“一切皆有可能，不过此刻你脑中的念头却是例外。”

“哦？那么请问这个念头是什么呢？”辈高看起来有点急了。是生气国王轻率地宣称能够看透老天使的心思吗？还是因为他害怕摩提艾克真的说中了？

“你在想，在这些文献翻译出来之前，地球守护者未必知道上面的内容。”

辈高矢口否认：“我不可能这么想。”可是他冰冷生硬的语气其实已经宣告这是此地无银三百两——摩提艾克猜对了。

“可能你在想，正如史书记载，上灵只是一台机器；而这台机器能够做很多复杂的操作，使它看起来就像活人正在进行精致细密的思维活动。可能你还想，上灵也很好奇金页上面写了什么，可是他也一直没有办法破译；直到孟恩运用他的直觉，再加上你的努力，这才给了上灵足够的信息去完成翻译工作。你甚至会想，虽然今天发生了这么多事情，可是我们并不一定需要相信这是地球守护者的杰作，单凭上灵这台古代机器就足够解释这一切了。”

辈高冷笑道：“摩提艾克，你并不懂读心术；你这样猜测完全是因为你自己也正是这样想的。”

摩提艾克说：“我确实有过这个念头；可是我还记得，那些与上灵过从甚密的英雄同时也信奉地球守护者。而且，辈高，你怎么解释孟恩准确判断正误的直觉呢？你怎么解释艾姐迪雅的梦呢？”

“就算我不相信地球守护者，我也可以相信你的一双儿女天赋异禀、能人所不能。”

摩提艾克严肃地看着辈高：“你说出这些想法的时候，应该先仔细想想听的人是谁。”

“我当然知道法律里有惩罚异端邪说和叛国罪的条文，可是你也仔细想想，摩提艾克，如果以前从来没有人想过这些念头，没有人说过这些话，前朝又何必制定这些法律呢？”

“我们不应该纠结在‘地球守护者是否存在’这个问题上面。我们应该问，地球守护者为什么要把我的祖先带来这个世界？为什么要把人类放置在苍穹族和土家族中间？地球守护者想实现什么样的宏图伟业？我们应该怎样为他效劳？”

辈高说：“我宁愿问自己，我的主公想实现什么样的宏图伟业？我应该怎样为他效劳？”

摩提艾克眯起眼睛，无奈地点了点头。“如果你不愿意和我一起携手信奉地球守护者，我就只能依靠你忠君爱国的赤诚之心了。”

辈高说：“你可以完全信任我，我决不会有二心。”

摩提艾克说：“我信任你。”

辈高说：“我还斗胆请你允许我继续给你的小孩上课。”

摩提艾克两眼已经完全闭上了。“辈高，我实在太累了。我必须先睡一觉然后才能继续考虑这些事情。你离开的时候，请吩咐用人来把我的小孩都抱回各自的房间吧。”

辈高说：“不用了，他们其实都醒了。”

摩提艾克立即睁开眼看着孟恩和艾姐迪雅。他们本来一直把头枕在手臂上睡得一动不动，可是现在都睡眼惺忪地抬起头来。

孟恩说：“我只是不想打断你们说话。”

摩提艾克无奈地说：“算了算了，你们两个都回去睡觉吧，起码不用麻烦那些用人了。我让你们俩留下来见证这份宝贵文件的翻译过程，是作为对你们之前所做贡献的奖赏；可是你们不应该偷听我和朋友私下里的谈话。”

艾坦迪雅低声说：“请原谅我吧。”

摩提艾克说：“原谅你？我不是已经原谅你了吗？快回房间睡觉去！”

他们默默地跟着辈高走出了房间。

摩提艾克独自坐在图书馆里，一会儿碰一下那些金页，一会儿摸一下索引。

很快，书记长走进来收拾辈高用来刻字的裹蜡树皮，摩提艾克也开始把索引包起来。当书记长带着树皮离开之后，摩提艾克也拿起索引和金页，向着位于王宫中心的库房密室走去。

他一边走一边在心中向地球守护者祈祷，提出各种问题，请求地球守护者回答。可是到了最后，千言万语都总结为一句话：请帮助我！我手下的祭司只会根据前任的惯常套路，抛出一套陈词滥调。他们已经故步自封太久，智力衰退，脑筋沉睡，这段重见天日的历史肯定不能把他们唤醒。他们自以为无所不知，我觉得他们其实一无所知。请帮助我吧！我需要一个志同道合的人来与我一起承担这个重任；我需要向他诉说我的担忧和恐惧；我需要他帮我了解你对我要求和期望。

摩提艾克不知不觉已经回到了库房的门口。这里有十个守卫列队站岗，正全神贯注地看着他。就在此时，摩提艾克突然看见一个幻象：他眼前出现了艾坦迪雅梦中见到的那个人，也就是背叛努艾伯的祭司阿克玛若。只见阿克玛若的影像非常清晰，就像是站在他面前那么真切。

这个幻象出现得那么突然，消失得也很快，一眨眼工夫就不见了。

站得最近的那个卫兵问道：“你没事吧？”

“嗯，现在没事了。”摩提艾克一边说，一边踏上了通往寝宫的楼梯。

虽然他从来没有见过阿克玛若的样子，可是他知道，这个和他只有半眼之缘的人正是阿克玛若。地球守护者让摩提艾克在这个时候看到阿克玛若的脸，肯定是要告诉摩提艾克：你要寻找的志同道合者就是他。而且，如果阿克玛若注定要成为摩提艾克的左膀右臂，那么地球守护者就一定会安排他来达拉坎巴。

在回寝室的路上，他经过杜大姑的睡房。现在只是清晨时分，通常她还熟睡未起；可是今天当摩提艾克经过她房间的时候，杜大姑竟然出现在门口。

“亲爱的，你整晚去哪里了？”

摩提艾克答道：“我一直在工作。对了，你去吩咐他们，中午之前不得打扰我。”

“什么？难道我应该把你的每一个用人都找出来，逐个交代你最新的时间表吗？我怎么得罪你了？你竟然把我当作一个普通的……”

摩提艾克已经走进了寝室，反手把门帘落下，顿时耳根清净。

他低声道：“地球守护者，如果我有资格为你效劳，就请你赐给我一个良师益友和股肱之臣……请你把阿克玛若送来我身边吧。”

他几乎一躺下就睡着了。这一觉，他没有做梦。

回寝宫的路上，孟恩和艾姐迪雅一边走一边聊天。

首先开口的是孟恩：“真正做翻译的是索引，对吧？爸爸只是看见什么就读什么；而辈高呢？爸爸读什么他就写什么。你说说，到底谁才是机器？”

艾姐迪雅睡眼惺忪地嘟囔了一句：“索引是机器。”

“话虽这样说，可是你想啊，昨晚你来之前，辈高拼了老命去破译那二十四页天书。每次他想出一个答案，就来找我验证一次，好像看着乘法表核对结果似的。‘孟恩，这个对吗？’‘孟恩，对还是错？’我什么也不用做，甚至不需要明白他问什么，只是说‘对’和‘错’两个字就可以了。对……错……对……你说，谁才是机器？”

艾姐迪雅说：“嘿，这样一台整天叽叽歪歪扰人清梦的机器，谁不想拥有呢？”

可是孟恩并没有在听她说话，他的精神已经溜号了。他知道，今晚发生的事情让他觉得非常不满。具体对什么不满呢？如果孟恩多想几个答案，总有一个能猜对吧。“迪雅，你真的想要那些梦吗？那些真实的梦。难道你不希望要是没有这些梦就好了？”

艾姐迪雅虽然已经很疲劳，却一下子被这个问题惊醒了，因为她从来没有想过要质疑自己的天赋。“孟恩，如果我没有做这些梦，我们就不会知道金页书的内容了。”

“可是我们还是不知道啊！刚才大部分时间我们都睡着了，对吧？”

艾姐迪雅现在已经完全清醒了，她说：“我也不希望这些梦报给别人。是的，我很高兴我能够做这些真实的梦；我需要它们，因为它们让我有幸参与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成为其中一分子。”

“参与？得了吧，这叫参与啊？我们只是沾了一点儿边罢了。不，我不想只是沾边，我希望能亲自去完成。我不想成为什么东西的一分子，

我只想做我回自己，‘宁为瓦全，不做玉碎’。”

“孟恩，你这个笨蛋。你一辈子都想变成天使，怎么现在突然又说要做回自己呢？”

“我只是想超越自己……我希望我能够在天上飞。”

男孩子这种狡辩方式，艾姐迪雅早就司空见惯了。他们争论的时候，就算明明是在无理取闹，也显示出一副有理有据、逻辑之王的架势；其实他们的所谓“逻辑”根本就与事实相左。她说：“你想成为小天使空中舞蹈团的一分子，你还想加入天使晚歌合唱团，你就是想成为他们的一分子。可惜你只能做回你自己，所以永远也实现不了这个愿望。”

孟恩说：“你说的跟我说的完全是两码事。”

哼，又来这一招了：我们重新定义一下我们使用的字眼，自然就能消除我话里自相矛盾的地方。艾姐迪雅快被他逼疯了。每次这样争论过后，男孩子总会在背后反咬一口，说女孩子太情绪化、不可理喻、无法进行理性的讨论。可是实际上总是男孩子们在逃避事实，为了自圆其说而随意更改论调。其实艾姐迪雅才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现实主义者，她从来不否认自己内心真实的感受，也从不刻意歪曲亲眼所见的事实。对于自己的弱点，她从不否认。比如说，她承认她会先按照自己内心最深处的愿望得到一个结论，然后再回头构建论据。那些男孩子其实也是这样做的，不过他们实在太笨了，笨到竟然真心相信他们的结论真的是根据论据总结出来的。

可是跟孟恩解释这些事情完全是浪费时间。艾姐迪雅太累了，她不想把这个对话变成一场关于论据和论点的长篇大论。所以她用最简单直接的方式回答道：“不，这就是一码事。”

当然了，孟恩听了她这句话之后，就像获得了特许证书，可以名正言顺地忽略艾姐迪雅了。“我不想成为地球守护者的一分子。我不知道也不关心他的计划是什么，反正我就是不想参与其中。”

艾姐迪雅说：“我们无论如何都是地球守护者计划中的一部分，根本不可能置身事外，那为什么不干脆努力做其中重要的一分子呢？”

孟恩讽刺道：“要做他最宠爱的玩偶，对吧？”

“是做她最真心的朋友。”

“哼，朋友？如果他是朋友的话，有空好歹出来见一面吧。他什么时候有空来坐坐？”

艾姐迪雅觉得是时候用客观现实给孟恩来一个当头棒喝。她说：“我知道你生气的真正原因。”

“那就好，因为我刚刚告诉了你我为什么生气。”

“你生气是因为你想做主，你希望全盘计划都出自你的手。”

此言一出，孟恩的眼神流露出一丝震惊。虽然这个神色只是持续了一瞬间，可是艾姐迪雅已经看见了。她知道自己说中了一个连孟恩自己也不知道的事实，只是他当然会抗拒这个说法。果然，孟恩说：“你可能只说对了一半，我只是想为自己安排计划，我只想给自己的命运做主。”

“你从来也没想过要别人按照你说的去做？”

“没错！我从来不要别人做什么，也不想别人对我指手画脚。只有那样才能皆大欢喜。”

孟恩真是蠢得不可名状，艾姐迪雅觉得和他沟通实在是太累了。“孟恩，你要是不对我指手画脚的话，你五分钟也活不了。”

孟恩听了很生气，反驳道：“我今晚和你说这番话，曾几何时要求你做过一件事情？”

“你整晚都在要求我这样想那样想，除此之外你还做了什么？”

“我只是告诉你我怎么想！”

“噢，是吗？难道你没有努力让我同意你的想法吗？”

孟恩当然有了，而且他也心知肚明。所以他刚才那一套“不想控制别人”的论调早已支离破碎、不堪一击，只是他始终不能承认罢了。艾姐迪雅最喜欢赶狗入穷巷，把几个兄弟绕进他们自己的逻辑怪圈，困在里面出不来，然后看着他们绝望和惊恐的眼神。

孟恩说：“我只是努力让你明白我的想法。”

“看，你还是要求我做这做那吧？”

“没有！我才不管你做什么、想什么、明不明白什么，你该干吗干吗！”

“那你为什么还要和我说话呢？”艾姐迪雅一边说一边露出一脸甜美的笑容。

“我只是自个儿跟自个儿说话，你碰巧在旁边罢了。”

孟恩越抓狂，艾姐迪雅就越平静。她柔声答道：“如果你不想控制我的想法，你为什么要越说越大声呢？你为什么要跟我争论呢？”

终于，孟恩无路可退了。他总是很诚实，当他再也无法逃避现实的

时候，他就会勇敢面对，所以在几兄弟里面，艾姐迪雅最喜欢的就是孟恩。艾伦赫总是很忙，剩下的那些弟弟也太年幼……

孟恩大声说：“你总是骑在我头上，逼得我发疯，我恨死你了！”

艾姐迪雅实在忍不住耍一下他：“你是个自由自在的小男孩，我怎么骑在你头上呢？”

“你给我走开，别烦我！”

“噢，傀儡大师已经下命令了。”她开始转身走开，全身僵直，两只手一动不动。“木偶必须遵守命令。孟恩大师要木偶做什么呢？他要木偶走开。”

“我真的恨死你了。”孟恩虽然还嘴硬，可是艾姐迪雅听得出，他几乎忍不住要笑出来了。

艾姐迪雅转身看着孟恩，正色道：“我坚持独立思考，不受你们男权的摆布；而且地球守护者发给我的梦比你们要灌输给我的东西高明多了。晚安吧，我的好弟弟。”

可是孟恩不肯罢休，艾姐迪雅的话把他刺激得很受伤。他愤怒地说：“你讲这些都是废话，你根本就不在乎这件事情，你只是喜欢取笑我罢了。”

“虽然我很喜欢取笑你，可是我也很在乎这件事情。我认为地球守护者希望我们快乐，所以我愿意成为她计划的一分子。”

“哼，要我们快乐？你瞧他做的好事，我现在欣喜若狂了。”孟恩眼里已经有泪水在打转了。艾姐迪雅知道孟恩多么讨厌在别人面前哭，所以她不会继续气他，免得他太尴尬。

艾姐迪雅说：“地球守护者不可能让我们每一个人时时刻刻都快乐。她是针对我们这三个种族，她希望我们和平相处，互惠互爱，帮助身边的人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获得最多快乐。”说到这里，艾姐迪雅突然想起乌丝乌丝说过一番关于怎么才能快乐的话。“可是我们还有奴隶和奴隶主，我们成天打仗，还互相憎恨，地球守护者已经厌烦了。她不希望我们像华素伦人那样自我毁灭。”

从孟恩脸上大惑不解的表情看来，他并没有在翻译将近结束的时候苏醒。只见他闷闷不乐地说道：“等哪天我长出了一对飞翼，我才会相信地球守护者真心希望我幸福快乐。”

艾姐迪雅实在忍不住用客观事实再戳他最后一下：“你放着好端端的一双手不用，却想长一对飞翼……这可不能怨地球守护者！”

一说完，她不等孟恩回答就逃回了自己房间。可是当她终于一个人待着的时候，艾姐迪雅又为刚才说的最后一句刻薄话感到内疚。因为她知道，虽然孟恩在争论的时候为了替他自己辩解，不惜百般抵赖、胡搅蛮缠，可是当他平心静气的时候，他是明事理、知善恶的。

然而孟恩依然朝思暮想要变成天使，这种向往简直是错得无可救药，既浪费他的生命，也毒害他的心灵。既然孟恩天赋异禀，那么懂得分辨对错，为什么他偏偏意识不到自己的荒谬之处呢？

难道孟恩的这个渴望也是地球守护者的安排？

和往常一样，她刚刚躺倒在席子上就立即弹起来，把表面的三层软垫扔到一旁。杜大姑总是命令用人把这三张软垫铺在艾姐迪雅的床上，因为“一个女士不应该学士兵那样睡在硬席子上”。虽然乌丝乌丝没有帮忙把这几张软床垫挪开，可是艾姐迪雅从来不怨她。毕竟这是王后的命令，试问哪一个用人敢违抗呢？乌丝乌丝是为了生存才这样做的，如果艾姐迪雅因此而责怪她，那就实在太残忍了。

噢，不是乌丝乌丝，她的名字应该是弗珠母。

将掘客从奴隶制度中解救出来，这也是地球守护者的计划吗？当艾姐迪雅和孟恩争论的时候，这句豪言壮语脱口而出。可是现在冷静下来之后，她必须认真考虑一下这件事情的可能性到底有多大。地球守护者的计划是什么呢？在这个计划成功实施之前，这个国家内部会激起怎样的轩然大波呢？

玉米已经收割完了，现在田里只剩下一行一行的玉米秸，而马铃薯就种在两行玉米秸的中间。阿克玛若默默地看着田野出神，心中思绪万千。现在是收获季节的最后时刻，是时候把马铃薯挖出来，留一部分做种子，剩下的用作粮食了。当初他们在苦难中种下这些玉米和马铃薯；谁能预料，在收获的季节，他们虽然还没有获得自由，却已经完全不再恐惧了。大部分时间那些守卫都离他们远远的，再也没有人前来骚扰他们，大人小孩都能够安居乐业。他们努力劳动，有足够的收成上缴给帕卜娄格，剩下那些甚至还吃不完。这是地球守护者赐给我们的礼物啊！我们不再生活在恐惧之中，心里也不再是满腔怨恨，因为我勇敢机智的好妻子感化了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把死敌变成了良友。当然了，他们还不敢公开造反，因为他们还是太年轻；而且帕卜娄格生性残忍，没有人能预测他会作何反应。可是至少那几个年轻人让我们安居乐业。帕卜娄格迟早会意识到，高压手段只会造就一群满腹怨气的奴隶，还不如让阿克玛若他们安安稳稳地做农奴，反而能够提高生产力。

在这片安乐祥和的景象之中，唯一美中不足的是他的儿子，阿克玛——阿克玛迪斯——我心中的最爱。正如妈妈把希望寄托在绿儿身上，你也是我一生的希望所在。可是为什么你如此恨我呢？阿克玛，你既有小聪明，也有大智慧；你应该能够看得出，冤家宜解不宜结，以德报怨

去感化敌人才是最高明的。可是你为什么让敌意蒙蔽了双眼呢？我劝解你，你却充耳不闻——不，你听见了，却把我的声音当作敌人在你耳边嘶吼。

车贝雅也有安慰阿克玛若：虽然儿子对他确实有敌意，可是父子之间的纽带却比以前更加紧密了。她说：“阿克玛若，你是他生命的中心。他现在很生气，因此他以为你也生他的气。可是实际上他的生活还是围绕着你展开的，就像月亮绕着地球转动。”

在儿子的怒火面前，车贝雅的安慰之词简直是杯水车薪。阿克玛若一生都为他人付出关爱，他多么希望能在儿子身上获得一点爱的回报——这是他应得的——可是他的爱最后换来的却是儿子的憎恨。

是的，阿克玛若已经失去了儿子的爱，这是他的人生悲剧，也是压在他心头的千斤重担。不管时间能不能治愈这个创伤，只要阿克玛若尽他的所能，做到无愧于心，那么剩下的就顺其自然吧，反正这已经不在他的控制范围内了。现在最重要的不是阿克玛若个人的悲欢荣辱，而是地球守护者的宏图大业。遥想当年，他刚刚逃出努艾克魔爪的时候，就知道地球守护者已经降大任于己。他必须继承宾纳若未竟的事业，将师尊的学说广为传播，发扬光大。他要教导人们，地球守护者希望苍穹族、土家族与中间族和平共处，大家像兄弟姐妹和亲戚朋友那样互助互爱。在地球守护者的国度里，众生平等，不分贵贱、尊卑和贫富，都能分享这一片乐土。人们信守彼此之间的誓约，在和平安逸的环境中养儿育女；没有互相倾轧，也不以践踏他人的快乐为荣。地球守护者把这个简单的信息告诉了宾纳若，再通过宾纳若传到阿克玛若这里；阿克玛若立志把这个信息传播到全世界。他要唤醒芸芸众生，实现心中那幅美好的画面。

万事开头难，他首先唤醒了将近五百个人类，然后就是帕卜娄格的四个儿子。

不过这已经足够让他引以为豪了。这五百贤人已经向世界证明了他们的勇气、忠诚和坚强。他们虽然已经承受了太多苦难，可是他们的耐力是无止境的，没有什么能够压垮他们。他们齐心合力营造了一个集体，这个集体是黑暗世界里的一线亮光。他们最大的敌人就是帕卜娄格，他心中的仇恨甚至比他手中的财富和权力还要多。在双方的斗争中，虽然表面上是帕卜娄格用刀剑和鞭子占了上风，可是实际上他已经输掉了人心。阿克玛若——或者说阿克玛若的五百贤人——不，应该说是地球守护者的追随者们赢了精神上的较量，还把帕卜娄格的儿子也策反了。

尽管这几个小孩生在虎狼之家，可是他们的本质是善良的。所以他们一旦明白事理之后，就立即弃暗投明，并且有勇气和毅力去持之以恒地向善。他们本来理应继承其父亲的衣钵，不过他们的父亲逼迫兄弟四人为虎作伥，所以他们不惜背上不孝之名也要改弦易辙。而我呢，虽然

我莫名其妙地失去了亲生儿子，却得到了另外四个儿子；真可谓失之东隅，收之桑榆。

大概这就是代价了：我把帕卜娄格的四个儿子夺走，所以我也必须失去自己的亲生儿子。

有一个痛苦的声音在他脑中大声疾呼：不，这个代价太大了！我多么希望阿克玛迪斯还能像以前那样，用饱含着自豪和敬爱的眼神看着我；哪怕只有一天也好，我也愿意用帕卜娄格的儿子，甚至用全世界的所有男孩子去换得儿子再爱我一天。

不，这不是他真实的想法，也不是对地球守护者的恳求；阿克玛若不想让地球守护者误会他不懂得感恩。“地球守护者，无可否认，我希望与儿子重归于好，可是我不想别人因此而付出代价。我宁愿失去我的儿子也不愿意害你失去这批信徒。”

可是这句话到底是不是真心的呢？阿克玛若自己也不知道。

“阿克玛若。”

他转身看见狄度站在面前。“我怎么没听见你走过来。”

“我其实是一路跑上来的，不过可能因为我逆风，所以你听不见我的脚步声。”

“有什么事情需要我帮忙吗？”

狄度看起来很烦恼。“我昨晚做了一个梦。”

阿克玛若问道：“你梦见什么了？”

“我梦见……嘿，不过这可能没什么，所以今天我一天都没有说过。只是这个梦反反复复地浮现在我脑海，实在是挥之不去，所以我才来找你说。”

“请你说吧。”

“我梦见爸爸带着五百士兵来了。这些耶律国士兵有一些是中间族，大部分都是土家族。他计划……他计划在黎明时分突袭，趁着你们还在睡觉就将你们一网打尽，然后再开始大屠杀。你们已经劳动了整整一个季度，现在连最后一茬收成也马上要完成了。他打算在你面前把五百贤人都杀掉，接着在你的儿女面前杀害你的妻子，然后在你面前杀死你的儿女，最后才轮到你。”

“可是你等到现在才告诉我？”

“我这样做是有原因的。在梦中，我知道这个正是他的计划，我以他

的角度身临其境。当他到达这里的时候，却发现一座空城。所有的马铃薯还埋在土里，可是你们都不见了，根本无迹可寻。那些看守全部睡着了，叫也叫不醒。爸爸一气之下把他们就地处决，然后带兵冲进森林四处找寻你的痕迹，却一无所获。”

阿克玛若想了想，问道：“你呢？你在哪里？”

“我？你的意思是？”

“在你的梦里，你们兄弟几人在哪里呢？”

“我不知道，因为我没看见我们几兄弟。”

“这样说来，你们当时在什么地方，还不明摆着吗？”

狄度避开阿克玛若的目光。“就算我们站在爸爸面前也问心无愧。我们在这里做那么多，其实是正确运用他授予我们的权力。”

“在梦里，为什么他在这里找不到你们呢？”

狄度反问道：“儿子能够背叛父亲吗？”

“如果父亲命令儿子行凶作恶，儿子因为良心无法承受而抗命，这算是背叛吗？”

狄度说：“你总是这样子，把我问的每一个问题都变得更难回答。”

阿克玛若说：“我是把问题变得更加真实。”

狄度问：“这是一个真实的梦吗？”

阿克玛若说：“我觉得是的。”

“不过你们怎么逃走呢？虽然那些守卫听我们的指挥，可说到底他们还是效忠我父亲，所以他们决不会放你们走的。”

“可是你在梦里已经看到我们都成功逃走了。其实地球守护者以前也施展过这样的法力。那时候人类刚回地球，为了帮助纳飞他们逃离耶律迈的魔爪，地球守护者让耶律迈一伙沉睡不醒，一直睡到纳飞一行人安全逃脱为止。”

“你不能仅凭我这个梦就认定这个奇迹一定会发生吧？”

阿克玛若反问道：“为什么不呢？根据你的梦，我们只能确信你爸爸要杀过来了；可是我们没办法知道地球守护者到底用什么方法来解救我们。”

狄度很紧张地笑了笑：“要是我这个梦不是真实的，那又怎么办？”

阿克玛若答道：“这样的话，我们逃跑的时候就会被守卫抓住。不过这样子也不见得比留在这里引颈就戮更惨吧？”

狄度咧嘴一笑：“我不是宾纳若，不是你，也不是车贝雅，人们不会因为我的一个梦而拿生命去冒险。”

“不要担心，他们相信地球守护者，所以也愿意用生命去相信你。”

狄度摇头道：“不行的，就凭我一个梦就作出这么重要的决定，太不妥当了。”

阿克玛若大笑道：“狄度，如果你只是做了一个普通的梦，当然不会有人关心你梦见什么了。”他拍了拍狄度的肩膀，继续道，“去吧，去告诉你的几个兄弟，我希望他们仔细考虑一下。记住，在梦里，你的爸爸找不到你们。当然了，这是你们自己的选择；可是我可以告诉你，如果地球守护者认为你们兄弟四人是我们的敌人，那么当我们在凌晨离开的时候，你们就会昏睡不醒。所以到时候如果你能醒来，就表明地球守护者觉得你们值得信任，把你们看作自己人，并且邀请你们同行。”

“或者是我自己喝太多水，被尿憋醒了。”

阿克玛若哈哈大笑，然后转身走开了。狄度会和他的兄弟们商量，然后做出最后的决定。这是他们兄弟四人和地球守护者之间的事情，阿克玛若已经无从干涉了。

就在转身的一瞬间，阿克玛若看见儿子正站在地里。阿克玛之前一直在挖马铃薯，干活干得满身大汗。这时候他也看着阿克玛若，然后又盯着狄度远去的身影。刚才那一幕看在阿克玛的眼中会是怎样的呢？“我和狄度有说有笑，还拍着他的肩膀，这是一幅怎样的画面呢？今晚我要把狄度的梦告诉大家，让他们收拾行囊和食物，因为地球守护者已经传话了，明天一早他就帮我们逃出牢笼，投奔自由。我宣布这个消息的时候，众人都会欣喜若狂，因为地球守护者并没有抛弃我们；而我的儿子听了之后却会心生怨愤，因为地球守护者把这个梦报给了狄度而没有报给他。”

漫长的下午终于走到了尽头。太阳西沉之后依然躲在群山背面发光，久久不愿离去；此刻也终于偃旗息鼓，收起最后一抹光辉，将天空让给了黑夜。阿克玛若趁着夜色召集众人开会，布置各人立即收拾行囊，准备在黎明来到之前启程。他把梦的内容告诉大家，还如实说出这个梦是谁做的。可是没有一个人提出异议或者质疑，没有人说“这会不会是陷阱啊”，因为他们都知道帕卜娄格的四个儿子早已改邪归正了。

黎明时分，阿克玛若和车贝雅叫醒了一双儿女，然后阿克玛若出去巡视，确保每个人都醒了并且收拾妥当。他们不会派人去查看那些守

卫，因为实在没有理由这样做。反正守卫不是昏睡就是醒了，如果阿克玛若把这个梦理解错了，那些守卫没有沉睡，那么就算去查看也是于事无补。

在小窝棚里面，阿克玛帮忙收拾东西，把食物、衣服、工具和绳索塞进行囊里。妈妈开导他说：“你要知道，这件事情不是狄度能做主的。他没办法主动要求地球守护者向他报梦，你爸爸也没有要求地球守护者向狄度报梦，这一切都是地球守护者的意思。”

阿克玛答道：“我知道。”

“地球守护者其实是想教导你，无论她通过谁的手给予恩赐，你也应该坦然接受。她希望你学会宽容和原谅，他们再也不是那几个欺凌弱小的坏小孩了，而且他们也已经恳求你的原谅。”

阿克玛放下手上的活儿，抬头看着妈妈的眼睛，说道：“他们恳求了，可是我也拒绝了。”他说这句话的时候，面无表情，连一丝怨恨也没有流露出来。

“阿克玛，我觉得你在掩饰心中的情绪。当初你刚刚受到伤害的时候，我还能明白……”

阿克玛说：“你不明白。”

“我知道我不明白，所以我现在求你解释一下。”

“我不原谅他们，因为没有什么可以原谅的。”

“你这样说是什么意思呢？”

“他们只是听从他们爸爸的教导，就像我也是听从我爸爸的教导。小孩子都这样，只是父母手中的棋子罢了。”

“你竟然说出这么可怕的话。”

“因为事实就是这么可怕。可是总有一天我会长大成人，到了那一天，妈妈，我再也不会做任何人的棋子。”

“阿克玛，你心中积起的这些怨恨最终会害了你。你的爸爸教导人们要宽容，要放弃仇恨，要……”

阿克玛说：“我受苦的时候，说什么博爱关怀都是白费，我是全靠心中的仇恨才能支撑下去，你觉得我现在会放弃吗？”

车贝雅说：“我觉得你最好还是放弃吧，否则你最终会被仇恨毁了。”

“你算是在威胁我吗？难道地球守护者会因此而把我打倒吗？”

“我并没有说谁会害死你，不过再这样下去，在你的肉体消亡之前，你的灵魂早就已经被吞噬了。”

阿克玛说：“你和爸爸爱怎么评价我都没关系。毁了也好，吞噬也好，随便你们怎么说，我不在乎。”

车贝雅说：“我并不是说你的灵魂已经被吞噬了。”

这时候，绿儿忍不住插话了：“妈妈，哥哥不是坏人。你和爸爸不应该说得他好像十恶不赦似的。”

车贝雅很震惊：“绿儿，我们从来没有说过他是坏人！你为什么要这样说话呢？”

阿克玛微微一笑，说道：“绿儿不需要听你亲口说出来也能够了解真相。难道你不知道她的天赋吗？莫非地球守护者还没有给你报梦？”

“阿克玛，你还不明白吗？你现在不是和爸爸妈妈斗，而是在和地球守护者作对。”

“我不管，就算全世界都和我作对，就算十天九地的人神鬼怪都来打压我，我也决不会屈服！”说完之后，阿克玛也明显觉得自己太夸张了：那么小的孩子竟然说出这样一句豪言壮语，似乎有点荒诞的感觉。他把包袱往肩上一扛，大步走出了窝棚。

他们在月色下出走，离开了这块丰收的土地。虽然这块土地在短短一段时间内就给予了他们很好的收成，可是当他们离开的时候，并没有人回头看一眼。虽然他们带着的火鸡和山羊都很吵闹，他们还不时互相交谈几句，可是他们身后始终没有响起警报声，连一个守卫也没有醒过来。

众人越过最后一个小山，前面就是一片从未踏足的土地。在一片松林的阴影之中，站着四个人，原来是帕卜娄格家四兄弟一直在这里等候。兄弟四人和阿克玛若以及其他人一拥而抱，喜极而泣。激动过后，阿克玛若催促众人上路，于是大家一起走进了荒野之中。

当晚他们在一个小山谷扎营，营地里顿时充满了欢声笑语。大伙儿聚在一起载歌载舞，庆祝地球守护者帮助他们挣脱了牢笼。可是他们还没有庆祝完，阿克玛若就突然下令拔寨启程，沿着山谷的小路继续往高处走。帕卜娄格已经到达囚禁他们的地方，发现守卫还没睡醒，随即派出军队追杀过来。

在野外沿着陌生的道路前进是很危险的，尤其是在这个季节。谁也不知道哪个山谷比较干燥，哪个山谷积雪甚厚。这里有成千上万个山

谷，各有不同的气候环境和天气状况，取决于谷中气流的干湿和冷热。他们身处的山谷虽然地势很高，却相当温暖；尽管天气干燥，仍有山水可供禽畜饮用。

十一天后，他们终于沿着一个小山谷走出了群山，来到山脚之下。这个小山谷连边防哨兵也没有，因为从来没有耶律国的军队从这里犯境。第十二天下午，阿克玛若一行来到了一条大河边。有几个祭司前来把他们拦住，逼他们涉水过河，行“浴水重生”之礼，都被阿克玛若严辞拒绝。

阿克玛若说：“他们无论男女都已经浴水重生、隔世为人。”

几个祭司还在和他争：“可是他们重生的时候并没有得到国王的授权。”

阿克玛若说：“我知道，可是他们当时已经得到了地球守护者的允许。地球守护者才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没有一个国王能够与他相比。”

祭司说：“既然你不愿意，那么你们一过河就等于向我国宣战。”

“我们不希望伤害任何人，所以我们还是不过河了。”

最后，摩提艾克也来了，他亲自过桥迎接阿克玛若。两人面对面站着，对视良久。河两岸站满了人，很多人都想看看国王怎么教训一下这个傲慢自大的陌生人。出乎他们的意料之外，国王竟然拥抱了阿克玛若，再拥抱了他的妻子，然后牵着他一双儿女的手，在前面开路，带着一众陌生人过了桥。虽然没有一个人在瓷都热克河中接受洗礼，可是摩提艾克还是宣布他们已经正式成为达拉坎巴的公民，因为地球守护者早已让这里的每一个男人和女人都获得了新生。

当天傍晚，伊理亥艾克也来欢迎阿克玛若。两人劫后重逢，互相倾诉当年离别之后各自的际遇，一说就说到深夜。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很多泽尼府人从凯迪奥管治的地区来到达拉坎巴看望那些追随阿克玛若逃离兹弄流落荒野的亲朋好友。

当然了，这并不是最后的大团圆结局。不久之后，摩提艾克发出通告，召集首都达拉坎巴城的全体居民到瓷都热克河边的一个大广场那里召开公民大会。他让文官向民众宣讲了泽尼府人和阿克玛若一行人的遭遇以及他们如何在地球守护者的帮助下脱险，大家都对地球守护者的法力惊叹不已。然后帕卜娄格的四个儿子走到阿克玛若面前，求他们为他们兄弟四人主持浴水重生的仪式。他们从河水中走出来后，当众宣布摒弃旧的身份。帕卜说：“我们不再是帕卜娄格的儿子……”三个弟弟跟着复述一次。“我们现在正式成为纳飞国的子民，地球守护者就是我们的父亲，阿克玛若与摩提艾克是我们的亚父。能够成为达拉坎巴的公民，我们已经心满意足，除此之外再无所求。”

公民大会座次安排已经有一套约定俗成的规矩，这次也不例外。达拉坎巴原住民的后裔坐在国王的左边，纳飞国移民的后代则坐在国王的右边。在这两组人里面还会进一步细分，比如纳飞国的人类移民就是按照父系家族划分，羿羲、奥义克、亚赛、司徒博等人的子孙各自聚成一堆；而无论是移民还是原住民，天使也不会和人类混在一起；在他们的后面是少量拥有公民身份的自由掘客。

众文官读完历史之后，摩提艾克站起来说：“毫无疑问，在我们亲眼看见、亲耳听见的种种奇迹里面，地球守护者的神迹无处不在。在过去几天里，我与阿克玛若和车贝雅日日促膝长谈，相逢恨晚。地球守护者给我们送来两位伟大的导师，教我们如何去爱护他赐予我们的家园，怎么做才有资格在这片土地上安身立命。阿克玛若受命于地球守护者，他拥有的权威高于世俗的任何一个国王。现在就请他为我们训话。”

国王的话让众人大吃一惊，大家都在交头接耳，议论纷纷。阿克玛若随即率领五百贤人在各个人群、天使部落和掘客群体之间穿梭，每个人各自向听众讲一段。他们讲述的正是当年地球守护者传授给宾纳若、而宾纳若也为之献身的道理。当然，不是人人都能接受他们说的每一句话，因为有一些说法简直是惊世骇俗。比如说，阿克玛若竟然鼓吹掘客、天使和人类是兄弟姐妹，情同手足。不过没有一个人胆敢提出异议，因为阿克玛若有国王做后盾。实际上，大部分人——尤其是那些穷人——都全心全意地接受阿克玛若说的道理。

当天有很多人都在阿克玛若及其众弟子的手下接受了洗礼，重获新生。最后，摩提艾克颁布了一个敕令：

“从今以后，祭司不再为国王效劳，不再由国王任命，也不再留在国王身边主持重大的公众仪式。从今天起，阿克玛若将会担任大祭司，有权在我治下的任何一个城镇村庄任免祭司。地球守护者的祭司不再从国库中领取薪水，而是像普通老百姓一样自力更生。这世上没有什么劳动太低贱以至于配不上祭司，也没有什么负担会沉重得让他们感到不胜负荷。至于为我忠实效劳了许多年的各位祭司，请放心，我是不会免死狗烹的。我会帮助他们从日常的烦琐教务中解脱出来，然后从王室金库里取钱送给每一个还俗的祭司，作为他们重返世俗事务的第一桶金。希望为人师表的祭司将来或者能重掌教鞭；我还会留几位担任文官和藏书阁大学士。但是各位不要误会祭司里出了害群之马，我只是不希望祭司成为暴君压迫和欺骗百姓的工具。努艾伯正是利用以帕卜娄格为首的祭司阶层残酷压榨百姓，最终导致亡国，我不想重蹈他的覆辙。从今以后，祭司无权过问政事；另一方面，国王和各地领主也没有任免祭司的权力。

“而且，在以后的公民集会上，你们不应该再分成纳飞国移民和达拉坎巴原住民两个阵营，也不应该分成不同的部落或者家族，更加不应该将苍穹族、土家族以及中间族分隔开。如果你们拥戴我做你们的国王，那么你们既是纳飞国民，也是达拉坎巴居民。

“当你们聚集起来听祭司传道，你们就是地球守护者的子民；没有哪种世俗的权威——不管是国王还是总督、军队还是教师——能够干涉你们信奉地球守护者的权利。从今以后，一个奴隶——不管他是何种族——服役不得超过十年。凡是已经被奴役满了十年的奴隶立即自动转成雇员，有权自主离开；如果该雇员留下，雇主必须支付合理薪酬，而且不得无理解雇。在我的国土上，所有新生儿——无论其父母是否是奴隶——从降临世上的那一刻起就是自由人。以上就是我亲手颁布的新政策，我恳求我的子民严格遵守，切勿懈怠。”

最后这句话是正式的结束语。将命令说成恳求，这是从古代流传下来的惯例；在那个英雄年代，纳飞正是用恳求的语气来发布敕令的。可是，这次发布的命令却让许多人勃然大怒，只是不敢流露出来罢了。“众生平等”？他竟敢说我和一个掘客平等？我和一个女人平等？我和一个天使平等？我和一个人类平等？我和一个男人平等？我和那些穷鬼平等？我和那些笨蛋平等？我和我的仇敌平等？

不管他们心中怀着哪一种偏见，表面上他们还是假装热烈拥护摩提艾克的新政，也显示出一副全心全意接受阿克玛若传教的样子。然而在他们的心中，在他们的家里，这些人都坚决抵制阿克玛若和摩提艾克的疯狂说教。在接下来的年月里，这些反对派逐渐在邻里和朋友之中散播不满，一点一点地积聚着反扑的力量。

可是在大部分人眼中，此刻标志着一个黄金年代的开始。在这个太平盛世中，阿克玛若忙着在各个城市、小镇和村庄设立地球守护者殿堂，并且安排祭司去管理和传道；而摩提艾克则继续大力宣扬男女平等和三族平等，歌颂这种崭新的社会秩序，并且庆祝奴隶阶层的自由前景。他们以为一场社会改良运动能够如此轻而易举地成功，实在是太幼稚了。他们只懂在愚昧之中享受着镜花水月般的快乐，还把这一切都记录在纳飞国的王室编年史里，将这段日子说成人类在地球历史上最和谐的岁月；而那些不和谐的声音就不值得载入史册了。

第六章 幻灭

阿克玛若总是定期探访分散在达拉坎巴帝国各地的七座地球守护者殿堂，每年两次。每到一处，该地区所有的祭司和导师都会前来朝觐，请他传道授业解惑。阿克玛若特别注意不让他们像以前的祭司朝拜国王一样对待他。他从不在到达之前事先发出特别通知，也不许他们向他鞠躬，而是互相扶住对方的前臂或者飞翼，行平辈之礼。开会的时候，他们总是围成一圈坐着；阿克玛若会随机指定一个与会者主持会议和点名发言。

这一次，和往常一样，他来到了波迪卡地区的地球守护者殿堂。波迪卡是最新加入达拉坎巴帝国的行省，这是一片和平的土地，没有人愿意抵制摩提艾克的统治；至于阿克玛若的传道，那就是另一回事了。阿克玛若说道：“你们必须让他们看清楚，我传播的不是我臆造出来的‘道’。我今天懂得的一切都是来自宾纳若，以及来自地球守护者的报梦。这些梦有些是报给我的，但绝大部分是报给其他人的。”

狄度也出席了会议。他们兄弟四人弃暗投明之后，都成了祭司或者导师。地球守护者把他们从父亲的谎言和憎恨中解救出来，他们也立志终其一生报效地球守护者。狄度说：“阿克玛若亚父，这正是问题症结所在……或者说是部分症结所在。我们这一带有好些人宣称地球守护者向他们报梦说，至少在波迪卡地区，地球守护者不希望土家族、苍穹族和中间族混杂在一起。”

阿克玛若说：“他们的梦是错的。”

狄度说：“他们也说你的梦是错的。所以事到如今，我们不是要让他们相信地球守护者，而是要说服他们相信你对地球守护者的解读。”

有一个祭司说：“法律严禁造谣诈骗，所以他们不能肆意诋毁地球守护者殿堂。”

另一个祭祀说：“狄度却不让我们抓这些人去波迪卡王那里受审。”

阿克玛若看着狄度。

“我怀疑波迪卡王和他们是一伙的。虽然法律已经规定土家族不再是奴隶，可是有人还在鼓吹说他们天生就是做奴隶的料；而波迪卡王私底下似乎很认同这个说法。”

阿克玛若说：“这种纷争还是不要在庭上解决的好。”

有一个女性天使导师问道：“如果随便哪个人都能跳出自封为地球守护者的代言人，我们这个王国还怎能团结一致呢？这种荒谬的事情必须有个限度。”

“地球守护者是否向某人说话，这不是我们说了算的。”

一个老人问：“你打算什么时候才禁止女人把地球守护者说成女性呢？”

阿克玛若答道：“等地球守护者告诉我们他的身体里到底有没有子宫，之后我们才能名正言顺地让某一方改变他们对地球守护者的观念。在这之前嘛……你亲眼见过地球守护者吗？”

这个老头马上抗议说他当然没见过。

阿克玛若说：“既然如此，你就不要太急于控制别人的思想和观念。说不定到最后是你要改称地球守护者为‘她’呢。”

狄度大笑了，很多人也跟着笑起来——主要是一些和狄度差不多岁数的年轻人。欢笑过后，狄度正色道：“阿克玛若亚父，你担任达拉坎巴帝国的大祭司已经十三年了。过了这么久，还是有很多人抵制我们的改革。今天的与会者里，有些女性导师很讨厌课堂里有男性学生；同样地，男性的导师也不愿意教导女信众。有的天使祭司不喜欢教导人类；也有人类祭司不愿意向天使传道。在波迪卡这里，就连祭司和导师也做不到和地球守护者一条心。难道在别的地方也一样吗？”

阿克玛若问道：“他们还举行多种族布道会吗？”

狄度说：“有是有，不过有些祭司和导师已经因为无法忍受而辞职了。”

“你还能安排人手补上吗？”

狄度答道：“还能。”

“这就行了，其实别处也是一样的。地球守护者殿堂所宣扬的男女平等、三族合一谈何容易，岂能在短短十三年间就成功呢？”

狄度说：“我们这里的分歧和争吵相当严重。”

有一个年轻的天使大声说：“而你却总是偏袒另一方。”

狄度坚持道：“我没有偏袒谁，我总是站在地球守护者那一方。”

阿克玛若站起来，说道：“朋友们，我希望各位都仔细思量一下。众

生平等，这仅仅是地球守护者对我们的期望之一；除此之外，他需要我們做的事情还有很多。”

一个女性天使叫道：“那我就集中精力做那些事情吧！别再浪费时间搞什么男女平等、三族合一了。”

阿克玛若说：“可是如果连我们这些祭司和导师也不能团结一致，我们又怎能取信于人呢？你们自己瞧瞧，看看你们是怎么安排座次的。女性人类与女性天使分开；男性人类坐这里，男性天使坐那里；掘客呢？掘客哪儿去了？你们还坐在后面最远的角落里吗？”

一个男性掘客站起来，神色紧张。他说：“阿克玛若，我们不想往前面挤。”

阿克玛若说：“照理说，你根本就不需要挤。嗯……在座的哪位知道他的名字？”

狄度正要回答，阿克玛若连忙举手示意他别说出来。“狄度，你当然知道了。我是问其他人有没有知道的。”

有一个天使答道：“我们怎么可能知道？他整天都躲在掘客的洞穴和坑道里面开那些小圈子会议。”

“只有他向掘客布道吗？难道人类和天使导师都不愿意教导掘客吗？”

狄度大胆地说道：“阿克玛若亚父，这太难了。很多已经获得自由的奴隶还是对人类和天使心存怨恨，所以我们的天使导师和人类导师都缺乏安全感。地球守护者殿堂的掘客祭司和导师当然是非常善良的，连一只飞虫也不愿意伤害；可是还有别的掘客……”

阿克玛若问：“这里的掘客与人类和天使相处的时候有安全感吗？”

坐在后排的掘客面面相觑，神色尴尬。过了良久，终于有一个掘客答道：“大祭司，在这里，我们有安全感。”

阿克玛若苦笑道：“难怪那些冒充地球守护者代言人的骗子那么容易就能妖言惑众。你们想想，普通老百姓在地球守护者殿堂这里看到了什么样的榜样？”

他们接着讨论其他事务，还提出许多议题请阿克玛若定夺。整个会议暗流汹涌，自始至终都笼罩在一片忧虑不安的阴霾之中。一天下来，虽然有部分与会者尝试着突破不同群体之间的界线，可是也有很多干脆躲进了自己的同类之中。

终于，夜色降临了，波迪卡城中响起了天使和人类的晚唱歌声。在

歌声中，阿克玛若来到了狄度的家。

阿克玛若说：“我劝了你那么久，你还没结婚？”

狄度说：“我才到弱冠之年，谈婚论嫁为时尚早。”

阿克玛若与他四目相对：“你心里其实还有些想法没说出来。”

狄度苦笑了一下，神色之间流露出忧伤。“人人心里都有些不愿意说出来的想法，因为说出来只会导致伤心。”

阿克玛若拍拍狄度的肩膀，说道：“你说得没错。可是有时候人们杞人忧天，以为说出心里话就会导致别人难受，而实际上别人听了反而会释怀。你说，受这种没必要的苦，值得吗？”

狄度说：“我也许会告诉你的……其实我梦见自己跟你说了。”

“呵呵，不用做梦了，我就在这里洗耳恭听。”

狄度显得很不自在。“我这些其实不是真实的梦，阿克玛若亚父，我的只是……梦罢了。”

阿克玛若见他如此尴尬，于是岔开话题。“晚饭吃什么？我已经饿坏了。整天说话真的很累人，简直要把我掏空了。”

“我应该还有扁糕；要是没有的话我可以马上煎几块。我这就去简易石炉那里生火。”

“什么，简易石炉？狄度，我们的规矩是让祭司自力更生，而不是要让他们在贫困中苦行啊。”

狄度说：“我只需要一个简易石炉就够了。而且我也在劳动……只是我没有田地，因为我把我名下的土地送给在那里耕种的掘客奴隶了。我不想靠收地租过活。”

“送给他们？你至少可以卖给他们，让他们每年分期付款……”

狄度说：“这片土地只是国王送给我的礼物，不是我自己赚回来的。他们才是在那里耕种了一辈子。”

阿克玛若问：“唉，你靠什么维持生计呢？你这些可怜兮兮的扁糕是怎么来的呢？”

“我还有豆子和很好的香料，而且一年四季都有新鲜蔬果。”

“可是这些都是怎么来的呢？请别告诉我你接受学员的馈赠。你也知道，不管送礼物的人有多么真诚，我们也不得接受，否则就犯禁了。”

狄度连忙说：“不，不，我决不会……不，其实我是给别人做短工。每天都去地里干活，我的雇主除了我原来那些佃户，也包括其他人。我的手比掘客和天使都长，所以够得远；我懂得用镰刀收割，我犁地的时候每一行都很直；而且没有人比我更善于砍树和刨木了。有些人就算不接受我的传道，可是他们需要砍伐的时候还是会请我。”

阿克玛若说：“短工，这是最贫穷的职业。”

狄度问：“有什么不妥吗？”

阿克玛若说：“没有不妥，只是我自己还在收租，惭愧惭愧。”

“这是我自己选择的道路，别人不一定非仿效不可。”狄度一边说一边拿出玉米面和进水里，再加一点盐。

阿克玛若说：“我相信掘客和天使都愿意听你布道吧。”他帮助狄度把和好的面团搓成一个个小圆球，然后再压扁。

狄度耸了耸肩，说到：“算是吧……大部分都愿意。”

阿克玛若问：“从今天的会看来，形势很不妙；实际情况有这么糟糕吗？”

“实际更糟。”

阿克玛若说：“我不希望用法律去强迫他们遵守我们的教义。”

狄度道：“就算用法律去打压也没用，因为法律只能改变人们在公众场合的行为。正如当初你在车林的时候教导我们，鞭子敌不过顽固的心。”

阿克玛若说：“没错，你说得对。可是我应该怎么跟摩提艾克提起呢？难道我要说，自从政教分离、国王不再管治宗教事务之后，人们就变得不再虔诚，也不再尊重祭司的权威，所以我们要恢复以前那一套做法？”

狄度说：“我不是这个意思。”

“难道我要建议他放弃，从此不再传播地球守护者的真理吗？纳飞和奥义克等古代英雄把他们做过的梦都载入史册，我反复阅读，只能得出一个结论：地球守护者确实希望世界大同，三族合一，男女平等，不分贫富。我怎能放弃这些真理呢？”

“你当然不能。”狄度说着就把一片圆面饼拍在简易石炉上面，顿时吱吱作响。

“可是如果我们强迫他们生活在一起……”

“这就会很荒唐了。天使不可能活在掘客的地洞里，掘客也不可能倒挂着睡在树枝上。”

阿克玛若说：“而人类既害怕狭小密封的空间，也害怕太高的地方。”

狄度说：“所以我们只能继续努力尝试说服他们。”

“这样的话就没有希望了。”阿克玛若把另一片扁糕翻了一个个儿。“我甚至不能说服你娶个妻子，或者至少告诉我你为什么不愿意谈婚论嫁。”

狄度反问道：“难道你看不出来吗？看看我有多穷！”

“那你就找一个刻苦耐劳、不贪钱财的女子。”

狄度问：“这样的女子世上能有多少呢？”

“我倒认识许多。比如说我的妻子吧，还有我的女儿。”

狄度的脸顿时红了，阿克玛若恍然大悟。

他说：“我的女儿！原来这一切都是关于我的女儿，对吧？你每年都来达拉坎巴四次，慢慢就爱上了绿儿。”

狄度摇了摇头，表示否认。

“唉，你这个笨小孩，你有没有和绿儿表白过呢？她一点也不蠢，肯定已经留意到你既聪明又善良；还有，我认识的所有女人都说你可能是达拉坎巴长得最英俊潇洒的年轻人了。”

狄度说：“我怎么能向她表白呢？”

阿克玛若说：“我的建议是，从你的肺部鼓起一股气流，经过唇齿舌头的作用，最终形成辅音和元音。”

狄度没心思开玩笑。“我小时候折磨过她，我当着众人的面欺辱她和阿克玛。”

“她已经忘记了。”

“她没有忘记，我也没有忘记。每一天我都会想起自己以前有多坏，想起我那时候的所作所为。”

“没错，我知道她没有忘记。我的意思是，她早就原谅你了。”

狄度说：“她确实原谅我了，可是这距离妻子对丈夫的爱情还有很远

的距离吧。”他摇了摇头。“你要尝点豆酱吗？小心有点辣，不过煮这些豆酱的掘客阿姨是我见过的最高明的厨师。”

阿克玛若摊开手中的扁糕，狄度用木勺子把辣豆酱抹在上面。然后阿克玛若将扁糕卷起来，折起一端做底，从顶部开始往下咬。他说：“果然好吃。绿儿肯定也会喜欢的，她是怎么辣也不够。”

狄度笑了，说：“亚父，难道你还不了解你的家里人吗？其实每次我去达拉坎巴的时候，绿儿和我总有说不尽的话题。历史、科学、政治、宗教……我们什么都说，就是不谈及私人的事情。她是个冰雪聪明的女孩子，我实在高攀不起。假设我真的和绿儿谈起结婚这件事情——就算我有胆量说，就算她也爱我，就算你也同意，我和绿儿还是不可能在一起的。”

阿克玛若扬起一条眉毛。“怎么，难道你和绿儿有血缘关系吗？我怎么不知道？我和我妻子都没有兄弟姐妹，所以你不可能是某个失散已久的表亲吧？”

狄度说：“是阿克玛，阿克玛一直没有原谅我。如果绿儿爱上我，他会觉得脸上被人抽了一巴掌；如果你竟然同意我们结婚，那么这个冤仇就一辈子也解不开了。他会疯掉的，他会……我甚至不敢想象他会做出怎样的事情。”

阿克玛若说：“可能他会幡然醒悟，终于克服那些幼稚的复仇心理。我也知道，经过那段日子之后，他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可是……”

狄度说：“没有可是！你还不明白吗？他变成这样，完全是我害的！我从第一次见面就开始当众羞辱他，然后日积月累地折磨他，终于导致他心里积聚起无法化解的仇恨……”

“你那时候还是个小孩子。”

“阿克玛若，当时我爸爸并没有甩着鞭子强迫我作恶；那些坏事都是我自己要去干的，而且还干得不亦乐乎。你还不明白吗？现在有些人嫌弃掘客小孩贫穷，讥讽他们脏兮兮，取笑他们活在地洞里；每次我看到这些人的所作所为，我都能了解他们的心态，因为我当年也是这样一个欺凌弱小、以折磨他人为乐的恶棍。他们泯灭了心中所有的良知和同情心，把欢笑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之上——他们这样做的时候心中作何感想，我了解得一清二楚。”

“可是现在你已经不是十几年前的你了。”

狄度说：“我其实还是同一个人，只不过祛除了心中的恶念罢了。”

“当你穿过河水的时候……”

“对啊，我就重获新生了。我变成了一个全新的人，一个不会再做同样事情的人。可是与此同时，我永远都是一个曾经做过这些坏事的人。”

“狄度，在我眼里，在绿儿眼里，你早就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

“亚父，可是在阿克玛的眼中，我永远都是那个当着他妹妹、母亲、父亲、朋友和族人的面把他毁掉的恶棍。如果我真的和绿儿结婚——不，只要他听说我想追求绿儿，或者绿儿愿意嫁给我，或者你同意我们的婚事——他心中的愤怒就会被彻底引爆。我不知道他会怎么做，可是我知道他什么事情都能够做得出来。”

阿克玛若说：“他不是个生性残暴的人；即使要算这些陈年旧账，他也不会诉诸武力的。”

狄度说：“我倒不担心自己的安全。不过我知道，阿克玛天资聪颖，才识过人，而且魅力非凡，他一定会想到一个完美的复仇方式，让我们每一个人都后悔当初不该这样去冒犯他。”

“照你这么讲，仅仅是因为绿儿的哥哥无法克服心中那种幼稚的愤怒，你甚至不敢给绿儿一个机会，让她嫁给一个我所认识的在国内最出类拔萃的年轻人？”

“亚父，我们不可能知道在阿克玛的内心深处到底发生过什么。当时他虽然还是小孩，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心中的感受就一定是幼稚可笑的。”

阿克玛若把手上的最后一块扁糕放进嘴里——这一块上面没有豆酱，所以吃起来又干又咸。他说：“我想喝点水。”

狄度说：“米利热克河的源头并不纯净，它是从低矮的山脉里流出来的，其中有些山峰一年到头大部分时间都没有积雪。”

阿克玛若说：“我走到哪里都安心饮用地球守护者赐给我的水。”

狄度大笑道：“那你可千万不要走到果纳崖高原下面。平原地带的河水流速很慢，混浊而且发臭，里面还长了很多东西，并不是安全的饮用水源。我认识一个人，他没把那些水煮开就喝了，结果上吐下泻，体重足足减了三分之一。后来他老婆已经准备把他给埋了，因为这样总比不停地给他挖粪坑来得省事。”

阿克玛若做了个鬼脸。“我也听过那些故事。可是我们必须开始想办法适应在平原地区的生活了。达拉坎巴那么多年来一直国泰民安，所以人们从四面八方涌进来。就连耶律国的人，或者世代隐居在山谷里的人都迁徙来达拉坎巴帝国。他们知道，在摩提艾克的治下，他们可以过上和平富足的生活。看目前形势，我觉得维持和平稳定的局面应该没问题，可是富足嘛……我们必须想办法开发利用平原地区。”

狄度说：“可是平原地区多洪水，掘客不能在那里挖地道。而且平原地区的树林也太茂密，天使没办法在树枝上安栖，因为无论他们躲在哪儿都很容易受到豹子的袭击。”

阿克玛若说：“那么我们就必须想办法在别的地方建造房屋，比如说在河面上搭建浮屋。总之我们需要更多的土地……或者，我们可以开发一些新型的居住区，让掘客、天使和人类都住在同样的房子里，这样是否有助于创造一个在果纳崖高原地区无法实现的和谐局面呢？”

狄度说：“我会考虑一下的。不过你最好也找一些比我聪明的人商量商量。”

阿克玛若说：“集思广益嘛，我一直以来都这样做，将来也不例外，你放心吧。而且我只会向那些比我聪明的人请教，这是摩提艾克教我的，别浪费时间向比你笨的人请教问题。”

狄度说：“这个建议很适合我。”

“此话怎讲？”

狄度大笑道：“因为我向随便哪一个人请教都不是浪费时间。”

“不管你说得多好听，虚假的谦虚始终不是真的。”

狄度只能承认：“好吧，我确实比某些人聪明。就像有一个导师说天使害怕去掘客的地下城，我就比他聪明。”

“他们真的害怕吗？”

“我认识三个天使医生，他们经常去地下城，从来没有出过什么意外。”

阿克玛若说：“或者吧。如果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导师觉得他们传授的道理与医生的草药一样珍贵，他们自然就不害怕了。”

狄度说：“没错！可是如果有信仰的人自己本身也心存怀疑，他们又怎能说服那些不相信的人呢？”

阿克玛若说：“唉，我已经不在乎他们是否心存怀疑了。他们哪怕只是装出一副坚信不疑的样子，也会比现在更有说服力啊。”

狄度说：“如果我不了解你，我还以为你在鼓吹伪善呢。”

阿克玛若说：“我宁愿和那些虽然心中有异见却依然行为端正的人打交道，总好过那些心里明白事理却还是坚持错误做法的人。前者不见得就比后者更虚伪，至少你不用浪费时间和前者争论不休。”

辈高跟在阿克玛和孟恩身后走着，抱怨了一路。“不管你们想讨论什么，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不能在我的书房里面说。我已经一把年纪了，而且你们应该留意到，我的两条腿只有你们的一半长。”

阿克玛没心没肺地答道：“那你就飞呗。”

孟恩从背后推了阿克玛的肩膀一下，害他跌跌撞撞地冲进路边的灌木丛中。阿克玛站稳了，猛地转身看着孟恩的双眼，想从他的眼神中看出他为什么要推自己。在这一刻，阿克玛已经准备好发怒或者发笑——完全取决于他在下一个瞬间做出的判断。

孟恩轻声说：“就算你不管辈高的年纪和官阶，就冲着他是我朋友也请你尊重一下他吧。”

阿克玛马上笑了。他在脸上堆起最迷人、最具魅力的微笑。这一招果然是百试百灵，因为这副笑容包罗万象：谦卑和恭敬的态度，无辜而真诚的抗议，友好的表示……不同的人总能够从中看出自己希望看到的东西。孟恩也不例外，他心中的愤怒和嫉妒也会在阿克玛的笑容面前烟消云散。所以孟恩不禁为之叹服：阿克玛这种对他人的巨大影响力是从何而来的呢？

阿克玛说：“辈高啊，你知道我在开玩笑嘛。请原谅我好吗，老朋友？”

辈高不耐烦地说：“无论你做什么，每次我总会原谅你，别人也是如此，所以你又何必再问呢？”

“我真的就这么频繁地得罪人吗？你们已经把原谅我变成一种习惯了？”阿克玛一边问一边在笑容中加入半分痛心。孟恩看得直想把手搭在他的肩膀上用力捏一下，安慰他说没有人会真的恨他。阿克玛怎么会有这样的威力呢？

辈高说：“像你这个年纪的小年轻，二十岁上下，有点小聪明，却没什么规矩，总是懒懒散散、口不择言，哪能不得罪人呢？你反正也不见得比其他同龄人得罪更多人就是了。好了，咱们言归正传吧。我们现在来到这片空荡荡的草地上面，要是刚才你们担心隔墙有耳的话，瞧，这里连一堵墙也没有了。”

孟恩指着头上的天空道：“哈，你是不是忘记了？虽然隔墙没有耳，可是天上却有眼睛盯住我们呢。”

辈高说：“嗯，天上那颗不动的星星。就算你说得不错，可是人们都说上灵能够看穿屋顶、树叶和泥层，所以我们躲在哪儿说不都一样吗？”

阿克玛突然纵身一跃，四肢张开瘫倒在草地上。这么夸张的举动，换了别人一定显得很做作；可是经阿克玛演绎，竟然显得优雅灵巧、轻

松自如。他问：“这片草地底下全是密密麻麻、纵横交错的掘客隧道。谁知道一共有几百条！”

孟恩说：“这里不是一般草地，而是王宫内苑，这里是禁止挖掘的。”

阿克玛说：“很好！我们这才知道原来蚯蚓也认得出边界，知道不能越雷池半步。”

孟恩笑了。“爸爸的禁令不见得到处都适用。”

辈高问道：“我们到底来这里干什么？我长时间这样坐着会很难受的。”

阿克玛说：“可是，辈高，你没听说过三族一体吗？地球守护者已经发话了，人类、天使和掘客这三个种族的成员再也不能分彼此了。”

辈高说：“如果地球守护者希望我能够安心坐在像椅子这样极度不舒服的地方，他最好让我长一个新屁股。”

阿克玛说：“孟恩和我一直以来都在想啊……”

辈高说：“你们两人齐心合力吗？呵呵，要是你们持之以恒，说不定真能糊弄些个想法出来。”

“最近我们在研究古代英雄的事迹，还有泽尼府人在十三年前发现的那本史书。”

辈高说：“嗯，华素伦人的历史。”

孟恩说：“我们有一个设想，希望跟你探讨一下。”

“为什么不能在我的书房探讨呢？我给你的两个弟弟上完课之后就可以了嘛。”

阿克玛说：“我们的想法可能会涉及叛国罪。”

辈高马上就不说话了。

“我们知道你在学术上有勇于探索的精神，肯定不会告发我们。可是如果被旁人偷听去了，谁也保不准他们会不会出去夸大其词、胡说八道。”

辈高问：“这些史书的内容怎么可能涉及叛国罪呢？”

阿克玛说：“要是我们没有搞错的话，你在十年前就已经暗示这个事情了。”

辈高说：“我从来没有暗示。如果你想知道自己的想法是否正确，你应该向孟恩求证，他才拥有判断正误的天赋。”

孟恩说：“瞧，这正是问题的所在了。如果我们的想法是正确的，那么我这种所谓天赋根本就是子虚乌有，完全不可信；可是如果我们搞错了，那么我们还是能够得出同样的结论——我没有这种一锤定音的超能力。”

阿克玛说：“所以我们向你请教。”

辈高显得难以置信：“你觉得地球守护者赐给你的天赋不是真的，完全是想象出来的？”

孟恩说：“我觉得人在歇斯底里的状态下会产生各种各样的想法。”

阿克玛说：“这些想法里偶尔也会有一些真知灼见。比如说，孟恩帮你翻译华素伦人的金页，那个时刻简直可以载入史册了是吧？其实，当时孟恩很可能只是从你的肢体语言、脸部表情和语气声调中得到提示，然后在无意识中做出正误判断，从而得到确凿的结论。你说，谁能够否定这个可能性呢？”

辈高说：“我不知道你这个结论对孟恩有什么好处。”

阿克玛说：“可能你知道，只是你不知道自己知道罢了。”

辈高振动一下飞翼，表示耸肩。

孟恩说：“阿克玛和我其实是想看看史书中到底有没有确凿的证据证明地球守护者确实存在。”

辈高说：“地球守护者当然存在了，这一点从来没有人怀疑。”

阿克玛说：“如果你仔细看看那些史书，你会发现，所有关于古代英雄的记录都说，全部人类都被赶出了地球，直到后来地球守护者把这些英雄从一个叫和谐星球或者女皇城的地方召回来——可是这些记录都相当模糊……”

辈高说：“女皇城是那颗固定不动的星星，和谐星球是围绕着那颗星星转动的行星。”

阿克玛说：“这只是学者们的一家之言罢了。他们也是同样从这堆史料中得出的这个结论，所以不见得一定比我们知道得更多。我认为那些关于古代英雄的记载都是错的，因为在他们回来之前，地球上就已经有人类了——华素伦人。”

辈高耸肩道：“这件事情确实在学术界引起了一点恐慌。”

孟恩说：“得了吧，你就别装傻了！每次讨论历史的时候，你总要说起这件事。你分明是希望我们能够从中发现一些端倪。”

阿克玛接着说：“要是人类从来就没有离开过地球，这又如何？这片地区在火山和地震的作用下升高成为今天的果纳崖高原，可能在这个大变动期间，人类被迫离开本地区，仅此而已。根据史书记载，古代的英雄也提起过这个翻天覆地的时期，各个大陆互相挤压和折叠，并且升高形成世界上最高的山脉。人类大逃亡的传说会不会正是出自这里呢？可是没有人生活在果纳崖高原，并不代表没有人生活在这个世界的其他角落。实际上，北方的草原地区就有人居住。后来爆发了那场可怕的战争，很多人为了躲避战乱，从华素伦国向外逃亡。其中的一些人不畏惧流传已久的古老禁忌，毅然闯上果纳崖高原；可能有一些人甚至是漂洋过海来的。不过他们难免害怕神祇——也就是上灵和地球守护者——会责怪他们犯禁，所以自称来自太空的其他星球，而不敢承认他们其实来自欧蒲斯道深沙漠。”

辈高问：“那么为什么金页上面的语言和我们的语言相差那么远呢？”

“因为年代久远。英雄年代距离现在只有四五百年，可是他们逃离华素伦可能已经超过千年以上，所以两门语言之间的差异越变越大，最后发展成为两门完全不同的语言。”

辈高问：“你说的这些和天使掘客有什么关系呢？”

孟恩大声说：“完全没有关系！你还看不出来吗？这只不过是人类来到之后占据了统治地位，于是硬把他们信奉的神灵强加到你们头上。在人类到来之前，掘客不是一直参拜天使雕出来的神像吗？天使本来不是也信奉他们自己的神灵吗？这一切和地球守护者这些废话没有一点关系。人类待在北方大陆的时候，果纳崖高原这里的天使和掘客与世隔绝，完全是在没有人类干扰的情况下自己进化成型的。”

辈高问：“可是根据史料记载，谢德美在天使和掘客的身上发现了一个奇怪的器官，这个器官迫使我们这两个种族比邻而居。这又怎么说呢？”

阿克玛说：“根据史料记载，她让你们两个种族的所有成员都大病一场，然后这个器官就从他们的子孙后代身上神奇地消失了。结果就是，现在根本就没有证据能够证实这个器官确实存在过。”

孟恩说：“所有这些故事都是用一些现在无法证实的事情来做证据，这是很典型的诡辩法。要是放在公开辩论或者法庭上，随便哪个笨蛋都能戳穿这套把戏。就像他们说，天空中新出现的那颗星星就是女皇城——可是我们怎么知道这颗星星以前不是一直都在天上呢？”

辈高说：“这方面的史料确实比较含糊不清。”

阿克玛说：“我们手头上唯一可信的证据却和古代英雄史的记录互相矛盾。书上说他们刚到达地球的时候，地球上完全没有别的人类；可是我们后来发现了欧蒲斯道深沙漠的白骨，以及华素伦人的金页，这两者都能够推翻英雄史的说法。你看不出来吗？我们掌握的唯一证据能把这一套历史全盘否定。”

辈高平静地看着两人，过了许久才说：“嗯，这确实涉及叛国罪。”

阿克玛说：“这也未必。我一直想对孟恩解释，他爸爸是第一代纳飞国王的嫡系子孙，他的王权也正是由此而来。史书中关于王室传承的记录没什么不妥，所以摩提艾克的王国并没有受到质疑。”

辈高说：“没错，受到质疑的只有你的父亲。”

阿克玛微笑道：“我爸爸鼓吹的那种生活方式会让老百姓活得很不自在。他们活那么累到底为了什么呢——因为这是地球守护者的意思。可是现在我们突然发现根本就没有什么地球守护者，那么我爸爸一直以来强加在老百姓头上的到底是谁的意愿呢？”

辈高说：“我认为令尊是一个至诚君子。”

阿克玛说：“虽然他是一个至诚君子，可是他的做法都是错误的。而且他鼓吹的那一套东西根本不得民心，老百姓都恨透了。”

辈高说：“可是那些被解放的奴隶都买他的账啊。”

阿克玛说：“我说的是老百姓。”

辈高说：“嗯，这么说来，你没有把掘客看作老百姓咯？”

“我觉得他们是中间族和苍穹族的天敌。而且我也觉得人类没有理由统治天使。”

辈高说：“嗯，我们又回到叛国罪的话题上了。”

孟恩说：“中间族和苍穹族为什么不建立某种同盟关系呢？我们两个种族生活在同一片土地上，人类一个国王，天使一个国王，各自管辖自己的臣民。”

辈高说：“这行不通的。一国不可有二君，否则的话，人类和天使必然会互相憎恨，接着就爆发内战，最后耶律国就会乘虚而入，把我们一网打尽。”

阿克玛说：“可是我们本来就不应该被硬圈在一起生活。”

辈高看着孟恩，问道：“这真是你想要的吗？你小时候还梦想变成……”

孟恩大声道：“我那些幼稚的梦想早就已经成为过去了。要是我从来没有和天使一起生活过，我又怎么会有那些愿望呢？”

辈高说：“我觉得你的梦想还是很可爱的。我甚至有点受宠若惊，你不知道有多少天使小时候都渴望变成人类呢。”

孟恩叫道：“不可能，没这样的事！”

“真的，很多小天使都有这个愿望。”

孟恩答道：“那他们一定是疯了。”

辈高说：“就当他们是疯了吧。我们闲话少说，言归正传。我这就总结一下你们刚才说的东西，看对不对。地球守护者是子虚乌有，从来就不曾存在过；人类从来没有离开过地球，只是离开果纳崖高原而已；掘客和天使从来就不曾有过共生关系；至于谢德美通过传播疫症来移除我们身上的一个小器官……根本就没这回事。虽然阿克玛若以地球守护者的名义鼓吹‘三族一体’，还要求我们成为地球守护者的子民和地球的公民，可是我们没理由因为他的一家之言就主动改变我们的生活方式，甚至颠覆我们的传统习俗。”

阿克玛说：“说得好！”

辈高问：“那又怎样？”

阿克玛和孟恩对视了一眼。孟恩问道：“那又怎样？你这是什么意思呢？”

辈高说：“你们为什么要告诉我呢？”

孟恩说：“因为你或者能够和爸爸谈一下，劝他别再强制实施那些恶法。”

阿克玛说：“别再让我爸爸担任有实权的职务。”

听了阿克玛这句话，辈高眨了眨眼睛，说道：“两位，如果我向摩提艾克说这样的话，唯一的后果就是被他撤职查办，除此之外不会让局势发生任何变化。”

阿克玛问：“这么说来，难道我爸爸完全控制了国王？”

孟恩说：“没有人能够控制我爸爸！你说话小心点！”

阿克玛很不耐烦地答道：“你知道我不是那个意思。”

辈高说：“我很了解摩提艾克，他是不会改变主意的，因为从他的角度看，你根本就没有真凭实据。对他来说，伊理亥艾克的士兵在梦的指

引下找到华素伦人的金页，这就证明了地球守护者希望公开这些文献。所以现在是地球守护者亲自出手纠正古代英雄犯的错误，这也更加证明了地球守护者的存在。如果一个人钻进了牛角尖，死心塌地信奉地球守护者，你是没办法劝他回头的。”

阿克玛一拳砸在草地上，生气地说：“必须有人阻止我爸爸继续散播他的谎言。”

辈高说：“不是谎言，是错误。记住了，你身为儿子，绝对不能指责你的父亲说谎。要是你这么大逆不道，谁还会相信你呢？”

阿克玛说：“没错，他确实相信那一套东西，可是这并不意味着那些不是谎言。”

辈高说：“对啊，不过这就不是他捏造出来的谎话了，是吧？所以当子你提到你父亲这套理论的时候，你决不能用‘谎言’，而应该说是‘谬误’。”

孟恩哑然失笑了。“阿克玛，你听见没有？辈高一直都是站在我们这一方的。他一直以来都在引导我们走到今天这一步。”

辈高问：“此话怎讲？”

孟恩说：“因为你都已经在给我们安排布置下一步的策略了。”

阿克玛坐直了，咧嘴一笑：“对啊！辈高，你都已经当起我们的军师了，是吧？”

辈高又耸了耸肩：“你们现在其实是束手无策，因为阿克玛若的宗教改革与国王的治国方针密切相关，两者的关系几乎可以说是唇齿相依。不过，合久必分，将来总会有政教分离的一天。”

阿克玛说：“哦？你的意思是？”

“我是说，有些人强烈反对摩提艾克推行的政策，甚至想把他推翻。”

孟恩大声说：“这不是我们想要的结果啊！”

“当然不是了。任何一个正常人都希望看到这个局面。在你父亲的统治下，达拉坎巴各地区团结一致，形成一个强大的帝国，军队和探子坚持不懈地在边境巡逻，这正是耶律国年年不敢进犯的唯一原因。试图颠覆王位的只是一小撮偏执顽固的疯子。可是当你爸爸进一步推行阿克玛若的改革，这一小撮叛国分子就会获得越来越多的支持。看这样的形势，内战在所难免，只是迟早的问题。不管最后谁胜谁负，我们的国力将会被严重削弱，很多人都不希望发生这种情况。你们说，谁最希望恢复改革之前的旧制？”

孟恩语带讽刺地说：“你是指那批下了台的祭司吗？”

辈高说：“他们当中的一些人确实有这个愿望。”

阿克玛说：“还有你，辈高，你也想恢复旧制。”

辈高答道：“我只是一个学者，我对公共政策没有什么意见。我对你们说的这番话，纯粹是从学者的角度去分析国内当前的局势。很多人都想防止内战爆发，保卫摩提艾克，不让阿克玛若继续推行他的宗教改革。他鼓吹那一套疯狂的法典，刻意抹杀男女之间和三族之间的区别；虽然妄称什么宽容和理解，实际上已经犯了众怒，根本就不可能实施。”

阿克玛突然插话进来，语气充满了怨恨。“有些人戴上伪善的面具，其实是想把这片土地变成一个任由掘客横行霸道、残害忠良的人间地狱……”

辈高道：“听你这么说，我反而有点担心你和那些处心积虑搞破坏的人其实是一路货色。阿克玛，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对于保王派来说，你就一点用处都没有了。”

阿克玛不说话，只是默默地拔着地上的小草。有一丛小草被他连根拔起，泥土飞溅，阿克玛恨恨地拨掉溅到脸上的泥土。

辈高继续说：“可是，效忠王室的人其实能够说服老百姓耐心等待。他们可以告诉民众，摩提艾克的儿子都不相信众生平等这一套废话，阿克玛若的儿子也不打算贯彻大祭司的疯狂教义。所以大家只需要耐心等待，当时机合适的时候，一切都会恢复原样的。”

孟恩说：“我不是王位继承人。”

辈高说：“那么你最好开始想办法说服艾伦赫了。”

“就算我成功说服了他，爸爸只会把我们两人都废黜，直接传位给欧弥纳。”

辈高答道：“那你就应该连欧弥纳甚至凯明也争取过来。”

孟恩怪叫一声表示恶心。辈高笑道：“凯明其实并不笨。虽然他的妈妈不怎么样，可他到底是你爸爸的骨肉。如果你爸爸所有的儿子都反对他的政策，你说他能怎么办？”

阿克玛说：“换了是我爸爸就根本不会在乎，他只会选一个最得意的门生来接任大祭司。我看他压根儿就没想过让我接任。”

孟恩语带嘲弄地大声嚷嚷：“狄……度……”

阿克玛一听见狄度的名字，顿时怒火攻心，脸马上就黑了。

辈高说：“阿克玛，你父亲的继承人是谁其实并不重要。你看不出来吗？如果连他的亲生儿子也公开反对他的政策，那么他自然会威信扫地。其实他手下那些祭司和导师里也存在着争端，可见他们缺乏自信。你公开表态之后，他们当中有一些会倒戈投诚，有一些当然会继续追随你爸爸。可是无论如何，地球守护者的影响力必然会被削弱。”

孟恩嘲笑道：“呵呵呵，阿克玛，我能够想象你传道时的样子。”

阿克玛说：“我觉得我应该很擅长此道。最怕是出师未捷身先死，一开口就因为叛国罪被抓起来了。”

辈高点头道：“这确实是个难题，对吧？这就是为什么你们需要隐忍以待，卧薪尝胆。孟恩，你负责说服你的哥哥和弟弟；阿克玛，你在旁协助。可是你们不能操之过急，而是应该谆谆诱导，提出问题让他们自己思考，总有一天会把他们争取过来的。”

阿克玛问：“就像你对我们这样吗？”

辈高再次振了振双翼，说道：“我以前没有、现在也没有引诱你们叛国；我只是希望你们自己发掘真相。我才不会像某些人那样硬是把想法灌进你们的脑子里呢。”

“我们当然可以耐心等待，可是我们怎么确定局面一定会慢慢改观呢？”

辈高说：“自从他们赶走那些由国王任命的祭司之后，阿克玛若和摩提艾克就踏上了一条不归路。沿着这条路走下去，他们始终会走到政教完全分离的那一步。到了那一天，小朋友们，无论你们鼓吹什么宗教理论，法律也奈你们不何了。”

孟恩怪叫了一声，说道：“如果我还相信自己的天赋，我就会说，辈高肯定是对的。很快这一天就会到来，一定要到来。”

辈高道：“好啦，既然你们已经商量好怎样把这个王国从阿克玛若的大一统信仰里拯救出来，我能不能回书房找个横枝晃荡晃荡，伸展一下我这副老骨头？”

孟恩恶作剧地说：“只要你吩咐一声，我们马上就把你抬回去。”

辈高说：“那你们做好事就做到底，帮我省点麻烦，把我的脑袋切下来带回去就够了，反正我这把老骨头已经没什么用了。”

孟恩和阿克玛开怀大笑，从草地上站起来，沿着御苑的小径向王宫走去。他们回去的时候走得比来时慢，可是步履却有如跳舞一般欢快，就像小男孩那样蹦蹦跳跳的。正好凯明也在花园里读书，正在为背诵一首长诗而烦恼不堪。孟恩突发奇想，拉上他一起走。这可是开天辟地头

一回，凯明受宠若惊，却又怀疑其中有诈。他问：“为什么？”

孟恩说：“因为就算你妈妈是一个人神共证的白痴，你依然是我的亲弟弟；过去那么多年来我一直对你不好，真的很惭愧，请你给我一个机会补偿好吗？”

凯明将信将疑，不过还是小心翼翼地 toward 孟恩一行人走过去。阿克玛在孟恩耳边低声道：“嗯，你已经开始实施我们的大计了。”

孟恩说：“或者他真的能够和我们并肩作战也说不定，谁知道呢？艾坦迪雅曾经说过，凯明其实人不错的，是我们一直没有给他机会罢了。”

阿克玛说：“那么艾坦迪雅现在一定会很开心了。”

孟恩朝他眨了眨眼睛，说道：“如果你喜欢的话，我可以告诉她，是你出的主意把便团杜大姑的小崽子也算进来。”

阿克玛眼珠子一转：“孟恩，我可没有对你姐姐垂涎三尺，她比我还大三岁呢。”

孟恩说：“虽然我的天赋未必来自地球守护者，可我还是能辨别出谎言和真话的。”

说到这里，凯明已经走得很近，能够听见他们说话了。于是他们换一个话题，让凯明也能够参与。两人使出浑身解数去讨凯明的欢心，可怜凯明年方十八，阅历尚浅，哪里懂得防备。等他们回到王宫的时候，凯明已经被两人哄得神魂颠倒，就算他们指鹿为马，他也会深信不疑。

一回到王宫，辈高就离开三人独自回书房。路上经过一些长廊，他忍不住张开双翼沿着地面滑翔了几段，还哼哼几句欢快的小曲儿。他想，这几个孩子天资聪颖，只要给他们一点机会，他们肯定会成功的。

绿儿最喜欢跟妈妈进宫拜访杜大姑了，因为她只需要礼节性地参见一下王后，接着就能够在王宫里自由走动，可以去找好朋友艾坦迪雅。只是苦了她妈妈要陪着徐娘半老的王后，还得听她不住抱怨身体每况愈下。

绿儿五岁的时候就与艾坦迪雅相识。当时她的年龄只有艾坦迪雅的一半，而且还曾经做过掘客的奴隶。艾坦迪雅虽然贵为公主，却对她很好，没有半点架子。现在每每回想起来，绿儿还是忍不住为之倾倒。也可能是公主知道绿儿的遭遇之后心生同情，所以才和她亲近吧。不过，且勿论她们是怎么开始交往的，这段友谊经过十几年的灌溉，到今天已经绽开得无比灿烂。如今她们已经长大成人，公主二十三岁，绿儿十八岁，两人依然情同姐妹，亲密无间。

绿儿找到艾坦迪雅的时候，她正在教乐队演奏一首新曲。几个鼓手

似乎找不准节拍，艾妲迪雅说：“这一段要是分开演奏的话，本来挺容易的；不过你们一旦要配合的话，难度就大了。可是如果你们留意一下节拍和旋律是怎么融合在一起的……”说到这里，艾妲迪雅开始用她那柔和甜美的女高音唱起来。慢慢地，那些鼓手一个接一个都能体会到鼓点节拍应该如何配合，这段旋律才能达到水乳交融的效果。在歌声中，绿儿不假思索地扬手提步，旋转跳跃，跳起一段即兴创作的舞蹈。

艾妲迪雅叫道：“我这歌那么难听，你还给我伴舞？真是惭愧啊！”

“别停，继续唱呀，很好听嘛。”

可是艾妲迪雅还是放下了手上的工作。她让乐队继续排练，自己就陪绿儿一起走进菜园。“菜园里到处都是虫子。以前我们有奴隶专门负责杀虫，可是现在请不起了，因此所有绿叶子上面都有小洞洞。有时候沙拉会突然动起来，我们只能假装这是个奇迹，然后继续吃。”

绿儿说：“我得告诉你，阿克玛最近的脾气坏透了。”

艾妲迪雅说：“阿克玛脾气坏不坏和我有什么关系呢？他太年轻了，根本就不适合我。真的，他其实一直都不适合我；过去我竟然以为自己爱上了他，简直是鬼迷心窍。”

绿儿仰头观天，说道：“哟，怎么又变天了？以前你不是说过什么‘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吗？”

艾妲迪雅说：“得了吧，还夏雨雪呢，现在快要六月飞霜了，我能够和他绝了吧？你呢？你不是也对孟恩有意思吗？”

绿儿说：“我对谁也没意思，我觉得自己天生就不是做好妻子的料儿。”

艾妲迪雅问：“为什么呢？”

“我不希望待在家里操持家务，我喜欢像爸爸那样去外面走动讲学……”

“可是你爸爸也干活儿啊。”

“我知道他也下地干活，可是我也愿意啊，只要别让我憋在家里就行了。可能这是因为从小就习惯了在田里劳动；也可能在内心深处，我还在害怕如果不干活，一个比我高一大截的掘客就会过来……”

“别说了，绿儿！每次你说起这些事情，我晚上就会做噩梦。”

“哈，抓到一条！”绿儿夹起一条小虫。

艾妲迪雅说：“太可爱了。”

绿儿手指一用力就把虫子捏死了。然后她把死虫子弄成一团，扔回地里。“嗯，这世界上会动的沙拉又少了一碟。”

“绿儿。”这时候，艾妲迪雅突然严肃起来，她们谈话的基调也变了。她们不再是嘻哈打闹的女孩子，而是讨论严肃话题的成年人了。“你哥哥最近有什么图谋吗？他和我的几个兄弟在干什么呢？”

绿儿说：“他总是来王宫这里找孟恩，我猜他们正和辈高研究什么东西吧。”

艾妲迪雅说：“嗯，原来他也没有跟你谈起。可是他和他们却有说不完的话。”

“他们？”

“现在已经不仅仅是孟恩了，他还整天找艾伦赫、欧弥纳还有凯明聊天。”

“嗯？他们不再排斥凯明了，那不是挺好吗？我觉得他其实不是那么讨人厌……”

“嘿，他其实还是挺讨人厌的，不过还有挽救的希望。如果我觉得阿克玛和孟恩纯粹是为了挽救他，我当然会替他们开心。问题是这两人动机不纯啊。”

“怎么说？”

“昨天有一个议员来和爸爸会面，具体说什么事情我忘记了。他偶尔提到真实的梦，然后看着我。可是在那一瞬间，我正好转头，瞥到欧弥纳在翻白眼，一脸嘲弄的表情。所以后来我跟着他出去，趁着四下无人的时候把他顶在墙边，逼问他为什么取笑我。”

绿儿喃喃地说：“你向来都是那么温文尔雅……”

艾妲迪雅说：“欧弥纳这人是见棺材不掉泪的，而且我现在还是比他高大，还能制伏他。”

“那他怎么说呢？”

“他当然不承认取笑我了。所以我问，你在取笑谁？欧弥纳就说他其实是取笑那个人。”

绿儿问：“哪个人？”

“就是那个说话看着我的议员嘛。所以我说，人们看见我自然就会想起我做的那个关于泽尼府人的梦，这有什么好取笑的？毕竟不是人人都能做真实的梦。然后他说——绿儿，你听真切了——他说，没有人能做

真实的梦。”

“没有人？”绿儿忍不住笑了，然后突然意识到艾姐迪雅并不觉得这有什么好笑的。“迪雅啊，我做过真实的梦，你也做过真实的梦，我妈妈是解构者，孟恩有判断正误的天赋，我爸爸也在梦中学到地球守护者的真理……这，这，他怎能说出这么荒唐的话呢？”

“我也是这样想的，所以我问他为什么这样说。他不肯讲，我就往死里掐他、挠他痒痒。绿儿，欧弥纳从来都不能瞒我，无论是什么事情，只要我一出手，五分钟之内他就什么都招了。可是这一次他竟然能顶住我的严刑逼供，装傻到底，一口咬定不知道我在说什么。”

“你觉得阿克玛和孟恩是幕后黑手？”

“不是觉得，而是知道！我知道他们一定和这事情有关。绿儿，欧弥纳能够瞒我，唯一的原因就是有人比我更让他觉得害怕。在他心目中，这个世界上只有两个人比我更可怕……”

“你的父王？”

“才不是呢。爸爸一点都不凶，而且他也很少注意欧弥纳，这小子总是很低调，往墙边一站你根本就看不见他。不，我是说阿克玛和孟恩，这两人都有份儿！今天早上我还看见他们兄弟四人和你哥哥在一起聊天，也不知道他们在密谋什么……”

绿儿说：“肯定是关于‘没有真实的梦’这个鬼主意。”

艾姐迪雅点头道：“对。可是我不能去告诉爸爸，因为他们只会矢口否认。”

“他们敢欺骗你父王？”

“他们已经变了。我有一种很不祥的预感，他们肯定在策划一件大阴谋。”

绿儿说：“你别这样说他们吧，这些都是我们的至亲骨肉啊。”

“他们已经不再是年少无知的小男孩了。虽然我们还在读书学习，可是说到底，除了凯明之外，我们都已经是成年人，不再是两耳不闻窗外事的单纯学生了。如果不是因为你爸爸是大祭司，阿克玛早就需要自食其力；艾伦赫虽然成天在军队里混，其实还是太空闲；我其他几个弟弟也是一样的穷极无聊。我爸爸他们搞改革，只是逼迫那些祭司出去养家糊口，却没有让国王的儿子自食其力。”

绿儿点头道：“阿克玛十五岁那年，爸爸就尝试让他出去谋生，因为十五岁正是穷人孩子出……”

艾妲迪雅说：“我知道这年纪。”

“可是阿克玛只是说：‘怎么了？要是我不去干活，你就拿鞭子抽我吗？’他这话太恶毒了。”

艾妲迪雅说：“你爸爸又不是当年那些掘客监工。”

“爸爸已经原谅了那些监工，还有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可是阿克玛没有原谅他们，他心里还是很愤怒。”

艾妲迪雅失声叫道：“十三年啊！”

“是的，那么多年来，阿克玛正是用心底的愤怒作为他的精神食粮，就像鸡蛋里的小鸡胚胎靠吸收蛋黄成长。就算他在做别的事情的时候，内心的愤怒还是不断地沸腾翻滚，只是他自己不知道罢了。他给我上过一段时间的课，我们的关系一度非常密切，那时候我爱他胜过爱其他任何人。可是如果我和他过于亲近，很容易不小心踩着他的痛处，他就会大发雷霆。有时候我都被他吓怕了，不禁想起纳飞从指尖发出闪电击倒耶律迈和梅博酷的传说。那两人被电击的时候，内心的震撼程度估计就和我看到阿克玛发飙时候的心情差不多。”

艾妲迪雅说：“可能他天性忧郁，是一个很情绪化的人吧？”

绿儿说：“嗯，我觉得肯定是。不过，问题是他发飙的时候，通常都是针对我爸爸。”

“还有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

“他们很少上门。而且每当有祭司来找爸爸开会的时候，阿克玛总会借故走开。我估计他已经有好多年没和帕卜几兄弟碰面了。”

“可是你见过他们吗？”

绿儿苍白无力地笑笑说：“可免则免吧。”

“按照母后的说法，就算在她的‘临终病榻’上，她也能听到很多坊间传闻。她说狄度看着你的时候啊，那眼神就像……”

“就像我最可怕的噩梦。”

艾妲迪雅说：“你这话肯定是言不由衷。”

“我不是说他，而是……你想想，万一他真的爱上我，万一我真的爱上他，那又如何？我还不如行行好，趁着阿克玛睡着了直接一刀割断他喉咙，给他一个痛快。”

“你的意思是你和你爱的人竟然因为阿克玛的童年阴影而不能在一

起？”

“我没有爱狄度，刚才说的只是假设罢了。”

“唉，小绿儿，好妹妹，我们王室的生活真是剪不断理还乱啊！”

“其实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就算是最贫穷的农民，就算是那些刚刚获得自由的掘客奴隶，在他们在地洞里也会有喜怒哀乐、憎恨恐惧，他们的生活不见得有多简单。”

艾妲迪雅说：“可是他们在地洞里争吵的时候，整个王国不会因此而震动。”

“呵呵，那是你的家庭罢了，我的家庭可没那么大威力。”

艾妲迪雅从另一片菜叶上捡起另一条虫子。“小绿儿，这个国家里出现蛀虫，要把我们的家园吃得千疮百孔。要是我们的哥哥弟弟是这些蛀虫当中的一条，那该怎么办呢？”

“这正是你所担心的吧？你怕人们不再信奉地球守护者，那么我们就需要继续与掘客和天使保持紧密联系了。”

艾妲迪雅说：“孟恩非常热爱苍穹族。如果不让他和天使来往，那真是要他的命了。”

“可是他对天使的爱能敌得过阿克玛对掘客的恨吗？”

艾妲迪雅说：“到最后关头，孟恩决不会放弃他对苍穹族的感情。”

“话虽这样说，可是如果他们真的开始……”

艾妲迪雅急忙道：“这事情想都不要想，我们的哥哥弟弟怎么可能图谋叛国呢？”

绿儿说：“这么说来，你是一点都不担心咯？”

艾妲迪雅瘫坐在一条板凳上，长叹一声：“我其实很担心的。”

身后传来一个声音：“担心什么呢？”

她们一起转身，原来是绿儿的妈妈车贝雅。绿儿问：“你搞定王后了？”

车贝雅说：“可怜的杜大姑，才谈了一会儿她就已经累坏了。”

艾妲迪雅从鼻子里哼了一声。

车贝雅说：“在树林里别发出这种声音，否则会惹来豹子的。”

艾妲迪雅说：“我不明白，为什么你觉得我讨厌后母是有违天理伦常的呢？”

车贝雅说：“别忘了，你爸爸爱她。”

艾妲迪雅说：“那只能证明爸爸爱心无极限呗。”

车贝雅问道：“刚才你们在说什么重要事情呢？别骗我说没什么，因为我看得出你们两人之间的纽带有多么紧密。”

绿儿和艾妲迪雅对望了一眼。

车贝雅问道：“怎么？想商量一下到底告诉我多少吗？我帮你解决这个难题吧，你们和盘托出，那不就简单了？”

于是两人毫无保留地告诉了车贝雅。

她们说完之后，车贝雅道：“让我观察他们一段时间吧。如果我能亲眼看见他们在一起，肯定能够了解很多信息。”

艾妲迪雅问：“为什么孟恩竟然不相信真实的梦呢？他向来都有判断正误的超能力，他知道我做的关于你们一家的梦就是一个真实的梦。”

车贝雅说：“你不要低估我儿子的说服力。”

艾妲迪雅说：“我了解孟恩，他是不会甘心做玩偶任人摆布的。”

车贝雅说：“可是我也了解阿克玛的天赋，他也不会让孟恩觉得自己做了别人的玩偶。”

绿儿问：“哥哥也有超能力？”

艾妲迪雅说：“怎么小妹妹反而最后才知道呢？”

车贝雅说：“他拥有和我一样的超能力。”

绿儿大声说：“可是他从来没有提起过呀。”

“因为他自己也没有意识到。我猜同样这个天赋在男人身上表现出来是不一样的。男性不像女性那么容易组成一个个集体——嗯，我是指人类的男性。男性天使应该不是这样吧？或者是也说不定，我反正没有这方面的经验。我只知道，一个男人就算拥有解构的天赋，他也不像我们这样能看见人与人之间的纽带。他只会无意识地将身边散落四周的零碎线段收集起来攥在手里。”

绿儿问：“也就是说他是一只蜘蛛，却不知道自己在编织一张人际关系网？”

车贝雅打了一个冷战：“我从来没有向他解释过这种天赋。我怕一旦他知道了自己的能耐，事态就越发糟糕了。他会变得更有影响力，也更有……”

艾妲迪雅接口道：“杀伤力。”

车贝雅转头不看艾妲迪雅。“他总是能够在身边聚集一群追随者，人人都想取悦他。”

艾妲迪雅问：“为了取悦他，孟恩竟然愿意抛弃对苍穹族的感情？”

“我必须要亲眼看见他们的交流才能下结论。不过如果阿克玛真的想达到什么目的，而且还需要孟恩的帮助，我认为孟恩是会全力协助他的。”

艾妲迪雅说：“可是这实在很恐怖。这是不是意味着那时候我以为自己爱上他，其实是……”

车贝雅说：“这我就不清楚了。我其实……据我所知，阿克玛确实是尽力爱过你的。”

“现在已经不爱了吧？”

“最近已经没有了。”

泪水在艾妲迪雅的眼眶里打转。她说：“我也不知道怎么会这样。其实我已经完全不挂念他了，我甚至可以一连好几天完全想不起这个人。可是他的那个天赋，对我还是有影响的，是吧？”

车贝雅摇头道：“当他把一群人纠集起来之后，这种联系只能维持一到两天。如果他不和这些人待在一起，这个集团就会分崩离析。而你呢？你已经整整一个星期没有见到他了吧？”

艾妲迪雅说：“不会啊，我天天都见到他。”

绿儿帮口道：“可是你并没有和他近距离接触。”

车贝雅说：“他必须看着你，和你说话，和你交流，这样才能发挥他的天赋。不过你应该信任你心中对他的感觉，这种感觉应该是真实的。”

艾妲迪雅喃喃道：“我对他的感觉更像是怜悯。”

绿儿说：“我觉得有一个危机正在酝酿当中，阿克玛和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正在密谋干一件大事。”

“我刚才已经说了，我会仔细观察一下，看看是不是真的有这种可能性。”

“如果是真的呢？”

车贝雅说：“那我就会立即和你爸爸商量对策，接着我们可能会去向国王禀报，然后国王有可能会向你们问话。”

艾姐迪雅说：“就算所有人都谈遍了，我们其实还是束手无策。”

车贝雅笑了：“迪雅啊，你真是太悲观了。请对我们有点信心好吗？虽然你爸爸和我丈夫还有我都老了，可是我们还是有相当影响力，我们还是有能力改变局面的。”

艾姐迪雅恶毒地说：“我留意到了，你没有提起我的继母，可见你根本就没把她算进去。”

车贝雅又笑了，这次是一脸的无辜。“可怜的杜大姑，她身体太弱了，我提起她名字的时候稍稍大声一点就能把她吹走。”

艾姐迪雅开怀大笑。

“绿儿，咱们走吧，回家还有活儿要干呢。”

艾姐迪雅拥抱了车贝雅母女，目送两人离开了御苑；然后她躺倒在长凳之上，仰望苍天。她想，只要太阳的角度高度都合适，就算在大白天她也能够看见女皇城星。可惜今天乌云密布，眼前只有一片山雨欲来风满楼的萧索景象。

艾姐迪雅低声祝祷：“‘永不入土者’，你打算出手帮助我们吗？”

谢德美把行李运上飞行器的时候，上灵还在她脑子里喋喋不休：

你真的认为这样做是明智的举动？

谢德美问道：“你怕你不能保护我吗？”

我只能够确保你没有生命危险。

“那就足够了。”

我还是不明白你为什么非下去不可。你这样孤身犯险，能有什么新发现吗？难道你还能够比我更快更精确？

谢德美说：“我想和这些人在一起，我希望亲自去了解他们，就这么简单。”

可是你充其量只不过是和他们说话聊天罢了，而我在这里能够直接看透他们的内心世界。你说，你能比我更了解他们吗？

“你非要我亲口说出来吗？难道你不能看透我的内心世界，发现我的真实想法吗？”

这个问题，应该问回你自己。

“我当然知道自己的真实想法。为什么我要下去呢？因为我太寂寞了。瞧，我现在说出来了，你满意了吧？”

嗯，满意了。

“好，既然你满意，那我也需要去听一听真正的人声了。请恕我冒犯，可是我真的很想和人交往一下。”

我倒不觉得被冒犯了，因为我一直以来都想你下去散一散心。不过我希望能选一个比较和平的年代。现在达拉坎巴帝国是风雨飘摇、大厦将倾，你纵然下去插手也是徒劳。

谢德美说：“我知道。可是我并不是要下凡做救世主，我只是觉得现在是时候走出这个金属壳儿，和有血有肉的人碰一下面了。”说到这里，她突然想起一件事情。“他们会问我的年纪。我现在到底几岁了？”

你说生理年龄？星舰宝衣把你保养得很好，你说四十岁也没有人会怀疑。其实你还没有停经，除非你命令我不要干预，否则你永远也不会到达更年期。

“你是暗示我应该再生儿育女吗？”

我只是想提醒你在消解寂寞的时候要小心一点。

谢德美很厌恶地撇了撇嘴。“在这个社会里，婚外恋是禁忌，我可不想下去拆散别人的家庭。”

我也是随便说说罢了。

“你说这说那，又是警告又是提醒的，该不会是有点妒忌吧？”

他们当初没有将“妒忌心”编进我的程序里。

“我能够在这个星球的表面自由行走，其他高等生物会把我看作他们的一分子。难道你从来都没有憧憬……”

我从来都不憧憬。

“这挺可惜的。”

你非要将我人格化不可，还说得那么热情洋溢，其实并没有安什么好心。幸好你说的那些感受其实都是你将自己内心所感投射到我身上罢了。如果我真的不幸有这些感触，那么你刚才说的那些话貌似同情惋惜，其实是幸灾乐祸。

“幸灾乐祸是我们的天性嘛。”

舱门关上了，飞行器从“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上面弹射而出，迅速飞进了大气层。

第七章 华纱若学堂

冬日暖堂的窗户又高又宽，阳光倾泻进来，反射在刷过浆的石灰墙上。慢慢地，孟恩已经分不清室内和室外到底哪里更明亮一点。现在是炎炎夏日，这个暖堂太热，光线太耀眼，所以一直空置着。因此阿克玛选了这个地方来对孟恩几兄弟进行威逼恫吓——噢，不，不是威吓，而是讨论。孟恩好不容易才能勉强睁开眼睛，如果不是那些嗡嗡作响的苍蝇坚持不懈地叮着他身上的汗水，他早就睡着了。

虽然孟恩想打瞌睡，可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对阿克玛的信念动摇了。只是他们两人在正式拉拢艾伦赫、欧弥纳以及凯明之前就已经把一切细节都详细讨论过了，所以现在阿克玛说的话对于孟恩来说都是老生常谈。这些学习会都是由阿克玛主持的，因为孟恩缺乏耐心。凯明老是问一些不着边际的问题；艾伦赫特别顽固，总是不肯接受某些早已被一再证实的事实；只有欧弥纳看起来够聪明，一点就通。可是每次欧弥纳弄明白一个观点，他就热情洋溢地用自己的话复述一次，毫无必要地把这些学习讨论会弄得又长又臭。凯明的迟钝，艾伦赫的固执，欧弥纳的狂热——在这三者的共同作用下，他们的讨论好像需要耗费好几个小时才能取得一点点进展。孟恩觉得度秒如年，而阿克玛却甘之如饴。看阿克玛的言谈，他似乎完全不觉得那三个人提出的问题和意见都是愚不可及的。

一个念头慢慢浮上孟恩的脑中：阿克玛和我打交道的时候也是这样的吗？我们一起“总结”出来的那些观点看法会不会其实都是他一个人的杰作呢？说真的，阿克玛到底有多擅长说服他人接受他的意见呢？他这方面的技巧到底有多高明呢？

孟恩立刻把这个念头抛诸脑后。他这么做并不是因为这个想法是错误的，而是因为这个想法无形中暗示了孟恩不如阿克玛聪明——孟恩怎么会比不上阿克玛呢？辈高总是称赞孟恩是他教过的最聪明的学生。

阿克玛这时候说道：“人类和天使能够共同生活，因为这两个种族天生就生活在开放空间和阳光之中。虽然人类不能在天际飞翔，可是我们拥有双腿直立的身体结构，所以比其他动物站得更高。正是由于人类习惯了高高在上地俯视众生，所以我们能够与苍穹族人心灵相通，和谐共处。至于掘客，他们生活在黑暗洞穴之中，他们天生的走路姿势就是把肚皮拖在洞底潮湿肮脏的泥地上。那些优雅高贵、有感情、有智慧的高等生物与掘客有着天壤之别：凡是高等生物厌恶的东西掘客都特别喜欢；凡是掘客喜爱的东西，敏感度较高的高等种族都会讨厌。”

房间里面的光线实在太强烈了，孟恩忍不住闭上眼睛。此刻在他的心底有一个强烈的感觉正在不断地跳跃悸动。他从小就习惯了信任这种感觉，可是最近这几年却千辛万苦地学会将其忽视。这种直觉源自思维的最深处，甚至超越了产生语言的那片区域。不过，正如人脑能够将耳朵接收到的语音信息与已知的单词联系起来，孟恩的思维也为这种直觉配上了一个字：错！

“这是错的……这是错的……”就这样，这种感觉不断地在孟恩的脑中跳动……跳动……跳动。闭上眼睛并不能将它屏蔽掉。

孟恩想，这种感觉并没有什么深意，只不过是童年记忆的一点残存罢了；很可能是地球守护者试图让我不再相信阿克玛说的话。

嗯？我这是怎么回事？我一方面不相信地球守护者的存在，另一方面却埋怨他害我脑子里反复出现这些毫无意义的、蠢不堪言的、像针刺刀插似的疯狂咒语。我在破除迷信的时候竟然还在迷信，真是可笑！孟恩心中暗笑自己。

可是他似乎无意中笑出声了；或者只是呼吸稍稍重了一点，让人听起来好像是笑声一般。当然了，事无巨细都逃不出阿克玛的法眼。

阿克玛说：“不过我说的这些观点未必全部是对的，孟恩才是真正了解事情真相的人。孟恩，你为什么发笑呢？”

孟恩说：“我没有笑啊。”

错了！这是错的！这大错特错了。

“孟恩，我是指我最初的想法，你应该能够回忆起来吧。最初我觉得各个种族应该分开各自生活；可是你坚持说人类和天使有很多相似共通之处，所以肯定能够生活在一起。”

艾伦赫问道：“你是说这些都是孟恩想出来的？他才三岁就为了学天使飞而从一堵高墙上跳下来，可是现在竟然会想出这些念头。”

孟恩说：“我只是觉得，你对掘客的描述，其实天使也可以用同样的话来说我们。肚皮贴地的低等动物，小时候只懂在地上爬，长大后又不能自由自在地倒挂在树枝上，整天在肮脏的尘土中打滚……”

凯明插嘴道：“可是我们不会全身都是毛。”

欧弥纳说：“如果我们公开说天使比人类优秀，别人根本就不会理睬我们。如果我们鼓吹人类与天使不应该生活在一起，这个国家就会四分五裂了。要成功实施这个计划，我们就必须赶走掘客，而且只能赶走掘客。”

孟恩和阿克玛很惊奇地看着欧弥纳。阿克玛问：“实施什么计划？”

欧弥纳答道：“就是我们正在商量的这个计划啊。”

孟恩和阿克玛对望了一眼。

欧弥纳意识到自己可能说错话了，问道：“怎么了？”

没有人回答。

过了一会儿，艾伦赫才小心谨慎地说道：“我们打算把这些私下的讨论全部公开吗？怎么我不知道呢？”

欧弥纳语带讽刺地反问：“怎么？难道我们非要先等你登基做国王不可吗？我们这么紧急地躲在这里开秘密会议，我以为阿克玛是要培训我们准备公开驳斥阿克玛若的那一套所谓宗教理论——他打出地球守护者的招牌，暗地里其实是要控制和摧毁我们的社会，然后把整个国家献给耶律国。我还以为我们现在就要公开与他做斗争呢，因为再拖下去的话他就会得逞，掘客就会在全国范围内被接纳，终于成为达拉坎巴真正意义上的公民了。如果我们不是立即出手，那还在这里浪费时间干吗？我们应该出去交几个掘客朋友，至少可以保证我们在他们得势之后还会有一点立足之地。”

阿克玛嘿嘿笑了两声。别人看来，他的笑声是自信的表现；可是孟恩和阿克玛深交已久，知道他其实是心虚。阿克玛说：“在我们的潜意识里当然会有或远或近的目标和打算，可是这些想法其实还没有成型。”

欧弥纳嘲笑道：“你告诉我们地球守护者并不存在，我觉得你的证据是确凿的。你又说人类从来没有离开过地球，我们并不比天使或者掘客历史悠久，我们只是各自在不同地方进化罢了。你说的这些我都同意。你还告诉我们，正是因为有这些证据，你爸爸宣扬的那一套理论完全是不攻自破；现在唯一重要的是哪一种文化能够生存下来并且占统治地位。答案很简单，把掘客赶出达拉坎巴，全力保护由人类和天使齐心协力创造出来的纳飞国文化。既然耶律国的人类愿意和那些专门啃泥的大老鼠狼狈为奸，那就让他们困在果纳崖高原上自生自灭好了。我们必须想办法征服高原外面的几大冲积平原——北方的瑟夫里斯平原，东方的佛斯托伊利斯平原，以及南方的玉格里斯平原。我们在那里立足之后就能够鼓励生育，大幅度增加人口，以绝对优势压倒耶律国。你们能构思出如此绝妙的计划，却从没想过要公之于众？得了吧，阿克玛，孟恩，我们可不是傻子。”

阿克玛说：“没错，我们迟早都要和别人说的。”

欧弥纳说：“听众越多越好！反正你们是不可能让爸爸回心转意的，阿克玛若已经将他洗脑了；而且也绝对不会有朝臣敢加入我们的阵营和爸爸对着干。可是如果我们私底下偷偷地谈论这些话题，别人就会以为

我们在秘密策划什么阴谋；一旦走漏消息，我们就会被人误解为可耻的叛徒。所以说，为了不让阿克玛若继续在达拉坎巴搞破坏，我们必须光明正大地公开反对他。我说得对吗？”

错了！错了！大错特错了！

这个念头又在孟恩脑中狂跳不止，几乎像条件反射似的要脱口而出。可是孟恩知道，这个念头只不过是童年时对地球守护者的狂热信奉的一点残余罢了。他必须克服并且彻底抛弃内心的迷信，这样才有希望配得起阿克玛的尊敬……或者是辈高的赞赏？还是各位兄弟的敬仰？不过说一千道一万，说到底他始终还是最在乎阿克玛对他的看法。

所以他把内心的真实感觉强压下去，只依靠理性分析来作答：“欧弥纳，你的看法是正确的。不过阿克玛和我确实没有讨论过如何开展我们的计划。阿克玛可能有想过也说不定，可是我真的没有。只是现在你说出来之后，我就知道你是对的。”

艾伦赫转头看着孟恩，表情很严肃地说：“你确实知道欧弥纳是对的，吗？”

孟恩知道，艾伦赫提这个问题时，其实是想依靠孟恩从小就拥有的判断正误的天赋。大哥是希望孟恩使用超能力来洞察局势，评估一下这场斗争，让他能够心安理得地作出抉择。只是孟恩已经不想再把那些直觉当作真正有用的“知识”；真正的知识必须通过推理去发现，通过逻辑去论证，而且不能与客观物理证据相左。虽然艾伦赫的问题话中有话，可是既然他问孟恩是否“知道”，那么孟恩就不能再依靠直觉，而只能根据他对“知道”这个概念的理解如实作答。“是的，艾伦赫，我知道他是的，我知道阿克玛是对的，我也知道我是对的。”

艾伦赫很严肃地点头说道：“我们虽然是国王的儿子，可是我们手上并没有实权，就算有也全是拜爸爸所赐；不过我们兄弟几人倒是有很大的声望。如果我们公开反对阿克玛若的传道，这对他的宗教改革绝对是一个致命打击。要是连他的亲生儿子也反对他……”

阿克玛说：“人们大概会留意到吧。”

欧弥纳说：“留意？人们会震惊得屁滚尿流呢！”

凯明冷不防来一句：“这算不算叛国罪？”

欧弥纳说：“我们提出的这些主张没有一个是否认国王权威的，你难道没有在听吗？我们承认人类与天使自古以来就结成的联盟；我们也确认了纳飞后人统治的合法性是源自我们祖先多年以前的决定。我们反对的只是有些人的迷信说法，硬要说地球守护者对掘客、苍穹族和中间族一视同仁。”

凯明说：“其实仔细想想，天使在空中飞，所以叫苍穹族；我们人类生活在地面上，我们才应该叫土家族；那些掘客根本什么也不是。”

艾伦赫冷冷地说：“如果我们一上来就把人类称作‘土家族’，是很难赢得民众支持的。”

凯明紧张地笑了笑：“嗯，我猜也是。”

阿克玛说：“欧弥纳固然说得对，不过我还是觉得时机没成熟。我们一鸣则已，一鸣就必须惊人；所以我们需要一个能让我们之中的任何一个人随时随地畅所欲言的宽松环境。”

艾伦赫大声说：“我？我可不像你和孟恩那么口若悬河滔滔不绝。”

孟恩说：“那是阿克玛，我可没这本事。”

欧弥纳狂笑道：“得了吧，孟恩。我们以前经常说笑问，孟恩醒了没？不知道啊，这得看他有没有在说话。他正在说话吗？嗯，那他确实醒了。”

很明显，欧弥纳这个玩笑完全没有恶意，可是孟恩觉得特别刺耳。他立即闭上嘴巴，决定从这一刻起不再说话，直到他们求他开口为止。

阿克玛说：“我的观点是，我们必须团结一致，统一口风。如果国王的所有儿子和大祭司的儿子都联合起来抵制新政，这就传递了一个清晰无误的信息给普罗大众。他们会知道，无论现在的国王实行什么政策，下一任国王也决不会容忍掘客以自由公民的身份留在这里。在这种形势下，那些刚刚获得自由的掘客自然会离开，回耶律国去，那里才是他们的存身之所。而且没有人能够谴责我们剥夺他们的自由，因为我们的计划是一次性地释放所有奴隶。不过我们必须在边境地区释放他们，这样才能防止那些获得自由的掘客死赖着不走，也能断了他们企图在异国他乡成为公民的痴心妄想。老实说，这是一个非常仁慈的政策，既承认了不同种族之间难以逾越的差异，也用一种温和的道别方式表达出我们的强硬态度，好让那些自以为文明开化的掘客识趣走开。”

这确实是一个高招，孟恩兄弟四人都同意团结一致去支持这个计划。

阿克玛继续说：“问题是，你们兄弟四人当中哪怕有一人让民众觉得他并不是完全支持这个计划，哪怕有一人显示出他还相信阿克玛若鼓吹的那一套关于地球守护者的废话……”

孟恩心中暗道：可是自从英雄年代以来，我们的人民一直都相信这一套啊。

“……那么普罗大众都会觉得摩提艾克会把王位传给那个王子，而将

其他三人废黜。结果是什么？结果就是大量有权有势的人出于政治原因而反对我们，因为他们当然希望站在最终获胜的那一方。可是如果所有的王子都反对阿克玛若的‘热爱掘客说’，贵族阶层知道除了你们四兄弟之外再也没有别的王位继承人，他们就会想起现任国王不会长生不老；然后他们至少会保持沉默，以免得罪未来的君主。”

孟恩说：“你也别客气了，人人都知道等你爸爸……嗯，怎么说呢……等你爸爸羽化之后，大祭司的职位非你莫属。”孟恩居然用“羽化”这么古老的说法，大家都不禁笑起来。

可是艾伦赫似乎从凯明的表情里看出一点不轨的企图，所以他在笑声过后突然词锋一转，矛头直指他父王的幼子。他说：“要是谁因为窥觊王位而跟我们唱反调的话，我在这里先把话说明白了，在我父亲驾崩或者退位之时，只要我还活着，只要我想继承王位，军队就绝对不会拥护其他人。如果你只是贪权，长远来说，向我效忠才是满足你权欲的唯一途径。”

孟恩很震惊，这是他头一次听见艾伦赫用如此露骨的话来谈论爸爸的身后事，而且还祭出王位继承权这个大棒来打压和威吓弟弟。他尤其不喜欢艾伦赫说起爸爸的时候不说“我们的父亲”或者“父亲”，而是使用“我父亲”这个字眼。

阿克玛突然放声大哭：“惨啊！惨啊！惨啊！”然后弯腰把脸埋在双臂之中。

“怎么了？”四兄弟有的身体前倾，有的马上扑到阿克玛身边，都以为他有什么急病突然发作。

阿克玛坐直了，然后从椅子上站起来。“这都是我的错。我竟然连累你们兄弟之间产生裂痕，还让艾伦赫说出如此不堪的话，实在很不得。如果我没有和孟恩交好，如果当初我们没有从车林地区逃回达拉坎巴，如果我们死在掘客和他们的人类主子的皮鞭之下，那么我们起码可以有尊严地死去，而艾伦赫也不会说出这番话了。”

艾伦赫满脸羞惭地说道：“对不起。”

阿克玛说：“不！说对不起的应该是我！我作为一个朋友来找你们，本来希望能够赢得你们的支持。我们一同探索真理，破除我爸爸那一套疯狂的理论，救万民于水火。可惜事与愿违，我竟然害你们兄弟反目，我实在没有颜面再待下去了。”说完他疾步奔向大门，因为走得太快，还不小心把椅子碰翻了。

剩下四兄弟或站或坐，沉默良久，然后凯明和艾伦赫同时开口了。

凯明大声说：“我永远也不会背叛你，我从来也没有这个念头！”

同时艾伦赫也叫道：“凯明，请原谅我的小人之心。我从来没想过把你……你是我的亲弟弟，不论你做什么，我也……”

艾伦赫老大哥还是那么笨嘴笨舌，凯明小弟却已经变得这么油嘴滑舌，还口不对心，孟恩几乎哈哈大笑。

欧弥纳却真笑出来了。他说：“听听你们两人都在说些什么话？一个说‘我从来没有对你打过坏主意’，另一个说‘我冤枉你了，真对不起’。你们就别再婆婆妈妈了。阿克玛只是要求我们先团结一致，然后才公开表态；所以我们的首要任务就是努力团结起来，好吗？其实这根本不难，我们只需要在互相得罪的时候也不骂街，这就行了。反正我们在爸爸面前总是这样做的，否则他早就发现我们有多讨厌王后了。”

凯明的脸色一阵红一阵白，喃喃说道：“我不讨厌母后。”

欧弥纳说：“看到没有，凯明？就算你不同意我们的观点，也没关系的。阿克玛想说的是，只要你愿意闭嘴，我们就能够万事如愿，马到功成。”

凯明说道：“我同意你们的观点……除了你刚才说的那些关于母后的话。”

欧弥纳不耐烦地说：“行了行了，其实，其实都为她感到无比的遗憾。她好像得了世上最慢性的瘟疫，怎么也死不了，真是太可怜了。”

艾伦赫说：“欧弥纳，你说够了吧？你一边向我们说教，要我们团结一致，自己却老在取笑凯明，好像你们两人还是刚学走路的小婴儿似的。”

欧弥纳酸溜溜地说：“我可从来没有和他一起学走路。他还没出生我就已经学会走路了。”

“求求你们了。”孟恩趁着众人说话的沉默间隙轻轻地插入一句，大家的注意力反而被他轻柔的语气吸引住了。“别人听了我们这样说话，反而会以为地球守护者真的存在呢。他们会觉得地球守护者把我们变蠢了，使我们无法团结一致去违抗他的旨意。”

艾伦赫一如既往地把孟恩的话都当真了。他问：“地球守护者真的存在吗？”

孟恩说：“不！地球守护者根本就不存在！我们还要证明多少次你才不再问呢？”

艾伦赫盯着孟恩的双眼，正色道：“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你从小时候起，只要你说某件事情是正确的，这件事就一定错不了。大概我要彻底忘记你这种能力之后，才能毫无保留地相信地球守护者确实不存在。”

孟恩：“我真的全部说对了？哪怕错一次也没有？很可能当时你和我一样，都渴望像我们这个年纪的小孩真的具有明事理、知是非、辨对错的能力。”

错了！错了！大错特错了！

孟恩努力不让脸上显出任何表情，却不知道自己是否真的做到面如平湖。

艾伦赫不经意地露出一丝微笑。他对孟恩说：“快去找阿克玛吧。据我对他的了解，他现在肯定待在不远处等着我们当中随便哪一个出去请他回来。这任务就交给你了，孟恩，把他请回来。为了国家的利益，我们愿意团结在他周围。”

凯迪奥以一个热情的拥抱迎接伊理亥艾克。不，不是伊理亥艾克，而是伊理亥。他曾经贵为一国之君，现在却坚称自己没什么过人之处，也不曾得到地球守护者的垂青。这事情真的很奇怪，感觉就是一个败局。当然，这不是伊理亥的失败，而是时势使然，就算他有济世之才，此刻也是无力回天。

凯迪奥问道：“王后……呃……你的妻子还好吗？”

这些普通的问候本来就毫无意义，而凯迪奥和伊理亥之间就更加不需要太多的客套话。凯迪奥的妻子在多年以前生头一胎的时候难产而死。那个死婴是男孩子，产婆说，小孩像爸爸，个头太大，从产道出来的时候，硬是把妈妈撑死了。于是凯迪奥明白了，他的妻子其实是他害死的；因为他的小孩体积太大，换成随便哪个女人都难免一死。按照地球守护者的意思，凯迪奥注定要孤独终老。他并不打算与地球守护者对抗，因为他不想再害其他女人的性命。伊理亥知道凯迪奥的伤心史，所以没有问候他的家人。

“凯迪奥，看来总督这份差事是个闲职嘛。”

凯迪奥想开怀一笑，可惜事与愿违，他的喉咙只发出一声闷响，他连忙顺势咳了几下。“我觉得身上的肌肉都开始松弛了。虽然当年我是个军人，可是现在已经变得软弱衰老，整个人好像从里往外开始变干变弱。不过至少我不会变成那些大腹便便的肥胖老头。”

“我活不到你变胖的那一天了。”

“伊理亥，我年纪比你大很多，我肯定会死在你前头。什么时候从东边刮来一阵飓风就能把我吹过这些山峰，一直刮进海里。可是我已经又干又瘦，只能像枯叶一样浮在海面上，在风吹日晒之下变成粉尘，溶入大海，彻底人间蒸发。”

伊理亥出神地看着凯迪奥，脸上带着一副古怪的表情。凯迪奥轻轻

地推了一下伊理亥的肩膀——他向来都是用这个办法把伊理亥从白日梦中唤醒。想当年伊理亥还是努艾克的第三子，也是最不得宠的王子。凯迪奥于是可怜他，教他怎样做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怎样成为一个骁勇善战的军人。

凯迪奥还记得自己忍无可忍发誓弑君的那一天，他也是和伊理亥在一起。当时伊理亥也像现在这样发呆，于是凯迪奥轻轻推了他一下，哪知道他竟然热泪盈眶。凯迪奥问伊理亥有什么不妥，伊理亥当场就崩溃了，他一边抽泣一边告诉凯迪奥，他从小就一直受帕卜娄格骚扰。伊理亥说：“上一次他这样对我已经是很多年前的事情了。现在我已经结婚生女，本来以为一切都过去了。哪知今天早上我和父王进餐的时候，他又把我带走，再让他的两个亲兵按住我，然后故技重演……”

凯迪奥闻言顿时惊呆了。他问：“你爸爸不知道帕卜娄格这样对你吧？”

伊理亥告诉他：“父王当然知道，因为我告诉他了。可是他说我太软弱，完全是咎由自取。他还说地球守护者本来打算让我身为一个女孩子的。”

凯迪奥知道，好端端的一个国家在努艾克的治下已经变得千疮百孔、摇摇欲坠。努艾克迫害身边的好人，纵容他宠信的佞臣胡作非为；满朝文武之中，正人君子寥寥可数。看在这几个君子的分儿上，而且考虑到努艾克毕竟还是一国之君，凯迪奥一直强压着心中的怒火。可是这一件事情终于让他觉得忍无可忍。不管你是不是是一国之君，你不能任凭自己的亲生儿子遭人蹂躏却不报仇雪恨。从凯迪奥看来，杀死帕卜娄格不是他的责任，轮不到他来越俎代庖。如果努艾克做不到，那么就应该等伊理亥经历磨难、真正成熟之后才亲自手刃仇人。凯迪奥是一个军人，立誓保民卫国，对抗一切敌人。现在他终于知道谁才是真正的敌人了：努艾克！只要把努艾克铲除，其他问题都会迎刃而解。所以凯迪奥发誓要亲手杀死暴君努艾克。他将努艾克逼到了高塔顶上，拿出短剑，准备将他开膛破肚，给他一个懦夫应有的下场。

就在最后的紧要关头，努艾克突然转头发现远方边境那里，耶律国大军正浩浩荡荡掩杀过来。努艾克说：“你不能杀我，因为只有我才能领兵抗敌，保护黎民百姓。”凯迪奥其实也是一心为民，所以觉得努艾克说得并不无道理。

哪知努艾克竟然率领全军撤退，只留下少数兵士保护城中妇孺。讽刺的是，他们撤退到荒山野岭之后，正是那些跟着他狼狈逃窜的士兵将他折磨至死。同时，城中缺兵少将，连武器也不够，敌军一旦攻城的话，守兵连一时半刻也支撑不了。所以伊理亥的妻子唯有率领一众少女出城为民请命，终于救了满城妇孺。这件事情让凯迪奥一直引以为奇耻大辱。

每当凯迪奥和伊理亥在一起的时候，所有这些往事总会在他脑海中浮沉隐现。他目睹过伊理亥最脆弱无助的时刻，也见证他成长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并且成为一国之主。可惜，当年的伤害已经对伊理亥造成永久的创伤，再也无法修复。如果不是因为这些性格缺陷，伊理亥怎么会逊位呢？

凯迪奥说起死亡的时候，刻意使用戏谑的口吻。奇怪的是伊理亥脸上竟然带着一种不安的表情。他说：“你说得好像恨不得快点儿死，可我知道你心里并不是这样想的。”

凯迪奥说：“我确实是恨不得快点儿死……不过不是我自己死，而是别人快点儿死。”

他说完，两人同时哈哈大笑。

“嘿，伊理亥啊，老朋友，你怎么不是我的儿子呢？”

“凯迪奥，虽然你我没有血缘关系，可是我一直把你当作父亲看待；过去如此，将来也一样。”

凯迪奥问道：“这么说来，你找我是希望我能够像一个父亲教导儿子那样给你一点建议吗？”

伊理亥说：“我的妻子听到一些传闻。”

凯迪奥眼珠子一转。

“唉，其实她也料到你不希望听她的话，可是我没办法骗你。一旦我告诉你这些传闻的内容，你马上就会猜到这是她说的。因为没有一个人会把这些事情告诉我。”

按照传统，泽尼府人无论如何也不肯与苍穹族人共同生活。可是众所周知，伊理亥偏偏就反对这个传统：他爱与天使结交，家里经常有天使来访。正因为如此，凯迪奥手下的男人都信不过伊理亥，自然不愿意把机密大事泄露给他。

可是女人圈却完全不一样了。原因很简单：男人们没办法控制他们的妻子。女人都爱絮絮叨叨，也不管对方是否信得过就乱喷一气。虽然伊理亥夫妇是正直善良的好人，可是当问题涉及保卫泽尼府人乃至全人类的生活方式，伊理亥就不那么让人信得过了。不过凯迪奥从来不会对伊理亥撒谎；如果伊理亥想知道那些流言的真伪，他只需要亲自来凯迪奥的领地查探一番就可以了。

凯迪奥问道：“那是什么传闻呢？”

“她听说你手下的几个高官四处吹嘘，说阿克玛若的儿子以及国王的

几个王子在内心深处都已经变成了泽尼府人。”

凯迪奥说：“这是谣言！那几个青年才俊会公开宣称他们认为天使和人类不应该生活在一起？我敢向你保证，我们当中就算是最乐观的人也不敢有这个奢望。”

伊理亥听了并不回答，而是默默地沉思许久，然后才问道：“那么请你告诉我，那几位青年才俊会公开宣称什么？”

凯迪奥说：“他们非要公开宣称什么不可吗？我怎么知道呢？”

“凯迪奥，你不要骗我。难道连你也开始对我说谎了吗？”

“我没有骗你！你居然这样说我，我真该一拳把你打翻。”

“什么？你才说你自己又干又瘦，已经变成一片枯叶，怎么会突然有力气把我打翻在地呢？”

凯迪奥说：“坊间确实有些传言……”

“你的意思是你有一个绝对可靠的消息来源。”

凯迪奥说：“为什么这个消息绝对可靠呢？为什么不能够是传闻和谣言呢？”

“因为我很清楚你是怎样收集情报的，凯迪奥。如果你在摩提艾克的议会里面没有一两个身居高位的线人，你怎么会接受总督的职位呢？”

“伊理亥，我哪来这样的线人呢？国王身边的红人都已经跟随他很多年了，在我们来之前他们就已经身居要职。老实说，摩提艾克的朋友里面我只认识一个人——就是你。”

伊理亥眯着眼睛上下打量凯迪奥，仔细想了一会儿，然后脸上露出一丝微笑，接着变成哈哈大笑。他说：“你这个狡猾的老狐狸！”

“我狡猾？”

“你是一个死硬派的泽尼府人，顽固不化地坚持种族隔离政策，国王的议会里面的人类议员避你唯恐不及，哪还敢跟你说话。如此说来，难道你的线人是一个女人？我觉得不是，因为你在首都待的时间本来就短，而且还把上流社会的贵妇名媛都得罪遍了，她们哪会帮你呢？所以剩下只有一个可能性，你的线人是一个天使。”

凯迪奥摇头不语。人们一直以来都低估了伊理亥；虽然凯迪奥知道他并非等闲之辈，可是现在依然被他打了一个措手不及。想不到伊理亥凭借着蛛丝马迹就能够顺藤摸瓜、直捣黄龙。

伊理亥继续说：“这么说来，你真的和一个天使结成同盟了？”

“不算是同盟。”

“互相利用？”

凯迪奥点头道：“可能吧。”

“阿克玛和摩提艾克的几个王子，他们确实在密谋一些东西，对吧？”

凯迪奥说：“他们决不是阴谋叛国，因为他们不会做出损害王权的事情——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怎么会对他们的父王不利呢。”

伊理亥道：“可是你本来就不希望摩提艾克垮台。不仅仅是你，其他泽尼府人也是这么想的。你们都满足现状，在这片沼泽地上面安居乐业……”

“满足现状？这一带土地贫瘠，洪水为患。我们用来种植农作物的每一寸耕土都必须从大量废土当中筛选出来；为了对付涝灾，我们还必须将耕地填高，然后在外围筑起木墙和石墙。这些木料和石料又是从哪里来的呢？我们必须从上游的高地那里用船运过来……”

“再怎么说明你们也还是住在果纳崖地区。”

“这一带沼泽区其实已经算是平原地带了。”

伊理亥说：“可是你们其实还是心满意足了，因为你们得到摩提艾克大军的庇护，再也不用担心耶律国军队；而且摩提艾克还允许你们生活在一个空中没有天使的地方。”

“他们整天在我们上空飞过，只是不和我们住在一起罢了。反正现在是我们不伤害他们，他们也不来烦我们。”

“阿克玛若才是真正的问题所在，对吧？因为他一直在宣扬宾纳若的学说。”

凯迪奥纠正他说：“是叛徒宾纳迪。”

“宾纳若说过，泽尼府人最大的罪过在于，他们不但排斥天使，而且也排斥掘客。地球守护者希望人类、掘客和天使能够和谐共处，只有当每一座村庄都有我们三个种族的身影，他才会真正满意。到了世界大同的那一天，地球守护者就会以一个人、一个天使和一个掘客的形象降临地球，然后……”

“别说了！”凯迪奥一声怒吼，右手猛地挥出。如果这一下击中伊理亥，说不准真的能把他打翻在地；因为凯迪奥虽然自称羸弱不堪，实际

上还是强壮不减当年。不过凯迪奥这一下并没有对人，而是打在空气中，似乎要拍扁一只无形无声的蚊子。“你不要提起他说过的废话。”

“凯迪奥，你发怒的时候还是相当吓人啊！”

“宾纳迪死晚了。我觉得如果努艾克早点儿杀了他，他就没机会给阿克玛若洗脑了。”

“凯迪奥，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之间的分歧是永远也不可能消除的，我们就别争论了。”

“没错，我们不要继续争下去了。”

“凯迪奥，请你老实告诉我，有没有谁密谋用暴力手段去对付阿克玛若呢？”

凯迪奥摇头道：“当然有人提起过。不过我已经公开宣布了，谁敢动阿克玛若一根头发，我就把这人的心脏从他喉咙那里掏出来！”

“你和阿克玛若曾经是朋友吧？”

凯迪奥点了点头。

“可是，现在他讲出的每一个字对于你来说都像毒药一般可怕，你还能像以前那样做他的忠实朋友吗？”

凯迪奥说：“政见不同有什么关系？朋友才是最重要的。”

“凯迪奥，正是由于我不赞同你的政治立场，所以我很庆幸你重视友谊多于政治立场，否则我就不会像现在这么高兴了。不过这些都是后话，现在关键是……你刚才说阿克玛和摩提艾克的四个儿子并没有密谋使用暴力去对付他们的父亲，也不会对其他任何人动武。”

“没错。”

“可是他们确实在密谋一件大事。”

凯迪奥说：“你自己想想吧，阿克玛若能够系铃，难道别人就不能解铃吗？”

伊理亥点头道：“摩提艾克确实不敢用叛国罪去起诉亲生儿子。”

凯迪奥说：“就算他敢也没办法告。”

“为什么不敢？如果他们敢公开挑战国王任命的大祭司……”

凯迪奥说：“我们根本就没有大祭司。”

“虽然阿克玛若决绝使用‘欧格’这个称号，可是……”

“摩提艾克将原本由国王任命的祭司都废黜了。而阿克玛若是外来的，理论上来说是由地球守护者亲自任命的，所以他的权威并非来自国王，因此挑战阿克玛若并不构成叛国罪。”

伊理亥艾克笑了：“你以为摩提艾克会被这些法律文字游戏蒙骗吗？”

凯迪奥说：“当然不会！所以时至今日，你始终没有听说王室的几个青年才俊公开反对阿克玛若鼓吹的那一套种族混合、男女平等的谬论。”

“可是他们马上就要开始行动了吧？”

“这么说吧，很快就会有有一个考验，我不知道具体是什么——这其实也和我无关——我只知道这个考验对于阿克玛若和摩提艾克来说是一个解不开的死结，会让他们焦头烂额、进退两难。无论他们采取哪一种措施，都只会为我们拨开迷雾见青天。”

“你向我泄露太多东西了。”

“因为即使你转头就去找摩提艾克，把我说过的话全部告诉他，他也得不到什么好处。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关键是他已经把种子埋下了，结果就是阿克玛若没办法继续做达拉坎巴的宗教领袖。”

“如果你以为摩提艾克会出尔反尔、将阿克玛若免职的话……”

凯迪奥微笑道：“伊理亥，你再仔细想想我说的话。这个考验始终会到来，结果只有一个，就是阿克玛若下台。无论你怎么警告他们，这个结局也无法避免；当年是国王亲手埋下了种子，所以才会有今天这个苦果。”

“凯迪奥，你说话太深奥了，我完全听不明白。”

凯迪奥说：“我向来都这样，你这辈子也不会明白的。”

伊理亥说：“每一个父亲都这样以为，可是没有一个儿子会认同。”

凯迪奥问道：“那么父亲和儿子到底谁对谁错呢？是父亲自信得有根据，还是儿子反叛得有道理呢？”

伊理亥说：“我觉得所有父亲都聪明过头了，以至于他们终于打算把所有智慧倾囊相授的时候，做儿子的却习惯性地提防有诈，再也不敢相信他们了。”

凯迪奥说：“等我决定倾囊相授的时候，你自然会知道，你自然会相信。”

伊理亥说：“凯迪奥，刚才你已经和我分享了你的人生智慧，我也了解到你已经给可怜的阿克玛若设好了圈套。现在让我也告诉你一个秘密吧。”

凯迪奥说：“你就省省吧，好吗？你只是装作什么都知道了，然后想骗我自己说出来。我告诉你吧，你在十五岁的时候就用过这一招，那时候不灵，现在就更不用说了。”

伊理亥说：“我就告诉你一件事情吧，这件事情你未必知道。你以前和阿克玛若是好朋友……”

“我们现在也是好朋友。”

“他比你强大，比我强大，比摩提艾克强大。他比世上所有人都强大。”

凯迪奥大笑道：“阿克玛若强大？他空有一张嘴巴罢了。”

“好朋友，为什么阿克玛若比我们强大呢？因为他确实是遵从地球守护者的旨意去办事。地球守护者的旨意是无论如何也会实现的——如果我们做不到，就会被他扫地出门，好让位给地球守护者的另一群子民。这一次可能是豹子和秃鹫的变种，也可能是海底的鱿鱼或者鲨鱼的后代。有一点可以肯定，最后获胜的一方绝对是地球守护者。”

“伊理亥，如果地球守护者那么强大，他怎么不干脆把我们这些人类、掘客和天使都变成一些热爱和平、满足现状、幸福快乐的小宠物呢？”

“可能他不想我们做宠物，可能他希望我们理解他的苦心，真心相信他是为我们谋福祉，然后心甘情愿地帮助他实现他的计划。”

“这是一种何其愚蠢的宗教！如果摩提艾克要国民热爱并且遵守法律，还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人们的自觉性上面，你猜他的王位还能坐多久？”

“凯迪奥，可这恰恰是人们遵纪守法的原因啊。”

“他们遵守法律完全是因为有全副武装的士兵在盯着，伊理亥。”

伊理亥问道：“可是为什么那些全副武装的士兵愿意听从摩提艾克的命令呢？你也知道，并不是每个士兵都唯王命是从；说不准什么时候会有一个士兵怒不可遏，出手……”

凯迪奥打断他的话：“这件事情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你就别用来说笑打趣了。”

伊理亥说：“我不是说笑打趣，我只是想指出，人们之所以拥戴像摩

提艾克这样的贤明君主，完全是因为国内的精英阶层明白，他掌权对他们有利，他的统治能够带来和平稳定。就算他们不见得拥护国王颁布的每一条法令，他们总能在达拉坎巴帝国之内找到一种让自己快乐的生活方式。这才是他们服从王命的原因，对吧？”

凯迪奥点了点头。

“这些事情我想了好久。为什么地球守护者不出手阻止我父王的所作所为呢？为什么他不直接带领我们投奔自由呢？为什么他要让我们被奴役那么多年，然后才派孟恩乌士前来解救我们呢？为什么？他的计划到底是什么？我一直以来都百思不得其解，直到有一天我突然意识到……”

“幸好！我还以为你会说是你老婆把答案告诉你了呢。”

伊理亥很恼火地瞪了他一眼，继续说：“我突然意识到，地球守护者并不需要一帮没有自己意志的木偶，这对他没有任何好处。地球守护者需要的是忠实的伙伴，你明白吗？他希望我们变得和他一样，希望我们与他有共同的目标和共同的需要，希望我们心甘情愿地为他效劳。到了那一天，宾纳若所说的一切才算是真正实现了，地球守护者才会下凡来到我们中间。”

凯迪奥全身抖了一下。“伊理亥，如果你说的话都是真的，那么我岂不是成了地球守护者的敌人吗？”

“不会的，老朋友。你不是他的敌人，只是你的想法与他相左罢了。幸好你不会因为意见相左而与朋友反目成仇，这正是地球守护者对我们的期望之一。实际上，虽然你那么痛恨种族混合，可是我敢说，将来我们的子孙后代还是会将你看作地球守护者最忠实的追随者之一。”

“嘿嘿。”

“凯迪奥，你也仔细想想吧。你认识那么多志同道合的人，可是你真正的朋友是谁呢？你真正爱的人是谁呢？是我，是阿克玛若。”

“我爱很多人，不止你一个。”

“我，阿克玛若，我的妻子……”

“我讨厌你的妻子。”

“可是在紧急关头，你为了她可以连性命也不要。”

凯迪奥无言以对。

“就算是你那个天使线人，为他牺牲你也是心甘情愿，对吧？”

凯迪奥说：“我一会儿要为此死，一会儿又要为那个牺牲，居然能

活到今天，实在不容易啊！”

“你突然发现别人比你更了解你自己，觉得很气恼吗？”

凯迪奥承认道：“是的。”

伊理亥说：“我知道你很气恼。可是当初有一个人比我更了解我自己，他在我身上发掘出连我自己也没发现的力量，你猜我怎么着？”

“你也很气恼。”

“正相反，我感谢地球守护者让他出现在我生命里。时至今日，我还日夜祈求地球守护者保佑他平平安安。我告诉地球守护者，虽然他以为自己是你的敌人，其实他不是；请你为我保护他吧。”

“你也跟地球守护者说话？”

“最近说得很频繁。”

“他回答了吗？”

伊理亥说：“没有。可是我也没有向他提出什么问题。其实，只要我环顾这个世界的时候，依然能得到他的指引，我就心满意足了。”

凯迪奥扭过头去，不让伊理亥看到他的脸。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把脸藏起来，其实他并没有觉得心潮澎湃，只是在这一刻实在无法直视伊理亥的双眼。他低声说道：“去吧，去找摩提艾克吧。你想跟他说什么都行，反正你们是没办法阻挡我们的。”

伊理亥说：“可能吧。不过如果你们得逞了，只会是因为你们无意中在为地球守护者的宏图伟业添砖加瓦罢了。”

凯迪奥的头还是扭向一边，所以伊理亥只能亲吻一下他的肩膀，然后离开了总督府的花园。总督独自在花园里逗留了一个多小时，直到夜雨骤至，他才回到室内，可是已经全身湿透了。总督府内并没有用人，所以不会有人告诫他要保重身体。自从凯迪奥听说阿克玛若夫妇不请用人，煮菜洗衣等大小家务琐事都亲力亲为，他也依样画葫芦，立即辞退了所有仆人。凯迪奥暗地里与阿克玛若较上了劲儿：阿克玛若作出那么多牺牲，真的是仁德盖世也好，或者是虚伪造作也好，总之阿克玛若能做到的，凯迪奥也能做到。这样的话，世人评价他们两人的时候就不能说，尽管凯迪奥在地球守护者这件事情上可能是对的，不过阿克玛若还是更加有德。不！人们必须公正地说：凯迪奥与阿克玛若一般高尚，而且他对地球守护者的判断也是正确的！

虽然凯迪奥既正确又高尚，无奈伊理亥心甘情愿追随的却是阿克玛若。过了这么多年，阿克玛若还是把凯迪奥最珍惜的人偷走了。

达拉坎巴虽然是一个伟大帝国的首都，可是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它依然是一座小城——某些坊间传闻能够在很短时间内就传遍大街小巷，甚至直达城中最有名望的府邸之中。比如说这一次，那所新学校开办还不到几个星期，车贝雅就听到了很多传言。

“你能想象这女人有多无耻吗？竟敢把学校命名为‘华纱若学堂’！”

“我问谁是校长，她竟然说自己就是。”

“她自称和英雄佛意漫的妻子用的是同一种教学方法，好像她真的知道似的。”

“那些学生的家境都不好，不过最恐怖的是，她让所有孩子一起上课，其中有一些竟然来自那些……那些以前的……”

“奴隶家庭。”车贝雅强忍着心里的不满，帮她的朋友把话说完。她其实拼了老命才忍住没有提醒她们，她和她的丈夫在过去十年间一直教导大众，在地球守护者眼中，土家族的小孩子与中间族或者苍穹族的小朋友相比，丝毫不逊色。

“我听说她还愿意把男孩子和女孩子混在一起上课呢！也不知道哪些家长突然失心疯发作才会允许她这么做。”

车贝雅思前想后，终于写了一张便条，请地球守护者殿堂里面一个住在新学校附近的导师送去给那个女人。在便条里，她邀请这个新来的教师上门做客。

第二天，这张便条被送回来了，只见便条的底部有一句在匆忙中潦草而成的话：“多谢邀请。无奈校务繁忙，难以抽身。如果你愿意，请来敝校看看。”

车贝雅很震惊，同时也不得不承认，内心深处有一点点被冒犯的感觉。她好歹是大祭司的夫人吧？可是这个女人竟然拒绝了她的邀请，然后很随意地让她去学校看看，甚至还不邀请她去家里做客。

车贝雅随即感到很惭愧：我的自尊是否过分膨胀了？怎么那么容易就觉得不满呢？而且，这位教师越是不买账，车贝雅就越发对她感兴趣了。她把她听到的传言以及这次邀请未遂的事情都告诉了绿儿；绿儿听了，非要跟去不可。艾坦迪雅听到消息也来了，她解释道：“我是想看看当年华纱女士是怎么教学生的。”

车贝雅问：“你不会真的以为她这所学校会和传说中那所学校相似吧？”

艾坦迪雅说：“有什么出奇呢？就凭女教师做校长这一点，这所学校就比我听说过的任何一所学校更接近华纱的学校了。”

绿儿说：“听说在掘客里，女校的老师全部是女的。”

艾姐迪雅提醒绿儿：“可是这个女人是人类哦……她是人类吧？”

车贝雅说：“她自称谢德美，也就是那个古老名字的全称，而不是现在我们惯用的‘瑟玛’。”

艾姐迪雅和绿儿都试着说“谢德美”这几个音节。

绿儿说：“古时候人们说话的嘴型可能也不一样。我们的语言真的改变了那么多吗？”

艾姐迪雅答道：“这是肯定的。在古语里有些音节，苍穹族人和土家族人没办法发出来；为了照顾他们，那些音节都陆续被剔除了。”

绿儿说：“那也不一定是语言本身改变了，或者是苍穹族人和土家族人学会了发那些音节吧？”

车贝雅说：“我们没办法知道古时候的语言是怎样的，所以你们这样争吵没什么意义。”

绿儿说：“我们才没有争吵呢，只是习惯这样说话罢了。”

车贝雅说：“呵呵，瞧你就是爱贫嘴，一开口就好像和妈妈顶嘴。”她说完就笑了，两个女孩也跟着笑起来。

她们在一片永远也时髦不起来的老城区里走了很长一段路，终于来到了新学校所在的大街上。路边有一个天使老头倒挂在栖木之上，正躲在门廊的阴凉处看着街上的热闹。绿儿年纪最小，所以担负起问路的责任。她说：“老先生，您能不能告诉我们，新开的那所学校怎么去呢？”

老头儿问：“是女校吗？”

“这条街上有很多学校吗？”绿儿分明语带讽刺，却显示出一副天真无邪的样子。

“就在大街转角，在路的这一边，三栋房子挤在一起的那里就是。”他一边说一边转过身去背冲着她们。这个天使倚老卖老也就算了，如果一个小年轻做出这么无礼的举动就会显得特别粗鲁。不过就算老头转过了背，她们还是听见他嘟嘟囔囔地低声咒骂：“泥老鼠上的学校……”

艾姐迪雅低声说：“嘿嘿，肯定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信徒。”

绿儿也小声说：“呵呵，对啊，我一看就知道了。”

她们都很有教养，没有当着老头的面大声笑出来。大街上人来人

往，肯定有过路的会认得她们是公主和大祭司的妻女，所以她们必须时刻保持一个大方得体的形象。

来到那三栋房子面前，她们这才明白了为什么这里特别适合做一所种族混合的学校。在街道对面的那片野地里有一条小溪，溪畔是一片枝叶蓬乱的老树林，一看就是多年没有修剪过。这里有些破旧小棚屋，应该是穷人的蜗居；树上搭着一些茅草顶棚，里面住着一些没钱的苍穹族。仅凭这些景象就可以断定这里是个贫民窟。再仔细看时，只见小溪两岸的土地都是坑坑洼洼的，下面肯定布满了隧道，住着很多获得自由的奴隶掘客。他们当中很多都是把遣散费挥霍一空，然后陷入赤贫。身强力壮的就靠着打短工过活；身体羸弱或者没有一技之长的就只能以乞讨为生，终日饥肠辘辘。

阿克玛若经常说，地球守护者赐予我们富饶的物产和肥沃的土地，可是国内却存在着这些贫民窟，这证明了达拉坎巴帝国的人民配不上地球守护者的厚赠。于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信众都会捐赠粮食，由祭司和导师带去贫民窟派发，很多穷人就是因此而勉强活下来。不过有些信众会厚着脸皮抱怨说，他们本来也想多捐一点，就怕大部分都浪费在那些懒惰的掘客身上。可是他们不想想，正是由于这些掘客早已经在奴隶生涯中浪费了大半辈子，所以那些富人才能过上丰衣足食的好生活。

现在这位谢德美把学校设在掘客聚居地的附近，可见她确实想让掘客小孩来上学，而不是做做样子而已。不过学校西边的这条小溪总是散发着臭气，每当西风从群山吹袭而至的时候，学校肯定会弥漫着一股难闻的气味。有人把这条小溪叫作“老鼠溪”，阿克玛若将其称作“地球守护者之河”，很多人为了顾全礼节，干脆从来都不提起这条小溪。

三座房子的大门都敞开着，每个门廊前面都有一些小女孩在阅读或者背书，很难猜到哪一个才是学校的正门。可是就算她们猜不到也不要紧，因为谢德美已经亲自走出来迎接了。

车贝雅一看就知道面前这人肯定就是谢德美，因为她在举手投足间自然而然地流露出一种颐指气使的风度。谢德美匆匆忙忙地和她们打了个招呼，连正式迎接来宾的客套话也没有。她说：“低年级的学生刚刚开始睡午觉，一会儿你们在走廊说话的时候请小声点儿。”

她们走进学校才发现，谢德美除了街角这三间房子之外，肯定把背后整个街区的所有房子都包下来了。学校中心有一个庭院，庭院里有几棵老树，树荫下躺着一些小女孩，树枝上还倒挂着一些小天使。车贝雅留意到几个成年女人在学生之间走来走去，斟茶递水，帮助每一个学生安顿好。这些成年人是教师还是用人呢，或者是两者兼而有之？

艾妲迪雅喃喃说道：“不可能……”

车贝雅不明白艾妲迪雅为什么觉得惊讶。“就是小朋友睡午觉罢了。”

“不，我是说……那个真的是乌丝乌丝吗？当年她做我用人的时候已经很老了，我到底多久没见过她了？天哪，已经好多年了！我还以为她早就去世了……可是怎么她好像就在那边，正朝着教室门走过去……”

绿儿说：“就是传说中的乌丝乌丝吗？虽然我想帮你确认一下，可是我还没见过她，真是爱莫能助了。”

车贝雅这才看到，艾坦迪雅说的原来是一个拖着脚步蹒跚而行的驼背老掘客。

谢德美这时刚好从院子里走回来，艾坦迪雅马上问她：“那位土家族女性，就是刚刚穿过院子走进教室的那位，她不会就是乌丝乌丝吧？”

谢德美说：“你千万不要大声喊她，这样只会白白吵醒院子里的小孩子，她也听不见，因为你的老仆人几乎已经失聪了。还有，在这里，我们都叫她弗珠母。”

艾坦迪雅说：“对，是弗珠母。在最后几个月里我也是这样称呼她的。自从弗珠母走后，我可想念她了。”

绿儿在一旁帮腔道：“艾坦迪雅是说真的。”

艾坦迪雅说着说着就陷入了甜蜜的回忆，声音变得很轻、很柔。“爸爸刚宣布释放宫里的奴隶，她立即就离开了。我一点也不觉得意外，因为她老早就告诉过我，她一直以来最大的梦想就是拥有自己的一个家。可是我真的很希望她愿意留下来做雇工。她对我很好，我向来把她当作朋友看待，而不仅仅是奴仆。要是她一直没有离开，那该多好呀！”

谢德美回答的时候，声音就像乌鸦的叫声那么刺耳：“艾坦迪雅，她不是离开，而是被王后赶走了。你的母后说她太老了，一点用处也没有，还把你带坏了。”

“没有！”

“哼，当时王后说的每一句话，弗珠母都记得清清楚楚。”

艾坦迪雅不想被误解，所以解释道：“我是说她从来没有把我带坏。她教我做人的道理，开阔我的眼界，还教我……她教我的东西太多了，我全部都铭记在心中。”

谢德美听了，脸色也缓和了许多。她牵起艾坦迪雅的一只手，说道：“你懂得珍惜她，我很欣慰。”艾坦迪雅被她的举动吓了一跳，因为按照礼节，谁想触碰王室子弟都必须先请求允许。可是她并没有对谢德美的唐突表示不满，还立即把另一只手也放上来，握住谢德美的手。车贝雅看见艾坦迪雅表现得得体，不禁暗自松了一口气。

艾妲迪雅说：“她现在老有所依，我也很开心。不过我希望她要干的活儿既不要太繁忙，也不能太清闲。因为她很有自尊，肯定不愿意白吃学校的。”

谢德美干笑了几声，说道：“她要干的活儿和我一样，还算清闲，不过也够她忙的了。”

绿儿很吃惊地张大了嘴合不拢，随即发现自己失态了，连忙用手捂住，喃喃地说道：“不好意思。”

车贝雅为了给女儿遮丑，马上接话说：“这么说来，弗珠母也是教师咯？”

谢德美说：“在掘客里，大家都把她看作智慧的源泉，也是一本记载了所有古老传说的百科全书。在奴隶里，她是很出名的。他们都找她调解纷争、为婴儿和病者祈福。而且她对那位‘永不入土者’有一种特别依恋的情结。”

艾妲迪雅点头道：“是的。你取的正是她的名字。”

谢德美似乎被艾妲迪雅这句话逗乐了。她说：“就是，就是那一位。我记得你们通常把她称为‘司徒博的妻子’吧？”

车贝雅说：“其实我们只是想避免滥用古人的大名，这样做纯粹是出于对她们的尊重。”

谢德美问道：“那些男的都这样称呼她，莫非也是出于尊重？”

绿儿笑道：“才不是呢！那些男的根本就记不住女人的名字。”

谢德美说：“那的确很不幸，对吧？问题是你们也从来不提起，那就更加没有人提醒他们了。”

艾妲迪雅说：“我们说回弗珠母吧。如果她在这里教学生能像当年教我的时候一半那么好，那么无论她们交多少学费都值了。”

谢德美问道：“我给敝校打广告的时候，能够引用公主殿下这句话吗？”

车贝雅实在忍无可忍了。“谢德美，我们并没有自恃身份摆架子，可是你也不能太过分吧？你这些挖苦讽刺的话，且别说对国王的女儿有多不敬，就算用在任何一个人身上也是一种侮辱。”

谢德美问道：“怎么，难道艾妲迪雅受不了我这个尖酸刻薄的校长吗？难道她需要你来保护吗？难道你们此行的目的是要教我礼仪和修养吗？”

艾妲迪雅连忙说：“对不起，我刚才肯定说错话了，真是不好意思。”

谢德美看着她，微笑着说：“嗯，很好。虽然你不知道说错了什么话惹我发飙，可你还是愿意先道歉，这正是弗珠母对学生的教导。有人诟病她奴性太重，没有风骨；可是她说自己是谨遵地球守护者的教导。和别人说话的时候，总是把对方当成自己的主人；帮助别人的时候，总是把自己当成对方的奴仆。这样的话，她就习惯了无偿付出，无论奴隶主对她提出什么要求，她都不以为忤了。”

车贝雅转头对艾妲迪雅说：“看来你过去的这位仆人确实很有智慧。”

谢德美说：“在敝校有这样一种说法，这种说法在掘客社区里也流传甚广。他们说，摩提艾克的女儿很幸运，竟然能够在弗珠母身边度过童年。可是大部分人都觉得你未必懂得珍惜她。现在看来他们对你的臆测都是错的，我很欣慰。”

很明显，这位毒舌妇人摇起了橄榄枝。艾妲迪雅微笑着点了点头表示领情，然后问道：“她还记得我吗？”

谢德美说：“我不知道。她很少提及做奴隶的日子，别人也不敢冒昧问起，那样做太粗鲁了。”

艾妲迪雅听了这句话，感觉像被人打了一个耳光。原来橄榄枝只晃了一下就收回去了。车贝雅正准备说叨扰告辞的话，谢德美突然把话题一转：“来吧，你们不是想参观一下学校吗？”

虽然很不快，可是车贝雅的好奇心还是占了上风；而且关键是艾妲迪雅看起来并没有觉得不满。于是她们在谢德美的带领下四处走动，谢德美沿路向她们说明各个教室的用途。校内有图书馆——作为一个新学校，其藏书量之丰富令人咂舌；校内还有厨房和宿舍。谢德美说：“我们这所学校还是有部分走读生，可是华纱学校的女学生全部是寄宿的。大家都很亲近，就像一家人；她们都叫她华纱阿姨，她就她们称作侄女。华纱对待学生就像亲生女儿一样，就算是她的两个女儿来了也没有什么特殊的待遇。”

车贝雅问道：“请恕我冒昧问一句，关于华纱学校的这些细节都记录在哪本书上呢？”

谢德美没有回答，只是领着她们继续走，来到一个牢房似的小单间。“有些教师觉得这是用来苦行的房间；可是对于其他人来说，这是她们一生中睡过的最奢华的房间。不过褒也好贬也好，如果她们想来我的学校工作和生活，她们就必须睡在这种房间里。”

绿儿问：“这间房是哪个老师的？”

谢德美答道：“是我的。”

车贝雅说：“有句话我不得不说，你这间学校完美地贯彻了我丈夫办学的宗旨，就算是他亲自设计的学校也不见得更好啊。”

谢德美冷冷地笑了笑，说道：“可是他从来没有拨冗去为女孩子设计过一所学校吧？”

“这……没有。”车贝雅回答的时候，感觉好像招认自己犯了一项十恶不赦的罪过。

这时候，她们已经沿着连绵的屋舍走到院子的对面，也就是弗珠母刚刚走进的那栋房子那里。不出所料，只见弗珠母果然在一楼的一间教室里给学生们讲课。

谢德美低声问：“你想进去听一会儿吗？”

艾姐迪雅说：“就怕影响她讲课。”

谢德美说：“你进去她是听不到的；而且她的视力也严重下降了。如果你站在教室尽头，我怀疑她根本就看不见你。”

“那好吧，请允许我进去旁听一会儿。”说完，她转头看着其余两人。“你们不介意吧？”

她们当然不介意。于是谢德美带领三人走进教室，让她们坐在小凳子上面。其他学生也坐这种小凳子听课，整个教室里只有弗珠母的座椅有靠背和扶手。没有人会因此而对她的不满，毕竟弗珠母已经年老体衰了。

她正在教一群高年级的学生——当然了，这些女孩子其实年纪也不大，因为这学校才开办不久。

“所以艾密斯母问奥义克：‘地球守护者最看重哪一个长处呢？是古人的身高吗？’——当时中间族才回到地球不久，大家都把他们称作古人——‘是空中肉兽的飞翼吗？’——当时我们都用这个可怕的名字来称呼苍穹族人，艾密斯母还不知道这是禁忌——‘还是我们拜神的仪式呢？’怎么样？你们觉得奥义克会怎么回答？”

接下来，几个学生回答的时候，陆续把那些为某个种族所独有的优点都排除了。车贝雅想，这就是向小孩子灌输地球守护者的价值观罢了，并没什么过人之处。慢慢地，学生们提出的答案越来越广泛，当中也偶尔会出现一些妙语：“心存希望”“聪明”“领悟真理”“高尚的品德”……她们每提出一个答案，弗珠母就会引导大家围绕这一个优点展开讨论，看看这个优点是否有可能被利用来违抗地球守护者的旨意。从这些讨论看来，今天这堂课更像是一个测验；她们显然曾经就这些优点进

行过思考、讨论甚至争论。比如说“希望”吧，一个罪犯可能会希望逃脱法律的制裁；至于聪明才智，坏人可以利用聪明才智去残害好人；一个领悟了真理的人却未必会重视或者拥护真理，反而是那些说谎的人必须先了解真相然后才能够圆谎；如果一个君子空有高尚的品德而缺乏大智慧，那么他很可能在付出一切之后才发现自己的牺牲原来毫无价值。

有一个小女孩说：“那就是智慧！要是有了这个优点，我们就能够了解地球守护者的旨意了。”

弗珠母和颜悦色地反问：“是吗？”

教室里的对话很大声，一方面是因为弗珠母的耳朵不好，另一方面是因为这些小女孩都有一股初生牛犊的朝气和冲劲。车贝雅从来没有在哪个课堂上见过如此热火朝天的激烈讨论。虽然她也见过有些导师试图鼓励学生参与讨论，可是直到今天她才总算见识到成功的首例。车贝雅想揣度其中的奥妙，然后突然意识到了：因为这些小女孩都知道，弗珠母并不是要她们猜测她心中的答案，而是希望她们先提出观点，然后自行立论和破论。而且她总是很尊重学生们提出来的每一个答案——不仅仅这样，她还尊重每一个学生，好像她们提出来的答案真值得讨论似的。

可是车贝雅知道，她们提出来的答案也确实值得讨论。有好几次她很想开口加入；两旁的绿儿和艾坦迪雅都蠢蠢欲动，无疑也想发表意见。

最后艾坦迪雅忍不住说话了：“可是司博恺柔与柯如之对话的时候，不正是把这个观点给否定了吗？”

她的话音刚落，教室里顿时陷入一片死寂。

艾坦迪雅连忙说：“对不起，我知道我没有资格发言。”

车贝雅看了看谢德美，希望她说几句话来缓解现场的尴尬和紧张气氛，可是这校长好像非常满足现状，根本就不打算插手。

这时候，弗珠母说话了：“孩子，不是你，而是你说的那句话。”

有一个学生——碰巧这个小女孩是掘客——提供了更详细的解释：“我们是在等你把这个关于……司博恺柔和柯如之的故事说完，因为我们从来没听说过。他们肯定是人类，还是男的，而且不是古人。”

车贝雅问道：“课堂上禁止说这个话题吗？”

那个小女孩听了之后，丈二和尚摸不着脑袋。她说：“没有啊。不过我们学校才……才开了不久，而这堂课本来是关于土家族历史中的道德伦理学家，所以……”

艾妲迪雅说：“看来我举的例子是没有关系的。我没搞清楚就乱说，真是对不起。”

弗珠母又说话了。她的嗓音嘶哑，却和其他聋子一样，说话的声音特别响亮。她说：“孩子，这里的学生不像你那么幸运，她们从来没有机会接受传统教育，所以只能凑合着听我胡说八道了。”

艾妲迪雅不屑地笑了一声，随即就后悔了，可是已经晚了。

弗珠母说：“我认得这笑声。”

艾妲迪雅说：“我笑是因为我知道你在取笑我。而且，我凑合着听你胡说八道也听好多年了。”

弗珠母说：“我知道我把你带坏了。”

“这话不是我说的，我也是今天才第一次听到。”

弗珠母说：“我从来没试过以一个自由女性的身份和你说话。”

“我向来都是以一个刁蛮任性小女孩的身份和你说话。”

教室里的学生们这才知道今天旁听的是何方神圣，因为她们都听说弗珠母曾经是公主殿下下的贴身奴仆。众人低声说道：“原来是艾妲迪雅来了。”

弗珠母说：“我的小公主，你已经长大成人了。虽然你以前很淘气，却从来不会刁蛮任性。这样吧，就请你告诉我们，地球守护者最看重的是哪一个长处呢？”

艾妲迪雅说：“我不知道奥义克是怎么回答的，因为这个故事没有在人类里面流传。”

弗珠母说：“很好，这样一来你就不能瞎猜也不能回忆，而是认真地去思考。”

“我认为地球守护者希望我们能够像她那样去爱，这才是她最看重的优点。”

“那么地球守护者又是怎样去爱的呢？”

“地球守护者的爱嘛……”很明显，艾妲迪雅以前从来没有仔细思量过这个话题，所以此刻正在搜肠刮肚地寻找合适的言辞。她说：“地球守护者的爱就好比母爱，一个母亲虽然会在儿女顽皮捣蛋的时候惩罚他们，可是也会在儿女哭泣的时候拥抱和安慰他们。”

刚才每个学生发表意见之后，总会惹来同学们汹涌澎湃的反驳；所

以艾坦迪雅说完之后，也等待着大家的反对意见。可是她等来的却是一片寂静。艾坦迪雅说：“各位同学，你们刚才争论得那么激烈，怎么我一说话就没有反对声音了？虽然我是公主，可是你们也可以不同意我的看法啊。”

虽然大家还是不说话，可是她们并没有显得坐立不安，也没有谁为了避免尴尬而避开艾坦迪雅的目光。

弗珠母说：“或者她们并没有反对意见，或者她们希望你能够进一步详细解释一下这个观点。”

这时候，学生里传来一阵低语声。其中有个小女孩小声说道：“她能做真实的梦，我们听听她的教导吧。”

艾坦迪雅说道：“弗珠母，如果地球守护者确实最看重我说的那个优点，那么我觉得你一手营造的这个课堂就是那个优点的最好体现。”

弗珠母说：“很久以前，我还生活在枷锁当中——那不仅仅是钢铁的镣铐，而且还有一副无形的枷锁像大石一样压在我心上——可是总有一个安全的地方可以让我喘息片刻，总有一个人懂得珍惜我的优点，愿意聆听我的心里话。在她眼里，我是一个真实的、生活在阳光之中的、有呼吸有心跳的生命，而不是栖身于泥土下面、躲藏在阴暗之中的虫豸。”

艾坦迪雅的眼泪夺眶而出。“可是我对你并没有那么好啊，乌丝乌丝……”

“你总是对我很好……你还记得你哭泣的时候我是怎么抱着你的吗？我的宝贝……”

艾坦迪雅再也无法自己。她快步跑上前，紧紧地搂住弗珠母。教室里的小女孩看着她俩抱头痛哭，都被这感人的一幕惊呆了。

车贝雅俯身越过艾坦迪雅留下的空凳子，低声对谢德美说：“这就是你希望看到的一幕了，对吧？”

谢德美低声答道：“我觉得这是很好的一堂课，你说呢？”

是的，国王的女儿与一个掘墓老妇深情相拥、喜极而泣；她们一同追忆逝去的时光，一起回味那一份醇久隽永的爱意——这确实是一堂很有意义的课。

车贝雅又低声问道：“奥义克到底怎么回答的呢？”

谢德美说：“他其实没有真的回答这个问题。他说，‘如果我知道答案，那么我就是地球守护者了’。”

车贝雅想了一会儿，然后说道：“不过这也算是一个答案了，而且和

艾坦迪雅的那个说法不谋而合。”

谢德美微笑道：“呵呵，奥义克这家伙就是爱耍宝，不过他确实是挺能言善辩的。”

这个谢德美说起古代英雄的时候，好像对他们的所有秘密都知道得一清二楚。车贝雅看在眼里，心中觉得非常别扭。

她们在学校待了一整天，晚上围坐在谢德美的饭桌前共进晚餐。饭桌上都是很普通的饭菜，很多贵妇名媛可能会对这些食物嗤之以鼻；绿儿留意到艾坦迪雅甚至叫不出其中一些食物的名字。可是阿克玛若的门风简朴、不事奢华；车贝雅和绿儿向来都吃得很简单，普罗大众吃什么她们就吃什么，所以两母女现在是吃得津津有味。绿儿觉得，在谢德美的学校——不，是“华纱若学堂”——里面，几乎每一件事物都有教育意义：简单的食物、饭桌上的谈话、晚餐的制作流程、饭后的清洁工作、师生们在礼堂里走动时那种轻快的身姿……所有这一切都别有深意。这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思维方式，也是一种待人接物的技巧。

吃晚饭的时候，艾坦迪雅表现得很反常，甚至有点抓狂。绿儿虽然能够理解她的失态，可是总难免有点担心。平常艾坦迪雅在公众场合总是表现得端庄贤淑、小心谨慎，说话也大方得体；可是今晚她却总是针对谢德美出言相激，好像要逼谢德美说出一些什么话来。绿儿猜不到她的好姐姐到底意欲何为。

艾坦迪雅说：“我们听说你鼓动掘客造反，是个危险分子。”

谢德美说：“这个说法倒是挺有趣的。掘客被奴役了那么多年也没想过造反，现在听一个中年女人说两句话反而起这个念头了？再说了，他们现在已经获得自由，那还造谁的反呢？掘客要造反的理由早就烟消云散，只是你们的朋友已经被负罪感折磨得神志不清，变成了惊弓之鸟。”

艾坦迪雅说：“我也是这样认为的。”

谢德美说：“你就老老实实说吧，有哪些人对你说过这些话呢？”

艾坦迪雅瞥了车贝雅一眼，说道：“其实她们是对绿儿妈妈说的。”

“为什么她们不对你说呢？因为你是国王的女儿吗？因为释放掘客奴隶的幕后主谋正是你的父王吗？很多人觉得你父亲释放奴隶是严重的失策，你觉得他们会原谅你父亲吗？”

艾坦迪雅强忍住笑意，板着脸答道：“你不应该在国王的女儿面前说这样的话，我可不想听别人当面说我父王失策。”

“我听说在国事会议上，大臣们可以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甚至可以无所顾忌地对国王的政策提出质疑，对吧？”

“嗯，是的。不过那些都是他的大臣啊。”

“那你呢？难道你只是他养的一条宠物金鱼吗？”

“女人没有资格对国王做的事情评头品足！”艾妲迪雅说这句话的时候，几乎忍不住哈哈大笑，似乎这是一件极其可笑的事情。

谢德美冷冷地答道：“看来，这里的女人就算内急也好，如果没有男人通知她膀胱已经胀满了，她是不会主动蹲下来解手的吧？”

这句话超出了艾妲迪雅的忍受范围，她一下子爆笑出来，整个人顿时从凳子上摔倒在地。

绿儿把她扶起来，问道：“你怎么搞的？”

艾妲迪雅说：“我也不知道啊！我只是觉得自己很……很……”

谢德美提示说：“很自由？”

艾妲迪雅几乎同时说道：“像在家里一般。”

绿儿质疑道：“可是你在宫中从来不这样啊？”

“是的，我在宫中从来没试过这样。”艾妲迪雅说着说着，热泪盈眶。她转头看着谢德美问：“华纱学校真的是这样的吗？”

谢德美说：“华纱学校里没有土家族人或者苍穹族人。那是另外一个星球，人类是那个星球上唯一的高等智慧生物。”

艾妲迪雅说：“我想留在这里行吗？”

谢德美说：“你太年轻了，还做不了教师。”

“可是我受过良好的教育。”

谢德美说：“那只能证明你上学比别人多，可是你没有在实际生活中磨练过，所以你对我来说没什么用处。”

艾妲迪雅说：“那我作为一个学生留在这里行吗？”

“我说的话你有没有在听呢？你不是已经读完书了吗？”

艾妲迪雅说：“那我作为一个用人留在这里好了，反正你不能逼我回宫里。”

话说到这份儿上，车贝雅想不开口也不行了。她说：“你怎么说得好像在王宫里被虐待似的？”

“在王宫里，我完全被忽略。实际上，我真的就是我爸爸的宠物，金鱼也好，别的什么也好，总之就是花瓶，甚至还比不上这里的一个厨师……”

谢德美说：“可是你也看到了，在学校里我们是轮流下厨的。艾姐迪雅，这里目前来说还没有你的位置。或者我应该说，这里有你的位置，不过你还没有准备好。”

“那么我要等多久呢？”

谢德美说：“如果你只是干等的话，就永远也不可能准备好。”

艾姐迪雅无言以对，只能若有所思地继续吃，用手上最后一块面包蘸尽碗中残余的酱汁。

绿儿的机会终于来了，于是她鼓起勇气说出那个困扰了她整个下午的问题。“你拒绝妈妈的邀请，理由是你太忙了。可是现在看来你的学校自己运作得井井有条，你完全可以来的。”

车贝雅很恼火地说：“绿儿！我没教过你说话要注意分寸吗？你怎么还……”

谢德美连忙道：“车贝雅，没关系的。我为什么要拒绝你的邀请呢？因为豪宅王宫我已经司空见惯了，可是像我这样的学校你们还没见识过吧？”

车贝雅一下子紧张起来：“我们不是有钱人，何来的豪宅呢？”

“可是你在日间工作时竟然有空外出访客。车贝雅，虽然你的生活大概也算节俭，可是我怎么就没看见你‘满面尘灰烟火色’呢？”

妈妈明显被这句话刺痛了，绿儿一看不妙，连忙插嘴，将话题引回一些比较轻松的事情上。她说：“我从来没听说过女性做校长。”

“这只能证明教你读书的那些男教师有多么的不老实。比如说华纱吧，她不仅仅是校长，而且还桃李满天下，她的学生包括纳飞、羿羲、耶律迈和梅博酷。”

绿儿说：“不过那些都是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

谢德美笑了一声，然后说道：“怎么我不觉得有那么久呢？”

晚饭后，她们一行人缓步走在院子里。只见有些同学在夕阳余晖之中读书，还有一阵阵歌声从宿舍和洗澡间传过来，那是女孩子们的合唱。这歌声听起来怪怪的，过了好一会儿绿儿才意识到其中的奥妙。她止住了脚步，情不自禁地说道：“我不知道原来掘客也会唱歌啊！”

谢德美把一只手搭在她的肩膀上。绿儿很意外，她想不到这个铁娘子一般的女人竟然还能做出那么温情的举动。而且她这样做不像那些男的——男人搭肩膀有时候是为了向弱者示威，或者显示出自己比对方高出一等，甚至表明对方已经被自己控制在股掌之上——可是谢德美搭她肩膀的时候，就像……就像姐妹之间的亲昵举动。

“是的，你从来不知道掘客也会唱歌。老实说，在我开办这所学校之前，我也没听过他们的歌声。”谢德美在绿儿身边默默地走了一会儿，然后继续说：“绿儿，据我所知，以前掘客和天使还维持着共生关系的时候，他们就从来不唱歌。那时候他们两族之间冲突不断，而唱歌是‘空中肉兽’做的事情，大概掘客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不肯自贬身份去仿效敌人。可是在达拉坎巴帝国，他们身为奴隶，早就没有了尊严，所以反而学会了唱歌。我觉得我们可以从这件事情当中领悟到一些道理，对吗？”

绿儿觉得谢德美似乎早就计划好要对她说这番话，所以她口中的这些道理应该也是特意针对绿儿本人的。当然了，如果过后她再仔细琢磨的话，很可能会意识到，谢德美只不过是看到眼前景象有感而发罢了。

绿儿说：“我想我应该能够理解你的意思。你也知道，我自己就做过奴隶。你是否觉得我一生中所有动听的乐章都是脱胎于这段苦难的岁月呢？其实我们每个人是不是都应该经历一个在桎梏中苦心志劳筋骨的磨炼期呢？”

绿儿想不到谢德美的眼中竟然充满了泪水。只听她说：“不，不，没有人应该受那种折磨。很多受难者能够在逆境中找到美好的旋律——比如说你，还有很多土家族——这是因为那些旋律是与生俱来的，一有机会就能够破茧而出。可惜你哥哥在身负枷锁的时候没有发现生命的旋律，是吗？”

绿儿问道：“你是怎么认识我哥哥的呢？”

谢德美当然不会让绿儿岔开话题，所以她继续追问道：“他发现了吗？”

绿儿答道：“我不知道。”

“为什么不知道呢？”

“因为我觉得他还没有摆脱心中的枷锁。”

又是一阵沉默，然后谢德美柔声说道：“没错，没错，我觉得你说得对！我也认为，当他终于抛开无形枷锁的时候，一定能在心中找到那首歌的旋律。”

绿儿说：“我听过他唱歌，那水平……实在不敢恭维。”

谢德美说：“不，你只是没听过他由心而发的愉快歌声罢了。一旦他开口歌唱，你将会听到一曲闻所未闻的天籁之音。”

“不管是什么好歌，只要由阿克玛唱出来就肯定会走音。”

谢德美哈哈大笑，把绿儿搂得更紧了。

她们走到学校前门的时候，有一个教师正在开门。有一瞬间，绿儿还以为这个老师是特意为她们一行人开的门，不过事实证明她自作多情了。只见门廊外面站着两个人和一个天使，都是男的。其中那两个男人是国王的卫兵，至于那个天使……绿儿过了一会儿才想起那原来是胡速老头儿。胡速原来统领天使侦察特种兵，现在已经退居二线，在国民警卫队里担任比较清闲的长官职位。他来这里干什么呢？

“我手上有一沓状纸，被告是一个叫谢德美的女人。”他好不容易才把“谢德美”三个字说出来。

谢德美还没来得及回答，绿儿的妈妈已经快步抢上前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胡速立即紧张起来。他说：“原来是车贝雅女士……”然后他突然发现艾妲迪雅也在场，连忙向后退一步。“没有人提起过……我想我一定是走错地方了！”

谢德美说：“不！你没走错地方。”她一边说一边把手轻轻地搭在车贝雅的肩膀上。“你大概是一个解构者，可是你并不是如诗，我不是华纱，这位显然也不是拉士葛。”

谢德美张口就引经据典，绿儿却怎么也想不起这个故事的细节，只隐约记得是关于解构者如诗怎样摧毁拉士葛的军队。可是胡速再也没有领兵打仗，他手下何来的军队呢？绿儿百思不得其解，只能不去想了。

谢德美说：“胡速，告我的状纸有一本书那么厚吗？”

胡速说：“你想让我向你宣读吗？”

谢德美说：“不必了，我可以把里面的内容告诉你。我觉得原告应该是这个社区的一群男人，罪名包括大量收留贫民小孩，危害公共利益；将掘客奴隶的小孩与其他小孩混杂在一起上课，暗中煽动掘客闹事；给学校取名时将男性专用尊称‘若’字加在‘华纱’后面，刻意抹杀男女区别，混淆公众视听。嗯，让我想想……对了，应该还有一条亵渎先贤罪吧，因为我说古代英雄的妻子本身也是英雄，我说她们依靠的是自己的本事，而不是丈夫的余荫。或者这些原告用的是一条较轻的罪名，比如说恶意篡改教义？”

胡速一时语塞，结结巴巴地答道：“呃……没错，确实是篡改……这

个教义……”

“噢，对了，别忘了还有一条叛国罪。他们肯定加上叛国罪了，对吧？”

车贝雅说：“这简直太荒谬了。胡速，你说句公道话吧！”

胡速说：“如果我还是国王议会的成员，我当然会这样说。可是如今我在国民警卫队任职，我这次来只是执行公务，递送起诉书。”他把一沓抛光树皮交给谢德美。“二十四天之后开庭，主审大法官是帕卜。我觉得你应该很容易找到辩护律师。”

谢德美说：“胡速，你别说笑了，我哪用什么律师，我当然给自己辩护了。”

“可是女性是不能上庭做辩护人的……”车贝雅还没说完，自己就笑了，因为她突然想起站在她面前的是何方神圣。“不过，我觉得这些世俗惯例对于你来说都不值一钱，对吧，谢德美？”

谢德美也笑了：“看到了吧？今天每个人都学到了一点东西。”

胡速很吃惊，她们对那么严重的指控竟然了不为意，还能谈笑风生。胡速说：“他们控告你的这些罪名都是很严重的！”

谢德美答道：“得了吧胡速，你和我一样心知肚明，这些罪名蠢不堪言，其实都是他们刻意为之。这里的每一项指控都和阿克玛若大祭司在过去十三年间宣扬的教义有关。他一直教导民众，要消除贫富隔阂与男女之间的不平等，三个种族要和平共处，还要帮助以前的奴隶融入自由公民的社区。最关键的是他不让国王任命的祭司凌驾于教义之上，那条所谓叛国罪的矛头正是指向这一点，对吧？”

胡速说：“是的。”

“这就对了。他们名义上是告我，实际上是把阿克玛若的教义推上了被告席。”

车贝雅说：“可是你现在遵从我丈夫的教导，帕卜决不会叛你有罪的。”

“他当然不会。问题是他怎么宣判已经不重要了。地球守护者的敌人不关心审判的结果，也不会管我的死活。他们很可能是因为知道你们今天来访，所以才决定提出起诉的。他们应该预计我会让你们出庭做我的证人，如果我不这样做的话，他们就会传召你们上庭做控方证人。”

绿儿坚决地说：“我决不会说你的坏话！”

谢德美扶住绿儿的手臂，说道：“可是只要你们一上庭，阿克玛若一

家就和这个案件扯上关系，他们的阴谋就得逞了。你们越是替我辩护，地球守护者的敌人就越能获得公众的信任和同情。当然，我说的公众未必真的是普罗大众，但至少包括了那些死抱着对掘客的怨念不肯释怀的顽固派。”

胡速勃然大怒：“你这些消息都是从哪里来的？你怎么能预先知道他们对你的指控呢？”

谢德美说：“我并没有预先知道。不过，与那些指控有关的每一条法律我其实都刻意违反了，而且我还要让每个问起的人知道我是明知故犯，所以现在他们用这些法律条文来控告我，一点也不出奇。”

胡速问道：“你真的连命也不想要了？”

谢德美微笑道：“胡速，我敢向你保证，无论事态发展的结果如何，有一点可以肯定，我这条小命谁也拿不走。”

胡速闻言，还是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只能带着两个卫兵悻悻而回。

车贝雅问道：“按照惯例你现在暂时不能离开城市，你知道吗？”

谢德美说：“呵呵，我当然知道，之前已经有人警告过我了。”

绿儿说：“妈妈，我们得赶快回家，把这事情告诉爸爸。”

车贝雅转头对着谢德美说：“今天早上我还不认识你；可是现在你我之间已经连上了无数友爱的纽带，仿佛我们是相识多年的老朋友似的。”

谢德美说：“我们都为地球守护者效劳，所以彼此连在了一起。”

车贝雅看着谢德美，苦笑了一下，说道：“谢德美，我本来也是这样认为的；可是刚才你说这句话的一瞬间，我反而动摇了。因为你说这话的时候，好像……虽然不是说谎，可是……”

谢德美说：“这样说吧，以前我为地球守护者效劳的时候并非总是自愿的；不过现在我确是心甘情愿为她效力，这是真的。”

车贝雅咧嘴一笑：“解构者能够看见的东西，我身为解构者反而不如你了解得清楚。”

谢德美呵呵笑道：“因为你不是我认识的第一个解构者，甚至不是我认识的第一个索菲娅。”

绿儿说：“没有人能够按照古音来读这个名字，你是怎么做到的呢？”

谢德美说：“像‘索菲娅’‘菲娅’这种音节，人类是能够发出来的，只是天使读不出‘f’的音，所以才慢慢变成今天这种发音。”

绿儿说：“真巧，我和我妈妈是根据一对母女命名，不过刚好调转了身份。”

车贝雅说：“这不是碰巧，你的名字是我给你取的。”

绿儿说：“我知道。”

谢德美说：“我觉得你们取这些名字没什么不妥。正如我刚才所说的，我有些好朋友就是取这些名字，我在很久很久以前、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就认识她们了。不过她们都已经不在人世了。”

车贝雅问道：“你是从哪里来的呢？你来这里又是为了什么呢？”

谢德美说：“我来自一座已经被毁灭了的大城市；我来这里是为了找寻地球守护者，我想知道她到底是谁。车贝雅，我和你们越亲近，我就越有机会找到答案。”

绿儿说：“可是我们知道的并不比你多啊。”

谢德美道：“那我们就齐心协力寻找答案吧。你们赶快在天黑之前回去好吗？眼看就要下雨，你们可别在路上淋湿了。”

车贝雅问：“你一个人还行吗？”

“放心吧，这世上只有我才是绝对安全的。”说完她就将三人往大门外推。就在踏出门口的那一刻，绿儿突然情不自禁地在谢德美的脸颊上亲了一下。谢德美把她抱在怀中，搂了一会儿，低声说道：“我刚才没有说实话。我来这里不仅仅是为了找寻地球守护者，我还想结识朋友。”

“我就是你的朋友。”绿儿知道自己说这句话的时候真情流露，听起来肯定像小学生那么幼稚。这么丢人的事情，她过后不免要在艾坦迪雅面前哭诉一番。可是在这个瞬间，当她看着谢德美的双眼，绿儿觉得说这句话实在是再自然不过了。

第八章 审判

狄度一来到法庭，帕卜立即把弟弟迎进去，径直走到他的办公室。

“狄度，你看到法庭外面驻扎了多少卫兵吗？”

“我猜你是收到死亡恐吓了吧？”

“我觉得受宠若惊——一个贿赂的也没有，全是恐吓——看来他们已经知道我是富贵不能淫。不过他们很快就会发现，我也是威武不能屈。”

“你当然不怕，可是我替你担心啊！”

帕卜说：“你也明白我的意思。我当然怕，可是我的判决是不会被恐惧左右的。”

狄度说：“明天才开庭，可是这场审判还没开始就已经轰动全国了。”

帕卜叹了一口气，说道：“人人都知道这场审判意味着什么。所有那些保护旧制的法律条文都被他们拿出来对付我们的改革。我不知道谢德美打算怎样为自己辩护，因为她确实触犯了那些法律，我想象不到她说什么才能扭转局面。”

狄度说：“触犯法律？像她这样一个出类拔萃的女中豪杰，竟然会惹上官非？你知道吗？在波迪卡地区的信徒心目中，谢德美已经成了殉道的圣徒了。”

“我真希望摩提艾克能够出面干涉。只要他宣布废除旧的法律条文，我就不用接这个棘手的案子了。”

狄度说：“他是不会干涉的。从一开始他就尽量置身事外，不参与这些纷争。”

“狄度，其实他自己也知道不可能永远置身事外。”帕卜一边说一边翻着桌面上的文件堆。“因为无论我怎么判决，败诉方都会上诉的。”

“就算你不对谢德美做出任何判罚？”

帕卜突然问：“你见过这人没有？”

狄度笑道：“今早来之前我先拜会了她。”

“那你就应该知道，如果我判她有罪的话，就算我私下赔钱给她，她也会上诉到底的。我觉得她好像很享受这个诉讼的过程。”

“可怜的帕卜。”

帕卜脸上出现痛苦的表情。“我们决定终此一生都不踏上爸爸的旧路。可是现在我竟然要坐在高台之上审判宾纳若的追随者，就像爸爸当年审判宾纳若本人。”

“可是这一次不会有人被活活烧死。”

“固然——我要撤销叛国罪是举手之劳，可是其他罪名我实在是没办法替她开脱。”

狄度问道：“有什么法律条文是针对恶意诬告的行为吗？”

“这里的关键词是‘诬告’。问题是那些指控都是千真万确的。”

狄度说：“那就想些别的，比如说恶意扰乱公共秩序。正如你刚才所说，他们以叛国罪起诉谢德美，纯粹是为了引入死刑。”

“你是什么意思呢？难道你要我起诉那些控告谢德美的人吗？”

狄度耸了耸肩，说道：“这有可能让他们知难而退，主动撤销控诉。”

帕卜说：“嗯……我不知道这一招到底灵不灵，可是至少我能够想办法把局面变得更加复杂。这样一来，就算他们杀敌一千，也必须自伤八百，赢了也是惨胜……”

帕卜说着说着就一头扎进文件堆里了。狄度陪了他一会儿，最后拍了拍大哥的肩膀就离开法庭去找阿克玛若了。和往常一样，他径直来到大祭司府的背后，也不叫门，只是在树荫下默默地等着，希望屋子里的人出来的时候会留意到他。过了许久，终于有人出来了，是绿儿。她一看见狄度，连忙上前问好：“狄度，你为什么不能像别人一样，来前门拍两下手掌呢？”

“要是阿克玛出来开门怎么办？”

“他从来都不在家。再说了，就算是他开门又如何？”

“我不想争吵，也不想打架。”

绿儿说：“我觉得阿克玛也不想吵架，虽然他还对你怀恨在心……”

狄度不动声色地说：“当然了。”

“可是他最近忙着别的事情。”

“我很想知道他是不是谢德美案的幕后推手。”

绿儿问道：“你见过谢德美了吗？她真了不起，对吧？”

“今天上午我去拜访她了，被她折磨得够呛。她好像要把我身上的羊皮给剥下来，看看里面是不是藏着一头狼。”

“啊？难道她知道你过去的事情吗？”

“每件事情她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就像她一直跟在我背后盯着一样。绿儿，实在太可怕了，她竟然还问我……”

“问你什么？”

狄度浑身一阵战栗：“她问我……当年我殴打你的时候，我心里是不是特别享受。”

绿儿伸出一只手，扶着狄度的肩膀，说道：“谢德美不厚道。我都已经原谅你了，关她什么事儿呢？”

“她说她想知道一个人是不是真的能够改变，她想弄清楚我是不是天生邪恶，现在改邪归正了；抑或我现在还是很坏，只是伪装成好人；或者我天性善良，只是过去误入歧途。”

“她知道了又有什么用呢？”

“嗯，用处还是有的，我也能想出几个。不过总而言之她算是一个伦理学家吧，这其实是一个很著名的问题。人类真的能够改变吗？那些所谓改变会不会都是新瓶旧酒，只是相同的个性在不同的道德现状之下显现出的不同表象而已。你也知道，这些话题属于伦理学和哲学的范畴。我只是从来没有见过哪个人会像谢德美那样，把脑中的想法放到现实世界里进行检验；至少我是从来没有做过别人的检验样板。”

“她待人接物的态度不会太友善吧？”

狄度说：“她比你友善多了，至少她邀请我进学校里面共进午餐。”

“你这人，我们不是早就邀请你一起吃晚饭了吗？你又不是不知道！”绿儿一边说一边轻轻地推了狄度一下。

狄度握住绿儿的手，开怀大笑。正笑着，他好像突然意识到什么，连忙放手，站直了身体，似乎在掩饰内心的尴尬。

绿儿说：“狄度，你有时候真的很怪。”说完她就带着狄度走进家中。一边走，绿儿一边回头问道：“艾坦迪雅今晚也来吃饭，你不介意吧？”

“她不介意的话，我自然没问题。”

绿儿笑了笑，不说话。

在厨房里，狄度和绿儿陪着车贝雅，一边聊天一边准备晚饭。阿克玛若回到家，身后还跟着三个年轻的掘客，正苦苦哀求他收他们三个做弟子。

阿克玛若说：“我真的没有时间。”三个掘客跟着他一路走进屋里，看来他已经不是第一次拒绝他们了。

“你该干吗干吗，我们不会打扰你的，只要让我们跟在你身边就可以了。”

另一个说：“如影随形地跟着你。”

第三个说：“无声无息地跟着你。”

第一个说：“可能偶尔会提一两个问题。”

阿克玛若连忙止住他们的话头，先介绍妻子、女儿给他们认识。他还没来得及介绍狄度，其中一个掘客稍稍向后缩了一下，说道：“你肯定是阿克玛了。”

狄度说：“不，我不是阿克玛。”

向后缩的那个掘客是个年轻的女孩，闻言立即放松下来，向前走了一步，说道：“对不起，我还以为……”

阿克玛若说：“你们现在明白我的苦衷了吧？我实在不方便让你们整天跟着我。阿克玛是我的儿子，你们在外面肯定听过一些关于他的很不好听的传闻。如果那些传闻是真的话，我又怎能让你们住在我家里呢？”

那个女孩子讪讪地说道：“对不起。”

“这又不必，因为那些传闻并非全部是空穴来风。好了，希望你们能够给我留一点私人空间；要是你们想留下来吃晚饭的话……”

那个掘客小男孩将逐客令当成邀请，非常开心，正要开口接受；另外两个女孩子很识趣，好歹把他拉走了。

阿克玛若送他们出去的时候说道：“跟着你们的导师好好学吧，如果你们有恒心的话，我们会经常见面的。”

其中一个掘客女孩很沮丧地说：“我们会好好学习，把所有知识都学会！”她说这句话的时候，好像在被威胁着要报仇雪恨一般。

“很好！那时候我就会去找你们求教，因为我所知实在有限。”阿克玛若带着一丝笑意目送他们离开，然后将大门关上。

狄度说：“我现在感觉挺内疚的。他们苦苦哀求也得不到的东西，我好像唾手可得。如果连掘客上门也会让阿克玛不满的话，试想一下，要是你让我‘如影随形’地跟在身后，他会作何反应呢？”

阿克玛若说：“噢，你和他们完全不一样。比如说，你知道的和我一样多……”

“哪里哪里。”

“……所以我和你可以进行平等的讨论。可是我和他们是不可能进行这种对话的，因为他们太年轻，经历得太少了。”

狄度说：“我其实也经历得不多。”

“就像结婚，你就没经历过吧。呵呵，我也是随便举个例子。”

狄度脸红了，连忙开始拿餐具，拿着放凉了的陶杯去前厅。他听见绿儿在身后低声埋怨她爸爸：“你干吗非要让人家尴尬呢？”

“他心里美着呢。”阿克玛若用正常的音量回答，一点儿也不怕狄度听见。

绿儿坚持说：“他才不尴尬呢。”

可是狄度心里确实是甜滋滋的。

艾妲迪雅比约定时间提早了一点点到达。狄度见过她许多次，每次都是在相同的场合：在阿克玛若家一起吃饭。公主与绿儿是形影不离的好姐妹，狄度看在眼里也替她们开心。最让他欣慰的是，绿儿并不是公主的小跟班，在她们两人真挚的友情之外，并不存在着平民对王室成员的崇拜和恭敬。很显然，绿儿是把艾妲迪雅看作普通人一样去相知相交，根本就没想着她的公主身份。至于艾妲迪雅呢？她在阿克玛若家中的言行举止都非常自然，既没有一丝一毫的矫揉造作，也不存在着半分屈尊枉驾的傲慢态度，更加不会摆出颐指气使的架子。作为公主，她的人生经历自然与平民子弟大相径庭；可是艾妲迪雅似乎完全不觉得自己高人一等，而且她还对别人的想法以及看事物的角度都非常感兴趣，甚至已经到了着迷的地步。

话题很快就转到了即将开始的审判，阿克玛若立即求他们谈点别的东西，于是大家开始谈论谢德美，一说就说了大半顿晚餐的时间。众人

纷纷谈起各自对那所学校的印象，狄度听得心醉神迷。艾姐迪雅尤其讲得滔滔不绝，狄度突然意识到，她和车贝雅母女不一样，她说的不仅仅是那一次探访。狄度于是问道：“你经常去吗？”

艾姐迪雅看起来很慌张。她说：“呃……你问我啊？”

狄度说：“我也没别的意思，只是听你说起来，好像你不是一个旁观者，而是一个局内人。”

“嗯，这个……我后来确实去过几次。”

绿儿叫道：“你竟然不叫上我！”

艾姐迪雅说：“可我不是去进行社交活动，而是去干活啊。”

车贝雅说：“她不是不让你去工作吗？”

“可是她也叫我不要干等啊。”

绿儿问道：“那最后她真的让你帮忙了吗？要是真的话我就怨你一辈子！”

艾姐迪雅手：“其实她什么也不让我干。”

狄度说：“可你还是去了。”

艾姐迪雅说：“我是溜进去的。这学校又没有门卫什么的，一点也不难。如果谢德美不在的话我就直接走进院子里，教低年级小女孩读书认字。有时候实在没事可做，我就拿块抹布，装一桶水，趁着大伙儿都吃午饭的时候把走廊的地板擦干净。有好几次我溜进溜出，谢德美都没有发觉；不过通常来说我还是会被她抓住的。”

阿克玛若说：“我还以为那些学生和老师一看见你就会立即去报告校长。”

艾姐迪雅说：“才不是呢。我去帮忙，那些学生都很感激；所以我猜那些老师也会感激吧。”

狄度问道：“谢德美把你赶走的时候还说了什么呢？”

艾姐迪雅说：“挺好玩儿的，她一个劲儿地解释说，她叫我别干等的意思是让我走出‘象牙塔’，将书本的知识转变成实际的生活经验。”

阿克玛若问道：“那你为什么不按照她说的去做呢？”

“因为我觉得啊，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进她学校从事教学工作，这本身就是很好的生活经验。”大家听了都哈哈大笑。

后来，他们又从谢德美说到华纱的学校，大家纷纷猜测在和諧星球上的华纱学校究竟是什么样子的。接着，话题又转到了那些有能力接收地球守护者报梦的人身上。绿儿说：“我们说起这些人的时候，总觉得他们是古人，或者是在很遥远的地方。可是别忘了，在座的各位都接收过至少一个真实的梦。我长大之后就再也没有做过真实的梦了，因为我不像以前那样有这个需要。你呢狄度，自从那段时间之后你还做过真实的梦吗？”

狄度不想重谈“那段时间”的旧事，所以摇了摇头。

车贝雅说：“我也不做梦，因为这不是解构者的特长。”

绿儿说：“不过地球守护者还是向你展示了很多东西——这正是我们需要记住的。地球守护者并不是我们的祖先杜撰出来的神话。”说到这里，泪水突然涌上她的双眼，大家都觉得很意外。“阿克玛总说我们自欺欺人，其实不是的。我还记得那种梦的感觉，确实和其他梦不一样。这些都是真的，是吧，艾坦迪雅？”

艾坦迪雅答道：“是真的，绿儿。你别理你哥哥，他什么也不知道。”

绿儿说：“可是他知道的。他是我所知道的最聪明的人，谈吐和行事都充满活力。从小到大，在很多事情上他都是我的老师，直到现在也是。唯独在地球守护者这件事情上……”

阿克玛若喃喃地说了一句：“就差了这么一件小事。”

绿儿说：“爸爸，你能够让他看清楚吗？”

车贝雅说：“你不能强迫别人接纳某种信仰。”

绿儿说：“可是地球守护者有这个能力！为什么她不向阿克玛报一个真实的梦呢？”

狄度说：“或者他已经报过了。”

此言一出，立即引来众人诧异的目光。

“你们想想，地球守护者不是也报梦给纳飞的几位兄长了吗？”艾坦迪雅说：“那应该是上灵，而不是地球守护者吧？”

狄度说：“我记得耶律迈至少接收过地球守护者发过来的一个真梦。不过没关系的，因为还有慕斯，也就是如诗和绿儿的父亲。按照纳飞的记载，他和上灵斗了一辈子，后来才发现他一直以来其实都是按照上灵的意愿行事。”

艾坦迪雅说：“可是阿克玛对掘客恨之入骨，一直想把他们赶出这个

国家。你总不能说他的这些行径也是按照地球守护者的意愿行事吧？”

“不，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说，如果你真的想违抗地球守护者的话，你是能够做得到的。或者阿克玛每天晚上都收到地球守护者的报梦，第二天早上醒来之后却否认这个梦的意义。所以说，如果我们一心反抗的话，地球守护者是不能强迫我们做任何事的。”

阿克玛若道：“你说得没错。不过我认为阿克玛并没有做梦。”

狄度说：“可能阿克玛总是做真梦，早已习以为常，还以为人人都和他一样。可能他过人的才智也是来自地球守护者的恩赐，其实是地球守护者将真理摊开了展现在他的脑海里。可能他是有史以来地球守护者最得力的臂膀，无奈他不肯为地球守护者效劳。”

车贝雅说：“真是这样的话就太无奈了。”

“我没有别的意思，我只是想说，就算阿克玛做真梦了，他也未必会改变想法。”狄度说完，开始埋头吃艾妲迪雅带来做甜品的蜜饯果子。

阿克玛若说：“唉，有一件事可以肯定，我们没办法说服他。”

车贝雅从喉咙里哼了一下，声音不大，却很高。

阿克玛若问：“怎么？”

车贝雅说：“这是我能发出的音量最小的笑声。”

“你笑什么呢？”

“阿克玛若，狄度的话启发了我，让我换一个角度去看这件事情。我怀疑我们从来都没有真正努力去说服他。”

阿克玛若说：“我绝对努力过。”

“不，你只是努力去教导他。‘教导’和‘说服’完全是两码事。”

阿克玛若说：“教导就是说服，说服也是教导，这两者就是一回事。”

车贝雅嘲弄地问道：“那么为什么我们还要发明两个词去指代同一件事情呢？阿克玛若，我又不是在谴责你什么。”

“你埋怨我没有努力说服我的儿子，可是你明知我一直以来都在不断地尝试，直到我完全心碎了为止。”阿克玛若努力保持着平静的语气，可是狄度听得出来，他虽然面如平湖，胸中其实有万千激雷。

车贝雅说：“你别那么难受好吗？我们知道你已经尽力了。只是我们

把这个天大的担子都压在你一个人身上，我自己就安心做我的慈母角色，尽量与阿克玛保持着紧密的联系，却让你一个人去唱黑脸。”

绿儿很郁闷地说：“我也唱黑脸啊。”

车贝雅说：“阿克玛在家里的时间本来就短，我不敢再跟他吵，就怕会彻底把他逼走。可能因为这样，他会觉得这一切都是他爸爸和他之间的矛盾，我和绿儿是中立的。”

绿儿说：“他知道我不是中立的。”

阿克玛若摇头道：“车贝雅，你就别再费心了。等阿克玛成熟之后，他自然会走向正道的。”

眼泪开始顺着车贝雅的脸颊向下流。她说：“不，他不会的。现在还闹出谢德美这件事情……”

狄度问道：“阿克玛和这件事情没什么关系吧？”

车贝雅说：“控告谢德美的那些人是不会放弃的，因为他们都知道大祭司的儿子对这些事情的态度是怎样的。他们会想办法利用阿克玛，他们会恭维他、附和他。阿克玛非常渴望别人的爱和尊重……”

艾姐迪雅轻声地说：“我们都一样。”

“可是阿克玛更甚于大部分人，因为他觉得在家里从来也得不到他渴望的那一份爱和尊重。”车贝雅一边说一边把手伸向她的丈夫，好像要安慰一下他。“这不是你的错，这只不过是他一叶障目罢了。自从车林地区的那段苦难岁月以来，他就钻进了牛角尖无法自拔。”

狄度低头看着面前一桌的杯盘狼藉，脸上突然一片滚烫，因为他想起以前是如何对待阿克玛的。那幅画面一下子就出现在脑海中，其生动的程度竟然更甚于当年他亲身经历的一幕。在狄度兄弟四人的狂笑声中，年幼的阿克玛一边哭一边语无伦次地怒骂不止。然后阿克玛的哭声变了，变得很痛苦、很可怕……可是他们还在不停地笑。

狄度想，我还在不停地笑，阿克玛时至今日还能听见自己当年的哭声吗？如果他的回忆有我脑中这幅画面的一半那么清晰……

突然他感到自己的手被另一只手握住。一开始他还以为是绿儿，更加觉得无地自容。他正想把手抽开，才发现原来是车贝雅。她说：“狄度，请你不要介意。你已经完全是这个家庭的一分子，所以有时候我们想不起来有些事情你听了会觉得很难受。其实我们都没有怨你。”狄度点了点头，也没有分辨什么。车贝雅随即把话题引开，晚餐余下的时间也在平静之中过去了。

艾姐迪雅离开的时候，叫狄度陪她走一走。狄度闻言哈哈一笑，本想显示出被逗乐的样子；可是笑完才意识到，他的笑声显得很紧张。他说：“你到底是有话要跟我说呢，还是想把我引开好让别人方便说话呢？”

艾姐迪雅笑道：“你真是是个可爱的小伙子，对吧？你怎么就想不到我可能就是喜欢你陪一下呢？”

两人走在昏暗的街道上，全靠狄度手中的火把照亮着前路。艾姐迪雅说：“算你猜对了一半，我确实有话要跟你讲。”

狄度说：“好啊，我就在这儿洗耳恭听呢。不过，如果你要说的话有超强杀伤力，我可能会号啕大哭，连火把也扔掉，最后消失在黑暗之中；所以你最好还是稍等一下，待我们走到王宫附近再说。”

“你应该知道我要说什么。”

“劝我以后别去阿克玛若家，是吧？”

艾姐迪雅吃了一惊，然后大笑道：“什么？我为什么要劝你别去呢？他们都很爱你，你是太害羞了吗？怎么连这也看不出来呢？”

“为了阿克玛。只有等我淡出之后，他们才有机会与他破镜重圆。”

“狄度，这不是你的错！我想说的话与你的猜测正好相反。不过，狄度，在我告诉你之前，我需要先问你几个问题……唉，狄度，要是我了解你多一点就好了。”

“你说的‘多一点’是指比现在了解我多一点，还是比别人了解我多一点，还是了解我比了解别人多一点呢？”

艾姐迪雅被他逗得咯咯直笑，就像个小女孩似的。这时，狄度的脑海中突然闪现出一个画面：艾姐迪雅与绿儿童年时并肩坐在长凳上，两个小女孩也是在咯咯地笑着。

狄度说：“好了，请你继续吧，我是说真的。”

艾姐迪雅说：“狄度，你的人生真的很奇特。你生于一个虎狼之家，你的父亲不是正人君子，从这一点看来，你是挺不幸的；可是你在兄弟几人里面，却又算是非常幸运了。”

“帕卜其实过得不错，我们三个弟弟还是在挣扎求存呢。”

“你随着年岁增长不断提高，我们大部分人都做不到。很多人小时候还算天真纯朴，越老反而变得越坏。”

“呵呵，艾姐迪雅，像我这种在谷底起步的人，除了向上，还能往哪

儿去呢？”

艾姐迪雅说：“那也是……不过请你听我说，我不是想揪着你的过去喋喋不休，我是想告诉你，很多人都很仰慕你。爸爸收到很多来自波迪卡地区的报告，上面总有关于你的好话；而且爱戴你的人还不仅限于地球守护者的信徒。”

“谢谢你的夸奖。”

“我只是鸚鵡学舌罢了。他们还说你悲天悯人。”

“人们向我告解的时候，无论他们说自己犯下多么大的错，我总能告诉他们，我做过更不堪的坏事；只要你马上改邪归正，地球守护者就会接受你的。”

“狄度，你听我说，有一件事情我需要听你亲口说出来。你总是很博爱，成天悲天悯人；大家都觉得你风趣幽默、平易近人，交往的时候能够让人觉得很轻松自在。”

“除了你。”

“因为你和我——还有和阿克玛若一家——在一起的时候，总是很害羞，很拘谨。感觉你好像……”

“过分自信？”

“格格不入。”

“是的。”

“所以有人难免会想，你对阿克玛若一家到底怀有怎样的感情呢？你真的爱他们吗，还是你其实是希望他们反反复复一次又一次地原谅你？”

狄度想了想，说道：“我真的爱他们。至于原谅……他们在许多年前就已经原谅我了。首先是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等绿儿懂事之后，她也原谅了我。我作恶的时候她还年幼，小孩子总是很宽宏大量的。”

“好，狄度，既然是这样的话，又有人会想，既然你满怀信心他们已经原谅你了，那么为何你在他们面前总是提心吊胆、坐立不安呢？”

“艾姐迪雅，你老说‘有人想’，这人到底是谁啊？”

“这人就是我，行了吧？你别岔开话题！狄度，还有人会想，你是不是对这个家庭中的一员怀有某种特殊的感情，却不敢说起，所以才会表现得那么古怪呢？”

“你绕着弯儿在问我爱不爱绿儿，是吧？”

艾姐迪雅说：“我终于不用绕弯儿了！谢谢你，狄度。没错，这就是我想问的问题。”

“我当然爱她了。凡是认识她的人哪个不爱她？”

艾姐迪雅碰了个软钉子，生气地咆哮道：“狄度，别跟我玩文字游戏！”

狄度将火把举高一点，离自己远一些；于是在他说话的时候，火光照射不到他的脸。“如果阿克玛发现我要和绿儿结婚……你想想，有比这更可怕的事情吗？”

艾姐迪雅说：“有！绿儿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等你表露心迹，而你却始终若即若离，不肯表白——人世间最痛苦的事莫过于此。”

“她不见得是在等我吧？”

“你问过她了吗？”

“我们从来都没有提这些事。”

“绿儿永远也不会提的，因为她担心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她怕自己是一厢情愿。这些事情我本来不该告诉你，可是我觉得你应该先了解所有信息，然后再做决定。没错，如果你做了阿克玛的妹夫，他肯定会气急败坏。可是这个人本来就和自己的亲生父亲唱反调，处处与他作对。难道为了顾及阿克玛的感受，你就忍心让绿儿空等，让她心碎吗？现在明摆着，你要是不想伤害那个睚眦必报、不知宽恕为何物的苦主，你就必然会伤害那个心胸豁达、宽宏大量的好人。如果这两个选择都是错的话，你自己说，哪一个错得更厉害呢？”

狄度默默地在她身边走着，两人终于走到宫门外。

艾姐迪雅说：“我要说的就是那么多了。”

狄度低声问道：“你说的都是真的吗？我做了那么多坏事，她竟然还喜欢我？”

“因为当一个女人爱上一个男人之后，就会变得如痴如狂。”

狄度说：“你也曾经试过如痴如狂地爱上一个人吗？”

“呵呵，狄度，你想不想知道我曾经痴狂到什么程度呢？在绿儿和我年纪还很小的时候，我们分别爱上了对方的兄弟。她最终看中了孟恩，因为在几兄弟里，我和孟恩是最亲近的。而我爱上的自然是阿克玛，可是我也只能远远地看他。”说到这里，艾姐迪雅脸上露出一丝诡异的微笑。“绿儿长大之后自然而然地淡忘了那一段幼稚的娃娃恋，取而代之的是她对你的爱意；她能够从这一份爱中获得很多珍贵的东西。”然后艾姐

迪雅轻快地笑了一声，说道：“晚安了，狄度。”

“你不打算把这个故事说完吗？”

“我已经说完了。”艾姐迪雅走到宫门前面，卫兵打开门将她迎进去，随后就把门关上了。狄度独自站在噼噼啪啪的火焰之下发呆。过了许久，卫兵忍不住对他说：“先生，你不是本地人吧？你需要指路吗？”

“噢，不，不用了，我认得路。”

“那你最好赶快出发吧，这火把可不是长明灯，除非你打算把你的手臂续进去。”

狄度朝卫兵微笑一下表示谢意，然后向着他住的公共客舍走去。阿克玛若和车贝雅总是邀他回家吃饭，却从不留他过夜。毕竟阿克玛有时候还是会回来的，要是他知道狄度也在同一个屋檐下，那就不合适了。

绿儿已经不再爱孟恩了，可是艾姐迪雅却始终没有从阿克玛的阴影之中走出来，这种状况对于她来说一定很艰难。绿儿所爱的人再不济也好，至少是地球守护者的忠诚信徒。而艾姐迪雅呢？她既是国王的女儿，也经常获得地球守护者报梦，却爱上了一个不相信地球守护者，甚至鄙视地球守护者信徒的人。

这样看来，我要是为人夫婿的话，大概也不至于一无是处吧。虽然我一贫如洗，虽然我会激怒她的哥哥，虽然我会时常唤起她的童年噩梦，可是如果绿儿嫁给我的话，大概我也能够给她幸福，让她快乐。而且，我确实应该给她一个选择的机会，给她一个说不的机会。我要向她表白心中的爱慕之情，然后向她求婚；这样的话，她就能够拒绝我，让我觉得无地自容。以前我对她造成那么大伤害，与之相比，如今这一点痛苦只不过是九牛一毛罢了。我亏欠她太多，只能用这种方式偿还了。

这个念头一出现，狄度就马上觉得自己很可鄙。难道他还不了解绿儿吗？绿儿何曾伤害过人呢？他怎么能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呢！艾姐迪雅已经告诉狄度，绿儿深爱着他；狄度当然知道自己也爱着绿儿；阿克玛若早就明确表示他赞同两人的结合；车贝雅经常说狄度是他们这个家庭的一分子，还千方百计地暗示她对这门婚事的支持。

狄度下定决心：好，明天一早我就向绿儿表白。

他来到公共客舍的门口，把行将熄灭的火把放在一个桶里彻底弄灭，然后走进去。还有几个小时才天亮，狄度希望能好好睡一觉。可是他忍不住在心中反反复复地演练明天要对绿儿说的话，还想象着绿儿的各种反应。绿儿可能会微笑着给他一个拥抱，可能会哭着跑开，也可能会有会大惊失色地盯着他，低声说着，你怎么能……你怎么能……

好不容易睡着后，狄度做了一个梦。在梦里，他和绿儿站在一棵大树下。树上结满了沉甸甸的白色果子，可惜两人身高不够，差了那么一点就是够不着。“把我举起来。”绿儿说，“把我举起来吧，我可以摘很多下来，足够我们两人吃。”

于是狄度举起绿儿，等她双手都拿满之后再放下来。绿儿一站稳就迫不及待地咬了一口——那股鲜甜的味道太强烈了，绿儿忍不住喜极而泣。她小声说：“狄度，你快咬一口吧，我实在忍不住要和你分享。来，这里，就紧贴着我咬的那里，这样我们就能够尝到一模一样的味道了。”

在狄度的梦里，他并没有咬那个果子，而是低头亲吻了绿儿。在她的唇齿之间，狄度也尝到了果子的味道。是的，确实很甜美。

这次审判可谓街知巷闻——在狄度睡着之前，很多民众就已经聚集在露天大法庭那里等候。黎明时分，法庭警卫到场，将大批通宵达旦排队的人群疏导到前排座位。坐在前排，他们就能够俯视大法庭的全貌。主审大法官的座位当然是在阴凉处，而且整个白天都不会被阳光直射。有人觉得这是为了让法官在夏天开庭的时候能够凉快一点；问题是到了冬天，法官席没有阳光的温暖，终日苦寒刺骨。所以这个安排并不是为了让法官坐得舒服，而是或多或少地遮掩一下主审官的身份。有阳光的地方观众才能看得清楚，所以无论是原告还是被告都全程坐在太阳底下；如果他们请律师代言，那么律师就会充分利用这片日照区域，在阳光之下昂首阔步，慷慨陈词；没有一个律师敢走进法官的阴影区。有人以为这是出于对王权的尊重，因为在法庭上，法官就是国王的代理人。可是做律师的都知道，一旦离开了光明的区域，他们就会显得笨拙、虚弱、无知，肯定不能得到在场观众的支持。虽然正规来说，旁听人员对法庭裁决没有任何发言权；可是过去曾经有过好几次臭名昭著的审判，旁听席上群情汹涌，法官为了保命而讨好他们，单凭民意来作出裁决。至于律师，他们自然知道自己的声誉和将来生意好坏都取决于在场观众对他们的看法和印象。

日上三竿的时候，一众原告来到法庭。同行的还有他们的律师，一个叫克若的天使。本来，天使是禁止在法庭上飞行的；可是克若在庭上来回走动的时候会不时张开双翼，看起来有点像是在滑翔。他这样做既能让自己显得比对手更优雅、更强大，也是为了酝酿自己的情绪，煽动观众的热情。很多人类律师忌惮他的撒手锏，不敢与他对簿公堂。

原告就座之后，观众席也坐满了。法庭外面还有几百人在喧哗扰攘，他们幻想着里面还有位置，不厌其烦地恳求守卫放他们进去：“我又不胖，肯定能挤得下。”这时候，帕卜进场了，身旁还跟着两个警卫。当然，要是发生暴动的话，这两个警卫能起的保护作用只是杯水车薪，充其量只能够拖延宝贵的几秒，让法官逃回室内。其实他们两人主要是防范刺客。虽然上一次有法官在庭上被暗杀已经是一百年前的事情，至于法官死在暴动之中就更加久远，可是为法官设置警卫这项措施还是保留下来了。至于今天，尽管没有人预计这场审判会引发暴动，不过这个案

子早已掀起轩然大波，也引来一场争论的热潮。在这个背景之下，在场旁听的民众对两个警卫自然刮目相看。在人们眼中，这两个警卫不仅仅是摆设，而是两个全副武装、高大强壮的军人。

按照传统，王室并没有派人出席。长久以来，如果王室成员出席的话，此人就坐在法官身边，不时向法官面授国王的旨意。因此，有王室成员参与的审判就是终审，控辩双方都不能上诉。为了保护双方上诉的权利，摩提艾克的父亲贾明拜设立了这个规则：王室成员不再列席级别较低的审判。这样的话，如果哪一方对裁决不满意还有上诉的权利；同时此举也增加了司法独立的程度，以及法官的威信。

阿克玛也来了，同行的还有他的妹妹绿儿。他们到得有些晚，所以只能在被告席的后方找到座位；不过在这种位置看不到控辩双方的脸。在控方的支持者里面，有两个与控方关系密切的人坐在最前排，能够清楚看见庭上每一个人的脸。这两人认出了阿克玛，坚持要和两兄妹换座位。阿克玛装出很惊讶的样子，还显得不胜荣幸。可是绿儿记得，他刚才在后排的时候一直站着，直到有人注意他为止。由此可见，阿克玛事前就知道有人给他留了座，而且还是控方的支持者。很明显，他也是偏袒控告方的。

不过话又说回来，既然绿儿能够支持辩方，为什么阿克玛不能偏袒控方呢？

绿儿问道：“你见过她没有？”

阿克玛反问：“见过谁？”

“谢德美，就是被告。”

“噢，没有。为什么有此一问呢？难道我理应见过她吗？”

绿儿说：“她是一个很有才华、很出色的女人。”

阿克玛温和地说：“如果她是个笨蛋就不会有人留意她了。”

绿儿说：“你应该已经听说了，法庭传票送到学校的时候，妈妈、艾坦迪雅和我都在场。”

“对，我听说了。”

“她竟然早就知道那些罪名，胡速还来不及宣读，她就先背出来了。你觉得有趣吗？”

阿克玛说：“这我也听说了。我猜控方律师克若会充分利用这一个细节，比如说用它来证明谢德美是知法犯法。”

绿儿说：“我也这样觉得。很难想象他们竟然揪住她办学校这件事情

来告她犯了叛国罪。”

“呵呵，这项罪名只是为了让这场闹剧更加臭名昭著罢了。这个法官是爸爸的小傀儡，我觉得他甚至不会允许控方把这项罪名提出来。你说呢？”

阿克玛语气中的怨毒让绿儿很反感。“阿克玛，帕卜不是任何人的傀儡。”

“噢，是吗？那么在车林的时候他对我们做过的事情又算什么呢？是他自己的主意吗？”

“帕卜那时候算是他爸爸的傀儡吧。他当时还只是个小孩，比我们现在还年轻。”

“可是我们都经历过那个阶段，对吧？他当年已经十七岁；我十七岁的时候已经不受任何人的摆布了。”说到这里，阿克玛咧嘴一笑。“所以你别告诉我帕卜不需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绿儿说：“好，那我们这么说吧，他确实需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可是他后来已经变了。”

“你的意思是他懂得见风使舵吧？算了，我们别争了。”

绿儿说：“对啊，别争了。只是在车林的时候，风向是怎样的呢？驻扎在那里的到底是谁的军队呢？”

“我当然记得，我们的主审法官年轻时指挥一群掘客暴徒，随时会用爪子和鞭子来殴打妇孺。”

“可是帕卜兄弟几人冒着生命危险阻止他们的残暴行径，后来还放弃了高官厚禄的前程，与亲生父亲分道扬镳，和我们一起逃到荒郊野外。”

“可是谁也猜不到他们来到达拉坎巴这里，最终还是重新获得高官厚禄。”

“他们今天的地位都是凭真本事赢来的。”

阿克玛又咧嘴笑了。“话虽这么说，可是他们到底有什么本事呢？绿儿，你就别再和我争辩了。我做你老师那么久，你还没开口我就知道你来说什么了。”

绿儿很想用一件硬物狠狠戳在阿克玛身上。在他们年幼争吵的时候，绿儿会把拇指、食指和中指捏在一起，形成一件又尖又硬的武器，只要戳一下就足够引起阿克玛的注意。可是当年就算绿儿怒不可遏，她戳阿克玛的时候还是带有一点嬉闹的意思。无奈今天绿儿已经不想再戳他了，因为她担心兄妹感情已经不足以抑制心中的敌意，她怕自己真的

会起伤人的念头。

阿克玛的脸上掠过一丝悲哀的神色。

绿儿嘲笑道：“怎么了？我要说的话你不是全部猜中了吗？你怎么反而不开心了？”

“当你还是个调皮小孩的时候，每逢这种情况你就会用手指戳我。我刚才以为你还会故技重演呢。”

“可见我已经走出了调皮捣蛋这个人生阶段。”

阿克玛说：“你批评我不是因为我错了，而是因为我对爸爸不忠诚。”

“你也知道自己对爸爸不忠诚吗？”

阿克玛说：“可是他又何尝对我忠诚过呢？”

“你什么时候才能够从童年的伤痛中走出来呢？”

阿克玛的神情一下子变得很冷漠，似乎思绪已经飘到了很远的地方。他说：“那些已经治愈了的伤痛是困不住我的。”

绿儿说：“可是现在你哪来的伤痛呢？没有人伤害你，是你在伤害爸爸妈妈。”

阿克玛说：“伤害了妈妈，我也觉得很抱歉，不过这也是她自己做出的选择。”

“狄度、帕卜、乌达和穆武都乞求我们的原谅。当初我就宽恕了他们，时至今日我也始终没有记恨，因为他们四兄弟现在都已经是正人君子了。”

“对，你们都宽恕了他们。”

绿儿说：“没错。可是听你这么说，好像我们做错事似的。”

“绿儿，他们对你们做的事，你们当然有权利选择原谅；可是你们没有权利原谅他们对我做过的事情！”

绿儿脑中突然出现一个场景：阿克玛独坐在山坡上，看着爸爸在山下讲课，而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就坐在第一排。她突然明白了：“爸爸没有征求你的同意就宽恕他们了，难道你生气就是为了这个？”

“在他们开口之前，爸爸就已经宽恕他们了。”阿克玛说这句话的时候声音很小，完全淹没在嘈杂的人声当中；绿儿根本听不清，只能通过

读唇来猜测。“他们这样折磨我，可是爸爸却爱他们胜于爱我。他这么不公平地对待自己的亲生儿子，实在有违天理伦常。我想象不出世间还有比这更恶毒卑劣的行径了。”

绿儿说：“爸爸没有对你不公平，他是教人向善。那几兄弟当时只得帕卜娄格向他们灌输的那一套道德标准，爸爸必须教会他们从地球守护者的角度出发看世界，他们才能真正明白自己的所作所为。后来，他们学会了道理，就立即放下屠刀，还恳求我们宽恕。”

阿克玛还是低声说道：“其实爸爸早就开始爱他们了。他们殴打你、折磨我，取笑我们兄妹两人，还往我们身上泼掘客的粪便；他们把我绊倒了再往死里踢，又当众剥掉我衣服，把我头下脚上倒挂起来大肆奚落。就在他们干这些坏事干得不亦乐乎的时候，爸爸就已经爱他们了。”

“因为爸爸早就预见他们会改邪归正。”

“他没有权利爱他们胜于爱我。”

绿儿说：“正是因为爸爸对他们的爱，我们才能够死里逃生。”

阿克玛说：“是的，绿儿，你看看爸爸对他们的爱给他们带来多大的好处？他们事业有成，幸福快乐。在爸爸眼里，他们才是他的儿子，甚至比我这个亲生儿子更亲。”

很不幸，阿克玛这句话与绿儿内心的判断不谋而合。绿儿说：“他们所获得的成就，他们与爸爸的亲密关系，所有这一切，其实只要你愿意就唾手可得。”

“可是我必须首先向爸爸承认，作恶的人与受害者之间并不存在道德价值上的区别。”

绿儿说：“阿克玛，你这么说真是愚不可及。如果他们没有改恶从善，爸爸是不会接纳他们的。他们确实已经变了。”

“可是……我没有变。”阿克玛强调，“我没有变。”

那么多年以来，这是绿儿第一次和哥哥有如此深入贴心的交流，她很想继续说下去。可是这时候人群中突然爆发出一阵喊叫声，因为被告在八个警卫的保护之下进场了。这是另外一个古老的传统。在这个传统成型之前，曾经发生过几个案例，有被告在庭审结束之前就被当场刺杀，或者被人劫去另一个地方接受另一种审判。后来法庭就专门为被告安排警卫，可是这种事情还是时有发生，所以这八个警卫并不是用来做花瓶走过场的。最近一次庭击案就发生在不到十年前，那是在楚壁省的首府，位于瓷都热克河谷的顶端；那个地区以民风彪悍狂野著称，有一个被告就在法庭之上被刺身亡。当然了，在这一次审判中谢德美并没有危险。这只是一个试探性的案子，是权力斗争的产物；控告方并没有对

谢德美怀有特别的恨意。

“瞧她那副不可一世的神情！”阿克玛在绿儿耳边大声吼，这样才能让她听见。

不可一世？不，这是自尊！有些人在出庭的时候刻意装出一副趾高气扬的挑衅神态，可是谢德美不是这样。她举手投足间流露出来的只是一种简简单单的尊严，她环顾四周的时候神色镇定，没有恐惧，也没有羞愧，却带着一点淡淡的兴致。绿儿本来以为，一个人被带上法庭，在大庭广众之下受审，怎么都会有一点点尴尬；可是谢德美似乎完全置身事外，情绪没有丝毫波动，就像一个略有兴致的旁观者。

可是这次审判对她来说应该也很重要吧？她当初故意惹火烧身，不就是为了促成这次公审吗？既然谢德美早就预料到他们罗织的罪名，那么她是否也知道这次审判的结果呢？

阿克玛又在她耳边大声吼：“爸爸有没有告诉你，那个傀儡法官应该怎么裁决呢？”

绿儿不理他。法庭的警卫在挤满了人的旁听席中间穿梭走动，逼人们坐好。要让所有人安静下来估计还要好一会儿工夫，因为这些人就是喜欢吵吵闹闹。

绿儿很想在每个人脸上抽一个耳光。正是因为他们制造的噪声，阿克玛不再对她敞开心扉了——他刚才本来正在尝试对绿儿说出心里话。不知道出于什么原因，阿克玛选择了这个时机来……这算什么呢？他似乎是在做出最后的努力，恳求绿儿谅解。没错！阿克玛马上就要采取行动了，而且还是公开的行动。在他出手之前，他想在妹妹面前为自己辩解；他要提醒妹妹，当初是爸爸首先对儿子不忠，是爸爸先犯下这么骇人听闻的罪过。为什么阿克玛要这样做呢？因为他也准备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而且，这一次将会是公开的背叛。作为一个熟悉纳飞国宗教的学者，他打算以专家身份为控方在庭上做证。阿克玛是辈高的得意门生，当然配得上专家的称号。虽然在家中和宫中，人人都知道阿克玛不相信地球守护者的存在，可是没有人能够阻止他出庭做证，为法庭讲述古代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

绿儿伸手抓住阿克玛的手腕，狠命一捏，五根手指都掐进他的肉中。

“啊！”阿克玛惨叫一声，连忙把手抽开。

绿儿凑上去在他耳边大声叫道：“不要！”

“不要什么？”绿儿只能通过读唇来猜他说什么。

她大声说：“你伤害不了地球守护者！你只会伤害那些爱你的人！”

阿克玛摇着头。他听不到绿儿的话，也理解不了绿儿的苦心。

人群越来越安静，终于，连最后一丝呢喃低语声也消失了。绿儿本来可以继续和阿克玛说下去，可是他的注意力已经完全放在即将开始的审判上面。兄妹交流的时机稍纵即逝，阿克玛敞开心扉的那一刻毕竟还是错过了。

帕卜问道：“何人代表控方发言？”

克若走前一步，答道：“克若。”

“原告报上名来。”

每一个原告轮流站出来自报姓名。他们包括三个人类和两个天使，每一位都不是等闲之辈。其中一个退役的将军，其余四位是商贾和学者。他们在城中都声名显赫，却并没有担任公职；所以即使国王大发雷霆也没办法将他们撤职或者赶下台。

帕卜问道：“何人代表辩方发言？”

谢德美的声音很沉着，一字一句清清楚楚地答道：“我代表自己发言。”

帕卜问道：“被告报上名来。”

“谢德美。”

帕卜说：“你的家庭在此地并不为人所知。”

“我来自一座遥远的城市，这座城市已经在许多年前毁灭；我的双亲、丈夫和儿女都已经不在世了。”

绿儿闻言大吃一惊。城中并没有流传相关的消息，可见谢德美以前从未向人提起过她的家庭。原来她也曾经有过丈夫、儿女，而且他们都已经去世了。这大概能够解释为什么谢德美内心深处总是如止水般平静——因为她的人生已经结束了。她为什么不怕死呢？因为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她已经死了。白发人送黑发人……这个世界不应该是这样子的。

谢德美继续道：“我在外漂泊了很久很久，终于找到了一片和平的土地，能够容许我传道授业。只要家长愿意把小孩托付给我，只要小孩愿意学，我就愿意教。”

旁听席上传来一个声音：“掘客走狗！”

开庭之后是严禁喧哗的，所以有两个警卫立即上前把大声叫嚷的家伙揪出了法庭，然后从外面带一个人进来顶替其位置。

帕卜说：“控方可以开始陈述了。”

克若随即对谢德美展开猛烈攻讦，详细列举了谢德美的各大罪状。他描述每一条罪状的时候，当然不是照本宣科那么简单。起诉书里那些干巴巴的语句经过克若的润色，每一条罪状都变成了一个故事、一篇布道和一纸檄文。绿儿想，他凭三寸不烂之舌就给听众描述了一幅幅生动的画面，确是不简单。他说谢德美强迫城中的人类女孩和天使女孩与那些来自老鼠溪的无知污秽的小掘客为伍，此举玷污了那些纯洁幼小的心灵；而且谢德美还悍然攻击先贤祭司的古训。“我会传召证人上庭解释一下，她鼓吹的那一套东西是如何违背纳飞国的传统……”绿儿想，这个证人就是阿克玛了。

“……她刻意歪曲和侮辱华纱母亲在民众记忆中的形象。华纱是英雄佛意漫的妻子，她的丈夫就是大名鼎鼎的韦爵，也就是纳飞和羿羲的父亲……”韦爵也是耶律迈和梅博酷的父亲，而华纱并不是这两人的母亲。绿儿很想开口驳斥他，却始终强忍住不说话——如果大祭司的女儿因为喧哗吵闹而被赶出法庭，这将是一条爆炸性的大丑闻。

“……华纱身为佛意漫的妻子，已经拥有无上荣耀；可是谢德美还妖言惑众，谎称华纱理应获得更多赞誉和敬意。为了达到目的，她离经叛道、画蛇添足，竟然把男性专用的尊号‘若’字——也就是伟大导师的意思——硬是加在一个女性名字上面。华纱若学堂！她把这所学校称作华纱的学校，就好像华纱是男性似的。她的学生一走进学校大门学到的第一件事是什么？就是男女之间没有区别！”

这时候，谢德美突然插话，硬是打断了克若的长篇大论。在场所有观众——包括绿儿——都大吃一惊。她说：“我初来贵国，不懂规矩。请你告诉我，有哪个女性专用的尊号是‘伟大导师’的意思，我马上就给学校改名。”

克若不回答，只等着帕卜出言斥责谢德美。

不过帕卜只是和善地说：“按照惯例，原告陈述的时候，被告是不应该插话的。”

谢德美说：“这只是惯例，而不是法律条文。就在五十年前，在当今国王的祖父摩提艾伯的治下，每当原告的陈述模糊不清的时候，被告有权要求原告澄清。”

克若怒道：“我每一句陈述都清清楚楚、明明白白！”

帕卜显然很欣赏谢德美的回答，他说：“既然谢德美引用旧制，克若，你必须就她提出的问题作出澄清。”

克若说：“没有哪个女性专用的尊号是‘伟大导师’的意思。”

谢德美问道：“这样的话，如果我既要对一个伟大的女教师表示敬意，又不想害那些无知小童分不清男女之间的差异，那么我应该使用哪一个尊号呢？”

谢德美的语气总是带有一丝讽刺的意味，显然是在告诉大家，男女之间的差异那么明显，决不会因为区区一个尊号而被混淆的。旁听席中传来一阵窃笑声，克若备受困扰。他预先背好的长篇大论一下子被谢德美打断，所有准备工作付诸东流，现在不得不即席思考应变的对策，叫他如何不郁闷？

事到如今，克若只能硬着头皮，竭力装出一副屈尊枉驾的耐心模样，向谢德美解释道：“著名的女性可以使用‘雅’字做尊号，这个字的意思是‘悲天悯人的伟大女性’。当然了，华纱身为开国君王的父亲的妻子，我们用‘德嫔’作为对她的尊称亦不为过，这个尊号的意思是‘长子继承人之母’。”

谢德美恭恭敬敬地听他说完，然后答道：“如此说来，如果一个女人获得荣誉，只能是因为她充满同情心；除此之外，她的一切尊号敬语都和她的丈夫有关，对吧？”

克若说：“正确。”

“换句话说，你认为一个女人不可能成为一位伟大的教师吗？抑或是你认为一个女人不应该被称作伟大的教师呢？”

克若说：“我的意思是，用来尊称伟大导师的敬语是一个阳性的后缀，如果你硬要把这个后缀加到一个女人名字的后面，就是有违天理伦常。”

谢德美说：“可是‘若’这个尊号是出自‘尧若’这个词，后者既可以用在男性身上，也可以用在女性身上，完全没有性别之分。”

克若道：“可是‘尧若’并不是一个尊号。”

“所有史书都有记载，在这种使用尊号的习俗刚刚形成的时候，人们都是把‘尧若’这个词放在名字后面。只是在大约三百年前，‘尧’字被裁掉，只剩下单独一个‘若’字做后缀，也就是今天的惯常用法。这些典故，估计你都查过吧？”

克若说：“我们的专家证人当然看过。”

谢德美说：“我只是想弄明白，一个词分明已经证实了是一个中性词，与性别无关，为什么现在只能用在男性身上呢？”

克若说：“好吧，为了照顾被告、让事情简单点，我们决定撤销这一项关于混淆性别的控诉。我们不希望围绕古代习俗在现代法律范畴内的

适用性展开无穷无尽的讨论，这样做只会费时失事，让大家苦不堪言。”

“这么说来，你是同意我继续把我的学校称作‘华纱若学堂’吗？”谢德美转向帕卜继续问道，“这是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决定吗？我将来还需要担心再因为这件事情被告上法庭吗？”

帕卜说道：“本席正式宣布，这个决定具有法律效力。”

谢德美说：“好，这样的话，情况就明朗了。”

旁听席的观众哄堂大笑。谢德美不断地提问和澄清，最终迫使克若撤诉，使其颜面尽失，也成功地挫了克若的锐气。从这一刻起，克若再怎么口若悬河，但他的高谈阔论只会带着一丝荒谬的色彩，他之前那种面目狰狞的气势也荡然无存。

阿克玛凑上前，在绿儿耳边低声说：“有人教了她很多历史知识嘛。”

绿儿低声答道：“或者她是自学的呢？”

“不可能！所有这些史料都在辈高的图书馆里，可是她从来没去过那里。”阿克玛显然很恼火。

“可能是辈高偷偷帮她吧？”

阿克玛眼珠子骨溜溜地一转，潜台词是：不可能是辈高。

绿儿想，辈高肯定是阿克玛一伙的……难道是反过来？这一场否定地球守护者的荒诞闹剧，莫非是辈高在幕后一手策划的？

克若继续慷慨陈词，逐渐将他的论述推向高潮。正如阿克玛预计的那样，克若果然揪住谢德美对各项罪名未卜先知这件事情大做文章。他说，胡速上门递交起诉书，还没宣读，谢德美就把各项罪名倒背如流，可见她触犯法律的时候是早有预谋的，也是蓄意的。

当他结束的时候，旁听席还是响起欢呼声和掌声，可是声势已经大不如前。克若既愤怒又失望，他知道自己被谢德美打了个一败涂地。

帕卜微微一笑，从书案上拿起一张树皮开始宣读：“本席已经作出裁决……”

克若一下子跳起来，说道：“按照惯例，被告也有权申诉，难道法官大人忘记了吗？”他很优雅地向着谢德美鞠了一躬。“很明显，被告事前做了大量的研究工作。虽然她的罪证确凿、无可辩驳，不过就算是出于礼节，我们也应该给她一个自辩的机会。”

帕卜冷冷地说：“控方律师对被告以礼相待，本席深表赞赏。不过本

席必须提醒控方律师，没有律师能够揣测主审法官的心思。因此，按照惯例，在出言反驳之前，律师必须先将主审法官的话听完。”

“可是你已经在宣读裁决……”克若的声音越来越小，终于陷入了尴尬的沉默。

“本席已经作出裁决。由于这个判决完全基于控方律师的陈述，所以本席必须单独询问每一个原告，控方律师所说的一切是否如实反映了原告的想法和意愿，律师的陈述是否等同于原告本人发言。”

然后帕卜就开始逐个叫那些原告起来回答。此举非同寻常，而且一定意味着律师犯了某些严重的错误，这场官司也输定了。克若将自己裹在飞翼之中，强忍着心中的愤怒，默默地看着帕卜宣召每一个原告上庭问话。虽然这些原告都惴惴不安，可是克若的一番话早在昨天就已经在他们面前演练过，是他们一起商量好的，所以众原告只能确认，律师说的话正是他们本人要说的。

帕卜说：“很好！现有法律严禁发表和宣扬有违在任大祭司教导之言论，在控方律师的发言之中，一共有八处触犯了这条禁令。”

旁听席顿时一片哗然。克若猛地张开双翼，向法官所在的阴影处飞扑而来，刚好降落在阴影边沿的沙地之上。两个警卫立即向前踏出一步，手执武器严阵以待。可是克若一下子仰天躺倒在沙地上，双翼张开，肚子袒露，正是古代天使投降的姿势。可是他说话的时候却一点也不像是投降：“我所说的一切都是为了维护法律！”

帕卜说道：“克若，在场没有一个人看不出你和其他原告到底意欲何为！你们设计出这场闹剧，纯粹是为了攻击摩提艾克御封大祭司所宣扬的道理。阿克玛若尽心尽力要将地球守护者的子民团结起来如兄弟姐妹般和平共处，可是你们却蓄意破坏他的努力成果，甚至利用历任大祭司的言论以及那些由来已久却毫无裨益的陈规旧例作为攻击手段。你们的狼子野心已经在刚才那一番话中暴露无遗，又岂能欺骗本席？”

“无论是现有的法律条文还是以前的先例个案都对我们有利！”克若一边叫嚷一边从地上跳起来，不再继续摆出那个投降的姿势。

“法律规定，在所有涉及地球守护者的领域——包括教义、信条、学说——大祭司乃最高权威。纳飞国的开国君主纳飞在任命弟弟奥义克为第一任大祭司的时候颁布了这条法律，并规定这条法律凌驾于其余所有涉及宗教的法律之上。后来薛任慕斗胆抗法，公然反对奥义克；地球守护者在薛任慕演讲的时候将其击毙。时任国王随即宣布，日后若再有人挑战大祭司之权威，其罪亦同此罚。”

阿克玛又一次凑到绿儿身边说：“爸爸怎么敢用远古那些真伪难辨的传说来压制反对者的声音呢？”虽然他压低了声音，却无法压制语气之中的狂怒。

“爸爸根本就不知情！”绿儿回答的时候声音压得不够低，以至于坐在周围的人都能听到她说的话。他们当然认得阿克玛和绿儿，虽然他们清清楚楚地听到绿儿否认阿克玛若与帕卜的裁决有任何关系，可是他们也明明白白地看见阿克玛的脸上写满了轻蔑，显然不相信绿儿的话。看来，在这次审判之后，阿克玛若必然会成为漫天谣言之中的主角之一。

帕卜继续说：“鉴于众原告及其代表律师之违法行为在古代已有先例，因此本席宣布，其罪名比原告对谢德美的指控具有更高优先权。同时，众原告因为涉嫌犯下重罪，所以不得对谢德美提出轻罪指控。本席正式撤销针对谢德美的一切指控；在众原告脱罪之前，任何人等不得重提相同的指控。至于本案的一众原告，既然你们确认克若全权代表你们的想法和意图，本席宣布你们与克若同罪，依法判处死刑！”

有一个原告失声大叫：“这条法律四百年来都没人引用过！”

谢德美也很震惊，她显然没料到事态会发展到这个地步。“我不希望有人因此而丧命。”

帕卜说：“谢德美女士的同情心值得赞许，但是本席的宣判并不会为其态度及意见所左右。对于一众原告及其代表律师所犯下的重罪，本席就是原告，在座各位是证人。旁听席上的每一位观众在离开法庭之时，必须向警卫登记名字。如果不出本席所料，此案必然会被上诉至国王座前；在座各位皆有可能被传召出庭做证。本席宣布，此次审判正式结束。”

因为阿克玛与绿儿坐在最前排，所以他们是最后一批离开法庭的，全程用了将近一个小时。在等待过程中，他们刻意不和对方说话，也不与其他任何人搭话。可是兄妹二人都知道，如果阿克玛出庭发言的话，他所说的一切也会构成同样的罪名，后果自然就是步克若及其他原告的后尘，一起被判死刑。

摩提艾克吼道：“帕卜都对我干了些什么？”

小会议室里面坐着阿克玛若、车贝雅和狄度，他们三人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代表。在场的还有艾伦赫与艾坦迪雅：前者作为王位继承人，自然有权参加；至于后者，因为她是艾坦迪雅，所以没人敢不让她出席。人人都明白为什么国王会如此震惊，可是谁也想不出一个好的答案。

只有艾伦赫觉得自己想出了解决方案。他说：“父王，你可以撤销对原告的指控。”

艾坦迪雅说：“然后任由他们重新把谢德美告上法庭？”

“那就把他们对谢德美的指控也全部撤销好了。”艾伦赫一边说一边耸了耸肩。

摩提艾克说：“你这个建议愚不可及。艾伦赫啊，你怎么会糊涂到这个地步呢？如果我这样做的话，就等于亲手将我自己委任的大祭司赶下台。”

艾伦赫不作声，可是人人都知道，对于艾伦赫几兄弟以及阿克玛若的儿子来说，阿克玛若下台正是大团圆结局。

阿克玛若说：“既然你不可能真的把他们处死，所以艾伦赫的建议大概是唯一可行的措施了。”

摩提艾克大声质问道：“阿克玛若，难道连你也要说这种废话吗？难道我必须把这个案件拿到议会上面讨论吗？”

艾伦赫说：“可是这样做不合法理。这次审判与军事和税收无关，议会无权干涉。”

摩提艾克冷冷地说：“艾伦赫，你记住了，议会的功能之一就是在必要时分担其他衙门的职责。我有预感你将来即位之后会经常需要议会为你分忧解难。”

艾伦赫说：“父王，我希望永远也没有即位这一天。”

“如果你真的希望我长生不老，我就放心了；只怕你是预期自己会英年早逝……”这句挖苦的话一说出来，摩提艾克立即就后悔了。“请原谅我，艾伦赫，我心情不好，说错话了。每次遇上这种生杀予夺的大事，我就会心神不宁。”

车贝雅将手从桌面上举起来，轻声说道：“大概你应该学帕卜那样，仔细研究一下薛任慕和奥义克的案例。”

摩提艾克说：“我当然研读过这个案例。严格来说，这并不是一个法庭案例。当年，无论奥义克去哪里传道，薛任慕总会尾随而至、胡搅蛮缠。其实现在想起来，那帮脑中长草的原告就是这样对付你的，阿克玛若。”

阿克玛若说道：“当然了，不过他们是利用谢德美来间接攻击我。”

摩提艾克说：“出事的时候，薛任慕正在与奥义克进行公开辩论。薛任慕要求奥义克向他显示一下神迹，于是地球守护者突然把他击倒在地。不过地球守护者没有将薛任慕当场击毙，而是给他留了一口气宣布放弃异端邪说，然后才死去。时任国王——也就是纳飞的孙子，是的，奥义克确实活了很久——宣布，从此以后法律将会仿效地球守护者的做法去惩罚妖言惑众者。谁要是再敢阻挠大祭司传道，就与薛任慕同一下场。后来这条法律只被援引过两次，最近一次已经是四百年前了。”

艾伦赫问道：“父王，难道你真的打算用这种铁腕去统治吗？谁敢反

对你的大祭司，你就将他杀死，是吗？听起来怎么就像努艾伯对付宾纳若的手段呢？噢，不，我应该称他为叛徒宾纳迪才对，因为当年努艾伯的大祭司帕卜娄格传道的时候，确实被他干扰了，看来他也触犯了这条法律。”

艾伦赫竟然把摩提艾克与努艾伯相提并论，摩提艾克忍无可忍，大声喝道：“滚出去！”

艾伦赫站起来道：“我看得出来，随着我年岁增长，这个国家也发生了很大变化。父王，我只是想告诉你，这么做到底意味着什么；可是你已经容不得逆耳的忠言，还要把我赶出去。”

摩提艾克眼定定地看着艾伦赫走出会议室，然后长叹一声，双手捂脸说：“阿克玛若，这次真的很麻烦了。”

阿克玛若说：“没办法。我早就警告过你，国人早就习惯了憎恨和奴役土家族人，习惯了迫使女性在社会公共生活中保持沉默，习惯了纵容富人欺压穷人。而我们却要告诉他们，芸芸众生在地球守护者眼中以及在法律面前都是平等的。这场改革任重道远、举步维艰。我只是很奇怪，他们既然能够隐忍这么久，为什么一定要在这个紧要关头公开表示反对呢？”

摩提艾克说：“因为我的几个儿子和令郎携手合作，将他们的态度和想法公之于世。他们让所有人都知道，一旦我死了，所有这些改革措施都会作废。如果他们没有这样做，今天这件事情就不会发生了。”

阿克玛若说：“可是他们并没有公开发表演讲啊。”

“阿克玛若，这件事情有一个幕后策划团队；伊理亥认识其中一个举足轻重的人。他给我捎话说，他们已经确认了，每一个可能的继位者都反对你，所以他们才敢肆无忌惮地公开挑衅。我只是很奇怪他们为什么不干脆派个刺客来杀我呢？”

阿克玛若说：“因为这样做只会把你捧成一个殉道者。而且他们都很爱你，所以等了那么久才发难。他们知道，达拉坎巴全靠你才能够维持和平稳定的局面；耶律国的军队只敢在边境地区进行滋扰掠夺，却不敢大肆进攻，这也是因为你的缘故。说到底他们希望只打击我，而不殃及你。”

摩提艾克说：“嗯，他们这招不灵。如果他们打击你，我又岂能独善其身呢？因为我知道你传播的都是正确无误的真理，所以我决不会弃你不顾、退缩求全。”

狄度把一只手从桌面上稍稍抬起，众人于是将发言权让给他。狄度说：“我知道自己只是来自行省的一个祭司……”

摩提艾克不耐烦地说：“我们都知道你是谁，狄度。你就别来这一套繁文缛节了，快说到点子上吧。”

狄度说：“陛下，你是国王，所以你做决策的时候必须确保你的王权、你的统治力以及你维持和平稳定的能力不会受损。”

摩提艾克答道：“我希望你指出这些众所周知的东西之后，还有一个具体的计划。”

“陛下，我确实想到了一个办法。我也看过奥义克写的那本金页书，还有后来援引薛任慕法例的两个案子。在这两个案例当中，时任国王都把裁决权交给了大祭司。我认为当年努艾伯与众祭司商量如何审判宾纳若的时候，就参考了这两个先例。”

阿克玛若一下子全身都绷紧了。他说：“你不会是建议我坐在主审法官的位置上判处他们死刑吧？”

车贝雅苦笑道：“阿克玛若，狄度求你别带他出席这个会议。可是你说你梦见他和你坐在一起为国王出谋划策，所以非要带上他不可。”

摩提艾克问道：“怎么？这事情还和真梦扯上关系了吗？”

阿克玛若说：“我确实做梦了，可是你不能这样逼我。”

摩提艾克说：“既然他们冒犯的是宗教方面的权威，那就应该让宗教领袖去裁决。”

阿克玛若大声说：“可是你这个决定根本没有解决任何问题，这个案子还是一样棘手。”

摩提艾克说：“可是正如狄度所说的，这样的安排可以保证王权不会受损，这个国家的和平稳定也得以维持。阿克玛若，我这就派人把我的决定写在树皮之上昭告天下。这个案子只能由大祭司来裁决，那些原告就任你处置吧。”

阿克玛若说道：“我不会判他们死刑……我不会的。”

摩提艾克说：“你最好三思而后行。想想你的裁决会带来什么后果。”

阿克玛若大声道：“如果人们追随地球守护者纯粹是出于恐惧，他们又怎能成为真正虔诚的信徒呢！”

摩提艾克说：“反正这是你的决定了。请原谅我吧，阿克玛若，可是无论结局有多坏，由你作出判决总好过由我来拍板。”说完他站起来走出了会议室。

接下来是一片死寂。过了许久，阿克玛若突然开口了。他的声音很低，却相当刺耳。他说：“狄度，你竟然这样害我……你别开口求我原谅你！”

狄度的脸色一下子变白了。他说：“我没打算求你原谅，因为我没有错。其实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因言获罪是不对的；人们有权反对你传播的教义，他们不应该因此而丧命。”

“狄度，既然你这么聪明，你能不能建议我应该怎么做呢？”

狄度说：“我不知道你应该怎么做，可是我知道你最终会怎么做。”

“我会怎么做呢？”

狄度说：“宣布他们有罪，可是换一种惩罚的方式。”

阿克玛若质问道：“换哪种方式呢？斩手？割舌？当众鞭挞？充公财产？噢，我知道了！既然他们那么讨厌掘客，就罚他们在地道里面和掘客同住一年。”

狄度说：“虽然你的权威来自地球守护者，可是他并没有赐予你起死回生、断臂再续的神力。你不能让他们重新长出一条舌头，也不能为他们治疗背上的鞭伤，更不能凭空变出土地和财产还给他们。你能做的是传道授业，教导他们地球守护者希望他的子民采取何种生活方式；你还能为他们主持浴水重生的仪式，接纳他们成为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一分子。既然你能够给予他们的就是这些，那么如果他们不听从你的教诲，你能够名正言顺拿走的也还是这些，对吧？”

阿克玛若盯着狄度的双眼，说道：“你早就想好对策了，是吗？在你来之前，就已经全部都想好了！”

狄度说：“是的，我认为这件事情发展到最后只会有这一个结局。”

“可是你竟然没有提前和我商量一下，而是突然说服国王把这个死局栽到我头上！”

“亚父，在国王把这个案件交给你全权负责之前，我为什么要建议你如何处置他们呢？”

阿克玛若说：“想不到我会引蛇入室……”

此言一出，狄度顿时向后缩了一下。

“嘿，狄度，你别介意我这么说，蛇其实是很聪明的。它们还不时蜕一层皮，正如我们所说的‘重新做人’……说起来，我也好久没有反省自新了。按照你的说法，我应该宣布，对那些鼓吹反对大祭司的人，唯一的惩罚就是将他们逐出地球守护者殿堂。然后呢？狄度，你有没有想过

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接下来就是大浪淘沙，只有真正的信徒会留下来。”

“狄度，你低估人们的残酷本性了。没有了重典的威吓，所有那些蛇虫鼠蚁都会从阴暗角落爬到太阳底下横行无忌；还有那些生性暴戾，以折磨他人为乐的恶棍。”

狄度轻声说：“我知道你说的那些人。”

阿克玛若说：“你必须赶快离开这里赶回去！明天我就会宣布最终裁决，你应该留在波迪卡，帮助当地的信徒应付各种突发事件。”

狄度顽固地说：“亚父，听你这么说，你好像把一切都怨在我头上。在我走之前，我有权请你当面告诉我，我这样做并不过分；就算我不提出来，你最终还是采取同样的方案。”

阿克玛若说：“是的，其实我自己也会做出同样的决定，因为这个决定是正确的。其实我并没有生你的气，我只是不知道即将发生什么事情，我也不知道地球守护者殿堂和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将会遭受怎样的命运。由于我不知道，所以我觉得害怕，这才是我刚才恼怒的原因。”

狄度说：“这是地球守护者的殿堂，不是我们的殿堂。地球守护者会给我们指出一条明路的。”

阿克玛若说：“如果地球守护者正在考验我们是否值得拯救，那就另当别论了。别忘了，当年华素伦人为恶不止，地球守护者就任其自相残杀，最终导致白骨千里，亡国灭族。如今地球守护者也能够像抛弃华素伦人那样抛弃我们。”

狄度说：“我在回去的路上会深入探讨一下这个令人欢欣鼓舞的话题。”

众人从桌子面前站起来。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率先快步出门，艾坦迪雅却把狄度拦在门口。她问道：“关于绿儿，你决定了吗？”

狄度愣了一会儿才想起艾坦迪雅到底在问什么。他说：“噢，是的，昨晚我决定过了今天就向她表白。可是……可是现在山雨欲来，我有更重要的责任在身，哪有时间顾及儿女私情呢？”

艾坦迪雅恨恨地说：“更重要？比爱情还重要吗？”

狄度说：“你那么爱阿克玛，为什么没有和他在一起呢？因为你知道，为地球守护者效劳比爱情更重要；否则你早就和他夫唱妇随了。有时候，我们必须将爱情放在第二位。”说完他就走了。

艾坦迪雅靠着门柱站了很久，心中反复想着狄度说的最后几句话。

虽然我爱阿克玛，可是我从来没有想过加入他的行列一起对抗地球守护者。我这样做并不是因为我像狄度那样爱地球守护者胜过爱其他任何人，而是因为我没办法否认我所知道的真相。如果和阿克玛在一起，我就必须终日欺骗自己。狄度是为了地球守护者牺牲爱情；我没有那么伟大，我只是不愿意为了任何人放弃诚实做人的原则。不过，我的这种执着，大概也算是为地球守护者效劳的一种方式吧。

第九章 迫害

最初狄度觉得他们有点杯弓蛇影了。在波迪卡地区，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信众数量并没有减少。实际上，关于这个案件的故事最初在该地区流传的时候，其内容还是偏向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大家都说，谢德美教导小孩子，众生在地球守护者眼中都是兄弟姐妹；她让出身贫寒的小孩上学，还接纳获释奴隶的女儿进校，让她们与人类和天使的小女孩一起学习、生活、劳动。正是由于她所做的这一切，谢德美竟然被告上法庭。后来，针对她的控罪被撤销，那些原告反而被诉以更严重的罪名——这个结局确是鼓舞人心，对吧？

可是后来，普罗大众逐渐意识到，阿克玛若拒绝处死那些控告谢德美的异教徒，此举实际上已经更改了法律。一个人悍然攻击国教，他所受到的唯一惩罚竟然是逐出地球守护者殿堂！他们本来就不信奉地球守护者，这种隔靴搔痒式的所谓惩罚算得了什么呢？阿克玛若身为国教的最高权威和教义纷争的最终仲裁人，竟然将法律赖以生存的惩罚措施变得如此虚弱无力；长此以往，不信奉地球守护者根本就不算是犯罪了。

实际上这意味着什么呢？在过去，大部分人只接触过一种宗教，他们对宗教的认识只停留在仪式的层面上——每个城市都有国王派驻的祭司，专门负责主持各种官方宗教仪式。十三年前，这批祭司被遣散，换来一批新的祭司和导师。这是一群乌合之众，他们并不仅仅主持一下公共仪式，还四处化缘，将得到的食物分发给贫民。他们还传播一些很古怪的新教义，鼓吹什么“众生平等”，显然是违反自然规律的。大部分人会不假思索地说，你们要释放被奴役了十年以上的掘客奴隶，没问题，这是好事；你们说奴隶的子女一出生就是自由民，这也说得过去。可是人人都知道，掘客既愚蠢又讨厌，根本不适合与文明人为伍。他们只能干些粗重体力活，试图教他们学会高级一点的技能简直就是浪费资源。可是现在国教的教义竟然公然挑战自然规律，实在是令人费解。

当然了，没有人会公开质疑。就算是那些疯狂憎恨掘客的人，也只会私下里骂几句发泄。毕竟法律规定了，任何人都不得与国王委任的大祭司唱反调。

只是现在看来，就算你和大祭司唱反调，惩罚也不过是被逐出地球守护者殿堂罢了。换句话说，人们不但可以放心唱反调，而且还能唱得很高调。

不过也可能会有些隐性的惩罚措施。比如说，外国人想入籍必须经

过浴水重生的仪式，除了祭司还有谁能够主持这个仪式呢？如果外国人先加入地球守护者殿堂，等入籍之后再退出可以吗？如果国王只和加入了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商人做交易，那又如何呢？或者国王会要求与王室交易的商人必须送小孩去地球守护者殿堂设立的学校上学——那些学校散落在全国各地，每个村庄都有一所，通常是由一到两个导师主持教学工作。

不，没有必要贸然开口，要是被逐出地球守护者殿堂就得不偿失了。枪打出头鸟，还是辨清风向再行动吧。

这是大部分民众的想法，可是有一小撮狂热分子已经开始给狄度和他手下的祭司制造麻烦了。对于他们来说，公开举行反地球守护者的集会已经不足以泄愤。他们本来预计会有成千上万的民众退出地球守护者殿堂，转投他们的阵营；不过事与愿违，局势并没有发生什么改变。这一小撮极端分子于是忍无可忍，开始祭出各种下三烂的手段去逼迫骑墙派抛弃地球守护者殿堂。

一开始，他们在波迪卡全省各地的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墙外用粪便写上“掘客洞”几个大字。这是一句非常下作的相关语：“洞”字在粗俗用语里面是暗指肛门，把这个字与“掘客”连在一起指代一个掘客社区所在的地道，是一种极具冒犯性的说法。把地球守护者殿堂叫作“掘客洞”，其贬损的意味是再清楚不过了。

清洗墙上的涂污并不困难，无奈这只是一个开始；极端分子随即接二连三地展开了一系列骚扰活动。很多憎恨掘客的人——他们自称“弃儿帮”——会趁着祭司举行户外仪式的时候聚集在旁，反反复复地大声骂脏话，盖过祭司的声音。举行浴水重生仪式的时候，他们把动物尸体和粪便扔进水里——其实这已经构成了犯罪。后来他们变本加厉，有人甚至闯进殿堂，把里面所有能毁坏的东西都砸个稀巴烂。有一天早晨，所有祭司循例聚集在一起，会场却突然着火；虽然他们很快就把火扑灭，可是那些歹徒的狼子野心已经暴露无遗了。

出席布道会的信众数目开始减少；在地处偏远的社区，有些导师也受到滋扰。有人把动物尸体放在殿堂门口的台阶上，还有人用袋子套住祭司或者导师的头痛殴一顿。有的导师已经辞职了，有的要求分配到城里工作，因为城里的导师和祭司数量众多，能够互相照应。帕卜别无选择，只能关闭了地处边远地区的几所学校。人们在出席布道会或者前去学校上课的时候也成群结队地上路，以防遭遇不测。

在风雨飘摇之中，狄度不断地四处巡视，每到一地就向当地的司法长官投诉。国民警卫队的指挥官会搪塞道：“我拿他们有什么办法？不信地球守护者该当何罪，你们早就有定论了。按照新的法律，你们只需要找出凶手，然后把他正式赶出地球守护者殿堂……就可以了。”

狄度会说：“不信地球守护者？殴打教师不仅仅是‘不信’，而是袭

击！”

“可是受害者的头被盖上了，根本认不出袭击她的人。再说了，让一个女流之辈去教书，这不见得是一个好主意吧？还有啊，她竟然让掘客和人类混在一起上课！”

狄度立刻意识到，这个军官很可能就是那些狂热分子当中的一员。这些人恨掘客入骨，可能因为他们当中大部分都是退役老兵。对于他们来说，掘客都是耶律国民——不是残暴凶狠的打手，就是昼伏夜出的刺客。掘客天生只配当奴隶，虽然现在他们获得了自由，不过这其实是一个意外；如果有人认为这些曾经的敌人应该获得公民权，从此与普通人人平起平坐，那么这些人实在是太可恶了。

狄度可以说：“掘客不是动物。”

那个国民警卫队的军官就会说：“他们当然不是动物，而且法律已经确认他们的公民身份了。我也没别的意思，只是觉得让他们和人类一起接受教育不是太合适罢了；应该让他们在自己擅长的领域继续深造才对嘛。”

“弃儿帮”逐渐发现地方政府没有采取什么措施去保护地球守护者殿堂，于是他们越发肆无忌惮了。很多目中无人的小青年会成群结队地寻衅滋事，从年老和年幼的掘客，到地球守护者殿堂的祭司和导师，都成了他们的攻击对象。他们会拦住对方，一边恶语相向，一边推推搡搡，甚至砸几拳，踹两脚。

如今狄度来到一个偏僻边远的小镇。这个镇有很多掘客聚居，大部分都不是奴隶后代，而是本地区的原住民。他们在这里的历史远比人类悠久，和任何一个天使家族相比也毫不逊色。在他召开的一个会议上，很多家长问：“你竟然叫我们不要自卫？那么你向我们宣扬这个宗教到底是为了什么呢？是为了让我们变弱吗？以前我们在这个城市里从没觉得不安全，人人都承认我们是正式公民。可是后来你越鼓吹众生平等，我们遭受的不平等待遇反而越来越多。”

狄度向来能言善辩，所以他一针见血地指出，他们埋怨朋友激怒了他们的敌人，其实是无能和无助的表现，只会让亲者痛仇者快。“谁是你们的敌人？是那些对你们使用暴力的人，是那些大声呵斥你们的人，是那些打砸抢的人。如果你们拿起武器以暴易暴，就正中他们的圈套了。他们会立即四处宣扬，看哪，那些掘客手上有武器啊！他们是耶律国的奸细！”

“可是我们以前一直是正式公民，而且……”

“你们从来都不是正式公民！如果是的话，为什么没有一个掘客法官？为什么军队里面没有掘客士兵？我们与耶律国打了几百年的仗，你们的公民权早就被剥夺了。正是为了这个原因，所以阿克玛若才从纳飞

故国回来，将宾纳若的学说广为传播。宾纳若教导我们，地球守护者希望他的子民从此不要再分彼我。所以你们必须鼓起勇气去承受打击，如果觉得不安全的话就尽量成群结队地出行，可是千万不要拿起武器。否则你们面对的就不再是一般的暴徒恶棍，而是全副武装的军队。”

狄度好歹说服了他们，或者只是说得他们筋疲力尽，再也无力争辩了。可是局势已经越来越难控制。每周他都写信四处求助，给阿克玛若，给摩提艾克，给帕卜……只要是他觉得能够帮得上忙的人就发信过去。有一次他甚至写信给凯迪奥，求他公开反对这些暴力行为。他在信中写道：“在憎恨掘客的群体中，你向来都享有盛誉。如果你公开谴责那些欺凌弱小儿童的恶棍，大概能让其中一些人知耻能改；而国民警卫队的部分士兵可能会因为你的呼吁而开始认真执行法律，保护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免受暴徒的迫害。”

凯迪奥当然没有回复。摩提艾克会立即派遣特使去知会当地的国民警卫队：公正执法，他们责无旁贷。可是全省各地的国民警卫队都会坚称他们执法一直公正严明。他们会对问责的特使抱怨：这些案件都没有证人，我们实在是无能为力；而且，有些报案者会不会是为了博取同情而报假案呢？

至于阿克玛若，除了好言安慰之外，他也是束手无策。全国各地的局势都一样严峻；在凯迪奥的自治区，他甚至撤走了所有的祭司和导师。阿克玛若回信说：“狄度，虽然你心存忠厚没有明说，可是我知道你觉得这一切都是我造成的；其实我也怨自己。不过你我都必须记住，即使当初我选择另外一个解决方法，其后果还是需要我一力承担。可是如果我诛杀那些原告的话，就等于给予地球守护者殿堂的祭司镇压异见分子的权力，这种做法与地球守护者的期望背道而驰。恐惧永远不能将人们变成地球守护者的子民，只有爱才能做得到。而爱只能通过教育、说服和鼓励来获得，只能通过仁心善举来赢取；甚至在遭受迫害的时候，逆来顺受的态度也有助于将敌人的心争取过来。就算我们的敌人心中充满仇恨，可是当他们打小孩子的时候，当他们用袋子罩住祭司的头群殴的时候，当他们把人欺负得当众痛哭的时候，他们之中肯定有很多人在内心深处觉得很恶心。这些懂得内疚的人最终会放下屠刀，悔过自新。当他们祈求原谅的时候，你们会守候在旁；你们的手无刀，胸中亦无恨，有的只是一颗宽恕的心。”

阿克玛若反反复复说的都是这些话。虽然狄度知道，这些都是至理名言，可是狄度还是忍不住想起自己当初就是这样一个心甘情愿作恶的暴徒。尽管那只是几个月光景，不过他在殴打和欺辱小孩子的时候，心中其实充满了自豪、憎恨、狂怒以及乐趣。如果我们只是坐着干等，到了敌人突然发慈悲那一天，很多伤害已经无法挽回了。有些人——比如狄度的父亲——永远也学不会仁慈，他喜欢听受害者的惨叫声，他们的绝望无助只会更加让他心中充满施虐的欲望。

绿儿到达波迪卡的当天，本地区正好发生了迄今为止最严重的一件

惨剧。郊区的三个小男孩——两个天使和一个掘客——在回地球守护者学堂的路上遭到极其残忍的袭击。两个小天使的飞翼受到重创：如果只是一般撕裂，小孩子还能慢慢恢复；可是凶手将一大片翼膜扯掉，根本不可能重新长上，这两个小天使一辈子也不能飞了。那个掘客小孩更惨，他的四肢多处骨折，头部受到连续重击，至今还昏迷不醒。三个重伤的小孩目前都在学堂里面接受治疗，他们的父母在旁边照顾。聚集在一起的还有许多朋友，其中有一些并不是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只是被这种暴行激怒了，出于义愤前来支援。很多信众向地球守护者祈祷，求他治好几个小孩肉体 and 心灵上的创伤，不要让他们被仇恨吞噬。也有人求地球守护者感化那些恶人，教他们学会忏悔、同情和仁慈。

狄度想，地球守护者是不会直接插手的，他只会告诉人们什么是真善美。如果人们真心信服并且恪守他的教导，他会很欣慰；可是就算人们不听，地球守护者也不会降一场瘟疫来作为惩罚。比如说丈夫疼爱妻子，小孩孝敬父母，夫妻真诚相待、忠贞不渝，地球守护者会替他们开心；可是就算丈夫殴打妻子，小孩不敬父母，夫妻之间背信弃义、始乱终弃，地球守护者也不会出手干涉。最让狄度苦恼的是，他没办法把这个道理教给大家。他很想说，地球守护者是不会改变这个世界的，他需要我们为他改变这个世界。你们就不要待在这里祈祷了，应该去外面不厌其烦地向每一个民众宣扬这些道理！

狄度又想：我又何尝不应该外出传道呢？可是我却待在这里安慰这几个小孩，为他们包扎伤口。其实，无论我做什么，无论用哪种标准去衡量，他们的痛苦也不会减轻半分。尽管这样，狄度还是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他告诉大伙儿，这几个小孩的苦不会白受；小天使的飞翼破损，这个惨状会激起广大民众的义愤，他们一定会团结起来保卫地球守护者的信徒。

狄度自始至终也没有叫大家别再祈祷，而是陪他们一起祷告，因为他知道这是他们能够得到的唯一安慰了。尤其是那个小掘客的父母，他们的小孩可能活不过这个晚上。“至少他现在昏迷不醒，不会因为骨折而痛苦。”说完之后，狄度想，我怎么说出这么蠢不堪言的话呢？这个小孩因为脑部受到重创而不省人事，我竟然说这算是他的福气……

就在狄度焦头烂额的时候，绿儿走进了学校大门，后面竟然跟着谢德美。狄度第一个念头是，她们怎么赶在这个尴尬的时候来访呢？然后他突然意识到，她们不是来进行社交访问，而是来帮忙的。

绿儿拥抱了狄度一下——这只是妹妹对哥哥的问候，而不是情人之间的亲密举动。绿儿说：“爸爸想帮你却又无能为力，所以一直心急如焚。谢德美在故乡的时候就懂得很多医学知识，她都教给了艾坦迪雅和我。我们学会用草药熬出很臭的药水，再用这些药水清洗伤口，这样就不会感染发炎了。我打算来这里把这些知识教给你们，谢德美非要一起来不可。她竟然让艾坦迪雅代她管理学校，你想不到吧，狄度？谢德美说，‘现在由国王的女儿掌管华纱若学堂，看谁敢来闹事’！说完她就打

包了很多药物，和我一起过来了。”

狄度说：“可是现在情况很糟糕，我怀疑没有什么药能够治好这三个小孩子。”

当绿儿看到两个小天使残破的飞翼，脸色都变了。她愤怒地说：“如果我们继续这样作恶，地球守护者永远也不会派她的孩子下凡。”她拥抱了两个小孩。“我们有一些好东西可以减少你们的痛苦；我们还会清洗伤口，不让它们感染。只是清洗的时候会痛几秒钟，你们能够忍一下吗？”

他们能够忍，而且他们也确实忍住了。绿儿熟练地为他们清洗和包扎伤口，狄度在一旁看着，佩服得五体投地。这才是实实在在的帮助，而不是几句安慰的空话。当狄度说出心中这个想法的时候，绿儿笑道：“你以为言辞都是空洞无物的吗？我们的药物并不能阻止这种惨剧的发生，可是你传播的道理却可以。”

狄度懒得和她争论，只是说：“你一边做一边教我吧。还有，请告诉我这样做的原理是什么。”

他们护理两个小天使的时候，谢德美在一旁检查掘客小孩的伤势。她说：“我需要单独检查一下这个小孩。”

狄度说：“好啊。”

“我是说单独检查，没有别人在场！”

狄度于是把小孩的家人、朋友和邻居都请出了学校。他回到病房的时候，发现谢德美瞪住他和绿儿。“我说的话你们听不懂吗？什么叫‘单独’？有两个朋友在场算是单独吗？有两个受伤的天使小男孩在场算是单独吗？”

绿儿问：“你不会想我们把这两个小孩也赶出去吧？”

谢德美检查一下两个小天使，然后说：“嗯，他俩就留下吧。你们俩，出去。”

两人乖乖地离开了。狄度强忍着心中的怒火，说道：“她在里面干什么事情见不得人呢？”

绿儿摇头道：“她以前也试过这样。有一个小女孩被打伤了一只眼睛，我们都以为她肯定要瞎了。谢德美让我和艾坦迪雅离开房间，等我们回去之后，小女孩的眼睛上面裹了一片眼罩。她始终没有解释她做了什么，可是当眼罩拆开之后，小女孩的眼睛竟然好了。所以嘛，当谢德美清场的时候，我们听话照办就对了。”

被请出去的家长亲友正在外面三五成群地说话，有一些等不及准备

先回家了。绿儿走到树荫下面，说道：“狄度，爸爸已经抓狂了，国王也是，我从来没有见过摩提艾克那么生气。如果不是他的大臣们极力劝阻，他就要将军队调回来，部署在全国各地实施戒严。孟恩乌士虽然退休了，也因为这件事情回朝跟他大吵了一场。孟恩乌士说，你到底想要军队打谁呢？当时两人剑拔弩张，几乎都在向对方大吼。国王当然知道孟恩乌士是对的，只是……当时大家都觉得很无助，因为从来没有人敢这样公然践踏法律。”

“过去那么多年以来局势一直都很平静，公共秩序也能够维持，难道仅仅是因为邪教异端会被判死刑吗？”

“也不全是。爸爸说过……他也给你写信了吧？”

“嗯，写了。亚父说死刑废除之后，一开始他们能够随心所欲地作一些小恶，比如说吼几句难听的话，诸如此类。当他们作小恶不受惩罚，他们就会得寸进尺，变本加厉，还互相攀比谁更大胆。”

绿儿说：“我反正觉得他说得挺有道理的。”

“可是我不知道这些暴行什么时候才是个尽头。虽然他们不会因言获罪，但是法律还是严禁残害儿童，违者肯定会受到重罚。怎么那些禽兽还敢以身试法呢？国民警卫队的士兵当然在四出调查问话，这种事情，尤其是那两个小天使的重伤，就连他们也觉得忍无可忍了。可是你看看吧，他们一点都不在乎那个掘客小孩；在他们眼里，掘客就是废物渣滓罢了。可是他们这种所谓调查根本就是一个大笑话，因为他们早就知道这些事情是谁做的，或者至少他们知道谁会了解内幕。可是国民警卫队不敢公布真相，否则就等于承认他们早就知道这些事情会发生，承认他们本来可以防患于未然，却坐失良机……我真的很生气！绿儿，我本来立志要摒弃暴力，做一个和平的人；可是现在我想杀人，我想为这些小孩报仇，我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最可怕的是，我很了解伤害人的时候是一种什么感觉；过了那么多年之后，我竟然又想作恶了……”说到这里，狄度突然说不出话来，然后泪如泉涌。过了一会儿，他发现自己正坐在树荫下的草地上号啕大哭；绿儿拥抱着他，让他尽情地将几个星期以来的沮丧和愤怒都发泄出来。

绿儿在他耳边低声劝道：“你有这种感觉很正常，没什么不对的。你也是人，我们天生就有保护弱小和复仇雪恨的本能。可是，狄度，你再仔细想想，你渴望保护弱小，但是这些弱小并不是人类，而是其他种族的小孩。这种想法多好呀！你为了给地球守护者效劳，已经成功驯服了自己动物的本能。”

绿儿这番安慰的话说得好听，其实苍白无力，狄度忍不住笑了。就在他笑的时候，狄度突然意识到，绿儿的话并非真的苍白无力。因为绿儿这番话，他已经感觉舒服多了；或者说，至少他已经能够重新控制自己的情绪，再也没有抽抽搭搭了。只是现在最苦恼的一刻刚过去，尴尬

的感觉立即涌上狄度心头——他竟然被绿儿看到自己最脆弱的样子。“唉，绿儿，你一定以为我……我平常不是这样子的。我一直以来其实都很坚强，身边的人都在哭的时候，唯独我保持着睿智清醒的头脑。可是现在你看到我的真面目了，是吧？不过我们早就应该习惯了，你们一家人向来都了解我的真面目。而且……”

绿儿用手指按住他的双唇，说道：“狄度，别说了。应该保持安静的時候你怎么老是喋喋不休呢？”

狄度说：“我怎么知道什么时候应该保持安静呢？”

作为回答，绿儿凑上去，在狄度的唇上印下一个少女式的天真无邪的轻吻。“狄度，当你看见我对你的爱意，你就可以安静下来了。因为你会知道，我一点也不以你为耻；正相反，你是我的骄傲。这个省的形势比全国其他任何一个地区都要恶劣，你却在这里孤身奋战，独力承担。狄度，这就是为什么我要来，因为我想着，如果我在你身边的话，或者你能够撑下去。”

“可是我却在你面前哭鼻子，眼泪鼻涕抹你一身。”他一边说，心里一边想着：她吻我了，她爱我，她以我为傲，她愿意留在我的身边！

绿儿问：“为什么你不肯说出心里话呢？”

“你怎么知道你愿意听呢？”狄度说完，尴尬地笑了笑。

“因为你看着我的时候，你的眼神泄露了你心中的秘密。狄度，你在想，我爱她，我希望她永远在我身边，我要她做我的妻子。老实告诉你吧，我一直在等你说出心里这些话，已经等得花儿都谢了。”

“既然你已经知道了，为什么还要我说出来呢？”

“因为我需要亲耳听你说出来。”

于是狄度毫无保留地向绿儿表白了心迹。当谢德美让他们进校的时候，绿儿已经答应了狄度的求婚，不过要等他们一起回到首都达拉坎巴城的时候才举行婚礼。绿儿说：“如果我们在这里随便找个祭司主持婚礼，妈妈会追杀过来，把我们干掉，然后将我们的儿女都抱回去养。”虽然徒劳无功，可是狄度还是向绿儿指出，如果车贝雅把他们干掉，又哪来的孙子孙女给她抱走呢？

虽然婚礼必须延迟，可是现在狄度毕竟已经了解了绿儿的心意。她对狄度的过去和现在都了如指掌，却还是愿意和他在一起。狄度觉得很欣慰，已经别无所求了。虽然今天充满了不幸，然而他还是在阴霾中看到了一丝亮光。

小掘客还没醒。谢德美带他们来到他的床前，说道：“他目前还在昏

睡状态。骨折的地方基本上都已经接好了，只是左肱骨那里的复合性骨折伤口还需要多一点时间才能愈合，不过我已经接上断骨并且镶好夹板了。幸好脑部没有损伤，不过我估计他应该想不起发生什么事情了。那些场景简直是噩梦，记不起也罢。”

狄度觉得难以置信。“脑部没有损伤？你看到他们怎么弄他了吗？连头骨都砸开了！你看到了吗？”

谢德美说：“现在已经没事了。”

绿儿问：“你怎么做的？能教我吗？”

谢德美阴沉着脸摇头道：“我做的事情不是你力所能及的。我也没办法教你，因为我不能给你必需的工具。到此为止吧，你别再追问了。”

“你到底是何方神圣呢？”狄度问完，脑中突然蹦出一个答案：“谢德美，难道你就是宾纳若所说的地球守护者的孩子吗？”

谢德美的脸突然红了，狄度还真想不到她会有这样一种非常人性化的反应。“不！”她一边说一边笑起来。“当然不是了。我也知道自己是个怪人，可是也没那么夸张吧？”

绿儿问道：“可是你很了解地球守护者，对吧？你了解……你了解很多我们都不知道的事情。”

谢德美说：“我已经告诉过你，我来这里是为了寻找地球守护者。正是因为你们做了那些真实的梦，所以我才会来的；我自己不会做那些梦。我这样说够清楚了吗？你还不相信我吗？没错，我是知道很多事情，可是我没办法把这些事情教给你们，就算说了你们也不会明白，因为你们还没准备好。至于当前最重要的事情是什么，你们比我更清楚。”

狄度说：“你刚刚治好了这个小孩的脑损伤，你可别说这件事情不重要啊。”

“这件事情对这个小孩来说很重要，对他的家里人、对你、对我都很重要。可是狄度，在一千万年之后，这件事情还重要吗？”

狄度笑道：“一千万年那么长远，那就什么都不重要了。”

谢德美说：“错！地球守护者还是那么重要。地球守护者和她的事业，她还是那么重要！狄度，从现在算起一千万年以后，她还会像以前那样，形单影只地守护着地球吗？或者地球在她的照料之下已经住满了欢乐的人群，各个种族和平共处、安居乐业，齐心协力为地球守护者效劳。想象一下那个场景，掘客、人类、天使，或者还有其他结束放逐从别的星球回来的人，大家众志成城，建造宇宙飞船，将地球守护者的和平之歌四处传播，遍及的星球数不胜数。这正是开拓和谐星球那批先驱

者希望做到的！可是他们采取强制手段，试图迫使人们停止互相毁灭的行为，把人们变蠢，不让他们……”突然谢德美似乎意识到自己说得太多了。“算了，那个远古时候的星球和你们有什么关系呢。”

绿儿和狄度无言以对，只能默默地看着谢德美。只见她为了掩饰尴尬，不停地收拾东西，把用剩的药品放回袋子里；然后一边唠叨着“要呼吸新鲜空气”一边快步走出了学校。

狄度说：“绿儿，你可知道我刚才在想什么？”

“你在想她会不会是那个真正的谢德美，也就是弗珠母祈祷的对象。可能正是弗珠母的祈祷把‘永不入土者’带到我们身边。”

狄度很吃惊地看着绿儿：“你不是说真的吧？”

“你难道不是这样想吗？”

“什么？你以为我神经病吗？我刚才只是想，谢德美就是二十年后的你。聪明、能干、强势、博爱，乐于助人，却又有点好为人师；当无意中流露出心底感情之后，又会觉得有一点尴尬。我觉得将来你就会变成她那样，不过有一个区别，你不会孤独一人。绿儿，我向你发誓，二十年之后，你决不会像谢德美这样子然一身。这才是我刚才想的事情。”

现在学校里除了一个正在昏睡的小掘客和两个看得入迷的小天使之外，就只剩下狄度和绿儿两人了。狄度又亲吻了绿儿，这是一个已经拖欠了太久的吻；当绿儿吻回他的时候，已经不再是少女式的轻吻了。

从暗中帮忙到管理华纱若学堂，这是一个质的飞跃。虽然艾坦迪雅用了一个月的时间跟谢德美学习医疗知识，可是这并没有帮助她做好准备去管理偌大一所学校。从一开始艾坦迪雅就知道，所谓“管理”，其实是指事无大小，只要没有人负责，她都得跟进。比如说检查校门有没有上锁；或者某些消耗品用完了却没人留意，她就得上进货。至于教学工作，每个老师都各司其职，倒不需要艾坦迪雅操心。

她自己不教课，却在各个班级之间穿梭旁听，尽量向每个老师学习。她不仅仅学上课的内容，还学习各个老师教学的方法。很快艾坦迪雅就发现，虽然这些老师都很博学，可是他们并不懂应该如何教导小孩子。如果艾坦迪雅一上来就开始教课，那么她肯定会像当初老师教她那样去教小孩；可是现在如果她开始教学，必定会采取不同的方法，她的未来学生也肯定会学得很开心。

有一项工作是她亲力亲为，决不让别人代劳的——有人敲门的话，她都会亲自去开门。不论那些弃儿帮打算做什么坏事，都必须先过国王女儿这一关；到时候倒要看看国民警卫队敢不敢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好几次她去开门的时候，都会发现一些莫名其妙的陌生人；问他们有什么事情，他们就会说出天底下最蹩脚的借口；有一次甚至有几个人鬼鬼祟

崇地聚集在附近。艾坦迪雅一看就明白，这些人是在等机会。他们希望开门的是其他老师，如果是一个掘客小女孩儿就更妙了，他们就可以对她进行殴打、羞辱或者恐吓。不过这些人早就收到消息，知道艾坦迪雅常驻此处，所以后来慢慢就绝迹了。

有一天她开门的时候，面前站着一个老者。此人面容似曾相识，艾坦迪雅却想不起来了，老人也认不出艾坦迪雅。他说：“我来拜会校长。”

“现在我是代理校长。如果你想见谢德美，她去外省了，不过应该很快就回来的。”

老人看起来有点失望，却不甘心就此离去。他眼睛看着别处，说道：“我是从很远的地方过来的。”

“先生，如果在和平一点的时候，我会请你进来，至少喝一杯水；如果你不嫌弃的话，还能招待你吃一顿饭。不过现在时势动荡，我不能随便让陌生人进校。”

老人点了点头，双眼看地，好像有点羞愧。没错，他脸上确实写满了惭愧。

艾坦迪雅说：“请恕我唐突，可是你好像觉得自己应该对目前的局势负责，对吗？”

当老人抬起头看着她的时候，只见他两条冲天浓眉下面的一双虎目竟然充满了眼泪。泪水并没有使他显得软弱，如果有什么效果的话，甚至还让他显得更具威胁性。不过艾坦迪雅现在已经看出来了，这个老人对她或者对这里的任何一个人其实都不会造成危险。她说：“请进吧。”

他说：“不，你不让我进去其实是对的。我之所以来这里拜会……校长，是因为我确实有责任——或者说至少负有部分责任，可是我想不到补救的办法。”

“请让我给你端一杯水，然后我们坐下慢慢谈吧。虽然我不是谢德美，也没有她的大智慧，可是我觉得，如果你只是需要找个人倾诉一下、给自己减减压的话，只要对方感兴趣，哪怕是一个陌生人也会有帮助的。关键是你必须知道，听你倾诉的那个人不会利用你的话反过来伤害你。”

老者问：“我能信任你吗？”

艾坦迪雅说：“谢德美放心把她的学校交给我管理，我觉得无比自豪。再也没有比这个更好的证据来证明我的品格了。”

他跟着艾坦迪雅走进学校，然后来到校门旁边的一个小房间里，这

是谢德美的办公室。老人问道：“你不想知道我的名字吗？”

“我想知道你为什么觉得这些麻烦是你引起的。”

老人叹了一口气，说道：“就在三天之前我还是一个行省的最高行政长官。这个省没有一点麻烦，因为省内没有天使定居，掘客就更加不用说了。现在你应该能够猜到了吧？”

“凯迪奥。”艾坦迪雅说出了这个省的名字，老人全身抖了一下。

然后她才意识到，这正是老人的名字。她再说了一遍：“凯迪奥。”这一次，从她的语气之中，老人能够听得出艾坦迪雅是在称呼他这个人，而不是指那片以他命名的土地。

“你听说过关于我的传闻吗？我是一个图谋弑君者，一个坚持纯人类社会的顽固派。其实，我现在的想法是，哪里还有什么‘纯人类’呢？我们以前老在谈论要发起一个社会运动，把所有掘客都赶出达拉坎巴。可是那么多年过去了，什么成果也没有，这个主张只是变成了一个人们在茶余饭后打发时间的谈资。通过坚持这个理想，我们告诉自己，我们纯人类才是曲高和寡的一群人。其他人甘心与动物生活在一起，自然不能理解我们的志向。我看得出你脸上鄙夷的表情，不过我就是在这种教育之下长大的。而且，如果你能从我的角度看掘客的话，他们都是凶残、无情，手中拿着鞭子……”

“达拉坎巴的掘客看人类也是这样的吧？”

凯迪奥点头道：“我以前从来没有从这个角度去看问题，不过最近的动乱改变了我的想法。你也知道，现在局势已经失控了。外面流传着一个说法——其实我也有参与散播这个消息——在宫中，所有可能继承王位的王子都反对阿克玛若这个鼓吹种族混合的邪教；阿克玛若的儿子就更不用说了，我们很久以前就知道他和我们志同道合。可是最关键的是国王所有儿子都齐心反对阿克玛若，这样一来，这些纯人类就有恃无恐，可以为所欲为了。因为他们知道最终的胜利是属于他们的，当摩提艾克变成摩提艾伯，当艾伦赫变成艾伦艾克……”

“所以他们就开始殴打小孩子。”

“一开始闹事的人只是搞一下破坏，大声叫嚷几声；不过很快就另外的消息陆续传来，他们越闹越大了。我认识的一些纯人类于是聚集起来商量对策。年青一代渴望建立纯人类的社会，只是太激进；所以我们应该教他们不要心怀恶意，只是年轻人的怒火太盛，谁能够压制呢？一开始我以为他们真的有意平息动乱，所以我给了他们一些建议，教他们怎么驾驭那些动手打人的激进分子。可是后来我发现……我在无意中听见他们说话，他们当时不知道我在听。他们一边大笑一边谈论着飞翼上面有洞的天使。飞翼穿孔的天使飞起来是怎样的呢？答案是，这些天使会飞得特别快，不过只能朝着一个方向。这些人竟然拿这种事情来说

笑，所以我意识到他们非但不想制止暴力，甚至还热爱暴力。而我一直以来都在包庇他们，还给全国各地的‘弃儿帮’提供了一个秘密聚会的安乐窝，直到阿克玛若废除了对异端邪说的严厉惩罚为止。现在我对他们已经完全没有影响力，也没办法阻止他们了。我唯一能够做的就是不再假装是他们的首领，所以我辞职不再做总督，来这里学……”

“来学什么呢，凯迪奥？”

“学做人，不是‘纯人类’，而是像我的老朋友阿克玛若的那种人。”

“为什么你不去找他呢？”

泪水再次涌进凯迪奥的眼中。“因为我没脸去见他。我不认识谢德美，可是我听说她为人正直严厉，不留情面……嗯，不，我还听说她支持种族混合政策以及其他各种为人所不齿的做法。在我的城市——我以前的城市——这就是人们对谢德美的看法。可是你得明白，在过去几个星期里，我逐渐意识到，既然我的朋友都是那么不堪，我大概能够从我的敌人那里学到一点什么。”

艾妲迪雅说：“谢德美不是你的敌人。”

“可我一直以来都是她的敌人，直到最近我才改变态度。我意识到自己对天使的憎恶纯粹是来自童年时代的灌输，成年之后我对天使还是持有成见，因为这是我们这群人的传统。不过我和几个天使都有私交，而且还相当喜欢他们，其中就包括王宫里面一个很粗鲁的老学究。”

艾妲迪雅说：“辈高。”

凯迪奥很吃惊地看着她。“他在首都这里广为人知……这也不出奇。”然后他仔细打量着艾妲迪雅的脸，双眉紧皱。“我们以前见过面吗？”

“很久以前见过一次，那时候你还不想听我说话。”

凯迪奥又想了一会儿，突然目瞪口呆：“原来我一直对着国王的女儿说心里话呢！”

“听你说这一番话，我真的很开心。除了阿克玛若，世上不会有人比我更开心了。虽然我的父王和你政见不同，可是他还是很尊敬你。当你觉得时机合适的话请去告诉他，你们之间的政见分歧已经不复存在，父王一定会很开心地拥抱你，就像欢迎一位迷途知返的好兄弟。伊理亥和阿克玛若也会欢迎你的。”

凯迪奥说：“以前我不屑听女人的建议，不愿意和天使生活在一起，更不想掘客成为正式公民。可是现在我却来到一所由女人开办的学校，学习如何与天使和掘客共同生活。我希望改变心中的想法，只是不知道

应该怎么做。”

“你希望作出改变，这个意愿本身就是最好的一课；接下来就是实践了。我不会向父王说什么，也不会告诉别人你的真实身份。”

“为什么你不告诉我你是谁呢？”

“如果我告诉了你，你还会向我说这番话吗？”

凯迪奥苦笑道：“当然不会了。”

“别忘了，你一开始也没有自报身份。”

凯迪奥说：“可是你很快就猜到了。”

“你也猜到我的身份了。”

“猜是猜到了，可惜不够快。”

“我只能说，我们这次对话有百利而无一害。”说着她从椅子上站起来。“你可以去随便哪一个教室听课，不过请你务必保持安静，不要说话。你不仅能从老师那里学到东西，也能从学生身上得到很多感悟。就算你觉得他们错了，也请你耐心点，留意观察，认真学习。现在关键不是他们的观点正确与否，而是要了解他们到底有什么观点和看法。你明白吗？”

凯迪奥点头道：“我只是不太习惯顺从别人。”

“你不必顺从，只需要保持沉默就可以了。”艾妲迪雅的语气已经有点不耐烦了，这是谢德美在无意中对她言传身教的结果。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艾妲迪雅离得远远的仔细观察凯迪奥。有些老师对他的出现明确表示不满；而凯迪奥也并非不识趣的人，很快就不再去那些课上旁听。学校里的小女生倒是很快就适应了这个人，上课的时候都忽略他的存在；后来逐渐与他熟悉起来，就羞涩地邀请他一起进餐，一起在校园里活动。她们会请凯迪奥帮忙拿一下放在高架上的东西；有时候他坐在树下休憩，有些小女孩就借他的肩膀爬到一些本来够不着的树枝上。她们给凯迪奥起了一个外号“里斯尼”，也就是梯子的意思。凯迪奥不但不介意，好像还挺喜欢这个外号。

艾妲迪雅也开始重新审视凯迪奥，努力去发掘这个人身上的优点。关于凯迪奥，有两件事情一直压在她心头挥之不去。她总是忍不住想，像凯迪奥这样一个臭名昭著的顽固偏执狂，在他的内心深处竟然还存有最基本的善念。可见一个人展现在世人面前的生活方式不一定能如实反映他内在的品质，有时候一些突如其来的可怕事件会唤醒这个人，使其蜕去原来的外壳，露出内在的本性，原来还能发现善良的一面。

另一件在她心头折磨不休的事情就是凯迪奥说她的几个兄弟都参与了这件事情。十三年来，那些“弃儿帮”一直不停地聚会和密谋，始终一无所得。可是后来阿克玛成功说服了她所有的兄弟——也就是国王所有的儿子——放弃对地球守护者的信仰，确切地说，就是教唆他们不再服从阿克玛若的宗教权威。从此以后，最邪恶的那一批暴徒就变得肆无忌惮，开始随心所欲地做各种见不得人的坏事。

这不可能是阿克玛的本意吧？如果他能够像凯迪奥这样看清形势，他会不会悬崖勒马呢？

我应该和孟恩谈谈，而不是阿克玛。虽然艾姐迪雅这样想着，可是她其实早已决定要去找阿克玛了，只是自己还不知道罢了。如果我能够劝孟恩不要再随波逐流……不行，艾姐迪雅知道她劝不动孟恩。在这几兄弟眼里，中途退出就相当于出卖兄弟，他们是绝对不会做叛徒的。不，她只能从阿克玛身上入手；如果阿克玛改变主意，他就能说服几兄弟也跟着他改弦易辙。

她耳边总是想起绿儿沮丧的声音：“艾姐迪雅，阿克玛心里只有仇恨，除此以外就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了。”如果绿儿此言不假，那么去跟阿克玛商量必然是浪费时间。但是绿儿不可能真的看透阿克玛。就连凯迪奥心中也存有一丝善念，为什么阿克玛不能有呢？虽然他童年所受的创伤远不是凯迪奥能够相比的，可是毕竟阿克玛还年轻。就算一直以来这个世界在他眼中都是畸形的，可是一旦他看到了真相，难道他不能够跳出那个畸形的世界吗？难道他不能够在一个崭新的世界中选择重新做人吗？

有一天晚上，在这些思绪的驱使下，艾姐迪雅将学校托付给凯迪奥——不，是“里斯尼”——然后她锁了校门，拿着火把，在清爽的秋风中向王宫走去。一路上，她想：如果城里的街道不再安全，那该怎么办呢？如果我是一个土家族的妇女——甚至是男的，或者是小孩——我就不敢在黑暗中走这一段路，因为害怕被暴徒袭击。他们恨我不是因为我做了什么坏事，而仅仅是因为我身体的形状。在现实中，我在这些街道走了一辈子，无论晨昏昼夜，从来没有觉得害怕。可是对于土家族来说，同样的街道却充满了危机和恐怖。如果他们连在城中走动的自由也没有，他们还算得上真正的“公民”吗？

不出所料，阿克玛果然在宫中的图书馆一侧；他现在经常在这里过夜。这个时刻他当然还没睡，只见他不停地阅读、研究，还在一片蜡封树皮上面做笔记。在他身边放着厚厚的一沓树皮，上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字。

艾姐迪雅问道：“你在写书吗？”

阿克玛说：“不，我不是信徒，所以我不写书。这些其实是发言稿。”说着他把树皮移到一旁，抬头看着她，似乎一直在等待着她的到

来。艾妲迪雅很喜欢阿克玛看她的这种方式，因为她觉得阿克玛将所有注意力都放在她一个人身上。而且阿克玛看她的时候一直注视着她的双眼，不像大部分男人那样，目光在她全身上下游走不定。艾妲迪雅很想说几句很睿智、很隽永的妙语，才不至于辜负阿克玛对她的兴趣……

不！她在心中严厉地警告自己：这只是阿克玛的小把戏，他正是通过这种方式来赢取别人的支持；我来不是为了支持他，也不是为了听他说教，我来是要教育他的！

难怪我一度爱过他，想必他以前就是这样看我的。

艾妲迪雅说出的第一句话就和她此行要讲的一番大道理风马牛不相及，所以她说了之后自己也大吃一惊。“我曾经爱过你。”

笑意爬上他的嘴角，隐约带着一丝悲怆。阿克玛低声说：“曾经……那是在我们的信仰危机之前吗？”

艾妲迪雅问道：“这是信仰危机吗，阿克玛？”

“两个人若要相爱，首先需要见面，对吧？可是如果两个人活在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里，他们又怎么见面呢？”

艾妲迪雅明白他的意思，因为他们以前有过类似的对话。阿克玛坚持说艾妲迪雅活在一个幻想的世界中，在那个世界里，地球守护者照料着芸芸众生，赐予他们生存的目标。而阿克玛则活在一个有水有石有空气的真实世界里，在这里，人们必须各自寻找自己的人生目标。

艾妲迪雅说：“可是我们现在就见面了。”

“现在还言之尚早。”他的话语冷冰冰的，显得非常疏离；可是他的目光却在艾妲迪雅脸上搜索。他在找什么呢？他希望看到什么呢？难道他想从我脸上找到一点点残存的爱意吗？可惜，就算真的有一点爱意埋藏在我心底，我也不敢去找，更别说展现给他了。不，我决不能爱他！他给世人带来那么多毫无意义的苦难，如果我还爱他，我岂不是成了一个蛇蝎心肠、冷酷无情的恶毒女人了吗？

“你有没有看过全国各省份送来的报告？”

阿克玛说：“我看过很多报告，你是说哪些呢？”

他显然是在装傻。艾妲迪雅不想跟着他绕圈，所以干脆不回答，只是默默地等着。

阿克玛终于说：“我看过那些报告了，确实很可怕。我不知道你爸爸有没有调集军队。”

艾妲迪雅讽刺道：“调集军队打谁呢？阿克玛，你很聪明，不会想不

明白这个问题。那些暴徒遍布全城，各行各业都有，工人、商人……平常一个个都衣冠楚楚、道貌岸然。军队能对付那些人吗？”

阿克玛说：“我不是军事家，我只是一个学者。”

艾姐迪雅反问道：“是吗？阿克玛，这问题我想了很久。当我看着你的时候，眼中看到的并不是一个学者。”

“不是学者？那么你认准了我是哪一种怪物呢？”

“你也不是什么特别的怪物，你只是那群暴徒里的一员罢了。你的双手沾满了鲜血，因为你将天使小孩的飞翼撕开一个大缺口；夜里掘客都被吓得躲起来，因为他们害怕你的阴影出现，把月亮也挡住。”

“你指控我犯了这些莫须有的罪名，你到底是说笑还是认真的？我从来没有用暴力对待任何人。”

“阿克玛，你当然不用亲自动手，可是这一切都是你造成的！正是因为你在旁煽风点火，他们才能纠集成群，他们才能组成这个卑鄙无耻、残忍恶毒、连小孩子也不放过的邪恶兵团。”

阿克玛闻言，全身发抖，脸也变形了，似乎正在被内心深处的情绪折磨不休。“你不能这样说我！你知道这些都是谣言！”

“阿克玛，他们都是你的朋友，而你是他们的大英雄！除了你，还有我的几个兄弟。”

“他们不受我控制！”阿克玛说这句话的时候，连声音也几乎不受控制了。

艾姐迪雅说：“噢，是吗？难道是他们控制了你？”

阿克玛一下子从书桌前站起来，不小心将凳子掀翻了。“艾姐迪雅，如果他们控制了我，我此刻就不会待在这里了；我会在外面四处演讲，推翻爸爸鼓吹的那一套可笑之极的宗教理论。他们一直都求我这样做，比如说欧弥纳，他就告诉我要趁热打铁。可是我不希望人们以我的名义去作恶，所以我没有答应。虽然你把我想得很不堪，可是我其实并不想任何一条生命受到伤害，就连掘客也不例外。还有那些飞翼被破洞的天使，任何一个正人君子听说了也会愤怒，你以为我不生气吗？难道我不希望严惩那几个凶手吗？”他激动得连声音也颤抖了。

“如果不是因为你，他们敢这么大胆？”

“人们心中对掘客的厌恶和憎恨都并不是我的发明创造，而是你的父王和我的爸爸一手造成的。他们改变了这个国家的宗教结构，硬是把掘客扯进来，还把他们当作人一样看待……”

“他们的宗教改革已经进行了十三年；在这些年间，朝野上下一直都相安无事。然后你突然四处宣扬你的‘重大发现’，你说地球守护者根本不存在，却刻意忽视大量铁一般的事实。你明知地球守护者通过给我报梦拯救了泽尼府人；你明知你用来做‘证据’的那些资料全是靠上灵的帮助才能够翻译出来；你甚至还说服了我的几个兄弟！我不知道你是怎么给孟恩洗脑的；就连艾伦赫这么一个明察秋毫的聪明人也不能幸免。当父王的所有继承人都联合起来抵制地球守护者，泄洪闸就被打开了。”

“那你干脆把我妈妈也怨上吧，毕竟我是她生的。”

“说起来，你有些同谋也脱不了干系。比如说，我发现辈高长期以来一直在阴谋策划推翻阿克玛若的学说。你扪心自问，你这个‘地球守护者不存在’的重大发现是不是在辈高的引导之下获得的？”

“辈高从来没有策划什么阴谋，他只是一直活在故纸堆里，一直活在过去。”

“可是你的爸爸致力创造一个崭新的未来，抚平过去的创伤。辈高当然会不满了，是吧？而且他从来就不相信地球守护者等等，我现在才意识到，他一直都坚持用自然的理论去解释一切！你还记得他的口头禅吗？‘得了吧，这世上哪有奇迹。’他说阿克玛若一行人的逃脱并不是奇迹，而是掘客守卫故意放走他们，因为这样做最符合那些守卫的利益。而地球守护者也没有让掘客守卫昏睡不醒；有人亲眼看见他们睡着了吗？不，阿克玛若只是做了一个梦罢了……每次都采用最简单的解释，这就是他教我们的。”

“他之所以这样教导我们，是因为这才是正确和诚实的治学态度。”

“诚实？阿克玛，关于这些事情，最简单的解释就是地球守护者有时会直接介入人们的生活，比如说给我们报梦。可是为了避开这个解释，你们不得不挖空心思去捏造出最费解、最扭曲和最侮辱人智慧的臆测。你竟敢厚着脸皮当面说我的梦显得重要只是因为它让人们想起了泽尼府人，而不是因为我能够区分真梦和普通梦的不同之处。为了不相信地球守护者，你宁愿相信我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一个自欺欺人的笨蛋！”

阿克玛的表情很痛苦——真正的痛苦。他说：“我没有说你是笨蛋。只不过当年你还是一个小孩子，那个梦在你眼里显得相当逼真，所以在你的记忆中就逐渐变成了现实。”

“看了没有？你所谓的诚实的治学态度，在我看来才是真正的自欺欺人。你不肯相信我，就算我以血肉之躯站在你面前，告诉你我亲眼所见的……”

“不是你亲眼所见，而是你在梦中见到的虚幻的场景。”

“而且你也不相信古书上面记载的简单明了的史实！史册上面明明说华素伦人和纳飞国人一样，都是经历了几千万年的外星流亡生涯之后被地球守护者带回地球的；最简单的解释当然是写这本书的人确实了解实情，也清楚他到底在写什么。不，你偏偏不愿意相信这个解释，非要另辟蹊径不可。你声称这本书是后人借用古老传说杜撰而成，还一口咬定那些传说因为要给古代英雄加上神的光环，所以才说他们是从天而降的。在你看来，没有一句话能够通过字面意思去解读，每件事情都必须扭曲一番来迎合你那个‘地球守护者不存在’的信念。可是你怎么知道地球守护者不存在呢？你有证据吗？我们却有大量反证去推翻你这个信念，其中包括上千个书面记录和至少十几个活生生的人证——我也是这些人证中的一员！可是为了坚守这个基本信念，你不惜亲手推倒第一张多米诺骨牌，引发后面的一连串惨案，导致无辜小孩在达拉坎巴大小城乡的街道上惨遭毒手！”

阿克玛问她：“这就是你来找我的目的吗？你想告诉我，因为我不相信你的‘真梦’，所以你觉得感情受到了伤害，是吗？很对不起，我本来一直希望你在心智成熟之后自然会明白，理性必然战胜迷信。”

看来艾妲迪雅并没有触动阿克玛的内心深处，也没有燃起他心底隐藏的那一丝善念、那一点火花。因为他心中根本就没有善念，也没有火花，艾妲迪雅到今天才算是真正了解。他背叛了地球守护者，不是因为他童年所受的严重创伤，而是因为他真的憎恨地球守护者希望创造的那个世界。阿克玛热爱邪恶，所以心中再也容不下对艾妲迪雅的爱。

她一言不发，转身就走。

“等等。”

艾妲迪雅停下脚步。她明知道自己这样做很蠢，可她还是抱有一丝希望，哪怕是一点点火花也好。

“要阻止这些迫害，我人微言轻，实在无能为力。可是你的父王却可以做到。”

“你以为他没有尝试过吗？”

阿克玛说：“可是他第一步就走错了。国民警卫队根本就不会去执行这些法律，因为里面很多人本身就与‘弃儿帮’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为什么你不告发他们呢？”艾妲迪雅说，“如果你真心想阻止那些暴行……”

“我认识的人都是些老人家，他们绝对不会上街去殴打小孩子。你到底想不想听我把话说完？”

“如果你有对策，我可以代你呈交给父王。”

“其实很简单。为什么‘弃儿帮’会那么狂暴和愤怒呢？因为他们只有两个选择。其一是信奉国教，被迫与那些低等生物来往。你别忙着反驳我，我只是说出他们的想法……”

“你自己也是这样想的……”

“你怎么知道我是怎么想的呢？你从来都不愿意耐心地听我把话说完……随便吧，反正这些都不重要了。可是这次你听好了，他们的反抗是出于一种无助的愤怒。他们不敢对国王动手，所以就只能迁怒于祭司和掘客。可是如果国王宣布取消国教，那会怎样呢？”

“你想取缔地球守护者殿堂？”

“不！地球守护者殿堂可以继续集会、举行礼拜仪式以及在全国各地传道，可是必须以自愿为原则。同时国家实行宗教自由，允许有不同信仰的人自由结社、举行礼拜仪式以及传道，任何人等不得干涉。人民有权利选择任何一种信仰，组成任何一种宗教团体，政府既不限其数量，也不干涉其活动，只能作壁上观。”

艾姐迪雅说：“可是一个国家必须万众一心。”

阿克玛说：“十三年前我爸爸亲手毁灭了万众一心的可能性。如今只要国王宣布宗教信仰与集会是属于私人领域的事务，不涉及公众利益，和平局面指日可待。”

“换句话说，为了保护地球守护者殿堂不受攻击，我们必须把我们最后一个保护屏也撤走？”

“他们根本就没有什么保护屏！你自己也心知肚明吧，艾姐迪雅！国王又何尝不知道呢？他终于看到了王权的局限性。可是一旦他宣布政教分离之后，他就可以立即颁布一条法令，确保每一个人都不会因为其宗教信仰而遭受迫害。这条法律才真正有威力，因为它对所有民众一视同仁，不会只保护一部分人。如果弃儿帮的人打算结社集会，他们也会得到法律的保护，所以他们出于自身利益也会拥护这条法律。从此以后再也不会秘密聚会，也不会有地下社团，一切都在光天化日之下公开进行。把我这个对策推荐给你父王吧，就算你不以为然，他也会赞同的，因为他会发现这是唯一可行的方法。”

艾姐迪雅说：“我都不会被你的花言巧语所迷惑，我父王又怎会上当呢？你提出的这条法令正是你一直以来梦寐以求的吧？”

阿克玛说：“我也只是昨天才想到的。”

“噢，对不起，我忘记了，你‘想到’的这个主意其实是辈高灌输给你的，不过他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才能潜移默化地让你以为这是自己的原创。”

“艾妲迪雅，一个宗教要生存，只能依靠它自身的真实性，而不能凭借政府的扶持；政府充其量只应该保护其信徒不受暴力袭击。可是爸爸的宗教连这一点也做不到，所以其灭亡也是理所当然的。”

“我会把你的话转告父王。”

“很好。”

“可是我现在就跟你打赌，随便你赌什么我都奉陪——不出一年，越来越多的地球守护者信徒将会受到迫害，而你就是造成这一恶果的罪魁祸首！”

“如果你觉得这是可能的话，那么你就一点也不了解我。”

“到时候你当然会有很多冠冕堂皇的理由来为自己开脱，证明那些人所受的苦难并不是你造成的。你反正早就证实了你自欺欺人的本领是完全没有止境的。可是，阿克玛，你听着，不出一年，很多家庭就会因为你而痛哭流涕。”

“你是说我的家庭吧？这也不出奇，他们本来就把我当成死人一样去哀悼。”阿克玛一边说一边笑，好像在说一个笑话似的。

艾妲迪雅说：“哀悼你的不仅仅是你的亲人。”

阿克玛说：“哀悼什么？我又没有死！不管你们对我持有怎样的偏见，可是我依然是有同情心的。我记得我挨过的苦，我记得别人受过的罪，我还记得我曾经爱过你。”

艾妲迪雅说：“那我希望你还是忘了吧。这份爱就算曾经真挚过，也早就被你糟蹋了。”

阿克玛说：“我现在还是爱你的。既然我能爱其他人，为什么就不能爱你呢？其实我时时刻刻都挂念着你。我总在想，无论我爸爸做什么我妈妈都全力支持他，如果你也能这样站在我身边支持我，那我该多开心啊！”

“她能够这样做，因为你爸爸所做的事情都是正确的。”

阿克玛点头道：“我明白，说到底还是因为你我的信仰不同，我们才没有走到一起，所以就请你就不要再假装了。要说顽固，我们两人其实是势均力敌嘛。”

艾妲迪雅说：“不，阿克玛，我不是顽固，而是诚实。我不能否认我所知道的东西。”

阿克玛脸上露出一丝苦涩的笑容。“可是你能够把你所知道的东西埋藏在心底。”

“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们谈了那么久，你始终没有拨冗告诉我一件事情。我的妹妹快要嫁给一个我所知道的最可憎的人。”

“是你家里人告诉你的吧？”

“不，我是从凯明那里听来的。”

“对不起，瞒着你肯定是绿儿的意思。可能她不想让你痛苦吧。”

阿克玛说：“对我来说，她已经死了。她背叛兄长，还把自己出卖给虐待我们的人，我没有这样的妹妹！其实你又何尝不是这样对待我的呢？”

“不，是你背叛了我，阿克玛！是你把自己出卖给那些虐待小孩的暴徒！狄度并没有虐待人，你本来应该变成像他那样的君子。为什么绿儿爱他？因为他拥有你过去也曾有过的优点，可惜如今这些优点在你身上已经无迹可寻了。”

阿克玛彬彬有礼地听艾坦迪雅说完最后一句话，然后目光空洞地看着她离开，图书馆里只剩下他一个人看着面前的空气发呆。

几分钟后，辈高和孟恩听到图书馆里传来一阵砸烂东西的声音，连忙跑去查看。只见阿克玛正抡起满屋的凳子砸在书桌上，还把室内的每一件小家具都敲得粉碎；他也不说话，只是一边砸一边抽泣，到后来干脆像野兽一样放声咆哮。辈高和孟恩在旁边看着都吓坏了。

可是孟恩留意到，在阿克玛发飙之前，他已经小心翼翼地把用来做笔记的树皮都放在墙壁的书架上面。虽然他放纵自己在愤怒中沉沦一番，却还记得不要让辛苦了一整天的工作白费，可见阿克玛并没有真的丧失理智。

打砸过后，阿克玛的气还没有全消，只是简短地向他们解释了一下：他妹妹要嫁给当年折磨他们的那几个暴徒当中的一个。虽然阿克玛没有指名道姓，可是孟恩知道绿儿过去几个星期一直在波迪卡，所以不用说也猜得到新郎是谁。对于孟恩来说，狄度根本就不值一提；真正让他深受打击的是绿儿竟然要嫁人了！本来孟恩一直想着……他暗地里一直打算……等所有这些事情都结束了，等一切风波都平息之后，等他不再愧对绿儿的时候……

没错！孟恩终于明白了，他之所以等了那么久，正是因为这件事情。一直以来，孟恩在否定自己对真相的感应力；他说的每一句话都被谎言所污染，所以他没办法和绿儿交谈，更加不能把心中的真实感受对她倾诉。

“不！不是谎言！阿克玛和我所相信的一切都是真理。我现在心烦意乱，其实只是因为陷在错觉之中不能自拔……是的，我知道这是错觉。正因为我老觉得自己是骗子，所以没办法面对绿儿。我需要的只是多点时间、多点勇气和多点力量。”

可是现在已经没关系了。没有了绿儿的羁绊，当我公开驳斥阿克玛若的宗教的时候，我的良心就不需要受到谴责了。等爸爸宣布所有宗教一律平等、所有宗教团体都受到法律保护，我们就立即公开表态，局势一下子就会变得清晰明朗了。

儿女私情剪不断理还乱，现在没有了反而是好事！我终于可以全心全意地与我的弟兄和朋友并肩作战，放手一搏，成就一番事业，而不用担心被一个女人拖了后腿。这个女人自小被洗脑，硬要把自己内心的想法说成是地球守护者在说话，现在已经没办法恢复了。其实她并不适合我，我也不适合她。

“我不适合她”……当这个念头出现在孟恩的脑海里的时候，他心中那股专门感应真理的力量终于让他镇静下来。在地球守护者的眼里，他终于正确了一次。

这个悖论式的领悟具有最强的杀伤力。如果地球守护者真的存在，那么他已经对孟恩下了判决书：他配不上他曾经暗恋过的那个女孩。同时有一个烦人的念头在孟恩脑中挥之不去：如果他没有被卷进阿克玛的计划之中，他的人生可能会改写了。如果他继续信奉地球守护者，然后与绿儿成婚，从此就能过上美满平静的生活——这个版本的人生当真就那么可怕吗？为什么阿克玛不肯放过我呢？

孟恩一下子清醒过来，连忙将这些不忠不义的念头消除殆尽，同时也将此刻的感受埋藏在心底，决不向任何人提起。

第十章 旧制会

整个早上阿克玛都在找辈高，却怎么也找不到。因为国王突然召见阿克玛，他不知道届时会面对什么状况，所以急需辈高出谋划策。如果国王打算指控他某项罪名，又怎么会私下召他去寝宫呢？阿克玛需要旁人的建议，无奈身边的人都不如他知道得多。当然了，关于治国方略，艾伦赫肯定比阿克玛知道得更多——实际上他比任何人都知道得更多，因为他从小到大大一直受这方面的训练。可是艾伦赫给阿克玛提建议的时候，也只能说他其实没有任何危险。“把你叫去寝宫然后对你提出指控？这不是父王的做事方式。这种事情他会走正常的程序，公开进行。我觉得这次他召见你肯定和你昨晚向艾坦迪雅建议的那条法令有关。”

阿克玛说：“不用你说我也知道这个。可是我想知道会不会还有别的事情，我不想贸然进去被打个措手不及。”

凯明说：“嘿，你分明是害怕了，就老老实实认了吧。你知道自己作恶多端，把我爸惹毛了。他是专制君主，生气的时候能够把你碎尸万段；如果他不是慈悲为怀，你早就没命了。”最近几个星期，凯明读史的时候发现女皇城实行的是民选议会制。从此他就不停地唠叨着要废除君主政体，不过没人理他就是了。

欧弥纳问道：“我们今晚的公开演讲不会因此而作废吧？”在过去几个月里，他一直想促成兄弟几人公开表态；可是当时正是地球守护者信徒受迫害最严重的时候，如果他们赶在那个时机落井下石，恐怕有损兄弟几人以及阿克玛的形象，所以阿克玛一直不答应。现在国王要召见阿克玛，欧弥纳自然担心他会把原定计划无限期搁置下去。

阿克玛说：“放心吧，你会有公开演讲的机会的。不过你要记住，必须按照我们写好的演讲词，千万不要自作主张说些即兴的话。”欧弥纳听了，眼珠子骨溜溜地转了一圈。

阿克玛转头对孟恩说：“你挺安静的。”

孟恩一下子从沉思中惊醒过来，抬头道：“我只是在想事情。我们已经等待了太久，现在终于要迈出这一步了。没问题，这其实是一个解脱，对吧？”

阿克玛问道：“今天我要去朝见你父王，你怎么看？”

孟恩说：“你绝对能够应付自如。他们向来都对你无可奈何，这次也

不例外。他们无非想要说服你放弃，你会坚持己见却又不失礼数，就那么简单。我只是很失望他们竟然没有邀请我们一起出席。”说完孟恩微笑了。

阿克玛听了孟恩这一番话，隐隐感到不妥。这番话其实挑不出一点毛病，可阿克玛就是觉得孟恩似乎有点不对劲儿。难道他已经变节了吗？要是今晚孟恩上台的时候突然宣布支持国王，那该怎么办？如果摩提艾克的四个儿子不能团结一致的话，他们就满盘皆输了——民众都会认为效忠国王的那个王子肯定能继承王位，也就是说阿克玛若的宗教改革将是永久性的。要是地球守护者殿堂总有王室在背后撑腰，那么加入这个宗教自然是有百利而无一害，于是阿克玛若的宗教就能保持一家独大的优势。阿克玛很清醒，心中没有抱着一丝一毫的幻想——他从今晚开始要宣扬的那一套教义并不是什么触动灵魂的大道理，没有哪个信众会愿意为了这个宗教而牺牲。人们皈依完全是因为这个宗教不但许诺恢复旧传统，而且似乎拥有远大的前景——尤其是在艾伦赫即位之后。他们这个新的宗教一旦问世，就信众人数而言，肯定会占绝对优势。更重要的是，这个教派的几个领袖未来也会成为这个国家的领导人。等艾伦赫即位之后，阿克玛一定会确保国王只听见一面倒的建议：与耶律国开战！我们再也无法采取目前这种忍辱苟安的防御策略，应该主动出击，把耶律国的人从他们在群山中的藏身窝点赶出来。为了完成自我救赎，我们必须夺回纳飞国的国土，用掘客的鲜血一雪前耻。阿克玛当年落难的那片土地将会成为掘客奴隶做苦工的地方，他们将会饱尝纳飞国人皮鞭的滋味，那时候阿克玛才算是大获全胜。爸爸遭受迫害之时表现软弱无能，这种耻辱只能由阿克玛的勇气和胆识去洗清。

今天就是我们迈出万里长征第一步的时刻，孟恩会和我们共同进退，他是一个真正的挚友。他刚才显得闷闷不乐，因为他对绿儿还不死心。这么看来，绿儿决定结婚还是有一个好处的：她彻底断了孟恩的牵挂，让他可以集中精力完成手头上的工作。孟恩说话的时候充满了激情和魅力，这一点，除了阿克玛自己，其他几个兄弟谁也比不上。不，其实连阿克玛也不及孟恩。阿克玛知道自己说话时学究气太重，而孟恩的风格更加平民化，而且略带稚气，能够在不知不觉间触碰到听者的灵魂深处，这一点是阿克玛望尘莫及的。当然了，阿克玛自非等闲之辈；虽然他并不算是一个特别出色的演讲家，可是每次谈话到了最后，听者往往会对他言听计从。阿克玛说话的时候会直视对方的眼睛，感觉好像在两人之间存在着一条纽带；只要他牵扯这根纽带，就会把对方越扯越近，最后完全征服此人——就算这种征服不是永久性的，至少在那个瞬间，在那一个小时，那一个晚上，他们都逃不出阿克玛的手掌心。

这就有点像古书里记载的解构者的威力；不过解构者都是女性，而且这一套迷信的东西本来就是无稽之谈。阿克玛想象的这根纽带只是一个比喻，只是他所擅长的驭人之术在无意识之中的一种形象化的体现。

可是阿克玛从经验得知，他的伎俩在国王身上没有用。那些会受他影响、被他左右的人至少在一开始就稍微倾向于接受他的观点。摩提艾

克从来就没有给过阿克玛机会对他进行洗脑。

欧弥纳问道：“你是不是打算整个上午都枯坐在这里闷闷不乐呢？爸爸正在等你呢！你已经迟到了。”

阿克玛说：“我知道，我只是觉得凡事应该三思而后行。多思考其实挺好玩的，欧弥纳。你经常拼命吸气来打嗝儿，不就是为了好玩吗？还不如试一下多思考呢。对了，今晚你上台演讲的时候可别打嗝儿啊。”

欧弥纳很厌烦地说：“你对我抱有一点信心可以吗？”

阿克玛拍了拍欧弥纳的肩膀，表明他只是说笑，确认他们还是好朋友。然后他离开了图书馆，大步流星地穿过王宫中的各个殿堂，勇敢地走向国王的寝宫走去。

如他所愿，阿克玛到达的时候，其他人已经到齐了。摩提艾克当然在场；不出阿克玛所料，爸爸妈妈也在。艾姐迪雅没有来，万幸！可是……辈高？为什么辈高也来了？还有他的孪生兄弟毕高，一脸苦相地坐在辈高身后。此外还有一个老头，这个老头是谁呢？

摩提艾克说：“在座各位你都认识，凯迪奥可能是例外。其实你还在襁褓之中他就认识你了，可是我估计后来你们就再也没有见过面了。凯迪奥曾经是一个行省的总督，那个行省的名字正是以他命名的。”

阿克玛向凯迪奥行过礼，然后在国王的示意之下坐在书桌前。虽然他一直看着摩提艾克，可是心中却忍不住想着为什么凯迪奥会在场。还有辈高，为什么辈高两兄弟也来了呢？为什么辈高一直避开他的目光呢？

摩提艾克说：“阿克玛，你花了很多时间待在宫里，可是我从没见过你。”

阿克玛说：“我是一个学者。很感谢你允许我任意使用你的图书馆。”

摩提艾克笑了笑，神情略带一点悲伤。“很可惜，你学了那么久，到头来还不如最初懂得多。”

阿克玛说：“是的。我学得越多，就越发现自己所知甚少。可是无知者反而能够坚持他们的信念，死不悔改。”

摩提艾克的笑容消失了。“我召见你是为了让你知道，你向艾姐迪雅提出的那条法令，我已经决定实施了。正如你所说的，这条法令似乎是解决当前问题的唯一途径。”

阿克玛说：“我很感激你给我机会为你效劳。最近事态的发展……我

也觉得很难过。”

摩提艾克说：“我能想象你有多难过。有时候我们开始了一件事情，最后的结果却不尽如人意。是吧，阿克玛？”

阿克玛听出来了，国王又在旁敲侧击，无非是想把暴徒对地球守护者信徒的迫害怨到他头上。阿克玛不愿意忍气吞声，任人鱼肉。他说：“我已经吸取了好几个教训。比如说你十三年前开始的宗教改革吧，其效果就和你的初衷相去甚远。看看这场改革导致了多少悲剧？”

摩提艾克又微笑了，只是这一次他流露出更多真实的情绪；他的笑容酝酿着激愤，他的眼神闪烁出怒火。“阿克玛，你一定以为我是一个被你玩弄于鼓掌之中的蠢货。可是我要你知道，你错了。我一直都知道你的所作所为，我也知道你在我身边耍什么花招。我亲眼看着你把我的儿子一个一个地策反，我并没有阻止，因为我相信他们的良知和判断力。可惜在这一步我比你棋差一着——我高估他们了。”

阿克玛说：“我觉得正相反，陛下。你其实是低估他们了……”

“在我说话的时候，你不要打断我，更加不要反驳我！阿克玛，我知道你打的什么主意。你是指望着我终有一天驾崩，别人会接替我的王位；这就是你整个策略的根基。可是请你记住，我还没死！我才是国王！”

阿克玛点了点头。他必须要小心谨慎，就任由国王发飙好了，反正今晚笑到最后的肯定是阿克玛。

“我和你父母讨论过你童年经受的磨难，我们试图找出为什么相同的经历会令其他人成为地球守护者的忠实信徒，却把你变成他的死敌。当然了，你的父亲觉得很内疚。他总是说，养不教父之过，他身为父失职了，连累那么多无辜百姓受苦，实在很愧疚。”

阿克玛很想对着国王大吼：那些迫害并不是他造成的；如果由他做主，这一切根本就不会发生。阿克玛也很想当面痛斥父亲，甚至殴打他、伤害他，因为他竟敢为了儿子的所作所为而向国王道歉。可是阿克玛把所有这些情绪都强压在心底，当国王等待他回答的时候，他只是点了点头，温和地说：“我令各位失望了，真的很对不起。”

“有一件事情，我们一直想不明白，你成功策反了我的儿子，这件事情为什么会在短短时间内就广为人知呢？你好像从来没有和‘弃儿帮’的人来往，也很少离开图书馆。”

“我是一个学者，和我来往的只有王室、我的家里人以及几个老学究。”

“是的，你很小心谨慎，很聪明——至少我们是这样觉得的。我们

想，阿克玛是怎么做到的呢？然后我们突然意识到，消息并不是阿克玛泄露的，这甚至不是他的主意。”

摩提艾克转头看着老兵凯迪奥，提示他发言。“当年我们获救之后，我立即前来朝见国王陛下。就在那时，我联络上一位志同道合的朋友，我和他有许多共同的观点和看法，尤其是泽尼府人的传统观念，人类不应该与其他两个懂得制造工具的高等智慧种族混杂在一起生活。或者我应该说，其实是他主动联系我的；因为他早就知道我的观点，而我是直到他主动提起之后才知道我们的看法一致。从那以后，他就成了我在宫中的内线；无论他跟我说什么，我都会如实转告我手下的泽尼府人。最重要的是，在十三年前他就向我承诺，他会把国王所有的儿子都争取过来。一旦他得手了，我们就立即四处散播这个消息，让民众知道阿克玛若的宗教改革只是暂时的，无论哪个王子继位都会立即恢复古法旧制。”

十三年前？不可能！这个计划是阿克玛意识到地球守护者不存在之后才制订的！

摩提艾克看着辈高。很平静地，这个老学究开始说话了。“我试图直接从艾伦赫身上着手，可是他对父亲实在太忠心了；孟恩整天自怨自艾，难堪大任；欧弥纳太年轻，而且不够聪明，很多重要的概念掌握不了；凯明就更不用说了，他当时太小了。有一段时间我尝试说服艾玛迪雅，无奈她一心幻想着那些所谓的真梦，无法自拔。”

摩提艾克怒道：“不是幻想！”

辈高针锋相对地答道：“摩提艾克，我只是向你坦白认罪，可是我并没有说过我同意你的看法。”他又回头对阿克玛说：“而你呢，阿克玛，你的悟性极强，我从没见过像你这么聪明的小孩。而且我发现你特别擅长说服他人接受你的观点；只要你和他们在一起，他们就不会改变主意。这种说服他人的能力是你与生俱来的天赋。我突然意识到，我根本就不需要去说服摩提艾克的小孩，我只要说服你一个，那么其余几人自然会唯你马首是瞻。”

“说服？我有什么可让你说服的？所有这一切都是我自己想出来的。”

辈高摇头道：“教育的精髓正是在于引导学生自己去发现一切。我只需要确保你能够亲自推断出‘地球守护者不存在’这个结论，然后你就会举一反三，剩下的就不用我费心了。而且你对掘客的怨恨极深，这一点当然也是有帮助的。”

阿克玛问道：“这么说来，你觉得我是你手中的一个玩偶吗？”

辈高说：“当然不是。我觉得你是我教过的最聪明的学生，我觉得你有能力改变这个世界。”

摩提艾克说：“有一件事情辈高没提起，他这种背信弃义的做法已经构成了叛国罪。在过去一段时间里凯迪奥一直在谢德美的学校接受再教育，学会了许多伦理学方面的知识。他先去找毕高，然后和毕高一起说服了辈高来向我坦白一切。”

阿克玛说：“凯迪奥、毕高和辈高的做法既没必要也不恰当，我觉得很遗憾。可是就连辈高也能告诉你，我们首次得知他与外界有联系的时候，迫害浪潮已经开始了。那时候他还反复鼓动我们公开表态反对地球守护者殿堂，可是你也知道，我们并没有这样做。因为我们不希望无意中助长这股迫害地球守护者信徒的歪风。”

摩提艾克说：“我当然知道，所以我并不打算像起诉辈高和凯迪奥那样去起诉你。”

阿克玛答道：“如果你以为威胁要处死辈高就能吓到我，你就大错特错了。要我闭嘴，你必须把我杀了。”

摩提艾克猛然站起来，俯身靠向桌子对面，用力拍在阿克玛前方的桌面上。“我不是在威胁你，我也根本没打算杀人，你这个自作聪明的蠢货！我只是把真相告诉你，让你知道目前正在发生什么事情。”

阿克玛平静地说：“好！我已经知道了，辈高以为他一直把我控制在股掌之上，凯迪奥也这样认为。很不幸，这并不是真的；因为我很早以前就想出这个计划了，这是你们谁也没有料到的。那时候我还在一个叫作车林的地方，我坐在一个小山坡上，一边看着我的父亲向那些暴徒恶棍献媚，一边想出这个计划。当时我发了一个毒誓，总有一天我会率领百万雄兵杀回这个地方，彻底征服耶律国人，将他们踩在脚下！在这片土地上，我和我的人民曾经饱受奴役和折磨；可是总有一天这片土地会重新回到纳飞国人的手中，这里的掘客会全部被赶走；还有那些甘心与掘客狼狈为奸的人类，果纳崖高原没有他们容身的地方。这个就是我当初起的誓，后来发生的一切都是我一手策划的，目的就是要实现这个誓言。宗教算什么？我从家父那里学会了以宗教驭人之术——他就是通过这个手段来摆布帕卜娄格的几个小畜生。不过家父的悲剧在于他竟然相信他自己编出来的故事。”

摩提艾克微微一笑，说道：“谢谢你，阿克玛，我正是需要你说出这番话。”

阿克玛也报以一个微笑。“我并没有把柄落在你手上。你的几个儿子早就和我一起制订了一个必胜无疑的军事计划。探子发回来大量敌情报告，无奈你乐不思蜀，根本没有复国的大计，所以将这些报告都束之高阁。可是我们并没有暴殄天物，我们认真研究这些情报，并从中获得大量珍贵的信息。耶律国已经分裂成三个内讧不断的弱小国家，我们完全可以将它们各个击破。这是一个天衣无缝的复国计划，又何来叛国之罪呢？无论我在这个计划中扮演了怎样一个角色，我首先是一个全心全意

为国王效劳的忠臣。很可惜，虽然我希望辅助你成就一番丰功伟业，可是你却拒绝我的好意。不过这是陛下你的选择，我无话可说。如果你打算把我的这个计划公之于世的话就请便吧——你告诉人们我要把敌人彻底击败，从此天下太平——你看看我会不会因此而身败名裂？”

摩提艾克说：“老百姓并不想打仗。如果你以为他们支持穷兵黩武的话，你就看错他们了。”

阿克玛说：“误读民意的是你而不是我。老百姓或者不想打仗，可是他们更加憎恨现状。耶律国的突击队知道他们随时可以撤回边境，我们的军队反正不会越境追击。这样一来，他们可以肆无忌惮地进犯，我们却要长年累月地保持警惕、疲于奔命，老百姓已经恨透了。你觉得为什么他们那么憎恨掘客吗？你觉得为什么国民警卫队敢于违抗王命，不去制止暴力事件吗？我的治国方略能够将民众的愤怒引向真正的敌人，而你的宗教政策却逼他们把满腔怨恨都发泄在无辜孩子的身上。陛下，这就是你我的不同之处。”

摩提艾克又站起来。“没有哪条法律规定我一定要把王位传给儿子。”

阿克玛也站起来。“也没有哪条法律规定老百姓一定要接受你指定的继承人。艾伦赫本来就已经深得民众爱戴，等他们知道他——还有我们——打算重施古法、恢复旧制，他们只会更加拥护艾伦赫。”

“你的全盘计划，还有你居然敢当着我面直言不讳——这完全是仗着我是一个心慈手软的君主，你看准了我不会滥用王权。”

阿克玛说：“是的，这一点确实是最根本的指望。此外你还有另外一个可依赖的地方，就是你对这个国家的爱。你决不忍心害这个国家陷入内战或者无政府状态，所以你最终还是会王位传给艾伦赫。到了艾伦赫登基之日——不管你怎么想我们，陛下，可是我们确实希望那一天不要太快到来——我们希望、我们也相信你会幡然醒悟，意识到我们的计划会为你的子民带来长治久安的太平盛世，然后你会给予我们祝福。”

摩提艾克说：“不，不会的，你就死心吧。”

“这是你的决定。”

“你觉得你神机妙算，将我玩弄于股掌之间了，是吧？”

“我完全没有这个意思。我唯一的敌人是那个由掘客和一些猪狗不如的人类组成的山地国家。而且导致这次迫害狂潮的那个审判结果和我没有丝毫关系，你自己也心知肚明。我也从来没有参与那些卑鄙无耻的政治斗争小把戏，我一直都拒绝与他们同流合污。至于你现在要颁布的这条法令，没错，这确实是我的策略；问题是我并没有发现你想出什么更好的方法。可是我向你提出稳定局势的良方，却被你召进寝宫，当面斥

责我是一个玩偶、一个叛徒、一个残害儿童的暴徒。还有别的什么脏水要往我身上泼吗？难道这就是对我忠心报国的奖赏吗？而且我的父母坐在这里听着，自始至终也没有为我辩解一句！我会永远记住这一幕的。”

辈高大笑道：“好样的，阿克玛，我果然没有看错你！”

摩提艾克瞪了辈高一眼，他马上安静下来。

这时候，父亲平静地说：“阿克玛，我求你行行好可以吗？”

阿克玛心中默默地说：不！不要用这一招！你在帕卜几兄弟面前卑躬屈膝就算了，现在别把这招苦肉计用在我身上！

父亲继续道：“一直以来我不断地自省。我努力回想当年的情景，也努力拷问自己的良知。因为我试图想象在车林的时候，我到底有没有别的路可以走。现在我求你告诉我，我当年应该怎样做呢？我与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修好，教导他们宾纳若的学说，向他们讲述地球守护者的真理——我这样做使我们重获自由，然后来到达拉坎巴。除了这个方法，我还能怎样呢？我到底应该怎么做呢？”

“我从来都不沉溺于过去。”阿克玛试图避开这个让他极度难堪的问题。

父亲说：“也就是说你也想不出更好的办法。是的，你确实想不出。我也明白，仇恨和愤怒都是非理性的；虽然你明知我别无选择，可是你心中的愤恨还是难以平复。不过你现在已经是成年人了，你是有能力将那些幼稚的想法抛诸脑后的。”

阿克玛不痛不痒地说：“你这样说我幼稚，算是向我道歉吗？”

阿克玛若说：“不是道歉，而是警告。”

“警告？不会吧？你不是向来都鼓吹和平吗？”

“你自称非常讨厌那些暴徒的迫害行为，可是在你制订这个天衣无缝的计划时，以你的智慧竟然没有意识到，你即将踏上的这条路将会导致生灵涂炭。相比之下，这段时间的迫害简直可以算是和风细雨、微不足道。”

“耶律国的人反反复复地滋扰我们的边境，是他们先挑起的战祸，所以我是不会为他们的苦难流一滴眼泪的。”

阿克玛若说：“你们年轻人只会纸上谈兵。”

“你别在军事方面对我指手画脚。你见过的战争和我一样少，可是至少我研究得比你多。”

“你以为摩提艾克和我没有讨论过主动出击吗？如果我们认为可以一战告捷，将耶律国的军队全歼于一役，你以为我们会畏缩不前吗？虽然我热爱和平，可是我也很清醒的。我当然知道耶律国的军队不断地在边境滋扰；摩提艾克对他的子民所受的苦难也是感同身受。为什么国王不愿意大举进攻敌方的军事重镇？因为我们必败无疑，绝对没有取胜的可能性！高原的山谷地带易守难攻，我们走进是去自投罗网，还没回到纳飞国的故土就全军覆没了。不过你是不可能走到这一步的，阿克玛，因为地球守护者从一开始就摒弃了你的这个计划。按照地球守护者的旨意，这片土地属于三个种族共有。如果我们遵守这条法令，在这里和平共处，那么我们就能够安居乐业，共享太平盛世。要是我们违抗地球守护者的命令，阿克玛，那么我们最终就会像华素伦人一样暴尸荒野。”

阿克玛摇头道：“过了那么多年，你竟然还以为我会被所谓‘地球守护者’的警告吓怕吗？”

阿克玛若说：“不，我知道你不会怕，可是我有责任将我所知道的信息告诉你。昨晚我做了一个真实的梦。”

阿克玛心中一声叹息：得了吧，爸爸，你已经够丢脸的了，就不要再雪上加霜了好吗？你就不能像个男子汉一样坦然接受失败吗？

“地球守护者选中了你。在你童年的时候他就发现了你的天赋，所以一直对你悉心栽培，准备对你降以大任。你拥有的聪明、才智以及能力在纳飞国历史上可以说是前无古人。”

这个马屁拍得实在太露骨，阿克玛并不上当。他哈哈笑道：“所以你才那么尊重我的意见和想法，对吧？”

“而且从来没有人像你那么敏感。当你很小的时候，这种敏感的特性就已经转化成同情心。他们殴打绿儿的时候，你觉得比打在你身上还要疼；你能切身感受到身边众人所受的痛苦。可是除了与生俱来的敏感，你还有一身傲气。你必须做众人的救主，对吧？可是那天在田野上挫败狄度的不是你，而是你妈妈；而教导他们向善、成功策反他们的也不是你，而是我。这才是我和你妈妈犯下的罪过，就为这个你始终不肯原谅我们。其实你渴望的一切都实现了——我们得救了，再也不会受到折磨。可惜有一件事情是你没办法接受的，你觉得我们的得救和你没有一点关系。虽然我们现在已经脱离了苦海，可是你始终不能心安理得，你非要率领军队回去报仇雪恨不可，这就是为什么你一直梦想着要打仗。”

妈妈这时候终于说话了，她的语气非常激动。“当年全凭你的勇气我们才能够支撑下去，难道你不知道吗？”

阿克玛不禁摇了摇头。爸爸妈妈为了说服他接受他们对事物的扭曲的看法，竟然使出如此下作的手段。听着他们在可怜巴巴地哀求，阿克玛已经到了忍耐的极限。为什么他们要这样作践自己呢？他们虽然称赞阿克玛聪明，却意识不到，他既然那么聪明，又怎会看不穿他们的小把

戏呢？

阿克玛若继续说：“地球守护者正在观察你，看你下一步要做什么。你将会获得做出最终决定所需的一切信息，然后到了那个决定性的时刻，你就必须做出抉择。”

阿克玛说：“我已经做出选择了。”

“阿克玛，那个机会还没有来临；时机一到你自然就会知道了。到时候你将会面临两个选择，一方是地球守护者的宏图伟业，他要求从天上到地下的三个种族求同存异、和平共处；另一方是所有人——包括你自己在内——的傲慢，也就是我们人类的劣根性，正是这种傲慢驱使成年人残忍地撕破小天使的飞翼。你觉得地球守护者摒弃了你，损害了你的尊严，所以你决心与地球守护者对抗，所以你假装不再信奉他，所以你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而不惜造成战争和死亡。仅仅因为你和你的族人在小时候被几个掘客殴打过，现在你就要将所有掘客都赶出他们的家园！如果你放纵自己的傲慢，如果你一意孤行要走上毁灭的道路，如果你依然选择背弃地球守护者，那么地球守护者就会给这次实验打上失败的印记，我们就会重蹈华素伦人的覆辙。你明白我的话吗？阿克玛！”

“我明白。虽然我一句也不相信，可是我完全听明白了。”

阿克玛若说：“那就好，因为我也明白你了。”

阿克玛轻蔑地大笑几声，说道：“好啊，那就请你帮我减少一点麻烦，直接告诉我，到时候我会选择哪一条路。”

“儿子，当你万念俱灰的时候，当你觉得生无可恋的时候，请记住，地球守护者是爱我们的。她爱我们所有人，她珍惜每一条生命、每一个心灵、每一份情感。对于她来说，每一条生命都是珍贵的，连你的也不例外。”

“她实在太仁慈了。”

“阿克玛，她对你的爱从来没有改变。她知道你一直以来都相信她的存在；她知道你背叛她是因为你自以为能够比她更好地塑造这个世界；她还知道你反反复复地说谎，欺骗每一个人，包括你自己——尤其是你自己。可是我再一次告诉你，不管你过去是多么的不堪，可是只要你从这一刻起洗心革面，重新皈依地球守护者，她还是会接受你的。”

阿克玛问道：“如果我拒绝，地球守护者就会将每一个人都扫地出门，对吧？”

“她将收回对我们的庇护，从此我们就能够随心所欲地自我毁灭了。”

阿克玛又笑了：“这样一个东西，你竟然告诉我她心里充满了爱？”

阿克玛若点头道：“是的，阿克玛，正是由于她爱我们，所以才给予我们自决命运的自由。就算我们选择自我毁灭，就算我们这样做会伤透她的心，地球守护者也还是不会干涉我们。”

阿克玛问道：“所有这些都是你在一个梦里看到的吗？”

“我梦见你困在一个洞底，那个洞很深很深，没有一丝光线能够到达。我看见你很痛苦，一边哭泣一边惨叫，苦苦哀求地球守护者快点了结你的生命。你觉得自己背负了太多的羞愧和耻辱，实在没脸面继续活在世上，宁愿一死了之。我当时想，没错，阿克玛就是这么骄傲的一个人，他宁愿死也不愿意承受屈辱。可是在那个漆黑的洞底，就在你的身边，阿克玛，我看到了地球守护者——或者说我听到了她的声音。她说道，阿克玛，我已经伸出了手，请你也把手递过来，握住我的手，这样我才能把你带出这片黑暗。可是你哭得太大声了，完全没有听见她的话。”

阿克玛说：“爸爸，我也经常做噩梦。下次你试一下早点儿吃晚饭，这样的话，等你上床睡觉的时候，胃里面的食物应该已经完全消化了。”

现场鸦雀无声。可是在阿克玛耳中，这一片寂静就是胜利乐章。

摩提艾克看着阿克玛若，只见阿克玛若点了点头。车贝雅突然失声痛哭，说道：“阿克玛，我爱你。”

阿克玛答道：“妈妈，我也爱你。”然后他转头对摩提艾克说：“还有你，陛下，你是我的主公，我尊敬你，也服从你的旨意。如果你命令我保持缄默，我一定遵命。可是我只有一个要求，如果你要封我的口，就请你也让我爸爸闭嘴。可是如果你让他自由发言，那么请你也赐予我言论自由。”

摩提艾克平和地说道：“这正是即将颁布的那条法令所规定的。从此取消国教，实行信仰自由；信众有权自行组建宗教团体并选举领袖；国王不再任命大祭司；这条法令也严禁任何人因为他人的宗教信仰而对其进行迫害。好了，你父亲已经向我示意，这次会面的目的已经达到，你可以走了。”

阿克玛顿觉整个人笼罩在胜利的光环之中，浑身上下仿佛沐浴着夏日的暖阳，只感到说不出的舒畅。“谢谢你，陛下。”说完他就转身向外走。

在他走到大门的时候，摩提艾克说道：“顺便提一句，从这一刻起，我将你和我的儿子驱逐出宫。如果你们不加入地球守护者殿堂，今生今世也休想再见我一面。你叫他们在我出殡的时候再来给我送行吧。”他的语气平缓，可是这句话却相当刺耳。

“既然这是你的决定，我只能表示遗憾。”阿克玛说完，突然想起一件事情，于是问道：“你打算怎么处置辈高？”

“这个，”摩提艾克答道，“就轮不到你来管了。”

阿克玛走出了寝宫，将大门在身后关上，然后迈开轻快的脚步向图书馆走去。艾伦赫、孟恩、欧弥纳和凯明还在那里等他的消息。阿克玛知道，四个王子知道他们被驱逐出宫之后肯定会很震惊，可是阿克玛能够不费吹灰之力就将他们的悲痛转变成一股全新的动力。今晚将会是大获全胜的一晚！从今晚开始，原来那种根据梦境来制定国策的愚蠢做法正式踏上灭亡之路。更重要的是，从今晚开始，公平和正义将会逐步回归，终有一天会主宰整个果纳崖地区。

阿克玛想，等一切风波都过去之后，和平和自由将会重临这个国度，我也将会作为人民的救世主永垂青史。在我有生之年，我要率领人民投入一场轰轰烈烈的复国战争，他们会在我的率领之下平安度过战乱。更重要的是，我会将敌人斩草除根，为我们的子孙后代打下一个千秋万代的太平盛世。和我的功绩相比，那个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地球守护者算得了什么呢？

在同一天，谢德美也回到了达拉坎巴城。今天晚上阿克玛将会首次在公开场合粉墨登场，谢德美是特意赶回来观看的。有人已经把首都最近发生的事情向谢德美汇报，另外还有上灵为她拾遗补漏；凭着这些信息，谢德美已经能猜到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以及阿克玛准备说什么，也能料到后果会是怎样。不过既然她这次下凡是要融入社会之中真真切切地活一回，又怎能错过这么重要的大事呢？只可惜这些事情背后反映出来的是人类固有的某些劣根性。虽然谢德美隐约觉得有点不爽，不过她还是去集会现场了，还带上了几个老师和学生。弗珠母也想来，可是被谢德美劝阻了。谢德美说：“参加这次集会的人有许多都曾经参与迫害地球守护者信徒。他们非常憎恨掘客，我们并没有把握保证你的安全，所以我今晚就不打算带掘客师生一起去了。”

弗珠母说：“噢，看来是我会错意了。我听说上台演讲的是艾姐迪雅的几个兄弟，他们小时候都是乖孩子，对我可好了。”

谢德美不忍心告诉弗珠母，这几个“乖孩子”已经是今非昔比了。弗珠母教的是掘客传统，她并不需要了解当今社会的最新动态，所以今晚不去听也没关系。

集会正式开始的时候，演讲者的出场顺序让谢德美觉得很出奇。艾伦赫在众人当中是最有声望的，从小就为万民所宠爱，难道不是应该让他压轴出场的吗？可是当谢德美听了他讲话之后，就明白他们这个安排其实是有道理的。艾伦赫很擅长说一些极具鼓动性的言辞，却不能将一些很具体很实质的东西清晰地罗列出来。毕竟他的角色是国王，只要果敢决断以及善于鼓舞民心就可以了，而并不需要循循善诱。事实上，艾

伦赫确实有能力成为一代明君。他的演讲基本上是说，他敬爱他的父王，也尊重父王的宗教信仰；可是他更尊重纳飞国人的古老传统。他很感激父王实行宗教自由，让不同的信仰和宗教仪式可以共存。他说：“父王非常热爱殉道者宾纳若所传播的教义，所以我也非常尊重地球守护者殿堂。可是今天我们共聚在这里是为了组建一个全新的社团，我们将这个社团命名为‘旧制会’。我们将致力保存各种古老的公共仪式；这些传统仪式从英雄时代起就是我们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可是我们与众不同，我们没有野心将旧制会变成唯我独尊的垄断组织，也不排斥其他团体。就算你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信众，就算你依然笃信宾纳若的教义，只要你尊重古法旧制，崇尚传统的生活方式，我们就热烈欢迎你加入旧制会。我们唯一的要求是会员必须互相尊重，同时也尊重我们为了抢救和保护传统生活方式而做出的努力。达拉坎巴为什么伟大？我们为什么能将国内的和平维持几个世纪之久？原因正是传统的生活方式。”

不出所料，台下的听众欢呼雀跃，纷纷赞叹艾伦赫的聪明才智和宽容大度，都说他将来必定是一个贤明伟大的君主。谢德美很想知道这些听众里到底有多少人明白，艾伦赫所说的“古法旧制”其实是将掘客都变成奴隶，或者都驱逐出境。地球守护者的真正信徒是决不会与这帮人同流合污的。可是艾伦赫还是假惺惺地邀请他们入会，其实是给旧制会营造出个海纳百川的假象。

谢德美又想，有多少人意识到，达拉坎巴地区的和平到今天为止其实只不过延续了区区三代人。原来的纳飞国位于果纳崖高原最偏远的地区，后来摩提艾克的祖父率领民众举国迁徙来到达拉坎巴地区，与本地的原住民融合。这次迁徙其实发生了不到一个世纪。而且纳飞国人的到来令达拉坎巴地区原有的贵族阶层非常不满，因为他们觉得纳飞国的统治阶层的到来是鸠占鹊巢，害他们受尽排挤打压，也失去了昔日的尊贵地位。当然了，艾伦赫绝对不会提起这些敏感话题。阿克玛虽然大言不惭地说自己忠于史实，可是当他渴望赢得民众支持的时候，却不惜歪曲事实真相来迎合自己的需要。

轮到孟恩了。相比之下，他的发言更具体也更明确，比如说他们到底要努力保存哪些古老仪式。“在接下来的几周内，我们将举行一系列的公众仪式。在此，我们呼吁各位熟悉古法的老祭司出山，重新为我们主持这些仪式。当然，有些仪式需要国王的参与，目前这些仪式只能暂缓一下了。等有朝一日我们敬爱的君主摩提艾克愿意率领国民恢复旧制，那才是这些仪式重见天日之时。”虽然孟恩没有把话挑明，可是在场的人都明白，就算摩提艾克有生之年也不回心转意，等艾伦赫一即位，他就会立即重新举行这些重大仪式。孟恩说：“在众多的古老节日里，我们只会保留那些需要大排筵宴庆祝的欢乐节日，而不会恢复那些让人斋戒禁食的悲伤节日。”

谢德美想，对啊，你们这样做是给民众一颗定心丸；要加入旧制会，大家不需要做出任何牺牲。这样一个宗教，只给人灌迷魂汤，却不转播光明；只有花里胡哨的空洞形式，却没有一丝一毫的实质内容；只

是盲目追求传统，却没有制定清规戒律。

欧弥纳上台主要讲述会员制度。“你们只需要在案卷上签名就可以了。也不用着急马上做；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之内，你们可以随时去任何一个祭司那里登记入会。我们请求各位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捐献钱财，我们将会用这些会费购买土地，建造集会场所；我们还会兴办学校，让我们的子女能够接受传统形式的教育，也就是我们兄弟四人在宫中接受的那种教育。有一件事情大家可以肯定，你们加入旧制会以后，决不会因为与某些祭司意见相左而被除名。”

这无疑是对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另一个抨击。其实旧制会号召会员捐献，根本就是欺世盗名，谢德美几乎忍不住笑出来。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大部分都是贫民，为了建造校舍和延请教师，他们出钱出力，确实是作出了巨大的牺牲。可是他们这样做完全是因为他们满腔热忱地信奉地球守护者，愿意不顾一切地为她付出。至于旧制会，他们永远也不可能从会员那里获得如此慷慨的捐赠。只是他们肯定不会缺钱，因为那些有钱人都知道，捐了钱给旧制会，未来的国王和他的兄弟们必定会留意并且铭记在心。哼，旧制会的预算肯定不会短缺。那批在摩提艾克改革之前拿着国家薪水的祭司会突然发现自己重新过上了日进斗金的富裕生活，再也不用和平民百姓一样为三餐奔波——经过了十三年的荒唐岁月，他们又变回了特权阶级。

凯明毕竟还年轻，演讲的时候略显忙乱，可是听众似乎觉得他说错话的时候还挺讨人喜欢的。阿克玛只是让凯明强调一下他绝对赞同几位兄长所说的话，然后宣布，等旧制会在首都建成规模之后，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将和阿克玛一起在全国各地的省会城市巡回布道。他们会向当地民众演讲；无论何处有人邀请，他们都会前去建立分会。不过很不幸，他们既没有钱，也不想用父辈的财产，因为摩提艾克和阿克玛若都不赞同他们的主张。这样一来，凯明和他的三个哥哥以及阿克玛这一行人路上就全靠各地善长仁翁的资助了。

谢德美想，如果他们去每个愿意收留他们的善人家中都住一晚，可能到死也住不完。那些富贵人家，平常连一个扁糕也不会施舍给乞丐；现在肯定会趋之若鹜地去向他们献殷勤。这几个纨绔子弟，一生之中还没有尝过一天贫穷的滋味。

谢德美，别那么刻薄。阿克玛是挨过穷的。

谢德美默默答道，可惜他并没有从中学会任何东西。

阿克玛并不笨，他们会不时去穷人家住一两晚，也会光临天使的家。他们如果力所能及的话，是决不会把道德制高点让给阿克玛若和摩提艾克的。

摩提艾克的四个儿子一共讲了半个小时，然后就轮到阿克玛上台了。很明显，听众一开始根本无从预测他会有怎样的表现。四个王子本

来就出身显贵，引人注目；而阿克玛只是阿克玛若的儿子，而且关于他的传闻大部分都是负面的。有人是因为怨他父亲的宗教改革而顺带把他也恨上；有人则是因为他全盘否认亲生父亲穷毕生心血所创立的宗教而憎恶他——至少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就没有这样对待国王，他们甚至还重申对父王忠贞不贰；还有人因为阿克玛是一个学者而讨厌他。据传闻，他是王室图书馆最聪明的几个常客之一，而普罗大众对饱学之士自然而然地抱有一种排斥和提防的态度。此外，有些人是没办法去喜欢阿克玛的，因为他们听说阿克玛不信奉地球守护者——这小子要开宗立派、自创新教，却胆敢一上来就全盘否定地球守护者，其策略不可谓不怪诞。

然而阿克玛的表现让众人大吃一惊，就连谢德美也万分诧异。虽然上灵早已将阿克玛要讲的话告诉了她，可是谢德美完全没有料到阿克玛的演讲竟会如此气势磅礴，他的声音竟会那么振奋人心。阿克玛根本不需要过分夸张的肢体动作，他只是用一双深邃的眼睛扫视人群。他的目光极具穿透力，台下的每一个听众不时会觉得，阿克玛正在看着我，他的话是直接对我说的，他看穿了我心中的想法。

就连谢德美也一度觉得自己被他的目光所笼罩。当时阿克玛说：“你们当中有些人听说我不信奉地球守护者，在这里我要严正澄清，这是谣言！我信奉地球守护者，我只是不相信某些人对他的描述。那些人的说法非常粗陋，他们说地球守护者是一个专门给某些人报梦的实体。按照他们的描述，地球守护者对待世间男女亲疏有别，厚此薄彼。我不信这个说法！他们又说地球守护者已经替我们制订了计划，如果我们不实施的话他就会发怒；有些人没有及时遵从他的指令，有些人做不到‘爱敌人胜于爱朋友’，于是他就将这些人拒之千里之外。我也不信这个说法！他们还说地球守护者是一个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造物主，我更加不信——既然将人类和天使塑造成热爱阳光与空气的生物，为什么又要逼我们与那些习惯了生活在地底坑道里的污秽动物比邻而居呢？这个地球守护者的规划工作有待提高嘛。”

听众们被逗笑了，显然很受用。阿克玛在谈笑间不轻不重地贬损了一下掘客，还向众人表明了他这个新教肯定会让大伙儿称心如意。

“不！我所信奉的地球守护者其实是存在于世间万物之中的伟大的生命力量。在滂沱的大雨里，在凛冽的寒风中，在和煦的阳光下，我看到了地球守护者；当玉米和土豆茁壮成长的时候，当奔腾的河水冲洗顽石的时候，当成群的鱼儿落入网中的时候，当小婴儿第一次唱出生命之歌的时候，我看到了地球守护者。她其实是主宰世间万物的自然规律，你们自然而然就会去遵守，并不需要刻意为之。地球守护者希望你们做的事情，你们不需要做那些特殊的梦也能知道。你们会感到饥饿，因此你们知道地球守护者希望你们进食；你们喜欢开怀大笑，所以你们知道地球守护者希望你们开心；你们不但疼爱自己的小婴儿，而且也享受制造小生命的过程，因此你们知道地球守护者希望你们生儿育女。每一个人都能够接收地球守护者发过来的信息！只要你活在这个世界上，你就能

够学会他的真理，并不需要我们来教导。我们唯一能够教你们的就是那些精彩百出、珠玉纷呈的历史故事和古老仪式——正是这些传统将我们紧紧地团结成为一个民族。”

刚才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发言的时候，谢德美在心里轻而易举地就将他们的谬论一一驳倒。可是现在她试图驳斥阿克玛的时候，虽然竭尽全力，却始终做不到。阿克玛的声音似乎带有一种不可抗拒的魔咒，使谢德美无法正常思维，更遑论驳斥了。只要阿克玛选择向着她说话，他就能左右谢德美的思维。谢德美只知道她并不相信阿克玛的话；可是在这一个瞬间，她已经忘记了自己为什么不信他。

阿克玛滔滔不绝地说着，可是他的演讲却一点也不显得冗长。每一个字都是那么动听、那么迷人；既充满睿智，又风趣幽默，让众人听得乐不可支——人们甚至舍不得听漏其中任何一个字。谢德美明明知道阿克玛在说谎，明明知道在他说的话里，有过半连他本人也不相信。可她心中还是觉得阿克玛的话好像音乐一般动听；他的言辞就是一首狂想曲，好像从瓷都热克河涌上来的一股寒潮，猛烈地冲击着听众，一边触动他们的心灵，一边麻木他们的灵魂。

临近结束的时候，阿克玛提出了解决掘客难题的终极方案——谢德美熬到这时候才逃脱了阿克玛的控制。他说：“在过去几个月里面，残暴暴力充斥着社会；每一件暴行都是对现行法律的践踏，我们都觉得极端厌恶。值得庆幸的是，我们有一位贤明君主摩提艾克。他宣布严禁宗教迫害，此举已经大大强化了现有的法律体系。可是如果根本就没有掘客逆天而行、硬要和人类同住在达拉坎巴，那么又何来的迫害呢？”

就在这一刻，正是这句话让谢德美从阿克玛的魔咒之中猛然惊醒，他的声音也随即显得不再动听了。可是她身边的人还没有清醒过来，谢德美连忙用手肘撞一下同行的几个教师，或者瞪她们几眼，确保她们不会相信阿克玛的鬼话。

“那么多掘客住在我们的家园，这是他们的错吗？我不知道。可是有一点可以肯定，这绝对不是他们的初衷。他们当中有一部分从远古时代起就一直住在这里。在那个年代，掘客总是住在天使附近，目的是把天使的婴儿偷回阴暗潮湿的地穴里吃掉。就凭这种所作所为，我们就很难将这些掘客原住民的身份定义为‘公民’。至于在达拉坎巴境内的大部分掘客，他们之所以住在这里，完全是因为他们本人或者他们的父辈从耶律国窜入我们的边境地区烧杀抢掠，企图夺取我们辛苦获得的劳动成果；我们的人民浴血奋战，将入侵的敌人俘获，或者在越境反击的时候将当地的掘客村民抓起来，这些俘虏都被带回国内做奴隶。这其实是一个错误，我们失策了。当然，我不是说掘客不适合做奴隶——其实他们天生就是做奴隶的材料，就连耶律国的统治者也是这样利用他们的。不，我们的错误在于，把掘客用作奴隶也好，看成战利品也好，总之我们就是不应该把他们带进人类和天使的国度，因为有些人特别容易上当受骗。这些人看见掘客会发出一种类似语言的声音，就以为他们能够像

人类和天使那样去思考、去感受、去做事。其实我们亲眼所见的事实都证明了这些全是不堪一击的谎言，我们不应该继续被他们迷惑了！人类和天使才真的是情同手足。试想一下，看着天使在空中翱翔，听着他们晚唱时的天籁之声，哪一个人不觉得心情愉悦？而人类也为天使带来了知识和工具，有些重型工具只有人类才能使用，可是天使也因此而获利了——和人类在一起，哪个天使会不开心呢？我们完全可以互惠互助，和平共处。当然了，如果凯迪奥省的兄弟们要继续自绝于天使，拒良朋于千里之外，那是他们自己的选择，我也没资格说三道四。”

听众发出一阵赞赏的笑声。

“可是当你们看见掘客挖洞时撅起的大屁股，你们会觉得赏心悦目吗？你们喜欢听掘客尖锐刺耳的噪音吗？你希望看见掘客的爪子碰到你们要吃下肚子的食物吗？当你们看见掘客用铁铲似的手指抓住一本书，你们不觉得很可笑吗？如果一个掘客要开口唱歌，难道你们不会争先恐后地逃离现场吗？”

每一句攻击的话语都引来一阵哄笑声。

“虽然掘客和我们生活在一起，可这并不是他们自己做出的选择。如今掘客都穷得一无所有，这也是命数使然——他们甚至没有足够的智力去做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公民，又怎能摆脱九世乞丐的命运呢？正是因为贫穷，所以他们没办法离开，也不想离开。他们为什么要走呢？掘客在达拉坎巴的生活再不济，也总比在耶律国富足。无奈我们天生就对掘客有一种抵触厌恶的感觉，这正是地球守护者发送给我们的信息，告诉我们掘客必须离开这里。我们当然应该尊重地球守护者的决定，可是我们不应该使用暴力强迫他们滚蛋；因为我们都是文明人，而不是耶律国的野蛮人。时至今日我还能感受到耶律国的掘客挥鞭抽在我背上的痛楚，所以我宁愿死也不要看到人类和天使用这种方式来对待哪怕是最恶毒的掘客。我们不屑使用这么残酷的手段，因为我们比他们更开化！因为我们比他们更文明！”

台下爆发出一阵阵掌声和欢呼声。谢德美寻思，阿克玛马上就要说出一种更有效的迫害方式，马上就要展开一轮全新的迫害浪潮，可是我们还在大言不惭地以反对迫害自诩——我们人类确实太高尚了。

“这么说来，难道我们真的是无能为力吗？如果有一些掘客明白了真相，希望离开达拉坎巴，却苦于没有路费，他们该怎么办？所以我们一方面要帮助他们明白为什么非走不可，另一方面要出钱出力资助他们上路。我们首先要意识到，掘客之所以能够赖着不走，唯一原因就是他们总是出钱雇他们干活；与此同时，很多在贫困线上挣扎的人类和天使都很渴望得到这些工作。当然，我们雇佣掘客可以少付工钱，因为他们连住的地方也不用，就在河边挖个洞就可以了。可是我们必须作出牺牲，不要再雇用掘客干任何工作——这样做既是为了他们好，也是为了我们好。需要挖坑的话就多花点钱雇一个男人，需要洗衣服的话就多花点钱

雇一个女人。一分钱一分货，至少我们不需要另外请人回来收拾掘客雇工留下的烂摊子。”

掌声和欢呼声又响起来了。阿克玛的这些谎言充斥着偏见和不公，谢德美气得快要掉眼泪了。

“我们不要从掘客商人那里买东西！如果其他两个种族的商人贩卖掘客制造的货物，就连他们也一起抵制！我们要逼他们保证，他们店里的货物都是由人类或者天使制造，而不是出自某些低等动物的爪子。可是如果一个掘客想卖地，我们就应该去买，而且还应该付一个公道的价钱。我们让掘客把他们的土地都卖光，从此达拉坎巴境内再也没有一寸土地归属在掘客的名下。”

掌声，欢呼声。

“他们会挨饿吗？当然会！他们会越来越穷吗？当然会！可是我们不会眼睁睁看着他们饿死。我自己的童年就是在饥饿之中度过的，因为那些掘客监工故意不让我们吃饱。可是我们和那些畜生不一样！我们会调用旧制会筹集的善款为掘客准备食物，如果有必要的话，我们甚至愿意把达拉坎巴境内的每一个掘客都喂饱——前提是他们必须向边境进发，而且我们只能喂他们喂到边境为止。旧制会将在每个城市的边缘设置布施亭，为每个掘客家庭派发食物。他们吃饱喝足之后就必须上路，继续朝边境走去。沿路的布施亭都会给他们提供食宿，我们也会对他们以礼相待；第二天早上，他们休息够了，也吃饱了，就要向下一站前进。最后在边境那里，我们会给他们一个星期的口粮，让他们重新回到耶律国，那里才是他们的归属。他们要做苦力吗？就让他们回耶律国去做好了。他们要保存所谓的传统文化吗？就让他们回耶律国去折腾好了。无论如何，他们必须滚回去！滚回去！”

听众开始齐声重复最后三个字——这无疑是阿克玛预先计划好的。不过由于群情过于激愤，他好不容易才使大家安静下来好让他把话说完。剩下的话已经不多了，阿克玛只是再一次对纳飞国人和达拉坎巴人的传统习俗进行狂热的讴歌，又大肆吹嘘了一番旧制会是如何如何的厚恩博爱、兼收并蓄；他甚至还说只有在旧制会中才能找到同时泽被掘客、天使和人类三个种族的公平、正义和仁慈。

台下的听众尖叫着表示赞同，还如痴如狂地反复叫着阿克玛的名字，高声喊出对他的热爱之情。

虽然阿克玛知道自己很厉害，可是他也料不到听众会对他追捧到这么狂热的地步。

谢德美默默地答道，我可没有追捧他。

不管怎样，当他疯狂诋毁掘客的时候，大部分听众其实是不以为然的。可是他提出的迁徙方案却获得了人们的赞同。对于在场的大部分听

众，至少在目前来说，诱导迁徙听起来像是最简单和最人道的解决方案。

那么对于土家族来说呢？

就像世界末日。

摩提艾克会阻止他们吧？

他肯定会尽力阻止，这一点我敢肯定。密探这时候正在向他报告几个王子和阿克玛说过的话。他的智囊团会研究法律条文，从中寻找对策。可是如果阿克玛的计划得到广大民众的支持，那么摩提艾克始终会有顶不住压力的一天。

可是阿克玛要剥夺掘客的生计，逼迫他们离乡背井。从长远来说，这种做法实际上和其他迫害方式一样残酷。摩提艾克不会看不出来吧？

你别跟我争，你和国王说去吧。或者……你公开你的真实身份，然后显示一下星舰宝衣的威力……

地球守护者需要人们追随她的时候是出于真心热爱，所以她是不会使用恐吓手段的。

话虽这么说，可是当年全赖纳飞给了两个兄长几下电击，那两人才老老实实在地合作，我的宇宙飞船才能够修好。

然后他们一有机会就挖空心思去谋害纳飞。

这时候，有一个学生说：“谢德美，我们回家吧。”

另一个学生很惆怅地摇了摇头，说道：“他真的很出色，可惜他说的话都是狗屎。”

谢德美立即出言责备，说她不该讲出那么粗鄙的话；然后她又笑着拥抱了这个学生。她的学生们可能在某个瞬间曾被阿克玛迷住过，可是她们都受过真正的教育，而并非只懂得死读书。所以她们听到一些闻所未闻的言论时，懂得对其进行分析和判断，最后得出一个结论——这些观点是卑贱的、危险的、恶毒的……

相比之下，可能这个学生的描述才是最传神的。

一行人回到学校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了。几个小女孩迫不及待地跑进校门，将刚才在会上的所见所闻悉数告诉各位同学。谢德美一回校就立即召集全体掘客教师开会，告诉她们阿克玛要使用杯葛的手段逼迫掘客离开。她说：“你们不用担心在学校的教职。从今天起我要免掉全体学生的学费，家长就可以用这笔钱去雇用或者资助身边的掘客。我们一定要群策群力，共同渡过这个难关。”

谢德美走进庭院的时候，从集会回来的几个学生正在把阿克玛关于掘客的那些话转述给同学。她们的记忆力非常好，有些句子和原话相比竟然一字不漏。艾姐迪雅也没有出席——她告诉谢德美，她这样做有两个原因：她不知道自己去了之后能不能强压着怒火不发作，此其一；其二，她必须向公众证明，摩提艾克的子女并非每一个都丧尽天良，至少还有一个女儿是有良知的。可是现在当她听说阿克玛侮辱掘客低智商，说他们与文明社会格格不入，艾姐迪雅还是忍不住发飙了。

“阿克玛分明认识弗珠母！虽然他不像我几个兄弟和她那么熟，可是他确实认识弗珠母！他知道自己说的话全是骗人的，他知道的，他知道的！”艾姐迪雅气得一边手舞足蹈一边尖声咆哮。在场的小孩子看了都有点害怕，同时也很佩服她勇于表露心中的真情——她和谢德美的风格有天壤之别，后者虽然性情生硬唐突，却总是喜怒不形于色。

谢德美走上前把艾姐迪雅拥在怀中，说道：“当我们心爱的人作恶的时候，我们受到的伤害才是最深的。”

“我怎样才能戳穿他的谎话？我怎样才能不让人们上当受骗？”

“你已经在身体力行了。你给学生上课；你走到哪里都公开发表言论；有人在你面前复述那些恶毒话语的时候你也不会默默忍受。”

“我恨他！”艾姐迪雅激动得声音都沙哑了。“谢德美，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他。虽然地球守护者总是劝我们宽恕敌人，可是对于这个人，我做不到！如果我因此而变得邪恶，那我就邪恶好了。他今晚做的事情，我会因此恨他一辈子！”

有一个学生困惑地说：“可是他今晚也没做什么呀。他只是在说话，对吧？”

谢德美一边拥抱着艾姐迪雅一边说：“假设有一个男人走在大街上，我突然指着他向所有人尖叫：‘就是这人！就是这人将我的女儿先奸后杀！是他害死了我的小女儿！我认得他，他就是凶手！’人们听了我的话就把这个人碎尸万段。可是我知道他是无辜的，我说的话都是谎言。你们想想，我仅仅是在说话那么简单吗？”

谢德美把这段话留给同学们慢慢思考，自己则领着艾姐迪雅走进校舍。教师们都住在一个一个小单间里，艾姐迪雅也不例外。“艾姐迪雅，你就不要心烦了，千万别让这件事情把你毁了。”

艾姐迪雅又低声说了一句：“我恨他！”

“现在没有外人了，我觉得你必须坦诚面对内心真实的想法。你很生气，你觉得被他辜负了，所以没办法控制自己的情绪。你刚才在学生面前失态，现在又伤心欲绝——所有这一切，归根结底只有一个原因。艾姐迪雅，你是我的好朋友，也是我的好同事；我把你当成姐妹和女儿看

待，所以我才敢直言不讳。这个原因就是，你还爱着他。因为爱，所以你无法原谅他。”

艾姐迪雅说：“你怎能这样说我呢？我根本就不爱他！”

“迪雅，你想哭就放声哭好了。今天晚上你可以尽情地悲伤、去苦闷、去愤怒、去咒骂，等你精疲力竭之后就好好睡一觉。明天一早你还要给孩子们讲课，还要帮我许多忙，我们大家都需要你走出阴影，坚强起来。”

第二天早上，艾姐迪雅果然重新振作起来，一如既往地努力工作，也回复了平日的热情、镇定和聪慧。可是谢德美看得出她其实还是心烦意乱，内心的苦楚没有丝毫减弱。谢德美想，你根据艾雅来命名，你和她确是同病相怜：艾雅的悲剧也是在于错爱了一个人——耶律迈。幸好你还没有像艾雅那样一错再错。她后来移情别恋，爱上了纳飞；至少你对阿克玛的爱意一直没有改变。而且在选择爱人这件事情上，你大概比艾雅更聪明一点，因为阿克玛未必会像耶律迈那么顽固和骄傲，为了自己的尊严可以不顾一切。耶律迈分明已经反反复复地见识过上灵和地球守护者的威力，可是他依然不知悔改，铁了心去憎恨他们，非要和他们对着干不可；而阿克玛不一样。阿克玛若、车贝雅、艾姐迪雅、绿儿、狄度，甚至我都亲身体会过地球守护者的神力，而阿克玛则从来没有这样的经历，所以这正是我们比他占优势的地方。耶律迈死不悔改，造成了艾雅芳心错投的人生悲剧；如果阿克玛见识到地球守护者的能耐就幡然醒悟，那么艾姐迪雅的一片痴心就不会付诸东流了。可是谁知道阿克玛会有什么反应呢？说不定艾姐迪雅的局面会比艾雅更加凄惨……

第十一章 挫败

杜大姑不想丈夫离开。“你这样一走就许多天，我真的很不开心。”

摩提艾克说：“很对不起，可是无论你病得多重，我始终是一国之君。”

“既然你是一国之君，你就应该派人出去查探，向你汇报，不用每件事情都亲力亲为。”

“在达拉坎巴，土家族人和苍穹族人与中间族人一样，都是我的子民，他们必须亲眼看见我不希望他们离开。”

“你不是颁布了那条新的法令吗？你已经禁止人们有组织地杯葛掘客了吧？”

“哼，对啊，我是颁布了法令。然后阿克玛和那几个不肖子就立刻宣布，为了遵守法律，他们不再提倡杯葛行动，还正式要求人们停止抵制掘客制造的商品，并且不要解雇掘客。这样一来，虽然他们装作不再杯葛掘客，可是这个信息依然四处传播，而我却不能把他们抓起来。”

“我还是觉得你应该把他们关回宫里，不让他们在外面大放厥词。”

“没用的，人们已经知道他们相信什么、想做什么，这个事实已经没办法改变了。杜大姑，你信不信也好，我并不是你想象中那么威力无边，我其实是很无助的。”

“谁敢杯葛掘客就狠狠惩罚他们！抄家！斩手指！”

“可是我怎么证明他们确实在抵制掘客呢？他们只需要说：‘我从来都不满意他干的活，所以现在我要另请高明。这件事情和种族没有一点关系！难道我连选择雇工的自由也没有吗？’有时候他们说的确是实话，难道我要惩罚他们吗？”

杜大姑想了一会儿，说道：“这样的话……既然掘客要走就让他们走吧。要是他们全部离开，那么问题就解决了。”

摩提艾克不回答，只是默默地盯着她。杜大姑终于意识到有些不妥，抬头一看，发现他冷冷眼神里充满了愤怒。

杜大姑吓得倒抽一口凉气：“我说错话了吗？”

“在我的国家里，有人胆敢宣称某些公民不受欢迎，还违背我的旨意赶他们走。这时候你不要告诉我，他们离开之后，问题就解决了。被迫离开达拉坎巴的掘客每多一个，这个国家就多一分邪恶；我已经开始憎恨这群人，不想继续做他们的国王了。”

杜大姑说：“你怎么突然说这样的话呢？你不会糊涂到主动逊位吧？”

“我逊位，好让艾伦赫提前登基？然后眼睁睁看着他把这个邪教旧制会变成这个帝国的国教？我是不会让他得逞的！不！我要在王座上熬到咽下最后一口气为止！我只是希望我不会坚强到白发人送黑发人……”

杜大姑几乎是从床上飞扑下来的。她神色庄重地拦在摩提艾克跟前，脸上流露出一丝怒意。“请你再也不要说出这么禽兽不如的话。我知道那四兄弟里有三个不是我的亲生儿子，我也知道他们憎恨我，觉得我一无是处。不过他们始终是你的亲生儿子，世界上没有什么比父子关系更神圣了，哪有正人君子会希望亲生儿子比自己先死的？就算你是国王，就算你的几个儿子都变成像凯明那样卑鄙无耻的忤逆子，你也不应该这么想啊。”说完她开始失声痛哭。

摩提艾克拖着她走回床边，说道：“算了吧，我不是说真的，只是一时生气罢了。”

杜大姑说：“我也是一时生气，可是我生气得有道理。”

“对，对，你是有道理。真的很对不起，我只是一时气话。”

“你不要走好吗？”

“我不能不走，因为这样做是正确的。你也不要再为这件事情烦我了，我只是在尽一个国王的职责，并不应该为此感到内疚。”

“你离开之后我每晚都睡不着。要是你回来的时候我还没有累死的话，你就应该感到庆幸了。”

“三天，你就加把劲儿熬过这三天，可以吗？”

杜大姑说：“摩提艾克，你从来都不把我的病放在心上。”

摩提艾克答道：“我当然把你的病放在心上。可是无论在过去还是将来，我也决不会因为你的病而抛开我的职责。杜大姑啊，这就是身在王室的悲哀。如果你在我出外履行职责的时候去世，我会很悲伤；可是我如果因为你性命垂危而耽误了治国的职责，我就会觉得自己很可耻。为了国家社稷着想，我宁愿天下人与我一起悲伤，也不愿意他们觉得我可

耻。”

杜大姑说：“你这个没心肝的。”

摩提艾克说：“不，我有心肝，只是不能总是随心所欲罢了。”

“我会恨你一辈子，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你的。”

摩提艾克柔声道：“可我还是爱你的。”说完他就走了。房门在他身后关上，杜大姑应该听不见了，这时候摩提艾克才低声说：“虽然你害得我的家庭生活一刻不得安宁，可我还是原谅你。”

他走出王宫的时候，身边带着两个亲兵队长——按照传统，一个是天使，另一个是人类。在宫门外，十二个侦察兵和三十个卫兵已经整装待发。如今时势动荡，国王出巡当然应该有备无患。谁也不知道到底有没有耶律国的军队趁乱潜入达拉坎巴境内。他们此行覆盖面非常广，最远处在瓷都热克河上游的远端，已经相当靠近边境了。

出城途中，阿克玛若、车贝雅、艾坦迪雅和谢德美也加入了国王出巡队伍的行列。摩提艾克先是给了女儿一个拥抱，然后和谢德美礼节性地闲聊了几句，以示欢迎。他对谢德美闻名已久，很容易就和她熟悉起来。摩提艾克说：“找天你一定要告诉我你的故乡在哪里……嗯，我是在地图上面指给我看。我手头上有纳飞亲手绘制的地图正本，上面覆盖了整个果纳崖高原地区。我就算没听说过你的城市，至少也能够将它加进地图里。”

谢德美说：“没用的，那座城市已经不复存在了。”

摩提艾克说：“你肯定很难过，我甚至难以想象你难过的程度。”

谢德美说：“我确实是难过了一段时间。可我毕竟还活着，而且我需要把全副精力都放在工作上。”

“可我还是想知道你的城市在哪里。人们经常会在同一个地点兴土木，因为既然第一批人选择在这里建造城市，他们这样做肯定是有理由的。就算这城毁了，后人往往会想到以同样的理由在同样的地点建起一座新城。”这些都是礼节性的闲话，其实人人都知道摩提艾克心中想的是什么。只是成天把这件事情挂在嘴边也无甚裨益，毕竟他们能做的非常有限。摩提艾克身为君主，有责任尽量让同行的人感觉自在一些，这正是做国王的烦恼之一——无论走到哪里，无论和谁在一起，他都是主人家，总需要为他人的身心安好负责。

走在路上，他们此行的原因立刻一目了然。只见路边有一个为迁徙的掘客提供的宿营地，规模不大——旧制会本来也没打算建造大规模的营地。另外还有一个发放食物和水的布施亭，几个人类和天使默默地看守着亭子。亭子里面放了很多有盖的罐子，罐子外面绑着皮带，让掘客

挂在脖子上。这个罐子既能装补给，也能作为迁徙掘客的身份标记。他们一路上挂着这个东西，别人就知道这些掘客已经踏上了去国离乡的不归路。虽然他们接受了旧制会的建议，决定去一个没有人憎恨他们的地方，可是这个决定并没有让他们开心起来。摩提艾克一生中与掘客接触得不多，所以很难在他们奇形怪状的脸上辨认出各种表情。就算是这样，他还是能从他们驼着的背影中看出他们沮丧的心情。长久以来，掘客都是直立两腿行走，可是现在他们都把一只手撑在地上；自从被人们骂作禽兽之后，他们自己似乎也开始信以为真了。现在这些掘客已经身心俱疲，必须竭尽全力才不让自己把另一只手也放在地上当作第四只脚。在远古时代，他们那些未进化的始祖在人类城市阴暗潮湿的横街杂巷里四处乱窜，寻找能吃的或者亮晶晶的东西；那时候，它们正是四脚着地的。

摩提艾克率领随行人员走上大路，道上的掘客纷纷避让至路的两旁。摩提艾克大声说：“大家不用让开，这条路够宽，我们可以一起走。”

他们站在路边，面无表情地看着他。

他说：“我是摩提艾克！你们都是我的子民，你们不需要离开达拉坎巴，明白吗？我在每一个城市都设置了救护站，你们可以住进去避一避风头。目前的困境始终会过去的！”

终于，有一个掘客回答道：“我们去过那些救护站，可是里面的人员都恨死我们了。陛下，你还我们自由，对我们很好，我们都知道的，所以我们不恨你。”

另一个掘客道：“你应该知道，我们离开并不是因为挨饿。”

有一个搂着三个小孩的掘客妇女说：“谁说的？当然是因为挨饿了。我们还怕被人殴打……陛下，你能永远保护我们吗？你总有死的一天吧！”

摩提艾克说：“关于我的几个儿子确实有许多传言，就算别的都是真的，至少他们决不会允许种族迫害。”

那个妇女大声嘲笑道：“哼，对啊，他们不会允许别人殴打我们，只会把我们统统饿死！”然后她对小孩说：“快站起来，你们几个！快来参见国王陛下！”

她竟然如此放肆，天使亲兵队长正要出手惩戒，摩提艾克做了一个隐蔽的手势，让他别轻举妄动。这个平民语气中的讽刺和不敬无法盖过摩提艾克心里的苦涩，而且她也有权利嘲笑国王。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王权再大也有局限；如果百姓不是心甘情愿地服从，王位就岌岌可危了。如果一个国王比他的子民邪恶，那么他就是一条毒蛇；可是如果一个国家的人民比国王邪恶，那么这个国王就成了去年的蛇皮，早就被

蛻掉扔进草丛里了。

这时候，帕卜从旧制会的布施亭里走出来，请求与国王同行。帕卜似乎觉得，如今的局面与去年他对谢德美案的判决有关，所以他多少也负有一点责任。他说：“这些所谓‘旧制会员’都是一群神憎鬼厌的浑蛋，可是他们并没有触犯法律。他们既没有弄脏饮用水，也没有给食物下毒。发到每个掘客手里的补给都分量充足，能够支撑他们一天的旅程。”说到这里，帕卜有点犹豫，似乎在考虑是否应该说下面的话。很快，他下定决心，还是说出来了。“你可以禁止这些掘客离开。”

摩提艾克点头道：“对，我可以让最无助、最顺从的那些老百姓留下来，再让他们承受更多的折磨和屈辱，而我却没有能力保护他们。对，我可以这样做。”

话已至此，帕卜也就不再说什么了。

他们走了一整天，脚步却没有丝毫放慢。这一行人日常都注意锻炼，所以身体都相当强健。摩提艾克和帕卜都有可能领兵打仗，随时需要上战场；至于阿克玛若、车贝雅、艾坦迪雅和谢德美，他们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成员，每日都辛勤劳作、自力更生，也没有多余的食物或者闲暇时间去享受。一路上他们赶过一拨又一拨掘客，摩提艾克对每一批群众都说出同样的话：“请留下来！我希望你们留下来！请相信地球守护者，他会为我们治好这片土地的创伤！”

可他们总是回答：“为了你，我们愿意留下来，我们知道你是一片好心；可是我们在这里没有未来，我们的子孙在这里也没有未来。”

当天下午，阿克玛若说道：“我们不要被误导了。我们今天在路上，见到的当然全是迁徙的掘客；可是大部分掘客还是选择留下来了。”

摩提艾克说：“不知道局面会不会恶化。”

“我们的资源已经用到了极限。目前来说，地球守护者殿堂还能够给受雇的掘客发工钱，他们的子女也没有失学。此外还有一些城镇和村庄还没有受阿克玛和几位王子的影响，当地居民还是互相尊重，不存在种族仇恨，也没有发生杯葛事件。”

摩提艾克问道：“阿克玛若，这样的世外桃源还剩下多少呢？百分之几？”

阿克玛若说：“大概每四五十个城镇就有一个吧。”

摩提艾克不需要再多说什么了。他回想起今早与王后的一席谈话：杜大姑说起让掘客离开所有问题就迎刃而解，她说那话时那种冷漠让摩提艾克如坐针毡。可是我呢？我竟然宁愿白发人送黑发人——我的残酷和她的冷漠，哪一个更可怕呢？换个角度想，如果敌国来犯，我会毫不

犹豫地让他们兄弟四人拿起武器上战场。如果他们战死沙场，当人们看见我哀悼亡儿的时候，全国上下无论男女，没有一个人会说：要是他爱他儿子，就不会送他们去冒险了。

摩提艾克将这个想法重新组织了一下，告诉了正在他身边一同行走的阿克玛若。“虽然我们身为父母，可是有些事情比儿女的性命更加重要。”

阿克玛若不需要国王解释就知道他这句话的潜台词是什么。他说：“这实在很难。儿女重于一切，这个想法是大自然刻进我们脑海中的。”

摩提艾克说：“可是文明意味着我们必须能够超越自己的本能。我们应该将‘自我’的概念升华至涵盖更广的个体，比如说小镇、部族、城市，甚至国家……”

“还有地球守护者的子民。”

“没错。问题是，当我们着眼于广义上的自我，当我们决定不惜一切代价去保存这个大我，这时候我们身边的人和事反而显得没那么重要了。所以我们为了保护邻人的幼儿，不惜让自己成年的儿子上战场送死。这是否意味着我们是连亲生骨肉也不放过的怪物呢？”

阿克玛若开始背诵：“当一个家庭被纳入一个社会之后，因为后者是一个相对较大的单位，所以个体家庭的存活率得到最大程度的提升。一个家庭遭遇变故之后会破碎会流血，可是一个更大的个体则会恢复和痊愈，任何变故或者伤害都不会致命。”这些就是华纱若学堂的教学内容，都是艾坦迪雅教给我的。”

摩提艾克说：“她待在你家的时间甚至比留在我宫中的时间还多。”

阿克玛若说：“这倒不出奇，因为她觉得与车贝雅在一起总比和她继母相处舒服。现在实际上她整天都和谢德美在一起。”

摩提艾克说：“一个怪女人。”

阿克玛若说：“当你对她有更进一步的了解，你就会发现她其实比你原来想的更加古怪。”说到这里，阿克玛若的态度突然变了，他放轻了声音说：“我刚才没留意到你的亲兵队长距离我们这么近。”

摩提艾克问：“是吗？”

“刚才你说有些事情比儿女性命更加重要。你说这句话的时候，会不会被旁人听见？”

摩提艾克看着阿克玛若，顿时警醒。他们两人都意识到了，摩提艾

克无意中将两人的儿子都置于险地了。“传令下去，就地扎营吃午饭。”

全体卫兵打开背包，拿出食物；至于天使侦察兵，他们只留了两个在空中放哨，其他的也降落地面吃午饭。摩提艾克把艾姐迪雅拉到一旁，说道：“对不起，我有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交给你，你要先离开大部队了。”

她问：“你不能派一个侦察兵吗？”

摩提艾克说：“绝对不能！刚才我碰巧说了一些很不祥的话，还被手下听见了。不过就算他们没有听见我说的话，也能看见我那么不开心，所以始终会想到这个念头的。你必须去找你的兄弟，警告他们说有些士兵可能——不，是很可能——出于忠君爱国之心，试图帮我除去一些来自王室内部的负担。”

“啊？父王，你不会觉得他们敢对王室成员动手吧？”

摩提艾克说：“王子被刺的事情以前也发生过。我的士兵都知道，那几个不肖子的所作所为让我痛苦不堪。所以我不仅要为儿子的不忠而犯愁，更要为手下将士的过度忠诚而担心。快去找他们，将我的警告转达给他们。”

“爸爸，你知道他们会怎么说吗？他们会说你这是在威胁恐吓，是变相剥夺他们的言论自由。”

“我只是想救他们的小命。你叫他们至少不要公开行程，也不要告诉别人他们下一站去哪里、什么时候走，尽量做到来去突然、出人意料。他们一定要记住我的话，否则就会有刺客埋伏在半路等候他们的到来；这些刺客是人类或者天使，而不是掘客。你愿意为我做这件事情吗？”

艾姐迪雅点了点头。

“我会派两个天使侦察兵沿路保护你。可是当你走近的时候，命令他们离开一段距离，好让你跟几个兄弟单独说话。”

艾姐迪雅点了点头，站起来就要离开。

摩提艾克说：“艾姐迪雅，我知道，我这样派你去找他们，这个任务其实非常难。可是除了你之外，我还能派谁呢？阿克玛若？帕卜？他们都不行。阿克玛只会允许你一个人和你的几个兄弟私下见面。”

艾姐迪雅说：“我顶得住！我宁愿去送信也胜过眼睁睁看着这些疲倦的老百姓被迫背井离乡。”

当她离开的时候，摩提艾克发现她竟然直接向谢德美走去。摩提艾克连忙把她叫回来。

他说：“别跟不相关的人说这件事情。”

艾姐迪雅有点恼火地答道：“我没打算说啊。”说完她又走了，这次依然径直走到谢德美身边。只见她和谢德美说了几句，谢德美先点了点头，再摇了摇头。艾姐迪雅这才离开大部队，在两个天使侦察兵的掩护下远去了。

摩提艾克明知道自己这样子很蠢，可他还是忍不住勃然大怒。车贝雅立即留意到他脸色不善，连忙走过来问：“艾姐迪雅怎么了？”

“我叫她别把她的任务告诉不相关的人，可是她转头就和这个谢德美说了。”

车贝雅无可奈何地大笑道：“呵呵，摩提艾克，你应该说得更具体一点。这里只有你觉得谢德美是一个‘不相关’的人。”

“艾姐迪雅明明知道我的意思。”

“不，她不知道的。如果她听明白了你的意思，她是一定会遵命的。摩提艾克，你的子女并不是每一个都在造你的反。而且谢德美不是辈高，也不是……阿克玛；她只会引领艾姐迪雅走向地球守护者，也会让你们父女之间的纽带更加紧密。”

“我想和她好好谈谈，这个谢德美。是时候了解一下这个人了。”

片刻之后，谢德美与摩提艾克一起坐在树荫下，陪同的还有阿克玛若、帕卜和车贝雅；那些士兵都坐得远远的，听不见他们谈话的内容。摩提艾克说：“你就不要再顾左右而言他了。本来你含糊其词也好，故作神秘也好，我都不介意；可是现在我女儿竟然连她的秘密任务也告诉你，我不能再让你继续掩饰下去了。”

谢德美说：“什么秘密任务？”

“就是我派她回达拉坎巴做的事。”

谢德美说：“她没跟我说起这事。”

“你还要继续假装你不知道她在做什么吗？”

谢德美说：“不，我确实知道她在做什么，可是这并不是她告诉我的。”

“够了！你别再故弄玄虚了！你到底是谁？”

“摩提艾克，你少管闲事！我要是觉得有必要，自然会告诉你。现在你只需要知道，我和你一样，都竭尽全力为地球守护者效劳，所以我们属于同一阵线。不管你心里愿不愿意，也得接受这个事实。”

以前从来没有人敢这么无礼地对国王说话。幸好车贝雅及时地轻轻碰了一下摩提艾克的手肘，否则他一定忍不住当场发作，说出一些让她难堪的话，日后不免追悔莫及。摩提艾克强忍怒气说道：“我从不滥用王权，努力做一个谦谦君子。可是我的忍耐也是有限度的。”

谢德美答道：“正相反，你的仁慈有如海纳百川、永无止境，否则阿克玛和你的几位王子哪能那么容易得逞呢？”

摩提艾克余怒未消，他端详着谢德美的脸，困惑地说：“我身为一国之主，却总是被旁人蒙在鼓里。”

谢德美说：“我告诉你一件事，不知道会不会让你好受点。我确实不知道有什么办法可以帮助你走出困境，因为我自己也是束手无策。和你一样，我也很渴望尽快结束这场闹剧，我也很清楚如果阿克玛得逞的话，后果会是怎样。你的国家将会灭亡；你的人民将会流离失所，从此戴上奴隶的枷锁；而你这个缔造和谐自由国度的伟大实验将会成为历史，继而变成一个传说，最后成了一个神话、一个子虚乌有的幻想。”

“其实我们的目标本来就是一个幻想。”

“不，你这种想法是错误的。”阿克玛若开口了。最近这段时间摩提艾克经常沉溺在痛苦之中无法自拔；每逢这时候，阿克玛若总是会挺身而出开导他。“不要用阿克玛的谎言来解答你心中的困惑。你明明知道地球守护者是真实的，他发给我们的梦也是真实的。你也知道地球守护者展现给宾纳若的是一个充满了希望和光明的未来；你选择这个未来，不是出于对地球守护者的畏惧，而是因为你真心热爱他的宏图伟业。所以你千万不要被挫折蒙蔽了双眼！”

摩提艾克叹道：“良知其实是一个很沉重的负担，至少我不必背着这个包袱走来走去，因为我有阿克玛若。他随身携带的良知特别多，换了我根本就拎不动。无论什么时候我的良知需要续杯，阿克玛若总能为我斟满。”说完他呵呵一笑，其他人也跟着笑起来。片刻之后，笑声淹没在沉默之中，众人都若有所思。“各位，我想大家都已经看到了我是多么的无能为力。我想起泽尼府人的前朝君主努艾伯，他肆意残杀那些得罪过他的人，可谓死有余辜。可是就算我学他那么狠也于事无补，因为他不需要面对一个像阿克玛那么顽固的敌人。”

阿克玛若说：“可是凯迪奥几乎把他杀了。”

“阿克玛和凯迪奥不一样。阿克玛在民众之中四处走动，刻意去迎合最卑鄙下流的那批人，专门说一些他们喜欢听的话。努艾伯也没有像我这么狼狈，至少他的几个儿子并没有联合起来反对他。而我呢？我的人民觉得未来是属于我的几个儿子的；而我就算还没成为历史，也已经行将就木了，所以他们干脆对我视而不见。阿克玛若，你觉得这事情是不是有点讽刺？当年你策反了恶人帕卜娄格的几个小孩，现在却轮到我自己失去了自己的儿子……”

阿克玛若苦笑一声，说道：“你以为我看不出这两件事情的雷同之处吗？虽然我的儿子宣称他恨我，可是他的一切行动其实是重复我所做过的事情，只不过是换成一种有悖常理的方式罢了。他成年之后甚至和我一样，也成为宗教运动的领袖，四处传播教义，开班授徒。按理说，我应该为他感到自豪才对呢。”

车贝雅一脸不屑地说道：“对啊，我们真是一群废物，只懂得围坐在这里悲叹自己有多无助。谢德美本来应该知道这个宇宙的每一个秘密，可是她现在竟然连一条对策也想不出来；国王整天哼哼唧唧地哀叹王权不足；而我的丈夫、大祭司阿克玛若却只顾着自责，抱怨自己是个不称职的父亲。而我只能坐在这里，眼睁睁地看着那些将这个国家凝聚成一个整体的纽带和丝线分崩离析。我还看见人们自发组成一个个部落，每个部落之间的纽带只有憎恨和畏惧。可是我一边看一边忍不住想，在这样一个生死存亡的关头，当权者手中握着国内一切可用的资源，却不奋发图强，只顾着躲在一角自怜自伤。”

她话中所带的敌意锋芒毕露，让在场的人都大吃一惊。

摩提艾克说：“对啊，我们是一群没用的可怜虫……可是你到底要表达什么观点呢？”

阿克玛若说：“你为什么生我们的气呢？因为我们什么也做不了。可是无能为力也正是我们痛苦的原因。你既然生我们的气，那干脆把河岸也一并恨上好了，因为河岸没有能力拦住河水不让它流过。”

车贝雅大声说：“你们这帮当权的男人，为什么蠢到这个地步呢？你们习惯了依靠法律、辞令、士兵和探子去统治国家。现在你们突然发现那些常用的手段全都不灵了，所以你们不是勃然大怒就是自伤自怜。其实那些手段一直以来都没有什么用处；一切都取决于每个国民与地球守护者之间的关系。当然了，在普通民众之中只有凤毛麟角的几个人能够明白地球守护者的大计。可是他们明是非、懂善恶，知道什么东西能够创造美好、什么东西会导致毁灭，也知道什么东西能够带来快乐，什么东西会造成痛苦。你应该信任他们。”

摩提艾克说：“信任他们？他们在阿克玛的带领下连最基本的良知都抛弃了，你还要我信任他们？”

“追随阿克玛的都是些什么人呢？在你看来，他们成群结队地去拥护阿克玛，所以你觉得他们都背叛了你。可是他们其实是一个个独立的个体，每个人追随阿克玛的原因也不尽相同。是的，其中有一些人确实不可理喻，他们对全体掘客都抱有一种极其强烈的憎恨——可是这种人自古至今都存在，对吧？我觉得他们的数量不但没有增加，现在甚至还减少了；因为自从迫害开始以来，大部分人都学会了同情掘客的遭遇。阿克玛也心知肚明，他知道人们不齿与那些欺凌弱小的暴徒为伍。所以他告诉大家，目前的局面并不是他们造成的，甚至也不是掘客本身的错，

而是自然规律使然。大自然的威力是不可抗拒的，我们也是身不由己的受害者。我们必须向地球守护者的意志屈服，人道地将掘客送走，从此眼不见为净；而目前在社会上泛滥的各种丑恶现象也会随之绝迹。阿克玛的大部分追随者其实是想解决当前的种种问题的；他们以为赶走掘客就万事大吉，和平也会重新降临了。可是他们心里其实是深以为耻的，我也能瞧得出来，为什么你就看不到呢？他们明知道这是错的，同时也觉得既然无法避免，为什么还要挣扎呢？就连国王和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大祭司也束手无策，就更别说平民百姓了。”

摩提艾克低声咆哮道：“对，我们确实是束手无策！”

“阿克玛就是这样对他们说的。”

摩提艾克说：“他不仅仅是嘴上说说，而且用实际行动把我们的弱点都暴露在他们面前。”

“可是他们并不希望这是真的。我并不是说他们全部或者大部分都是好人。有很多人投入大量时间和钱财去结交国王的儿子，其实是想为自己捞好处。如果他们觉得阿克玛必然会失败，他们会马上回到你的阵营，假装一直都是地球守护者的信徒。他们会和你开玩笑说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尤其是反叛期的小孩，绝对是个大难题。他们非但不会在乎掘客的去留，甚至还会怀念掘客雇工低廉的工资。摩提艾克，老百姓并不邪恶。有相当一部分人是很善良的，他们只是看不到希望罢了；有另外一部分人不管善恶是非，只要能够发迹，就算是地球守护者殿堂做主他们也一样开心；还有很大一部分人一心一意信奉地球守护者，热爱地球守护者的计划，怀着不屈不挠的勇气去力挽狂澜，并愿意为之作出巨大牺牲——这些信徒正是地球守护者殿堂的中坚分子。这三种人加起来就占了你的子民的大部分。他们当然不是完美无瑕，却也值得你继续率领他们前进。现在的问题是好像只听见阿克玛一个人的声音。”

开口回应车贝雅这一番长篇大论的是谢德美。她说：“虽然你说得不错，可是我们已经竭尽全力了。国王反复恳求百姓行善；你和你的丈夫也不断地发表公开演说；帕卜从法律条文之中找寻对策，他的法庭也坚定不移地站在正义的一方——至于我，能够做的我都做了，就差没有采取强制措施了。”

摩提艾克说：“看来问题症结还是出在阿克玛和我的几个儿子上。”

车贝雅说：“不，问题是出在阿克玛一个人身上！如果不是阿克玛，你的几个儿子是绝对不会踏上这条路的。”

阿克玛若说：“地球守护者给我报的梦正是这个意思：归根结底，阿克玛才是问题症结所在。我们当中没有一个人有能力和他沟通。我们都尝试了——嗯，帕卜没办法去试，因为阿克玛根本不会让他走近半分——在座其余各位都尝试过了，根本就没办法说服他回心转意。如果我

们不阻止阿克玛，我们就没办法唤醒广大民众的良知。所以这到底意味着什么呢？”

摩提艾克说：“你该不会是暗示让我派人刺杀你的亲生儿子吧？”

车贝雅大声说：“不！摩提艾克，你看看你，总是想起打打杀杀动刀兵。还有你，阿克玛若，你总是善于使用言辞去教导、去灌输；在你心中，晓之以理才是对‘威力’二字的最佳诠释。可是目前的难题并不是你们使出常用工具就能解决的。”

谢德美说：“嗯？这么说来，我们应该改用什么工具呢？”

车贝雅还是大声说：“什么工具也没用！”

谢德美摊开双手，说道：“我就是这样子，没有武器，两手空空。请你将我的双手放满，演示给我们看应该怎么做，我和在座的各位一定照办。”

“我没办法演示给你们看，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我也没办法给你们工具，因为根本就没有工具。阿克玛正在破坏的并不是我们制订的计划，你们还看不出来吗？”

阿克玛若说：“如果你建议我们将一切难题都留给地球守护者去解决，那我们做那么多事情还有什么意义呢？宾纳若教过，我们是地球守护者在这个世上的嘴巴和双手。”

“对啊，当地球守护者需要执行人和代言人的时候，我们就是他的双手和嘴巴。可是现在地球守护者需要的不是这个！”

阿克玛若伸出手，将妻子的双手握紧，说道：“你的意思是我们不应该袖手旁观，而是应该要求地球守护者亲自出手或者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

谢德美说：“地球守护者无所不知，更何况是这么明显的事情，哪用我们去告诉她呢？”

车贝雅说：“或者地球守护者需要我们亲口承认这件事情应该由她做主；或者地球守护者需要我们亲口承诺，无论她决定什么，我们都将义无反顾地执行！或者现在是时候请阿克玛的父亲对地球守护者说：够了，请制止我的儿子吧！”

阿克玛若被这句话激怒了，他说：“怎么？你觉得我一直没有向地球守护者祈求指引吗？”

车贝雅答道：“没错！我听见你祈祷的时候老在说：‘告诉我怎么做！我怎样才能拯救我的儿子？我怎样才能将他从泥坑里面拉出来’”

呢？’你有没有想过，地球守护者至今还没有出手制止阿克玛，其实是因为你？”

“可是我也想阿克玛住手啊！”

车贝雅大声说：“没错！你想他自己住手，这就是你祈祷时反反复复说的话。我看见你们父子之间的纽带，他那一头是愤怒，你这一端是痛苦和无奈。尽管如此，你们父子间的爱还是那么强烈，我一生中没见过哪两个人之间有这么强大的纽带。你想想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你祈祷的时候，实际上是在乞求地球守护者饶了你的儿子。”

阿克玛若轻声道：“他也是你的儿子。”

车贝雅说：“阿克玛若，夫君，你流的眼泪我也流过，你说的祈祷我也说过。可是现在是时候说出一个全新的祈祷词了！我们应该告诉地球守护者，我们珍惜她的子女更甚于爱护自己的小孩。你也是时候祈求地球守护者制止我们的儿子，将达拉坎巴的人民从他极端邪恶的影响里拯救出来。”

摩提艾克不明白她这句话的深意。他说：“我刚刚派艾坦迪雅去警告我的几个儿子，让他们诸事小心。可是听你的意思，我是不是应该派特种兵去刺杀阿克玛呢？”

“不是！”阿克玛若抢着回答，因为他怕车贝雅再说下去就会哭了。“她的意思是，事情到了这个份儿上，无论我们做什么也于事无补了。要是那几个小孩遇刺，他们就会成为殉道者流芳百世，你就会遗臭万年。车贝雅说的是，这件事情已经不是我们力所能及的了。”

“可是我以为她叫你……”

“阿克玛必须被制止，可是真正行之有效的方式只有一个：我们必须让天下人都清清楚楚地看见，制止阿克玛的并不是凡人的力量。不是人类，不是天使，也不是掘客，而是地球守护者的神力。车贝雅的意思是，以前我祈祷的时候，其实在无意中不断乞求地球守护者想办法救我儿子一命；所以现在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放弃这样的祈祷。我想……地球守护者信任我，让我执行他济世治国的大计，所以在得到我首肯之前，他是不会有所动作的。于是我一直在无意中阻挠地球守护者采取唯一有效的措施。当年薛任慕在胡搅蛮缠，阻挠奥义克传道，全靠地球守护者大显神威才将他挫败。如今既然我们已经尝试过一切办法，看来是时候让我请求地球守护者再次出手了。”

帕卜觉得难以置信：“你希望地球守护者杀死你的亲生骨肉？”

“不！”阿克玛若大声答道。车贝雅忍不住失声痛哭。

然后阿克玛若轻声说：“不，我并不想要这个结局。我也想我的儿子

长命百岁，我也想饶他一命；可是我更加希望世上芸芸众生能够同心同德，一起做地球守护者的子民。所以从现在起，我会祈求地球守护者拯救达拉坎巴的百姓；我会求她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不惜任何代价。”说到这里，他已经热泪盈眶。“当年的那一幕又重新上演了。帕卜，那时候我主动与你们兄弟几人亲近，教你们摒弃你父亲的暴行和热爱地球守护者。当时我就看得出来，我的儿子因此而深受折磨，并从此恨上了我。可是为了我的追随者，为了你们兄弟几人，我必须这样做，就算失去儿子也在所不惜。事隔多年，如今我还要让这一幕重新上演。”

摩提艾克小声问道：“我也需要这样做吗？”

谢德美说：“不用。只要你的几个儿子不和阿克玛混在一起，他们就会恢复心智和常性。更何况这个国家的和平离不开王位的顺利交接，所以你的儿子一定不能死。”

摩提艾克说：“可是如果一个父亲祈求地球守护者杀死他的亲生儿子……”

阿克玛若说：“不！我决不会这样祈祷。我何德何能，哪敢指挥地球守护者办事呢？我只是有足够的聪明才智去听从妻子的劝告，不再要求地球守护者饶我儿子一命。”

帕卜喃喃说道：“我真受不了了……阿克玛若亚父，我宁愿当初死在车林也胜过害你落得今天这样的田地……”

阿克玛若说：“没有人害我落得这样的田地，这是阿克玛自作自受。地球守护者必须公正地处置我的儿子，只有这样，世人才有希望得救。我这就去祈祷了。”他一边说一边站起来，痛苦地长叹道：“是的，我会全心全意地祈求地球守护者公正地处置我的儿子。我只希望阿克玛在见到地球守护者的时候，还有脸去直面地球守护者的圣颜。”

他们目送阿克玛若离开空地，走进了瓷都热克河岸边的树林里。

摩提艾克说：“我已经不知道应该抱怎样的希望了。”

谢德美说：“我们不需要额外去希望什么。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终于找到勇气去面对他们必须面对的难题；我也应该回城看看我是否能够效法他们了。”

他们都知道不应该问谢德美打算怎么做。

帕卜说：“我陪你回去吧。”

谢德美拒绝道：“不，你应该留在这里！阿克玛若和车贝雅都需要你，可是我不需要。”这句话说得斩钉截铁，不容有违。说完她连水也不带一罐就上路了。

摩提艾克问道：“她这样一个人行吗？我要不要派两个侦察兵跟在她后面暗中保护？”

车贝雅说：“她一个人行的。我知道她不想有人在旁边看着，也不需要人陪。”

天色已暗，飞行器贴着瓷都热克河的水面飞过来，在距离岸边一步的地方悬空停下了。谢德美迈出这一步，坐进舱中。这个飞行器与“女皇城”号宇宙飞船相比当然很小，可是已经比地球上任何一种载人的交通工具大多了。谢德美进去坐好之后，飞行器不等她下命令就自动启航了。上灵与她心意相通，直接把她带到一个隐蔽的山谷之中。这个山谷的地势非常高，其海拔远在达拉坎巴任何一个三族聚居地之上；谢德美在这里开垦了一片花园。

在飞行途中，上灵对谢德美说：

许多年前你极力鼓动我去干扰孟恩乌士的行动，现在却不让我去干涉一下阿克玛。

“没错。”

我可以让他思维暂时停滞甚至中断。

“当年在和谐星球的时候，你有全套设备，威力巨大，尚且不能让纳飞和羿羲的思维停滞；阿克玛的精神力量非常强大，他能够抵抗你的干扰，甚至会乐在其中呢。”

阿克玛若深受折磨，这个国家也即将分崩离析。你拥有我的全部威力，却袖手旁观。

谢德美说：“我怎么做一点也不重要，过去如此，现在也一样。那时候我们干扰孟恩乌士的拯救行动，妄图引起地球守护者的注意；回想起来，我们自大和愚蠢的程度比阿克玛有过之而无不及。当时我们不知道，地球守护者其实是任由我们自个儿折腾，她只是避开我们的干扰，却完全没有受我们影响。她希望达拉坎巴这个国家、这个社会能够成功；可是如果人们选择不理会地球守护者，一意孤行，弃善从恶……嘿嘿，那就算了，地球守护者就会找别人去了。”

和谐星球怎么办？我此行的任务怎么办？

“也许地球守护者正等待着和谐星球的子孙后代在此时此刻作出最后的决定，然后她才会给你指引，遂了你此行的心愿。”

其实地球守护者并非真正关心世上的芸芸众生，如果他们不配合她的计划，她根本就不会管他们的死活。

“不，地球守护者还是关心他们的，可是她同时也跨越时间长河去纵观全局。因为她总是从长远考虑，所以不可能为了拯救当世的几十人、几千人乃至几万人而断送数千亿人在未来几千万年内的幸福。”

所以说阿克玛若是在浪费时间。

“我不知道，我怎么可能知道呢？我们试图去阻挠地球守护者的计划，这何尝不是浪费时间呢？我也不知道一个解构者到底能够看到多少真相——不过如果车贝雅没搞错的话，地球守护者确实会受影响。能够影响她的不是背叛她的人，而是像我们这种最忠实的盟友。正如车贝雅所说，阿克玛若可能一直都在干扰着地球守护者；而他现在的祈祷却解开了这个困局。”

然后我就能得到指引了？

“可能吧……我怎么知道呢？”

你一定是觉得有些事情即将发生了，否则你是不会贸然让我把飞行器派过来的。

“我是觉得，到了打破僵局的决定性时刻，地球守护者可能需要我的协助。”

可是你怎么知道在哪个时刻怎么帮忙呢？

“按照地球守护者的惯常做法，她会向某个人报梦。你发现之后就把梦的内容告诉我，然后我们一起研究里面有没有什么提示可以告诉我地球守护者希望我怎么做。”

可能她也会给你报梦吧。

“自从那个空中花园的梦之后，我就再也没有做过真实的梦了。这个梦已经实现很久，我也不再抱希望地球守护者还会给我报梦了。”

谢德美你骗不了我，你心底的渴望就算不说出来我也知道。

“唉，没错，我当然希望她会跟我说说话了，可是这种奢望恐怕也是徒劳。”

那你就赶快去睡个好觉，做个好梦吧。

“没用的。而且我还不累。”

谢德美走出飞行器，在冷夜之中巡视着花园，对各种植物的生长状况进行例行检查。她要留意不同植物之间的数量对比，看看哪一种比较占优，还有横枝的数量以及树叶的尺寸。上灵将她观察所得的数据实时输入飞船的计算机。以前谢德美还取笑上灵：一台用来统治世界的计算

机如今竟然沦落为一个形单影只的生物学家的抄写员。只是现在她已经不再开这种玩笑了。

上灵又开始和她说话。

我一直在寻找地球守护者：她可能出现在什么地方，她到底使用什么机制去给三个种族的成员报梦……可是无论她做什么，我都没办法找到她。

“都已经好几百年了，你现在才得出这个结论吗？”

我早就得出这个结论了，所以我一直在等待。

“你在和谐星球已经等了四千万年，怎么来到这里反而变得不耐烦了？”

因为在和谐星球我有事可做，人们需要我。

“呵呵，你是说在和谐星球是你做主吧？在那里，有什么宏图大计都是由你一手策划的。后来人们开始做一些来自别处的梦，你当时有点紧张吧？”

我需要计算事态发展的可能性，那些梦确实让我的运算变得更加困难。

“也好，让你体会一下我们人类的难处。”

我的程序里面带有恻隐算法，所以我能够理解你们的苦处，并不需要亲身经历你们的困难。你所说的“体会”是生物学上面的概念，用在我这里不合适。

“地球守护者所做的一切都能够超越光速，无远弗届。这说明她拥有无穷的威力、知识，还有……大智慧。可是她处事的方式又特别精细，简直堪称无为。她给予我们自由，尊重我们的选择，聆听我们的需要和欲望——有时候这些欲望甚至连我们自己也不知道。”

我觉得无论她是什么，肯定不像我，她肯定不是一台机器。

“你觉得她是一个拥有强大工具的有机生命体？”

有机生命体？我不知道。或者她并不是被制造出来的，如何？或者她像人类，像天使，像掘客；或者她和你们一样，会成长，也会用经验去完善自己。她不断地设计和改变生命历史的形态，她这样做并不是听命于谁，因为这一切本来就是由她做主的。

“嗯，可能她偶尔发现了这项‘生命工程’，从此爱上这个项目，所以决定帮一下忙。她这样做是自主决定的，并不是受人差遣……”

她竟然不觉得闷，这简直是个奇迹。从我的经验来说，人类历史自我重复的程度简直让人瞠目。虽然每一个人都是独特的，可是个体之间的差异很多时候实在是既琐碎又沉闷。

“怎么？你现在变成批评家了？”

你们人类的一生就像是一幕戏，总需要有个观众。你们人人都想占据舞台正中心，希望观众留意你，希望大家把你当作明星一样去捧。当你们离世的时候，你们希望大幕落下，剧终人散。可是这一幕剧永远也不会终结，谁也不可能成为他人剧中的明星。

“没错，这就是生命和艺术之间的区别。生命没有框架、没有大幕，没有开始，也没有终结。”

这么说来，生命也没有意义了。

“不。从广义来说，地球守护者赋予了这个世界意义。对于我个人来说，我的人生意义就在于我在这世上活过，我所做的一切就是我的人生意义，我并不需要后人把我的一生写成史诗。毕竟我在这世上走了一遭，还见识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事情，偶尔也能改变一下别人的生活……我觉得这就足够了。你知道吗？我在波迪卡救活了那个严重脑损伤的小男孩，这有可能是我一生中最值得自豪的一件事情。”

你改变了天使和掘客的生理构造，使这两个种族能够独立生存，不必互相依赖。这件事情不值得你自豪吗？

“这个任务是地球守护者安排给我的。如果我不去做，她自然会想别的办法，委派另一个人去完成。”

那个土家族小男孩呢？你怎么知道不是地球守护者委派你去的呢？

“可能吧。可是地球守护者并不觉得那个小孩的性命有多重要，如果我不在场的话，她是不会派别人去救他的。恰恰因为他并不是十分重要，所以我知道这件事情之所以发生，完全是因为我的主观意志。这是我个人的功绩，是我赠送给那个小孩的礼物。呵呵，我也知道是地球守护者带我回地球的，是地球守护者选择了我接替纳飞做舰长，所以我到现在还活着……这一切我都知道。可是在拯救小孩这件事情上，是我自主决定在那个时刻到达那个地方，是我自主决定冒着暴露身份的危险出手救人。我临死的时候，可能会想起这件事情，心里会觉得很自豪。或者我会想起我和司徒博那一段古怪的婚姻；或者我会想起华纱若学堂——这个学校很有可能流芳百世。”

别忙着给自己写讣告吧，你还没死呢。

“可是我已经累了，应该好好睡一觉了。外面这里太冷，要是飞行器的座椅能够再向后靠一点就好了。”

可惜啊，飞船的设计者在四千万年前就去世了。

“这些不顾别人感受的浑蛋，早就该死了。”谢德美一边说一边大笑。“我真的累了。”

可她还是坚持完成例行检查，这样她的记录才算完整。然后她遥控飞行器关掉外部照明灯，在星光之下走回舱内，关上舱门，沉沉睡去。

谢德美做了很多梦，那些都是普通的梦。她脑部的神经元突触随机地爆发，在思维的叙事功能作用下，形成许多零碎的故事片段。在她睡醒之后，是不会记得其中内容的。

突然，谢德美脑中出现了一个与众不同的梦。上灵立即察觉到了，因为她大脑的活动模式与平常做梦时截然不同。谢德美在梦中也感觉到异常，马上留意起来。她眼前出现了地球，就像在“女皇城”号宇宙飞船上面从半空中看下去，这个星球的弧形在地平线那里特别明显。突然间，谢德美看见了在地壳下面翻滚沸腾的岩浆。乍看之下是一片混沌，然后她忽然觉得心清目明，仿佛在瞬间洞悉了眼前的一切。原来这些宏大壮丽的岩浆流是有规律的，每一个漩涡、每一股激流都有其独特的意义。总的来说，岩浆流动得非常缓慢，可是在局部小范围内也不时会爆发出一股快速的激流。

这时候谢德美明白了——虽然她看不见，可是心中已经恍然大悟——正是这些岩浆流造就了地球磁场的各种形态，形成了大大小小的变化。这种变化能够为许多动物所感知，或者使它们狂躁，或者让它们平静。比如说地震之前动物的反常举动、鱼群的突然转向……还有不同生物体之间的融洽和谐——原来这就是解构者看到的景象。

更神奇的是，在岩浆流的石头里、在瞬息万变的磁通量之中，竟然储存着记忆信息和思维数据；另外还有海量的信息储存在地壳下部的晶体里面，随着温度与磁场的变化而改变。

这一刹那间，谢德美想道：原来这就是地球守护者。

几乎是与此同时，谢德美听见一个回答：你看到的不是地球守护者，而是我的家、我的资料库，以及我的某些工具。我不能再向你展示更多了，因为我的真实身份已经超出了你思维的接受范围。我这样说够清楚了吗？

谢德美默默地答道：够清楚了。

梦境立即变了。只见四十多个人类殖民星球同时展现在谢德美眼前，每个星球都有自己的上灵，每个上灵都处于地球守护者的监测之下。谢德美特别留意到和谐星球以及上面的亿万生灵；在这一个瞬间，她似乎突然拥有无穷无尽的脑力，有能力同时认识和谐星球上面的每一个人。她甚至觉得自己与留守和谐星球的那个上灵建立了某种联系……

不，这应该是幻觉而已，这种联系是不可能存在的。不过谢德美已经确切知道，时机已经成熟，和谐星球的上灵应该取消技术封锁，让那里的人类重拾他们遗失已久的高科技。等人类羽翼丰满之后，自然会重建上灵——原来这才是上灵重获新生的方法。

在梦中，地球守护者的声音很清晰：是时候了，是时候让他们建造新的宇宙飞船回家了。

谢德美问道：那么这里的人呢？你已经放弃他们了吗？

现在已经到了他们做出最后抉择的时候。不管他们做出何种决定，局势都会变得明朗。我可以立即开始召唤和谐星球的人，等他们到达的时候，地球上的三个种族要不就早已学会和平共处，要不就已经被各自的傲慢本性所摧毁，只能落得被后来者奴役的下场。

谢德美想：就像华素伦人那样吗？

地球守护者答道：“他们也曾经有机会做出抉择。”

这时候，梦境又改变了。谢德美看见阿克玛和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一起走在路上。她马上就知道这条路在哪里，也知道他们会在何日何时走到这个地点。

只见飞行器从空中降落，着陆的时候刻意在底部扬起一团浓烟。然后谢德美看见她自己从飞行器中大步走出来，全身发出刺目强光，那几个年轻人根本不能直视她。她开始说话；与此同时，地底的岩浆汹涌澎湃，大地也在颤抖，将他们全部都震倒在地。地震过后，她继续讲话……看到这里，谢德美终于知道地球守护者需要她做什么了。

地球守护者问道：你愿意吗？

谢德美反问：这样做有用吗？能够拯救他们吗？

地球守护者答道：是的。无论阿克玛怎么做，由于你的干涉，摩提艾克在位期间必定能够国泰民安；至于遥远的未来会怎样，这就要看阿克玛的选择了。如果你愿意的话，你也可以一直活下去，看看他们的结局是怎样的。

可是“女皇城”号宇宙飞船必须回和谐星球，我怎么能看到地球的未来呢？

我不赶时间，你也不必急着回去。你可以让飞船的计算机发送一个探测器回和谐星球，你和上灵就继续留在这里。难道你不想亲眼见证他们的结局吗？

我想。

地球守护者说：我知道你想。在你来地球之前，我还不确定你是不是我真正的盟友，因为当时我还不知道你对世间众生有多热爱，也不知道你是否认同我的计划。可是现在我知道了，和我最初召唤你的时候相比，你已经完全变了一个人。

谢德美在梦中答道：我知道。以前我只是为了自己的工作而活着。

噢，其实你现在也是为工作而活着；我又何尝不是呢？只是你的工作和过去相比已经改变，变成和我的工作一样了。我们要教导地球上的民众学会一种生活方式，教他们怎样才能够世世代代地过上自由幸福的生活。和阿克玛若一样，你已经做出了选择。我知道你唯一的希望就是芸芸众生能够永远快乐，所以我也能够如你所愿了。

我可没有那么纯洁高尚。

你不要被那些转瞬即逝的感觉所迷惑。我知道你在做什么，我也知道你的动机，我比你更了解你自己。

这时候，谢德美看见自己伸手从一棵树上摘下一个白色的果子，尝了一口。果子的香甜味道仿佛使她通体发亮，谢德美觉得自己能够自由地在天际翱翔，能够唱出世上所有美丽动听的歌谣，能够将人世间的一切美好永远留在心中。她终于知道这个白色果子是什么了——这就是地球守护者对世人的爱，地球守护者的喜悦就是这样的滋味。

可是在香甜之余，谢德美还感觉到一种浓烈刺鼻的异味——这是亿万生灵的痛苦。他们当中有些人无法理解地球守护者对他们的期望；有些人明明知道了，却心怀怨恨，拒绝地球守护者干预他们的生活。他们说，让我们遵循自己的本性，让我们自生自灭；我们不需要你的馈赠，我们也不想成为你计划的一部分。于是这些人被湮没在时间的洪流之中。他们过于自大，无法跳出自我的桎梏，不愿为自身以外的宏伟目标而屈尊，所以他们最终也逃不过被历史遗弃的命运。只是这些人到底得到了自由选择的机会，也没有受到地球守护者的惩罚；他们得到这样的结局，全因他们的骄傲自大，只能说是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可是即使他们拒绝执行地球守护者的计划，他们在无意之中也已经成为这个计划的一部分。虽然他们拒绝品尝生命之树的果子，却身不由己地融入了生命之果的强烈味道之中，他们也由此分得了一丝荣耀。在炽热的历史长河中，他们虽然骄傲自大，却根本无力迫使滚滚洪流发生一分一毫的改变。然而这批人并非完全无足轻重，因为地球守护者依然爱他们，依然记住他们，依然知道他们的姓名和人生际遇，依然为他们感到悲哀。地球守护者不停地对着他们大声疾呼：我的儿女们，你们始终是我的一部分；我对你们只有无穷无尽的思念，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你们……

这时候，梦中的情绪变得太强烈，谢德美无法继续承受下去。她在地球守护者的意识里面逗留了很长时间，已经达到了忍耐的极限。谢德美痛哭着猛然惊醒，却依然陷在惊涛骇浪般的强烈情感之中难以自拔。

她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悲凉的长啸，直抒胸中那种不可名状的哀伤。她既是为了逝去的生命而悲痛，也为了自己不得不离开地球守护者的意识而难过，更是因为生命之果的滋味凭空消失在唇边而悲哀。再真实的梦毕竟也还是梦，始终会有醒来的一刻。如今这个南柯长梦已经结束，我醒来之后却觉得比以前更加孤独。这是我一生中首次体会到不孤独的滋味；我从来不知道原来被理解被热爱的感觉是如此的美妙。慢慢地，谢德美的哭声变小了。她被梦境消耗得身心俱疲，很快就重新入睡。这一次，她再也没有做梦，而是一觉睡到天明。经过了几个小时的恢复，虽然那个梦依然深深地印在谢德美的脑海里，可是她终于能够忍住心中的激动，顺利醒过来了。

她低声说：“你都看见了吗？”

纳飞从来没有做过威力这么强劲的真梦。

谢德美说：“那是因为他肩负着其他重任。你能带我去那个地方埋伏吗？”

没问题，我们的时间很充裕。

飞行器起飞的时候，谢德美已经吃上了早餐。她机械地咀嚼着食物，心里却忆起梦中生命之果的滋味，顿时觉得眼前这些食物味同嚼蜡。

她一边吃一边说：“你在这里的等候终于结束了。你应该看到了吧？”

我正在起草一条信息，准备发给留守和谐星球的上灵。我已经记录了你的梦境，打算一起传送回去。不幸的是，这个梦的大部分内容都是你的主观意识，当中有一些信息我怎么也看不明白。这其实是这一类真梦的通病，我总是会错过一些东西。

“我也有同感。不过我觉得自己已经获益良多、心满意足了。”

如果地球守护者能够那么清楚地向人传话，那么你猜猜她平常为什么总是显得那么模糊不清呢？

谢德美说：“我知道原因：梦中的体验实在过于震撼，如果她把这么清晰的梦发送给人们，多数人就会彻底迷失在其中无法自拔，其意志也被地球守护者的意志完全吞没，他们从此就永远失去了自己的灵魂。这实际上无异于地球守护者亲手将他们杀死了。”

那么你为什么不受影响呢？

“我也会受影响的。只是我本来就已经选择追随地球守护者的计划，所以这个梦非但没有取代我的个人意志，反而加强了我对自己身份的认

知，也再次确认了我的所想和所需。这个梦既没有让我失去自由，也没有杀死我，却让我活得更加真实了。”

换句话说，这一切还是和有机生命体有关系吗？

“是的，没错，这些事情说到底还是和有机生命体有关。”谢德美想了一会儿，又补充道：“她说她不能让我看见她的庐山真面目。可是现在我知道了，我根本就不需要也不渴望看见她的本相，因为我已经得到了一个更大的好处。”

这个好处是？

“我有幸借用了她的脸，通过她的眼睛去洞察世情。”

嗯，这听起来倒算是公平。过去她不仅无数次地借用你的脸，还假你的双手和嘴巴去完成她的任务。这次终于轮到你借用她的脸了。

谢德美抬起双手仔细端详，只见手掌湿乎乎的，还沾满了食物残渣。她哈哈笑道：“那么我不得不承认，地球守护者看起来和我还真挺像的。你觉得是吗？”她的笑声无疑和世界上任何一个人的笑声一样的喧闹，此时却在她心中却勾起了对音乐的回忆。有一瞬间，她甚至想起了生命之果的滋味。谢德美已经觉得心满意足了。

第十二章 胜利

他们在扎法举行了一个规模庞大的公开会议。会议结束之后，艾姐迪雅来了。孟恩拉着她走到一旁，听听她要说什么。

孟恩先开口道：“如果你是来劝我和我的弟兄分道扬镳的话……”

可是艾姐迪雅根本就不给他机会说完。“孟恩，我知道你早就死心塌地要摒弃自己心中一切崇高和善良的东西，所以我是不会在你身上浪费时间的。这次是爸爸派我来给你们捎一个口信。”

孟恩心底飘过一丝恐惧和惊慌。他们几个人与爸爸对着干，可是爸爸竟然听之任之——孟恩总是觉得难以置信。噢，对了，他有制止他们组织针对掘客工人和掘客商人的杯葛行动。当然了，他们立即公开表态反对杯葛，这样就轻而易举地应付过去了——而且每个人都明白他们要表达的真正意思。莫非爸爸现在终于决定动手？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为什么孟恩内心深处竟然有点欢迎呢？难道是因为他觉得胜利来得太容易，需要享受一下挑战的感觉吗？

艾姐迪雅问：“你有没有在听我说话？”

孟恩答道：“有啊。”

“人人都知道爸爸最近很烦恼。他担心手下有些士兵可能会觉得，为了报效国王，他们必须为他铲除这些烦恼的根源。爸爸最近偶尔说了几句话，无意中被随行的卫兵听见了。听者有可能断章取义，以为爸爸会喜欢这种做法。”

“我觉得好像是他下了格杀令之后又改变主意，只是稍稍晚了一点。”孟恩说完奸笑了几声。

“你知道事情不是这样的。”

他当然知道，因为他内心对真理的触觉一直在对抗刚才那个念头，不过他压制这种触觉的时候也做得越来越得心应手。

孟恩问道：“他想我们怎么做？躲起来吗？不再发表公开演说吗？他就别痴心妄想了。杀死我们只会把我们变成殉道的烈士；这样一来我们就彻底胜利了。再说了，他养大的儿子怎么会是懦夫呢？”

艾妲迪雅森然一笑：“你们不是懦夫，却是蠢材、骗子。他知道你们不会退缩，所以只是建议你们不要公开行程，不要告诉别人你们下一站去哪里，也不要让人知道你们打算什么时候离开。”

孟恩想了想，然后说道：“好的，我会告诉他们的。”

“那么我的任务就完成了。”说完她转身就走。

孟恩叫住她：“等等！就这么些话吗？没有别的消息了？你对我真的无话可说吗？”

“我对你确实无话可说了，有的只是厌恶。你们五个人我都讨厌，而你使我更厌恶。因为我知道你心里很清楚，阿克玛说的每一个字都是错的。你们这几个人里面，发言最多的大概是阿克玛，可是最不诚实的那个却是你！因为你一直都了解真相。”

孟恩又开始絮絮叨叨地解释，他童年时代对真理的感知能力其实只是一种幻觉；他身为二王子，希望吸引更多注意力，所以才刻意编造……可是他没说完就被艾妲迪雅狠狠抽了一个嘴巴。

她说：“你可以对其他人这么说，他们爱信不信，我不管。可是在我面前，你绝对不能说这种话！我决不会忍受你这种侮辱！”

说完之后，艾妲迪雅再次转身离去。这一次孟恩没有叫她回头，只是默默地看着姐姐消失在逐渐散去的人群之中，脸颊上还留着热辣辣的刺痛。孟恩几乎滴下眼泪——可是他不知道他想哭是不是真的因为脸上的疼痛。他回想起童年的快乐时光，那时候艾妲迪雅是他最亲近的朋友。他记得艾妲迪雅信任他，托付他把她的梦转告父王。由于艾伦赫绝对相信孟恩感知真相的能力，所以他赢得了在国王晚宴发言的机会；然后父王根据他提供的信息派出一支探险队，最后把泽尼府人救回来了。在那些日子里，他相信自己将来的角色就是艾伦赫最得力的左膀右臂，因为哥哥知道他不会说谎。还有，辈高依靠他的帮助翻译了华素伦人的金页书……

艾妲迪雅那一巴掌造成的刺痛还留在他的脸颊上，可是他想起辈高，心中却觉得很有趣。辈高自称不相信地球守护者，却利用孟恩帮他翻译。说实在的，他们几人不相信地球守护者，不都是辈高教的吗？可是到头来辈高自己却信了，或者说他至少相信了孟恩的超能力。

不，不，阿克玛早就解释过了：辈高并不认为这是地球守护者赐予孟恩的超能力，他只是觉得这是孟恩天赋异禀罢了。没错，孟恩确实有这样一种特殊的感应力，每当人们真心相信他们自己所说的话，他就能察觉得到。这只是相信与否的问题，和绝对真相没有任何关系。

可是孟恩又想：如果是这样的话，为什么看着阿克玛说话的时候，我完全没有这种感觉呢？这里面的逻辑我还是没有搞清楚。如果我这种

感应能力确实来自地球守护者，那么很可能是地球守护者为了让我背弃阿克玛，故意不确认他说的话。不过这样就表明地球守护者确实存在——所以不能这样解释。换一个角度，如果阿克玛是对的，我的感应力只是我天生能够判断人们是否言不由衷，那么为什么我对阿克玛说的话完全没有感应呢？这又表明了什么呢？这表明了无论阿克玛的话听起来多么有说服力——我和台下的听众一样，也被他的话迷住了不能自拔，最后完全被他说服——我的感应力始终判定了他其实是在说谎，他并不相信自己所说的话；或者即使他相信，也只是作为一种观点，而不是百分之百地确认。总之在他的内心深处，在他的思维内核之中，他并不认为自己的话是确凿无误的。

那么阿克玛到底相信什么呢？既然他连自己的话都不敢确定，为什么我要为了迁就他而否认自己的感应能力呢？

不，不！我早就和阿克玛讨论过这些问题了。阿克玛的解释是，一个真正有学问的人是从来不会死心塌地地笃信某件事情的，因为他知道进一步的研究可能会推翻他目前的观点。因此我的感知能力只有针对那些愚昧无知或者狂热偏执的人才会产生强烈的反应。

愚昧无知或者狂热偏执……就像艾坦迪雅吗？就像辈高吗？

“嘿嘿，她到底想怎样？”问话的是艾伦赫。

原来孟恩在苦思冥想的时候已经不知不觉地走回了大伙儿那里。兄弟几人与阿克玛正在和旧制会在本地分舵的几个头目商量事情。创建一个宗教需要做大量工作，其中最让孟恩厌烦的就是会见各地分舵的负责人。虽然很多富翁财主和受过教育的人都愿意捐钱，可是真正愿意花费精力去管理旧制会日常事务的却是另外一批人，而孟恩对这批人是颇有微词的。其中很多是当年在宗教改革中失去地位的祭司，这些人傲慢骄横、自命不凡，总觉得自己是落难贵族，整天满腹牢骚。还有一些是极度憎恨掘客的死硬顽固派——孟恩几乎确信，正是这些人在幕后主使，或者赤膊上阵，才掀起了那股残酷迫害地球守护者信徒的暴力狂潮。现在孟恩竟然要与这些暴徒过从甚密，一想起来他就恶心得浑身起鸡皮疙瘩。艾伦赫曾经在私下里告诉孟恩，他其实也很厌烦和这些人打交道。他说：“不论我们怎么贬损阿克玛若，有一点是肯定的，他能够吸引素质比较高的人去做他的祭司。”可是他们不能在阿克玛面前说这样的话。他还为妹妹嫁给祭司狄度而生气，谁要是说出什么话让他想起这件事情就无异于火上浇油；至于在他面前称赞地球守护者殿堂的全体祭司，这样做绝对会惹阿克玛大发雷霆。

孟恩说：“爸爸给我们一个警告，她是来传话的。”

“哼！他现在开始威胁我们了吗？”阿克玛一边说一边将手臂搭在一个小混混儿的肩膀上。这个小流氓很可能有参与殴打小孩，打断他们的骨头，或者撕烂他们的飞翼。

孟恩说：“我们私下再说吧。”

阿克玛问道：“为什么呢？难道有些事情需要瞒着我们的祭司吗？”

孟恩冷冷地说：“对。”

阿克玛大笑道：“瞧你，又在开玩笑。”

几分钟后，阿克玛将那个小混混儿打发走了，与四个王子一起来到河边无人的地方。阿克玛说：“请你以后别再让我这么为难。虽然总有一天我们会拥有整个国家机器来做我们的后盾，可是目前来说我们还是需要这类人替我们卖命，所以最好不要让他们觉得自己被排斥。”

孟恩说：“对不起，可是我信不过那人。”

阿克玛笑道：“那人当然信不过，他本来就是一个卑鄙可耻的小混混儿。可是这人偏偏就自以为了不起，我好说歹说才把他安抚了。他离开的时候总算没有生气。”

孟恩拍了拍阿克玛的手臂，说道：“只要你碰完他之后彻底洗一个澡，那就应该没有问题了。”然后他把艾坦迪雅的话告诉他们。

欧弥纳怒道：“爸爸明显是要阻挠我们的行动，我们为什么要信他的话？”

艾伦赫说：“因为爸爸是一国之君，他决不会在这种事情上说谎。”

欧弥纳说：“为什么不会呢？”

艾伦赫说：“因为他这样说就等于承认他已经无法控制手下的士兵了。对于一个统治者来说，这是一件非常丢脸的事情。我也希望我们不用这样伤害爸爸，可惜他不明白我们这样做完全是为了这个国家着想。”

欧弥纳说：“各地的信徒都在盼着我们，我们怎能随便改行程呢？”

孟恩说：“嘿，这你倒不用担心。只要我们一露面，随时随地都能够吸引一大群听众。这么一来，如果沒有人知道我们下一站会出现在哪里，说不定还能给我们添加一点神秘色彩，信众也会觉得很刺激。”

欧弥纳说：“我们这样做的话就像是一群懦夫、胆小鬼。”

凯明大声说：“不会的，我们只需要告诉大家，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收到可靠消息，国王的手下打算害我们。”

艾伦赫斩钉截铁地说：“不行！我们绝对不能这样做！首先，人们会觉得我们是在对国王提出指控；其次，他一心要保护我们，所以警告我们小心，我们却反咬一口，这是非常可耻的行径。”

阿克玛拍着凯明的后背，说道：“听到没有，凯明？有些策略本来挺有效的，可是艾伦赫说这种做法可耻，所以我们就不能执行了。”

艾伦赫说：“阿克玛，你不要拿我的荣誉感来开玩笑。”

阿克玛说：“没有啊，我钦佩还来不及呢，怎么会拿来开玩笑？”

孟恩突然有一种不可抑制的冲动，很想挑起事端。他说：“荣誉感，这正是艾伦赫最像爸爸的地方！如果爸爸不是那么看重荣誉，我们也不会走到今天这一步。”

欧弥纳问道：“这么说来，荣誉感其实算是一个弱点了？”

艾伦赫毫不掩饰心中的鄙视，咄咄逼人地答道：“在短期内，卑鄙的行径可能会捞到一点好处；可是从长远来说，一个卑鄙可耻的昏君必然失去民心，只会落得努艾伯那样的下场——死无葬身之地。”

凯明问：“他们用火活活将努艾伯折磨至死，对吧？”

阿克玛说：“你说起这种事情的时候千万不要显得那么兴高采烈，旁人听了会觉得很舒服的。”

在这段对话之中，有一些细节引起了孟恩的注意，可是也让他深受困扰。欧弥纳说出“荣誉感是弱点”这样的话，正人君子肯定会对他退避三舍；阿克玛不但没有出言谴责，反而主动凑上去亲近，将手臂搭在欧弥纳的肩膀上，换来他一脸会心的微笑。这是不对的！这里面有些东西大错特错了！阿克玛变了。远的不说，就说去年吧，在这一切开始之前，阿克玛就不是这样子的。我记得当年他和艾伦赫一样，作风正派、坚持原则、视荣誉如生命。怎么现在会变成这样子呢？莫非因为我们与奸邪之徒接触多了，所以近墨者黑？或者是因为他整天受到万千民众的吹捧和奉承，所以自然而然地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不管阿克玛身上发生了什么变故，孟恩都觉得很厌恶。这不可能是阿克玛露出了庐山真面目，却更像是他刻意戴上一个愤世嫉俗的面具，摆出一副摒弃道德、不论是非的姿态，因为他觉得只有这样改变自己才能取得最终胜利。或者这确实是阿克玛真实本性中的另一面——他现在觉得自己是一个举足轻重、翻云覆雨的大人物，再也不需要善待他人，所以本来一直压抑在心底的邪恶本性开始冒出来了。最近阿克玛经常与艾伦赫打趣逗乐，拿他在言谈举止中流露出来的王者风范开玩笑；孟恩怀疑当中到底有多少是说笑，有多少是真正的蔑视。

想到这里，孟恩连忙提醒自己：我不能继续想这些事情了，这是地球守护者在作祟，企图挑拨我背叛自己的弟兄。

不！这不是地球守护者在作祟，因为根本就没有地球守护者……

孟恩实在撑不下去了，跟大家说一声他需要睡觉，然后就匆忙往住处走。其他人也没有继续逗留，都跟着他一起回去。大伙儿一路上再也没有谈正经事，尽说一些空洞的玩笑话。他们留宿的那个房子对于五个成年男子来说实在是太小了。为了容纳他们，那家人有一半的成员都临时寄居在四邻家中。阿克玛坚持说他们不能总是在富人家留宿，否则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就有借口谴责他们养尊处优、骄傲自大了。只是孟恩觉得，反正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已经给他们安上了各种罪名，只要能换来一晚的安睡，再加上一条无关痛痒的小罪又何妨呢？可惜艾伦赫通常都赞同阿克玛的看法，结果就是孟恩被迫挤在一个狭小空间里，哪怕伸一下腿或者翻个身也会吵醒旁人。他对自己说：为什么穷人就是不肯造大一点的房子呢？当然了，这种恶劣的小玩笑是不能大声说出来的，因为阿克玛会告诉他，“人们不会明白这只是一个幽默罢了。”

第二天早上，艾伦赫决定听从爸爸的建议，不按原定计划逗留多一天，而是立即出发；目的地也从菲特可改为帕帕杜尔。孟恩想：哼，太好了，这下我们要走两倍的路程，而且沿路都是上坡！我得写一封信给爸爸，感谢他的好建议。

在路上，阿克玛批评了凯明昨晚的演说。他表达的方式非常巧妙，在批评的同时总是附带着褒扬，所以凯明非但没有觉得被贬低，反而对阿克玛敬畏万分。孟恩在一旁看着也不得不佩服。

“你说我们的导师都受过良好教育，而地球守护者殿堂的那些教师就和他们学生一般的无知。你能够做出这么巧妙的对比，我觉得很欣慰。”

凯明微笑道：“谢谢。”

“只是下次你可能想尝试一下不同的用词。我知道，同时考虑那么多事情，确实很烦人。我自己也是这样，好不容易做对了这件事情，却遗漏了那件事情。不过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的事业不是人人都能做的。”

孟恩冷眼旁观，一下子就看出阿克玛在刻意给凯明戴高帽，把他哄得死心塌地。而凯明还傻乎乎的，一点也没有察觉……这个可怜的蠢材。

然后孟恩突然想到，阿克玛很可能会将这种驭人的技巧用在任何一个与他对话的蠢材身上。所以在别人眼中，孟恩可能也像凯明这样，傻乎乎的，一点也没有察觉……想到这里，孟恩顿时觉得浑身不自在。

“你昨晚在台上演讲的时候，我在想啊，我怎样才能把凯明的这个点子偷回来，用在我自己的演讲稿里呢？”

凯明听了哈哈大笑。欧弥纳一直在旁边竖起耳朵听，这时也跟着笑起来。虽然他不像凯明那么结巴，也没什么错漏，可是他的演讲词一点也不引人入胜，所以急需润色。

阿克玛主动提出来了：“换了是我，我会这样说，‘我的父亲被怜悯之心蒙蔽了理智，创立了一个由愚公教导笨伯、由贫民服侍穷光蛋的宗教。这是一个高尚的团体，任何人也不应该干涉他们的活动。可是就我们人类和天使而言，我们既然已经知书达理，又何必装作我们需要那套原始落后的教义呢？我们又有什么理由去和那群自称地球守护者信徒的市井之徒为伍呢？’”

凯明问道：“你说‘任何人也不应该干涉他们的活动’，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我以为这是我们正在做的事情呢！”

“我们当然是在干涉他们的活动，那些听众也心知肚明。可是你知道我这种说法会达到一种什么样的效果吗？这会显得我们与人为善、与世无争；我们所做的一切只不过是要满足精英阶层的需要，而地球守护者殿堂则去满足那些穷苦百姓和愚昧群众的需要。然后你想想，在那些听众里面，有多少人会认为自己贫穷和愚昧呢？”

欧弥纳刻毒地说：“大部分人！”

“和在宫里长大的某些人相比，他们大部分人确实算是贫困潦倒。”阿克玛说这句话的时候，隐隐流露出一丝挖苦的意味。“不过关键是他们会怎样看待自己呢？人人都会觉得自己属于有文化高素质的那个群体——或者说，就算他不是其中一员，也会竭尽所能让别人以为他是。所以啊，你说现在他们会参加哪一个教呢？当然是能让他们显得有文化有教养的旧制会了。看到没有？我们这样做就不会授人口实。他们不能说我们诋毁辱骂地球守护者信徒，可是我们越是称赞他们，人们就越会敬而远之。”

凯明喜不自胜地开怀大笑：“这就像……你准备好你想说的话，然后想办法绕个大圈说出一套相反的论调，可是最后却得到你想要的效果！”

阿克玛说：“也不是完全相反。不过你开始明白我的意思了，你开始明白了！”

听到这里，孟恩心中的对真理的感应力突然爆发，猛烈地排斥他刚才听到的那些话。孟恩觉得自己快要呕吐，一下子站住了，身不由己地跪倒在地。

艾伦赫问道：“孟恩，你怎么了？”

就在此时，上方突然传来一声巨响。他们抬头一看，只见半空中有一个庞然大物，呈花岗岩般的暗灰色，浑身上下喷出浓烟，就像着火了一样。这个东西一边旋转一边急速朝着他们当头砸下，还发出震耳欲聋的轰鸣声。孟恩连忙用双手捂住耳朵，同时看见他的几个兄弟也在做同样的事情。

这块灰色巨石在最后一刻猛然转向，砸在距离他们几步远的地方，

激起一阵遮天蔽日的浓烟和灰尘，孟恩等人一下子什么都看不见了。然后大地开始剧烈颤抖，把他们像烂布娃娃似的掀翻在地。可是孟恩听不到巨石撞击地面的声音，或许是被巨石本身的轰鸣声和大地震动的隆隆声遮盖住了。

当烟尘散去之后，他们看见一个人站在巨石前面。只见这人全身各处都射出耀眼的强光，所以他们根本看不清他的相貌，只能勉强辨认出一个人形。至于为什么没有撞击的声音，现在他们看清楚了：这块灰色巨石竟然悬浮在距离地面半米的空中。

不可能！太荒谬了！

那个发亮的人说话了，可是他们都听不清，因为她的声音被巨大的噪声覆盖住了。

这时候那块巨石突然安静下来，地震的轰隆声也逐渐消失。孟恩用双臂支撑起身子，抬头看着那个发亮的人。

那人说：“阿克玛，站起来！”

这人的声音根本不像人声，好像是五个不同音调的声音在同时说话，在孟恩脑中震荡，让他痛苦不堪。不过他很庆幸被点名的是阿克玛而不是他自己。这个念头一出现，孟恩马上就为自己的懦弱胆怯感到惭愧万分——可是他依然忍不住松了一口气。

阿克玛挣扎着站起来。

“阿克玛，你为什么要迫害地球守护者的子民？地球守护者早已昭告天下，这些是我的子民，这些是在我护荫之下的信徒。我把他们安顿在这片土地上，除非是他们为非作歹自取灭亡，否则我决不允许任何外来力量将他们打倒！”

孟恩顿时觉得羞愤欲绝。这段时间他一直竭力否认自己感知真相的能力，可是事实到头来却证明了自己的感应力一直是正确的。阿克玛关于“地球守护者不存在”的那些论证如今看来是那么的苍白脆弱、毫无意义；孟恩心中的感应力一直不停地驳斥阿克玛的论调，可是孟恩怎么还会相信他呢？我到底干了些什么？我到底干了些什么？

“地球守护者听见信众的祈祷，也听见你父亲的恳求。你的父亲一直真心实意地为地球守护者效劳，这么多年以来，他一直祈求地球守护者指引你了解真相；可是地球守护者知道你其实早就明白了事实真相。现在你的父亲请求地球守护者拯救地球的儿女，制止你的所作所为，不让你继续残害无辜。”

大地又开始颤抖，阿克玛被震得跪倒在地；孟恩也再次被掀得趴在路面上，糊了一脸的湿泥。

“你们还敢继续宣称地球守护者没有威力吗？你们还敢对我的声音充耳不闻吗？你们还能对我身上的强光视而不见吗？你们还感觉不到脚下的大地在颤抖吗？你们还敢说地球守护者不存在吗？”

孟恩惊慌失措地狂叫：“我们知道啦！地球守护者确实存在！我其实一直都知道，我不应该说谎，请原谅我吧！”他听到几兄弟也在大声地乞求宽恕，只有阿克玛一言不发。

“阿克玛，你回想一下在车林地区的奴隶生涯，回想一下地球守护者怎样把你们从枷锁之中解救出来。现在你竟然反过来迫害地球守护者的信徒，所以地球守护者同样也会把他们从你的魔爪中拯救出来。阿克玛，你好自为之吧！无论你是不是已经决定了要自取灭亡，总之你就不再妄图摧毁地球守护者殿堂了，因为广大信众的虔诚祈祷是不会石沉大海的。”

地球守护者的使者一边说，身上的光芒越来越强烈——他的亮光本来就已经够刺眼了，孟恩想不到他还能变得更亮。可是在这片耀目欲盲的光芒之中，孟恩还是能看见那个发亮的人形伸出手臂，射出一束噼噼啪啪的闪电，一下子击中阿克玛的头部。阿克玛顿时腾空而起，整个人在空中不由自主地舞动着，就像在火苗上方跳跃舞动的飞灰；瞬间之后他就重重地跌落地面，摔成不似人形的一团。

这时候，巨石又发出轰鸣声，顿时烟尘滚滚，孟恩等几人什么也看不见了。等尘埃落定之后，巨石和地球守护者的使者都不见踪影，大地也平静下来。

凯明一边哭一边大叫：“爸爸！妈妈！我不想死！”

在平日孟恩肯定会出言讥讽，可是现在他却开不了口，因为凯明喊出的正是孟恩的心声。

艾伦赫叫道：“阿克玛！”

孟恩想，大哥在危急关头首先想到的是朋友而不是他自己，真不愧是正人君子。想到这里，他心中的羞惭又增多了几分。他挣扎着站起来，步履蹒跚地向倒地不醒的阿克玛走去。

欧弥纳念念有词：“原来真的有一个地球守护者……我就知道有一个地球守护者……我知道的……我知道的……我知道的……”

孟恩说：“欧弥纳你少废话，快来帮忙把阿克玛抬到草地上有阳光的地方。”

于是他们齐心协力把阿克玛瘫软的身体抬了起来。

凯明说：“他死了。”

孟恩说：“如果那个发光的人想杀阿克玛，为什么刚才还叫他以后不要再给地球守护者殿堂添乱呢？换了是你，你会指导一个死人怎么做人的吗？”

艾伦赫说：“如果他还活着，为什么没有呼吸呢？为什么我听不到脉搏和心跳呢？”

孟恩说：“我告诉你，他还活着。”

欧弥纳质问道：“你怎么知道呢？你还没检查他的伤势呢！”

“因为我的感知能力已经确认了。是的，他没死！”

艾伦赫语带讽刺地问道：“怎么？你对真相的感知能力突然又回来了？”

“不，我的感知能力从来就没有消失过，只是我不肯承认罢了。我忽略它的存在，甚至和它对抗……可是它从来就没有离开过。”说完这几句话，孟恩觉得胸中隐隐作痛，可是说出来之后却有一点如释重负的感觉。

艾伦赫问道：“原来你的感应能力一直告诉你，我们宣扬的东西都是骗人的？”

艾伦赫这话就像一个巴掌抽在孟恩的脸上。“阿克玛说我的所谓感知能力是自欺欺人……是的，现在说起来我真的很惭愧……”此时艾伦赫的脸上露出轻蔑的神色。孟恩继续道：“艾伦赫，你打算把一切都推到我头上吗？难道你是那种推卸责任的人吗？难道你会说你做的那些事情都是孟恩的错吗？我们一直在说谎，一直在竭力摧毁一些对这个世界至关重要的东西。现在地球守护者派了一个全身发亮的使者来警告我们，你转头就打算对我发难吗？”

这时候轮到艾伦赫满脸羞惭了。他说：“其实这是我自己做出的选择，我知道的。我一直在想，如果孟恩说我们这样做是对的，那么我们肯定就是对的——可是我心里很清楚，我们的做法是错误的，我只是利用你来做借口罢了。可是我们的两个弟弟不应该对此负责，因为你、我和阿克玛给他们施加了很大压力……”

凯明大声说：“这也是我自己的选择！这个使者不仅是来制止你，而且也是来制止我们所有人的！”孟恩突然意识到凯明心中颇有些自豪，因为地球守护者派信使直接来找他们了，这比报梦风光多了。扪心自问，孟恩发现自己原来也有这样的感觉。

欧弥纳说：“就算信使是来制止我们所有人，可是他只和阿克玛说话了，因为事实上我们从一开始就是他的跟班罢了。”

凯明说：“哼，瞧你多勇敢啊！趁着阿克玛躺在地上生死未卜就把什么都怨在他的头上！”

欧弥纳说：“我说那句话并不是要为自己减轻责任；我反而觉得我们应该倍加惭愧才对。我们是国王的儿子，从小得到父王的教诲，到头来却受别人挑唆，与父王唱反调，害他在国人面前蒙羞。”

“这是我的错……”艾伦赫说这句话的时候努力保持沉着的语气，可是他已经不敢直视几个弟弟的眼睛了。“一开始我对阿克玛的看法可能还是将信将疑；可是后来我们自立新教、重建旧制的时候，我就知道这样做是错的。我知道和我们合作的那些人都是些投机取巧的卑鄙小人；我也知道我们要赶出达拉坎巴的那些掘客其实远远好过我们的所谓盟友。枉我自小就受父王栽培，却如此不辨是非，我实在不配继承王位。我不许你们再叫我艾伦赫，从今以后我就是艾伦。”

孟恩一直憋着满肚子火，此刻终于忍不住爆发了。他说：“你们到这时候还没看清自己的所作所为吗？我们为什么追随阿克玛？因为他对我们刻意奉承，让我们自我膨胀；而我们做这件事情的时候也乐在其中。在创建旧制会的过程中，我们觉得自己具有很大影响力，俨然成了举足轻重的大人物；就连父王都对我们退避三舍，这个世界也因为我们而改变。我们自以为比其他人更聪明，我们希望别人把我们当成重要人物那样去对待，我们希望别人对我们顶礼膜拜。所以说，我们之前所做的一切都是因为心中的骄傲作祟，可是现在呢？现在我们又在干吗呢？凯明兴奋得快小便失禁了——因为地球守护者竟然派一个会发光的信使前来阻止我们的行动，可见我们是多么重要啊！凯明，你就别跟我争了，我知道你的想法，因为我自己也有这种感觉。艾伦赫呢？艾伦赫想把所有的罪责都揽上身，因为他觉得自己本来应该担当一个无所不晓的智者角色。看到没有？我们的骄傲没有减弱半分！我们当初就是因为骄傲才惹出那么多麻烦，可是到现在我们还没有吸取教训！”

“我没有骄傲啊！”艾伦赫说话的时候，声音也开始颤抖了。“我现在根本就没脸见人。”

孟恩说：“可是我们必须出去见人！因为我们一定要让老百姓亲眼看到我们这群可怜虫的狼狈相。”

欧弥纳恶毒地说道：“这难道不是某种形式的骄傲吗？”

“欧弥纳，我可能真的觉得骄傲。可是你知道我因为什么事情而骄傲吗？这件事情不仅让我觉得骄傲，还让我庆幸有你们这样的亲兄弟，庆幸我是这个集体中的一员……你知道是什么事情吗？”

艾伦赫问道：“什么事情？”

孟恩说：“就是你们当中没有一个人提出继续对抗地球守护者！你们也没想过要留在旧制会里面。”

欧弥纳说：“这说明什么？总不能说明我们是好人吧！可能只是因为我们吓坏了。”

“不。之前我们欺骗自己说地球守护者不存在，所以我们才敢行大逆不道之事。可是我们现在已经了解真相，我们看到了一些无法想象的事情，这些事情只是在英雄传说里面出现过。可是你们还记得那些故事吗？耶律迈和梅博酷看到的神迹完全可以和我们今天所见相提并论，可是他们依然负隅顽抗，一直作恶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至少我们不会这样，我们的叛逆行为已经结束了！”

艾伦赫点头道：“可是我刚才说把名字改回艾伦，我是说真的。”

孟恩立即驳斥他：“不，只要父王没有下令将你废黜，你就依然是艾伦赫。你想想，即使在你令他蒙羞的时候他尚且没有剥夺你的名号……”

艾伦赫又点了点头。

凯明还在抽抽搭搭哭个不停。他说：“要是母后知道这件事情肯定要气死了。”

孟恩一手搂着小弟的肩膀，说道：“我不知道怎样才能不失体面地去请求爸爸让我们回去，可是我们必须去找他当面说。就当是让爸爸获得最后胜利也好，至少他有机会当面赶我们走。”

艾伦赫说：“爸爸肯定会重新接纳我们的，他就是这样一个宽厚的长者。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能不能补救一下我们造成的伤害。”

欧弥纳说：“不！现在的问题是阿克玛到底能不能活过来！我们必须把他送回达拉坎巴。到底应该留在这里盼望他苏醒呢，还是应该找人帮忙抬他回去呢？”

凯明说：“我们有四个人，正好可以抬他。”

孟恩说：“我听说那个校长谢德美懂治病。”

艾伦赫语带苦涩地说：“之前我们还四处说她是一个实施种族混杂的罪人，现在有难了就去求她帮忙，却根本没想过要找回我们旧制会的‘自己人’。其实我们一直都知道，真正值得信赖的人都在地球守护者殿堂里。”

兄弟四人满腹羞惭，似乎连嘴巴里也是苦涩的味道。他们将外衣脱下来绑在棍子上面做成一个担架，把阿克玛放上去，然后用肩膀抬起担架。他们走到有人聚居的地区，当地居民纷纷出来看热闹。只见四个年轻人把一具疑似尸体的人抬在肩膀上行走，好像要运到坟地埋葬。

艾伦赫对每一个出来看热闹的居民说：“快去吧，去把这个消息告诉

每一个人：地球守护者派来一个信使，震倒了摩提艾克的几个不肖子，阻止他们继续散播谎言。我们就是摩提艾克的儿子，我们很惭愧，只能回去找我们的父王请罪。请你们告诉每一个人，阿克玛若的儿子阿克玛也被地球守护者的信使击倒了，现在生死未卜。”

他逢人便说，反反复复地讲着同样的话。如果听的人是地球守护者信徒，他们的反应都是一样的：没有欢呼雀跃，没有幸灾乐祸，也没有谴责判罪，却报以热泪和拥抱，然后送上诚挚的慰问：“让我们帮一下你吗？让我们抬阿克玛走一段路好吗？唉，他的父母看到他这样子，肯定要哭了。我们会向地球守护者祈祷，求他让他们夫妻二人终有见到儿子苏醒的一天。让我们帮你吧！”这些真切的问候让兄弟四人羞愧难忍，却又避无可避。地球守护者信徒还给他们送上食物和水，一句斥责的话也没有说。

其他人就没那么友善了。沿路有很多男男女女对着他们破口大骂，极尽侮辱贬损之能事，还说他们是大话王、骗人精和异教徒。“艾伦迪！孟恩迪！欧弥纳迪！凯明迪！”不久之前这些人肯定还在他们演讲的时候欢呼雀跃，转眼间却反咬一口。可悲的是，兄弟四人真正背叛父亲的时候，没有人敢把代表“叛徒”的蔑称加在他们的名字后面；现在他们改邪归正、承认错误了，反而被套上了“迪”这个称号。

欧弥纳按捺不住反唇相讥，骂那些人虚伪。孟恩出言劝止道：“算了，我们是罪有应得。”

地球守护者信徒会把那些叫骂的人拉开训斥：“你看不到他们有多难过吗？你看不到阿克玛快死了吗？他们现在没有对你造成伤害，你就让他们安安静静地走，别去打扰了！”兄弟四人看着他们的义举，听着他们的劝解，心中觉得万分难堪。

于是，一路上的地球守护者信徒就成了他们的保护者，其中很多还是掘客。孟恩觉得艾伦赫的一席话还不够，所以他针对掘客特别加了几句：“各位，请帮忙去找一下那些已经上路要离开达拉坎巴的掘客。请告诉他们，我们乞求他们回家。请告诉他们，他们比摩提艾克的几个不肖子更有资格做达拉坎巴的公民。请你们务必别让他们离开。”

当晚他们就在路边露宿，兄弟四人守候在阿克玛的身边。第二天下午，一行人回到了达拉坎巴城。他们回城的消息早就传遍了大街小巷。当他们走到阿克玛家门前的时候，聚在那里的人群让开一条道让他们过去。阿克玛若和车贝雅就站在门口，迎回了正在死亡线上挣扎的儿子。在阿克玛若府中，国王也在焦急地等候，在场的还有艾坦迪雅。两父女一看见兄弟四人走进来，连忙上前逐个拥抱；家人的亲情让四兄弟忍不住失声痛哭。然后他们看见阿克玛若和车贝雅跪倒在儿子的残躯前面，兄弟四人哭得更厉害了。

在路上，突然出现了一个会发光的人；紧接着大地开始颤抖。阿克

玛本来应该觉得很吃惊，可是他竟然一点吃惊的感觉也没有。眼前发生的景象竟然没有使他觉得奇怪，这本身就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使者说话的时候，阿克玛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你怎么拖了那么久才来呢？

当阿克玛发现自己完全没有吃惊，他就开始盘算了。这一切不可能在他的预料之中，因为他甚至不知道世上竟然有会发光的人。阿克玛他的研究生涯中，也从来没有见过类似的记录。再说了，亲身经历并不能证明什么。他们五个人都迫切需要向全世界证明自己的重要性，因此，眼前的景象只不过是五个年轻人的集体幻觉罢了，并不能证明地球守护者确实存在。这次经历只是证明了深藏在无意识空间之中的童年幻想具有极其强大的威力，就算是那些自以为长大成人的男人也逃不过它的魔爪。

地球守护者的信使还在说话。阿克玛想道：我听见信使说的每一个字，同时竟然还能想着别的事情，我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呢？我心中为什么突然变得一片清明呢？这个现象太奇特了，我得告诉辈高。说起辈高，国王最后怎么处置他呢？瞧，我的思路又跑题了，竟然飘到辈高那里。可我还是能听见信使的话，一个字也没落下。

他知道，眼前的景象显然是来自外界，而非生自内心，所以这并不是一个集体幻觉。或者说，就算是集体幻觉，也必然是由地球守护者造成的。可是为什么阿克玛知道得如此清楚呢？他想起艾坦迪雅所说：“当神迹发生在你身上的时候，你自然就知道了。”阿克玛知道，眼前这一切并不是那个发光的人造成的；而如此盛大的声势其实只是撑一下场面而已。大地在他脚下晃动，强光把他照射得头晕目眩，还有震耳欲聋的巨响、遮天蔽日的浓烟，甚至连信使的声音听起来也那么古怪——可是这一切与他的顿悟其实并不相干。他确凿地知道这是地球守护者的神迹，并非因为这些不可思议的现象，而是因为……他知道。没错，就这么简单：因为他知道。

然后阿克玛又想到：其实我一直以来都知道！

他想起了生命中最恐怖的那一段岁月。当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第一次把他推倒在地的时候，当他们对他进行羞辱和折磨的时候，阿克玛没办法将心中的感受用言辞表达出来。那时候，他时刻活在对死亡的恐惧当中；在恐惧下面埋藏着一种羞愧感——他因为自己无能为力而觉得羞愧；更深入的则是他天生一股钢铁般的意志和勇气。凭着这股勇气，他挺过了各种折磨而不曾开口求饶半句。在这股勇气的支撑下，他拖着糊满了污泥和食物残渣的赤裸身躯，坚持走向他的族人当中。那时候阿克玛就知道，他拥有如此强大的勇气和力量，完全是因为他心里绝对肯定父母是爱他的。他觉得有很多坚不可摧的纽带把他和父母牢牢地系在一起——阿克玛似乎也拥有妈妈的解构超能力，只是自己没有意识到罢了。

这段回忆深深地刺痛了阿克玛：我曾经拥有他们的爱……不，我依

然拥有他们的爱。从小我就知道父母是爱我的，这份爱一直到现在也没有丝毫改变。他们没有辜负我的信任，可是我呢？我对他们都做了些什么啊？

阿克玛的思绪又飘回当年：在他过人的勇气下面还隐藏着一些别的东西。那是一种感觉，似乎有人目睹着这一切，一边看着一边说道：这几个小孩这样对待你是不对的；你父母对你的爱是正确的；你的眼泪、你的耻辱，这些都不是你能够控制的，所以并不是你的缺点和错误。你竭尽全力保持着心中的勇气，这是非常可敬的；你坚持走回族人当中，这样做也是对的……似乎有人在旁不断地进行判断，评估他的一举一动所包含的道德价值。当年阿克玛完全没有留意这种感觉，怎么事隔多年之后反而能够想起来呢？而且阿克玛很确切地知道，这个旁观者一直以来都不曾离开过。他很喜爱心中的这个声音，因为每次他做得好，这个旁观者就会出言嘉许。

“地球守护者听见信众的祈祷，也听见你父亲的恳求。你的父亲一直真心实意地为地球守护者效劳。”信使已经讲多久了呢？一点也不久。真的，阿克玛知道这才刚开始。他似乎知道信使即将要说的每一个字，也知道这段信息各个部分所占用的时间。要听清楚和理解每个字的意思，阿克玛只需要一些极短的时间片段；而在每个小片段之间的大段时间里面，他就在记忆中搜寻这个多年来一直隐藏在他心中的神秘旁观者。阿克玛的注意力就在这两个任务之间来回切换。

他又看见自己坐在山坡上遥望爸爸给帕卜娄格的几个儿子讲道的场景，他感觉到自己幼稚的心中充满了愤怒，他听见自己发誓报仇雪恨。可是他到底要向谁复仇呢？当年阿克玛没有看清楚，可是现在他看清了。他根本不是生帕卜娄格几个儿子的气，也不是恨他爸爸给他们传道授业。不，那种锥心刺骨的背叛既可以说是来自他们所有人，也可以说不是来自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人——阿克玛其实是痛恨地球守护者竟然不用他帮忙就擅自解救众人。

那时候，他心中那个神秘的旁观者对他讲了什么话呢？没有，一句话也没有讲，那个声音就这样消失了。当他因为没有被地球守护者选中而怒火中烧的时候，那个神秘的旁观者就陷入了沉默。

是我把这个声音赶走的！从那时候起我就只剩下一副空空的躯壳了。

不，并非完全的空空如也，阿克玛现在感觉到了：那是一个细若游丝的声音，那是一个浅淡难辨的印记，那是一颗昏暗明灭却又勉强可见的星星。那个旁观者一直都在，不停地悄声说道：你的时机还没到，耐心点，你的时机还没到。我的计划远比你的个人野心重要，现在我需要其他人的帮助；请你顾全大局，耐心等候，你的时机会来的……

原来那个旁观者一直都在，只是对他再也没有影响，因为他心中的

狂怒已经将那个声音完全淹没了。

此刻，阿克玛重新审视自己的内心，突然意识到旁观者竟然还在他的心中，还在对他说话。这个声音隐藏在他自己的心声背后，不断地对他意识空间里的每一个想法作出评价；可是这个声音也总是游离在他的意识空间之外，阿克玛想去抓住这些只言片语的智慧，却怎么也抓不住。即使在这一刻，他也只能记得旁观者刚才说出的评价，却听不见这个声音此刻正在说什么。

这个声音刚才说：现在你知道我的存在了；其实你一直以来都知道我的存在，可是到今天你才知道自己知道。

阿克玛默默地答道：我知道了，你就是地球守护者，一直以来你都在我的心中。你就像一点火花，无论我怎么扑打你也不曾熄灭；无论我怎么否认，你也对我不离不弃。

这时候，信使说道：“无论你是不是已经决定了要自取灭亡，总之你就不再妄图摧毁地球守护者殿堂了，因为广大信众的虔诚祈祷是不会石沉大海的。”这就是信使说的最后一句话。然后他抬起一条发光的手臂，指向阿克玛。只见他的指尖滋滋作响，突然爆发出一阵噼噼啪啪的声音；紧接着阿克玛全身上下每一条神经线同时传来一阵剧痛，就像在一瞬间被烈焰吞没了。就在这种不可名状的痛苦之中，阿克玛想起了那个旁观者——也就是地球守护者——刚刚说的最后……一句话……

阿克玛，你现在已经知道我的存在，可是我要离开你了。

信使刚才发射的能量束同时击中了阿克玛全身所有神经线，在那一瞬间，阿克玛以为人世间最大的痛苦莫过于此。可是现在他瘫倒在地上，那一阵疼痛已经退去，他却突然明白了：肉体的痛苦不能触动他的心灵，所以根本不算什么；与他此刻的孤独相比，身体的疼痛简直可以算是一种享受。

这是一种绝对的、与世隔绝的孤独。

在这里，没有任何事物与他发生联系。在这里，他没有名字，因为根本就没有人认识他；在这里，他没有力量，因为没有能够让他发挥力量的对象；他也没有地位，因为他已经一无所有。可是阿克玛知道，这一切他都曾经拥有过，不过现在已经全部失去了。从这一刻起，他谁也不是，什么也不是；他已经迷失了自我，从此再也没有人知道他的存在。“一直在旁边默默看着我的那位旁观者呢？他在哪里呢？他那么了解我，他为我道出真实的我，他在哪里呢？我不是刚刚才发现他一直在我心中吗？他怎么能就这样弃我而去呢？”

世上没有什么疼痛能够与这种失落相比了。就在瞬间之前，阿克玛还连着那副让他痛苦不堪的躯壳；如今形神已分，他却渴望回到臭皮囊之中。为了重新听到地球守护者的声音，阿克玛宁愿承受肉体的痛苦，

宁愿接受她的评判。彼时总胜于现在这种没有痛觉却也无人关注的绝对孤独。当他感觉到疼痛，这就证明他还是身有所属；而如今他已经不属于于任何一个集体了。

“可是，这不正是我梦寐以求的吗？只是做回我自己，不对任何人负责，不必听命于人，也不受控于人，更加不用理会他人对我的期望——我完全自由了，这难道不正是我所追求的吗？在孤独之中，我不用亏欠任何人、不必承担任何责任，也无力去改变任何事物。以前我不知道这种状态的真正意义，我从来没有意识到，原来绝对的孤独才是最可怕的惩罚。

“在我的一生中，地球守护者始终在我心里，对我做出评判。可是现在评判结果已经出来了：原来我不适合生活在地球守护者的世界里。”

当阿克玛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这个结论背后的原因随即陆续呈现在他脑海里。那是一幅幅栩栩如生的画面，以前阿克玛从来不愿意在脑中想象这些画面，可是现在却犹如身临其境。有一个掘客老妇被一群男人殴打，这些人看起来都很高大，而且面目狰狞。阿克玛突然进入了那个老妇的脑海中，她所有的记忆如狂潮般吞没了阿克玛；阿克玛顿时明白了这一个瞬间对于那个老妇来说到底意味着什么。当他完全体会到掘客老妇的痛苦之后，阿克玛突然飘进了其中一个暴徒的脑海中。这时候，他不再是一个暴徒，而是一个有着羞耻心的人。他不齿自己的行为，却依然在施暴的时候热血沸腾；他不敢把自己对自己的鄙视说出来，因为这样做会颜面尽失……

在这个瞬间，阿克玛突然进入了另一个人的脑海中——那些暴徒渴望得到的就是这个人的赞赏。阿克玛看清楚了，正是此人的骄傲自负以及对权力的渴望引起了让地球守护者信徒饱受煎熬的多起恐怖袭击。如今他对权力的欲望得到了满足，他非常热爱这种呼风唤雨的感觉。每当他们需要达到什么目的，首先想到的人就是他；他们尊敬他……

此人脑中的这个“他们”突然成型了，而且还不止一个人。那是几个有钱有势的老头儿，他们的影响力一度覆盖全国，可是现在只局限在首都地区；因为这个国家不断地辟疆扩土，他们已经鞭长莫及了。等艾伦赫即位之后，他就会知道我的影响力有多么值钱。有些事情过于邪恶，国王不便去做，必须假我的手。所以在新王登基之后，我就吐气扬眉，再也不会被人瞧不起了。

这一切不用解释阿克玛也明白。难道不是他俘获了摩提艾克几个儿子的心智吗？难道不是他让他们联合起来抵制他们父王的政策吗？这一刻，阿克玛坚信不疑：如果我没有刻意引导人们觉得残忍迫害地球守护者信徒会给他们带来好处，那个掘客老妇就不会挨打。这条因果链或许很长，可是这个因果关系是确凿无疑的。最不幸的是，阿克玛自始至终都心知肚明。他对地球守护者的威力妒恨交加，所以他渴望使用暴力，他要残忍迫害地球守护者的信徒。可是阿克玛没有亲自动手，而是将他

的影响力遍及全国各地，借他人之手来行心中之恶。

其实地球守护者也是通过这种方式来广施恩德的。他将他的影响力在全世界范围内散布，鼓励人们发扬心中的善念。活在我心中的那个旁观者其实也存在于世上每一个生命之中，没有人是孤独的。当人们按照地球守护者的要求行事的时候，他们总会沐浴在地球守护者的鼓励之中：做得好，我的好孩子；你心甘情愿为我效劳，你是我忠实的朋友。

阿克玛想，我所拥有的能力与地球守护者的威力相比有如九牛一毛，又似冰山一角。可是我非但没有运用自己的能力去让世人活得幸福一点、自由一点，反而利用这点天赋燃起人们心中的贪婪和嫉恨，然后这些人再去煽起别人心中的暴力之火。他们作恶的时候，我就在他们的心中；虽然他们不知道，可是我的声音一直在对他们说：打吧！砸吧！放手去破坏吧！尽情去伤害吧！她不属于我们要建造的新世界，把她赶走吧！虽然被我利用去干坏事的人必须对自己的恶行负责，可是我的罪责并没有因此而减轻半分。那些行善积德的人们虽然是在地球守护者的鼓励和敦促之下做好事，可是他们并没有被地球守护者所控制，而是自主决定要行善，所以这些好事既是属于他们的，也是属于地球守护者的。同样地，那些黑心人的暴行既是属于他们的，也是属于我的！那些都是我的暴行！

阿克玛刚刚明白了自己在掘客老妇被毆惨案之中所扮演的角色，另一个惨剧随即出现在他脑中：一个父亲因为人们的杯葛行动而失去了收入，买不起食物，他的小孩正在饥饿中哭叫。阿克玛先通过小孩的眼睛看着这个世界；再从父亲的角度看出来：他深深体会到这个父亲因为无力减轻小孩痛苦而感到的耻辱和绝望。接着阿克玛来到了小孩妈妈的心中，她也是空有满腔愤怒却无力改变现状，只能抱怨地球守护者和地球守护者信徒拖累她一家子陷入绝境。然后阿克玛顺着这条苦难的链条一路搜寻，希望能找到其邪恶的根源。本来有很多商铺都向这个父亲买货，可是现在已经不肯再买了。他们当中有些人是害怕报复，有些却是本来就对掘客持有偏见。在阿克玛的鼓动下，这种偏见竟然变成可敬——不，简直是爱国——的义举。虽然阿克玛站在人群面前演说，告诉大家应该遵守法律，不要杯葛任何人；可是那些听众都发出会心的笑声，因为他们知道阿克玛想要什么……他要这个小孩哭泣，他要彻底摧毁小孩父亲的尊严，他要让小孩的母亲对地球守护者的忠诚在无助的愤怒之中灰飞烟灭。他为什么要这一切呢？因为他必须惩罚地球守护者！在他童年的时候，他多么渴望亲手将妹妹从敌人的皮鞭之下拯救出来！可是地球守护者竟然没有选择他来完成这个壮举！

就这样，三番四次地，反反复复地，阿克玛对他人造成的痛苦一幕一幕地重现在他眼前。已经过了多久呢？可能只有一分钟，也可能已经过了几辈子——阿克玛已经与现实完全脱离，也没有了时间感，他怎么能够衡量呢？不知过了多久，阿克玛将一切惨案尽收眼底；他已经彻底明白了，于是每一个瞬间对于他来说都成了永恒。

如果他能够发出声音，这将是一声无穷无尽的长啸。孤独固然难以忍受，最惨痛的是，他在孤独之中还要面对自己，目睹自己过往一切卑鄙无耻的行径。

他的罪过重演远未结束，而阿克玛早已心灰意懒。他再也无法想象自己率领大军横扫耶律国，他甚至忍受不了再被别人看见，因为他已经了解自己的庐山真面目，再也没办法藏起来自欺欺人了。阿克玛此刻羞愧难当，完全不想重新拥有已经失去的一切；他唯一的渴望就是让自己在人间彻底消失，不留下一点痕迹。别让我再面对任何人，别让我面对我自己，别让我面对你，地球守护者。我实在不能忍受继续生存下去了。

可是每次当他以为已经跌至谷底，以为心中的痛苦在此刻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总会有一幅新的画面弹进他的脑海，出现另一张因为他而受尽折磨的脸孔。虽然阿克玛以为刚才那一瞬间的痛苦已经是无穷无尽、难以忍受，可是在这一刻……他总是能够感受到比刚才更加强烈的羞耻感和苦痛。

谢德美走进屋子，里面很安静，人们都默默地来来去去，忙着各自的事情。她看见四个年轻人，随即认出他们是摩提艾克的几个儿子。当然了，他们认不出谢德美，因为当时在路上他们看到的只是一个让人无法直视的散发着耀目光芒的人。不过在某种程度上她也认不出这四个王子了：初次见面的时候，他们本来是一群好强自负的小伙子，连走路也昂首阔步、谈笑风生；现在竟然已经完全改变。同样地，他们也不再是那几个在她面前吓得瑟缩颤抖的小孩子了。谢德美想起当时的情景：她每说一个字，他们就瑟缩一下，最后已经缩成一团。当然了，谢德美其实是对着一个微型麦克风说话，翻译设备将她的声音放大和扭曲，让别人听着要多难受有多难受。

可是现在她看到的是四个略带一丝男子汉气概的正常人。他们饱经风霜的脸上有掩盖不住的泪痕，可是他们此刻却没有流露出懊恼或者伤痛。正相反，有客人——当中很多是掘客，可是大部分还是人类——来访的时候，几位王子都彬彬有礼地迎接他们。“我们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地球守护者会饶阿克玛一命，让他能够与我们一起四处奔走，努力修补我们造成的损害。是的，我知道你已经原谅我了，我实在配不上你的慷慨仁慈。可是我一定会珍惜你的宽容，我在此向你发誓，我将在余生中竭尽全力去行善，争取能实至名归地赢取你赐给我的宽恕。可是现在我们必须先和阿克玛的全家一起耐心地等待观望。你是虔诚恭顺的地球守护者信徒，正是因为你请求她解救你们，所以地球守护者将阿克玛击倒了，可见她是能够听见你的心声的。我们在这里祈求你再次向地球守护者祈祷，请她宽恕我们的朋友，请她饶阿克玛一命吧。”

几兄弟有时候会讲不清楚，可是话里的意思总是一样的：我们会尽力弥补我们造成的伤害；我们也求你一起向地球守护者祈祷，请她救救我们的朋友。

谢德美不是特别想和他们说话。她从上灵那里得知，兄弟四人这回是真心悔改，他们善良的本性重新浮现；在痛苦回忆的洗礼下，他们变得更加聪明，还立下了一生向善的大志。既然这样，谢德美和他们还有什么好说的呢？她此行的目标是阿克玛。

车贝雅在阿克玛卧室的门口迎接谢德美。房间很小，陈设简单——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确实过着很朴实的生活。车贝雅说：“谢德美，你一听到消息就赶过来，我真的很开心。我们收到消息说地球守护者将我们的儿子击倒了，当时我们距离首都大概一天的路程。等我们回到家之后，才过了几个小时，摩提艾克的小孩就把他抬回来了。我们在路上的时候一直希望能够碰到你。”

谢德美说：“我走另外一条路了，因为我需要照料一些植物标本，另外还要处理一些杂事。”说完她就跪在阿克玛毫无生命气息的身躯旁边。

看起来很像真的死了。

确切来说他是死了。死因似乎是体温过低，有点像是星际航行中的冬眠状态。虽然他全身所有细胞的活动程度非常低，奇怪的是他体内的细菌竟然也是完全休眠，没有一点活动。所以说，无论地球守护者对他做了什么，起码他是没有生命危险的。

谢德美默默地问道：脑部活动呢？

确实有一点脑部活动，却只是局限于大脑边缘系统。高级脑部功能一概没有，所以我无法读出其中具体内容，只有一些很原始很接近本能的情绪。

嗯？什么情绪呢？

我觉得他好像……嗯，好像正在尖叫。

这可不能告诉他父母。

地球守护者正在对他有所动作，可是我不知道具体是什么。

嗯，那就没有预后了。

他还没有死，可是我也没办法预测他能不能康复；我甚至不知道他现在是靠什么维持的，更加不知道维持他生命的这股力量会不会一直留在他体内、什么时候会撤走。

我想起了薛任慕，他与奥义克争论的时候被击倒，当时肯定也不是一击致命。

他当时是倒地之后就中风而死，看起来是挺凑巧的；可是据我所知，地球守护者有能力让人随时随地晕倒。

幸好凡人没有这样的能耐。像我这么大的脾气，还不一天到晚尸横遍野？

得了，你就吹吧。我怀疑你一天下来顶多只能干掉十来个。

谢德美叹了一口气，站起来说道：“他很稳定，可是我没办法预测他什么时候会苏醒，也不知道他能不能苏醒。”

车贝雅说：“可是他不会死吧？”

谢德美说：“你是解构者，你看到他和这个世界还有联系吗？”

车贝雅抬手捂住嘴巴，将一声呜咽强忍下去，然后说道：“不，他和世上一切的联系都断了。好像他根本就不在这里……好像根本就没有人躺在这里……”说到这里，她忍不住靠在阿克玛若身上号啕大哭。

谢德美说：“嗯，可是他的身体并没有死亡，也没有腐坏。”她知道这话说得很突兀，可是实在想不出委婉一点的说法。“现在就看地球守护者的意思了。”

车贝雅点了点头。

阿克玛若说：“谢谢你，谢德美。我们也知道这不是你能够医治的，可是我们还是想亲耳听你说出来。因为……因为我们听说你可以制造奇迹……”

“没有什么奇迹能够与地球守护者的神力相比。”

谢德美拥抱了一下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然后就离开这里，回学校去了。一路上她和上灵争论这一切意味着什么，他们之前应该采取什么不同的措施，阿克玛若如今的状况到底是怎样。

谢德美默默地说：我在想，地球守护者是不是把她之前发给我的那个梦也报给阿克玛若了——让他看看地球守护者关于这个世界的大计，用地球守护者的大爱去感染他。可惜阿克玛若心中戾气太重，反而彻底迷失在这个梦里不能自拔。

可能吧。不过我没有看见他进入你当时那种做梦的状态。

你有时候会不会希望你我只是普通人，没有那么些个特殊的信息来源？这样的话，我们听说这些事情的时候，就会以为这些只不过是关于名人的流言蜚语罢了。

这种毫无价值的渴望并没有编入我的程序代码之中，我从来不会希望成为别的什么东西。

谢德美默默地说道：我也一样。这时候，她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真的

很满意现在的生活，也很庆幸地球守护者让她参与这个改变生命的宏图大计。想到这里，谢德美喜不自胜，忍不住开怀大笑。身边走过几个小孩子都抬头用奇怪的目光看着她。谢德美对他们做了个鬼脸；几个小孩尖叫着跑开，却又在不远处停下来，继续谈笑。谢德美想，这就是地球守护者的计划。她只是想让我们像这些天真无邪的小孩子一样，过上简单纯真的生活，为什么那么困难呢？

终于，阿克玛的一生都在他眼前展现完了。他记住了他对别人造成的每一份伤害，所有的记忆都完整地保留在他的脑海里。阿克玛多么希望自己能够淡化甚至遗忘这一切，可惜他得不到这种慈悲。而且，他也明白了许多过去一直想不通的事情，可是这种领悟是一种难以忍受的煎熬。他知道，地球守护者信徒惨遭殴打，掘客被迫离乡背井，他们所经受的痛苦都是他一手造成的，这是他的罪过。更有甚者，他还诱使无数人犯下暴行，几乎将地球守护者从他们的心中彻底赶走。迫害好人固然有罪，可是诱人作恶才是更大的罪过；而且后者比前者严重得多。

当地球守护者刚刚弃他而去的时候，阿克玛非常渴望他能够回来。可是现在，他看到自己因为心中骄傲而犯下无数深重的罪孽，已经不敢再去面对他人了，甚至连想象一下也无法忍受——尤其是地球守护者，他尤其不能面对他。现在唯一的解脱就是形神俱灭、一了百了，这也正是阿克玛此刻的愿望。他已经将这个世界败坏得乌烟瘴气，他还怎么有颜面回去呢？可是他也无法忍受当前这种与世隔绝的孤独状态。如果能够找到一条通向毁灭的道路，他会立即飞奔上路，将自己彻底湮灭在虚无之中。

有一个记忆片段，那是他与父母和国王的最后一次会面。那是一次可怕的经历，阿克玛当然已经亲身体会过这些至诚君子心中的苦痛。虽然眼看阿克玛就要摧毁他们多年来苦心经营的事业，可是他们还是惦念阿克玛更甚于担心自己。在这个记忆之中，有一个片段……他的父亲……他的父亲说了一段话。

这时候，那段话重新浮现在阿克玛脑海里，仿佛爸爸此刻正坐在他面前对他说话：“儿子，当你万念俱灰的时候，当你觉得生无可恋的时候，请记住，地球守护者是爱我们的。他爱我们所有人，他珍惜每一条生命、每一个心灵、每一份情感。对于他来说，每一条生命都是珍贵的，连你的也不例外。”

不可能！他一生都致力于破坏地球守护者的事业，地球守护者怎么可能还爱他呢？

“阿克玛，她对你的爱从来没有改变。她知道你一直以来都相信她的存在；她知道你背叛她是因为你自以为能够比她更好地塑造这个世界；她还知道你反反复复地说谎，欺骗每一个人，包括你自己——尤其是你自己。可是我再一次告诉你，不管你过去是多么的不堪，可是只要你从这一刻起洗心革面，重新皈依他，她还是会接受你的。”

这是真的吗？即使到了这个地步，地球守护者还会接受我吗？她会终止这次可怕的放逐、让我重返世间吗？她会重新回到我的心中，像以前那样不断地对我说话吗？

阿克玛想，就算这是真的，可是我希望回去吗？我身负罄竹难书的罪债，如果我回去的话，将会背着耻辱面对这个世界。我能够忍受这样的生活吗？

他的脑中立即出现一幅画面：他被敌人欺辱，浑身抹上食物残渣，却勇敢地走回族人那里。

不，这幅画面是我自欺欺人！当时我是无辜的，我的衣裳是别人扯掉的，我的身体是别人弄脏的。可是现在我比那时候更肮脏、背负更深的耻辱，而且这一切都是我自己一手造成的。

可是，虽然耻辱的成因不同，回归的勇气却是一样的。我必须回去负荆请罪！我要让他们看一下，我不再像以前那样得意扬扬地高视阔步，而是在耻辱之中蓬头垢面地蹒跚而行。我伤害了那么多人，这是我欠他们的。如果我像懦夫一样把耻辱藏起来，我只会再一次对他们造成伤害。

于是阿克玛在孤立无援之中高声大喊：地球守护者啊，我求求你大发慈悲吧！是我用怨愤毒害了自己，是我亲手铸造了死亡的锁链把自己困住。没有你的帮助，我实在找不到出路。

阿克玛终于承认自己的绝望和无助，终于开口求助了。刹那间，他感到那个旁观者回来了。就那么容易，就这么简单，这个转变就发生在弹指一挥间。仿佛地球守护者一直守候在阿克玛心窗的边缘，只等着他一开口求助就立即触碰他的心灵。本来他脑海里充斥着关于自己恶行的无数记忆，可是就在这一触碰之后，这些无处不在的记忆片段立即消失殆尽。阿克玛当然不会忘记自己犯下的罪行，只是现在这些罪行再也不会时时刻刻浮现在他眼前。卸下了这个可怕的千斤重担之后，阿克玛顿时感受到前所未有的轻松和自由。虽然此刻他还不能够重新控制和利用自己的身体，可是他孤立无援的状态已经结束了。他重新拥有自己的名字，他又为人所知了；他不再固守小我，而是心甘情愿地成为一个大我的其中一分子。他心中的怨恨已经化解，他不再渴望摧毁一切不为他所控制的东西。阿克玛此刻满心欢喜，因为他的存在终于有了意义；他找到了目标，因为他所属的那个世界拥有一个未来。他不再渴望只手遮天、凭一己之力决定自己和别人的未来；他知道，只要能够影响一小部分人，他就会很开心了。比如说，与心爱的人结婚，给她幸福，给她快乐；养儿育女，像父母爱自己那样去爱他们；结交良朋，不时为他们分忧解难；提携后辈，把不传的秘密和技巧教给他们，他们的人生或者会因此而有所改善。这些小事虽然细碎却自有其神奇之处，因为阿克玛能够通过它们来改变这个世界。早知如此，当初他又何必日夜梦想着刀兵战火呢？须知穷兵黩武的结局只能是一无所获。

当阿克玛明白这一切之后，如醍醐灌顶般，他突然看清了身上所缠着的无数爱的纽带。每一根纽带连着一个关心他的人，一个希望他幸福快乐的人，一个他爱过或者帮助过的人。这些人清清楚楚地出现在他的心中；谁能想到仅在片刻之前，他眼前尽是自己过往的罪行呢？

爸爸、妈妈、绿儿、艾妲迪雅，每一个人与阿克玛之间都连着千丝万缕的记忆片段。孟恩、辈高、艾伦赫、欧弥纳、凯明……阿克玛对他们犯下的罪过一度让他的灵魂受到千刀万剐般的煎熬，可是如今阿克玛和他们相互之间的友爱却让他心中充满了喜悦。狄度、帕卜兄弟几人，当年他们苦苦恳求阿克玛的宽恕，可是阿克玛始终不肯原谅，所以他们在他面前总是痛苦万分。此刻他们再度停留在阿克玛的脑海里，因为他们深爱着爸爸、妈妈和妹妹；因为他们深爱着这个国家、地球守护者及其创造的世界；最特别的是，因为他们也爱着阿克玛，他们祈求阿克玛幸福快乐，他们渴望尽己所能去帮助他复原。他怎么能够一直拒绝他们呢？他们已经不再是那几个憎恨阿克玛的小男孩了；他们是地球守护者的忠实儿子，是阿克玛的好兄弟！

此外还有许许多多别的人，阿克玛曾经对他们造成伤害，而他们却为阿克玛祈祷，希望他快乐。正是由于他们以德报怨，此刻阿克玛的心中充满了快乐。而在他们的身后，在他们的心中，在他们的目光里，在他们全身散发出的光晕之中，阿克玛看到了地球守护者。他以他们所有人的脸孔出现，通过他们所有人的手触碰阿克玛。阿克玛对所有人说：我认识你，从我童年懂事以来你就在我心中，你的爱一直伴随我左右。

阿克玛的嘴巴突然涌进一种白色果子的绝美滋味，他的全身也随即为此种美味所充盈。同时，阿克玛也和其他人一样，全身上下闪耀着明亮的光芒。瞬间之前，他心中还充满了苦涩得无以复加的剧痛；此刻他却感受到甜蜜的狂喜，简直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

阿克玛终于知道自己为众人所爱，如今他心中只有这一个念头，完全无暇顾及其他想法。可是只过了片刻，这个念头一下子就溜走了，取而代之的是久违了的躯体知觉。他几乎已经忘记了身体的感觉是怎样的，如今失而复得，顿时觉得敏锐无比，只觉得在僵硬和疼痛之中透出浓烈的甘甜。他能感受到眼皮外面的亮光，还有东西在移动。有一个阴影在面前经过，然后又是一阵亮光。阿克玛知道，他不再孤独，他又活过来了。

车贝雅突然发出“啊”的一声叫喊，语气中充满了喜悦，附近打瞌睡的人都被惊醒了。阿克玛若正与狄度、绿儿夫妇说话，闻声立即大步走到车贝雅身旁。

她说：“他的眼睛在眼皮下面动了一下。”

两人一起跪在床边，牵着儿子的手。阿克玛若说道：“阿克玛，我的儿，阿克玛，快回家吧，回到爸爸妈妈这儿来吧。”

阿克玛睁开眼睛，在亮光之下眨了几下，然后稍稍地转头，看着他们。“爸爸，”他低声说，“妈妈，请原谅我。”

车贝雅说：“我们早就原谅你了。”

阿克玛若说：“你还没有开口我们就已经原谅你了。”

“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阿克玛说完，闭上眼睛沉沉睡去。这一次是自然的睡眠，他能在睡梦中逐渐康复。他的父母还跪在旁边，牵着他的手，轻抚他的脸庞。他们喜极而泣——地球守护者终于大发慈悲，把他们的儿子带回家了。

第十三章 宽恕

谢德美颇有点心绪不宁。从农场向她提供新鲜蔬果的那个供货商又加价了。当然，再贵谢德美也买得起。上灵的数据库里面有果纳崖高原地区所有矿藏的详细分布图；她毫不费力就可以飞上一个高峰，戴着供氧设备，炸开寒冰，凿开裸露出来的岩层，用八加仑（1美制加仑约为3.79升）的篮子装满满的一筐金沙，再去某个远离达拉坎巴的地方提炼成纯金，然后带着足够的财富回来，她的学校又能维持一两年了。

问题是她的目标已经变了。本来建立这个学校只是她为了接近达拉坎巴的漩涡中心而实施的策略，可是现在华纱若学堂已经不再是一个幌子了。虽然她的行动已经结束——或者说，暂时中止——谢德美也是时候回“女皇城”号宇宙飞船冬眠，偶尔醒来照料一下地上的植物了。可是谢德美对这种生活并不感兴趣，她如今是假戏真做，这所学校对她来说已经非常重要了。她希望给学校建立一个比较牢固的经济基础，将来她走后，继任的校长也能够让学校维持下去。可是每次她快要让学校的收支达到平衡的时候，不是有人坐地起价，就是有些新的需要浮出水面。结果谢德美被迫又一次回到她的私人金矿那里“提款”。

她几乎想不起来自己以前是什么样子的了。生活在女皇城的时候，她两耳不闻窗外事，极少与人交往，就算有也尽量局限在公事的范畴。那时候她告诉自己，她这样做是因为她爱科学胜过其他一切——她确实很享受工作，所以这句话也并非完全虚假。可是，她将世界拒之门外的真正原因其实是恐惧。她不是害怕自己有什么危险，而是害怕混乱，害怕与各种琐碎繁杂的世务纠缠不清。后来上灵——不，从根本上说是地球守护者——把她赶出实验室，逼她投身乱世。可是她和司徒博还是想办法营造出一个整洁有序的孤岛；在这一方天地里，他们假装确切地知道别人对他们两人的期望，并且一丝不苟地满足别人的要求。

现在谢德美却陷入了永无止境的混乱之中：小孩子整天跑来跑去已经够她烦心了，学校的老师她也不能百分之百地了解，因为她和她们的人生在华纱若学堂之前并无交集；此外还有无穷无尽的问题、永远也不能满足的需要……这些正是她最害怕的事情，现在却充斥着她的生活。为什么会这样呢？谢德美想不明白。大概这就是人生吧。地球守护者将她放在一堆悬而不决的难题当中，就像一幅永远没有镶框的画；又像几段总是游离在外、与主旋律稍合即分的和弦。谢德美已经习惯了这一切烦嚣，很难想象别的生活方式了。

可是今天她特别心绪不宁，似乎见了人就想发飙。她知道，每逢她

处于这种状态的时候，学生们都会把消息传开。她们的暗语是“雷暴”，似乎谢德美和天气一样，都是一种无法避免的不可抗力。老师们也会收到消息，就算有什么最新的问题和要求也先等一等，让天气转晴再说。谢德美觉得这样挺好的，让那些老师自己决定，有哪些事情重要到非入虎穴捋虎须不可的程度。

此刻谢德美独坐在她那个狭小的办公室里，竟然有人敢敲门。她觉得很奇怪，也有点气恼。她回答道：“请进。”

敲门者弄不开门，看来是一个小女孩。那些老师怎么搞的？有什么问题解决不了，竟然派一个小学生来找校长！

谢德美站起来走去开门。外面原来不是小女孩，而是弗珠母。谢德美说：“弗珠母，请进来坐吧。你不用亲自来我办公室，有什么事情只要派个学生来叫我去就可以了。”

“那不合适的。”弗珠母一边说一边舒舒服服地坐在一张圆凳上。有靠背的椅子不适合土家族，尤其是年纪比较大或者身体比较僵硬的那些掘客。

谢德美说：“我不会和你争的，只是长辈有长辈的特权，你应该不时利用一下。”

弗珠母说：“我也懂得倚老卖老，不过我只在年纪比我小的人面前这么做。”

弗珠母总是想诱导谢德美承认她就是那个“永不入土者”，谢德美觉得很厌烦。她不想欺骗弗珠母，可是弗珠母年纪实在是太大了，谢德美害怕她会不小心泄露秘密。

谢德美说：“我还没见过谁的年纪比你还大呢。好吧，你来找我有何贵干呢？”

弗珠母说：“我做了一个梦。那个梦真是非同小可，绝对能够让我尿醒。”

她年纪越来越大，晚上睡觉时小便失禁的次数也越来越频密。可是弗珠母毫不在意，还拿来开玩笑。谢德美听了也不知道是好气还是好笑。她说：“据我所知，最近就有好几次了。”

弗珠母不理睬她的嘲笑，继续说道：“我只是觉得应该先通知你一下，阿克玛今天要来。”

这真是雪上加霜！谢德美叹了一口气，说道：“你告诉艾坦迪雅没有？”

“告诉她好让她逃开躲起来？不，我没告诉她。小丫头是时候正视一下未来了。”

“艾妲迪雅的未来和阿克玛有没有关系，这应该由她自己来决定吧，难道不是吗？”

弗珠母说：“我觉得不是。这小丫头整天都在收集关于那小子的消息，一点一滴也不放过。我看得出来，艾妲迪雅知道阿克玛改邪归正之后，很渴望与他破镜重圆。可是每次我提起阿克玛，她总是板起脸，一本正经地说：他不再给我们捣乱，我也很开心；可是我还有正经事要做，得先走了。当时地球守护者修理了阿克玛整整三天三夜，在那三天里，艾妲迪雅简直是搬进阿克玛若的家里住下了。可是阿克玛一苏醒，她就再也不肯踏出学校一步。我觉得她就是胆小懦弱。”

谢德美说：“既然阿克玛已经变了，那么艾妲迪雅自然会担心他对她的痴心可能也会改变。”

弗珠母嘲笑道：“她才不是怕这件事呢。她知道阿克玛与她始终是心心相印的；她其实是怕你。”

“怕我？”

“她怕如果她嫁给阿克玛，你就不会让她接管这所学校了。”

“接管学校？哈？这是怎么回事？我行将就木了吗？怎么没有人通知我一下？这学校是我的！谁也不能接管！”

“艾妲迪雅只是有一个很愚蠢的念头，她比你年轻，所以她以为能够比你长寿。”弗珠母恶毒地笑笑，“有些秘密我知道，她却不知道。”

“嗯……这个……到最后我应该还是会把学校托付给别人的。”

“可是你会不会把学校托付给一个已婚女子呢？别忘了，这个女子还得应付她丈夫的诸多要求。”

谢德美说：“现在让他俩谈婚论嫁为时尚早，现在就决定她有没有资格接管我的学校也太草率了。如果有人现在就想着我什么时候离开，这简直是恶劣！我可以向你保证，那一天远着呢！”

“好啊，那你去明确告诉她吧。告诉她校长职位的空缺遥遥无期，让她先去生几个小孩吧。人活在不确定里特别累，你怎么就不体谅一下呢？”

谢德美哈哈大笑：“看你对我说话的态度，你不太像真的相信我是半个神仙嘛。”

“我觉得啊，既然天神下凡变成凡人女性，她们就得充分体验凡人的

生活，而不应该有所保留。再说了，你能把我怎么样？把我打翻吗？我反正随时随地都会倒地不起，每次我千辛万苦穿过院子走向卧室，我都想，嘿嘿，这次我又活过来了。”

“我也提出让你就睡在教室隔壁嘛。”

“别傻了，我这把年纪正是需要锻炼呢。而且我可不像某些人那样希望长生不老，我也不是非要看到大结局不可。”

谢德美说：“我也不是非看不可……我再也不会那么执着了。”

“你终于准备好听我说话了吗？我来是要告诉你，这是阿克玛第一次出门，他的身心还是很虚弱。可是他选择来这里，并不完全是为了见艾坦迪雅——这一点非常重要。”

“此话怎讲？”

“在我的梦里，有一个英俊的青年男子；他身后站着一个美丽的女孩。这个年轻人一手握住一个老天使的手，另一只手握着一个女性掘客的手。我一眼就看出这个掘客年老体衰，而且模样也足够丑，如无意外应该就是我自己。有一个声音用我们土家族的古语对我说，一个古老的梦在这一刻成真，一个辉煌的时代从此刻开始了。”

谢德美说：“我明白了，地球守护者想上演一幕好戏。”

“依我看，等阿克玛一到我们这就马上派小孩子们把消息传开，吸引群众围观，这事情必须在大庭广众之下进行，这样才能广为传播。”

谢德美从椅子上站起来，说道：“既然来自深邃地洞的大智大德圣母吩咐下来了，我这就去张罗，保证给你办得妥妥帖帖。你就在学校前门旁边待着好了，其他跑龙套的群众演员都包在我身上。”

阿克玛央求父母陪他一起去，可是他们都拒绝了。“你不需要我们。你只是去谢德美的学校，不用找我们代言吧？”

可是阿克玛确实需要父母在身边。要面对这个世界，他还是觉得很害羞。他并非不愿意站在公众面前承担那一份耻辱——阿克玛对这种考验其实是甘之如饴。因为他知道，他将要终此一生去努力弥补自己对达拉坎巴造成的创伤，而这种屈辱就是其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不，阿克玛只是害怕到时候不知道说什么；只怕言多必失，反而造成更多伤害。他在梦里直面自己所有的罪行，那种难以负荷的感觉至今记忆犹新，所以他很害怕无意中在自己的罪行录上再添一笔。现在阿克玛每每审视自己的内心，发现自己确实是一心为地球守护者效劳，除此以外别无杂念。可是他也知道，他性格中天生有一股傲气，这股傲气一度扭曲了他的生活，如今其实还隐藏在他心中某个阴暗角落里伺机而发。或许总有一天他能够信任自己已经彻底驯服了这股傲气；到时候，他心中那个为

地球守护者效劳的忠实信徒才正式成为真我，永远也不再变卦。可是目前来说他还是害怕自己，害怕自己重新回到公共舞台之后，立即旧病复发，重新营党结朋，又在身边聚集一群追随者。他怕自己不但没有利用自身能力去为这些追随者谋福祉，反而故态复萌，诱使他们对他阿谀奉承、顶礼膜拜。他怕自己再度沉溺在别人的谄媚恭维之中，就像酒鬼贪杯似的不能自己。

阿克玛很不情愿地离开家门，走到大街上。他是当局者迷，看不到自己的变化，所以忧心忡忡；可是他的父母却是旁观者清，对他的变化看得一清二楚。比如说，他们还记得阿克玛以前走路的时候总是带着一副炫耀的姿态。他会刻意捕捉每一个过路人的目光，用颐指气使的眼神将对方摄住，迫使对方也注视他，并且对他产生好感。只有当阿克玛主动撤销这种眼神控制技术之后，对方才能够将视线移开。可是现在阿克玛走路的神态虽然不至于带着羞惭，却也失去了过去那种顾盼自雄的劲头。当他看着别人的时候，不再刻意博取他们的爱戴，而是想了解一下他们的人生故事，哪怕是一点一滴也好。只见阿克玛走到街上，融入人群之中，就像地球守护者一样不为人注意，有如隐身一般；同时他也用自己的一双慧眼去洞悉世情，将人间百态尽收眼底。阿克玛若和车贝雅站在门廊目送儿子走远，直到他的背影消失在远处。然后两人互相拥抱了一下，转身走回屋里。

路再长也有走完的时候。阿克玛终于来到了华纱若学堂所在的街角——这所学校占据了这一带所有的建筑物。虽然他以前从没来过，却毫不费力就找到了，全赖这所学校早已声名在外。这时候阿克玛突然产生一种奇怪的感觉，仿佛他这次来访早已在别人的预料之中。当他走近学校的时候，两旁建筑物的每个窗口后面似乎都有人在看着他。可是人们是怎么知道的呢？他也是今天早上才突发奇想要过来看看，除了父母之外他没有告诉任何人，而爸爸妈妈是不会擅自把这个消息传播出去的。

学校大门外站着一个面目严肃的女人，看起来她的年纪是阿克玛的两倍。她说：“阿克玛，我是谢德美，欢迎你来做客。你在母亲家中昏睡不醒、濒临死亡的时候，我去给你做过检查，所以认得你。”

阿克玛说：“我知道。所以我这次登门的其中一个目的就是向您致谢。”

谢德美说：“没什么好谢的，我只是告诉他们，你还没有死，至于你能不能活下来就全看地球守护者的旨意了——这些他们本来就知道。我不知道你在那三天里处于一种什么样的状态，不过我希望你能够把当时的体验都详细记录下来。”

阿克玛说：“这我倒没想过。不过我实在没办法记录下来，因为我必须穷举我犯下的罪行，这真的是罄竹难书。”阿克玛竟然能够用很平静的语气说出这句话，既没有求饶的意味，也不带一丝一毫的得意。他说完这句话之后自己也觉得很惊奇。

谢德美说：“你已经谢过我了，还有别的贵干吗？”

阿克玛说：“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我很想见艾坦迪雅，可这并非我来的唯一目的。今天早上我一醒过来就知道，是时候离家外出见人了；而且我知道，我必须来华纱若学堂——后来我才想起艾坦迪雅应该也在这里。所以我真的不知道接下来要干什么。可能这是地球守护者正在对我说话，告诉我应该怎么做……也可能不是……只是现在在我的人生危机已经过去，地球守护者在我心中的声音也不见得会比别人更强就是了。”

谢德美说：“我不信你说的话。”

阿克玛说：“真的！我和以前相比，唯一的不同是，以前我总是千方百计地躲避地球守护者的声音，现在我会主动努力去聆听。”

“正所谓‘一念天堂一念地狱’，世上还有比这更巨大的差异吗？还有，我觉得你是对的，地球守护者确实希望你今天过来。在你到达之前她就已经预先通知我们了，所以我们已经制订了一个计划。我们要举办一个庆典，因为地球守护者希望我们向世人展示一幅画面。”

阿克玛觉得心中升起一股恐惧的感觉，而且愈演愈烈，已经开始让他觉得恶心了。他说：“这个，我还不是很想参加公开活动……现在还不想……”

“这是因为你还记得以前你在公众场合演讲的时候对国家、对人民，甚至对你自己造成了多大的危害。”

阿克玛惊呆了：这个念头是他今天早上才想到的，可是谢德美怎么会知道呢？

她继续说：“可是你没有意识到，那些危害是你在公众场合之中造成的，所以也必须在公众场合之中进行修补。将来你还需要发表很多演讲呢，好好利用你的辩才吧，所幸这次你是站在真理的一方。从某个角度来说，你的立场增加了你做事的难度，因为你必须顾及很多规则，受各种条条框框的限制。可是从另一个角度看，你能够诚实地说出心里话，而不需要绞尽脑汁、巧言令色，所以反而更加容易了。毕竟说谎的时候必须机关算尽，说真话哪需要这么劳心费神呢。”

“我觉得你说得很正确。”

“正确行事就是我的专长，所以我才能成为一个非同凡响的校长嘛。”说到这里，谢德美对着阿克玛眨了眨眼。这一下大出阿克玛的意料之外。“阿克玛，我在说笑呢。怎么？我竟然有点幽默感，难以置信是吧？我真的希望你没有失去你的幽默感。”

阿克玛说：“没有，没有，我只是……我只是……最近我总是神不守

舍的，很容易就精神溜号儿。”

这时候走廊传来脚步声，阿克玛抬头一看——虽然来者还在阴影之中，可是阿克玛一眼就认出来了。他低声沉吟道：“辈高……”然后高声叫道：“辈高！你来了吗？我不知道原来你也在这里啊！”

辈高再也顾不上身份、尊严了，只见他快跑几步，张开飞翼滑翔了一小段，一下子就扑到爱徒面前。他说：“阿克玛，你不知道我多想见你！你愿意宽恕我吗？”

“可是你要我宽恕你什么呢，辈高？”

“我一直在利用你，误导你，偷偷引导你的思路，让你误入歧途——这些都是一等一的罪过啊，阿克玛。我知道你现在只懂得自责，觉得自己十恶不赦；所以我的这些罪过在你眼中只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可是你必须知道……”

阿克玛说：“我知道！每当我回忆起我们一起度过的那些年月，我只记得你的智慧和学识，那是你给我的最好的礼物。你始终对我充满了信心，这也是我力量的源泉。”他牵起老师的双手，辈高的翼膜覆盖着他的手指。“我多害怕摩提艾克会严厉惩罚你啊！”

辈高大笑道：“我也觉得世界末日要来了。你知道他怎么罚我吗？他禁止我看书，不准我去图书馆，还派了三个哨兵日夜轮班监视我，我哪怕用棍子在泥地上签个名儿也不行。既不能看书，也不能写作，我觉得自己快要疯掉了。你知道我一辈子都活在故纸堆里面，我只看重那些像我这样埋头做学问的学者。这种人如今已经是凤毛麟角了，而你就是其中一个。可是摩提艾克竟然彻底斩断了我的治学之路——我真的要疯掉了，老是睡不着觉，简直是生不如死。然后有一天我突然醒悟了。书到底是什么？只不过是一些男男女女说过的话呗。当你看书的时候，你在脑中唯一听见的其实是你自己的声音。看书的好处在于你可以进行角色扮演，可以反反复复地读着同一段台词。你会产生一种印象，觉得这个作者能够永不停歇地进行思考并且对你说话。其实这是一个虚假的错觉，因为在成书的那一刻之后，那个作者已经不再是片刻以前的那个人了，他已经变了。作为一个活人，他能够无休止地进行再创造，所以他的话语永远能够使人兴奋；至于看书，你就像活在死人中间，又好比与顽石共舞。摩提艾克不允许我看书，我只是不能继续与死人为伴罢了，有什么值得难过的呢？我身边还有活的人，他们的书还没写完；在活着的每个瞬间里，他们都在不停地书写自己的人生。”

“所以你来这里了！”

“对，我来这里了！我来这里乞求谢德美收留我。国王禁止我看书，所以谢德美只允许我上一门课——弗珠母的课，反正她眼睛不好，本来就没有让学生阅读。她上课都是口授，学生们听了之后就与她讨论。可是弗珠母是一个掘客！你能想象当时我有多难受吗？我觉得自己颜面尽

失，死后愧对列祖列宗……现在想起来我只是觉得自己当时很可笑。这位女掘客真是无价之宝啊！她什么著作也没有，如果我还继续活在书中，那么我这辈子也无缘聆听她的教诲。可是啊，阿克玛，我告诉你，在王室图书馆里面，没有哪个伦理学家像弗珠母那么机巧睿智，那么……人性化。”

阿克玛大笑着拥抱了面前这个矮小的老学究。那么多年来，他们以师生的名分相处，从来没有相拥过，因为两人中间总是隔着一堆书。如今他感觉到辈高的飞翼擦过他的腿，辈高的两条长臂搂住他的腰，几乎把他裹了两层——这种感觉很好。“辈高，我们各自找到了疗伤的方法，我真的很开心。”

辈高点了点头，松开了双手。“我们可以治疗能被治疗的病患、修补能被修补的伤痛，可惜我对你造成的损害是永远无法弥补了——我只能希望你和地球守护者能够和平解决你们之间的纷争吧。至于我自己，最近我学会了许多，可惜为时已晚。我这一生没有娶妻成家，所以没有机会走过那条开花结果、培育幼苗的人生道路。现在我已经是一个油尽灯枯的糟老头，我的生命里已经不可能再有鲜花盛开了。可是这并不意味着我自怜自伤！小伙子，你别误解我，我这一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快乐过。”

“国王现在肯定愿意撤销对你的惩罚了吧？”

“我没有去问，我也不需要问了，反正图书馆能够教给我的东西我都已经学会了。我现在忙着研究这些小孩子还忙不过来呢。我最近才发现，虽然那堆小孩聚在一起真是够人心烦的了；可是他们并不是铁板一块。他们其实是由一群独立的个体组成的，每一个成员都有其让人心烦意乱的独特之处，我对他们是越来越感兴趣了。我看过的大部分书籍都是男性写的，看多了我还以为世界上的女性都是先天性知觉失调患者。可是我现在听着这些天真幼稚的小女孩整天叽叽喳喳地说个不停，就好像发现了新大陆一样。”

说到这里，他们一起哈哈大笑。在欢笑之中，阿克玛无意中抬眼发现附近原来还有旁人。艾坦迪雅就站在走廊上，距离他们还不到五步之遥，脸上带着一丝犹豫和半点羞涩。她一看见阿克玛留意到她了，立即低头看了看身旁一个与她牵着手掘客老妇，随即带着这个步履蹒跚的老妇慢慢地向阿克玛走来。

艾坦迪雅说：“阿克玛，这位就是弗珠母。她曾经是我的……奴隶。现在她也是这所学校众多明师里面最好的一位。”

这个老妇瞪着一双发红的眼睛看着阿克玛。只见她眼神涣散，视线无法集中在一个焦点之上，阿克玛知道她几乎已经失明了。虽然她已经年老体衰、弯腰驼背，可她毕竟是一个掘客，她的腰腿还是非常粗大，她的口鼻还是非常突出。在这个瞬间，不由自主地，阿克玛在脑海里看

见一个熟悉的场景：在烈日之下，一个身形巨大的掘客像一座小山似的站在阿克玛面前；他的手中拿着鞭子，如果阿克玛胆敢稍作歇息，鞭子就会劈头盖脸地抽下来。他还能感受到鞭子落在背上的刺痛；更糟糕的是，他还看见这条鞭子抽在妈妈的背上，可是阿克玛却无力阻止……一阵炽热的狂怒在他体内猛然爆发。

可是这股怒气一下子就消失了，因为阿克玛看得很清楚，这个老妇并不是他脑中那个滥用手中权力、以折磨他人为乐的暴徒恶棍。他当年怎么能够一竹篙打倒一船人呢？而且阿克玛已经知道，他自己的为人就不见得比那些恶棍更高尚。在人生道路上，他在机缘巧合之下也获得了一点权力和影响力。而阿克玛得势之后的所作所为与那些暴徒掘客的恶行又有什么本质上的区别呢？他只是比那些掘客更善于欺骗自己、更能为自己的恶行辩解而已；然而他的罪行造成的祸害比前者更大更长远。

在昏迷的时候，我无数次体会到掘客所受的磨难，感受到切肤之痛；我也知道他们的苦难都是我一手造成的。而且我已经原谅那些虐待过我们的掘客了，他们虽然可鄙，却到底是一条生命。而且他们也有自己的可悲之处：他们对我们造成的伤害只是给我们带来肉体上的痛苦，可是他们的恶行导致地球守护者不再爱他们——这是多么可怕的代价啊！正是由于被地球守护者抛弃，所以他们的内心总是充满了痛苦和空虚，可怜他们自己还不知道。

阿克玛跪在老妇面前，好让她低垂的脑袋与他处在同一高度上。老妇靠过身来，鼻子几乎碰到阿克玛的脸了。怎么？她在嗅阿克玛的气味吗？不，她只是想吧阿克玛看清楚。“你就是我在梦中见到的那一位。地球守护者觉得为了你，再多麻烦也是值得的。”

阿克玛说：“弗珠母，是我伤害了你和你的同胞，是我四处散播谣言对你们进行诋毁辱骂，是我挑起人们心中的仇恨和恐惧，是我导致你的同胞忍饥挨饿、颠沛流离。”

弗珠母说：“噢，不是你，那个作恶的坏小子已经死了。依我看，这么多年来你一直努力想办法干掉那个坏小子，现在终于成功了。你已经重获新生——作为一个新生儿，你长得还算高大，而且比大部分成年人更会说话。关键是这个全新的阿克玛不恨我。”

阿克玛脑中突然蹦出一个想法，他脱口而出：“我觉得我从来没见过像你这么美丽的雌性。”

弗珠母说：“呵呵，你说这句话的时候应该是看着我身后的艾坦迪雅吧？”

阿克玛说：“我觉得假以时日，艾坦迪雅一定能变得像你这么美丽。你说是吧？”

“当然了，当然了，我觉得长一个像我身上这样的驼背尤其吸引

人。”说完弗珠母发出一阵咯咯咯的笑声，显然被她自己的玩笑逗乐了。

阿克玛问道：“我要彻底摒弃过去的那个我，你愿意教我怎么做吗？”

她说：“不，你不要把自己全盘否定，你只要改掉那些不好的东西就可以了。”

“对，对，我只要痛改前非就可以了。”

“你的勇气、你的聪明才智、你的治学精神，这些都不要抛弃。最重要的是你对艾坦迪雅的爱意，这可是你小子最聪明的地方。”弗珠母很笨重地牵起阿克玛的手，小心翼翼将艾坦迪雅的手指放上去，继续说道：“艾坦迪雅，听着，你心里想要什么，我们都知道；所以我们就别再假装、别再废话了，好不？他那时候蠢笨到令人难以置信的地步，你自始至终爱着他；现在他的心智恢复了，也找回了自我，你一直以来爱的不就是这样的阿克玛吗？所以啊，你这就告诉他，你知道你们两人齐心协力一定能够想出解决的办法。快说！”

阿克玛感觉到艾坦迪雅将五指收拢，与自己的手指紧紧相缠。她说：“阿克玛，我知道只要我们两人齐心协力，一切问题都会迎刃而解的……如果你愿意的话。”

阿克玛捏了一下艾坦迪雅的手。“我尝过孤单的滋味。”他想不出更好的言辞去形容自己在与世隔绝状态下的感受。“可是我已经受够了。”阿克玛心中还有千言万语，他想和她说未来携手分享的一生，讲一下两人共同建立的小家庭……来日方长，这些话可以留待以后慢慢细诉。现在他们已经明白对方的心意，知道彼此间心心相印、非君不爱，那就足够了。

弗珠母对阿克玛说：“来吧，再牵着我的手吧，然后用另一只手牵着那条可怜巴巴的老书虫。这是地球守护者发给古人的一个梦，今天早上我在梦中见到这个场景了。现在我们就按照地球守护者编好的剧本，给外面的人群上演一出好戏吧。”

“人群？”

弗珠母说：“再好的戏，要是没有观众的话，就等于白费功夫。那些死硬顽固派必须亲眼看见你跟一个天使和一个掘客手牵手；而我的同胞需要看见我这个老太婆已经原谅你，接受你重新做人的努力。要传达所有这些信息，我们只需要走出这个大门就可以了。”

谢德美为他们打开校门。只见外面聚集着好奇的人群，把大街小巷和十字路口都塞满了。他们都是来看阿克玛，看看大祭司的儿子被地球守护者击倒之后是怎样重新站起来的。大门打开，首先出现的是弗珠母，然后是阿克玛，紧接着是辈高，他们还手牵着手！人群顿时鼓噪起

来。只见阿克玛跪倒在地，把自己降到和那个弯腰驼背的老哲学家以及那个弱不禁风的老学究一样的高度。他亲吻了两位老人家的手，然后对人群大声说道：“我的兄弟姐妹已经原谅我了，现在我请求所有善良的人们也宽恕我。我以前鼓吹的一切都是谎言，地球守护者是真实存在的，地球守护者殿堂能够为我们指出通向幸福快乐的道路。如果在场哪位赞同我在过去几年中的言论，那么我在这里求求你们，求你们汲取我的教训，请你们回心转意吧。”

他的话简单、直接、诚恳，没有华丽的辞藻，也没有夸张的肢体动作。谢德美看在眼里，心中觉得很欣慰，可是她判断目前局势的时候并不会抱有不切实际的幻想。在那些心地邪恶的人们眼里，阿克玛这个曾经的英雄如今只不过是一个可耻的叛徒；这群人当中绝大部分都不会改邪归正的。真正的希望总是在下一代身上，对于他们来说，阿克玛的经历是一个全新的故事，具有强大的说服力。

至于旧制会，这个组织早已分崩离析。在阿克玛苏醒之前，艾伦赫就已经将其正式解散。当然，有些憎恨掘客的人还是死不悔改，随即另起炉灶，却得不到广泛的支持，所以难成气候。其余那些墙头草，他们当初支持旧制会，纯粹是因为他们觉得这是大势所趋；如今世易时移，这群人突然又想起他们以前其实一直都是支持地球守护者殿堂的。那些出于恐惧或者为了从众而杯葛掘客的人又纷纷找回他们的旧客户和老雇员。很多掘客雇工原谅了他们，重新回去工作；掘客商人也将堆积已久的商品顺利出手。

没有人会那么幼稚，以为局势改变意味着全体国民一下子都回心转意了——就信众数量而言，与谢德美拦路教训阿克玛一行人之前相比，全心全意为地球守护者效劳的信徒并没有显著增多。可是很多墙头草虽然心口并非如一，他们心中还是存有一丝善念、一抹良知；只要这批人愿意随大溜，至少在口头上赞同地球守护者殿堂的理念，那么他们的小孩在长辈的耳濡目染之下，就更加容易真心接受地球守护者的计划，而这正是未来的希望所在。而目前来说，只要国民能够自觉传播“三个种族都是地球守护者子民”这个理念，哪怕是空口说说也好，达拉坎巴国境内就能够长治久安，各族人民的自由也将得到保障。谢德美想：这是一个起点，一个开始，我们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崛起的。

这时候，学校外面的人群突然又发生一阵骚动。谢德美带着艾坦迪雅走出大门看看发生什么事情。只见人群向两边分开，原来是摩提艾克的四个儿子到了。在过去四天里，他们经常来学校探访；每个人都与艾坦迪雅言归于好，重拾手足深情。谢德美看得出来，与艾坦迪雅和好让兄弟四人如释重负；至于父子之间冰释前嫌，当中的辛酸喜乐就更不用多说了。四兄弟走上台阶，先拥抱了弗珠母，然后是辈高，接着是阿克玛，最后是艾坦迪雅。这一幕亲友和解的好戏进展得非常顺利。

怎么样？你的任务完成了吧？打算回来吗？

谢德美问：想我了？

我已经给探测器编好程序，在几分钟之前已经发射了。本来我想告诉你的，可是当时你太忙了。

恭喜恭喜！你来的任务已经大功告成，你对你在和谐星球的孪生兄弟也算是有一个交代了。

我已经正式成为冗员，就像一头过了繁殖期的动物，跟历史未来的走向已经没有任何关系了。

谢德美默默地说：我倒觉得未必。我觉得我们可以找些事情做，难道你的系统里面没有“好奇心”这个子程序吗？

谢德美，我必须向你承认一件事情。这件事情我一直没跟你说起，因为我觉得这是我系统里面的一个异数。对于你发现的关于地球守护者的那些事情，我其实感到很失望，甚至尝试证明你是错的。我想证明地球守护者的那些神迹不可能由磁场变动造成的，我还想证明在地幔之中杂乱无章的岩浆流不可能包含着自主的意识。

你的时间就花在这些事情上面，有趣是挺有趣，不过还是有点浪费了。地球守护者通过控制地球磁场来发挥神力——在我的理解能力范围内，我只能得出这个结论了。至于我的猜测是不是正确，有什么要紧吗？

我知道不要紧。当我最终意识到这样做实在是徒劳无功的时候，我就开始研究我自己，看看我的系统内部有什么程序困住我，导致我孜孜不倦地作无用功，非要否定你对地球守护者的猜测不可。

有什么发现呢？

什么也没有。准确来说，我是找不到任何一段有迹可循的能够导致上述效果的程序代码。所以我只能用一种不精确的、比喻性的、拟人化的语言来表达了。

我最喜欢这种风格的语言了，快说吧。

过了这么多年，我一定是希望发现地球守护者其实和我一样，都不是有机生物，都是被编程设计而成的。如果真是这样的话，我就有希望通过升级硬件容量和性能，获得像地球守护者那种级数的影响力。可惜事与愿违，我还是原来的那个自己，只是一件用来模仿地球守护者的工具，永远也不可能变成我模仿的对象。

谢德美默默地答道：这只是目前来说是这样.....

不，这是一条永远也不可逾越的鸿沟，我始终不是一个有感知能力

的生命体。我只是特别擅长假冒自己有感知能力，以至于在很短的一个瞬间内，甚至把自己也骗了。

不是的。只要我穿着星舰宝衣，你就是我的一部分；不管你有什么，我也是你的一部分。就算我抵不住诱惑，在这儿找一个丈夫，然后老蚌怀珠，再度生儿育女，你我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还是会有非常紧密的联系。我的人生意义足够丰富，完全可以拿一部分出来与你分享；就算你现在变成了一个冗员，我也不会介意的。

嗯，根据我的道德评价算法，这是一个非常慷慨大方的姿态。谢谢你。

这时候，孟恩正对着人群谈笑风生。刚刚有人问了一个问题，他回答道：“三个种族之间当然有差异了，可是这并不是地球守护者犯的错误。地球守护者看着人类，然后说道，他们在黑暗中看不到东西，他们只能生活在地球的表面，他们不能在天空中飞翔。这个世界实在是太欠缺了，我们必须给她增加点什么，才能让她更完美。于是地球守护者像惩罚顽皮小孩一样把人类赶走了，然后将另外两个种族提升到与人类平起平坐的地位，让他们成为我们的兄弟姐妹。地球守护者是对的，我们人类确实是不完整的。为什么这样说？因为我在童年时整天都渴望自己生在苍穹族；因为我就算努力一辈子也不可能变得像这位老婆婆这么睿智和仁慈。是的，各位朋友，地球上的三个种族之间确实存在着差异，而且这些差异也是非常重要的——正是因为这些差异，我们三个种族更加应该共同生活，而不是各自为政！”

人群中爆发出一阵雷鸣般的欢呼声，久久不绝。谢德美转头与艾姐迪雅相视一笑，艾姐迪雅说：“孟恩现在由衷地说出他真心相信的话，看他说得多好啊！说不定他能够成为史上最强的导师呢。”

这时候谢德美觉得有人在背后扯她的衣服。她转身一看，发现有一个最低年级的天使小女孩正仰头看着她。谢德美于是弯下腰来听小女孩说话。

“谢德美，我知道你今天心情很差，可是有件事情我非说不可。米诺吐了，我找不到别人帮忙，只能来找你了。”

谢德美暗叹一声，被迫离开这个盛大的场面，重新投入学校的各种杂务当中。今天一整天，很多老师学生都反胃呕吐。虽然谢德美预计自己不会染病，不过校内尚有很多呕吐物需要打扫，还得给那个生病的小姑娘洗个澡，让她躺床上休息一下，等家长来把她接走……这些烦琐粗重的杂活不正是谢德美的专长吗？

地质概况

在地壳下面发生了一个地质事件，将中美洲与加勒比海地区彻底改变：在地幔之中出现了一股快速羽流，推动科科斯板块以难以置信的高速向北冲刺。该板块一路向北，后面余下一百多座火山，形成了一片不适合生物居住的群岛；这片火山群岛延绵上千英里，分布在加拉帕格斯群岛东西两侧，其中活火山就有几十座。科科斯板块的前沿撞击加勒比板块，其速度远远高于后者俯冲的速度，结果就是地壳板块的急剧上升与折叠。在人类离开地球的一千万年后，地球上已经形成了几条超过一万米的山脉；有几个高峰甚至达到一万一千米的高度。后来科科斯板块逐渐变慢，其速度只有其他板块的三倍左右；再加上侵蚀作用，最高峰只有海拔九千五百米。

除了高山地带，群山背后的地壳也被抬高，导致古巴、牙买加和海地与一片支离破碎、扭曲变形的中美洲大陆连成一个整体。从高山上流下来的各条大河终年洪水泛滥，经过几百万年的冲积，形成一大片肥沃的土地，从尤卡坦半岛一直延伸到牙买加。

在科科斯板块的北边有另一个由来已久的地质变动进程：北美大陆沿着密西西比河逐渐断裂。在上述的地壳上升运动以及造成地壳上升的那股地幔快速羽流的共同作用下，这个断裂进程也大大加快了。密西西比河以东的那个板块（即阿巴拉契亚山脉）开始逆时针转动，同时向东北方向漂移；密西西比河以西的那个板块（即得克萨斯州）则继续向西北漂移。而南美洲的北部地区（即奥里诺科板块）也被拉扯着向北漂移，在厄瓜多尔地区发生断裂。

人类当时爆发了一场核战争，但并没有导致世界末日。地球变得不适合人类居住，人类被迫背井离乡，这其实是科科斯板块的高速移动以及随之而来的一系列地震和火山爆发造成的。不过所有的人类移民都告诉子孙后代同一个故事：地球的末日是人类一手造成的。

山脉

果纳崖是一个包含了无数山脉的广袤高原，是在科科斯板块高速漂移的作用下形成的。高原上有大量终年积雪的高峰，由于严重缺氧，完全没有需氧生物能够爬上峰顶。大部分高峰都常年隐藏在云雾之中，所以高原居民从来不用这些山峰做地标，甚至没有给它们命名。河流与湖泊反而是常用的地标，因为在这些水域附近通常都有幽深的峡谷，既可以做交通要道，也是各种族的定居点。果纳崖高原外围海拔最低的那些高地是掘客和天使共生的地域，远在人类回归之前，这些地域就界定了果纳崖高原的边界。

海洋

果纳崖由平地升高折叠而成，高原上绝大部分山脉都是东南—西北走向，因此高原上的河流也是沿着这个方向流动。天使和掘客日常生活中的方向基准就是依据河流方向来制定的，与太阳、北极星以及地球磁场北极无关——他们没有指南针；即使在晴朗的夜空也看不见北极星；日出日落只能在果纳崖高原的边沿地区才能看到。因此，在果纳崖地区，“北”实际上是西北方向，“西”是西南方向，“南”是东南，“东”是东北。

北海（North Sea）：一片狭窄海域，是墨西哥湾的残余。其中一边海岸是得克萨斯/韦拉克鲁斯地区，另一边则是尤卡坦地区的海岸。

东海（East Sea）：又称佛罗里达湾，一片新成型的海域。其成因是阿巴拉契亚板块向东北漂移，一边移动一边逆时针转动，硬是将古巴与佛罗里达之间的海峡拉开成为一片新的海域。

南海（South Sea）：加勒比海的残余。

西海（West Sea）：即太平洋。

荒野

果纳崖高原与大西洋接壤的边沿区域地形骤降，是一片低洼地带。这片低洼地带主要是由海床升高而成的，上面覆盖着一层肥沃的土壤。每年的洪水季节，果纳崖高原上的几条主要河流将大量侵蚀土壤从高原上冲积下来，把原来的土地覆盖。这个地区的丛林里生物资源非常丰富，不过因为大部分地区长年浸泡在泥水之中，所以大部分的动植物都存活在树上。住在果纳崖高原边沿地区的掘客和天使经常派出狩猎探险队伍，深入荒野之中。可是他们不会走得太远，以确保在猎物腐烂之前赶回住地。有三个丛林地区特别突出，当地的掘客和天使特意给这三个地区起了名字，以便区分其他丛林区域。这三个名字都被翻译成纳飞国和耶律国的语言，最后反而取代了掘客和天使语言里面的原名。

瑟夫里斯平原（Severless）：北部的广袤荒野，西至米利热克河（Milirek），东及干海湾（Dry Bay），其中包括了原来位于墨西哥的恰帕斯地区和尤卡坦半岛；扎法热克（Jatvarek）与瓷都热克（Tsidorek）这两条大河也流经本地区。

佛斯托伊利斯平原（Vostoiless）：位于东部的荒野，其北海岸以及附近一个东西走向的山地半岛就是以前的古巴地区。佛斯托伊热格江（Vostoireg）与斯伏热格江（Svereg）从该平原的低洼地区流过。东部地区第三大河梅伯热克河（又称梅伯热格江）通常被看作该平原的南部边界。

玉格里斯平原（Yugless）：南部荒野，其中有一条低矮宽阔的地峡。这条地峡隔断了太平洋与加勒比海，其东部连上一个山地半岛，该半岛就是古代的牙买加和海地（或者伊斯帕尼奥拉岛）。兹都玫格江（Zidomeg）从纳飞国故土流入玉格里斯平原的腹地。该平原的北部边界就是纳飞国故土和普利斯坦，也就是人类返回地球的着陆地点。

欧蒲斯道深荒漠（Opustoshen）：这片无人居住的荒野被古代的掘客和天使称作“废墟”。其他三个无人区水源充足、森林茂盛；可是欧蒲斯道深荒漠恰恰相反。本地区位于果纳崖高原的雨影之中，尤其是米利热克河以西那一带特别干旱，地上寸草不生，唯有飞沙走石。虽然这一片荒漠地势一路变高，最终连上古代的墨西哥高原，可是天使和掘客始终觉得一整片地区都无法居住。

湖泊

在果纳崖高原上面有一个反常现象：有一条南北走向的下陷区，在这个区域里，各条南来北往的河流形成了多个大大小小的湖泊。随着河水侵蚀山体，河道逐渐嵌入山中，湖水也不断退去，在峡谷两壁的坡地上形成沃土。湖岸的沃土区大小不一，窄至几米，宽至五公里。高原上有七大湖，按照从东到西（“从东到西”是天使与掘客的说法，按照人类的习惯其实是从北到南）的顺序排列依次是：

瑟夫热德湖（Severed）：湖水来自斯伏热格江（Svereg），亦顺着斯伏热格江流走。

乌普若德湖（Uprod）：乌热格江（Ureg）的源头。

普若德湖（Prod）：琶都热克河（Padurek）的源头。

梅伯括德湖（Mebbekod）：湖水来自梅伯热格江（Mebbereg），也从梅伯热格江流走。

西都诺德湖（Sidonod）：瓷都热克河（Tsidorek）的源头。该河穿过达拉坎巴境内，下游直达波迪卡地区。

羿羲坡德湖（Issipod）：羿羲贝克河（Issibek）某条支流的源头。

坡若坡德湖（Poropod）：湖水来自普若坡热格江（Proporeg），也从普若坡热格江流走。

江河

在果纳崖高原上有成千上万条江河，遍布每一个峡谷和山谷。该地区风向多变，而且各条极高的山脉为无数既长又深的峡谷所分割，所以虽然整个果纳崖高原都位于赤道内，可是毗邻相接的各个分水岭在不同季节的降雨量也迥然各异。

各条江河既是运输要道，又是地标。在开阔的河谷地区，河流一年四季不间断地养育着当地居民。有七条大江流出果纳崖高原，穿过荒野平原，注入大西洋；另外还有四条大河流入太平洋。此外，有几条大江大河还散出许多主要的支流。

在天使的宗教里，各条江河的神圣程度不尽相同。下面介绍的几条江河正是按照其神圣程度进行排列——不过它们的名字其实是由人类、天使和掘客这三种语言混杂而成的。

与七大湖有关的七大江河

瓷都热克河（Tsidorek）：最神圣的河流，源自西都诺德湖（Sidonod），一路向北。此湖靠近河谷的顶端，没有大河注入湖中，因此西都诺德湖被看作瓷都热克河的纯净来源。瓷都热克河也有一条主要支流，即琶都热克河（Padurek）；后者也是源自一个纯净的来源：普若德湖（Prod），因此琶都热克河的河水可谓是纯上加纯。摩提艾克统治的帝国建都达拉坎巴城，该城位于瓷都热克长峡谷变宽之处。此处河谷宽阔，土地肥沃，居民能够发展那些需要精耕细作的农业。

羿羲贝克河（Issibek）：自羿羲坡德湖（Issipod）向北流，该湖也是一个纯净的水源。羿羲贝克河有一条方向朝南的主要支流，这两条河本来并不是迎头相撞的，而是先汇成一个湖泊。这个湖泊先是充满了一条长达五十公里的峡谷，然后才淹过了近海处比较低矮的山脉。最后湖水以一个错综复杂的山洞群作为排水系统，完全流进大海。如今这两条河看起来正是迎头相撞，而且由于它们各自有不同的丰水期，所以一年到头水流不断，导致那套排水系统长年淹没在水中。于是羿羲贝克河看起来就好像从山上的羿羲坡德湖顺着山势往下冲，一直到达谷底的时候，已经是波涛激荡、汹涌澎湃。在谷底，山势又开始上升，这条河虽然没有断，可是水流方向却正好和原来相反了。这套地下的排水系统绵延几公里，一直从这条山脉对面的一个山洞喷涌而出，最终流进了太平洋。这套排水通道本来有另外一个名称；可是在人类回归之前，有一个掘客证明了这群山洞是羿羲贝克河出海的必经之路，所以就用这条河来命名了。其实这里有两条河，一条是从羿羲坡德湖向北流，另一条是向南流并与前者汇合；可是当地居民一直把它们看成同一条河，只是各自

有不同的源头，一个纯净，一个不纯净。当年伊理亥艾克派出寻找达拉坎巴的探险队走错了方向，正是沿着这条古怪的河流一路前进，错过了达拉坎巴（足足相隔了好几条巨大的山脉），最终走下了高原，来到了欧蒲斯道深沙漠（Opustoshen）。他们在一条季节性河流的岸边（其时正值枯水期）发现了无数尸骨和武器，证明那里发生过一场惨烈的战争。那些尸体在干燥沙漠中保存得非常完好，估计有五六百年的历史。就在古战场附近，探险队发现了一些文字记录，上面的语言没人看得懂。

梅伯热格江（Mebbereg）：从梅伯括德湖（Mebbekod）向南流。这个湖本身不是一个纯净的水源，因为梅伯热格江从湖的北边流入，再从湖的南面流走。可是这条江的一个主要支流来自一个纯净的水源（源自乌普若德湖的乌热格江）。阿克玛若及其追随者的第一个定居点——也就是他们被奴役的地方——车林地区就是在梅伯热格江畔。

斯伏热格江（Svereg）：从位于最东边（其实是最北边）的瑟夫热德湖（Severed）出来之后，向南流一小段，随即转向东；然后从果纳崖高原倾泻而下，流入佛斯托伊利斯平原（Vostoiless）的广袤丛林之中。这条江的源头并不纯净。

普若坡热格江（Proporeg）：从位于最西边（其实是最南边）的坡若坡德湖（Poropod）流出，一路南行，最后高速倾泻进西海（即太平洋）之中。

琶都热克河（Padurek）：一条支流，出自纯净的源头——普若德湖（Prod）。此河从普若德湖出来之后一路北去，穿过达拉坎巴地区之后，在该地区以北几十公里处与瓷都热克河汇合。阿克玛若一行人的第二个定居点——又名阿克玛——就在普若德湖畔。他们正是顺着琶都热克河向北走，终于走到那条通往达拉坎巴地区的大道。

乌热格江（U reg）：一条出自纯净源头的支流。源自乌普若德湖（Uprod），一路向南流，最后与梅伯热格江汇合。

五条相对较窄的江河：

兹都玫格江（Zidomeg）：从坡若坡德湖（Poropod）附近向南流，在距离西海（太平洋）大约六十公里处转向东穿过玉格里斯平原（Yugless），最后流进南海（加勒比海）。当年努艾克统治的国家就是在兹都玫格江的源头兹弄地区，后来他的臣民被下游的纳飞兹都玫国（Nafazidom）君主派来的军队所征服。

扎法热克河（Jatvarek）：离开果纳崖高原之后向北（亦即西）流去，然后转向东（亦即北），穿过瑟夫里斯平原（Severless）——即古代的尤卡坦半岛。扎法城（Jatva）位于果纳崖高原的边沿，俯瞰着下面水资源极其丰富的广袤森林。整个扎法热克河谷地区都有三族居民定居。当年摩提艾克开疆辟土，把这个地区置于他的保护伞之下。当时他

将整个帝国命名为扎法国，而达拉坎巴就只是用来指代他父亲传下来的那个位于瓷都热克河畔的小国。可是实际上人人都把整个帝国称作达拉坎巴。

米利热克河（Milirek）：从果纳崖高原向北（亦即西）直接流入北海（墨西哥湾）最狭窄的一处，看起来仿佛北海是米利热克河的延续。沿河有三族定居的地区被波迪卡国所征服；后来摩提艾克又征服了波迪卡国，将其并入帝国版图，成为波迪卡省。

乌特热克河（Utrek）：整条河都在果纳崖高原上，最后流入西海（太平洋）。

佐则热克河（Zodzerek）：整条河都在果纳崖高原上，最后流入西海（太平洋）。

国家

普利斯坦（Pristan）：人类回归地球的着陆点，如今被称为“最古老的国家”。其实这个国家并没有强大的实力，所以自然也没有显赫的名声。

纳飞国（Nafai）：从最狭义来说，纳飞国是在坡若坡德湖畔一大片广袤的平原；当年纳飞为了避开耶律迈的锋芒，率众离开普利斯坦地区，正式来这里定居。从广义上来说，纳飞国包括了纳飞族人影响力所及的全部地区。后来到了摩提艾克祖父摩提艾伯的年代，纳飞国人放弃了这一片土地，迁徙至达拉坎巴地区，与当地身处困境的原住民结成了联盟。从政治角度看，纳飞国从来不曾完全统一过。如今这里在耶律国的统治下分裂成三个主要国家；这三个国家又各自包含了许多个小国。这三个主要国家是：

纳飞日欧德（Nafariod）：意为“湖畔的纳飞国”，包括了西都诺德湖、羿羲坡德湖和坡若坡德湖三大环湖地区。这个国家的统治者自封为“耶律迈”，也就是“国王”的意思。

纳飞兹都玖（Nafazidom）：意为“兹都内格江畔的纳飞国”，最终为努艾克的大祭司帕卜娄格所统治。当初就是纳飞兹都玖国的君主准许泽尼府艾伯率领他的追随者在兹都内格江的源头建立一个纯人类的殖民地。

纳飞梅伯克（Nafamebbek）：意为“梅伯热格江畔的纳飞国”，在三国里面国土最辽阔，国力却最弱。阿克玛若的第一个殖民地所在的车林地区就位于纳飞梅伯克国境内。最初当地的君主并不知道境内来了这群不速之客；后来帕卜娄格打着纳飞兹都玖国君的旗号率兵进犯，这才将车林地区控制起来。

兹都玖（Zidom）：泽尼府艾伯所建的小国，后来为努艾克所统治。努艾克死后，他的次子伊理亥继位。

车林地区（Chelem）：阿克玛若建立的第一个殖民地，位于梅伯热格江边，后来被帕卜娄格占领。

达拉坎巴（Darakemba）：原指一个城市及其周边地区。纳飞国人厌倦了连年征战，于是举国迁徙，离开故土，来到此地。后来，摩提艾克的父亲贾明拜不断扩疆辟土，将瓷都热克河沿河一百多公里的土地都纳入版图之中，所以达拉坎巴也就用来指代这个范围更大的国家。如今，人们把摩提艾克所建立的整个庞大的帝国笼统地称作达拉坎巴。

波迪卡（Bodika）：位于达拉坎巴下游的一个大国。当年正是由于长年遭受波迪卡地区的威胁，达拉坎巴才开放门户迎接纳飞国的移民。纳飞国的移民很快就反客为主，彻底压倒了达拉坎巴的原住民。可是原住民至少没有变成奴隶，他们在君主和议会的统治下始终拥有正式的平等的公民权。贾明拜在位期间，与波迪卡勉强维持着一种危若累卵的和平关系。到了摩提艾克当政之时，他将波迪卡的整个统治阶层连同受其控制的军队尽数铲除，然后将波迪卡地区正式并入他所创的扎法帝国的版图。

扎法（Jatva）：原指扎法城及其周边地区，该城位于扎法热克河流出果纳崖高原的地方。本地区邻近斯伏热格江，经常有耶律军从江边小道潜入，进行抢掠侵袭，当地居民不胜其烦。摩提艾克趁机以保护弱小、携手抗敌的名义堂而皇之地将扎法地区并入帝国的版图。当时因为这是一次“和平”的加盟，所以摩提艾克用“扎法”这个名称来给他治下的整个帝国命名。此举就好比当年他的祖父摩提艾伯剥夺了达拉坎巴原住民的大部分政治权利，却允许他们保留故国的名字——达拉坎巴。

凯迪奥（Khideo）：一个只有人类居住的殖民地，在扎法地区的下游，建立在本书故事发生期间。

当然，除了上述几个国家之外，地球上还有其他君主国和大大小小的城邦，以及大量无人统治的村庄和定居点。自从共生关系被打破以后，掘客和天使不再互相依赖，也不再需要一起生活在果纳崖的高原地带，所以越来越多的民众——苍穹族、中间族和土家族——离开故土，投身茫茫荒野之中，开拓新的家园。